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当代世界文学名著  
鉴赏词典

 **E-BOOK**  
网络资源 电子图书

## 出版说明

《当代世界文学名著鉴赏辞典》是一部普及型的专用工具书。近年来，我国翻译出版世界各国著名文学作品的工作有了很大发展。然而，已经出版的作品远远没有涵盖世界文学宝库的全部，尤其是许多当代世界文学名著至今仍付阙如，这不能不说是一大缺憾。为了普及世界文学知识，为了使读者了解不同国别和地区自 1945 年至 1990 年以来出版的作品概貌，更为了解决有求知欲望但又苦于受时间、资料以及外文阅读能力限制的读者的困难，我们组织编写了这部工具书。本书的读者主要是大、中学生和众多的外国文学爱好者，对教师和专业工作者亦有一定的参考价值。科学性、知识性和艺术性相结合是这部辞书的特色。书中共收入世界各国当代作家 220 多立，当代世界文学名著 250 余篇，总字数 107 万。以中、长篇小说为主，同时包容少数诗歌和戏剧作品。条目以作品为线索，按国别和出版时间先后进行排列。其中诗歌作品发表年代不清的，均不标出，排在本国作品后面。每一条目约 1000 字左右，分为作者简介、内容概要、作品鉴言三部分。

由于是精选 1945 年后各国出版的佳作（个别重要作家作品选 1940 年以后），所以本工具书注重选择在国际或作家本国较有影响的代表作品和获奖作品。有相当一些作品，目前我国尚无译本和评介文章。当然，限于资料和篇幅的缘故，有少数国家的优秀作品未被收入。中国当代文学名著也没有收入。我们拟出一本中国当代文学名著鉴赏辞典，以补其缺。本辞书中的作者及作品中人物译名，主要以《姓名译名手册》为准，作品译名则以目前国内通用的译名为准。本辞书在编撰过程中得到了许多专家、学者和外国文学研究人员的热情支持和帮助。他们对本书的条目选定提出了不少具体意见，协助组稿并亲自撰写条目。朱雯教授为本书撰写了前言，施蛰存教授为本书题写了书名。在此，我们谨向关心本书及为本书组稿和撰稿的所有人员致以深深的谢意。

但愿我们的努力，能使众多的中国读者拓宽视野，充实新的知识，那么，一切的付出便是有价值的。

辽宁人民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十月

## 序

有些事情回想起来很有意思。譬如说，60年代初，我参加编选高等学校文科辅助教材《外国文学作品选》，当时把选文分为三个部分，即古代部分、近代部分和现代部分。现代部分，在“编选说明”中只说是从十月革命起，虽然没提下限，大家也都清楚那自然延续到编选定稿的1961年。但我们又有一项没有明言的默契，即只选死者，不选生者，凡是当时还活着的作家一概不选，这是因为，很明显，没有“盖棺”就无法“论定”。不过，已故的作家入选也得有个标准，于是在“编选说明”中，以“配合教师讲授的需要”为由，作了一项明确的规定：“现代资产阶级流派少选或不选。”这一条规定，我们当时是严格遵守的，结果不是少选，而是基本不选。1978年，十年动乱早已结束，河清海晏，百废待兴。在党和政府的直接关怀下，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于11月底至12月初，在广州召开了一次全国外国文学研究工作规划会议。这对我国外国文学的研究、教学和翻译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在外国文学研究工作领域，这样的全国性盛会不仅是文化大革命以来的第一次，而且是建国以来的第一次，甚至还可以说是我国有史以来的第一次。会议特别强调外国文学研究工作要为实现四个现代化服务，在开幕词里，不仅指出“为了适应我国四个现代化的需要，我们必须加强对外国文化的了解、研究和学习”，而且还具体提出“我们对外国文学的研究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和‘洋为中用’的方针，解放思想，打破禁区，清除‘四人帮’文化排外主义的影响，采取敢于接触，分析批判，大胆吸收，积极借鉴的态度。那种伯这伯那，畏首畏尾，缩手缩脚的神经衰弱和病态心理，必须坚决去掉”。在那个时候，听了这样的话，可以想象我不知有多么激动，多么受到鼓舞。我也相信，这次会议对大家都有很大的触动。就在这样的大好新形势下，我们对那套作品选进行了一次检阅，发现其中确实存在一些问题，例如怎样对待“现代资产阶级流派”便是其中之一。我们觉得，现代资产阶级流派是一种客观存在，属于这一流派的某些作家，确曾写下过在文学史上产生重大影响的作品，避而不选是不合适的。但在当时，我们的思想看来还不够解放，那种“神经衰弱和病态心理”远远没有彻底消除，因此，考虑再三，最后好象只增选了卡夫卡的一篇《变形记》，别的作家和别的作品就不考虑了。不过，当时对当代外国文学作品的介绍和评论还处于比较冷寂的状态，恐怕也是原因之一。就我个人来说，对现代资产阶级流派更谈不上有什么正确的认识，思想又偏于保守，所以能够同意将卡夫卡的作品选为教材，自己以为已经很不错了。

作为一个外国文学的翻译工作者，我所翻译的作品，没有一种不是当代的。我开始翻译《苦难的历程》，离阿·托尔斯泰逝世还不到两年；我翻译《凯旋门》、《流亡曲》、《生死存亡的时代》，雷马克都还健在。可是作为一个外国文学的教学工作者，我自忖与当代文学接触较少，了解不多。长期以来，不论所编写的教材，还是所选辑的作品，虽然也涉及以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为起点的现当代文学，实际上仅限于苏联和东欧诸社会主义国家的所谓社会主义现实主义文学，以及资本主义国家中极个别的共产党员作家的所谓进步文学，有一个时期，连苏联的作家作品也作为修正主义文学被排斥在外了。至于其他各种流派的文学，一概被目为资产阶级的反动文学而打入了

“另册”。属于那些流派的作家作品，应该肯定的当然不敢加以肯定，即使应该批判的也不敢提出来进行批判，不闻不问，乃是上策。这当然是个最稳妥的办法，虽然那也是个最不负责任的办法。这在当时可能已成为一种时尚，但也说明我不是一个敢于独立思考、冲破习俗、勇于探索创新的教学工作者。甚至在广州规划会议之后，我也没有能很快解放思想，消除顾虑，采取敢于接触、分析批判、大胆吸收、积极借鉴的态度。

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我国对外文化交流日益发展，当年所号召的“我们要大量翻译、出版、研究外国文学作品，特别是有影响的外国进步文学作品，还有外国的文艺理论著作，从中吸取有益的营养”，不但已经成为全国外国文学工作者自觉承担的光荣任务，而且已经取得了明显的巨大成绩。十多年来，我国对西方学术理论和文学作品的引进，其数量之多在我国历史上是罕见的。更为可喜的是，对当时曾作为重点任务之一，要大家“研究当代外国文学，也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各主要国家和地区的文学。我们现在对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第三世界国家和社会主义国家的当代文学都缺乏了解，必须迅速补课”的号召，特别作出了令人瞩目的辉煌成就。经过十多年的努力，脱落的课应该说都快补齐了，而新课也正在紧紧的跟上。这么多的当代外国文学名著被翻译介绍过来，有的还进行了分析或评论，这对我应该说对我们了解、研究和学习外国文化创造了必要的条件，从而也为实现我国四个现代化提供了良好的服务。

但事物总是在矛盾中发展的。这么多的外国文学名著被翻译介绍过来了，有的是整本，有的是零篇，有的发表在报章上，有的刊登在杂志上。时间不同，地域各异，是不是人人都能找到它们，是不是都有时间去阅读和研究，是不是都有条件去理解和欣赏？这些，对一个外国文学爱好者来说，恐怕都是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有谁能把这些文学名著尽可能多地搜集起来，裱辑在一起，介绍它们的作者，概述它们的内容，并对每篇作品进行评论和分析，帮助大家理解和欣赏？这将是一件多么有意义的工作。作为一个与当代文学接触较少、了解不多的外国文学工作者，我一直怀着这样的愿望，现在看到这本《当代世界文学名著鉴赏辞典》的书稿，我感到欣慰：我的愿望终于实现了。

我十分清楚，这是一项巨大的工程。入选的文学名著有 250 多部，大多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出版的较有影响的代表作品，原作者又都是世界各国卓有成就的作家，他们属于不同的流派，具有不同的风格，要了解这些作家，要知道这些名著的主要内容，还要领略这些作品的精粹所在，通过抽丝剥茧，排沙捡金，从中吸取营养，决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现在这本辞典，正是由各方面的专家、学者分片负责、协力编撰而成，他们都是我素所敬仰的同行，在各自的研究领域里都曾作出过、而已还在作着卓越的贡献，这就使我在望八的衰年，仍然乐于絮絮叨叨，为这本在外国文学研究和教学方面既满足了需要、又弥补了空白的工具书，向国内外读者作郑重的推荐。是为序。

朱雯

1990 年 10 月 31 日于上海  
师范大学文学研究所

# 当代世界文学名著鉴赏辞典

## 日本文学

### 川端康成 雪国（1935—1947）

**作者简介** 川端康成（1899—1972）日本著名现代主义作家。生于大阪府天满区此花町的一个自由职业者家庭。父川端荣吉是一位开业医生。川端康成3岁丧父，翌年丧母。刚入小学时，祖母逝世，3年后姐姐又死去。此后，川端康成便同63岁的祖父川端三郎生活在一起，二人搬回乡下居住。十几年后，祖父死去。在少年时代，家庭成员的接连死亡，造成了川端康成对世间的恐惧，同时也养成了他的孤僻性格。1920年7月，22岁时考入东京帝国大学英文科，第二年转入文学科。1921年4月在《新思潮》杂志上发表了处女作《招魂祭小景》，从此步入文坛。1924年3月于东京帝国大学毕业，同年10月，参加新感觉派同人杂志《文艺时代》的创刊工作，同横光利一一起，成为新感觉派的代表作家。是新感觉派文艺运动把川端康成送上了文坛的第一线，但他对新感觉派艺术并不满意，1929至1934年间，进行了自己的文学道路的探索。1935年1月他开始创作代表作长篇小说《雪国》，标志着川端文学进入成熟期。三十年代后期和四十年代前期，日本帝国主义不断扩大对外侵略战争，要求文艺为侵略战争服务。川端康成并未随波逐流，始终坚持自己的文学道路。战后，川端康成参加了不少社会活动。他是日本拥护世界和平七人委员会委员之一，呼吁美国停止侵越战争，并积极主张恢复我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1948年6月，他继志贺直哉之后任日本笔会会长。1958年9月，当选为国际笔会副会长，努力促进东西方的文化思想交流。他是日本艺术院会员。1968年10月8日，川端康成荣获诺贝尔文学奖金，他的长篇小说《雪国》、《千只鹤》、《古都》被评为获奖作品，诺贝尔文学奖金委员会称赞他“以锐敏、丰富的感情，高超、非凡的技巧，表现了日本人的内心精华。”他在艺术上成就卓著，一生中写下了200多部长、中、短篇小说。他的主要作品已译成英、德、法、意、瑞典、芬兰、中文等。1972年4月16日晚，川端康成在逗子市自家工作室口含煤气管自杀，享年72岁。关于他的自杀原因，从根本上说，是他越来越严重的虚无主义思想。

**内容概要** 长篇小说《雪国》自1935年1月开始写作，1947年10月才最后完成。小说以日本越后地方的汤泽温泉为场景。这是个北国的温泉村，是养蚕盛地，也是日本有名的雪漂白麻缁纱的产地。村外有温泉旅社和小小的火车站。北边就是县境线上的群山。岛村出生在东京下町，袴袴出身，靠父亲的大量遗产过着游手好闲、无所事事的生活，从来不想人还要工作。或许登山运动能够使他感到自己还活着，反正他时常一个人来这北国群山登山。这次，是5月，新绿初爆的季节，岛村又来登山。7天后，岛村从山上下来，来到村里温泉旅让狎妓。岛村进了温泉旅社，就让人叫艺妓来。这天，正值村里庆贺公路建成举行宴会，村里的十二、三个艺妓忙得团团转。人手不够，便把驹子唤来临时帮忙。她来跳一两场舞就回去，并不单独陪客。别的艺妓正忙着陪客，因此驹子便被带到岛村这里来。这是个19岁的姑娘，皮肤洁白得透明，鼓鼓的圆脸象是纯白的瓷器又抹了一层淡红，细细的高鼻梁，嘴小得象只蜷缩着身子的蛭虫，即使她不说话，嘴也象在动。她天真无邪地同岛村交谈，使岛村感到驹子对妓女这行一窍不通。岛村便请驹子帮忙，找个妓女来。驹子一层红晕浮上脸颊。“这个村里，没有那种人。”“你说谎。”

“真的。绝对不能强迫人家，所有的艺妓，都是自由的。我们这旅社，一概不帮这种忙。不信，你找人问问就知道了。”当旅社女佣人为岛村唤来另一个艺妓时，岛村看了一眼，他从山上下来要找妓女的心情很快消失，顿感索然无味了。驹子陪岛村游了神社，岛村答应给驹子寄来日本舞和西洋舞的书籍。第二天，岛村回东京去了。这一年的6月，驹子的三弦师傅患了中风，师傅的儿子行男在东京钟表店做工，患了肠结核。为了行男医疗费开支，驹子开始作了艺妓。村里人都说驹子是为了自己的未婚夫，实际上驹子并不爱他，也未想嫁给他，只是觉得不治疗不行，该帮的忙，还是要帮的。岛村第二次来温泉村是这一年12月深冬。列车穿过县境线上漫长的隧道，就是雪国。夜幕下的大地白茫茫一片。列车中，岛村对面的坐席上叶子照料着患重病的行男，把他从东京接回家乡。叶子貌美令岛村惊叹。她的脸膛，映在车窗的玻璃上，在窗外的晚霞中移动，红红的透明的晚霞即将逝去，让人感到惋惜。给人一种错觉，似乎叶子的脸也透明了，不知是晚霞在她的脸上擦过，还是在她的体内流过。叶子的两眼伴着远山坡上的灯火，因为离得遥远，这火光让人感到寒冷。岛村为玻璃窗上这幅美丽的画面着迷。听到叶子那清澈优美的声音，总感到有种悲戚的余韵。在温泉村车站，叶子和行男也下了车。岛村坐进温泉旅社接客人的汽车里便问：“师傅和她的姑娘还在吗？”“在，在。您来看见吗？刚才来车站接行男了，穿着深蓝色的斗篷。”“她就是啊，一会儿能叫来吗？”“今夜吗？”“今夜。”旅社里旅客极少。岛村从旅社内的温泉澡塘上来，走在走廊里古旧的地板上。在拐角处发光的地板上倒映着女人的衣襟。看到这种衣裳，岛村吃惊地感到，驹子到底作了妓女。岛村急忙走到驹子身旁，她脸上涂着厚厚的白粉，强打笑脸，但没有笑出来，反而哭起来了。俩人默默地走进房间。第二天，岛村去了驹子的家。下午按摩时，按摩师又向他讲了驹子的事。岛村想，行男在东京长期患病，医治无效，回乡疗养，等于回家来等死。驹子为他作了妓女，简直糊涂，因为这完全是徒劳的。如果驹子不爱行男，而叶子作了行男的新恋人，这对叶子来说，也是一种徒劳。一天，驹子在岛村的房间用三弦弹拨了《劝进帐》。她每天面对山谷、大自然，孤独地练三弦，几乎达到忘我的程度，淹没了她的哀愁。她靠毅力和勤奋，才自己练会了这复杂的曲谱。驹子的生后态度，被岛村说成是枉然的徒劳的，是遥远渺茫的憧憬，但驹子自己，却把自身的价值，通过这凛然有力的弹拨声，表达了出来。曲终时，岛村叹息着，是的，她已经爱上了我，然而我却却没有这种爱情。自此以后，驹子每当宴会一完，就跑到岛村房间来。即使在岛村房间过夜，她也不再执拗地非在天亮前偷偷地跑回家去不可。岛村这次回东京，驹子在候车室里站在玻璃窗前送行。火车开动了，驹子的脸在候车室玻璃窗的闪光中突然出现，但是瞬息便消失了。这种颜色，对岛村来说，就是同现实告别时所消失掉的颜色。岛村感到泪水就要涌出眼眶。单调的车轮声，听来象是女子的话语。这话语断断续续，而且简短，但它却是女子竭力争取生存下去的象征。这话语他听了非常难过，以致很难忘怀。然而，对渐渐远去的岛村来说，那已经是徒增几许旅愁的遥远的声音了。岛村第三次，也是最后一次来温泉旅社是第二年的深秋。这次，从驹子的口里知道，去年驹子在车站送行那天，行男就死了，坟墓在滑雪场脚下的荞麦田左边，现在正是荞麦开白花的季节，而驹子从不去扫墓，只是叶子整天守在坟地里。师傅也已经死了。这次，在长长的时间里，驹子几次问岛村：“你明白我的心吗？”“明白呀。”“那么你说说看，啊，说呀。”

“被你这一追问，真的说不清楚了。”“怎么说不清楚呢？你不要这样。”驹子突然住了口，她闭上眼睛，象是一一切都明白了。是啊，我在岛村的心目中是个什么，他总会有想法的。这次，驹子近似疯狂地总往岛村房间跑。宴会前、宴会后她都抽空来，几乎每天来两次，尽在早晨7点和夜里3点这种不寻常的时间。她大口大口地喝酒，酒后摇摇晃晃从下边陡陡的山坡上跑来旅社。她忙得实在不能抽身时，便派叶子给岛村送个字条来。叶子象名邮差，站在那里，交上纸条就走。尽管驹子是爱岛村的，但岛村自己有一种虚无感，总把驹子对爱情的追求看作是一种美的徒劳。但他象接触驹子赤裸的躯体一样，切感驹子对生存的渴望。为此，岛村可怜驹子，也可怜自己。岛村似乎觉得只有叶子看透了他俩的这种悲哀。因此岛村也对叶子开始迷恋。这次岛村离去的前夕，村子的茧仓里放电影。突然警钟响起来，茧仓失火了。烈火已烧透了房脊。驹子和岛村赶到火场时，人群里“啊”地叫了一声。只见从茧仓的二楼掉下来一个女人，她从空中柔软地平着身子落下，没有挣扎。岛村并未感到恐怖，甚至也未感到她的死，恰似一幕非现实世界的幻景，然而岛村感到透不过气来的痛苦和悲哀，他全身痉挛，心在剧烈地跳。掉下来的女人是叶子，她是脸朝着天往下落的，穿着一件红色箭翎花纹布和服。驹子从岛村身旁飞奔出来，踉踉跄跄地走过去，把叶子抱回来。“这孩子疯了，她疯了。”驹子疯狂地叫喊。岛村企图靠近她，不料被人群挤到了一边，人们是要从驹子手里接过叶子。待岛村站稳了脚，抬头望去，银河好象哗啦一声，向他的心坎上倾泻下来。

**作品鉴赏** 《雪国》没有明确指出故事发生的具体年代，可以说这部作品反映了跨越时代的日本人内心的苦闷。驹子是个心地善良的乡村艺妓，她可以为他人而牺牲自己。驹子从未爱过行男，但却为师傅的这个宝贝儿子的医疗费而当了艺妓。驹子的生活态度是刻苦勤奋的，她无师自学，把歌舞伎传统剧目《劝进帐》弹拨得如此自如，驹子敢于大胆地热切地追求自己的爱情，她对岛村的追求是执拗的、炽烈的。然而，驹子在现实社会中是处于被歧视、被玩弄的地位，她的追求是实现不了的，于此产生了驹子的苦闷。

岛村在驹子的热切追求面前，始终怀着自谴的心理。他第三次来温泉村住的时间很长，已经忘了该回东京去。虽不是已经离不开驹子了，但也已经养成了在这个房间里等待驹子的习惯。驹子苦闷地频繁地跑来这里，来得次数越多，岛村的内心越受到谴责。相形之下，他感到自己已经不是一个活人。叶子是驹子的同类型人物，但二者的性格却有那么大的差别。叶子对待生活不如驹子那样大胆、泼辣、敢于追求。叶子始终是个生活中的被动者，他爱行男这个要死的人，照看行男却象个护士。行男死后，她总留在坟地，反映了在这个人世间一直没有叶子的生活位置，她终于在那场大火中跳楼身亡了。《雪国》的艺术特色，一是以细腻深刻的人物心理刻画见长。这是一部揭示人物心灵的优秀著作，把人物的热切、期望，悒郁、愤懑，寂寞、悲哀等复杂的情感世界揭示得淋漓尽致。小说中的对话占大量篇幅，而且主要是驹子和岛村的对话。岛村是个不明白她的心的人，因此这种对话等于驹子的对镜独白，写得简炼、含蓄而且透剔，颇具匠心，颇见工力。二是情景交融。景物描写就是描写人物，二者已经密不可分。比如“晨镜”一节，黎明时分，驹子洗落白粉后的红红的健康的脸膛映入枕边的台镜中，镜中的远景是晶莹的白雪。再如“晚霞之镜”一节，把火车的玻璃窗当作一面镜子，让远山之巔红彤彤的晚霞同叶子的面影叠印。叶子的目光同远山山坡上的灯火叠印，



使人感到不是近，而是远，不是热，而是冷。从上述两个镜的描写中，可以看出驹子和叶子这两个人物是多么的不同。正如小说画龙点睛地写道：“驹子是触觉的、生理的、空间的美；叶子是听觉的、精神的、时间的美”，把二者分得一清二楚。《雪国》的倾向是好的。作者对生活在社会最底层的乡下艺妓等妇女的命运寄予了深切的同情。但是，《雪国》存在着明显的局限性，这部作品虚无主义色彩较浓，小说中的岛村把驹子的一切追求都看成是徒劳的，甚至觉得生存本身就是一种徒劳。小说结尾处，银河的那一段，是以虚无观而告终。作者在《雪国》中写了社会底层人们的苦难，然而他只限于吃惊、凝视、哀叹，给读者留下一个空虚、绝望的余韵。《雪国》的成就在于抒情，堪称是日本抒情小说的顶峰。

（平献明）

## 坂口安吾白痴（1946）

**作者简介** 坂口安吾（1906—1955）日本战后新戏作派代表作家。生于新院县新潟市大烟町。本名柄名。1930年东洋大学文学部印度哲学伦理专业毕业。三十年代发表的一些小说，如《清风博士》（1931）、《黑谷村》（1931）、长篇小说《暴风雪》（1938），多从观念出发，一般不被读者所接受。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他同大井广介、平野谦等人创办了《现代文学》，1942年3月在该刊上发表《我的日本文化观》，大胆地驳斥了当时盛行的为军国主义服务的国粹主义，同年6月在《文艺》杂志上发表《真珠》，也因“不合时局要求”而被禁止再版。战后，坂口安吾开始了他真正的文学生涯。他同太宰治、石川淳等人一起形成新戏作派，又称无赖派，提倡反对权威，主张堕落。无赖派的作品对彷徨在战后混乱中的年轻人有着强烈的吸引力。1946年4月，在《新潮》杂志上发表《堕落论》一文，这是坂口安吾研究战后人生的出发点，或称他战后生活起点的宣言书。该文主张人必须堕落，日本也同人一样，需要堕落。只有堕落，才能发现自我，拯救自我。那些依靠政治等手段来拯救日本的主张，都是肤浅的、愚蠢的，也是不中用的。他在该文中所说的堕落，是说人要恢复动物般的本性，而要否定现存的政治和道德等观念，同年6月发表的代表作《白痴》便是以《堕落论》为背景写成的，《堕落论》的主张反映在这篇小说中。1947年以后，还写了一些历史题材的小说，如《道镜》、《飞鸟时代的幻影》等。

**内容概要** 这所房子里是人、猪、鸡、狗同居的。房东夫妇开裁缝铺，夫妇二人住在楼下。搁楼租了出去，搁楼的房客是母女二人，女儿原是镇议会的办事员，她同十几个职员发生肉体关系，如今怀着的孩子连她自己也不知道是哪一个的。附近一带尽是公寓，近郊是一群小工厂。公寓里住着许多妓女，有些人的外室也在这些公寓里定居，这真是个藏垢纳污的地方。伊泽租的房子虽然也是这家房东的，但却离开这个主体建筑，是个独立的小院。伊泽大学毕业后作了记者，也试着为文化电影公司写电影脚本。他租的这所房子在胡同深处，对面的一家住着一个患精神病的男人，他的母亲也常常歇斯底里大发作，但她几乎都是对着儿媳妇阿夜，阿夜二十五、六岁，是白痴。可是这白痴又容貌端正，瓜籽脸，正是古代仕女图的脸型。那个精神病男人也是一位美男子。望着他俩，伊泽想精神病患者与一般人究竟有什么不同呢？是的，没有任何不同。婆母却看不上这白痴女，骂她说，连顿饭也不会作。因此，白痴女总是怯生生的，似乎总在胆颤心惊中过日子。别人走路脚步声，也会吓她一跳。伊泽非常重视艺术的独创性，他认为只有独立的个性才是艺术。当然，他的这种主张文化电影公司是不能接受的，他也因此受到了公司的非议和排斥。公司重视的是时代流行的脚本，要求反映战时的日本情况，鼓舞人们的斗志。公司正在计划拍摄《保卫拉包尔》《神鹰飞向拉包尔》时，拉包尔已经失守，美军在塞班岛登陆了。并且，明天东京即将变成废墟。这时，伊泽已完全丧失了工作热情，只是为了每月200元的工资，不得不去公司上班。一天深夜，伊泽从外边回来，发现室内有些异样。他吃惊地拉开壁橱，见白痴女正躲在高高叠起的被褥旁。虽然不知究竟为何，但看来好象是受了婆母歇斯底里的申斥，不知如何是好才逃到这里来的。这事实实在唐突，但伊泽却深受感动，于是他便决定保护这个白痴女，便把他安置在床铺上。可是，这女人立刻爬起来，重又钻进了壁橱。这是因为她怕伊泽厌恶自己。

白痴女能逃到这里本身就说明她是喜欢伊泽的。伊泽终于把她安顿在铺上，坐到她枕边来。白痴女那天真无邪的心，对伊泽有种不可抗拒的吸引力，这也正是他所需要的。他已经觉察到自己在世俗社会里这种天真无邪正在丧失，而被那无稽的世俗所驱使。伊泽想象着战争的前途，无疑日本将战败，要在一片废墟上开始新的生活，可以同这白痴女一起走上这条漫长的旅途。实际上，从他收下白痴女之日起，伊泽已经开始了他的新生活。每天他上班，白痴女便在壁橱里等他回来。而伊泽在外边总忘记家里有这么个女人，只是空袭警报响了，自己住宅这一带遭空袭时，他才想起这女人，怕她跑出房门，被邻居发现，那样二人的这种生活就要暴露。他为自己的这种担心而咒骂自己，这不是从卑劣的世俗观念出发的吗？他不能忘却的是白痴女的两种面孔，一是伊泽第一次接触她的肉体时的面孔；一是在空袭中她那极度绝望的面孔。在她那绝望的面孔中不仅看到了她那绝望孤独的生活，而且还看到了她尚有一般人的理智。东京，在等待着，等待在大规模的空袭中烧光。1945年4月15日，这个决定命运的日子终于到来了。站前成了一片火海。伊泽在发疯似的警报声中，眺望着夜空中的火光。裁缝匠房东夫妇装满了一推车，忙着逃难，并劝伊泽快逃。伊泽怕白痴女被人发现，便说：“你们先走吧。”周围爆炸声不断，一声巨响在头顶上传来，伊泽伏在地面抬头看去，这所房子已经着了火。伊泽冲进自己的房间，抱起白痴女，为她蒙上一条棉被跑了出来。外面火舌飞卷，人声嘈杂。伊泽被人群推挤着向前移动，他望望前方，那火势正猛处，记得有一片麦田，于是他离开人群，向那烈火处跑去。“要死，两人也死在一起。”伊泽抱紧那女人低声地说。女人稚拙地点了点头，伊泽明白了她的意思，便义无反顾地向烈火冲去。二人并肩冲过火海，前面是一条小河，两岸的工厂群在大火中燃烧。二人渡过小河在麦田中坐下来。大路上逃难的人群不断。白痴女已经疲惫不堪，她说：“我要睡觉。”便蜷伏在棉被上就地睡着了。来了几个警察，说矢口小学未被烧，可以到那里集合。伊泽却一动不动，他既无任何希望，也无任何兴趣，只是什么也不想。天色微明，他想把白痴女唤醒，走向那更远的车站。他呆呆地想象着那遥远的车站，彻骨地感到那五更刚过时刻的寒冷。

**作品鉴赏** 短篇小说《白痴》以1945年4月15日东京遭空袭为背景，描述了战争给日本人民带来的灾难。然而这篇小说是从观念出发，描述了一个人的精神世界。是说战争不仅夺走了人的生命，而且也夺走了艺术和人的尊严，主人公伊泽为此感到耻辱。他主张只有独立的个性才是艺术，但却不得不符合时代的潮流，去帮助文化电影公司筹划那些鼓舞士气的公式化影片，作人受到了社会的制约。小说写道：“我最需要的是白痴女这样的心、她的天真和纯朴。我已经把这些不知丢到什么地方去了，只是一味地使用这齷齪、肮脏的人类群体的思维方式，去追求那些虚妄无稽的东西，这已经把我弄得疲惫不堪了。”正是出于这种原因，主人公伊泽接近白痴女，直到她在麦田里睡着的时候，也不想离开她，决心同她一起去建立新生活。这时伊泽同白痴女已属于同一次元，当警察让他到小学校集合时他本来听进去，这已经同白痴女无任何两样了。至于白痴女，她又同动物相似，小说写道：“在这种情况下，能睡得着的只有死人（空袭中已死的人）和这个女人。死去的人再不会醒来，但这个女人一会儿会醒来的。可是醒来后，在她那睡眠的肉体上也不会增加任何清醒的东西。这女人在发出轻微的鼾声，象猪的声音一样。”小说的开头便写道：“这所房子里，是人、猪、鸡、狗同居。”

这两段可以集中地说明，作者“堕落论”的主张是要战后的日本人。“堕落”得动物般的单纯，冲破一切政治、制度、道德观念的羁绊。（平献明）

## 宫本百合子 播州平原（1946—1947）

**作者简介** 宫本百合子（1899—1951）日本著名无产阶级作家。

生于东京都文京区千石。父中条精一郎，著名建筑家，东京帝国大学毕业后曾留学英国。母葭江，华族女学校校长西村茂树之女，华族女学校毕业。宫本百合子从小受着良好的家庭教育，她1916年茶水女子高等学校毕业后考入日本女子大学英文科。1916年月5去祖母的住处福岛县农村取材，在《中央公论》发表了中篇小说《贫穷的人们》。同年，中途退学，专职从事文学创作。在大正时代，发表了一系列人道主义的作品。1919年在美国纽约哥伦比亚大学作旁听生，1920年归国后同荒木茂结婚。这件婚事母亲强烈反对，再加上宫本百合子同荒木严重的思想分歧，终于在1924年离婚。这段生活，在宫本百合子1924至1939年间发表的连载长篇小说《伸子》中有所反映。1927年11月她和好友俄罗斯文学研究者汤浅芳子一起去莫斯科、波兰、德国、法国、英国访问，1930年经莫斯科回国。当年12月立即加入了日本无产阶级作家同盟，同小林多喜二、德永直一起，成为三十年代日本无产阶级文学代表作家。1931年秋，加入日本共产党，1932年2月同宫本显治结婚。1932年宫本百合子两次被拘留。1933年宫本显治被捕入狱，直到1945年10月，长达12年之久。这期间二人的来往书信，于1950年汇集成书，出版了《十二年间书信集》。战后，于1946年3月，宫本百合子等九位三十年代无产阶级文学作家发起重建民主文学的运动，成立新日本文学会，创办《新日本文学》杂志。她于1946年至1947年1月连载发表了中篇小说《播州平原》，1946年9至11月又连载发表了姊妹篇《知风草》，合集于1947年，获每日新闻出版文化奖。此外，著有长篇小说《两个院子》（1947）、《路标》（1947—1950）。评论集有《越冬的蓓蕾》（1934）、《妇女和文学》（1947）等。战后宫本百合子积极参加保卫世界和平等政治运动。1951年1月21日因脑脊髓炎病逝，享年51岁。

**内容概要** 连日来整天的空袭于1945年8月15日11时30分停上了，广播了天皇的诏书。右田寻子战时离开东京，居住在东北地方的农村。此时，同弟弟一家人一起听广播。“接受波斯坦宣言”这句话她听清楚了，知道日本已无条件投降。炎热的正午，村内一片寂静。整个日本在这一片寂静的时刻，历史在无声中翻开了新的一页。此时右田寻子难以抑制发自内心的强烈的震颤，这震颤来自对旷日持久的侵略战争的深恶痛绝，来自和平到来之时感到的欢欣。战争中，法西斯当局以思想犯的名义，把丈夫重吉关进了监狱，长达12年之久。两个月前丈夫被流放到纲走，临行时丈夫说，这场战争，最多还有半年至10个月。这一天终于到来了，右田寻子脱下劳动服，伏在桌上给重吉写信，阳光照进窗来，已经很久未见到阳光了。此时，她一心佳念着重吉，似一曲凯歌涌上胸口，几乎令人窒息。空袭、防空演习、灯火管制都终结了。阳光照亮了家家户户室内的每个角落。孩子们解除了空袭的威胁，他们整天地玩耍，大声喊叫，真是无拘无束，心荡神驰。望着这一切，令人深感和平的可贵。3天过去了，人们从“麻痹”状态恢复过来，村里人在议论着赚钱的办法，可以把军用仓库中积存的物资抢夺出来，但没有人人识到要抓住当前这一对日本民族有重大意义的历史时机，更不要说由这一时期产生一个历史性的飞跃。广播里倒是不断传来政行的新施策，但在人们脸上看出的却是一团疑云，过去是只相信战争必胜，现在还不知道该相信什么。寻

子想尽快到纲走去，但就在这时寻子接到一封山口县打来的电报，是婆母打来的。电报说重吉的弟弟直次应征入伍后派去广岛，广岛遭原子弹后直次生死至今不明。寻子决定，不北去纲走，而先西去山口县。西行途中，寻子目击了刚刚战败的日本列岛，从东北到中国地方，国土和人心都极度地惨遭破坏。东北地方到东京的列车中极端混乱，简直是一趟军用列车，装满了溃逃的军人。乘客之间没有任何联系，每个人都只关心自己。这些军人乘客同列车服务员互相辱骂，互相嘲笑。东京车站只剩下了裸露的钢筋，列车在这一片废墟旁通过。寻子对面的坐席上，坐着一位象是陆军军部教育总监之类的大人物，他身旁是一个靠承包土木工程发财的男人。寻子的身旁坐着一个锯掉左腿的残废军人，一路上他还时而讲起战场上的情形，但列车离京都越近，他越加不安，已经失去了自信，变得很焦躁。寻子尽力地安慰和鼓励他。寻子心想，这人在战争中变成残废，生还后再失去爱的信心，那么他的一生也太不幸了。她衷心地鼓励说：“要坚强，要坚强。”列车中还有许多朝鲜人，他们是回到祖国去，在车内的一片昏暗中传来了朝鲜姑娘的“啊里郎……”的歌声，寻子听了非常感动，自1910年“日韩合并”以来，朝鲜成了日本的殖民地，根据战时息动员令，1945年时，有二百几十万朝鲜人在日本，这次他们也获得了回国的机会。广岛车站已经认不出来了，原子弹爆炸后它变成了另一种样子。这趟进站列车，也开进了临时用的货车站台。站台服务员是个单臂少年，他对着旅客没好声气地大喊大叫。下一站是岩国车站，寻子在这站下车。越往西走，越凄凉，给寻子留下了一个强烈的印象，就是说无法估计这次战争给日本带来灾难的深重程度。婆母登代已经等了一个多月，直次还是生死不明，直次妻艳子抱着两个男孩，绝望得已经不知道悲痛，形体十分憔悴。战时，已经把这里的几个町村合并起来，形成了一个军事重镇，一条宽宽的军用公路贯穿全境，这是决战精神的产物，也是决战精神使这一带成了寡妇街，很多女人都永远失去了丈夫。寻子想，战争最可恶之处便是制造了列车中那断了左腿的男人和这条寡妇街上失去丈夫的女人。因此，必须严惩战争罪犯。简直祸不单行，直次生死不明，西日本一带又遭了水灾，婆母一家泡在了水里，全家人只好到寺院里去避难。这些日子连降大雨，军用公路破坏了这一带自然排水的能力，终于酿成水灾。婆母一家成了直次的遗族，她们都几天几夜未睡了，整天面对工厂的废墟和那条毫无用处的军用公路。这一带从1945年5月起就流行着一首民歌。“日本是樱花之国，七八月是灰烬之国，九十月是他人之国”。1945年10月，政府废除了《治安维持法》，重吉10月10日获释，寻子得到消息，急忙奔回东京去，那里是从前的家。寻子是怎样等待着这一天的到来呀。由于水灾，回去的路程更难走，交通事故不断，她几经换车，有时便徒步，一步步地向东京走去。寻子搭乘一辆农家的大马车，走在美丽的播州平原上。秋高气爽，原野的土香沁人心肺。寻子随着马车摇荡，她在想不会再有第二次如此心旷神怡，她在想整个日本都在这样地愉快前进。

**作品鉴赏** 宫本百合子在1946年1月发表的《歌声呀，响起来吧！》一文中说：“所谓民主文学只能是忠实反映历史发展必然趋势的歌声。我们每个人都是为了这种历史的发展而献身的。”这就是她的重建战后民主文学的主张和宗旨。1946年3至10月她发表的中篇小说《播州平原》便是她民主文学的主张在具体创作中的实践，她说：“这部作品我要献给所有日本人都不能忘记的《治安维持法》和战争所迫害和泯灭的理性和善良。这两种残

暴力量使人性遭到破坏，我的这部作品还要献给人性的恢复和未来的胜利。”

《播州平原》是宫本百合子战后的第一部作品，也是日本战后民主文学派的第一部作品。小说通过石田寻子，即作家本人的个人视点，展开了对现实社会的描述，战后初期社会的一切现象，又是通过石田寻子的视点而表现出来。因此可以说，这部小说的主人公是石田寻子，同时也是1945年8月15日至同年10月中旬、从东北地方到中国地方的日本列岛。因此，主人公的形象比较复杂，既包括战时一直未转向，即未同军国主义妥协的石田寻子、重吉等人，也包括不知道怎样抵抗而陷入屈辱和失意的普通日本人。仅就寻子西行途中列车内的战争幸存者来说，他们之间阶级和阶层的差别也是很大的，因此每个人悲剧的深浅程度也不同。最为深重的是艳子这个人，美国原子弹在日本爆炸使她成了寡妇，具有战争受害者的典型性，这个典型人物，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小说自始至终洋溢着作者对群众的爱和信赖，表现了小说只有人民才是战后的主人，人民将创造日本新的历史的主题思想。小说以现实主义的社会洞察力分析了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后的政治形势。小说以民歌“九十月是他人之国”揭示了处于美军占领下的日本政治形势。这句歌词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反美情绪，而是指出了美国重新武装日本的危险性。这句歌词是民歌，它来源于人民，有很深的群众基础。相形之下，小说颂扬了朝鲜人民摆脱殖民地地位，返回祖国建设新国家的欢欣向上的心态，同样洋溢着作家对他们的热爱。回顾宫本百合子战前的作品，如《伸子》等，同《播州平原》一样，作者擅于将个人同社会结合起来，即便在小说主人公身上，有作家自己作为原型，但作家总是把主人公置于典型的社会环境中。《播州平原》颂扬了石田寻子同重吉之间的坚真的爱，但这种爱同无产阶级先锋战士威武不屈的性格紧密相连。这种典型化的手法，使宫本百合子的作品严格区别于日本近代文学史上流行的作家自己琐事的私小说。

（平献明）

## 梅崎春生 樱岛（1946）

**作者简介** 梅崎春生（1915—196s）日本战后派著名作家。生于福冈县福冈市篔子町。父亲建吉郎是个军人。梅崎春生于1936年11月入东京大学文学部国文学科。1939年在《早稻田文学》8月号上发表小说《风宴》。1940年东大毕业看在东京都教育局教育研究所就职。1942年应征入伍，被分配在对马重型炮队，后因患肺结核，返回故乡疗养。1944年6月应海军征召又入伍，参加佐世保相浦海军兵团，接受密电译员的训练，后担任密电翻译，成为特殊技术兵种，在九州陆上基地服役，直到1945年日本投降。1945年9月回到东京，1946年9月在《诚挚》季刊上发表《楼岛》。1948年成为《近代文学》同仁，同年2月发表《日末》，由思索社出版。《日末》以战争末期的比岛为舞台，描述了花田中尉的逃跑和负责追捕的宇治中尉的心理矛盾。这两部著作确定了作家地位，成为了战后派的代表作家之一。同年8月由讲谈社出版《饥饿的季节》，同年9月由河出书房出版《B岛风物志》。1955年发表《老屋春秋》，获直木文学奖。同年由讲谈社出版长篇小说《沙漏》。1956年3月至11月在《东京新闻》连载发表《旋风》，受到好评。1964年发表长篇小说《疯狂的风筝》，获文部大臣颁发的艺术奖。1965年6月在《新潮》杂志发表《幻化》，这是他晚年的名著。同年7月19日由于肝硬化在东大医院病逝。死后，同年11月，小说《幻化》获第十九届每日新闻出版文化奖。1966年10月由新潮社出版《梅崎春生全集》，共七卷。

**内容概要** 1945年7月，村上中士在坊津岛的海军基地作密电译员。美军的飞机每天准会有一次从山顶上飞过去，发出刺耳的声响。但电报却很少，一天不过一两封。村上中士每天蹑下山去钓鱼。坊津邮局的女职员一早一晚都要从山顶经过，还可同她亲近亲近，冷眼看来日子过得倒也悠闲。一天早上，来了一封电报：“村上中士调职樱岛，速来谷山本部报到。”村上中士从枕崎乘火车到了一个小镇，要在镇上换乘公共汽车。每天一班的公共汽车已经开过去了，村上便决定在这小镇住一夜。他向车站后面的一家饭馆走去。饭馆里只有一个妓女，而且没有酒。不大一会儿，妓女就到房间里来了。这个妓女没有右边的耳朵。村上很清楚，这是他毕生最后的一次冶游了，到樱岛之后就不会再允许外出。在这样一个冷落的妓院里度过的一夜，它在村上的青春史上具有终止符的意义。于是他便同妓女交谈起来。“樱岛？”妓女把脸贴在村上的胸脯上问：“不知道敌军几时会来登陆。”“就在最近吧，已经快啦。”“啊，你去死吗？怎么死啊？告诉我吧，怎么个死法啊？”妓女的眼睛里涌满了泪水。第二天中午村上到了谷山。本部命令：“马上到樱岛去，那里缺一名密电班军士。”村上中士乘电车去鹿儿岛市，市内的一半已经变成了废墟。在码头上乘船，一会儿到了对岸，这里就是樱岛。坑道的最深处是发报所，那里挤挤压压地放着发报机和发电机等。一位上士正在饮酒，憔悴的面颊上，一双浑浊的红眼睛忽然转过来注视着来人。“我是吉良上士。”他的眼睛里放射着只有在军人的眼睛里才能看到的那种可怕的光茫。这不是正常人的眼光，而是精神病患者的眼神。村上想，在樱岛上直到死前都不得不把这人当作上司，他有种漠然的、不祥的预感。樱岛是水上特攻基地，“震洋”和“回天”正在这里修理。“震洋”是装满炸药的小型舰艇，“回天”是鱼雷改装成的乘人兵器，水上特攻队员用来撞击敌舰。山冈顶上是一片乔木疏林，正中间有一棵大栗树，树干上架设了电话。从这里看去，



海湾里和天空上都一览无余。一个刚过 40 岁的个子矮矮的人朝村上中士笑了笑，口齿清楚地说：“我是瞭望哨。中士是应征来的吗？”“来补军士的缺。”“比当兵要好些啊。”他这样说着，却发出神经质的笑声。“那末，当瞭望哨怎么样啊？”“受军士和上士们的欺负啊。原来还是个志愿兵，一提升为军士、上士，就一点儿人情也不讲了。象是经过榨油机榨了似的，一切宝贵的东西全都丧失了，变成个没有感情的动物”。听着老兵的话，村上脑子里想着那个吉良上士。他也从志愿兵开始，不断受着别人的责罚，他在这期间，下意识地心里滋长起复仇情绪，把藏在人心深处的极为残酷的东西培植起来，经过磨砺，终于形成自我的个性。待他爬到了上士地位，一朝有了余暇来环顾一下周围的时候，才发现自己这暗自生长出来的仇恨的狼牙，不知咬向何方。因而，他举止异常，在冲绳之战结束以后，海军的溃灭使他焦躁。他把通讯科的士兵集合起来，无缘无故地加以体罚，折磨他们。当了上士，却失去了人性。村上值完下午班，快要交班时收到了一封紧急电报，那是封具有决定性内容的电报。走进居住区，人们在过道当中把桌子接连在一起，各自坐在两侧。在村上的前边，坐着前任报务军士和吉良上士。”听说就是很大的建筑物也连一点儿痕迹都不剩。”“在哪儿？”“广岛。”吉良上士忽然转过脸来问：“村上中士，有什么电报吗？”“苏联军队越过国境了。”吉良听了，在他那没有表情的脸上好似浮起笑意，那是使人毛骨悚然的残忍的笑。千万桩事情没有停歇地涌上村上的脑海，接着又消逝。邮局女职员临别时送的那 20 张明信片，收藏在衣囊里还一张也未用。到樱岛以后，连老母也不知道。哥哥在陆军，在菲律宾，恐怕不会活着了。弟弟已经战死在蒙古。付出了这么大的牺牲，日本这个国家到底完成了什么？如果把这叫作徒劳，那么，应该向谁去愤怒地嘶叫。村上想：“我是为什么而生的呢？从出生以来，30 年了。说起来，是为了解我自己而生活过来的。有时，又觉得自己毫无可取之处，而感到自卑。我就是在这一悲一喜的起伏当中生活过来的。当事到临头非死不可的瞬间，抛掉了一切虚荣和自矜，我又将采取什么态度呢？当钢铁的刺刀对准我的身体，将要把我消灭的时候，我会逃跑，会伏在地上乞求饶命吗？或者拼出混身的骄矜，而与之搏斗呢？这只有到那一刹那才能判明。30 年的探求，也只有在那一刹那才能廓清。对我来说，那一刹那的逼近，比敌人还要可怕。”村上走出坑道，向山冈顶上爬去，向着瞭望台的方向。忽然，一种金属性的尖锐的声音划破天空传了下来。发现了黑色的斑点，眼看着在扩大，现出了“格拉曼”式飞机的形状，它不是在向这里瞄准吗？当村上流着汗水向森林深处跑时，从爆音的强烈可以感到飞机正在头顶上，在用机枪射击。村上缓缓地爬起来，掸掉身上的灰尘，爬上瞭望台。担任瞭望哨的那矮矮的人不见了，他的尸体靠在栗树上，枪弹穿透了额头，半边脸异样的苍白。村上恐惧的呆立在那里——毁灭还有什么美可言呢？那天早上，因为有天皇的广播，命令非值班人员都要去听。村上上午值班，没有去听。在山下的广场上收听，好长的广播啊，待士兵们三五成群向居住区走回来时，他们说：“收音机不好，净是杂音，一点也听不清。”进了居住区，见吉良上士坐在那里，一只手拄着军刀，用杯子在喝着什么，那气味好象是麝水的酒精。“士兵。”他叫道。正在整理衣囊的士兵，急忙来到吉良上士面前。“到密电室去一趟，问问今天御广播的电报来了没有。”士兵敬礼后，快步走出坑道。“快要登陆了，村上中士。”吉良上士用沙哑的声音说。“如果登陆了……这个部队怎么办？”“用性命去拼。既然身在水上特攻基地，

难道还不懂这种精神吗？”“我说的是工程兵和通讯科怎么办？都没有经过训练。”吉良上士玻璃球似的瞳人闪着可怕的光茫，面对面地盯着村上说：“敌人登陆的时候，我就用这把军刀，把胆怯怕死的家伙，一个个地砍了。把那些家伙的脑盖一劈两片。听见了吗？村上！”这时，刚才的那个士兵从坑道入口处进来，敬礼后，用清晰的声调说：“中午的广播是停战诏书。”吉良上士坐在桌旁，拔出了军刀。他象鬼神附体似地死盯着刀身，在他那饥饿的野兽似的眼睛里，闪着人世上所没有的凶暴光茫。他站起来，握着军刀用沉痛的声音说：“村上中士，我也到密电室去。”走出坑道，晚霞明亮地映在海里，村上的眼泪一阵阵涌满眼眶。他双手掩着脸，从山坡路上踉跄地走下去。

**作品鉴赏** 《樱岛》的时代背景是战争末期。只写了1945年7月至8月15日这一个半月的时间。1945年3月美机空袭东京，6月占领冲绳，此时美军已在海上包围了整个日本。从航空母舰上起飞的“格拉曼”战斗机控制了日本的领空，日本既无飞机接敌，也无高射炮还击。在这样一个绝望的环境中，作者通过小说主人公知识分子出身的军士村上的复杂内心描述，涉及了生和死这一文学的重大主题。樱岛是水上特攻基地，这里的特攻队员都是一去不复返的炮灰。中世纪曾给牛系上松明火把，赶到敌阵里去。现代日本特攻队的作法，比对待牛还残忍。樱岛是这样一个死亡之岛，与之相比，村上甚至留恋坊津岛。他留恋坊津邮局的女职员，甚至小镇上的那个妓女。因为她们同生存联系着。小说写那妓女只有一只耳朵，这一细节描述给人留下了鲜明深刻的印象，这是一个先天与后天都不幸的生活在社会底层的女人，用以拱托主人公村上的不幸和他对生存的渴望。在一个半月的樱岛生活中，小说着重刻画了主人公内心的苦恼。他探索了自己的生活意义，在这个环境中，始终找不到生路。心里只有一个念头：活得美好些吧，死的时候也得选择个死而无憾的死法。那就是临死的时候，也死得美些。但40岁的瞭望兵在空袭中死后，村上深深地感到：毁灭还有什么美可谈呢？只有最后日本帝国主义投降，村上才获得了新生，他从毁灭中获得生命。为此，激动得流泪满面。小说在颂扬生的向往的同时，无情地揭露了战争的残酷，鞭挞了日本的反动军队。日本反动军队里，是个使人丧失人性的地方。小说对吉良上士作了入骨三分的揭露。战争形势越严峻，他越疯狂地体罚士兵。他提了一根三尺长的木棒，令通讯科全体士兵集合作俯卧撑，谁支撑不住塌下腰身，就得挨他的毒打。反动军队需要吉良上士那种野兽般的冷酷和麻木的亡命徒性格。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后，吉良上士作了殉葬品，他手握军刀满怀杀机，走向密电室。小说就写到这里结束，结局留给读者自己去想。他砍了通讯科全体士兵，还是他自己剖腹自杀，都无关紧要，反正小说中的吉良上士已经是个可以盖棺论定的人物。

（平献明）

## 太宰治 斜阳（1947）

**作者简介** 太宰治（1909—1948），日本战后新戏作派代表作家，生于清森县北津轻郡金木村的一个大地主家庭。本名津岛修治。父亲曾为贵族职员，并在本乡兼营银行。为防农民暴动，家筑高墙，太宰治住在这样的深宅大院里有种内疚和不安感，甚至出现了一种罪恶感，对他后来的小说创作有很大影响。太宰治在家中排行第六，日本战前的家长制和长子继承制给他造成了一种多余者的感觉，幼年时期的一举手一投足都要察看父兄的颜色。他在青森中学、弘前高校毕业后，于1930年考入东京大学法文科，在大学时代参加了左翼运动，后来转向，开始从事文学创作。太宰治的创作生涯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前期是1932至1937年，这是左翼运动被镇压的时代。著有短篇小说集《晚年》（1933~1936），共收入了40篇，这些短篇都充满了青春时期的热情，多角度地反映了作家自己的主张和内心世界。此后又发表《虚构的彷徨》（1936）、《二十世纪的旗手》（1937）等作品。中期是1938至1945年。著有《女学生》（1939），获第四届北村透谷文学奖。此外尚有《童话集》（1945），发挥了作家奔放的想象力。后期是1946至1948年，一般认为，太宰治的后期创作最有成就，战争刚结束，他就发表了《潘朵拉的匣子》和《苦恼的年鉴》等小说，提出了追求“丧失了一切，抛弃了一切的人的安宁”的观点，以农本主义的幻想批判战后虚伪的文人骚客。在他战后的作品中，短篇《维荣的妻子》（1947），中篇《斜阳》（1947）、《丧失作人的资格》（1948），被认为是最优秀的代表作品。这些小说发表后，无不引起巨大的反响。《维荣的妻子》写一个出身贵族、生活堕落的诗人及其妻子自甘堕落以示对社会道德的反抗。《斜阳》反映了战后贵族后裔的社会地位日益衰落，荣华显耀的时代已付诸东流的主题。《丧失去作人的资格》是太宰文学最杰出的作品，取材于作者自己的生活经历，写一个性情乖僻的青年知识分子，饱尝世态的炎凉，绝望之余沉缅于酒色，最后自己毁灭了自己。从一定角度揭示了现代日本社会人的异化问题。1948年6月13日太宰治因对人生感到绝望而投水自杀。他的一生经历了日本革命运动被镇压到日本战败这一大动荡的时代，日本评论家平野谦说：“太宰的死，可说是这种历史的伤痕所造成的”。

**内容概要** 在静冈县伊豆半岛的山庄里那漂亮的住宅内只住着两个人，小说的女主人公数子和她的母亲。老夫人可以说是日本最后一个贵妇人了。小说以数子第一人称的口吻回忆道：“我们离开东京西片町的家来到这伊豆的中国式的山庄里住下，是日本无条件投降后的12月初。父亲死后，我家的生活全靠和田舅父的关照，他已是母亲的唯一亲人了。战争结束，世道变了。和田舅父对母亲说：‘现在除了卖掉这房子，别无其它办法。把家里的佣人散了，你母女二人到农村买所漂亮房子，安静地过日子吧。’关于钱财之类的事，母亲毫无办理能力，在这方面，她都不如一个孩子。所以，这一切都委托舅父办了”。就这样母女二人开始了伊豆山庄的生活。然而生活并不安静，母亲病倒了。这个贵族之家，已经开始没落。由于数子不慎，发生了一次火灾，幸亏未酿成大祸。数子到各邻居家里去道歉，实际上已经没有了贵族小姐的身价。这次火灾以后，数子尽心地作起农田里的事情，她渐渐变成了一个干粗活的村妇，而母亲病得越来越纤弱。母女二人向着相反的两个方向发展。太平洋战争开始的时候，数子的弟弟直治就被征去，派到海

外作战了。直治至今下落不明，生死未卜。一天，他突然回来了。直治是个爱好文学的青年，他厌恶自己的贵族家庭出身，为了忘记这样的家，为了对周围的一切视而不见，他除了吸毒以外，别无他法。还在直治应征入伍前，他已经吸毒成习。还在6年前，数子为制止哥哥吸毒，曾去找过他的文学师傅小说家上原二郎。数子已是结了婚的人，恰好在他见上原的这一年离了婚，怀的孩子也因死胎流了产。直治回来后，数子给上原写了一封信，这是一封情书，尽管这时上原已经有了妻室。数子在情书中表示，愿给上原作妾，愿为上原生儿育女，愿作上原孩子的母亲。数子的信未得到上原的回音，她要上东京去直接见他。这时母亲病危了，她患的是肺结核，不治之症。在秋天的黄昏时分，日本最后一个贵妇人死去了。临终时，身旁有数子和直治二人。母亲脸色蜡黄，薄薄的嘴唇含着幽静的微笑，看上去很象圣母玛利亚。母亲死后，直治依然同上原一起鬼混，放浪形骸，过着颓废的主活。而数子却在寻找自己的新生活，为此开始奋斗。她并不沉溺于悲哀，但奋斗目标也不是去寻找新的伦理观念，因为这个辞太虚伪了。她所寻找的只有爱情。一天，直治把一个舞女模样的人领到家里来过夜，数子便借机离开了家，她到东京去找上原。上原不在家。妻室说，他同朋友喝酒去了。数子走了几家酒馆，终于找到了上原。这上原同六年前比判若两人。头发虽同从前一样的蓬乱，但已变稀变焦。脸色发黄，眼圈发红，前齿脱落，后背隆起。坐在酒店的角落里，活象一只衰老的猿猴。数子就同这人一起走出酒店，晚上二人在上原找的住处过了一夜，实现了数子的愿望。天明时，数子望了这人的睡脸，那是一张马上就要死去的面孔。就在这一天的早晨，直治在伊豆山庄自杀身亡。直治在遗书中写了他自杀的理由：“生在贵族家庭，我们究竟有罪没有？总之，只要生活在这样的家庭里，我们就永远象犹太一样，一生都在不安、羞愧和罪孽中度过。为此，我感到实在难以生存下去。”此外，直治还向姐姐坦白了一件事，就是他爱着上原夫人。关于上原二郎的人品，直治写到，与其说他是小说家，莫如说他是个喝大酒、生活放荡的投机商人。数子料理完直治的后事，又开始了新的战斗。数子又给上原写了一封信。这封信，便是小说的结尾。在信中她告诉上原，那夜她怀了上原的孩子，她在信中说：“至此，我已经驱除了旧的道德观念。现在，我要同将出生的孩子一起，进入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战斗。养育好我所爱慕的人的孩子，就是我道德革命的完成”。

**作品鉴赏** 《斜阳》是太宰治对日本旧的贵族制度乃至即将崩溃的现存秩序所唱的一曲挽歌。从作品中我们看到母亲和弟弟这旧的两代人已经灭亡了。主人公数子则为了摆脱灭亡的命运而进行挣扎。然而，她所处的时代是战后初期的颓废时代，颓废作家上原，便是这一时代的典型形象。数子的哀怨是靠上原为她输进世俗的血液而求得再生，这便是《斜阳》的主题。正如小说在第六章中，通过上原和数子的对话所示。上原，“可是，一切都晚了。已是黄昏。”数子：“不，是早晨。”在数子看来，斜阳过后清晨又会到来。斜阳不仅象征着没落，它同时预示没落之后太阳还会重新升起。数子口里的“革命”一词，同太阳重新升起有着一定的联系。所以，她要引导将出生的孩子，迎接太阳的重新升起。不过，主人公数子的决心，毕竟只是决心，它最后能否实现，作家在这部小说中并未予以明确的说明。而且，小说发表后的第二年太宰治满怀着对世间的绝望，离开了这个也并不喜欢的世界。大宰治是战后日本文坛上红极一时的无赖派代表作家之一。无赖派文学以“堕

落”为其主旨，颓废作家上原则使“堕落”进一步形象化，小说《斜阳》为女主人公指出的道路是向上原靠拢，因此数子所进行的挣扎带一定的垂死性。

（平献明）

## 站川信夫 鮎川信夫诗集（1947—1954）

**作者简介** 鮎川信夫（1920—1986），日本战后荒地派代表诗人。不名上村隆一，生于东京市小石川高田丰川町。旧制早稻田中学校毕业后考入早稻田第一高等学院，从这时起开始写诗。早期在诗刊《月亮》、《新领土》上发表过诗作和评论，并参加了以早稻田大学学生为中心的诗刊《荒地》的创刊工作，为他战后的文学活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1942年9月，他应征入伍，从早稻田大学英文科中途退学，到东部军近卫步兵第四联队报到，随后被派到太平洋战场，参加苏门答腊战役。1945年初，被送回金泽陆军医院疗养。在疗养中写成了《战中手记》，这些手记是鮎川信夫战后文艺思想与诗歌创作的出发点。1945年4月出院，12月返回东京。1946年开始他的文学活动。1947年鮎川信夫同中桐雅夫、田村隆一、北村太郎、三好丰一郎、黑田三郎等人一起重新创办同人诗刊《荒地》。荒地派是战后正统诗坛活动最早影响较大的一个流派，鮎川信夫便是该派的代表作家之一。著有《死去的男子》、《神的士兵》、《海上坟墓》、《在西贡》、《为什么我的手……》、《港口外》、《寂寞的航标》等。著名诗篇《死去的男子》（1947）是荒地派诗歌的代表作，充分反映了荒地派诗人们的共同思想基础。《鮎川信夫诗歌全集》，1965年由荒地社出版。评论集有《鮎川信夫诗论集》，1964年由思潮社出版。

### 内容概要

#### 死去的男子

云雾腾腾，/阶梯重重，/比如脚步声传来，/你遗言的执行人，/就会现出身影。/一切就从这里开始！

回忆昨日，/在阴暗的酒店，/我们坐在椅子上，/愁眉苦脸。缅怀敌人，/讨论我们的诗刊。/——死里逃生后才认识到：/那不过是空发议论。

森川君哟！/每当我拿起剃刀，/那凛冽的寒光，/让我想起昨日的蓝天。/可是我已经忘却，/你何时在蓝天下消失。/暂短的学生时代——/编辑、出版，/激扬文字。/那黄金时代已经逝去，/一切都成了“过去的记录”。

昨日也好，/今日也好，/我们的日子总是深秋。/“寂寞秋风飘落叶”，/这声音向着人群，/向着街巷，/向着石墨般的路，/飘来又飘去。

埋葬你的那天，/无人送行，/周围一片寂静。/没有愤怒，/没有悲伤，/只是心事难平。/举目望蓝天，/“一切都沉没吧，/太阳和大海！”/你静静地躺着，/双脚伸在靴子里。/森川君哟，长眠地下的森川君哟！/你前胸的伤口，/现在还痛吗？

#### 小玛利之歌

向前走，/小玛利哟！/我同你一起，/走上这条遥远的路。/路边枝繁叶茂，/鲜花盛开，/给我们送来，/一路的欢声笑语。/太阳用血和泪，/养育了我们。/即使阴暗的日子来临，/我们也不会消沉，/高声唱着爱之歌，/在这条路上继续向前走。

唱着歌儿向前走，/小玛利哟！/虽然你还在喉呀学语，/虽然你还满身稚气，/我们却合着你的节律，/在放声歌唱。/歌声响彻无际的原野，/歌声直上林海的梢头。/千百万人集聚在那里，/在侧耳细听，/在满怀喜悦，/合着这歌声一起前进。/唱着歌儿向前走，/小玛利哟！

**作品鉴赏** 《死去的男子》发表在1947年2月号《纯粹诗》诗刊上。

这是一首为诗人森川义信写的追悼诗。森川义信是战前诗刊《荒地》的同人，太平洋战争中死于缅甸战场。诗中“你遗言的执行人”是一种比喻，用拟人化的手法表现执行森川义信遗言的意志。至于遗言，并不是森川义信个人的具体遗嘱，而是指在战争中被埋葬了金色年华的一代青年的共同心声，同时包括诗人自己对下一代的期望。要忠实地把战场上的所见所闻以及个人的颤悸、沉哀和烦忧告诉下一代，让他们永远记住日本历史上这一惨痛教训。这就是《死去的男子》构思的基点，也是荒地派诗歌的宣言。诗中“讨论我们的诗刊”系指战前《荒地》同人讨论《荒地》、《月亮》等诗刊，与诗中所示“学生时代”“黄金时代”一样，均为对战前诗歌活动的回顾。诗人认为，他们的那些活动，并未起到什么作用，当然更谈不上制止这场不义战争，因而是“空发议论”。诗中“寂寞秋风飘落叶”一行源于德国存在主义诗人里尔克（1895—1926）《秋》的意境。而“一切都沉没吧，太阳和大海！”则是诗人痛苦的内心独白，表现了鲇川信夫愤懑以至虚无的心境。《死去的男子》发表于战后初期，被认为是荒地派诗歌发展的一块里程碑，具有荒地派诗歌创作的两个鲜明特征。一是反映了这场战争在一代青年的心灵上留下了深深的伤痕。诗作暗喻了战争的幸存者，包括诗人自己的阴暗的心理状态。他们在血与火的战场上和战后的废墟中认识自己和现实，进而形成特殊的精神气质。战争期间有无数的日本青年被军国主义分子驱往战场，其中相当一部分人已被战争夺走了生命。诗中揭示出死亡源于战争暴力，这本身就是对罪恶的侵略战争的控诉。荒地派诗人的这种感受具有一定的社会性。二是反映了战后动乱时期，诗人的迷惘与不安。荒地派诗人从硝烟弥漫的战场回到疮痍满目的祖国，他们侥幸生还的喜悦和对美好生活的憧憬，在战后混乱的社会现实面前日趋破灭。他们仅有的的是对历史的痛苦回忆，而且又看不到变革现实的前景，于是不由地发出：“一切都沉没吧”的绝望的吼声。《小玛利之歌》发表于1954年出版的《荒地诗集》，这首诗同《死去的男子》相比，诗人在情绪上已经前进了一大步。因为时代已经发展了，日本经过了较彻底的民主改革，到了1954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就已经结束，蓬勃向上的经济现代化建设即将开始。这时，人们已经感到，身边的一切似乎都是光明的，“再不是战后的了”。在这一时代背景下，诗人基于对战争的体验，续写了旧我的解体和新我的诞生，并指出战争幸存者的使命是谱写战后开始的新的历史。从这个意义上讲，《小玛利之歌》是一首思想性较强的抒情诗，它创造了阔步前进的壮美的意境。

（平献明）

## 椎名麟三 深夜的酒宴（1947）

**作者简介** 椎名麟三（1911—1973）日本战后派存在主义作家。生于兵库县饰磨郡曾佐村。本名大坪昇。1926年在姬路中学读三年级时，因不服从父亲的管教而离家出走，年仅15岁，便断了生活费用的来源。后在大阪饮食店里做工，作过厨师的徒弟。少年时期这段生活对他的思想和文学有着重要影响。1928年到宇治川电车铁路工作，不久参加工人运动并加入了日本共产党，后来成为电车铁路支部的负责人。1931年被捕，1933年出狱后到了东京。1941年开始专职从事文学创作。1947年2月在《展望》杂志上发表的小说《深夜的酒宴》是他的成名作，从此确立了他在文坛的地位。这一时期是他虚无主义思想最为严重的时期。这一时期的作品有短篇小说《在浊流中》（1947）、《深屋正治的手记》（1948）、中篇小说《这一天前》（1949）。中篇小说《红色孤独者》是写作者自己加入了共产党却未成为无产阶级先锋战士。长篇小说《永远的序章》是说死亡是绝对的，人在活着的时候，便是序章。1955年发表的中篇小说《美女》，在倾向上充满着作者对工人的爱，在艺术上作者企图使超越现实的形而上学的存在形象化。1955至1956年在《新潮》杂志连载发表了《自由的彼岸》三部曲，这是自传体小说。追求主体内心世界的自由是椎名麟三文学的一贯的主题。

**内容概要** 须卷先生搬进这所公寓住已有半年多了。这座建筑物原来是仓库，在这一带是唯一未被烧毁的房屋。这房子归伯父栗原仙三所有。这人是从一个搬运工熬上运输店主的。战争结束后，他把这座建筑物改造成了一所公寓。须卷的左邻住着名叫那珂的搬运夫一家，妻室四十五六岁，邋邋遢遢，害了10来年病，最近实在支持不住了，才请医生瞧了瞧，医生说她胃有病，心脏有病，肺也有病。这所公寓里的人们免除了她的配给值日，不让她的手去接触发放的物品。她的丈夫那珂由于偷盗两次坐牢，配给他一家三口人吃一天的面包，他一下子都塞进自己的肚里，让妻儿挨一天饿。须卷右舍住着户田夫妇。妻室阿吟在公寓里见人就闲聊上10到20分钟，为的是掌握各方面消息，便于搞黑市交易，倒买倒卖点各种物品。在这所公寓里，大概阿吟家是最富裕的。丈夫户田，比阿吟小5岁，可能出于这个缘故，他象个奴隶一般顺从着阿吟。他的工作是刻蜡版。即使久居这所公寓的人们，知道户田长相的也不多，因为他总龟缩在屋里，除刻蜡版外，就是往床上一歪，呆呆地幻想什么。他很怕见人，就是上厕所都要偷看一下走廊里是否有人。须卷的对面屋子里，住着一个叫深尾加代的年轻女人。那女人带鼻音的娇声媚气一传过来，须卷便想呕吐。加代今年才20岁，还在她18岁在女子学校读书时，便同第一个男人发生了关系。那是在战争时期，女子学校的挺身队去城东皮革厂干活，她跟厂里的一个工人勾搭上了。被老师发现后，把她调到军需省干活儿，一直干到战败，这期间她却住进了科长的家里。战后一天，科长告诉她：“家眷要从疏散的地方回来”，给了她一点点生活费打发她去石川投奔母亲。到了石川才知道，疏散到乡下的母亲由于生活困难已经嫁给了一个老农民。加代自到公寓住以来，从未安分过，常常招来年轻的男人。加代对未来感到迷惘，却又随遇而安，泰然处之。这从她的眼神就看得出来，她的瞳孔象动物般的灰暗，但从两颊到嘴角却带有少女般天真的娇气。须卷穿着一件皱皱巴巴的国民服，背着一包沉重的刷子从银座回来。仙三从熟人那里采购来毛刷交给他卖，月薪是售货额的百分之一，每月150元到300元，



当然，靠这一点点钱是活不下去的，因此常常挨饿。“销售额的百分之一太苛刻了。”在须卷旁边摆摊的打火机商人说：“最少也得十分之一，这是普通行市！”当须卷抱怨工资太少时，仙三说：“你赚的钱我如数给中村家了。你骗人应当赎罪，骗人的人必须受惩罚。只要我的眼珠还是黑的，就要让你赎自己的罪……”。原来须卷中学毕业后，就在伯父的店铺里帮忙，须卷居然对店里的人们搞起宣传来。这种思想换来的是什么？“九一八”事变后，眼看店铺的生意就要兴旺起来，就在这时候，须卷和中村被抓走，后来中村被杀了。须卷低着头，默默忍着仙三的数落。“说什么你也听不进去，总是这副讨厌的样子，难道还不醒悟吗？你这畜生，真是个赖皮！”今天又整整下了一天雨。这四、五天，雨一直来停。从前天起，须卷几乎什么也来吃。饿得太难受了，便到蔬菜市场的大院里，帮清扫工干了个把钟头，要来点青芋芥菜等吃。他踉踉跄跄回公寓的路上，被户田叫住，并替他打着雨伞。就在这时候。有四、五十人的游行队伍举着“坚决反对解雇”的标语牌冒雨走过来。户田悄悄地瞥了一眼，蓦然问到：“须卷先生，您从共产主义转向什么了呢？是民主主义？”“我不是说过吗，思想这东西是最愚蠢的。你为什么总是想把我定为什么主义者呢？”“这么说……”户田怯生生地问：“您是反对民主主义的？”“反对？我什么时候反对了？我喜欢民主主义，因为它具有种种定义。……辞典上不管怎样解释民主主义，都离不开自由这个词。世界上有能赋予自由以定义和思想的学者，我倒愿意见见。自由主义的政治家、提倡自由思想的哲学家、以人民的自由为目的的工运专家，在日本是大有人在的。所以说日本是神国嘛。”“可是自由究竟是什么呢？”户田容忍了须卷的诡辩，又陪着小心地问。对此：须卷没有回答。回到公寓，加代给他的一口豆馅点心算是他今天的晚餐了。加代告诉他，这点心是昨天黑市商人白木先生爷来的。吃完晚饭，须卷马上钻进了被窝，睡觉对他是最好的安慰了。公寓的几家都在发生新的变化。那珂的妻室死了，最后几天她浮肿得很厉害。葬礼太冷清了。仙三大骂起加代来，说她是把青年人引向病态和堕落的毒虫。就是户田出走，也与加代有关，起码说她知道是谁逼走了户田。因为户田离家再也来回来，啊吟也一个人回到乡下去了。仙三以憎恶的声调对加代和须卷说：“限明天一天，你俩都给我滚出这所公寓！”仙三说罢便拄着拐棍走出公寓。“深尾，快，马上去追：拿着酒去更好！”须卷催促说。可是，加代仍用她那娇滴滴的声音说：“不嘛！”“不？”须卷愕然地望着加代。因为这个女人不可能说出“不”字，她不具备这种理性。“我知道大家讨厌我，看不起我。但是买卖终归是买卖嘛。人们都在玩弄一个被厌恶和瞧不起的女人，所以说我没有一个真正爱过的男人。就是夜里同客人在一起时我也常想，我的一生大概不会真地爱谁吧。这么一想，我的心情反而非常轻松。真是太无聊啦。”“说得对，人世间太无聊。而且不会出现奇迹：早晨突然醒来，世界大变，变为一片欢乐净土。”“是嘛。”加代木讷地应答着，她接着问道：“须卷先生，您明天搬出这里吗？”“您呢？”“没办法，搬吧！”“到哪里去？”“不知道。”她茫然地回答。“我不出去，就住在这里，一直到死。”“要离别了，不喝酒？”“那好吧！”不久，须卷在加代的屋里醉得人事不省。虽说是烂醉如泥，他仍能朦胧地知道一件事，那就是加代象对待孩子似地用手抚摸着他的头。

**作品鉴赏** 椎名麟三是日本战后派著名作家，崇尚存在主义。1947年2月《深夜的酒宴》发表时，日本社会仍处于战后初期的饥馑和物资奇缺的虚

脱状态。面对这种社会现实，《深夜的酒宴》提出的政治主张是只有真正的自由才能拯救日本人，而且真正的自由是不受任何主义和思想限制的。在这种意义上说，日本的自由主义政治家，提倡自由主义思想的哲学家、为人民争自由的工运专家都是无济于世的。“而真正的自由产生于人的内在的自我”。小说形象地表现了作家这种存在主义的哲学和文学主张。小说男主角须卷为人生无意义而烦恼，他既无希望也无幸福可言，面对面前所有的一切，只有一种难忍的感受，他不相信任何的既存观念能给这种生活带来意义或改变这种悲惨的现实，在这个公寓里，他既不听房东栗原仙三的说教，从搬运夫一家，户田夫妻身上也寻找不到任何答案，即在这些人身上看不到任何希望，而只在妓女深尾加代身上看到了可贵之处，即在加代身上不存在任何既存的伦理性。小说的结尾处道出了主人公的归宿，他走进了他一向所厌恶和瞧不起的加代的房间。小说的主要人物深尾加代，女学生出身，战争安排给她的命运是最为悲惨的，战争使她失去母亲，18岁便与人同居，她的战后生活，除了作妓女，别无出路。然而，当男主角整天靠着劣等酒精的酒醉生梦死的时候，加代却顽强地活着。并且在这所公寓里能够飘出牛肉香味的只有加代的房间，能够送给须卷一口豆馅点心的，也只有加代一人。小说的理论基础同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法国作家马塞尔(1889—1973)和萨特(1905—)所宣传的存在主义是一致的。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包括人的肉体，都是为自我而存在着。因此，“失去自我”“寻找自我”“发现自我”便成了存在主义文学百唱不厌的主题。这种文学作品强调，首先是个人存在，然后规定他自己。在选择自己的本质时，不受社会关系和阶级条件的制约，而有绝对的自由。显然，这种观点是主观唯心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强调社会中的人的本质，就在于人的社会性和阶级性。因此，小说中不分青红皂白地否定一切主义、思想、群众运动，充分反映了椎名麟三创作的局限。

(平献明)

## 田宫虎彦 画册 (1050)

**作者简介** 田宫虎彦(1911—)日本现实主义作家。生于东京的一个船员之家。1933年考入东京帝国大学国文科。在学期间,担任《帝国大学新闻》的编辑,并同森本薰、小西克巳等人创办同人杂志《房屋》。1935年经人介绍又参加了同人杂志《日历》的活动。1936年3月参加武田麟太郎、高见顺等人创办的《人民文库》,为该刊撰稿。1936年4月东大毕业后,在东京都新闻社就职,同年10月转到国际电影协会工作。1938年,日本帝国主义不断扩大对中国的侵略,日本国内形势也日趋紧张,在这种形势下,《人民文库》被迫停刊。此后,田宫虎彦作京华女子学校的教师,直到1945年。战后初期,他担任《文明》杂志的编辑,同时不断地发表作品。他的创作按题材大致可分五类。(一)以战国时代及明治维新前后为背景的历史小说。如成名作《雾中》(1947)、《城破》(1949)等。(二)战前三十年代自己的学生生活为题材的自传体小说。如代表作《画册》、《菊坂》(1950)等。1951年5月,《画册》由日黑书店出版单行本,同年获每日新闻出版文化奖。(三)以日本家族制度为题材的小说。如《江上一家》(1947)、《异母兄弟》(1949)、《梅花抄》(1951)、《一个女人的主平》(1952)等。这些小说批判以家长为核心的家长制和长子继承制以及歧视妇女的制度,揭示父子矛盾和庶民阶层妇女的不幸命运,有深刻的思想内容。(四)揭示现代社会、战争等问题的小说。如《幼女之声》(1950)、《异端之子》(1950)等。(五)以年轻女性爱情生活为主题的小说。如《千惠子的生活》(1954)、《红茶花》(1959)、《收获的季节》(1962)等。

**内容概要** 主人公“我”因反对父亲对母亲的折磨而违背父命逃出门。一直住在高中同班好友西野的寓所。今年考完大学,受西野之托,替他在东京找房子。我一连好几天,走遍了东京的大街小巷,好容易找到了一处符合西野要求的公寓,有会客室、书房、寝室和一间储藏室。我因付不起房租,心里便描绘了一个梦:难道西野就不能把储藏室借给我住吗?遗憾的是西野一到东京,对我就象对待一个再也没有用处的奴仆,不容我的梦想实现。因此,我只好自己在墓地崖下麻布霞町六号租了一间房子住下来,第二天便从明文誊写印刷社揽来活儿,连夜刻写。心想,今后三年就靠这个来维持生活了。房东广濑隆刚在一家小工厂里跑外销。他一家七口人,男孩文春13岁,上学时被同学用砖头打坏了腰椎骨,因此起不来床,比起他十岁的小妹妹还显得瘦小枯干,但也许是充足的睡眠把他的头脑磨得象剃刀刃那么锋利。

隔壁的另一家房客是个中学生,名叫福井义治。他患着风湿症还每早出去作报童,原想中学毕业后升入工业高等学校。福井义治的不幸是家庭造成的。一年前,哥哥在上海战役时被中国军队俘虏过,释放后,反被日本军队枪毙了。为此,父亲才病重,临死前还不断地喊:“对不起天皇呀!”母亲本来可以当小学教师的,因为哥哥是那样死的,她不但当不成教师,就连个佣人也当不上了。人们怀疑生了这样一个儿子,母亲也一定是共产党,谁家也不肯雇用她。有一天,我从西园寺公爵公馆旁的坡道上往下走,刚一拉开明文誊写印刷社那金字牌匾的房门,老板就喊叫着,把我拖进车间,印刷工们正忙着印刷。“这怎么成?这是你刻的,连一百张都印不上,就破成这个样子!”“对不起!”“什么?你说一句对不起,顶什么用?”我坐上了回

来的电车。不愿让别人看见我流泪，就弓着背，把脸贴在车窗的玻璃上，心中无数遍叨念着站名：墓场下。霞町墓场是第三联队的驻地，军人们满身尘土，扛着机枪在跑步。“泥塘何处是尽头？两天三夜饿着走！庙行镇前敌阵坚，友军已经攻上前。”一队走步的士兵翻来复去地唱着同样的歌词。给医院刻的油印讲义失败了，我断了生路，沮丧地走回来。文春问我：“近来怎么来听到铁笔响？”“也许是由于下雨，听不见了。”我装作不在意的样子。“昨天夜里，打搅您了吧？”文春又问。昨天夜里，房东家来了两三个客人。文春的被褥披堆到橱柜的旁边。客人们交杯换盏，大声说笑，还唱起了家乡小调。快到一点才散去。传来了姥姥痛骂广獭隆刚的声音：“隆刚，那么吵你喜欢？咱家连饭都吃不上，文春还病着。”“妈，别说了。他爸爸不是经常得到人家的关照吗？”房东太太哀求似他说。我听得真真切切。不过我没有对文春谈过这件事，只是随便又开话题说：“文春！雨怎么总是下个不停？”文春噙满了泪水，黑亮的眸子闪闪发光，他说：“我姥姥，我爸爸，都没有错。”我想到该交房租了，假如我付不出房租，房东家的生活也难以维持。为了借几个钱，我去找西野。鞋破，雨冷，我把咕吧咕吧一步步走到西野公寓。当我说出要借十元钱的时候，他用鼻子哼了一声，板着面孔说：“借给你钱，有什么意义？”我瞧了西野书架上整整齐齐排列着的珍贵的书。我联想起自己在霞町住处用木箱垛起来的那个窘然的所谓书架。假如我有西野这么多书，就是卖着过活，也可维持到大学毕业。我带着忧伤而又自卑的笑容，走出了西野的家。回到住处，房东太太紧跟着我上了楼。“福井今天拦路行抢，被六本木警察署抓去了。刚才来了两名刑警。”“想不到……”我苦笑着回答。可是，三天后的夜里，房东太太把中学生领回来了，因为抓到了真正的罪犯。我去隔壁的时候，福井一动不动，坐在黑暗中。“打开灯不好吗？”我说着打开灯一看，福井满脸血污，嘴唇被撕破，象咧了嘴的石榴。他对我惨然一笑，又让我看了看手。两手的手指已经又红又肿。我背过脸去说：“洗清了冤枉，总算还好。”“你看过，报童拦路抢劫，这条新闻吧？”我唯有点头称是。“他们说我需要钱，就用竹刀杀了人。又说：你哥哥当过俘虏，你小子也一定是共产党！于是又打……”福井义治在青山墓场的一棵老槐树上上吊身亡，是在这两天之后的一个淫雨之夜。那天晚上大雨整夜未停，因此我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走出房门的，我离开这一家，是七月初了。我利用暑期，左池袋街一位画家的工作室里当听差，除了吃饭，还可以拿到十元的津贴。不过我离开霞町六号，首先是因为我不想再住下去。自从福井离开人世，一到夜里，难耐的凄凉之感就涌上心头。我从领到的伙食费中拿出两元钱，在六本木岔路口的一家书店，买了一本薄薄的安徒生童画册送给了文春。这病少年把画册紧紧地贴近胸口，饮泪啜泣。我说：“坚强些！”他说：“您要常来呀！”

**作品鉴赏** 《画册》取材于作家自己的战前 30 年代的学生生活。那是个黑暗的年代，日本帝国主义不断地扩大对外侵略战争，1931 年武装侵占我国东北，1932 年 1 月 28 日进攻上海。在对外扩大侵略的同时，对内加强法西斯统治，残酷镇压共产党和一切进步力量，白色恐怖笼罩着全国。关于国内这种险恶的政治形势，小说中也有形象的描写，“在大学院子里，学生们在重重包围中，抓起石块投向警察，做着无济于事的反抗。学生一个接一个地被抓，我也被人追赶着。我本来没有什么原因要逃，但我还是逃走了。因为不逃，就要被抓，被抓，就不问青红皂白一律关进监狱”。小说主人公大

学生“我”，因为反对旧的家族制度而出走，今年考取大学，只有自筹学费和生活费。家庭本来应以夫妻为中心，而日本的旧家庭是以家长制和长子继承制为核心，母亲想给我寄钱，她也是无能为力的。那怕她在信中央上一张五元钱的纸币，若被父亲发现，那后果也不堪设想。主人公的现实经济地位，使他接触庶民阶层并得以认识世态的炎凉。小说中的其他人物也几乎都是学生。有上小学被同学打伤患了腰椎骨痠疼的病少年，有受迫害而自杀的中学生。作家通过主人公的心理描述，颂扬了这些青年学生心地的善良，以人道主义情冲，对青年学生的悲惨命运寄予了深切的同情。从小说的样式上来看，《画册》似乎继承了战前日本私小说（记作家自己身边琐事的小说）的传统。但这篇小说与私小说根本不同，它有着广阔的社会画面。作家通过艺术概括，使这部小说具有了较大的社会内容的容量，并增强了小说的立体感。小说的开头便写道：“我住在麻布霞町悬崖之下的一所公寓里，隐隐约约可以听到远处第三联队起床的军号声，穿过青山墓场莽莽苍苍的林海，那音调听来无限悲凉。”关于日本的反动军队，小说接着写了庙行镇“肉弹三勇士”的故事，那时，日本军队极力鼓吹敢死精神，并且残忍地枪毙当过俘虏的士兵。《每册》表现了作者对这个军队及其所发动的侵略战争的憎恨。

（金帛）

## 井上靖 斗牛（1949）

**作者简介** 井上靖，（1907—），日本当代著名作家。生于北海道旭川町。父亲当时是第七师团军医部陆军二等军医。井上靖1936年于京都大学哲学系美学专业毕业后，入了《每日新闻》大阪总社，在学艺部作记者。1937年9月被征入伍，编入辎重队派往中国战场，1938年4月因病退伍。此后任《每日新闻》社会部总编辑、书籍部副部长等职务，直到1951年5月，才辞去职务，专职从事创作。他成就卓著，曾先后获得八种文学奖。主要作品已坡译为英、法、德、意中文，而誉满国外。井上靖是芥川龙之介文学奖、野间清治文艺奖的评奖委员，1964年开始任日本艺术院会员，1976年获日本政府颁发的文化勋章，任日本文艺家协会理事长，日本文化交流协会常任顾问等职。自1957年参加日本文学家第二次访华团来我国访问后，曾多次参加或率团来我国访问，对我国人民怀着深厚的友好情谊。井上靖的小说创作大致可以1957年发表中篇小说《天平之薨》为分界线，划开前后两个时期。前期多以知识分子为题材，如处女作中篇小说《斗牛》（1949）、中篇小说《猎枪》（1949），长篇小说《冰壁》（1956）、中篇小说《暗潮》（1950）等。后期多是历史题材的小说。《天平之薨》是他的代表作之一，在井上靖文学的发展道路上，这部小说是他巨大的转折的里程碑，作者一扫前期虚无主义倾向局限，也不再去追求“人的隐蔽着的内心的真实”和描写“失败者的孤独心理”，而是用典型的现实主义手法，去塑造合乎历史发展规律的典型人物形象，颂扬鉴真和尚那样的伟大、高尚的献身精神。后期尚有长篇小说《敦煌》（1959）、长篇小说《苍狼》（1959）等。

**内容概要** 《斗牛》1949年12月发表于《文学界》杂志。1950年3月文艺春秋新社出版单行本，同年获第双届芥川文学奖，轰动文坛，是井上靖的成名作。《斗牛》以战后初期大阪新晚报社主办的一次斗牛比赛为纵线。《大阪新晚报》被学者说成是一种具有知识分子赌徒倾向的报纸，这份受城市青年知识分子欢迎的晚报，总有些冷漠空虚和孤独的影子。这也正是该报编辑部主任津上具有的性格。津上的妻室和两个孩子都疏散到故乡乌取，至今未归。还是在战前津上便与情人笑子同居，笑子的丈夫死在了战场上，至今还未送回来骨灰。笑子时而要同津上分手，但仍保持着这种不明不白的关系，而且长达三年之久。“梅若演出公司经理”田代舍松不远千里从四国来到此地鼓吹津上主办斗牛比赛，口口声声强调没有比斗牛再赚钱的买卖了。他说：“一提起斗牛，外行人就认为它无聊已极，这是不对的。因为当地人自古以来，斗牛时总赌输赢。”“还赌输赢？”津上在心里琢磨：赌输赢这件事还可以干。就是在大阪、神户这样的大城市，所有观众都会来赌输赢的。如果说日本人在战后还有什么生机的话，恐怕也就是这类事情了。他俩谈妥田代负担租牛费和把牛运到赛场的一切费用，选场地、筹备宣传等费用概由报社负责。1946年12月中旬津上在《大阪新晚报》以显著地位刊登了明春1月20日起在神球场举行三天斗牛赛的通告。一天，田代领着津上去见了阪神工业公司总经理冈部弥太。这个人1945年10月从东南亚复员回来，没有妻室，从10年前有过交情的女人那里借了3000元开始活动，看中了贩卖农业机械的生意。他首先从保险公司那里开出一张30万元的人寿保险单，然后用这张保险单作抵押，从一位同乡的国会议员那里借来30万元。再用这30万元作贷款，购买尼崎曙光工业公司的新产品脱粒机。他向农村推销农业机械，

令农民给他回寄草袋子，每个草袋装一升大米，碰上检查，可以说未倒干净，而顺利通过。那末，一千个草袋子，可就等于囤积粮食了。战后初期粮食奇缺，冈部却成了暴发户，一年多的时间，搞起了几个公司。“津上先生，能不能让我也在贵社的斗牛中加入一股？”冈部说：“如果合伙不方便，也可由我独家包下来。无论运费还是场地开支，凡与牛有关的一切开销，由我一人负责。贵报社可以不费分文。等着赚钱就是了！”这对报社来说来尝不是有利的。然而津上对冈部这个具体人物很反感，心里泛起了类似决斗的昂扬，便一口回绝了；这牛时发生了伤脑筋的事，没有货车。出代只好去找冈部，冈部因生意关系，铁路上有很多熟人。1月15日，22头牛运到了，津上早在西宫车站前的废墟上搭起了牛棚，并安排养主和饲养员等100余人住在了西宫市幸免轰炸的旅馆里。卸牛时卸下了大批的草包，田代说里面装的是牛饲料，其实人们发现有的内装干松鱼，有的内装红糖。津上捐问田代，田代却把脸一沉说：“说实话，这些都是冈部先生的。”牛在比赛前三天要吃大量大米和麦子，比赛当天甚至还要喂酒和鸡蛋。政府部门为保证人的主食，就已经叫苦不迭，至于这些东西，根本就没有批准的指望。最后，除了哀求冈部，是无路可走的，冈部却笑着说：“可以，为了庆祝斗牛，算是阪神工业捐献！”真地用大卡车运来了大米、麦子和酒。东洋制药公司经理三浦长之辅来到报社会见津上，他说：“我是为了一件业务才登门拜访的，事情嘛，就是贵报社可否考虑打八折把全部入场券都让给敝公司，每张入场券我们外加一袋‘清凉剂’按原价卖出去。”“那么你是赤字，还是黑字？”“据我计算，是不赔也不赚。”“如果入场券都卖光，情况是这样的。万一卖不掉呢……”“卖不出去，就是我们的损失了，嘿嘿，不过是一场赌博罢了。”“真抱歉。碍难遵命。如果对每位观众都赠送一袋‘清凉剂’，社会上就会认为这次斗牛是贵公司出资主办的了。”斗牛比赛的第一天津上是在报社值班室醒来的。外边在下雨，他一骨碌爬下床来。一看表是五点，忙打电话问气象台，对方没好气地回答说：“时晴时阴！”下午二时正式开幕，看台上稀稀落落地坐着5000余名观众。这时又开始下起雨来，观众开始走开，第一天的比赛就被迫停止了。第二天连绵不断地下雨，在傍晚时分，雨才停下来。第三天虽然冷风飕飕，但已经晴空如洗。这最后一天，倒是个斗牛的绝妙好天，正点9时开始比赛，这时门票已售到16000千多张。但宽敞的看台上，也只有六成观众。田代对津上说：“这次大约损失100万元。那么每人一半呢，也有50多万元吧。”眼前这种萧条局面，在津上奔波劳碌的三个月内，是连想都未想到过的。相差实在太大了。他已经不想为缩小这次报社的损失而努力，只是对这次错误的估计，有种难堪的寂寞感和难捱的悒郁，在他孤独的内心深处盘算着夏天在东京举办斗牛赛的新计划，可以推荐给农林省、厚生省或大藏省，让他们用来代替彩票这种官准的赌博事业，用这种办法来填补这次的损失，弥补报社的负债。津上向拴牛的地方望去，见冈部带领田代等人工依次地品评着那些牛。可见冈部早已办妥买牛的事了。三谷牛和川崎牛的比赛是这次斗牛中最精彩的节目，足足斗了一个多小时还不分胜负。因此，主席台上有人提出是否判成平局，津上建议用观众鼓掌的方式决定是平局还是比赛到底。结果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观众要求比赛继续下去。津上向内场三垒看台走去，与笑子约好今天下午在内场看台最后一排相会。笑子在那里坐了足足一个多小时。“你倒是没有把我忘掉，到底还是来了。”笑子脱口说出这么句话。“方才决定川崎牛和三谷牛比赛到底的掌声估计占全体

观众的百分之七十。还有百分之七八十的人，居然对这种枯燥无味的长时间比赛不感厌倦。”津上坐下来，笑子回答，“就是说，还有这么多人为这场比赛赌输赢。他们不在乎牛胜负，而是要决定一下自己的输赢。”“那么，你呢？”“当然，我也在赌输赢。”事实上笑子是在赌输赢。他把同津上分手与否这个长期痛苦的命题，押到球场上那两头牛的博斗上了。如果那头红牛获胜，她就同津上一刀两断。突然，观众欢呼着一起站了起来。球场上的两头牛终于打破力量的均衡，强悍凶猛的那头胜牛，带着无法控制的胜利亢奋，在竹栏中奔来撞去。到底是哪头牛胜了，笑子并没有立刻弄清，她感到晕眩异常，本想立即倚在津上肩头，但她克制这股冲动，仍旧把视线投向球场。那头枣红色的牛，兜着圆圈奔驰不已。

**作品鉴赏** 《斗牛》的时代背景是日本战后初期。那是个物资极端匮乏经济秩序十分混乱的民不聊生的时代，但是这个时代却造就了一个新兴的投机商人阶层，这些人与权力部门勾结，狼狈为奸，囤积居奇，大发横财。小说通过形形色色的投机商人的描绘，揭示了战后初期日本社会的丑恶现象。小说对各种不同类型的投机商人的描写是独具特色的·维妙维肖地画出了不同人物的肖像“梅若演出公司经理”田代舍松的公司，恐怕只有他一个人。象这种人居然有业务可作，那只是靠了他个人的本事，即死皮赖脸、厚颜无耻和狡黠的骗术，阪神工业公司曾经理冈部弥太从出身和起家来看，与田代没有任何的不同，然而冈部的现状却与田代截然不同，他有几个公司，资本已达几千万元，是个实实在在的总经理。但这个人只是小人得志，他江湖骗子出身的本色仍没有根本的改变。他既不识字，也不会写字。他喜欢高谈阔论，但谈吐俗不可耐。东药制药公司经理三浦长之辅却不乏绅士气度。八折包门票的建议遭津上拒绝后，他说：“明早9时，我可否再来拜访一次，希望您重新考虑一下我的建议。”第二天从天亮开始就乌云密布，大雨欲来。人们以为三浦不会来了，但他却9点准时来到了报社，他说，“我的看法是八分雨二分晴，对我来说，这有如走钢丝，但我把赌注押在这二分晴上。”重申他对这笔交易无半点的动摇，小说的主人公，这次斗牛赛会的举办者津上是个不谙世事的知识分子，在这些投机商人面前，当然相形见绌，根本不是这些人的对手。因此这次斗牛失败，报社亏损则具有必然性。从一开始津上就在不知不觉中迷迷糊糊地被看不见的绳索套住，陷入了这些人所布下的层层圈套。津上为什么让田代牵着鼻子，拚命想咬一口他抛过来的诱饵，是由津上的内在因素决定的。小说写道：“津上也想体验一下与自己格格不入、带着点反抗气息的陶醉。”津上有种空虚和良弃的虚无主义心理，为了掩盖他这种心理便采取无目标的盲目行动。这种盲目行动实际是虚无主义观念指导行动的重要特征。虚无主义观念造成了津上在事业和生活两个方面的失败。斗牛这项经济活动实际是关系到报社兴衰的一件大事，津上面对斗牛一步步走向失败的局面，却以一个宛如旁观看的态度，冷漠地泰然处之。对自己所迷恋的情人只是听之任之，他觉察到笑子将离自己而去，对此他只是感到绝望而已。其实笑子本不愿同他分手，离开津上她感到悲伤，然而津上那颗冷漠的心，又是她所无法容忍的。《斗牛》是井上靖前期的代表作，在这一时期，作家笔下出现了一批类似津上的知识分子。作家对这一类型人物内心世界刻画是深刻的，但作家对这类人物内心弱点的某种偏爱，却不能不说是前期一系列作品的局限所在。

(平献明)



## 木下顺二 夕鹤（1949）

**作者简介** 木下顺二（1914—）日本当代著名剧作家。生于东京市本乡区。小学四年级随父母回故乡。这期间《鲁滨逊漂流记》、《西游记》等作品给他自下了深刻的印象。在熊本县立中学和高校读书时，便在学友会志《江原》和《九州新闻》上发表过文章。1936年重返东京，考入东京帝国大学文学部英文科，在中野好夫的指导下，研究伊丽莎白一世时期的英国演剧史和莎士比亚的戏剧作品。1939年1月应征入伍，退役后在东京帝国大学学完了英国戏剧史的研究生课程。1946年任明治大学讲师。1947年他和日本著名话剧演员山本安英等共同组织成立了“葡萄之会”剧团。他在创作初期写的剧本，都由“葡萄之会”上演。著有《二十二日待月之夜》（1946）、《三年寝太郎》（1947）、《彦市的故事》、《织布机的声音》、《稻草富翁》、《瓜姑娘和山音鬼》等，这些都是民间故事剧。后来，他又写了一些社会历史剧，有《风浪》（1947）、《山脉》（1949）、《昏暗的烟火》（1950）、《蛙升天》（1951）、《在东土之国》（1959）、《叫作鄂图的日本人》（1962）、《冬天的时代》（1964）、《子午线祭》等。木下顺二戏剧作品的特点是与民间文学有着密切的关系，典型化原则较强。木下顺二还是一位社会活动家，并且是中国人民的老朋友。他1955年4月参加了在新德里召开的亚洲会议，同年6月参加了在赫尔辛基举行的世界和平大会，1955、1960年先后两次来我国访问后，1963年作为日本作家代表团团长，1977年作为日中文化交流协会代表团副团长率团来访，为中日两国人民的友好和文化交流事业作出了很大的贡献。话剧《夕鹤》是木下顺二的成名作，1949年1月发表在《妇女公论》杂志上。1949年10月由“葡萄之会”首次上演。至1984年7月25日止，已演出1024场。1964年曾来我国演出。被译成法、英、俄、德、中、西班牙文。

**内容概要** 幕启。在白茫茫的雪原上，有一所孤零零的小草房，天幕上，晚霞一片，红遍天际。远处传来欢乐的儿歌声。室内，火炉旁，农民与平一个人在酣睡。儿歌声停了，几个孩子跑进屋来，齐声喊道：“婶婶，教我们唱歌，领我们玩儿呀。婶婶……”与平睁开眼睛，见阿通不在，便说，“我同你们玩玩吧。”他同孩子在屋外玩了一会儿，突然想到要为阿通热菜汤，便转回屋内。可是阿通已把晚饭准备好了。“与平这个傻瓜，怎么娶了这么一个伶俐的媳妇？村里的阿惣、阿运二人在背后议论起阿通来，说：“这媳妇能织漂亮的千羽绸，那可能卖大价钱哪。”这二人终于来到与平的家里，他们在室内发现了鹤的羽毛，并且发觉阿通的举止动作很象一只鸟。一天，只有与平一人在家，二人便问了与平。与平回答说，他在田里干活儿的时候，救了一只受伤的鹤，就在当天晚上，阿通便来了，说她愿作媳妇。阿惣、阿运听了，便唆使与平，止阿通再织千羽绸，并且说，若真是用鹤的羽毛织的，那可能卖大价钱。与平说，阿通织完千羽绸，就瘦得厉害，她本人也说过，不能再织了，二人又挑唆说，如果能赚上几百两银子，就领你去京城逛逛，这下子与平终于动了心。阿通发现与平渐渐地变了，本来，阿通织出千羽绸，与平乐得手舞足蹈，阿通自己受了苦、但心里却高兴，可是，与平说拿去换“钱”，她就不理解了，简直连与平说的话，她都听不懂，与平变成了另一个世界里的人。晚饭时，与平终于开了口。让阿通再织千羽绸，他要去京城，赚笔大钱回来。他说，“有了钱，什么东西都可以买。”“我不要钱，也不

要任何东西，只要你爱我，”阿通抱住与平说。“我爱你，阿通。”与平回答说。但是阿通感到此时的与平想的只是京城，只是钱，便把他推开了。与平气势汹汹地喊道：“给我织！你若不织，我就走了，再也不回来。”阿通手足无措他说：“你说什么？我不明白。你同那些人一样，终于说出这种话来。”她发觉阿愬、阿运正在外边偷听他俩的话，便愤怒地跑到室外，喊道，“你们在哪儿？求求你们，不要再引诱我的与平了。你们躲起来了吗？出来呀！卑鄙……狡猾……我恨你们。把与平还给我。不，不，对不起，我不恨，求求你们啦……”她终于声嘶力竭地倒在雪地上。与平把她扶回房中，帮她烤火。一会儿，与平傻乎乎地睡着了。阿通见了，反而怜惜起与平来。“你这么想去京城吗？我给你织了，你就不离开我吗？”她把与平叫醒，答应给他再织一匹。并且，同往日一样，约定在她织绸时不许偷看。说完，便走进织房，屋里传出了织机的响声。阿愬在窗外把这一切都看在眼里，他不顾阿运的劝阻，偷看了织房，只见一只鹤在不断地啄下自己的羽毛，在织机上忙碌。阿愬放心了，明早定会拿到千羽绸，便同阿运一起离去了。与平一方面担心阿通，一方面又要守约，他犹豫不庆，在织房外转来转去，最后终于偷看了机房，只见到一只鹤，而阿通却不见了。与平惊惶失措地跑到房外，到处寻找阿通。找了一天也未找到，与平瘫软地倒在地上。是阿愬、阿运把他扶回家中。响了一天的织机声，现在也没有了。这时，阿通手捧两匹千羽绸出现在室内。她质问与平：“你……为什么要偷看啊。”她请与平留下一匹，永远保存着。说完，她的身影便消失了。与平蹒跚地追出房外，阿愬、阿运搀扶着他。孩子们又来找阿通唱歌了。“阿通啊……孩子们来找你玩儿啦……唱支歌吧……阿通。”与平向室内大声地喊着。“看哪，一只鹤，鹤飞走了。”一个孩子喊道。大家呆呆地望着高空，一只瘦鹤吃力地向远方飞去。阿愬去抢与平的两匹绸，与平死死地抱住不放，口里低吟着：“阿通……阿通……”与平望着天空，远处传来了孩子们的儿歌声……幕落。

**作品鉴赏** 话剧《夕鹤》取材于佐渡岛地区流传的民间故事，原来的故事梗概是一只受了伤的仙鹤被贫苦的农民与平拯救了。仙鹤为报答与平的救命之恩，变成了一个美丽的姑娘，取名阿通，和与平结为夫妻。阿通坐在机房里织出美丽的千羽绸，让丈夫拿到城里去卖钱，于是与平家的生活也好起来，他们还生了一个女儿。女儿长大了，阿通却必须还原为仙鹤，离开了这个家。这一故事表现了古代东方民间传说中的那种因果报应观念。木下顺二1943年开始写这个剧本。初稿题名为《鹤妻》，1949年公开发表时又作了较大的修改，并改名为《夕鹤》，剧本赋予了这个古老的故事以新的思想内容和人物性格，并突出了阿通和与平之间的尖锐的性格冲突。阿通对与平不仅仅是报恩，而是出于真诚的爱情，拔自己的羽毛为与平织成千羽绸，这是她爱情的结晶，而不是让他拿去卖钱。与平原来是一个非常纯朴的农民，他很爱阿通，但他的性格是在那个时代背景下形成的。当时的日本处于封建制度的束缚下，各诸侯之间的战乱连年不断，战争迫使农民离开土地，在货币经济发展的过程中，开始追求金钱。为此，与平逼着阿通织出更多的绸缎，甚至变得极为贪婪、粗暴，深深地伤害了阿通的感情。正是与平思想上的这一巨大变化造成了他们夫妻悲剧性的结局。阿通第一次受到伤害，是作为仙鹤受伤，带有一定的偶然性。而第二次受伤，则是作为贫苦农民的妻室，这就演变为社会问题，带有很大的必然性，连他的救命恩人——自己的丈夫都帮助不了她，反而成了陷害她的参与者，从戏剧情节的发展来看，与平向织房

偷看是关键的一个细节，这表明他已经发展到了彻底背叛阿通的地步，这是与平这个人物在剧中一系列活动的最后一幕，也是他性格发展的必然结局。剧作家通过对阿通同与平之间冲突的有力揭示，深刻地表现了人类美好的感情同金钱万能的罪恶观念既互相联系又互相排斥，最后以至势不两立的历史过程。尽管阿惣、阿运、与平是同一类型人物，但这三人在剧本中的性格差别还是相当大的。阿惣已经是一个完完全全的投机商人，是个心狠手黑，狡猾卑鄙的人物，阿运跟着阿惣，学他的样子，也在向商人过渡，但这个人屁股上还带着泥土，农民的善良在他身上尚未完全泯灭。与平则属一种新旧时代交替的过渡性人物，他终究适应不了这种急速的社会变化，悲剧性的结局已蕴含其中。剧作家正是通过如此细腻的性格刻画，塑造了上述典型化人物。这些人物都有着深厚的生活基础，是现实中人们的优点和缺点，美德和恶行的集中表现。《夕鹤》的典型化形象有着强烈的感染力。

《夕鹤》的语言使用也是很有特色的。阿通的语言基本是现代的通用语言，使得女主人公不妥协的纯洁性格更加鲜明。而与平、阿运、阿惣使用的均是方言，这方言当然是木下顺二所致力创造的一种“全民性方言。”这三个人使用方言表现了乡土生活感情和人物的关系。特别是阿通同与平的对话，更收到了事半功倍的心理描写效果，即有时表现了二人在心灵上的沟通，有时又表现了二人之间的心理隔阂。1943年木下顺二开始着手《夕鹤》的创作，当时的日本文坛正被所谓的圣战文学所统治，政府强迫作家为侵略战争服务，不得有任何“离心”行动。在这种险恶的形势下，木下顺二不向法西斯强权屈服，发扬大无畏的精神，用自己的作品来唤醒人们的心灵，以拯救未来的日本民族，这充分表现了一个真正的剧作家强烈的社会责任感。

## 吉行淳之介 原色的街（1951—1956）

**作者简介** 吉行淳之介（1924—）日本战后第三批新人派代表作家。生于冈山市桶屋町。父作家，母美容师，妹演员、诗人。家庭成员对吉行淳之介的文学均有影响。他3岁时随家庭迁来东京。1942年他在麻布中学毕业后，考入静冈高校文科。1943年应征入伍，但由于患气管喘息病，不久便复员。1945年4月考入东京大学英文科，5月东京遭空袭，他家住宅被烧毁，战后与友人一起创办过同人文学杂志《苇》、《世代》，并成为《新思潮》的同人。他一边坚持半工半读，一边从事创作。1947年秋在东京大学中途退学，入新太阳社工作，任杂志记者。1950年1月发表处女作《卖蔷薇的人》。1951年12月在《世代》杂志上发表短篇小说《原色的街》，1956年1月改写为长篇小说，由新潮社出版。还在1952年，他患肺结核入院，在病中，于1954年2月在《文学界》上发表了《骤雨》，轻松地描写与妓女交往的微妙精神感受，小说获第31届芥川文学奖，由此在文坛上形成了以吉行淳之介为中心的第三批新人派。言行淳之介的小说大都是描写性关系的，通过昏暗的性官能感受，追求光明的精神世界。著有《逃出》（1952）、《摇荡的房屋》（1955）、《妓女房间》（1958）、《鸟兽鱼虫》（1959）等短篇小说。长篇小说有《火焰中》（1956）、《黑夜的祭祀》（1961）、《生活技巧》（1964）等，《星月刺破天空》（1966）获艺术奖。1963年发表的长篇小说《砂岩上的植物群》描述女主人公每当以为和她发生性关系的男人是已故丈夫的私生子时就非常兴奋，反之则感到索然无味。这种违反伦常的通奸，反映了日本父性社会信念的衰落。此外，尚有长篇小说《暗室》（1969）、《湿润的天空，干燥的天空》（1972）等。1972年由讲谈社出版了《吉行淳之介全集》，共8卷。新潮文库版共12卷。

**内容概要** 红、黄、蓝是三原色，在东京隅田川三角地带有一条游乐街，叫玉井，人们在这里显示出了强烈的、原色的人生欲望的色彩。故事发生在朝鲜战争开始后的年代，由于美国在日本增加军需订货，使战后的日本经济由低谷走出，开始复兴。轮船公司职员元木英夫同玉井街维纳斯妓院妓女原琉璃子交往，已到了元木要娶琉璃子为妻的程度。同事望月五郎不知情，一天把元木领来这里，同妓女绯实见面，当夜元木和绯实发生了唯一的一次性关系。妓女绯实今年23岁，她连高中都未读过，在1945年东京遭空袭时，她变成了孤儿。在战后初期物资奇缺的形势下，她一个少女是无法生活的，因此沦为妓女。绯实这名字是妓院给她起的，她原名鱼谷花子。她的闺秀风度截然不同于那些无知、粗野的妓女们，当夜她那光裸颤抖的躯体给元木的感受远远超过了性开放的琉璃子。凭元木的直感，琉璃子只能给人以官能的感受，而根本不具备绯实的那种精神力量。同绯实的那夜，精神感受是十分强烈的。因此，元木已开始动摇于琉璃子和绯实之间了。不久，危机的日子终于到来。轮船公司为庆祝新买的一条货轮首航举行宴会，望月五郎轻巧地把维纳斯妓院的妓女们接来了。这天望月忙得很，他给妓女春子买了绿色毛衣，又领一群妓女到快艇上拍照，他对春子说，给她照一张，登在公司刊物《船》的封面上。忙着照来照去，结果却未把春子摄入镜头。对此，元木感到气愤，他在一旁偷偷地为春子补拍了一张。元木见到琉璃子和绯实是在舷梯上；她俩一前一后向元木走来，琉璃子向元木招手，元木苦笑着向琉璃子点头示意。绯实以为元木那自嘲的目光是射向自己的，她感到好象受到了沉

重的一击，顿时失去平衡，跟跄落海，并把元木也撞下了海里。绯实不会游泳，便紧紧地抱住元木，使得二人均处于危险之中。这时，一位老水手跳下海去，把他俩救上岸，并说这俩人面孔生得好象兄妹。元木首先苏醒，他听到了老水手的话。元木心想，这也许是二人心心相印的原故吧，他确定自己真正爱的是绯实。过了一会儿，绯实也苏醒过来了。她感到一切都已绝望，对元木的爱也已结束了。她回到玉井街继续去过那娼妇生活，数日后，元木拿着春子的照片来到玉井，交给了绯实，说：“请你转交春子，是望月托我送来的。他最近很忙，来不了。杂志停刊了，详细情况，他也来说，总之转给春子吧。”照片是春子穿着绿色的毛衣，扮作维纳斯，照片的背景是那条快艇。望月朱给春子拍照，绯实是知道的，因此她为元木的行为所感动，不由得热泪夺眶而出，她说：“你真是个好人。”元木误解了绯实的这句话，以为是讽刺他为别人宠爱的女人摄影、冲洗、放大，并专门送来。因此，元木动了怒。这下子，绯实哭得更伤心了，泪珠从长长的睫毛上滴下来，黑色的瞳仁闪着光亮。元木见状，真想紧紧地抱住她，在她身上看到了完全是普通妇女的一颗心。

**作品鉴赏** 《原色的街》以元木和绯实的情爱为纵线展开情节，设计了两个不同类型的妓女人物。琉璃子本是教授的女儿，她有着很好的家庭出身和教养，性格热情奔放。在性的方面属开放型，也很会挑逗男人的性欲，但却不能打动男人的心。绯实则与琉璃子相反，小说写她裸体时苏苏发抖，是说她不习惯妓女生活，也不愿作妓女。正是这一点，打动了元木的心，这就是小说所追求的精神世界。同时，元木的行为，也启发了绯实，使绯实恢复了作普通妇女的自觉。是这种互相沟通和相互促进，筑成了他俩纯情的爱。为表现这一主题思想，作家有自己独特的方法，这也可说是吉行淳之介文学的特点。即依靠感性而不是理性。《原色的街》女主人公绯实是通过自己的官能感受，爱上了元木英夫的。那天夜里，元木走后，绯实坐在屋里呆呆的想，回味方才在元木的身下，那性感迅速传遍全身，她现在还想紧紧地抱住那种感受不放。她回忆起刚才，自己不知不觉间抽出双臂紧紧地抱在了他的背上，感到手心火辣辣的。此时她伸开手掌凝视着，突然产生了一个疑问：“我真地爱上这个男人了吗？”小说通过绯实纤细的感受描述，说她有了普通女性的自觉。而现实生活中，她不是普通女性，而是妓女，还要去接待自己所不爱，同时也诱发不起上述性感的男人，就显得现实的妓女生活更加可悲。作者所描述的元木与绯实二人纯情的爱。是把性感和爱情混为一体的。是说有了性的自觉也就是有了爱的自觉，这部小说的局限也就在这里。第三批新人派出现在五十年代，前期。这些作家几乎都是在战后开始写作的。战后的经济恢复虽令人瞠目，但既存的价值观念已破灭，社会秩序混乱。这种社会状况，在《原色的街》中，从某些角度也有所反应，特别是描绘出了在日本政府颁布的《禁止卖春法》以前的倡妓街的黑暗的画卷，反映了人们在性关系中的沉沦。但是言行淳之介等第三批新人派作家的作品，已经削弱甚至丧失了战后派文学那样的强烈的思想性和批判精神。

（平献明）

## 野间宏 真空地带（1952）

**作者简介** 野间宏（1915—）日本战后派代表作家。生于神戸市东池尻。10岁丧父。1932年入第三高校习文，在学期间发表诗作，受象征主义影响，高校毕业前后，接近马克思主义，并对革命运动甚为关心。1938年于京都大学法文专业毕业，在学期间即参加学生运动和工人运动。1938年以后在大阪市贫民救济机关工作。1941年10月应征入伍，被派往中国华北、菲律宾。1943年夏以违反《治安维持法》的罪名，由陆军军事法庭下令逮捕，关进大阪陆军监狱。同年11月开除军籍。这一时期的亲身体验，为《真空地带》的创作作了准备。1944年春出狱，在军需公司工作。战后开始文学创作，成为战后派的代表作家。野间宏主张把人的内部因素生理、心理和人的外部因素社会这三者综合起来进行分析。1946年4月发表了短篇小说《阴暗的画面》，这篇小说以1931年日本侵略我国东北前后为时代背景，细腻描述了学生们参加绝望的左翼运动的心理状态。学生们明明知道毫无成功的可能，但他们追求的是心理的自我完成。这部作品实际上已经超出了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日本评论家本多秋五说：“这是一篇从生理、心理、社会三个角度描写人的综合小说。”1947年发表的短篇小说《脸上的红月亮》和1948年发表的短篇小说《崩溃感觉》可以说都是野间宏的伤痕文学的代表作，他在作品中指出是日本军国主义发动的这场不义战争使人性扭曲甚至崩溃，从而给人的内心造成了难以平复的伤痕。1947年至1968年他又完成了《青年之环》六部曲的创作。在文艺理论方面，野间宏著有《人的因素分析和综合》（1952）、《论萨特的小说和想象力》（1967）、《现代文学的基础》（1954）、《文学方法与典型》（1956）等，涉及到社会主义现实主义、文学的想象力、典型问题、现代主义文艺理论问题。在创作方法上，可以说他交错使用了现代主义、现实主义两种不同的方法。野间宏在文学的国际交流工作中也作出了应有的贡献。1958年出席在苏联塔什干召开的第二届亚非作家会者，作了题为《国际紧张局势对作家的影响》的报告。1960年5月作为日本文学代表团团长率团来中国访问。1961年出席在斯里兰卡首都科伦坡召开的亚非作家会议理事国会议。1962年又应苏联作家同盟的邀请访问了苏联。

**内容概要** 部队卫兵所上等兵木谷利一郎正在站岗，七中队的林中尉前来查岗，这人无精打采地问了哨兵木谷几句，便去了卫兵所办公室休息。木谷交班后去办公室的途中拾到了一个钱包。打开一看，里边是54元5角7分，还有市内电车票和朝日座的电影招待票。他本想送到卫兵所，但又一想，便把钱放入了自己的上衣口袋。林中尉发现钱包丢失，而且是在查岗的公务时间内丢失的，便向宪兵队作了报告。冈本检察官讯问木谷，木谷说是拾得的。林中尉坚持说，是木谷偷了自己的钱包。木谷以理力争，驳斥了林中尉。木谷这种以下反上的态度，被扣上了反军思想家的帽子，由宪兵逮捕，交师部军事法庭，木谷被判了二年三个月的徒刑，关进陆军监狱，木谷刑满释放时，由上等兵降为一等兵，被派回原来的班内。班内的士官士兵他几乎都不认识了。原来班内的熟人几乎都被派去了中国中部战场。他这个刑满释放分子几乎遭到了所有人的白眼。唯有一等兵曾田原二对木谷怀着种特殊的同情，并处处关心木谷。曾田原二是京都大学毕业生，应征入伍的。“您大学毕业，为什么不申请作干部候补生呢？以见习军官的身份，舒舒服服地住在营外，不比来这那当一名士兵强。”木谷问道，曾田回答说：“不，我这个

怪人，当不了干部候补生。刃军队内务纲领第一条规定：“兵营是军人同甘共苦共生死的家庭。兵营生活的要点是在起居中养成军人精神，恪守军纪，形成巩固的团结的整体。”这是每个军人都要背诵的，而曾田原二把它修改了，改成：“兵营是由条例和栏栅构成的四方空间，是由强大的压力压成的抽象社会。在这里，人被抽去人性等所有因素，而变成士兵。”他道出了军队的本质，兵营里没有空气，它超过真空管，而是一个真空地带。曾田原二期望象木谷这样的人来冲破这真空地带。木谷期望曾田帮他弄清楚自己事件的真相，拾到50块钱怎么就成了反军思想家，被判了这么重的刑，他要报此深仇。他要追出迫害自己的元凶，他心目中的目标当然是林中尉。追究的结果，终于真相大白。然而，木谷却失去了目标，弄得他目瞪口呆，茫茫然不知所措。原来他作了军官们权力之争的无辜牺牲品。木谷利一郎上等兵最初在部队本部经理室工作，先是作汽车押运兵，运输军用物资。后来见他动作敏捷，头脑清楚，算盘打得好，又能写一笔好字，便调他作经理室的勤务兵，在金子伍长的手下工作，有时连经理室给师部的书面报告，都由木谷来复写。经理室的首长是中崛中尉，他上任不久便撤了林中尉经理委员之职，把他赶出了经理室。中崛中尉等人作过侵吞和倒卖军需物资的事，也往部队长家里送过米、煤炭、肉等用品。木谷去送过，50多岁的部队长对他也喜笑颜开。后来木谷也调去了中队当兵。钱包事件发生后，中崛中尉等人甚至到师部活动，主张内部处理，以免事情闹大，经理室的内幕暴露出去。林中尉原来并不打算如此对待木谷，但中崛等人的活动反而激怒了林中尉，这下子林中尉把木谷看成了中崛中尉的圈里人，而对木谷下了毒手。木谷的不幸从他拾了林中尉的钱包开始，接下来是更大的不幸。当他刑满释放回到班里后，这更大的不幸又在等待着他。时值战事吃紧，部队要抽调士兵编成独立步兵部队，派去南洋作战。本来被抽调士兵名单已经拟定，刚晋级为军曹的金子班长，却买通了手眼通天的中队准尉，把木谷利一郎的名字加了进去，换下来另一名士兵。这位负责编队的准尉，这样作既满足了金子、中崛的要求，也符合中队长的意图。经理室那方面免除了后患，中队方面也去掉了木谷这个危险人物。木谷的冤仇可说是无处可报了，他的最后一次反抗便是逃跑。然而，这不过是一次无谋的举动，结果被捉了回来，塞进了开往海外的兵船。还谈得上什么复仇，这时就连木谷利一郎自己也断了生还的希望。

**作品鉴赏** 《真空地带》从人道主义的立场出发，揭露了日本军队的反动本质，进而谴责了日本帝国主义悍然发动的这场战争。小说引用《步兵操典》纲领第一条“军队的主要任务是战斗，万事皆以战斗为标准”的规定，并指出“所有的价值都由战斗这一点来决定，人性在军队里没有存在的余地”。兵营便是个灭绝人性的活地狱，在兵营里人的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均被剥夺，被迫砍断在地方生活时的一切关系，如与父母妻子的关系，同别人的工作关系等。可见在兵营里建立起来的是人为的非人之间的关系。日本军队内务纲领第一条规定：“兵营是军人同甘共苦共生死的家庭。”但小说对这个人工的家庭，有透彻的分析。中队长是父亲，班长是母亲，老兵是兄长。就连老兵都可以对新兵肆虐，铁拳制裁，污辱体罚，更不用说长官可以私设公堂、竹刀欧打了。这个军队是靠国家权力的强制手段建立的非人世界。依靠这样的军队才能进行不义战争。《真空地带》是野间宏的代表作之一，主要采取现实主义手法，同时借用了现代主义的意识流等手法，首先，小说有着完整故事情节。这在战前日本的小说中是比较少见的。作家重视高度

的艺术概括，使作品结构严密，在这一点上，现实主义手法比较典型。小说是以主人公木谷利一郎遭迫害，出狱后他寻找迫害自己的元凶复仇为纵线展开的。小说的另一主要人物大学生出身的曾田是在这部小说里作家寄希望的唯一人物。曾田原二期望木谷能爆发出木能的、毁灭性的能量，给这个真空地带带来点新鲜空气。这两人的不完全一致的愿望指导了两条不完全一致的行动线，构成了小说的悬念。其次，小说在人物性格刻画上是颇见工力的。小说主人公木谷利一郎和曾田原二不同，木谷是从个人主义，乃至利己主义的角度出发反对这个真空地带的。而曾田的性格却比他高得多。为生动地刻画木谷的性格，小说穿插了他同妓女花枝的纠葛。在这个真空地带，能够同人世问保持那么一点儿联系的便是士兵的外出。外出对于这里的士兵来说是再宝贵不过的了。木谷的一次外出，在山海楼妓院，结识了妓女花枝。花枝因家境贫寒沦为妓女，而木谷幼年丧父，过早的领受了地主的横征暴敛。因此，木谷同花枝同命相怜的骨肉之情大于情欲。然而就连这一点儿的人间之爱，也遭到了军队的践踏。由于钱包事件，军队已派人调查了花枝，此后木谷恨死了花枝，认为他背叛了自己。花枝生活在这个社会的最底层，已经集中了人间的一切不幸，至此又加上了遭木谷误解的不幸，简直使她难以再承受下去。小说通过对上述的人物关系和细节的描述，便把木谷利一郎这一人物的具有反抗精神，爱也深恨也切的性格，刻画得生动鲜明。最后，小说采取意识流手法，深入开掘人物的内心世界。木谷先是遭到林中尉的迫害，后来又因中崛中尉、金子军曹的出卖，被送往南洋送死。他坐在船舱里想：从此和中崛中尉、金子军曹，还有冈木检察官，终于不再见面了。“吃饭啦——”值日官的喊声从船梯处传来，接着船头传来了背诵军人训的声音。

一军人以忠节为本/一军人须正礼仪/一军人崇高武勇/一军人须重信义/  
一军人须……

心想不来，/偏又来了，/每夜更换的花枕头，/你那妖艳的姿容。/纵然要亭在身，/也不忍心离去。木谷闭着眼睛，口里低声哼着，眼泪早已流干了，这段心理描述的容量是很大的，它包含了木谷对残酷的法西斯军队的控诉、对花枝的内疚和怀恋以及对自己命运的绝望。《真空地带》发表后，曾引起强烈反响，成为日本战后派文学的杰作之一，并获得1952年度每日新闻出版文化奖。《真空地带》等一系列以战争为题材的小说，为战后派文学铺下了基石。在战后反对扩张军备，反对日本军国主义复后的斗争中，这部小说起到了积极作用。

（平献明）



## 石原慎太郎 太阳的季节（1955）

**作者简介** 石原慎太郎（1932—）日本战后一代派代表作家。生于神户市。父亲是船帕公司的职员，他在幼时曾随父在北海道小樽、冲奈川县逗子市居住。1945年4月入湘南中学，1952年考入一桥大学法学部，后转入社会学部。1954年汪一桥大学的《一桥文艺》创刊号上发表处女作《灰色的教室》，1955年7月在《文学界》杂志发表成名作中篇小说《太阳的季节》，获《文学界》第一届新作家奖和第34届芥川文学奖，但这篇小说在日本文坛上引起了激烈的争论。1956年又出版中篇小说集《太阳的季节》。石原慎太郎在一桥大学毕业后，进入了作家的生活。早期著有《价值紊乱者的光荣》（1958）、《安全的游戏》、（1957）、长篇小说《龟裂》（1956—1957）。此外著有电影脚本《年轻的野兽》，由东宝电影公司摄制。话剧《狼生猪死》，由四季剧团演出。1961年任日生剧场的董事。这一时期著有《鸭》（1961）、长篇小说《日本零年》（1960—1962）、长篇小说《挑战》（1959—1960）、长篇小说《青年之树》（195—1960）等。其代表作长篇小说《森林化石》分上下两卷，1970年9月由新潮社出版，这部小说深化了《太阳的季节》所表现的主题。主人公医学院学生绯本治夫发现了母亲多津子的乱伦淫荡行为而离家出走，他毅然割断了最初羁绊他的母子关系，进入社会。在他进入这个有如森林化石般的社会之后，小说通过他结识放荡成性的少女井泽英子和盐见菊江夫人等情节描述，捐出主人公又受到了更为复杂的社会关系的羁绊，主人公是在令人厌恶的母子关系和更为复杂的同他者的关系中，寻找和恢复自我价值的。1972年末，石原慎太郎由东京第三区提名，当选为众议院议员。

**内容概要** 拳击选手高三学生津川龙哉深深地迷恋少女英子，就同他迷恋拳击一样，那快感也犹如在拳击场上遭人痛打时一样，是同惊愕交织在一起的。龙哉热衷于体育比赛，一次他刚登上拳击场，就发现前些日子在银座遇上的英子也身着盛装坐在观众席上，他听到了英子正在为他高声喊加油。这场比赛龙哉胜了，但负了伤，是英子用自己的汽车把他送到医院。此后，二人时常来往。英子的男朋友多得令龙哉吃惊，而龙哉也同样交了不少的女朋友。女人喜欢打扮，常弄得男人眼花缭乱，龙哉这种男人则喜爱新欢。但是，他在接触英子后有一点与众不同的感觉，那就是搂着她跳舞时，立即想象到了她的光裸的肉体。一天，二人乘游船出游，天色已晚，龙哉便把她领到逗子布的家庭里来，英子洗了澡，龙哉引她进了庭院里的一个独间。她身上还挂着水滴，龙哉见状即下了最后的决心，他拉开独间的房门，走了进去，英子嘴角接着微笑，瞳孔放射着从未见过的异样的光彩。龙哉把英子抱上床，又扯下了她的披巾。“我爱你。”他第一次对女人这样说，但当这场风雨结束时，他觉得自己输给了英子，这次他未能征服英子，反被英子征服。这种失败感，就像在比赛场上遇到了强敌。一种复仇的兴奋向龙哉袭来，鼓动他重新进行较量。复仇的情爱竟变成了一种残忍的喜悦。从这日起，他同英子连续厮磨了三天，直弄得英子眼圈发黑，他才觉得自己已挽回了败局。一星期之后，龙哉在夜间俱乐部见到英子正同一个他未曾见过的男人在一起，龙哉顿时忘记了自己带来的女人，惊愕得瞪着双眼。他有生以来第一次为女人而感到忌妒。英子有过自己的意中人，并且也取得了父亲的同意。一次那男人赴她的约会，途中不幸遇车祸身亡，英子执拗地认为是自己毁灭了那个男人。从此，她就广交起男朋友来。城市里奇妙的时间表使男女以奇遇的形式，

忽而结合，忽而分离，于是，龙哉成了英子男朋友中的一个。不久，学校放暑假了，英子同龙哉比以前来往得更频繁，但龙哉却又接二连三地把百货店女售货员、二流的时装女模特、虽然貌美但头脑蠢笨的末流女演员弄到手，这些事他都一一告诉英子，但英子听了只是一笑了之。8月的一天，龙哉邀英子上了游艇，驰向深海。二人围着游艇游泳，他们分别从两侧潜入船底处，二人交错的时候，龙哉的眼前，英子那白晰的大腿飘然而过，在她的下方，一只海蛰正隆起伞部，飘飘地时隐时现，二者瞬间构成一幅没有任何景象能与之媲美的神秘画面。一会儿，二人上了甲板，躺在帆布上，口唇合在了一起，顿时屏住了呼吸。他俩同时扯下对方的游泳衣，嘴唇却始终未离开。游艇轻轻地摇荡，二人都未曾睡过这样如醉似仙的摇篮。英子也好，龙哉也好，只有这时，通过对方的身体，才终于找到了自己寻求已久的归宿。月亮升上港口深处的山巅，英子在龙哉的肩下望着月亮，不知何故，月光朦胧起来，她才觉察到自己泪已盈眶。从此之后，英子就缠上了龙哉，龙哉到哪里，英子就在哪里出现，一次龙哉同一个芭蕾舞女演员调情，英子见了气得脸色发育。龙哉渐渐地对英子感到厌烦了。龙哉的哥哥道久住在油壶区别墅。接受哥哥的一个朋友的邀请，龙哉准备了两只游艇，去了别墅。英子则上了道久的游艇，同道久并肩坐下，并向龙哉投过来挑逗的目光。那天，龙哉是同一个女大学主在一起过夜。而道久意外地抽中了英子的签。第二天，道久对弟弟说：“英子在我这留宿，看来她已经不爱你了。”“不会的。只同你过了一夜还根本谈不上什么。现在我去找她，肯定会跟我来。”“是吗？我们打赌好了。今夜她若跟你，我给你5000元。如果她说你讨厌，你给我5000元，这钱就作她的赡养费。”结果，龙哉赌胜了，但他对道久说：“这5000元，就算我把她卖给你了。”“好。我买。”就这样，龙哉狠心把英子象女奴一样地卖掉了。龙哉并把这个决定告诉了英子。“阿龙，这么说我是被卖掉了。”“你也不必这么想。哥哥给我这5000元，是让我不要碰你。这是我和他约定的。”“那么，我把钱还给道久，”“我还会再同道久订一个我不碰你的合同。这样，受损失的只剩你一个人了。”“可以。但我一直付钱，直到你二人不再订合同为止。”说着，英子的眼里已涌出泪水，龙哉见了，忙避开她的视线。“为什么你要这样欺负我？你订合同，我就不断地付钱。可是，我请求你，说真话，我同道久来往，你还爱我吗？”“好像是的。”龙哉呕气似地回答。“这样下去，不会有真的爱，我也不会。自从游艇上的那夜以后，我只从你身上知道了什么是真的爱。”第二天，道久从邮局接到了5000的汇款。但是龙哉又同道久签了自己不碰英子的合同。英子寄出的钱达到两万元时，才真正打动了龙哉。有一段时间，二人之间断了音詹。10月中旬的一天，英子突然来了，说她已经怀孕。并说：“生下来吧。我想生下来。”龙哉沉默着。他想，这样一个个地生下去，还有个完。可是他又心血来潮，很想有自己的一个孩子。“那就生吧。这下子就难为你了。孩子一生下来，马上就会添许多麻烦。”原来，龙哉愿意有自己的孩子只是一时冲动，就象走在商店门前，见橱窗里有一条领带，自己想要一样。这样，他把英子留在家住了一个多月。一天，他偶然在报纸上看到了一张照片，是一个拳击冠军在家抱孩子的照片，龙哉顿时皱起了眉头，他决心处理掉这孩子。是他那运动员的奇怪的臭架子杀死了这个胎儿。英子悲戚地点头同意了。她入院后，手术失败，因腹膜炎导致了丧生。举行葬礼时，花丛中摆着英子的照片。她微笑着，那挑逗的目光望着龙哉，龙哉现在才感到这是英子对他最为残酷的

报复，她用她的死亡永远地夺走了龙哉最喜欢的、经得住摔打的玩具。龙哉不由得抓起香炉向那照片砸去。“混蛋！”他眼睛闪着凶恶的光茫。人们吃惊地望着龙哉。“你们什么也不懂。”从灵堂里出来，龙哉第一次地落了泪，他咬牙切齿地痛恨自己，径直地向学校体育馆走去。龙哉猛烈地痛击帆布吊袋，象是为驱散英子的幻影。

**作品鉴赏** 中篇小说《太阳的季节》发表后，立刻引起了文坛上的激烈争论)反对派佐藤春夫说：“这只不过是任性青年的一种猥亵文学”。同时，他们还认为这是过去青少年流氓文学的新翻版。赞成派却认为这部小说很有新意。伊藤整根据他的“艺术依靠生命力的纯粹燃烧而存在”的理论，指出：“现代的社会结构，政治也好，道德也好，都是依靠维持功利主义的组织和秩序而存在，这种功利主义的组织和秩序腐蚀人本来的生命力。人的自然生命力在无目的燃烧时，才有人本身的纯粹的感受。只有这种感受，才能产生真正的艺术。”伊藤整的这段话，正是《太阳的季节》的准确的写照。《太阳的季节》发表于1955年。这一年日本经济开始高速度发展，战后人们新的价值观念已开始形成，它既不同于战后初期，更不同于战前的传统文学价值观念。从前的权威，在战后青年一代的眼里一个个地倒塌。《太阳的季节》可说是一篇战后一代的宣言。小说主人公拳击选手津川龙哉不受任何既成道德观念的约束，冷酷无情地处理人际关系和两性关系，主要反映了这批丧失了道德观念的年轻人的反叛心理和混乱、荒诞的性意识。作者通过对主人公性格的细腻描述，塑造了一个战后失去反抗对象，只好粗暴地盲目行动的青年形象，赤裸裸地表现了生物本能的原始感情。从小说的这一主题来看，无疑包括了如伊藤整所说的对以往功利主义的批判。小说中所写的津川龙哉身边围绕了一群女人，英子的身边则聚集了一群男人，这所有的青年男女几乎都是同一类型性格的人，他们的目的都是寻欢作乐，互相之间都是无偿的，没有任何功利主义的考虑。为了更好地表现小说的主题思想，作者以龙哉和英子之间征服与被征服的关系为纵线来展开情节。资产阶级小姐英子是个只知道征服别人的人，但她终于爱上了龙哉之后，改变了自己的观念，甘心作一个被龙哉征服的人。龙哉更用残酷的虐待手段来考验她对自己的爱情。小说的结尾处，描写了龙哉性格的急剧变化，作者的笔调突然严肃起来。“从灵堂出来，龙哉第一次地落了泪，他咬牙切齿地痛恨自己。”说明作家的这部小说本非猥亵文学、流氓文学。鲁迅说、“文学好比笼中的狮虎，只能在笼外观看。如果进到笼内，狮虎是会伤人的。”50年代后期，在日本青年中形成了《太阳的季节》热，一部分青年，只对体育和性游戏感兴趣，被社会称为“太阳族”，这是应该引以为戒的。

(金帛)、

## 深泽七郎 榎山小调考（1955）

**作者简介** 深泽七郎（1914—）日本战后一代派作家。生于山梨县石和町的一个印刷业主家庭。山梨县是一个盛行民间传说的地方。深泽七郎自幼体弱多病，由于患角膜炎致使右眼失明。1929年入县立日川中学。中学毕业后曾在东京药房、面包工厂、征兵保险会社等作职员。1939年他在东京举行吉他演奏会，是日本第一个使用尼龙弦吉他的演奏者。战争结束后，深泽七郎曾随同乐队参加巡回演出，艺名为桃原青二。1949年在日剧会堂长期演出，结识九尾长显，在丸尾的指导下开始写小说。1956年11月在《中央公论》发表短篇小说《榎山小调考》，获新人文学奖。小说的独特风格，引起文坛的注目。被译成法、德、英、匈牙利、中文。小说发表的第二年，深泽七郎又为榎山小调填词谱曲。此外著有《东北的神武们》（1957）、《摇晃的房屋》（1957）。1958年4月由中央公论社出版长篇历史小说《笛吹川》，作家以农民的视角和立场，描述了农民卷入战国乱世的战争而惨死的悲剧。1960年11月由《中央公论》发表的小说《风流梦潭》得罪右翼势力，被迫到关西、北海道等处流浪，一时中断了写作。其后又发表了《流浪手记》（1961）、《流转记》（1962）、《庶民列传》（1962）、《枕经》（1963）、《威胁者》（1963）。1964年发表的长篇小说《千秋乐》，回顾了作者在日剧会堂演出时代的体会。1968年大和书房出版了《深泽七郎选集》，1970年读卖新闻社出版了《深泽七郎杰作小说集》。

**内容概要** 信州的一个穷苦偏僻的山村里，住着小说女主人公阿铃一家。阿铃今年69岁，还在20年前死了丈夫。独主子辰平的媳妇去年去山里拾栗子落下山谷身亡。阿铃照看留下的四个孩子，长孙袈裟吉16岁。阿铃竭力为45岁的辰平寻找合适的后妻，终于来了个寡妇阿玉，阿铃算却一份儿心事。阿玉来到家里不满一个月，又来了一个女子，名叫阿松，挨在袈裟吉身边一声不响地大口吃饭，晚上阿松就钻进了袈裟吉的被窝。这里的婚姻制度是男方留宿，就算是这家的人了。第二天午饭时，阿铃朝阿松的肚子一看，才知道阿松已怀孕五个多月。对比，这个家里只有阿铃一个人在担忧：如果阿松在今年生孩子，就四世同堂了。“盐铺阿西运气好，进山那天下大雪。”这支榎山小调传人阿铃的耳里。70岁进山是这里的传统。阿铃已作好了进榎山的思想准备。出发前的饯别酒是非准备不可的，进山下坐用的席子之类的东西早在三年前就预先做好了。阿铃的邻家姓钱屋。这家的老爷子今年70岁，名叫阿又。阿又不但进山的准备工作一点儿也未作，而且他根本打算不进山。阿铃总觉得他是个混帐东西。阿铃自己已经拿定主意，在70岁新年的新年里就进山去。因为在这个食物极度不足的村里，四世同堂定遭人嘲笑。辰平伸长了腿，两手抱着脑袋，他在想：今年我们家过得去冬吗？他突然说道：“妈妈明年要进山去了。”阿铃听见这话，又放下了一件心事，她知道辰平总算同意了。阿铃瞧了瞧辰平，她忽然感到辰平很可怜——安排一家过冬是桩苦事，送她去进山也很棘手。他见辰平的两眼在闪闪发亮，便觉得：“流泪可不成，这样懦弱无用，该怎么办才好？”再有四天就要过年了。这天阿铃和辰平一起到门外，对辰平耳语说：“今天晚上，你把进过山的人们叫来，得告诉大家了。”阿铃决定明天进山，所以在今晚请客，请他们喝饯别酒。这天晚上，邀来的人们和集一堂，来聚会的有七男一女，资格最老的是阿照。阿铃和辰平坐在正面，面前放着一只大酒坛，坛里盛有一斗白米酿

成的自产农家米酒，这是阿铃早就为今晚准备好的。客人轮流喝酒，喝了酒的人就讲出一条进山的规则。他们的话归纳起来是：进榭山的规则一定要遵守，一条是进山后不能讲话，一条是离家时别让任何人看见，一条是从山上往回返时千万别回头，进山的路线是翻过四座山就出现了有七道弯的山路，名叫七谷，越过七谷就进入登栖山的路了，这路似路非路，可从榭树林间一直往上攀登，榭山神已在那里等着你们，这晚阿照是最后一个离去的。他站起来的时候向辰平招了招手，然后一起走出门外，小声对辰平说：“喂，若是不愿意，就别登到榭山啦，可以在七谷往回返。我这可是背地里瞒着人对你说的，说过就算了。”客人都走了之后，阿铃和辰平也都就寝了。明天晚上就要进山，所以阿铃一点睡意也没有。第二天夜里，阿铃用叱责的口气激励优柔寡断的辰平，登上了进山的道路。阿铃伏在辰平背着的背架上。那天夜里特别寒冷，天空阴沉，一点月光也没有。待辰平经过第三座山的山脚，天色微微发白，以后全是陡坡，辰平向第四座山上登去，这座山相当高，越走到山顶，路越险恶。到达顶峰后，辰平纵目望去，榭山就在对面。这两山之间隔着一条地狱般的山谷，通道只有一条，这条道路的右面是绝壁，左面是悬崖，辰平一步步地走上这条路。辰平走到了七谷。从这以后，榭山的道路似道非道，山上全是榭树，辰平想终于到达榭山了。最后来到了山顶似的地方。眼前有一块大石头，辰平走过，发现石头背后有一个人。辰平吓了一跳，不由得倒退了几步，那个靠在石头背后蜷缩着身子的人已经死了，这死人握着两手，仿佛在合十。再在前走，石头旁、树根下处处是一具具的白骨。乌鸦吃空了尸体的肚子，在里面筑了窝。这时，阿铃拍拍辰平的肩，催促辰平把她从背架上放下。辰平把她放下来，阿铃从腰间抽出席子铺在岩石背后，在席上岿然而立，辰平盯盯地望着阿铃的脸，只觉得阿铃的脸色和在家里完全不同，现在她脸上出现了死人的面相。阿铃紧握着辰平的手，然后在他背上推了一下。辰平起步走了，他遵守着不准回头看的誓言，大颗大颗的眼泪扑簌簌地向下掉，他象喝醉了酒似地跌跌撞撞往山下走。雪！辰平放声大喊：“啊！”雪花纷飞，越来越密。往常，阿铃曾说过：“我进山的时候，准会下雪的。”现在真被她说着了。辰平猛然回过身来，又向山上攀去。辰平从岩石后偷偷地露出脸来，只见阿铃坐在自己眼前。她顶着席子避雪，可是胸部、膝盖都积了雪，阿铃好象一只白狐。辰平大声嚷道：“妈妈，下雪了啊！”阿铃静静的伸出手对着辰平摇了摇，意思是说：“你回去吧。”“妈妈，天气很冷啊！”阿铃把头摇了又摇。辰平如脱兔似地奔下山去。来到七谷的时候，只见阿又象罪人似地被粗绳绑着，他的儿子把阿又从肩上放下来。阿又用唯一能动的手指拼命抓住儿子的衣襟不放。这时，只见儿子抬腿朝着阿又的肚子砰地踢了一脚，阿又背着深谷仰面翻下去。这时，辰平想起了昨晚阿照所说的话：“若是不愿意，可以在七谷那个地方往回返，”“那是在指点我干这种事！”辰平恍然大悟。雪越下越大，成了鹅毛大雪。辰平回到村里已是日暮时分。辰平长叹一声，他在想：在那块岩石背后，阿铃若是还未死，她身披大雪，心里一定在想着棉衣之歌呢！“即使说寒冷彻骨，进山别让穿棉衣。”

**作品鉴赏** 抛姥的传说在平安朝时代(794~1394年间)的《大和物语》、《今昔物语》、谣曲和民间农事中均有记载，是说老人到了70岁就要被儿子送到山上去死，近似现代的安乐死的概念。《榭山小调考》根据这一传说写成，但作者赋予了它新的思想内容，形成了一个鲜明的主题。小说以信州的

抛姥山为舞台，这是一个食物奇缺的穷苦山村。女主人公阿铃是位富有牺牲自我精神的典型形象。她同阿又不同，她是主动地自愿去死的，她为自己的进山作了精神上的、责任上的、物质方面的一切准备。她决定到了70岁，尽早进山，一到新年就走，她为辰平娶后妻操心，儿媳阿玉来了后，她传授捉鱖鱼的办法，阿铃是位捉鱼能手，村里无人能比上她。她进山前夕的饯别会绝不吝啬，在这只有病人才能吃上白米的寒村，她能用一斗白米酿米酒。正如日本文艺评论家伊藤整所说：“读了这篇小说，感到阿铃是个真正的日本人，个人服从家族，家族服从传统规则，迫使自己与这一规则一致，并信奉这一传统精神。这部小说让人重新考虑人生的意义”。小说另一主要人物是儿子辰平。以个人感情和伦理道德的两个角度来看，他都应该阻止母亲去死。然而实际上他是支持和帮助母亲实现了死的愿望。也正如伊藤整所分析的“家族服从传统规则”。因为辰平不仅生活在家庭这一小的环境中，而是生活在全村乃至整个社会这一大的环境中。他超越了个人感情和伦理道德这两道难关。小说的艺术特点有二。一，结尾处见高潮。小说首先描述人们确信栖山上住有神仙，所谓进山是去祭栖山。至于祭栖山意味着什么，小说并不过早点破。直到小说将要结尾的时候，辰平背着阿铃发现石头背后有一个人，那人已经死了，这时才道出祭栖山的实质，就是白骨到处可见，鸦群啄食尸体。二、作家在民俗学的世界里大显身手。小说描写了这个偏僻山村独特的风俗习惯。这里的婚姻形态是女方到男方家里来，男方如果留宿了，这女人便成了男方家里的人。在这个山村制裁小偷的方式也是独特的。在村里，偷粮是最可恨的，要受到最严厉的惩罚——被拉去“向栖山神请罪”。小偷家里的粮食要被抄出来由大家瓜分。谁想分到一份儿，就要赶去参加战斗，赶去时要手持木棒，赤着脚快跑。如果是穿上鞋赶去，他本人也要被围起来，挨一顿揍。赶去的人都是拚着命去的，因为夺粮这种事，实在非同小可。

（平献明）

## 开高健 恐慌（1957）

**作者简介** 开高健（1930—）日本战后一代派代表作家。生于大阪市天王寺区东平野。父亲是小学校校长。开高健于1949年入大阪市立大学文学部法学科，在学期间参加了同人杂志《铅笔》《文学室》的工作。大学毕业后，于1954年在三得利制酒股份公司宣传课就职。在此期间，在《近代文学》杂志发表《二人》、《声音》。1957年以后真正步入文坛，同年8月在《新日本文学》杂志发表《恐慌》，10月和12月分别在《文学界》杂志发表《巨人和玩具》、《裸体国王》。《裸体国王》获芥川文学奖。成为日本战后一代派代表作家之一。与大江健三郎一起，蜚声文坛，开辟了一个战后一代派的文学时代。此后，著有《流亡记》，描写了中国古代万里长城的修建。1968年发表《光辉的黑夜》这部小说取材于越南战争。1971年发表《夏天的黑暗》。在这一期间的一系列作品，一方面赞美生命原始性的能量和集体的无政府主义的魔力，但同时又认为这种奔放的沸腾的力量又是浪费和徒劳的，作家对处于这种状态的人生怀着深深的怜惜之情。60年代以后开高健参加了不少的社会和国际活动，1965年以朝日新闻社特派员的身份到南越，归国后号召成立了“越南和平联合会”。1968年以文艺春秋社特派员的身份去巴黎取材，1969年去当地观察中东战争。他的不少小说以国际问题为题材，因此在日本国内有“国际作家”之称。1960年，开高健作为日本作家代表团成员曾来我国访问，对我国人民充满友好情谊。

**内容概要** 在新建本县机关的现代化办公楼工程中，三个月前，刚发生过一起受贿案。因为同这案子有牵连，科长才从器材科的首把交椅上被赶下来，这个案子牵涉甚广，县知事伯处分这位科长后，会把事情真相暴露于众，因此把他调到山林科来任科长。虽然这位科长对山林工作一窍不通，但刚上任便把科员俊介的治鼠方案退了回来。俊介提出治鼠方案还是去年的。去年春天矮竹开花的时候，研究科的农学家就预料到一年后要发生鼠患。去年春天这个地区的矮竹子忽然开花，所结的籽营养价值可以同小麦媲美，当地的各种野鼠会冲着竹籽蜂拥而来。据统计，今年每一町步山林大约有老鼠150只之多。冬天一过，老鼠把竹籽吃光，便会啃树皮，一直啃到树芯，会席卷森林，横扫田野。矮竹子开花结籽，从1836年以来，整整有120年来发生过这种事。为防止这百年来遇的鼠害，研究科农学家建议主管科员俊介向上司写一报告，建议砍掉所有矮竹，这就是俊介的那份治鼠方案的内容。俊介为人滑头滑脑，却又洁身自好。但他在方案一事上，感到刻不容缓，便越过科长、部长两级，而直接呈报给从来见过面的局长。局长交下级办，科长为雪俊介越级之恨，便把方案退给了俊介，决定改用向山林里放黄鼠狼的办法，用这种老鼠的天敌来对付将要发生的鼠害。俊介深感自己身处权势金字塔的最底层，是多么的可怜和无能为力。自从试验黄鼠狼的捕鼠能力以来，转眼之间，已过去两个月，但毫不见效。一天科长把俊介叫来，递给他一块千疮百孔的包袱皮，说：“嗨，老鼠出来啦！”原来这决包袱皮是一个伐木工人用它包饭团来着，被老鼠咬成这个样子，里面的饭团都不翼而飞了。科长说：“……，为什么明明有那么多老鼠，我们却偏偏现在才发现呢？”他已在推诿责任，而归罪于办事人员的懈怠。自从小小的包袱皮事件以后，恐慌的色彩日甚一日，老鼠不仅在山林、田野里肆虐逞狂，甚至连城镇也卷入这场恐慌的漩涡里。这些老鼠饿得穷凶极恶，甚至去咬正在午睡的婴儿的脸蛋。研

究科的农学家对俊介说：“上头那些家伙对这场鼠灾束手无策，说不定会把全部责任扣到你头上来。不知你是怎么打算的？”“对于这次鼠灾，我决不是出于什么良心。而且这么大一浩劫，我个人是无能为力的，这个问题谁都明白。就是失败了，我看对我的地位不会有有多大影响。”俊介回答说。人们每天同黄鼠狼、猫头鹰一起，向鼠类发起攻势。可是，不论在城镇，还是在山野，老鼠的数量仍有增无减，它们啃光树皮，把森林弄得满目凄凉。咬破谷仓的墙壁，咬破稻草屋顶。睡在储藏屋里的婴儿脖颈处，竟会跳出三只满身鲜血的老鼠来。捕捉老鼠的布告和传单夹在报纸中，投到各家，街头出现了富有戏剧性的宣传画，强调鼠害的严重性。当人们觉察到情况日渐险恶时，于是一个荒诞不经的谣传不脛而走。那是一些关于传染病的谣言。尽管报纸、电台再三说明这些都是毫无根据的无稽之谈，并对散布谣言者发出警告。但是这些措施等于扬汤止沸，毫无效果。为了消除人们内心的这种恐慌，县卫生科发放了消毒剂并进行预防注射。这么一来，等于承认确实发生了传染病，结果适得其反。人们相互交换着惶恐不安的视线，探索着对方的眼神和话语中的含意。恐慌这一自然现象已经转化成这种心理现象，接着又变成了一种政治现象。首先跳出来的是进步政党落选的县议会侯补议员。他们向人们诉说政府失策，并把许多贪污事件抖搂出来，怒骂官僚们腐败无能。其中有个人竟到俊介家里，了解驳回治鼠方案的前后经过，以此来弹劾卑劣的行政领导。他们举行讲演会，把俊介捧成一个遭他人排斥的预言家、一个被庸俗之辈埋没了的英雄。俊介悄悄去会场听了，觉得自己被人吹捧得肉麻，简直羞得无地自容。讲演会越来越多，向着罢免县知事运动方向发展。俊介发现收购来的几笼黄鼠狼，有许多都打着耳号，他查了一下动物商野田开据的发货票，均是山林科长的批准印，便径直向山林科办公室走去，指问科长：“最近您同经营黄鼠狼的野田先生喝过几盅吧？”“是啊，有些私事，去应酬一下。”“那家伙秘密捕猎我们投放归山的黄鼠狼，又以超出市价二倍的价格卖给我们。”“你，怎么知道那是我们放的黄鼠狼呢？”“我们放黄鼠狼之前，先在耳后打上烙印。”俊介说：“请不要同那家伙作生意了。”科长却不以为然他说：“……今晚，偏劳你，六时左右，到‘常春藤酒店’去一会儿。”

当晚，俊介按时去了，未想到竟是局长接见并宴请。“啊呀，我早就想同你见一面，表示一下歉意。”局长以快活的语调说：“这次事件完全是我们的过失。当然，因为地主们竭力反对，无法原封不动地照你的方案去办。果真是‘一分预防胜于十分治疗’啊！实在太惭愧了。”“是的，栽培林在一个冬天的工夫，就全被老鼠给毁掉了。到了今年春天，不论捕杀多少老鼠，也已经无济干事。”俊介侃侃而谈。“哎，你说，现在这情况怎么样了？眼下还不能说鼠灾已经达到顶点了吧。我想知道一般人对此是怎样认为的。”局长问。“是这样的。最近我们把小学生全部动员起来灭鼠，报上也报道了用1080毒药毒死许多老鼠的消息，还登了一些照片。所以，我看一般人是知道我们并未束手待毙。”俊介回答。局长似乎很满意，说：“对，那办法很成功！报纸上登了死老鼠的照片。”“撒药效果很好，我看再搞几次都行。”科长突然地插进这么一句。“再撒一回足够了。”局长冲着俊介说：“你发动小学生，我关照学务科一下。而且电台也要广播这次行动的成果。然后，把宣传画撕掉，原来发下去的剧毒药全都收回。当然，鼠害对策委员会也要解散。”“为什么要解散鼠害对策委员会？”俊介问。“因为老鼠已经消灭



干净了。”局长那清澈冰冷的眸子中，闪射出方才所没有的咄咄逼人的光芒。俊介醒悟到形势已急转直下，自己中计了！“怎么样？然后去电台广播广播，在报纸上也发表谈话和照片，也就是说宣布‘战争’结束，你一定会同意我的决定吧。”俊介注视着局长的脸庞，看出了局长遭到在野党的攻击，于是想出了这条计策，企图把灰色大军说成是人们虚构的幻影。俊介就要开口说，你这些花招都是妄费心机，但一想到自己处于极端不利的境地时，便缄口不言了。这夜，俊介喝得酪酊大醉而归。农学家正在等着俊介，见俊介衣冠不整，瘫软如泥，便狠狠他说：“老鼠转移啦！老鼠开始转移了！”不知是哪座树林里的一只老鼠受到一股冲动的刺激，首先开始狂奔起来，于是老鼠兵团中的一支大军连夜开拔了。无数只老鼠从杂木林、单丛中蜂拥而出，正在横过大路，向着夜色茫茫的高原奔去了。俊介和农学家乘车追踪而去，在大色将明之际他们赶到湖畔，终于发现了这股强大势力的去向。数不清的老鼠争先恐后地跳入水中，朝湖中心拚死游去，竟然没有一只老鼠离开集团去单独行动。这些老鼠可能是因为饥饿而引起的疯狂冲动，使得它们对水和土已完全丧失辨别能力，它们既不是为了奔对岸，也不是为了去寻求新的土地，而仅仅是歇斯底里地狂奔而已。鼠患已经平息了，地主们将热衷于争夺植树补助金；科长将打主意进行新的贪污；这座地方城市又将恢复平庸的生活。俊介有种虚脱无力的感觉，他喃喃自语道：“唉，还是得回到人群里去，此外，又有什么办法呢？”

**作品鉴赏** 《恐慌》是一篇现代的寓言，小说中的鼠类也好，这座地方城市中的人类也好，都是同样的。当偶然的意外事态发生时，个人都受着集体的支配而采取盲目行动，这种集体行动往往招来意想不到的后果。但是正如小说结尾处主人公所说的，人又不能脱离集体而存在。这就是《恐慌》所阐明的哲理。开高健的文学主张是小说要有嬉笑哀怒，要有理想，要包括政治、经济、哲学、战争、诗意和心理分析，要有寓意较深的轶事趣闻，也要有精辟隽永的警句。《恐慌》很符合他的文学主张，是他的代表作之一。关于个人和集体的关系，小说首先通过城内发生的百年未遇的鼠害，作了形象的描绘。小说写道：“老鼠虽然胆小怕事，神经脆弱，但是，一旦汇合成浩浩荡荡的大军，它们的习性就立即变得截然不向。集团的力量是阴暗而巨大的，同时也是疯狂而带有爆发性的。”关于老鼠奔向湖畔而自取灭亡的这样一种异乎寻常的生命现象，小说指出了也是受集团力量的驱使。小说写道：“开初老鼠的目标决不是湖畔，只是湖水已横在了面前，受集团的狂热所驱使，老鼠群已丧失了正常的味觉和嗅觉，即便远远地嗅到湖水的气息，也判断不出那是死亡的预兆。”在《恐慌》中，作家写出了这样深刻的哲理绝不是偶然的。首先在战后的文坛上，继野间宏等人的战后派之后，产生了新一代作家，他们已经不是在一般意义上谴责这场不义战争，而是痛定思痛，对这场战争进行深一步的研究，追究它的起因和责任。在战争结束前，日本人是经历了那样一个疯狂时代，200多万日本人为军国主义者发动的侵略战争，糊里糊涂地送了性命。在那个疯狂时代，固然有少数的清醒者，反战战士，但是为数更多的人，是喊着为天皇尽忠的口号盲目赴死的。结果这场战争给日本造成近500亿日元的经济损失，战后初期日本的失业大军达1200余万人，使日本这个国家成为了“四等国”。按小说的比喻，日本这个集体的自取灭亡，是由于“一只老鼠受到一股冲动的刺激，首先开始狂奔起来而带动了老鼠群的”。其次，小说主人公俊介同县厅这个腐败的官僚机构也是

个人同集体的关系。他同这个贪污腐败的官僚机构作过斗争，但他又无法离开这个集体，他也有着不可克服的妥协的一面。这篇小说以细腻、准确的心理描写见长。通过心理活动的描述，把俊介这个人物刻画得栩栩如生。他是山林科处理这次鼠患的主办科员。但当老鼠出来了的时候，他的心情却痛快得很。治鼠方案被人退回，这回才算雪了此恨。接着他提出了一系列治鼠的补救办法，他明知这些办法无济于事，但还是每天忙忙碌碌地去执行，目的是在县厅中发泄一下胸中的愤懑，显示一下自己的力量。小说在对比中刻画人物，在同类型人物中刻画每个人物鲜明的不同个性。研究科的农学家和山林科的俊介可说是在治鼠大业上志同道合，但在俊介看来农学家不谙世事，在农学家看来俊介滑头滑脑。山林科长在鼠患突然发生时十分焦躁，愁眉苦脸地咬着嘴唇，而俊介却很痛快。然而从本质上来说科长有贪污前科，在治鼠过程中仍继续贪污受贿。这个不学无术、寡廉鲜耻的人物，在人格上无法同俊介比。同科长比，局长则是个风雅精明人士。但从本质上来说，他的诡秘奸谲却比科长坏得多。通过人物个性的刻画，这一作品针砭时弊的刀锋是入木三分的，

（平献明）

## 松本清张 点和线（1957）

**作者简介** 松本清张（1909—）日本推理小说社会派代表作家，生于福岡县小仓市筏崎区。父亲是饮食店业主，在松本清张16岁那年饮食店倒闭，因此他小学毕业后便在川北电气公司作工。1927年该公司又倒闭，松本清张靠街头卖食品度日，后入小仓市印刷工厂作广告描图工。1929年“4.16”事件前后，他因订阅无产阶级文艺杂志《文艺战线》、《战旗》，以赤化的名目被捕，在拘留的数十天内，受到了刑讯。1937年入朝日新闻西部本社，仍作广告描图工，1942年转正，生活刚刚安定下来。1943年应征入伍，作卫生兵去新几内亚岛，后转到朝鲜，直到1945年日本投降。战后，他回到了新闻社。1951年去东京，同年发表处女作《西乡市》。1952年3月在《三田文学》杂志上发表的《记忆》是篇推理小说。同年9月发表的《某〈小仓日记〉传》获芥川文学奖，这时他已42岁。1957年出版的短篇小说集《颜》，收入的均是推理小说，获第十届日本侦探小说作家俱乐部奖。1957年发表的长篇小说《点和线》把日本的推理小说推上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这部小说是日本推理小说社会派作品的嚆矢，在读者中引起了巨大的反响，从此在文坛上形成了推理小说社会派。松本清张的这类作品尚有长篇小说《眼壁》（1957）、《零的焦点》（1958—1960）、《黑色的画集》（1958—1960）、《时间的习俗》（1961—1962）、《砂器》（1960）、《深层海流》（1960）、《黑色的福音》（1961）、《日本的黑雾》（1964）、《昭和史发掘》（1964—1971）。这些小说已排除了过去推理小说的非现实性，而恢复了现实主义原则。作品中有作者鲜明的阶级和道德观念，批判精神很强。其中以现代史上的事件为题材的作品，并不进行虚构，然而这些作品的思想性更强。作家以犀利的笔触，不仅揭露了现实社会的黑暗，而且把抨击的锋芒直指美国占领当局和日本的国家汉力机关，揭露高踞国家权力宝座的大人物的丑恶和国家权力中枢的腐败。

**内容概要** 机械工具商安田辰雄常去赤权的一家名曰“小雪”的日本餐馆，他在这里请客谈生意。每当客人走后，他总邀小雪餐馆的女招待员们一起吃饭。1月14日安田去银座一带闲逛，并在一家西餐馆用餐。饭后，女招待员们把他送出来，直送到东京车站的第十三站台，从那里乘去横须贺的电车。安田隔着一道站台，见第十五站台上，小雪餐馆女招待员阿时行装非常整齐，她正同一个穿黑色大衣的年轻男人一起乘上去博多的晨凤号高级特快列车。一周以后，即1月21日清晨，乳白色的晨雾笼罩着博多湾。在香椎海滨湖畔，发现了一对男女的尸体，死者衣着整洁，象是一对殉情而死的男女。从死者身上找到了名片，男人是××省的一个科长助理，名叫佐山宪一，女人是小雪餐馆的女招待员阿时。死者脸色潮红，从身旁的饮料瓶中，化验出了氰酸钾，因此断定为眼毒而死，是单纯的殉情事件，与目前正在调查中的××省的贪污案件没有任何联系。但是老刑警鸟饲重太郎发现佐山在列车餐车内用饭的传票上，记载的是“一人份”，并且殉情死亡之前，佐山是一人住在福岡市丹波旅馆内，他曾等候过可能是阿时等什么女人的电话，于是鸟饲重新调查了现场。结果发现，出事当天夜里9时30分，在国铁的香椎站和西日本铁路的香椎站，分别有两对象是佐山和阿时的男女下车。在老刑警鸟饲重太郎有了新发现的时候，警视厅搜查二科侯补警部三原纪一从东京来到这里，他是为侦破××省的贪污案件而来。三原纪一听取了鸟饲的汇报之后，

作了如下的推理：是不是阿时乘上晨风号后，中途在热海或静冈下了车，而在博多下车的只剩佐山一人。因此，三原纪一对十三站台上的目击者安田辰雄的证词产生了怀疑，便亲自去东京车站进行观察。他在东京车站弄清楚了，站在第十三站台上能看到晨风号开进第十五道站台的时间，前后只有4分钟，即从17时57分至18时1分，因此他感到目击者安田辰雄的证词是伪证。于是，三原纪一立即讯问了安田辰雄，怀疑这个目击者与那男女殉情事件是否有什么联系。他问安田：“1月21日你在哪里？”安田回答说：“我不在博多，这期间我去北海道公出，19时15分，乘十和田号快车，从上野出发，中途换乘青函轮船，20时34分是乘爸藻号列车到达札幌的，札幌有人到车站接站。”三原纪一还讯问了安田的妻室亮子，亮子正在镰仓抱病卧床，她同安田一样，也是精通时刻表的，这一点令三原吃惊。为弄清安田辰雄下在现场问题，三原乘飞机去了北海道，按照安田所说的旅行路线，一步步地核实。安田是去双叶商会办事的，三原讯问了双叶商会的河西先生。之后，三原仍觉得安田有作伪证的痕迹，便去了函馆。在青函轮船的乘客名单中，发现了不该有的“安田辰雄”的名字，并且接着就是××省石田部长的名字。三原痛感自己这次调查的失败。但他还是去找了石田部长，向他核实。石田部长回答说，他是去北海道公出，在列车上遇到安田辰雄的，并且在同一车厢内还见到了北海道地方政府的职员稻村先生。为此，三原纪一又讯问了稻村，稻村回答说：“直到小樽，我来见到过安田。”至此，三原纪一感到有了一线光明，他确信：21日清晨，安田辰雄肯定在博多的香椎海滨湖畔。并断定！安田是在小樽乘上爸藻号列车的，安田所说的旅行路线是伪造的，他可能乘飞机到了小樽。安田巧妙地耍了时刻表的把戏，这是三原所夫曾料到的由飞机和铁路构成的路线。于是，三原纪一马上讯问了日航事务所，然而在乘客名单中，未发现任何安田辰雄可能伪报的名字。三原的调查又一次受挫。在三原四处碰壁的情况下，老刑警鸟饲重太郎给他来了一封信，鼓励他继续调查下去。三原纪一深受鼓舞，经过一段顽强的努力，整个案件的全貌终于真相大白。××省以石田部长为首有个贪污集团，石田部长为了灭口，指使经常来往于该机关的安田辰雄杀死佐山宪一和石田部长的情妇阿时。石田部长不仅指使安田作伪证，而且为庇护安田，亲自提供安田不在现场的伪证。安田的妻室亮子抱病卧床是假象，实际她是杀人的共犯，三原纪一在写给老刑警鸟饲重太郎的信中，关于香椎海滨湖畔系人现场的情景，是这样描述的。安田在毒死阿时后，喊道：“喂，亮子”。“哎，在这里。”亮子在黑暗中回答。这表明亮子那里也得了手，她也毒死了佐山宪一，佐山已经倒下去了。于是，安田便抱起阿时的尸体，把她放到佐山的身边。

**作品鉴赏** 长篇小说《点和线》是日本推理小说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的里程碑。推理小说即侦探小说。日本侦探小说的创作始于1889年黑岩泪香的《残忍》，二次大战前已有相当大的发展，1935年前后出现了以甲贺三郎为代表的推理小说本格派，主张推理小说要排除文学因素。关于推理小说的定义，江戸川乱步解释为“用推理的手段，层层解开案件的难解之谜。”因此，本格派推理小说总是按照陈旧的套路，故布疑团，循序释谜，缺乏生活实在感和社会现实性。战后的推理小说，基本上按本格派的路数发展起来的。而《点和线》则把小说的重点移到人物犯罪的动机及其社会原因上来。日本著名评论家平野谦说：“松本清张的作品给推理小说吹进了新风”。《点和线》致力于老刑警鸟饲重太郎和他的后继者年轻搜查官三原纪一勤于职守的

顽强性格的刻画，颂扬他们崇高的职业道德观念。老刑警在给年轻搜查官的一封信中说：“搜查官的信念就是决不放弃案件，要坚持到底。”这两个人物外表是平凡质朴的，他们总在默默无闻地工作，但在他们身上，却闪射出并不外露的内在的精神风采。小说通过这种顽强形象的塑造，有力地揭露和批判了官厅中腐败的人际关系和官商勾结所犯下的无耻罪行。为了表现这一鲜明的主题思想，小说主要采取了下述艺术手段，也可说这是《点和线》所取得的主要艺术成就。首先，结构严谨，表现了作家高超的艺术概括能力。小说以机械工具商安田辰雄 1 月 21 日晨在不在香椎海滨湖畔杀人现场为纵线，展开情节，突出侦破与反侦破这一主要矛盾冲突。这不仅是表现主题，加深思想内容的需要，而且也造成了小说的悬念，使读者不忍释手。佐山、阿时被害，本来已按单纯的殉情事件处理了，但老刑警又发现了新的疑端。三原纪一按照老刑警的线索追查下去，第一次碰壁便是石田部长为安田作了伪证，证明安田是在去小樽的列车上，而不在湖畔现场。三原纪一第二次碰壁是安田虽然乘飞机去的小樽，但在乘客名单中找不到安田的名字，连一个伪造的名字也没有，因此也证明不了安田是杀人后，马上飞去小樽的。关于这些悬念，读者会怀着强烈的兴趣读下去。引起读者的兴趣，本来是艺术作品所必须的。然而那些结构松散、情节弛缓、内容平庸之作便作不到这一点。这里可见作者艺术概括能力之高下。关于这一点，松本清张本人也说：“所谓趣味，并不是一味盘算读者所好而写出来的，它来源于作家充实的内在思想，把这种内在思想反映给读者，使读者有所感受。就是说，必须是作家和读者能共同享受的本质上的东西。”这段话的意思很明显，就是只有经过艺术概括，才能写出事物的本质，只有本质上的东西，才能引起读者的兴趣。其次，生活气息浓厚，给人以现实感。小说在叙述老刑警鸟饲二次勘察香椎海滨湖畔殉情现场时作了细腻的景物和心理描写。小说写道：“在西日本铁路的香椎车站下车后，十几分钟便到了湖畔现场。从车站走来，路旁的房屋寥寥无几，再往前便是松林，这林间小路也很短，前边便是乱石磷峒的海边，并有一块填海造成的土地。海面虽已泛出春色，但春寒未过，凉风阵阵，习习袭人。志贺岛躲在浓重的雾霭中。鸟饲站在现场，心中突然泛起疑团，他想，殉情者大多都选个风景优美的地方，温泉宾馆或是旅游胜地。这个地方看去海面虽还优美，但这乱石磷峒的海边还不如选一块嫩草如茵的地方呢”。这段描写给人以景物的实在感和生活的现实感。再次，语言简练朴实，通俗易懂。基本语言格调是尽量使用日常语言。同严谨的结构一致，使文章具有了紧凑感。松本清张自己说：“文学作品应以拥有广泛的读者为目的。”这正是松本清张小说的出发点，也是形成自己语言格调的根本原因。

（平献明）

## 远藤周作 海和毒药（1957）

**作者简介** 远藤周作（1923—），日本战后第三批新人派作家。生于东京巢鸭。父亲是银行家。远藤周作3岁时曾随父母移居中国大连市，10岁回国。12岁时接受天主教思想并成为教徒，此时他正在滩中学读书，对当时中学进行的军国主义教育极为不满，成了一名“劣等生”。1943年考入床应义塾大学文学部预科，战后转入该文学部法文科，在学期间他崇拜天主教作家的作品，并以天主教文学为中心，开始了文艺评论活动。1948年在《三田文学》杂志上发表了《天主教作家问题》。为研究天主教文学，1950年7月去法国留学，1953年2月因病回国。他是战后第一批出国留学生。远藤周作的前期创作深受天主教思想影响，1954年11月在《三田文学》杂志发表处女作《至乐园》。1955年7月发表的《白种人》获芥川文学奖。1956年1—6月在《新潮》杂志连载发表《小青葡萄》1957年6—10月在《文学界》杂志连载发表的《海和毒药》，获新潮奖和每日新闻出版文学奖。后期则发表了不少通俗作品。1959年3—8月在《朝日新闻》连载的小说《傻瓜先生》，具有相当的幽默感。此外还著有《我抛弃的女人》（1964）、剧本《黄金国》（1966）和《蔷薇馆》（1969）、历史题材的长篇小说《沉默》（1966）等。《沉默》主要描述了1628至1857年江户幕府采取“踏像”的办法镇压基督教的暴政。幕府官吏令教徒从圣母玛利亚和基督的画像上踏过去，以示同基督教的决裂。当时来日本传教的神父，为拯救日本无辜信徒，自己脚踏了圣像，他坚定他说：“我就是为了让你们践踏，才来到这个世上的。我是为了分担你们的痛苦，才背上十字架。”这种形式上的叛教行为实际上是一种勇于献身的真正信仰。这部小说获谷崎润一郎文学奖。远藤周作1958年曾出席在苏联塔什干召开的亚非作家会议。

**内容概要** 战争末期，胜吕二郎、户田刚二人都是F医大第一外科的研究主。他二人在导师第一外科主任桥本教授和柴田副教授、浅井宏助教的指导下工作。此时桥本主任正在同第二外科主任争夺该医科大学医学部长的职位。原医学部长的亲属田部夫人需要作肺成形手术，当时她的病情较轻。桥本主任认为这有助于自己争权，便积极主张为田部夫人手术。柴田副教授认为通过这次手术可以提高研究水平，而且对研究主胜吕来说这是第一个患者，很重要，也主张作这次手术，并说，如果现在不作，拖过半年，那时手术的成功率就很低了。浅井宏助教认为这次手术是自己在第一外科巩固地位的好机会，恰巧这时另一名助教在军队内短期服务尚未回来。因此，他也鼓吹说应该马上手术。户田刚对胜吕二郎说：“在这个时代，谁都会死，躺在病房里遇上空袭也会死。即使死在手术刀下，还能为其他两肺尽是空洞的患者创造点儿医疗经验，拯救更多患者的性命。”护士上田信原来已同一位患者结了婚，随丈夫去了大连。后因子宫切除同丈夫离了婚，又回到F医大。有一天桥本夫人白种人希路姐领着孩子来医院，上田信刚向那男孩伸过手，希路姐却说：“你不要碰他！”上田有种强烈的受辱之感。正在这个时候，日本西部军区送来了一名美军俘虏，供医院作活人解剖用。桥本得意地接受下来。这样，如果田部夫人的肺成形手术失败，死在手术台上，再加上美军俘虏的活人解剖，那就是接连发生两次手术死亡事件，对第一外科相当不利，于是便把田部夫人的手术期后延了。不料田部夫人来等到手术的那一天，由于病情恶化，死在病房里。美军俘虏活人解剖是1945年2月25日午后3时

开始的。主刀桥本教授、柴田副教授，第一助手浅井宏，第二助手户田刚，第三助手胜吕二郎。手术目的是肺切除，要查明支气管断口的至死界限，以解决支气管切开的允许量问题。胜吕望着前来围观的军官们，感到心里很不好过，意识到我们在杀人。待麻醉开始以后，他更加焦躁不安，心想拒绝参加这个手术，但却站在那里未动。户田盯盯地望着胜吕说：“你有充分的时间拒绝这一手术，昨天，今天都可以。可是现在，你既然来了，就等于同意了一半，你和我们已经没有什么不同了。”俘虏按预定的那样凄惨地死去了。“杀死人……杀死人……”胜吕的耳边有节奏地重复着这一声音，他竭力想把这声音从耳边排开，叨念着：“我什么也未作，我什么也来作。”但这声音是那样的软弱无力，恰似心底翻起的小小浪花，很快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的确你什么也未作，可是田部夫人死的时候，俘虏死的时候，你都在场，你的确是什么也未作。俘虏死了以后，户田刚反问自己：“为什么我的心这么平静？难道夺走了一个人的生命，连一点恐怖感也没有。什么良心的谴责、犯罪感，向来就没有这种事。”浅井宏则非常高兴，他对户田小声地说：“要严防泄露出去。看到了吧，老头子是不中用了，今后我要同柴田副教授一起振兴第一外科，咱们要团结一致。”户田对浅井感到厌恶，但他自己也承认，我比浅井好不了多少。上田信把俘虏的尸体运到了地下室，自言自语他说：“希路姐这个圣女还不知道自己的丈夫干了件什么事，可是我全知道。”胜吕从手术室出来，很久来去病房。原来田部夫人的病房，现在住进了一位老人，名字叫阿部满。阿部满总是指着胜吕安慰其他患者：“你们放心，求求那位先生，他会给你们治好的。”胜吕听到阿部满的这些话，感到一片茫然，他登上了病院的屋顶，望着前面苍茫的大海，很想朗诵那首平日喜欢的诗，“白云象羊群一样飘过……”可他现在怎么也发不出声来。

**作品鉴赏** 《海和毒药》这部小说描写了理想世界和对一切持冷淡态度的二者的对立。作品通过主人公胜吕二郎以及主要人物户田刚的心理描述，揭示了战争年代日本知识分子的苦恼。人有如一块块碎片在大海里浮沉，无法驾驶自己的命运，只有任黑色的波涛摆布。在暴政的统治下，群体中每一个人似乎都在干着犯罪的勾当。如同服了一剂使人的意志和良心麻痹的毒药。为了更好地、深刻地表现这一主题思想，远藤周作并不拘泥于1945年5月九州大学医学部美军俘虏活人解剖事件的事实，而是按照主题思想的需要进行了大胆的虚构。1945年5月美国B29空袭日本本上的时候，确有一名飞行员被俘。当时的九州大学医学部要求把俘虏用于解剖，军方当即予以批准，并把俘虏交给了九州大学。小说中把这一关系颠倒过来，写成军方要求，九州大学予以接受。不仅黄种人上田信同白种人希路姐的对立是虚构的，而且胜吕二郎和户田刚也都是虚构人物。胜吕二郎可以说是一个采取袖手旁观态度的中间人物。该下决心的时候，他不能主动地下决心，待卷入漩涡以后，仍然采取回避态度，想以不参加行动的办法来减轻自己的罪行。其实这只不过是一种不切实际的想法。对杀人者持旁观态度，这旁观者也是在犯罪。作家通过这一形象的哲理阐述，指责了一些知识分子对日本军国主义发动的这场战争所采取的态度。户田刚是胜吕二郎同类型人物，不过他卷入得更深一些。浅井宏助教有个人野心，这场解剖他主动参加，并且劝说别人参加。小说还揭露了浅井宏的人格，这是个草菅人命的医生。一天，一个肺空洞病人因自然气胸几乎窒息，上田信主手术室打电话，请示医生。浅井宏回答说：

“注射麻药。”其实这等于令上田信杀死那患者。护士上田信，更是个

无信仰的人物，在生活的海洋里，她随波逐流，行动总是盲目的。

（金帛）



## 水上勉 雁寺（19 剔）

**作者简介** 水上勉（1919—），日本现代著名作家，1919年3月，出生于福井县若狭地方一个叫做“乞食谷”的贫穷山村。父亲是建筑寺庙的木匠，一年四季外出流浪干活，水上勉家中5个孩子还有一个双目失明的老奶奶，家境贫困。1929年2月，作家不满十岁，便进京都相国寺瑞春院当小和尚。三年后，不堪忍受劳累而逃出，又进另一寺院当和尚，后来再次逃出。他在寺院共生活了七年余。后靠半工半读念完中学，进入立命馆大学。直到战后，前后二十余年间，他经商、卖药、当记者……共从事了三十多种职业，广泛接触了日本的下层社会，磨炼了洞察社会的利眼，为其创作提供了丰富的源泉。

1948年发表处女作《油炸锅之歌》以后，经数十年勤奋创作，共写出一百多部作品，上千万字。在《雁寺》发表之前，他与另一著名作家松本清张一起开创了“社会派推理小说”的黄金时代，其代表作为《雾与影》（1959年）。1961年，水上勉发表了轰动日本文坛的杰作《雁寺》，荣获第四十五届直木文学奖，确立了其不可动摇的作家地位。1977年，日本中央公论社出版26卷本《水上勉全集》，这在多产的日本作家中，其成绩也是十分显著的。水上勉创作了一系列“社会问题小说”，在国内得到很高赞誉。其中《五号街夕雾楼》、《湖底琴音》、《越前竹偶》、《越后筒石亲不知》和《猴笼牡丹》等，都是脍炙人口的作品。水上勉的创作风格独树一帜，富有特色，人们称其作品为“水上调”。

**内容概要** 擅长鸟兽游戏画的著名画家岸本南岳临死前，拜托孤峰庵的住持北见慈海一件事“和尚……里子……拜托给你了……她今后就是孤峰庵的娘子……”里子，全名叫桐原里子，32岁，丰满漂亮，她是岸本南岳的情人。十年前，岸本住在孤峰庵，他领来了里子，在殿堂的隔扇上，画着雁，岸本指点着画，让里子看，“我死之后，这儿就叫雁寺……”如今岸本死了，丧后七日，里子钻进了孤峰庵。于是，她见到了大脑瓜，小身子的小和尚慈念。慈念是怎样的孩子哟，深陷的眼窝里闪着光亮，令里子心寒。他沉默寡言，整天劳作，又令人怜悯。从此，里子住在了寺里，每天陪伴慈海，也陪伴岸本南岳留下的那些雁的画……孤峰庵后山的竹林旁，一株栎树无枝无叶，犹如巨大的木棒直刺苍天，栎树上空，一只鹞鹰整日盘旋。里子觉得可怕，她不知鹞鹰为何只在栎树的上空盘绕。慈海没日没夜地贪恋着里子的美色，里子却又对小和尚慈念觉得不顺心。她问慈海，慈念是哪里的孩子。慈海却只知慈念是若狭一个修建寺庙的木匠的儿子，是若狭西安寺和尚将其带来的，他正在上中学，课余便在寺里扫地、做饭、除草、掏粪……这一系列活干完了，便作经文笔记。里子想，普通人家的同龄孩子还在受父母抚爱呢，可慈念……真苦呵。寒风刺骨的早春，里子叫住了除草的慈念，她想进一步了解慈念的身世，可慈念却不吭声，唯有那澄澈的目光，令里子心里发颤。慈念的学校里开了军训课，累极了的慈念有一日便睡过了头。从此，慈海用一根绳拴住慈念的手腕，他一拽绳，慈念就得马上起床，以免再睡过头。一夜，慈海急不可待地与里子做那每夜都做的事，不留神牵动了麻绳，慈念慌忙起身，问师父是否叫他，慈海和里子的事便全落入了慈念的眼中。学校的教师来访了，他向慈海告了慈念一状：慈念近日旷课！气急了的慈海立即唤来慈念问其旷课原因。“我讨厌军训，扛枪累死人。”里子的心被打动了，

是呀，这么小的个子，扛大枪，的确太难为人了……然而，老师却不留情他说：“这是根据文部省中学施行条例的规定设立的。必须照办，没有办法。”慈念恳请慈海：“师父，求求您，不要让我接受扛枪军训。我这肩膀，实在扛不动大枪呵。”然而，慈海怎肯答应？“从明天开始。参加军训吧。每月的学费不能白花呀。要是中学毕不了业，当个云游僧都不够格。”慈念心冷了，转向角落哭泣起来。里子送走了老师，走到大殿后面，猛然发现，慈念正用小竹刀刺池里的鲤鱼，一尺多长的鱼背被刺中了，血在水面上如一束红色毛线漂浮着……里子感到非常可怕。刮秋风的时候，西安寺住持木田默堂来信说要经过此处。里子就急切盼着这和尚早日来到，因为，慈念就是这个和尚当年领来的。里子想从默堂的口中，了解慈念的身世。三天后，木田默堂大踏步地走进了孤峰庵。他见了慈念非常兴奋，称呼慈念当年的小名——阿舍。里子从默堂的口中了解到了慈念的一些情况：有一个叫乞丐谷的地方，一到冬天，就有众多乞丐投宿到破祠堂里。祠里的供品是乞丐们争抢的食物……一个女叫花子名叫阿菊，三十多岁。在一个雪花纷飞的日子里，她生下了孩子……当然，孩子的父亲不知是谁。阿菊春天要去别处乞讨，就把孩子交给了阿角收养。阿角家有个孩子，阿角却说服老伴让她喂养这个叫花子的儿子……那孩子渐渐长大，长了个大脑袋，村里孩子给他起个外名叫“军舰头”。他的名字叫舍去。他总说要去寻找亲生父亲……啊，里子听说过多少命运奇特的故事哟，而慈念又是一个。里子的面颊滚下大滴的泪珠……这天，慈海去源光寺下围棋，必定要到深夜才能回来。里子孤伶伶一人望着栌树上空盘旋的鸱鹰，这时慈念来了。他告诉里子，栌树顶上有鸱鹰的窝，鹰在贮藏蛇、鱼、鼠等食物……里子感到心里一阵恶心。她记起，默堂讲述了慈念身世后的当晚，她来到慈念的房间，象温柔的母亲，抚爱着慈念，慈念也动了激情，把里子推倒在铺席上，是夜，里子把自己交给了慈念。慈海出门始终来归，一个叫平吉的施主家死了人，超度的事由慈念去做了……那晚，守夜人轮流休息，而慈念则诵读了一宿经文。死者天亮后被安葬了，人们虽觉棺材沉重，可未往心里去。慈海没回来，谁也说不准他去了何处，山腰吹来悲怆的风，里子倍觉孤独……一连十多天，人们无从知道慈海的下落，于是，便猜测他或许在什么地方摔死了。唯有慈念，记得十几天前的那一夜，慈海深夜里酒醉而归，慈念用小竹刀和一柄小铁刀，要了慈海的命，然后将尸身藏好，次日早起，清除地上的血迹……晚上，给死者超度时，趁别人睡觉之机，将慈海尸体拖入棺中……便这样，一丝痕迹未留，慈海消声匿迹了。多少天后的一个早晨，慈念在佛殿里，看着岸本南岳的雁画，眼里放射出异样的光芒。那是一只母雁在给雏雁喂食。他把手指插进隔扇，扼走了母雁。于是，这儿从此出现个空洞。慈念的身影也从孤峰庵消息了。里子孑然一身，凝视着南岳的画，耳畔似乎响起南岳的声音：“孤峰庵以后起名叫雁寺。”

**作品鉴赏** 这是一幅悲凉的画面，这是一曲如泣如诉的悲歌。字里行间，无不充满对下层人民的深切同情，同时也充满了对邪恶者的控诉。作者以朴实无华的抒情笔调，使作品有如山泉水潺潺而流，既清新，又令人心阵发酸，读来情真意切，使人深受感动，这就是别具一格的“水上调”。作品描写了京都衣笠山麓的孤峰庵住持慈海的荒淫无耻。做为出家人，他却把一个生活在下层社会的女人里子，带进寺院，任他玩弄。他表面道貌岸严，实则腐朽糜烂。而里子，尽管心地善良，然而性格柔弱，她的命运完全掌握在慈海手中，她只是慈海的一个工具，一个发泄兽欲的工具。从里子身上，

可以看出二三十年代，日本女子卑微的社会地位。小和尚慈念的登场，对慈海更是作了淋漓尽致的揭露和控诉。慈海把里子当作工具，而把慈念，则当成了牛马。一个十来岁的孩子，本应是在父母面前撒娇的年龄，而慈念，却须负担寺院里的所有事务，他起早摸黑，做饭、劈柴、除草、扫地、念经、抄写经文、走访施主家……累得精疲力尽，白天还要上学，并在学校接受军国主义教育，扛枪军训，社会的黑暗，慈海的压榨，使慈念心中充满了仇恨，他将仇恨深深埋藏着，由此使他变得性情孤僻、沉默寡言。同样是受苦人出身的里子，正因为这些，才对慈念给予了深深的同情，并迫切想了解慈念的内心世界，当她得知慈念是乞丐扔下的孤儿时，更是对慈念充满了怜悯。其实，里子的处境象慈念一样可怜，然而，她却并不这样认为。慈念睡过了头，从此，慈海把绳子一端系在慈念手臂上，另一头系在自己房里，一到5点钟就拉绳子，使慈念倍受折磨和欺辱，正是由于这一切，才使慈念产生了反抗的念头。他不堪忍受如此凌辱，智杀了慈海后，远走他乡，不知下落。就是这么一部作品，博得了日本文坛的赞赏，评论家吉田健一认为，《雁寺》可列入世界文学名著。作品中，充满了诗一样的格调，如栎树顶上盘旋的鹞鹰，大殿里的雁画……特别是慈念抠走母雁那一笔，更是表达了一个孤儿，对亲人的怀念。而作者在开篇不久，即对大殿上画的雁进行了细致的描写，特别是雏雁张着小嘴，向母雁求食的描写，不仅渲染了气氛，更加重了慈念的人物性格，并为结尾之处，慈念出走时抠下母雁一情节，埋下了伏笔。说到伏笔，水上勉挺善于来这一手，当学校老师因慈念不想参加军训而旷课之事，来寺里告状，慈海大骂慈念一顿之后，慈念十分愤恨，使用竹刀刺伤池中的鲤鱼。这一情节的描写，也为慈念以后用竹刀杀死慈海而埋下了伏笔。因此，《雁寺》的结构是严密而紧凑的，这是水上勉写作上的又一个特点。《雁寺》对二三十年代的日本军国主义政策进行了抨击，对黑暗的现实，给予了无情的揭露。十几岁的中小学生在学校里就要接受军事训练，而另一方面，广大劳动人民却生活在饥饿和贫穷之中，到处是乞丐，到处是人压迫人的现象，还有那令人诅咒的寺庙生涯……由此音，水上文学又是极注重思想性的。水上的作品并不象一般批判现实主义作品那样大声疾呼，却是极力控制着忧伤的情感，就如同一个装了满肚子苦水的人，一边硬咽着，一边轻声地细细诉说自己的不幸。也如同一只蚕正在吐丝，于不知不觉之中，轻轻将读者的一颗心缠住了，使你觉得心头越发沉重，这是《雁寺》，也是水上文学的又一个明显特征。这么一部优秀作品的产生，是与作家的经历密切相关的，我们能够从慈念的身上，看到作家少年时代的影子，也正因有了亲身经历，才可写出如此闻名的杰作来。

（张仁斌）

## 高桥和已 悲器（1962）

**作者简介** 高桥和已（1931—1971），日本战后作为人派代表作家。主于大阪市浪速区贝壳町。父亲经营一个家庭副业型的小工厂。

1945年3月，大阪遭第一次空袭，小工厂和住宅被烧毁，高桥和已随父母疏散到香川县三丰郡大野原村，疏散地的寂寞生活使他过早地大量阅读文学作品。战后，一家重新搬回大阪，他在今宫中学复学。1948年考入松江高校文科开始学汉文。1949年考入京都大学文学部中国文学专业，毕业后考入研究生院，攻读博士课程。1958年8月发表了一本《李商隐选集注释》，由岩波书店出版。1959年研究生毕业后，在立命馆大学任讲师，教授现代汉语。1961年4月参加了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文艺理论研究会，之后发表了一些理论文章和埴谷雄高、竹内好等作家论。1962年11月由河出书房新社出版长篇小说《悲器》，同年获文艺奖，从而确立了文坛地位。其后又发表了武田泰淳、椎名麟三、三岛由纪夫等作家论，并著有《文学的责任》（1963）、《战后文学论》（1963）。《政治和文学》（1964）等。1965年发表长篇小说《邪宗门》，通过对这一教团兴起和衰落过程的描述，抒发了作家自己日本式的社会主义思想。同年11月发表长篇小说《忧郁的党派》，主人公西村恒一大学毕业后回到故乡广岛，他花费了7年的时间搜集整理原子弹爆炸死伤者的资料。他抛开妻室，到处寻找出版社，但均遭到拒绝。主人公积极参加六十年代的学生运动，但学生运动最后也瓦解。西村恒一因白血病恶化而死去。小说深刻地反映了作者的破灭观。1966年至1968年连载发表长篇小说《日本的恶灵》，描述了政治吞食人的过程。1967年4月，高桥和已曾来我国访问。同年6月开始任京都大学副教授，1969年1月参加了京都大学的学生运动，受到了全国学生界的支持。1969年10月《高桥和已作品集》全九卷开始出版。1971年5月3日死于结肠癌，享年只有39岁。

**内容概要** 小说主人公正木典膳是东京国立大学法学系主任，今年55岁，不仅是刑法学的名人，就是在整个法学界也堪称泰斗。他的一生是不懈努力的，但却是曲折的。战争时期，他遭受过政治思想镇压，在政治漩涡里脱身后，拜在恩师宫地教授的门下，经过不懈的努力，才有了今天。妻室静枝却同恩师宫地发生了不正当关系，后来又同正木的业务竞争对手富田偷偷来往，这样静枝对于正木自然是冷淡的，何上对正木，静枝对整个家庭生活都是冷淡的。静枝患了喉癌，在夫人病卧期间，正木同自己的女管家米山发生了男女关系，并把这种关系长久地保持下来，对米山来说也有她自己的目的，就是梦想有一天能成为正木这位国立大学教授的夫人。但是静枝死后，另一位才27岁的姑娘出现在正木教授的生活中。她名叫栗谷清子，钢琴家，是英美文学教授栗谷博士的女儿。清子良好的家庭出身和教养对正木有很强的吸引力。正木同清子的初次幽会是领她去中央教会。正木的弟弟正木规典在那里作天主教祭司。在教会里，同弟弟发主了一场关于上帝和法律的激烈的争论。正木典膳认为法律就是正义，只有法律可以代替上帝。他同栗谷清子从教会出来，走上了东京郊外的一条小路，这条小路留着武藏平原的痕迹。“注意脚下，别绊倒。”“我可以。”栗谷清子笑着回答。走在这寥无人迹的小路上，正木典膳萌生了一种欲望，他想：“我的一生太艰难了，总被一种竞争意识和个人优越感所驱使，处于紧张状态，一刻也不敢休息，好象稍一放松，就会被别人挤掉。但是，我的勤奋却是一种正当的行为。求知欲是

人的本性，对知识的挚爱，是人类最高形式的爱，当然为求知所付出的辛苦要比获得知识的喜悦大得多。看着清子热情奔放的举止和她那年轻生辉的躯体，相形之下他觉得自己人生的道路走得太艰难了，但又不可能返回去重新走。目前出现了宝贵的机遇，伸手可摘的桂冠，如果只因为不懂得摘取的手段而错过时机，那才会造成终生的悔恨。生活上的取得和作学问一样，都要偷偷地进行，他想：“我没有理由孤高自矜，而使希望落空。”于是，他不顾二人年龄相差悬殊，而正式提出求婚。这使栗谷博士甚感为难，但清子自己却爱正木，二人终于定了婚。这下激怒了米山，她向法庭起诉，说正木对她是非法侵害，要求正木付给她赔偿费。还在法院的调解阶段，这件事便传进了大学校园。当时正值学生们反对岸信介政府修改《警察官职务执行法》，学生运动处于高潮，这种校园气氛加速了正木事件的传播速度，终于成了校园内尽人皆知的一大丑闻，女学生和一些家庭主妇都痛骂正木。而正木坚持自己的法学观念，在对米山的诉讼提出反诉的同时，又指控本校女学生犯了诽谤罪，毁人名誉。这样，这一丑闻便扩大为社会事件。对正木来说，法律就是正义，这一信念他是始终坚持的。可是他的行动结果，却引起了社会上对他的一片谴责。他终于在谴责声中失去了地位，也失去了清子，最后他不得不计划自杀了。

**作品鉴赏** “悲器”一词来源于平安朝中期名僧源信所著《往生要集》中的一段故事。罪人总是称颂仙的思德和教诲而憎恨闰王，罪人说：“为什么我不能象佛一样，有颗慈悲的心？我是慈悲的容器，为什么不给我装进一颗慈悲的心？”闰王回答说：“是你自己被自认为的爱所迷惑而反复作恶。现在，你的恶行得到了报应。”《悲器》这个标题，集中反映了这部小说的主题思想。作者通过主人公正木典膳形象的描述，指出了利己主义是一切恶行的根源，正木的一生控制不了自己的权欲和情欲，他为此战胜一个个竞争对手，又棲栖在一个人一个人的身上，从而抓到了权力和地位并占有了别人。为此，他也许是刻苦的，因为要从贫穷开始发迹。为此，他也许会表现为屈辱或屈从，因为他要向上爬。为此，他也许会满口正义，讲述法理时是义正辞严，但那也不过是为了以法律的名义打扮自己。而利己主义则是主人公的本质。正是这种利己主义，导致主人公的自我解体，而走上了毁灭的道路。为了表现这一主题思想，小说在结构上划开了主人公正木典膳的人生的几个阶段，剖析了他的利己主义。战前，从政治漩涡中抽身后，跟在恩师宫地教授的身后，在业务上开始起步，至于妻子同宫地的关系，他便屈辱地听之任之。战后，他在学术和地位上已功成名就时，小说写了他同栗谷清子的初次柏会。通过主人公正木典膳的那段长长的内心独白，把他利己主义的内心世界揭示得淋漓尽致。在日本近代文学史上，自夏目漱石以来，有不少描写知识分子的优秀作品，对知识分子的人主哲理分析得相当透彻，知识分子的通病便是理论脱离实际，高桥和已继承了夏目漱石的传统，在当代知识分子的身上也看到了这一问题。比如主人公正木典膳口里讲着人类最高形式的爱，行动上却干着摘取生活中的桂冠的勾当。从小说的结构中可以看出，作者似乎已经指出了主人公正木上是从同栗谷清子第一次见面的这一天起，便开始走上了自我毁灭的道路。由于同清子定婚，米山向法院控告正木，事件愈演愈剧。最后，当正木的人生危机来临，大祸临头时，他竟不惜指控自己的学生，此时他的利己主义已到了顶峰。《悲器》发表在六十年代日本各界人民反对《新日美安全条约》之后。该条约日美两国 1960 年 1 月 19 日在华盛顿

签订，以代替《日美安全条约》。主要内容：“发展日本抵抗武装进攻的能力。美国继续有权在日本驻军和使用军事基地。”反对《新日美安全条约》的斗争是日本战后民主运动的重要一页，广泛的阶级和阶层参加了这一要求民族独立、和平、民主的运动。高桥和已等人的作为人派就是在这一时代背景下产生的。他们于1970年创办了《作为人》杂志，在创刊号后记中说：“我们不想从事逃亡奴隶的文学。由于我们自己经常卷在斗争的漩涡里，便想从这里创作出作品来。”《悲器》从一个侧面反映了那个时代的日本社会和思想界的面貌，对斗争中的知识分子及学生界产生了很大影响。这一点也是必须指出的。小说有一定的局限性，主要在于下述两个方面。一是结构上，小说中的许多人物，从各自不同的角度，都对主人公正木典膳持批判态度。如女学生、检察官、米山、静枝、正木规典、栗谷博士，最后是栗谷清子。但是作家并未对任何批判者给予肯定，他只是等距离地站在这些批判者和主人公正木典膳之间，而是从纯客观的态度来揭示和描写这一切。二是倾向上，作家在自己的潜意识中有种对主人公正木典膳的偏爱，比如正木在法庭上侃侃而谈以及正木对法律条文作清晰的解释等场面，都流露着作家的倾向性。在已处孤立无援境地的正木典膳身上，让读者感到了一种男性的悲伦美，它已超过观念和理性，出现了一种强烈的诗的意境。这也可能未源于作家在反对《新日美安全条约》斗争中产生的悲怆情绪。

（平献明）

## 大江健三郎 个人的体验（1964）

**作者简介** 大江健三郎（1935—），日本战后一代派代表作家。生于爱媛县喜多郡大濑村。这是一仰僻的山村，四周是森林和山谷，几乎遮断了与外界的联系。后来，大江健三郎不少的小说，均以这个山村为舞台。故乡的这种状况，对大江文学有根深的影响。他读小学时，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父亲也是这时死亡的。1945年日本帝国主义投降时，他10岁。入中学那年，日本颁布了以主权在民，放弃战争为主要内容的新宪法。大江健三郎正是从这时起走上了战后的民主道路。但在读高中一年级时，美国发动了侵略朝鲜的战争，于此他的民主思想开始在现实中碰壁。高中毕业后，考入了东京大学文科此时结识日本共产党的干部，他在大学期间写剧本，参加学生进步的演剧活动，1956年4月转入东大法国文学科，对萨特的存在主义和欧美的象征主义发生了浓厚的兴趣。这在他当时发表的小说中，均有所反映。如1957年5月在《东京大学新闻》上发表了《奇妙的工作》，同年8月在《文学界》杂志上发表的《死者的奢侈》用泡尸体的水槽，象征对人的封锁和对人的前途所设的障碍。此后，大江健三郎发表了一系列以在被封锁的条件下追求自由为主题的小说。作家在这类小说中指出，所进行的反抗即使是无效的，但这种反抗意志也是可贵的。1958年6月在《群像》杂志上发表了最初的长篇小说《剥芽出仔》，小说以战时的偏僻山村为舞台，揭示了少年感化院中的孩子们盼望战争早日结束的心态。1958年3月发表的《饲养》是同类题材的作品，获芥川文学奖。此外，尚有一些小说描述了战后在被占领的形势下青年一代所受到的精神监禁，流露了对美国占领当局的强烈不满，如小说《人羊》等。1960年日本人民掀起反对日美安全条约的斗争后，大江健三郎小说的思想性更进一步加强，以日本社会党委员长浅沼稻次郎被暗杀事件为题材的小说《少年政治家之死》、《七点钟》，刺到了日本右翼势力的痛处，因此作家受到威胁。此外著有《强权下的坚强意志》（1961）、《迟来的青年》（1962）、《喊声》（1962）、《广岛日记》（1964）、《日常生活的冒险》（1964）等。大江健三郎另一种类型的小说是关于性的描写，如1959年由中央公论社出版的《我们的时代》等。1960年大江健三郎曾来我国访问，1961年去了苏联和欧洲，1965年去了美国旅行。80年代初《大江健三郎全集》，含论文，已达12卷。长篇小说《个人的体验》于1964年8月由新潮社出版。

**内容概要** 阿鸟28岁，作了大学预科的讲师。他是三年前结婚，眼下妻室头产即将临产，她正住在医院里。6月的一天午后，阿鸟正在一条繁华街道的书店里物色豪华版的非洲地图，那怕这本地图昂贵得要他三个月的工资加上临时作翻译赚得的钱才可以付清。阿鸟在想，待孩子一出世，自己就更被家庭拖住，为摆脱这个家庭，他才执意计划去非洲大陆旅行。提起这个家庭，不知为什么，留给阿鸟的回味是苦涩的，结婚那年的夏天，一连四个星期，阿鸟威士忌喝得烂醉如泥。那些非洲探险家说，村里人酗酒是因为感到绝望而自甘抱弃。阿鸟听了感到自己不是那样的人，于是便把酒戒掉了。此时，他在街上往医院里打了电话，守候在那里的岳母说，孩子还未生，他便直接回了自己的公寓。第二天早晨，阿鸟被一阵电话铃声唤醒，是医院打来的电话，说：“请速来医院，孩子的情况异常，要同你商量一下”这下惊醒了他在尼日尔高原漫步的美梦，冒着倾盆大雨，骑自行车赶到了医院。走进诊室，阿鸟用嘶哑的声音对院长说：“我是孩子的父亲。”

院长说：“你去现场看一看就知道了。你的孩子患的是脑疝，亦称脑赫尼亚。总之是头盖骨缺损，脑体会溢出的。”“能正常发育吗？”“如果进行头盖骨整形手术，可以把脑体护住。但婴儿最好的前景，也不过是成为一个植物人。”阿鸟险些被这几乎是噩耗所击倒，最后他只好接受医生的建议，把婴儿送去大学医院，接受手术。为此，阿鸟去见了在一个私立大学当教授的岳父，他说：“婴儿患的是脑疝，医生说明、后天就可能死亡。妻室平安无事。现在孩子象法国诗人阿波里耐从军负伤一样，头上缠满绷带。”岳父为安慰阿鸟，送给他一瓶英国威士忌。阿鸟拿到这瓶外国酒，选了个同饮的对手，这就是他大学的同学火见子。阿鸟大学时代的女同学，在将近毕业的时候，都莫名其妙地变成了怪物，有的结婚就离婚，有的就业就被解雇，有的什么事也未作，只是去旅行便遇上了车祸，真是悲惨而又滑稽。这个火见子虽然未离婚，但结婚不满一年丈夫就自杀了。公公把她们夫妻住的房子送给了火见子，月月给她生活费，而且鼓励她再嫁。火见子却白天里整日在神秘的冥想中度过，夜晚便驾驶着赛车徜徉在街头。人们传说火见子是个大方的性游戏冒险家，这话也传进了阿鸟的耳朵。数年不见火见子了。走进她家，真如传闻一样，大白天里她也窗帘紧闭，在昏暗的室内冥思。是这一瓶外国酒让二人敞开心扉，真是喝得情投意合。第二天，阿鸟连醉不醒，就这样登上了讲台，呕吐在课堂上，结果他被大学开除。妻室在住院，新生儿等待着手术，可是火见子却不管这些，还是把阿鸟拉去了她家。为了填补阿鸟精神上的空虚，火见子作了一番动作，给阿鸟的印象已超过传闻，她已是一个地道的性游戏老手。阿鸟还记得大学时代，火见子租住的房子有一间木材库，就在那木材库里，在火见子的处女时代，同她发生了第一次关系。这次令阿鸟吃惊的是、女人的性欲变化竟如此之大。在他俩的交往中，阿鸟的非洲大陆的憧憬也感染了火见子，而对火见子性感的迷恋更巩固了阿鸟非洲之行的决心，但是不把那个婴儿干脆地处理掉，非洲旅行就不可能实现。“不论怎么说，我也得早些离开这个怪物。”阿鸟想，即使手术成功了，那也不过是一个植物人，早晚也会衰弱而死。“我有个朋友当医生，可以请他帮忙，让医院拒绝为婴儿作手术……我是作流产手术时认识这个朋友的。”火见子的这番话，对处在苦海中的阿鸟来说，无疑是条救命船。他第二天便冒雨驾驶着火见子的红色赛车去了大学医院。在医生、护士们鄙视的目光下，抱孩子出了院，接着便送去了火见子的朋友那位打胎医生的家里。在汽车中，婴儿还不停地哭叫，更增加了这对年轻男女的烦恼。终于将婴儿交给医生了，免得自己亲自动手，这下真是如释重担，于是他俩在火见子认识的一家简陋的小酒馆里整整喝了一天，阿鸟还是第一次把整瓶的威士忌一次喝完。但是，就在这瞬间，阿鸟在精神上发生了一场意想不到的奇妙的戏剧性变化。数秒钟后，他感到在自己的体内一个巨大而又坚硬的物体蓦然崛起，刚刚灌进胃里的威士忌也失去了抵抗力，被他顺顺当当地呕吐出来。他一边吐，一边在想：“我究竟试图保护自身的什么？为逃避这个婴儿，我一而再再而三地干着无耻的勾当。”想到这里，他出了一身冷汗，从椅子上滚落下来。“我要把孩子送回大学医院，接受手术。我已经不想逃走了。”他对着火见子说：“这是为了我自己，我要终止这种到处跑的生活。”

这年秋末的一个下午，阿鸟去脑外科向主任致谢后，回到了病室。妻室抱着孩子，岳父岳母围在身边，正在等待阿鸟归来。“祝贺，你，阿鸟。孩子真象你呀。”岳父说。“是吗？”阿鸟回答说。手术时才弄清，婴儿不是



脑疝，而是良性肉瘤。手术时间较长，阿鸟几次为婴儿输血。“你变了。”岳父高兴他说：“换个名字吧。阿鸟这名字象个孩子的浑名。”阿鸟回到家里便去查外国朋友赠给他的一本辞书，想看一看“忍耐”这个词的含义。

**作品鉴赏** 大江健三郎是战后一代派文学的具有代表性的作家。他的创作前期虽然也写了一些以战时生活为题材的作品，但他后来的作品主要反映了日本在经济高速度发展时期在战后生长起来的一代青年的生活。他同后原慎太郎比，可说是同一代作家，但二人却走了两条完全不同的艺术道路。从这一点上说，《个人的体验》可称为大江健三郎的代表作。小说表现了这一代青年的家庭乃至社会责任这一鲜明的主题。小说的结尾处，主人公阿鸟说：“我只是不想再继续逃避生活的责任。”表明了主人公回归正常的家庭生活、负起生活责任的决心和继续生活下去的勇气，这是现实生活具有一种改造人的力量。尽管日本评论家平野谦说：“回归正常的家庭生活或社会生活，是一种妥协。”但《个人的体验》这部小说却获得了广大读者的认同和称赞。大江健三郎描述畸型儿父母的小说有几部。1964年发表的《天降怪物》的主人公D是个28岁的作曲家，他是畸型儿的父亲。他坐视不救，导致畸型儿的死亡，他自己也因车祸身亡，人们都说这是因畸型儿死亡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自杀。1968年发表的《万延元年的足球》的女主人公为生了畸型儿而痛苦，最后自己以患酒精中毒性精神病而告终。1973年发表的《洪水涌上我的灵魂》描述了畸型儿父亲的畏惧、羞耻心理。这些小说的主人公都是以异常的精神状态或从形而上学的角度出发来面对生活现实，他们的结局也都是阴暗和悲惨的。《个人的体验》是这类题材小说中的最好的一部，小说主人公以正常的精神状态，使自己从异常的生活中转回到正常的生活中来，这个艺术形象在战后一代的青年中具有积极意义。小说的另一主要人物火见子是主人公的同类型人物，不过她比阿鸟走得更远。在主人公的生活态度发生巨大转变的时候，她只是“以疲惫的醉眼呆呆地凝视着阿鸟”。她虽没有回答，但她也会终有一天对自己的放荡生活感到疲惫甚至厌倦，火见子的转变也是指日可待的。岳父母、妻室等人物形象都揭示了人和人之间相互关心的可贵。公公送给火见子住房，并为她支付生活费，也是出于这种关心。这都是小说所提倡和颂扬的。象征主义手法在小说中得到了广泛的运用。如“数秒钟后，他感到在自己的体内一个巨大而又坚硬的物体蓦然崛起，刚刚灌进胃里的威士忌也失去了抵抗力，被他顺顺当当地呕吐出来。”这一段描述的底蕴是深刻和丰富的，远远超过了字面上的表述。

（平献明）

## 石川达三 破碎的山河（1964）

**作者简介** 石川达（1905—1985），日本当代著名现实主义作家。生于秋田县横手町。父亲是汉文和英语教师、冈山县立高梁中学的首席教员。1925年4月，石川达三于冈山市私立关西中学毕业后，考入早稻田大学第二高等学院，1927年进入早大英文科，一年后中途退学，入国民时论社任编辑和记者。石川达三的学生时代是在民主思潮高涨的大正末期度过的，因此自由主义思想给他以深刻影响，这种思想贯穿了作家的一生，在他的一系列作品中均有充分的体现。1930年，他在国民时论社辞职，用退職金，随移民船到了巴西，他写了《最近南美往来记》，1931年由昭文阁出版。这木书后来成为他的成名作《苍氓》的素材。中篇小说《苍氓》发表于1935年4月，小说表现了日本军国主义对外发动侵略战争的三十年代日本人民的苦难生活，国内民不聊生，贫苦人离乡背井，流亡到巴西过着艰辛的日子。这部小说为脱离现实生活、逃避斗争的当时文坛吹进了一股新风，可说是别具风格，独树一帜，因而获第一届芥川奖，作家从此步入文坛。1937年底日军攻陷南京后，石川达三以《中央公论》特派记者的身份被派到华中战场采访，他只用12天的时间，写出了十万字的报告文学《活着的士兵》，反映了士兵的厌战情绪和日本法西斯军队屠杀中国居民的惨状。随着侵略战争的不断扩大，军队的伤亡也越来越大，活着的士兵抱着死者的骨灰盒，又去参加斩战役。作家以人道主义立场，如实地反映了当时战场上的情况。这部作品当即禁上发行，石川达三本人被判处4个月徒刑，缓期3年执行。1942年被派去南洋，作海军报道班成员，1943年发表《赤虫岛日志》。战后，石川达三的作品深刻揭示战争给人们带来的心灵创伤，并热情颂扬日本人民争取独立、和平、民主的斗争。1947年发表短篇小说《风雪》，1949年发表第一部长篇巨著《风中芦苇》。后者描述了1941至1947年日本的许多历史事件，塑造了一个崇尚自由主义的知讽分子的典型形象。1951年出席在瑞士召开的世界笔会大会，1952年起担任日本文艺家协会理事长。1958年参加反对政府修改《警察职务执行法》，1959年参加反对《新日美安全条约》的斗争，1960年发表《我的少数人意见》，1962年出任日本工会总评议会刊物《新周刊》的社长。石川达三一生写下了中、长篇小说40余部，如《四十八岁的抵抗》（1955）、《人墙》（1957）、《破碎的山河》（1964）、《金环蚀》（1966）、《青春的蹉跎》（1968）、《流逝的日子》（1971）等。1972年日本新潮社出版了《石川达三全集》，共25卷。

**内容概要** 故事发生在日本经济高速度发展的六十年代。东京郊区泷山至间手术一带还是空空如也，只有茫茫的田野、小树林、小河流，几个小镇散落在其中。那时要在这里建一条电车线路，肯定是得不偿失的。但是小说的主人公有马胜平却独具慧眼，他看到了东京市民在市中心必将居住不下，况且东京受到污染，他们会纷纷搬到空气新鲜、阳光充足的郊区来。铺设这条全长37公里的电车线路的同时，在两侧开发住宅区、百货商店、游乐场等都会赚大钱的。为此要收购一百万坪的土地，现在的价格一坪也就是1200元，待电车路轨建成，这里的土地价格要猛涨十几倍，因为很多部门要争先恐后地来这里建住宅区和生活、娱乐设施。本公司再出卖土地，仅出卖土地一项盈利，便可超过泷间铁路的全部投资。这项土地投机买卖，不但可白得一条铁路，而且可给本公司带来几十亿元的收益。有马胜平，今年60岁，是

个一手握有二十几个公司实权的大企业家，仅他个人的财产也已达几十亿无。他把这项开发区间电车线路的事，交给了这二十几个公司中的西北电车公司。西北电车公司经理有马龙太郎，是有马胜平的嫡出长子，今年 40 岁。长嫡雅子 39 岁，是日本国营铁路总裁的女儿。西北电车公司为此成立了用地部，专门收购土地，部长由一个精明的职员久山朝雄出任。久山对工作从不怠慢，他把这个职务看作是自己发迹的机会。一天上午他闯进有马胜平会长办公室说：“打扰您了，会长。有件重大事情，须绝对保密，所以我才直接向会长报告。我大学时大的朋友山崎一直在运输省供职。他给我打电话说，关东开发总公司香月信藏会长已向运输大臣提出了从优山町车站到间手木铺设电车铁路的申请，时间是前天傍晚。”久山发现有马会长仍在翻阅什么文件，“嗯，就这些？”会长无动于衷，头也不抬地问：“征购地皮的工作进展如何？不快吧？”“正在逐步进行。”“你这种进度，能达到一百万坪的指标吗？现在让对方抢先一步，正是你行动迟缓造成的。”“可工作我绝不马虎。”“去见地主的时候，得送礼！送得他目瞪口呆，可以送新拖拉机。”“是……”久山感到一阵恶寒，走出会长办公室。今天被会长抓住了自己来曾注意的弱点：忽视了送礼。今天上午有马会长在办公室接待重要客人时，公司女职员福村光子负责端茶，她穿件黑色连衣裙，衬得皮肤更加白皙，弯卷的睫毛和发红的头发都给人一种混血儿的感觉。“我说，去叫刚才的那个女子再端一杯茶来。”胜平对秘书岩州说。在 50 多个秘书中，最了解胜平隐私的便是岩渊。岩渊按胜平的指示，通过兴信所调查了福村光子的年龄、婚姻、家庭情况，几天后一份调查报告还附了一张光子的照片送到胜平眼前。这照片上，光子的双眼皮显得更深。据调查，光子丈夫酒井吉春是个一幅画也卖不出去的穷画家，这个家庭虽然没有孩子，但只靠光子一个人的工资过得十分寒伧。有马胜平会长分别找了福村光子和酒井吉春谈话，达成了一笔交易：有马会长负责酒井的路费和今后 3 年的生活费，送酒井去法国进修绘画，在这期间福村光子作有马会长的四姨太。结果将光子送进了有马胜平在新宿为自己刚刚建成的公馆。有马胜平会长说：“我完全是为了你们二人的幸福。”有马胜平还有两个小老婆。二太太横田金子原是有马家的女佣，儿子平次郎大学即将毕业，胜平不准他入自己的户籍，因此取名横田平次郎。平次郎毕业后要求到育马胜平的公司工作，有马会长不准。平次郎退了一步，要求有马胜平在法律上承认他是非嫡出儿子，也遭有马胜平的拒绝，因为不想将来让平次郎分得他的遗产。三姨太片山民子是艺妓出身，儿子竹雄同样原因也取名片山竹雄，连竹雄这名字有马会长也总记不住。竹雄也在读大学，但他与平次郎完全不同，既不要父亲承认，也不想那遗产，他要靠自己的力量，在经济上从零作起。四姨太福村光子是战后型女人，她同金子、民子完全不同，对有马会长既不温顺，也不为他守贞操，除大把向会长要钱外，绝不为他生孩子，肉体出卖了，灵魂上要保持自由，她每天自己开着汽车，出没于餐馆和高尔夫球场，有马胜平的正妻藤子 59 岁，当年有马胜平在羽毛尚不丰满的时候，相中了藤子家的财势。藤子为有马胜平生有二男二女。二儿子有马秋彦，大学经济系毕业。他读了报纸上的记事，那记事上讲：1957 年 3 月，经理有马胜平创建西北百货公司时，在百货大楼竣工的同时，接纳了 133 家小店铺，向店主们收取押金，订了两年合同。一年半后，西北百货公司向通产省提出了第二次开业申请，由于有马拿出了一笔政治捐款，百货店审议会很快予以批准。有马得到了营业执照，便对小店铺宣布不再延长合同，

令他们立即迁出。小店铺主桥爪清造走投无路，终于在夜里眼安眠药自杀。报纸上还登了死者的照片。有马秋彦读了报道，精神上受了很大刺激，他神态不清地把那张照片贴在墙上，连连鞠躬，不久便精神失常了。一天藤子对有马胜平说：“秋彦总这样下去可不行，让他作些愿意作的事情，他很会打高尔夫球。”有马胜平虽还未决定建造高尔夫球场，但他想让秋彦先熟悉一下管理业务，便把他介绍到衣卷高尔夫俱乐部见习。一日，福村光子来打高尔夫球，秋彦为她介绍了一位有经验的女子汀法教练，光子球技大有长进，二人互相均发生了好感，然而，当光子得知他是有马会长的二少爷时，便决定在这个高个子的屠弱的青年身上，发泄自己对有马胜平的满腔愤怒。她挑逗秋彦，并邀他去她的住处。过了不久，秋彦便向母亲藤子提出了他要同一位叫福村光子的姑娘结婚。有马胜平的西北电车公司和香月信藏的关东开发公司都向运输省提出了申请，出现了竞争局面。究竟批准哪一个在提交运输审议会之前召开了咨询会。结果有马战牲宿敌香月，获得批准。泷间铁路终于开工了，推土机闯进来，削山填谷，美丽的河山弄得支离破碎，自然景色已变得满目疮痍。横田平次郎毕业后考进了香月信藏的关东开发公司，并向法院申诉，要求有马胜平承认父子关系。这件事促使有马会长下了决心，他自己要断绝同横田金子、片山民子的关系。有马秋彦要同福村光子结婚，遭到了他所有亲人的反对。而秋彦还是去敲了光子的房门。厚厚的板门开了一条缝，光子说：“我有客人，你明天来行不行？”这么晚来的客人是男还是女？秋彦想到这里，便粗暴地推开门，深处的起居室里，父亲坐在安乐椅上，还穿着西装。秋彦握紧拳头，愤怒地颤抖着，断断续续他说：“我知道爸爸到这里来，是为了破坏我们的婚事。”胜平漫条斯理他说：“看来你什么都不知道，这个人有丈夫，名叫酒井吉春，是个画家，现在巴黎。”“光子小姐，”秋彦喘吁吁地问：“我父亲说的，是真的吗？”光子默不作声地站着，似乎在肯定父亲的话。“是真的吗？”秋彦大声吼着。“情况就是这样。”胜平以温和的口气说。父亲话音刚落，秋彦便向光子扑去，狠狠地打了她几记耳光。光子摆出抵抗的架势，撅着嘴喊道：“我不仅有丈夫，还有姘头。我就是这个人的小老婆。这又怎么样？你给我出去！”这件事发生后，秋彦便住进了医院。光子在公馆里留下了一张纸条，不辞而别，不知去向了。有马胜平会长在铁路工程很顺手的时候，他又想建一所学校，名字叫西北学院，他想在服务性事业的美名下，捞一个教育财团理事长、教育家、院民、总长之类的头衔。光是事业家、实业家这些称号，他已经感到不满足了。一次有马龙太郎去医院看望弟弟时，把这个消息告诉了他。秋彦听了，以严厉的口气说：“我要用一切手段反对老头子办学校。他要赚钱，开辟电车、汽车路线好了。办教育，他要教青年什么？教青年放荡无耻吗？教青年为了钱而不管别人的死活吗？他没有办教育的资格，请你回去转告老头子。”可是龙太郎根本未把他的话放在心上，更不想向父亲转达。在西北学院快建成的时候，画家酒井吉春提前从法国回来了，他到公司拜见有马会长表示谢意，并让有马会长看了自己的新作。此外，他要求见见光子。其实，有马胜平自己也真地不知道光子的下落。他请酒井为西北学院画一幅大型壁画，有理工学院特点，鼓励学生学习自然科学。酒井为自己有了订货而非常高兴。一条新的电车线路建成了，但途中的各个车站都远离各镇，有的离镇500多米，招来了居民的强烈抗议，几千人涌向公司，揭穿有马胜平的这场大骗局。处理这种事情，对有马胜平来说是极为轻松的，他勾结政界，软硬兼施，很快就平息

了。终于迎来了新电车线隆重的通车典礼。但是，就在这天，西北学院起了一场大火，是有人放火，烧了几间教室。有马胜平说是平次郎放的火，警察便拘捕了横田平次郎。第二天，有马秋彦在医院里向院长投案自首，说是自己放的火。院长出证，证明秋彦是精神分裂症，但从此秋彦在医院里已经不是由护士看管，而是由便衣警察看管了。秋彦给母亲藤子递出来的字条上写道：“把我忘了吧。”泷间铁路通车后，银行抢先买下车站附近的头等土地，插上了“××银行建筑用地”的标牌，土地，价格相当于西北电车公司从地主那里买进时的十二倍。画家酒井在银座举行了“酒井吉春留欧作品展览”，有马胜平接到请柬，下午提早离开办公室到银座去了。在那里，见到了福村光子。隔着小茶几坐下来后，她恭恭敬敬地把双手搁在膝前，低着头说：“会长先生，酒井开了这样盛大的个人画展，真不知如何感谢您才好。”“不错，酒井君也有本事了，你今后一定很幸福。”有马胜平心里明白，自己是上了他俩的圈套。然而，有马胜平毕竟是个大实业家，一代之间创造了亿万财产，在实业界日益显赫，就在这年的春末，他荣获了内阁总理大臣特别授予的蓝绶勋章。

**作品鉴赏** 关于《破碎的山河》的主题，正如石川达三自己所说的：“由于资本主义方式开发国土，因而产生了种种问题。日本山河已被弄得满身伤痕，同时也使人心伤痕累累。必须拯救人心的堕落。”小说成功地塑造了六十年代日本经济高速发展时期垄断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有马胜平这一典型形象。他既是一个具有非凡气魄和远见卓识的大实业家，又是一个贪婪残忍、冷酷无情的恶棍。在东京郊区修铁路是有远见的，在研讨会上他对公司干部们说：“你们这些人都学习不够。而且，光读书是不行的。你们不看看正在发展的社会，不把学问学活了，是当不了实业家的。”另一方面，金钱万能的观念使有马胜平这个人物丧失了理解人和爱人的能力，他只懂得用金钱的力量，束缚住一切人，把人置于他的统治之下。在这一点上来说，他是孤立的。长子龙太郎，是有马胜平的忠实助手，但父亲的威严却压得他直不起腰来。次子秋彦已经成了有马胜平的敌人。最后连他家女佣出身的小老婆、一向温顺的横田金子也终于起来反抗他，金子说：“从今天起，我要帮助平次郎干到底，这是我作母亲应尽的责任。”小说的批判锋芒指向人心的堕落。那么主人公有马胜平是最为堕落的一个。小说有着广阔的社会画面，出场的形形色色人物，如企业家、政客、出版商、掮客，包括福村光子、画家酒井吉春等都有一顆堕落的心。作品的语言特色是朴素无华，几乎不加任何修饰，恰以一幅色彩清淡的素描，给人以深刻、逼真的感觉。

（平献明）

## 井伏鱒二 黑雨（1966）

**作者简介** 井伏鱒二（1898—）日本著名现实主义作家。生于广岛县深安郡加茂村，本名满寿二。1917年9月福山中学毕业后，入早稻田大学预科，1919年考入早大文科，1920年转入该校文学部法文科。1926年发表短篇小说《鲤》。1923年8月参加同人杂志《世纪》的创刊工作，并在该刊上发表了短篇小说《山椒鱼》。1929年在《文学》杂志上发表了《屋脊上的大雁》。井伏这些前期作品具有幽默和咏叹的风格，并以此步入文坛。他中期以后的作品具有鲜明的现实主义色彩，长篇小说《万次郎漂流记》（1937）获第6届直木文学奖。长篇小说《多基古村》（1939）是他的中期代表作，并被拍成电影。井伏鱒二于1941年11月应征入伍，在《昭南时报》任职，转战于泰国、新加坡，亲眼目睹了那场战争，有了亲身体会。1942年11月退伍。1945年7月被疏散到故乡加茂村。战后，于1947年7月回到东京。1950年发表中篇扣说《本日休诊》，获第一届读卖新闻文学奖。1951年发表的短篇小说《遥拜队长》，通过一个在马莱战场负伤的陆军中尉形象的描述，讽刺了这个可怜、可悲的战争牺牲者，进而批判了那场刚刚结束的战争。1956年发表的长篇小说《漂流民宇三郎》，通过1839年日本船富山号海上遇难漂流的过程，描写了日本人在海外岫曲折经历和顽强性格。这部小说获日本艺术院奖。他的这一时期的长篇小说尚有《站前旅馆》（1957）、《珍品堂主人》（1959），均拥有广大的民众读者。1966年发表的著名长篇小说《黑雨》更是深受欢迎。1985年《文艺春秋》社举办过一次名著评选，以得票的多少排列出战后62部文学名著，而《黑雨》名列第一。1964年出版了《井伏鱒二全集》，共12卷，他于1960年成为日本艺术院会员。获文化勋章。

**内容概要** 1945年8月6日美国向日本广岛市设下了原子弹。小说主人公闲间重松在广岛市的一家被服工厂工作，原子弹爆炸时，他正在现场，受了重伤。几年后，他在故乡日本东北部的一个小山村度日。他本人虽患着原子病，但他最担心的却是侄女矢须子的事。近来有人登门为矢须子提亲，但是有一种传说，说矢须子也患了原子病，严重地影响着这门亲事。闲间重松为证明8月6日原子弹爆炸当时矢须子不在现场，他翻阅了8月6日至15日这十天的记得非常详细的日记，并进行重抄。小说便以这十天的日记为纵线，展开情节。8月6日。矢须子确不在市内。她也在那家被服工厂工作。当天清晨，她为了疏散被服厂的物资，跟车到郊外去了。妻室繁子正在自己的家中，也未受到伤害。矢须子不在现场，她也患了原子病的这一说法，显然是毫无事实根据的，当然不会影响她的婚事。8月6日在原子弹爆炸的时候，闲间重松正走在横川车站的铁桥上。他突然仰望，见天空出现了蘑菇云，那形状与其说象蘑菇，不如说象一只海蜇，但它比海蜇更具有动物的活动能力。海蜇以脚在震颤着，海蜇的头部在变换着红绿兰紫的颜色，向着东南方向滚动。又象一团沸腾的开水，从内向外翻滚。又象只野兽在凶猛地狂奔，眼看着就要扑到头上来。这怪物宛如从地狱里钻出来，在迄今为止的宇宙里，是谁握有权柄放出了这种怪物？我自己怎样办？我能脱逃吗？我能去帮助家里的人吗？现在去帮助家里人呢？还是一个人去逃难？两脚瘫软，已经走不动了，全身控制不住地在颤抖。“这样不行，这样不行，得找个地方去透透气。”闲间重松在铁轨的枕木旁拾起一根木棒，敲打了自己的小腿肚、大腿、屁股、双肩、两腕，闭目进行深呼吸，就象每天工厂里作早操时一样，只是

比平时深呼吸得更慢更深。这样，腿脚渐渐地听使唤了，心情也平静了一些，便沿着铁路向东方走去。8月7日。死者惨状不忍目睹，一些人的背上的皮肤从两肩于干净净地说落下来，象一张沾湿了的旧报纸。公司下令，要把工厂被炸死的职工尸体，抬去川原火化。既找不到地方去领取死亡证明和销户口，也无处请来和尚诵经，为死看超渡。工厂命闲间重松来朗读经文。重松说：“实在不行，即使把经文抄来，我也没有引导亡灵的能力。关于佛教，我完全是外行。”最后不知从何处请来了一位衰老的和尚。从早晨到夜幕降临，火化工作整整进行了一天。8月15日。中午的广播时间，收音机里传来天皇的声音，宣布了日本无条件投降。闲间重松没有心思去琢磨那讲话的意思，他在工厂食堂的大院里入神地望着清彻的水沟。那水沟里，鳗鱼的幼苗儿排成行，兴冲冲地溯流而上。幼鱼多得数不清，看上去真是惊人！“呀，游上来了，游上来了。带着水的清香味。”“人类无论发生了多么悲惨的亭情，时间却不会停止，新的生命还将存在和发展。”然而，8月6日那天，矢须子是中午过后从市外回来的，她在广岛市的一片废墟中同叔父和同事们见了面，然后大家一起去逃难。这时下了场黑雨，这是由于原子弹爆炸引起的。雨中含有城市燃烧过后的灰烬，这些灰烬带着大量的放射性物质。矢须子当然也淋了黑雨，而且她在逃难途中，还被瓦砾碰破了手。所以，矢须子是在逃难时受到的原子伤害，数年后矢须子原子病将发作是肯定无疑的。小说的结尾处暗示了这一点。但在这数年间，闲间重松计划着要在山村的水库里养殖鲤鱼，在这数年间矢须子在和平的日子里成长，这个年轻姑娘出落得越发漂亮。

**作品鉴赏** 长篇小说《黑雨》是井伏鱒二的后期代表作。1965年1月至1966年9月在《新潮》杂志上连载。发表。原名为《侄女的婚事》，1965年8月开始，改名为《黑雨》。1966年10月由新潮社出版单行本，获得了很高的评价。当年荣获野间文学奖。小说主人公闲间重松的原型是农民重松静马，他有一本三百数十页的原子弹爆炸记录，重松静马说是写给将来的子孙们，供他们参考。井伏鱒二取材于这部记录，并根据自己的调查资料，写成了由20章构成的长篇小说《黑雨》。《黑雨》堪称日记文学这一样式小说的最高成就。小说用不同的两个时点交叉叠印的手法，道出了深刻的主题思想。一个时点是小自村今年6月至8月5日这一个夏天。另一个时点是数年前的1945年8月6日至15日这十日。用这数年的时间差，道出了原子弹爆炸同原子病发病的因果关系，指出这场战争给日本人民造成的灾难是深刻和长远的。从道理上说，立足现在，回忆过去，是顺理成章的。通过过去，来分析理解现在也是可能的，通过过去广岛市十日间的现实，可以了解数年后小自村一个夏天的农民的现实生活。小自村正是当年原子弹投下时，人们逃难来的地方。当年广岛市已化为灰烬，它前面是海，背后是险要的中国山脉。东侧的福山，西侧的岩国也相继遭到空袭，成了一片火海。小自村离广岛约156公里，小说主人公闲间重松、妻室繁子、侄女矢须子一家三口人广岛原子弹罹难，他们随逃难人群来到这个小山村。这个小山村便是《黑雨》的舞台，构成小说乡上气息浓厚、人物语言行动朴实的基调。1945年8月6日原子弹爆炸是世界上第一次使用原子武器，日本是第一个被炸的国家。这是本世纪世界上最大的悲惨事件。这样一个重大的题材，小说却是通过小自村一家三口的平凡生活表现的。主人公闲间重松的贯串行动线就是侄女的婚事，他所作的一切努力都是为了侄女矢须子生活的幸福。他不愿矢须子原子

病发病而受到周围人们的歧视。然而，矢须子真地开始眼睛发花、头发脱落了，闲间重松的努力也随之失去了目标，希望化作了泡影。他说：“待对面山顶上，出现彩虹时，矢须子的病就有救了。”剩下的只有每天凝视着对面的山巅。在日本，关于原子弹爆炸的政论文、调查报告很多，以原子弹爆炸为题材的小说也为数不少，但往往给人议论过多、概念化、过于伤感等印象。而《黑雨》却是通过主人公闲间重松朴素鲜明的形象塑造，写出了人类的爱和强烈的和平愿望。《黑雨》的语言也独具特色。日本著名评论家小林秀雄说：“井伏鱒二的文字工夫是根深的，他煞费苦心，使琐碎的语言放出光彩，使激烈的语言，经过一番冲淡。”的确，小自村农民的语言不仅朴素无华，甚至琐碎，但在作者的笔下，这样的语言，反而更有重量。主人公在8月10日的日记中写道：“我厌恶战争，谁战败都可以，只要早点儿结束。什么圣战？还不如不神圣的和平。”这是日本普通劳动人民发自肺腑的和平愿望。小说中没有激烈的痛骂日本军国主义的语言，但却写出了军国主义发动的旷日持久的对外侵略战争，已使人民的生活暗淡，招致的原子弹爆炸又使他们的肉体受到致命的伤害。小说的结尾处仅仅写了“待对面山顶上，出现彩虹时，矢须子的病就有救了。”这在揭示战争的残酷和日本军国主义的罪行上，是事半功倍，收到了更大的艺术效果。

（平献明）



## 古井由吉 杏子（1970）

**作者简介** 古井由吉（1937—）日本战后内向派代表作家。生于东京市荏原区。战争时期曾一度被疏散到岐阜县。战后，1956年日比谷高校毕业后考入东京大学，学习德国文学。大学毕业后入研究主院，1962年研究生毕业，取得修士学位，去金泽大学从事教学和研究工作，三年后转到立教大学任教，1970年辞职，专门从事文学创作和研究。他的奥地利作家卡夫卡、德国浪漫派诗人诺瓦利斯研究，颇有成就，自己的创作也受其影响。1968年在同人杂志《白描》上发表了处女作《星期四》，其后发表了《紫色的天空》、《成圆圈队形的女人们》（1970）、《孩子们的道路》等。1970年发表了长篇小说《杏子》。1971年该作品获第64届芥川奖，因此他确立了内向派代表作家的地位。1970年10月，在《群像》杂志上发表了《妻隐》。1971年1月由河出书房新社出版了《杏子·妻隐》合集。1972年又发表了长篇小说《行隐》。1974年发表的《梳子火》描述了男女大学生之间的三角恋爱关系。古井由吉在这些小说中追求内向的细腻描写和官能感受，而作者笔下的男女主人公多半都是精神上带着创伤的人。1979年发表的《住处》获日本文学大奖，1983年发表的《牵牛花》获谷崎文学奖。

**内容概要** 大学生S第一次遇见杏子，是在他登山归来的溪谷间，耳闻瀑漏流水声，眼前遇到了杏子。她正神情迟钝地坐在路旁，那脸色令S吃惊，给S的印象是“一片空白，平板得几乎失去了脸的轮廓，有生以来从来见到过这样的面孔”。他注视片刻，发现这是一张病人的脸，便涌起一片怜恤之情，径直地向她走去。杏子请求S，领她去山脚下。S扶起她来，向山麓方向走去，途中杏子不时地蹲下来。S催促她，好不容易才走上了去神社的吊桥。刚走上桥头，她又蹲下了。S安慰她说，别怕。终于小心翼翼地走完了这段桥。走下桥头的时候，S向她伸出双手，说迈大步，可是杏子却象一根木桩一样倒在S的怀里。S第二次遇见杏子也偶然，是在登山那次的三个月以后。火车站内，人群熙熙攘攘。杏子发现S站在对面的站台上，便向他奔来。这次给S的印象是同登山那次判若两人。待二人坐在咖啡店里，杏子才告诉S，她患高山恐怖症，那次多亏S帮助了。杏子是S的同年级大学生，但看上去她年轻得多，简直还是个少女。从咖啡店出来，她迈着有力的步子，那苗条的身躯很富弹性。但她走到路口或人多的地方便停住脚步，用迟疑的目光端详着周围，好象要确认什么。S对她的这种神态着了迷，而杏子对S也满怀好感，于是二人约会再见，待再见面时，杏子的神态、动作也是奇妙的。比如在咖啡店见面，如果他俩经常坐的位置被别人占了，杏子就会手足无措，不知该坐到哪个坐位上才好。还有时S早到，只见杏子在咖啡店门前转来转去，不能马上进来。咖啡店玻璃门上的三个大字，她也不认识了。她说：“我只认识这三个字，而把这三个字连起来，看出这是咖啡店的店名，就非常困难。我从家里出来，要经过哪些条街，这些街的名称也要反复地叨念。你上次说的这条街的名称，也是同样。”她对自己也感到苦恼，简直是毫无办法。S鼓励她说：“慢慢地锻炼，就会好的。”“请你多帮助，就象吊桥上的那次一样。”她回答说。又过了些时，二人不来咖啡店了，而是去逛公园。往往是上午，到约定的地方见面，然后决定去哪一个公园。去公园的路上，要记住经过的街名，杏子都很吃力。他俩逛了一个月的公园。三月末，是他俩最后一次去公园了，S让杏子自己确定路线，自己去公园。那次，杏子在路

上用了—个多小时才来到了公园。S 说她是迷路了，但杏子不承认。杏子为了证明自己不会迷路，便决定一个人在公园内转—圈，说着便消失在林荫路的转弯处。于是二人开始了追逐游戏，他俩第一次在公园里接了吻。公园逛腻了，二人又每周—次在咖啡店里相会。有—天杏子突然说：“你领我去西餐馆。”但是真地坐在西餐馆里，杏子却只是看着 S 吃菜，她说：“我看作好象在吃刀子和叉子。”S 教她拿起刀叉，她也想吃，但那神态却止人感到她十分难受，她终于说出：“不行，这么难的事情，我完全作不了。”杏子患着精神病，最初出现的症状是高山恐怖症，不敢站在高处。后来精神分裂的症状越来越明显。正常人可以无意识地去做处理日常小事，她却不能。比如吃饭，正常人可以无意地拿起刀叉，她却不能。正常人拿着刀叉仔细地端详，可以想象这可作凶器用。而杏子对所有的日常事物都要费这么大的力量。迷路也好，在门前转来转去也好，都因为她需要仔细端详，对这些很平常的事物，她都需—个个地分辨，然后才能行动。她不会区分哪些事物需要分辨，哪些事物则不需要，她已经是一个不懂事理的人了，比如她上街也不知道怎样分辨，于是便迷了路。S 说，她“无判断能力”。不仅对事物，就是对人我关系她也具有异常的感受。她说：“不是我的身体属于别人，而是所有的人都属于我，他们就是我自己。”自从西餐馆那次幽会，二人的心结合在一起了。他俩反复地幽会，在创造着只有他们两个人的世界。在 S 眼里，杏子身上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性感魅力。夏末，—次他俩从海上回来，杏子第一次请 S 在她家里打电话。S 第一次给杏子打电话，他才第一次认识到他俩之间只靠语言是不起什么作用的。—次 S 给杏子打电话，是她姐姐接的。姐姐说，杏子的情况不好。当夜，S 又—次给杏子打电话，杏子第一次这 S 到她家里来。七年前，杏子失去双亲，住到姐姐的家里来，姐姐年轻时也患精神病，症状同今天的杏子—样。姐姐现在已全愈，身边有两个孩子，过着正常的家庭生活，她把自己过去的病全忘了，埋头于平凡的家庭日常琐事，而且厌恶起杏子的病态来，因此杏子恨自己的姐姐。S —到杏子的家，姐姐首先迎出来，说杏子整天闭着窗帘，连澡也不洗，情况越来越不好。姐姐请 S 劝劝杏子，让她去住院。S 在二楼见了杏子，姐姐端上来咖啡和冰点心。杏子端详着姐姐的动作，并请 S 也注意观察。只见姐姐神经质地把茶碗和冰点心盒规整地摆成—个长方形，恰好同桌子的形状相同。杏子说，姐姐生活中的诸多事物都是如此，她在无意中作得规规矩矩，她就是这样过着呆板的生活。杏子对姐姐这—套感到厌恶，但她毫无办法。杏子只是觉得如果自己恢复了健康，也会同姐姐—样，那反倒是自己的不幸。杏子把—些空茶碗和冰点心盒堆在桌子中央，有的碗把儿朝着天。杏子站起身来，把窗帘拉开—道缝隙，她望着鲜红的落日对 S 说：“我决定了，去住院”。

**作品鉴赏** 小说女主人公杏子患着精神分裂症，但作家的动机不是为描述—个精神异常的人，而是要通过病态心理与健康人心理的对立的描述，追求隐蔽在日常生活背后的幻想的世界。这—主题思想是通过男主人公 S 的心理变化过程表现出来的。起初，S 不理解杏子对事物的感受和她的想法，只是出于怜恤之心，处处去帮助他。但是 S 渐渐发现了杏子之美，这种美只见于人的幼年，或者说人进入日常生活之前的那个阶段，即人保持着人的本来面目。由于 S 迷恋杏子的这种美，最后发展到想分担她的病痛，而并不盼望她恢复健康。这时男女主人公的关系，并不是社会上的人与人的关系，而是—种内心共鸣、彼此相互渗透的关系。杏子—旦恢复健康，这种关系就要结

束，而变成一种社会上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而在现实社会中这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过于复杂，当然其中有尔虞我诈、钩心斗角，令人厌恶。小说在结尾处，写了杏子决定去住院。这里反映了女主人公杏子乃至作者的无可奈何的被动心态。女主人公一旦恢复健康，就要失去上述的一切，因而她的丧失是巨大的。至于恢复健康以后，正如杏子对 S 所说的：“你是健康人，因而不知道健康人生活的可怕。”然而，杏子又不能总停留在病态中，即总停留在人生的幼年时期。人要成长，这个规律又是不可违的。小说的景物描写是很出色的。如结尾处写道：杏子凝眸望着红色的夕阳。他走到她身边，右臂抱在杏子肩上，并肩站立窗前，一同望着眼前的景色。在几幢房屋之间，一条小路向远方伸延，秋阳泛着深红的余辉，在瘦削的树枝间往下沉。大地上的一切，向阳面染得深红，背阴面拖着浓重的影子。这奇怪的景象在大自然中显得十分寥寞寂静。“啊，太美了。这是我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刻了。”杏子的声音微弱而又清澄，她象是自言自语。在 S 来说，这也是他向这段生活投下的最后一瞥，他怀着深沉的感情。小说用夕阳烘托人物留恋的心情，杏子把这段生活看成是她生命的顶点，即使明天升起的太阳光芒四射，她也会持否定的态度。这段景物描写有力地渲染了主题，紧密地为主题思想服务。秋阳余辉、瘦削的树枝、浓重的影子、奇怪的景象、寥寞寂静等，字字都是用心选择的。

（平献明）

## 有吉佐和子 恍惚的人（1972）

**作者简介** 有吉佐和子（1931—1984）日本战后一代派著名作家。主于和歌山市真砂丁父。亲在横滨正金银行工作。1937年有吉佐和子随父亲去了印度尼西亚的雅加达，入了当地的日本人小学，1941年归国，童年时期的国外生活对作家有很大的影响。战后，1949年考入东京女子大学英文科。1950年父亲病故，由于经济原因有吉佐和子只好转入该校的短大。在校期间对日本古典艺能和演剧活动发生浓厚的兴趣。1952年短大毕业后到大藏出版社工作，这时她成了文艺杂志《新思潮》的同人。1956年发表的成名作《地歌》，取材于日本的古典艺能世界，揭示了日本灵族的文化传统和现实世俗的矛盾，流露了对处于占领下的现实社会风气的不满。小说获《文学界》新人奖和芥川文学奖，她也从此登上了文坛。1959年发表的长篇小说《纪川》，以母亲的故乡纪州为原型，描述了明治、大正、昭和三个时代日本妇女的生活。这是她的代表作。同年由洛克菲勒财团基金资助，有吉佐和子去美国纽约留学。归国后，于1963年发表《有田川》，1965年发表《日高川》，也是描述纪州妇女生活的，可说是纪州三部曲。1966年发表《华冈青洲之妻》，获女作家文学奖。1967年发表《出云的阿国》，1968年发表《暗海》。1972年由新潮社出版《恍惚的人》，发行100万册以上，1973年由东宝电影股份公司拍成电影，引起巨大的社会反响。有吉佐和子一生的作品，大致可以分为二类。一是以古典艺术题材为中心的抒情作品，如《地歌》、《绫鼓》、《白扇》（1957）、《蚊和蝶》（1958）等。二是历史题材的小说，如《纪川》、《出云的阿国》等。三是以社会问题为题材的人道主义作品，如《并非由于肤色》（1963）、《我们不会忘记》、《暗海》、《恍惚的人》、《综合污染》（1975）等。有吉佐和子对中国人民怀着深厚的友好感情，1961年以来曾先后五次来中国访问，1965年在中国住了半年，以中国为题村的小说有《墨》（1961）、报告文学《年轻的母亲劳动模范罗淑珍》（1964）、报告文学《孟姜女考》（1969）、《中国报道》（1979）等。1984年8月30日子自宅死于心脏病急性发作。

**内容概要** 昭子一家住在东京杉并区，她在法律事务所作打字员。丈夫立花信利也是个靠工资过活的人。儿子阿敏还在读高校二年级。在院庭的另一所房子里住着公公茂造和婆母。昭子是家庭主妇，既忙着上班，又得忙家务。每到星期六下午她便从商店抱回来一大堆冷冻食品，从下午起一直到深夜，她要为下一星期全家的生活作准备，洗衣机和冰箱成了她的最好的帮手。一个下雪的午后，婆母突然死去。公公茂造当时已84岁。他自从在一个地方的信用银行退休，便搬来了东京，二十年来一直靠信利和昭子给他的生活费维持生活。茂造这人没有任何兴趣和爱好，也没有朋友，就是和孙子也说不上几句话，只会整天板着面孔挑剔老妻的不是处，对儿媳昭子也是同样，一贯刻薄，自从信利记享时起，父亲茂造就总对母亲和儿子说，自己胃肠消化不好。他不断地去找牙科医生镶牙，最后换了满口的假牙。如今，茂造患了老年痴呆症，不知是老妻死亡的刺激，还是从前的什么原因。症状很重，连他的儿子信利、女儿京子都不认识了，但还认识昭子，因为是昭子一直照顾他的生活。茂造时而闯出家门，到大街上疾步奔走，他自己不知道现在在哪里，也不知自己要去什么地方。每当这时，昭子或是阿敏便得追了去，有时叫一辆出租车把他拉回家来。茂造反对抽水马桶，昭子每夜还得起床两次，照顾

茂造去庭院里小便。茂造即使一个人吃了十个人的饭，而且刚刚吃完，也要大喊：“饿死我了，还不拿饭来。”并且委屈和痛苦得老泪纵横。医生诊断结果，说老人身体非常健康。邻居门谷家的老太婆趁昭子上班的时候，把茂造领去了敬老会馆。但是茂造的老年痴呆症过于严重，那里的人们都厌恶他。昭子得知便把茂造接回到家里去。幸亏地区的老人福利机关，对 此事很关心，派了一应女主事来，并带来了东京都民生局印制的《养老院指南》，那小册子中说，养老院共分四种：低收入家庭老人养老院、特别护理养老院、低收费养老院、收费养老院。女主事说，老年痴呆症就是精神病，看你们住哪种养老院？可是信利不愿把茂造送进任何一种养老院。这样，昭子只好请假在家里护理老人。茂造整天倦伏在室内的一角，两眼直勾勾地望着天花板，在那里寻找他的人生出路。一天，昭子在出去接电话的时候，茂造在澡盆里溺了水。昭子忙着进行人工吸呼，然后去找医生。医生说，老人患了肺炎，过不去三天了，昭子便日夜地拼命护理。但是，茂造的心脏很强，三天过去，奇迹出现了。以前，昭子上班又忙家务，再加上照顾茂造，累得她半死，因此也曾希望茂造早一天死。但是这次昭子下了决心：“今后，我要让他活下去。谁也不行，只有我能办到。”过了一段日子，茂造的病更严重了，发展成为人格欠缺型，把大便涂了一被，而且跑出了家门。昭子寻找了好久，终于在警察派出所里把他找到。接回家来后，医生进行了检查，说老人情况不好，还是送去住院为妥。可是，就在去住院的前夜，茂造死在了家里，身边只有昭子等三人，昭子发现无一人为茂造的死落泪。

**作品鉴赏** 有吉佐和子为写这部长篇小说准备工作长达六年之久。《恍惚的人》内容十分丰富，涉及到怎样对待老人、妇女参加工作、日本的家庭制度、老人自身怎样对待自己等一系列社会问题。首先，作者通过昭子这一典型人物的塑造，表现了小说的“只要活着，人生就有价值”这一主题。老人活在世上是否存价值，人们的认识是不尽一致的。立花信利说：“一片枯叶咬着秃枝不肯落下，熟透的柿子挂在高枝让人伸手摘不到，又不愿自己腐烂，真是出尽了丑态。”但是昭子却有完全不同的感受，她去老人会馆把茂造接回来，回家路上，她注意了老人的目光，茂造的视线停留在泰山树盛开的花朵上。昭子心情很激动，她想：“泰山树的花太美了。那肥大的花瓣挂着雨露。茂造在花前停住了脚步，说明他并未丧失美和丑的感觉。”护理这样一个人，对昭子来说尽管困难重重，但她终于还是下了决心，“我要让他后下去。”昭子的决心，来源于“只要活着，人生就有价值”的哲理。可以说《恍惚的人》的主题感染了整个经济高速度发展中的日本社会，小说发行突破百万册大关，在日本是空前的，这部小说有着广泛的读者，已不分年龄和男女，许多人都用小说中的人物来对照自己，特别是引起了中、老年人的特殊关心，“恍惚的人”一词成了社会上一时的流行语。同时促进了日本政府对老年人问题采取相应的措施，老人问题、老后问题是人人关心的问题，因为青年人也要走进人生的老年阶段，因此这是个重大的社会问题。小说通过立花信利这一艺术形象，批判了日本的家庭制度。所谓家庭制度，一般是以夫妻为中心，由近亲血缘者构成家庭，按社会习惯、道德和法律，来维持家庭的秩序，但日本第二次大战前的家庭制度，不是以夫妻为中心，而是以父子为中心，即以男子为入选的一长制。战后虽经民主改革，但这种家庭制度的残余亦然存在，这主要表现在日本人的心态上。尽管战后妇女已走出家庭参加了社会工作，但在家庭中仍受丈夫大男子主义之害。立花信利便是这

样一个害人者。昭子在工作、家务、病人几付重担的压力下已经是疲于奔命，而丈夫只轻巧他说了声“对不起，总让你受累”，而他自己在照顾他的生身父亲茂造这件事上，绝不伸出一根指头，但他却有权决定：茂造不送养老院。作家在阿敏的身上，寄予了深切的希望，满怀热情地塑造了这一少年形象。阿敏用父母给他的零用钱，为茂造买来了哗啞棒、小乌、花和八音盒。“茂造拿起哗啞棒，摇了摇，听到那哗啞哗啞的声音，顿感吃惊和不解，两眼盯盯地望着。茂造完全变成了一个乳儿，他终于温和地笑了。”茂造死后，阿敏喊道：“妈妈，爷爷再活些时候有多好，那伯几天。”听了阿敏的话，昭子很感动，后来地方发现，自己的热泪也已流出眼眶。阿敏是一个懂得关心别人的可爱的少年形象。

（平献明）

## 中上健次 岬（1975）

**作者简介** 中上健次（1946—）日本战后透明派作家。生于和歌山县新宫市春日町。新宫市立千穗小学及绿丘中学毕业后，“考入县立新富高等学校，开始接触美国作家福克纳的作品，并受其影响。他高校毕业后来到东京，成了《文艺首都》杂志的同人，开始发表作品。1969年8月发表成名作《最初的事件》，开始步入文坛。他来东京后作过汽车工厂的临时工和羽田机场的行李搬运工，这些体力劳动，在他的小说中均有所反映。1975年在《文学界》10月号上发表中篇小说《岬》，获芥川文学奖。这一时期，他同村上龙、高桥三千纲、三田诚宏、池田满寿夫等年轻作家一起形成透明派文学，以对性问题为大胆放纵描绘，作为这一流派的一种新倾向。村上龙于1976年发表了中篇小说《近乎无限透明的蓝色》，所说的透明派文学，也就是由此得名的。中上健次于1977年由河出书房新社出版了《桔木滩》，1983年由新潮社出版了《无垠的土地，至上的时间》，都是《岬》同一题材的作品。

**作品概要**秋幸的母亲有过三个丈夫。第一个丈夫死去的时候，留下了一男一女，这就是秋幸的同母异父哥哥和姐姐美惠。母亲的第二个丈夫是个赌徒，同母亲结婚为时身边已经有了两个女儿，同母亲结婚后生下秋幸。哥哥和美惠都恨母亲，认为她抛弃了他俩。哥哥终于在24岁那年在庭院里的一棵树上自缢身亡，以示对母亲的抗议，这一天正是三月三日女儿节，哥哥的自杀也表示了对女人的诅咒。秋幸的生父赌徒生活放荡，现在又有外遇，他已使两个女人怀了孕，并因其它违法行径被判刑入狱。在这种情况下，母亲到监狱里同他离了婚。十二年后，秋幸也到了24岁，熟人们都说秋幸生得很象他死去的哥哥，但秋幸却痛感自己的血管里流着的是生父赌徒的血。他时刻都觉得似乎生父和死去的哥哥正在窥伺着自己的行动。生父出狱后用更加恶毒的手段骗人，结果他发了财。美惠的丈夫主持一项土木建筑承包工程，秋幸在他那里作工。一镐刨下去了。土没镐头。用力撬起了。土地翻卷着。放下镐，绰起了锹。铲起土来，扬得远远的。出了一身汗。带着咸味儿。每当刨上出了汗时，连喘气都感到有力量，身体也格外舒服。刨土我已形成节律，一呼一吸，一刨一举。我特别喜欢刨土。面前是一片未经开辟的山地，杂木丛生，枝摇叶动。挥镐。铲土。臂上的肌肉隆起了，腹部的肌肉隆起了，这才是男子汉。土地纯洁，整天以地为对象自己也单纯起来，24岁的性冲动和强烈的血缘意识都在刨上的工作中消失。但是最近发生的一件事打破了秋幸的平静。美惠姐夫的哥哥古市被姐夫的妹婿安雄杀死了。这事让秋幸回忆起过去，哥哥也曾绰着板斧，喊着要杀死母亲和秋幸。不同的是哥哥未能象安雄一样系人，而是自杀了。母亲第一个丈夫的忌日又到了，母亲在自己的家里祭祀亡灵，姐姐美惠和秋幸都来了，这一天，姐姐美惠精神错乱了，她砸了佛坛，一会儿喊着：“妈妈，妈妈。”一会儿大叫：“你是鬼！”她陷入了对母亲既爱又恨的矛盾之中。姐姐美惠的精神病发作，刺激了秋幸，他回忆起十二年前，那次去海角野游，姐姐曾自杀未遂。今天，秋幸落入了血缘关系的迷网，他终于抑制不住自己，一种向血缘关系复仇的强烈感情爆发了。他听说生父赌徒和他的外室生的一个女儿在一个新住宅区作妓女，他便向那里走去。当夜，在那个妓女家里过夜。其实那个妓女并非是秋幸的同父异母妹妹，而秋幸却以为是他的妹妹。秋幸要用近亲相奸的手段，向血缘关系复仇，向他的主父赌徒复仇，给他们造成精神痛苦。秋幸认为自己是个

受凌辱的人，首先是生父赌徒凌辱了他，并且母亲、哥哥、美惠都凌辱了他。这都是由于血缘关系而造成的。要切断血缘关系，哥哥用自杀的手段没有完成，姐姐自杀未遂，又患了精冲病，结果也未完成，是自己用近亲相奸的手段完成了。但是，近亲相奸完成后，他又发生了动摇。他用利器刺破皮肤，伤口流出鲜血，他似乎感到自己完全是个虚伪的人。他用嘴吮了鲜血，又厌恶地吐出来。体内流着有血缘关系的血，向血缘关系复仇不能不带有自我惩罚的味道。想到这里，向血缘关系复仇和自虐两种感情交织在一起，弄得他头晕脑胀。他奔向海角，心中喊道：“大海，你裂开吧！”愿大海把他和海角一起吞没。

**作品鉴赏** 《岬》以青少年的反叛行为为主线展开情节，主人公秋幸生活在复杂的血缘关系中，有种被歧视受压抑的感受。本身无任何过错，这完全是由于父母造成的。他的愤感心绪无法发泄。亲近土地，又不能永远不离开土地。原始的体力劳动能驱除那些思绪，但也只有在那挥汗如雨的瞬间。哥哥和姐姐美惠是秋幸同类型人物。他感受的一切，哥哥和美惠都感受到了，在行动上二人可说都是秋幸行动的先驱，一个自杀，一个发疯，这种行动把秋幸推上了一条向血缘关系复仇的道路。秋幸的复仇和自虐结合在一起，小说以虚无主义收尾。然而在中上健次的后来的作品《枯木滩》和《无垠的土地，至上的时间》中又有所发展，主人公的行动目标是同生父赌徒对立。联系起来看，《岬》这部小说的主题仍然是青少年的自我确立。青少年在成长过程中，总要打破父母以及社会世俗的约束，小说在哲理上，一方面鼓动个人的主体性，要人们用自己的存在证明自己；另一方面，又指出了这种打破社会世俗道德、制度的行动，又不能不在承认既存的现实的基础上进行。例如主人公秋幸的自虐行为是在承认血缘关系的基础上而产生的。透明派文学的基本特点是大胆放纵的性描写，性享受、性实验的官能感受是这一流派所致力描述的。《岬》则把这一描述同主人公的粗暴复仇心理结合在一起了。秋幸是对妓女肆虐。在去妓女住处的路上，秋幸感到高傲，要干一件残酷的事情，向这些家伙复仇。不，要把这仇恨发泄在她的身体上。粗野的近亲相奸描写，则是小说的糟粕。小说的语言颇具特色。主人公刨上的劳动场面描述均用短句子：“一镐刨下去了。土没镐头。用力撬起了。土地翻卷着。”表现了男子汉的粗犷气质。

（晓申）



## 五木宽之 青春之门——（筑丰篇）（1970）

**作者简介** 五木宽之（1932—），原名松延宽之，（1970）出生于日本的福冈县。出生后不久，便随做枚师的父母渡海到朝鲜。童年和少年时代，他是在朝鲜度过的。1947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不久，五木宽之回到日本九州，那一年他15岁。五木宽之从小就喜爱阅读文学作品，尤其喜欢果戈理等人的作品。1952年，他入学于东京早稻田大学俄文科。那时，他大量阅读了陀思妥耶夫斯基和高尔基等俄苏作家的名著，受俄苏文学的影响极深。在上学期间，他的生活很艰难，常常因付不起房租而在神社过夜，因此一直半工半读。他当过裁纸工、服务生，甚至还曾卖过血。但是，经济仍困难，不得不中途退学。1957年至1964年，他做过三流报纸《交通日报》的总编辑、广告杂志编辑，还为唱片公司的歌曲作过词。1965年，他辞掉所有工作，到苏联、北欧等地旅行，回国后，开始执笔创作。1966年，他创作的第一篇小说《再见吧，莫斯科的流氓》，获得第六届现代新人奖。从此，创作激情有如泉涌，连续发表长短篇小说和随笔24篇。1967年，他创作的《看，那灰色的马》，获第五十六届直木文学奖。到了1972年，他写作不到七年的时间，就在文艺春秋出版社出版了24卷《五木宽之作品集》。他还被聘为直木文学奖的评委。新出版的日本文学史将其列为当代大众文学的代表作家。他的作品尤受许多中老年妇女喜爱。其主要作品有《青年奔向荒原》（1967）、《朱鹭墓》（1969—1971）等。

**内容概要** 在日本九州有一座山，叫香春岳，伊吹信介从几时起，就喜欢眺望这座山。信介没见过母亲，他出生的第二年，生母死了。他觉得继母多枝强于亲生母亲。这一带男子粗旷强悍，被称作“河魂气质”。女人也崇尚勇敢和力量，多枝正是这样的女人。信介的父亲重藏是矿山的年轻头领，因与暴力组织头目塙龙五郎争夺多枝，而结了仇，经常聚众斗殴。重藏曾被尤五郎用刀砍得象块破布，可他也把龙五郎胳膊扛折。在这豪爽的矿工中，伊吹信介渐渐长大，他记得父亲背后皮肤上刺了一个大蜘蛛，入称“上爬的蜘蛛”。信介每晚睡觉，要紧搂多枝。一夜，他佯装睡着，听见了父亲与多枝的亲热……那一夜，他永生不会忘记。5岁那年，父亲死了。那时，父亲一伙人正准备与龙五郎一伙人打群架，可他听说龙五郎手下的矿工被水堵到了矿井里就对龙五郎说：“打架的事以后再说。”然后，带着炸药，潜入矿井把矿工们救上来了，重藏却死了。这之前，他曾让龙五郎关照多枝和信介。宪兵来抓人时，龙五郎逃往了中国东北。信介的邻里中，有个叫牧织江的小女孩，与信介要好。信介与织江玩时，出于对女孩的身体好奇，而把一颗掉了的牙塞入织江体内。信介于了这事很害怕，逃上可怕的秆石山，在山上他极度恐怖，而这时多枝找到了他。矿上有许多朝鲜人。一次，信介和同学欺侮一个朝鲜少年而挨了多枝的打，于是，信介去找朝鲜少年单独较量。在朝鲜人的村里，他见到了金朱烈，这个朝鲜青年，曾是当年重藏以命救出的矿工之一。从此，金朱烈常到多枝家，不久，战事告急，金朱烈被征了兵上了前线。日本战败了，金朱烈回来，他成了共产主义者。与此同时，龙五郎也从中国东北归来了。信介上了初中，认识了早竹老师。这时，多枝身体不好了，金朱烈鄙视地赖头子龙五郎，龙五郎也讨厌金朱烈的共产主义宣传。一天，信介想退学，去找龙五郎要活干，路上与小流氓打架，便向龙五郎借枪要报仇。龙五郎则对信介讲了许多当地赖的道理。那天龙五郎骑摩托车送信

介回家，信介被摔伤了，然而，也就是从这一天起，他竟成熟起来。有人被杀了，金朱烈受到怀疑而遭逮捕。龙五郎尽了很大力量，却无法救出金朱烈。信介退了学，到龙五郎处干活，龙五郎送他一辆摩托车，并让手下人长太教信介学开车。多枝病清越来越重。信介在搞组学会了手淫，他感到可怕，回到母校告诉了早竹老师，早竹却说这没什么，男孩子都要经历这个时期。不久，信介复学转入别校，在这里结识了美丽而又开放的梓旗江老师，他被梓老师的女人气息迷住了。可他发现，梓老师与一个他讨厌的男老师干那种事。信介要上高中时，梓老师辞了工作要去东京，临别告诉信介，等你上了大学，我们就可象成年男女般交往了。龙五郎被据说门映会的人打伤，长太报仇，被擒。龙五郎的叔叔领信介去救，信介看到了龙五郎的叔叔那种勇敢机智的精神，这就是信介父辈的当年那种精神呵！信介又去找了一次织江，织江已当上了酒吧女招待，她受尽了男人的侮辱，于是，出于同情，夜里信介对织江付出了男人的爱……梓老师给信介邮来了一块表，信介又怀念起梓老师来。他很考了东京早稻田大学，本来，他没有根什么希望，却意外地收到了录取通知书。然而，这时多枝的病更重了，处于危险之中，信介赶到医院看望多枝，他认为是因自己考上了大学母亲才遭殃的，于是心里祈祷着：如果有可能，取消自己的录取，换回多枝的健康。龙五郎也赶来了，情绪异常激动，他一辈子都在深爱着多枝。多枝到底去世了，信介却没感到特别哀痛，多枝为他辛劳一生，而信介并没哭天悲地，多枝的死在他心灵深处静静地沉伏着，现在，他无牵无挂孑然一身了，父亲殁了，母亲谢世，在故乡筑丰，他没有一个亲人了。母亲逝后，信介对龙五郎表示，他要独自在东京闯荡，再不要龙五郎的接济了，而要自食其力地干。龙五郎却不同意，他说自己早已把信介看成了儿子，只要还有余力，就要照看信介。一天深夜，龙五郎睡熟了，信介轻手轻脚来到龙五郎身边，从龙五郎枕畔的骨灰罐里取出多枝的一些碎骨，用手帕包上，然后向沉睡中的龙五郎默默告别了。他戴上梓老师邮来的那块手表，不辞而别了。他已下了决心，从到东京那天起，就要自力更生地生活，哪怕多上几年学。他还不知自己将来会干什么，却要寻觅一个得以性命和血肉，以全部热情为之拼搏的事情。信介走了，他骑上龙五郎的摩托车，准备在市里卖掉它当作进京的盘缠。他穿过了拂晓前的街道，故乡的黎明如诗如画。他在几时独自去过的歼石山下停车，回首四望，自言自语：“龙五郎先生、长太大哥、早竹老师、织江、金先生，你们都等着我，两年后我要回到这儿，我不知到那时，自己会是什么样的人。”离开故乡前，他感慨无限，这埋葬着他的父亲，还有刚刚死去的多枝。这儿没有属于自己的房屋、土地，甚至没有与自己有血缘关系的亲属。然而，他顽固地感到，这里永远有一种难以断开的东西，将他和这片土地紧紧纽结在一起。在这里，他走过了童年和少年的路。而离开这里，他却要飞速接近一个人一生只能通过一次的门——青春之门。

**作品鉴赏** 五木宽之在《青春之门》这部作品中，着重刻划的是人生，也就是主人公伊久信介在九州筑丰的矿山里的成长经历。信介饱经生活的坎坷，以及情山欲海的磨难，度过了童年与少年的时光。在这片土地上，父辈们的勇猛顽强，侠义好战，还有继母以及几时女朋友的至诚至爱的人间温暖，对他的熏陶，这一切，构成了他独特的人生和独特的性格。信介有一个受人尊重的父亲，绰号“上爬蜘蛛的阿重”，他是矿山青年们的首领，曾赤手空拳身受二十多处刀伤，从暴力团伙头目搞龙五郎手中，夺走了饭店女招待

多枝。父亲在众人心目中是英雄，在信介心目中也是英雄，他渴望做父亲那样的人，然而他注定无法成为父亲那样的人。因为，父亲过早地离开了人世，而伊吹信介，在更多的时候，是与体贴他、关怀他的多枝在一起。女人的那种温暖气息，时时感染着他。这使他无法变得象父亲一样果敢，却只能使他一方面内心世界很复杂，另一方面，对异性有一种神秘感和亲近感。尽管多枝在女性中算得上一个坚强的人，可她毕竟是女性，她对信介那强于生母的关怀，使信介不能成为具有“河魂气质”的男人。然而，信介身上毕竟流着父亲的血，因此，他既想成为堂堂的男儿，又有着一股女儿情。儿时他目睹了父亲与乡枝“亲密”行为，于是，他一生中，始终把多枝既看成是母亲，又看成是“女人”，在少年时，他便产生了性的困惑。对信介生活产生影响的不仅是父亲和多枝，还有儿时的女友、温存可爱的枚织江。枚织江使他从小就体会到了男女在一起的那种愉快。此外，金朱烈，这个朝鲜人的出现，又使信介多少懂得了什么叫做民族压迫，同时，他也在金朱烈身上，看到了共产主义者的坚强性格。后来出现的搞龙五郎、早竹老师、粹老师，还有长太、春男以及矢部老人，无一不对信介的人生产生着影响。龙五郎做为地赖首领的多重性格，早竹老师对信介进行的有关性知识的介绍，粹老师的活泼开放……这些，使少年信介徬徨过激动过，也使他懂得了许多做人的道理。当他再次与儿时女友枚织江相见时，织江的变化，又使他痛恨起那些欺压弱女的恶男来，当他与织江同床共眠时，对织江的同情也就变成了深深的爱。也正是因为上逮之当人，从方方面面，对信介的成长起了影响。因比，当多枝死后，信介独自去东京上大学时，才对这块没有了一个亲人的故土，产生了恋恋不舍之情。他虽没成长为具有“河魂气质”的豪爽汉子，可是他注定会成为一个勇于面对生活、面对艰难的人。因为故乡哺育了他，故乡形形色色的人给予他的爱熏陶了他。这就使他十八岁以后的人生不会虚度。该篇小说是长篇系列小说《青春之门》的首卷，小说构架宏大，人物众多。值得一提的是，作品中有着浓郁的诗情，清新的笔调和明快的语言。那对远贺川船工的赞诗般的描写，那对残阳下的砥石山的描绘，无一不对读者产生着深厚的感染力。五木宽之非常重视写作技巧，使得该篇小说宏而不散，长而不腻。他特别善于布置情节，努力写出与“纯文学”对抗的大众文学，他特别善于刻画人物。作品中的伊吹信介、伊吹重藏、多枝、龙五郎、金山朱烈、枚织江以及粹老师，各个都描绘得有血有肉，活灵活现。信介对家乡、对亲人和朋友们的爱，重藏的豪侠仗义、龙五郎既讲义气又蛮横的地赖性格，无一不栩栩如生。在作品中，五木宽之还揭露了日本军阀发动的侵略战争给本国人民带来的灾难，对饱受日本强盗欺压的朝鲜人民寄予了深切的同情。五木宽之的不回避对青少年性困惑的描写，而且即使在这方面用笔较多，也丝毫看不出下流淫秽的东西来。由于这些，使该作品保持了战后日本文学发行最高纪录——两千多万册。

（张仁斌）

## 森村诚一 大城市（1975）

**作者简介** 森村诚一（1933—），日本战后推理小说社会派作家。他1933年生于日本埼玉县，1953年，20岁的森村诚一进入青山学院，攻读英美文学科。1958年。年轻的森村诚一到一家大旅馆，当上了营业员，这工作他一干便是十多年。在都市大旅店这奇特的窗口，向社会张望，他看清了资本主义——这个怪物。这怪物既繁荣、光怪陆离，而另一方面，则又阴森。恐怖，充满了绝望。于是，他认清了，这繁荣其实是虚假的繁荣。到处是阴谋，到处是狡诈与欺骗。由此，森村诚一便产主了剖析资本主义这个怪物的念头。用什么去剖析？当然是用纸和笔。60年代末期，他开始了写作，并迅速走上文坛。做为资本主义繁荣与腐朽的见证人，他为资本主义的千疮百孔写了挽歌。不列20年的时间里，他创作了近50部长篇小说，100多个中短篇。他的主要作品有《高层的死角》，该篇获江户川乱步奖。《腐蚀的结构》，这篇小说获推理作家协会奖。他还写了中国读者较熟悉的《人的证明》等等。

《大城市》是他的长篇处女作，也是到如今为止，他作为非推理小说发表的唯一长篇。在他后来创作上的主题与风格，这里可找到源头。森村诚一还写过报告文学《恶魔的盛宴》，该文揭露了当年日本侵略军细菌部队残害中国人民的血腥暴行，引起全球轰动。推理小说在日本的文学圈子里是不入流的，但森村的作品却受到了广泛欢迎，因为，他是借用侦破题材，用现实主义手法，揭露了日本资本主义高速发展时期腐烂现象。

**内容概要** 昭和三十年（1956年）早春，日本飞弹山脉的白马岳不归山第二险峰的峰顶，挺立着三个登山的青年。他们是岩村元信，涉谷夏雄以及花冈进。他们是东京帝国大学山岳部的学员。眼下，他们站在冰峰之颠，望着苍茫的群山，在想些什么呢？“这是最后一次登山了。我们的学生生活到此结束。”岩村说道。是呀，毕业后，岩村将去东京，花冈去大阪，涉谷则去名古屋。大学四年里，三个青年经常结伴登山，那时他们生死相依，今后分别，何时才能再与朋友还有群山为伴呢？从此，一个完全陌生的天地在迎接他们。两个月后，三青革去了各自该去的地方。岩村到了东京千代田区的菱井电业公司，在那里，他与经理的女秘书相好，女秘书便把公司中人事方面的一些秘密告诉了他，于是他要瞄准机会在上爬，当个大人物。而涉谷，则在名古屋一家小公司任职，这就是星川电机研究所。尽管该公司刚诞生，没有象样产品，可经理尊重人才，他对涉谷的研制高精尖产品的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而涉谷也对灯红酒绿的都市生活不感兴趣，一心扑在研究工作中。这期间，花冈则在大阪举行了婚礼，新娘是花冈所在的协和电机公司经理花冈俊一郎的女儿。花冈俊一郎没有儿子，为了接续本家族的香火，才让花冈进入赘的。因为同姓花冈嘛，属于本家。涉谷悉心钻研，终于研制出了晶体管，经理星川见小伙子人品好，有前途，便促成了涉谷与自己的女儿星川春美的婚事。与此同时，岩村在追求着菱井公司经理的女儿盛川美奈子，希望以此向上攀登。涉谷结婚时，岩村、花冈都参加了婚礼，涉谷被老同学的情义深深感动了。然而，他哪里知道，他的两位好友各怀着鬼胎。花冈被岳父召见去了，岳父认为，为了本公司的利益，必须把涉谷夏雄搞过来。而在菱井公司里，盛川经理也在对岩村说着同样的话。于是，花冈、岩村分别出动，想为本公司收买日本的“爱迪生”涉谷，但他们都遭到了拒绝。拉不来涉谷，花冈进本以为会挨岳父的骂，可是岳父竟对此表示谅解。岳父认为，拉不来

涉谷，那就消灭“星电研”，把“星电研”吞并了，涉谷自然而然也就会被吞并进来。于是，俊一郎依靠本公司打入“星电研”内部的间谍，偷换了涉谷研制出的微型袖珍彩电。“星电研”在袖珍彩电首次公开试验的日子里，许多记者、专家赶到，想一睹涉谷的新成果。然而，接上电源后，人们大吃一惊，荧屏上显示的分明是黑白画面……试验失败了，“星电研”股票大量下跌。花冈趁机为本公司大批买进“星电研”的股票。于此同时，花冈发现，另有一伙人，也在买进“星电研”股票，这是些什么人，出于什么目的呢？其实，那伙人正是岩村等。花冈进收买“星电研”终于获得成功，由此晋升为家电事业部的部长。在资本主义狂风吹打下，他变了，他已不是那种徘徊于冰山、岩石和风沙之间的浪漫青年了，他早已觉得在日的一切很可笑。“星电研”全体员工都成了花冈俊一郎的“协电”成员，涉谷也是如此。岩村和菱电的盛川制定了一个阴谋，决不能让涉谷为“协电”研制出新产品来，他们要除掉涉谷。不久，涉谷携妻儿来到东京，岩村热情地邀请涉谷一家人登山。次日，他们爬上武甲山之后，岩村借口给涉谷一家人做饭，而自己下了山。当涉谷与太太儿子欣赏着山景的时候，山火从四面八方蔓延而来，火海包围了他们，涉谷盼着岩村来救他们，可岩村哪有踪影，……涉谷的太太和儿子遇难，他自己则因受刺激而引起高度精神错乱，成了痴呆人，日本的“爱迪生”就这般被毁了。又过了不久，菱井公司总头目菱井证三郎接见了盛川，并告知盛川：“你的任务结束了，该休息了。”这样，原本不过是“傀儡”的盛川，就被赶下了权力的宝座。做为盛川的爪牙岩村，下场更惨，被免除现有职务，去菱产商店当了个小职员，花冈进的岳父也在协电公司的股东会上，被解除了董事代表及董事的职务，花冈进自然而然波踢下了部长的宝座，安排个冰箱课代理课长的职务，岩村到菱产商店上班后，受到了股长、课长们的百般刁难，而这些人，过去岩村何时把他们放在眼里过？岩村觉得自己受尽了屈辱。花冈进到了冰箱课以后，也开始自暴自弃，玩世不恭了。他人虽活着，却和死了差不多。就在他被降职一年后，突然收到一封母校的来信，信中邀请他参加帝都大学山岳系创建四十周年的登山活动，随信还寄去了车票及必要的经费。花冈又找出了早已生锈的冰爪、马镫、铁锤、钢环、登山钉等登山用具，往日那站在高山顶峰眺望白云蓝天的动人情景再次浮现眼前。他乘车来到了自马岳群山下的信浓四谷，在这里他看见了一个熟悉的身影——岩村。原来，岩村也收到了母校来信，这才匆匆赶到的。然而，奇怪的是，这里没有人迎接他们。于是，他们只好自己寻个小屋住了进去。可小屋中，早已先有了一个客人，当客人抬起头时，他们惊讶地叫起来：“涉谷！”涉谷依然显出一副呆傻样，他也拿出了同样一封母校的邀请信。这信到底谁发出来的？成了一个谜。但是，他们依然下了决心要登山，并从北坡登上他们早已渴望攀登的白马岳不归山第一峰山顶。次日凌晨，三个昔日的登山好友出发了，满天艳丽的星斗，满山厚厚的积雪，他们向顶峰迈出了艰难步履。

**作品鉴赏** 群山雪峰的自然界壮观景色，与繁华的资本主义大都市，20世纪的人生舞台是多么壮阔呵。在自然界的险峰之顶，三个热血青年心心相印，生死相依，唯有如此，才能与险恶的大自然相抗争。然而，当他们各自走向大都市后，都没了那种友谊，有的只是你争我斗的重重矛盾。金融巨头们的尔虞我诈，昔日朋友互相利用、残杀，这就是资本主义世界的真实写照。与森村的其他作品不同的是，《大城市》不是推理个说，没有迷离的案件，侦探的机智，而是真实地再现了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种种人与人之间的矛盾。

岩村和花冈，这两个人有着相似的经历，也有着相似的目的，那就是不甘心当一个默默无闻的小职员，而是要在成千上万人的竞争之中，出人头地，爬上各自公司的领导层。为此，他们可以干出一切事情。于是，涉谷就成了两位老同学的牺牲品。为了向上爬，岩村和花冈都想把涉谷拉入各自公司。尤其是花冈，居然当了公司经理的乘龙快婿，而他与经理的女儿，丝毫没有爱情，婚姻无非是一种交换。岩村也是如此，他追求盛川的女儿，自以为是被她迷住了，其实，只不过是把她父亲的权力的光辉给迷住了。与岩村和花冈所不同的是，涉谷一心扑在科研上，他对木公司的经理有一种报恩的思想。他既不被金钱所诱惑，又不对权力感兴趣。他只需有一个小小的天地，搞他的科研，他要当的是日本的爱迪生，而不是经理或董事长。然而，20世纪的资本主义大都市里，根本就没那么一块供他搞科研的小天地。他若研制出什么新产品，就会使其他公司受到冲击，于是，围绕着涉谷，出现了一起起阴谋。而这些针对涉谷的一系列阴谋最主要的参与者，竟是涉谷过去无比信任的岩村和花冈。花冈的间谍偷换涉谷研制的新产品，并趁机买进涉谷那家公司的股票，最终吞并了涉谷所在的那家公司，让涉谷成为他的机器，为他研制新产品。而岩村则更阴险，为了讨好上司，达到自己的目的，竟想置涉谷于死地。他以同学的友谊来欺骗单纯的涉谷，诱骗涉谷一家去登山，并且趁机放火烧山，将涉谷烧成重伤，还烧死了无辜的涉谷夫人和儿子。这时的岩村，哪里还有昔日那个登山青年的影子？他完全丧失了人性，有的只是野兽的欲望。当岩村千方百计，把上司的女儿搞到手之后，上司却倒台了，于是，岩村觉得上司的女儿再也没有以往的吸引力了。这就是资本主义的真实写照，没有朋友之情，没有夫妻之情，在这个虚伪、险诈的社会里，人会变成猛兽。需要提及的是，书中还着力刻划了花冈进的岳父花冈后一郎和岩村的上司盛川。这两个人都高居公司领导人之位，然而，他们并作通过正当的竞争手段来求得生存和发展，而是互相拆台，靠阴谋诡计搞垮对手。他们对人才毫不重视，有利可图时，才提拔青年人，无力可图时，便一脚踢开。甚至，他们把自己的亲生女儿，也当成了交易的物品。涉谷的上司星川，是一个企图靠正当手段，靠不断创新而发展的实业家。然而，在资本主义的社会中，这样的实业家毫无立足之处。到头来，只能被花冈俊一郎或盛川那样的人整得头破血流而垮台。在花冈俊一郎和盛川之流大施阴谋之际，却又有比他们更阴险更狡诈的人在算计着他们，并最终夺得他们手中的权力。在这种环境中，岩村、花冈和涉谷，如何能够不卷进这污浊的旋流之中？他们或是与这些“强盗”同流合污，或是最终波搞垮，此外再无其他选择。这些，就是森村诚一在《大城市》中，要提示给读者的。当然，森村的作品也有其明显的不足，那就是人物形象比较概念化，显得苍白。语言也不够精练。

（张仁斌）

## 泰国文学

### 蒙拉查翁·克立·巴莫 四朝代（1953）

**作者简介** 蒙拉查翁·克立·巴莫（1911—）是泰国一位著名政治家和杰出作家，诞生于停泊在湄南河岸的一条船上。故乡是信武里府因武里县班玛村。祖父是曼谷王朝二世王的儿子，祖母有中国血统，父亲是泰国第一任警察总监。由于出身的关系，克立·巴莫与王室一直保持着密切的关系。在故乡接受了启蒙教育后，进入一所有名的贵皮学校玫瑰国中学，后留学英国9年，曾在牛津大学攻读哲学。经济学和政治学，获学士学位。回国后服过兵役，先后在税务厅，泰国商业银行、泰国银行工作。他至今仍然是泰国商业银行的最大股东。克立的生涯一直与政治密不可分。回国后他便投入政治活动，先后与人合作成立过进步党、民主党，现今仍是社会行动党主席。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他辞去银行工作，竞选过两次者员，出任过两届政府的部长，担任过议长，1975年至1976年担任过总理。他涉足文坛是战后的事，而创作的旺盛时期是50年代。1948年以后克立·巴莫的政治生涯受挫，因而余暇很多，这也促使他把脚踏到文学创作这条船上。他创办了《沙炎叻报》，自任董事长，作为言论和作品的发表阵地，接连写出了《四朝代》、《妄吝众生》、《红竹村》等长篇小说以及短篇小说、戏剧、通俗文学、散文、政论等作品，一时声名赫赫成了文坛上的大家。对克立·巴莫说来，政治和文学也许是相辅相成的。他经历丰富，知识渊博，能言善辩，会演古典舞剧，还拍过电影，这有利于作为政治家的知名度。对文学上的成功这也并非不是基础。

**内容概要** 1892年帕瑞10岁，被送入宫中教养。父亲是个家财万贯的贵族，母亲是父亲的第一个妻子，然而却不是正室。妻妾儿女之间的明争暗斗使母亲失宠，被逐出家门，另嫁不久就含恨而逝了。帕瑞虽有父亲，但实际孤苦伶仃，幸好宫中有一小伙伴名瑾，她顽皮、豪爽、能干。她俩在宫中一起读书，学习皇语和礼仪，侍候公主，明白了宫中的等级是森严的。几年以后，告别了童年的帕瑞成了一个漂亮的少女，而瑾随着年令的增长越发显得泼辣、快乐而自信。帕瑞和瑾的哥哥南相识，初恋悄然而至，在军官学校毕业的南被分配到外埠，分别之时他们山盟海誓，可一年之后南却苦于孤寂，失足于一个乡下少女，帕瑞肝肠欲裂。1898年五世王赴欧访问，王后代政，帕瑞第一次感到，只要有办法，女人也能做男人的事。此时回家也吹进新风，迎接国王访问归来的仪式极为隆重，男女可以搂在一起跳舞，王后王妃也上台演舞剧，宴会也一反常态，可以不按爵位入座，这都是帕瑞想都不敢想的事情，她朦胧地感到自己是站在刚刚诞生或即将诞生的新事物的边缘上，许多达官贵人却对此忧心忡忡，一个同在宫中的皇家禁卫军卫士比连对帕瑞穷追不舍，可帕瑞自己却对这桩婚事没有一点欢乐和激动，但她不能违背父亲的意志，所幸的是婚后生活还算顺利。不久，帕瑞的父亲病逝，这个名门望族也随之破落。兄弟姐妹为了财产吵得天翻地覆，同父异母的二姐出走，大姐当权，她要侵吞一切，大哥却是个败家子，没用几年家产被他荡涤一空，他自己变成一个穷酸的无赖汉。六世王继位后，新风更加炽盛。比连因为有功，晋升为伯爵。六世王用人注重年轻，对西方趋之若鹜，嚼槟榔改为吸烟，比连还喝起了洋酒。帕瑞把爱看得高于一切，但比连却觉得这爱是个负担。

那时他们的两男一女已长大，加上比连从前私生的老大，子女共4人。老大达安进了军官学校，老二达岸，老三达欧去了欧洲留学。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比连随着皇宝的态度，忽而是德国派，忽而又为协约国派。物价飞涨，民怨沸腾。战争结束后女人又时兴留西方长发，把嚼槟榔的黑牙磨白。国王也登台演戏，官员们变换着服饰，玩着手杖。达安做了军官，驻在外省。达岸在法国接受了民主思想，带回一个法国妻子。帕瑞深感失望，西方把自己的孩子变成了另外一个样子。时光易逝，七世王继位后，比连断断续续生着病，他心境不佳，迅速苍老，对周围的一切似乎都失去了兴趣。当时国家入不敷出，经济拮据，需要裁员，比连不能不提出辞呈。他赋闲在家，脾气很坏，小不如意，就要发作。骑马成了嗜好，并因此毙命。比连的尸体火化后，帕瑞第一次感到了空虚。子女之间政见不同，传说二儿子达岸参与造反，目的是改变政体，1932年6月的一个早晨政变果然发生，国王不能不接受君主立宪制。这次革命使这个家也四分五裂，达安激烈反对革命，兄弟之间势不两立，国内的对抗也面临一触即发之势，内战迫在眉睫。斗争的结果，政府方面胜利，达安被送上军事法庭，判了死罪，囚在一座孤岛上。到了八世王的时候，帕瑞已50多岁，最小的女儿也结了婚。女婿是个新派人物，帕瑞很不喜欢。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女婿交了许多日本朋友，在大家穷下去的时候，他却日见其富。在帕瑞和比连居住了几十年的老屋遭到轰炸被毁后，帕瑞感到好象昔日的生活也被埋葬了。在迁回到自己出生的大宅子之前，她要及早年的朋友瑾一起住几天。那时富殿已年久失修，公主早已去世，这儿古旧荒凉，气氛沉重，而瑾就在这样的环境中送走了自己的青春和中年，她没有结婚。政府决定对所有政治犯大赦，达安获释，但达欧却客死他乡。为了改变一下心境，也是为达欧还愿，达安决定不声张地出家一段时间。当为达安安排好了以后，帕瑞感到已尽了自己应尽的义务，身心疲惫了。帕瑞病了，她得的是心脏病，但女婿却在药品上大敲竹杠，由于得不到医疗，病情渐渐恶化，帕瑞也听其自然。日本人投降了，但物价不但没有下降，反而却象脱僵野马，生活更加困苦。日本兵走了，别的外国兵又来补了缺。八世小国王的回归曾给帕瑞以极大的振奋。但不久又传来国王驾崩的消息，这恰似五雷轰顶，帕瑞身心交瘁了。她对自己说：“我也许活得太久了，看到了许多不想看到的东西，我看到了四代国王，四代国王，我累了……”1946年6月9日的晚上，由于疾病和苦痛的折磨，帕瑞十分衰弱的心脏永远停止了跳动。

作者鉴赏长篇历史小说《四朝代》（1953）是泰国著名政治家、作家克里·巴莫的代表作，是泰国历史小说中一部出类拔萃的作品。在同类作品中，就反映生活的深度、广度和作品的艺术价值而言，直到目前还没有哪一部作品能与《四朝代》媲美。小说通过一位贵族女子帕瑞的一生，展现了曼谷王朝五世王到八世王（1868—1946）几十年间的社会生活，描写了泰国的重大历史事件。宫廷的礼仪和习尚，以及西方影响所导致的社会变迁。作者赋予历史的血肉和灵魂，编织了一幅壮丽的历史画卷。历史小说有不同的流派和多种写法。作者采用的是构筑了一个符合史实的框架，造成了一个特定的历史氛围，但情节和主要人物却是虚构的，这就为自己保留了艺术想象、艺术创造的巨大空间。作者以宫廷的变化为背景，具体写的是帕瑞出生的这个贵族家庭及其子女们的历史命运，这是颇具眼光的。18世纪中叶，东方来的西方殖民者敲开了暹罗的大门，暹罗的古老生产关系开始解体，踏上了半殖民地化的进程。西方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冲击着泰国的古老风俗习惯和传统



的生后方式。无论是四世王的倡导学习西方，五世王的重大政治和社会改革，六世王的宫廷新风，还是七世王的内外交困和资产阶级革命的爆发，都表明这个时代的本质特征是新与旧的交替，是王权的衰落和贵族的失势，是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入侵和生活方式的现代化。这是不可逆转的。而自上而下又是这一时期泰国社会变动的一个特点，它并没有搅动下层人民，首当其冲的是宫廷和贵族。可以这样说，不写宫廷和贵族便难于反映那个时代，但是时代的变比又有违人意，宫廷和贵族倡导的变革却加速了自己衰亡的这一历史进程。我们在小说中可以看到，帕瑞幼年目睹的是宫殿巍峨壮观，门前车水马龙的“太平盛世”，晚年旧地重游，见到的却是王宫的残破们荒凉，贵人已逝，宫女生活无着，成了被人忘却的遗民，这不发人深思吗？几乎与王权衰落，王府荒凉同步，读者也看到了一个名门望族的败落和解体。腐朽也许是没落阶级的一种普遍现象。一家之主的老皮皮特就是骄奢淫逸的，这个家也从未停止过妻妾分争、子女相斗。它还自然地繁育出蛀虫。坤琪小小年纪就吸毒嫖妓，鼠窃狗偷，成了这个家庭的另一种掘墓人。皮皮特生前还能成为这个家庭统一的象征，他一死便分崩离析。自以为得计的坤文虽然打败了所有对手，成了这个家庭的主宰，但她万万没想到阴险和专横却抵挡不住亲弟弟这个无赖汉的榨取，家产被荡涤一空，昔日雄伟壮观的贵族之家成了一个贼窝和荒凉的晒衣场。这也可以说是揭示了封建贵族没落的内在原因。《四朝代》的最为成功之处是塑造了一批具有浓重时代色彩的人物群像，写出了他们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和特定环境中所形成的性格，写出了他们不同的命运和遭遇。作者不是从概念出发，而是给人们以审美的直觉，从人物的生活史，人物的思想变迁史“化”出了历史。它引导读者探寻了历史的奥秘，又可以把历史做为的一面镜子反照今天，给人以思考和咀嚼的余地。帕瑞是小说贯穿始终的人物，她纯洁、美丽、温柔、善良，但又循规蹈矩，逆来顺受，是那个时代典型的闺阁淑女、贤妻良母的形象。面对时代的新风，她也曾怦然心动，但是家教和性格却没有使她再前进一步，她惶惑、迷茫，处处感到不习惯，又听命于别人的安排。她被时代的潮流所裹胁，但从未理解那个时代。但帕瑞没做到的事，她同义异母的妹妹翠却做到了，翠冲出了封建家庭的牢笼，生活得充实而愉快。帕瑞童年的挚友瑾是个乐观、活泼、大胆的姑娘，照理说她应当有光明的前途和较好的境遇。但是封闭的宫中生活，使她变成了笼中鸟，古老的宫殿埋葬了她的青春，爱情，送走了她的年华。坤文这个人物塑造得也极为成功。她可以说是封建家族中专横、毒辣、阴险、自私的典型。她掌握家庭大权的时候不过 19 岁，上有父母，下有弟妹，但是父亲惧她三分，弟妹见她如见阎王。她为自己的私利不讲什么伦常，她是权力和财产的化身，似乎不是血肉之躯。《四朝代》写了大大小小二十几个人物，而至于个性，跃然纸上的就有十几个。主要人物自不必说，次要人物中精神面貌和性格特点也不相同，这些人物展现了一个时代，和今天又是相连相通的。克立·巴莫的作品有自己独特的风格。他构思巧妙，手法夸张，情节起伏跌宕，富于浪漫色彩，人物性格鲜明，讽刺辛辣，语言流畅，诙谐，《四朝代》也具有这些特点。

（栾文华）

## 高·素朗卡娘 金沙屋（1953）

**作者简介** 高·素朗卡娘（1911—）泰国家庭爱情小说代表作家之一，本名甘哈·堪希里，出生于吞武里的一个宦宦之家。皇后女子中学毕业后教了3年书，之后辞去了教职，专门从事写作，创办过文学艺术出版社及芒通日报，并自任总编辑，做过妇女之家报的编辑部主任。1931年发表第一篇短篇小说。她轰动文坛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是发表于1937年的《妓女》，小说写的是一位乡下少女被骗到曼谷沦为妓女的遭遇。一位年轻的女作家在当时的环境下敢于写妓女的题材，在泰国文坛上是空前的。1938—1944年銮披汶执政，推行狭隘民族主义政策，摧残文学，禁锢文艺，高·素朗卡娘用作品大胆抗争，她写了长篇小说《思念》、《归宿》、《记录》、《夫妻》等，较有意义的是长篇小说《台帕拉》和《潘蒂帕》，小说对传统的价值观和銮披汶的“道德规范”提出了大胆挑战，对妇女的不幸命运表达了深切的同情。第二次世界大战又是她创作的一个高峰期。这一时期她的主要作品有《金沙屋》（1953）、《隆阿仑》、《萍开夫人》、《绝代佳人》和《如此爱情》等等。《金沙屋》是她的代表作，当时即誉满文坛，现在仍在受到读者的喜爱，被多次改编成电影和戏剧。七十年代以后创作稀少，目前已搁笔。几十年来她共写了短篇小说约百篇，长篇小说45部，翻译一部，剧本三部，诗集一部，散文多种。她的作品对泰国家庭爱情小说的发展和繁荣，起了很大作用，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内容概要** 帕加曼的父亲是个廉洁的府尹，在任多年，依然两袖清风，父亲亡故，一家立刻陷入困顿，连丧事也是借钱办的。在清理父亲的遗物时，帕加曼发现了一个蓝皮记事本子，里面还夹了一封信，是父亲写给帕加曼的堂姑母蒙帕纳莱·沙旺翁的。母亲告诉她，父亲临终前曾有遗言，要帕加曼保存好这个本子，拿这封信去金沙屋，投靠堂姑母蒙帕纳莱。金沙屋是个深宅大院，建筑豪华雄伟，林木奇丽茂盛。然而，帕加曼到达之时堂姑母不在，老花匠不理她，佣人凶得要命，大表姐帕拉迪更不收留她，只有一个残废的孩子小表弟帕奴塔表示同情，可他没有任何权力。又气又饿的帕加曼只得愤然离开，但她没走几步就昏倒在台阶上，醒来之后发现自己躺在奶妈坤诺的黑屋里。从奶妈的嘴里帕加曼得知堂姑母是个迷信的人，她认为残废的小儿子生下来克死了丈夫，所以对他很厌恶。她最喜欢的是小女儿帕维妮，大女儿性情古怪，有心脏病，大儿子在国外。奶妈告诉她，这个家庭事情不少，慢慢就会知道了。故意躲出去的蒙帕纳莱回来后大发雷霆，埋怨长女帕拉迪收留了帕加曼。蒙帕纳莱和帕加曼的父亲是堂姐弟。帕加曼的祖父因“行为不端”，没有得到任何遗产。帕加曼的父亲青年时曾寄居在金沙屋，但因娶了个乡下女人，褻渎了门庭，被伯父逐出，他发愤苦读，当了法官，得了“帕”的爵位。然而帕加曼的父亲却不念旧恶，祖父病重之际是帕加曼的母亲侍候直到临终的，帕拉迪得知这些事情，对母亲的作法产生了怀疑。寄人篱下的帕加曼形同仆人，动辄得咎，面对盛气凌人的帕拉迪，帕加曼不得不指出：金沙屋是皮尼德南家族的祖先留下的。而现在居住在这里的沙旺翁一家却是个外姓！帕加曼表示，她不是来讨债的，也没有希望他们全部供养自己，况且她每天还干了不少活！帕加曼的话句句在理，帕拉迪也觉得母亲对这个女孩子也太刻薄了，可她一直不明白，为什么母亲一定要挤走这个女孩儿，这个谜底大概只有外祖父才能解开。帕加曼的曾祖父有三个儿子，两个儿子是

正室所生，一个儿子是和佣人生的，这妾生的小儿子就是现在躺在阴暗潮湿的“横楼”里的那位卧病在床，形容枯槁的老人，此人怪癖极多，疯疯颠颠。帕加曼的祖父素拉蓬年轻时爱上了个戏子，为曾祖父所不容，祖父一气之下跑掉，而这位戏子则受到了非人的待遇。这就是祖父的“行为不端”和没有得到遗产的原因。蒙帕纳莱的小女儿帕维妮觉得大姐无能，她要自己动手把帕加曼赶出去，于是找个借口，打了帕加曼一耳光，愤怒的帕加曼也不甘示弱向帕维妮猛地扑去……可她的反抗无人同情，也不敢把自己在金沙屋的遭遇告诉母亲，她也无意离开这里，因为这是父亲的遗嘱，金沙屋是自己家族的遗产，她有权留在这儿，她想看个究竟……蒙帕纳莱的大儿子帕拉达从国外考察回来，他更加沉默了。他看到西欧受到的战争创伤，人民的贫困和发奋的工作，但是泰国呢？他只能凄然一笑……是他发现了由于受到惊吓昏死过去的帕加曼，并把她抱回来的。他从奶妈那里得知了帕加曼的来历，对这个家庭对这女孩子的态度产生了疑问。看到了帕加曼浅蓝色本子上所记载的内容，他更锁紧了眉头。帕加曼高烧不退，他把她送进了医院。帕拉达对母亲、姐姐和妹妹两年来花去了公有的积蓄四万帕，外祖父的身体不见好，小弟弟的腿也没给予治疗，把帕加曼安排在仆人的屋子里都很有意见，母亲却冷言冷语，骂他胳膊肘向外拐。帕拉达回到这个家里使帕加曼的境遇有了根本的好转，他把她安排在楼上单独住，让她继续上学，学习音乐，在客人面前亲自介绍这个妹妹，给她买演出的衣服，亲自出席了有帕加曼钢琴演奏的晚会，然而得知帕拉达又将出国的消息，帕加曼感到震惊，帕拉达即将订婚的传闻又使她苦闷。帕拉达临走时留下一封信，嘱咐她遇事考虑周全，以摆脱面临的困境。蒙帕纳莱和帕维妮不顾帕拉达的警告，继续迫害帕加曼。帕维妮更想把帕加曼引向堕落，帕拉达不同意妹妹这样，于是引起了争吵，于是帕维妮的用心，金沙屋的内幕，母亲的诡计统统被揭露出来。帕维妮不相信金沙屋不是自家的财产，一定要找外祖父核对。病危的外祖父听到帕加曼的名字霍地坐了起来，他当着众人的面说出隐瞒几十年的事实。原来他的母亲临死的时候对他说：“所有的东西都归你，但这金沙屋要归素拉蓬。”帕加曼理所当然地对金沙屋拥有继承权。帕拉达的外祖父死了，金沙屋将属于谁？如果它易主的话，沙旺翁家族就要“跌价”了。帕维妮打算决一死战。帕加曼回到自己家里。正在此时帕拉达从国外回来，这对于陷于混乱的这个家庭来说，好如大旱逢雨。帕拉达告诉姐姐，说他早就知道金沙屋应该属于谁。外祖母本是素拉蓬的情人，但被外祖父夺了过去，外祖父临死的时候说出了遗产应该归谁所有的真象，是为家族洗去了污点，帕拉达认为，自己一家应该净身出户，免得蒙受奇耻大辱。帕加曼回到家里对于破落的家庭非常失望，可是帕拉达在自己家里的突然出现差点没使帕加曼昏厥过去。母亲看到这个情景，明白了女儿的心思，帕拉达的来意有两个，一、请她回到金沙屋继承这个产业，二、现在有两个求婚者，请帕加曼自己决定。帕加曼真想与帕维妮的未婚夫结婚，以便出口报复的恶气，但长辈却告诉她，别的可以赌气，唯独爱情不可当儿戏。帕加曼回到金沙屋，内心消除了芥蒂的大表姐亲自迎接她，彼此激动万分。大表姐走进帕加曼的房间，送来了帕拉达送给她的项链，告诉她：“客厅里有两个爱着你的人，你要慎重选择！”她说自己的爱情是不幸的，她不希望看到弟弟也和自己一样。当帕加曼步入客厅时，帕维妮的未婚夫兴高采烈，又见幼时的伙伴纳昆也在座，便和纳昆先打了招呼。帕拉达见此情景，长叹一声走掉了，帕加曼不顾一切地追了上去，

只听在图书室里一声惊喜的高喊：“帕——加曼！”

作吕鉴赏高·素朗卡娘的小说有一个鲜明的特点，这就是她十分注意作品的故事性、趣味性和可读性，为此她在艺术上进行了可贵的探索。家庭爱情小说写起来是有一定难度的。它一般不具有破案小说那样曲折离奇的情节，也没有打斗作品的刺激性。它写的大都是极平常的琐细事情。但高·素朗卡娘很注意小说的结构与情节，使小说起伏跌宕，不至被琐细的生活细节淹没。她前后照应，使人物的关系和命运在情节发展中逐渐趋于明朗。比如该《金沙屋》这部小说，读者最关心的金沙屋所有权的问题就是在戏剧性的矛盾冲突中解开的。然而为迎接这个高潮的到来，作者做了多层次的铺垫，制造了许多悬念。帕加曼的突然到来，给占据金沙屋的沙旺翁家族带来极大的震动和恐慌，然而帕加曼的来意如何，堂姑母和表姐为什么那么不近人情，作者未予解答。待到帕加曼深入禁地，发现“神秘闹鬼”、阴暗潮湿的横楼里躺着一位形容枯槁的老人，读者又会急切地想知道这个老人是谁，他为什么有如此遭遇，他和帕加曼的祖父是什么关系，帕加曼的祖父为什么被剥夺了财产的继承权？帕拉达回国和出国，又使帕加曼的地位一起一落，堂姑母和小表姐的阴谋几乎得逞。老皮皮特目睹了女儿和外孙女的恶行，悟出了“你们是爱我的财产，并不爱我这个人”时，他才急切地想找到帕加曼。在斗争白热化的时刻，老头临死时终于倒出了自己的亏心事。高潮之后，作者还留下一个尾声，帕拉达究竟爱谁？房屋的继承权究竟应该怎样处理？帕拉达爱上帕加曼以后，使必然伤害一方的金沙屋所有权问题变成了皆大欢喜。高·素朗卡娘在人物塑造上也取得了很高的成就，她的小说的主要人物性格十分鲜明，次要人物也各具特色，连作为陪衬的仆人们也被她写活了。过去的家庭、爱情小说写的大都是大家闺秀、淑女，她们知书达理，温文尔雅，柔情如水，但是高·素朗卡娘却塑造了一些不同凡响的贵族少女形象。帕加曼是小说的女主人公，她聪明、能干、倔强、自尊、果敢，不在强权下低头，这是她性格的最大特点。当堂姑妈污辱她的父母的时候，她敢于驳斥虽然寄人篱下，却没有奴颜媚骨；当帕维妮打她耳光时，她敢于把她推倒，当小姑母的孩子欺侮残废的帕奴塔的时候，她替帕奴塔还了手。她敢于在众人面前丢这些“体面人”的脸，然而她又洁身自好，并不企图继承金沙屋这笔遗产。高·素朗卡娘笔下的反面人物也极有特色。蒙帕纳莱极端自私，心理阴暗，事事想的是自己，眼里根本没有别人，但她却要摆长者和贵族的臭架子。她的小女儿帕维妮骄横、跋扈、放纵，有时甚至撒泼。她在家也穿戴得花枝招展，吸烟、赛马，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她看到别人都“管”不了帕加曼，便要亲自出马，显显她的威风。她见硬的不行，便来软的，想把帕加曼引向堕落，而到头来却偷鸡不着蚀把米，把自己的未婚夫也丢了。外祖父临死前她大闹横楼，把这个人物的性格戏可以说是推向了高潮。高·素朗卡娘对于次要人物也不马虎。好花需要绿叶扶持，如果次要人物形象干瘪、乏味，整个小说就很难说是成功的，次要人物的败笔也会导致主要人物塑造上的失败，这是屡见不鲜的。如在《金沙屋》，作者对蒙帕纳莱的大女儿的性格，心理的刻画就极成功。作者写她虽然也养尊处优，但本身的感情曾受伤害，失去了爱情的幸福，因而形成了孤僻冷漠的处事态度，曾打算削发为尼。她虽然也有贵族的家庭带给她的偏见，但内心仍然是热的，所以她能随着矛盾的发展调整自己的态度。她对母亲隐瞒帕加曼的来意不满，对妹妹帕维妮在帕加曼身上的险恶用心有所察觉，并且间接提醒过帕加曼，最后她和帕加曼的相互理解和信任是

很自然的。作者写她对帕加曼态度上的变化入情入理，很有层次，十分可信。高·素朗卡娘在家庭爱情小说这类通俗小说所取得的成就，特别是在塑造人物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对泰国文坛来说是有某些开拓意义的，因而对后来这类小说的发展也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栾文华）

## 社尼·绍瓦蓬 魔鬼（1955）

**作者简介** 社尼·绍瓦蓬（1918—）泰国“文艺为人生，文艺为人民”文学运动的代表作家之一，本名萨差·班仑蓬，出生于北榄府的一个农民家里，父亲担任过村长，他是兄弟姐妹6人中最小的一个。社尼在帕皮德拉皮姆德语中学毕业以后，考入了朱拉隆功大学建筑系，因为交不起学费，没有注册就退学了。1936—1937年他曾在西格隆、沙炎肋报任职，1936—1943年在法政大学学习，同时在经济部商业局工作。1944年始，进入外交部，先后被派往苏联、法国、阿根廷、印度、澳大利亚，担任过驻英使馆参赞（1974），最后的职务是驻缅大使（1977），1979年退休，重回文学界。社尼·绍瓦蓬是位业余作家，创作数量不大，但成就突出。四十年代，作者初登文坛。他考取公费，准备取道中国、苏联去德国留学，在中国滞留3个月，未获得苏联签证而未能成行。此次远东之行的经历使作者写成了两部长篇小说《失败者的胜利》（1943）和《东京无消息》（1944），在文坛上一举成名。战后，泰国“文艺为人生，文艺为人民”的革命文学运动勃兴，在欧洲各国使馆工作的社尼，不但看到了法西斯的暴行，也看到了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发展和力量。他接触了马克思主义，思想起了重大变化，使他写出了长篇小说《婉拉雅的爱》（1950）和《魔鬼》（1955），而《魔鬼》这部作品可以说是把“为人生，为人民”的文学运动推向了成熟阶段。五十年代末泰国的进步文学遭到了致命的打击，六十年代他写出了两部以拉丁美洲为背景的小说《亚马逊的莲花》和《冷火》，以后在长达20多年的时间里没有再动笔。退休之后他写出了《西阿尤塔亚贵族》，但其成就都没有超过《魔鬼》。

**内容概要** 第一次见面，赛·西玛就给拉查妮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不过这不是愉快的记忆，因为赛·西玛没有客套，寡言少语，而且他还宣言不讳地声称，他们之间有着天壤之别，自己不是那种向漂亮的女人献殷勤的男人。拉查妮很生气，她认为赛是个没有礼貌的人，但同时她也不能不承认，他是坦率而真诚的，因为他们之间的差异的确是明显的。拉查妮出身于一个世代贵族之家，生活阔绰，但闷闷不乐也是与生俱来的，她处处受限制，随时有障碍。她上中学已经很不容易，上大学家里更没有一个人表示赞同，这种冷淡态度，几乎多次使她失去读到毕业的勇气。毕业前夕，许多同学都在谈论未来的工作和计划，而她的心里却是一片茫然。对于能否冲出家庭参加工作，她一直是忧心忡忡的。而她能在东方银行找到一个职位，一半是靠自己的聪明和勇气，一半却是父亲的恩典。而赛·西玛却是来自穷乡僻壤的一个农家子弟。他是在寺庙里受的启蒙教育，是僧饭把他养大的。他能上完大学当了律师，忍受了常人难以想象的困苦。而后来在海滨避暑地的相见，使赛有机会解释自己的看法，拉查妮虽还不相信他说的都是真话，但觉得他是能够自圆其说的。阔别了10年的师父玛哈庄来找赛，请赛帮助他打一场债务官司。玛哈庄对赛是有恩的，是他教会了赛读书写字，又是他把赛带到了曼谷，使赛上了中学。玛哈庄本是个在家乡小有名气的和尚，在佛学上学有所成，家乡的老百姓对他都抱有希望。但是自从认识了颇有点产业的30岁的寡妇玛莉夫人，他却重降凡尘，和玛莉夫人结了婚，夫人放高利贷，丈夫成了经纪人，家乡农民赖以生存的土地不断地落入他们之手。玛哈庄手中的证据一应俱全，打赢这场官司不成问题，这对于一个以诉讼讨生活的律师说来是个赚钱的好机会，但对赛说来却是个难题，如果赛帮助自己的师父，他对不起家乡

的父老，如果不帮忙，又会落得一个忘恩负义的骂名，绝了师父的情。赛的心情十分矛盾，他只好采用拖的办法，为此他专门回家乡一趟，以便寻找一个两全的办法。家乡的山河依旧，面貌未改，乡亲们热情地欢迎他，使他倍感亲切。然而提到玛哈庄要办的案子，亲朋们都沉默了。这里生活着对命运不屈服的人们，他们曾经和来犯的日本侵略看作过殊死的斗争，然而现在却被疾病、压迫和高利贷折磨着。地主、豪强强取豪夺农民的土地，可没人能帮助他们。他们去打官司，输了不用说，土地要归人家，即使打赢了，土地也变成了诉讼费，这一切不能不使赛深思。这次故乡之行使赛下了决心，他不能为玛哈庄办这个案子，因为这样做等于在告自己的父老兄弟姐妹。他当然明白，自己不办这个案子，别人也会办，但他自己不会办这种事。拉查妮在和赛的接触中，发现了他有許多与众不同的看法，发现了他身上有常人难得的闪光品质，赛辞去兼任的有着丰厚待遇的东方银行常务律师的职务就是又一例证。起因是银行对一笔债务的处理问题。一个债务人因为无力偿还拖欠银行的债务而把土地做了抵押，银行出卖了这块土地，但买主坚持要把这块土地上的穷人住户赶出去，银行同意了，并以此换得了高价。赛觉得这样只会使穷人流离失所，银行没有听从赛的意见。他只好以辞职抗议。他的这一作法，得到了拉查妮的理解、赞同和敬佩。他们的友谊与日俱增。一天，拉查妮邀赛到自己家里做客，她的父亲以门第取人，用查户口式的口吻盘问赛，并且嘲笑了律师的职业，赛则反唇相讥，奚落了贵族和他们的头街，气氛一下子变得严重起来。拉查妮胆战心惊地坐在一旁，生怕父亲发作。饭后母亲又告诫她，交朋友要选择门第。拉查妮想起二姐在婚姻上的不幸，想起父母为她安排好的“意中人”阔留学生，决心维护自己的权利。拉查妮和赛的亲密友谊和赛的采访使拉查妮的家庭深感不安。他们决心驱逐这个“魔鬼”，但两个年轻人已经心心相印，很难诉散了。赛的哥哥从乡下来找赛，后面还跟了四五个乡下人，他们的土地被豪强所占，请赛帮助打官司。赛觉得律师的职责就是维护公道，不过法律的公道还不完全等于社会的公道。他为这个案子奔走，险些遭到暗杀。他不但要同阴谋和谣言斗，还要消除乡亲们的误解。为农民打的官司已经提交法庭，只等判决了。地主的代理律师送来了贿赂，同案的律师先拿了人家的钱，而赛却断然地拒绝了他们。赛在地主豪强的眼中是个魔鬼，在拉查妮的父亲眼中也是个魔鬼，这位老贵族为驱走这个魔鬼，在家里摆了一桌鸿门宴，请赛出席。赛对这个宴会的意图已有某种预感，但他别无选择，毅然赴会。宴会前宾客们就冷落和嘲讽他，席间拉查妮的父亲更奚落他是一个想挤进凤凰堆里的乌鸦，赛接受了这个挑战，他说：“我没有任何理由为命运不让我出身于贵族而感到伤心！”他嘲笑贵族是进了博物馆的东西，指出时代造就了旧时代的魔鬼，“今天晚上，你们企图在你们这些上层社会人物面前毁灭这个魔鬼，但这是不可能的，因为它穿着时代的护甲，比阿克里斯或西弗利德还要坚强，你们也许暂时可以挽救某些事物，但是你们不可能永远保留一切旧的东西！”赛给了他们当头一棒，宴会不欢而散。赛想到拉查妮，心头不免为之一震，他想自己和她的关系到此结束了，然而当他回到自己住处的时候。拉查妮却在门口等着他，她依偎在他的身旁，说道：“自从我认识你以后，我早就想过，总有那么一天，我会背叛我的家庭的，这一天终于来到了。”

**作品鉴赏** 《魔鬼》是社尼·绍瓦蓬的代表作，它在深刻的思想内容和比较完美的艺术形式的结合上创造了一个典范，成了泰国当代文坛不可多得

的一部佳作。它的最大成就是塑造了一些旧世界的叛逆者的生动形象，摒弃了这类作品常见的概念化倾向，没有用过多的议论和豪言壮语去填充他们，而是让人物在激烈的思想冲突和实际斗争的考验中成长起来，因而显得丰满、真实。一部小说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主人公的塑造。《魔鬼》的主人公写得相当出色。赛·西玛这个人物一出场，就给读者这样一个强烈印象：他的人生哲学和为人处世方式是与众不同的。从他的身世人们可以找到他的人主观和性格成因的答案。作为一个农家子弟而成了一个知识分子，成为一名律师，固然是一种偶然的机运，但也是自强不息的奋斗精神得来的。

“家庭的贫困，有时可以毁掉一个人，但有时也可以磨炼出一个人的优秀品质。”赛·西玛正是这后一种生活中的强者。赛·西玛是个自觉的战士，他对社会有极清醒的认识，凡事要问个“为什么”，他懂得“人的区别不仅在于好与坏”，而在于阶级地位、阶级利益。由此可见，他的行动不仅仅是他朴素的阶级感情决定的，而是建立在理性的高度上。由于赛·西玛选择了向旧世界宣战的态度，他的人生道路就不能不受到重大的考验。玛哈庄请他打官司，可以说是人情与正义之间的抉择。驱逐穷人房客案可以说是个人利益与劳苦大众利益之间的角逐。为家乡农民打的一场官司，不但有贿赂的诱惑，而且有生与死的考验。然而赛也意识到，仅仅这样做并不能解决根本问题，法律并不能维护人民不受压迫和剥削，他所做的一切不过是“在还没有更好的办法之前，让我们争取一个短暂的时间，使我们能够继续生存下去的一种斗争方式而已。”他对现存的制度没有幻想。在与拉查妮的父亲这个封建顽固派的两次唇枪舌战更使赛·西玛这个人物的性格得到了升华，小说对这两个场面写得十分精采。自恃高贵的昭坤，主动出击，气壮如牛，但是在赛的面前却碰了一鼻子灰。赛的反击是居高临下、势如破竹的，他在饭桌上的“演说”对行将就木的阶级来说可以说是声讨的檄文，死亡的宣判，送葬的进行曲！赛对旧世界，是一个魔鬼，对新世界，是一个催生者。在他的身上不但有大无畏的斗争精神，而且闪烁着理想的光辉，这个形象是有时代意义的。

作者对拉查妮这个封建家庭的叛逆者的思想和感情变化写得很有层次，她对赛，西玛从理解到友谊，最后发展成爱情，在这条道路上每走一步，就使她和自己的家庭远离一分。在她前进的道路上既有光明的召唤，又有反面的推动，在光明和黑暗的对比中她看清了道路，作出了抉择。她争得了受教育和工作的权利是她与家庭斗争的第一步。和赛·西玛的相识使她的生活发生了更大的转折。如果说，在此之前她和家庭的矛盾和斗争只是争得个人的自由、自主和解放的斗争，那么，以后在赛的影响下，她的立场、观点和思想感情都逐渐发生了变化，她对家庭的斗争已经成为社会斗争的一部分。她和赛的第一次见面是很不愉快的。他的“不礼貌”，似乎使她受到了污辱，但是对赛的“诚实”和“规矩”却留下了深刻印象。拉查妮从赛不事张扬地帮助了自己家的司机，从赛只取原任银行律师的一半的工资这些事情上了解了他的为人。赛所指出的社会上存在着阶级差别使她受到了震动，对他们之间误会的解释使她感到了赛的与众不同，与在银行所见到的争名逐利和尔虞我诈相对照，她不能不感到，有着奇怪想法的赛，是有他的高贵品质的。不断的接触，友谊的加深，使拉查妮感到赛对社会问题的见解“有道理”。拉查妮感到赛是个大丈夫，是个有思想、有见识、正真的人，他一旦认准了方向，就会坚定不移地走下去。赛第一次到她家里做客，就冲撞了她的父亲，拉查妮深感不安，但觉得这不是赛的过错，“父亲用门弟出身来看一个人，当然会



使人感到不愉快”。从自己的遭遇中她感到，赛过去对自己所说的话，大部分被证明是正确的。她对赛拒绝贿赂，为农民打官司感到敬仰和钦佩，认为他“做得很对”。“鸿门宴”之后，拉查妮愤而出走，在赛那里找到归宿不是偶然的。她曾从锦添的清苦之家，看到了“母女相爱的真挚感情”，从二姐达鲁妮那里看到屈从父母之命婚后的悲惨遭遇，从大献殷勤的盖熙那里看到一个富家的纨绔子弟。而赛使她懂得了人生的意义，这就使她“下决心保卫自己的权利。”父亲对赛的歧视和污辱终于使这个温柔的女性丢掉一切幻想，做出了勇敢的抉择，这是一个合乎逻辑的发展。《魔鬼》这部长篇小说的篇幅并不长，但反映的社会面相当广阔，它从城里写到乡村，从贵族写到平民，中间还有抗日斗争的插叙。由于作者掌握了洞察复杂事物的科学方法，看清了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加上作者的艺术表现能力，这就使它对封建势力和社会黑暗势力的攻击，不但有切中要害的痛快淋漓的感觉，而且有横扫千军如卷席的磅礴气势，这是五十年代“进步小说”很不容易做到的。

（奕文华）

## 印度文学

### 阿葛叶 香卡儿一生 (1941—1944)

**作者简介** 阿葛叶，真名萨吉达南德·希拉南德·瓦茨雅因（1911—1987），是印度用印地语写作的诗人、小说家和文艺评论家。他于1911年3月7日生在一个婆罗门家庭，父亲是政府高级官员。他从4岁起就在家受到严格的教育，短短10年里学习了梵语、印地语、英语、孟加拉语、泰米尔语，阅读了大量印度和欧洲的文学名著。1925年他进入马德拉斯的一个学院，攻读理工科，同时潜心于文学，与人合作建立泰戈尔文学研究会。1927年进拉合尔的一个学院，接触政治，同年发表第一篇诗作。从1929年至1936年，一直积极参加民族独立活动，主要从事军火生产。1930年被殖民当局逮捕，1934年释放。在监禁期间，一方面潜心研读心理学、政治学、经济学，一方面从事文学创作。诗集有《悲哀的使者》（1933）带有幻影主义的影响，小说创作有《香卡儿一生》（1941年发表第一部，1944年发表第二部）开了现代印地语心理小说创作的先河。1936年为了谋生，他出任《战士》杂志编辑，同年还参加农民运动。1937年在加尔各答编辑《大印度》报刊，结识了许多著名的孟加拉语作家。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期间，他在德里电台工作。1940年第一次结婚，不久分居，1946年离婚。1943—1946年他参加盟军在缅甸战场调查部工作。1948年父亲病故，他辞去军队工作，专心于文学事业。这时期，他建立印地文学研究会（1942），编著《现代印地文学》；1943年编选《七星》诗集，使现代印地诗歌发生了一个新的转折，形成“新诗派”。在创作方面，除了《香卡儿一生》外，有诗集《思考》（1942）《道路》（1946），短篇小说集有《误入歧路的人》（1967年再版）、《传统》（1944）、《小屋之事》（1945）《色彩缤纷》（1946）等，这些富有个性的著作，确立了自己的文学地位，1946—1965年的创作生活充满着理想和现实之间的斗争，这个斗争给他文学创作带来了绚丽的色彩。1947年他创办文学杂志《象征》，这个杂志一直办到1952年，它给印度现代文学创作和评论带来了现代意识，并扶植了一批新文学家。他为了维持“象征”杂志的出版，1950年被迫去德里电台工作，所负的经济债务直到1963年才还清。1952—1955年他周游了印度各地，用新的视角观察印度传统文化艺术并爱上了摄影艺术。1956年与卡比拉·默莉卡结婚。从1955年起受联合国教科文的邀请，访问了欧洲，结识了许多著名人士，开阔了眼界。1957年访问日本、菲律宾和东南亚国家，特别是对日本的访问促使他对祖国文化传统进行了反思、日本技术科学高度发展，而传统文化价值仍保存着。因此，现代化过程与优秀传统是并行不悖的。从此，他重新估价了自己的文化传统。1960年又第二次出访欧洲，对基督教文明进行深入研究，并结识亚斯贝斯。作了东西宗教思想的比较之后，他更倾向于印度教，不满萨特的存在主义，因为他无法摆脱虚无的恐惧，而印度教的虚无包含着绝对真理。他倾向纯朴的乡间生活，厌恶城市的做作和喧哗，认为机械文明无法鼓励自由个性的发展，在文学上他接受中世纪诗人格比尔、米尔、苏尔达斯的影响，思想倾向上强调奉献，艺术上采用新的象征和意象。1961—1964年他波美国加州大学聘请，讲授印度文学。良期侨居国外时，他内心产生一种莫名的孤独感、沮丧感，因为他始终在东西两大文化传统的夹缝中间困窘着、彷徨着。这期间是他创作的黄金阶段，诗集有《青

草上的瞬间》(1949)、《疯狂的猎人》(1954)、《蹂躏的彩虹》1957、《光辉的怜悯》(1959)、《庭院的门槛》(1961,1964年获印度文学院奖);短篇小说集有《流亡者》(1948)、《胜利的摇篮》(1951)、《你的偶像》(1961)、《常青的蔓藤》(1954)、《链环》(1957)、《不可接触的花》(1960)等,长篇小说有《河上岛屿》(1952)、《各自陌生者》(1961)、评论集有《行迹》(1960)等。这些著作主要是他内心冲突即新与旧或东与西文化价值观念的冲突,现实与理想之间冲突的产物。1965年他主编《咎日》周刊,这是一本颇有影响的新闻社会综合杂志。他接受主编之职的原因是,他想使自己民族语言的报刊与英文报刊相抗衡,他还认为非职业政治家也应通过周刊表达自己的政治主张。1966年担任第五次全印作家大会主席,同年出访苏联和东欧国家,加深了印度与东欧国家的文学联系。这时期他不遗余力地宣传民族语言和民族文学,在国内外许多学术讨论会作了《语言和自我尊严》(1967)、《语言和自我》(1969)等报告。1968—1969年又访问欧美诸国,考察世界文化与文学的新发展。1969年9月辞去《咎日》主编工作,又到加州大学研究文学理论,并讲授印度文学和潜文化的传播。1970年回国,接受国内一所大学邀请,任比较文学系教授,1972年辞职,定居德里。1977—1979年担任《新印度斯坦报》主编。1978年因诗集《摆渡几多回》获印度最高文学最高奖“智慧讲座奖”,用这笔奖金建立了“慈爱宝藏”文化机构,每年召开作家座谈会,评论文学,探讨文学理论,形成一股刮目相看的评论力量。1983年获南斯拉夫“金环奖”。1984年访问中国,写下五首充满对中国人民情谊的诗歌。1986年,印度文坛为他举行诞辰75周年庆祝活动,我大使前往祝贺。这时期的主要诗作有:《金色的水草》(1965)、《摆渡几多回》(1967)、《我为什么了解》(1969)、《大海的姿态》(1970)、《我编织宁静之网》(1973)、《圣树底下》(1977),短篇小说有《好奇》(1965)、《弃绝的道路》和《回归的小径》(1975,短篇小说全集);评论著作有《印地文学的一个现代俯瞰》(1967)、《五光十色》(1969)、《乌云》(1971)、《洁白的纸》(1972)、《贞操》(1972)、《内部》(1975)、《今日》(1977)、《时间的顶峰》(1978)等,它们主要是对人生的探讨,对印度新的精神文明因素的开掘,评论上他似乎要确立个新的美学价值,探讨作家创作机因和文学传播。

1987年4月4日,阿葛叶因心脏病突发而死,印度文坛惊呼:一颗巨星陨落,称他为“廿世纪印度尊严历史的缔造者。”

**内容概要** 《香卡儿一生》是阿葛叶在监牢里构思动笔写的,原计划写三部,阿葛叶说,在第三部里小说主角将作为一个超越一切派别、一切思想的“独立自由和完美无缺的人而死去”,但直到临终,阿葛叶也未发表第三部。小说的上部主要写香卡儿的童年和少年生活,下部主要写香卡儿的青年生活。外国殖民政府将我(香卡儿)推入死牢,死神来临前,我回忆着自己生活,许多不连贯的生活片断如潮水般涌在眼前。我从小就对什么都有一种叛逆心理,我不服家教出逃,不习惯学校约束而逃学,不进庙拜神而遭打,看不惯种姓隔离,不满贫富不均。一具死尸横着,腿断了,肚子开膛,还有一张充满痛苦微笑的脸,这就是战士叛逆的最后愤慨。就在死尸旁一对恋人拥抱着,他们正亵渎着神圣的墓地,我心灵不由震颤,人为什么变得如此低卑。在上中学时,我跟别人走上街头,高呼甘地的不合作万岁,穿上粗布服,回家烧了洋货,学习印地语,写了民族主义的剧本。上大学时,我参加志愿

服务者的活动，一次冲突中，我被诬告，送进监牢，坐了十个月的牢。在监牢里，结识了一些人，他们使我相信暴力，争取祖国的解放。出狱后，一面学习，一面从事写作，并参加一个革命恐怖组织，造枪枝，发传单，组织游行……在“我”个人性格的发展里，有几位不同生活经历的女性起着重要作用。每当我叛逆受挫，灰心丧气，我姐姐萨罗斯瓦蒂的抚爱使我恢复生活勇气，但当姐姐远嫁，我又陷入孤独之中。随着年龄增大，我身体也发生了变化，一种不安经常使我产生一种渴求，渴求爱欲。正在这时，少女夏拉达闯进了我的生活。她用歌喉扣琴声迷住了我，她的美丽和甜蜜时时搏击我的心。双方萌发了爱情，但我始终有些恐惧，没有采取主动表示。命运的捉弄，使我们分手。为了进学院，我进拉舍尔，投宿在姨妈家，表妹什茜料理我的生活。我十分想念夏拉达，假期回家找她，但人去楼空，谁也不知道她去何方。我邻居有一少女名叫香蒂，患重病，卧床不起。我经常去安慰她，读诗给她听。她往往给我以温暖而无声的抚触，以示报答。这个美妙而柔和的抚触，使我内心不时产生一种颤动。后来少女死去，我感到自己生活里又一次失去了爱。在马德拉斯上学时，我遇见了夏拉达，她已结婚，不美满。她责怪我，她已多次暗示爱，问我为什么不接受。阴错阳差，我丧失了生活中最珍贵的爱情果实。由于参加社会改良活动，我被学校开除，又回到拉舍尔上学，与什茜朝夕相处。我一面上学，一面参加政治活动，被殖民当局逮捕。什茜一直来探监，给我以鼓励。由于失去生活依托，什茜被迫出嫁。我听到此消息，痛不欲生。出狱后，我从事文学事业，受到什茜精神和经济上的支持。由于创作不顺，发表困难，经济每况愈下，又产生自杀的念头。什茜来到我身旁加以安慰，这一举动招来夫家的毒打，并被逐出家门。什茜就决心与我生活在一起，而我总感到一种犯罪感。俩人为了躲开舆论非难，迁到德里。我谋取一职员工作，并继续从事文学创作。这期间，我参加了一个革命恐怖组织。什茜不仅支持而且自己也参加了一些活动，还鼓励我不要中断创作，什茜似乎把自己的一切都奉献给我，自己却卧病不起，弥留之间再次向我表示了爱和祝福。

**作品鉴赏** 整个小说主要写了两个人物，一是香卡儿（我），一是什茜。香卡儿是叛逆情感的化身，而什茜是理性的化身。小说并不是刻画一个以革命者面目出现的香卡儿，而是描绘中产阶级的一个个人主义的叛逆形象，他反叛宗教、家规、社会陋俗、经济剥削、政治压迫一直到不合理的婚姻制度。印空评论家说，阿葛叶写这部小说是受《约翰·克利斯朵夫》的影响，但两个主人公有着本质的不同，克利斯朵夫是一位具有强烈事业心、并有向社会恶势力作不倦斗争的人物，是具有性格发展史的形象，而香卡儿只具有反叛情绪的人，所有客观景物都是为这个反叛情感或叛逆心理的开掘服务的，这个人物形象没有性格发展史，因此写法上也不尽相同，前看运用现实主义创作手法，后者采用心理描写手法。此外，香卡儿既是个具有反叛情感的人，又是个软弱性格的人。他在社会、政治、宗教、婚姻和爱情等问题上既表现一种不满和反抗情绪，又显示行动上的怯懦和摇摆。他参加政治斗争不是自觉的，依靠什茜的鼓励才坚持下来，他因民族事业走上断头台，并不因此自豪反而作着忏悔性的回顾。在爱情上，他也是弱者，爱过不少女性，都由于自己的软弱而没有获得爱情的正果，比如他第一次真正爱上一个姑娘，便是夏拉达，但他始终没有勇气表达自己的心迹；而对什茜的爱，已蒙上一层理性的色彩，已经没有初恋那样震颤，而保留“犯罪感”，如影相随。这种软

弱性摇摆性正是中产阶级的典型性格和典型心态。什茜尽管冲破婚姻牢笼，倾心于香卡儿，但不免有道学家的味道。她用自己的生命塑造香卡儿或用牺牲和服务温贴着香卡儿的心，而这种牺牲和服务正是印度传统文化的道德积淀，所以什茜这个人物形象不够丰满，有脸谱化之嫌。

总的说来，小说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二三十年印度时代的风貌和中小资产阶级的思想与心理特征。因而，印度文学史家认为，这是一部划时代的作品。从艺术来讲，这是第一部意识流小说，没有时间连贯，没有故事情节，没有作者加入，只有香卡儿的自述，或内心独白，或自由联想。但小说的第二部似乎放弃了这种描写手段，较多地采用陈述铺叙，故事情节连贯，环绕香卡儿与什茜的爱情纠葛而展开。小说上半部用的第一人称为小说的视角，下半部用的第三人称，这种跳角，增加了叙述的变化，但小说始终没有回到监牢这个地方或绞刑前夕这个时间上，也就是说，描写不是幅射形的，而是线条形的。不过，它十分细腻地描摹了人物的心理活动，开创了印度心理小说的创作传统。

（如珍）

## 达拉巽格尔·邦多帕代 群神（1943）

**作者简介** 达拉巽格尔·邦多帕代（1898—1971），于1898年7月25日生在西孟加拉邦比尔普姆县拉波普尔村的一个日渐败落的地主家庭。他父亲赫利达斯·邦多帕代所受的教育不多，但他博览群书，知识丰富；母亲伯勒帕沃蒂·黛维出身书香门第，受过高等英语教育，是位具有民族主义思想的刚毅而善良的女性。达拉巽格尔有一个妹妹和两个弟弟。他们家拥有一份祖传的地产，每年大约有四、五千卢比的收入，维持一家小康生活。8岁时，父亲病故。家境每况愈下，母亲决计携带4个不成年的孩子迁往巴特纳娘家去住，但达拉巽格尔的姑母不同意，说：“嫂子！你要是走了，在我父兄的这个家里，晚上就再也不会燃起灯火。”这位勇敢而聪慧的寡妇，保护了嫂子一家及其财产。母亲思想开放，鼓励孩子接受西方教育，又经常讲述伟人的故事，教育他们成为祖国有用的人材。母亲的开放和姑母的保守以及她们的爱，给达拉巽格尔幼小心灵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家乡的民间歌舞，宗教习俗，传说故事等古朴的原始文化传统以及广柔田野，奔流河水，多变气候等自然风貌都是构成他创作个性的重要因子。他少年时代，铁路已伸进穷乡僻壤。采煤业兴起，工厂矗立。于是，这里既有守旧地主与新暴发户，又有地主与企业主，既有地主与农民，又有资本与工人的矛盾斗争，随着新生产力的勃起，新的思想、新的观念、新的风俗撞击着原有的旧思想、旧观念、旧风俗。这一切形成了达拉巽格尔的特有思维方式，塑造了他的双重性格，给他的创作带来了巨大影响。1916年他进入拉波普尔的高等英语学校。这期间，他与本村的一位富商的外孙女乌玛绍希成婚，结识了革命恐怖组织的人，激起为祖国献身的政治热情。不久，他去加尔各答，先后进圣特。杰维斯学院和绍特·苏巴罗班学院学习，但由于他参与了当时的革命恐怖活动，被警方勒令离校，加上染上疟疾，不得不辍学回乡。在乡村期间他担任县农村联盟主席，骑车奔波于乡间，广泛接触农村生活，熟悉各类人物，为后来的创作打下扎实的基础。他或许受山歌和民间音乐的影响，最早是写诗，1926年发表了第一部诗集《三页》；他又受民间歌舞的影响，创作剧本。后来又与人合编《望日》杂志，1926年在杂志上发表第一篇短篇小说《涓涓溪流》，但真正使他走上文学道路的是1928年所发表的《罗什卡利》（吉祥志），并开始与孟加拉文坛接触。廿世纪三十年代，印度民族解放运动又掀起高潮，甘地的不合作运动的烈火燃遍印度大地。达拉巽格尔积极投身运动。1930年初遭殖民当局逮捕，该年十二月被释放。在监牢里他写了两部长篇小说《三月旋风》和《石头城》。出狱后，他声称自己“不是叛逆者”，他认为祖国的自由解放，不等于个人的自由解放。只有从贫穷、剥削、疾病、愚昧中解放出来，个人才能获得自由解放。因此，他出狱后从事实业性工作，组织出版社，经商煤炭，但均告失败。最终回到家乡，一面照管田产，一面潜心创作，并为农村发展工作服务。1940年全家迁往加尔各答，从此他的创作与大城市生活紧密相连，1942年起先后担任孟加拉邦各地区的文学学会主席。1932年他发表了第一部成功长篇小说《三月的旋风》，开始了他长达廿年的创作黄金时期。这时期的主要作品有被人称为反叛作品《三月的旋风》、《石头城》（1933）、《青颈》（1933）、《饥荒》（1944）、《风暴和落叶》（1946）；被人称为史诗作品有《娘神》（1939）、《迦楞迪河》（1940）、《群神》（1943）、《五个村落》（1944）和《月亮湾里的故事》（1951）；被人称

为浪漫主义作品有《拉依格姆尔》（1935）、《阿贡》（1938）、《诗人》（1944），还有现实主义小说《圣地学校》（1946）等著名长篇小说。短篇小说集主要有《晚会厅》（1938）、《符志》（1939）、《圣洁花环》（1945）和《大厦》（1947）等。这时期的创作题材主要取自农村生活，具有浓厚的乡土气息，风格质朴。1947年印度独立后，他积极参加社会活动，1951年访问苏联，1952年至1960年担任西孟加拉邦立宪会议员，1960年至1968年成为印度议会者员。1956年印度政府派他来中国参加鲁迅纪念活动，中途因病未成。1957年他正式访问中国，1958年他率领印度作家代表团参加塔什克的亚非作家会议。1964年起担任印度文学院执行委员并担任孟加拉文学委员会主席。他先后获加尔各答大学，国际大学，贾多博布大学所授予的博士学位。1956年因长篇小说《诊疗所》获印度文学院奖，1967年因长篇小说《群神》获印度最大知识讲座奖。1971年9月14日病故。从五十年代至七十年代，他的创作风格有了显著的变化，吸收了西方现代派的手法，取材于城市生活，但成功的作品不多。主要作品有《蛇女的故事》（1952）、《诊疗所》（1903）、《思想家》（1957）、《婚礼》（1958）、《瑜伽中断》（1961）、《门吉莉的歌剧》（1964）和《世纪的死亡》（1971）等长篇小说。还有《时间》（1956）、《灾难》（1962）、《女人的奥妙》（1967）等短篇小说集等。他从事写作44个春秋，为人们留下了一笔巨大的文学遗产。他一生共创作短篇小说130篇左右，中长篇57部，还写过不少剧本、诗歌、回忆录、游记和论文。他不仅以创作数量，还以丰富的主题结构，特殊的历史文化意识和民族心态，成为印度文坛上独树一帜的作家。可以说，他小说的立体框架结构和文化意识的新视角，开创了印度地域文化小说流派，丰富了现实主义创作传统。达拉巽洛尔对印度文坛的主要贡献表现在几部史诗小说的创作上，如自传体小说《娘神》，区域小说《群神》、《五个村落》（这两部小说合并为《群神》获1951年印度最高文学奖——智慧奖），《项链湾的故事》、《伽楞迪河》（该书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翻译出版），以及获1955年文学院奖的《诊疗所》和《世纪的末日》等。

**内容概要** 小说一开始描写铁匠阿尼鲁特和木匠基利什得不到合理报酬，拒绝为本村农民订铁做农具，他们不服长老会的规定，到河时岸小镇设摊揽活，这样，一石激起千层浪，农村传统的生产方式和生活结构被打破，他们的举动遭到众人的非难。农讨新暴发户斯利深夜偷割阿尼鲁特的几亩熟稻，又放火烧掉支持阿尼鲁特的皮匠巴杜的房间，酿成大火，烧毁整个贱民住宅区。阿尼鲁特告状，斯利与警察局长勾结，调查不了了之。乡村教师代市等人不仅支持告状，而且组织救济贱民活动。此时，斯利电鱼掉泪，解开钱囊，救济灾民，笼络人心。然而，又通过贷款等方式，盘剥农民，掠夺他们的土地为己有。他还经常强奸诱骗贱民妇女，长期霸占皮匠巴杜之妹杜尔伽。而杜尔伽被生活所迫，靠卖身养家。但斯利的不义举动引起杜尔伽的反感，脱离斯利，接近代布。斯利却觊觎铁匠老婆巴特朗。县政府要丈量土地，造册征税，但正逢收割季节，代布等人上书要求延期，税务局不同意。代布冲撞丈量官员，被监禁一年零两个月。杜尔伽等人照料代布眷属。代布被释放，遇上政治流放者耶丁，耶丁开导代布出任民众委员会主任，组织农民与斯利等势力作斗争。阿尼鲁特受斯利等人的盘剥，加上工业品涌进农村，打铁无人问津，只得拍卖田地糊口抵债。阿尼鲁特整天酗酒，其妻巴特姆不时疯癫，唯杜尔伽接济他，当农民打叶盖房时，斯利又想陷害代布，阿尼鲁

特砍掉斯利大树，自供投狱。乡间传播霍乱病，代布和耶丁等人出面抢救，但代布妻儿没能躲过这场劫难，死于霍乱之中。斯利又乘虚而入，并吞土地，成为二地主。那丁组织民众委员会，斯利密告，杜尔伽通风报信，耶丁等人免遭毒手，不久，警察带走耶丁，转移监禁处。斯利又放出谣传说，代布与铁匠老婆巴特姆和杜尔伽有越轨之举，鼓动长老会开除代布的种姓。代布求教于本地区德高望重的婆罗门尼亚耶勒德，尼亚要代布保持心灵纯洁，不怕别人栽脏陷害。尼亚是传统婆罗门社会的支持者，但如今世风日下和社会急剧变化，他惶恐不安。其子接受西方思想，由于尼亚不容而自戕。他孙子维希瓦纳特支持独立运动，接受共产主义，尼亚鉴于儿子之死，容忍了孙子的“越轨言行”。巴特姆失去丈夫，失去生活来源，被饥火和欲火煎熬，一天夜里她投奔自己日夜相思的代布脚下，但代布拒之门外，巴特姆一气之下委身于斯利，斯利与穆斯林高利贷看道勒德串通大地主慕克吉，联合5个村的大小地主增加田税，维希瓦纳特支持代布串联穆斯林教师伊尔沙德，组织5个村子的农民抗增税运动。道勒德挑拨印度教与穆斯林不和，诬蔑代布，加上斯利等人降低增税额，收买一些人。使轰轰烈烈的抗增税运动遭到失败。在运动期间，镇上工厂主支持农民斗争，借款给他们，目的要农民把稻谷卖给他们，进而迫使农民破产，流入城市，为他们做工。斯利为了打击代布，一面大办慈善事业，树立威信，一面让长老会革除代布的种姓。环绕5个乡村的河水泛滥，代布与伊尔沙德等人组织抢险活动。河坝决裂，大水淹没农田和房舍，成万上千人无家可归。维希瓦纳特在加尔各答从事募捐活动，帮助代布等人的救灾活动，斯利也开仓救济。眼看着自己梦想的世界日益崩溃，尼亚耶勒德出家修行，而维希瓦纳特参加共产党，以身殉职，巴特姆出走，进城谋生，阿尼鲁特回乡，带领无地农民进城当工人，代布参加国大党，1930年被捕入狱，1933年被释放，仍从事乡村教育，伊尔沙德一面执教，一面进修考法律，梦想成为农民的法官……

**作品鉴赏** 这部小说是全景式的小说，它把农村的经济、政治、社会生活画面，完整地呈现在读者面前。它不注重情节，只注重主题的平行展示或对立法揭示。这里，既有农民与地主的阶级斗争，经济斗争，又有工业文明与农业文明之间的意识形态的斗争。这两个主题互为渗透，互为陪衬，从而勾勒了三、四十年代印度农村的整个生活面貌。本书的两个主题尽管互相辉映，但仍有侧重。《群神》尽管不注重情节，人物纷杂，但中心人物还是有的，小说基本上是环绕两个中心人物之间的直接或间接的斗争而展开故事的。一方以代布为代表，一方以斯利为代表，前者代表民主、自由，后者代表专制、臣迫。代布是农村小知识分子的典型，他既生活在贫困农民之中，面对残酷的现实，又受象尼亚耶纳德那样人的教育，恪守传统习俗，他仗义执言，嫉恶如仇，又笃信宗教礼仪，中庸之道。他过分超脱，过分理想比，他可以不顾家庭，全身投入民众服务事业，他可以不顾血肉之躯的情欲，拒巴特姆于门外。斯利是农村暴发户的典型，通过偷盗、盘剥、掠夺，升为二地主，一面烧香念佛，一面肆无忌惮地追求声色犬马的生活。凶残、毒辣、贪婪、欺诈、好色，仿佛世上暴发户的一切劣迹都集于斯利一身。有趣的是，暴发户写得如此残忍，毫无人性。而真正地主在达拉巽格尔笔下往往是文质彬彬，富有人性。由于缺乏内心世界的开掘，由于只局限他们的外在活动的粗略勾勒，代布和斯利两个人物缺乏立体感，缺乏深度和力度，两个人物仿佛代表两种符号。据印度评论家认为，婆罗门尼亚耶纳德是作者的理想人物，



他智慧过人，品行高尚，乐于助人，恪守传统一切礼仪，但随着小说的发展，生活把他淘汰出局，把他的作用和影响缩小到最低限度。写得最为生动的人物是阿尼鲁特夫妇和杜尔伽。阿尼鲁特有一付魁梧体格，一手好技艺，豪爽又重义，但在封建的压迫和剥削下，他走向破产的绝境；其妻巴特姆怯于封建礼仪，满足不了阿尼鲁特的欲火，把自己深情埋在心底。杜尔伽沦为倡妓，放荡不羁，喜笑怒骂，但心地善良，不仅卖身养活其母，帮助哥嫂，还卖身帮助代布、阿尼鲁特等人。她爱着代布，但深怕“沾污”代布名声而远离他。这里，作者似乎把服务、牺牲这种民族文化传统的优秀品质，不仅构成代布、耶丁，伊尔沙德的行动准则，也构成普通百姓如杜尔伽、阿尼鲁特、巴仕的深层意识。它再次显示作者强烈的民族文化意识。作者在这些作品里不仅有追缅往昔、向往未来的历史意识，而且总是从一个特殊视角——农业文明与工业文明的抗衡、渗透、替换——观察社会变迁、人生沉浮和精神困惑的情态。村落象征着绵长的印度农业文明，给予人们以生存条件和观念。但进入现代工业文明时期，村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林立的工厂替代广袤的农田，喧闹的节奏代替宁静的旋律，竞争机制替换和谐关系，物质或感官享乐置换虔信的宗教信仰。这里，达拉巽格尔的创作倾向与美国福克纳十分相似，他们似乎都“向后看”，都把同情的泪洒在落后的庄园主或地主身上，但都无回天之术，挽救他们心爱的主人公必然失败的厄运；他们都寻求一种精神支撑点，从传统中寻找自己的精神依托，保持自己精神的纯洁性；他们部颂扬正义、仁慈、服务、牺牲的人格，又讥讽祖先沿袭下来的历史重负。福克纳创造了约克纳帕塌法体系各类人物，同样达拉巽格尔创造了比尔普姆体系各类人物；他们又都描绘民俗遗风、歌舞节日、宗教信仰、人情世故、神话传说，作品渗透着民族意识。他们之间的歧异也与相似之处那么鲜明；福克纳把原始民族的淳朴人性和野性当作高尚的人性，而达拉巽格尔则把具有传统文化教养的地主阶级的人性看作是模范人性。他揭示野性，只是为了披露现氏人兽性的根源，这是他们的根本区别。倘若福克纳开创了美国南方文学流派，并影响世界文学，这位巽格尔的影响也不局限于孟加拉地区，而遍及全印度文坛。他为印度的区域文学流派奠定了基础，自五十年代直至今日，这个流派已成为国内外引人瞩目的文学思潮和创作群体。因此，印度评论家认为，达拉巽格尔是当代继普列姆昌德、萨拉特之后的最重要现实主义作家。正因为他创造了比尔普姆体系各类人物，后来的厉效者也创造了一个又一个体系的人物，不仅丰富了印度文坛的人物画廊，也向我们提供认识今日印度城乡生活的完整画面和完整心态的生动形象。艺术上，达拉巽格尔不是以情节取胜，也不以描写人物见长，而以透明的主题取胜。他的长篇小说没有中心情节，而是平行情节，这是平行主题所规定的，所制约的。没有一个中心人物，而是多中心人物。小说形象不是一个人或一个家族，而往往是一座城镇，一个乡村，一条河水，一则传说或一个剧团。小说不是通过一个透视点，一个层次，而是通过多透视点，多层次描绘历史风貌，社会变迁，人生沉浮，他前期作品的结构简单平直，后期作品由于运用时空颠倒、回忆倒叙等手法而垦网络伏的立体框架结构。他的语言不是书面语言，而是地方语言，这种语言主动、形象，富有泥土气息。

（如珍）

## 伊朗文学

### 萨迪克·赫达亚特 哈吉老爷（1945）

**作者简介** 萨迪克·赫达亚特（1903—1951），伊朗现代著名小说家。德黑兰贵族家庭出身，自幼受到良好教育。早在留学欧洲期间，就写出讽刺喜剧《开天辟地的传说》和历史悲剧《萨珊姑娘帕尔雯》（1928）。归国后，与好友伯佐尔格·阿拉维等4人组建“拉贝”文学小组，为引进西方文学的表现方法与守旧派展开论战。三十年代是赫达亚特文学创作的鼎盛时期，他陆续发表了短篇小说集《活埋》（1930）、《三滴血》（1932）和《谈影》（1933），中篇小说《阿拉维耶夫人》（1933），讽刺故事集《萨哈布的狂吠》（1934），游记《伊斯法罕一半个世界》（1932）和历史悲剧《马齐亚尔》（1933）等作品。此外，还出版了童谣、谜语和民歌集《乌萨纳》（1931），撰写了论述古波斯宗教、文化和社会习俗的《尼兰格斯坦》（1933），完成了《哈亚姆的诗歌》（1934）等学术著作。1936年，因不堪忍受礼萨王的独裁统治，移居印度两年，在孟买创作了著名小说《瞎猫头鹰》，随后用法文写成《桑潘盖》和《痴迷》两篇小说。用西方现代派手法写成的《瞎猫头鹰》格调低沉，色彩暗淡，给人以压抑之感，这是赫达亚特前期小说创作的显著特点。从印度回国后，他广泛搜集各地民歌和民间故事，相继写出论文《民歌》（1939）、《论 维斯与位明》（1945）和《民俗学—大众文化》（1945），引起学术界的重视。与此同时，还翻译出版了附有评注的《伊朗城镇考》（1942）和《阿尔达希尔·帕帕克的业绩》（1943）等七篇帕拉维语文献，显示出他对古波斯琐罗亚斯德教文化的深厚造诣。礼萨王下台后的1942年，赫达亚特的第四部短篇小说集《野狗》问世，次年写出幻想故事《生命水》，曲折地表达出作者对苏联的向往。1945年，在去苏联乌兹别克短期旅游之后，发表了现实主义小说《哈吉老爷》。1946年创作的小说《明天》，痛诉了印刷工人因劳动条件恶劣所遭受的身心摧残，并揭露了美国占领军的暴行。晚年，赫达亚特翻译了卡夫卡和萨特等人的几篇代表作，撰写了长达数万言的专论《来自卡夫卡的信息》（1948），它被认为是伊朗早期研究西方现代主义文艺流派的重要著述。1950年底，心绪不佳的赫达亚特只身前往法国，4个月后在巴黎一家公寓自杀。

**内容概要** 哈吉的父亲原是个普通的烟草贩子，只因为善于钻营，投机倒把有术，结果发了一大笔横财。他用攫取来的钱置房买地，营利聚财，很快发展成为一个殷实的庄园主。但他省吃俭用，一直过着怪吝克己的日子，最后在快要满93岁时，由于舍不得花钱治病，误用了家中所存的陈药而中毒身亡。哈吉是独生子，理所当然地继承了父亲的全部遗产，就连老人家的品行、思想道德也一概接受下来，并且有所发展。哈吉从自己的庄园，开设的商店、澡堂，出租的房屋和经营的工厂中，可以获得巨额收入；还能从金融交易、商业买卖和在跟驻外使节勾结进行的走私活动中捞取大批钱财。然而，他对每天配给家人的份糖却要认真查点，对家中做饭用的木柴要秤斤论两，连大小老婆的破烂布头他也要仔细瞧个半天，再决定是否丢弃。哈吉老爷有6个老婆已离婚，4个老婆已故世，眼下还有7老婆。大老婆阿尔吉姆是吞服鸦片自杀的，生前哈吉“并没有用卑劣的态度”对待她，只是将其全部财产攫为己有而已。几个离婚的老婆与其说是为了得一笔离婚费而闹离婚，不如

说是忍受不了哈吉的折磨。有一次卓别伊达未经丈夫许可，擅自取用了一点醋渍大葱，就被哈吉用棍子打得走起路来一拐一拐的。家里虽有三妻四妾，哈吉仍不满足，经常出入妓院，惹花弄柳，甚至扬言要为妓院老鸨“树一块纪念碑”。为了防止衰老虚亏，他想方设法通过阿訇弄到各式各样的壮阳药，拼命地服用。爱吃是哈吉的另一个癖好。只要一谈到椰枣、酥糖和羊肉炒饭，他就会眉飞色舞，垂涎三尺。当脂油顺着手背往下淌的当儿，他便感到特别的惬意。哈吉还非常嗜酒，做客时更是大喝特喝，毫不客气。若有人拿酒来送礼，他却小心翼翼地倒入罐子里封好，象服药似地一点儿一点儿地饮用。不屑说，他向来是不肯自己花钱买酒喝的。哈吉还喜欢洗澡和按摩，能睡觉，只要眼皮一合，马上鼾声大作。哈吉爱之如命的还是金钱。只要提起“金钱”这两个字，只要听见金币叮当作响，或者数纸票的沙沙声，他就会心里痒滋滋的，全身泛起一阵酥软。他谆谆教诲小儿子凯尤马尔斯说：“整个人类都是金钱的奴隶。……只要有了钱，什么光荣呀，信任呀，高尚呀，名誉呀，统统都有啦。……如今世界上人们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专事劫掠的人另一类是被劫掠的人，你要是不想被人劫掠，就得发狠去劫掠别人。……赚钱有方的人，才算是了不起的人，这句话你得一辈子牢记着。”哈吉本人就是赚钱有方，聚财有术。他虽然年事已高，行动不便，且又染上庙气病，但从买糖、李子、土豆和大葱等家庭琐事，到商洽地毯和鸦片生意，签订各种契约合同，一概由他亲自过问处理。哈吉神通广大，变幻莫测。他虽然没有一官半职，却能安插自己手下的人出任部长。他是个半文盲，却经常出席文艺界的各种集会，大模大样地坐在主席台上，并兼任“社会舆论指导协会”和“语言文学研究院”的会员。哈吉的家总是门庭若市，不时地有贵族元老、社会名流、政府要员、市场商人、教会阿訇和报社记者登门造访。他们一伙凑到一起，表面上亲亲热热，你吹我拍，实际上则是相互拉拢，尔虞我诈。他们懂得“谁越是能诈骗人，谁就越能牢固地保住自己的利益。”故此，拍马奉承、阴谋诡计、投机取巧、假仁假义便成为他们的座右铭。哈吉在这个阶层里不愧是个中翘楚。他的骗人术确实十分高明。口头上，他对宗教怀着极大的敬意，而心里却认为教规只对别人有约束力。借口身体不爽，他可以不履行斋戒；俱在众人面前，他却照样数着念珠，忏悔自己的罪过，大谈斋戒的神圣意义。在他不愿接见来客时，老仆人莫拉德总是奉命答复说“哈吉老爷去清真寺了”，或者说“哈吉老爷正在祈祷”。他时常摆出一副正人君子的姿态，表示“要关怀穷苦百姓，为孕妇募捐救济金”，以致心地善良的人们“不仅把财产托他保管，甚至连自己的老婆也托他照拂”。礼萨王当政时期，哈吉对内主张“实行铁腕政治”，对外坚持亲德反苏的立场，是国王独裁统治和法西斯战争的狂热支持者和鼓吹者，而当礼萨王被赶下台后，他摇身一变，竟成了“民主自由的保卫者”，和反对国王专制压迫的斗士。背地里，他却不惜破费，掏出巨款作为阿訇外出活动的经费，并叮嘱阿訇要深入农村，传播迷信，以使老百姓“永远处于愚昧状态，永远受苦受难”。就在哈吉俨然以“革命之子”自居，要报社编辑部以“民主之父”为题给他写传略，并要连同照片一起刊登在头版的当天，他还指示阿訇要“巧妙地行动起来”，“绝不能让老百姓挺胸直腰，摆脱羁绊，举行暴动。必须巩固旧有的国家机器，而且应该向已故国王的纪念碑致敬！”哈吉眼中的政治，乃是“一宗特殊的买卖”。为了确保既得利益和特权地位，他在经商的同时，积极参与政治斗争，与朝廷显贵广交朋友，在政府部门安插亲信，甚至与“极重要的外

国人”都有联系。他深谙国家机器是专政工具的道理，在与政客和金融巨头打交道时，总是再三强调“我们需要秘密警察”。据说他本人还充当警察局的密探，告发过几个造谣惑众的人，致使他们被捕入狱。难怪人们背后指称他为一条凶狠的“老鬣狗”。89岁的哈吉老爷被疝气病折磨痛苦不堪，虽然他十分憎恶西医，但还是决定住院动手术。在医生注射过麻醉剂之后，他迷迷糊糊地进入梦境：在阴间他成了亡妻哈里马·哈通宫殿的守门人。

**作品鉴赏** 萨迪克·赫达亚特后期的代表作《哈吉老爷》，是一部带有鲜明时代特征和强烈政治色彩的中篇小说。作者以二次世界大战中的伊朗为背景，以礼萨王逊位（1941年8月）为分界线，把整部作品划分为两大部分，各包括两章。第1、3章用对比的手法，分别写出礼萨王下台前后哈吉老爷所进行的各种公开的或秘密的政治、经济活动；第2章以幽默讽刺和具体细腻的笔触，集中刻画日常生活中哈吉老爷的为人道德和性格特征；第4章以梦幻的形式，暗示出哈吉老爷之流的穷途没落，到头来等待他们的将是阴曹地府。总的看来，小说结构严谨，层次分明，语言生动，比喻贴切，艺术手法多种多样，堪称为现实主义的佳作。礼萨王当政时期，哈吉老爷家门庭若市，不断有人登门造访。年迈的哈吉“总是在前厅接待客人”，他们或洽谈生意，签订契约；或互通情报，探听消息，或相互吹捧，狼狐为奸；或议论大战，分析国情。从言谈中不难看出，哈吉对内主张“实行铁腕政治”，对外坚持亲德反苏的立场，是国王独裁统治和法西斯侵略战争的积极支持者和鼓吹者。然而，当礼萨王被赶下台后，他摇身一变，竟成了“民主自由的保卫者”，和反对国王专制压迫的斗士，并千方百计地想“弄到一张国会议员委任状”。为此，他买通报社编辑，为他撰写题名“民主之父”的传记，还要求同照片一起登在报纸头版上，借以捞取政治资本。礼萨王退位之初，哈吉老爷确实吃惊不小，但他很快便恢复常态，重又回到前厅来应酬客人，与奸商、政客和报让编辑等讨价还价，进行肮脏的交易，只是态度似乎有所收敛，活动不象以前那么频繁，大部分买卖“都利用电话成交”。应该强调指出，这时期哈吉活动的方式有变，时常鬼头鬼脑地约阿訇“在内室进行密谈”。为确保既得利益和特权地位，他不惜破费，掏出巨款作为阿訇外出活动，进行反苏和宗教宣传的经费。哈吉老爷由“前厅”转入“内室”，这说明礼萨王倒台后伊朗民主革命形势的高涨，同时也说明官僚资产阶级和宗教势力的暗中勾结，密谋策划，妄图扑灭群众革命斗争的烈焰。通过比较，人们对哈吉老爷之流反动的阶级本性认识得更加清楚了。赫达亚特不仅着重写出哈吉老爷在礼萨王垮台前后进行的罪恶活动及其策略手法的变化，而且在第2章浓墨重彩地描绘出他的个性、品德和处世哲学。哈吉老爷好吃好喝，贪图享乐，尤其喜爱女色。他特别崇拜金钱，认为“整个人类都是金钱的奴隶”，“有了钱就有了一切，没有钱就寸步难行”，并由此得出结论说：“赚钱有方的人，才算是了不起的人。”于是，强取豪夺，敛钱聚财便成了他的奋斗目标。他表面上虔诚敬神，实际上从不严格履行宗教法规。他善于见风使舵，招摇撞骗，坚信“谁越是能诈骗人，谁就越能牢固地保住自己的利益”。他把政治视为“一宗特殊的买卖”，并自认为是这方面的行家里手，所以在经商办企业的同时，他还积极参与政治活动，与宫廷显要广交朋友，在政府机关安插亲信，并同外国官员建立联系，甚至“怀着早晚总能当上内阁首相的希望”。他深谙国家机器是专政工具的道理，在与政客和金融巨头打交道时，总是再三强调“我们需要秘密警察”，并曾亲自向警察局告发过造谣惑众者。总之，

赫达亚特以幽默、辛辣的笔触，活灵活现地刻画出一个吝啬贪婪、骄奢淫逸、阴险狡诈、虚伪反动的亦商亦官的典型形象，全然而深刻地揭示了以哈吉老爷为代表的伊朗官僚资本家的阶级本质和性格特征，给人留下难以磨灭的印象。小说还通过哈吉老爷在前厅接客和内室密谈等场面的描写，把那些贵族元老、上层名流、投机商、暴发户、政客、阿訇等社会蠹贼和害人虫，一个个走马灯似地展现在读者面前，将他们一伙反对民主革命运动的狰狞面目和卑鄙龌龊的灵魂，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作品的缺点是缺乏感人的正面形象，情节比较平淡，对话略嫌冗长。

（元文琪）

## 伯佐尔格·阿拉维 她的眼睛（1952）

**作者简介** 伯佐尔格·阿拉维（1904—）伊朗小说家。生于德黑兰，商人家庭出身。早年留学德国，归国后在德黑兰工业学校任教。30年代初，与好友萨迪克·赫达亚特等4人成立“拉贝”文学小组，经常聚会讨论国内外大事和文学创作问题。他们为引进西方流行的小说创作方法，与保守派展开论战。1934年，阿拉维的第一部短篇小说集《手提箱》问世，引起文学界的关注。从小说的构思谋篇和人物塑造来看，显然受到弗洛伊德精神分析说的影响。1936年，因积极参加反对礼萨王独裁统治的政治活动，阿拉维和以埃朗尼博士为首的其他52位革命志士一起被捕，直至1941年穆罕默德·礼萨王即位，宣布大赦，才获释出狱。出狱不久，他就出版了第二部短篇小说集《狱中札记》（1941），形象地描述了狱中难友的艰苦斗争经历和所遭受的种种磨难。接着，他又发表了报告文学《五十三人》（1942），详尽地述说了他们被捕、受审和坐牢的经过，揭露了礼萨王反动统治的罪恶行径。1952年是阿拉维文学创作的丰收年。他先出版短篇小说集《书简》，荣获了“金质和平奖章、继则以独具特色的中篇小说《她的眼睛》轰动了伊朗文坛。《书简》生动地展示了40年代伊朗北部农村围绕土地问题而展开的激烈斗争。阿拉维是位革命作家，他笔下的人物形象大都敢于面对冷酷的现实，敢于反抗社会的压迫和不公。移居德国后，他改用德文进行创作，虽然写了几部与伊朗有关的小说，但其成就不如前期的作品。此外，阿拉维还翻译了席勒的《乌列昂小姐》等名著。

**内容概要** 没落仕宦人家出身的法兰吉斯，聪明伶俐，美貌非凡，是独生女儿，父母爱之如掌上明珠。她从小娇生惯养，性格孤傲，虚荣心极强。师范学校毕业后，呆在家里无所事事，终日以绘画消遣解闷。听父亲说起画家马康，技艺精湛，便去拜师求学，不料遭到画家的冷遇。一气之下，她决定自费赴欧留学，专攻美术。在巴黎工艺美术学院学习。进修的，多是法国的纨绔子弟和其他国家的公子哥儿，他们见从伊朗来的这位小姐体态轻盈、绰约多姿，便格外动心，一个个大献殷勤，争风吃醋，招惹得法兰吉斯无心向学，尽跟他们在一起厮混。久而久之，学业荒废不说，还使她对男性产生反感和厌恶。发展到后来，她竟采取报复手段，以折磨求爱者为乐事。一位意大利留学生就因失恋而投湖自尽。在众多的求爱者当中，还有她的小叔阿拉姆中校。他作为伊朗国防部的代表，是留法军事学员的负责人，兼任警察总署特聘的指纹专家。阿拉姆春风得意，踌躇满志，又长得一表人材，风流潇洒。刚到巴黎时，法兰吉斯人生地不熟，多亏他殷勤接待，鼎力相助，这才安顿下来。所以，起初法兰吉斯对他颇有好感。后来交往多了，才发现阿拉姆是个极端自私、狂妄而狡诈的人。他假公济私，贪污受贿，没几年时间就在英国、瑞士和法国的银行存入巨额款项。他盛气凌人，不可一世，自认为“比别人更高贵、更聪明、更勇敢、更能干、还大言不惭地说：“为达到自己的目的，不妨踏着别人的尸体走过去！”在他眼中，“那些为大众利益而牺牲个人利益的人全是傻子，活该坐牢杀头。”至于说留学生当中有人散发进步报刊，进行反政府宣传，他认为那不过是“儿戏”罢了，成就大事者，则非他莫属。对于专制独裁的国王，阿拉姆极尽献媚取宠之能事，甚至不惜破费，跑遍整个欧洲，也要购买宝马奉献王宫，但他又担心遭人诬陷，受到国王惩罚，因而产生伺机而动，给“阻碍他发展的”当权者以有力打击的念

头。尽管阿拉姆发誓说，要为法兰吉斯“打开天堂的大门”，让她享尽人间荣华富贵，但法兰吉斯却无动于衷，不愿意领他这份情。就在法兰吉斯因虚度年华，学无所成而自暴自弃，甚至动了自杀念头之时，有幸结识了一对革命热情饱满的未婚夫妇。胡达达德本来也是美院的伊朗留学生，因为在学生中间散发反对礼萨王独裁统治和反映伊朗人民生活疾苦的波斯文报纸《战斗报》，并以事实揭露伊朗驻法使馆特务的丑恶面目，被使馆宣布为“危险分子”，不准其他学生同他来往，而且取消了他的助学金。这位体弱多病的青年是花匠的儿子，通过画家马康的关系，才得以赴欧深造。留学期间，他经常得到马康的鼓励、关怀和指导。在困难和压力面前，胡达达德没有屈服，他以卖画糊口，坚持正义斗争。他的未婚妻梅赫尔·芭努，是伊朗首批公费女留学生之一，在巴黎医学院儿科专业学习。两人的生活虽然十分清苦，但他们志同道合，非常乐观，对未来充满必胜的信心。法兰吉斯从胡达达德那里听到许多革命道理，和对国内外政治形势的分析，虽然不能全部接受，却也深受启发。她为胡达达德带病坚持斗争和忘我的工作精神所感动，自愿帮他寄发邮件，并给以资助。在胡达达德的建议和鼓励下，法兰吉斯决定回国去找画家马康，参加由他领导的地下组织的秘密工作。相隔5年之后，法兰吉斯与马康再度相逢，心情异常激动，希望能在工作接触中赢得画家的爱情。马康则向她强调在白色恐怖下从事政治斗争，时刻都有坐牢杀头的危险，要特别谨慎小心，尽量减少不必要的接触。第一次接头后不久，法兰吉斯收到巴黎来信说，胡达达德病重住院，急需医疗费用。她向手头拮据的马康表示可以出钱资助，博得画家的好感。此后，马康指示法兰吉斯学会打字，印发传单，揭露国王在马赞德朗廉价收购土地。事发不久，德黑兰有300余人被捕，邮电大臣被革职，还准备撤换警察局长。马康指示法兰吉斯转移到城外的破旧小屋，继续打字，印发传单。结果，法兰吉斯家遭到警察搜查，父亲被流放外地，经过这场斗争的考验，马康很欣赏法兰吉斯表现出的勇敢和沉着，进而萌发了爱慕之心。此时，法兰吉斯反而思想斗争激烈，经过彻夜不眠的思考，她得出“自己配不上画家”的结论，因为马康富于自我牺牲精神，为了实现崇高的理想，不惜抛弃垂手可得的名誉、地位和爱情；而她却舍不得丢掉自己现有的一切：丰厚的家产和优裕的生活条件。马康一心扑在革命工作上，置生死于度外，不遑顾及个人幸福；而她“仅仅为了他”才甘冒风险，不怕牺牲，并不是为了他为之奋斗的“人民”、马康是“近百年来伊朗最伟大的画家；而她意志薄弱，无力攀登艺术的高峰。两个人的差距太大，难以结合组成家庭。不过，陷入情网的法兰吉斯无力自拔，她乃执着地追求着个人幸福。在以后与画家交往的七、八个月里，她主动接近马康，尽力协助他工作。当地下组织的成员被捕时，法兰吉斯自告奋勇前去探狱，打听虚实；并应画家的要求，亲自去找新任警察局长阿拉姆，设法搭救出狱中难友。当她意识到马康处境危险时，极力想帮助画家摆脱困境。但她多次求见，均遭到画家坚决拒绝。马康被捕入狱，法兰吉斯十分焦急，她生怕严刑之下拒不招供的画家会被处以极刑。万般无奈，法兰吉斯违心地同意与阿拉姆成婚，以换取画家的生命安全。警察局长考虑再三，勉强答应将马康流放外地。3年后，画家死于流放地卡拉特，留下他最后创作的油画《她的眼睛》。

**作品鉴赏** 伯佐尔格·阿拉维的代表作《她的眼睛》，通过出身没落仕宦之家的贵族小姐法兰吉斯执著地追求革命画家马康的爱情故事，写出了在白色恐怖下从事地下活动的革命者不畏艰险、勇于牺牲的斗争精神，和他们

全心全意为工作着恩，公而忘私的高贵品质；写出了女青年知识分子“自我意识”的增强，对个人幸福的大胆追求，对革命者的同情和支持，以及由于旧世界观作祟而造成的爱情悲剧；同时也写出了礼萨王反动政权内部的重重矛盾，极端腐朽和堕落。以革命斗争为题材，塑造地下工作者英雄形象的作品得以问世，这在独裁者统治下的伊朗是难能可贵的。更可喜的是，这部思想内容健康的作品，还具有相当高的艺术水平。作者对女主人公法兰吉斯的性格和思想特征把握得十分准确，刻画得惟妙惟肖。这位大家闺秀，从小养尊处优，出落得如花似玉，在纨绔子弟和公子哥儿们的心目中自然是备受崇拜的“维纳斯”。当她对吃喝玩乐，谈情说爱的庸俗生活感到厌倦时，便采取玩世不恭的态度，甚至对求爱者报以折磨的手段，这是完全可能的。在她精神空虚、百无聊赖的情况下，结识了带病坚持工作的革命青年胡达达德，很容易为对方忘我的斗争精神所感动，并且产生自惭形秽的自卑感。她当时的思想状态，确实是“一个躯体，两颗心灵”，有同情和支持革命的一面，又有留恋过去，贪图享乐的一面。她“受到两种对立的力量的制约”，还不能够坚决地“一边倒”。法兰吉斯这种摇摆不定、动摇犹豫的思想特征，尤其突出地表现在她对革命画家的爱情追求上。从巴黎回国之后，法兰吉斯真心实意地爱上了马康。马康是“近百年来伊朗最伟大的画家”，他的画作富于民族特色，洋溢着浓郁的乡土气息，使她为之倾倒，马康还是伊朗地下革命组织的领导人，他大公无私，富于自我牺牲精神，是一位“值得尊敬的人”。她的一双会说话的眼睛，毫不掩饰地流露出对爱情的渴望。而当马康对她在工作中表现出的勇敢、沉着表示赞赏，并产生爱慕之心时，法兰吉斯却又动摇退缩了。经过彻夜不眠的激烈思想斗争，她觉得“自己配不上画家”，“不能与他并肩战斗”，因为“那样会一辈子活受罪”。既然如此，就应该分道扬镳，各奔东西；可是，她又舍不得离开马康，依然主动地接近马康。后来，马康被捕，严刑之下拒不招供，很可能被处以极刑。这时，心急如焚的法兰吉斯草率从事，为搭救马康，竟然违心地答应她的小叔、警察局长阿拉姆的求婚。这种极端错误的决定，无疑是她年轻幼稚的表现，但从根本上说，还是由于没有下定决心与旧世界观一刀两断，老是动摇犹豫酿成的恶果。作品还比较成功地运用了设置“悬念”的艺术手法。小说开头写当局出面为去世的马康举办画展，其中画家在流放期间创作的最后一幅油画《她的眼睛》，格外引人注目。由此引出一个神秘的女人。观众议论纷纷：这幅画画的是谁？她是怎样一个女人？现在是否还活着？她与画家是什么关系？她与画家被捕、流放和去世有无瓜葛？被流放外地的画家为什么要创作这幅画？他的动机是什么？……这一连串的问题全是悬案，因而引起读者对故事发展和人物命运的极大兴趣和关注。以下的故事情节便是围绕这个神秘女人逐步展开，如“剥茧抽丝”，层层深入，将笼罩在读者心头的疑团一一消释。读完全书，似乎仍需对《她的眼睛》这幅画的内涵做进一步的思考，正所谓“言止而意不尽”，余味无穷，小说采取作者和女主人公对话的形式，主要让法兰吉斯用第一人称“我”讲述自己亲身经历的往事，娓娓动听，给人以亲切、自然之感。作品中运用“多副笔墨”，将叙事、议论和抒情三者有机地结合起来，熔为一炉，使读者在把握故事脉络的同时，体味女主人公的喜怒哀乐，了解她对人对己对事的看法，从中领悟作者的创作旨趣，进而得到审美的享受。

（元文琪）



## 苏联文学

### 伊·格·爱伦堡 暴风雨（1947）

**作者简介** 伊里亚·格里戈里耶维奇·爱伦堡（1891—1967）——苏联著名作家、社会活动家。出身于富裕的犹太工程师家庭。中学时代参加布尔什维克党，进行革命活动，被开除学籍。1908年被捕，同年获释，流亡巴黎，不久即逐渐脱离政治活动，从事文艺创作。1910年后出版诗集数册，流露出流亡青年脱离革命斗争后的苦闷彷徨心情。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担任莫斯科《俄国晨报》和彼得格勒《市场报》记者，采访德法前线战况，目击帝国主义战争惨象，加深了对资本主义社会的不满。1917年7月回国。十月革命后参加政府机关工作。对革命不甚理解，在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面前犹豫动摇。这种心情明显地表露在这一阶段出版的诗集中。1921年起长期担任驻外记者。1922年发表第一部长篇小说《胡里奥·胡伦尼多及其门徒奇遇记》，反映出作家的哲学观和艺术观的复杂和矛盾。随后出版的长篇小说《尼古拉·库尔波夫的一生和毁灭》（1923）、《让娜·涅依的爱情》（1924）则着重描写了个人和社会的对立、职责和情感的冲突。1923年发表短篇小说集《十三只烟斗》，加强了对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道德的批判。三十年代初重返苏联，亲眼看到热火朝天的社会主义建设和人民的新的精神面貌，从而思想上起了决定性变化，写下了长篇小说《第二天》（1933）和中篇小说《一气干到底》（1935）等作品。三十年代后半期作为记者多次访问西班牙，并两次出席国际保卫文化大会。在此期间，发表了许多鞭挞法西斯的作品。1939年在巴黎目睹法国沦陷的悲剧，创作了长篇小说《巴黎的陷落》（1941），获1942年度斯大林奖金。卫国战争期间担任记者，写出大量优秀的评论和通讯，影响巨大，赢得了世界声誉。战后创作了描写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长篇小说《暴风雨》（1947，次年获斯大林奖金）和描写战后生活的长篇小说《九级浪》（1952）。1954—56年发表中篇小说《解冻》，开苏联所谓“解冻文学”之先河。1961—65年发表回忆录《人·岁月·生活》。这两部作品都引起激烈争论，褒贬不一。

**内容概要** 小说再现了二次大战前夕和战争期间法国和苏联的广阔历史图景，揭示了侵略势力覆灭和社会主义制度胜利的必然性。小说从大战前夕巴黎社会写起。苏联工程师弗拉霍夫奉命前往巴黎同法国工厂主朗西埃洽谈贸易。朗西埃为此举行家宴以示欢迎。应邀出席作陪的有信念和行动大相径庭的各种人物，实际上构成了当时法国社会各派政治力量的一幅缩影。宴会上的谈话和弗拉霍夫近日来接触到的光怪陆离的巴黎社会景象使他敏锐感觉到苏联和法国的巨大区别：苏联正严阵以待，警惕地注视着即将袭来的战争暴风雨，而巴黎却醉生梦死，漠不关心。正是在这种情况下，战争终于爆发。德军长驱直入，法军节节败退。贝当投降，巴黎陷落，沦于德军血腥统治之下。弗拉霍夫逗留巴黎期间，同朗西埃的女儿马都有较多接触，对她思想产生一定影响。巴黎沦陷前，朗西埃举家迁往外省，其妻病危，终死于旅程。老奸巨猾的资本家贝特，利用他们的困难处境，故示关怀，博得朗西埃的好感，终使马都违心地同他结了婚。朗西埃的儿子路易在战争初起时便参加了空军，此时回家探视母亲，得悉父亲在贝特影响下竟准备返回巴黎同德国人合作，极为气愤，同父亲大吵一阵，不欢而别。路易深信，虽然“法国

不打就投降，但在法国也有真正的法国人”。他加入戴高乐将军领导的抵抗力量，继续战斗，后又同其他十几位飞行员转赴苏联参战。不幸在一次战斗中，英勇牺牲。法国虽然战败，但优秀儿女在共产党领导下毫不动摇，前仆后继，宁死不屈，以各种方式袭击侵略者，鼓舞了人民的斗志，建立了可歌可泣的英雄业绩。贝特返回巴黎，投靠德国，卖力地为侵略者制造军需物资，成了卖国贼。马都出嫁，本非自愿。婚后二人毫无感情，有如路人，对丈夫卖国罪行的厌恶，对祖国山河破碎的痛心、弗拉霍夫播下的对新生活的憧憬等等，使马都思想感情上极为焦躁不安，苦闷彷徨，渴望得到摆脱。终于在地下组织同志们的帮助下，思想上发生质的飞跃，她毅然同家庭和本阶级决裂，走上了革命的道路。当她获悉德寇根据贝特告密枪决了16名法国人后，她经组织批准，亲手处决了卖国贼。从此，马都更加积极地参加游击队的抗敌活动。不久，由于叛徒出卖，马都被捕。在狱中，她坚贞不屈，坚持斗争。后来游击队攻进监狱，她同难友们获得自由、重返战斗岗位。战后，她曾回过一次家。父亲给她准备了大笔财产，希望她能留在家中重温资产阶级小姐旧梦，但她拒绝接受，明确地回答道：“我现在已过着一种不同的生活”。著名的人类学家仲马教授潜心科研，不问政治，但为人正直，忠贞爱国。德军占领期间，仲马因爱国言行被押往德国。在集中营内，教授深受难友们宁死不屈的高尚品质的鼓舞，不顾年迈体衰，同各国反法西斯战士并肩战斗，被人们尊称为“生长在法兰西的一株古老的峰嵘的乔木”。他奇迹般地活了下来。德国投降后，他回到法国，加入了共产党，深信共产主义是人类唯一光明的前途。1941年，德寇入侵苏联。战争初期，法西斯连连得手，苏军不断后撤，战火燃烧到苏联心脏地区。侵略者烧杀掳掠，无恶不作。苏联人民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紧急动员，全民奋起，投入保卫祖国的神圣事业。在敌占区，人们或转入地下，坚持斗争，或组成游击队，狠狠打击侵略者。形势虽然严峻，他们仍坚信：只要有党，斗争就一定能够胜利。即使德寇逼近莫斯科时，首都人民仍充满信心，镇定自若，照常在红场上举行十月革命纪念活动，使德寇感到“我们愈前进，就变得愈困难，而在法国却刚刚相反。”无数青年奔赴前线，筑起钢铁长城。奥西普在莫斯科保卫战中顽强战斗，表现出苏维埃军人捍卫社会主义祖国的无畏气概。他的母亲和孩子惨遭德寇杀害。妻子拉雅毅然参军，成了优秀的狙击手，歼敌数十人，最后遭到炮击，壮烈牺牲。弗拉霍夫参加斯大林格勒保卫战，多次负伤，战功卓著，受到军部嘉奖，斯大林格勒是卫国战争的转折点。苏军取得辉煌胜利后，锐不可当，德寇虽纠集西欧德占区的力量发动过几次进攻，但已是强弩之末，颓势已成。苏联挥师西进，解放了大片国土后攻入了德寇奴役下的东欧诸国。弗拉霍夫所在部队进军南斯拉夫。德寇垂死挣扎，疯狂反扑。经过激烈战斗，苏军攻克某城。弗拉霍夫同南斯拉夫游击战士行进在挤满欢呼的人群的大街上。突然，残匪从地下室打来冷枪。弗拉霍夫为保护居民，献出了年轻的生命。死后安葬于市内广场上，全城居民和远乡农民都赶来参加隆重的葬礼。1945年5月，德国投降。5月8日，莫斯科万众欢腾，彻夜庆祝，红场上挤满了狂喜的人群。就在这时，战争期间一直转战各地的瓦夏（弗位霍夫之弟）也从柏林归来，在礼炮声中同亲人重逢。

**作品鉴赏** 《暴风雨》描写了法西斯德国发动侵略战争，蹂躏整个西欧，继而入侵苏联，遇到顽强反击，终至彻底崩溃的全过程，再现了现代史上这一重要时期的广阔图景。它以战争暴风雨席卷西欧和苏联为背景，但很少直

接描写战争的场景，而全力描写人，塑造各类人物的典型形象。力图通过对人物的命运、遭遇、冲突、抗争等的描写，通过对造成这种种命运和促使人们采取种种行动的社会根源和精神因素的深入剖析，来揭示两个世界的命运，歌颂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和历史运动大方向的不可逆性。从这一创作意图出发，作者采用两条情节线索交错发展的结构：一条线索是沦陷前后的巴黎，另一条线索是卫国战争中的苏联。情节开展有时舒缓，如描写战争前夕巴黎社会的那部分，而在大多数情况下，情节发展十分迅速，而且富有跳跃性，传达出了战争期间风云变幻的气氛。随着情节的发展，作者辛辣地嘲讽了资产阶级上层社会的腐朽昏庸，沉痛地描写了法国山河破碎的悲惨景象，深情地讴歌了共产党领导下英雄儿女和正直人士的不屈斗争，愤怒地鞭挞了法西斯匪帮毒害本国人民思想、残杀各国群众的罪行，着重描写了苏联人民奋起抗战，保卫祖国，解放人类的不朽业绩，使读者深深感到人民必胜，正义必胜。也是从上述创作意图出发，在人物塑造方面，作者既未在书中描写叱咤风云的历史人物，甚至也没有安排贯串全书的中心主人公，而全力描写了许多普通人物。他们成长于不同的历史条件下，生活于不同的社会土壤上，各各具有鲜明地表露出特定的阶级或集团的共性，成为后者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典型形象。例如，弗拉霍夫、列戎、马都、仲马、朗西埃、贝特等等都是如此。读者通过他们的心理、思维、言论、行动、遭遇和冲突，看到各种社会力量在历史舞台上的活动，观察到社会的总面貌，进而体会出历史运动的底蕴。另一方面，作者十分注意全方位地描写人，因而他笔下的人物既具有各自所从属的社会集团的主要共性，又各有自己的鲜明个性，栩栩如生，有血有肉，不是抽象思维的苍白图解，而是真实生活的艺术再现。读者仿佛能感性地触摸到这些人物的存在，感到他们的可亲可敬或可鄙可憎，从而同作者在思想感情上产生共鸣。这正是这部作品所以获得巨大成功的重要原因之一。为了能塑造出有主命力的艺术形象，爱伦堡常把人物放到社会矛盾冲突的焦点上，从他们同外部世界的各种复杂关系中深入揭示其内心世界的波澜起伏，从而呈现出性格组成的主要侧面，塑造出丰满的人物形象。从这一角度来说，马都性格的刻画可能是小说中最成功的一例。与此同时，大量运用内心独白，也是作者所喜爱的、用来呈示人物隐秘心理活动的一种艺术手段。在具体运用时，作者十分注意使其形式多样化，并力图使其与社会氛围、人物活动等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有时甚至能同人物言语、行动以及作者的抒情插笔、议论插笔等天衣无缝地溶合起来。因而在大多数场合都能引人入胜，足见作者艺术功力之深厚。细节描写是刻画人物的有力手段。作者常有意识地让尽可能多的人物牵涉到某一细节中去，巧妙地加以对比，因而细节内涵加深，艺术效果倍增。例如，弗拉霍夫前往巴黎出差，母亲让他去看看蒙台梭里公园池边长椅，弗拉霍夫终于看到这一长椅，并观察到周围的一些人和物。这里的细节描写就微妙地透露出两代人的心态，同时也折射出两个世界事物发展的状况和社会总风貌。爱伦堡既是优秀的小说家和诗人，又是杰出的政论家和记者。这两方面的巧妙结合，使《暴风雨》在语言风格上颇具特色。无论状物写人，还是叙事抒情，根据描写对象的特定要求，行文时而委婉细腻，时而简洁明快，时而奔放热情，时而机智犀利，笔触所至或扣人心弦，或予人启迪，或发人深省。深厚的语言功力使作者的创作意图得以完美实现。

（郑锦棠）

## 山外青山天外天（1950） 亚·特·特瓦尔多夫斯基

**作者简介** 亚历山大·特里丰诺维奇·特瓦尔多夫斯基（1910—1971），苏联俄罗斯诗人。出生于斯摩棱斯克州一个偏僻乡村——扎果利耶夫的贫穷铁匠家庭。自幼起熟悉大自然风光和农村生活，并在父母的影响下，对文学写作发生了浓厚兴趣。毕业于莫斯科文史哲学院。1925年，特瓦尔多夫斯基发表了最初的诗作。1928年，开始担任地方报纸的新闻记者，有机会接触更多的社会实际生活。1931年，第一部长诗《社会主义之路》出版，但影响不大。1936年，描写农村集体化道路的长诗《春草国》的发表，使他一举成名。卫国战争时期，特瓦尔多夫斯基作为随军记者走上战场，创作了长诗《瓦西里·焦尔金》，塑造了一个品德高尚、勇敢机智、谦虚质朴、幽默风趣的苏军战士形象，给他带来了巨大声誉。战后，特瓦尔多夫斯基发表了回忆性长诗《路旁人家》，通过战士安德烈·席符佐夫及其妻子安娜四年中的经历，反映了千千万万苏联普通家庭在卫国战争中的悲惨命运。1950年，特瓦尔多夫斯基着手创作长诗《山外青山天外天》，以旅途日记的形式，写出了诗人自莫斯科到远东旅行的见闻及感想。1963年，特瓦尔多夫斯基发表了《瓦西里·焦尔金》的续篇《焦尔金游地府》，描写焦尔金负伤后无意中来到阴曹地府。遇到种种奇怪的可怕现象，不堪忍受，终于想方设法返回到了人间。诗人借用讽刺揶揄、诙谐戏谑的手法抨击了斯大林时代苏联社会中的各种恶习。特瓦尔多夫斯基一贯密切注意普通人民的日常生活，长期敏锐地感受着社会政治的真实变化，这在他的文艺思想及创作实践中得到了反映。作为50—60年代苏联文坛上力主改革的代表人物之一，在两度担任大型文学杂志《新世界》主编的期间，特瓦尔多夫斯基曾对苏联文学的发展产生过重要影响。

**内容概要** 按照作者的说法，长诗既没有开头，也没有结尾，而是以莫斯科到符拉迪沃斯托克列车上一乘客的旅途见闻及情感变化为情节的主要框架。克里姆林宫的钟声已经敲响，列车徐徐开动，驶向东方。万家灯火的喧闹城市被抛到了后面，前面展现了一个又一个的远方，那是伏尔加、外伏尔加、乌拉尔、外乌拉尔、西伯利亚、贝加尔湖、外贝加尔直至太平洋的辽阔大地。诗人坐在这飞速移动的小房间里，一边和旅伴们谈笑风生，一边注视着车窗外不断变更的大自然景色及一个个生机勃勃的工地，不禁想起了祖国的历史，战争的年代，人民的生活及未来的岁月。当黎明到来，列车披上了五彩的霞光，驶近波浪滔滔的伏尔加河时，诗人的心情异常激动，因为这是欧洲第一大河，更是俄罗斯的母亲河！从西方的瓦尔代到东方的乌拉尔，伏尔加汇集了七千条河流，在地球上划成一道深沟巨壑！伏尔加反映出了半个俄罗斯，反映出了平原、高山、森林、城市、工厂、乡村的全部美丽。而诗人在列车上的邻座，那一位上校，正是为了这伏尔加母亲，在斯大林格勒打过仗。外伏尔加过去了，列车来到了乌拉尔。如果说伏尔加河是俄罗斯的母亲，那么乌拉尔山是俄罗斯的父亲。巍然屹立的巨型企业为国家不断提供着优质钢铁。诗人想起了自己的家庭，想起了在故乡斯摩棱斯克白桦树林中的铁炉，那风箱的吼声，仿佛是屈辱和痛苦的呻吟；炉中的火苗，映出了父亲的希望。半辈子已经过去，命运给了我一个机会，使我看到了这乌拉尔老爹，这个国家的主要大锤。它力大无比，每打一下，大地都要颤抖！大地上的点点灯火如同银河，在我前进的路旁流动。列车走了一天一夜，仍然奔驰

在西伯利亚的原野上。好一片广阔无际的土地，它足足可以铺开五个欧洲，连同欧洲的那一套花花绿绿。安加拉河上正在建设大型水电站，火热的工地，好象是在过节，人们正在为这古老的河流梳妆打扮。建设者们的英雄气概，永远鼓舞人民走向自由，走向世世代代向往的美好未来。祖国大地上的沸腾生活，深深地触动了我。作为一个诗人，我深切地体会到真实是文学的生命，公式化、概念化的创作方法，保险主义的编辑们，烦琐主义的批评家们，只能制造一些谎话，使艺术品变成了模塑品、贗制品。真正的艺术家，应该用烈火点燃自己的灵魂，永远使用热情、生动、真诚的话语。面对着祖国辽阔的大地，列车上的旅伴们又谈起了关于前方和后方的话题。战争期间在前方的人说打仗更容易些，战争期间在后方的人说生产更轻松些。谁也没有怨言，谁也没有责难，谁都认为自己最幸福，我倒认为，前方和后方，是祖国的一对亲兄弟，谁大谁小，谁长谁幼，其实这并不重要。在西伯利亚一个小小城镇泰谢特的火车站上，我突然遇到了童年的最好朋友。我正在往东，而他却在西行的列车上。17年的长久分离，仅仅五分钟的邂逅相遇！简短的相互问候，包含着极丰富的生活内容，这当中有高山、森林、海洋，还有战争、劳动、死亡。童年的朋友曾经和我一起田野放牧，一起在森林中燃起篝火，一起上学，一起加入共青团。岁月筑成的大墙并没有把我和他从精神上割开，因为我们友谊深厚，心心相印。他为崇高的理想生活、永远热爱着自己的祖国。然而不幸的是，他竟然阴差阳错地成为了无罪的罪人，被流放到西伯利亚这远方中的远方，至今才解脱重负，乘上西去的列车、返回自己的故乡。车站上的这一次邂逅相遇，引起了我的无限感慨。这一沉痛的悲剧，怎能归咎于人民自身呢？这是因为曾经有过这样的事情：斯大林的名字，象雷神一样轰响在我们的上空。人被迫象祈祷一样，对他无休无止地反复赞扬。这个名字曾一度代表了祖国，在四分之一世纪的时间中变成了战争与劳动的召唤。克里姆林宫的高大围墙使他和实际生活隔离，他透过烟斗的缕缕烟雾，俯瞰着这世界上的一切，俨然象一个全能的上帝，无所不管。和他一起共事的人们，有的被他送进了监狱，有的已经不在人世，我回想起了光脚的童年时代，惊慌不安的少年时代，艰难困苦战争年代。我和响着钟声的远方融为一体，我到处可以见到我们故乡的达丽娅大婶与你同在。达丽娅大婶无望地忍受着一切，她的茅屋挡不住风寒，张罗一整天，只留下一场虚空；忙碌一整夜，还是凄凄惨惨。苦难没有尽头，昨日在战争里备受折磨，今天又在为生活而四处奔波。这一切我们都经历过。事情的真相不容回避，我们大家都在真相面前接受考验，即使保持沉默，即使轻信谎言，但是对于诗人来说，后代不允许他莫然置之，特别的历史的法庭要求诗人提供严肃的回答，我不害怕这种法庭，我深深地知道，说出真相，高于一切，因为这是为了我亲爱的祖国的幸福。在这艰难的新的转折关头，我与祖国同呼吸、共命运，祖国的胜利，就是我的胜利；祖国的忧愁，就是我的忧愁。生活正象这东去的列车一样，依然向前行进。一年又一年，一程又一程，一个远方接着一个远方，路途遥远而艰难，但是世纪的风啊，鼓吹着我们的帆，经过漫长的10昼夜的旅途，我终于来到了浩渺天涯的太平洋边。我们曾在一起，等待着生活的尽头，然而人生总是没有空闲，因为前面总有崭新的天地，总有遥遥的远方。

**作品鉴赏** 《山外青山天外天》是战后特瓦尔多夫斯基最重要的作品。最初发表的时候由11章组成，苏共二十二大以后，作者进行了重大修改，增添了4章，在一定程度上拓宽了长诗的社会背景和深化了长诗的思想意义。

《山外青山天外天》的俄文原名直译应为“远方后面的远方”，极言路途之远，以和自莫斯科到符拉迪沃斯托克的近万公里的西伯利亚大铁路相呼应。但是，读完整部长诗，我们至少可以领悟到在长诗中具有三个不同的远方：其一是俄罗斯大地一望无际的地理上的远方；其二是俄罗斯人民代代相传的历史上的远方，其三是俄罗斯诗人心灵净化的道德上的远方，伟大祖国的领土广袤无边，飞驰的列车日夜兼程，还是遥遥未见尽头，坦坦荡荡的俄罗斯大平原，汇集了7000条河流的波澜壮阔的伏尔加母亲河，巍然屹立的乌拉尔山区，茂密浓郁的西伯利亚泰加原始森林，贝加尔湖一碧万顷的粼粼水面，以及外贝加尔直至太平洋的千里原野，这一幅幅雄伟壮丽的画卷就象电影一样，在诗人乘坐的列车车窗外不断映现。山外还有青山，天外还有蓝天，到了一个远方，方知前面还有远方，诗人炽热的爱国热情，正是通过地理上里程碑从不断更新来抒发的。而在漫漫旅途的任何地方，诗人都一意眷恋着斯摩棱斯克的故乡，并热切地向往着祖国的首都莫斯科。这既使诗人的爱国之情获得了坚实的基础，又使它升华到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和长诗中地理上的远方相并列的是历史上的远方。诗人在由衷赞叹俄罗斯大地壮阔无边的同时，自然想到了这片土地的去，彼得大帝的名字虽然在长诗中一带而过，但却使长诗描述的年代延伸到数百年之前，而伟大的列宁领导的十月革命，揭开了俄罗斯历史的光辉篇章。就整本而言，长诗更多的是注意到刚刚结束的战争给人们心灵留下的创伤，刚刚过去的个人迷信时代给人们心灵留下的阴影，昔日的痛苦、忧虑、失望，如今乃然栩栩如生地展现在诗人面前，可见，诗人从历史角度的叙述、描写、抒情，并不是感伤主义的黯然怀古，而是基于一种时代的使命感，对过去的岁月进行的历史总结和评价，极富社会政治意义。在用历史的粗线条勾勒出国家发展轮廓的同时，诗人还以自传体写到了个人经历。诗人的童年时代的生活，在长诗中占有一席之地，而个人的经历，正是国家发展的缩影，它印证了社会前进的轨迹，大大增加了长诗的可信度和感染力。诗人把个人的经历和国家的命运联系起来，作为一个契机，借以对过去的岁月进行紧张的哲理性思考。这是为了总结过去，以便开拓前途。诗人写到了后代，写到了未来，这样，向读者展示了一个时间上的更为遥遥无期的远方。和时间空间上的两个远方相并列的是长诗中孕含的第三个远方，即诗人心灵深处道德上的远方。诗人在描绘祖国万里河山，回顾祖国悠悠历史时，并不是就物伏物、就事论事，而是注入了泾渭分明的道德感情。诗人出于一个艺术家的良心，坚持真诚第一，人民至上，对于文坛上公式化概念化的粉饰太平，歌功颂德的庸俗现象，作了辛辣的讽刺和有力的鞭挞，并借长诗中《文学谈话》一章，提出了真善美一体的美学思想，长诗扬善抑恶，扶正祛邪，使诗人的心灵迈向新的道德远方，即升华到一个新的道德境界。长诗中的这三个远方从横向、纵向、竖向三个方面形成了无边无涯、无始无终的三维空间，使人从有限的诗行中领悟到了世界的无限。长诗中的这三个远方又有如三重合奏，相互呼应，融为一体，共同交织成了一首华美壮丽、激越深沉的乐章，在读者的心灵深处激起了阵阵的共鸣。

（陈先元）

## 弗·阿·柯切托夫 茹尔宾一家（1952）

**作者简介** 弗谢沃洛德·阿“尼西莫维：奇·柯切托夫（1912—1973），苏联俄罗斯作家，出生于农民家庭，在诺夫戈罗德度过自己的童年和早期的学生时代，后到列宁格勒读完中学。从事过多种体力劳动，在造船厂和列宁格勒船坞当过造船工人。1931年毕业于农业技术学校，成了农技师。在莫斯科、列宁格勒的拖拉机站和国营农场工作过几年，做过列宁格勒附近一个农业实验站的研究员。1934年开始创作，经常向报刊投稿，1938年到巴夫洛夫斯克一家报社工作。一年后担任《列宁格勒真理报》驻格多夫的记者。卫国战争时期任战地记者。战争的第一年，在列宁格勒被围困的极端艰难的日子里，他开始写作他的第一部热情歌颂列宁格勒保卫者英雄业绩的中篇小说《在涅瓦平原上》（1946）。他的另一部中篇小说《市郊》（1947）描写战区人民的生活。1944年加入苏联共产党。战后，柯切托夫专门从事文学创作，作品甚多，大多是描写他所熟悉的劳动和劳动者。中篇小说《太阳照耀着谁》（1949，1961年改名为《麦鲍罗多夫教授》）、《涅瓦河》和长篇小说《在祖国的天空下》（1950，1961年改名为《衣艺师同志》）反映了战后的农村生活，短篇小说集《性格的特征》（1949）、《十字街头的住宅》（1951）等。1952年发表代表作长篇小说《茹尔宾一家》。长篇小说《青春常在》（1954）是以科学与生产、科学与人的关系为主题，表明了人最可宝贵的是青春的活力，写出了人应如何永葆革命青春。长篇小说《叶尔绍夫兄弟》（1958）通过叶尔绍夫兄弟的不同遭遇，反映了五十年代中期苏联社会生活中的深刻矛盾和冲突，歌颂了苏联工人阶级的优秀品质。长篇小说《州委书记》（1961）写的是党的领导作风问题，进一步反映了斯大林逝世后苏联社会的变化。1964年，柯切托夫还写了长篇回忆录《战时札记》。长篇小说《落角》（1967）和《你到底要什么》（1969），被评论界认为是着眼现实带有强烈政治色彩的作品，但存在着概念化的缺陷。柯切托夫晚年致力于长篇小说《雷电击顶》的创作，描写苏联历史上的几次重大事件。柯切托夫曾当选为列宁格勒作协书记、俄罗斯联邦作协书记和苏联作协理事。先后主编过《文学报》（1955—1959）和《十月》杂志（1961—1973），担任《星》、《涅瓦》杂志的编委（1961—1973）。1957年，曾率苏联文化代表团访问中国。柯切托夫一生荣获两枚列宁勋章、一枚十月革命勋章、一枚红星勋章。

**内容概要** 五·一节晚上，伊里亚·茹尔宾为庆祝孙子诞生，鸣放礼枪，邻居、朋友纷纷前来祝贺。大家兴高采烈，在茹尔宾家，没有比“工人”更值得骄傲的了。正当伊里亚鸣枪祝贺孙子诞生之际，他的父亲马特维和弟弟华西里在“老住宅区”的小屋里下棋。马特维是这个世代工人之家的家长，已经78岁了，曾在彼得堡造船厂当过钳工，在远洋轮船上当过伙夫，游历过很多国家。20岁时当过骑兵，和一位波兰姑娘结婚，生了两个儿子——伊里亚和华西里，1941年应征到舰队当水兵。十月革命改变了他的命运，他退伍后响应党的号召，带了两个成家的儿子离开彼得格勒到遥远的拉达河参加造船厂的重建工作。他和伊里亚在船锚街安家，华西里在“老住宅区”定居。伊里亚有4个儿子、1个女儿，大儿子维克托是模型工，由于发明万能机床而荣获斯大林奖金，但夫妻生活不美满，妻子对他一心扑在工作上不满，离家参加地质勘探队；二儿子安东是工程师，与当演员的妻子住在莫斯科；三儿子柯斯加是电焊工，也就是新生婴儿的父亲；四儿子阿列克赛是个出色的

铆工，爱着建筑局的绘图员卡嘉，小女儿托尼亚还在上学。茹尔宾一家有着共同的“茹尔宾性格”：坚强、勇敢、不屈不挠，热爱自己的工作，他们在造船厂不同的部门担任不同的工作，一家人简直可以造一艘船。就在茹尔宾一家庆祝一个“工人”诞生时，他们得到安东的消息，说他在战争中失去了一条腿，但他并没有灰心，战后考进造船学院，刻苦学习，成了一名造船专家。他在别洛夫教授帮助下，拟定了改造拉达河造船厂的计划：从建造小吨位的船只转到生产远洋轮船。这就得改变原有的作业方法和技术。安东和别洛夫教授到了拉达船厂后，改造计划立即付诸实施。在这种新形势下，阿列克赛向哥哥柯斯加学习电焊技术。他改行后既学习书本知识，又进行实际操作，最终在竞赛中超过柯斯加。他还想走安东的道路，成为一名造船工程师。马特维老爷爷年近耄耋，不能胜任划线的工作，欣然接受了在厂长办公室值夜班的任务。他经验丰富，勤勤恳恳，值夜班时发挥出“厂长”的作用。工人们戏称他为“夜班厂长”。伊里亚虽年近花甲，但每天晚上向年轻的工程师齐娜学技术，终于跟上了新技术前进的步伐，坚持留在工作岗位上。齐娜刚到船厂就要求到艰苦的船架上工作，经过锻炼，发挥出自己的才能，受到工人的欢迎。造船厂的技术改革成功了。在远洋巨轮下水前，拉达河水位猛涨，全厂工人不畏艰难险阻，顽强战斗，终于使巨轮不被洪水冲走。水位下降后，轮船下水了，它向遥远的国家驶去，骄傲地带给人们幸福与和平。

**作品鉴赏** 柯切托夫以善于描写现代生活而著称。战后，他作为新闻记者，多次回到以前工作过的造船厂进行采访，逐步加深了对造船工人思想品德的了解。工人阶级的形象和性格特点在他脑海中越来越高大、清晰，使他产生了强烈的创作欲望。《茹尔宾一家》是柯切托夫的成功之作。小说初看起来是讲一个改造旧船厂的故事，实际上描写的却是一个世代相传的造船工人家庭的命运。描写了从爷爷到孙子三代人在造船厂的劳动和主活，他们对工作充满热情，富有创新精神，敢于抛弃原有的知识和技术，大胆迎接时代的挑战。小说也反映了他们的爱情和友谊，心地的善良和坦诚。维克托家庭生活不和谐，阿列克赛爱情几经风波，他们苦恼，倍受折磨，但没有丧失崇高的信念，有着执着的追求，表现出工人阶级特有的优秀品质和新的生活、新的道德、新的世界观。《茹尔宾一家》堪称是一部思想性和艺术性高度相结合的描写工人生活的优秀作品。柯切托夫创作风格的主要特点是能抓住时代最尖锐的问题，揭示工人阶级思想中的本质内容，以近乎理想化的正面人物形象来表现他们的劳动、生活、道德和优秀传统。作品着眼于关系社会命运的大事和人物命运转折时的心理变化，以揭示作品主人公的思想、创造精神和心灵美，从而使作品充满革命、乐观和亢奋的精神。柯切托夫创作风格的这些特点在《茹尔宾一家》中得到了最充分的体现。小说首先是围绕“人应该怎样生活”展开的。安东身残志不残，发奋读书，刻苦钻研造船技术，成长为杰出的工程师，大胆提出革新船厂的方案，并且历尽艰辛使它付诸实现。阿列克赛全心全意投入工作，精通铆接技术，改进气压铆钉，使气钉生产能力成倍提高，荣誉地位接踵而来，可是船厂的改革，要使他最拿手的铆接技术变得无用武之地，为了适应新的要求，他毅然向柯斯加扣厂里的朋友学习电焊技术，而且很快熟练地掌握了这门技术，在革新中找到自己的位置。他的未婚妻卡嘉上当受骗离开了他，有了身孕后又遭遗弃。她带着没有父亲的孩子艰难地生活着。在这不幸的时刻，阿列克赛不顾世俗的观念，把她和孩子接到身边，表现出工人阶级的崇高境界和他对卡嘉的真情实意，从而得



到了失去的爱情和幸福。为了生活得更充实，他又到列宁格勒上大学，开始了新的追求。伊里亚这位船厂的装配工场主任，为了懂得造船原理，假装钓鱼，偷偷请年轻的女工程师齐娜为自己上课。老爷爷马特维已有65年工龄，曾伴随着阿芙乐尔号巡洋舰的炮火，猛攻冬宫，现在仍不愿退休享清福，不怕劳累值夜班。凡此种种，可以看出，柯切托夫在整个造船厂进行火热建设的背景之下，把以茹尔宾一家为代表的工人阶级追求生活的真、善、美写得有声有色。柯切托夫不是概念化地描写主人公如何追求美好的人生目标，而是从人生信念、行为习惯、兴趣爱好、思维方式情绪起伏、个人气质这些方面来加以描述，从而使人物性格熠熠生辉。如伊里亚的性格主要就是从他内心风暴中表现出来的。当别洛夫教授到他家辞别时，批评他不上大学是错误的，伊里亚辩解说，著名的工程师吉托夫连乡村学校都没有读完，别洛夫欲言又止，一言不发地起身告辞。伊里亚对此大发脾气，对一切都挑刺责备，说南瓜放得不是地方，靴子挤脚，晚饭迟了，吃完饭走进卧室，说再也不去看戏了。可是一到7点，全家准备上戏院时，他穿戴得整整齐齐地出来了，头上还洒了点香水，说：“我还得等多久？快点走吧！”从这里，可以看到一个年近60的老人的固执，他竭力要在未来生活中走在排头，又不肯失去家长的威风，更看到他变革旧习的自信。一个活生生的人物跃然纸上。柯切托夫非常懂得在情节安排上掌握时空关系，在《茹尔宾一家》的开端，通过五一节晚上不同场景的描写，引出主要人物伊里亚、阿列克赛、马特维、华西里，间接提到安东，使小说的框架大致定型。接着柯切托夫围绕这个格局，扩大情节线索，引进新的人物。以后，尽管情节跌宕起伏，人物性格五光十色，都可以从开端定下的格局中找到线索。柯切托夫在《茹尔宾一家》中还成功地使用了同心圆扩散法，他以茹尔宾家的主要成员为轴心，沿着技术革新的过程，向四周扩散，刻画了党委书记茹科夫、厂长斯切潘诺维奇、女工程师齐娜等人物，使读者感受不同类型的种种典型人物、同一典型的不同色素人物和同一色素的不同气质人物。每个人物都有自己的鲜明个性。柯切托夫在《茹尔宾一家》中以其优美的文笔、清新的风格，真切、感人地歌颂了工人阶级，歌颂了劳动与创造，成功地塑造了“新世界的主人”的艺术形象，因而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和评论界的好评。

（陈智仁）

## 伊·格·爱伦堡 解冻（1954—1956）

**作者简介** 见“暴风雨”条。

**内容概要** 《解冻》分二部，第一部发表于《旗》杂志1954年第5期，第二部发表于1956年第4期，同年9月23日出版单行本。小说第一部的情节发主在1953年冬至1954年早春。第二部写1954—1955年间的事。在伏尔加河畔某城市的一个大型冶金厂里。厂长茹拉甫辽夫是一个典型的官僚主义者。他刚刚37岁，人已发福，皮肉松弛，面颊下垂，开始谢顶。眼神中不再有幻想的光彩，而是安详自信的。他只关心生产，关心完成任务，见物不见人。对周围人们的内心生活漠不关心，他还把专门用来建造职工宿舍的专款用于造精密铸造车间，让工人们长期住在破旧的草棚里。老布尔什维克、中学教师普霍夫说：“茹拉甫辽夫是个典型的官僚。有多少人因为这种人而痛苦流泪呀！可是他们却无动于衷……踢掉1个这样的人，马上会冒出10个来，象雨后春笋……”在一次工厂党的会议上，工会主席提出，该着手建筑三栋宿舍了。总设计师索科洛夫斯基支持这个意见，并说去年就该开始了。茹拉甫辽夫不考虑意见的合理性，而是根据档案材料，怀疑他别有用心。原来索科洛夫斯基的妻子由于他在困难的年代里全心全意扑在工作上，对家庭不够关心，便与新认识的一个比利时籍的侨民结合，带着孩子出国了。而索科洛夫斯基却落了个莫须有的罪名——有海外关系，不可信任。工程师柯罗捷耶夫是个有才华的科技工作者，但他也有一部苦难史。1936年他的继父成了肃反对象，还是中学生的他就被开除共青团。在卫国战争中又失去了心爱的女友，至今孤身一人。他对茹拉甫辽夫的作风也很不满。厂医薇拉·舍列尔受秘密警察策划的“医生的阴谋”案牵连，孤独而坚强忍受着折磨。茹拉甫辽夫的妻子莲娜是个正直热情的教师，她逐渐发现丈夫在变化着，他们之间的感情距离越来越大。最后她发现自己深深地爱上了柯罗捷耶夫。1953年严冬的一次暴风雪中工棚倒塌，造成事故，于是厂长茹拉甫辽夫被撤职查办。1954年春天终于到来，受诬告的得以平反，监禁流放17年的柯罗捷耶夫的继父释放归来，有情人终成眷属。这就是书名《解冻》的寓意：冰冻溶解，春到人间。作品结尾是，茹拉甫辽夫在降职改造中一旦站稳脚跟，又原形毕露，因为在他的上下左右还存在着产生官僚主义的温床。

**作品鉴赏** 《解冻》没有直接提到1953年所发生的重大政治事件，甚至连斯大林的名字也没有出现。而是象作者自己在《谈谈作家的工作》一文中所主张的那样，主要揭示“人的内心世界”，勾画在日常生活中的“活生生的人”的真实面貌。小说写出了柯罗捷耶夫、索科洛夫斯基、舍列尔这些知识分子所受的不白之冤，他们的心灵创伤；写出了莲娜的没有爱情的家庭生活和新的追求。他们或者相互爱慕着，却都感到无法逾越鸿沟，以冷淡的外衣来掩饰真情实感的流露。这就是1953年的严冬气氛。主人公们期待生活发生重大变化的急切心情，他们渴求心灵的温暖，要冲破造成人与人之间互不信任的屏障的热烈愿望，在广大读者中激起了共鸣。当然《解冻》的意义并不限于书名所具有的概括性。作品最早触及了一些重大问题。如社会主义社会中抓生产与关心人的关系，民主与法制的问题，知识分子政策问题，还有作家最关心的关于艺术创作与政治的关系等问题。在后一问题上爱伦堡的观点是矛盾的，一方面他正确地批判了以个普霍夫为代表的，为配合每一个具体的政治任务和政策需要而祖制滥造，牟取金钱名誉的庸俗倾向，另一方

面却提倡以萨布罗夫为代表的完全脱离社会，过着隐居生活，只以家门口的风景和妻子为创作源泉和题材的所谓创作自由的道路。这种“矫枉过正”的片面性，因强调针对性而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的毛病，可以说在初期“解冻文学”中不乏其例。在人物塑造方面，爱伦堡企图把自己的文艺主张体现在形象中，描写正面的共产党员时不仅写他们在工作中，在党的会议上的表现，而且着重写了他们时诗爱情、家庭的态度，把他们“内心的冲突和矛盾表现出来”。写反面人物，如茹拉甫辽夫和小普霍夫等，着重“揭示隐藏在人的心灵深处的光明和黑暗的斗争”。有意识地强调茹拉甫辽夫在战争年月和遇到特殊情况（如工厂失火、工棚倒塌）时表现出的英勇、无私，以及他对小女儿的爱。揭示了小普霍夫在认识到自己道路的错误，但又无力自拔的苦恼和矛盾心理。这样，作家对茹拉甫辽夫和小普霍夫的批判没有停留在个人身上，而是要读者去思考造成这种类型人物的社会原因。《解冻》也许称不上是一部完美无缺的艺术杰作。然而人们却很少注意这方面的弱点。小说因它的政治敏锐性而轰动国内外文坛，也因为鲜明的政治倾向而受到批判。《解冻》，作为苏联新时期的一种文学思潮的开拓者和命名作而进入史册。西方苏联文学学者称50—60年代的苏联文学为“解冻文学”。他们对这一概念的说法不一，但大致上是指斯大林逝世后10年中，特别是五十年代中期以来那些揭露苏联社会阴暗面，反对“斯大林主义”，要求创作自由趋向。他们所理解的对斯大林的批判，不单是指反对斯大林个人崇拜及其恶果，而是把斯大林的名字与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制度相提并论的。苏联国内，一则由于对西方偏颇的政治倾向不能同意，再则，如赫鲁晓夫在他的《回忆录—最后的遗言》中所说：“我们领导成员包括我自己在内是赞成解冻的。但我们害怕解冻可能引起洪水泛滥，这将使我们无法控制它，并把我们淹死。……洪水会溢出苏联河床堤岸，并形成一股冲破我们让会的所有堤坝的浪潮。”然而，“我们要引导解冻的发展，以便它只去激发那些有助于巩固社会主义的创造性力量。”所以，苏联长时期不承认“解冻文学”的提法。而爱伦堡的原意是苏联已进入冰冻融解时期，预示着春天的到来。但这还不是真正的春天，这是一种过渡性的精神气候——“解冻感”。

（倪蕊琴）

## 康·米·西蒙诺夫 《生者与死者》三部曲（1954—1971）

**作者简介** 康斯坦丁·米哈依洛维奇·西蒙诺夫（1915—1979）苏联俄罗斯作家。苏共党员。1952年以来为历届苏共中央候补委员、监察委员。出身军官家庭。1934年开始发表作品。1938年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1939年任军事记者，主要从事军事题材创作。40年代以多种体裁描绘了苏维埃人的精神面貌，曾6次获得斯大林奖金。如剧本《我城一少年》（1941）、《俄罗斯人》（1942）、《俄罗斯问题》（1946）等。中篇小说《日日夜夜》（1943—1914），诗集《友与敌》（1948），抒情诗《等着我吧，我会回来的》在战争期间广为流传，激发了人民的爱国主义热情。还写有特写和短篇故事集《从黑海到波伦支海》（4卷，1942—1945）和《异邦阴影》（1949）等。1949年10月西蒙诺夫访问我国，次年出版写解放战争的作品《战斗的中国》60—70年代创作剧本《第四名》（1961）、中篇小说《南方的故事》（1961）、《洛巴金札记》（1965）、《没有战争的二十天》（1972）和《你我不会再相逢……》（1978）等。长篇小说《生者与死者》三部曲是西蒙诺夫的氏表作，它以历史发展过程为线索，从1941年战争突发，写到莫斯科保卫战、斯大林格勒战役、白俄罗斯战役，苏军大反攻为止。比较完整地反映了苏联卫国战争撤退、相持、反攻这三个阶段的全过程。在战争题材文学中是“全景性”小说的代表作品之一。三部曲创作历时16年，最后一部于1971年问世，1974年获列宁奖金。西蒙诺夫不仅是一个多产作家，还是苏联文坛活跃人物，历任《文学报》主编（1938，1950—1954）、《新世界》杂志主编（1946—1950，1954—1958），苏联作家协会副总书记（1946—1954）、书记（1954—1959，1967—1979）。西蒙诺夫一生的创作和文学活动是与苏联文学的发展进程和基本特点紧密联系的。

**内容概要** 三部曲为标题分别是：第一部《生者与死者》（1954—1959），第二部《军人不是天生的》（1963—1964），第三部《最后一个夏天》（1970—1971）。重点概述第一部的内容。1941年夏希特勒背信弃义向苏联发动突然袭击。斯大林判断失误，上层领导不知所措，苏联大片土地失守。主人公辛佐夫是一个州报记者，战争象晴天霹雳，一下子改变了他的生活。他做为一名随军记者来到驻扎在莫吉廖夫城的由旅长谢尔皮林指挥的176师某团。沿途他目睹苏军节节败退，人民遭殃的悲惨情景。同时也亲历谢尔皮林领导下军民奋战从莫吉廖夫突围东下的场面。谢尔皮林战前在伏龙芝军事学院任教，他对希特勒军事实力和战术观点提出科学分析，却被同事巴基诺夫诬告为长敌人志气，1937年被捕，已监禁4年。战争开始他等不及为自己平反就上了前线。而这时身为集团司令部副处长的巴基诺夫反而当了逃兵，正好为谢尔皮林碰上，把他降为列兵，巴基诺夫羞愧自杀，突围时谢尔皮林受了重伤送庄莫斯科治疗。十月初上级命令所有突围人员都必须上缴武器，然后送后方审查整编。遣送途中遇到一个小桥被炸，车队一分为二，分成了主者和死者。未过桥的后半队100多人由于武器被缴，无法自卫而后活让赶上来的德国坦克兵射死，少数人跑进树林。辛佐夫就是其中的一个，经过几昼夜的跋涉又被炮弹震昏，同行的士兵无法带走他，只得脱下他的军报、拿走证件以免被敌人发现时受害。辛佐夫醒来后被俘，又侥幸逃脱，历尽千险万难，终于在10月中旬回到莫斯科家中。而妻子玛莎在第二天就要空投到敌后去收集情报。失去证件的辛佐夫到处奔波都不被承认，他到入党时的区委会去磨

了许久才编入志愿上前线的共产主义大队，参加莫斯科附近的战斗。辛佐夫在一个砖厂坚守阵地，击毁多辆德国坦克，立功后提升为炮兵班长。激战半个月，德军在离莫斯科 25 公里的西北部被阻住。上级为辛佐夫的战功颁发奖状，却不同意恢复他的党籍。辛佐夫气愤地说：“什么更重要些，是人还是纸片？”11 月 7 日，斯大林照常主持了红场的阅兵式。谢尔皮林伤愈后领到党证、勋章和新的将军级身份证并参加了观礼。他和副总长伊凡·阿历克耶维奇谈到目前苏德军事力量悬殊的根源在于肃反扩大化，斯大林不信任有文化知识的军官。1940 年秋步兵抽样调查 225 名团长中没有一个是伏龙芝军事学院毕业的，只有 25 人受过正规军校教育。其余 200 名只在少尉短期训练班或者团队学校里受过锻炼，而德国团长一级的军官都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的军官。谢尔皮林又与妻子讲到这一问题，她却认为 1937 年的肃反和目前还在发生的坏事都是因为斯大林不了解情况，受错误汇报的影响造成的。12 月初谢尔皮林以 31 步兵师长的职务参加了莫斯科附近的全面反攻。经过短暂战斗，夺回了叶尔尼亚，这是谢尔皮林打了 5 个月仗的第一个战果，辛佐夫所在营在战斗中受到重大损失。第一部结束时人们还都深陷在“万恶的生活”中，战争继续着，每天有大量死亡。第二部《军人不是天生的》写 1942—1943 年苏联军民的反法西斯战争生活，谢尔皮林取代辛佐夫成为第一号人物。小说围绕斯大林格勒战役展开三条交错的情节线索。一线以谢尔皮林为中心，这也是主线，描叙了袭击高地，解救苏军战俘。北顿河方面军和斯大林格勒方面军的会合、德国鲍留斯集团被切成两半等重大事件，也更充分刻画了谢尔皮林的性格。他在指挥中时刻考虑如何减少牺牲，爱护士兵他，不惜失去职务而违背必须在建军节之际发动准备不充分的进攻的命令，为了指挥重大战斗，他没有及时探望病童的妻子，为在肃反中蒙冤的战友申诉，他敢于冒险向斯大林上书。第二条线索通过辛佐夫在战斗中如何从一个文弱记者成长为真正的军人，点明书名《军人不是天生的》的含义。辛佐夫在谢尔皮林集团军中从排长升为营长，还亲自率领侦察兵潜入德军指挥部俘虏了一名少将军官，立了功。第三条线索通过军医塔尼准的经历展开。她在莫吉廖夫大部突围后送往后方整编途中和辛佐夫一起在林中逃散，因病被安置在一个伐木工人家里。后在敌占区当了游击队员，受伤后先在莫斯科治疗，后回塔什干家中休养。战时后方人民生活极为困难，妇女儿童都从事力不胜任的劳动，父亲累死在车床前，母亲挣扎着工作。伤愈后来到了谢尔皮林的部队，被派往刚解放的一个苏军战俘营去接收伤病员。恰巧辛佐夫有事来到医院，他和塔尼雅相会。三个主人公在北顿河方面军和斯大林格勒方面军胜利会师时会合了。第三部《最后一个夏天》写身为中将衔集团军司令的谢尔皮林在 1944 年夏组织白俄罗斯战役，收复战争一开始的撤退地莫吉廖夫和明斯克，把德国法西斯赶出国土。这就是卫国战争的“最后一个夏天”，在这一部中谢尔皮林和辛佐夫的个人命运上升为主线，谢尔皮林在妻子去世后与军医巴基诺娃真诚相爱，在解放明斯克的日子里谢尔皮林在巡视前沿阵地时中炮弹身亡。斯大林亲自下令以隆重的军队仪式把集团军司令员葬在莫斯科新处女公墓，和他的发妻葬在一起，并授予新的上将军衔。而辛佐夫则升任伊林团的参谋长，他和塔尼雅结合后又发现妻子并没有死，处于矛盾状态。接替谢尔皮林的新司令员鲍依科在完成原计划后，开始了向东普鲁士进攻的准备。

作吕鉴赏《生者与死者》三部曲是军事题材创作中的“全景式”描写的代表作。三部曲不同于 50 年代的“战壕真实”派作品，后者以巴克基诺夫的

《一寸土》为代表，注意力集中在极小范围内，一般以一个连为中心，着重描绘战壕中每分钟面临着生死考验的士兵的心理，揭示战争的残酷和苦难。而“全景式”描写则是继承并发展了史诗性长篇的专统，以宏大的规漠，众多的事件和人物，展示历史时代为全貌和事件的全过程为特征的。60年代以后出现的《热的雪》、《围困》（5卷）、《战争》（3卷）、《胜利》（3卷）等都属这一流派。这些长篇巨著的结构松散、风格粗旷。描述中心是卷入了大量人物的历史事件——反法西斯的卫国战争，作品直接写历史（包括历史人物）、社会和人民。人物数以百计，作品不突出某一个中心人物，历史重担往往由数人或数十个人分担。叙述角度采用传统的第三人称，作者以无所不知的万能叙述者姿态出现。时空处理也是传统的：客观时间幅度长，按事件发展的自然顺序描述，具有编年史性质。叙述方式具有铺陈性、整体性。采用严格的现实主义手法，按生活本来面貌再现生活。

三部曲也象其它描写卫国战争的长篇一样，必然涉及时斯大林的评价。西蒙诺夫笔下的斯大林形象是个矛盾的统一体：作为一个人，他是多疑，狭隘、不信任人、对人残酷的。下级在他面前，看到他的阴沉沉的眼伸往往会禁不住地颤抖。而作为一个最高统帅，他是果断的、清醒的，在战争初期失利以后，以极大毅力，坚定地指挥全苏军队，使局势转危为安，取得最后胜利。三部曲前两部一发表就受到官方评论界的重视，准备拍成影片，扩大影响。评论家迪姆希茨在《斗争中和战斗中》一文里指出：“要知道，苏联军队抛头颅、洒鲜血，拯救了人类免于法西斯匪帮的奴役。拍摄一部真实的、规模宏伟的电影是非常需要的。……不仅如此、简直是必需的。它应当从银幕上回答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的宣传性影片《最长的一天》。这部影片把英美军队在诺曼底登陆说成是欧洲人民免于希特勒主义奴役的救星。”“应该告诉人类……是谁真正拯救了欧洲和人类，是谁没有等到开辟第二战场，便主动去打击希特勒本人和他的一帮将军所指挥的希特勒军队的主力，告诉他们是在空前的单独战斗中摧毁了这支力量。关于这些西蒙诺夫的优秀小说都会告诉读者的，而且可以设想，西蒙诺夫和导演斯托别尔不久也会用艺术中最大众化的语言告诉读者的。”由此可见三部曲的文献意义扣政治宣传作用之大了。

（倪蕊琴）

## 列·马·列昂诺夫 俄罗斯森林（阴 53）

**作者简介** 列昂尼德·马克西莫维奇·列昂诺夫（1899—）苏联俄罗斯作家，出生于知识分子家庭，父亲是诗人。因受其父影响，在中学期间就开始写诗。中学毕业后，于1920年加入红军，参加了南方反对白军的战斗并在部队的报纸工作。1922年复员，回到莫斯科，在《红色战士》等报纸当编辑，晚上又在工厂当钳工。他在业余时间创作。两年后成为专业作家。他的第一部成名作——长篇小说《獾》发表于1924年。《獾》以二十年代初俄罗斯中部的农民暴动为题材，反映了农民对城市和苏维埃政权的偏见，强调农民只有在先进的无产阶级领导下，才能克服落后意识。1927年又发表了描写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揭露市侩习气的长篇小说《贼》。《索溪》（1930）是一部反映社会主义建设的优秀作品，作者热情歌颂了苏联人民的劳动，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的热忱，以及他们的崇高品质。30年代还写有以知识分子在革命过程中的思想变化为题材的《斯库塔列夫斯基》（1932）和体现对共产主义热烈向往的《通向海洋之路》（1935）。《俄罗斯森林》（1953）是列昂诺夫的代表作，也是苏联战后文学的里程碑。它以其真实性、对社会矛盾的揭露和对生的哲理思考，为作家带来了广泛的声音，并于1957年荣获首次列宁文艺奖金。除了长篇小说，列昂诺夫还创作了中、短篇小说、剧本和政论作品。其中不少是名篇佳作，如中篇小说《叶甫盖妮娅·伊万诺芙娜》（1963），剧本《侵略》（1942），《金马车》（1946）等。列昂诺夫的创作反映了苏联社会的重要阶段，在艺术上有新的开拓，对苏联文学的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他被选为苏联科学院院士。

**内容概要** 波丽娅·维赫罗娃中学毕业后，怀着一个少女特有的浪漫主义激情，从延加河畔的洛什卡列夫市来到莫斯科，投考建筑学院。她父亲维赫洛夫是莫斯科林学院教授，由于他长期与波丽娅母女分居，学术观点不断遭到批判，引起了波丽娅的怀疑。她企图亲自了解父亲的为人。到莫斯科后，波丽娅住在女友家里。当天她就去父亲住所。观察结果与她的想象大相径庭，房间里并无豪华的陈设，照片上的维赫洛夫也没有教授的风度，却象是一个有些知识分子气的工匠。波丽娅和姑母塔伊西卡谈了一回儿就离开了。维赫洛夫回来后从他姐姐那里知道，女儿已经来过，并对他有怀疑，心里很是难过。便认真回忆、检验自己的一生。这是少有的不眠之夜，幸好第二天是星期天，但就在星期天中午，广播了德国进犯苏联的消息。维赫洛夫出身农家，故乡克拉斯诺维舍尔依山傍水，森林环绕。农村生活和秀丽的景色培养了他对大自然、尤其是对森林的热爱。童年时期他对商人滥伐森林就非常痛恨。生活的艰辛使维赫洛夫和母亲一起离乡背井，投奔在彼得堡当茶役的叔父。以后，母亲就在森林经营学教授图利亚科夫家里帮佣。一次，偶然的会使图利亚科夫对热爱森林的维赫洛夫发生了兴趣，安排他进了利西诺林业学校当公费生。五年的学习结束后，他母亲和叔父都已不在人间了。这时，身无分文的维赫洛夫，依靠了一位不肯吐露姓名的好心人的资助，于1908年进了彼得堡林学院。他与几位同学成了莫逆之交，其中核心人物是布尔什维克瓦列里·克拉伊诺夫。1911年瓦列里被捕，维赫洛夫受到株连，被判2年放逐。1911年—1916年夏，他经历了放逐、流浪、应征入伍、参加战争、负伤退役、复学、完成最后的学业等事件，并利用一切可能，考察俄罗斯森林。林学院毕业后，他获得了离他故乡不远的舒帕金纳林务官的职务。到任后，他恪尽

职守，同时开始著书立说。1920 年秋他完成了《俄罗斯森林的命运》一书。该书以无可辩驳的数据和材料，描绘了俄罗斯森林遭受破坏、浪费的生动画面。维赫罗夫呼吁保护森林，合理利用森林，年砍伐量不得超过年增殖量。在个人生活方面，也出现了变化。维赫罗夫在自己的林管区内认识了地主萨佩金家的养女叶莲娜，对她有很多帮助并爱上了她。1921 年夏维赫罗夫接到去莫斯科林学院任教，担任图利亚科夫助手的调令，临行前向叶莲娜求婚，两人一起离开林管区，在莫斯科成了家。在林学院，维赫罗夫最困惑的是同窗好友格拉齐安斯基成了他的论敌。后者以发展并加速建设为名，提出必须伐林，认为森林是取之不尽的资源。他们俩的论战使他们成为林学界的两颗新星。格拉齐安斯基以打棍子起家，得到某些人的欣赏而春风得意；而维赫罗夫则顶着横加在他头上的罪名而困惑不解。但他的正确主张也不乏支持者。1936 年林学院专门为维赫罗夫举行了学术答辩会，格拉齐安斯基企图一举搞跨维赫罗夫，但出乎意料的是教研室第二天选举主任时，维赫罗夫乃以多数票当选。到了卫国战争前夕，他的观点已得到越来越多的人的支持和理解。波丽娅对突然爆发的战争感到迷惘，甚至恐惧。但随着战争逼近莫斯科，她逐渐认识到自己在民族危难时刻的责任，因而更急于弄清父亲是否有问题，使自己问心无愧。她了解到父亲已于 1941 年夏天入党，她从维赫罗夫给新生开的森林学导论课中强烈感受到他那颗热爱祖国、竭尽全力护卫俄罗斯森林的赤诚的心。姑母塔伊西卡也向她谈了她母亲离开幸福家庭的原委。她母亲叶莲娜在维赫罗夫的帮助下，随着文化修养的提高和视野的扩大，把轻而易举得来的幸福看成不堪忍受的心理负担，她意识到，必须通过自己的劳动肯定自己的价值，因此她带着 6 岁的波丽娅回到故乡，参加工作，以实现自己的生活追求。这样，维赫罗夫作为一个道德高尚、热爱祖国、正直、勤劳的学者的面貌已经清楚了。还需要进一步了解的是维赫罗夫和格拉齐安斯基争论的实质，但对此问题她已无能为力。她很快上了前线，在野战医院工作，经受了战火的严峻考验，后来又奉命潜入敌占区路什卡列夫，历尽艰险，出色地完成了任务。她还遇见了在前线英勇作战的维赫罗夫的养子谢尔盖，他告诉了她从已经牺牲的装甲列车政委莫尔希欣那儿听到的有关格拉齐安斯基的一些情况。莫尔希欣研究过青年革命运动史。他根据历史资料 and 与格拉齐安斯基的谈话，断定他是活动于 1910 年前后、专拉青年下水的行帮组织“青年俄罗斯”的成员并与宪警有联系。实际上，1911 年宪警中校昌德维茨基巧使美人计，使这个养尊处优、爱慕虚荣、不讲原则的神学院教授的儿子就范。他泄露了瓦列里的身份，导致瓦列里和其他人被捕。十月革命后，格拉齐安斯基利用在档案馆工作之便，销毁了有关材料。熟悉那段历史的人，除了维赫罗夫，已所剩无几了。格拉齐安斯基对维赫罗夫长达 20 年之久的批判隐藏着险恶的用心——把知情人置于死地。也就是他利用与波丽娅偶然谈话的机会，暗示维赫罗夫接受过来历不明的资助，从而加深了她对父亲的怀疑。1942 年春天，延加河畔的大片地区收复，波丽娅到莫斯科受勋，父女再次见面。这时她对父亲的误会已经冰释。在重返前线前，波丽娅当面斥责了卑鄙狠毒的格拉齐安斯基。他的精神崩溃了。最近他一直心神不定，不仅是维赫罗夫得了最高勋章，这意味着他的失败，更使他震惊的是西方谍报机关通过昌德维茨基提供的情况来找他了。惊恐不安的格拉齐安斯基不久便自杀。那年春天，维赫罗夫重返故乡，见到了叶莲娜。她因人们需要她而感到幸福。此时俩人都很激动，彼此心照不宣，再次结合已为期不远了。



**作品鉴赏** 在苏联“无冲突论”盛行的五十年代初期，《俄罗斯森林》的出现犹如喷涌而出的一股清泉，沁人心肺。它以尖锐的矛盾冲突，广阔的生活画面、人生的哲理探讨为世人所瞩目。小说集中表现了维赫罗夫和格拉齐安斯基环绕俄罗斯森林而展开的矛盾冲突。格拉齐安斯基是混入革命队伍的蛀虫。他利用流行一时的极左思潮，以革命的词句，诬陷维赫罗夫的合理利用森林资源的主张是限制木材生产，破坏建设，力图从政治上将对手置于死地。这个华而不实，口蜜腹剑、玩弄权术的学问受到某些人的赏识，居然青云直上，红极一时。他在学术论争中的恶劣行径完全是由他的世界观所决定的。他一贯奉行的生活原则是个人中心主义，利己主义和享乐主义。他青年时期混迹于进步学生界是为了沽名钓誉，投机革命，一旦形势有变，便向反动势力投降，不惜出卖同志以保护自己。他心目中根本不存在国家和人民的利益。在爱情上极端自私、虚伪。在小说中，他华美的外衣逐渐被剥去，终于露出了本相，他那不光彩的结局也是逻辑发展的必然结果。与他相对立的是维赫罗夫。他热爱祖国和人民，热爱俄罗斯森林；作为一个学者，他在森林学的园地内辛勤耕耘，以森林卫士自居，就是在逆境中也不放弃自己的观点；他为人正直、善良，甚至对批他达20年之久的格拉齐安斯基都待之以诚，从不怀疑他的险恶用心；他乐于助人，对爱情执着、真诚。他追求的是完美、和谐；他的生活准则是无私的奉献。他们俩环绕着俄罗斯森林的论战不仅是学术观点之争，实际上也是两种世界观、两条不同的生活道路和两种道德观念的斗争。与展现小说的主要矛盾冲突结合在一起的是青年一代在卫国战争期间的成长。环绕上述二条主线，作者不断插叙一些次要人物的身世和命运，如叶莲娜，佐洛图欣、克尼舍夫、佐洛金斯卡亚等等。这种多层次的结构不仅使作者将现实和历史结合起来，并使作者有可能画出一幅从二十世纪前后到四十年代将近半个世纪的俄国社会生活发展的历史画卷，反映了沙皇俄国农村的贫困和悲惨的生活，彼得堡上层社会的腐败、青年在革命浪潮中的追求与分化、十月革命后社会主义建设中的成就和曲折、莫斯科保卫战和敌后的斗争、青年一代在战争期间的表现，等等，因而《俄罗斯森林》被誉为“二十世纪俄国现实独特的百科全书”。在小说中，作者使具体的矛盾冲突和事件通过人物思想的折射而具有哲理性。从各自对待俄罗斯森林的态度来看，赫维罗夫和格拉齐安斯基的矛盾冲突没有单纯停留在社会历史意义上，它上升为美和丑、善和恶、创造和破坏的斗争。叶莲娜的离家出走，不是简单的夫妻不和或感情破裂，这是她对自身价值的追求，体现了对人生意义的新的理解。维赫罗夫和波丽娅父女初次见面的谈话内容不是日常生活，而是探讨人生意义和目的；功勋的本质以及什么是人的幸福等问题。波丽娅在敌后被捕，她与德国军官凯特尔的谈话是富于哲理性的。哲理性的加强深化了小说的内容。在《俄·罗斯森林》中，作者成功地运用了象征手法。贯穿全书的俄罗斯森林具有象征意义。它象征俄罗斯，是俄罗斯民族历史发展的见证。它不仅是美的象征，还是人类的朋友，人的保护者，是联系世代人们的纽带，因此作看热情讴歌俄罗斯森林，使它处于全书中心。

（冯增义）

## 鲍·列·帕斯杰尔纳克 日瓦戈医生（1956）

**作者简介** 鲍里斯·列昂尼德维奇·帕斯杰尔纳克（1890—1960）生于莫斯科。其父列昂尼德·奥西波维奇是一位画家。帕斯杰尔纳克自幼爱好艺术、诗歌、音乐，特别喜爱20世纪初杰出的作曲家亚·斯克里亚宾的作品，曾学习过作曲。1909年入莫斯科大学历史哲学系，1912年赴德，就读于新康德学派的领袖人物、马堡大学科恩教授门下。十月革命后，在教育人民委员部图书馆工作。1935年6月帕斯杰尔纳克作为苏联作家代表团成员参加了在巴黎举行的国际文化代表大会。帕斯杰尔纳克是位诗人、小说家、翻译家。1914年出版了他第一本诗集《云中双子星》，此后又发表了《生活，我的姐妹》、《1905》、《施密特中尉》、《斯别克托夫斯基》、《第二次诞生》、《早班车上》等多部诗集。他翻译过莎士比亚、歌德等人的名作。散文作品有《空中路》、《摘自中篇的三章》、《中篇故事》、《柳威尔斯的童年》、《安全证书》等。他的长篇小说《日瓦戈医生》完成于1956年。1957年11月最先发表的是意大利文译本，以后又相继出版了英文、法文、德文等译本。1958年8月荷兰出版了第一部俄文本。帕斯杰尔纳克获1958年度诺贝尔文学奖。1960年5月30日帕斯杰尔纳克逝世，终年70岁。

**内容概要** 小说主人公尤利·安得列耶维奇·日瓦戈是西伯利亚巨商富豪之子。其父因不善经营，又受法律顾问科马罗夫斯基的怂恿，嗜酒如命，致使家道败落，后跳火车自杀身亡。日瓦戈10岁丧母，舅舅尼古拉·尼古拉耶维奇将日瓦戈带到莫斯科，将他安顿在农学院教授格罗麦科家中。格罗麦科有个女儿托尼娅，日瓦戈和她一起长大，后来他俩结了婚。日瓦戈天资聪颖，善于思考，喜欢艺术和历史，他认为热烈的感情和独特性是艺术的现实性标志，不过不能把艺术当作事业，应当选择一项对社会有益的职业。中学毕业后，他进了医学院。1912年毕业，毕业后到圣十字医院工作，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日瓦戈从医院应征上了前线，在一个师的医疗队工作。不久他受伤，被送到野战医院军官病房养伤。在这里他遇到了护士拉莉萨。拉莉萨少女时代曾失身于科马罗夫斯基——日瓦戈父亲的法律顾问。拉莉萨对他恨之入骨，有一次曾向他开枪，但未击中。后来拉莉萨与巴沙·安季波夫相爱，并结为夫妇。新婚之夜，拉莉萨将自己受辱之事告诉了巴沙。这给他们的生活投下了阴影。巴沙在一种复杂的感情支配下离开妻子参加了军队。拉莉萨思念丈夫，离家探寻丈夫下落，到医院当了护士。不久，二月革命发生，日瓦戈、拉莉萨这时都在麦柳泽耶夫这个小城市工作。因工作关系他俩愈来愈熟悉。日瓦戈离家已经两年。他思念妻儿，离开了麦柳泽耶夫，踏上了归途，回到莫斯科，又到原来的圣十字医院工作。旧历10月下旬，传来了爆发十月革命的消息。日瓦戈十分激动，对十月革命表示欢迎。但这是一个大变动的时期，生活十分艰苦。日瓦戈染上了伤寒，昏睡了两个星期。第2年的4月，格罗麦科和女儿托尼娅决定去瓦雷金诺。瓦雷金诺是托尼娅外祖父——地主兼资本家——的庄园。他们去那里是想换一个生活环境，日瓦戈虽然不赞成，但也只好同行。一路上日瓦戈听到看到许多东西，这使他想到了好多方面的问题。他在途中还见到了拉莉萨的丈夫、现任红军高级指挥员的斯特列尔尼科夫（即巴沙·安季波夫）。日瓦戈一家顺利到达了瓦雷金诺，过着自食其力粗茶淡饭的生活。瓦雷金诺离尤梁津不远，日瓦戈常常到尤梁津市图书馆看书。一天，他在这里遇到了拉莉萨。拉莉萨原来在这里教书，离开麦柳泽

耶夫后就又回到了尤梁津。与拉莉萨的相逢给日瓦戈带来极大的快乐。推心置腹的长谈使他们彼此加深了了解，他们发现他们之间有许多共同的东西。日瓦戈深深地爱上了拉莉萨。一天，当日瓦戈去尤梁津看望拉莉萨时，途中被红军游击队截住，俘在游击队，因为原来的医生阵亡了。日瓦戈被迫当了红军游击队的医生。日瓦戈在游击队里呆了一年半，这是日瓦戈一生中最重要的时期。他认为“白军与红军互逞凶残，以暴还暴”。他厌恶游击队司令利维里的说教与宣传，说：“十月革命以来所提出的普遍改进的思想，并未使我感到鼓舞。它的实现，距离尚远，可是单单因为空谈这些理想，已经付出了血流成河的代价……”一年半中日瓦戈曾三次试图逃离游击队，都未能成功，最后一次他终于逃走了，回到了尤梁津。这时尤梁津已在红军手中。但意外地找到了拉莉萨，得悉他的妻儿、岳父已离开瓦雷金诺前庄莫斯科。日瓦戈本想去莫斯科，但因身体虚弱，未能成行，便留在尤梁津与拉莉萨一起生活。一天，科马罗夫斯基来到尤梁津，对他们说在这里住下去有生命危险，如听他安排，可保住性命。原来他担任了远东共和国的司法部长，正准备去赴任。他可以把日瓦戈送到符拉迪沃斯托克，从那里出去与远在法国的妻儿、岳父（他们已被驱逐出境）团聚，使拉莉萨同丈夫巴沙·安季波夫团圆。日瓦戈与拉莉萨不愿与科马罗夫斯基同去远东。为了安全，他们决定去瓦雷金诺躲避。于是他们到了瓦雷金诺。半个月后，科马罗夫斯基又来了。他谎说拉莉萨的丈夫巴沙·安季波夫（即斯特列尔尼科夫）已被枪决，劝他们立即离开。拉莉萨坚持要日瓦戈同行。在科马罗夫斯基花言巧语的动员下，日瓦戈违心地谎称让拉莉萨先行，他随即赶来。结果科马罗夫斯基阴谋得逞，将拉莉萨骗走。拉莉萨走后，日瓦戈万念俱灰。不久，被贬并受到追捕的巴沙·安季波夫得悉妻子与日瓦戈在瓦雷金诺，便来与妻子会面，但拉莉萨已走。这时巴沙向日瓦戈讲述了几年来的经历，吐露了他的内心活动。他已不是当年日瓦戈曾经见过的那个斯特列尔尼科夫了。第二天清早，巴沙在绝望中开枪自杀。1922年，日瓦戈来到莫斯科，他本想张罗为家人恢复名誉，并准备申请护照去巴黎接家人回国。但他自感把握不大，没有积极活动。不久，他与玛琳娜——以前日瓦戈住所管院子的马尔克尔的女儿——一起生活，并有了两个女儿。在莫斯科他又遇到了少年时代的好友戈尔顿和杜多罗夫，这两个人历经坎坷，后来都当了红军军官。他们向日瓦戈叙述接受改造的经过。日瓦戈听后说他们的讲话就象是“一匹马在讲述它如何被驯服一样”。他和两个朋友已没有共同语言。这时日瓦戈的同父异母兄弟格兰尼亚给日瓦戈安排了生活和工作，介绍他到一家医院从事科研活动。日瓦戈在第一天乘电车去医院上班途中，心脏病突发去世，时年不到40岁。

**作品鉴赏** 《日瓦戈医生》长期以来未能在苏联境内公开出版，直至1988年初才在《新世界》杂志上正式发表。这部小说是一部思想深沉，文字醇美的作品。它描写了一个旧俄富商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日瓦戈在俄国发生的一系列重大历史事件中，特别是十月革命前后的表现。日瓦戈的个人世界同社会的变革发生了冲突，对革命感到失望，对社会的前景产生怀疑，他一方面反对白军的残暴，同时又不能接受革命的暴力。他郁郁寡欢，再加上个人生活上的不幸，最后忧郁而死。日瓦戈将维护人的尊严，维护人的个性自由作为他观察社会的准则。他认为，人的本性就存于他生存于别人之中；只有和周围的人一样生活，不显得特殊的时候，才是真正的生活，独自的幸福不是幸福，因此人应该为社会做有益的事。他这种朴素的善良的思想是十分可

贵的。所以当发生了十月革命时，他表示欢迎。他认为革命对旧社会的丑恶动了一个大手术。“多么了不起的手术！巧妙的一刀，一下子就把多少年发臭的烂疮切除了！痛痛快快，干脆利索，一下子就把千百年来人们顶礼膜拜，奉若神明的不合理制度判了死刑”。但是日瓦戈不懂得旧势力并未向革命势力投降，它还在使用各种手段进行顽强抵抗。为了彻底切除烂疮，必须使用革命暴力。于是这两种力量展开了殊死的斗争。这场斗争深深触动了主张“以善求善”的日瓦戈的灵魂。这一来，他就从赞成革命转为厌恶革命。作者真实深刻地描写了日瓦戈的内心世界和客观现实的冲突。日瓦戈没有政治野心，也没有发财的欲望，他所向往的是能生活在一个保持人的个性自由的环境中，能够安闲地欣赏大自然的美景，能够问心无愧地诚实地生活，因为他认为生活自身乃是一个不断更新、永远进行自我完善的过程。然而在这个社会大变革的风暴中，博学多才，才华横溢的日瓦戈只能在不满与哀叹中生活，一事无成。作者用很大的篇幅描述了被社会变革的浪潮冲在一起的日瓦戈同拉莉萨的爱情。尽管经历不同，但他俩却有着共同的性格，共同的生活追求，共同的爱与恨。这是作者所钟爱的两个形象。他们心意相通，出自本能地相互理解。可以说这两个形象是相互依存，互为理想的具体体现。作者写道，他们的相爱，不是受着情欲的驱使。他们之所以相爱，是因为“周围的一切，那脚下的大地，头上的青山，天空的白云和地上的树木，都希望他们相爱”。日瓦戈失去了拉莉萨，就日渐颓唐，失去了精神上的安慰与支柱。作者对他们的爱情的描写。是作品中最优美最富有诗意的部分。作者还写了另一个人物——安季波夫。安季波夫潇洒英俊，才华超群，但他的精神世界却显得贫乏低下。当他得知妻子拉莉萨曾失身于人时，他“坠入了绝望的深渊”，对妻子的温情产生了怀疑。他怀着个人的打算参加了革命队伍。当他的希望破灭时，他自杀身亡。作者写这个人物是为了烘托日瓦戈这个作者认为的精神完美的形象。《日瓦戈医生》是作者在对人生、对历史进行长期的观察，思考的基础上写成的，在不同层次上反映了作者自身经历的各个侧面。作者运用了对比、烘托以及象征主义的手法描绘了不同的时代、人物及人物的命运。

（冀刚）

## 米·亚·肖洛霍夫 一个人的遭遇（1956）

**作者简介** 米哈伊尔·亚历山德罗维奇·肖洛霍夫（1905—1984），苏联俄罗斯作家。苏共党员。苏联科学院院士（1939年起）。苏共中央委员（1981年起）。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1965）。出身于顿河继申斯克镇一个磨坊主家庭，母亲是哥萨克。13岁时爆发了十月革命，少年时代在战火中度过。1920年起当过征粮员、搬运工人、办事员。1923年参加“青年近卫军”文学团体并在《少年报》发表最初的几篇小品文。1926年出版以国内战争时期顿河地区尖锐复杂的斗争、人们在这一大变动中寻找自己的社会地位以及他们对新世界诞生的向往为主题的短篇小说集《顿河的故事》。长篇小说《静静的顿河》（共4部，先后于1928、1929、1933和1944年出版）的写作和问世，是苏联文学史上的一件大事。一位成熟的天才突然出现在文坛，使评论界为之吃惊。这部长篇史诗通过主人公葛利高里·麦列霍夫一家三代的遭遇，描绘了1912—1922年发生的二次战争在顿河哥萨克生活中所引起的剧烈变化。葛利高里二次投奔红军，三次参加并领导叛乱的次河道路，特别是他这个强有力的个体，在大动乱中寻找不到真理而碰得头破血流、家破人亡的悲剧命运深深地吸引了广大读者。1932年发表描写农业集体化的长篇小说《被开垦的处女地》第一部，第二部1960年出版。卫国战争时期肖洛霍夫写了许多通讯、特写、短篇小说。1934年发表反映卫国战争的良篇小说《他们为祖国而战》的部分章节，新版仍未完稿。最后一部短篇小说《一个人的遭遇》于1956年最后一天和1957年第一天首先在《真理报》连载。肖洛霍夫被誉为“顿河史诗”的作者，是一位具有独特风格并得到东西方一致承认的著名作家。

**内容概要** 小说开始时已是战后的第一个春天，作者以第一人称语气交待了故事发生的地点以及讲述者的情况。主人公叫安德烈·索科洛夫，他是一个司机，带着一个小男孩在摆渡口遇到了“我”。索科洛夫误以为“我”也是司机，于是在等待摆渡船的二小时内他叙述了自己一生的经历和感受。他是世纪的同龄人，17岁时爆发十月革命。国内战争时当了红军。1922年大饥荒父母都饿死，他到库班为富农干活才保住性命。后来他当了工人，和伊林娜结了婚，妻子也是孤儿，在保育院长大。她非常贤慧、体贴。20年代国内经济困难，工人活重，生活水平低，索科洛夫有时难免借酒消愁，而伊林娜从不埋怨、吵闹，而是对丈夫更为关心，这样生活就变得和睦，幸福。他们以自己的辛勤劳动建立了一个美满的家庭：一个儿子和两个女儿聪明懂事。苏德战争突然发生，开战的第三天索科洛夫就应征开赴前线。车站告别时妻子扑在他身上，哭得不能支持，火车启动了，他只得用力推开伊林娜，谁知这一别就成了永别，这一场景使他终生抱憾。索科洛夫在前沿阵地的汽车连当司机，他勇敢地冒着炮火运输武器弹药。1942年受伤被俘，押送途中在一所破旧教堂过夜，索科洛夫发现有个士兵要出卖年轻的指挥员，他自己虽不是苏共党员却不能容忍背叛行为，于是协同指挥员处死了叛徒。在集中营他和战友们一样受尽了折磨和痛苦，但他不屈服，一次找到机会冒险逃跑，但又被带着警犬的德国兵追上，警犬把他咬得全身血肉模糊，而他却奇迹般活了下来。1944年德寇在 frontline 失利，不得不调派一些俘虏去顶工，索科洛夫被派为一个少校工程师开车。这个德国军官往返于靠近前线的公路上，可以听到苏军的隆隆炮声，索科洛夫再也不能忍耐了，他想尽办法，找到机会俘

虏了少校冲过火线逃回祖国。上级要嘉奖他，而他只要求早些准许他回家看看亲人。回到家看到的只是一个大弹坑，邻居告诉他，伊林娜和两个女儿早在1942年就披德国飞机炸死。这一打击太大了。幸亏三个月后他得到了儿子的消息。阿那托里在炮兵学校学了一年，以优异成绩毕业后就上了前线，现在已是大尉炮兵连长。得过六次勋章和奖章。这个可喜的消息使索科洛夫振作起来，以儿子为骄傲，夜里常常作着老头儿的梦想：等到战争一结束，就给儿子娶个媳妇，自己住在小夫妻家，干干木匠活，抱抱孙子。可是就连这样朴实的梦想也落空了。战争即将结束的时候，父子俩从不同战线齐集在柏林附近。索科洛夫焦急地等待着，巴不得立刻能跟儿子见面。5月9日早晨，就是胜利的那一天，儿子被一个德国狙击兵打死了。“在远离故乡的德国土地上，埋葬了自己最目的欢乐和希望”，索科洛夫怀着破碎的心，孑然一人复员了。他不愿回家乡，便到一个老朋友处重操旧业——当货车司机。在当地茶馆附近，一个小孤儿惹起他的怜爱，他假称自己就是父亲，从此一老一小相依为命，小凡尼亚温暖了索科洛夫的心，而他的父爱保证了一个孤儿的健康成长。“我”越听越感动，对他们父子的命运深表同情。故事以作者的二段抒情插笔结束，起到点题作用：“两个失去亲人的人，两颗被空前强烈的战争风暴抛到异乡的沙子……什么东西在前面等着他们呢？我希望：这个俄罗斯人，这个具有不屈不挠的意志的人，能经受一切，而那个孩子，将在父亲的身边成长，等到他长大了，也能经受一切，并且克服自己路上的各种障碍，如果祖国号召他这样作的话。”“我怀着沉重的忧郁，用眼睛送着他们……，本来，在我们分别的时候可以平安无事，可是，凡尼亚用一双短小的腿连跳带奔地跑了几步，忽然向我回过头来，浑动一只粉红色的小手。刹那间，仿佛有一只柔软而尖利的爪子，抓住了我的心，我慌忙转过脸去。不，在战争几年中白了头发、上了年纪的男人，不仅仅在梦中流泪，他们在清醒的时候也会流泪。这儿重要的是能及时转过脸去。这儿最重要的是不要伤害孩子的心，不要让他看到，在你的脸颊上怎样滚动着吝啬而伤心的男人的眼泪……”

**作品鉴赏** 《一个人的遭遇》（原名《人的命运》）虽然只是一篇3万余字的短篇小说，但它在当代苏联文学中具有重大的开拓意义。在人物塑造上，肖洛霍夫开赞美普通人、平凡的人和“小人物”之先河。他重视写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和个人命运，展示平凡中的伟大，展示人性美。主人公索科洛夫是一个普通工人，种过地，又当过兵，他的一生遭遇非常平凡，却具有普遍性。索科洛夫是世纪的同龄人，是自十月革命以来苏维埃国家所经历的苦难的负荷者，是两次战争造成的灾难的承受者：国内战争使他成了孤儿，卫国战争又使他失去妻子儿女。战前他为社会主义建设付出了辛勤劳动，战争爆发时他第一批应征入伍，战后，索科洛夫怀着一颗破碎的心，却没有颓丧。他收养了一个孤儿，对他倾注了全部的父爱。这是一个坚强的苏联公民的形象。

小说以新的角度处理了“人和战争”的矛盾冲突。20大以后赫鲁晓夫指出“战争除了带来眼泪，带来破坏和毁灭人们用劳动创造出来的珍贵财富以外，不会带来任何东西。”肖洛霍夫就是根据这一基本观点写作的，他说：“任何战争都不能创造任何东西，战争就是破坏者。”他还说在他的作品中没有反面人物，唯一的一个反面形象就是战争。战争造成“两个失去亲人的人，两颗被空前强烈的战争风暴抛到异乡的砂子。”战争使得勇敢的战士淌下“吝啬而伤心的男人的眼泪。”

小说写的是索科洛夫在卫国战争中的遭遇，但主人公不是战斗英雄，而是当过俘虏的司机。按当时的军规，凡当过俘虏而生还者，必须受到严格的审查。苏联在战争初期失利的情况下，大批官兵被俘。这是战后涉及千家万户的现实问题。这些战俘身心遭受折磨和凌辱，他们最后历尽艰苦，回到祖国，却面临着新的不幸，冷漠、怀疑、审查，甚至关进“自己的”集中营。肖洛霍夫在作品中开创了歌颂“俘虏的英雄主义”的先例。不惜篇幅地描绘他在德国集中营里的不屈不挠的斗争；他曾冒着生命危险逃离集中营，后又被追回，警犬把他咬得血肉模糊，体无完肤。但他仍奇迹般活了下来。法西斯听说他讲了不满的话要枪毙他。临刑前要他为法西斯的胜利干杯，他却骄傲地为自己的死亡干怀，在饥饿难忍情况下，决不流露贪吃的表情，以致从精神上战胜法西斯而免于一死，最后还巧妙地俘虏一个德军工程师和一皮包秘密文件，立下功勋。继这篇作品之后，苏联文学出现一大批描写战俘的作品。

小说在叙述视角的更新方面也作出了贡献。作品全部以第一人称叙述。一个“我”是作者，他有时作为一个对话者出现，有时作为作者直接抒发感情。另一个“我”是主人公索科洛夫。全部故事由主人公自己讲述，语言朴实，深沉，与他的一生经历相适应，读起来也更为亲切、可信。而作为对话者的作者，虽然插话不多，但总是起着画龙点睛的作用。特别是全篇结束的那一段作者抒情插笔，明确地点出主题。这种叙述方式一般作家不大采用，因为作者点题之笔，搞不好就会变成画蛇添足，现代读者不喜欢现成的结论。只有真正的语言大师，成熟的作家才能做到恰如其分，在结尾处来一个感情的升华，把句点重合在高潮上。

（倪蕊琴）

## 弗·德·杜金采夫 不单为了面包（1956）

**作家简介** 弗拉基米尔·德米特里耶维奇·杜金采夫（1918—）苏联俄罗斯作家。生于哈尔科夫州库皮扬斯克市。1940年毕业于莫斯科法学院，同年征召入伍，参加卫国战争，受伤后从1942年至战争结束在西伯利亚军事检察院工作。1946—1951年任《共青团真理报》特写记者。1952年出版短篇小说集《七勇士》和《尼娜车站》，1954年出版中短篇小说集《在自己的岗位上》。1956年长篇小说《不单为了面包》问世，小说描写主人公（中学物理教师）搞了一项发明，与官僚主义者、学术权威进行了艰苦的斗争。作品在读者中引起强烈反响，但受到批评界的严厉批判，被认为是“诬蔑性的作品”。以后几十年主要致力于苏联少数民族文学的翻译工作，其间还出版有《中短篇小说集》（1959）、《短篇小说集》（1963）和《新年的童话》（1965）。1986年9月，《星火》和《科学与生活》两家杂志分别发表了他构思并写作20余年才得以完成的新作《穿白衣的人们》的片断，引起读者极大的兴趣。1987年，《涅瓦河》杂志在第1—4期上连载了这部长篇，获得评论界的高度赞扬，并于1988年获苏联国家奖金。作品描写50年代李森科学派迫害生物遗传科学家、阻碍社会进步的罪行和忠于科学的正直知识分子的思虑、痛苦、追求和斗争，进一步发展了作家在《不单为了面包》中善与恶、真与假、美与丑的主题。

**内容概要** 1946年初，木兹加市最大的联合工厂厂长德罗兹多夫从莫斯科出差回来了，他在莫斯科工作顺利，还听到了将调任部技术管理局局长的消息，很是得意，但给洛巴特金带来的却不是好消息：部里不支持他的发明。洛巴特金是木兹加市中学的物理教师。他研究设计了离心铸管机，可以成倍提高管子产量和节约原材料。三年前已向木兹加联合工厂合理化建议和发明管理处提出了制造离心铸管机的申请。材料转到部里。他也领到了发明专利证书，当时副部长舒季科夫通知他去莫斯科制定方案，待他辞去教职去莫斯科后，却来得到部的任何支持。原来铸造研究所的权威阿甫吉耶夫教授也在研究这种机器，他利用自己的影响，使舒季科夫改变了态度。洛巴特金回来后，中学已聘了别的教师，他失去了工作，从此他在非常困难的条件下，继续研究，同时又不断向有关部门申诉，木兹加联合工厂厂长德罗兹多夫不愿与学术权威和上级发生矛盾，何况半年前厂里已收到阿甫吉耶夫为首的设计师设计的离心铸管机的草图、说明和部里立即按图制造该机的指示，机器也已在制造，更不会认真对待洛巴特金的申诉了。1947年初，洛巴特金接到通知，部里重新研究了他们的意见，决定调他去铸造设计院分院制订建造离心铸管机的技术方案。他于六月中旬去分院，九月完成了方案设计。参与此项工作的有分院设备科科长马留宾和木兹加联合工厂设计师马克秀坚柯。他俩参加工作的目的是为阿甫吉耶夫窃取洛巴特金的研究成果。他们把洛巴特金的设计改头换面，但关键问题没有解决。1948年4月洛巴特金到莫斯科参加部里专为他的方案组织的讨论会。在会上阿甫吉耶夫的同伙极力反对洛巴特金的方案，表示基本赞同的只有加利茨基。加利茨基原在铸造研究所工作，对阿甫吉耶夫的离心铸管机的设计持否定态度，因而离开研究所，到军工部门工作。他是铸造专家，博士，对洛巴特金的设计早有所闻。他肯定了洛巴特金设计的基本思想。在阿甫吉耶夫一伙人的操纵下，会议否定了洛巴特金的方案。加利茨基鼓励他继续搞下去。洛巴特金虽然很困难，但还是决定留在



莫斯科，向有关部门申诉，一面继续修改方案。这时，德罗兹多夫已到莫斯科，调任部属技术管理局局长。副部长舒季科夫和德罗兹多夫对洛巴特金的申诉都置之不理。在莫斯科，洛巴特金结识了布西科教授。他也是发明家，他的发明不被承认，本人还受到排挤，对官僚主义深恶痛绝，但又无力与之斗争。两人谈得很投机，布西科便让洛巴特金住在他那里，一起生活，过着清贫的日子。到了秋天，他们的经济已到了山尽水绝的地步。德罗兹多夫的妻子娜佳，在十月份暗中送给洛巴特金六个卢布，帮他们度过难关。娜佳原是木兹加中学教师。她从同事和丈夫那儿听说了洛巴特金受到的不公正待遇，对他很是同情，而对德罗兹多夫的官僚主义日益不满，最后终于感情破裂。现在娜佳常去洛巴特金和布西科的住所，成了洛巴特金的常客和助手。1949年2月区检察院找洛巴特金去谈话，原因是阿甫吉耶夫等人对洛巴特金诽谤，把他说成是“假发明家”、“骗子”、“十恶不赦的诽谤者”等等，洛巴特金坚决否认并皮驳了这种诬告。3月中旬洛巴特金完成了新的设计方案。他又四出奔走，但处处碰壁。到了7月，他偶然见到了部长的女秘书，她答应帮助他，把他的设计和说明转呈部长。过几天，部长果然接见了洛巴特金，在场的还有舒季科夫和德罗兹多夫。部长对洛巴特金的设计思想感兴趣，表示了洛巴特金和阿甫吉耶夫的方案可以互相竞赛的意向，责成重新组织讨论洛巴特金的方案。两周以后，德罗兹多夫主持会议，讨论时，阿甫吉耶夫勉强同意试制洛巴特金设计的机器，另一位院士则完全肯定洛巴特金的方案，会议最后通过了洛巴特金方案。现在洛巴特金可以顺利进行工作了。铸造设计院给了他二名最好的设计师，组成了工作小组，工作进展很快。但洛巴特金总感到有某种不安。一天，他在路上遇到加利茨基，加利茨基给了他电话，让他有需要时找他。到了7月底，正当全部图纸即将完成的时候，对洛巴特金的新的一次打击开始了。部里接到木兹加来的报告，阿甫吉耶夫设计、由乌留宾和马克秀坚柯制造的离心铸管机试验成功，并运来了该机生产的样品。舒季科夫随即通知洛巴特金，部长已决定中止他的工作，因为没有必要造两种同类型的机器。舒季科夫还以优厚的薪俸和职位引诱洛巴特金，要他放弃原来的设计。此时此刻洛巴特金几乎绝望了。接连二天找部长都未能见到，碰到曾帮助过他的部长女秘书也认为他是只顾自己的个人主义者，对他表示厌恶。洛巴特金回到住所，伤心极了，失去了为制造离心铸管机而奋斗的信心。这时，娜佳向他提供了最新信息。现在需要能防酸的双层管子，目前还不能生产，而他设计的离心铸管机可能解决这个问题。这个信息使他恢复了信心。他决定以他和娜佳的名义共同研究、解决这个难题。他打电话找加利茨基，他不在莫斯科，到乌拉尔去了。第二天他到铸造研究所去，发现他的小组已知是部里的决定，停止了工作。这时候加利茨基所在的军工部门来找洛巴特金，他们要求他和他的小组继续工作，他们作为向科研所提出科研任务的单位提供全部经费，娜佳作为合作者参加，全部工作必须保密。这样，由于军工部门的参与，洛巴特金得以继续研究、设计离心铸管机。这种情况自然引起舒季科夫、阿甫吉耶夫等人的注意。10月，乌留宾和马克秀坚柯来研究所探听洛巴特金工作情况，发现娜佳也参加了工作，便向部里打报告，反映洛巴特金泄密。打击又一次落到洛巴特金头上。他被控泄露国家机密，于11月被捕，由军事检察院起诉，经过军事法庭审判，被判8年劳改，他的工作小组被解散，材料被销毁。后来，一位侦查员发现了洛巴特金一案中的疑点，进行复查，给洛巴特金平反，因此洛巴特金一年半以后

便从劳改营中放出来了。1951年他回到莫斯科。娜佳告诉他，他设计的机器已经建成，试验成功。现在还要建造二台。原来洛巴特金被判刑后不久，加利茨基回到莫斯科。听了娜佳介绍后，马上把参加小组工作的二名设计师找来，加利茨基扣他们一起，干了20个夜晚，凭记忆画出了基本图纸，拿到他所领导的厂里去制造，二个月后便造出来了。洛巴特金的设计已完全成功，部里被迫改变了对他的态度，任命他为离心机设计局局长。他和娜佳正式结合。阿甫吉耶夫设计，由乌留宾、马克秀坚柯制造的机器，实际上是对洛巴特金设计不成功的剽窃，试验成功是谎报成绩，他们造出的管子质量不合格，重量超过规定，浪费了大量钢材。为此部里追究了有关人员的责任：乌留宾和马克秀坚柯被撤职，舒季科夫调动工作，而学阀阿甫吉耶夫丝毫没有触动，德罗兹多夫不但没有揭露出来，还可能官运亨通，爬上更高的位置。

**作品鉴赏** 《不单为了面包》于1956年发表后，立即得到评论界的好评，认为它是一部反映现实问题的优秀作品，但不久又受到指责和批评，说它是一部具有不健康倾向的作品，是对现实的歪曲等等。现在苏联文艺界在作历史的回顾时，又重新肯定了这部作品。《不单为了面包》是问题小说。它通过洛巴特金和其他科研人员的坎坷遭遇，揭露了苏联学术界的宗派主义、因循守旧、争名逐利、道德沦丧等不良风气，尤其对政府部门中扼杀新生事物、与学术界狼狈为奸的官僚主义进行了尖锐的抨击。洛巴特金发明了离心铸管机，在实现此项发明的过程中，几经周折、甚至身陷囹圄，最后还是加利茨基冒了个人风险，私自复制了他的设计图纸才造出了机器，前前后后长达七、八年之久。另一发明家布西科教授的遭遇更惨。他的极有价值的发明不被承认，他申诉无门，疑虑重重，似乎处处与他为敌，甚至不敢向有关部门提出对他的发明进行鉴定，他对生活和事业都已丧失了信心，最后惨死于失火事故中。他们的遭遇是对官僚主义最有力的鞭挞和控诉。小说中作者成功地塑造了官僚主义者德罗兹多夫和舒季柯夫的形象。德罗兹多夫基本的行为准则是功名利禄。他精明能干、积极工作，把成绩看成是晋升的台阶。他对洛巴特金的态度完全取决于个人的利害关系和上级的眼色。在他看来，洛巴特金是小人物，无法与大学者抗衡，没有前途，因此他积极帮助阿甫吉耶夫等人反对洛巴特金的阴谋活动；当他看到洛巴特金成功后，又后悔当初没有支持他。部里追究谎报成绩的责任时，他便把矛头指向与他沆瀣一气的舒季科夫。总之，这是一个极端自私、虚伪、冷酷、圆滑的官僚主义者。舒季科夫与德罗兹多夫属同一种类型。他对铸管机感兴趣是因为它可以成为他的资本；他不敢得罪权威而对洛巴特金出尔反尔；他弄虚作假，谎报成绩，迫使洛巴特金停止工作，他为了达到个人目的，可以无视国家利益、甚至不择手段，这二个形象充分体现了官僚主义者的基本特征。与他们对立的是洛巴特金。他为了造出离心铸管机，不屈不挠、坚持斗争，经受了种种困难和多次打击，作出了巨大的牺牲。他为人正直，具有崇高的理想，甚至有一种殉道者的神圣感情。在作者笔下，他还是“善”的化身。但作为一个艺术形象还比较苍白。小说虽然以洛巴特金的成功而结束，但并不意味着矛盾冲突的解决。官僚主义者舒季科夫只是调动工作，德罗兹多夫没有揭露出来，学阀阿甫吉耶夫根本没有触动，这就表明洛巴特金等人和官僚主义的斗争远未结束。这样的结尾与“无冲突论”流行时的模式迥然不同，耐人寻味。小说主要揭露在个人迷信盛行时期的阴暗面，作者对反面人物的描绘主要采用夸张和讽刺的手法。小说对事件发生的时间交待非常具体，使主要人物在各个

时期的遭遇和官僚主义的危害给读者造成鲜明的印象。《不单为了面包》在50年代的同类作品中是一部具有相当深度的长篇小说。

（冯增义）

## 巴维尔·尼林 冷酷（1956）

**作者简介** 巴维尔·尼林（1908—1981），苏联俄罗斯作家，苏共党员，曾当过工人、刑事调查局职员，卫国战争时期担任中央和前线报纸的随军记者。第一部作品《人往山上走·日常生活特写》发表于1936年。短篇小说有《可爱的姑娘》（1936）、《有名的帕甫留克》（1937）、《最后一次盗窃》（1939）、《关于爱情》（1940）。电影剧本《伟大的生活》（第一集1940，获1941年斯大林奖金。第二集1958）描写了顿巴斯地区的矿工生活。中篇小说《试用期》（1956）和《冷酷》（1956）是尼林的代表作。这两部作品都提出了人道主义问题。此后还作有中篇小说《穿过墓地》（1962）、《初嫁》（1978）、《非洲日记》（1979）等。

**内容概要** 故事发生在20年代初期。那时，新兴的苏维埃政权刚建立不久，国家仍陷于战后的贫困之中。白军虽然遭到惨重失败，但一些残余的匪徒们在农村猖狂活动，搞得人心惶惶。在西伯利亚杜达里县四周的泰加森林里，活动着几股土匪。他们杀害农村中的积极分子，洗劫合作社，无恶不作，还利用一切机会煽动人们对新生政权的不满，制造骚乱。在这些土匪中，有一支以科斯佳·沃隆佐夫为首的队伍。沃隆佐夫是一个富农的儿子，高尔察克手下的中尉，自封为“全泰加林之王”。时值隆冬季节，匪徒们都溜进深山老林，在茫茫的雪原里躲藏起来，等来年春天再出来活动。杜达里县的刑事调查局早就想消灭这股土匪，但沃隆佐夫凭着机智灵敏和手下的一批“信息网”，几次死里逃生。有一天，刑事调查局的侦察员冒着暴风雪在黄金谷歼灭了一股流窜的土匪，活捉了一名叫拉扎尔·巴乌金的匪徒。巴乌金曾是沙皇军队的一名小卒，参加过第一次世界大战，因为作战勇敢而得到三枚乔治勋章。十月革命胜利后，他的全部奖章变得分文不值，成了废铜烂铁。他回到了故乡——偏僻的泰加森林。他的家在战争期间彻底败落了，没牛没马，穷得叮响。妻子只得带着三个很小的孩子靠给有钱人家帮工糊口。战争非但没有使巴乌金感到厌倦，反而使他变得狂热。尽管他受过三次伤，但还得靠枪杆子生活，因为他对农活已经相当生疏了。1918年深秋，他那在外当了军士的哥哥回乡探亲，在哥哥的鼓动下，巴乌金加入了白军，因为他受不了巨大的诱惑。匪首们许愿：国内战争胜利后，都会得到优厚的待遇和奖赏。巴乌金想借此来恢复他那破落的家业。但事与愿违，白匪失败了，巴乌金不得不躲了起来。后来他又参加了以克洛奇科为首的匪帮。巴乌金与克洛奇科长期不和，因为他认为可以抢劫合作社，但不应该骚扰农民。而城市商人之家出身的克洛奇科却袭击所有居民百姓，到处制造恐怖气氛。在这次黄金谷的战斗中，匪首克洛奇科被击毙，巴乌金被活捉。但巴乌金不肯老实招供，要么沉默不语，要么就是冷嘲热讽，破口大骂。连刑事调查局的局长也拿他没办法，只是命令把他单独关押。局长秘密行动助理维尼阿明·马雷舍夫审讯巴乌金时，巴乌金认出了这就是被自己打伤的侦察员。因为马雷舍夫戴着全局唯一的一顶蒙古式皮帽参加了黄金谷战斗，而当时巴乌金就是瞄准这顶帽子开枪的。马雷舍夫整天和巴乌金等人在一起，用自己分到的罐头食品招待他们，甚至还用没收来的私酿白酒给巴乌金喝。马雷舍夫还和巴乌金拉家常，问起他妻子和孩子的情况。审讯就是在这样一种谈话的气氛中进行。有一次，巴乌金问起马雷舍夫肩上的伤口长好了没有，还说谢天谢地，只打中了肩膀，并告诉马雷舍夫怎样用草药治伤。马雷舍夫想搞清楚巴乌金是怎样

的人，他认为“人与人可不一样”，巴乌金是个“有头脑的人”，通过他可以了解沃隆佐夫匪帮的消息。在马雷舍夫的努力下，平时生性暴躁、目中无人、鄙视一切的巴乌金在被捕的三天后开始招供了。一个周末的晚上，巴乌金趁洗澡的机会逃跑了。侦察员们追捕了整整一夜，但毫无结果。马雷舍夫冒着严寒来到了泰加森林的深处，人迹罕至的沃耶沃德角，这里是匪首沃隆佐夫的老巢。马雷舍夫见到了巴乌金，并得到他提供的重要情报。巴乌金虽然逃了出来，但却回不了家，他妻子挥着炉叉子对地大声喊道：“走开，你这魔鬼！”沃隆佐夫对他也不放心，要考验考验他，这就使他的处境很不妙。但巴乌金没有接受沃隆佐夫对他的考验，即没有杀害马雷舍夫。相反，让马雷舍夫扮成土匪联络员住进了沃隆佐夫最宠爱的情妇克兰卡的家，从而摸清了沃隆佐夫的行踪。马雷舍夫回到了县城。春天来了，土匪开始下山活动。为了摸清土匪的情况，马雷舍夫又到沃耶沃得角去了几次，与巴乌金接头。巴乌金还用草药治好了他的肩伤。夏天来了，在巴乌金的帮助下，马雷舍夫已完全掌握了沃隆佐夫的情况。并向局长作了汇报，巴乌金和马雷舍夫周密地制定了活捉沃隆佐夫的计划。行动开始了，包括局长在内的6名侦察员冒着酷暑向泰加森林进发。侦察员们埋伏在沃隆佐夫情妇克兰卡房子的附近，等待信号。当沃隆佐夫来与他的情妇幽会的时候，巴乌金活捉了沃隆佐夫，并把他捆了起来。侦察员们跑进克兰卡的院子，局长作了些指示便骑马走了。巴乌金对马雷舍夫说：“你不用担心。你怎么干，我们就怎么干。信义比金钱还重。我让人们把你们一直送到地方，然后我自己就到杜达里去自首。”巴乌金指挥沃隆佐夫的卫队押着沃隆佐夫向县城走去。沃隆佐夫对巴乌金说：“你别高兴得太早”，他们“饶不了你的。”突然，从驿道两侧的林子里走出了一队骑兵民警。局长也穿着从杜达里换上的崭新的民警服，威风凛凛地骑在马上，并用鞭子捅了捅巴乌金，命令他站到被捅的土匪中。马雷舍夫为巴乌金不被信任而向他道歉，并与巴乌金走在一起。回到县城，巴乌金被留了。马雷舍夫来到饭店喝酒。他感到害臊，认为欺骗了巴乌金。特别是当局长已经在全城造遍舆论说，活捉沃隆佐夫是他们干的，是他亲自干的时，马雷舍夫全身哆嗦起来，他流着泪说：“我打生下来就没当过奴才，也决不会当奴才！决不……”说完便开枪自杀了。

**作品鉴赏** 《冷酷》是苏联文坛50年代中期的产物。青年侦察员马雷舍夫对土匪巴乌金进行感化教育，巴乌金有了悔改和赎罪的表现，协助马雷舍夫抓获了匪首沃隆佐夫。但局长仍把巴乌金看作土匪，把他关押了起来。马雷舍夫看到自己的努力失败了，又没能说服局长，便开枪自杀了。作者通过这样一个悲剧性的故事，深刻地揭示了人道主义的温暖与反人道主义的冷酷之间的对立，提出了应该相信人，做人的教育转化工作这一重要问题。巴乌金是一个作恶多端的土匪，有一头又粗又硬的红发，熊一般的小眼睛露着凶光。被捕以后，非但不招供，还大骂局长是头“骗猪”，气焰十分嚣张。但他又是一个与沃隆佐夫之流不同的人。他原本是个焦油工人，还是个猎人，他的祖父和父亲也是炼焦油和打猎的。他聪明能干，可头脑糊涂。用马雷舍夫的话来说，是“形形色色的白匪军官们把拉扎尔·巴乌金搞昏了，使他的头脑里塞满了糊涂观念”。他身为土匪，但非常想干家务活，还担心“孩子们长大不认他这个爹”。他还反对骚扰农民。由此可见，巴乌金的本质并不坏，只是一时糊涂而当了土匪。在马雷舍夫的感化教育下，巴乌金有了转变。他庆幸自己没有打中马雷舍夫的脑袋，还为马雷舍夫治伤。他提供了有关沃

隆佐夫的重要情报，使沃隆佐夫被捉拿归案。在押送沃隆佐夫的途中，当沃隆佐夫讥笑巴乌金的胸前也刺有“消灭共产党”的字样时，巴乌金气愤地说：“……你是条狗，根本不是什么皇帝，你是富农的走狗。富农用你来吓唬人，蒙骗人……”他决心用自己的血来洗刷耻辱与罪过，他说：“谁也没有教我，我自己有脑子。四周的事我都亲眼看到了，我又不是瞎子。老百姓都在耕地种田，炼松脂干活。可我同你，康斯坦丁·伊万内奇，好象把杀人放火当儿戏，不让老百姓去干活，残害老百姓。可这是为了啥？”他还表示回到县里就去自首，“有多少罪，就判什么刑”。作者在这里要告诉人们的是，即使象巴乌金这样的土匪，只要还有人性，就要唤醒其沉睡的良心，使之悔过自新，重新做人。作品还涉及到无产阶级专政与人道主义的关系问题。什么是真正的无产阶级专政，什么是革命的人道主义，作者虽没有进行明确的概括，但我们可以通过人物形象的对比来得到这个答案。在黄金谷的战斗中，只会“在当官的面前爬来爬去”的侦察员戈卢布奇克冷酷无情地砍死了一个才十五岁的孩子、匪首克洛奇科夫的侍从。对此，马雷舍夫骂道：“这只蠢猪！谁让他伤害小孩的！”在共青团会议上，从省团委来的苏姆斯科依和省报记者乌泽尔科夫蓄意迫害共青团员叶戈罗夫，要把他开除出团，理由是叶戈罗夫曾参加过舅舅女儿的洗礼和喝过两杯酒。用苏姆斯科依的活来说，叶戈罗夫“离背叛无产阶级利益只有一步之差”。为什么要对叶戈罗夫大动干戈呢？乌泽尔科夫一语道破了天机，他说：“有时，为了政治的需要和利益，需要惩罚一个人，这样做可以‘杀一儆百’……对此不应当表现出所谓的怜恤和小资产阶级的软弱……”马雷舍夫挺身而出，为叶戈罗夫辩护，保留了他的团籍。马雷舍夫虽然年轻，但却懂得如何从心理角度去做人的工作。对待巴乌金，他不是训斥，而是从关心他的生活、家庭着手，与他拉家常，以此感化他。虽然巴乌金心狠手辣，但他怎么也没想到马雷舍夫会把他当个人来对待。马雷舍夫不仅争取了巴乌金，就连被捕的沃隆佐夫都带着钦佩的口气对他说：“好样的，没说的，好样的。”马雷舍夫之所以能征服这些强悍的农民，“不仅是凭着他恰如其份、亲切的言词中所表现出来的共产主义信念的力量，而且也是凭着为捍卫自己的信念在这伙以胸前刺上‘消灭共产党，为最大勇敢的人中间所表现出的大无畏胆识。”巴乌金信守诺言，活捉了沃隆佐夫。但局长却把他给关了起来，马雷舍夫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屈辱和愤怒，他说：“在一个人努力要做一个真正的人的时候，要尊重他。”马雷舍夫感到害臊，感到欺骗了他们，愤而自杀，他不愿让自己的良心向没有人性的冷酷行为妥协。

（丁吉平）

## 安·安·沃兹涅先斯基 工匠们（1957）

**作者简介**：安德列·安德列耶维奇·沃兹涅先斯基（1933—）苏联俄罗斯诗人。其父是水电站的设计师，喜欢文学。家庭给予诗人科技和文艺的双重影响。他在建筑学院读书时写的一些诗得到帕斯捷尔纳克的赞赏，认为很象自己的诗。年轻人开始很高兴，随后对诗作感到不满意，因为他想写出属于他的诗。1957年大学毕业，他掌握了不少理工科和文科的知识，例如数学、材料力学和建筑学，音乐、绘画史和诗歌史等，这些综合知识为他以后的创作打下与众不同的基础。尤其建筑学给他的诗歌带来极大的影响，他自如地将二者融汇在一起，称他的缪斯为“建筑诗神”。第一部长诗《工匠们》（1957）在诗歌界引起很大反响。同期发表的还有表现战争在诗人内心留下深刻印象的短诗《戈雅》（1957）。从他在诗坛崭露头角之时，他的作品就受到褒贬不一的评价，这与他追求独特新颖的诗风有关。1960年他的第一本诗集《镶嵌玻璃画》和第二本诗集《抛物线》出版。1962年他出访美国归来发表了长诗《三角梨》的40首离题抒情诗，引起关于“当代文体”、艺术家的公民立场等问题的争论。他在50年代后期被看成是新潮诗歌“大声疾呼”派的代表诗人之一，但在1964年他写出的抒情诗《静》被视作具有“悄声细语”派的风格（其实也不尽然，他的“我要静”仍然是用大嗓门喊出，隐含着自嘲）。60—70年代他出版的诗集还有《隆日莫》（1962—63）、《反世界》（1964）、《奥扎》（1964）、《阿喀琉斯的心》（1966）、《声音的影子》（1970）、《一瞥》（1972）、《把小鸟放走吧》（1974）、《大提琴形的橡树叶》（1975）、《彩绘玻璃大师》（1976、获1978年苏联国家奖金）。80年代他又尝试采用不寻常的手法创作出中篇小说（也有人称之为散文式无体裁作品）《0》（1982）还出版了诗歌三卷集（1983）、散文作品集《精神工长》（1984）等。他的诗歌贴近生活，时代感强烈，注重形式与内容的契合，追求音响、色彩和立体化的效果，擅长运用复杂跳跃的联想、抽象奇特的隐喻，有些诗作比较晦涩难懂。他最大的特点是不断地向陈规旧套挑战，与平庸僵化作对，因此他总在探索、在变化、在创新。他是当代苏联最有现代感的诗人。他还获得法国马拉梅诗院、美国艺术院和巴伐利亚艺术院名誉院士的称号。

**内容概要** 这首长诗是根据俄国16世纪工匠们在红场修建瓦西里·布拉仁奈大教堂后被弄瞎眼睛的传说而写成的。全诗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是“献词”，有两个篇章，第二部分是长诗的主体部分，由7个篇章组成，第三部分是结尾“安魂曲”。“献词一”钟声阵阵，此诗献给世代代的艺术家们，献给那些无论是有名有姓的，还是无名无姓的工匠们。诗人赞美他们用手中的榔头砸掉君王的皇冠，使宝座摇晃，他们是代言人和革新者，怀有翻天覆地的信念，永葆创新的精神。只是革新者不愿循规蹈矩，墨守成规，因而遭受惩罚，或被封死在墙内，或被烧死在火堆上，然而死刑和拷打扼杀不了艺术，工匠们创造的非凡艺术永存。“献词二”钟声齐鸣，此诗献给世代代的野蛮人——独断专行的沙皇与暴君。他们为了保住权力和财产，将艺术视为邪端，把雕刀和平铲看成眼中钉，甚至迫害敢于创新的艺术天才，但是被他们弄瞎的工匠们的眼睛好象“烙印/在黑夜里仍大放光明”，残忍的施暴者必将受到审判，他们卑鄙可耻，遗臭万年。正题7个篇章：一、古代有个沙皇，手中权力无限，常常把百姓搅得不安宁，他下了圣旨，要用彩陶

在广场上建造一座7顶的教堂，7个顶要有7个头的龙王，用它可以恐吓百姓，保护自己。二、蓝海之滨有7个能干的工匠，他们沿着白色海滩堆石砌砖，造起7座风格迥异，色彩斑斓的城市：“这一座——红砖瓦，有塔楼，/蓬蓬勃勃，不知忧愁。/那一座——苗条淑女一个，/白嫩的胸脯，高高的身材仰着头。/第三座——是绿色的城市，恰似树林悠悠”……，于是他们被禁卫军抓来修建教堂。三、刨子推出一朵朵刨花，这些身穿红衫的俄罗斯大汉们咬紧牙关，使出全身的劲儿，拼命干活。四、他们没有按照传统的样式、也没有按照沙皇的要求建造教堂，而是把自己的愿望和祈祷倾注在教堂的造型和图案上。他们盼望丰收之神能赐予百姓恩惠，教堂的塔顶呈现出16世纪的米丘林的所作所想：有的象椰子，有的象南瓜，还有的象叶子张开的卷心菜，塔楼象螺丝钻，塔尖象玉米棒耨伸向白云，大教堂的7个顶好象一座异教徒的大菜园。五、这座不守本分的教堂引来一片喧哗。贵族富商们大骂这几个工匠是骗子、叛匪和强盗，说他们亵渎神灵，反对基督，不满现实，大逆不道。唯唯诺诺的牧师们吓得直往后缩，口中念念有词：“这是耻辱，不是教堂。”奇异叛逆的教堂仿佛是“愤怒的火焰”，“起义前的口号”，令那些咒骂者惊慌不已，只有农夫吹着口哨，站在一边观望着。六、工匠们干完活开怀痛饮，逛集市，找姑娘，招呼木匠明天将开始新的劳动。七、谁知明天等待着他们的却是监狱的高墙。他们被弄瞎了眼睛，仿佛教堂的7个顶，站在黑夜中，站在断头台上。刽子手们最后用衣衫擦了擦手上的血迹。“安魂曲”是为这几个工匠而写的。独裁者不许这，不许那，不许花纹塔楼出现，不许建筑城市，不许生活中有任何色彩，“梦中不许有，眼前不许存——哪儿也不许有，永远不许有……”诗人怒斥道：“你们胡说八道，/畜生们/城市会出现！”诗人发出誓言，“我，/沃兹涅先斯基，/要把城市建起来”！他认定自己和7位工匠同属一个作坊，“20个世纪/在血管里沸腾！/有了你们的手，/我就有了千只手，/有了你们的眼睛，/我就有了千只眼睛。/你们所幻想的和没有幻想的，/我都要用玻璃和金属实现……”，他不仅要让高楼象100级的火箭刺入青天，还要赶着去修建布拉兹克水电站。工匠们后继有人了。

**作品鉴赏** 这首长诗发表后，其中的有些情节曾引起不同的看法，诗人就艺术真实与历史真实是否相符提出自己的见解。他认为：作者们有意识地改变某些事实，正是为了反映现象的实质，它的精神，以期达到艺术的真实，也就是历史真实。因此，这首长诗并非在复述一个久已流传的故事，而是意在表现一位当代诗人对艺术精神的追寻和思考。长诗的结构与表达的内涵十分协调相配，从中可见建筑学与诗学的和谐结合。对诗人以后的一些诗作有人批评是追求形式主义，诗人在后期作品《普利谢茨卡娅的肖像》中曾予以反驳：“形式主义者是那些没有掌握/形式的人们。所以形式才如此/使他们关心，引起对旁人的/嫉恨。”在他最早发表的长诗里，已经可以发现他对形式的理解，他找到表达内涵的恰当的形式，使二者相辅相成，形式在他的诗中成为内涵的组成部分。“献词一”和“献词二”都是以钟声开头，都是献词，形式上的对称却传达出内涵上的对立。“献词一”是献给诗人所热爱、所尊崇的历代工匠们，他们都是艺术大师，弥撒的钟声含有告慰这些艺术创新者的敬意。“献词二”实为反语，尽管诗人没有加引号，实际上是讽刺他所憎恨、所不耻的历代暴君，丧钟正是为他们而敲。把他们称为野蛮人，是因为他们愚昧残忍，用专制独裁绞杀文明。从这两篇献词的外同内异，就可



体悟到诗人构思的艺术匠心之所在。正题的7个篇章与诗人赞美的7个工匠和他们建造的7座城市以及大教堂的7个顶都一一暗合。尤其7顶教堂与7个工匠简直融为一体。他们以自己的天才睿智创造了大教堂，大教堂同时也成为他们艺术精神的物化，永留世间，启迪后代。建筑是凝固的音乐，是绘画、雕塑等艺术的综合结晶，沃兹涅先斯基深谙此道，他又是诗人，于是用语言文字来表现色彩、线条、音响，描绘出教堂建筑的光彩夺目。他用虚实相间的比喻来形容工匠们的艺术杰作，7座不同风姿的城市，有的蓬蓬勃勃（虚写），有的象苗条淑女（实写），有的似树林悠悠（虚实结合），而7顶教堂所蕴含的自由和反叛的精神，既象实体可见的“火焰，”又如抽象可想的“口号”。他还用独白来刻画商贾贵族的恼怒和惊慌，用动作表现工匠们的劳动和快活，达到听觉和视觉上的形象性。在结尾的“安魂曲”里他以暴君的口气铺排了一连串的“不许”，非常真实地揭示专横独裁本质的荒谬性，紧接着诗人对暴君的怒斥及他的誓言也就具有历史的、逻辑的威力，起到震聋发聩的作用。诗人重视联想，认为诗歌的未来属于联想。他在长诗的最后用联想纵横古今，从古代到当代，他与7位工匠共处对话，16世纪的大师似乎来到20世纪的诗人身边，与他一起为未来服务。这种联想隐喻了艺术精神在人心灵深处的共鸣，在民族血脉中绵延流传。有人因诗人反传统而对他颇有非议。确实，诗人是反传统的，他不愿继承已经定了型的艺术定论，而要磨砺出属于自己的艺术结晶。而诗人却又是最能继承传统的，他继承的正是艺术中反传统的传统，否则他就不会与7个工匠如此心心相印。这部长诗似乎是诗人诗歌创作的宣言书，展现了诗人对艺术真谛的理解：艺术是创新的，因此它受到僵化守旧者的诅咒；艺术是自由的，因此它遭到独断专行者的残害，艺术是反叛的，因此它要突破不合理的规范；艺术是心灵的，因此它永远是人类灵智遨游的广阔天地。真正的艺术是任何强权外力都扼杀不了，任何陈规旧套都约束不住的，即使一时会被埋没，但总有一天它会复活，放射出永恒的魅力。直到30多年后的今天，诗人仍追寻着7个工匠的艺术精神，不断变革诗艺，勇于创新，尽管他的探索和实验并不全都成功，但他不愿重复前人，也不愿重复自己，这种永不满足现状的艺术追求需承担风险，也极有难度，因而是难能可贵的。

（王圣思）

## 谢·谢·斯米尔诺夫 布列斯特要塞（1957）

**作者简介** 谢尔盖·谢尔盖耶维奇·斯米尔诺夫（1915—1976）苏联俄罗斯作家。出身于工程师家庭。苏联共产党党员。1937年毕业于莫斯科动力工程学院。1941年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1934年开始发表作品。卫国战争后开始了他的文学创作的主要时期，先后发表的代表作品有《第聂伯河上的斯大林格勒》（1954）、《布格河上的要塞》（1955）、《布列斯特要塞》（1957）、《布列斯特要塞的英雄们》（1959）、《在意大利》（1961）、《古巴之行》（1962）、《无名英雄的故事》（1960等。卫国战争期间，作者在前线担任战地记者，多次听到关于布列斯特要塞中英勇斗争的传说，深为激动。1954年起，斯米尔诺夫开始深入研究当时尚无人了解的布列斯特要塞保卫战，查阅大量文献和档案，访问有关的见证人和知情者，逐渐找到散居各地的保卫战幸存者，同他们建立了密切的联系。经过多年艰苦的工作，斯米尔诺夫终于弄清布列斯特要塞保卫战真相，补写了卫国战争史上的重要一页。同时，根据探索过程中积累的大量第一手材料，创作了长篇小说《布列斯特要塞》，于1957年出版，后经补充又于1964年再版，在读者中引起强烈反响。次年该书荣获列宁奖金。斯米尔诺夫曾任《文学报》主编（1959—1960），苏联作家协会书记（1975—1976），莫斯科作家协会第一书记（1974年起），俄罗斯联邦作家协会书记（1976年起）等职。

**内容概要** 全书共分三部。第一部《传奇变成了现实》描写了战争爆发之初苏军突遭袭击后所处的被动局面，叙述了作者寻访布列斯特要塞保卫战幸存者的过程，并根据他们的回忆和有关文献资料概述了艰苦卓绝的保卫战始末。第二部《无名英雄和知名英雄》热情讴歌了保卫战参加者可歌可泣的英雄业绩。第三部《大家族》补充叙述了作者如何进一步查询探明保卫战史实，描写了幸存者战后重逢的激动人心的场面，重点突出了广大苏联人民对殉难烈士的缅怀之情和继承英雄事业的决心。小说从苏德战争爆发写起。6月22日拂晓，德寇发动突然袭击，猛烈的炮火片刻之间将整个要塞笼罩于烈火硝烟之中，营房坍塌，士兵大量伤亡，部队建制被打乱。6月21日又正值周末，大部分指挥员住宿在市区住宅或要塞北面的军官宿舍中，到要塞的通道已被德国空投特务切断，只有少数指挥员冲破火力网，赶到要塞。要塞很快就陷入德军优势兵力的层层包围之中，同外界失去一切联系，弹药粮秣供应中断，甚至饮水都无从取得。形势虽十分严峻，指战员们仍毫不犹豫，拿起武器，奋起抗击。某团政委福明主动承担起指挥中央城堡各分队的任务，召集战士，整理队伍，部署阵地。他的副手某团共青团委书记马捷沃扬率领共青团员们端起刺刀，冲向敌人，打退了一次又一次的猛攻，给予猖獗不可一世的德寇第一次沉重打击，开始了历时五六个星期之久的要塞保卫战。马捷沃扬英勇顽强，虽多次负伤，仍继续战斗，后遭炮击，失去知觉，不幸被俘，囚于战俘营中。3个月后，伤势略好，他即与其他6名战俘一起逃出战俘营，进入森林，参加游击队。在一次战斗中他再度身负重伤，根据游击队指示，留在某村养伤。痊愈后，辗转前往卢茨克，参加地下斗争，并很快成为该组织的领导人之一。苏军解放该市后，马捷沃扬重返部队，指挥强击连，转战南北，最后还参加了攻克柏林的战斗，在德国国会墙上留下了自己的姓名。6月底，德军炸毁福明部队据守的营房大楼，绝大部分战士英勇牺牲。少数幸存者被德寇从废墟中拖出来时均已奄奄一息，成了俘虏。福明也在伤

重被俘者之列，因遭叛徒出卖，被当场枪决。当夜，该叛徒就被其他战俘秘密处决，落了个可耻的下场。与中央城堡一样，在要塞的其他地区也在进行激烈战斗。加夫里洛夫少校组织了数百名战士坚守东堡，多次重创进犯之敌。6月29日，德寇发出最后通牒，守军置之不理。德军调来大批飞机，狂轰滥炸，工事大半被毁，苏军士兵多数阵亡，少数人伤势沉重成了俘虏。加夫里洛夫和一名战士射完了所有子弹后藏入一道土墙下的洞穴中，躲开了德军的几次搜索。几天后，他们离开洞穴，准备突围。这时，他们发现土墙上还有十二名战士。他们同加夫里洛夫一样，全隐蔽在地下的一同掩蔽所里。德军撤出该据点后，他们又重新占领了防御阵地。加夫里洛夫同他们会台后，决心率领他们，冲出重围，进入别洛维查森林。但突围尚未开始，忽被德寇发现，遭到猛烈围攻，大部分战士为国捐躯。加夫里洛夫同两名战士幸免于难，深知次日敌军必大事搜捕，遂于当夜强行突围。几经周折，少校终未能脱离险境，最后陷入包围，身负重伤，失去知觉，成了战俘。在战俘营里，加夫里洛夫面对死亡，坚贞不屈，表现出苏维埃军人的高贵品质。他一直打算出逃，但因伤病，无法实现，直至胜利前夕才获得自由。在这些难忘的日日夜夜中忘我战斗的还有被称为“布列斯特要塞的加夫罗什”（雨果小说《悲惨世界》中勇敢机智的巴黎少年）的彼得·克雷巴。当时，他还不满15岁，是某团器乐排的学员。在保卫战中，他表现出惊人的机智灵敏、无畏气概和忘我献身精神。他侦察敌情，传递情报，出没于最危险的地区。他找到半倒塌的卫生所和军火库，及时补充了业已告罄的弹药和医疗急救用品，使战斗得以继续有效地进行了。当干渴折磨着重伤员时，彼得奋不顾身，多次前往被敌人机枪火力严密封锁的布格河边，从死亡线上取回宝贵的河水。不管情势多么艰险，彼得始终朝气蓬勃，情绪饱满，口中总哼着一首什么曲子，似乎根本不知道有什么危险和困难。他的神情大大鼓舞了士气，给人们增添了力量。要塞保卫一直坚持到7月底。这时，虽然主要的战斗已因保卫者英勇就义而终止，但活下来的人还在地下的通道和掩蔽所里继续战斗，利用一切时机来杀伤敌人。保卫战参加者的崇高的爱国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精神鼓舞着苏联人民，他们的不朽业绩给全体苏维埃军人树立了光辉的榜样。

**作品鉴赏** 《布列斯特要塞》是一部纪实小说，描写的是半个世纪以前的历史事件，因此，读者、尤其是年轻读者，在阅读本书之前应该先了解当时的具体情况，才能切实理解本书的深刻思想内容，才能体会书中描写的英雄人物的高尚品质。布列斯特要塞位于苏波边境布格河同其支流穆哈维茨河交汇处，始建于十九世纪初叶，经营多年，成为西线重要边防要塞。但随着军事技术之迅猛发展，要塞本身的防御作用已日益削弱，古堡工事实难抵御现代化军队的强大火力，不再构成进攻部队无法逾越的障碍。其次，布列斯特要塞驻军不多，41年初夏兄大多开出要塞进行例行野营训练。要塞中只留下几个团部和若干分别由一两个连队组成的值班分队，总兵力不超过两个团，且分属不同部队。就总体而言，它们并不是一个统一和协调的战斗集体。再者，苏军战士和基层指挥员多无实战经验，领导层对德国可能背弃条约义务发动侵略战争又缺乏充分认识，未及时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而德军情况则截然相反。两年欧战，在资本主义世界中他们可说是所向披靡，无坚不摧，士气正盛，实力更强。侵苏之前，精心策划，集结大量部队，分北、中、南三路大举进犯。勃克元帅统兵50余师，组成中央集群，管辖两个强大的坦克兵团，计划分别从南北两面摧毁布列斯特防线，深入腹地，围歼守军，会师

明斯克，而后经斯摩棱斯克，直逼莫斯科。6月22日拂晓，德寇不宣而战。规模巨大的突然袭击使苏军蒙受重大损失，陷于短期内很难摆脱的被动局面。布列斯特要塞顷刻之间落入敌方重围，同外界失去一切联系。但是，指战员迅速克服了睡梦中突遭袭击造成的片刻慌乱，立即整理队伍，集结力量，很快形成在当时客观条件下所能形成的最坚强的战斗群体，顽强抗战，前仆后继，使孤立无援的要塞保卫战竟奇迹般地坚持了一个多月。个别战士在地下道里甚至一直战斗到冬天。要塞保卫者的英雄业绩使希特勒军队不可战胜的神话在德寇一踏上苏联国土之际就彻底破灭。就事件本身对战争总进程所起的作用而言，布列斯特保卫战自然不能同敖德萨、塞瓦斯托波尔、列宁格勒和斯大林格勒等保卫战相提并论。但是，在这里也同样表现出了苏维埃军人的崇高思想品质，表现出他们的社会主义爱国主义情伸、视死如归的革命英雄主义气概、对正义事业必胜的坚定信念，也形象生动地说明崇高的精神力量可以转化为强大的物质力量的辩证规律。这既是要塞保卫者所以能创造奇迹的根本原因，也是卫国战争终将获胜的保证。小说的深刻思想性就蕴含于此，它对读者产生的强烈感染力和巨大的教育作用即源于此。这也正是作者创作意图之所在。他曾说过：“在伟大历史事件的进程中，往往会出现一个就其本身意义而言微不足道的小插曲，但它却能特别鲜明地、异乎寻常地反映出整个事件中最重要、最本质的特点，如同有时一滴水可以清楚地反映出周围世界的巨大场面一样。”可以说，小说完美地体现了他的创作意图。在这里，还应强调指出，作者的创作意图和小说的思想教育作用又是依托于作品的艺术力量而实现的。这部长篇小说采取系列特写形式，运用纪实文学手法，顺着作者如何搜集材料，查访幸存者，听取他们的回忆的线索，逐步复原了要塞保卫战的全貌，既有充分说服力，又娓娓道来，颇具吸引力。全书分为三部分，一方面紧扣主题，相互补充，组成有机整体；另一方面又各有侧重，不仅呈示出保卫战概貌，还详细描述了某些重点人物的性格和行动，人民和子弟兵的鱼水之清，因而很好地从方方面面体现出作品的深刻思想内容。这部小说的最大特点之一是它的真实性，书中没有丝毫虚构，也绝不夸张渲染，一字一句都有事实为其依据。然而，作为文艺创作，作者又精心筛选，巧作安排，使真实的历史人物同时成为文学的典型形象。他在描写这些人物时，并不拘泥于真人真事，更不受细枝末节的束缚，不去罗列人物的各种言行，面面俱到，而在不同人物身上突出不同本质特征，例如，福明政委的高度原则性，加夫里洛夫少校的指挥若定的军事艺术和临危不屈的精神，马捷沃扬的视死如归、宁折不弯的气概，阿巴库莫娃的忘我献身精神，小战士彼得的机智勇敢和革命乐观主义等等。这样，不仅复现出一个个栩栩如生的真实战士，而且汇总起来又构成了苏维埃军人高大的集体群象。

（郑锦棠）

## 尼·费·包戈廷 悲壮的颂歌（1958）

**作者简介** 尼古拉·费多洛维奇·包戈廷（1900—1962），苏联著名剧作家。包戈廷原姓斯图卡洛夫。出生在顿河地区一个农民家庭。1920年开始发表作品。1922至1930年间，作《真理报》记者走遍全国，发表了特写集《红彤彤的清晨》、《红色的幼芽》（1926）。此后从事戏剧创作。早期主要剧作有：《速度》（1930）、《斧头之歌》（1931）、《我的朋友》（1932）、《贵族们》（1934）、《银色的谷》（1939）等。这一时期的创作主题是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劳动者的热情与节奏，歌颂工人创造精神。包戈廷在三十年代苏联戏剧界“传统派”和“革新派”的论战中，是革新派观点的主要代表人物。他的剧本不论在内容上，还是形式上都不同于传统，创有新意。包戈廷在促进苏联戏剧与社会主义现实的日益接近中起了很大作用。包戈廷的代表作是《带枪的人》（1937）、《克里姆林宫的钟声》（1941）、《悲壮的颂歌》（1958）。这是以列宁形象为中心来展示苏维埃国家诞生后及其初期阶段生活的三部曲。它反映了苏维埃的历史精神，时代精神。为此包戈廷1959年获列宁奖金。在包戈廷生命最后10年也创作了不少作品。《库班的哥萨克》（1950，获1951年斯大林奖金）、《当辩论激烈的时候》（1953）、《我们三人去垦荒》（1955）、《波得拉尔卡的短诗》（1956）、《年轻的女大学生》（1959）、《活的花朵》（1960）、《淡蓝色的狂想曲》（1961）、长篇小说《琥珀项链》（1960）等。曾任苏联作家机关刊物《戏剧》杂志主编。1962年5月曾访问过美国。回国后不到半年病故于莫斯科。

**内容概要** 1923年—1924年苏联实行新经济政策，共产党正处于复杂而紧张的时期。佳特洛夫和瓦列里克是一对好朋友，曾一起参加过攻打冬宫，现一起在国家政治保安局工作。逃亡工厂主的女儿娜丝嘉仍抱着旧社会的腐朽观点过日子，只想吃喝玩乐，瓦列里克自从爱上了她，就渐渐堕落了，犯下贪污受贿罪。此案恰巧由佳特洛夫经、办。佳特洛夫心里爱着瓦列里克的姐姐伊林娜，想得到她的谅解和支持，可是伊林娜提出要救弟弟。佳特洛夫心里十分痛苦。为了革命，为了国家，他拒绝了伊林娜的要求。伊林娜很气愤，骂他是个铁石心肠的人。伊林娜设法见到了列宁，交给他一份请求书，请求赦免她弟弟。列宁说他本人没有赦免权，只有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才有这种权力。但他耐心地听完伊林娜的诉说，并对她说：“瓦列里克是全俄肃反委员会的一个重要工作人员，大概他自己也审判过罪犯。……贪污受贿是俄国沙皇制度留下的一种最卑鄙可耻的、最不能使人容忍的、最不文明的、最腐败与黑暗的行为……这就是您弟弟那种犯罪行为的本质。……您只感到您个人的巨大悲痛，所以您很难理解这种具有决定意义的情势。不过我仍然要请您了解我，作为一个国家领导人，我不能，也不会做这种事情的袒护者。”伊林娜听完列宁的话后，就不再请求了。列宁正身患重病，但他坚持即使休养也不能跟生活隔绝。他无时无刻不在思考，从不间断的思想就象闪电一样在他脑子里发生。他一直在幻想看到俄罗斯怎样走向社会主义，怎样完成这个新的转折……东方如何沸腾起来……列宁的妹妹玛丽亚要去炼钢厂采访，她邀请列宁一起前往。列宁的心情很好，一点也没露出有病的样子。他跟工人们谈笑风生，对他们寄以巨大希望。列宁说：“全部希望，整个我们的未来，和我们生活中的一切，全都寄托在无产阶级的肩上，它是永远也不会欺骗我们的”。“现在办不到——将来能办到。当每一个围着锅台转的厨娘，都

达到了我们这一代人连做梦都想不到的发展水平，那就一定能办到了。”列宁赞扬了伊波里特工程师不断求新的精神。列宁说：“为新事物而斗争就是为未来而斗争。”工人们都觉得列宁跟普通人一样，但却是个令人惊异的人。佳特洛夫已被调到工厂负责保卫工作，列宁见到他说：“不严肃反工作了吧，学习去！我们简直还没有党员工程师、党员技师和党员大夫。……新的知识分子还没有成长起来……我们要派您去学习迫切需要的知识，让您别光发号施令，能奉行马克思主义就妄自尊大目中无人。”当然，列宁的这段话是针对所有那些只知道钻在马克思主义里，别的什么都不管的人而言的。最后列宁要佳特洛夫找件轰轰烈烈的工作干干，到那些废墟上，去搞个工厂试试。新经济政策实行后，资本家又活跃起来，娜丝嘉的父亲也以合法身份回到俄罗斯。他们假说合伙办人造奶油厂，结果娜丝嘉被父亲骗取了钱财。父亲只身逃到国外。资本家来投资办厂是国家迫切需要的事业，它活跃了经济。但是，旧社会的坏风气象致命的病一样又泛滥起来。它已毁了瓦列里克，企图向佳特洛夫进攻。工程师伊波里特心里很纳闷，他不理解党为何要实行新经济政策。他痛苦地承认自己“心魂不定，六神无主”，是个脆弱的人。他说：“假如抱着我这种心情，还混在党内是不老实的。”他提出退党。佳特洛夫对社会上又出现不良现象也十分反感，性对革命仍抱有信心。他无法理解的是，象伊波里特这样大公无私的人竟提出了退党的要求。为此，他去找列宁。当列宁知道伊波里特要退党后说：“该判处死刑的不是您，而是我们——做领导工作的人……教育工作做得不好，不会训练干部，不会领导。”破坏是容易的，建设和改造可就比较难了。党的伟大任务就是要进行广泛的、空前的工作，把千百万群众吸引到共产主义的建设中来……新型的人并不是靠着我们聪明的书本，而是要靠生活本身和它的物质力量慢慢地形成起来的。……只看见生活中这些阴暗面，就没看见什么更有意义的事情吗？”当列宁了解到一个资本家说新经济政策是权宜之计，他快活地说：“……这个资本家非常聪明。他明白了布尔什维克结束了退却……”听了列宁的这一席话，伊波里特深感惭愧。列宁嘱咐佳特洛夫“不要去责备伊波里特，他是我们的人。惟特洛夫根据列宁的指示去图拉搞工厂恢复工作。有一天他来莫斯科看望伊林娜。正当这一对青年男女达成谅解，互倾别离之情时，伊波里特突然前来，沉痛地告诉他们：“……一个钟头以前……列宁在戈尔基……逝世了。”大家顿觉成了孤儿，整个世界都成了孤儿了。

**作品鉴赏** 《悲壮的颂歌》剧情的时代背景是苏维埃国家历史上最困难的时期：1923—1924年，实行新经济政策，这正是党处于复杂而紧张的时期，国内尖锐的政治情势，由于列宁的重病，由于列宁的不治之症更加日趋严重。这确定了这部作品的悲剧的调了，悲剧的激情，故而作品命名为《悲壮的颂歌》。列宁病重，命在旦夕。可在工厂里他却说：“我的情绪非常好”。这句话包括了真正的悲壮和这个剧本的全部的艺术实质。在这个剧本中作者对列宁的性格作了进一步的深入。在工厂这一场是列宁跟工人阶级告别，再次证实了他对无产阶级的信心。“我们的全部希望、我们的未来，我们整个的生活都寄托在无产阶级的肩上；它永远也不会欺骗我们的”。这表现了列宁的极大乐观主义精神。退却还是进攻？谁战胜谁？剧本围绕这些问题形成思想上、哲学上的冲突，开展争论。剧本内容形成多层次的社会对照——工人、布尔什维克、列宁、投机商。它充分表现了列宁性格中最主要的特征之一——爱护人、相信人。新经济政策在党内、在工人阶级中有过强烈的反响。

它带来不良后果，私有制膨胀，资本家的女儿娜丝嘉把肃反委员会的重要工作人员瓦列里克推上犯罪的道路；抽象画家妄图把自己的“艺术品”硬塞给青年工人；诚实的，先前是坚定的布尔什维克伊波里特面临着资产阶级的猖狂活动发生了严重的精神危机。他把弟弟的堕落看成是普遍的社会浊流，被吓坏了。由此他痛苦，由此他得出悲观的结论：不配当共产党员，要求退党。肃反工作人员，十月革命参加者佳特洛夫产生了疑虑，认为象伊波里特这样大公无私的人都要求退党，那就是说确实形势不妙。佳特洛夫看到他那不共戴天的敌人格伏兹奇林活动猖狂，他女儿行事肆无忌惮，他却不能碰他们一下，心里非常苦恼。但是，列宁坚信他们忠于革命、忠于无产阶级事业。他们与无产阶级有共同理想，有共同目标。因此，他非常关心他们，尽力帮助他们克服内心的矛盾，坚定不移地要他们明确现时斗争形势，直到完全克服困难时期产生的模糊认识。假如列宁去后，党能否保持自己队伍的团结，能否维持列宁的原则性和对胜利的信心呢？这在工程师伊波里特和佳特洛夫的形象的发展中得到明确的答复。在列宁办公室，佳特洛夫与伊波里特同列宁的谈话这一场最富有戏剧性。列宁的天性结合着人民领袖和“最平易近人”的人的一些特点。在伊林娜请求列宁赦免她弟弟的那一场里表明了列宁对人道主义的理解。伊林娜的弟弟因受贿把国家运输证卖给投机商而落网。伊林娜想尽力减轻弟弟的罪行。他说：“他是个挺好的……挺纯洁的。”“他年轻……还是小孩子。他是为了爱情。”列宁能理解女人的痛苦。他说：“真可惜……非常可惜。”这使人感到列宁难以拒绝她的要求。接着他说：“我不忍心让你痛苦，”“提到这个问题多么不幸，真的，多么令人痛心！”同时他指出她弟弟犯罪的性质。当伊林娜希望得到列宁的慈悲时，列宁说：“作为一个国家的领导人，我不能，也不会做这种事情的袒护者。我不能够，也不应该，不许可，也不能想象。”这在包戈廷关于列宁题材的剧本中，以前从未如此深刻地揭示过列宁的这种人道主义。

三部曲充分地展示了包戈廷作为剧作家的天才。深刻、全面地展现了列宁的性格。这是包戈廷最大的成功。

（梁爱菊）

## 费·亚·阿勃拉莫夫 普里亚斯林一家（1958—1978）

**作者简介** 费奥多尔·亚历山德罗维奇·阿勃拉莫夫（1920—1983），苏联俄罗斯作家，文艺评论家。曾任苏联作家协会理事会理事。1920年生于阿尔汉格尔斯克省的一个农村里。1938年中学毕业后进列宁格勒大学哲学系学习。卫国战争初期参加了列宁格勒近郊的战役。1941年两次负伤，1942年重返部队，1943至1945年在后方部队工作。曾获“卫国战争二级勋章”。1945年参加苏共。战后进大学继续学习，1948年毕业于列宁格勒大学语文系，并进研究班，专门研究肖洛霍夫的创作。随后一直在列宁格勒大学任教。1956至1960年任苏联文学教研室负责人。1960年起专职从事文学工作，多次当选为苏联作协列宁格勒作家协会理事。1949年起开始发表文艺评论文章，研究和评论苏联文学中关于农村题材的作品。他的论文《战后散文中集体农庄的人们》（1954年）曾引起广泛注意。1958年发表第一部长篇小说《兄弟姐妹》这是四部曲《普里亚斯林一家》的第一部，后面三部是：《两冬三夏》（1968）《十字路口》（1973）和《房子》（1978）。他还写有：《没有父亲的人们》（1961年）、剧本《上帝只有一个》（1962年）、短篇小说《秋季的一天》（1961）、《最后一次狩猎》（1962年）、《绕来绕去》（1963年）、《天鹅飞去了》（1965年）、《木马》（1969年）、《佩拉格娅》（1969年）、《阿利卡》（1971年）等。阿勃拉莫夫的创作真实，许多情节都是他自己的亲身经历，他认为，对生活进行研究和分析是创作的第一基础。

**内容概要** 卫国战争爆发了，苏联北方别卡什诺村“新生活”集体农庄的男人们全都上了前线，剩下的尽是妇女、老人和孩子。他们既要挑下全部农业劳动的担子，又要伐木，供应前线木料。14岁的米哈伊尔·普里亚斯林成了农庄的主要劳动力。在那血与火的岁月里，他们忍饥挨饿，辛勤劳动。大家只有一个心愿，就是熬到战争结束，让生活好起来。农庄主席安菲莎也总是安慰姐妹们，“忍耐忍耐吧，再忍耐一下吧，好日子会来到我们村里的，会来的。”战争终于结束了。安菲莎立即发现庄员们的心里急切地盼望着过自己想过的生活。然而，区委书记对她说：“对有些人来说，战争结束了，可对我们北方人来说，战争还刚刚开始”，因为战争第一年上级下达的伐木任务超过了整个战争时期。而上级在要木材的同时却从不关心农庄的农活和庄员的生活。安菲莎终因没有完成任务而被撤职。新主席名叫别尔申。他一心抓运输木材的任务，把种子部用来喂马，下种时没有种子，愤怒的庄员向上级告他的状。结果区里来人宣布：给予别尔申警告处分，但同时又宣布给别尔申1500卢布的奖金，因为他出色地完成了木材的外运任务。秋天是收获的季节，但对“新生活”的庄员来说却又是难熬的季节，因为交税的日子到了，除了现金外，还要交实物税：谷物、土豆、肉、蛋、皮毛……交不出实物就得用钱去买交了。一个叫伊万的庄员因交不了税被查抄家产。农民们辛辛苦苦干了一年，最后是竹篮打水一场空，连肚子也填不饱。农庄主席又换了人，新来的叫鲁卡申。农民们希望新主席能改变一下他们的生活，鲁卡申也一心想搞好农业生产，但是伐木的任务繁重，连区委机关都关起门来参加“伐木月运动”了。农庄只得把全部人，马开进森林。“伐木月”过后推销公债的任务又向鲁卡申医来，庄员得到消息后躲的躲，藏的藏，鲁卡申只得与区里来的特派员挨家挨户上门找人认购。党员伊里亚被特派员逼着买了1200卢布的公债，而残废军人彼得则要求用三个月的劳动日抵买公债来向特



派员故意寻衅。又一个收获季节到了，各式各样的征购特派员来到了别卡什诺村。他们拿着上司的指令要粮、要肉、要奶……幸亏老天爷帮忙，今年庄稼长得好。鲁卡申估计计划能完成，庄员的生活也过得去。谁知区里来人宣布：由于去年南方大旱，今年征粮任务增加百分之二百十五。正在热火朝天收割脱粒的庄员一下子围住了鲁卡申，责问道：我们怎么办？又要挨饿？大家扔下农活跑到树林里去采野果了。人们期望着战后生活能够改善，想不到却越来越艰难。伊里亚的女儿患了肺结核，由于无钱医治，眼看她离开人世。后来妻子玛丽娅又郁郁死去。米哈伊尔·普里亚斯林很同情伊里亚。他感到困惑的是伊里亚不是懒汉、酒鬼，而是农庄里最勤劳的人，他干起活来谁也比不上他。可就是这样一个出色的庄稼汉却难于度日。不过米哈伊尔自己的遭遇也并不比伊里亚好。战时他还是个少年，可是他和母亲还能养一头牛。战后牛死了，而他也已长成一个健壮的小伙子，连妹妹也已成人，一家三口却买不起一头牛。妹妹为了一家人的生活不惜以一头母牛的身价嫁了出去。米哈伊尔最不喜欢秋天，因为一到秋天他就要考虑往哪儿躲，怎样活下去。他不明白，他这个20岁的小伙子为什么不能展翅高飞？“新生活”农庄的田地一块块地荒芜，连沙皇时代开垦的土地也都荒废了。可是在战争年代，老弱妇孺连一小块土地都种上庄稼。原因很简单，吃饱了肚子才能干活。鲁卡申说，过去连富农也懂得要让雇工吃饱了再干活，区委书记也承认，喂饱人是一切任务的任务。别卡什诺村在两年前就动工建造新牛棚，可是后来大伙儿却毫无兴趣，因为养牛没有好处，例如一公升牛奶成本要两个半卢布，而国家收购只给11个戈比。为了牛在冬季免遭大批死亡，鲁卡申劝大伙儿赶快把牛棚建起来，并批给每个木匠15公斤裸麦。谁知这位好心的农庄主席却遭到飞来横祸。由于他违犯了征购期间不准动用粮食的规定而被逮捕法办。区委书记为了减轻鲁卡申的罪责，声称是他指使农庄主席动用粮食，从而被撤销处分。但是，尽管生活窘困，米哈伊尔还是感到一种主人翁责任感。后来家乡的面貌发生了变化，“新生后”集体农庄变成了国营农场分场，然而生产情况并不令人鼓舞，人们的劳动积极性不高，计划完不成，国家每年要补贴250万卢布，而分场主任达鲍尔斯基安于现状，不思进取。许多职工则忙着为自己盖房子，一些青年人不愿回忆往日的艰难岁月，常常把公物往家里拿。米哈伊尔·普里亚斯林对现状深感不满，与达鲍尔斯基进行了不懈的斗争。后来达鲍尔斯基谎报产量被揭发，上级听取米哈伊尔等人的意见后，将其撤职，并派年轻能干的维克多接任。米哈伊尔庆贺斗争的胜利，而维克多开始对农场进行整顿。

**作品鉴赏** 1953年斯大林逝世。不久苏联文学开始“解冻”，一批“积极干预生活”，揭露苏联社会中各种矛盾与冲突，反映现实生活的作品相继问世，以奥维奇全为代表创作的农村题材作品异军突起，在苏联文学中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这类作品的主要特点是以特写的手法暴露斯大林时期农业政策、干部作风和农业生产中的种种弊端，例如强迫命令、瞎指挥、谎报产量以及苛刻的税收，低价征购农副产品，把农民辛勤劳动的大部分果实收购去，而庄稼人自己则食不果腹，生活困苦。阿勃拉莫夫继承了“奥维奇主流派的传统”，在《普里亚斯林一家》中，通过“新生活”集体农庄的变迁，一方面揭露了农村生活中的阴暗面：迫在眉睫的农活和农民的生活，强迫农民大量伐木；一到秋收季节则既要征税又要农民认购公债；既要征收实物税又要征购农副产品，弄得农民苦不堪言，也使农业生产力日见萎缩。另一方面，

作品又歌颂了普通劳动者坚韧不拔的劳动和斗争精神。在战火纷飞的年代，男人们上了前线，老人、妇女、孩子饿着肚子挑起了伐木和农活两副担子。战争结束了，但“对北方人来说，战争还刚开始。”因为国家要木材，战后第一年的伐木任务超过了整个战争时期。人们以惊人的毅力完成了伐木和运输任务，还干了应干的农活。与此同时，他们又以毫不妥协的精神与官僚主义和种种不良现象进行了不懈的斗争。作者自己也说：“我看到了很多人间的痛楚和灾难，但我见得更多的还是人的勇敢、坚韧以及俄罗斯的豁达的胸怀。正是基于我亲眼看到和亲身体验过的这一切，后来才产生了我的第一部小说《兄弟姐妹》，随后又产生了它的续篇《两冬三夏》。”苏联评论界对这部作品评价较高，认为小说“艺术地、客观地再现历史的真实”、“勇敢地指出了农村的迫切问题的症结。”作品的许多章节“洋溢着集体农庄劳动的诗情画意，艺术地展示了劳动人民精神的美和他们丰富的精神世界。”

（赵泓）

## 弗·阿·柯切托夫 叶尔绍夫兄弟（1958）

**作者简介** 见“茹尔宾一家”条。

**内容概要** 老话剧演员古良也夫和画家卡扎柯夫在滨海某市邂逅相遇。卡扎柯夫是随他的妻子、工程师卡扎柯娃来到这个城市的。卡扎柯娃大学毕业后在莫斯科安安稳稳地工作了6年后自愿来到这个城市的一家大型冶金厂，担任了高炉车间的工长。在这里，她结识了叶尔绍夫兄弟一家。叶尔绍夫家的长兄普拉东是高炉车间的总工长，有着丰富的实际操作经验。他在厂长契比索夫的支持下，否定了技术学校工程师克鲁季里契提出的“集中检修制度”的建议，而是根据实际情况让车间自己检修机器。克鲁季里契来到市委，向市委书记戈尔巴乔夫控告工厂压制他的合理化建议。从部里精简下放到冶金厂的阿尔连采夫也来到市委告状。他自认为有学历，又有丰富的领导经验，是个冶金专家，起码可以当个车间主任。可厂长却让他到工段上担任工程师。当戈尔巴乔夫告诉他赞成厂长的做法时，他威胁市委书记：“要是以后上级有人来麻烦某些本地同志，您可不要怪罪我。”一个星期天，阿尔连采夫租了一条船，组织了一次游览。他请大家吃烤羊肉，要大家“为友谊干杯！”他的举动得到了不少人的好感。阿尔连采夫来到克鲁季里契那又脏又臭的小茅屋。克鲁季里契骂不绝口，倾泄着他的不满。他说他有16个发明，但一个也没能用到生产上去，要是在国外，早就成了百万富翁了。阿尔连采夫鼓动克鲁季里契为得到10万卢布的发明奖金去斗争一番，把总工长普位东、厂长契比索夫、市委书记戈尔巴乔夫这些“障碍”除掉，向“官僚主义势力发动进攻。”从监狱里释放出来的沃罗别内回到了工厂，阿尔连采夫要他不能保持“沉默”，不应该“服服贴贴地妥协”，而应该“干下去”。高炉车间的三号高炉发生了事故，普拉东的侄子安德烈因抢险而被烧伤。阿尔连采夫指责这次事故是“外行干内行事的后果”。普拉东遭到非议。12月里一个阴暗的日子，省报上刊出了一篇文章，诋毁厂长契比索夫是“官僚主义者”，“压制有价值的建议”，“扼杀先进事物”。吹捧克鲁季里契是“天才发明家”，阿尔连采夫“目光远大”，“知识异常渊博”。这篇措词尖锐的文章是阿尔连采夫捐使一个青年记者写的。在党的二十大召开的时候，部里下达了解除普拉东总工长职务和任命阿尔连采夫担任副总工程师的命令。普拉东被迫退休。沃罗别内接替了总工长的职务，克鲁季里契也当上了厂技术革新研究室的副主任。阿尔连采夫以庆祝乔迁之喜为名，邀请沃罗别内及剧院导演托马舒克等人在克鲁季里契的新居里举行了酒宴。他们大口喝酒，大声喧闹，声称“要把官僚主义、贵族老爷以及骑在我们头上的一切人的眼睛给啄出来。”卡扎柯娃来到冶金厂后，感到在她的一生中还从来没有象现在这样疲乏，但同时也感到从来没有象现在这样幸福。她工作勤奋，能吃苦，又肯动脑筋，为改进高炉车间的工作提出了不少很有价值的建议。为解决称量车里温度太高的问题，她向厂长提出在称量车里装置电气冷却设备，受到厂长重视。阿尔连采夫又一次来到克鲁季里契的家。他拿出了一份伪造的报告副本，内容是克鲁季里契向厂长报告说有可能解决称量车降温的难题。报告的日期是在卡扎柯娃向厂长提建议之前。在阿尔连采夫软硬兼施之下，克鲁季里契听命于他，用褪了色的书写纸伪造了报告的底稿。阿尔连采夫还利用他和厂长女秘书的暧昧关系，让她写了一张她曾经代表厂长收到过克鲁季里契报告的假收据。阿尔连采夫拿着这些假文件向厂党委书记告状，说厂长

压制建议、丢失文件、严重失职，卡扎柯娃是个剽窃者。正当受到流言蜚语诬陷的卡扎柯娃感到异常痛苦的时候，她的好友季米特里在信中告诉她：“那些诽谤您的话谁也不相信。大家都知道这是造谣。”季米特里的信给了卡扎柯娃莫大的安慰。季米特里是普拉东的四弟、冶金厂的轧钢技师。他经常在下班的路上等候卡扎柯娃，并伴送她回家。他们志同道合，彼此间产生了好感。季米特里的脸上有一条伤疤，那是在卫国战争初期，他因抗击德国鬼子的暴行而被敌人用刺刀砍伤后留下的。他还被敌人埋在地沟里长达十几个小时，但仍然活着。季米特里十分渴望看到共产主义，他为自己是属于具有这种理想的人而骄傲。他脚踏实地地进行创造性劳动，获得了全国劳动竞赛第二名，并在全国轧钢技术经验交流会上开过讲座。普拉东的三弟雅柯夫曾在平炉车间当过工人，卫国战争期间受过伤，至今身上还留有敌人的子弹。战后雅柯夫当上了剧院经理。他和老演员古良也夫一起，与剧院导演托马舒克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他们支持年轻的剧作家创作了以叶尔绍夫兄弟的父亲——在卫国战争期间与法西斯作斗争而英勇牺牲的老叶尔绍夫为原型的话剧《奥库涅夫一家》。在充满疑惑的日子里，季米特里来到市委，向戈尔巴乔夫反映了厂里的混乱情况和剧院里的斗争，对一些反常的社会现象表达了自己的态度。十月革命节的晚上，《奥库涅夫一家》在剧院演出，全剧结束时，场内的欢呼声如春雷轰鸣。在全厂职工大会上，觉醒了的厂长秘书揭露了阿尔连采夫搞的阴谋诡计，阿尔连采夫被开除出党，沃罗别内彼解除职务，克鲁季里契离开了工厂，溜之大吉。总工长普拉东回到了离别一年的工厂，季米特里当选为厂党委委员。

**作品鉴赏** 《叶尔绍夫兄弟》反映的是苏共二十大召开前后的斗争。斯大林逝世后，苏联社会生活发生了急剧变化，批判了“个人迷信”，开始了“科技时代。”社会上出现了一种怀疑党和工人阶级领导，否定革命成果的趋势。在这社会生活动荡、各种矛盾尖锐冲突的历史时期，柯切托夫“在现实生活的压力下，产生了创作《叶尔绍夫兄弟》的构想。”他说，“我想描写这股狂热病在一定环境中的种种表现，想表明我们社会的坚强机体是能够抵抗任何疾病的。”作品通过叶尔绍夫一家的生活，热情歌颂了工人阶级，反映了他们为社会主义建设、为实现共产主义理想而进行的辛勤劳动和为捍卫马列主义所进行的坚决斗争。小说以叶尔绍夫一家为中心，以冶金厂内的斗争和剧院内的斗争为线索，将矛盾的激烈冲突逐步展现在人们面前。整部作品结构紧密、情节动人、叙述生动，充满了生活气息。叶尔绍夫是世袭的钢铁工人之家。父亲老叶尔绍夫在卫国战争初期与敌人作斗争时英勇牺牲在高炉旁。大哥普拉东在冶金厂干了大半辈子，对高炉有着深厚的感情，死也要“倒在炉子旁边。”对他来说，什么也比不上工作更为重要，炼铁就是他的全部生活。当他被解除总工长的职务，被迫回到家里的时候，他感到整天在一群老人孩子中间“真丢人。”他认为不能闲在家里吃养老金，打算到技术学校去传授炼铁技术，还向市委书记要求工作。表现了一个老工人不甘寂寞、视工作为生命的高尚品德。季米特里是作者精心塑造的一个现代知识工人的典型，在他的身上集中体现了工人阶级的优秀品质。季米特里信仰坚定，早在少年时代就立下了誓言：“要等到世界共产主义建成的时候，你们才能埋葬我。”他意志坚强，如同钢铁，脸上那块伤疤便是他铁打性格的标记。敌人把他埋在地沟里长达十几个小时，但他们仍然顽强地活了下来。他虽然满身伤痕，但仍在为理想而忘我工作，获得全国劳动竞赛第二名。他不仅是

轧钢好手，而且兴趣广泛，爱好文学，并且在自学英语。他爱憎分明，充满斗争精神。当普拉东被迫退休后，他说：“你得去据理力争，争取你的劳动权利。”对于工厂里的混乱情况、剧院中有人攻击党、大学生中间存在着的糊涂观念等问题，他向市委书记表示：“不能再忍耐，不能沉默，”应该斗争。季米特里头脑冷静，善于分析周围发生的事件。当卡扎柯娃遭到诽谤时，他一针见血地指出：“当前新旧两个世界之间正在进行斗争。”在厂党委会上，季米特里对这场斗争表明了自己的看法。他说：“过去的一年对于我们的党是一个艰苦的时期。对于世界上整个共产主义运动也是一样。我们经受了严酷的考验。”剧院里也在进行一场激烈的斗争。雅柯夫和古良也夫不满于现在“尽演些没热情的软骨头”，支持年轻的剧作家创作了《奥库涅夫一家》。而导演托马舒克等则叫嚷“现在需要尖锐的批评，需要揭露，不需要粉饰现实的作品。要么就写离婚，写老夫少妻也行。”他们想上演《被遗弃的妻子》向二十大献礼。这场反映文艺界的斗争以《奥库涅夫一家》的成功演出而告结束。叶尔绍夫家的第三代安德烈继承了老一代的光荣传统，有理想，有报负，对生活充满了信心。在高炉发生事故的危急关头，他冒着火焰冲上去抢险，被火烧伤。作品中的卡扎柯娃是知识分子的优秀代表。她不留恋大城市的舒适生活，主动来到这个远离莫斯科的城市工作。虽然她的身材只有一米五，可整天象男子汉一样奋战在灼热的高炉旁。她信念坚定，认为“没有远大的理想是不能生活的”。由于小说迅速及时地反映了当时苏联的社会现实，鲜明地表现了重大的政治主题及作品中充满了政论性的特点，因而一发表就引起了强烈反响，受到了文艺界的普遍重视，并展开了一场争论。

（丁吉平）

## 格·雅·巴克拉诺夫 一寸土（1959）

**作者简介** 格里戈里·雅科夫列维奇·巴克拉诺夫（1923—），苏联俄罗斯作家。苏联作家协会理事、书记处书记、常委。《旗》杂志主编。主于沃罗涅日市的一个知识分子家庭。参加过卫国战争，授上尉军衔。1951年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早期作品有描写战后农村生活的中篇小说《在斯涅吉里一家》（1954）和短篇、特写等。50年代后期开始创作描写卫国战争的中篇小说，作有《九天》（1958）、《一寸土》（1959）、《一死遮百丑》（1961），作品着意描写普通战士和下级军官在局部战斗中的“战壕真实”和在生死考验时的心理状态，成为“战壕真实派”的代表作家之一。他的《一寸土》与邦达列夫的《最后的炮轰》、且科夫的《第三颗信号弹》被认为是“战壕真实派”的代表作。还作有中篇小说《卡尔普欣》（1966）、《美国一月》（1972）、《永远十九岁》（1979）获1982年苏联国家奖金、《小兄弟》（1981），长篇小说《41年7月》（1965）、《朋友们》（1975）、短篇小说集《苦难的滋味》（1962）、《科斯坚卡和科连卡》（1983），电影剧本《四十九天》（1963）、《五月》（1971），剧本《人们为什么活着》（1978）、《永远十九岁》（1979）、《城里》（1984）等。中篇《永远十九岁》是作者的力作，也是苏联军事题材作品的名篇。

**内容概要** 某炮兵连的几个战士保卫着一个战斗据点——两块小高地、一片小树林子和一块玉米地。前面是德军，后面是德涅斯特河。战士们白天蹲在战壕里，注视着德寇的一举一动，只有到天黑以后才能站直身子在地上走走。每当月亮升起的时候，从德涅斯特河对岸送来食物——面包、热的羊肉、黑黑的摩尔达维亚酒……羊肉是由送食物来的帕尔茨瓦尼亚亲手做的，可是今天不知为什么还不见帕尔茨瓦尼亚来。月亮已经升起，依然不见送饭的人影，连侦察员也没来。月亮越爬越高，终于有一个人来到据点，那是通信员巴钦科。他手里拿着食物，神色忧郁。原来，帕尔茨瓦尼亚在送饭来的途中被德寇炮弹击中，不幸牺牲。大家默默地吃着饭，忽然莫托维洛夫发现手掌上有血，再一看，面包上也沾着血，无疑这是帕尔茨瓦尼亚的血。有一天，莫托维洛夫发现德军在构筑工事，他决定把它打掉，便打电话到德涅斯特河对岸，要求营部给他炮弹，但营长亚增科以节约为由不肯给。莫托维洛夫中尉想到驻守附近的友军那里有炮弹，决定到那儿去“借”，但到友军那里还要通过一块六十米的开阔地带。莫托维洛夫冒险跃出掩体，敌人的子弹雨点般地向他射来。他卧倒在弹坑里无法动弹，后来发现德寇设立了一个机枪点，莫托维洛夫机智勇敢地穿过敌人的枪林弹雨到达友军的据点并消灭了那个机枪点。某日夜晚上级液侦察队员格涅拉洛夫和两个战士来据点调莫托维洛夫等回德涅斯特河对岸休整。莫托维洛夫怀着复杂的心情和战士瓦辛向河岸进发。在森林里他们看到了战争的残酷景象：炸掉半截的身子，穿在靴子里的一条腿……到了对岸，仿佛回到了生长和生活过的故乡。当夜，上级宣布提升莫托维洛夫为炮兵连长，对此莫托维洛夫并不感到振奋，因为战争就快结束了，一旦战争结束，他就复员回故乡去。但是连长毕竟是连长，尽管官儿小，但是个“主人”，他不需要象徕长那样跑步报告，早晨他醒来发现睡的房间也不同，窗户有呢制的窗帘遮着，睡的是新的宽大的木板床。为了让他睡得安稳，还有一个传令兵专门为他赶苍蝇……为了表彰作战有功人员，上级决定授予勋章和奖章，但莫托维洛夫认为存在该授的没有授，不

该授的却榜上有名的不公正现象。他尤其不满的是有个叫密津采夫的战士战前是乐队里的号手，战争爆发他没有上前线，他在沦陷区里还为乐队演奏并结了婚，连生两个孩子。这样约人却给了奖章，而且团里想调他去参加军乐队，但莫托维洛夫决定要带他过河上前沿阵地去。有一天营里来了两个女兵，一个叫里塔，一个叫摩西亚。莫托维洛夫和里塔差不多是同乡，他们在闲聊时莫托维洛夫突然感情冲动，强行与里塔接吻。正在这时，河那边炮声隆隆，而且越来越近，到后来炮弹落到营部，玻璃震得粉碎。“摩西亚被炸死了，快去！”有人喊道。莫托维洛夫飞也似地奔向园子里，只见摩西亚侧身躺在草地上，身边是倒翻的一只桶，桶里的浆果撒了一地。摩西亚的身上看不到血，也没有伤口，但当里塔把她的身子翻过来时，见左边的军服上被鲜血染红了。河那边是怎么回事？为什么联系都断了？营长要莫托维洛夫派人去弄清情况。莫托维洛夫决定亲自过河去，并把那个乐师密津采夫也带到前线去当通讯兵。一路上风雨交加，还不断有炮弹扣地雷爆炸，两人东躲西藏，连奔带跑，弄得筋疲力竭。后来总算到了森林里，不想在林中遇到驻守据点的两个战士。“你们怎么会在这里？为什么联系中断？”莫托维洛夫问。原来，前沿阵地上流传着德军要进攻的谣言，结果枪炮齐鸣，与德寇对射，造成一阵惊恐。他们就是从600公尺前的据点逃到森林里来的。“格涅拉洛夫呢？”战士指指躺在地上已经死去的格涅拉洛夫。“给谁打死的？”“自己人。”这是为了制止撤退，制止混乱而采取的必要措施。莫托维洛夫向营长作了汇报，但关于格涅拉洛夫则隐瞒了真相，只是说被打死了，因为格涅拉洛夫家里还有母亲，莫托维洛夫希望他母亲收到的是一张儿子“为国捐躯”的通知而不是因耻辱而死的通知。莫托维洛夫到据点发烧发冷，他患了前沿阵地许多战士患的疾病——疟疾。不久里塔来了，给他服了药，但当他得知里塔的丈夫就是驻守在邻近据点的连长巴宾时，他感到很窘迫。为了准备对付法西斯的进攻，上级调来了反坦克部队等。莫托维洛夫为保持作战时通讯畅通，就派密津采夫到沼泽地去架设第二条通讯线路，就在这时营部来电话，要调密津采夫到团部的军乐队去工作，莫托维洛夫不同意，这时电话被到沼泽地去的密津采夫切断，于是莫托维洛夫便亲自到营部去，他对营长说，象密津采夫这样的人必须留在前沿考验，他坚决不同意把他调走。最后营长发了脾气，责问他为什么拒不执行命令？为什么置据点不顾而跑到营部来？并说要罚他关五天禁闭。莫托维洛夫无奈只能服从命令，临走他叫正在写信的舒米林跟他到前沿阵地去接替密津采夫，舒米林脸色苍白，瓦辛则要求代舒米林去，但莫托维洛夫则坚持要舒米林去。到了据点莫托维洛夫正式命令密津采夫到营部报到，密津采夫则报告说，沼泽地的通讯线路已架设好。不久，大规模的战斗开始了，德寇出动了坦克，战场上硝烟弥漫，血肉横飞，尸横遍野。莫托维洛夫与营部联系中断，他派舒米林到沼泽地去检修，结果发现密津采夫根本没有把线路架设好，舒米林不幸身受重伤，临终前他对莫托维洛夫说，他的妻子死了，他还有3个孩子，他希望能活下去。这时莫托维洛夫才想起为什么调他到这里来时脸色那样苍白，为什么瓦辛愿意替他来。激烈的战斗使苏军被迫向后撤，但到德涅斯特河时却无渡船过河。面对绝境巴宾决定全体将士冲向德军拚死突围，但巴宾后来不幸牺牲，里塔悲痛万分。莫托维洛夫以及其他一些战士活下来了，战争就快结束，大部队向西挺进，密津采夫骑在马上和军乐队一起随军西行。虽然还能听到枪炮声和爆炸声，但已经远了。

作吕鉴赏《一寸土》是巴克兰诺夫的代表作，也是50—60年代描写“战壕真实”的代表作。所谓“战壕真实”，简单地说，就是描写生活在战壕里的下层官兵在战争中的命运。《一寸土》的故事主要发生在两块小高地、一片树林子和一块玉米地里。而那个据点小得真是名符其实的“一寸土”。而作者正是在这“一寸土”的范围内用战士的眼睛来描写战争。战争是残酷的，战争中人的命运，特别是下层官兵的命运也是残酷的，这是作品要表现的主题。作者以自己深厚的战争生活为基础，真实而生动地再现了激烈的战斗场面，把人物的遭遇，把血与死描绘得淋漓尽致。例如那个送饭的炊事员帕尔茨瓦尼亚，牺牲时的鲜血还沾在面包上；舒米林阵亡了，却留下3个无人照管的孩子；格涅拉洛夫并不是一个胆小鬼，由于谣言引起的惊恐而死在自己人的枪弹下，家里还有一个母亲；那个女兵摩西亚被炮弹炸死，她刚采来的浆果撒落一地……《一寸土》，问世后引起苏联评论界的强烈反响，并掀起了一场热烈的争论，褒与贬，肯定与否定两种意见截然对立。赞扬者认为《一寸土》是某种“探索的成就和贡献”，小说写得真实而富有人性。虽然它写的只是“一寸土”，但却相当广阔地、充分地和多方面地表现了苏维埃人的性格。一位评论家认为巴克兰诺夫笔下的人物的思想感情是和全体苏维埃人相一致的。“读了小说之后，你就会了解得更清楚，苏联人民为什么会取得胜利，他们为什么不能不取得胜利。”还有的评论家赞扬巴克兰诺夫非常善于观察和描绘，他“不怕看到好的和光明的事物，也不怕看到坏的和可怕的事物。他善于把残酷的战斗描写成这样：大炮的轰击声和机枪的射击声掩盖不住战士的呻吟和私语，在火药的烟雾里可以辨别兵士眼睛的表情。作品写得象图画似的生动，细节精确和富有表现力，对话简洁。”认为巴克兰诺夫在小说里无情地表现死亡和流血，破坏和荒芜，“这是苏联人民为保卫和平和反对新战争威胁而斗争的这些日子所给予他的权利。”持批评意见的评论家指出作者把战争描写得太可怕了。它是那么残酷，可怕和血腥。它对人们任何一点弱点，任何一点疏忽和胆怯的表现，都是绝不原谅的。作者“有意无意地”过多采用“雷马克式的自然主义的描写战争的手法，照相式地记录战场上和附近后方的死亡，以许多篇幅描写了人们的恐怖和战争的可怕，结果恐怖和死亡的情景脱离作者原来的任务——表现苏维埃人的坚强性格而孤立起来，变成了目的本身。”有的评论家还批评巴克兰诺夫竭力把人物加以“抑制”和“平凡化”。人们在战斗中不是为“崇高的东西”所指快，他们所做的一切仿佛都是出于不得不做的，他们要后命，所以就使出全身的力量来为了活命而斗争。还有人认为小说充满了近和平主义的阴暗的色彩，使人感觉不出这里进行为究竟是反对黑暗和混乱的人民解放战争，还是扣任何战争里都一样是使一切生灵的毫无意义的毁灭。因此发生了一个疑问：战胜强大敌人而取得的伟大胜利是怎么产生的呢？尽管对《一寸土》有种种不同的看法，但批评家们认为，象《一寸土》这类描写局部的、平凡的日常生活，“从小事物中看大事物”的作品应该在苏联文学中占有一席之地。

（赵泓）



## 阿·尼·阿尔布卓夫 伊尔库茨克的故事（1959）

**作者简介** 阿列克谢·尼古拉那维奇·阿尔布卓夫（1908—1986），苏联剧作家。1980年获苏联国家奖金。11岁沦为孤儿，中途辍学，流浪街头。14岁登上舞台，担任歌剧群众演员。1924年进入列宁格勒戏剧讲习所学习，一年后转入杰布罗夫剧院附属戏剧学校，毕业后在该剧院担任话剧演员。1928年开始从事导演工作。1930年发表处女作。1935年发表《六个恋人》而成名。代表作：《丹娘》（1938）、《伊尔库茨克的故事》（1959）、《残酷的游戏》（1978）。阿尔布卓夫是个多产的剧作家，半个多世纪的戏剧生涯中，创作了近40部多幕剧和大量的活报剧，他创作的基本主题是：不同时期不同的苏联青年人如何养成良好的精神面貌，如何确立高尚的人生观，如何形成共产主义道德品质。剧中的主人公大多是追求幸福、寻找真正生活意义的青年人。他们富于幻想、敢于探索，通过艰苦生活和繁重工作的磨练，对人生的思考，克服个人迷惘，摆脱精神空虚，明确人生，获得坚强意志，投入生活激流。阿尔布卓夫的创作特点：题材严肃，富有浪漫主义色彩，细腻淡雅的抒情风格，剧情发展缓慢，情节冲突尖锐，长于人物的心理描写，结构比较灵活。主要剧作有：《漫长的道路》（1935）《朝霞中的城市》（1941）、《城郊的小屋》（1943）、《欧洲纪事》（1953）、《漂泊的年代》（1954）、《十二点》（1959）、《不肖之子》（1961）、《某地在召唤我们》（1962）、《我可怜的马拉特》（1965）、《旧阿尔巴特街传奇》（1970）、《夜间忏悔》（1967）、《选择》（1971）、《老式喜剧》（1975）、《意外的目击者》（1980）、《女优胜者》（1983）等。

**内容概要** 离伊尔库茨克市不远的地方，安加拉河畔在建造一座巨型水电站。女主人公瓦丽娅和作业班长谢尔盖、电工维克多在那里相遇了。瓦丽娅是位24岁的漂亮姑娘，在离工棚不远的百货店当收款员。一天傍晚，天空晴朗，夕阳西下，晚上7点多商店正要打烊，一醉汉因添了个儿子前来买酒。瓦丽娅拉着他，边唱边舞。小女孩递给瓦丽娅一个卢布，要买白面包。本该找小女孩40戈比。但瓦丽娅却说没零钱，拿下10戈比作手续费，只找给30戈比，并说：“合作社就是这样发财的。”这时瓦丽娅的男友维克多和自己的领导谢尔盖溜达到此。瓦丽娅很爱维克多，但对谢尔盖也挺感兴趣。作业班的5个小伙子都住在一个工棚里。他们干起活来挺带劲，凑在一起有说有笑，日子过得挺乐乎。有一天，队长谢尔久克要堆克多到挖土机那儿去。维克多只得将准备好的电影票交给谢尔盖，并请他陪瓦丽娅看电影。电影散场后，瓦丽娅和谢尔盖在电影院旁边的一座花园里，坐在长凳上交换观感。谢尔盖提议送瓦丽娅回百货楼，而瓦丽娅害怕小伙子们取笑，不让送。她借机试探谢尔盖，把一块糖咬了一口，把沾了口红的另一半让谢尔盖吃下。她假说自己有个女儿寄庄保育院，看谢尔盖的反映如何，又问谢尔盖是否存在真正的爱情，要求他谈谈他自己的情况。谢尔盖原来是西伯利亚人。商年前工程一开始，他就来到这里。在挖土机上遇见了维克多，并成为好朋友，维克多的家母去世，父亲跟一个凶女人结了婚，回到列宁格勒。维克多很痛苦，很想念父亲，可又不能宽恕后母。谢尔盖还把维克多梦中念叨瓦丽娅的秘密透露给她，并劝她好好爱维克多。这时，几个青年人过来侮辱瓦丽娅，骂她是贱货，又勾引了一个新汉子。谢尔盖挺身而出保护瓦丽娅。为此她十分感激。瓦丽娅认为自己名声不好，难以嫁人。深感无聊至极。她将一封无名信念给

女友听：“人活在地球上不是徒劳无益的，……如果他的工作使周围为一切变得好一些，那么这对于他来说是最大的成功。这就是为什么在孤独中永远得不到幸福的原因。祝你一切都好。”这在瓦丽娅看来尽是废话。维克多来找瓦丽娅取乐，久久地吻了她。瓦丽娅开玩笑似他说要嫁给他，可维克多却说：“这可真够乐的。”

“你别扯了……自找麻烦。我们俩就这样也够快活的。（拥抱她）今天晚上我晚点来找你……不过，你把尔同屋的那个女人打发去看电影——看最后一场。”此后，瓦丽娅分别约维克多与谢尔盖两人来过生日。她念了两封劝她自爱的无名信。随后当着维克多的面对谢尔盖说：“……我可以告诉您，他为什么抛弃我？因为我的名声不好，我不配做他的妻子。你记得吗？在电影院门口小伙子们说我是什么来着？”听了此话，维克多一声不吱。谢尔盖承认无名信是他写的，并诚恳地表示他非常爱瓦丽娅。他还表明，他本来绝不会说出爱瓦丽娅的话来，是维克多自己抛弃了她。谢尔盖回到同伴那里立即宣布7月15日、星期天举行婚礼，邀请小队子们参加。瓦丽娅心里并没爱上谢尔盖，但十分信任他，相信和他在一起生活会幸福。所以当歌队问瓦丽娅是否想做谢尔盖的妻子时，她回答说：“是的。他是个多好的人啊……我呢，一个人过日子已经腻透了。我精疲力尽了呀，老天……还有周围这些调笑。我哪一点比别人差？而同他在一起，我会感到非常好的，……”工地上的婚礼热闹非凡，瓦丽娅与谢尔盖沉浸在幸福之中。婚礼之夜雨潇潇，水流洗去垃圾和尘埃，洗去昨天的余垢。一年后，瓦丽娅产下孪生兄妹费吉卡和列诺琪卡。家庭生活美满幸福。瓦丽娅成婚后对谢尔盖的感情日益加深。一天，瓦丽娅郑重其事地对谢尔盖说：“你是世上最好的人。”“我非常，非常爱你……我不断地了解你，可是总不能彻底地了解你。”谢尔盖总是谆谆诱导瓦丽娅，希望她成为一个坚强的女性。而维克多因忘不了瓦丽娅，害怕登门拜访。谢尔盖诚恳地向维克多指出，当时维克多没有真正爱过她，只是逢场作戏。后来瓦丽娅对维克多说，“我的快乐有多少价值？贱货！别人叫我是‘贱货瓦尔卡’，不是吗？他，谢廖沙，就是在这种情况下爱上我的，……娶我做妻子。就是他的这个爱情使我变成人。”一个炎热的天气，谢尔盖去河中洗澡，为救二名落水小孩自己知丧了身。谢尔盖所在的作业班决定4人干5人的活，保留第五份工资，将它付给瓦丽娅养家。谢尔盖的死这一悲剧性的震荡对维克多产生了极大影响，唤醒他严肃地重估了自己过去的立场，形成新的道德观念。他挑起谢尔盖的工作任务，承担起真正爱瓦丽娅的责任。在双胞胎生日时维克多请大家不要让瓦丽娅靠恩赐过日子，把她安排到挖土机上工作，相信她会成为一个工人的。最后，瓦丽娅领到第一次工资时，热泪盈眶，满怀幸福，从小桥上跑下来，消失在黑暗中。此时维克多站在路上，望着她的背影，心里是多么爱她啊！

**作品鉴赏** 《伊尔库茨克的故事》的剧情发生在西伯利亚一个建筑工地上。剧中展现了在劳动集体和在日常生活中新型的人与人的相互关系，反映苏联当代青年对真理与生活意义的探索。该剧自上演以来曾在国内180个剧场、14个国家的舞台上演过，引起巨大的反响。它具有如此强大的舞台生命力，是由于剧本既有思想深度、又有艺术新意。其思想深度表现在作者把日常戏剧提高到思考青年道德标准的高度上。让新生的一代去思考幸福、爱情、婚姻、道德等“永恒”问题。他把主人公瓦丽娅放在克服现实生活的迷惘、寻求生活意义的道路上，以特有的形式向她提出道德挑战。瓦丽娅最初深感

精神孤独。由于不相信有崇高纯洁的爱情，对人也失去信赖，不相信能得到真正的幸福。她试图以频繁更换恋爱对象、满不在乎地生活、虚幻的浪漫主义来填补她那令人苦恼的精神空虚和繁琐乏味的工作。在头几场戏里，瓦丽娅就是这样自以为是，故意粗野，言语放纵。看来她似乎很满意自己的性格，满意自己的行为。在不断的取乐中寻找爱情是徒劳的。只能使她把自己的痛苦更深地埋在毫无顾忌地去寻欢作乐的假面具下。有时她突然对自己说：“有时候感到很可怕……孤苦伶仃的一个人。”瓦丽娅起初根本没有认识到与维克多的关系是对自己的侮辱。维克多不仅没想到瓦丽娅的人格尊严，而且根本就没发现她心灵的不安。在回答她开玩笑似的要成为他妻子的话时说：“是啊……这可真够乐的。”自从瓦丽娅认识了谢尔盖之后，与其说是为了报复这种侮辱，不如说是确实相信谢尔盖是个真诚可靠的人，相信和他在一起生活会幸福，决定嫁给他，虽然她还没有爱上他。真正的强烈的爱情能使人的心灵变得高尚。谢尔盖以自己热烈为、纯洁的爱情唤醒瓦丽娅瓶庄痛苦与不信任之下的人性。瓦丽娅得到家庭幸福是第一步，是她精神上成熟的重要阶段。作者又把自己的主人公放到精神道德不所发展的过程中去，不断充实她的思想，婚后瓦丽娅沉浸在丈夫的爱和母爱的欢乐之中，把自己封闭在家庭这个小天地里。谢尔盖的爱情使瓦丽娅大大提高了一步，使她一而再、再而三地去思考自己的生后道路是否正确。在《伊尔库茨克的故事》中，作者以巨大的艺术展现了在人们创造性劳动中形成的人际关系。它对主人公道德面貌起着决定性作用。谢尔盖有志向，坚强有力，温和善良，委婉和蔼，同时很有原则性，随时准备帮助或挺身保护他人，具有魅力。他这一罕见的完整性格就是在劳动集体中形成的。他认为这个建设者的集体就是他的家，就是他最可靠的支住。谢尔盖的牺牲来得突然，出人意料，但在作者的艺术构思中有着内在的、合乎逻辑的基础。谢尔盖的牺牲这一悲剧性的震荡，不仅要求瓦丽娅在心灵上完成彻底的转变，而且对维克多也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唤醒他严肃地重估自己过去的的生活立场，形成新的道德观念。谢尔盖的生活在他死后仍在延续。他不仅活在他自己孩子的心灵上，而且也活在曾与他并肩劳动过的，亲身体验到他个性魅力的人中间。谢尔盖走后，不论是瓦丽娅，还是维克多，都不可能是先前的样子了。谢尔盖的品行使维克多认识到人真正感情的现实价值，使他的精神面貌焕然一新！使瓦丽娅走出封闭的生活，回归到劳动集体，力求成为谢尔盖希望她成为的人。瓦丽娅已意识到进入建设者友好团结的集体不仅是纪念心爱的人的责任，而且也是自己精神发展道路上的自然步伐。瓦丽娅的转变展示出强烈的爱情与崇高的友谊是一种神奇的力量。爱情与友谊催人觉醒，使人变得前后判若两人。剧本的艺术新意在于作者充分利用戏剧的假定性，扩大戏剧的时间、空间。给人以逼真感。剧本创作冲破传统，不用幕，以独特的集合主人公的寓意形象，把整本戏串起来。通过他把作品主人公身上的优秀品质表现得栩栩如生。集合主人公——歌队，他不是角色，但他在剧中起举足轻重的作用。他指挥戏剧，深入主人公生活，诉清人物的良心，询问所发生的事情的深刻意义，分担主人公的忧愁。作者曾说过：“歌队不是舞台的点缀，不是导演的代言人，而是舞台的灵魂，”（《文学问题》1960年 No.10）。阿尔布卓夫功于语言，笔调抒情，表现细腻、风趣。整个剧本写得优美、通俗，但不粗俗。

（梁爱菊）

## 瓦·谢·格罗斯曼 生存与命运（1961 写成 1988 发表）

**作者简介** 瓦西里·谢苗诺维奇·格罗斯曼（1905—1964）苏联俄罗斯作家。有犹太血统。1929年毕业于莫斯科大学数学物理系，分配到顿巴斯矿区任化学工程师。1934年发表第一部中篇小说《勃柳卡乌夫》，描写矿工的生活。长篇小说《斯捷潘·科耳楚庚》（1—4卷，1937—1940）的问世，使作家一举成名，跻身文坛。卫国战争期间，作家作为《红星报》军事记者活跃在前线，搜集了大量创作素材。1942年中篇小说《人民不朽》为作家赢得了赞誉。战后，经过长期的酝酿、创作，一部以斯大林格勒保卫战为背景的长篇小说《为正义事业而战》于1952年问世，引起巨大反响和评论界的热烈争论。三四十年代，作家还写有短篇小说集《幸福》（1935）、《四天》（1936）、《短篇小说集》（1937）、《生活》（1943），中篇小说《厨娘》（1937），特写集《斯大林格勒》（1943），剧作《如果相信毕达哥拉斯派》（1946）。五十年代，苏联政治形势和社会生活发生巨变，使作家的思想产生深刻的变化，决心重新审视和反思历史，1961年凝聚着作家10余年心血和思索的长篇巨著《生存与命运》完稿，但被禁止出版，直至1988年才在苏联公开发表。作品激起了极为强烈的反响，被认为是“本世纪的《战争与和平》”。1964年作家患癌症去世，去世前的几年里，作家忍受着作品被禁的创痛和疾病的折磨，依旧笔耕不辍，写有短篇小说《你们好》（1962—1963，1988年发表）中篇小说《一切都在流动》（1955—1963，1989年发表）。

内容概要举世震惊的斯大林格勒大血战正在进行，斯大林格勒的保卫者们面临最艰难的日子。城里进行着艰苦的巷战，但主动权仍掌握在德军手里，红军的反冲击无法阻止德军缓慢的、但毫无疑问的推进。苏军被逼到一条沿伏尔加河的狭长地段，但各部队仍然屹立在防御阵地上。别列兹金团防御阵地上一座孤立的楼房处在德寇的包围之中，红军战士坚守在孤楼上吃烂土豆、喝锅炉水打退了敌人几十次的进攻。由于通信联络中断，营级政治委员克雷莫夫被派往小楼加强领导。当他爬过尸横遍地、炮弹呼啸的前沿阵地来到小楼时，感到了一种从未领略过的死的危险和生的欲望。领导这支在绝境中坚守阵地的小分队的是格列科夫大尉。当他问格列科夫为谁而战时，对方却不回答是为斯大林而战，而是说为自由而战。格列科夫的大逆不道，使克雷莫夫震惊。深夜，克雷莫夫头部被流弹击中，撤出孤楼，送往师部医院。几天后，他伤愈返队，立即告发了格列科夫。但他根本没料到，第二天夜晚保卢斯将军下令德军两个步兵师向斯大林格勒拖拉机厂发起进攻，在飞机坦克的猛烈轰击下，孤楼里的战士无一生还。在德国法西斯的集中营里，56个民族的人们面对法西斯主义的暴力和死亡仿佛人人都是平等的。在集中营的棚屋里，一场关于善与恶的争论、一场关于人的价值、生命的价值的争论，使老布尔什维克莫斯托夫斯基对托尔斯泰主义者伊孔尼科夫厌恶不已。他竟然认为善不在大自然中，不在传教士和先知们的布道中，不在伟大的社会学家和人民领袖们的学说中，而在人性中，这是个别人对个别人的个人的良善，它是本能的、盲目的、不表示一定意义的。人的历史不是一场善极力战胜恶的大战。人的历史是一场强大的恶极力把人性的种子碾成齑粉的大战。但如果今天人性没有在人身上被扼杀，那么恶已经不能取胜。但令他困惑和痛苦的是，被视为“毫无意义的善的宣扬者”伊孔尼科夫老头因为拒绝参加死亡营和毒气室的建筑工程被当众处死。而认为伊孔尼科夫的死毫无价值的旅级

政委奥西波夫却因为怀疑叶尔绍夫少校是地下抵抗组织的不可靠分子，借法西斯分子之手把他送上了断头台。在法西斯的刺刀下，囚徒们在泥淖中修起了死亡营。火车从东方运来了一车车的犹太人和战俘。他们提着包袱，操着各种语言，排着长队向“澡堂”走去。人们不断涌进来，这是人们不由自主的运动，是低级生物非本性的运动。它没有思维和目的，不表现出生命的意志。沉重的铁门关上了，顶墙的通气孔开始吱吱作响，感到一股淡淡的甜丝丝的气味。人们喘着气，但他们呼吸的空气并不能延续生命，而是把生命往死神那里驱赶。生命即自由，因此死亡便是自由的逐渐消亡。核物理学家斯特拉姆随研究所疏散至喀山后，研究工作没有什么进展。晚上他不喜欢呆在家里，而喜欢上熟人和同事家里聊天。他们聊的经常是战前谁都噤若寒蝉的话题，并且激烈争论。争论过后，斯特拉姆又感到后怕，他记起妻子柳德米拉对他说过话，要他不要乱说，不要毁了自己、妻子和孩子。但自由的交谈，突然使他的思想变得活跃起来。过去，当他的理论和实验数据不相符合时，他总是尽力修补他的理论，以符合实验数据，这使他陷入了死胡同。原来，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简单逻辑是不完整的。理论是自由产生的，好似独自产生于思维的自由闪烁之中，而这种仿佛甩开实验的思维闪烁，能够解释一切丰富的新老实验数据。斯特拉姆闭门谢客，几星期醉心于自己的核理论研究之中，并且取得了重大突破。令他惊奇的是，几十年的苦心研究，竟然是在痛苦之中，是在进行过危险的、大胆的、尖锐的、同工作毫无关系之后，突然找到了解决的途径。当后方的人们看到满载坦克大炮的军用列车向前线运动时，他们似乎已经感到令人欣慰的战争结局即将临近。诺维科夫军长和格特马诺夫政委率领的坦克军也往斯大林格勒方向开进。在古比雪夫，诺维科夫上校会见了她思念已久的情人叶尼娅。短暂的相会使叶尼娅感到幸福，但也给她带来痛苦，“她不知如何在原先的丈夫克雷莫夫和诺维科夫之间进行选择；她恨克雷莫夫，当俄罗斯和乌克兰农村成千上万的妇女儿童在饥荒的痛苦中倒下时，他说，不该怜悯富农分子。但在内心深处，她也知道克雷莫夫并非残酷无情的人。诺维科夫回到列车上，格特马诺夫政委找他谈话，指出苏联人民和斯大林同志对他高度信任，而他却把自己的个人生活同叶尼娅这样政治面目不清的人联系在一起。叶尼娅的哥哥米佳是在1937年失踪的，她的姐姐原来的丈夫阿巴尔丘克还关在劳改营里，她的丈夫克雷莫夫不知什么原因才奇迹般得以幸免于难的。他感到痛苦，战争把他推上了高级领导岗位，可是，原来他并没有成为一个主人。他依然听命于那股他经常感觉得到、但又无法搞清的势力。但是他深信，战争将表明，俄罗斯将归功于谁，是象他这样的人，还是象格特马诺夫那样的人。斯特拉姆带着妻子和女儿在寒冷多雪的日子里回到了莫斯科。斯特拉姆的科研成就没有给他带来荣誉，却遭到非议和批判，有人认为他的工作受犹太教思想的影响，有人骂他是“无赖和骗子”，同事们都开始回避他，他愈来愈频繁地感到恐怖，仿佛随时就要把他逮捕。响起了电话铃声，铃声使他心惊肉跳，如今很少有谁给他挂电话。话筒里传来既陌生又熟悉的声音，他心跳不已，这是斯大林的声音，斯大林向他问好，祝他工作取得成功！很快这一消息不胫而走，一切都发生了变化，一切都翻了个儿，在斯特拉姆面前出现了另一种命运。西南方面军各新的集团军正悄悄地在夜间往斯大林格勒战线运动，对保卢斯兵团的包围正在形成。斯大林格勒依然坚持着，德军的冲锋始终没有取得决定性的成就。在损失惨重的斯大林格勒各团队里只剩下双位数的红军战士，敌人怎么也不

明白，这么些把残酷战斗的重担担在自己肩上的少数兵力竟会有如此巨大的力量和生命力。他们更不会想到，正是这些无畏的战士用自己的年轻生命和热血，为反攻赢得了时间，筑起了一条通向胜利的道路。部署在斯大林格勒西北的苏军头一次开始了进攻。1942年11月19日清晨7时30分开始了持续80分钟的炮火准备。11月20日凌晨，集结在卡尔梅克草原的部队也投入了进攻。经过100小时的激战，西南方面军、顿河方面军和斯大林格勒方面军实现了会战。1943年2月1日夜，人们看到斯大林格勒上空升起无数照明弹，德军第6集团军宣布投降。一座新的和平之城诞生了。它是时代的精神，时代的意志。诺维科夫率领的坦克军行进在反攻的道路上。大雪复盖的草原上到处是搜击毁的德军坦克、卡车和尸首。罗马尼亚和德国的战俘在严寒中瑟缩着往东缓缓地行进。此刻，他不知道，克雷莫夫正在卢布扬卡监狱中受审，说他曾在斯大林格勒孤楼里怂恿格列科夫叛变，投向敌人一边，也不知道，叶尼娅听到克雷莫夫被捕的消息，已经赶到莫斯科，天天往监狱跑，希里见到克雷莫夫。他更不知道，当他的坦克军将首先解放乌克兰时，政委格特马诺夫已经写信控告他延误战机。三周后他被解除了职务。农舍里，女房客和负伤后从医院里请假来看望她的丈夫悄声细语几乎聊到天明。一清早，他们又默默地携手走进林子。庄凉爽的半昏暗中，雪地下躺着逝去的生活，躺着强壮的和赢弱的、勇敢的和胆怯的、幸福的和不幸的人们。在无言的静寂中，可以听得见对死者的哀号和生活的猛烈的喜悦……

**作品鉴赏** 这是一部75万字的长篇巨著。斯大林格勒战役是《生存与命运》的基本情节框架。作者以这场震撼世界的战役结构全书，让自己的笔在敌对双方的战场以及各自的后方，在集中营、劳改营、毒气室、监狱之间自由驰骋，在现实场景与人的精神世界之中纵横捭阖。空间的广阔和情节线索的繁复赋予小说以恢宏的气势和全景的规模，也使作者得以更自由地寄托某些沉重的思考。作者似乎站在历史的峰巅上俯瞰人类的命运。他认为本世纪的前半叶是一个科学上伟大发现的年代、革命的年代、社会巨大变革的年代，也是一个躁动不安的年代、爆发两次世界大战的年代。但这一时代的基本特征却是“绝对服从”。成千上万的人排着长长的队列，在鼓乐声里默默地走向毒气室；成千上万无辜的人意识到将被逮捕，事先打点好行装，同亲人们告别，走进了他们亲自建筑和守卫过的集中营。这说明极权主义的超暴力达到了令人不寒而栗和麻木不仁的地步。德国法西斯灭绝人性，把世界变作了人类的大屠宰场，这是人类历史上最黑暗的一页。苏军将士浴血死战，正是为了抗拒纳粹的暴力和奴役，为的是民族、正义和战后获得更大的自由。仅有冷峻的政治批判和善与恶、暴力与自由的哲理思索似乎还不足以构成一部作品史诗性的艺术规模。《生存与命运》震撼人心的力量，还得力于它对人性的毫不容情的剖析。作品中的主人公——核物理学家斯特拉姆就是作者着力剖析的人物。斯特拉姆在毫无顾忌地与人争论问题、不顾前人名流已取得的成就和各种框框戒律而大胆创造新的理论的时候，他无疑具有根强的独立的人格。当他处于极端孤立的境地，领导和同事或群起而攻之、或远避三舍的时候，他也曾为被捕、流放甚至处决等噩运的随时降临而惶惶然不可终日，但也并没有畏失他的人格。可是后来当斯大林给他打了个电话，使他从万难逃脱的困境中被解救出来的时候，当荣誉、权利簇拥着他，特别是这些利益来自于最高领袖的垂青的时候，他开始考虑得失，不愿失去已经获得的一切，在一份不公正地谴责犹太医生的决议书上签署了自己的名字。他明

白，他的良心已经失落，他已经不是往日的他了。《生存与命运》完成于1961年，但一直被禁，1980年，瑞士率先出版了它的俄文本；1984年被译成德文；1986年英文版在美国发行。1988年终于回到了它的祖国。它所到之处，无论是瑞士、西德还是北美以至它的故土，都激起了极为强烈的反响。英文版译者罗伯特·钱德勒在“前言”中说：“这是本世纪真正的《战争和和平》”。刊登此书的苏联《十月》杂志的主编阿纳尼耶夫在1988年8月24日的《文学报》上撰文指出：“格罗斯曼是我们时代的伟大作家，《生存与命运》是苏联文学的经典之作。”罗纳德·欣利在《纽约时报》图书评论（1986年3月9日）中写道：“《生存与命运》的成功在于格罗斯曼对重大主题的高度严肃性和他那令人信服的对历史、道德和政治的思考。我们当然并不一定奉格罗斯曼在本书中思考和提出的观点为圭臬。但就其作品结构之宏大、事件的繁复、意蕴的深沉而言，那些赞誉恐非溢美之辞。”

《生存与命运》有工人出版社1989年出版的严永兴、郑海凌译本（上、下册）。

（严永兴）

## 爱·梅热拉伊蒂斯 人 (1961)

**作者简介** 爱图阿尔达斯·梅热拉伊蒂斯 (1919—) 苏联立陶宛诗人。生于工人家庭。曾在大学法律系学习。从事过共青团工作，卫国战争时期当过随军记者。1935 年开始发表作品。他早期的诗集有：《抒情诗集》(1943)、《从祖国吹来的风》(1946)、《复活的土地》(1951)、《我的夜莺》(1952)、《弟兄的诗篇》(1954)，这些作品继承了立陶宛抒情诗的艺术传统，具有鲜明的民歌歌谣风格。50 年代开始探索新颖的表现手法，创作了一系列形式独特、风格卓尔不群的诗歌作品，如诗集《异国的石子》(1957)、《在繁星脚下》(1959)、《琥珀里的太阳》(1961)、《自画像》(1962) 等。1961 年他的代表作诗集《人》问世，立即引起轰动，于 1962 年获得列宁文艺奖金。组诗别出心裁地以“手”、“眼睛”、“嘴唇”、“血”“声音”“思想”等为主题绝妙地构成了对人的颂歌，极富力度地揭示了人类的命运、人类的使命、人类的力量，人类与大自然万物的无所不在的密切联系。此外还有《心电图》、《航空草图》(1966)、《旋转木马》(1967)、《叙事小诗》(1975) 等。散文作品有《抒情杂感》(1964)、《夜间的蝴蝶》(1966)、《这里是立陶宛》(1968)。他撰写了学术著作《安塔卡利尼斯的巴罗珂》(1971)。还用立陶宛文翻译过普希金、莱蒙托夫、谢甫琴科、马尔夏克等俄罗斯诗人的作品。梅热拉伊蒂斯为苏联最高苏维埃代表，曾任立陶宛最高苏维埃主席团副主席、立陶宛作协主席和苏联作协书记处书记。

**内容概要** 诗人以《七弦琴》作为整部诗集的引子，展开了自由舒展、意境开阔的抒情。诗人说，他没有七弦琴，但是夜莺，烟囱、草地、树林的喧响在他的心里融合成了一支和谐的旋律，于是诗人拥有了一把七弦琴，于是诗人从内心深处奉献出一部高亢激越的诗集《人》。第二首诗是《人》，是这部诗集的主旨所在，诗人以鲜明、令人感奋的笔触勾勒出一个真正“大写”的人的形象。在这里，人是真正顶天立地的：“我双脚踏住地球，/手托着太阳。/我就这样站着，/站在太阳和地球两个球体之间。”他赞颂了人是万物之灵长，宇宙之精华，人是大自然的一分子，同时又高于大自然，人所创造的一切比大自然的杰作更为辉煌。“乌的继续——飞机，/和雷电的发展——火箭，/从象地球一样圆的头脑里，/我得到这一切。”诗人明确表达了这样一个基本思想：善于思考和勇于创造的人类是大地的轴心。“没有我地球会怎么样？/死亡、干瘪、发皱的地球/将在无边的空间徘徊……”接下去 9 首诗，构成了完美的组诗，是全诗的重心所在。它们是《手》、《血》、《心》、《眼睛》、《声音》、《大地母亲的一小部分》、《头发》、《嘴唇》、《思想》，从各个侧面巧妙地完成了对人的赞颂。《手》无疑是讴歌一双承受着巨大劳动的手。这双手播种与收割，手掌上托着浸透了甜蜜劳动汗水的面包，这双强劲有力的手可以完成每一项正义的事业，“高带着红旗，穿过战斗的火线，从炮火下送走受伤的人。”这双手是献给工厂和田野，树林和果园的/，是献给无边无际的祖国的土地的。《血》抒写了人类的血管奔涌着自由的沸腾的热血，热血象征着永不衰竭的激情和爱。《心》显示着一颗敏感而仁慈的人类之心，它盛满了同情、关怀和博爱。“不论在哪里枪毙人，/子弹——所有的子弹！——都落在我的心上。/不论干涉者、占领者/在哪里踏上了/别国的田野，/他们都是贱踏着我的心。”《眼睛》描述人的眼睛如同星星一样在注视着世界，眼睛也象溪流一样清澈，乌云来了，眼睛



立刻会忧伤、浑浊，如果乌云驰去，眼睛又会象太阳那样闪闪发光。《声音》这里面回荡起诗人深沉的声音，他抨击人类无谓的冲突和战争，诗人的声音在旷野里宣告：“我要说，从被焚毁的书籍中，从坟墓和乌黑的废墟中，升起温柔洁白的玫瑰，迎着太阳，/……我说，不是到了应该用“和平”这个字代替‘战争’这个字的时候了吗？/我说，不是到了应该用‘幸福’这个字代替‘苦难’这个字的时候了吗？”《大地的母亲的一小部分》揭示了人与大自然万物那种亲切和谐的关系。在花朵、雨水、火焰、树枝、雪花、草茎中欢欣地跃动着人的美好的生命力。《头发》写我的头发曾经乌黑，但是在克服磨难的历程中，我的头发变白了。这满头白发并不让我忧郁，因为我的白发是格外光明灿烂的。《嘴唇》：嘴唇张开了，语言象一群小鸟飞出来了，心灵在引导着自由欢乐的语言，嘴唇曾经呐喊，高唱战斗之歌。但是嘴唇在期待和渴求着欢乐的野果、香烟、蜜、茶阳亲吻。《思想》以人类博大深邃的思想而自豪，人的思想是可以任意驰骋的，越过重重高山，冲入无限的星空，最终成为宇宙的胜利者。接下去是《爱情》，抒写了终生不渝的爱情，并更进一步透露出人与人之间阔大无边的友爱。《泉水》写的是大自然对人的厚爱与恩赐。只要嘴唇靠近泉水，力量和健康便会源源不断地注入疲惫的身体。

《女人》可说是隽永的散文诗，细腻而委约地描绘了四幅女性肖像，指出女性应是纯朴的富有蓬勃朝气的，女性应是风姿绰约的，女性应是崇高非凡的，女性会嘲笑我们的弱点，我们的偏见。《脚步》指出，人的脚步不应停留下来，新生活正在呼唤着我们。《瞬间》写的是人与时间的抗争，写得乐观风趣。诗人倘若写出了美妙的诗篇，便能够让生命得以延伸。《我赞美》，诗人以火热的诗句赞美人的爱情欲求和肉体美。《名字》写的是个人的名字并不重要，虚荣的东西不值一提，重要的是让生命留下丰硕的成果。《音乐》着力描述了贝多芬的音乐的激昂旋律和精神力量唤起人们为正义、为幸福而奋斗的激情。《达伊娜》展开了在暴风雨之夜的遐想，美丽而动情地表达了对女儿的情感，进而祈求着整个世界获得安宁和幸福。《把我的眼睛解开》写的是一个正义的志士临刑前的威武不屈的壮烈情怀。《烟囱》借助于烟囱，写出工人劳动者的艰辛、他们的反抗，他们对这个世界的责任感。《一滴水》通过一滴水写出普通人的权利：它同波浪汇流一体，它同波浪一起激动。《海洋》赞美了大海勇猛的、桀傲不驯的性格。《灰烬》写于奥斯维辛，诗人面对棕色的尘土、枯骨的碎块，感到难言的痛苦，他不能呼吸，他以全身心呼吁：人类必须抗拒战争。《我不怕》歌唱了希腊民族英雄贝劳扬尼斯，把他誉为现代的普罗米修斯。《章节》中诗人以自己的诗篇而自豪，他的诗句是种子，他的诗集是田地，他的作品散发着松软的泥土和谷物的清香。

《苹果》一诗把地球想象成香甜的苹果渐渐成熟，渐渐变红，诗人对未来怀着温柔的遐想。《不，破坏者，你不会胜利》揭示了一个真理、世界从来不属于暴君。人民，只有人民才是世界的主人。《伊卡洛斯》则是面对着闪烁的群星、面对着象心一样敞开的宇宙抒发了共产党人的豪迈之情。值得一提的是，最末第4首诗《觉醒》又一次有力地概括了全诗的主旨，与开篇的《人》遥相呼应，诗人大声宣告：“我是人，我属于我自己。”诗人指出，人类在今天已经打碎了一切人为的偶像。人不再脆弱、不再盲目，他站立起来，和他并排在一起的是光芒四射的一轮红日。

**作品鉴赏** 这部想象奇特、气魄宏大、手法新颖的诗集由引首以人为主题的哲理抒情诗组成。各首诗写作时间不一，大部分写于50年代末，其中不

少写子诗人出国访问期间。这引首抒情诗，诗题各有不同，意境，手法各异，但回旋着同一个乐观昂扬的基调：那就是满怀激情地赞颂人类。从火热的诗行中我们时时可以触摸到诗人那颗跃动的心。诗人期望让劳动、自由、仁爱和智慧在全世界象太阳那样闪耀发光，诗人呼唤着良心和道德，怒斥着战争，吁求着人与人之间的和谐一致。诗集透射着强劲的时代气息，反映出公民意识的深刻觉醒。苏共 20 大以后，“个人崇拜”“领袖偶像”被第一次彻底击碎了。对“神”的否决与批判真正激发起对“大写的人”的信念，对人的价值、尊严、心灵的赞颂。早在 20 年代，高尔基、马雅可夫斯基就致力于赞美“普通劳动者”。他们在自己的创作中曾把列宁称为“普通人”、“最富人性的人”，认为列宁是与千百万农民共命运的普通人，而不是“万能的主宰”，更不是令人敬畏的所谓的“神”。梅热拉伊蒂斯有力地继承了高尔基、马雅可夫斯基这一人道主义文学传统。在某种意义上，梅热拉伊蒂斯比他的前辈视野更开阔，他经历了二次大战的空前的劫难，他目睹了“个人崇拜”导致的种种悲剧，他更领略了现代科技革命的突飞猛进，因此在新的历史条件之下他的创作更具新意，把人的精神境界又提升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上，诗歌在艺术上更是洋溢着非凡的艺术魅力。诗人不拘泥于现实主义的典型性描写，也不取用浪漫主义的直抒胸臆，而是出色地借鉴了马雅可夫斯基未来派的一些艺术手法。风格独特，既气势恢宏又讲求篇章严谨简洁，既豪迈慷慨，又隽永深沉。形象伟岸，超越时空。语言夸张奇异，极具力度。打开诗集，立刻会被一派崇高之美所震撼，诗人着力构成的意象是无与伦比的宏伟、浩瀚、壮丽。诗人多次启用太阳、地球设喻。是的，要塑造出顶天立地、气度不凡的人，除了用太阳、地球这两个穿越时空的形象之外，难道可以找出比这更贴切的比喻吗？在《人》这首诗中，作者把人推出画面，让人豪迈地屹立在天地之间：“我双脚踏住地球，/手托着太阳。/我就这样站着，/站在太阳和地球两个球体之间。”人象一个轮廓鲜明的巨大剪影，如此富有立体感，雕塑美，如此富有力量和自信！诗人还把人誉为被 9 个行星围着旋转的太阳，人就如同太阳那样自由地放射出灿烂的光华。诗集作为完美的大型诗作，在构思上也显示出非同寻常的艺术匠心。诗人巧妙地构筑了以《手》、《血》、《心》、《眼睛》《声音》、《大地母亲的一小部分》、《头发》、《嘴唇》、《思想》9 首诗作为整部诗集的核心。诗人将各个器官进行了拟人化处理，注入了哲理的内涵，形象、生动、贴切地从各个细部来热烈赞颂人类生命的伟大、人类精神的崇高。《手》突出了劳动的珍贵和人的无穷创造力。《血》象征了人类的不息涌动的激情。《心》代表了世界的良心和理智。《眼睛》则表达当代人的忧患和强烈责任感。《声音》则是反战的警钟在长鸣。《头发》抒发了青春不再，豪情永存的热忱。《嘴唇》则肯定追求幸福的权利。这组诗的各个部分，似乎是一个个特写，既抓住了生理上的特征，又挖掘了其中深邃的象征意蕴。诗集还有一个特点是成功地容纳了各种风格的诗歌，有的寓意含蓄，有的抒情奔放，有的笔触细腻，有的简洁明快。最突出的是《女人》这首诗，在形式上似乎不是诗，而是更接近散文，但细读之下，则耐人寻味，是绝妙的散文诗，诗人在对四幅名画的揣摩欣赏中，相信现实生活中的女性应当和艺术境界中的女性一样显示出美、崇高与非凡。

（汪一新）

## 叶·伊萨耶夫 记忆的审判（1962）

**作者简介** 叶戈尔·伊萨耶夫（1926—）苏联诗人。社会主义劳动英雄（1986）。苏联作家协会书记。他于1926年生于沃龙涅什州的科尔谢沃村，1943年，17岁的伊萨耶夫参加了反法西斯卫国战争，亲眼目睹了激烈的战斗和死亡。他曾跟随苏军打到德国。战后，他在驻欧苏军中继续服役5年。在此期间，他目睹了德国和其他欧洲国家的和平复兴，并有机会接触了一些原希特勒军队的士兵，这为他以后的诗歌创作提供了基础。伊萨耶夫自1945年开始发表作品，主要是写一些抒情短诗。1953年，他发表了第一部长诗《在多淄河的波涛上》，描写在德国服役的苏联车人的生活。1955年，他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开始专门从事诗歌创作。伊萨耶夫代表性的作品是他的两部长诗《记忆的审判》和《记忆的远方》。他由于这两部长诗的发表而一举成名。这是他的诗歌三部曲，前者花费了作者6年时间（1956—1962），后者花费了作者12年时间（1965—1977）。作者因这两部长诗而获得了一九八一年度的苏联最高文学奖——列宁奖金，从而在苏联当代诗坛上占据了重要地位。80年代伊萨耶夫还创作有长诗《25点钟》（1984）、《我秋天的田野》（1984）、《猎人打死了仙鹤》（1985）。

**内容概要** 他走进莱茵河畔的田原，在他的周围，大地处于一片蓝色的烟雾。大地慷慨无私，与你分享自己的劳动、自己的果实。但遗憾的是，大地不是你的大地，正如那家工厂、那几朵云彩、那一阵轻风。等待你的回答将是“失业”。可那时呢？那时他无视一切，只知道吃喝睡觉和铸造子弹。他的记忆啊——已经“上了锁”，免得妨碍生存；他这样想着、走着，突然，大地在眼前展开，一片荒芜、断垣残壁。赫尔曼·霍尔斯特迈了一步，停了下来，心想，他还在三十年代就曾站在这里。他，二十三岁，穿上了法西斯军队的制服。纳粹的信条压抑了他的自然人性。在一座阴森可怖的打靶场，霍尔斯特接受射击训练。在他面前三百步的地方，站着一个人形靶标，它不辨善恶，眉目不清。“开火！开火！”他无动于衷地射击。他学会了杀人。自动步枪发了狂，他自己也象一杆自动步枪，推赶着死亡的波浪，年复一年地唇杀着，从一个国家杀到另一个国家，向许多年以后播种着痛苦。当霍尔斯特还分辨不清什么是真实什么是虚幻的时候，他的父亲就被训练残杀无辜，枪杀俄罗斯人，最后又被俄罗斯人所枪杀。儿子终于长大了。象父亲一样，当了士兵，从巴黎到贝尔格莱德，他干得出色。他不知道眼泪，也不知道恐惧，由于杀人有功，获得了铁十字奖章。他竭尽全力，不怕流汗，几乎一生一世都在制造死亡。这儿无法种田，这儿没有花园，没有牲口，没有陵墓，这儿是杂草理想的居所，这儿是凶手训练的场地。他独自伫立，眼中饱含着苦味的忧愁。他不再是二十三，早已过了四十。他快速走进房间，把子弹放在桌上。洛塔匆忙闪开，失声尖叫，盘碟掉落到地上。而霍尔斯特拍了拍妻子的肩膀，向她解释说，“没关系，这子弹不会咬人。”他把已经荒芜的射击场变成一桩有利可图的生意，把多年以前的子弹头挖出来，化成铅去卖钱。化铅时，子弹忽然流下了铅泪。一滴接着一滴。霍尔斯特看着，抑制不住微笑。而妻子却为之一惊。儿子走向父亲，问：“难道子弹会哭吗？”屋内顿时沉寂下来，好象有人悄悄地在一瞬间把死者抬进了房间。窗台上的时钟就象锤子一样敲击、敲击。最后，洛塔答道：“只有人在非常痛苦、非常难过的时候才会哭。”后来妻子哭了，而霍尔斯特却解释说：化铅的子弹

头远远贵于葡萄。地球在旋转，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而又有多少人安息在战胜国和战败国的山岗！夜色已经飘浮在莱茵河上。霍尔斯特已经睡熟。突然下起了雨，响起了雷声。霍尔斯特从朦胧中惊醒：打仗啦？他们的隔壁住着没有双腿的库尔特。他坐在长凳上，裤子就象旗帜一样被风拍击……他在院子里看到孩子们在玩打仗的游戏，联想到未来战争的恐怖。他深深地吸烟，向霍尔斯特讲述战争的罪恶。“首先，我想着那些不幸遇难的人，其次，我还想着你们这些活着的人。因为我自己一半活着，一半死在前线。有时在夜里，我飞向不知去向的地方，就象一根烧焦的木头。我的两条腿离开我，向前飞奔去冲锋。大地在燃烧，海洋在燃烧，我的拐杖在燃烧，门窗被火海所吞没。猛然惊醒，发现天色已亮。你要记住，孩子们正在长大。他们现在玩的是血腥的游戏，轰的一声，霍尔斯特二世——你的儿子鲁迪，就会飞上星空，连衣袖和扣子都不会剩下。你要记住啊，霍尔斯特，战火又烧起来了。轰的一声，城市成为碎片，只有阴影喊着我们和从前人们的名字。”他沉重地叹了口气，又说：“我是一座纪念碑！真该把我这个活人放到街心公园的台座上，当作直观教材，把拐杖交叉成十字，让行人记得最初的枪响。”他沉默下来，眼里充满着哀伤，而霍尔斯特心里想的仍炒是他的铅。记得在 1934 年，他俩都在兵工厂弹药车间工作。铅流动着，子弹不计其数，一切都那么简单。霍尔斯特站在机床旁边，工作就是工作，后果是无所谓的。弹药车间同通心粉车间是一样的。就这样干了 6 年，直到 23 岁。那时他热爱生活，喜欢划船，为自己的初恋——玛丽献花、欢唱。在他身边工作的是汉斯。这是个不太谨慎的小伙子，他当着众人的面，走向机床，说弹药车间就是死亡车间。下班时说，“把手好生洗洗，铅有血腥味和烟火气。”他成了车间里危险的怪人，被解雇了。真不走运！后来他不得不上前线打仗，当了俘虏，受到苏联方面人性的待遇，认识到法西斯战争的罪恶，从此再也不愿打仗。记忆——是伟大的，她在黑暗中飞翔，她在大地上行走，她是赤足的记忆——小小的女人。她的眼里，一忽儿是寡妇的孤独，一忽儿是母亲深沉的悲哀。她出现在霍尔斯特的梦幻中，代表人民对他进行审判。她对三个主人公表示出不同的态度：“我站起来发出警号！我向库尔特伸手，我向汉斯伸手，而对你，霍尔斯特，我还不能马上伸手……”

**作品鉴赏** 长诗《记忆的审判》是苏联 60 年代战争题材叙事诗的代表作。写的是关于伟大的卫国战争的记忆。作品通过对 3 个曾经参加过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德国士兵的战后生活以及对待战争不同态度的描写，表现了反对侵略战争和和平必定胜利的思想。长诗尽管是战争题材的叙事诗，但并不是直接描写战争，而是通过对战后生活的描写来回忆战争，使制造死亡、残酷杀人的战争参与者遭受“记忆的审判”。长诗构思完整严谨，塑造的人物形象鲜明、典型。其中着墨最多的主人公是霍尔斯特，他是法西斯战争的工具，同时又是战争的受害者，战争使他丧失了一切常人的秉性，从一个热爱生活的小伙子变成了一杆无动于衷地狂热杀人的“自动步枪”。这个战争的罪人甚至在战后对一切部麻木不仁，唯独还从战争中捞取好处，将子弹头挖出来化铅卖钱（实际上也是象征着准备战争）。作者在描写他时，从人性与战争的对比、反衬来揭示这一人物的性格特征。是战争扼杀了人性，人性与战争的矛盾，也是长诗中的基本的矛盾冲突。正是在这种冲突中，表现了对法西斯战争的愤恨和审判。作品中另外两个主人公——汉斯和库尔特——是作为霍尔斯特的对立面来描写的，是具有强烈反战情绪的正面人物。汉斯几乎被

表现为一名为和平而斗争的人，反战精神最为强烈。库尔特是战争的牺牲品，战争使他失去了双腿，他对战争充满了义愤，对未来的战争也充满了恐惧，对自己曾参与法西斯战争充满了悔恨之感。作者借他向霍尔斯特斯的倾诉，反映了自己强烈的反战思想和对战争与和平的深思。作品中主持审判的正面人物是“记忆”的形象。作者给这个记忆加上了形象性的特征：一个赤足的“小小的女人”。她是作品中的第四个主人公，也是最重要的一个正面的形象。她既是人民的化身、正义的化身，代表人民，代表正义，对战争的罪人进行审判，同时又是作者思想的体现者，是作者心目中的良心和道义。她代表作者，表现对不同人物的不同的态度。她对霍尔斯特之类的人进行审判，而对霍夫曼·库尔特和汉斯等认识并且控诉战争罪恶的人表示称赞。这个“赤足的记忆——小小的女人”的使用使得抽象的道德概念有了形象化的特征，富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然而，这个体现正义和良心的形象，则是一个弱小女人的形象，她也只能用“记忆”去进行抽象的审判，因而显得孱弱，显得单薄。长诗在艺术方面颇具特色，抒情与哲理交融一体，代表了苏联当代诗歌的发展倾向。在风格上，作者则采用了一种进行曲一般的严肃的格调。为了加强作品的艺术感染力，作者在诗中采用了许多现代派诗歌艺术的技巧，特别是吸取了象征派的表现手法，充满了寓意深刻的描绘。诗人有时还使用极度夸张等荒诞手法，在他的笔下，影子会发出嚎叫，铅块会散发出血腥味和烟火气，或忽然流下泪滴，甚至连人的双腿也会离开人体，冲锋向前。因此波苏联评论界称为“鲜明的、非常现代的长诗。”长诗出版后，博得了众口一词的承认和广泛的好评。认为这个记忆的审判是严峻的、无情的，认为这部“充满了对战争痛苦的回忆和时代的动荡不安的描写”的长诗，是“最有力的反战作品之一”，是“最显着的作品之一”。

（吴笛）

## 亚·伊·索尔仁尼琴 伊凡·杰尼索维奇的一天（1962）

**作者简介** 亚历山大·伊萨那维奇·索尔仁尼琴（1918—）苏联作家。1918年12月出生在高加索基斯洛沃茨克市。1936年入罗斯托夫大学物理数学系学习。1939年在莫斯科文吏哲学院函授班学文学。1940年大学毕业后任中学教师。卫国战争爆发后参军，曾任大尉炮兵连长，并两次立功受奖。1945年2月因“进行反苏宣传和阴谋建立反苏组织”罪在 frontline 被捕，判刑8年。刑满后流放哈萨克斯坦。1956年解除流放，次年恢复名誉。50年代中期开始创作。1962年11月《新世界》杂志发表他的中篇小说《伊凡·杰尼索维奇的一天》，小说以劳动营为题材，国内外反响强烈。次年发表短篇小说《克列切托夫卡车站事件》、《玛特辽娜的家》和《为了事业的利益》，并加入苏联作家协会。1965年起，索尔仁尼琴的创作开始受到苏联官方的压制。除1966年发表的短篇小说《带围腰的扎哈尔》外，其他作品均未能在苏联国内发表。1967年5月向苏联第四次作家代表大会代表散发公开信，要求取消对文艺创作的检查制度和保障苏联作家的合法权益。1968年长篇小说《第一圈》和《癌病房》先后在西方出版，并迅速被译成多种文字。1969年11月被苏联作协除名。1970年10月获诺贝尔文学奖金。次年长篇历史小说《1914年8月》在西方出版。1973年12月特写性长篇小说《古拉格群岛》第一卷在巴黎问世（全书共3卷，1970年出齐）。1974年2月索尔仁尼琴被拘留，并被剥夺苏联国籍，驱逐出境。先后到过西德、瑞士，后定居美国。在国外期间，他的主要著作有《和平与暴力》（1974）、《列宁在苏黎世》（1975）、《小牛撞橡树》（1975）、《缓和》（1976），以及一些剧本和散文诗等。近年来，索尔仁尼琴的一些主要作品开始陆续在苏联国内出版，反响强烈。

**内容概要** 象平时一样，早晨5点钟，铁锤敲打着挂在某劳动营指挥部旁边的钢轨，催人起床了。现在是零下20—30度的严冬，外面仍一片漆黑。今天，犯人伊凡·杰尼索维奇·舒霍夫没能象往常那样按时起床，从昨天晚上起他就觉得不舒服，有些发烧。一个看守因他起床晚了而罚他为看守室擦地板。等他干完活来到食堂时，早餐早已冰冷，那是一碗很稀的坏菜汤和一碗小米粥。舒霍夫慢吞吞地、全神贯注地吃了起来。劳动营里的犯人，除了做梦以外，每天只有在早上吃早饭的10分钟、吃午饭的5分钟和吃晚饭的5分钟里，才是为自己而活着。马上就要上工了，浑身酸痛的舒霍夫趁看守没注意溜进了医务所。但是医生每天只有批准两个生病的犯人不工的权利，而且这两个名额往往是看守为犯人中的告密者留着的。舒霍夫只得随着长长的犯人出工队伍离开营房。再没有比清晨出工这一时刻更痛苦的了。摸着黑，冒着严寒，肚子空空的，去干一天的活。在出大门前，犯人得受警卫队的搜身。在这么寒冷的天气里，犯人得解开所有的衣服，包括衬衣。新来的犯人、原海军中校布依诺夫斯基因为多穿了一件自己的背心（犯人出营房不能穿自己的衣服），被罚关禁闭10天。而在那冰窖似的禁闭室里呆上10天10夜，这一辈子的健康就算完了。舒霍夫所在的小队被派到热电站干活。一个上午，他们忙着抬灰浆、扫积雪、敲砂石、装火炉，为下午的砌墙做好了一切准备工作。午餐的时间到了，工地的食堂十分简陋，而且人多拥挤。舒霍夫乘混乱多得了一碗粥。他仔仔细细地吃完粥，并用藏在贴身口袋里的一块面包皮把碗中的粥浆刮净，再用舌头把粘在面包皮上的粥舔下来，连粥留下的一点痕迹都看不出来。从食堂回工地的途中，他趁人不备，又悄悄地捡了半截钢

锯条，藏了起来。下午，舒霍夫的任务是当瓦工砌墙。舒霍夫在参军前本来就是能干的农民，因此干这活很内行。他用瓦刀挖起胃气的灰浆往墙垛上一摔，而且记住下面的砖缝在什么地方。他把灰浆摔得很均匀，正好有一块矿渣砖那么大，放上一块砖，用瓦刀把灰浆弄平，再用刀背敲敲，让外面的墙齐着墨线。干净利落，干得很顺手，也很卖力。工作的进度很快，大家都忘了时间。太阳已经下山了，收工的时候到了，但还有一些灰浆没用完，队长吩咐不要了，可是舒霍夫却有点舍不得。在营里8年，怎么也改变不了他的脾气，他还是爱惜一切东西，一切劳动，不愿有丝毫浪费。小队的人全走了，可他仍坚持把灰浆用完了才走。临离开前，他满意地看青自己砌的墙。很平！手还不老啊。等他喘着气赶上大队人马时，其他人已在等他了。为此他挨了一顿臭骂。经过反反复复地点数，确信一人不少时，押送队才将犯人押回营房。来到营房门口，月亮已经升上了天空，在冰天雪地里干了一天的犯人个个疲惫不堪。在进门前又是一次彻彻底底的搜身。今天，舒霍夫没有什么要隐瞒的，他不慌不忙地解开上衣。突然，他发现了那一小截锯条。为了这截锯条，会关他10天禁闭的，可是扔了很可惜。于是，舒霍夫把它塞到了一只棉手套里。他把两只手套抓在一只手里。轮到他了。看守仔细搜了他身上的衣裳，又用力捏了捏舒霍夫递给他的一只空手套。舒霍夫的心房缩紧了，再这样捏一下第二只手套，他非蹲禁闭不可。幸亏，恰巧又有一支犯人队伍回来了，看守挥手让他过去了。只有到这时，干了一天活的犯人才第一次变成了“自由人”，可以去补靴子，去领邮包等。没有人给舒霍夫寄邮包。他家里很穷，他也不忍心从孩子嘴里夺下吃的东西。可是他却常常替别人排队领邮包，以便从别人处得到些许施舍。今天他就这样从犯人采扎尔那里得到了一碗稀汤。晚餐的汤要比早餐稀得多，因为晚上犯人只睡觉不干活。经过一番拥挤以后，舒霍夫坐下来吃他的两份。几口热汤进肚，他全身都抽搐起来。太好了！犯人们就是为这短短的一刹那活着！今天他可真是过节了，午饭吃了两份，晚饭又吃了两份。为了这个，别的一切事情都算不了什么了。吃完饭，舒霍夫又从一个犯人朋友那里搞到了一点烟叶。9点，晚点名的时间到了，犯人们被赶到室外，折腾一番后才让进屋。可是过不多久，又是第二次点名，有时还得第三、第四次点名。这样，每天10点以前休想睡觉，可早晨5点又非起身不可，犯人们个个睡眠不足。如果哪个星期天不出工的话，他们全都并排躺在屋里，把这星期缺的觉都补足。终于，可以安心躺下了。舒霍夫望着天花板，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他是不是想要自由了。起初非常想，每天晚上都要算一算期限过了多久，后来算腻了。他逐渐明白象他这种被认为是德国间谍的人是不会释放回家去的，只有流放。那么究竟是在这里生活好一些，还是在别的地方好一些，那就不得而知了。舒霍夫心满意足地入睡了。他今天这一天非常顺当：没有关禁闭，没把他们小队赶去干最苦的活，午饭的时候赚了一碗粥，砌墙砌得恨愉快，搜身的时候锯条也没有被搜出来，晚上又从采扎尔那里弄到了东西，还搞到了烟叶。也没有生病，挺过来了。一天过去了，没碰上不顺心的事，这一天简直可以说是幸福的。这样的日子他从头到尾应该过3653天。因为有三个闰年，所以还得另外加3天……

**作品鉴赏** 《伊凡·杰尼索维奇的一天》（以下简称《一天》）是索尔仁尼琴的处女作，作者因而一举成名。小说中描写的那个劳动营和涉及的社会现象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苏联反扩大化的错误。作品主人公舒霍夫原是集体农庄中的一个普通农民，卫国战争爆发后上了前线。1942年2月他所在的部

队弹尽粮绝，他和一些战友成了德国人的俘虏。两天后，他逃了出来。可是回到后方却受到严厉审判，最后他被迫承认自己是德国人的间谍，并被判刑10年。犯人布依诺夫斯基原是苏联海军中校，战时曾作为联络员在英国巡洋舰上呆过一个月，战后一位英国将军送了他一件纪念品以表谢意，结果他却被怀疑是英国间谍送进了劳动营。犯人丘林入狱多年。三十年代初因村里消灭富农，他作为富农之子也受牵连，为此他逃了出来，并隐瞒身世当上了红军。可是他的身世终于暴露了，他当天就被人剥下军装赶出部队。若干年后，丘林得知那两个驱逐他的团首长在1937年被镇压了。当年他离开部队后，设法混上火车，途中曾得到几位女大学生的帮助。谁知后来丘林竟在某个劳动营里见到了其中的一位姑娘。原来她在1935年被卷进了基洛夫遇害案，未能逃脱列宁格勒大清洗的浪潮。这样的因不明不白的原由服苦役的犯人比比皆是。小说对这些蒙冤入狱的无辜者给予了深切的同情，对个人迷信盛行时期的极左路线给苏联人民带来的深重苦难作了多侧面的反思。同时，小说强烈谴责了劳动营生活中的不人道现象。那些看守和狱吏根本不把犯人当作人看待。他们在犯人面前滥施淫威，用种种令人发指的手段虐待和惩罚犯人。例如，那个又黑又粗、脸色阴沉的沃尔科伏依中尉“老是象狼一样地瞅人”，有时还用皮鞭狠狠地抽打犯人，“挨打的人捂住脖子，擦掉鲜血，不敢作声”。清晨，犯人出工时，他亲自督促看守搜身。一旦发现有人违反狱规（如多穿了一件衣服之类），他就会下令让犯人在零下20—30度的严寒中脱光衣服。有一次，犯人布依诺夫斯基气愤地指责他违反刑法，结果沃尔科伏依立即罚关布依诺夫斯基10天禁闭，而在那冰窖似的禁闭室里呆上10天，一辈子的健康也就完了。犯人们整天在冰天雪地里干活，可是吃的是稀汤和少得可怜的一点面包。生了病的犯人也得不到必要的治疗和休息。这一切使小说笼罩在令人压抑的凝重氛围之中。作者在小说中塑造了不少性格各异的犯人形象，其中有舒霍夫那样的具有农民气质的、能干务实、爱耍点小聪明的形象，有布依诺夫斯基那样的出身职业军人、知识渊博、刚直不阿的形象，也有阿辽沙那样的梳洗整齐、虔信宗教、逆来顺受的形象。此外，丘林、克列夫申、费久科夫等也各具个性。作者用冷静客观、略带幽默的口吻描述一个犯人度过的平凡的一天，细腻逼真，但字里行间仍能处处感受到作者激愤的态度。由于小说主题尖锐，因此它在得到赫鲁晓夫亲自批准后才得以发表。作品问世后，立即在国内外引起轰动。作家特瓦尔多夫斯基认为：这部小说的发表“意味着一个新的、独特的、并且是完全成熟的巨匠进入了我们的文坛”，“它说明在我们今天的现实生活中，没有什么领域或现象不能给予真实的描写”。西蒙诺夫称赞说：“作者想要说的、关于斯大林个人迷信时期那些痛苦而黑暗的篇章的一切最主要的东西，全部包括在这一天中了。”《真理报》等主要报刊也认为，“索尔仁尼琴的文笔，很多地方使人想起托尔斯泰的艺术力量。”《一天》“是文学界罕有的现象。”这些评论中影响最大的是苏共主要领导人的表态。他们认为：《一天》是一部“真实地从党的立场来阐明那些年代苏联真实情况的作品”，它的“艺术性和政治性都很强”。在《一天》以及这些评论的影响下，苏联文坛很快出现了描写斯大林时期劳动营和流放地生活的热潮。

（陈建华）



## 瓦·伊·别洛夫 凡人琐事（1966）

**作者简介** 瓦西里·伊凡诺维奇·别洛夫（1932—），苏联俄罗斯作家。苏共党员。1964年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曾在集体农庄、乌拉尔工厂工作。1956年开始发表作品，先写诗歌，很快转向小说，主要反映农民的生活和心态。著有短篇集《炎热的夏天》（1963），中短篇集《河湾》（1964）等。1966年发表的中篇小说《凡人琐事》标志着作家才华的迸发以及他对现实生活观察的深度。别洛夫在这部小说中细致地描写了一个普通农民家庭的衣食住行、生老病死，从而展示了人的一生的艰辛和痛苦、生活的本质。英国学者霍斯金在和苏联《文学俄罗斯报》记者谈话中称这部中篇为“由一位大学者写的哲理小说”。中篇小说《木匠的故事》（1968）既塑造了一个老木匠富于个性特征的鲜明形象，又通过他与周围人物之间的复杂关系表现了现代农村的许多症结问题。到70年代别洛夫的创作在题材、体裁上更为广阔。创作剧本集《在清澈的水面上》（1973）和描写农村生活的中短篇集《彩霞相吻》（1975），短篇集《电线在嗡鸣》（1978），长篇小说《前夜》以及城市生活系列，如《斯波克医生的教育方法》、《星期天早晨的会面》等。70年代末80年代初别洛夫陆续发表了反映北方人民生活的特写集《和谐》探索俄罗斯传统的农村文化。1986年长篇小说《一切都在前面》的问世，引起激烈争论。别洛夫的创作受到国内外评论界的注目和好评，被认为是农村散文中的“北方文化传统”派。

**内容概要** 《凡人琐事》由7章21节组成，其中各章节都有标题。小说非常朴实，又非常细腻地描绘了一家普通农民的日常生活。书名原意是“平常事”，是男主人公伊万·阿弗利卡诺维奇平日最爱说的一句口头禅，也是作品主要内容。伊万是苏联北方偏僻农庄的马车夫，他在战争中一条腿受过伤，有些瘸。战后回到家乡爱上了勤劳善良的卡捷琳娜，但遭到女方母亲的拒绝。后来曾和一个他不爱的姑娘结婚，不久又分手。经过这番坎坷伊万和卡捷琳娜终于结合了，他们之间的“火热的爱情”（第十章第4节标题）的结晶是一个多子女的家庭。故事开始时第9个孩子已经出世了。他是刚满六周的小儿子伊万，他们全体是：一岁半的小哥哥沃洛其卡，无人照顾经常哭泣的小姐姐四岁的玛露霞，她的六岁的双胞胎哥哥米什卡和瓦西卡，读三年级的戈利什卡和四年级的卡秋什卡。大女儿在外谋生，大儿子在寄宿学校。母亲卡捷琳娜为了能让身边这七个孩子吃饱、穿暖、读上书，在养中场拼命工作。外婆心痛女儿，虽然天天讲要到儿子家去，可是舍不得一大堆小儿孙们，已经帮女儿张罗四年多了。她常对人家说女儿的事：“她3点就起床，晚上11点才回来。天天都这样，多少年来从没歇过一个礼拜天，没休过一回假。还有那些孩子哪！老是要孩子，一年一个，这不也伤身体吗？！她可好，孩子刚一落地，就急着去上工，从来都是一天也不歇。”卡捷琳娜由于操劳过度而患了心脏病，已经昏倒过几次，医生告诫她不能再生孩子，可是她却只当没事，生了第九个孩子以后仍然不休息，还因为家庭开支加重，在照管12头母牛之外，还接了别人不爱干的一栏小牛犊，于是又一次发病昏倒在干草堆上。这一大家子的家长伊万也是勤俭的庄稼汉。他除了赶马车运货以外，早晚也为家庭操劳。他从小养成早起习惯，“总是在妻子起床前就劈柴，然后到湖边去捕鱼，用突鱼的钱贴补家用。伊万家养了一头母牛，孩子们全靠它的奶长大。为母牛割草，特别是准备越冬干草是农民家家户户的一件大事。

当时集体农庄规定不允许农民私人割草，伊万只好在夜里跑到远处的树林里去偷偷割草。不幸仍被人发现，其实许多农家都是一样。于是他们又遵命把干草送到农庄充公。伊万的内弟米基卡在外地干活，赚钱比较多。他来看望母亲和姐姐，得知他们家连干草都没有，而伊万在农庄赶马车一个月只有 18 卢布工钱，加上打猎、捕鱼、干木匠活，砌炉灶也无法养家糊口。米基卡就劝伊万跟他一起到城里去打短工。伊万从来没有离开过妻子和家乡土地，对城市和金钱怀着恐惧心理。但想到一大群孩子的吃穿问题，经过好几天思想斗争终于同意外出谋生。谁知就在伊万和米基卡动身后的晚上生产队长考虑到农民普遍的不满情绪而宣布第二天，即星期天，“允许给自家的奶牛割草了。只给一天的时间，代替节假日。这个消息刚刚传到各家各户，婆娘们就匆匆忙忙去生火炉，当夜就提着灯跑到树林里的草地上”。卡捷琳娜这天一大清早为伊万和弟弟送行后，就觉得心脏不舒服，夜里带着身边两个最大的儿女——一个 10 岁，一个 11 岁割了一通宵草。她一边割草，一边教女儿，一边还操心儿子别从树上摔下来。到了中午，卡捷琳娜感到恶心，头晕，但她强忍着割完一块草地，凑够一小垛。结果挺不住瘫倒在地。奄奄一息的卡捷琳娜在家里躺了半天，到半夜就去世了。她的母亲守在身边。而她的丈夫伊万和米基卡出去后上火车时就走散了，车票在米基卡身上，伊万被罚了款，在一个小站下车，幸亏米基卡也赶到了，于是伊万坚决要求回家。三天后当伊万冲进家门时，正是乡亲们为卡捷琳娜出殡的时候。伊万扑到妻子棺材上就昏过去了。妻子下葬以后，伊万就滴酒不沾，整日呆坐着泪流不停，甚至想自杀，在丈母娘的劝阻下，为了孩子们，伊万才又恢复了生存的勇气。他请人宰了奶牛，卖了牛肉，把几个孩子送到保育院。这时住在邻村的表姑母来了，她和卡捷琳娜的母亲谈了很久，她决定让自己的女儿，因为一只眼睛有毛病而到 40 岁还没有出嫁的妞什卡采顶卡捷琳娜的位子。这件事很快在全村传开了，只有伊万自己还不知道。卡捷琳娜去世 40 天了，为她准备四旬祭的时候妞什卡母女来到伊万家，妞什卡开始照料孩子，帮着做家务，而伊万拿着妻子最喜爱的鲜红的花揪果到坟上去，在那里他向妻子倾吐衷情，伤心得肝肠寸断。卡捷琳娜长眠了，而伊万还要艰苦地活下去，一切都按照自然规律“如此循环，永无穷尽”。

**作品鉴赏** 中篇小说《凡人琐事》通过普通农民家庭最琐碎的日常生活，极为细致地满写了正在消失着的苏联农民的文化与生活。在描写苏联农村变革的同时，提出了有关人类本质的普遍性问题。别洛夫对农村的观察比一股描写农民编年史的作家具有更深刻的洞察力。他以自己的故乡、俄罗斯北方的沃洛格达地区的农村为背景，涉及到许多农民问题。沃洛格达是苏联北方一个十分遥远而又荒凉的边缘地区，但在苏联文化生活中却处于很重要的地位。别洛夫作品中的忧郁情怀发自我的一种思考：集体化、战争和都市化把原来俄罗斯农村的中心分裂了。而人为的干扰，随心所欲的政策又使勤劳艰辛的农民无以为生，迫使伊万离开自己生命之根——土地，使农村和家庭的支柱，忘我操劳的卡捷琳娜悲惨地早逝。

小说写的是凡人琐事，但却充满诗情画意。人物的心理描写细致入微，形象塑造栩栩如生，个性鲜明。写景注入了人情，语言丰富，叙述角度多变，结构独特。特别引人注目的是第 6 章“罗古利亚的一生”。作家使动物人格化，充当女主人公的对应体。罗古利亚是卡捷琳娜家唯一的一头母牛，它是孩子们的命根子，它象家庭成员一样受到爱护，照顾奶牛是家庭主妇的主要

职责。对罗古利亚来讲女主人也是它最亲近的人。作家不惜笔墨描绘罗古利亚的母性，当它第一次怀胎时，“现在，它的一举一动都很谨慎。罗古利亚那双呆滞的眼睛的深处含着一种不被人察觉的、超然物外的自尊感，它完全生活在自己的、它的心目中所形成的世界里，就连放牧员火辣辣的鞭打都不曾使它脱离超然物外的状态。”当罗古利亚临近产期时，它更加强烈地感觉到它为之而活着的那件大事日益迫近。腹部的躁动使它越来越不安，它不许任何人接近它，甚至连女主人也害怕，也不信任了。终于，关键的时刻到来了。“那天夜里，拂晓时分，女主人正在沉睡中，罗古利亚经过短暂的痛苦之后，开始舔起小牛犊来。它的身体仿佛一分为二，从此好象有了两个罗古利亚：它自己和这个还散发着热气的小生物。可是一到早晨，小牛犊就被人抱走了。罗古利亚惶恐而忧伤地叫着，好象用整个被掏空的身躯在哭泣，可是人们把小牛犊抱走了，确切些说，把它的一半抱走了，整个圈棚和罗古利亚都充满着悲剧与绝望。然而这种绝望象小孩的脐带一样，不久就消失了，化为对自己加倍的冷漠。”罗古利亚的这种深刻的母性，加深读者对女主人公卡捷琳娜的理解。这个勤劳朴实的农村妇女把生儿育女当作自己的神圣天职，象远古时代一样，须应着自然规律，几乎每年生一个孩子，连续养育了九个儿女。为了给他们吃饱穿暖，她日以继夜地干活，产后也不休息，几次劳累过度，昏倒在田里。她甚至在患了心脏病以后，仍然照旧劳动、生育。罗古利亚与卡捷琳娜相依为命，他们的命运息息相关。卡捷琳娜的猝然死亡，也带来罗古利亚的末日，它无人照管而被宰了。罗古利亚的审美价值不下于它的主人。

其它章节结构也是匠心独到。如第2章从“孩子们”写起，这一大堆6周到11岁的“小鬼头们”的吃、喝、屎、尿、民他们的各种睡态，他们的哭、笑、吵、闹，真是活龙活现。然后是“外婆讲的故事”，“伊万·阿弗利卡诺维奇的早晨”，“妻子卡捷琳娜”。全家逐个介绍过以后，是第3章“在圆木上”。这一章以圆木为中心展示了农村露天俱乐部的活动。人来人往，交换信息，传播新闻。全村人的基本面貌也就清楚了，而最后一章写到伊万为了振作精神，到森林去砍伐早已物色好的一棵大白杨树，结果迷了路。在大自然中的两昼夜，他回顾了自己的一生，思考了生活的意义，他省悟到一切苦难都得熬过去，人只能象自然万物一样生生息息，如此循环，永无穷尽。这样全篇小说在抒情和哲理思考中结束。

（倪蕊琴）

## 鲍·里·瓦西里耶夫 这里的黎明静悄悄（1969）

**作者简介** 鲍里斯·里沃维奇·瓦西里耶夫（1924—），苏联俄罗斯作家，苏共党员，以写卫国战争题材小说著称，被认为是苏联战争小说“新浪潮”的代表人物之一。出身于职业军官家庭，中学刚毕业就参加了卫国战争，战后继续学习，1948年毕业于装甲部队军事学院。现任《青春》杂志编委。瓦西里耶夫从1954年开始发表作品，1969年发表卫国战争的中篇小说《这里的黎明静悄悄……》，这部小说获得1970年度“全苏儿童文学作品”一等奖，使作家名震国内外文坛。小说于1973年被改编成同名电影，并于同年获全苏电影节一等奖，1975年获苏联国家文艺奖金。小说还被改编成话剧、歌剧、芭蕾舞。瓦西里耶夫的创作题材广泛，除战争题材作品以外，他还创作表现当代生活和俄国历史的作品，其中有描写保护自然资源、维护生态平衡的长篇小说《不要射击白天鹅》（1973），关于青少年教育的中篇小说《人们可能同我一起去侦察》（1980）和短篇小说《六个优等生》等。他还有其他一些重要作品，如《未列入名册》（1974），《后来发生了战争》（1984），《烧不毁的荆棘》（1986），《老牌奥林匹亚打字机》（1974），《老战士》（1976）《遭遇战》（1979）等，以及一些剧本和电影脚本。瓦西里耶夫的作品贯穿着人道主义思想，他关心普通人的命运，歌颂普通人的优秀品质。瓦西里耶夫还擅长写悲剧，将英雄主义和悲剧性紧密地结合在一起，是他创作的一大特色。

**内容概要** 《这里的黎明静悄悄……》描写的是卫国战争时期，一支苏军小分队在列宁格勒北面的山林中消灭德国空降兵的故事。1942年5月，扼守第171号铁路会让站的士兵们，由于寂静和无聊，也由于会让站离前方太远，便都变得象“泡在澡堂子里一样浑身无力”；那会让站上仅存的12户人家，男子都去前方打仗了，“少妇和小寡妇还真不少”，又藏有私酒，于是，士兵们不仅能偷偷酗酒，而且还与妇女们关系暧昧。这一切令会让站的警备长、准尉瓦斯科夫很是恼火。他一连向上级打了几十份报告，请求派一批“既不酗酒，又不同当地妇女纠缠”的士兵来。上级果然满足了他的要求，但那些派来的士兵却令瓦斯科夫倒抽了一口冷气：她们竟是些“衣服下面起伏不平，帽沿下露出绉绉卷发”的女兵！丽达·奥夏宁娜，这是个严谨、不苟言笑的姑娘。战前，在一次学校与边防军英雄的联欢会上，她认识了奥夏宁中尉。经过一段时间的鸿雁往来，他的幸福地结合了，并有了一个儿子阿利克。一年后，战争爆发，奥夏宁中尉于战争爆发的第二天，在清晨的一次浴血反击中英勇牺牲。丽达获悉这个噩耗后，带着儿子，坚决要求到丈夫生前英勇拼杀的地方去。冉妮娅·康梅利科娃是将军的女儿，她有着极强的个性，不顾一切地追求自己认定的幸福与希望。平时，她会象男孩子一样跟随父亲去打野猪、练赛马，去靶场练枪法，骑着父亲的摩托车满军营跑。她还在晚会上大跳吉卜赛舞，与军官们谈情说爱。据她讲，这一切不为别的，只是“开心而已”。她与已有家室的卢任上校之间的浪漫爱情曾引来众多议论，可她却满不在乎地对母亲说：“我愿意！”战争，结束了她少女的无忧无虑的梦想和追求。她的全家死于法西斯的机枪之下，由于邻居们的相救她才得以死里逃生。现在，她也成了这独立高射机枪营五连三排的女战士。加尔卡·切特维尔塔克，一个十足的“小可怜儿”，鼻子尖尖，两根细麻似的小辫子拖在脑后，胸部平平的象个男孩子。她是个弃婴，从小在孤儿院长大，由于缺

乏父母的爱抚，加之她好胜心又特强，竟时时编出一些童话来吓唬人，甚至于出一些她这般年龄的孩子根本干不出来的事。有时，连孤儿院的教师们也被她骗得不知所措。参军后，她还时时向队友们谈及她那根本不存在的“当医生的母亲。”与之相反，索尼娅·古尔维寄倒真正出身于医生家庭。她是个嗓音尖细，能讲德语的姑娘。由于翻译太多，才被派到高射机枪连当战士。莉扎·勃丽奇金娜是个满脸雀斑的姑娘，她父亲是个看林人，她从小在森林中长大，接触的都是些满嘴脏话、酩酊大醉的粗人，干的也是些喂猪、喂羊这类的粗活儿。她渴望进学校学习，渴望被一个温尔文雅的男子爱慕，渴望幸福在明天突然降临到自己身边……可以说，她的19个春秋都是在盼望初期期待中度过的。5个姑娘出身于不同的家庭，有着各异的经历，是战争使她们相聚在一起，又使她们为之献出最宝贵的生命。丽达是机枪班班长，为了照顾寄成在母亲处的儿子阿利克，她不得不违反军纪，每天深夜偷偷离开驻地，给儿子送一些她平时节省下来的糖、黄油和面包等物，而后再赶在天亮前跑回驻地。也正因为她这种与众不同的“作息制度”，才使她得以在一个清晨发现了两名德国空降兵。瓦斯科夫得到丽达的报告后，奉命带领5名女战士去搜索，歼灭这伙敌人。他们爬山涉水，通过泥泞的沼泽地，终于来到了远离驻地的山林。可就在这时，他们发现潜入的德国空降兵不是两名，而是整整16名！很明显，靠一个准尉和5个嘻嘻哈哈的女兵来对付16个武装精良、身高力壮的德国兵，真是有点力不从心。万般无奈之下，瓦斯科夫派身体棒得“简直能套上犁去耕田”的莉扎·勃丽奇金娜顺原路返回驻地去请求增援，因为她从小在森林长大，熟悉林路，深得准尉信任；而准尉自己则带领剩下的4名女战士继续追踪、拖住敌人。可他们万万没有想到，平素做事麻利的莉扎，由于正沉浸在对准尉的朦胧爱情之中，过沼泽地时居然忘了使用那根拐棍，以致身体失去平衡，淹死在沼泽地里！他们还在继续与德寇捉迷藏，企图拖延敌人的时间，等待自己的援兵到来呢。直到瓦斯科夫看到那根放在原地未曾使用的拐棍和莉扎那顶漂浮在泥泽中的军帽时，才意识到援兵根本不可能到了。行军途中，瓦斯科夫突然想起要用那袋有烟叶的荷包，那是女学生们绣了送给前方有功战士的，准尉很是珍惜。索尼娅自告奋勇地要求去找，结果被躲藏在树丛中的德寇残酷地用刀捅死。一个姑娘，居然连一枪都没放，只来得及哼了一声就死去了。她的死，对剩下的3个姑娘实在刺激太深了，尤其是冉妮娅，居然浑身哆嗦个不停。但战斗还在继续，她们只得压抑惊恐和悲伤，掩埋好索尼娅，继续搜索敌人。战斗中，她们击毙了多名敌人，可自己也受到了很大伤亡：切特维尔塔克由于极度惊慌，竟高叫着冲出隐蔽点，被德寇用冲锋枪扫死；丽达腹部中弹，战斗力大减，瓦斯科夫手臂受伤；冉妮娅为了掩护丽达与准尉，将敌人的火力引开，最后壮烈牺牲。丽达获悉冉卡死后，“无声地哭着，没有一点叹息，只有泪珠在脸上滚滚流淌”，为了不牵连准尉，她最后用手枪结束了自己的生命。瓦斯科夫在5名女兵相继牺牲的情况下，拖着负伤的身体，最终巧妙地降服了最后的4个寇敌。故事还有一个尾声：若干年后，“白发苍苍，粗壮墩实，少了一只手”的老人，与一个火箭部队的大尉——阿尔伯特·费多蒂奇（丽达的儿子），来到当年5名女战士牺牲的地方，树起了一块庄严的纪念碑。

**作品鉴赏** 《这里的黎明静悄悄……》是苏联战争小说“新浪湘”的代表作。苏联战争小说可分三个阶段：从战争年代直到五十年代中期是第一阶段；第二阶段从五十年代中期开始，以肖洛霍夫《一个人的遭遇》为开篇

之作，之后又有“战壕真实”如巴克兰诺夫的《一寸土》，“战壕真实”与“司令部真实”相结合的“全景文学”如西蒙诺夫的《生者与死者》三部曲；第三阶段从六十年代后期开始，这一时期，战争场面已成为背景，用来衬托主人公或高尚、或卑下的精神活动。《这里的黎明静悄悄……》即为这一时期有影响的作品。瓦西里耶夫属于“前线一代作家”，亲自参加过卫国战争，要是他着眼描写战争的恐怖场面和伤亡细节，也是有能力驾驭的，但作者更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现在面对的是那些从未参加过战争的当代青年人，因此他更注重对女战士们表现出来的崇高精神与美好人性的赞美，这就决定了作品有严肃的教育意义和叙述上的独特视角。众所周知，战争是异常残酷的，从某种意义上说甚至是非人道的，它有着强大的毁灭性。然而，战争更有正义与非正义之分，美好的人性、崇高的精神能在正义与非正义的冲突中，在美与丑、善与恶的较量中得以升华。作品中，5位女性的所作所为充分说明了这一点。她们正值妙龄，战前都有着平静、安宁的生活，有着自己美好的梦想与追求，但当祖国蒙受灾难，她们面临祖国命运与个人幸福的选择时，女战士们都毅然选择了前者。丽达上有老母，下有嗷嗷待哺的儿子，但为了祖国，为了英勇牺牲的丈夫，她硬是抛下了老母幼子，冉卡虽任性好强甚至还有点玩世不恭，但在关键时刻也毅然割断了同卢任上校的缠绵情丝：莉扎甚至在陷进泥潭前的一刹那，还凝视着湛蓝的天空，憧憬着对准尉瓦斯科夫的朦胧爱情……她们渴望幸福，渴望被人爱慕，她们热爱生活，也珍惜生命。但她们又深深懂得：我们进行的是最后的战斗，在我们身后，万恶的战争将不复存在；我们去战斗，去流血，去牺牲，是为了下一代不再遭受我们体验过的痛苦，能有和平的环境和幸福的生活，5位女战士就是用这种信念鼓舞着自己，激励着自己，为祖国战斗到最后一息。冉妮娅死后的脸庞是那么的美丽、自信、安详，连不可一世的德寇看了都感到阵阵寒意……小说有一个尾声，“我”在一个小岛上钓鱼，偶而看到一位断胳膊的白发老人和年轻的大尉在为5位牺牲的女战士树碑，小说的正文部分可以看作是老人对年轻人讲述的往事。小说改编成电影后，片头又加了一个引子，一群年青人在野外郊游，他们无忧无虑、追逐嬉戏；突然他们发现了一位神色严峻的老人和大尉在一块墓碑前肃立，于是他们仿佛一下明白了什么，静静地聚拢过去……这里，作者和编导们的用意是不言而喻的。瓦西里耶夫还十分注意对作品结构的安排，使人物性格在事件的发展过程中逐渐展现。冉妮娅本是一位活泼开朗、任性好强的姑娘，每次她都要变着法儿找准尉的碴儿，甚至在执行任务途中也不停地开玩笑，以致准尉怀疑这样的姑娘能否与武装精良的敌人抗衡。杀死一名德寇后，冉妮娅感到恶心，浑身打颤，瓦斯科夫严肃地告诫她说：“有一点得明白，他们不是人。不是人，战士同志，法西斯根本不能算是人，就连野兽也不如。”经过几个回合的交战，在目睹了战友的牺牲和法西斯的残暴行径后，冉妮娅终于变得坚强起来。为了迷惑敌人，给敌人造成山林中有许多伐木工人的假象，她大声呼喊着女友的名字，高唱当时流行的歌曲《卡秋莎》，从容不迫地跳到湖里游泳，而这时隐蔽在对岸的敌人距她只有十几米远。这一幕在敌人冲锋枪口下的即兴表演是何等的英勇壮举！果然，敌人被蒙蔽了，未敢贸然行动。可当敌人撤去之后，大家才突然发现，冉卡“虽然笑着，可是睁大着的双眼，象是一汪泪水一样，充满着恐惧”。这神来之笔表现出在敌人枪口下游泳的英雄行为需要多大的精神力量来克服本能的胆怯心理才能做到。作者这样写的结果非但没有使读者觉得冉妮娅的‘充

满着恐惧”有多么可笑，相反，更觉得这样的英雄才真实可信，符合人之常情。瓦西里耶夫还善于在悲剧环境里考验自己的主人公，在“极端特殊的环境里表现主人公”，因此他的作品往往能使悲剧色彩与英雄主义完美地结合起来。就这一点而言，瓦西里耶夫在从事战争题材创作的作家中，也是比较杰出的一位。

（谈榕）

## 维·符·李帕托夫 普隆恰托夫经理的故事（1969）

**作者简介** 维利·符拉基米罗维奇·李帕托夫（曾用笔名阿尔马佐夫。1927—1979），苏联俄罗斯作家。曾任苏联作家协会理事会理事，俄罗斯联邦共和国作家协会书记。出生于知识分子家庭，父亲是报刊记者，母亲是文学教师。1948年入托木斯克师范学院读历史，三年级时到托木斯克《红旗报》工作。1957年参加苏共，1958年去赤塔，任《战斗岗位报》文学部书记。1964—1966年任《苏维埃俄罗斯报》特派记者。1967年迁居莫斯科。1956年开始发表作品，被认为是苏联“第四代”作家中的多产作家，几乎每年都有新作问世。著有：《六个人》（1958）、《“勇敢号”船长》（1959）。《僻静的米亚塔》（1960），《航道》（1961），《智齿》（1961），《陌生人》（1964），1967—1968年完成的中短篇小说集《乡村侦探》，1969年摄成同名电影。1969年接连发表《丽达·瓦拉克西娜》和《普隆恰托夫经理的故事》两个作品。前者被认为写得不成功，后者则引起热烈反响。70年代他又相继发表《灰鼠》（1970），《还是在战前》（1971）、《这都是关于他的故事》（1974）以及揭露特权阶层寄生生活的长篇小说《伊戈尔·萨沃维奇》（1978）等。苏联评论界认为他的作品如实地反映了生活，特别关心伦理道德问题，他塑造的人物栩栩如生，语言通俗流畅。他曾获劳动红旗勋章。

**内容概要** 西伯利亚一个名叫达卡尔的小镇上有一家木材浮运企业。1961年企业经理伊万诺夫因患癌症去世，总工程师普隆恰托夫暂兼代总经理。此人年方36岁，精力充沛。卫国战争中他应征入伍，胜利后带着中尉军衔回到家乡，当了一名装卸工。后被送到森林技术学院培养，毕业后在木材浮运企业当上了值班工程师。有一次，他大胆机智地制伏了一伙外来做工的刑事犯，得到了总经理的赏识，晋升为总工程师。他精通业务，会讲英、德两种外语，出国做过报告。不久，普隆恰托夫听说州里要从另一个企业里调一个名叫茨维特科夫的人来当总经理。这是个不懂技术业务的官僚主义者。普隆恰托夫决心抵制，决不把经理宝座让给一个不懂行的官僚。他首先去疏通尼哈莫夫老头的关系。这位60开外的造船工人实际上是“达卡尔的真正的主宰”，因为他子孙满堂：有10个儿子，4个女儿。儿女们又给他生了20个孙子和20个孙女。这些子孙遍布当地和区里各部门的重要岗位上。普隆恰托夫得到了尼哈莫夫老头的支持。第二步，他说服计划科长波利维科夫，把企业里隐藏的一万八千立方米计划外的木材放进计划，以大幅度超产来证明普隆恰托夫有能力当总经理。第三步他给企业党组书记维什涅科夫做工作，以争取其支持，但两人在依靠群众的问题上意见分歧。党组书记认为普隆恰托夫白高自大，独断专行。而普隆恰托夫认为在技术问题上是不必找群众商量的。他指出：“关于人民的空话通常只是掩盖着对人民的漠不关心。”“你内行，工作得好，你就是人民的，你工作马虎，不内行，你就是反人民的……”结果不欢而散。普隆恰托夫最后要找的人是总机械师奥古尔佐夫。奥古尔佐夫是不久前被茨维特科夫解雇后才到木材浮运企业来的。他认为，在茨维特科夫领导下只会落后不会进步。”普隆恰托夫则指出，茨维特科夫“是个祸害，是保守主义的积极传播者，是属于那种能用退休给大家造福的领导人。”两人不仅有共同的语言，而且奥古尔佐夫明确支持普隆恰托夫当总经理并同意接受革新吊车，以完成一万八千立方米计划外木材的吊运任务。州委工业书记祖加索夫本来要提名普隆恰托夫当总经理的，但工业部长崔扎尔另有打



算。他要把老朋友茨维特科夫安插到这个岗位上来。20年来崔扎尔每往上高升一步，他总要把老朋友茨维特科夫也带上一部。那么普隆恰托夫为什么要与茨维特科夫争夺总经理这个宝座呢？是地位？工资？权力？不，都不是。总工程师的工资并不比总经理低，地位也不逊于总经理，在许多场合甚至比经理更“有利、有趣和有分量。”至于权力，总工程师更加充分，因为“浮运企业——这是技术。”普隆恰托夫的动机是不让不懂技术业务的官僚主义者来当经理。由于尼哈莫夫老头给区委第一书记做工作，区委第二书记古特金与女秘书尼尼哈莫娃（尼哈莫夫的三女儿）又是普隆恰托夫的老同学，所以区委全力支持普隆恰托夫当总经理，区委第一书记还直接写信给州委第一书记保荐普隆恰托夫。最后，州委工业书记祖加索夫、工业部长崔扎尔来到达卡尔对普隆恰托夫进行当面考核。祖加索夫也当过木材浮运托拉斯的总工程师，对浮运业务十分内行，他一下子就抓住达卡尔企业的要害问题：由于革新了吊车，企业的生产计划超额完成了很多，但是木材从哪儿来的呢？普隆恰托夫汇报时所说的“劳动热情”和“改善劳动组织”等等空话解决不了祖加索夫心头的疑问。州委两位领导视察了吊车，参观了车间和船坞，然后去旅馆开会，会后他们来到普隆恰托夫的办公室，崔扎尔向总工程师兼任总经理提了几个问题。谈话中普隆恰托夫和工业部长顶撞了起来，最后他把隐瞒计划外木材的事也全都说了出来。他告诉两位领导，这批木材是老经理留下来的，等于是他的遗产。临终前，他还曾嘱咐普隆恰托夫，不要把企业交给别人。现在使高效率的吊车吃饱的就是这批计划外的木材。说来也奇怪，他倾吐了隐瞒了的真相后，反倒觉得如释重负。当然，工业部长对此幸灾乐祸，但是州委工业书记却表扬了普隆恰托夫，说他把真情实况说出来很好，这样，他心中的疑问也就解决了，于是他们友好地告别。

**作品鉴赏** 《普隆恰托夫经理的故事》不仅是李帕托夫的代表作，而且也是70年代被苏联理论界誉为描写科技革命时代的“当代英雄”的代表作。整个小说的主要内容和中心思想十分简单，概括来说就是总工程师普隆恰托夫争夺经理职位的故事。然而，由谁当总经理？是精通业务的总工程师普隆恰托夫，还是行政官僚茨维特科夫？却有着现实的时代背景。60年代，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经营管理的现代化以及苏联人的文化教育水平的提高，苏联社会对企业领导人取代30—50年代那种不懂技术业务的行政官僚型领导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产生种种矛盾和冲突。小说就是在这种矛盾冲突中塑造了一个熟悉技术业务，精明强干，勇敢顽强的新型领导者的形象。为了正式爬上总经理的宝座，普隆恰托夫可以不择手段地拉关系，弄虚作假，把老经理的“遗产”——战争时期留下的计划外木材放进计划。然而普隆恰托夫这样做并非为了私利，因为总工程师的职位非但并不亚于总经理，某些方面还优于总经理。普隆恰托夫不惜一切代价参与争夺，其主要目的是不让企业落入保守落后的官僚主义者手中。正是由于作品反映了当时苏联的现实，因而赢得了评论界的一致赞扬。他们认为，小说“努力揭示了……时代的物质和精神运动的最本质的、原则性的、典型的特点。”普隆恰托夫这个人物是“鲜明的大人物形象，这种人只有在管理和领导的领域里才能充分施展其才智并得到道义上的满足。”“不是渺小的虚荣心促使普隆恰托夫去争取经理的位子，而是对事业负责的崇高觉悟。”也有人指责普隆恰托夫是追求名利的钻营家，但遭到作者的驳斥。李帕托夫说，普隆恰托夫不过是想占据他自己应得的地位。这部小说的结构很特别，它以“关于现在的故事”为主体，

也就是总工程师普隆恰托夫兼任代经理的那三个月。在“关于现在的故事”中几次插进“关于过去的故事”和“关于将来的故事”。“关于过去的故事”介绍普隆恰托夫在做总工程师之前的一些经历，而“关于将来的故事”则谈到他在做了正式经理后的一些表现。“现在”、“将来”、“过去”穿插交织，把小说分为十几个部分，代替了分章。1971年小说被列为“国家奖”侯选作品（后来评上），1972年小说改编成电视剧《工程师普隆恰托夫》搬上荧屏。

（赵泓）

## 尤·瓦·邦达列夫 热的雪（1909）

**作者简介** 尤·瓦西里耶维奇·邦达列夫（1924—）苏联俄罗斯作家。出生于南乌拉尔的一个职员家庭，1931年随家迁往莫斯科。卫国战争期间，在炮兵部队服役，曾两度负伤，经受了血与火的考验，这在他以后的创作中留下了深深的痕迹。战后进高尔基文学院学习，1949年开始发表作品，1957年的《营请求火力支援》，1959年的《最后的炮轰》是他的成名作，他以“全部放大的细节描绘战士的面部表情”一跃成为“战壕真实”派的代表人物。1969年的《热的雪》是邦达列夫创作道路上的里程碑。这部取材于斯大林格勒保卫战的长篇小说，将“战壕真实”与“司令部真实”结合起来，描绘出一幅既有雄伟气势，又有逼真细节的战争鸟瞰图，被誉为“全景文学”的代表作，获1975年俄罗斯联邦国家奖金。1970年邦达列夫与他人一起创作的大型史诗性电影《解放》，获1972年列宁奖金。70年代以后，邦达列夫创作中出现了综合探索的倾向。在《岸》（1975，获1977年苏联国家奖金）、《选择》（1980，获1983年苏联国家奖金）、《人生舞台》（1985）部曲中，作者追求描绘现实生活的广度和哲理思考的深度。综观邦达列夫的创作历程，可分为以下两个时期：一是50—60年代，着力于战争题材的创作，取得巨大成就，成为“战壕真实”派和“全景文学”的代表作家；二是70—80年代，侧重于对社会生活和人类命运的哲理思考和探索，在题材和手法上都有新的开拓，对以后苏联文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内容概要** 风雪弥漫，军用列车在夜色沉沉的原野上疾驰。某集团军奉最高统帅部之命，开往“大绞肉机”——斯大林格勒，阻击前来解救保罗斯集团的曼斯泰因坦克集团军。在其中的一节车厢里，蜷缩着“快冻成冰棍”的炮连一排长库兹涅佐夫中尉、当过俘虏的老兵威尤索夫、炮长乌汉诺夫上士、“开口就是娘们”的瞄准手涅恰耶夫中士。连队唯一的女性——卫生指导员卓娅的到来“弄得大家有点酸溜溜的”，她是连长德罗兹罗夫斯基上尉的情人，库兹涅佐夫中尉也暗中爱着她。德国飞机空袭过后，集团军司令别宋诺夫中将前来视察，他高声说道：“在斯大林格勒，我们正在全世界面前捍卫自由和俄罗斯的光荣。……我不向你们许愿说战斗是轻而易举的，因为德国人是会打到最后一个人的。”他告诫师长杰耶夫上校：“在我面前把马刺敲得再响也没有意思……对于您这个师，只有在打了第一位以后我方会有个完整的印象。”别宋诺夫是个孤僻的人，他原是军事学院的教员，以有独立见解著称，有一天突然受到斯大林的召见，受命指挥这支新编集团军。他的十八岁的儿子在一次战役中失踪，至今下落不明。在德国飞机一阵狂轰滥炸之后，几百辆坦克向阵地扑来。库兹涅佐夫知道如果过早开火暴露炮连的话，他们将就被歼。果然，先开火的达夫拉强中尉的二炮排顷刻即被摧毁，眼看坦克就要突入阵地，“放！”库兹涅佐夫一声令下，穿甲弹抛出道道弹迹，与坦克队伍中升起浓烟混合起来，形成一个厚实的天幕，遮住了整个天空。但成群的坦克仍然从“天幕”中穿出来，逐渐缩小对我阵地的包围圈。被摧毁的二排阵地无声无息，库兹涅佐夫冒险来到这里，但见尸体横陈，只有卓娅一人在救护伤员。库兹涅佐夫让卓娅装炮弹，自己掀动击发机，敌坦克回击的炮弹铺天盖地，在弹雨中，库兹涅佐夫紧紧搂住卓娅，“在这生死与共的时刻本能地给她以最后的保护和帮助。”一种异样的感觉传遍了他的全身……这时全连只剩下乌汉诺夫一门炮还在射击，连长德罗兹多夫斯基沉

不住气了，他命令驭手用手雷去炸坦克后面的自行火炮，结果白白牺牲了一个优秀的战士。黄昏时，战斗打得白热化了，右邻部队在坦克的猛攻下渐渐不支，敌人正在分割包围我军，杰耶夫师的处境相当困难。别宋诺夫亲自来到杰耶夫的指挥所督战，他下令：“各团在任何情况下务必坚持战斗，打到最后一发炮弹、最后一粒子弹。”“无论是谁，都不准离开阵地，除了一个客观原因，那就是死亡……”年轻的杰耶夫师长眼里闪着狂热的光芒，主动请战到最危急的切列班诺夫团去指挥战斗，“命运给了我这样的一个师长。”别宋诺夫感动了，但他并没有批准这个要求。集团军政委维斯宁收到一份德军的传单，上面有别宋诺夫的儿子在俘虏营的照片，并有他为德国人宣传的内容。为不影响指战员的情绪，维斯宁把传单藏了起来。别宋诺夫请维斯宁去迎接坦克军，临行前，政委嘱咐司令的副官：“要象保护眼珠那样保护司令。”而他自己却在途中牺牲了。库兹涅佐夫带领剩下的三名战士在敌人的眼皮底下救出了一个侦察兵和一个德军“舌头”。这时连长也带着卓娅赶来，声称不找到另一名侦察兵就不准回去，库兹涅佐夫只好建议兵分两路，由他带人去继续寻找，而连长和卓娅先回去。但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在归途中卓娅与敌遭遇，中弹牺牲了，库兹涅佐夫得悉这一噩耗，悲痛欲绝，“泪水竟使袖子上的雪花也变热了。”德军经过一天一夜的进攻，力量渐渐耗尽，别宋诺夫下令全部后备军投入反攻，大炮在怒吼，曾经不可一世的德军坦克仓皇逃窜，这时别宋诺夫注意到早已化为一片焦土的炮连阵地上也响起了枪炮声，这些名字已从活人名单里被勾销了的小伙子还在战斗。别宋诺夫吩咐带上所有奖章和勋章，亲自来到弹痕累累、尸横遍地的炮连阵地。当他代表最高统帅将四次红旗勋章授给库兹涅佐夫排仅剩的四个人——库兹涅佐夫、乌汉诺夫、涅恰耶夫、鲁宾时，这位向来不动感情的将军眼里闪烁着泪花……

**作品鉴赏** 60年代战争题材小说的创作已不再满足于仅仅通过某一局部来反映战争，而是开始将“战壕真实”与“司令部真实”结合起来，力求对战争作更为广阔、深入的概括，全面地历史地反映卫国战争这一历史时代。这样的作品往往人物众多，上至最高统帅、下至普通士兵，情节发生的地点，忽而前方、忽而后方，多层次多线索地开展，具有交响乐和史诗的效果，被称为“全景文学”。《热的雪》就是“全景文学”的第一部代表作。在这部取材于斯大林格勒大会战的长篇小说中，既有前沿阵地官兵赴汤蹈火、浴血奋战，又有高级将领运筹帷幄，决胜千里，从而把规模宏大的历史事件和个人的命运、将军的谋略指挥与前线士兵的激烈战斗有机地交织在一起，描绘出一幅既有宏伟气势，又有逼真细节的战争的全景图。小说沿两条线索展开：一条是以集团军司令别宋诺夫为中心的司令部的活动；一条是以炮兵排长库兹涅佐夫为中心的前沿阵地的活动。两条线索时分时合，形成完整的艺术结构，典型地再现了“战壕真实”与“司令部真实”的结合。这种对战争多层次、多线索的描写，不仅使小说产生了立体感和全景性的艺术效果，而且体现了苏联军民在反法西斯战争中上下一致、同仇敌忾的英雄气概，揭示了卫国战争取得胜利的精神源泉。作者在炮兵排长库兹涅佐夫和集团军司令别宋诺夫身上成功地塑造了普通士兵和高级将领两种类型的军人形象，符合苏联文学对社会主义军人典型的新的美学要求——革命英雄主义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的完美结合。库兹涅佐夫是一位毕业于军校的青年军官，严酷的战斗生活培养了他坚强的意志和英勇无畏的献身精神，在战斗打响之前，他的心就和战友们的心“永久而牢固地结合在一起”，他的全部思想和感情都凝结为

“一个最简洁的、铿锵有声的词——斯大林格勒。”面对优势敌人的进攻，他毫不畏惧，英勇战斗，在邻排被摧毁之后，他和卓娅两人向敌人坦克发射炮弹，直到被震昏为止。在南岸炮兵阵地被敌坦克反复碾压，化为一片焦土的情况下，他仍指挥自己排里仅剩的三名战士坚持战斗，誓与阵地共存亡。他还冒着危险救回了我方的侦察兵。尽管他对连长的自私偏狭、主观武断深怀不满，但仍忍辱负重、顾全大局，表现了一个苏维埃军人的高尚品质。库兹涅佐夫又是一个感情丰富的人，在开赴斯大林格勒途中，他思念母亲，思念家乡宁静的生活。他默默地爱着卓娅，在最危险的时刻尽力保护她。他爱护战士，反对让他们作无谓的牺牲，这种爱和他对敌人的恨是相辅相成的。别宋诺夫外表冷峻，不苟言笑，有时严厉得似乎不近人情，因为他“一向认为自己没有权利屈服于个人感情，没有权利身临其境地去目睹那些战场上的细节，那些在前沿阵地上执行他命令的人们所受的苦难，所流的鲜血和作出的牺牲。他确信个人的情感只会涣散斗志，引起怜悯和怀疑，从而妨碍他从另外一些角度去履行自己的职责，致力于战役的进程并对它的结局承担起全部责任来。”“从那复杂的、令人难忘的四一年开始，他就深深地相信这一点了。”作者正是从将军的孤僻、严厉中揭示出他对祖国、对人民高度的责任心和爱心。过位身经百战，戎马一生的将军，受命于危难之时，在令人望而生畏的最高统帅斯大林面前敢于宣言，说出自己独特的见解，表现了一个布尔什维克军人的原则性。在战斗最紧张的时刻，他亲临前线指挥，下令“坚守到最后一个人。”他足智多谋，沉着坚定，善于捕捉战机，终于成功地达到了预期的战略目的，为斯大林格勒大会战的胜利立下了汗马功劳。他对在战场上失踪的儿子的挂念，他为部下的勇敢行为所感动而流下的眼泪，使人想起那句名言：无情未必真豪杰，怜子如何不丈夫。在人物塑造上，邦达列夫克服了非英雄化的倾向，同时又使主人公血肉丰满，富有人情味，表明了战争文学中人物形象的深化，也表明了人道主义精神在当代文学中的深化。邦达列夫在小说中运用了严峻的纪实风格，同时又倾注了强烈的感情，冷峻的笔调揉合着浓厚的抒情色彩，使小说具有内在的壮美魅力。书名《热的雪》含义深刻，斯大林格勒西南大草原上两军相遇，炮火连天，卷起千堆雪，“地上的冰雪仿佛也被这烈火和残霞烧得通红了。”主人公库兹涅佐夫惊悉卓娅牺牲，热泪滚滚，“泪水竟使袖子上的雪花也变热了，”有力地烘托出战争的悲壮气氛。

（王征）

## 亚·伊·索尔仁尼琴 癌病房（1968）

**作者简介** 见“伊凡·杰尼索维奇的一天”条。

**内容概要** 1955年1月下旬的某个雨夜，一个瘦高个儿的男子闯进了塔什干的一所医院。值班医生薇拉本想干预，但发现此人病情严重，所以破例让他立即住院。这个男子名叫科斯托格洛托夫，今年34岁，因胃癌转移获准从流放地来此就医。入院后，他在医生精心治疗下，病情奇迹般地得到了控制。2月初，病房里来了一个名叫卢萨诺夫的新病人，是当地工业管理局的干部。一进病房，他就为自己没有受到特殊照顾而忿忿不平。不久后的一天晚上，病人们聚在一起谈天。卢萨诺夫对一位病人讲述托尔斯泰写的一则民间故事十分反感，认为这全是胡说八道。科斯托格洛托夫反唇相讥说，谈道德修养只会刺痛那些道德败坏的人。卢萨诺夫恼羞成怒，心想一定要查查这个家伙的底细。星期天，科斯托格洛托夫与已经熟悉的医学院实习主卓娅愉快交谈。他告诉卓娅，他是个被判永久流放的犯人，他的主要罪名是反苏宣传。被捕时，他是大学一年级的学生，常与一些同学一起跳舞玩耍，有时也谈谈政治。可是不久他们几个都被抓了起来，判了刑。卓娅明白：他被禁锢在流放地，但不是因为杀了人；他没有结过婚，但不是因为品质恶劣；事隔这么多年，他谈到过去的未婚妻还是一往情深，看来这个人能够有真正的感情；而他身上的刚毅坚强的品格又是她所结识的其他男青年身上所没有的。科斯托格洛托夫也从漂亮、真诚的卓娅身上感受到了重返生活的强烈欲望。就在科斯托格洛托夫与卓娅交谈的那段时间里，卢萨诺夫的妻子前来探望丈夫。她告诉卢萨诺夫一个惊人的消息：罗季切夫恢复名誉，从流放地回来了。卢萨诺夫脸色一下子变得惨白，因为18年前罗季切夫是因为他的诬告而下狱的。这些年来受过他迫害的人还少吗？卢萨诺夫蒙头躺下，可怕的恶梦紧紧地缠住了他。有一天，病房里再次爆发了激烈的争论。在争论中，科斯托格洛托夫指责卢萨诺夫的“血统论”观点是种族主义的观点，指责卢萨诺夫是一心想着维护自己的特权的寄生虫。科斯托格洛托夫在争论中占了上风，他感到自己已经有多少年没有这样痛快地表达过思想了。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疗，科斯托格洛托夫的肿瘤明显缩小，随着生理机能的恢复，种种“纷乱、流俗的欲望”在他内心产生。他为自己强烈的情欲而感到惶恐不安。他记得自己过去并不是那种见到女人就失魂落魄的人。可是战争以及随之而来的苦役不仅使他丧失了青春年华，而且与女性世界完全隔绝。如今人到中年的他，刚从苦役和病魔手中得到喘息，“就象秋天的草木急于吸干土地的最后几滴汁水”一样，产生了病态的情欲。他最初与卓娅和薇拉的交往中都带有这种情欲的因素。后来，他与薇拉的关系有了较大的发展，在相互了解和互有好感的情况下，他们的感情中有了更为丰富的内容。放射科主任董佐娃是个有二十多年丰富的实践经验的医生，她全身心地扑在工作上，挽救了无数病人的生命。可是近来她自己感到工作有点力不从心，胃部隐隐作痛。为此，她去拜访了自己的老师、75岁高龄的老医生奥列宪科夫。奥列宪科夫为人正直，医术高超，早年还参加过反对沙皇政权的革命活动。可是后来他却因为出身和所谓的“历史问题”而校长期剥夺行医的权利，只是因一个偶然的时机他救了当地一位显要人物的生命，才被允许继续行医。董佐娃的病被确诊为胃癌，她被迫离开了自己心爱的岗位。卢萨诺夫的女儿来探望父亲。她告诉父亲：莫斯科人人都在谈普遍复查的事情，当年告发他人的人被唤到法庭

对质；莫斯科开始在反个人迷信，而那是针对斯大林的。卢萨诺夫听后，更是惶惶不可终日。在医院的花园里，科斯托格洛托夫遇到了病友舒路宾。舒路宾是个共产党员，而且学有专长。三十年代的大清洗殃及了他所在的农业科学院，许多人被捕。为了自己和妻儿，他违心地承认错误，与被捕者划清界线。在这样于时，他的灵魂是不安宁的。在临上手术台前，他向科斯托格洛托夫倾诉了自己由衷的悔恨。这一年的春天，报上不断出现一些新的信息，如斯大林去世两周年纪念日，报上无动于衷，又如贝利亚下台，最高法院人事全部更新……科斯托格洛托夫已经感觉到命运的叩门声已在他的头顶响起。科斯托格洛托夫康复出院了。此时，他与薇拉医生的关系已经发展到相当微妙的地步。薇拉给了他自家地址，但科斯托格洛托夫最终还是决定不去扰乱她的生活。他在坐火车返回流放地前，去了城里的一家百货商店，可是几次都遇到尴尬的场面。当他听到有人询问有没有某种领子号码的衬衫时，他的反应竟是“好象被人用锉刀同时在左右两侧狠狠地挫了一刀”，与劳动营中艰辛的生活相比，那“纤尘不染的小子”竟然“记得自己领子的号码”？！而后，他受病友之托去了动物园，然而举目所见均引起他与众不同的反应：看到一动不动的山羊，想到的是“具备这等性格不愁经不起人生的波折”；看到关在栅栏里的熊，觉得“按熊的尺度来衡量，这只能算是隔离室”；看到一份公告上写着有人将烟末子撒入猕猴的眼睛，感到的是“仿佛烟末子是撒在他的眼睛里！究竟为什么？！……平白无故？”生活的大门已重新打开，然而重返生活对于科斯托格洛托夫来说并不是轻松的事。

**作品鉴赏** 揭示极左路线对人性的深度摧残是《癌病房》的首要着眼点。小说主人公科斯托格洛托夫是一个被抛出了正常的生活轨道的人物，小说有意识地将这样一个人物置于30——40年代那个特定的历史背景和50年代初那个“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时代氛围中，揭示不正常的生活造成的心灵扭曲。这一点在科斯托格洛托夫重返生活时的心理矛盾中表现得最明显。作为一个极左路线的无辜受害者，在失去了青春、爱情和事业，在多年被迫低头、丧失自由之后，“解冻”的每一丝迹象都使他欣喜若狂。他是那么地渴望重返生活，那么地渴望回到梦牵魂绕的故乡。然而对他来说，重返生活绝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受伤的心灵会被生活中的普普通通的现象所刺痛，并激起病态的强烈反应。作者真实地写出了主人公在经过炼狱般的磨难后重返生活时的特殊心态，写出了他力图驱散而又无力驱散的内心阴影，从而有力地揭示了肃反扩大化和劳动营中的异化劳动对人性的摧残。小说中出现的人物在那个特定的时代有过各自不同的命运浮沉，并带着各自的心灵重载。一种是为个人迷信和错误路线推波助澜的人，如卢萨诺夫。他曾经昧着良心打击迫害他人。他很清楚，他的地位、特权、乃至灵魂，都是与这条路线紧系在一起的。因此，卢萨诺夫对劣迹败露、惩罚难逃的恐惧几乎超过了肿瘤对他的打击。一种是错误路线的盲从者和个人偶像的盲目崇拜者，如瓦吉姆和他的父亲。这样的人也在时代风云的变幻中品尝到了人生的苦酒。还有一种是错误路线横行时的清醒者，但他们迫于压力痛苦地保持了沉默，甚至干了违心的事情，如舒路宾。从舒路宾的忏悔中可以感受到这样的清醒而又软弱的沉默者在精神上所受到的煎熬之深。《癌病房》的另一个特点是对斯大林个人迷信时期的种种社会现象的充满政论色彩的严峻审视。首先是肃反扩大化问题。小说通过科斯托格洛托夫和他的同学、罗季切夫和古宗、叶丽扎蔽塔一家以及其他许多事例说明肃反扩大化的严重后果，它涉及面广，时间又

长，给苏联社会造成极大的创伤，留下了浓重的阴影。其次是知识分子问题。小说中对医生阶层描写较多。在“左”的干扰下，知识分子在政治运动中往往首当其冲，不少人受到不公正的对待，如小说中的奥列宪科夫医生。还有许多人由于种种原因无法心情舒畅地工作，如董佐娃医生就是因为超负荷的运转和不被理解的痛苦，身体过早地垮了下来。此外是人治代替法制问题，只要是权威者的意见就不得更改。法制不健全为品质恶劣者为非作歹创造了条件。卢萨诺夫等人就利用手中控制的档案随心所欲地操纵人们的命运。小说中还触及了民族政策问题、劳改营中的人道主义问题、文艺政策问题、官僚主义问题、不正之风问题、信仰危机问题、纠“左”的阻力问题等等。就上述两个方面来看，《癌病房》显然有着不可否认的价值。当然，这部作品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小说在激烈地抨击个人迷信和揭露社会阴暗面时，有时界限不清，分寸失当。小说还不适当地推崇了错误的人生哲学。《癌病房》是一部结构严谨的社会心理小说。它不注重叙述故事情节，而把主要笔墨用于对人物心灵震颤的描摹上。在浓缩的时空和独特的观察点上，小说准确而又细腻地显示了不同阶层的人物的强烈的情绪波动，并以此揭示人物的性格、时代的氛围和历史的阴影。小说以近距离地反映社会生活和大胆地触及敏感的政治问题引起读者注意。作者在有限的场景中展示了广阔的历史背景，并且在主人公身上赋予了某种自传因素，这就为作者在小说中“抒一己之情，辩兴亡之理”创造了条件，从而使小说带上了鲜明的政论色彩和较强的辨析力量。

（陈建华）



## 格·莫·马尔科夫 西伯利亚（1909—1973）

**作者简介** 格奥尔基·莫克耶维奇·马尔科夫（1911—）当代苏联作家、社会活动家。出身于西伯利亚托木斯克一个猎人家庭。1930—32年就读于国立托木斯克大学。1927年起在托木斯克州做共青团工作。1931年起在新西伯利亚和鄂木斯克的报纸、杂志编辑部任编辑。卫国战争期间应征入伍。1956年任苏联作协理事会书记，1963年起任俄罗斯联邦作协莫斯科分会第一书记，1965年起任俄罗斯联邦作协理事会书记，1971年7月起升任第一书记，1986年为作协主席。曾任苏共中央检察委员会委员、苏共中央委员会委员。1974年和1984年两次获社会主义劳动英雄称号。曾获两枚列宁勋章和劳动红旗勋章。马尔科夫从1936年起开始发表作品。他的历史长篇小说《斯特罗戈夫一家》（2卷，1939—1949，1952年获斯大林奖金）描写西伯利亚人民为夺取苏维埃政权而进行的斗争以及最初阶段的社会主义改造，长篇小说《大地的精华》（2卷，1954—1960）描写改造西伯利亚的科学家和党的工作者；长篇小说《父与子》（2卷，1963—1964）反映了几代苏联人为共产主义理想而进行的斗争；长篇历史小说《西伯利亚》（2卷，1969—1973，1976年获列宁奖金）再现了俄国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到十月革命前夕的历史事件；长篇小说《面向未来》（3卷，1981—1984）反映了苏联现代生活。此外，还著有中篇小说《步兵》（1947—1948）、《辛冈上空之鹰》（1967）、《伊凡·叶戈雷奇的土地》（1974）、《遗书》（1975），短篇小说和待写集《寄往马列耶夫卡的信》（1952）；文集《列夫·托尔斯泰和我们的时代》（1960）、《现代性与文学》（1963）、《生活，文学·作家》（1971）、《生活的前程，作家的劳动》（1978）、以及《我的部队生涯·往事近记》（1979）等作品。他的作品已被译成多种文字。

**内容概要** 深秋时节，戈列希欣纳村的头号财主叶皮凡正为儿子尼基福尔操办婚事。正当婚礼闹得红火的时候，几名警察和村警闯进门来，命令立即停办婚礼。不论男女，一律出动去抓一个逃犯。在河边树丛中，新娘波丽娅意外地发现了逃犯，她不忍心让他受到非人的折磨，悄悄让他躲进河湾地窖里。几天后，波丽娅的父亲——地下工作者戈尔比亚科夫医生收到了一封纳雷姆党中心的来信，信中通知说出逃者是阿基莫夫，他将前赴斯德哥尔摩去加强瑞典社会民主党布尔什维克的活动，并执行一项特别任务，来信让他务必全力以赴保证出逃成功。在斯德哥尔摩的一条胡同里住着一位名叫利哈乔夫的俄国老教授，他是阿基莫夫的姨夫。利哈乔夫毕生从事开发西伯利亚的研究工作，足迹遍及西伯利亚，积累了大量第一手资料。他同情学生的反政府游行示威，随时都有被捕的危险，于是党组织安排他从彼得堡来到斯德哥尔摩。他在病危之际，渴望见到阿基莫夫，以便把资料交给他。而外国大亨们电对教授的科研成果垂涎三尺，他们收买暗探接近利哈乔夫，以期有一天窃取他的宝贵资料。阿基莫夫就是奉命去瑞典完成这一重要使命的。此时，纳雷姆警方正计划进行一系列围捕，为了阿基莫夫的安全，戈尔比亚科夫派他的岳父——经验丰富的猎人费多特老爹把阿基莫夫转移到了泰加林。林中的生活虽然寂寞，然而阿基莫夫却在费多特老爹的帮助下了解到了许多林中奥秘。与此同时，卡佳受党组织委托带着阿基莫夫的护照和路费从彼得堡来到了托木斯克，住在联络点纳西莫维奇裁缝家。在接船的时候，她没能接到阿基莫夫，却被一个暗探认了出来，幸亏她及时逃脱。她只好随玛莎转移到

卢基扬诺夫卡付。在玛莎家的一张照片上她惊奇地看到了她心中的恋人阿基莫夫和利哈乔夫教授。原来他们在西伯利亚考察期间，玛莎的父亲卢基扬诺夫曾做过他们的向导。在一次村民大会上，她与一社会革命党分子针锋相对，向村民们宣传了真理，戳穿了此人妄图欺骗村民的阴谋，而她自己却被村警关了禁闭。卢基扬诺夫派小伙子佩季卡设法救出了卡佳。逃出禁闭室后，卡佳几经周折，终于又回到了纳西莫维奇家。

一心只想发财的叶皮凡要儿媳波丽娅跟他一起出趟远门。波丽娅出门之前回家看望了父亲。得知波丽娅要出门的消息，深爱女儿的戈尔比亚科夫极为担忧，他担心波丽娅会由于贪图享乐而在富贵之家毁掉自己的一生。他完全可以过问这件事，叶皮凡是会让步的，然而如果他大吵大嚷，势必会引起别人的注意，而这对保证阿基莫夫的安全，使他得以继续逃亡极为不利，权衡利弊，戈尔比亚科夫还是让波丽娅去了。

叶皮凡把波丽娅带到了密林空地一幢大房子里，迎接他们的是三个阉人。叶皮凡交给波丽娅一个帐本，让她好好看看。从这个帐本里波丽娅看到叶皮凡是如何靠掠夺当地村民的财富发财的，她顿时对叶皮凡产生了痛恨，她万万没有想到她的公公竟是一个奸商。一天夜里，她听到隔壁房间里叶皮凡和3个阉人正跟另一个人高声谈话，原来他们正进行一项交易。那个人叫洛帕特金，他捕到了“鱼坑”中的鱼，叶皮凡他们要他把“鱼坑”的位置告诉他们，因为“鱼坑”是个大聚宝盆，“鱼坑”里有数不清的珍贵红鱼，它能使穷人摆脱贫困，按照规矩，谁发现了“鱼坑”，应该先告诉全村人，然后全村一起出动起鱼。而叶皮凡他们为了个人发财，想私下起鱼。波丽娅为他感到耻辱，便把这个消息告诉给当地一个村民，使叶皮凡等人的阴谋没有得逞。波丽娅回家看望父亲，戈尔比亚科夫让她去完成一件重要的任务。党委会决定让阿基莫夫继续逃走。事情紧急，戈尔比亚科夫只好让波丽娅到泰加林去接阿基莫夫，波丽娅到此时才明白她父亲是个地下党。接受任务后，波丽娅撑滑雪板来到泰加林，把阿基莫夫接到奇加拉村。阿基莫夫辗转来到斯捷帕哈高地，新向寻将会来此接应。阿基莫夫没想到新向寻竟会是卢基扬诺夫，从他口中阿基莫夫得知他保存着利哈乔夫遗忘在林中的一些极其珍贵的资料，就决定把它们带走。在林中小屋，阿基莫夫与卡佳意外相逢，两人心中顿时燃烧起深藏在心中的爱情之火。相会是短暂的，然而却是幸福的。告别了卡佳和同志们，阿基莫夫带着资料登上了西伯利亚特别快车。途中，他被人发现了，幸亏他及时跳上一趟开往莫斯科的列车才免遭逮捕的危险。阿基莫夫在莫斯科只呆了几个小时就又出发了。然而在即将离开祖国的最后几分钟，他又被暗探盯上了。万不得已，他只好决定立即上船，但利哈乔夫的资料却不幸落入暗探手中。阿基莫夫终于抵达斯德哥尔摩，然而两星期前，利哈乔夫教授已回到了彼得堡，回国后3天就去世了。在利哈乔夫住所，阿基莫夫读到了教授的《西伯利亚（导论）》一书的草稿，它是教授毕生研究和探索的结晶。此刻，阿基莫夫还不知道，在他的祖国俄国，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即将开始……

**作品鉴赏** 《西伯利亚》是苏联70年代重要的文学作品。小说以西伯利亚为背景，以阿基莫夫的出逃为主要情节线索，展示了十月革命前夕西伯利亚人民所经历的艰难曲折的道路以及他们所面临的前途，从而揭示了一个主题：要开发西伯利亚，要使西伯利亚人民过上幸福的生活，就必须靠科学，而科学只有被掌握在人民手中，才能真正完成它的历史使命，这样巨大的任

务只靠一种力量才能够担负得起，这就是布尔什维克党，因为它深深扎根于人民的土壤中。小说自始至终贯串着一个无所不包、无所不在的艺术形象，这便是西伯利亚大地。作家以饱蘸感情的笔触描绘出一幅西伯利亚鄂毕河和叶尼塞河流域的秀丽山川的瑰丽图画，那广袤的土地和白雪皑皑的茂密森林无边无垠、神秘莫测，看起来单调乏味，实际上却孕育着骚动不安、日益不息的多彩生活。然而作家描写西伯利亚恢宏的气势并非为了掩盖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而是为了更突出地表现西伯利亚英雄儿女的命运和前途，衬托了为争取人民幸福而勇于奉献自我的布尔什维克党和高尚品德。小说的故事是围绕着两个主要形象——革命者阿基莫夫和科学家利哈乔夫展开的。作为一个革命者，阿基莫夫有着坚定的信念、刚强的性格，正是对时代的重大事件——革命所抱的坚定宗旨构成了阿基莫夫的性格核心，化作他的激情；作为一个未来时代的建设者，他对西伯利亚森林的奥秘充满了求知的欲望；而作为一个人，他又不乏普通人的感情，他对卡佳的爱情是真挚而炽烈的。如果说阿基莫夫是革命者的典型，那么利哈乔夫就是先进民主科学的代表。他是位有才能的地质学家，他毕生献身科学事业，治学严谨，虽然他对革命还不太理解，但他同情革命事业，并在事实的启示下逐渐认识到在沙皇制度下科学不可能为人民服务、西伯利亚的无尽宝藏不可能成为人民的财富、他的科学为人民的理想也不可能变成现实，于是他越来越倾向阿基莫夫和他的革命战友。小说结构中阿基莫夫和利哈乔夫正如一种伟大的改造力量的两股源泉互相作用，越来越接近，最终汇合在一起。此外，小说还塑造了在磨难中锻炼成长的卡佳等其他革命者的形象，刻画了一群各具个性的西伯利亚人民的典型人物形象：心地善良的波丽娅；对森林了如指掌的老猎人费多特；忠于革命、充满智慧、老成持重的卢基扬诺夫、小说对他们歌颂赞美的，小说通过他们反映了西伯利亚人民的觉醒、成长、走向革命的艰难历程，表现了进步知识分子与革命和人民之间的必然联系。与此相反，小说对贪婪成性的财主叶皮凡和软弱无能的尼基福尔等人则竭尽讽刺挖苦之词。小说运用具体的历史主义反映了革命发展中的生活。这种写作手法与深刻剖析主人公的内心世界结合在一起，使作品获得了真实可信的效果。小说对人物性格的刻画无疑是成功的。小说人物众多，但作者抓住各个人物的本质特点，往往仅用几笔就勾勒出不同人物的鲜明形象，树立起一座形态各异、性格各不相同的群体雕像。小说的叙述形式采用多层次、多角度的结构，以阿基莫夫和利哈乔夫这两代人和革命的关系为主调，以卡佳等人协助阿基莫夫出逃所发生的一系列事件为副调，以西伯利亚的壮美景色为背景，奏出了一曲动人心魄的西伯利亚人民革命斗争的交响曲，引起读者的强烈共鸣。

（王永）

## 钦·艾特玛托夫 白轮船（1970）

**作者简介** 钦吉斯·艾特玛托夫（1928—）苏联吉尔吉斯作家，同时用吉尔吉斯文和俄文写作。童年时祖母讲述的美丽的神话、传说、故事哺育了未来的作家。从小与俄罗斯邻居相处，在俄罗斯学校读书使艾特玛托夫熟练掌握俄语。父亲早年在江布尔市做工，后来成了尔分吉斯第一代苏共党员，担任过高级领导职务。1937年父亲惨遭镇压。故乡舍克尔村以古老的传统接待了蒙受不白之冤的寡妇孤儿，给他们多方面的照顾，卫国战争爆发艾特玛托夫被迫辍学，年仅14岁就担起村苏维埃秘书的重担。多年工作以后又继续学习，1953年毕业于吉尔吉斯农学院。1952年开始发表作品。写过不少短篇、中篇小说和特写，如《阿希姆》（1953）、《面对面》（1957）等。1958年发表描写吉尔吉斯大草原生活的中篇小说《查密利推》。这部优美的爱的赞歌使他在国内外一举成名，连同《我的包着红头巾的小白杨》（1961）、《骆驼眼》（1962）、《第一应教师》（1962）等中篇小说，组成了一部歌颂爱情、友谊和献身精神的小说集《草原和群山的故事》（1962），于1963年获列宁奖金。此后陆续发表《母亲—大地》（1963）、《别了，古里萨雷！》（1966）。1970年发表中篇小说《白轮船》后，在创作手法上有显著更新。短篇小说《花狗崖》（1977）、长篇小说《一日长千百年》（1980）、《断头台》（1986）等采用神话、传说、科幻与现实交融的手法，加深作者对人类命运的哲理思考，同时提出尖锐的现实问题，引起广大读者关注。作品译成90多种文学。艾特玛托夫的创作以其浓郁的生活气息、浪漫主义的激清、严峻的哲理思考赢得读者，而鲜明的民族风格和强烈的抒情色彩使他在世界文坛上独树一帜。

**内容概要** 《白轮船》作者称它为仿童话。主人公是一个没有姓名的7岁男孩。他有两个故事，一个是他自己的，另一个是外公讲的。男孩的父母亲离了婚，母亲在城里当工人，有了新家 and 子女，父亲在伊塞克库尔湖上的轮船上工作，也有新家 and 子女。男孩非常想念父亲，常常幻想自己能变成人鱼，游到伊塞克库尔湖中，等父亲的白轮船经过时，爬上船与父亲相会。他和外公一起住在湖边的一个护林所里，护林员阿洛斯古尔是他的姨父。这是一个专横霸道的土皇帝。他因为妻子不育而百般折磨毒打她，还因此无情剥削虐待岳父莫蒙老人。男孩没有伙伴，他的朋友是一具倍数很大的军用望远镜（外公的奖品）和刚从流动商店买来的一只书包，可是为了这二件宝，他和外公受了多少苦啊！当男孩在卡拉乌尔山顶从望远镜里瞭望周围的美丽景色，幻想着与父亲见面的幸福时，往往忘记了他该照管的牛，而牛这时却自由自在地嚼着外婆晒在院子里的衣物，外婆不是亲的，少不了一顿臭骂。最大的不幸是买了新书包后，男孩被送到5公里外山那边的学校去读书，莫蒙老头为了准时送接外孙不断受到阿洛斯古尔的训斥。到伙天土皇帝在外面吃喝玩乐欠下的债该偿还了，他就违法私砍百年大树。一天莫蒙帮他从山上运原木下来，冒着生命危险，搞得筋疲力竭，赶到一条溪边时已经很晚，莫拳心痛外孙，不顾一切地扔下原木，骑马赶去接男孩。等他们回到家，赶上阿洛斯古尔又兽性大发，痛打妻子，他见到莫蒙就大吼大叫，“现在这儿不需要你，我把你从护林所解雇了。你滚吧，要到哪儿就到哪儿！”男孩气得透不过气来，拚命跑开，到他心爱的石头——“坦克”、“狼”、“马鞍”、“躺着的骆驼”旁边伤心地嚎啕大哭起来。等他平静后抬起头忽然看到对岸

水边站着三只鹿。为首的一只是胸部发达强壮的公鹿，中间一只无角的幼鹿，后面一只是头上长着精细多枝的角、腰部发达的白色母鹿，十分美丽，完全象外公讲的长角鹿母一样。难道外公的故事真的变成现实了？故事是这样的：在很古很古以前，在宽阔、寒冷的爱耐塞河边住着一个吉尔吉斯民族。当他们为自己的老首领送葬的时候，一大帮敌军，出其不意地把深陷在悲痛里的吉尔吉斯人围困在宿营地，以突然袭击方式把手无寸铁的吉尔吉斯人挨个儿杀死，为的是没有人能记得这一暴行。一场灾难过去后，两个淘气孩子从森林里回来，发现整个民族被消灭了，帐篷燃烧着，他们失去了一切亲人，也面临着生命危险。长角鹿母的一对双生子被人打死，它决定收养这两个孩子——一男一女，就把他们从敌人手中救出来带走，一直带到伊塞克库尔。长角鹿母一直保护着他们。多少年过去了二个孩子长大成人，结了婚，有了孩子。鹿母给他们的头生孩子送来带银铃的白桦摇篮。这就是布古族的祖先。布古族一直尊敬鹿母，以鹿角做为布古族标记。后来有一个非常非常富有的布古人死了，他的继承者们想把丧宴办得尽量豪华，想让他们的名望传遍天下，他们想在父亲坟上安置一对鹿角。于是派了猎人打死鹿砍下角，安放在坟墓上。从此长角鹿遭殃了，甚至出现了专猎鹿角为主的布古人。这个故事外公讲了不知多少遍，男孩自己也会讲了。当别盖依姨妈挨打、受侮辱时，他就在内心祈求长角鹿母给姨妈送来桦木摇篮。他和外公一直盼着鹿母能在他们的森林出现。现在奇迹来了，而更大的不幸也随之降临，外公为了接他而受到被解雇的威胁，外婆逼着外公向阿洛斯特古尔求饶，继续去运原木。三只美丽的鹿让阿洛斯特古尔这些贪婪者撞上了，他们打死了长角鹿母，大摆“鹿肉宴”。男孩在夜里发现家里人都疯狂地为“鹿肉宴”忙碌着：从不醉酒的外公醉醺醺地饶着火，被打得眼青鼻肿的姨妈浓装艳抹地欢腾着，而阿洛斯特古尔凶残地用斧头劈开鹿头，撕折鹿角。男孩一个人躺在这一堆狂人中间，听着他们吃喝、讲醉话。他痛苦、恶心，在绝望中想着种种报复的办法。在这个世界上现在只剩一个人可以信赖，他就是那个穿着水手服的复员军人，勇敢的司机库鲁别克。他在一个暴风雪的夜里带了一队司机在外公家度过一晚。他告诉了男孩那么多真理。男孩在想象中看到库鲁别克接到他的召唤立即驾着卡车飞驰而来。把冲锋枪顶住阿洛斯特古尔的太阳穴。阿洛斯特古尔浑身发抖，扑倒在地求饶。他平时的霸道劲一点影子也不剩，成了可怜的、微不足道的胆小鬼！男孩建议不值得打死他，让他永远离开护林所。库鲁别克同意，并对他说了最后一句话：“你永远不会有孩子。你是个凶恶的、没出息的人！”阿洛斯特古尔头也不回地跑了。库鲁别克又对其他面带愧色的人说：“你们怎么能跟这种人一起生活？你们真不害臊！”然而，一阵突然爆发的狂笑把男孩从他的正义审判中拉了回来。他听到护林工谢大赫玛脱正在得意洋洋地夸口他如何恐吓莫蒙老头，逼他亲手打死了长角鹿母。男孩再也忍受不了，从床上爬起走出屋子，他呻吟着、哭着，反复说“我还是变成鱼好...”就这样，他走到河边，迈步跨进了水里。到了水深流急的地方，他被冲倒了。他在激流中挣扎着，顺水流去，逐渐闭住了气，冻僵了。而从院子里传出了醉鬼们的歌声、叫声。“你已经听不见这首歌。你游走了，我的小兄弟，游到自己的童话中去了。”

**作品鉴赏** 《白轮船》是艾特玛托夫创作的一个转折点。从内容方面看，作家从现实描绘向道德探索和哲理思考过渡；从文体方面看，它标志着作家从中短篇小说的写作向长篇小说的过渡；从创作手法看，它标志着作家的一次

自我超越：叙述方式灵活多变，内、外视点交叉，叙事抒情融为一体，特别是在现实基础上大量插入假定性因素：传说、幻想、童话，而在孩子的心灵世界中它们是完全有机的整体。小说提出了古老的永恒主题：善与恶的斗争。但却以崭新的角度，从一个刚满七岁、童心未变的男孩的眼光来观察以阿洛斯古尔为代表的“大人”世界中的恶。而界定善恶的标准是如何对待大自然——人类的母亲。长角鹿母的传说正是为了加深作品的哲理内涵。

男孩视鹿母为圣礼，衷心爱护它，宁死不与恶势力妥协。莫蒙相信鹿母是吉尔吉斯人的祖先，却屈服于恶势力，亲手射死鹿母，大吃鹿肉，从此失去了做人的信念。阿洛斯古尔身为护林员却乱砍树木，破坏资源，灭绝生物。当人类背叛大自然，与大自然为敌时他们自己也必然遭到自然的惩罚和良心的谴责。小说的结构布局极为巧妙。从一件最平常的莫蒙给外孙买书包开始。通过孩子奔走相告、稚气地向大人们炫耀他的新礼物，而使三座院子里为人物一个个亮相。然后孩子带着新书包，用望远镜观看四周景物，伊塞克库尔湖，湖上出现的白轮船引出他心中的童话——变成人鱼的他游上船去与父亲相会。而买书包上学校，还引出了莫蒙与阿洛斯古尔的矛盾冲突，进一步介绍了三家人的相互关系。同样，由七岁的孩子思考善与恶的问题，却能既朴实又深刻：“为什么人们这样生活着呢？为什么有的人凶恶，有的人善良？为什么有的人幸福，有的人不幸？为什么有的人大家都怕，有的人谁也不怕？为什么有的人有孩子，有的人没有？为什么有的人可以不发工资给另外的人？大概，最好的人就是那些拿最大工资的人吧！外公工资拿得少，所以大家都欺侮他。”作家对他的小主人公寄托了深深的爱，孩子的悲剧结局，使作家感情升华，他从幕后走向台前，直接面对小主人公说话了：“我现在只能说一点——你否定了你那孩子的心灵不能与之和解的东西。而这一点就是我的安慰。你短暂的一生，就象闪电，亮了一下，就熄灭了。但闪电是能够照亮天空的。而天空是永恒的。这也是我的安慰。我的安慰还在于：在人的身上存在着童心，就好象种子里有胚胎一样，——没有胚胎，种子是不能生长的。不管世界上有什么在等待我们，只要有人出生和死去，真理将永远存在……”《白轮船》发表后却遭到评论界的指责，说艾特玛托夫有悲观主义情绪，作品结尾太悲惨，没有给人留下一线希望。以至作家不得不在《几点说明》中对《白轮船》的主题思想和创作方法进行阐述。直到小说改编为电影时，库鲁别克的形象加强以后，才得到官方认可，授予1976年第9届苏联电影节大奖。与人合写的同名电影剧本，获1977年苏联国家奖。

（倪蕊琴）

## 瓦·弗·贝科夫 索特尼科夫（1870）

**作者简介** 瓦西里·弗拉基米罗维奇·贝科夫（1924—），苏联白俄罗斯作家。苏联作家协会书记处常委。《民族友谊》杂志编委。白俄罗斯人民作家（1980）、社会主义劳动英雄（1984）。生于白俄罗斯维捷布斯克州乌沙奇区的农民家庭。曾在维捷布斯克艺术专科学校学习雕塑，因卫国战争爆发而辍学，参加卫国战争，担任过中尉排长。1956年进《德罗德诺真理报》社当编辑。1949年开始发表作品，多为农村题材的短篇小说。1960年发表战争题材中篇小说《鹤唳》引起文坛重视。1962年中篇小说《第三颗信号弹》（获1964年白俄罗斯国家奖金）问世，成为“战壕真实派”代表作家之一。此后一直坚持用中篇小说的形式，进行战争题材作品的创作。作有《陷阱》（1964）、《阿尔卑斯山颂歌》（1964）、《死者不痛苦》（1960）、《前线笔记》（1966）、《跑步冲锋》（又名《该死的高地》1968）、《克鲁格良桥》（1969）、《索特尼科夫》（1970）、《方尖碑》（1973）、《活到黎明》（1973、与《方尖碑》同获1974年苏联国家奖金）、《狼群》（1975）、《他的营》（1976，与《狼群》同获1978年白俄罗斯国家奖金）、《一去不返》（1978）、《灾难为标志》（1982，获1986年列宁奖金）、《采石场》（1986）、《在雾中》（1987）。这些作品，贝科夫都通过普通人在战争中的悲剧命运那复合多变的旋律，突出一个音符，加以强化，来揭示主人公复杂丰富的精神世界和道德内涵。如果说60年代的作品有些还表现出“非英雄化”的倾向，那么70年代的作品中，人性、人道主义和爱国主义、英雄主义都得到了应有的张扬，而83年代的作品，作家的视野更向战前和战后的生活延伸，进行更深层的挖掘。1990年，作家又创作了一部以三四十年代农村生活为题材的中篇《围捕》，引起评论界的注目。

**内容概要** 二月寒冬的一个夜晚，游击队员雷巴克和索特尼科夫行走在森柞里遍地积雪的道路上。他们的支队被敌人压进了戈列雷沼泽地，处境困难。他们奉命出来给支队找给养。两小时前差一点遇上德国鬼子，拐进森林后又迷了路，耽误了时间。现在正赶到库利加耶夫村去。索特尼科夫不断咳嗽、喘气，步履蹒跚，他在感冒发烧。他原可以不来，但他“不拒绝别人拒绝的事”，还是和雷巴克一起出发了。现在他感到体力不支，但仍然坚持着。到了库利加耶夫村，看到的只是被德国鬼子焚毁的一片废墟，只好另找村子。田野上寒风刺骨，比森林里冷多了。索特尼科夫头晕眼花，害怕成为别人的负担。他原先在部队是炮兵连长，战前师范学院专科毕业后在学校工作。雷巴克原是步兵连司务长，只读到五年级。他们俩最近才接近起来。突然传来了吆喝声和枪声，说明前面有德国人或警察，于是他们又从路上拐弯，在雪地上向灌木丛走去。索特尼科夫对这一带不熟悉；各方面都依靠雷巴克。雷巴克跨着大步，走在前面，索特尼科夫落在后面，冷得缩成一团，脑袋嗡嗡直响，有时会出现过去经历的事情，他忘不了第一次战斗的场面。当时他属于最强大的炮兵军团，他们从斯洛尼姆向东方出发，跋涉了十二昼夜，在渡过列别津河的时候，遭到敌人炮火伏击，几乎全军覆灭，他虽然击毁了三辆坦克，但和幸存者一样，却当了俘虏……他们到了利亚西内村，闯到了村长家里。村长彼得·卡昌是个倔强、善良的老人，家里只有一个老伴，儿子在炮兵部队，现杳无音讯。他是应乡亲们和原区委书记的要求才当村长的。雷巴克和索特尼科夫不了解内情，误以为他为德国人效劳。雷巴克威胁说要枪

毙他，只是从他那里拿到一只羊胴后才放过了他。在归途中他们遇到了警察。雷巴克撒腿就跑，翻过山岗，向灌木丛奔去。索特尼科夫因身子虚弱，跌倒在斜坡上。当他站起来，向下跑去时，他腿上中弹，倒在雪地里。警察向他走来。索特尼科夫忍着伤痛，向他们开枪。在对射中，索特尼科夫自己也不知道已击毙一名警察，警察停止了追捕。雷巴克当时已到达灌木丛。枪声使他意识到索特尼科夫在掩护他，处境危险，这种情况下自己走掉是丑恶行为，于是便跑回去找索特尼科夫。负了伤的索特尼科夫在雷巴克的帮助下艰难地走着。当他们找到路时，已临近拂晓。天亮时，他们到了波社比依村的杰姆奇哈家，偶然路过这里的警察发现了他们。他们和杰姆奇哈都被捕了。在去警察局的路上，索特尼科夫为雷巴克和杰姆奇哈的被捕而感到深重的罪责，而雷巴克则埋怨自己不谨慎，原来克制着的对索特尼科夫的不满情绪涌上心头，都因为他的缘故才落到敌人手里，现在一切都完了，但他还想活下去，要寻找机会逃跑。到警察局后，警察局督察波尔特诺夫审讯了索特尼科夫，要他交出部队的番号、驻地，他们的任务，在什么地方受伤等等。索特尼科夫拒绝回答，只关心无辜的杰姆奇哈的命运，而把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他被拉去用刑。雷巴克在审讯时很害怕，回答了提出的问题，只是问及部队领导人姓名和驻地时才撒了谎。审讯结束时，波尔特诺夫表示，只要他不撒谎，就保全他的性命，让他当警察，为德国效劳。雷巴克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但他觉得有了靠山，感到愉快。回到牢房后，他见到受刑后的索特尼科夫躺在干草上，处于昏迷状态。他突然想到，如果索特尼科夫死了，他说什么都可以，会赢得时间。索特尼科夫醒来后，和他谈起审讯情况。雷巴克要索特尼科夫统一口径，虚与委蛇，避免直接冲突，否则会有危险。索特尼科夫告诉他，他什么也没说，并警告雷巴克，他要“和他们做一笔交易”决不会有结果，只会沾污红军的荣誉。彼得·卡昌因为没有向警方报告游击队员的行迹也已被捕，和他们关在一起。他被提审，回到牢房时已经傍晚了。后来又关进了一个犹太小姑娘巴霞和杰姆奇哈。警察说，这一屋子人明天早晨都将处决。索特尼科夫听着彼得和杰姆奇哈的谈话，心头感到沉重：他了解了彼得当村长的真相；他原以为杰姆奇哈会骂他们几句，可是她却把满腔怒火发泄到德国人和警察身上，他错怪了他们。半夜里，雷巴克和索特尼科夫醒了。巴霞正在和彼得、杰姆奇哈讲她悲惨的遭遇。雷巴克对巴霞的遭遇已不感兴趣，他面对明天的死亡，只觉得审讯时没有立刻答应当警察是个错误，他不能白白送命。索特尼科夫想的是要积聚起最后的力量，体面地迎接死神。他视死如归，因而保持了一种绝对独立自主的精神，什么也不怕。他决定，把一切都揽在自己身上，他明天要对督察说，他是来侦察的，负有任务，打死了警察，是红军指挥员等等。他要用自己的牺牲挽救别人。黎明时分，五个人被带出去行刑。索特尼科夫在院子里看到一个像局长打扮的人，便对他说了他昨夜想好的话。局长不感兴趣，还是命令将他带走。雷巴克一见到波尔特诺夫，立即表示同意当警察，他得救了。索特尼科夫轻轻喊了一声“卑鄙家伙！”他伤心透了。他没有料到雷巴克会这样。雷巴克似乎不是背叛者，也不像胆小鬼。他只是为了逃命，自私自利，这和背叛行为只有一步之差……四个人被处绞刑，索特尼科夫还是由他扶上绞架的。雷巴克活了下来，刹那间闪过了他犯了罪的念头，心里一团乱麻，死里逃主的欢乐蒙上了阴暗，他想逃之夭夭。他看到了街道两边的人投来憎恨的目光。他现在成了大家的敌人。他的生命真正结束了。到了警察局，他走进厕所，决心上吊



自杀，结果发现皮带没有了——进牢房时已被警察取走，昨天他把当警察看成一条生路，今天却变成奇耻大辱。外面有人催他去见局长，他急忙走出来，局长已在等他了……

**作品鉴赏** 《索特尼科夫》是贝科夫的代表作之一，比较充分地体现了他后期创作的特点——人物的心理刻画与道德探索相结合。在小说中作者成功地运用了对比手法，塑造了两个对立的人物形象。主人公索特尼科夫被捕以后，面对死亡，首先考虑的是别人的安危，他千方百计保护杰姆奇哈、彼得、雷巴克，甚至不惜牺牲自己以挽救他们的生命，在敌人面前坚贞不屈，警告雷巴克不要与敌人做“交易”，以免沾污红军战士的荣誉，他从容就义，认为他的死是对生命意义的肯定。正是高尚的道德情操和坚定的信仰使他保持了绝对独立的精神，充分显示出他生命的价值。与他相对立的是雷巴克。他被捕以后，求生的欲望压倒了一切，他原想投机取巧，摆脱敌人，但事与愿违；只要活命的自私想法使他对别人命运采取冷漠态度，最终导致他成为祖国的叛徒，敌人的帮凶。当他意识到自己已陷于困境，他的生命也就真正终结，于是他求死不能，只得沿着罪恶的道路滑下去……作者通过索特尼科夫与雷巴克的对比，充分揭示了小说的主题：无视任何原则，是德论丧意味着背叛，意味着生命的终结，唯有高尚的道德情操，舍己忘我的精神才是生命力量的源泉，才能使生命闪现出令人目眩的光辉。与道德探索紧密联系着的是对人物心理的细致描绘和剖析。两个主人公的心理变化和发展反映了道德主题的深化。以雷巴克为例。在作者笔下，雷巴克是个普通战士，既非天使，也不是恶魔，更非生采就是叛徒。当他还没有丧失起码的道德准则和责任感的时候，他能够关心和帮助索特尼科夫，甚至觉得自己一人逃跑可耻，返回去寻找负了伤的索特尼科夫。但在生死考验面前，个人主义占了上风，他的情绪也随之变化，他开始埋怨索特尼科夫连累了他，甚至暗中希望经受酷刑之后的索特尼科夫死去，以便他自由行动。强烈的求生欲望彻底毁掉了他仅存的道德观念，他同意当警察，这时他尚存侥幸心理，希望能摆脱敌人。他参加行刑以后，似乎觉得有一点错误，但竭力为自己辩护，只是看到人们投来憎恨的目光，才最终理解他已成为大家的敌人，觉得他的生命已经彻底结束。雷巴克的心理变化过程清楚地表明，自私自利导致道德沦丧，这和背叛行为只有一步之差，反映出普通人堕落的全过程。《索特尼科夫》作为中篇小说，情节极为简单，但却孕育着尖锐的矛盾冲突。作者把主人公放在非同寻常的境遇里，逼使他们作出道德上的抉择，使矛盾发展进入高潮，充分显现出主人公的道德面貌和精神品格。在小说中，作者没有直接描写卫国战争，只是以卫国战争为背景，但作者成功地运用人物回忆、插叙等手法，以及为数不多的场面，不仅说明人物心理的社会历史基础，还从侧面表现了卫国战争初期的艰难，苏联人民的英勇斗争、爱国主义和高尚的道德品质。

（冯增义）

## 亚·瓦·万比洛夫 打野鸭（1970）

**作者简介** 亚历山大·瓦莲京诺维奇·万比洛夫（1937—1972）是苏联俄罗斯剧作家，出生于西伯利亚伊尔库茨克的库杜里克村。父母都是乡村教师。父亲是市里亚特人。他的家境和低微的社会地位，从小就培养了他对普通劳动人民的感情，使他对客观现实的认识比较清醒，比较富于正义感。1955年万比洛夫在伊尔库茨克大学文史系学习的时候，就开始了文学创作。大学毕业后直到去世前，他一直在伊尔库茨克地方担任记者、编辑，主要精力用来从事戏剧创作。广泛而真实地反映他周围的生活。万比洛夫的一生是极富戏剧性的，1972年他泛舟贝加尔湖，不幸落水身亡。他匆匆走完了35年短暂的生命历程。但是，他的剧作在他死后所引起的轰动却足以使人们惊奇、疑惑。所以苏联文坛素有“万比洛夫之谜”的说法。他短暂的一生写了5个多幕剧、3个独幕剧、2个戏剧小品。主要作品有：幽默短篇集《凑台》（1961），剧作《窗子朝田野的房子》（1964）、《六月的离别》（1966）、《长子》（1968）、《打野鸭》（1970）、《和天使在一起的二十分钟》（1970）、《密特朗巴什事件》（1971）、《去年夏天在丘里姆斯克》（1972）以及游记《库杜里克漫游记》（1968，于1979年出版）。1975年在他出生的小镇库什里克建立了万比洛夫纪念馆。

**内容概要** 《打野鸭》是万比洛夫的一个三幕剧。剧本的基本情节就是主人公的6段回忆。戏剧发生在一个阴雨绵绵的天气里。在新标定型市区住宅楼的一个单元，主人公齐洛夫躺在弹簧床上，床头有张搁电话机的小桌。房内家具很平常，窗台上一只大丝绒猫很显眼，脖子上扎着蝴蝶结，其它东西很乱。这时电话铃响了，齐洛夫勉强醒来，过了好久才从被窝里伸出手去接。这是朋友季玛来的电话，因为下雨，他们打猎计划被耽搁，现在要整装待发。突然齐洛夫摸摸下颌，记起昨天和一些朋友打过架。与此同时，他的那些朋友们正聚在一起，想凑钱给他买花圈，他们要为昨天的打架报复。几个人边走边向托盘里扔硬币，后来他们求一个小男孩给齐洛夫送来追悼他去世的花圈。哀乐声起，乐声越来越响，齐洛夫坐在沙发床上，开始了他一个一个的回忆，在观众面前展现出一幅幅齐洛夫精神堕落的场景。同时相伴的音乐由哀乐变得活泼起来，扣人心弦，还是那同一个旋律，但却是另一种拍子和节奏。整场戏都伴随着这段音乐，人物的出现和他们在这场戏中的谈话都显出讽刺和丑剧的色彩，不过，是一种不无忧郁的讽刺色彩。在这种音乐渲染的气氛里，齐洛夫和几个朋友小聚，他邀请大家去庆贺他的乔迁之喜。于是几个朋友纷纷前来，齐洛夫和妻子加琳娜在忙碌地招待客人。朋友门中齐洛夫的情妇薇拉送来了一只大丝绒公猫；古札可大送了一张长凳；瓦莱丽娅和萨亚宾送了一套打猎用具，这是齐洛夫最喜欢的，因为打猎是他唯一的爱好。齐洛夫的上司古沙克提议为新住宅干杯。在这里能分到房子实在是来之不易的，为了一套房子，人们费尽心机地明争暗斗，而齐洛夫呢？他是违背着自己的本性去讨好上司，尽巴结、奉承之能事，得到了这套住房。他的上司看中了齐洛夫的情妇薇拉，齐洛夫深知这套房子是他的上司给他弄来的，所以他必须允许他的上司在这里与薇拉相会，齐洛夫的妻子是一个贤慧本份的女性，她表示不同意时，齐洛夫还不得不极力地为他的上司辩护，这一切也是违背了他的良心而又无可奈何的。当客人们纷纷离去的时候，齐洛夫坐在窗台边喝啤酒，突然站起来，并把丝绒猫扔到房间的角落里。齐洛夫对现

实的认识是清醒的。第二个回忆是在机关办事处。描写了他弄虚作假、玩忽职守，甚至用抛硬币的方法来决定是否该在方案上签字。同时这也是对其上司的极大讽刺，因为他明白哪种方案到了上司那里都是一个样。他对自己的评价是：“我倒能有点事。不过，我不想，没愿望。”第三个回忆是在齐洛夫的家里，他与妻子谈话开始。齐洛夫有一个贤慧的妻子、妻子体贴他、理解他、也希望得到他忠贞热烈的爱恋。而齐洛夫却时常对妻子、家庭非常冷淡。他不愿让家庭来束缚自己。他爱自己的妻子，但不能持久，也不能以此满足。他觉得妻子一个人给予他的欢乐是不够的，他想寻求一种刺激，一种新的感觉，于是和情妇打得火热。当加琳娜说邻居发现了他的不忠行为时，他说妻子应该相信他。他试图回忆6年前他们的恋爱，但他却记不得了，加琳娜痛苦地哭起来。第4个回忆是在技术情报所，他接到了一份父亲病危的电报。齐洛夫已有4年多没探望过父亲了。他总是责怪病危的父亲装病，怕连累自己，不肯去照顾，父子之间的感情已荡然无存。他没有表示出哀伤，想去吃点东西，然后去为父亲送葬。这时伊琳娜来了，伊琳娜是一个中学毕业生，她年幼、单纯。齐洛夫轻易地就骗取了她的爱情，经常背着妻子与伊琳娜约会。伊琳娜提出要吃东西，齐洛夫趁机大献殷勤，在他眼里生身之父的去世远不如自己的享乐更重要。第5个回忆也是发生在齐洛夫的家里。他对爱情的态度极不认真，妻子决定要永远离开他。这时齐洛夫又苦苦地哀求。他说：“我什么都没有——只有你，今天我才明白了，你听见了吗？除了你，我有什么？朋友吗？我什么朋友也没有……女人吗？是的，有过，可是要她们干嘛？我不需要她们，相信我吧……”这一段话正是他的心里话，是他内心的表白。他需要一个温柔的妻子，但又不肯为了一个女人厮守终生，他希望妻子忠于他而他却可以胡作非为。齐洛夫的最后一个回忆是在一个叫“勿忘依”的咖啡馆。齐洛夫坐在首席，他醉后吐真言，痛斥了在场男女朋友们的虚伪，包括他的情妇薇拉。他结交的朋友多是逢场作戏的人。他对着被他怒斥出去的人说：“滚着见你们的鬼去吧！我再也不愿跟你们来往了！渣滓！你们该死！”然后他给自己倒伏特加，一饮而尽。这时他终于醉了，对着加琳娜也喊出了：“你也跟他们一起滚。”说完站起来，差点跌倒。人们抓住他，就象抓住一具尸体。这时朋友们想到送花圈进行报复。绝望之际，齐洛夫决定自杀，但没有成功。而他的朋友们却已在算计他的房子和小船了。尽管人们已向他道歉，但他仍是凶狠地咒骂他们，并想对其中的古札可夫开枪，但他最终还是放下了手。这一幕幕回忆都——在他的眼前闪过，最后一段回忆与剧本开端相连接，头尾照应。戏剧的最后仍是与开头重合。在齐洛夫的家里，他用平稳的、务实的甚至有点高昂的声调打着电话，约他的老伙计去打野鸭，正如他自己所说：“只有在那儿你才感到自己是个人”。去打野鸭，也许标志着他已恢复生气和新生活的开始。

**作品鉴赏** 1967年《打野鸭》的问世，标志着万比洛夫的创作进入了新阶段。假如没有《打野鸭》，万比洛夫也就不成其为现在人们心目中的万比洛夫，也就不说不上什么“万比洛夫流派”什么“万比洛夫戏剧之谜”了。《打野鸭》之所以值得重视，当然并不是因为它的戏剧形式所具有的某些别开生面、引人注目，亦或是故事令人触目惊心、扣人心弦；而是它给苏联的戏剧舞台塑造了齐洛夫这个当代人物的典型。他是苏维埃时代的“多余人”形象。齐洛夫有他的矛盾性，他很聪明，很清醒，他感到自己斗不过周围的黑暗势力，感到现实生活没有出路，这是他高于一般人的地方。他作为苏联当代社

会生活中一个方面的产儿，反映着他生活于其中的那个社会许多令人无法解决的矛盾。正是由于苏联众多的人群中，齐洛夫这样的人比比皆是，所以《打野鸭》能在苏联剧坛以至观众生活中激起波澜，这并不足为怪。他是这一主流的代表，反映了整个时代人的精神面貌。在万比洛夫的戏剧中，齐洛夫已经不再是有理想、爱生活的青年，而是一个在社会的危机中丢失了人生的价值观念，在茫茫人海中找不到自己生活的应有位置，因而浑浑噩噩玩世不恭。他想为这个社会做点什么，但又无力改变现代。戏一开始，齐洛夫从朋友给他送来的花圈引起了一个个的回忆。从回忆中我们清晰地看到他虚度此生，无所作为。对生活的厌倦使他变得冷酷无情，竟然把年迈多病的老父亲丢在一边。在生活中他象无根的浮萍随波逐流、麻木不仁地混日子。他感到这个社会令人失望，而他个人的力量是微不足道的，所以他痛苦不堪、自甘堕落，灵魂似乎已经撇下他的躯体而死去，花圈的寓意也就在于此：虽生犹死。他在生活中也曾激动过，他的正义感也没完全消失。比如在乔迁之喜时对上司的讽刺和揭露以及不满，对售货员在上班时间出去游逛他也表示愤怒。剧本的高潮是最后一幕，他彻底的觉醒了，他感到人与人之间弄虚作假、自私虚伪，他看出咖啡馆服务员他的老伙伴季玛唯命是从，毫无个性与人格。他感到自己在灵魂的深处与这些人那样的格格不入，以前混在这些不三不四的朋友中间是对自己的一种放纵，他不再想随波逐流。在他的身上犹存一种是非感，一种奋发向上的精神。只是齐洛夫能够意识到自己此时此刻的堕落，但却无力说服改变他人，而阴暗的强大势力也并非一朝一夕所能改变的。他不愿再象从前那样生活下去，于是决定出外打猎，到大自然中去净比自己的心灵。这也是他身上仅存的一点生气。打野鸭去，这是从启幕到结尾贯穿全剧带有象征意义的主题，也是齐洛夫能否复生的一线希望。只是离开尘世的纷扰，回到大自然中去，齐洛夫果真能够重新找回自己的灵魂吗？这是一个悬念。也许这也是“万比洛夫戏剧之谜”的含义之一吧。万比洛夫能够运用戏剧独特的表现手法刻画人物性格，用灯光渲染气氛，利用某些道具刻画主人公的心理，用音乐烘托情节。音乐贯穿戏剧始终，时而活泼，时而哀怨。对主人公的心理刻画起了画龙点睛的作用。戏剧的最后一幕，主人公精神状态发生了变化，主人公内心的道德冲突成为剧本的一大特点。作者把主人公回忆过去的事件和主人公现在的认识感受交织在一起显得真实可信、结构严谨、脉络清晰。《打野鸭》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受到冷遇，正象作者本人一样生前并不被人重视，只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越来越认识到作者与他的作品价值，并感到万比洛夫是他那个时代的代言人。万比洛夫以他超前的意识塑造了齐洛夫这个典型形象，这部作品越来越成为舆论注意的中心。万比洛夫用《打野鸭》唤起人们沉睡的意识，让更多的人投入到真正的生活中来。

（高红瑛）

## 伊·福·斯塔德纽克 战争（1970—1980）

**作者简介** 伊万·福季耶维奇·斯塔德纽克（1920—），苏联俄罗斯作家，生于农民家庭。1940年参加苏共，受过军事教育。卫国战争时期在前线报社工作，1939—1958年在部队服役。1957年毕业于莫斯科印刷学院编辑系。1940年起发表作品，著有中短篇小说集《马克西姆·佩列佩利查》（1952年，1956年改编成同名电影）、中篇小说《士兵的心》（1954年）、《带枪的人们》（1956年）《前线——肇事的地方》（1960年）《铭记在心》（1962年），《军事故事》（1967年）描写苏联的军队生活。长篇小说《人不是天使》（又译：《人无完人》1962—1965）展示了集体农庄制度在乌克兰的胜利。反映乌克兰农民在卫国战争中和成后恢复时期的命运。这部作品丰富了他的创作经验，为他以后的创作打下基础。长篇小说《战争》（共3部，1970—1980）是他的代表作。这是他早就酝酿着的。他说：“我早就想过要写一部我的主要作品——描写伟大卫国战争的长篇小说，在完成了《人非天使》之后，这一想法又出现在脑海里。”1984年发表长篇小说《莫斯科41年》，其内容和人物与《战争》有一完整的连续性。他还写剧本和电影剧本，如剧本《爱情与南瓜》（1967年）《真理的面包》（1971年），电影剧本《人不投降》（1958年）、《从科霍诺沃克来的演员》（1961年），《上天的契机》（1965年）等。他的作品曾被译成多种外语。

**内容概要** 楚马科夫少将告别妻子女儿从列宁格勒来到莫斯科，他将奉调到西白俄罗斯国境线出任一个机械化军的军长。在国防委员会里上级交代他要保持战斗力，搞好备战。同时要尽量避免冲突。在莫斯科，楚马科夫还去看望了他的老师——著名的军事历史学家罗曼诺夫教授。教授认为，战争已迫在眉睫，形势险恶。与德国签订条约不过是为了争取时间。国内已加紧备战，如向西线调兵，发展航空、自动化武器、火炮等工业。但斯大林还在希望能遇上住希特勒。最近塔斯社发表了一个声明，驳斥了西方关于“苏德战争迫近”说法。这个声明是想让希特勒最后明智起来。楚马科夫被派往克拉申，他带着一颗沉重不安的心前往明斯克。战争的乌云笼罩着苏联。斯大林对备战做了一定的工作并亲自兼任政府首脑，集中党政权力，便于统一指挥。但他仍想拖住希特勒，争取更多的时间。他要求军队尽量控制住自己，不要让希特勒有动手的口实。尽管如此，是否将爆发战争？是否要部队进入战斗状态？这些问题一直在折磨着他。他觉得，甚至办公室的四壁也在向他提出这些问题。希特勒进攻苏联的迹象已越来越明显。国防人民委员铁木辛哥，总参谋长朱可夫等认为应命令边境各部队立即进入全面战争状态，严阵以待。但斯大林却坚持认为发出这样的命令还为时过早，问题也许还可以和平解决，因此他主张发一个简短命令，要边境各部队不要受任何挑衅的影响，以免使问题更加复杂化。6月22日凌晨3时，德国驻苏大使要求会见莫洛托夫，他转交了德国政府给苏方的一份紧急备忘录，正式向苏联宣战。一场史无前例的战争爆发了。刚刚到任的楚马科夫接到西线特别军区司令的命令，要求立即动员起来，投入战斗并拆阅作战计划，击退进犯的敌人。楚马科夫明白，摆在他面前的任务十分艰巨。政治局在开会，委员们心情沉重而又焦急地围坐在桌子边。斯大林好象对战争的突发还不能相信，还在等待着奇迹——不是战争爆发，而是德国人的挑衅。然而事实就是事实。他承认“在日期上我们失算了。”但他认为希特勒背信弃义，撕毁条约，才是彻底的失算！

他一定会被消灭！克里姆林宫钟楼的指针指到 11 点 45 分，莫洛托夫乘坐的小汽车向中央广播电台驶去，他要去宣读《告人民书》，宣布战争的来临，而此刻人们还一无所知。看，一队迎亲的行列唱着歌，弹着吉他，穿着白色连衣裙的新娘走在前面，喜气洋洋。人们的生活里充满着欢乐。忙碌，光明和美好的希望。可是《告人民书》一旦播出，周围的一切将完全变样。想到这里莫洛托夫不禁打了个寒颤。“我们的事业是正义的，敌人将波打败，胜利一定属于我们。”电台里终于传出莫洛托夫的广播讲话。无论是斯大林，还是克里姆林宫的其他人都来曾料到敌人的突然袭击给苏联带来的可怕灾难和巨大损失。更为危险的是，苏联没有拟定任何组织和进行战略防御的具体措施。战争第 3 天，敌机整天出动。机场、兵营、炮兵纵列、车库、油库、弹药库都是他们狂轰滥炸的目标。楚马科夫的部队与敌人正面交锋，虽然付出了代价，但顶住了德寇的进犯，然而后来还是未能坚持住。第 7 天，楚马科夫带着小股部队向东撤退，并成功地在别列津突围，回到西线特别军区指挥部。在那里首长告诉他，虽然苏军经受了第一次打击，但已经摸到德寇的主攻方向，转折一定会到来的。在战争爆发的日子里，斯大林一面忙于工作，一面痛悔没有及时发出战斗警报，错失了良机，但是他振作起来，顽强地从自己的记忆、经验，还有列宁的、党的经验里寻找办法，用最新的军事理论武装自己。为了加强对战争的指挥，斯大林决定组建象 1919 年列宁领导下的工农防御代表大会那样的机构。经商量，这个机构名叫国防委员会，由斯大林任主席，莫洛托夫为副主席，同时，斯大林决定派铁木辛哥替代帕伏洛夫任西线指挥员。铁木辛哥到任后先稳定西线的局面，站稳脚跟，然后再给敌人以打击。这时带着 400 多人冲击敌人重围的楚马科夫经过组织的审查甄别，又被任命为改编后的综合战斗部队司令。战争进行了 3 个星期，大片国土被法西斯占领，从边境到莫斯科之间的大半土地被德寇侵占。但敌人进攻的速度已大减，有些地方已停顿下来，而整个苏联已经动员起来，全国已变成了一个大军营，前方后方密切配合，并肩战斗。1941 年 7 月，德军以比苏军多 3 倍的坦克相比苏军多一倍的飞机、大炮和人员进攻战略要地、通往莫斯科的门户——斯摩棱斯克。德国统帅部预计在 8 月 25 日前就能拿下莫斯科，并在十月初直抵伏尔加河、喀山和斯大林格勒。苏军第十六集团军司令员卢金中将受命组织斯摩棱斯克保卫战。一场血与火的激烈战斗在斯摩棱斯克高地及其附近广阔的土地上展开了。可是终因力量悬殊，寡不敌众，斯摩棱斯克的南部被德寇占领，苏军炸毁了德聂伯河上的桥梁。总参谋部决定建立莫扎伊斯克新防线，组织新的预备队。这一决策与斯大林的想法吻合。不久，斯大林下令集结优势兵力形成拳头对付敌人，将几个预备队集团军组成方面军的突击集群，以粉碎斯摩棱斯克南北两面的敌军，并援救被围的苏军。苏军的战略部署使德寇在主要战略方面上被迫转入防御。

**作品鉴赏** 在苏联文学中，卫国战争是一个常写不衰的重要题材。当然，不同时期有不同的特点。例如在赫鲁晓夫时代，卫国战争题材作品侧重于描写“战壕里的真实”，也就是描写下层军人在战争中的命运，谴责战争的残酷，如有洛霍夫的《一个人的遭遇》、巴克兰诺夫的《一寸土》等。勃列日涅夫时期战争题材作品转向侧重于“全景描写”，如西蒙诺夫的《最后一个夏天》、邦达列夫的《热的雪》等。斯塔德纽克的《战争》也属于全景式地描绘战争事件的广阔画面的作品。这部小说主要描写希特勒进攻苏联前夕和战争初期的情况。有两条线索：一条是描写以斯大林为首的苏联党政最

高领导的备战、外交活动和战争初期的组织指挥活动；另一条是描写由楚马科夫少将率领的一个机械化军在战争初期遭到希特勒突然袭击后冲出重围，迎接转折和新的战斗任务。这两条线索的交叉结合体现了作者“把真实性和幻想，文献和虚构”结合在一起的主张。“全景式”地描写卫国战争必然要涉及到斯大林。在《战争》第一部中，作者主要强调斯大林对希特勒的突然袭击估计不足，迷信苏德条约，幻想用塔斯社发一个声明而使希特勒“明智”起来，企图用外交方式来拖延时间。但是法西斯的突然袭击证明斯大林是“失算”了。这一评价基本上沿袭了赫鲁晓夫时期战争题材作品的写法，即把斯大林刻画为在希特勒突然袭击下节节败退的罪魁祸首。第一部发表后获得评论界的肯定，认为《战争》“以文艺的形式对认识伟大卫国战争的意义作出了重大的贡献。”在第二部中，作者明显改变了调子，较多地肯定了斯大林在扭转局势方面的作用，描写他从列宁的思想，从国内战争的经验中寻找办法，组建了国防委员会，统一了军事领导并把整个苏联都动员了起来。第二部发表后出现了批评文章，指责他“明显地按历史主观主义办事。”一些西方舆论更是《政治角度认为小说是“恢复”斯大林的形象，是对斯大林“最露骨”的“颂扬。”小说于1983年获苏联国家奖。

（赵泓）

## 瓦·格·拉斯普京 最后的期限（1970）

**作者简介** 瓦连京·格里高利耶维奇·拉斯普京（1937—）苏联俄罗斯作家，出生于西伯利亚伊尔库茨克州一个农民家庭。祖母是一位典型的俄罗斯妇女，温柔善良，任劳任怨，体现了传统的道德。作家日后塑造的一系列女主人公身上都能见到她的身影。拉斯普京原来的志向是当一名教师，一个偶然的机​​会改变了他的生活道路。在伊尔库茨克大学文史系学习期间，经友人介绍到当地的《青年报》社担任一份临时工作，数月后转为正式工作人员。后来成为著名剧作家的万比洛夫及舒加耶夫当时均在该报社工作。周围浓厚的文学气氛使他对文学产生了强烈兴趣。1959年大学毕业后被分配到克拉斯诺雅尔斯克青年报社工作。作为该报特派记者，他先后访问了几个巨大的建筑工地，并于1966年发表了《天涯海角》和《新城的篝火》两本特写集。继而进入文学讲习班深造，受到著名老作家契维利欣的指点和引导，拉斯普京称契维利欣为自己的“文学教父”。1967年发表短篇小说集《来自这个世界的人》。同年发表充满道德激情的中篇小说《为玛丽娅借钱》，显示了作家的艺术才华，从此为文学界和广大读者所瞩目。1970年发表的中篇小说《最后的期限》获得普遍好评。1974年问世的中篇小说《活着，并且要记住》（1977年获国家奖）确立了拉斯普京在文学界的牢固地位。中篇小说《告别马焦拉》（1976）带有明显的“寻根”倾向，曾引起文坛的争论。1984年推出中篇小说《火灾》，对于世风日下，道德沦丧这一现象表示强烈的谴责和深刻的忧虑。《火灾》被授予1985年国家奖。近年来作家发表了大量政论文章，积极参与社会活动，1989年被选为苏联总统顾问委员会成员。拉斯普京的小说语言朴实清新，心理刻画细腻传神，充满了浓重的西伯利亚乡土气息和紧张的道德——哲理探索，代表了当前苏联农村散文的新水平。

**内容概要** 在西伯利亚一个偏僻的山村，年届八旬的安娜老人气息奄奄，神志昏迷，躺在床上等待着死神的降临。老人生了13个孩子，5个夭折，3个儿子牺牲在反法西斯战场上，丈夫也在卫国战争期间去世，剩下3个女儿和两个儿子，除了小儿子米哈伊尔留在本村陪伴母亲，其余的均已远走高飞。她象千千万万普通的俄罗斯妇女一样，并没有做出什么轰轰烈烈的伟业，可是几十年来，她尽到了一个女人、妻子和母亲的责任。为了把众多的子女拉扯成人，她呕心沥血，从早到晚一刻不停“永远干不完的事情，孩子们要这要那，奶牛叫了，菜园子等待着收拾，还有地里的活儿，树林里的活儿，集体农社的活儿——永远忙得团团转。”为了子女和家庭，为了人类的生存和幸福，她默默地毫无怨言地奉献了毕生的精力。她的为人有口皆碑：“安娜大婶遭了不知多少罪，吃了不知多少苦，可是对谁也不抱怨。没有人讲过她的一句坏话。”面对死亡，她态度安详、平静、坦然，没有半点恐惧。她唯一的希望是在临终前看一眼自己的子女。米哈伊尔到邮局分别给哥哥、姐姐和妹妹发了电报，要他们回来与母亲作最后的告别。最先回来的大女儿瓦尔瓦拉看到母亲形容枯槁，昏迷不醒，不禁号陶恸哭。大儿子伊里亚和二女儿柳霞乘同一趟轮船同时赶到，唯独迟迟不见小女儿塔季娅娜归来。兄妹4人忙着为老人准备后事，米哈伊尔和伊里亚兄弟俩凑钱买来一箱优特加，打算在葬后宴上招待众乡亲，柳霞用随身带来的黑布连夜为自己赶做了丧服。也许是多年不见的儿女在场的缘故，也许是等待着小女儿的归来，后来处于昏迷状态的安娜老人居然奇迹般地苏醒过来，恢复了神志，并且要求喝点稀



粥，后来还硬撑着从床上坐了起来，完全象健康人一样。随着母亲病情的好转，笼罩在家庭里的紧张、悲伤气氛逐渐减弱。贪怀的米哈伊尔拉了哥哥躲进澡堂，偷偷地在那儿一瓶接一瓶地喝酒。米哈伊尔本来是个朴实本分的老实人，工作勤勤恳恳，再苦再累的活也愿意干。后来集体农庄几经拆并，挫伤了大家的积极性，人们纷纷涌到国营林场去挣高工资去了。大家只关心自己，以往那种同甘共苦、齐心协力、亲如一家的和睦融洽关系已经荡然无存，于是米哈伊尔迷上了伏特加，成了一名酒鬼。喝醉了酒他就欺负妻子和母亲，甚至威胁母亲说国家规定老人只能活到 77 岁，过了这个年龄就要送去做肥皂，惹得母亲十分伤心。二女儿柳霞战后便离开村子到城里去了。她看到母亲病情好转便不再守在病榻边，走到树林里呼吸新鲜空气。享受在城里难以得到的乐趣。故乡的山川田野勾起了她对往事的回忆。青少年时代，她在这儿与伙伴们嬉戏玩耍，耕耘播种，参加星期日义务劳动，进城之后这一切逐渐淡忘了，也从未向别人谈起过这一段生活。眼前的一草一木使她产生了一种莫名的懊丧和难言的隐痛，对生于斯长于斯的故土怀有一丝负罪的感觉。伊里亚从部队复员后便去北方当了汽车司机，并在那儿成了家，十多年来只回来看望过母亲一两次。兄弟姐妹之间难得的相聚并没有使他们重温往昔的手足之情，彼此很少共同语言。安娜老人急切盼望的小女儿塔季娅娜是她的掌上明珠。不仅因为她最小，出落得活泼可爱，而且因为她最孝顺、最能理解母亲的心。自从她嫁给一名军官到了基辅之后，还一次也没有回来探望过母亲，安娜老人连女婿是什么模样也不知道。不过，小女儿经常写信，而且与哥哥姐姐顺便在信上问侯母亲不同，她在信封上专门写上母亲的名字，还甜甜地称她为“我的妈妈，”使老人格外幸福。老人坚信温柔体贴的小女儿一定会回来为她送终，可是 3 天过去了，依然不见塔季娅娜的影子。老人并没责怪她，反而怀疑她出了什么不幸的事，大家对她隐瞒了真情。不知出于安慰母亲还是别的动机，米哈伊尔告诉大家他已经给塔季娅娜发了第二封电报，要她别回来了。老人听了气得差点晕过去。大家都责备他没有良心，存心欺侮母亲，“剥夺了母亲的最后一点欢乐，遮住了最后一点光亮。”米哈伊尔并不服气，他说既然你们孝顺母亲，那就把母亲接走吧，免得她在这里受气。瓦尔瓦拉借口住房拥挤无法安顿母亲，柳霞推托母亲暂时经不起折腾，都一一拒绝了。伊里亚支支吾吾，不置可否。安娜老人决定在睡梦中咽下最后一口气，可是死神依然没有光临。黑暗消逝，曙光初露，新的一天开始了。安娜老人竭尽全身力气，挣扎着下了床，扶着墙壁，爬过门槛，伤心地坐在台阶上。伊里亚和柳霞见母亲已经能够下床活动，再也不愿意继续留在母亲身边，决定乘当天轮船回去。米哈伊尔劝他们再稍等一两天，私下里向哥哥承认自己并没有给妹妹塔季娅娜发过第二封电报，那是故意编造的谎言。安娜老人含着眼泪苦苦哀求柳霞和伊里亚：“我要死了，就在今天。你们再等等吧，我再也不需要什么了。”可是兄妹俩坚持要走，并开始准备启程。原来打算留下来的瓦尔瓦拉也改变主意，决定和他们同行。就在瓦尔瓦拉、伊里亚和柳霞离开的当天夜里，安娜老人的心脏停上了跳动，她的生命之火终于熄灭了。

**作品鉴赏** 母爱是个永恒的主题，一代又一代的作家热情颂扬着人类这一最崇高、最伟大的感情。如果说普拉京诺夫写于 30 年代，以母爱为主题的短篇小说《第三个儿子》以其深沉含蓄的笔触和强烈的人道主义精神博得了读者的喜爱并令海明威倾倒，那么 40 年后拉斯普京联系当代现实，深入开掘

这一主题的《最后的期限》更有理由受到公众的好评并在苏联文学中取得一席经典性的地位。作者着力刻画的安娜老人这一形象十分成功，令人难以忘怀。这是个平凡而普通的女性，一生辛劳，忍辱负重。为了抚养众多的子女，她无私地奉献了毕生精力，在民族危亡的关键时刻，她深明大义，献出了3个儿子，丈夫也在前线积劳成疾，过早地离开人世。面对重重困难和一个个沉重打击，她没有退缩，没有消沉，没有抱怨，而是用她那孱弱的女性的双肩，负起了生活的全部重担。她只知奉献，不思索取，即使到了体弱多病的晚年，也尽量不给子女添麻烦，甚至在临终之前还为自己没有及时死去而感到不安。正是千千万万这样平凡而伟大的女性使人类得以繁衍发展，使生活不断前进。安娜笃信上帝，不无宿命的思想，可是她心目中的上帝实际上是一种至善至美的道德理想。作者不仅从道德角度展示了安娜的崇高品德和美好心灵，而且从哲理高度概括了安娜为人处世的原则和对待死亡的豁达态度。安娜把人类的生命看作一个永不停留永无止境的运动过程，但世代的更替交替并非简单的重复，而是生命运动的前进和发展。人是这根链条中的一个环节，如同自然界中的任何东西一样，既有自己的降生和开端，必然也有死亡和终结。既然活着的时候尽到了自己的责任而问心无愧，那么面对死亡也毫无畏惧，平静坦然，正是这种朴素的哲理思考使安娜的形象具有更深刻更丰富的意蕴。就思想感情和道德情操而言，她的几个子女比她大为逊色，适成鲜明的对照。瓦尔瓦拉见到垂死的母亲不禁号陶恸哭，却又没有眼泪，柳霞指责弟弟和弟媳不关心母亲，让她睡又黑又脏的床单，可是自己又不愿赡养，甚至不顾母亲苦苦哀求，在母亲咽气前夕扬长而去。小女儿培季娅娜没有出场，可留给读者的印象尤其深刻。她是母亲最钟爱的女儿。可是电报发出3天后杳无音讯。期望愈殷，失望愈深，作家用强烈的反差表现了母亲滚烫的爱心和小女儿的冷漠寡情。子女们没有继承母亲身上所体现的劳动人民的传统美德，在物欲横流的现代社会中必然会变得感情贫乏，道德低下。拉斯普京怀着深深的忧虑和强烈的义愤谴责了背叛故土、抛弃传统、追求物质享受的丑恶现象，呼吁人们保持传统美德，继承安娜所体现的宝贵的精神遗产。拉斯普京在《最后的期限》中显示出洞察心灵奥秘的高超技巧。他创作这部小说时不满30岁，可是对安娜老人的心理刻画非常细腻，非常真实。老人弥留之际思想的变化，情绪的起伏，心灵的颤动，作家把握得相当准确，完全符合主人公性格。拉斯普京忌讳用单色调塑造人物，在他笔下没有或天使或恶魔的脸谱式典型，每一个人物都以其丰富复杂、真实可信的性格令人难忘。当你看到米哈伊尔狂饮无度，甚至唆使女儿去偷拿伏特加的时候，厌恶愤怒之情会油然而生，但是当他对伊里亚和柳霞撇下母亲表示不满，拒绝伊里亚递给他的伏特加的时候，你甚至会对他产生一丝好感，米哈伊尔复杂的性格栩栩如生地展现在读者面前，是那么逼真、那么自然。

（徐振亚）

## 加·尼·特罗耶波利斯基 白比姆黑耳朵（1971）

**作者简介** 加夫里尔·尼古拉耶维奇·特罗耶波利斯基（1905—）苏联作家。出生于唐波夫省（现沃龙涅什州）的一个乡村牧师家庭。1921年毕业于农业技术学校。曾当过乡村教师和农艺师。1937年开始从事文学创作，最初发表的一些作品未能引起大的反响。1953年至1954年期间，他在《新世界》杂志上发表了一组题为《一个农艺师的札记》的短篇小说（后结集出版），引起读者和评论界的注意。苏联作协书记斯米尔诺夫称他为写农村题材的“有才华的文学家”，著名作家特瓦尔多夫斯基等人也给予高度评价。这部集子共有7篇小说，均以第一人称的叙事角度叙述了一个农艺师在某集体农庄的见闻，塑造了农村中各种不同类型的人物形象。这部作品是当代苏联文学史上，最早真实反映苏联农村生活的代表性作品之一。50年代他的主要作品还有电影剧本《大地和人》（1955）、中短篇小说《米特里契》（1955）、《副博士》（1958）、长篇小说《黑土》（共两部，1958—1961）。60年代他的主要作品有中篇小说《芦苇丛中》（1963），这部作品借鉴了屠格涅夫《猎人笔记》的形式，提出了苏联农业发展中的一系列尖锐的问题。他还写了一部政论文集《论河流、土壤及其它》（1965）。70年代的主要作品有中篇小说《白比姆黑耳朵》（1971）和剧本《房客》（1971）等。其中《白比姆黑耳朵》一作给作家带来极大的声誉。小说获1975年苏联国家文学奖金。由小说改编而成的同名电影先后获1977年苏联“最佳影片”奖、1978年卡罗维发利国际电影节大奖和1980年苏联列宁奖金。

**内容概要** 退休老人伊凡·伊凡内奇的妻子已经去世，他没有亲人，生活很孤独。他领养了一只出生不久的小狗，那是只纯种的名犬塞特猎狗，可惜毛色不纯：身上是白的，有浅棕色的大小斑点，只有一只耳朵和一条腿是黑色的。为此它领不到猎犬协会的品族证书。但是老人非常喜欢它，并给它起名叫比姆。小狗长得很快，很壮实，而且聪明机灵。它渐渐明白了主人的眼神、声调、手势的意思，成了主人的好朋友。自从有了比姆，伊凡·伊凡内奇的生活变得充实起来，不再那么寂寞孤独。他常常带比姆出去散步，训练比姆猎鸟的本领。满两岁时，比姆已经长成一只优秀的猎犬，可靠、忠诚。为了比姆，伊凡重新拿起猎枪，去森林里打猎。有一次，他带比姆到郊外去，公共汽车司机不让比姆上车，伊凡只得掏出钱贿赂了司机。过后，伊凡觉得自己做了一件可耻的事情：为一点小事，竟然出卖良心。一天，房管会主任来找伊凡，说是有人写信控告比姆咬人。原来这是游手好闲的邻居刁婶告的状。那是一天早上比姆出于友好舔了一下她的手，可她却大叫大嚷，到处告状。伊凡当着主任和刁婶的面，让比姆把拖鞋叼来，把皮靴拿走，又让比姆坐到椅子上，伸出爪子与主任握手。当主人要比姆伸出爪子与刁婶握手时，比姆第一次没听主人的话，背过身去，奔向了墙角。刁婶气得破口大骂。但主任却明白了，这是一只有教养、有灵性的狗。这以后，伊凡还带比姆到森林里打过几次山鹧，还参加过一次围猎。不久后的一天，伊凡旧病复发了。当年他在战场上负过伤，有一块弹片留在体内，如今这弹片影响了心脏。临去医院前，伊凡请邻居斯捷潘诺芙娜老人替他照看一下比姆。伊凡走后，比姆似乎变了一个样，它忧郁地躺在屋里，不吃东西，时而还发出令人伤心的嚎叫。第二天早上，斯捷潘诺芙娜放比姆出去散步，比姆赶紧冲出门外，去找主人。它跑了一条街又一条街，可是无论哪里一点迹象也没有。快到中午

时，它发现有个院子里有伊凡离开时出现过的同样的担架和穿白长衫的人，于是它就在那院子里苦苦地等待着，直到天黑了才回家。次日一早，比姆又直接来到那个院子里，可是人们把它赶走了。它在城里游荡着，突然有个人在它身旁停住脚步，大声指责它是“病毒传播者。”恰巧，刁婶也路过此地，又火上添油，诽谤比姆。行人中也有人维护比姆，于是发生了一场激烈的争执。最后，一位善良的姑娘达莎陪伴它回到了主人的家。达莎从斯捷潘诺芙娜处得知，比姆的主人被送往莫斯科动手术去了。为了使比姆免遭欺侮，她做了一块黄铜小牌，挂在比姆的颈圈上，上面写着：“它叫比姆，在等主人，不要欺侮它。”达莎走后，比姆来到街上，遇到了以托里克为首的几个孩子。孩子们都很喜欢比姆，并把从家里带来的香肠和甜薄饼喂它。一个戴灰色礼帽，着一身灰色衣服的男子从孩子们手中骗得了比姆，这是个专门搜集狗牌的家伙。他把比姆带回家后毒打了它，比姆愤起反抗，朝他屁股上咬了一口，然后冲出了他的家。有一天，比姆在街上闻到了一种熟悉的气味，就循着这气味走去，来到了火车站。这时，正坐在一列即将开往莫斯科的火车内的达莎见到了它，欣喜地叫了起来。火车开动了，比姆跟着车跑了好一阵子，最后累倒在铁轨之间。后来，比姆又沿着铁路线往回走，突然一只爪子被道岔给夹住了。幸亏一位火车司机发现并救了它。比姆拖着伤腿回到了家中。伤好后，比姆在一次外出时误上了一个见钱眼开的汽车司机的车，他把比姆卖给了一个农民。农民一家都待比姆很好，特别那个名叫阿辽莎的孩子更是比姆的好朋友。一天，村里的一个二流子借了比姆去打猎，因比姆不随他的心意，他狠狠地踢了比姆一脚，致使比姆内脏受伤，不停地咳血。凭着直觉，它在森林里吃了那些治伤的草和树皮，几天后它奇迹般地活了下来，重新拖着伤残的身子回到了城里。它发现了托里克的踪迹，并循着那踪迹来到了托里克的家，托里克欣喜万分。可是托里克的父母却十分讨厌这条病狗，他们乘托里克睡着之际，偷偷用车将比姆送到荒野里。为此，他们也失去了孩子的信任。比姆在荒野里费尽周折，咬断了拴住它的绳索，避过了狼的袭击，又一步一步支撑着回到了城里。拂晓时分，比姆终于来到了离主人家很近的地方。此刻，比姆为重新展现在它面前的希望而感到幸福。但是，它突然看到刁婶从院门里出来，并抄起砖块打它。比姆不得不退到街对面的人行道上。就在这时，路上出现了一辆专捕疯狗的检疫车。刁婶乘机要求工人将她称之为“属于她的、已发疯了的”比姆逮走。比姆被网子扣住，抓进了车内。饥饿的、浑身伤痛、冷得发颤的比姆躺在那封闭的铁罐车里，它注视着门缝里透出的一线细微的阳光，并从那缝隙中吸吮着自由的空气，它开始抓门，还用牙齿啃着门上的铁片。伊凡在莫斯科动了手术，手术很顺利，弹片取出了，他也恢复了健康。这一天，他正好回到了城里，并遇到了两个正在找比姆的孩子，托里克和阿辽莎。伊凡预感到比姆已被捕狗人抓去，可是等他赶到检疫站，站在打开的铁罐车门前时，比姆已经死去。它的嘴唇和牙床破了，爪上满是血痕。伊凡把比姆安葬在森林中，他永远怀念他的老朋友，并希望这样的事再也不要发生。他又养了一只小狗，这是新的比姆。

**作品鉴赏** 这是一部以动物为主人公的小说。黑耳朵比姆是一条聪明、机智、忠实的猎犬。它从出生到不幸死去，生命短暂，历尽坎坷。在寻找主人的过程中，它遇到了各种各样的人：纯真的孩子、善良的姑娘、泼妇、偷狗牌者、朴实的农民、贪心的司机、狠毒的无赖等等。这里有比姆的朋友，也有它的敌人。在与人的交往中，它受到过爱抚与关注，也遭到过毒打与追

捕。作者正是通过对人与狗之间的关系的描述深刻地反映了当今苏联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在比姆悲剧性的故事中，作者寓意了丰富的哲理内涵。善与恶之间的矛盾斗争、是小说展示的主要层面。小说中的邪恶势力并非是那些杀人纵火的歹徒，而是日常主活中处处可见的市侩。他们或出于卑劣的私欲，或出于极端的冷漠，或出于对善良忠实品格的木能的敌视，成了无辜的比姆的敌人。他们直接或间接地导致了比姆被拐卖、遗弃、圈捕、乃至惨死。这类形象中刻画得最鲜明的是靠倒卖农副产品而暴发、以窥视他人阴私为乐趣、兼有造谣生事和泼妇骂街之特长的刁婶，以及那个萎靡卑劣、心灵扭曲，力蝇头小利而不惜泯灭良心的灰脸。作者对这类形象尽管着墨不多，但却将他们作为现代市侩的那种精神蜕变、自私虚伪的本质特征入木三分地揭示了出来。同时，作者通过比姆不幸的遭遇，表达了他的深沉的忧患意识：随着物质主义的抬头，市侩哲学正在侵袭苏联社会，人际关系中自私冷漠、尔虞我诈的状况正在加剧。小说结尾处，伊凡·伊凡内奇面对大森林喊道：“不要再那样了！”森林里响起短促的回声：“不要——不要——不要——”这正是作者本人的心声。小说中，作者又热情颂扬了善良和直诚的品格。曾经参加过卫国战争的退休老人伊凡是比姆的主人，也是它最好的朋友。比姆在老人那里度过了一生中最美好的岁月，而老人也从比姆那里得到了心灵上的慰藉。伊凡在自己的笔记中写道：比姆“用善良、无限信任和爱抚，赢得了我的好感、信任和爱抚。”这种以善良和真诚为基石的友谊同样体现在比姆与达莎姑娘，与托里克和阿辽沙等人的关系上。作者不惜笔墨，对此作了许多感人肺腑的描写，并在这些描写中寄托了自己对人类美好情感的由衷赞美。但是，小说没有离开生活的真实，作者无情地把这样一个尖锐的问题摆在了读者面前：为什么善良的人们没能使比姆最终摆脱厄运？在小说的插叙中作者表达了这样的观点：“好人总是很多，坏人只是个别，但是所有的好人都怕坏人三分。”造成这种社会现象的原因固然有不少，然而在恶势力面前有些人确实表现得太软弱了，这不能不说是问题的症结所在。要使比姆的悲剧不在人间重演，最有效的办法之一就是与邪恶势力作针锋相对的斗争。小说中最动人的是比姆的形象。这是一条人格化了的猎犬，作为猎犬，比姆在外貌、习性和思维方式上都很传神。作者把比姆寻找主人的过程演绎为一支生命和自由的赞歌。在失去主人后，比姆是不幸的，但唯其不幸，比姆的顽强生命力才放出了异彩。比姆几度濒临绝境，被灰脸夫押和毒打，被二流子克利姆踢成重伤，被托里克的义亲拴住绳套，抛入荒野，被垂涎欲滴的饿狼逼入树洞……但是比姆没有屈服，它以惊人的生命意志与厄运抗争，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被关进囚车的比姆仍满怀着对生命和自由的渴望，一面用鼻子从门缝里“吸吮着自由的空气”，一面执着地抓着和啃着铁门。比姆死了，但这只是个体生命的结束，它的精神已经升华。显然，作者在这里倾注的浓烈之情已远远超出对一只猎犬的赞美。小说独特的叙事角度、细致的心理描写，以及与叙事交融的抒情旁白，使小说在艺术上也具有独到的魅力。

(陈建华)

## 亚·瓦·万比洛夫 去年夏天在丘里姆斯克（1972）

**作者简介** 亚历山大·瓦莲京诺维奇·万比洛夫，见《打野鸭》。

**内容概要** 《去年夏天在丘里姆斯克》是两幕正剧。一座老式木房子：高高的台阶、凉台，还有一间阁楼。这是西伯利亚林区一个小镇上的小食堂。一个夏日的早晨，瓦莲京娜走向饭馆，她首先走进花园，从地上拣起拆下来的栅栏板，装回原处，然后扶直花草，着手修理便门，这是因为人们经常为了抄近路到饭馆去而弄坏的。这时她发现凉台的台阶上躺着一个人，瓦莲京娜惊叫了一声，看见是一个干巴巴的老头，他姓叶列麦耶夫。老人一边帮忙，一边同瓦莲京娜聊起来，他是到这来找一位朋友的。当饭馆服务员都来上班时，区卫生科的会计麦切特金一边在这吃早饭，一边说一些与自己毫不相干的怪话，他责怪叶列麦耶夫老人不该在公共场所睡觉，又向瓦莲京娜打招呼说她给人的印象良好，瓦莲京娜只是谦虚的笑了笑，他的话使饭馆热闹起来了。这时叶列麦耶夫要找的朋友杰尔加切夫也来了，他将近五十岁，左手拿着一个木工用的工具箱。老朋友相见分外高兴，叶列麦耶夫向他讲述自己来这里的目的，原来，老人从深山老林来，他孤苦伶仃，始终是一个人过日子。他曾为地质队做了四十年的向导，九年前退休，不知道办手续，因而一直没有领到养老金。现在女儿外出无消息，自己的胳膊又犯病，实在情况不好，想申请养老金。可是，如今当权的“只认纸，不认人”。而地质队员已各奔东西，所以他想请杰尔加切夫帮忙找找人。人们劝他多跑几趟，求求情，也许执委会会给他出点主意。上面阁楼的门打开了，出来一个人，他叫沙曼诺夫，是个三十二岁的瘦高男子。沙曼诺夫是城里一个青年审判员，一年前，某个人人物的少爷开车轧了人，这个案子交给他去办理，谁也没料到沙曼诺夫竟想把少爷关到牢里去。由于他主持正义，这个案子就不让他办了，审判延期。他想坚持真理支撑住，人们却说他是发疯。于是，他便作罢，离开家，离开原来的地方，跑到了丘里姆斯克小镇上。他想在大自然中寻求一种解脱。沙曼诺夫小心翼翼地从小阁楼上下来，这时下面传来药剂员卡士金娜的声音，问他为什么象个贼一样溜下来。沙曼诺夫是怕人知道他与卡士金娜的暧昧关系，而实际上他沿着这条梯子都快走三个月了。卡士金娜就住在阁楼上。沙曼诺夫经常出入饭馆，和卡士金娜一起在饭馆用餐。他们谈笑着，怕人看见但也不躲闪，瓦莲京娜看见他们脸色都变了，动作也变得紧张，不自然。实际上，长期的观察，使瓦莲京娜对沙曼诺夫产生了爱慕之情。但她知道他与卡士金娜的关系，所以一直把这种爱埋在心底。瓦莲京娜收拾沙曼诺夫和卡士金娜用过的桌子时，帕士卡来了，他是霍罗希赫的儿子和杰尔加切夫约养子，帕士卡二十四岁，长期在外打工，有时回来休假。他粗暴、放荡，他看中了瓦莲京娜，约她出去玩，瓦莲京娜拒绝了他，这正好被沙曼诺夫碰见，沙曼诺夫要帕士卡对姑娘客气点。有一天早上沙曼诺夫问瓦莲京娜为什么要修理栅栏。她说：“除了您以外，别人都问过我。我还以为您明白呢！”她说修理栅栏是为了使它完好无损。她要修到人们学会沿人行道走为止，而“您总是沿人行道走的”。瓦莲京娜说完把头低下去，脸也红了。沙曼诺夫早就没有看到有人脸红了，于是他谈起从前他有一个恋人，瓦莲京娜就象她。沙曼诺夫觉得象瓦莲京娜这样的姑娘是不会爱上他了。意外的是瓦莲京娜却脱口而出：“不对”。沙曼诺夫意想不到瓦莲京娜会说出这样的话。她的突然出现，对他就象“乌云中射出一线光芒”。他感谢命运，想从此抛弃一切

偏见，开始新的生活，从现在做起，开始奋斗。现在他唯一的希望就是卡士金娜不要再来打扰他。这天，沙曼诺夫与帕士卡相遇，他们都觉得瓦莲京娜应该属于自己，两人唇枪舌剑地争执起来，帕士卡愤怒之中竟然开枪，差点把对方打死。沙曼诺夫写了一张便条，托叶列麦耶夫转交瓦莲京娜本人，让她晚上十点钟等他。不料老人被卡士金娜花言巧语所骗，把条子交给卡士金娜转交，而她却把便条扣下了。第二幕的情节发生在当日的黄昏。霍罗希赫劝说瓦莲京娜远走高飞，不要为得不到的爱情伤心。但瓦莲京娜很坚决地说这是她自己的事，任何人也禁止不住她。麦切特金是一个小官吏，已到中年，一天他来到卡士金娜的屋里，想向她求婚，而卡士金娜却趁机怂恿他向瓦莲京娜求婚，麦切特金觉得自己没希望，卡士金娜就劝他与瓦莲京娜的父亲谈谈。瓦莲京娜的父亲同意了这门亲事，他觉得麦切特金有一定身价，较可靠，最主要的是瓦莲京娜的两个姐姐都远走高飞，但生活不幸福。他想留下小女儿在家乡。他对女儿说，只要他活着，瓦莲京娜的家就在这里。痛苦之余，瓦莲京娜和帕士卡跳舞去了，因为她没有看到沙曼诺夫的便条。就在这天晚上，帕士卡占有了瓦莲京娜。麦切特金也打扮了一番来等瓦莲京娜的到来，但也没有等到，当瓦莲京娜与沙曼诺夫再次相见时，她才知道了便条的事，她双手捂脸，号陶大哭。帕士卡得意地对沙曼诺夫说他迟到了。正在他们相争的时候，瓦莲京娜的父亲赶来，他问瓦莲京娜夜里和谁在一起，沙曼诺夫扣帕士卡争着承认和自己在一起，但瓦莲京娜却说她和麦切特金在一起。第二天早晨所有的人都沉默了一阵后，沙曼诺夫给民警局打电话说他即将重返法庭。老人叶列麦耶夫没有弄到养老金的证明，准备回去。静场中，人们都看着瓦莲京娜，她严肃而平静地走上凉台，突然停下采，不慌不忙地走向花园，去修理便门，加固木板，象往常一样。叶列麦耶夫老人也在帮她。帕士卡带着行李离开。

**作品鉴赏** 《去年夏天在丘里姆斯克》是万比洛夫生前最后一个完整的作品，发表于1972年，被看作是七十年代苏联戏剧创作的珍品。万比洛夫的创作大都是悲喜剧连在一起，戏剧中每一个人有每一个人的命运、归宿。乍一看来，这部戏剧并没有什么惊人之处，但是观众一旦进入剧情，深刻体会到剧本的构思，则可以看到这个剧本不愧是个杰作。万比洛夫从三件小事淡淡写来，三条平行线索贯穿戏剧始终。戏剧的场景是通过偶然性展示必然性。人物写的都是普通、平凡的人，万比洛夫对周围社会观察得仔细，然后做一番冷静的思考。在《去年夏天在丘里姆斯克》中作者塑造了沙曼诺夫的形象。他原是个英姿勃勃、壮志凌云的青年审判员，因为坚持要依法惩办一位要人的儿子，结果被剥夺了审判权，他的精神支柱崩溃了，对一切都非常淡漠，虽然只有三十二岁，但却有一颗老年人的心，他只想着退休。万比洛夫指出造成这种人物性格的原因在于社会的弊端。没有一个良好的社会风气，再有志向、有理想的人也会受到挫折，从此一蹶不振。万比洛夫十分强调社会环境对青年人的影响，他提出每个人应对社会尽职尽责，但社会也应该对个人负责。当物质文明提高的时候，精神文明的提高尤为重要，因而万比洛夫的戏剧围绕着社会道德问题积极进行探索。他把社会中不利于青年健康成长的因素尽量地揭露出来，目的是号召人们起来与之斗争并消灭之。沙曼诺夫没有被困难彻底压倒，理智、正义的火种仍然埋藏在他的心底，终于在瓦莲京娜的感召下迸发出来。他觉得自己重新获得了这个世界，就象醉后醒来一样，一切都回到了他的身边，黄昏、大街、森林、一切美好的东西。他不再游戏

人生，他感到自己有责任站出来面对现实，不畏强暴，重新走上法庭。他与瓦莲京娜的爱情虽然没有得到实现，但双方的感情却具有了高尚的社会道德意义，他们的思想与心灵永远是相通的。作者对生活的态度主要体现在这两个人身上。从启幕到幕落，瓦莲京娜一直都在修理便门，这一具有象征意义的行动体现作者对美好事物的倍加爱护，同时瓦莲京娜不断修理的动作，意味着他对理想的坚定信念，她说修理花园界为了使它完好无损也意味着她修补道德的栅栏，到它完好为止。是维护还是破坏这栅栏的完好，成了作家衡量剧中人道德面貌的标准。瓦莲京娜是作者塑造的最完美的形象。从作品的字里行间，我们知道她最终还是留在了村里，选择了麦切特金。她是善良的，她深深地爱慕沙曼诺夫，却不愿以自己受辱之身接受他的爱。所以她不能和沙曼诺夫一同离去，但无论她最终嫁给了谁，她的善良，信念是永恒不变的。她执着的追求完美的道德风尚、对未来抱着必胜的信心，她热爱生活，有着自己为爱与恨。万比洛夫爱祖国、爱人民、对人民的生活寄予深切的同情和关注，因此他的作品与普通的人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站在人民的立场上，客观地反映现实，揭露·鞭挞黑暗势力。叶列麦耶夫老人虽然没有领到养老金，但他性格坚强、自尊自爱。老人饱尝了世间的酸甜苦辣，但还是把自己有限的生命投入到大自然中去，作者对他投以尊敬的目光。万比洛夫的戏剧时间都很短，但反映的内容却很丰富，他善于利用人物的对话表现人物内心生活，造成内在的戏剧冲突。万比洛夫的艺术手法朴实无华、含蓄深沉，细节的描写突出人物的个性，引起读者的共鸣，这种散文化的心理剧是契诃夫传统的继承和发展。

（高红瑛）



## 伊·莫·德伏列茨基 外来人（1972）

**作者简介** 伊格纳季·莫依谢维奇·德伏列茨基（1919—1987）是苏联俄罗斯剧作家。出身职员家庭，库尔斯克州人，生于贝加尔湖畔斯留疆卡小火车站旁。在伊尔库茨克十年制学校毕业后当过渔民、拖拉机手、食堂服务员、镟工。1947年定居伊尔库茨克。50年代初在报社当记者。1958年曾在全苏作协高尔基文学院学习。德伏列茨基1948年开始发表作品。《伐木工人的生活》是他第一部作品集。早期著作多为中短篇小说，有中篇小说《春天的原始森林》（1952）、抒情短篇小说集《涨水》（1954）、中篇小说集《出差》（1957）。50年代末开始发表剧作，有《管道》（1958）、《爆炸》（1960）、《巨浪》（1961）、《外来人》（1972根据剧本拍成影片《这里是我们的家》）、《林中凉台》（1978）、《剧院经理》（1984）、《疗养地区》（1984）等二十多部剧作。早期小说主要描写此方地区人民的生活，描写对追名逐利者、贪婪好财者的斗争。他的剧作内容主要写生产中的问题。剧中主人公均为从事创造性劳动的当代人，剧本描写先进扣保守势力的尖锐斗争以及从事生产劳动的人们精神面貌。除最后二三部剧作外，他多使用纪实风格进行创作。德伏列茨基的剧作《外来人》引起强烈反响。剧中主人公切什科夫成为当时戏剧作品“实干的人”形象的典型代表。《外来人》一剧反映了陈旧的企业管理方法和现代化要求之间的矛盾。塑造了苏联科学技术革命时代新型企业领导者切什科夫这一人物形象。这也是德伏列茨基对苏联戏剧的一大贡献。

**内容概要** 《外来人》的主人公切什科夫是个年轻有为的工程师，原在齐赫文市某冶金厂当车间主任，工作先进、甚得领导器重和下级拥戴；家里有妻子、儿子、日子幸福美满。然而抱负不凡的切什科夫得知列宁格勒涅列日冶金厂为一个有能力年产十万吨铸件的车间招聘主任时，他不禁心驰神往。切什科夫擅自离职，到列宁格勒的涅列日工厂去工作。他先买好了飞机票，然后才到厂长办公室辞行，但厂长“千呼万唤始出来”并看也不看他，只对女助理说限他三个月内必须回来，否则后果自负。切什科夫就这样事先也没与妻子告别就离开了齐赫文市，乘飞机飞到列宁格勒。他看到的第一件事便是许多女秘书年纪都很大，便奇怪地问生产科科长为什么工厂不用年轻的？科长说，这里上了年纪的秘书将近100，她们在战争时期经受住艰苦生活的考验，完成了繁重的任务，所以留用她们。并强调说这是涅列日工厂的革命传统。这已基本上透露了这个厂的情况，切什科夫面临的是一连串棘手的问题。切什科夫开始担任26号车间主任的职务，但他提了3个条件，工厂的经理普鲁任同意了。切什科夫又说要先用10天时间深入车间搞调查研究，然后再上班。切什科夫要求把这一切都明文记载下来：“我喜欢把一切用白纸墨字都写清楚。”他的话把普鲁任竟然吓了一跳。这些表现了切什科夫的性格特征，他强硬、精明、喜欢办事干脆利索、有条不紊。在工作中他也遇到了许多困难。在工段长办公室里，工段长纷纷议论切什科夫，说他只是在小笔记本上作记录，与人谈话一问一答毫无感情。尽管如此，切什科夫仍是大刀阔斧地工作，他要求各工段长精确地分折一昼夜的工作，每人的汇报只限5分钟，只谈安全、纪律、进度、设备以及向他本人提出问题，并宣布开始全面清产核资的命令。工段长办公室里有人大惊失色，调度室里的人也带着好奇心注视着切什科夫。切什科夫采取了各种措施，同时他还处理一些日常琐事。他消除女工带小孩子上班的顾虑，他还认为工人“是可以信赖的人”，

相信能够完成任务。人们对切什科夫的认识慢慢地提高了，他从一开始孤立的状态变得和工人群众关系融洽，这对他工作的开展无疑是有利的。切什科夫一边制止一些干部因不习惯严格的要求而纷纷离开的现象，一边解决自己家庭纠葛的结子。他很干练地处理了后面这件事，开始了长期同涅列日工厂强大的保守势力的斗争。作者把主人公放在严重的冲突之中表现他的性格。而观众则始终注视着这个改革者的命运。切什科夫铁面无私、坚持原则、以工厂为重、不搞虚伪的人道主义、任人为贤。当切什科夫列席齐赫文工厂的党委会议时，他听到了党委决定对他擅自离职给予严重警告的处分。切什科夫接受处分，但表示绝不离开涅列日工厂：“你们要留我，因为我是自己人，而那儿不愿接受我，是因为我是外来人。我已经不能离开26号车间了，如果离开，那实际上就是背叛。”虽然切什科夫受到处分，但实际上他是胜利者。切什科夫开完会，飞回列宁格勒主持每周汇报会。会上他对厂领导搞欺骗、弄虚作假非常气愤。对于不诚实的说谎，他决心严加惩罚。其实这是两种思想的冲突，切什科夫也并不孤立、大部分干部还是留下了。即使是受过处分的老工段长柯林也没有提出异议，也在倾听、考虑着切什科夫的发言。切什科夫带儿子阿廖沙在国营公寓的客厅中吃午饭，然后他要把儿子送到造型工卢奇柯家里居住。在市委书记办公室里，书记听取工作人员汇报切什科夫的情况，书记对切什科夫表示钦佩，因为“他居然能在当地站住了脚”。他询问普鲁任及第一副经理里亚宾宁对切什科夫的看法，普鲁任主张撤换切什科夫，里亚宾宁持不同意见。书记宣布提拔里亚宾宁为涅列日工厂党委书记的决定，普鲁任断然反对，愤然离去。普鲁任走后，里亚宾宁突然热心地为切什科夫辩护，认为切什科夫具有作为领导人所必须具备的公正的品质，市委书记十分高兴，完全同意他的看法。剧作者还借里亚宾宁的口揭露与谴责了保守势力对新生力量的压制，向社会敲里警钟。最后，涅列日工厂的矛盾得到了解决，革新派取得了胜利，里亚宾宁被市委任命为工厂的党委书记，主人公切什科夫得到了全车间干部与工人的拥护。剧作者把主人公放在尖锐的冲突中表现他的性格特征。切什科夫与原车间主任的见面，他参加原工厂的党委会议，他主持汇报会。这3件事是3次戏剧冲突，一次比一次尖锐，表现了他的原则性、事业心以及公正无私的品质。切什科夫对好好工作的人是讲情面的、甚至是可亲的，但对待那些弄虚作假的人，他一点也不会客气。由于他的坚韧不拔的努力，工厂走入了正确的轨道，人们也对他十分赞赏。

**作品鉴赏** 《外来人》比较成功地塑造了科技革命时代的新人“实干家”切什科夫的形象。切什科夫的性格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概括了苏联科技革命时代新型管理人员的特征。他有很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不满足已有的成就，希望不断地追求、创新。他充分利用自己的知识和才能、胆大心细，踏踏实实地走出一条属于他自己的改革之路。他敢于对强大的习惯势力挑战，尽管他还有不足之处，但他给予改革者的影响是很大的。这个形象一出现便引起了全社会的热烈反响，上演4年而盛况不衰、报刊杂志热烈评论，讨论的中心问题是切什科夫是不是科技革命时代的“当代英雄”的典型。有人认为他不是，说他“象个小彼得大帝”，“手段野蛮”、“没有人性”，大多数人则持肯定的意见，认为剧本抓住了现代生活矛盾的特征，“是一个真实的有生命力的典型，”“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时代英雄，”不过他“不是按刻板公式塑造的白璧无瑕的‘理想人物’，这些评论基本上概括了切什科夫的特征。评论家库兹涅科说：“剧本的价值在很大程度上在于它同常见的软

弱无能和善心进行了斗争”。切什科夫面对工厂的弊病没有心慈手软，打破了靠老关系办事的传统，推行一套现代的科学管理方法，讲求实际，不允许借谎报产量度日。切什科夫懂得创业的艰难，也了解厂里的混乱情况，但吸引他的是在这样现代化的车间“可以干一番大事业”，因此他没有贪图安逸，躺在原有的功劳簿上睡大觉。他甘愿舍弃工作和生活上已有的优越条件，前往应聘。他要求责任到人，按生产进度表考核个人工作；他提倡“讲实话”，因为“谎话会使领导下达错误的命令”；他强调经济杠杆的作用，主张用“卢布鞭策人”。他始终如一地坚持自己的观点，制定符合实际的计划和奋斗目标。经过很长一段时间的努力，他终于获得了成功。《外来人》说明了改革者必胜，而且它密切联系生活实际。六十年代中期，苏联推行新经济体系，掀起科学技术革命的高潮。要改革就必然会遇到矛盾和阻力，这些正好是提供戏剧冲突的好素材，要变革也势必会引起人与人关系的变化，以及道德观念的改变，这同样是创作上进行探索的重要方面。《外来人》是反映这些问题的代表作，它抓住了现代生活的矛盾特征，塑造了一个真实的有生命力的典型，也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时代英雄。究竟应该怎样评价《外来人》这个剧本呢？剧本的主题思想正确而且深刻。剧作者通过切什科夫的所作所为，说明经济改革运动的开展，必然要导致企业领导层的更换，为了改变面貌，促进生产发展，必须由精通业务的内行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来替代原来的保守落后的领导人，需要一个有魄力的领导来改变工厂的旧面貌。

《外来人》密切联系实际，指出了改革道路上的一些这样那样的困难。怎样克服这些困难，是对改革者意志和能力的考验。所有的改革都象新生事物一样不会是一帆风顺的，而且最初人们总是不习惯于一种全新的生活方式。于是有的反对，有的观望，有的徘徊，但只要坚定信念，让新的观念深入人心、改革的前景是光明的，改革者也一定会取得最后胜利。《外来人》所不同于其它同时期作品的特点是作者敢于干涉苏联当代工业生产中的重要问题，以战斗者的姿态，揭露阻碍苏联工业发展的主要矛盾，把它公布于众、让人们认识到它的严重性，这是改革过程中最本质的一面，长期以来，由于受“无冲突论”的影响，戏剧作品多是内容贫乏，粉饰现实，生产题材的剧作流于模式化。到六十年代下半期随着生产的发展才开始复苏。德伏列茨基高瞻远瞩，一针见血地指出了改革的要害。《外来人》是当代苏联戏剧上取得新的突破的好剧本，它的主题思想正确深刻，它的题材富于现实性，它着力表现苏联经济改革上新旧思想的冲突，从公私两个方面塑造主人公切什科夫的形象。在描写人物的精神世界的时候，也比较真实地刻画出苏联当代人的道德面貌和心理状态，使人物有血有肉，具有艺术生命力。剧中用灯光变换时空，强化舞台的气氛和戏剧节奏。结尾的手法新颖，在艺术形式上有创新。《外来人》在苏联戏剧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高红瑛）

## 维·彼·阿斯塔菲耶夫 鱼王（1972—1975）

**作品简介** 维克托·彼得罗维奇·阿斯塔菲耶夫（1924—），苏联俄罗斯作家。生于西伯利亚克拉斯诺雅尔斯克州奥夫相卡村一个农民家庭。母亲早逝。先由祖母抚养，后来进了孤儿院。参加过卫国战争。1951年开始发表作品。中篇《山口》、《老橡树》（1959）为作家带来声誉。《流星》（1960）写卫国战争期间一对男女青年在军医院相识并且相爱，然而出于对生活的责任感未成眷属的故事。《偷窃》（1966）以孤儿院里两次互为因果的偷窃为线索，描写一群性格迥异的孤儿和在他们身上萌生的“俄罗斯的怜悯心”。

《牧童和牧女》（1971）被作者称为“现代牧歌”，主人公负伤后，在对恋人的苦苦思念中死去，表现超平战争的残酷之上的人性的力量。由23个短篇和一部中篇组成的系列小说《最后的致敬》（1957—1977）贯串着作家对生活中稳定的道德价值的关注。作品在展示主人公维佳成长的同时，刻画了一系列普通的俄罗斯人形象，其中祖母象征着“人的不朽，人民的生命力和人民永恒的记忆”。作家的几次故乡之行产生了《鱼王》（1972—1975，获1978年苏联国家奖）。《悲伤的侦探》（1986）揭示苏联社会中的丑恶现象和犯罪行为。此外著有《士兵和母亲》、《老马》、《枞树枝》、《一片落叶》等短篇。阿斯塔菲耶夫的作品往往取材于自己的经历，插有抒情性的议论，创造出一种熔小说和抒情散文于一炉的独特风格。他善于描写日常生活（从原始森林直至战争前沿），善于描写农家孩子的童年，善于描写自然，并以自己的想象赋予它灵性。但他的着眼点始终是人的心灵。从这个意义上说，他实在是一位人性的诗人。

**内容概要** 我回故乡很少出于本意，通常是要我去那里参加葬礼。不过有几次我去叶尼塞河，倒不是因为讣电。我和弟弟柯利亚同父异母。他陪我去苏什科沃看望我那游手好闲的爸爸。爸爸养着一条名叫鲍那的莱卡狗。后来爸爸因为渎职被判了很长的刑期。临上船时，鲍耶扑到他怀里，舔他的脸，咬住他的绒衣，要拖他回家，结果惨死在押解人员的枪口下。为维持全家的主活，14岁的柯利亚天天都在森林里狩猎捕鱼，就这样他和森林结下了不解之缘。有一年狩猎遇险，绝望使两个伙伴互相敌视，不断殴斗。在危难的日子里，柯利亚在幻觉中看到了鲍耶。这时对他来说，鲍耶的爱心和忠诚比什么都珍贵（《鲍耶》）。柯利亚和他的好友阿基姆把我带到了奥巴里哈河上，我和儿子从水里钓起一条又一条茴鱼和细鳞鱼。我们兴奋极了。一连14小时的作业实在累人。柯利亚、阿基姆和我儿子在篝火边一躺下便睡着了。我不想睡觉，静静领略着原始森林夜晚的美妙。一滴饱满凝重的露珠挂在柳叶尖梢上，象是害怕自己的坠落会毁坏这个世界。我望着露珠，一动不动。在这天堂般的宁静里，你会相信有永恒的幸福，相信罪恶终将烟消云散。想到此刻睡着的有病的弟弟和我那半大不小的儿子，想到他们总有一大会单独留在这绚丽多采而又严峻可怕的世界里，我不免感到忧伤（《一滴露珠》）柯利亚搬到妻子的娘家住了没几年，患了癌症。于是我匆匆来到了叶尼塞河畔的一座古镇——楚什镇。柯利亚没让我呆在家里陪他，我到镇上闲逛。叶尼塞河的这一段出产名贵的鲑鱼和鳟鱼，镇上违禁偷捕成风。偷鱼者胆大包天，连渔场稽查员的子弹都不怕。他们偶而也会失风落网，被处以罚款，但恶习难改（《达姆卡》）、《渔夫格罗霍塔洛》）。柯曼多尔历来一帆风顺，甚至凭着自己快艇的速度，敢于戏耍追捕他的警艇。不料在一场车祸中，卡车

的车轮碾死了他心爱的女儿，一下子碾碎了他所有美好的希望。（《在黄金暗礁附近》）。和柯曼多尔的凶猛剽悍相反，他哥哥伊格纳齐依奇似乎宽宏大量。他也是偷鱼老手，技高胆大，不和别人争渔场，却总能捕到好鱼。一个秋夜，他的排钩钩住了一条大鱼。他想把鱼拖上快艇，结果反被大鱼拖进水里。生死关口，似乎一种冥冥中的力量使他想起了他以往的罪孽。格拉哈，他早年的情侣，因为失身于来楚什镇办事的一个中尉，被他一脚踹进了河里。后来他悔恨交加，巨大的痛苦使他久久不得安宁。他把眼前的遭遇看作报应。他突然领悟到大自然也是女性，对她的凌辱同样会遭到惩罚。大鱼挣脱排钩，倏地游走了。伊格纳齐依奇由衷地祝福她尽情地活下去（《鱼王》）。偷鱼成风，偷猎也成风。人们闯进原始森林，就象明火执杖的强盗，见什么，打什么。天鹅、大雁、黑貂、松鼠、鲜卑鼬、驼鹿……全都成了他们的目标。原先雷鸟成群，见了人都不怕的地方，如今雷鸟已经绝迹。假如对这种戕害大自然的暴行听之任之，那么我们留给子孙后代的只能是一个光秃秃的世界（《黑羽翻飞》）。在鲍加尼达村，鱼是人们的天然食粮。阿基姆和他的弟妹就是靠大自然的这种恩赐，喝鱼汤长大的（《鲍加尼达村的鱼汤》）。在人迹罕至的下通古斯卡河岸上，我发现了一朵幽雅的百合花。后来我在南方一个精心护养的花坛里又一次见到了它。我不明白这花是怎么长途跋涉从南方跑到了荒凉的北方，也许正好相反，是北方的小花乘风而下把花籽撒到了肥沃的南方？反正，大自然作了巧妙的安排。它能不能绵延不绝呢？（《图鲁汉斯克的百合花》）阿基姆在边远猎场自己的过冬小屋里发现了一个奄奄一息的女人。经过3天3夜的抢救，他从死神手里夺回了她的生命。她叫艾丽雅，莫斯科姑娘，在轮船停靠楚什镇时搭识了戈加·盖尔采夫，后者答应带她去寻找在流行病考察队工作的爸爸。然而他们在原始森林里从夏末一直走到秋末，也没有找到考察队。感冒使艾丽雅倒在这座小木屋里。盖尔采夫出去捕鱼，一去不回。要不是阿基姆及时赶到，艾丽雅也就在这永久的冻土上长眠了。阿基姆顾不得打猎，顾不得签过合同，拿过预支，悉心护理艾丽雅。他在一处险滩上找到了失足摔死的盖尔采夫，尸体已让鱼啄干，黑貂啃光，形状十分可怖。盖尔采夫的日记揭开了这个“自己就是上帝”的人的内心，艾丽雅从中看穿了他的为人。阿基姆治好艾丽雅，把她送上了去克拉斯诺雅尔斯克的飞机。上飞机前，他往艾丽雅手里塞了五卢布，以便到了那里她能坐上出租车（《白色群山的梦》）。我的故乡西伯利亚已经变了模样。一切在流动，一切在变化——这是古老的哲理名言。过去是这样，现在是这样，将来还是这样。这是诞生的时代，也是死亡的时代，这是杀伤的时代，也是医治的时代，这是毁坏的时代，也是建设的时代；这是哭泣的时代，也是欢笑的时代……（《我找不到回答》）

**作品鉴赏** 《鱼王》是阿斯塔菲耶夫的代表作。作者把它的体裁界定为“寓于短篇小说中的叙述”。其中有的篇章是作者的经历，有的则是作者的见闻，没有贯串始终的主人公，没有精心编织的情节，似散文，又似小说。这种无拘无束的结构和行文方式使作者得以随心所欲地概括生活真实，表达自己的内心感受。阿斯塔菲耶夫极善描写。无论是原始森林的夜晚，还是奥巴里哈河上的垂钓，无论是鲍耶的秉性，还是形形色色的偷鱼者，一经他的点染，便显示出一种独特的细腻和活力。例如下面这段把自然人格化的文学就相当精彩；被波涛席卷而去的“百合花绽开了色彩鲜艳的唇瓣，象是在呼喊。它在向无边无垠的大森林告别，而森林正应和着雨声奏出使人感到宁静

的旋律，树叶和荒草郁郁寡欢地舒展着叶瓣，连针叶也变得蔫蔫的。”即便蚊子叮咬的细节也会给人留下深深的印象：“这不是那种贵族元老气派的俄罗斯蚊子，先要低吟慢唱，手舞足蹈个够了，然后才懒洋洋地叮你一口。不是的，这种北方的，饿瘪了的，肉眼几乎看不见的野性十足的东西，一下子扑上来，一声不哼地碰上什么就叮螫什么，这能叫长角鹿蹄地不起，能使人痛苦万状。”作者的议论兼有抒情和哲理。撒在地上的牛奶吸引他，因为牛奶尽管“遭到践踏，却始终倔强地保持着自身的洁白”。河鱼香食牛虻，引出“自然界自会在善恶之间制造平衡”的咏叹。一只蚊子被揪死在窗上，在他看来却意味着难以理解的生死之谜，“窗玻璃的一面淌着红色的血，另一面却是明澈的雨。它们顺着玻璃流淌，轨迹有重合的，间或曲折相交，但是血的污流和两水的清流虽然交叉重叠，却相互冲刷不掉。”作者从日常生活情景中开掘出来的涵义，使小说不时横生出另一番意境和情趣。12个短篇形似生活，其实都在刻意追求特定的象征意义。《鲍加尼达村的鱼场》喻示自然哺育人类。《黑羽翻飞》中大量捕杀雷鸟后在楚什镇池塘周围堆积起来的黑色羽老，“象是送葬的花圈”，戕害自然无异毁灭人类本身。在对大自然的恣意掠夺中，作者看到了爱的丧失，人性的堕落。在他笔下，对自然的态度幻化出一条区分善恶的标准。阿基姆爱自然，他的善心拯救了濒临死亡的艾丽雅，盖尔采夫恨自然，他的狠毒使他成了糟蹋女性的恶魔。掠夺自然，必遭自然的惩罚。这种惩罚一方面是自然本身的惩罚，或者是原先鲟鱼多得象劈柴，一尾擦一尾的河里，如今鲟鱼几近绝迹，或者是寓言式的喻示，身受重伤的鱼王把伊格纳齐依奇拖进水里，使他遭受同样的命运；另一方面则是以人的道德水准下降的形式出现，人忘记了应该怎样做人，就必然成为他人的灾祸，或者象那个司机，酒后驾车，压死柯曼多尔的爱女塔依卡，或者象偷鱼人格罗霍塔洛，听到“恩师”库克林遇难呼救，躲在一边不去搭救。保护自然实际上也是保护人们的心灵。伊格纳齐依奇对鱼王的祝福折射出他心灵的净化。在转变对自然的态度中，作者悟出了一条改善人们自身的路。12个短篇各色各样，相对独立，它们之间的联系似乎十分松散。但它们全部围绕着人和自然的问题，又是以不同的角度和方式展开不同的侧面，因此合在一起，便从松散下面显露出连贯的内容，显露出一个大的意象，即世界往何处去？人们企望“过得快快活活”。这种希冀穿越所有的世纪，一直延伸到今天。为此人们改造自然，驾驭自然，征服自然。然而就在获取的同时，人们却在丧失，丧失清新的空气，洁净的饮水，天然的美味，奇异的景观，野外的乐趣，安静的环境……甚至美好的感情。”到何年何月我们在向自然索取的同时，也学会给予自然些什么？到何年何月我们才能学会象操持有方的当家人那样，管好自己的家业？”西伯利亚正在改变模样。作者每次飞越它的上空，都有一种和它永别的惆怅。全书末尾对时代所作的14项评判，道出了获取和丧失以及诸如此类的矛盾在这个世界上的统一。人们只有一个地球。它将在这些矛盾中生存还是毁灭？这疑虑不单属于作者，它属于全人类。

( )

## 瓦·马·舒克申 红莓（1973）

**作家简介** 瓦西里·马卡罗维奇·舒克申（1929—1974），苏联俄罗斯作家，出生于西伯利亚阿尔泰地区的农民家庭。1943年七年制中学毕业后在比依斯克汽车技术学校学习，一年后退学，先后在工厂和工地做工。四十年代末应征入伍，在里海舰队当水兵。1952年复员回乡，一边工作，一边自学。1954年考入莫斯科电影学院导演系，成为名导演罗姆的学生。1958年首次担任电影《两个费陀尔》的主角；同年发表第一部短篇小说《马车上的两个人》。1960年从电影学院毕业，1961年以后不断发表作品。在他短短的15年左右的创作生涯中写了大量的中、短篇小说，以及电影剧本。他的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乡村居民》（1963）、《明月下的谈话》（1974）、《我的兄弟》；中篇小说《在那遥远的地方》（1968）、《观点》（1974）、《晨鸡三唱之前》（1975）、长篇小说《柳巴文一家》（1965）；电影剧本《有那么一个青年》（1964年拍成电影，获16届国际电影节金狮奖）、《你们的儿子和兄弟》（1966）、《我给你们带来自由》（1971）、《红莓》（1973，作者自导自演，拍成影片，1974年获第七届全苏电影节主奖）。舒克申多才多艺，既是作家，又是导演、演员。他的作品大都反映农村生活，主人公多半是普通农民、司机、工人和农村妇女，侧重刻画人物的心理和道德面貌，歌颂普通人的美好心灵和俄罗斯农村纯朴敦厚的道德风尚。他信奉的创作原则是“讲真话”，“要忧人民之所忧，乐人民之所乐，想人民之所想。”他是短篇小说大师，作品简练、紧凑，乡土气息浓郁，口语运用圆熟，富于幽默感。在苏联当代文学中舒克申是一位具有独特风格的作家。1976年被追授列宁文艺奖金。

**内容概要** 叶戈尔·普罗库金是一个盗窃犯，外号苦人儿，40岁左右，农家出身。在饥荒的年月，他们家人走散，当时他还是一个少年，孤伶伶一人在车站上不知如何是好，结果落到了盗窃团伙手里，从此，他离开了农村，走上了犯罪的道路，不断盗窃、坐牢……现在他服满刑期出狱了。自由、春天使叶戈尔兴奋、欢畅。看来，艰难的城市生活并没有把他压垮，而是磨炼了他的性格。在路上，一片白桦林使他心醉，也许黑黝黝土地上的这片纯净洁白的世界唤起了他遥远的回忆，促使他考虑一条新的出路。他终于来到“巢穴”，见到了同伙，他们正在等电话。不久，电话里传来出事的警报。大家马上分散离开，最后走的是团伙头子厚嘴唇和叶戈尔。出来以后，发现已被包围。叶戈尔大胆、机智，冒着被捕的危险，把警察引开，摆脱了警方的追捕。叶戈尔先要找个安身的地方，但处处碰壁、最后他才想到找柳芭。柳芭是叶戈尔在狱中以通信方式认识的一个农村妇女。他俩通信有一年光景。她是尼佐夫卡光明村人，离叶戈尔老家不远。她丈夫是酒鬼，被赶走了。她对叶戈尔的不幸表示理解相同情。叶戈尔从她信中得到很大的安慰。现在他想去找柳芭、无非暂时避风，并无长远打算。叶戈尔来到光明村。他和柳芭见面了。柳芭真诚坦率，异常朴实，她的体谅和信任态度使他震惊。当柳芭要把他领回家时，他无法理解一个清白的农家妇女怎么会把一个“惯窃犯”、“一个无恶不作的贼”领进自己的家门。柳芭的双亲已上了年纪，哥哥彼得罗是农庄卡车司机，都是敦厚的庄稼人，很好地接待了他。第二天他感到很烦躁，想到城里去，自己也不知道以后会不会回来，他向柳芭表示“要一个人呆一阵子，反省一下”，柳芭只对他说：“该怎么做就怎么做吧。你走了，我会感到难过的。”叶戈尔虽然走了，但柳芭和农村深深打动了叶

戈尔的心。他决定不再象原来那样生活下去。他到城里后即向厚嘴唇发了电报，把原来拿他的钱汇了回去，对新生活的向往使叶戈尔激动不已。他安排了最后一次狂欢，说出了自己的心声：“现在我的心由于感到温暖而受到剧烈的震动……朋友们，大家彼此相爱吧！”然后便回到光明村，与柳芭共同生活。他当了拖拉机手。一天，他驾驶彼得罗的卡车，和柳芭一起到邻近的索斯诺夫卡村去见一位老大娘库杰利哈。他要柳芭向她打听她的生活情况，自己戴上墨镜，坐在一旁默不作声。库杰利哈说，她有6个孩子，3个在城里工作，一个女儿纽拉和她住在一起，还有两个儿子在饥饿的年代走散了，不知在那里，讲到这里她难过得落下了眼泪。叶戈尔坐在那里象泥塑木雕一样，一直望着库杰利哈。柳芭再也问不下去了，亲切地搂抱着库杰利哈，安慰她。叶戈尔心里难受极了，在回来的路上忍不住把真情告诉柳芭，原来库杰利哈就是叶戈尔的母亲。他表示他现在不能回去，要等他“象一个人”的时候才去见母亲，并要柳芭相信，他一定要让她过上好日子。回到家里，柳芭的前夫柯里亚已在等他们。叶戈尔教训了他一顿，让他今后别来纠缠柳芭……叶戈尔开始耕作，用拖拉机犁出了自己一生中的第一条垄沟。他从拖拉机里跳了出来，站在田野上，吸着泥土里散发出来的春天气息，沉浸在儿时的回忆里，感到忧伤，亲切。现在耕地上一片宁静，他再也不用到处奔波，但他有一种预感，这样的局面可能是暂时的。不久以后，团伙的成员舒拉找来了。叶戈尔不让他有说话的机会，把他领了出去，严厉地要舒拉转告他们的头，他已不欠他们的账，今后别来找他。舒拉的出现是不祥的预兆，柳芭为此感到非常不安。几天以后，叶戈尔在翻耕过的土地上播种。中午时分，他在拖拉机里看到耕地边上一簇白桦林旁停着一辆“伏尔加”，旁边站着厚嘴唇和其他两个人，车里坐着柳霞。叶戈尔放慢速度，随手拿了一把螺扳手，把拖拉机开到耕地边上，停了下来。叶戈尔和厚嘴唇向小树林深处走去……柳芭回到家里吃午饭，两个老人告诉柳芭，有人来找叶戈尔，他们已到叶戈尔播种的田里去了。柳芭感到将要出事，急忙奔出院子，刚好彼得罗开着卡车回来，柳芭立刻上跳卡车，要彼得罗和她一起去找叶戈尔。站在“伏尔加”边上的两个人，看到卡车便向小树林叫喊。厚嘴唇从小树林出来，奔向“伏尔加”。小汽车开跑了。柳芭向小树林奔去。叶戈尔捂着肚子，不声不响迎面走来，他腹部中弹受伤，血流不止。彼得罗抱起叶戈尔，把他放在已经坐在驾驶室里的柳芭身上，自己启动汽车，向医院急驰。在路上，叶戈尔自知伤势严重，无法救治，便请求彼得罗停车，将他抬出车去。叶戈尔躺在草地上，用他什么也看不见的眼睛，寻觅柳芭，叫喊她，费力地说：“钱……在我上衣里，和妈妈分吧……”从他紧闭着的眼睛里流出一小滴眼泪，在耳边停了一下，颤动着，掉在青草上。叶戈尔死了。彼得罗绕过躺在地上的叶戈尔和妹妹，奔向卡车。卡车吼叫着，径直在田野上奔驰。他走的是条小路，穿过森林就可以截住“伏尔加”。当卡车走出森林，开上大路时，“伏尔加”还来不及溜过去。卡车迎面驰来，小轿车冲向田里，车身摇晃着，走得很慢，卡车赶了上来象一头发怒的公牛，从侧面把汽车撞翻……

**作品鉴赏** 《红莓》是舒克申的代表作，原先发表时，是一部中篇个说，后改编为电影剧本，拍成电影。作者通过小说主人公叶戈尔的悲剧，不仅表现了人的善良本性难以泯灭，还对人生意义作了哲理探讨。叶戈尔离开了生养他的农村，离开了母亲，离开了根，误入歧途，陷入罪恶深渊而不能自拔，但他平息不了内心的痛苦——劳动者叶戈尔和惯窃犯叶戈尔始终在斗争。出



狱以后，遇上了柳芭。柳芭真诚的爱和信任，大自然、农村、母亲的痛苦复苏了他那长期抑压着的善良本性，帮助他革心洗面，重新建立美好的生活。但社会的恶势力没有放过他，他难以避免毁灭的命运。叶戈尔的悲惨结局耐人寻味。他离开了农村——道德力量的源泉，离开了根，在罪恶的道路上越走越远，这是一种背叛行为，他必须为此付出代价，受到惩罚；另一方面，叶戈尔的死是为了捍卫自己的新生，当他面对邪恶，勇敢地迎向死亡的时候，他是一个真正的人。他的肉体虽然死去，但他的精神，他的道德力量在与恶的较量中却取得了胜利。这也就是作者力图表达的对人生意义的哲理思考。

《红莓》在艺术上的特点是它的戏剧性。小说情节线索集中，没有枝蔓，矛盾冲突立即显现，迅速展开，人物紧扣主要情节，为数不多，配置适度，尤其是情节的发展、矛盾冲突的揭示和解决、人物的刻画，主要不是依靠作者的叙述，在作品中，作者的叙述十分简练，犹如戏剧场景的说明，起主要作用的是戏剧性的事件和人物对白。如叶戈尔与团伙头子厚嘴唇的矛盾冲突，从开始、发展、直到结束，就是通过叶戈尔出狱后回到“巢穴”，与厚嘴唇发生争执的场面，团伙成员舒拉到光明村寻访叶戈尔被，叶尔斥责后秧秧而回，以及最后叶戈尔在耕地旁的小树林里被厚嘴唇杀害等事件来展现的。小说中对人物，特别是对主人公叶戈尔的心理分析，是舒克申艺术创作的一大成就，主人公叶戈尔的心理状态，他的内心痛苦、矛盾，他的转变过程都有深入细致的刻画，但绝少运用传统的作者叙述或内心独白的方式，常常是用人物的动作、对白和特定的场景，有时甚至借用电影中的特写手法加以表现。叶戈尔出狱后的欢乐心情以及对未来的一种茫然的感觉是通过叶戈尔与出租汽车司机的一段对由来反映的。心理分析的出色篇章要算是叶戈尔和柳芭一起与他母亲库杰利哈的会面。这是一个震撼人心的场面。失散多年的母子见了面但又互不相认。这芭不知内情，不断发问，库杰利哈认不出自己的儿子，平静地回答，只是在谈到失散的两个孩子时才忍不住流露出一母亲的哀伤。而叶戈尔“坐在那里象尼塑雕像一样，一个劲地望着库杰利哈，他的面孔在眼镜下面也象是僵化了似的。”出来以后，“他的前额靠在门框上，一动不动，就这样站了好长时间，一只手把门框抓得这样紧，手都发白了。”在这里，作者没有直叙叶戈尔见到母亲而不相认的复杂心情，仅仅利用这一个富于戏剧性的场面，对叶戈尔的表情和动作的简单描述，表达了叶戈尔此时此刻内心的波澜。叶戈尔的沉默表现出多少复杂的感情啊！内心的痛苦，羞愧，对自己的恨，对母亲的忏悔，良心的谴责……真是此地无声胜有声！小说富于抒情意味，作者尽力表现叶戈尔对大自然，对土地、对劳动的爱，对爱情、对幸福生活的向往和追求，许多场面情景交融、感情洋溢。小说的语言，尤其是人物的对白，生动活泼，富于幽默感。

(冯增义)

## 亚·伊·索尔仁尼琴 古拉格群岛（1973）

**作者简介** 见“伊凡·杰尼索维奇的一天”条。

**内容概要** 《古拉格群岛》是一部描写苏联劳改营情况的著作，其内容涉及苏联 1917 年十月革命后约 40 年间的人和事。全书 140 万字，共分七个部分。第一、二部分主要描写逮捕进劳改营的各种犯人。在“监狱工业”标题下看到，一次次大逮捕象“水流”一样把人输送到各地的劳改营，在逮捕的水流中，有属于某个阶级、阶层，党派、宗教教派的成员，有反抗余粮征集制的农民，某些犯了过错的少数民族，有在德军占领下生活过的或给德军做过事的公民，有当过俘虏的军职人员、大退却过程中的军官和士兵，等等。电车女司机深夜回家，从陷住的卡车旁走过，原来卡车装满尸体，手和脚从防水布下露了出来，于是她被记下姓名，第二天被捕了，罪名反苏宣传，判刑 10 年。自来水工人每当播送没完没了的给斯大林致敬信时总关上自家喇叭，邻居告了密，罪名社会危险分子，判刑 8 年。一个有 6 个子女的农民，拚死干活，挣得一颗勋章，授勋时他说：“能给我一普特面粉来顶这个勋章多好”，于是他全家被流放了。书中说：“逮捕象流行病一样逐街挨户地蔓延……如果你明天注定要招认你纠集了一个图谋在本市自来水中放毒的地下小组，而今天我曾在街上握过你的手，那就是说我的命运也注定了。”逮捕是不经过“调查”的。上面交下来的名单，或者最初的嫌疑，秘密人员的报告，甚至一封匿名告密信，都会引起逮捕。给予侦查的时间并不是用来弄清罪行，“百分之九十五都用来磨难、消耗、削弱受侦查的人，使得他但求赶快结束，即使用斧子砍头也罢”。一被逮捕就必然有罪，于是审讯中的威胁、暴力、刑讯就不可避免。而且对刑讯的种类不作规定，“容许各显其能”，甚至随意污辱受侦查的人，例如向人嘴里吐痰，把脸按进痰盂，往跪着的人脸上撒尿，等等。劳改营的出现，“群岛”的诞生，是从 1917 年 7 月 23 日颁布的《剥夺自由暂行条令》开始的。《条令》规定，“凡被剥夺自由并具有劳动能力者，必须从事强制性体力劳动”。第三、四部分就专门讲述劳改营里的生活情况。劳改营里的主要生活内容是劳动。他们每天早晨由押解队从劳改营里带出来，晚上带回营。返营途中走不动路留下來的，扭伤腿在地上爬的，押解队一律就地结果。劳动定额提得很高，工作日的长短根据劳动定额决定，“定额完成了，工作日结束；没有完成，你就别想进屋”。惩罚没有完成任务的人，有时是让他们“在森林里冻死，赶进火里烧死”。在永冻土里打金矿探井，500 名犯人竟有一半人丢了性命。劳改营里的伙食是（1921 年）一天半磅面包（完成生产定额，再加半磅），早晚是白开水，中午是一大勺菜汤（里头有几十粒麦片和一些土豆皮）。“按古拉格的定量，本来就没法让一个在严寒中劳动 13 小时、哪怕 10 小时的人吃饱”，还要统筹安排，“分成各种等级：凡完成定额不足百分之三十者，吃禁闭灶，一天 300 克面包，一钵菜汤……完成百分之八十一至一百者吃生产灶，500 至 600 克面包，三钵菜汤；再高就是突击工作者灶，面包 700 至 800 克，外加稀粥一至二份，奖励菜一份——一个又黑又苦的黑麦面做的豌豆馅包子。为了获得这点抵偿不了体力消耗的稀汤寡水，人们拚死拼活，耗尽体力。因此突击工作者和斯达汉诺夫工作者比装病不上工的人早入土。”饥饿使人顾肚皮顾不了脸皮，面包从切面包室运进食堂，没有人拿着棍子护送，就会被夺走抢光。厨房门口泔水坑里一倒进垃圾，守候在那里的人就一拥而上，互相厮打，

在坑里寻找鱼头、骨头、菜帮子，然后把它们洗净、煮熟、吃光。饥饿使“人死得多么简单：正说着活就没有声音了，正走着路就倒下了，哆嗦一下就完事了”。劳改犯们衣着褴褛，肮脏无比。卫生状况坏得不能再坏。臭虫、虱子、跳蚤极多，可以咬死垂死的病人和老人。伤寒等各种疾病常常流行于营区，大批地死人。因此作者认为，劳改营的“任务是在榨干这些人最后一把力气后加以消灭”，故叫作“劳动消灭营”。但是，“忍受畸形的生活、饥饿的熬煎、过度的劳动的人们并不以自杀结束生命”。作者认为，其原因就是“他们的普遍的无罪感”，他们要“活下去”。正因为如此，逃亡比自杀多。第五、六、七部分着重描述劳改营里的反抗、闹事和逃亡情况。为防止逃跑，“当局给窗户装上又粗又密的铁格子，用几十道铁丝网把营区围起来，修建了碉堡、围墙、板墙，布置了潜伏哨、伏击兵，用带血的生肉养着军犬”。逃跑者一旦被活捉回来，便被打得鼻青脸肿，口吐鲜血。逃跑者被打死，则陈尸“以儆效尤”。虽然如此，逃跑事件仍不断发生。书中加意描写了藤格的逃跑过程。他是苏联海军军官，突然被捕了，原因莫明其妙，他决定逃跑。有一次，他与科里亚逃出了20多天，吃尽了饥饿口渴之苦，但他们处处碰到敌视的人们，结果还是被抓回来并延长了刑期。劳改犯熬到服满刑期被释放后，“按规定，内务部有责任安置释放后囚犯，但是坐过牢的人不知道这条规定”，于是“没有工作就不给报户口，没有工作就领不到粮食卡片”，依然衣食无着。普罗霍罗夫·普斯特维尔被释放后自愿留在原地当一名自由雇佣的工程师，可行动科长对他说：“你被释放了。但是你要记住，你总是走在钢丝上的。”有些人释放后回到家里，感到陌生，与妻子难以情投意合，与子女难以感情融洽，过去的熟人也回避见面。他们孤独，怕见人，小心翼翼地触摸各种事物。“也有另外一些人，他们是获释后精神才振奋起来，只有这时才焕发出青春活力”，希望弥补一下过去失去的东西。但是，直到赫鲁晓夫时代，古拉格“群岛还在”。

**作品鉴赏** 《古拉格群岛》是苏联劳改营文学的代表作。它揭露了苏联一个历史时期内劳改营的内幕。作者给书名加了一个副书名，叫《文艺性调查初探》，“文艺性”就已表明其中材料并不可靠，《古拉格群岛》看起来是个地道的地名，其实不是个地名。“古拉格”是“苏联劳改营管理总局”的俄文缩写译音。“古拉格群岛”作为书名，其艺术构思颇为新颖别致，同时又具有高度浓缩的政治含义。它表示劳改营管理总局管理下的一个个孤立的与世隔绝的劳改营，宛如一个个岛屿一般遍布于苏联各地，而书中附的一张劳改营分布图是作者给“古拉格群岛”绘制的地图，也是作者给1917年十月革命后的苏联绘制的一张鸟瞰图。正是这种性质贯穿着整部著作。作者一开始就描述的“监狱工业”，其题名与书名具有同样深刻的含义。书中不厌其烦地罗列了许多材料，有些显然是作者的推测，也不无夸大之处，意在给读者造成这样一个错觉：在那里，在社会主义苏联，没有法律，没有天理公道，暗无天日，人人自危。而“劳动消灭营”，则把“群岛”——劳改营——描写成十足的人间地狱。那里的“土著”（犯人）过着猪狗不如的畜牲生活，从事着极其艰苦的奴隶劳动，直至饿死、累死。这显然是在攻击，劳改营的目的不是通过劳动来改造人，而是通过沉重的劳动来消灭人。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作者力图说明，苏联是通过建立“监狱工业”来建设社会主义的，也就是说，苏联的社会主义建设是依靠劳改营来进行的，各个经济管理部门需要的劳动力是由劳改营提供的。这除了他意存污蔑之外，也是一种坐

井观天之见。实际上，苏联宏伟的社会主义建设规模，岂能是一个囚徒所能了解、得窥全貌的。其次，劳改犯的劳动是有成绩的，这是事实，作者也不得不承认这一点，因为他们毕竟为在苏联地图上画上几条铁路和几大运河出了些力气，许多人刑满获释后“精神振奋，焕发出青春活力”，努力作出贡献。作者对此写得很少，很苍白无力，而且是被歪曲着的，但也说明，通过劳动改造犯人令其自新的政策是成功的，是行之有效的。至于劳改营里的种种苦难，书中写得很多，很详，很生动，令人触目惊心，显然也是很片面的。因为，很自然，一个囚徒绝不会赞美监狱，同样的道理，作为“群岛上土著”的索尔仁尼琴，也绝不会赞美劳改营；憎恨、诅咒劳改营几乎是劳改犯的本性使然，这是一点也不奇怪的。不过，从另一个角度来看，这些充分地自然主义的描写，确也补充了许多正面的报道和描写，说明苏联十月革命后和卫国战争胜利后的社会主义建设是十分艰苦的，是付出了巨大代价的。索尔仁尼琴不吝笔墨，用140万字的巨大篇幅，大肆渲染地描绘苏联社会的这一“黑暗面”，而同时，也常常情不自禁地流露出他对沙俄专制社会的深厚感情和依恋不已的心态。这就暴露了作者的立场、观点是沙皇专制主义的。《古拉格群岛》内容庞杂，结构松散。不是一部小说。说它是报告文学，也难概括它多种多样的写作手法，而且文学的味儿也不够，作为艺术欣赏，恐怕是会令人失望的。说它是历史著作，却又有太多的文学性，讽刺幽默的笔法、辛辣尖刻的对话、夸张激越的描述、内涵深刻的比喻，也会使人误入歧途。就是这个文艺性杂记深深地揭开了苏联劳改营的内幕，震动了世界，引起了很大的反响。但它蜚声世界，与其说是它的文学价值，毋宁说是它的政治原因。

（倪合礼）

## 瓦·格·拉斯普京 活着，并且要记住（1974）

**作者简介** 见“最后的期限”条。

**内容概要** 1915年初，反法西斯战争接近尾声，胜利的曙光已经展现在苏联的大地上。西伯利亚安加拉河畔的阿塔曼村的人们翘首盼望亲人们从前线凯旋归来，这时候古斯科夫老人家里突然发生了一件奇怪的失窃案件：藏在澡堂地板下的一把斧头不见了，猎用滑雪板和烟叶也被顺手牵羊偷走了。正当老人为此大发雷霆，怒骂窃贼的时候，他的儿媳纳斯焦娜以女性特有的敏感和细致觉得事情十分蹊跷：外人不可能对他家的情况如此熟悉，莫非是她的丈夫？……可怕的猜测揪住了她那颗纯洁的心。为了检验自己的猜测，她在澡堂里放了一只刚烤出来的新鲜面包。两天后，面包不翼而飞，炉灰里还留下一个烟蒂。一天夜里，纳斯焦娜避开众人耳目，偷偷地守候在澡堂里。突然门开了，一个巨大的黑影闯了进来。来人正是纳斯焦娜的丈夫安德烈·古斯科夫。安德烈于战争暴发后应征入伍。3年内曾经伴随坦克冲锋，猛扑德寇机枪，滑雪夜袭抓“舌头”。战斗中他不冲在别人前头，也不落在别人后面，侦察兵还把他看作可靠的战友。1944年夏天，他所在的炮兵连遭到敌人坦克偷袭，安德烈受了重伤，于是被送往新西伯利亚医院治疗。住院期间，纳斯焦娜打算去探望，可安德烈没有同意，因为他坚信伤愈后上级会给他探亲假，病友们也都这样认为。3个月后，院方突然要求他出院并立即返回部队。安德烈暴跳如雷，到处找军医评理，可是军令如山，不容违抗。人们强迫他出院，硬给他穿上军装，把服役证和伙食供应证塞到他手里。他不满、憎恨医院首长不近人情，他决心“不管三七二十一把被剥夺的权利夺回来”。经过短暂的犹豫，他终于违抗军令跳上了东去的列车，不过他准备在两三天内打个来回，再撒个谎把事情瞒过去。然而，路途中交通堵塞，火车行驶了3昼夜才到达伊尔库茨克。他陷入了两难境地：若中途返回，等于白折腾了一场；若继续前进，耽误的时间更长，回到部队必将受到严厉的惩罚。他迟疑不决，在车站上徘徊许久。但是回家的愿望占了上风，他便昼伏夜行，偷偷回到了阿塔曼村。他不敢堂堂正正跨进家门看望年迈的父母和日夜思念的妻子，就在安加拉河对岸的一间小屋里隐匿起来。趁着黑夜的掩护，他溜回家里拿走了斧子、滑雪板等日常用品，又经不住面包的诱惑，再一次闯进了澡堂。纳斯焦娜见到丈夫，恐惧、痛苦、惊奇和喜悦一齐涌上心头。她从未想到自己3年苦苦的期待换来的竟是这样屈辱的会见。纳斯焦娜早年丧父，大饥荒的1933年又失去了母亲，便领着8岁的妹妹一路乞讨到了姑妈家。几年后嫁给了安德烈。她既要负担繁重的家务，又要服侍公公和瘫痪在床的婆婆，凭着她勤劳的双手和温柔的性格，将生活安排得有条不紊。她结婚4年没有生育，因此遭到丈夫的责骂和殴打，她自己也认为不会生育的女人算不上女人，于是从期待发展为焦躁，进而又变成恐惧，直到战前那一年，夫妇俩确认双方都没有毛病，迟早总会有结果，心里才变得踏实，日子也过得比较和睦。战争使纳斯焦娜生育的希望成了泡影。她一心盼着丈夫能够活着回来，一切将得到弥补，因此在艰难的日子里忍辱负重，克服了种种困难。谁料到安德烈竟是这般模样回来，她既激动又害怕，既兴奋又羞愧。但她认为丈夫这样做主要是为了她，因此决定不管怎样也要同丈夫一起分担这份罪责，无论发生什么情况，无论遇到什么灾难，她应该尽到妻子的责任，与丈夫风雨同舟，相依为命。安德烈也威胁她不准向任何人透露半点风声，否则

要杀死她。于是她瞒着公婆，陆续将猎枪、弹药、面粉、土豆等日用品和食物带到安德烈的藏身之处甚至冒着暴风雪，越过冰封的安加拉河，偷偷地看望丈夫。安德烈原想看一眼父母和妻子之后听凭命运的安排，但是既然迈出了可耻的第一步，必然在错误的泥坑中越陷越深，他不仅外表上蓬头垢面，三分象人七分象鬼，而且在行动上也渐渐变成没有人性的野兽。他偷走了别人钓到的鱼，用斧头残忍地杀死了牛犊，甚至学会了狼嚎，那尖利纯正、比狼还象狼的嚎叫声盘旋起伏，久久回荡在空中。纳斯焦娜怀孕了。她梦寐以求的理想终于成为现实，但她内心充满了恐惧和羞耻。安德烈听到这个消息激动万分，他为自己终于有了传宗接代的亲骨肉而高兴得搂住妻子连连称她为圣母，他吩咐妻子顶住种种污言秽语，无论如何要把孩子生下来。随着腹部逐渐隆起胎儿日益长大，纳斯焦娜的焦虑和恐惧与日俱增。战争结束的喜讯传到阿塔曼村，人们欣喜若狂，雀跃欢呼，互相亲吻拥抱，载歌载舞，庆祝胜利。在这万众欢腾的日子里，纳斯焦娜既为胜利而高兴，又为自己无权与大家共享胜利的喜悦而流下苦涩的眼泪，她愧对受尽苦难的父老乡亲，愧对为胜利而牺牲的烈士，愧对从战场上回来的英雄。不久，纳斯焦娜怀孕的事被婆婆发觉，面对婆婆的严厉追问，她不能吐露实情，只能违心地承认自己与野男人勾搭。婆婆盛怒之下把纳斯焦娜逐出家门。她只能寄居在同村女友家。公公深知媳妇人品，不相信她会做出这种伤风败俗的丑事，他根据种种迹象判断，儿子安德烈就在附近，于是央求媳妇让他跟败坏家族名声的逆子见一面，纳斯焦娜依然矢口否认。巨大的精神压力使纳斯焦娜日夜不安，神志恍惚，她隐约感到村里的人们正监视着她的一举一动，便决定通知安德烈赶紧离开。夜深人静的时候，纳斯焦娜划着小船，准备渡过安加拉河与丈夫告别。突然，村里的人们紧追而来。纳斯焦娜耳边似乎响起歌声：“活着是甜蜜的，活着是可怕的，活着是可耻的……”她从船上纵身一跃，跳入了滔滔的安加拉河。安德烈听到河面上人声喧闹，猜到与他有关，便匆匆逃向原始森林。

**作品鉴赏** 拉斯普京反映战时生活的中篇小说《活着，并且要记住》没有描写战场上的连天炮火和红军战士的浴血奋战，他将战争作为背景，通过安德烈和纳斯焦娜两个男女主人公的悲剧展示了战争给人们带来的灾难，谴责并诅咒了残酷的战争，但作品的重心是探讨男女主人公悲剧所包含的伦理道德和哲理意义。安德烈走上背叛祖国和人民的道路绝非偶然，其中包括了一系列主客观因素。他不是天生的懦夫和叛徒，战前他和其他农村青年一样朴实勤劳，甚至富有同情心，虽然不免粗鲁和狭隘，如果没有战争的话，也许可以平平稳稳地度过一辈子。但是残酷的战争破坏了他宁静的生活，将他置于一场严峻的考验中。他告别乡亲走上前线的时候并没有保家卫国的豪迈气概和英勇献身的雄心壮志，他只有一种隐隐约约的失落感，似乎他被家乡抛弃了，因此他恶狠狠地发誓一定要活着回来。严酷战争环境使他的保命思想暂时隐藏起来，因为他在周围看到的死亡实在太多了。他觉得自己也劫数难逃，他知道不胜即死，如果自己躲闪一下，既毁了自己又害了别人。因此，他在战斗中不冲在别人前头，也不落在别人后面，侦察连的战友甚至把他看作可靠的同志。随着战争临近结束，安德烈求生的欲望日益强烈，总希望厄运不再落到他头上。但战事尚未结束，免不了还有死亡，于是他内心充满了恐惧，琢磨着要让自己受点并非致命的伤，逃过死亡这一关。后来他负了重伤，昏迷了一天一夜，苏醒后他庆幸自己保住了生命，认为自己付出

的代价足够了，此后就让别人去打仗吧。正是这种义务已尽，责任已完的思想使他坚信伤愈后医院领导必定会让他回家探亲。一旦这种愿望破灭，他便憎恨所有不让他回家的人。他骂医院首长是不顾别人死活的“暴君”。既然别人能够回去与家人团聚，为什么偏偏他无法享受这份权利呢？因此以前两次负伤住院后都能服从命令返回部队，这一次却要“不管三七二十一把被剥夺的权利夺回来”，于是违抗命令，越过了战士与逃兵之间那条危险的界线。他也有过动摇和踌躇，在火车站放过了一趟又一趟的列车，即使登上列车后还决定两三天内打个来回，甚至希望自己被抓住押回部队。导致他堕落的当然也有医院首长不近人情、战时交通阻塞等等客观原因。但支配他行动的主要动机则是置人民利益和民族命运于不顾的求生欲望，正是这种个人主义思想使他超越了是非界线并践踏了道德原则，从而沦为可耻的逃兵，并且在罪恶的道路上越滑越远，给自己的亲人，首先是妻子，造成了深重的灾难。通过安德烈一步步蜕化堕落的过程，拉斯普京提出了一个重大的人生哲理：“一个人如果践踏了公民义务，企图苟且偷生，他就会把自己置于生活之外。他背叛战友，也就背叛了周围的一切，甚至他的妻子”他最亲近的人，即使她具有罕见的人性也不可能挽救他，他必定会给亲人带来可怕的精神折磨，把她推向死亡的绝境。”纳斯焦娜是一位具有罕见人性的俄罗斯女性，她的催人泪下的悲剧使我们更清楚地看到了安德烈背叛造成的可怕后果。纳斯焦娜勤劳温柔，不畏艰险，极富同情心和自我牺牲精神，浑身闪烁着迷人的道德光辉。崇高而近乎盲目的爱情使她甘愿分担丈夫的罪责，忍受极大的痛苦，善良美好的心灵又使她无颜面对历尽艰难的众乡亲，这种矛盾的心理使她陷入难以解脱的绝望境地。那躁动于母腹中的小生命本来是朝思暮想的幸福之果，最后终于成为她毁灭的直接导火线。作者无意将纳斯焦娜看作安德烈背叛行为的消极殉葬品，她的悲剧是对背叛行为的一种抗议。纳斯焦娜和尚未出世的婴儿的毁灭之所以能产生震撼人心的艺术力量，是与作家深入把握和准确描绘人物心理的深厚功力分不开的。对于纳斯焦娜矛盾复杂的心理，作家简直在用显微镜观察，她的内心世界，连同微小的角落，都逃不过他尖锐的目光。善于将人物置于极度紧张的心理矛盾和冲突之中是小说的又一特色。通过安德烈既想见到父母妻子又不敢堂堂正正回去的矛盾心情和纳斯焦娜怀孕后进退维谷却又不得不作出选择的痛苦，作者全面而深刻地揭示了主人公的性格特征和精神道德面貌，取得了强烈的戏剧效果。

（徐振亚）

## 阿·瓦·普列洛夫斯基 世纪的路（1974—1983）

**作者简介** 阿纳托利·瓦西里耶维奇·普列洛夫斯基（1934—）苏联俄罗斯诗人，苏联作家协会理事。出生于西伯利亚的伊尔库茨克市。1952年开始发表诗作。1957年毕业于伊尔库茨克大学历史语文系，同年发表他的第一部诗集《杜香花丛》，作品热情歌颂西伯利亚年轻的建设者们的豪迈情趣和为祖国建树功勋的崇高理想。以后30年间，诗人创作了许多诗集和长诗，多以西伯利亚的劳动建设和建设者的丰富内心世界为描写对象。发表的诗集有《林间通道》（1959）、《岸》（1960）、《握手》（1962）、《梯》（1965）、《艰难的工作》（1966）、《冬的问候》（1970）、《遥远的世界》（1970）、《短诗和长诗集》（1973）、《话语》（1975）、《混生林》（1977）、《城市的冬天》（1979）、《大自然的气息》（1979）、《大地的想望》（1983）、《伟大的祖国》（1984）、《诗选》（1984）和长诗《战后的历史》等。但诗人最为著名的诗作是他的获1983年苏联国家奖金的长诗合集《世纪的路》。这是诗人在诗歌创作上的一个大胆尝试，也是俄罗斯诗歌史上第一部长诗合集。它由6部写于不同年代的长诗组成，其中包括《路基》（1974—1975，1976年发表）、《车站》（1976—1977，1977年发表）、《自热保护区》（1977—1978，1979年发表）、《射击》（1979，1980年发表）、《犁沟》（1979—1980，1981年发表）、《西伯利亚人》（1980—1981，1982年发表）以及“序诗”（1978）和“尾声”（1981—1983）。6部长诗从不同角度展现了一幅西伯利亚的全景图。

**内容概要** 我的读者，在我的作品中，你找不到有趣的情节。被生者和死者的记忆所惊扰，为履行一个公民和诗人的义务，我走在俄罗斯古老的大道上。我将领着你，沿着金色的西伯利亚，巡视僻静或喧嚣的年代。当你置身在一个空间，宛如祖辈、父辈和同辈间的隔阂，你会看到，事业、时代和事件的循环，就是另一些人的命运、性格和特征的表现。在他们中间你能发现，你用以结系生命的弦线。道路，她就是世纪的路。人们曾沿着她，一个又一个世纪，噙着热泪流着血汗，从乌斯特库特的城堡遗址，徒步走向阿穆尔河。人民，他自身就是目的，就是向目的地运动，人民之中统一着入海口和源头，统一着伟大创举的持续和道路永久的翻修。瞧这里！在金色西伯利亚的心脏，不等待大地的赐予，人们打进了银色的道钉，人们沿勒拿河顺流而下铺出了路基。跨越小河推开古老的森林，依靠横贯西伯利亚的大道，路基有力地挺进，把一声汽笛抛向蔚蓝的天空。西伯利亚的座座新城，支架林立。通衢大道，始自一个个帐篷，热忱地在屋顶下迎来一个个寒冬。俄罗斯的道路自路基起步——时而土路，时而水泥道，道路走啊，走向遥远的地方，延伸到茫茫的太空。她与其创造者的理想一样伟大，她充满着大胆和慷慨，象人民一样丰富多彩，一样永垂不朽。道路，她就是世纪的路。一代又一代，道路与居所密不可分。没有道路便无所谓城市，正如没有城市便无所谓道路。在道路两旁，在西伯利亚会远的疆土上，一个个新的车站、新的城市不断成熟，它们是莫斯科的使节，是澎湃的建设者热情的居所。世纪的路……只是条路吗？只是钢铁的轨道、桥梁和列车吗？人民是伟大的，他的劳动是伟大的，为国家美好的明天所制订的计划是伟大的。但是谁能从另一方面对世界作番描绘呢？道路在建设者的脚下伸延，艰苦的劳动和无私的奉献给西伯利亚带来的是繁荣和巨变，道路默默无言，它延伸着，又思索着，思索着生与



死，思索着自己对山川河流、草木虫兽的无上权力。在荒无人烟的边陲，一个世界——美好的、人工制造的世界出现了。但所有生物，跑着，飞着，爬着，从被砍伐的森林、被碾压的草地、被填平的湖泊沼泽逃遁。“保护西伯利亚！”不是一个新的思想。多少个世纪，善良的人们，面对沙皇的暴政和掠夺，为了生存，拿起过武器。如今，我们建设，是为着生存，是为着人和大自然中一切生物的生存。人类将成为整个自然界的保护人，地球将变成宇宙中的“自然保护区”。一个绿色的黎明来临，唤醒一个生命的世界——它短暂而又永恒。世纪的路，有如声声射击，摧毁了泰加森林，从勒拿河畔直至太平洋岸。为了那果实累累、常绿不朽的森林的生存。我们新干线的建设者该如何办？泰加森林、河流和耕田是西伯利亚居民的养育者。过去，西伯利亚是沙皇的“皮毛仓库”；今天，应该在森林和兽类面前承担起我们的责任。世纪的路，在西伯利亚的耕田旁延伸，甚至来不及回头注意一下昨天、今天、明天的播种。但是不管世上出现什么，也不管四季如何变化，西伯利亚总是需要开垦、播种，需要喂养、储备。春播是农民的劳作，从早到晚，在水中在泥里。他们耕耘，播种，耙田，浇灌，收割。播下种子和希冀，收获粮食和富庶。路基为另一些货物，高扬起自己的脊梁：为粮食、肉类和牛奶。在城市和乡村最斩的连接处有着西伯利亚辩证法的幼芽：庄稼汉的劳动和工人的劳动，有如两兄弟，有如一个母亲的孩子，友好地互相拥抱。种粮食和建城市，需要爱恋甚于豪迈和无畏。世纪的路，消失在混生林中，就象一个人消失在人民之中。人民中的人面目多样，每一个都是人民躯体和命运的一部分。自由自在啊，西伯利亚人！——人们这样称呼西伯利亚的先民。从前什么时候，人们不也这样虔诚神圣地将俄国的俄罗斯各民族，当作俄罗斯人来称呼？当秋明北部发现了自己石油的极地仓库，谁与发现者们站在一起？是巴什基里亚人和鞑靼人。他们抛下自己祖传的手艺，为了祖国的利益，奔向大地，去索取大地能源的财富。我走在恰克图木铺的小巷里，就象是在历史中漫步。这是显赫的塞尔维亚人拉古津斯基，他执行彼得的嘱托，建起要塞和特罗伊茨大教堂。从这里往东沿国境线绵延着要塞和堡垒，它们的设置者不是旁人，而是那个俄罗斯的非洲人——汉尼拔。这是站在画架前的尼古拉·别斯土舍夫，贫穷中仍保持着十二月党人的高傲。这是天才的雅金弗·比丘林，俄罗斯汉学的先驱，使俄语与汉语彼此亲近。有时我坐在家族的宴会上，望着我亲人们的面庞：哪来这蒙古人的颧骨和黑发，哪来这蓝色的眼睛，哪来这猎人常有的驼背，哪来这身材，哪来这混杂的语言……将这一切组合起，那就是：一个西伯利亚人。西伯利亚不是白白地将智慧和力量容纳，它到期将给予百倍的偿还——从太平洋沿岸到乌拉尔山脉，绵延着西伯利亚回赠的礼品：毛皮，森林，金矿，各个时代的西伯利亚士兵，永远年轻的严谨和游击队旗帜的光辉。道路通向我们。由我们开辟。当然，也由你们开辟，沐浴着八方来风的西伯利亚人，西伯利亚人，西伯利亚人——你这活跃的空间的民族！大路是小道永恒的动力，正如小道是大路的预言家，她们中总有什么来自人民的。命运：那时而崇高，时而遥远的奋斗目标——那追求永恒的尝试，世纪的路，是谁将她们踩出？是大地上生活的每一个人：是你，是我，是他！我们每人踩出几步。合理地一代接一代，人民把自己的努力和追求相加。通向不朽的俄罗斯进程，顺着历史和良心延续，它有时并不比在雪下收割、在雨中点火更简单。为了幸福，还要把风雨经受；为了最崇高的自由，还需要艰苦的劳动……谢谢，祖国，谢谢，母亲，为荣誉和大地的天职

——一切属于伟大而久长的人民。

**作品鉴赏** 诗人普列洛夫斯基的《世纪的路》是一部长诗合集，由6部写于不同年代的6部长诗组成。这6部长诗，各自均独立成篇，相互间并无贯穿始终的情节联系和描写对象。相同的又都是以西伯利亚为背景，通过诗人——主人公的遐想、回忆、见闻、对话，抒发对西伯利亚和西伯利亚人的感情，以及他对西伯利亚的哲理思索。这样，每部长诗都给我们提供了一个断面或侧片，从不同角度向我们展现了一幅西伯利亚过去、今天和未来的全景图。长诗之一《路基》，是对广袤丰饶的西伯利亚、对古老而又年轻的西伯利亚道路和道路建设者的礼赞。长诗之二《车站》是作者对其青少年时代居住过的伊尔库茨克和雅库茨克及其他一些“西伯利亚城”的述怀。长诗之三《自然保护区》，写出作者在欣赏建设给西伯利亚带来巨变的同时，又在替孕育了一代又一代勤劳勇敢的西伯利亚人的大自然担忧。长诗之四《射击》，继续着“保护西伯利亚”的主题。诗人希望，让路基百倍地强大，让人们百倍地有力，让人们和森林和睦相处，别让西伯利亚变成一个树桩的王国。长诗之五《犁沟》，分为“播种”、“灌溉”、“收获”三部分，表现西伯利亚农民的劳动生活，歌颂他们淳朴耐劳的性格和为西伯利亚的繁荣作出的巨大贡献。长诗之六《西伯利亚人》，作者满怀激情讴歌世代在西伯利亚这片土地上繁而主息、开发耕耘的各族人民，希望各族人民共同生活，珍重一致的传统，维护自由和平。作者把6部长诗，加上“序诗”和“尾声”，组成一部合集出版，题以《世纪的路》。《世纪的路》，俄文原题为《Bekbaropora》，作者通过BekoBo 这一定语所具有的“世纪的、古老的、恒久的”等多重含义，试图赋予长诗合集里的主体形象以贯穿古今的纵深感 and 超越时空的开放性：古老的西伯利亚大道，建设成了新世纪的经济动脉；恒久的西伯利亚，在道路的不断延伸中发展前进，繁荣昌盛，世伦在西伯利亚这片广袤富饶的土地上繁衍生息、开发耕耘的西伯利亚人，随着时代的进步和西伯利亚的繁荣，在不断成长，担负起历史和时代的重任；久远而永恒的西伯利亚泰加森林、山川河流、草木虫兽在现代文明的冲击下正面临着自古以来从未有过的劫难，西伯利亚的命运扣未来将有赖于人类对自身和大自然的态度。由于诗人这种特异的构思和作品的构成方式，使6部长诗虽各自成篇，又浑然一体，被认为是“俄罗斯诗歌中的第一次尝试”。1983年，他的《世纪的路》结集出版后，引起巨大反响，使他成为1983年度苏联国家奖金的获得者。诗人花费10年心血创作的近万行的诗篇终于得到社会的认可，并将在苏联诗歌史上占有一席之地。诗人的这几部长诗，在风格上也有着自己的独到之处，它们不是特瓦尔多夫斯基的《瓦西里·焦尔金》那样的叙事性长诗，也不是马雅可夫斯基《好！》那样的抒情性作品，而是感慨与回忆、礼赞与写景、遐想与见闻、细致入微的描写与深邃凝重的哲理思索等等的揉合。从诗语、意境，或是从情节、布局上看，这些长诗似乎显得有些平淡，并无太多的出众之处。但等我们读完全书，却不难感受到诗人那似能涵盖一切的抒情情绪的恢宏和博大。诗中所描绘的一幅幅西伯利亚独特风貌，对话中所采用的大量西伯利亚上语、对西伯利亚历史那简洁而富有诗意的叙述，都给长诗赋予了一层鲜亮的地域色彩和浓郁的乡土气息。《世纪的路》我国没有全译本，工人出版社1988年出版的《世界著名文学奖获得者文库》严永兴主编的“苏联卷”中有非文译的长诗之一《路基》、长诗之六《西伯利亚人》和“序诗”及“尾声”。

(严永兴)

## 尤·瓦·邦达列夫 岸（1975）

**作者简介** 见“热的雪”条。

**内容概要** 巨型客机在苍穹中飞行，机舱内，苏联作家尼基金正在与随行翻译、作家萨姆索诺夫聊天，他是应汉堡书商赫伯特太太的邀请前往联邦德国访问的。萨姆索诺夫提醒尼基金：要小心这些西方崇邦者，“不要飞行的时候象个天使，落到地上就变成了魔鬼。”汉堡，机场上，赫伯特太太与尼基金握手寒暄，脸上闪过一丝惊愕和惶惑的神情。夜晚，尼基金与萨姆索诺夫漫步在汉堡街头，西方世界光怪陆离的现象给来自东方的客人留下了不愉快的印象。赫伯特太太的沙龙里，两位苏联作家与他们的德国同行啜着咖啡，文雅地争论着，尼基金觉得很难把眼前的舒适宁静与四分之一世纪前他们之间发生的可怕的流血相对照。客人散去后，赫伯特夫人告诉尼基金，她就是当年的爱玛，尼基金的思绪一下子被拉回到了1945年，那如梦如幻的岁月……1945年5月苏军攻克柏林后，尼基金中尉所在的炮兵连驻扎在离柏林15公里远的小镇柯尼斯多夫。小镇的宁静洗尽了炮兵身上的硝烟。一天，尼基金从欲行非礼的麦热宁中士手里救出了德国少女爱玛，为表示感激，第二天清晨爱玛到尼基金的房里送咖啡，于是，一个俄国军官和一个德国少女之间，产生了爱情……“她在那一边，在彼岸，在崩裂的万丈深渊的那一边，而他自己则在洒满鲜血的此岸……任何情况都没有给他权利……用竹竿撑到那危险的对岸。”中尉陷入了惶恐矛盾之中，而这一切又被麦热宁察觉，并以此进行要挟。这天早晨，发生了一场意料之外的战斗。残余的西斯法匪徒驱使一群德国少年向苏军汽车发动了突然袭击。尼基金和一排长克尼亚日科中尉立即带领战士投入了战斗。被公认为好炮长的麦热宁中士此时却害怕起来，他指责尼基金和克尼亚日科，“你们这些乳臭未干的知识分子呀……你们想在战争结束时把大家都埋葬掉吗？”敌人被包围在林务所内，步兵请求炮火支援，克尼亚日科毫不犹豫地答应了，麦热宁泼口大骂步兵是寄生虫，连尼基金内心也不太同意去支援步兵。在炮火的猛攻下，林务所里的敌人发出疯狂的“畜生般的嚎叫”，打出了白旗。克尼亚日科下令停火，独自一人挥舞着手帕前去劝降，以挽救那些受法西斯匪徒胁迫的少年的生命。在这眼看就要出现奇迹的关键时刻，麦热宁没有挺过这几秒钟，扣响了扳机，几乎就在这一瞬间，对方回击的枪声也响了。克尼亚日科摇晃了一下，倒下了。尼基金扑倒他身边，呈现在眼前的是一张苍白的、溅满鲜血的、平静得似乎超凡脱俗的脸……埋葬了克尼亚日科，尼基金悲痛欲绝、喝得酩酊大醉，朦胧中，他感到爱玛那令人感到凉爽的手指在均匀地抚摩他汗湿的胸部，虽然他竭力抗拒这个德国女人，而如水的柔情最终还是融化了他……第二天，麦热宁厚颜无耻地又来纠缠，尼基金忍无可忍，拔枪打伤了他，被关进了禁闭室。连队奉命开拔，尼基金请求连长给他三分钟，与爱玛依依惜别……26年过去了，尼基金与成了赫伯特太太的爱玛抚今追昔，不胜感慨，“他头脑里闪过一个想法，他们俩好象生活在不同的星球上，在两个星球故意相撞的时刻，他们偶然相遇了千分之一秒的时间……可是，随着星球可怕的毁灭，他们重又疏远了、分开了，在已确立了的世界中接着银河系截然相反的方向运行。”按各自所在星球的规律性生活。回到旅馆，尼基金告诉萨姆索诺夫，赫伯特太太就是当年的爱玛，不料萨姆索诺夫大叫大嚷起来，说这里面肯定有阴谋，必须马上离开，“否则就会象苍蝇掉在蜜里一样，陷于困境。”在

与西德评论家迪茨曼的辩论中，尼基金深深地感到他们彼此站在对峙的两岸上。他突然感到是多么需要象克尼亚日科中尉这样的朋友。“没有德国人和犹太人之分，也没有俄国人和美国人之分——大伙儿都是兄弟！人人平等，我爱所有的人！我可怜这可怕世界上所有的人，在这个世界上，政治逼使人们互相残杀！”在灯红酒绿、人欲横流的汉堡红灯区，“快活的猫头鹰”酒吧老板的话拨动了尼基金的心弦，尼基金和赫伯特太太喃喃地低语，重复着26年前各自学会的几句德语和俄语：蝴蝶、我一爱—你，不一要—忘—记—我。俩人情意绵绵，不能自己。在回程的飞机上，尼基金脑海里浮现出人生中悲欢离合的一幕幕画面，喧嚣的人间地狱罗马和僻静的西伯利亚故乡，通古斯卡河两岸原始森林中宁静的夜晚和被杀死的两只漂亮的小松鼠，六岁儿子的夭折和妻子的关心、“眼睛碧绿、举止敏捷、身材象柳树般挺拔的克尼亚日科中尉”，还有麦热宁中士，柯尼斯多夫小镇上初会的爱玛和汉堡机场分手的赫伯特夫人……他悟出了生活本身的意义就在于尝尽一切苦难、疑虑、探求、斗争，去找到不可能存在的、极端的的东西……一个人，只有当他掌握了不可思议的奥秘——不再害怕死，这时他才是真正幸福的。他觉得心脏不再疼痛，他要和自己永别了，他在充满干草味的渡船上，在暖洋洋的水面徐徐飘浮，飘浮，快要靠岸，却怎么也靠不到那绿色的、天国般的、阳光灿烂的、使他终生充满希望的彼岸……

**作品鉴赏** 从70年代中期起，苏联文学中出现了一种综合探索的倾向，正如邦达列夫所说的：“我写出了突破传统冲突框架、涉猎地球广阔场景的长篇小说，这是因为今天整个地球已成为当代生活的基本症结——它是历史中的人类和人类的历史；大地和人，人及其使之变成人的存在的态度；战争、死亡威胁、流血和希望，公道和残酷；国际主义和民族主义，作为每一个人的社会良心的道义感；共产主义意识形态运动，争取自由和个性形成过程，个性本身作为大地上最珍贵的现象的思想；人类的命运等问题的发展路线的连接和交织的场所”。《岸》就是这样一部描写战争、政治、意识形态、两种文明、道德准则等方面的、结构和内容颇为复杂的、多层次的作品。作者试图通过小说从哲理的高度综合探索上述问题。作品共分三部：《到彼岸》、《疯狂》和《怀旧》。第一、三部写作家尼基金应汉堡书商赫伯特太太之邀赴联邦德国访问。《疯狂》则写炮兵排长尼基金在卫国战争中的遭遇。邦达列夫说：“当今不能与过去的实质因素分离，否则它就不会存在，不但如此，道德的联系也要中断。现在总包含着过去。”作者正是通过“今昔交错”的手法，把相隔四分之一世纪的历史与现实、昨天与今天，尼基金中尉和尼基金作家、战争年代的经历和和平时期的追求连成一体，对社会生活和人类命运的一系列重大问题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探索。在对战争的描写中，作者塑造了两种不同类型的人物形象，一种是克尼亚日科中尉和尼基金；一种是麦热宁中士和连长格拉纳图罗夫。这两种人，用麦热宁的话说，“隔着一条河”。“眼睛碧绿、举止敏捷、身材象柳树般挺拔”的克尼亚日科中尉作战勇敢，指挥有方，他认定：“应该和旗鼓相当的敌人战斗，而不是和小雏鸡战斗。”他给军医加丽雅的信中写道：“我没有权利爱你，你也没有爱我的权利，因为战争中既没有城堡，也没有宫殿供戴肩章的朱丽叶和罗密欧享用。……战争就是战争……”，更映照出他纯洁、高尚的心灵。为挽救那些受法西斯匪徒胁迫的德国少年，他独自一人前去劝降，企图“用自己清醒头脑的疯狂一着来制止这种疯狂。”结果牺牲了。作者把克尼亚日科的死作为人性的最高

表现，着力塑造一个纯洁、美好、崇高的形象。尼基金说：“象克尼亚日科中尉这样的朋友，我一直需要。”“失去了克尼亚日科这种人，就失去了真正的朋友，世界上许多东西也就黯然失色了。”与克尼亚日科相对立的是麦热宁，他是一名出色的炮长，但自私、粗野、鲜廉寡耻，缺乏同情心。克尼亚日科和麦热宁的形象具有象征意义。小说提出了当今社会生活中许多令人焦虑不安的问题，尼基金与韦伯出版社评论家迪茨曼的争论涉及到真理、善恶、政治和战争、理想和信念、知识分子、性解放、创作自由、现实主义，等等。当谈到物质文明与伦理道德的关系时，迪茨曼说：“居民生活在纸醉金迷的商品世界里，变为麻木不仁的消费机器……在普通的德国人身上，崇高的精神生活、精神信仰，正在消失或者已经消失了。”他担心：“过几年苏联也会肥胖起来，你们也会失去精神生活，象在西方那样，汽车、住宅、郊外别墅、冰箱也会变成你们的上帝。这样，你们就会逐渐忘掉40年代，忘掉战争，忘掉痛苦……”邦达列夫自己说他写的主要不是“事件的发展史”，而是“思想的发展史”。小说中还大量运用了意识流的表现手段，使看起来缺乏情节联系的场面借助联想的作用表明其在情节结构上的整体性，以显示作品的思想内容。书名《岸》本身具有多种内蕴：对立的岸，如祖国和异邦、敌方和我方、战争与和平、善与恶、今与昔、克尼亚日科与麦热宁，等等。同时，人也在自身中寻求“岸”。应该说，是“期望的岸”、“幸福的岸”、“人生的岸”，是走向理想的目标、走向真理、走向精神的高地的永恒运动。小说的结尾也含义隽永，主人公尼基金在归国途中，置身于浩瀚云海之中浮想联翩，终于领悟到：“生活的本质就在生活本身之中，它毫不迟疑、毫不停顿，以闪电般的速度奔向不可知的、幸福的‘后来’”，“人的一生都是寄希望于未来”，“这就意味着要找到不可能存在的、极端的的东西……尝尽一切苦难、疑虑、探求、斗争。……一个人，只有当他掌握了不可恩议的奥秘——不再害怕死，这时他才是真正幸福了。”尼基金不再感到心脏的疼痛，他要和自己永别了，朦胧中驶向那绿色的、天国般的、阳光灿烂的、使他终生充满希望的彼岸……

（王征）

## 亚·伊·格里曼 奖金（1975）

**作者简介** 亚历山大·伊萨阿科维奇·格里曼（1933—）苏联俄罗斯作家，主要写电影和话剧剧本。1956年加入苏共。毕业于技术专科学校，1960—1963年在基希涅夫大学学习。1968年起发表作品，著有电影剧本《夜班》（1970），《请将我当作成人》（1975）、《奖金》（1975，获1976年苏联国家奖及第八届全苏电影节大奖，后又改编成话剧《一次会议的记录》）、《反馈》（1976，1977年另又改编成话剧剧本演出）、话剧剧本《验收书上的签字人》（1979）、《家丑外扬》（1980）、《长椅》（1983）、《季奴里娅》（1984，1986年改编成电影）等。格里曼还写小说。他当过钳工，在建筑工地做过调度员。也当过记者，出任过党委书记，熟悉企业的生活，因而其作品主要反映生产领域里的矛盾与冲突。是七十年代苏联“生产题材”作品的代表作家之一。他的创作特点是积极干预生活，揭露矛盾，针贬时弊，提出时代的迫切问题，因而具有较强的纪实性和政论性。但作品往往忽视人物性格的塑造以及道德问题的探索。七十年代后期开始注意表现人物的内心世界，并从道德观念出发去剖析生产管理方面的问题。

**内容概要** 第101建筑托拉斯33管理处第二工区的工地主任久宾从财务科领来了奖金。“奖金领来了！快去拿奖金！”人们喊着向办公室奔去。办公室前顿时排起了一条长龙，久宾有条不紊，挨个儿地把奖金发给工人，不一会窗口的长龙消失了，但还剩下一个波塔波夫工作队迟迟不来领取。久宾只得把奖金送上门去。“波塔波夫，七十卢布……”工地主任喊着花名册上的姓名和奖金数，可是无人应声，没有一个人前去领奖。队长波塔波夫告诉工地主任，他们全队一致决定拒绝领取这笔奖金。“为什么？”久宾困惑莫解。波塔波夫说，理由要到党委会上去说，但这绝不是和他——工地主任作对。第二天，劳动工资科、干部科以及其他部门的工作人员纷纷来找波塔波夫，要他解释拒领奖金的理由。但队长一概不予作答，坚持要到党委会上去作解释。党委决定召开会议专门讨论拒领奖金这件事。波塔波夫带了队里一位名叫托里亚的青年工人出席党委会。波塔波夫首先在会上发言，陈述他们集体拒领奖金的理由：因为“这些美好的奖金使工人们蒙受损失，我们拿这些奖金不合算！”托拉斯经理巴塔尔采夫、党委书记索洛马欣以及其他党委成员听了都摸不着头脑。于是波塔波夫以青年工人托里亚为例进一步解释说，“这个托里亚是三级混凝土工，他每年为了停工要损失400卢布，他要这几十卢布奖金干吗？”“你们把那损失的400卢布给他，然后再给奖金，那才叫做奖金！”与会的党委委员们依旧无法理解，他们认为停工和奖金就象“接骨木长在菜园，叔叔住在基辅一样，风马牛不相及。停工损失了，可为什么奖金还不拿呢？50卢布难道不是钱吗？”波塔波夫不得不再作解释，他说，奖金是一种评价，之所以给企业以奖金，是因为在社会主义劳动竞赛中得了第三名，“人们给我们的工作评价是‘优秀’，是‘好’。”如果这位托里亚把奖金装进口袋，就是说他同意这一评价，承认这一评价。可是他同意什么呢？同意停工？同意损失400卢布？托里亚拿计件工资，混凝土没有，就得停工，别的什么没有也得停工，停工对他来说就是扣除工资。他的基本工资还缺400卢布，谈得上什么奖金呢？奖金对他不过是施舍的安慰物，甚至是嘲弄。这时计划科长沙图诺夫仍坚持奖金和停工是两码事，互不相干。而党委书记索洛马欣同意这两者是有联系的，他对沙图诺夫说：“这

在你们计划科是互不相干的，而在他口袋里却是相干的！”托拉斯经理巴塔尔采夫承认波塔波夫讲得有道理。停工是违反宪法的，因为宪法规定工人有权工作 8 小时，拿 8 小时的工资。不过他又表示，企业要做到所有物资都不间断地供应有困难，但他当场关照下属今后要特别关心波塔波夫工作队。这个工作队既然能集体拒领奖金，说明他们之间有“友谊”，队长有威信，有水平。因此要“理智”

地对待他们。波塔波夫则声明他到党委来不是要求特殊照顾。停工现象整个企业都存在。接着他当众揭发这次向上级弄来的奖金完全是弄虚作假。托拉斯年初制订的计划根本没有完成，年底，企业领导以管子没有，水泥没有等客观原因修改原来的计划，从而“超额”完成任务并在劳动竞赛中“荣获第三名”。波塔波夫认为，原计划没有完成根本不是那些客观原因，而是因为整个工地混乱不堪。例如一星期中连续 3 天混凝土供应不上，只能做半班。可是石子和黄砂堆积如山，水泥也有的是。仓库里更是一片混乱“就象一场战争刚刚结束时的模样。”组织管理更是令人愤慨。工作队接受任务辛辛苦苦浇制了一个混凝土基础，结果发现无法安装进口机器。原来 3 个月前早已换了新图纸，但就是不通知施工的工作队，结果损失了数以千计的卢布。因此托拉斯“荣获”的第三名完全是假的，37000 卢布的奖金是“抢”来的。波塔波夫这番话使某些人暴跳如雷。有人建议撤他的职，而计划科长说他是喝饱了老酒说胡话，是对整个企业示威并要他拿出证据来。波塔波夫霍地一下子站了起来，他叫托里亚从包里拿出两本记录簿，这就是证据。上面记录着整个企业停工等种种混乱情况和数字，它证明原计划是完全可以完成的，没有任何根据要修改计划，因此奖金是完全不合法的。会场里一下子静了下来，可是不一会又纷纷议论起来。有人批评波塔波夫一点点抛材料，做得不大“漂亮”。有人要追查给波塔波夫提供材料的后台。党委书记认为现在不是讨论波塔波夫的行为而是要研究这两本材料。会议在休息以后，波塔波夫宣布这两个材料的来源——这些材料是由计划科的卡列尼娜提供的。因为她曾给波塔波夫工作队上过课。这样，会议确认波塔波夫反映的情况属实。于是波塔波夫代表全队提出两点建议：1. 宣布超额完成计划作废，恢复原计划；2. 既然奖金是不合法的，应当全部退还给银行。这一下会场里喧嚷争论开了。以经理为首的一方表示反对，以党委书记为首的一派人全力支持，最后党委书记认为问题基本上已弄清楚，他提出四条作为党委决议提付表决：1. 完全支持波塔波夫及其工作队的原则立场，2. 责成经理向总管理局提出恢复原计划；3. 党委预先提醒经理不允许工程没有全部完工就算竣工交付使用；4. 召开党员大会讨论这件事。表决结果三票对三票，经理开始没有表态，后在党委书记追问下，他表示同意。这个决议最后以四票对三票获得通过。

**作品鉴赏** 七十年代，苏联经济停滞不前，其原因之一是企业内部经营管理不善。弄虚作假、营私舞弊、纪律松弛等现象，比比皆是。于是一批反映经济领域里矛盾冲突的“生产题材”作品应运而生。这一题材的主要特点是一方面暴露企业生产和经营管理上的种种弊端；另一方面塑造了一批坚持原则、敢于斗争、敢于整顿、内行、善于管理的“新英雄”，“新的苏维埃人”的形象。剧本《奖金》就是七十年代在苏联引起轰动的一部生产题材的代表作。作品以波塔波夫工程队集体拒领奖金引发的矛盾冲突揭露了 101 建筑托拉斯管理混乱，弄虚作假，骗取奖金等腐败现象。波塔波夫不为几十个卢布的奖金所动挺身而出，揭露矛盾、坚决斗争，最后终于赢得胜利。《奖



金》上演和上映后反应热烈。评论界指出，剧本充满尖锐的冲突，有关奖金的争论具有“高度原则性的性质”，是新的，先进的势力和旧的、守旧的势力的冲突”，是“表现前进的力量，表现这种新的势力在道德上比旧的势力优越。”剧本反映来自下面的“有觉悟的群众关心组织生产，并把它提高到合乎最新要求的水平。”这个戏不仅受到评论界的好评，而且得到勃列日涅夫的赞扬。他在苏共 25 大上的报告中点名表扬，说“施工队的奖金问题这种司空见惯的现象，也具有普遍的社会意义。”但是评论界也指出，剧本重视描写情节的场面，意见的冲突，但缺乏生动的“情感的辩证法。”许多人物仅仅是“某种思想和意见的传声筒”，只是由于演员的演技精湛，这些缺点才得以掩盖。

（赵滋）

## 尤·瓦·特里丰诺夫 另一种生活（1975）

**作者简介** 尤利·瓦连季诺维奇·特里丰诺夫（1925—1981），苏联俄罗斯作家，出生于布尔什维克家庭，父亲是著名红军将领，1938年在肃反运动中被非法镇压，50年代恢复名誉。特里丰诺夫中学毕业后在莫斯科飞机制造厂工作，当过钳工、调度员和厂报编辑。1944年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1947年起发表作品，1951年因长篇小说《大学生》（1950）获斯大林奖金而蜚声文坛。50—60年代相继发表短篇小说集《阳光下》（1959）、长篇小说《解渴》（1963）、纪实小说《篝火的反光》（1965）、体育题材小说和特写《季节的结束》（1961）、《弗拉米尼奥的火炬》（1965）和《黄昏时的比赛》（1970）以及电影剧本《冰球运动员》（1965）。1969年发表中篇小说《交换》，标志着作家的创作进入一个新阶段。继而推出另外四部中篇小说《初步总结》（1970）、《长别离》（1971）、《另一种生活》（1975）和《滨河街公寓》（1976）。这一组中篇小说均反映莫斯科知识阶层的生活，被评论界统称为“莫斯科小说”或“城市小说”。这些作品对社会阴暗面的揭露和作家所持的客观叙述态度曾引起长期争论和不同评价，但对苏联文学产生了深刻影响。许多青年作家竞相效仿，形成了一个“特里丰诺夫派”。《老人》（1978）是作家生前发表的最后一部长篇小说，作家将历史的反省和现实的描写融于一炉，在有限的篇幅里容纳了巨大的思想内容，成为小型史诗的代表作之一。死后发表了未完成的长篇小说《时间和地点》（1981）和《消逝》（1988）。特里丰诺夫生前屡遭指责，现在一致公认他是苏联当代最主要的作家之一。

**内容概要** 全苏综合研究所实验室主任奥尔加·特罗伊茨卡娅遭受中年丧偶的巨大打击，沉浸在无比的悲痛之中。她每天夜里情不自禁地回忆与丈夫共同度过的时光，总结自己走过的生活道路，苦苦思索丈夫英年早逝的原因。20年前，奥尔加刚才跨出大学校门，踏上社会。那时候她年轻漂亮，与医学院的高材生符拉特保持着一种半似友谊半似恋爱的特殊关系。她的母亲十分赏识符拉特，认为他真诚善良，本质好，是理想的女婿。奥尔加迟迟没有作出最后的抉择。正当她犹豫动摇的时候，英俊潇洒的谢尔盖·特罗伊茨基闯进了她的生活。他们俩一见钟情，不久便举行了闪电式的婚礼。谢尔盖出身于老布尔什维克家庭，父亲早年参加革命，曾在苏维埃政府部门担任要职，母亲也很早投身革命，有着光荣的历史。谢尔盖从大学历史系毕业后分配在博物馆，从事与自己专业不相干的工作。他的同龄人一个个奋发努力，成果累累，而谢尔盖却漫条斯理地过着自己的日子，没有任何建树，将宝贵的7年时间葬送在博物馆里。这期间虽然也曾埋头撰写《一九一八年的莫斯科》一书，由于出版无门，终无结果。后来依靠朋友的帮助，他调入历史研究所，专门研究二月革命的历史。不久，他对沙皇侦探局产生浓厚兴趣，便将这一课题选为自己副博士论文的题目。经过多年的艰苦劳动，他积累了可观的资料，副博士论文也有相当进展。正巧这时候研究所分配到几张去法国的自费旅游券。谢尔盖认为机会难得，一则可以欣赏异国风光，二则可以顺便到巴黎搜集有关沙皇侦探局的资料。于是他向自己的老同学，现已担任研究所学术秘书的克里木克提出去法国的要求。克里木克态度暧昧，未置可否。为了促成这次法国之行，奥尔加一方面向自己的继父、画家盖奥尔基筹措钱款，另一方面邀请克里木克夫妇到乡间别墅度周末。克里木克夫妇不期而至，

与他们同来的还有研究所副所长基斯洛夫斯基和他的情妇。原来克里木克为了过好副所长，想利用这个机会成全副所长和他情妇的幽会。奥尔加和谢尔盖不顾克里木克的苦苦哀求和露骨威胁，拒绝了他的无耻要求。克里木克怀恨在心，终于使谢尔盖的巴黎之行成了泡影。过了一段时间，克里木克出于向上爬的目的，要求谢尔盖把自己搜集到的一份珍贵资料供副所长使用，又遭到谢尔盖的拒绝。克里木克与基斯洛夫斯基闹翻后又要求谢尔盖帮他共同对付副所长，谢尔盖没有参予这一肮脏勾当。于是报复接踵而来，谢尔盖的论文答辩被推迟一年。谢尔盖在事业上屡遭挫折，年过不惑，而一事无成。与其他人的关系也渐趋恶化，不仅与克里木克断绝了关系，与岳父也日益疏远，尤其是为了赴法国旅游向他告贷时因岳父表现出某种施舍的傲慢态度而伤了他的自尊，从此很少往来。一个偶然的的机会谢尔盖结识了一位专事特异功能研究的哲学女教授，从此放弃了已经化费大半辈子心血的历史研究，迷上了人类的特异功能，试图从这个领域揭示人的秘密。谢尔盖的突然转向遭到妻子和母亲的激烈反对，不久因心脏病突发而离开人世。奥尔加回顾在事的时候，她时而觉得自己对丈夫的毁灭负有责任，时而又为自己开脱辩解。她似乎处处关心爱护谢尔盖，为丈夫排忧解难，甚至违背丈夫的意愿去过好克里木克，实际上她并没有真正理解丈夫，没有理解他的追求和对人生的态度。在谢尔盖看来，人是历史的一根细微的神经，据此可以推断许多东西，可以探讨历史和人生的奥秘。而奥尔加则认为世间一切事物，包括人的生命在内，都以化学的形式开始又以化学的形式告终。甚至认为丈夫研究历史也只着眼于过去，没有什么价值，至于人类的特异功能更是无稽之谈，纯属欺骗。奥尔加希望谢尔盖按照她自己的模式和标准处世待人，因此谢尔盖的行为必然引起她的不满，夫妇俩在日常生活中发生种种矛盾，在许多重大的人生哲理上也产生了分歧。正是奥尔加这种表面上温情脉脉的天真的自私导致了夫妇关系的隔膜和疏远，也为日后家庭的毁灭埋下了祸根。当然，谢尔盖的早逝也有他自身的弱点。尽管他有自己的追求，并没有顺从命运的安排，也没有屈服于环境的压力，但由于缺乏明确的理想，因此不可能在生活中找到自己的位置。可悲的是，奥尔加经过痛苦的反思，并未真正找到丈夫的死因，也没有完全领悟人生的真谛，因此不可能摆脱天真的自私带来的烦恼和迷茫而开始真正有意义的另一种生活。小说的结尾富有强烈的象征意义，奥尔加梦见她和谢尔盖在树林里迷路了，他们站在一个小泥潭面前。他们向一个女人打听走出树林的道路，那女人指着泥潭对面的一丛丛沼草说：这就是你们要我的出路，奥尔加顿时感到浑身发麻，四肢僵硬，被一阵冰凉彻骨的倦怠闪电般地击中了……

**作品鉴赏** 60年代末，特里丰诺夫的艺术观和创作诗学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他对自己的成名作《大学生》已经不屑一顾，写出了完全不同的“另一种文学”，这便是5部反映莫斯科生活的“城市小说”，而《另一种生活》最鲜明地体现了作家后期的创作特色。《另一种生活》中没有尖锐的社会冲突，也看不见富有戏剧性的情节，展现在读者面前的是了个普普通通的知识分子家庭，是平凡的家庭生活，但作家并没有对日常生活中司空见惯的家务事儿女情作肤浅的自然主义描写，在特里丰诺夫看来，“日常生活是一个巨大的考验”，他力图通过一件件“伟大的琐事”发掘出丰富的社会内容和深刻的道德——哲理意蕴，探索日常生活与社会、时代和历史的联系，因而作品洋溢着强烈的时代感和现实感。象克里木克这样一个才能平庸的钻营家，

居然从一名普通的工作人员当上了拥有实权的学术秘书，最后登上了副所长的宝座，而且住房越调越高级，还带着妻子周游列国。克里木克逐步发迹的过程表现了现实社会的弊端，触及了现代市侩赖以存在的客观条件。而奥尔加继父盖奥尔基从 30 年代著名画家变成 60 年代的庸俗画匠的事实又揭示了物质消费主义之所以能够泛滥成灾的历史根源。这样，特里丰诺夫打破了长期统治文坛的题材决定论，使读者透过日常生活的窗口瞭望广阔的社会和观察时代的风云。特里丰诺夫在《另一种生活》中着力深入人的内心世界，千方百计开掘人的心灵奥秘。作品通过奥尔加的回忆，追溯了她与丈夫的共同生活，逼真地传达了主人公在日常生活环境中的心理、感受和情绪。奥尔加和谢尔盖之间的夫妻龃龉，奥尔加与婆婆之间的矛盾，奥尔加与女儿之间的隔膜，奥尔加与其他人之间的爱与恨，亲与疏，同情与厌恶，理解和妒忌——凡此种种，都成了作者仔细观察和悉心研究的对象，成为作家窥探心灵奥秘、解剖人性的广阔天地。《另一种生活》简直无异于一部家庭心理学。人生哲理的探索是《另一种生活》的突出内容。奥尔加与丈夫共同生活 20 年，可没有真正理解丈夫的志向和追求，她试图以自己的模式塑造丈夫，劝导丈夫顺应生活的潮流，因为生活比人更聪明，更有力量，为了生活，人必须学会退避和忍让。几个月的苦苦思索并没有使她获得正确结论。丈夫的毁灭并没有使她惊醒，可以想见，她也难以摆脱庸俗的阴影，面对人生意蕴有透彻的领悟。她将在原地踏步，不可能开始有意义的“另一种生活”。意识流是《另一种生活》的叙述方式。作者放弃了有始有终、按时序发展的传统叙事结构，代之以用思想、感受和情绪为基础的心理结构。复杂多变的内心独白、回忆、梦幻这些形式如行云流水，自由灵活、地点互相交错，场景不断变换，时序先后颠倒，使作者省去大量笔墨交代事件的过程和情节的衔接，集中精力刻画奥尔加的心灵世界，把她内心的所有层次统统挖掘出来。《另一种生活》具有强烈的主观色彩。读者看不到全知全能、居高临下地对一切现象进行解释和评判的作者的身影，作者的声音已经与主人公的声音融为一体。为此特里丰诺夫曾受到责难，说他缺乏明确的立场和鲜明的爱憎。其实作家无意充当法官的角色，他只希望成为一名客观冷静的见证人，为现代读者留下独立思考的余地，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以期唤起他自身的反省，思考“永恒的问题”，培养和造就具有崇高品德、和谐发展的人。

（徐振亚）

## 达·亚·格拉宁 克拉芙季娅·维洛尔（1976）

**作者简介** 达尼依尔·亚历山大罗维奇·格拉宁（1981—），苏联俄罗斯作家。生于库尔斯克州沃伦市，出身林务员家庭。1940年毕业于列宁格勒工学院电机系，曾任列宁格勒基洛夫工厂动力实验室和设计处主任工程师。参加过卫国战争，任坦克连连长。1949年开始发表作品，50—60年代的作品多写科技界新与旧的斗争，如长篇小说《探索者》（1954）、《婚礼之后》（1958）、《我走向雷电》（1962）、中篇小说《柯尔萨科夫工程师的胜利》（1949）等。70—80年代最主要的成就为纪实文学的创作，作有描写生物学家柳比歇夫不平凡的一生的纪实中篇《奇特的一生》（1974）、塑造一个坚强不屈的女政委形象的《克拉芙季娅·维洛尔》（1976，获1978年苏联国家奖金）、揭示列宁格勒被围困期间列宁格勒居民悲惨遭际和纯洁心灵的《围困纪事》（1—2卷。1977—1981，与人合作）、描写生物学家季莫菲耶夫·列索夫斯基坎坷经历的《野牛》（1987）。1980年发表的长篇小说《一幅画》与同年问世的艾特马托夫的《一日长于百年》、邦达列夫的《选择》、冈察尔的《你的霞光》被苏联评论界誉为进入80年代的“路标作品”。作品具有多层次、多线索、多主题的特点，提出了现实生活中诸如保护环境和文物、反对官僚主义、正确对待革命历史等问题，引起强烈反响。其他作品还有中篇《雅罗斯拉夫·东勃罗夫斯基》（1951）、《个人意见》（1956）、《我们的炮兵连长》（1968）、《总有人应该》（1970）、《异城之雨》（1973）、《同名者》（1975）、《往返火车票》（1976）、《遗迹犹存》（1984）、《列宁格勒索列》（1984），论文集《双翅》（1983），电影剧本《目标的选择》（1975，与人合作）等。现任苏联作家协会书记，《新世界》、《小说报》、《涅瓦河》杂志编委。社会主义劳动英雄（1989）。

**内容概要** 1942年4月克拉芙季娅·维洛尔千方百计想参军。她原在市委教育局工作，在她的争取下终于进了政工人员进修班。学习结束，她被任命为克拉斯诺达尔的维尼茨步兵学校的政治指导员兼社会经济课教员。第一堂课，她就向学员们解释了自己不平凡的姓的来历。维洛尔，这就是弗拉基米尔·伊里奇·列宁是革命的组织者[每个单词开头第一个字母组成。1942年6月中旬，德军开始在西南战线发动进攻，学校全体人员立即开赴前线。任二营五连政治指导员的克拉瓦·维洛尔同自己的学员一起参加了保卫通向斯大林格勒要冲的战斗。她侦察、射击、役弹、挖战壕、组织通信联络，战士们和连排长干什么，她也干什么。只有一点是特殊的，那就是她是个妇女。根据少许战时保存下来的照片看，那时她是个漂亮的、体态丰满的、35岁的妇女。8月21日，经过猛烈的航空火力和炮火准备，敌人迫使学员团的友邻部队第15部分师撤退，从而包围了他们。但团队没有动摇，坚守着环形防御。过了二天，他们终于弹尽粮绝，德军坦克突破连的阵地，四周站满了端着冲锋枪的法西斯分子。双腿受伤的克拉瓦穿着破烂的军便服和男人的长裤，被德国人拖起来，用枪托打着，往前线的相反方向走去。她被带到教堂门前的台阶上，当着她的学员的面被脱光衣服受审。她忍着辱骂、毒打和伤腿的剧烈疼痛，咬紧牙关，竭尽全力不使自己哭出来，不在法西斯面前低头，她应该给学员们作出榜样，就象她曾经教育过他们的那样。晚上，所有战俘被赶进教堂，人挤得满满的，谁也不能躺下。当克拉瓦被推进那里时，她呻吟起来，遭到毒打的身体，只要稍微碰一下，就会疼得十分可怕。学员们挪动地

方，为了让克拉瓦能够躺下。整个晚上，几百个男人在她的周围站着，地上躺着铺上军大衣的一名女政委，一站又一站的集中营，一次又一次的威胁、辱骂、毒打和审讯，有人被枪毙了，有人当了叛徒，维洛尔忍受着，坚持着，她想到死，只有死才能摆脱这无法忍受的苦难。她责骂法西斯。为什么不把她枪毙。德国人折磨她，侮辱她，但不想让她死去，她的女政委身份使他们感兴趣，要加以利用。维洛尔开始唱歌，在押送车上唱，在集中营里唱，她用歌曲支持自己，支持周围的人，用歌声给自己创造光明。1943年1月26日在斯大林诺的集中营里，她利用帮厨的机会，在战友们的掩护和帮助下成功地逃出了集中营。她从一家到另一家，从一个村转到另一个村，不是进行宣传鼓动，也不是布道，而是为了生存下去。人们帮助她，给她吃的，但谁也不同意收留她。人们害怕德国人，也害怕村里丧失良知的人。到了6月，她的身体终于恢复过来，也不再象流浪汉似的到处漂泊寻找栖身之地。她——一个无家可归、残废、被追捕的人，坚定地朝前线方向前进，一路上与人们交谈，讲斯大林格勒，讲法西斯集中营，安慰大家，安定人们的心灵，唤起人们的良心。她也不再躲避不可靠的、胆怯的人们。她警告他们，不要帮助德国人，她使他们感到羞愧。她渐渐地接近前线。在马尔芬卡村她住下了，这完全是偶然的。穆拉托娃同三个孩子住在烧毁的农舍里。因为隐藏战俘，德国人烧了她的房子。没有吃的，孩子们十分孱弱，走路都得拄着棍子。克拉瓦同穆拉托娃商量后，决定自己到当地医院去找工作。医院同意接收她当护士，但不付给工资，只给些面包、鸡蛋和黄瓜。条件只有一个：不准在病人中间进行宣传。克拉瓦很乐意地答应下来，只要孩子们有吃的就成。通过穆拉托娃她认识了一个叫德米特里的坦克手，并从他那里领受任务，搞清马尔芬卡和斯尼亚米卡村弹药库的位置。获取的情报他通过无线电发出去。克拉瓦完成了任务。苏联飞机轰炸了马尔芬卡和斯尼亚米卡，轰炸了克拉瓦侦察到的弹药库。弹药猛烈爆炸，车辆和房屋都被烧毁。克拉瓦看着这一切，高兴得跳起来。1943年8月红军解放了这个地区。苏军继续进攻，而克拉芙季娅·维洛尔则留在兵役局，做收容被解放的战俘的工作。战后，由于她曾被捕过，又有很长一段时间的空白无法证明自己的所作所为，受到审讯，并被开除党籍。所有接触过她的上级领导，目睹她在集中营的表现的生还者，受到过她鼓舞的普通村民……都纷纷投书给她作证，证明她的一切行动无愧于祖国、无愧于人民。1956年她终于被恢复名誉，重新入党。

**作品鉴赏** 格拉宁在苏联文坛上是以写科技题材作品著称的作家。由于经历和工作关系，他对科学技术有丰富的知识和经验，熟悉科学界人士，并积累了不少的生活素材，所以他创作的主题多描写当代科学界和工程技术人员，以及他们的精神道德探索。然而作家也曾参加过伟大的卫国战争，参加过保卫列宁格勒的战斗，经历过战争的硝烟和厮杀。但他一直没有写战争题材的小说，按作者自己的解释，这是因为：“战后，我不想更多地考虑战争。经受了这么多的损失和悲剧，就想把它们忘掉，不再多回忆……”。三十余年后他才创作了《克拉芙季娅·维洛尔》这部中篇小说。格拉宁说，他与克拉芙季娅·维洛尔的会见，“增强了我创作的欲望，写共产党员，写战争中共党员的党性意味着什么。我把中篇写成象自传一样：叙述克拉芙季娅·维洛尔的命运竭力做到最大限度的严格和客观，避免任何的艺术夸张。而安排这个命运，对我来说更重要的是，通过她可以看到经过被俘悲剧，但在这样非人的、可怕的条件保持和表现了英雄主义的千百万人的命运。”《克拉

《芙季娅·维洛尔》是一部战争题材的纪实小说。苏联纪实小说的兴起，比起全景小说和战壕小说要晚一些，但是至今已成为苏联战争题材小说中一种“异军突起”的创作样式。纪实小说的最大特点是忠于事实，没有，也不允许有虚构、杜撰的成份。它以真人真事为基础，以各种真实可信的材料——日记、书信、电报、档案、文件、作战计划、审俘记录、被访者的谈话录、回忆录的摘引等——加以作者独具匠心的创造，就构成妙笔生花的作品。这些作品都朴实无华、真实感人，不施粉黛，却更加灿然主辉，别具一种催人泪下、夺人心魄的艺术力量。格拉宁的这部作品就是这些年来大量涌现的纪实作品中的优秀之作。苏联评论界对这部小说大加赞扬，说“年轻的社会主义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浪漫主义年代所形成的苏维埃性格的力量和美在一个普《通妇女——克拉芙季娅·维洛尔身上得到了具体的体现。”（沃洛诺夫，莫斯科）1979年第1期）“作家表现了这种思想，即苏联人在战争年代里所表现出来的巨大精神力量和伟大的组织力使他们团结在一起，并拯救了自己的祖国。”（佩特洛夫斯基，《星》1979年第1期）“克拉芙季娅·维洛尔的忘我牺牲精神，通过不可思议的艰苦考验所表现出来的人的洁白无瑕的美德，军人的勇敢和党员的良心——这一切是联系各代人命运的桥梁。”（奥斯科茨基，《小说报》1979年第10期）确实，《克拉芙季娅·维洛尔》虽是部纪实小说，但作家写得细腻流畅，生动感人，毫不枯燥乏味。作品通过一个普通平凡的女政委的遭遇，反映了苏联人民在战争中所经受的苦难和考验，她（他们）似乎并没有建树过什么特殊的功勋，然而在这些看似寻常的人物中，却蕴藏着丰富的精神力量，成了他们战胜法西斯的巨大的力量源泉。作家们在创作这类小说时，事先都要花费大量的精力和时间去收集创作所需要的素材。格拉宁和阿达莫维亚为了创作《围困纪事》，自1975年至1977年遍访了列宁格勒几百家住户，作了几万米的录音。《克拉芙季娅·维洛尔》的创作，他除了访问维洛尔本人外，还阅读了大量的书信，并根据通信的线索找到有关各方人士进行调查和采访，掌握了大量确凿真实的材料。没有这番苦心孤诣的努力，想要获得成功是不可能的。但是，这些材料毕竟只是些“原材料”和“矿石”，必须加以提炼，才能变为“成品”。这个过程绝不是一种物理意义上的加工，而是精神意义上的升华和心灵的创造。作品的成功。关键在于作家的主体意识的创造性。格拉宁把调查与观察、感受与印象、文献资料和各种素材加以艺术编织，经过精心选材与筛选，赋予人与事以意义，使读者从一个普通妇女身上，从她一件件平凡的事件中，感受到她炽烈的爱国主义感情和纯洁的心灵，领略到“熠熠发光”的东西。于是他获得了成功，作品荣获1978年的苏联国家奖金。《克拉芙季娅·维洛尔》中译本有选入河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的《苏联当代中篇小说选》和湖南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的《外国中篇小说》。

（严永兴）

## 鲍·安·莫扎耶夫 庄稼汉和村妇（1976—1987）

**作者简介** 鲍里斯·安德烈耶维奇·莫扎耶夫（1923—）苏联俄罗斯作家，苏联作家协会理事。生于梁赞州皮捷利诺市。参加过卫国战争。1948年毕业于列宁格勒的海军技校。后长期在远东工作，现定居莫斯科。1953年开始发表作品，擅长写农村题材。作有中篇小说《冰泉》（1956）、《萨尼亚》（1959）、《精密计量仪表》（1959）、《可爱的田野》（1965）、《费奥多尔·库兹金生活片断》（1966）、《一个半平方米》（1982），中短篇小说集《泰加森林的权力》（1959）、《夏天的路》（1973）、《活着的人》（1977）、《古老的故事》（1980），短篇小说集《远方的路》（1970），特写集《在遥远的阿穆尔那方》（1963）、《远东的故事》（1970）、《独立自主》（1972），电影故事《无边无际的一天》（1973），民间故事集《乌德盖民间故事集》（1955）、《铁喙》（1959），政论集《薄荷的气味和糊口之粮》（1982）等。莫扎耶夫的作品中矛盾冲突夹杂幽默和讽刺，文笔生动。长篇小说《庄稼汉和村妇》的第1卷发表于1976年，第2卷创作于1978—1980年，直至1987年才得以公开发表，发表后引起巨大反响，使作家成为1989年苏联国家奖金的得主。

**内容概要** 1929年夏，梁赞州季哈诺沃区州委为完不成余粮征购任务忧心忡忡。州执委会主席沃兹维舍夫认为，是富农在捣乱，他们隐瞒余粮，却拿到市场上高价出售。他找来季哈诺沃村的党支部书记卡狄科夫，指责他阶级路线不清，要求他把会计乌斯宾斯基和搞承包工程的阿尔多宁从劳动组合中清除出去，理由是一个是神父的儿子，一个生活富裕，还有一台脱粒机。卡狄科夫认为这两人精明能干，工作出色，十月革命后曾为苏维埃政权战斗过，清除他们是不公正的，于是愤而辞职。同时，团的工作者玛丽娅和泽宁被派往戈尔捷耶沃村调查余粮情况。玛丽娅通过交谈、开会了解到农夫们不再交售余粮，是因为他们按规定指标交够余粮后，再无余粮可交。而由15户农夫自愿组织起来的蚂蚁合作社，因为收成好，除了按规定交售了余粮，确实到市场卖过一些余粮，那是为村妇们置点衣料。泽宁则通过“积极分子”搞了一份“有余粮”家庭为名单，要求按名单去搜缴余粮。泽宁的做去得到沃兹维舍夫的赞赏，被任命为季哈诺沃村党支部书记。泽宁受宠若惊，一下子把区里五千普特的征购余粮任务包了下来。他召开村积极分子大会，决定把交售余粮的任务分摊给富农和中农，并拟定了18户富农的名单。许多人都对把自食其力的富裕劳动者划为富农的做法表示不满，征购余粮为工作进展缓慢，于是沃兹维舍夫亲率一个专门委员会下乡，决定对拒交余粮者加以罚款，如在24小时内不交700卢布罚金，全部财产没收。结果拒交罚金的克留耶大财产被没收，老婆被搜身，儿子因为同行动小组发生冲突而被捕。与此同时，沃兹维舍夫下令，对各家各户的猪加以登记，谁家有两头猪，大的交给国家。抗拒不交者，严厉制裁。蚂蚁合作社只有6头猪，却要求交出5头，社长米隆诺夫表示，如果这么干，他就把猪全宰掉。沃兹维舍夫当即命令把米隆诺夫逮捕。当天夜里各村出现了一个宰杀牲畜的浪潮，到处是猪的凄厉的惨叫声。光戈尔捷耶沃村一夜之间杀了70头猪，而维列季耶村更甚，除杀了74头猪外，还杀了12头公牛，17头牛犊和74头羊，沃兹维舍夫大发雷霆，命令对所有宰杀牲畜的人处以重罚，不交者，便没收财产。沃兹维舍夫强行征集了4000普特粮食，没收了8户人家的财产，扣留了10头奶牛和20



头猪，关押了5个人。他的行为得到了表扬。圣诞节前夜，开始了一场没收富农的财产运动，富农名单由沃兹维舍夫亲自拟定，谁向他报的富农名单越多，功劳就越大。行动小组出其不意，同时行动。仅在季哈诺沃村就有26户富农和长子被逮捕，家人被扫地出门。玛丽娅绝参加这一行动，被指责为富农的走狗，开除了公职。这一运动刚结束，随着三十年代第一个春天的来临，全面实现农业集体化运动就开始了。梁赞州成立了作战部，作战部负责人沃兹维舍夫亲率一工作队来到戈尔捷耶沃村，向事先集合在学校大院中的将近500多个庄稼汉宣布：反对集体农庄，就是反对苏维埃政权。然后，让反对集体农庄的人举手，但谁也不敢举手，于是他宣布所有在场的人都已经集体农庄庄员，并要求他们在18小时内将种子、牲畜、农业财产交公。沃兹维舍夫洋洋得意，准备明天带人去维列季耶村如法炮制。夜里，他躺在沙发上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到莫斯科去向斯大林汇报他“第一个将全区引向社会主义”。正在这时，有人把他推醒，告诉他维列季耶村发生了暴动！维列季耶村的庄稼汉和村妇们听说戈尔捷耶沃村的庄稼汉被赶进了集体农庄，起来拆了事先预备好的公共牲畜棚，砸了准备存放种子的仓库大门，狠狠揍了出来劝阻的泽宁。第二天，沃兹维舍夫在警察的保护下来到维列季耶村。警察开枪打死了一名青年，愤怒的群众把警察局长阿泽莫夫打死。在斯捷诺沃村，赶来的骑兵部队企图驱散在广场集会的群众。人群骚动，骑兵开枪，乌斯宾斯基中弹身亡。阿泽莫夫和乌斯宾斯基被安葬了，被捕的肇事者被卫兵押走。但是，庄稼汉们并不明白，这是谁之罪？10天之后，斯大林的《胜利冲昏头脑》一文发表。季哈诺沃区按沃兹维舍夫方式建立起来的集体农庄纷纷解散，季哈诺沃村的集体农庄依然是志愿报名的26户。冒进分子受到了审判，以沃兹维舍夫为首的12人被送上了被告席。沃兹维舍夫被判处5年徒刑。他们在法庭上承认自己有过失，但都说自己是命令的执行者。沃兹维舍夫为自己申辩道：“是的，我们脱离了群众，在建立集体农庄时破坏了志愿的原则。在实际工作中我们犯了一系列粗暴的错误并过分冒进，但从社会的观点看，我不是个危险人物，而是对社会主义建设忠心耿耿。因此，孤立地向我提出严厉的起诉是不公正的。我只是指示的执行者。在风潮中涉连的庄稼汉也受到了惩罚。只有兹翁佐夫一人逃脱了惩罚。他曾被列入富农名单，暴动后维列季耶村的庄稼汉推选他出来与沃兹维舍夫谈判。当骑兵分队来包围暴动的维列季耶村时，他跳上自己的马跑进难以通行的森林中去了。从那时起，当地再没有人见过他。一些人说他改名换姓生活在巴库，另一些人说他到了国外。

**作品鉴赏** 苏联社会，历史上留下了许多矛盾、失误和创伤。正直的文学家们早就在对许多问题进行着深刻的反思，但长期以来他们的作品由于种种原因无法得以问世。问题和矛盾日积月累，到了非解决不可的时候。于是在改革的年代，众多不同年代创作的尖锐深刻的反思作品，突然如火山爆发、似春潮泛滥出现在苏联读者面前，引起他们强烈的心灵震撼和共鸣。三十年代这段历史，可以说是许多反思作品的“热点”。这并不奇怪，因为这是一个变革的年代，充满激情、理想和活力；这也是个痛苦的年代，充满狂热、失误和矛盾。苏联历史上的许多事件都集中在这个时代，苏联社会后来的历史进程很大程度上也与这一时代相关。《庄稼汉和村妇》就是一部对三十年代农业集体化运动作深沉反思的作品。大家知道，半个多世纪以来，苏联三十年代的农业集体化运动一直是苏联文学的重要题材。其间出现过象肖洛霍

夫的《被开垦的处女地》那样讴歌农业集体化运动的带头人、积极分子的作品，作品所突出的是两条道路、两个阶级尖锐、激烈、复杂的斗争。也出现过象扎雷金的《在额尔齐斯河上》那样在肯定农业集体化运动的历史必要性的同时，对这场运动中的冒进和“过失行为”采取了批判态度的作品。而在《庄稼汉和村妇》中，二十年代末、三十年代初俄罗斯农村的生活现实，与过去许多作品是大相径庭的。农业歉收，庄稼汉们无多余的余粮可交，善于经营、靠自己的劳动富裕起来的农民被打成富农，没收财产，扫地出门。在区执委会主席沃兹维舍夫和村党支部书记泽宁等人的淫威下，他们个个诚惶诚恐，害怕罚款、沙家、逮捕的命运随时落在他们头上。但内心深处又十分厌恶、反对这套做法。当忍无可忍时，这些平时软弱、善良的庄稼汉和村妇们终于起来反抗。最后的结局，是庄稼汉们没有逃脱掉受惩罚的命运，沃兹维舍夫等人也被送上了法庭受审。作家给历史和社会留下了一个重大的问题：那么，这都是谁之过呢？其实通过这60万字的长篇，作家已经回答了这个问题，尽管他把作品的情节框架限定在苏共15大到斯大林发表《胜利冲昏头脑》一文的较短历史时期内。这部作品之所以重要，之所以被苏联作家协会书记、著名文学家苏罗天采夫看作为描写农业集体化运动的“第三次浪潮”的代表作，一方面是因为在文学上它向三十年代形成的以阶级斗争为主线描写农业集体化运动的传统模式发起了冲击，另一方面是因为在政治上它对这一运动是否违背民心，是否符合千百万庄稼汉的根本利益大胆地提出了自己的看法。正如苏联有的评论家所论的，他在“同历史科学打了一场直接的、坦率的官司”。打官司首先需要的是证据，是事实。于是那些“鲜为人知的悲剧事件”，“农业集体化的真相和‘伟大转折’的内幕”被作家“大胆地”、“严肃地”、“深思熟虑地”、“富有感染力地”暴露了出来。面对这样一部作品，人人都是法官，人人都需凭自己的良知作出判断。作为人类良心代言人的作家，他所追求的也许不单是为逝去的一切争个是非曲直，而是追求更合理的存在。他对人民的悲惨命运表示同情，他对历史的不公正表示愤慨，他痛恨一切类似于动物的人类行为，他寄希望于明天。

(严永兴)

叶·伊萨·耶夫 记忆的远方（1977）

作者简介 见“记忆的审判”条。

内容概要 一朵白云向我走来，它牵系着所有的远方，按照我心灵和记忆的命令向我走来。那悲伤而又快活的远方啊，珍藏在我的胸怀。我脚踩波涛，摇摇晃晃地走过来，站稳了脚跟。世界哟，真是变幻莫测。它把我从家门，从母亲的怀抱，带向遥远的地方。你不要惊慌，勇敢地划向遥远的地方，不要怕跌倒，不要悲伤。我走进大千世界，仔细地打量大千世界。阳光如注，照亮了每一颗露珠。你在林中行走，母亲的声音在呼唤：“该……回……家了！”天空悬挂着一大片亮晶晶的眼睛，那里也响起“回家”的呼声。

你还记得吗，一共是三十九个强壮的庄稼人，穿着洁白的衬衫，在欢快地刈草。最前面的一位是鲁佳克，他是名扬四方的大力士。跟在他身后的沙布罗夫也不是笨蛋，是个大能人，一会儿就割了一大片，他割草就象唱歌一般。第三位是乌戈林，他微笑地割着。他有一个漂亮的闺女。你在地面前，象个小兔子。她象一只小燕子，擦身而过。镰刀飞舞，一片繁忙景象。养育你的土地是你的根基，你可不要倒下，把镰刀握在手上。就庄这一个夏天，你成了一名庄稼汉。

你一下子长到了十九岁，成了男子汉了，妇女们絮絮耳语：“该成亲啦！”该在休息的时候，去找她了。话啊，传到了冬妮卡的耳朵里。啊，青春啊青春，是发面的酵母。如果没有酵母，怎么成其为面包？如果不直来直去，算什么小伙子？善良诚实的鲁佳克，爱上了乌戈林的漂亮的女儿冬妮卡。

它早就被钉上了锈铁。在它的后面，是大车，是陡峭的远方。一辆辆大车呀，犹如装上了轮子的一幢幢木屋。运载吧，既然你是马儿，一生一世地运载吧！铁，生活中不可缺少，斧头、拖拉机，都是铁的力量。土地离不开镰刀和锤子。矿工们因而开发矿藏，血一般的矿藏源源不断，钢水如流。可是，乡间的土路却依然如故。

大车……道路……夜间的道路向前奔驰，就象别人的永久的孤孀，在令人惶恐的寂静中朝前奔驰，犹如响应别人遥远的召唤。在陡峭的道路上，人们捡到了一颗打火石——眼泪石。这是痛苦眼泪的化石，是自然形态的眼泪，就象古代浇铸的铅。这是伟大的眼泪。是谁的呢？是整个俄罗斯人民的。从西伯利亚地区，到喀琅施塔得的灯塔之乡，都是我们亲爱的土地。自古以来，伟大的人民耕种它，建设它。在这里，在远方，人民到处生息。而人民除了乡村墓地，竟没有土地，多么伤心！那时心都僵冷了，眼泪也僵冷了。成了眼泪的化石。我们是听话的农民，但是到了拉辛、普加乔夫的时代，我们开始用眼泪磨快斧头，我们是反抗者！如果用枪镇压我们，我们也不哭泣，我们就用打火石——眼泪石来砸开脚镣手铐。眼泪石啊，可不是普通的矿石，它是铁轨，它是纽带，它连接着我们记忆中的远方。

道路上是全部生活。有雨丝，有雪堆，有炎热，有冰雹，有桥梁，有运送的粮食，有车轮的吱吱，有美丽的希望……你是怎么想的？多余呀，它是四维中的远方。从昨天到今天，远方没有个完。过去的马车夫，如今是司机，路程没个完。我们曾被侵犯，从头烧到脚，被钉在十字架上。就这样，还是要建设，就用那眼泪石，铸造钢板。报纸上刊载着口号：“给粮食让路！”粮食在行进，道路在通行，飞机把道路举向天空。我们整个国家在前进。

这儿是一片片草原，这是遥远时代的言语的回声。这儿回响着“莫斯科”。

年轻姑娘站在木屋栅栏的门边，发出向往“莫斯科”的感叹，她回到屋内，对着镜子，欣赏自己披着莫斯科的披巾。曾有一个小伙子，看着一望无际的草原，心儿飞到了莫斯科。你看着，看着，瞪着眼睛，噙着泪水，对阿爸说，你看到莫斯科了。他也精神饱满，他观望着海面上的遥远的幻景，他看到了一切，你生活中的一切细节。心灵在哪里？心灵啊心灵，可以没有上苍，没有魔鬼，但怎么可能没有“刺猬”？这儿就是刺猬，它活泼地跳动着说：呼吸吧？它在心灵的空间使人们明白：道路——来自于马蹄，来自于雪橇；河流来自于泉水；科学来到世上，把车轮变成了翅膀……速度是个伟大的东西，可也不能没有制动闸。在那月光如注的夜晚，我同妞尔卡来到花园散步。我们来到苹果树下，叫她尝尝这只苹果。她眯起眼睛说，“太嫩。”我低声回答，“它刚刚好吃。”后来我成了飞行员，后来有了媒人。在婚礼上，人们喊着：“苦啊，苦啊！”又是繁忙的割草季节，这平常的日子啊，心灵中又怎能遗忘。寂然无声，你仔细聆听寂静中的脚步声吧。大地呀，你连接着莫斯科，又让莫斯科连接着全体人民。在世纪的深处架起支柱，显示自己的愤怒。从霞光的脸膛发出呼叫：起来，起来，全体人民！人民起来了。他们奔赴战场。父亲走了，沙布罗夫走了，乌戈林、鲁佳克也走了……在走以前，他抓住她的辫子，他拥抱他的妻子。庄稼人都走了，马儿走了，拖拉机也走了。整个国家都行动了。邮局发起愁来，道路改直了，——这就是战争啊！

一朵白云朝我走来。它有时用欢乐把我照亮，有时用哀愁把我遮暗……它朝我走来，远方与远方汇合，记忆进入我的眼帘，如同草原，如同田野。一年接着一年。小时候，我赤裸着双足站在草原上，妈妈的声音在呼唤：“回家！”自那以后，这种声音日日夜夜响在我的耳际。以后是战争，还谈什么“回家”？后来是胜利。现在，这一切都在这朵白云中朝我走来。那些遥远的记忆向我袭来。“回家！回家！”而我一生都不在家。

**作品鉴赏** 《记忆的远方》是一部大型抒情叙事长诗，是苏联当代文学中将象征性叙述、抒情以及哲理紧密结合起来的典范性作品之一。全诗近四千行，共分十章：《回家，回家……》、《庄稼人的献词》、《自由一些！》、《关于载重的河》、《打火石——眼泪石》、《三个多余》、《这儿就是世界》、《怎能没有刺猬？》、《生活吧，生活……》、《我一生都不在家》。以上作品概要部分的每个段落便是每章的大致内容。从中可以看出，这部长诗的叙事情节是相对的、局部的，没有一以贯之的故事情节线索。但开头和结尾处的“一朵白云”，牵系着记忆的远方，联结着抒情主人公的思绪和联想，回忆和憧憬，又使全诗显得首尾一贯和前后呼应，把相对的局部的叙事情节串连起来，构成一个严谨的整体。诗人巧妙地安排作品的结构，用全景的手法，通过抒情主人公对自己所经历的一系列“远方”的回忆，来高度概括俄罗斯人民的历史、民族的遥远的过去以及整个人类、人民的命运。

长诗局部的叙事与贯穿始终的抒情又融为一体。全诗充满了浓郁的抒情色彩，抒情主人公充满深情地侃侃而谈，使我们的眼前展现出一幅又一幅亲切、动人、逼真、温暖的日常生活图景，又使我们感受到抒情主人公——一位农民之子——的纯洁、美好、热烈、善良、而又充满忧思的心灵。因此，这部作品被人称为是“现代人心灵的热烈独白。”那飘浮的白云，“回家”的呼唤，更是充满了诗情画意，同时又表现了抒情主人公的飘忽的思绪和热恋故乡的情感。

在整部长诗中，有三个形象贯穿始终：记忆、土地、道路。这三个主要

形象有着各自不同的象征，但又有着内在的联系，道路连结着记忆，土地又在记忆的远方展现。道路主要象征着人民的命运，土地象征着俄罗斯，记忆象征着历史。这三个形象宏观地囊括了俄罗斯人民的历史命运，同时又包容着作者的全部思想和情感。除了这三个贯穿全诗的形象之外，长诗中的各个章节中又有一些独特的象征形象。其中最突出的是第五章中“打火石——眼泪石”这一形象。这一颗眼泪的化石，是人民痛苦命运和坚强意志的象征。它是眼泪，饱含着人民的悲哀，又是化石，眼泪的结晶，打火石，一旦受到打击，就会爆发出火星，它凝聚着人民坚毅、勇敢、愤怒和反抗的性格。《打火石——眼泪石》一章，是全诗的精华和重点，占整个篇幅的近三分之一。而这一形象又是连结记忆、道路、土地三个主要形象的焦点。它集中表现了俄罗斯人民在十月革命之前的灾难深重而又坚毅勇敢的历史命运和伟大形象。

长诗在艺术上所进行的探索，取得了极大的成功。作者发扬了涅克拉索夫——特瓦尔多夫斯基的传统，有着俄罗斯民间口头文学的豪迈和幽默，有着铿锵有力的哲理抒情，有着细腻入微的现实主义的描绘，有着对严酷的矛盾冲突的准确描绘以及充满光明和乐观情调的气氛，更有着浓郁而又纯朴的乡村生活画面。特别是标题中的《记忆的远方》就直接表明了对特瓦尔多夫斯基《山外青山天外天》（直译为《远方的远方》）的继承性。在诗律方面，也打破了严谨刻板传统，不注重外在的韵律，而注重内在的节奏和词汇的音响效果。尤其是在结构方面，为苏联当代诗歌的发展开拓了道路。诗人在总的记忆——道路——土地这一主题和形象下，包容了许许多多记忆中的细节：妇女的悲惨生活，庄稼人的繁忙的劳动、战场上对敌人坦克的袭击、苹果树下少男少女的情丝……对于这一切，作者都浑洒自如，涉笔成趣，使得情节结构方面冲突尖锐复杂，容量广博，意境深这，难以使人一览无遗。因此，苏联著名文艺评论家、列宁格勒大学教授叶尔绍夫称这部作品是“巨幅复调结构长诗”。

（吴笛）

## 罗·罗日杰斯特文斯基 二百一十步（1978）

**作者简介** 罗伯特·罗日杰斯特文斯基（1932——）苏联诗人。与叶夫图申科等诗人同是苏联当代诗歌“高声派”的主将。他生于阿尔泰边区科西哈村的一个军人家庭。战争年代，父母上了前线，他留在祖母身边。祖母去世后，他只好在保育院里度过了颠沛流离的战时童年生活。他从小酷爱文学，很早就练习写诗，18岁第一次发表作品，22岁就出版了第一本诗集《春天的旗帜》。1956年，他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从六十年代初开始，担任文艺界领导职务，现为苏联作协理事会书记处书记，是苏联诗歌界颇受重视的著名诗人。他一直以旺盛的精力从事诗歌创作，极其多产，至今已出版五十多部诗集和长诗。其中主要的有：《考验》（1956）、《飘流的大街》（1959）、《荒无人烟的群岛》（1962）、《薇拉的儿子》（1966）、《归来》（1972）、《城市的声音》（1977）、《这是时代》（1983）等等。1978年出版的长诗《二百一十步》，同伊萨耶夫的长诗《记忆的远方》等作品一起，被称道为当代苏联诗歌中不可多得的佳作。这部广泛描绘苏联历史和现实图画的长诗与他的诗集《城市的声音》一起，获得了1970年度的苏联国家奖金。

罗日杰斯特文斯基是苏联五六十年代青年诗歌的代表人物，他擅长写政论抒情诗，代表了苏联当代诗歌的形象新颖、富有哲理性的倾向。在诗歌形式方面，苏联诗歌界认为他继承了马雅可夫斯基楼梯的传统。

**内容概要** 我到处奔波，来不及休息，来不及读书，来不及交谈，来不及写诗，甚至来不及恋爱……我本该改变一下生活，或者索性坐下来想想，但什么也来不及，因此，总是无法改正评分，总是不及格。

我带着问题，来到红场，想在这里寻找答案。我站在红场湿漉漉的马路上，突然看到克里姆林宫高塔上的报时钟，又听到去列宁墓换岗的哨兵发出铿锵有力的脚步声。这是有份量的“镂骨铭心的二百一十步”。它使我不能自禁，浮想联翩……我看到埋葬在克里姆林宫墙下的英雄的名字：捷尔任斯基、古比雪夫、契卡洛夫、茹可夫……名字繁多，数不胜数。而且，到处都有仰卧沙场的英雄儿女，甚至是在无边无沿的星球。克里姆林宫墙墓碑上的名字，是从字母“ ”到字母“ ”的字母表。这是教育青少年的石制识字课本！古代有个农民，制作了翅膀，想飞上天。此事轰动全城。广场上挤满了人，等着观看他的表演。他当然飞不起来。于是被沙皇的鞭子打得半死。问他：你曾想飞？”他回答：“就是现在还想飞。”问他：“今后怎么样？”他回答：“我一定飞。”最后，他一人躺在血泊之中。他脊背滚热，不是因为挨了皮鞭，而是上面长出了双翼。地球约全部历史啊，只不过是这二百一十步的开场白！……记忆啊，请你把我带回到遥远的过去，把时钟倒拨，使离世而去的朋友得到重生，使尚留尘世的朋友重获青春。只要星球运转，就会存在着黎明，就会存在着劳动。卫国战争之后，就是卫国的劳动。劳动并不比战争轻松，往往更为艰难，而且常常食不果腹。艰苦卓绝的劳动，使国家恢复了元气，迎来了喜庆的日子。但明天还会有困难，明天还会有棘手的问题……不管你从事哪种劳动，都应该任劳任怨，克尽职守。劳动支配世界，劳动主宰一切。在这样的一个大国，交通闭塞，道路泥泞，要在三月中旬，从一个村庄开车到另一个村庄都非常困难。要解决这些实际问题。要搞一个筑路的五年计划，若能缩短限期，为此献出生命也在所不惜。在今天，我认为，共产主义——就是苏维埃政权加道路。哨兵行进的脚步声，二百一

十步。这是一次未经宣布的奇特的夜间检阅。士兵们从各个战场来到这里接受检阅，而检阅他们的人，是久远年代的、名字刻在墓碑上的首长们。卫国战争开始时，一个刚从军事学校速成班毕业的中尉，在奔赴前线的路上，遇上了德寇坦克的袭击。他躺在铁路旁边的排水沟里，敌人的火力非常猛烈，几乎使他无法起立。但是，一切都在向他召唤，一切都在要求他起飞。于是，他立起身子，仅仅向前迈了一步，还没来得及射击就牺牲了，安息在一片静寂之中。莫斯科，早晨的景色，莫斯科人从睡梦中醒来，又开始新的一天的劳动。地球上的人，都背着沉重的岁月的包袱。人们从出生到死亡，不管是什么人，都毫无例外地背着十五吨压缩在炸弹里的炸药。孩子出生时之所以大声哭喊，就是因为这弱小的生命刚一出世，早已储备的“十五吨”便压上了软弱的肩头。每一个活人都背着十五吨炸药，怎么办？无法处理，将来会怎么样？就是没有战争，没有爆炸，难道这就是办法？！悬在头顶的黑夜啊，是无底的深渊，活象一座火药库。克里姆林宫墙上的塔楼，使人联想起各地纪念烈士的方尖碑，哨兵换岗的二百一十步，使人联想到这脚步联结着各地的每一座烈士陵墓，从斯巴斯卡亚塔楼到各地的烈士坟墓，都会是二百一十步。人总是要死的。人的死亡不会都是由于被子弹击中。但即使是死于别的原因，弹头毕竟还是有的。墓碑上的标记，象弹痕一般。子弹的飞驰似乎是人的一生的时间的飞驰。子弹飞到了目的地，即一个人的死亡。子弹总在不停地朝你飞来，你无法躲开，也不知道，你何时会被击中。但是，在这弹丸仍在飞驰的时刻，我们必须活着，必须种植谷物，拯救国土，编制歌曲。脚步声，二百一十步。每一步都跨出一个里程，这是世纪的心脏在搏动。塔楼的时钟还在敲——二百一十步走遍宇宙的全程。虽然时光还会将时针重新拨动，还会有瑞雪纷飞，还会有淫雨霏霏，但我知道，总归有一天，我们将不再生存。我们将化为虚无，变成一阵轻雾。可是，我们的真理永生不死！尽管我们都将病体衰萎，但代表我们的，还有列宁，还有在宇宙上行进的这二百一十步！

**作品鉴赏** 长诗《二百一十步》是苏联当代诗歌创作方面的杰出成就，被人称为是“艺术上的重大事件”。所谓二百一十步，是指守卫红场列宁墓的哨兵换岗时，从克里姆林宫斯巴斯卡亚塔楼正步走向陵墓的哨位的距离，是二百一十步。哨兵穿越红场的一声声脚步，引发了抒情主人公浮想联翩。作者罗日杰斯特文斯基通过对“二百一十步”的描写，充分赞美了俄罗斯人民斗争和发展的历史，深入探索了生存与死亡、战争与和平、现实与历史等一系列人们所关心的重大问题。该诗共分14章，每章都有标题，按其顺序是：《关于学校评分的抒情插曲》、《脚步》、《名字》、《关于翅膀的历史插曲》、《脚步》、《劳动》、《关于道路的非抒情性插曲》、《脚步》、《战争》、《关于莫斯科早晨的插曲》、《世界》、《脚步》、《弹头》、《脚步》。以上的作品概要部分的每个段落即是每个章节的梗概。从内容上看，这14章仿佛各自独立成章，没有情节和时间上的联系，但实际上，整部作品有一种内在的联系，特别是“脚步”这一形象使得整部作品连结在内在的节奏和情绪上。同时，“脚步”又是长诗情节得以开展的“轴心”，正是那一声声铿锵有力的脚步，使得萦绕在抒情主人公脑际间的问题，一个接一个地涌现出来。而这些思绪，又被这换岗的脚步和报时的钟声所打断、所吸引、所铺张，并被推向新的境界、新的层次。正是这一声声的脚步，引发诗人民开了想象的羽翼，遨游在思维的空间，跨越了时空和生死的界限，对一切重

大问题进行了探索和评述，广泛地描绘了苏联的历史和现实画面。

长诗首先在第一章用学校评分的“及格”和“不及格”（即“来得及”和“来不及”）作比喻，提出了人的生存和人的命运这一重大问题。接下来的章节，是围绕这个基本问题所展开的探索和对这一问题的回答。诗人来到了红场，寻找答案。他缅怀为国捐躯的英雄，叱咤风云的人物，从他们身上看到了生存的价值和豪勇的气概（《名字》），又以浪漫主义的笔触歌颂了遥远的民间英雄（《关于翅膀的历史插曲》），并高度赞美苏联人民的辛勤忘我的精神（《劳动》），接着又歌颂富有朝气的年轻一代时刻为人类的未来贡献一切的美好品质（《战争》）。诗人用这些遥远的历史和不久前的现实来说明生活的目的和意义，如果说长诗前半部分主要是回顾历史，赞美英雄，有着战斗的社会激情，那么后半部分思绪则更为深沉，诗句更为凝重了，视界也从国内转到了国际，从个人扩展到了人类，激发着读者沉入深深的思索和忧虑之中。对于战争与和平这一问题的探索（《世界》），从人的本身到自然世界，都还存在着战争因素，而怎样消除这些因素，抹除这些隐患，则是人类所面临的重大问题。在抒发了对待战争与和平的忧患意识之后，抒情主人公又转向了对生存与死亡这一永恒主题的探索（《弹头》），当然，如同对待战争与和平，诗人在此未能解答生与死的奥秘，但其中抒发出的情绪却是令人深思且富有积极意义的，死亡是难以避免的，但生活的意义却是值得赞美的。长诗的结尾部分又回到了“二百一十步”。在结构上，造成了呼应和回旋，这脚步声仿佛音乐的主旋律不停地回荡，永不消逝，尽管人将会“化为虚无”、“变成一阵轻雾”，但这二百一十步将永远存在，因为在这里，二百一十步已经化为一个象征，它代表永生不死的真理、代表虽死犹生的列宁、代表延续不绝的人类、代表“世纪心脏的搏动”。

（吴笛）



## 尤·瓦·特里丰诺夫 老人（1978）

**作者简介** 见“另一种生活”条。

**内容概要** 1972年夏天，莫斯科酷热难当，溽气蒸腾，树木枯萎，泥炭燃烧。在这异常的天气里，莫斯科郊外一个别墅区里的几户人家正在为一间住房而争得热火朝天，难解难分。这间住房的原户主阿格拉菲娜去世，她的侄子米佳在她生前就经常向她勒索钱财。姑妈一死，他更想趁机大捞一把。康达乌洛夫左政府某部担任科长，他曾经凭着自己众多的门路为别墅区解决了许多别人无法解决的难题，因此他认为作为报偿，这间房子理所当然应该为他所有。列图诺夫一家人口众多，住房拥挤，况且他们当初就是筹建这片别墅区的发起人，更有权利得到这间住房。房管会主任普里霍坚科是调配这间住房的关鉴人物，成了各方争相巴结过好的对象。康达乌洛夫在生活中一帆风顺，诸事顺遂，因为他奉行一条原则，并且屡试不爽：“为了达到目的，就要把所有的力气，所有的手段，所有的条件，所有的一切都用上，要钉住不放。”不管大事小事，无论女人还是职位，他都能得心应手，如愿以偿。对于阿格拉菲娜留下的这间房子，他觉得胜券在握。他只用100多卢布就买通了米佳，让他在放弃继承权的字据上签字画押，剩下的唯一竞争者列图诺夫一家他也不放在眼里。他深信只要略施小技就可以在出国之前把房子搞到手。鲁斯拉·列图诺夫是一位工程师，虽然年过半百，却无法与同事相处，事业上一无成就，跟妻子的关系也处于破裂的边缘。他父亲巴威尔·列图诺夫是一位有着光荣历史的革命老人。他再三拒绝子女要他向房管会主任说情的请求，一方面因为普里霍坚科是他亲自在二十年代清除出党的异己分子，另一方面康达乌洛夫的岳母是他已故妻子的朋友，良心不允许他这样做，而更重要的原因是他正全身心地沉浸在1919—1924年那段历史的回忆中。几年来，他多方搜集材料，为死于非命的著名红军将领米吉林平反昭雪。作为轰动一时的米吉林案件的参与者和见证人，他在寻找米吉林悲剧的原因。米吉林出生于贫苦的哥萨克家庭，从小勤奋好学，从小学到中学最后进了军官学校。由于作战勇敢，在沙皇军队中获得多枚勋章并且晋升为上尉，他反对沙皇政府大量强征哥萨克入伍，带领村民到彼得堡请愿，回来的路上遭逮捕并革去军职。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重新应征入伍，成了一名中校军官。十月革命爆发后他参加红军，因能征善战被称为常胜将军，在红军中享有很高威望。白匪头目对他恨之入骨，骂他是顿河哥萨克的犹太，并残忍地杀死了他的全家。但革命队伍中怀有极左思想的人不信任米吉林，认为他是个隐蔽的分裂主义者和不折不扣的民族主义分子，即使象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托洛茨基也把他看作左翼社会革命党人，一听到他的名字就露出不屑的神色。米吉林申请入党，也遭到拒绝。他反对上级大规模镇压哥萨克上层和没收粮食的极左政策，又被视为与党分庭抗礼的异己分子。虽然两个月后撤消了这一错误命令，但并没有恢复对米吉林的信任，反而将他调离战场，担任一个闲职。米吉林为此痛不欲生，几乎想自杀。直到1919年8月白匪突破红军防线，局势严重到难以挽回的时候才重新任命他担任特别军军长，但还是不准上前线。米吉林怒不可遏，便违抗上级禁令，擅自率部向前线进发。结果军事法庭以武装叛乱罪判处米吉林死刑。面对死亡，米吉林镇静而坦然地表示：“你们会看到，我的生命是一个十字架，如果需要，我就把它背到髑髅地。你们相信也好，不相信也好，我要高呼：‘社会革命万岁！公社和共产党员万岁！’”

不过判决并未执行，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来电要求对米古林实行大赦。幸免一死的米古林被降为顿河执行委员会地政补科长。两个月后他又跨上战马，奔驰疆场，屡建奇功。1921年2月，哥萨克人由于实行余粮征收制而酝酿反革命暴动，有人造谣米古林准备参加暴动者的队伍。米古林又被调离顿河地区，他怀着沉重的心情到莫斯科担任红军骑兵部队总监。不久，忌恨他的人买通了奸细，将他杀死。米古林对革命矢志不渝，但因为来自旧营垒，始终得不到信任和理解，几经沉浮，最后死于非命。半个世纪之后，屡遭坎坷的列图诺夫老人终于得出结论：米古林这头革命雄狮毁灭的根本原因“有两股气流，暖流和寒流，有两块象大陆一样巨大的云层——信任和不信任，关键时刻在天空相撞，产生了能量异常巨大的放电现象。一股混合着冷和暖、信任和不信任的飓风把他卷走了。”而在历史与现实之间，列图诺夫老人认为有着密切的联系，“历史必然而延伸到今天，变成光和空气，反映并折射于现实生活。”围绕一间别墅的勾心斗角，实际上是以往历史的继续和反映，或者说是历史造成的一种后果。列图诺夫老人在分析历史事件时显得相当清醒，也不满于子女的浅薄和卑微，但最后还是听从子女的劝说去向普里霍霍科请求。不过他的努力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康达乌洛夫患了绝症，别墅区将建造大饭店，原有的房子将全部拆除。

**作品鉴赏** 特里丰诺夫向读者奉献了轰动一时的莫斯科系列小说之后。计划写一部以争夺一间乡间别墅为中心内容的小说，与此同时，作者正在构思另一部以哥萨克军官米隆诺夫在国内战争期间的际遇为内容的历史纪实小说。后来作者发现历史主题和当代现实之间有着内在联系，于是将计划中的两部作品合二为一，让一位历史事件参与者的老人把长达半个世纪的风风雨雨和现实生活中的冲突连接起来，这便是我们看到的《老人》。如果说从《交换》到《滨河街公寓》的5部中篇小说侧重于表现时代的征候探讨时代的特征，那么《老人》旨在寻找产生这些征候的历史根源，揭示历史与现实之间的逻辑联系。作者认为：“今天负荷着以往的岁月，要了解今天就必须了解昨天和前天。”而苏联的昨天和前天既有明媚的阳光，也有阴霾的天气，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惨痛的教训。多年来由于对人不信任造成的严重后果已经刻骨铭心，铭诸肺腑。作家的任务就是从今天的高度揭示历史的底蕴，用历史的教训使人警觉，使人不安，使人不忘过去，从而发挥文学的医疗、帮助、劝导和拯救作用。米古林是按米隆诺夫为原型塑造的艺术形象。他疾恶如仇，刚直不阿，对革命赤胆忠心，但因为他是沙皇军队的旧军官以及与众不同的暴烈个性而始终得不到应有的理解相信任，甚至将他作为倒戈投敌的叛徒判处死刑。列图诺夫当时担任军事法庭记录员，革命的狂热使他也真诚地相信米古林居心不良。直到他自己遭受了一系列政治迫害之后才领悟到米古林并非死于疾病或子弹，而是死于不理解和不信任。列图诺夫象当时许多人一样用近乎盲目的信仰代替了客观的真理，不可能分清是非，更不可能站出来为米古林辩护，反而为这股不信任的潮流推波助澜。因此他回顾米古林冤案的时候，不仅试图冷静分析事情的来龙去脉，恢复历史的本来面目，而且进行严格的自我解剖和自我分析。他觉得米古林的死他自己也负有责任，于是内心产生一种深深的负疚感和有罪感。作者通过这种自审性的忏悔意识把对历史的回顾和反思推向一个更高的层次。特里丰诺夫以深沉的目光看到长期来对人不缺乏具体分析，机械地将人划分为天使和魔鬼的简单化做法给苏联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灾难，不仅毒化了政治社会气氛，给人们的心灵

留下了浓重的阴影，而且影响到几代人的心理和道德。现实生活中康达乌洛夫之流穷凶极恶地践踏道德原则，列图诺夫的女儿丧失崇高的理想和公民责任感，物质消费主义和实用主义泛滥，这些现象的背后都隐藏着历史的原因。特里丰诺夫呼吁人们记取用鲜血和苦难换来的教训，创造一个正常的政治气氛和合理的社会环境，而对于个人来说，则要在任何时候保持冷静清醒的头脑，不被时尚和潮流所迷惑，始终维护崇高的理想和纯洁的道德。《老人》表明，特里丰诺夫敏锐地感应了时代的要求和人民的愿望，反映了民族的沉思和智慧的光芒，他不仅是一位出色的艺术家，也是一位大无畏的思想家，是当今席卷俄罗斯大地的反思浪潮的先驱者。小说在结构上也颇具特色。作品内容涉及十月革命，国内战争等重要的历史阶段和色彩纷呈的现实生活，作者将列图诺夫老人的回忆作为故事情节的主要线索，将历史内容和现实生活有机地结合起来，虽然老人意识的流动呈现出强烈的跳跃和明显的间断，但细心的读者依然能透过表面的零乱无序把复杂的事件和众多的人物梳理得井井有条。小说叙述角度多变，除了老人的意识流程作为主线外，同时穿插了其他人物的叙述，从不同角度反思历史和观察现实，而作者又仿佛躲在这些人物的背后，避免直接出场发表议论或表明态度，这样更有利于读者独立进行思考，促使读者自身的反省。

（徐振亚）

## 诺·弗·顿巴泽 永恒的规律（1978）

**作者简介** 诺达尔·弗拉基米罗维奇·顿巴泽（1928—1984）是苏联当代著名的格鲁吉亚作家。生于第比里斯一个知识分子家庭。早年生活坎坷。9岁那年父母双双被捕入狱，父亲一去无归，母亲在他成年后才获释。卫国战争爆发后，沦为孤儿的顿巴泽被迫流落乡村。他在童年和少年时代就饱尝人世间的艰辛，目睹战争给人民带来的苦难；深感苏联劳动人民的善良、正直、勤劳、勇敢。这对他的文学创作产生了深远的影响。顿巴泽1950年毕业于第比里斯大学经济系，留校任教。后任杂志编辑。生前曾任苏联作协理事会书记、格鲁吉亚作协理事会主席。顿巴泽1948年开始发表作品。1958年出版第一部幽默短篇小说集《村童》。长篇小说《我、祖母、伊里柯和伊拉里昂》（1960、1967年获列宁共青团奖金）和《我见到太阳》（1962），生动地描写了卫国战争时期格鲁吉亚的集体农庄生活。他还创作了描写大学生生活的长篇小说《喜气洋溢的夜晚》（1967），反映边防军生活的长篇小说《别害怕，妈妈！》（1971，获1973年法捷耶夫银质奖章），揭露破坏社会主义生活准则的长篇小说《白旗》（1973）以及中篇小说《明朗的夜》（1967）、《库卡拉恰》（1981）等。他的长篇小说《永恒的规律》（1978）获1980年列宁奖金。顿巴泽的作品多半带有自传性质，作者自身的影子在他许多作品中若隐若现。他的作品处处洋溢着人道主义的激情，充满对人的理解、信任和深深的爱。他笔下的主人公富有正义感，心地善良，精神崇高，有一颗明亮的心。他的小说没有惊险曲折的情节，但却以“情”取胜。顿巴泽善于在作品中将喜剧成分和悲剧成分有机地揉合在一起，作品富有浓郁的乡土气息和鲜明的民族风格。他的许多作品被搬上银幕。他的《永恒的规律》、《白旗》、《明朗的夜》、《我、祖母、伊里柯和伊拉里昂》、《库卡拉恰》等均已译成中文出版，顿巴泽成了我国广大读者熟知、热爱的作家。

**内容概要** 报社主编、著名作家、苏维埃代表巴恰纳·拉未什维里因患心肌梗塞住院治疗。住院时，他在床上静静地回忆、分析和评价自己的一生。15岁那年他因无钱医治肺结核，被爷爷送到牧场边劳动边治病。凶残的逃兵、叛徒马奴恰尔到处奸淫烧杀，闹得人心惶惶，马奴恰尔还劫持杀害了牧场主任格拉胡纳。悲痛欲绝的巴恰纳与马奴恰尔狭路相逢，机智地击毙了马奴恰尔，为恩人格拉胡纳报了仇。17岁时巴恰纳爱上了流落到酒店当招待员的少女塔玛拉，不久关于塔玛拉的恶言秽语传遍全镇，人们交头接耳，飞短流长地议论她。面对无赖、淫荡的市侩，巴恰纳挺身而出，伸张正义，挽回她的声誉，他还把自己仅有的一点积蓄赠给了她，送她离开这是非之地而远走高飞。玛戈尔是维雷区最漂亮的姑娘，她容貌俊俏、体态匀称，街坊邻里都喜爱她。在她订婚那天，一场前所未有的洪水淹死了她母亲和亲人。玛戈尔吓疯了。但她依旧助人为乐，和小伙子们友好相处，最终因腹膜炎抢救不及而去世。为了这位善良的姑娘，巴恰纳不顾即将来临的大学毕业考试，和维雷区的小伙子们一起为她送殡。在讨论接受巴恰纳入党的会议上，当问及他为什么要入党时，巴恰纳直言不讳：“我想使党内尽可能多一些诚实的人！”当书记宣布同意接受巴恰纳为苏共预备党员的同志举手时，巴恰纳竟和党员们一起举了手。面对一贯营私舞弊、淫逸放荡、胡作非为而又有恃无恐的皮革制件联合工厂经理马格拉佩里泽的威胁利诱，巴恰纳表现出一个共产党员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的崇高品质。当达拉赫维里泽这个以干草冒充烟草，

贪污数以百万计的采购员，假冒巴恰纳的远亲，到医院塞给巴恰纳一张 150 万卢布的存折，求他在党委会讨论处理前，为其说情开脱时，巴恰纳义愤填膺，抓起陶瓷便壶，猛砸达抗赫维里泽的脑袋。巴恰纳不但为人处世坦诚直率，对待爱情也从不掩掩饰饰。一个冬天的夜晚，巴恰纳冒着鹅毛大雪在公园缓缓漫步，冷不防和玛仿雅撞了个满怀，两人一见钟情，似乎相互已等待了无数岁月。他们毫不掩饰相互眷恋之情，热烈相爱了 3 年，就在他们订婚之后，马格拉佩里泽给巴恰纳写了一封匿名信，卑鄙无耻地对玛依雅进行诽谤污蔑，当玛依雅看到此信后，愤然离开巴恰纳而去，从此两人再也没有相见。但是，当巴恰纳住院以后，玛依雅每天到医院打听他的病情，并嘱咐护士，巴恰纳出院时将一封信交给他。信中她向他倾诉了自己不幸的经历和对巴恰纳纯真的爱。巴恰纳终于悟出了一条“永恒的规律”，这就是：“人的灵魂比他的肉体重一百倍，它重到一个人难以承受，因此，人活着，我们就要尽力互相帮助，尽力使彼此的灵魂不朽：由您及我，由我及彼，由彼及远，以至无穷，为了让人的死亡不致使我们在生活中陷于孤独。”人若不去实现这条永恒的规律，就是虽生犹死。小说以巴恰纳去茫茫的人海中寻找玛依雅结束。

**作品鉴赏** 《永恒的规律》波赞颂为杰出的文学作品，首先在于顿巴泽成功地塑造了巴恰纳这样一个正面人物。他正直善良、嫉恶如仇、无私无畏、勇于斗争。与传统的理想人物相比较，他同样坚信共产主义，充满政治热情。巴恰纳与病友约拉姆神父辩论时，他说：“你们施行的是一种无所不能，包罗万象而又毋须负任何责任的公式：‘这是上帝的旨意！’或者，‘没有上帝的旨意！’……可是我们必须遵循一种复杂而又非常具体的公式：‘这是非法的！’‘这是合法的！’因此，我们必须斗争，斗争，而不是祈祷，以根除违法行为，树立法制观念。对一个犯了罪的人，你们把他交给上帝审判，而我们则把他解交法庭审判！你们的日子很轻松，约拉姆神父！”顿巴泽还赋予巴恰纳道德激情和人道主义精神。在小说的第七章有这样一段描写：“老鼠吃足了砒霜，一只小老鼠四条腿一蹬，朝天躺倒在地上了。过了一会儿，第二只小老鼠也倒下了。大老鼠发觉到情况不妙后才恍然大摇摇晃晃地走到两只小老鼠的身旁，跪倒在它们面前……两只大老鼠仰起头来，巴恰纳看到它们乌溜溜的眼睛里饱含着痛楚、惊恐和绝望，心里不由得一阵凄惨，发冷。他叫了一声，便一下倒在枕头上了。”就是这位蚁蝼之命尚加怜惜的巴恰纳，在他 15 岁那年处决逃兵马奴恰尔之际，大声说：“你死到临头了，马奴恰尔！”他扣动了扳机，10 个手指死攥着银光闪闪的枪把不放，这是多么强烈的对比。巴恰纳有着崇高的思想境界和献身革命事业的精神。这些与他丰富的精神世界和经历过尖锐的道德考验息息相关。当马格拉佩里泽威胁利诱，要巴恰纳撤消那篇揭露他丑行的小品文时，巴恰纳断然拒绝，斩钉截铁地回答说：“就是上帝老子亲自来也办不到！”当然巴恰纳的内心生活有时也非常复杂紧张，甚至出现精神危机，但始终保持着心地纯洁，经受种种磨难，进入心灵和谐的境地。他生活历程坎坷曲折，但在任何困苦的情况下，都能从坚定的政治信念中得到坚持斗争的力量。入党前区委找他谈话，问及父母遭镇压后又平反恢复名誉，他的感受如何时，巴恰纳说：“我知道，历史悖逆层出，人们难免要犯错误，随后他们会改正自己的错误。也有些人直到他们离开人世，还坚持他所作所为都是正确的。那些使我蒙受了苦痛的人，他们要负完全的责任，实际上，他们已经不存在了……我没有权利去进行报复。相

反，我必须和他们站到一起，至少是为了不再重犯这类错误。何况，我是相信他们的事业的，我把它看作自己的事业。”在革命事业面前，他抛弃了个人的恩恩怨怨。评论界认为巴恰纳是近年来苏联文学中精神境界高尚、道德情操完美的文学典型之一。《永恒的规律》成功之处，还在于把道德题材写好了。苏联评论界一致认为顿巴泽是一位擅长写伦理道德题材的作家。他在刻画人物时，不满足于揭示日常生活中的道德含意，而是力图探讨精神生活中永恒的道德问题，苏联七十年代不少道德题材的作品，有着强烈的批判倾向，批判的矛头常常对准日常生活中违背社会主义原则（包括消费主义心理、个人主义、虚无主义、言行不一），轻视社会主义民主原则，不尊重人民，不尊重历史，对文化传统不负责任，以及科技革命中的消极现象。而顿巴泽在《永恒的规律》中又把道德题材提高一步，在历史进程的背景之下，得出了人的价值在于只有永无休止地帮助他人，人的灵魂才能不朽的结论。顿巴泽的这个观点，贯穿全书，成为一条主线。他将主人公巴恰纳描写成崇高道德理想和道德规范的体现者，甚至成了当代的骑士。作者毫不隐晦地说，抛开骑士精神，便无法理解这个形象。这方面的描写在小说中比比皆是。例如，少年巴恰纳送走恋人塔玛拉回到酒店后，为了要民警岑捷拉泽承认污蔑了清白的塔玛拉，巴恰纳拔起插在柜台上的刀子，当岑捷拉泽拔出手枪威胁着朝巴恰纳走去时，他一面喊道：“你是个小丑，小丑！你拿手枪吓唬我，呸！”一面便迎上前去。又如他青年时代的朋友，大学的同窗楚拉泽被控有敲诈勒索受贿罪，在讨论如何处理楚拉泽的会议上，巴恰纳强压着自己的激动心情说：“对于事先防止行贿，或者抓获罪犯，您认为哪一种好呢？”审理案件的内务部工作人员责问巴恰纳：“我不理解，您为什么要庇护一个贪污的职工？”“我不维护他，谁来维护他呢？即使楚拉泽有罪，您的做法也是不对的！”尽管巴恰纳坚信，内务部应在事先揭露可能发生的罪行，予以挽救，而不应诱骗，但他最终愿意承担全部责任。一个有高度正义感，又敢说敢为的无私无畏的形象被刻画得栩栩如生。《永恒的规律》第三个成功之处，还在于顿巴泽在继承苏联文学传统表现手法的同时，吸收了各种新的表现手法，甚至类似现代派的手法。顿巴泽充分利用思维超时空性的特点，广泛采用主人公的回忆、联想、幻觉、想象等形式，将主人公一生中的重大事件贯穿起来，并以此刻画主人公的性格和心理，显示他们的精神状态。《永恒的规律》全书共20章，以前4章为例，写了抢救时巴恰纳的幻觉，巴恰纳回忆母亲离去时的情景，巴恰纳在病房中逐步恢复知觉时的恍惚境况，以及他对少年时代的回忆。总之，这部小说在思想性和艺术性上的特点还有许多，不同的读者必定会有不尽相同的感受。

（陈智仁）

## 维·符·李帕托夫 伊戈尔·萨沃维奇（1978）

**作者简介** 维利·符拉基米罗维奇·李帕托夫。见《普隆恰托夫经理的故事》。

**内容概要** 一个夏日的中午，乌云散尽，天空变蓝，在通向复活山的小公园里罗姆斯克木材流放公司的副总工程师，刚满 30 岁的伊戈尔·萨沃维奇·戈利佐夫懒洋洋地坐在幽静地方的长椅上。他正处于矛盾的心境中。现在他是应该公司总工程师谢尔盖·谢尔盖耶维奇·瓦连季诺夫的邀请，到他家去作客。但他对这种邀请的目的猜不透，他也说不清自己是高兴去，还是怕去。原来瓦连季诺夫是伊戈尔的生身之父。七年前，当他的母亲，医学院的外科教研室主任、医学教授叶莲娜·普拉东诺芙娜，为了把伊戈尔从偏僻的林区调到大城市的公司里来，利用了父子之情，向儿子说明了真清，但要求儿子不让生父知道。同时，又向第一个丈夫瓦连京诺夫承认她在怀孕后改嫁，当时没有告诉真相，现在父子相聚，请他不要相认，只是在暗中培养、帮助儿子、使他成为自己的助手、接班人。就这样，父子相处多年，互相以为对方不知道实情。瓦连季诺夫的高祖是十二月党人。叶莲娜离开他以后，他仍忠于自己的爱情，终身不娶，和专母亲共同生活。起初老母亲唯恐瓦连季诺夫家族没人传宗接代，经常催促儿子再婚。直到得知伊戈尔是自己的孙子以后，才放下心，她看出孙子的仪表言谈完全具备瓦连季诺夫家族的特征，极为自豪。伊戈尔也从瓦连季诺夫家族的肖像和照片中认出自己的血统渊源，从父亲和祖母对他的爱抚中感到骨肉之情，但是双方坚守诺言，只得装出一副客气礼貌的样子。伊戈尔不久前不得不去找大夫诊治，大夫的结论是他患了“内源性忧郁症”。这种病已经折磨伊戈尔两年了。据他自己的陈述：每天早晨妻子要化整整十分钟才能把他叫醒。醒后第一个感觉是“又要活下去了？”梳洗穿衣都在朦胧状态中进行。只有用凉水冲洗的几分钟里才觉得自己是健康的。之后“胸口就有一团恐惧、一块疼痛逐渐加剧起来，这块疼痛是纯粹肉体上的。有似痉挛的东西在胸腔里滚过去，到了心脏仿佛停住了，心里就剧烈地痛起来……”而到了办公室以后，“表面上很平静，当着人的面竭力装出笑容。”但是，“只要有什么事，发生的和没发生的，都引起恐惧。秘书向我报告最重要的事件，可怕！在工作的位置上坐下，拿起手边的第一张纸来，可怕！拿起电话筒，可怕！检查分析，什么也没发现，尽管我不断地、肯定徒劳无益地折腾自己，而这本身也引起了恐惧。……胸口的疼痛，几乎使人要哼哼起来。”30 岁的伊戈尔，体格健美，风度非凡，为什么会患上这样严重的毛病呢？这使他的妻子、善良、贤慧的斯薇特芝娜束手无策，更使他的生父忧郁万分。瓦连京诺夫有一次甚至当面说出他的感觉：伊戈尔“熄灭了。”他不到一年就到 60 岁，该退休了，而接班人却无法胜任。

就在这种情况下，妻子要为伊戈尔庆祝 30 岁生日。她穿上了天鹅绒新衣裙，送给寿星一只高级日本手表，并且请求他，在这个喜庆日子里务必到她父、母亲那里去一趟。伊戈尔只好答应了。斯薇特芝娜的父亲现在是罗姆斯克市执委会副主席，正因为如此，伊戈尔总是回避与岳父母见面，一年前干脆彬彬有礼地断绝了与他们的交往。卡尔采夫夫妇疼爱独生女儿，想借这次戈尔 30 寿辰之际恢复正常交往。岳父母热情地接待了伊戈尔夫妇，岳父还把自己最珍贵的战利品——一支曾经属于第三帝国统治集团成员的猎枪作为生日礼品送给女婿。但伊戈尔拒绝了，他觉得自己不配接受这么珍贵的，以鲜

血换来的礼物。为了掩盖由此产生的感情波涛，他故意表现出高兴的样子，要求痛快地喝一通，家庭气氛显得和谐、自然。但酒过三杯伊戈尔醉了，妻子送他回家。当地把“日古利”车开进私人车库时，胡同里几个流氓玩着吉他向伊戈尔挑衅引起斗殴。伊戈尔酒后兴奋，在拳头中发泄了内心苦恼，结果一个人打败三个人，还打伤了一个。次日伊戈尔按原定计划出差，乘坐总工程师专用的快艇“莲娜”号，这个名字使伊戈尔领悟到瓦连京诺夫对母亲的深情。但他醉酒加上斗殴留下的伤，感到浑身疼痛，思想上一直担心着被打倒的那个人的伤势。不久，州委第一书记列瓦洛大和塔加尔木材流放管理局的局长普隆恰托夫也来到快艇上。今天要研究由总工程师瓦连京诺夫根据已故老船长瓦洛夫生前亲手绘制的科罗——尤尔河的航行图志制定的超载量流放木材的计划。而这一河段恰恰是五年前伊戈尔担任流送段长的地区，他根据实地考察，根据当地居民意见以及当地孩子们选择游泳地区的材料，确定这段河下有地下潜流不宜通木排。这样就制止了实现瓦连京诺夫新计划可能遇到的危险。与会者都非常敬佩伊戈尔，他的生父更以他自豪。到达维赛宁木材流放段，年轻的段长奥尔洛夫完全模仿五年前伊戈尔在这里当段长时的穿着和姿态，前来迎接他们。故地重游唤起伊戈尔的无限美好的回忆，他对那里的一草一木都充满了感情，在云杉林中的漫步和躺在温暖的土地上，深深地吸足新鲜的空气，倾听小鸟的啁啾，他惊奇地发现自己复活了。他真想活蹦乱跳，大声欢笑。但就在这时，公司打来长途电话，命令伊戈尔立即返回。因为被他打倒在地的那个挑衅者头部摔在沥青地上受伤已住院，胡同里看热闹的人都证明是伊戈尔先动手，从这件事还引出了另一件事——违法建筑私人车库事件。原来伊戈尔的妻子买了一辆“日古利”汽车，需要有个车库，她上了骗子的当，向区执委会申请一块空地（是准备建筑儿童游戏场的），为了不牵联父亲、汽车的户主用的是伊戈尔的名义，也由他签名打了报告。区执委会主席马里雅尔柯则为了讨好卡尔采夫就批准了。而骗子们利用批文造了几个车库，高价卖给斯薇特芝娜一个。伊戈尔对这些细节，甚至车库地址都不清楚。生日夜里酒醉回来，正是骗子头目安排好的挑衅，就这样伊戈尔一步步陷入深渊。事发后少先胡同居民联名写信给《真理报》。而州内务局副局长，伊戈尔的朋友西罗金上校还想威胁侦察员隐去车库之事。于是卡尔采夫，州内务局长波波夫少将、马里雅尔柯、西罗金全都陷了进去。在审讯过程中青年侦察员谢列兹涅夫掌握了全部真相，他既不放过任何一个骗子，又分析了伊戈尔的精神状态，使伊戈尔受到启发，决定彻底改变生活道路。同时生父和母亲也为了伊戈尔的事操心。他们甚至在一起认真地讨论了他们应负的责任，溺爱造成的恶果。最后父子之间的交谈，儿子怪父亲的庇护使他成了“一个没有生活能力的寄生虫”，并宣布他将申请解除职务。这次谈话使瓦连京诺夫第三次发作心肌梗塞，并与世长辞了。卡尔采夫受到严重警告处分，并记入档案。

**作品鉴赏** 小说主人公伊戈尔·萨沃维奇波认为是苏维埃时代的“多余人”。他刚满30岁就轻而易举地担任了全苏最大规模的木材流放公司的副总工程师。不久还将取代他的生父登上总工程师的宝座。伊戈尔有美满的家庭，妻子贤慧。母亲和养父是医学院著名教授、院长。岳父是州执委会第一副主席。然而正当他处于黄金时代，不费吹灰之力而坐享当代文明的最高成果时，他却患了“内源性忧郁症”。在这个英俊健壮的躯体上处处透露出暗淡的色彩。他的妻子说：“我觉得你是沉浸在梦中，正在失去你的个性，仿佛你无



名也无姓。你是在梦中行走，在梦中说话，在梦中思考，既不是活人，也不是死人。”

“内源性忧郁症”的生理反应更加折磨着伊戈尔。他对一切都厌烦了，对一切都感到恐惧。看到这个心灰意懒的30岁“老人”时，谁都会联想到“多余人”。确实，作者也有意强调伊戈尔的贵族血统——十二月党人的末代子孙。从素质上看，伊戈尔的天赋、教养出众，言谈不凡，颇具机智，不乏幽默感。青少年时代还多次为独立自主的理想斗争过，但自幼养成的寄生性和惰性终究使他的理想破灭，为环境所征服。成年后的伊戈尔可以说是从奥涅金到奥勃洛摩夫性格在苏维埃条件下的大综合。他象毕巧林那样对女性具有极大的魅力。婚前已习惯了现代化城市文明中青年男女间的“开放型”交往。不同于他的前辈“多余人”，伊戈尔勉强结了婚，但从来没有建立起家庭观念，既不过问家务，也不要孩子。在社交方面，他只与上流社会的人物往来，他们都是全州有名的局长、厂长、处长。这些见多识广，周游过许多国家的人物聚会在最豪华的旅馆，穿着豪华地围坐在豪华的酒席间，但却对一切感到乏味。常常为取乐而来，结果更为惆怅，苦恼。完全是十九世纪贵族沙龙的再现。身患“内源性忧郁症”的伊戈尔更接近奥勃洛摩夫。他们之间的本质联系就是恐惧感。恐惧生活，恐惧为生活所必需的一切操劳和活动。为什么在20世纪70年代的社会主义国家居然又复活了“多余人”？作者正是苦苦探索这一原因。作品中指出伊戈尔的母亲对他的“盲目的爱”：伊戈尔从小就过着“小皇帝”的生活。5岁开始就养成任性倔强的性格。家庭生活富裕：五间一套住房，别墅、保姆。16岁就有了自己的汽车。但是这个“安乐窝”并不等于“奥勃洛摩夫卡”（农奴制的缩影）。更何况青少年时代的伊戈尔在关键时刻并没有随母亲摆布。他没有投考父母亲就任的医学院，而报考林业技术学院。毕业时，他又不接受母亲为他疏通的攻读高等数学副博士的道路，而自愿到偏僻的木材流放段去工作，过了两年极有意义的独立自主的生活。后来母亲又利用父子之情，把他调到生父身边，担任技术处长。但那时他仍朝气蓬勃。转折从岳父调任州领导开始。公司经理为了讨好卡尔采夫，把他的女婿平步青云地提到副总工程师的宝座上，而实际上却由瓦连京诺夫代他解决一切难题。作品通过“车库事件”使主题深化。对这一事件的调查向读者揭示了从州最高领导阶层到市里的流氓小集团的内幕。尽管在这次事件中伊戈尔和他的妻子并没有罪。他的岳父也根本不知道。然而岳父的地位在客观上为伊戈尔夫妇提供了“合法的”特权，并招来了非法的勒索。这场“倒霉的车库事件”把一个州的“几乎所有的党、苏维埃和经济领导人的命运”都搞颠倒了，人们仿佛随着一架看不见的大机器机械地运转着，这样伊戈尔的个人悲剧也就成了社会悲剧。

（倪蕊琴）

## 维·谢·罗佐夫 聋人之家（1978）

**作者简介** 维克多·谢尔盖耶维奇·罗佐夫（1913），俄罗斯剧作家。苏联作家协会书记。出生于雅罗斯拉夫尔市一个知识分子家庭。自幼爱好戏剧。1934—1938年在莫斯科革命剧院附属戏剧学校学习。毕业后成了该剧院的专业演员。1941年应征入伍，同年身负重伤，伤愈重登舞台。战后应邀到中央铁路运输剧院任导演。因艺术思想与剧院领导不断发生摩擦，1949年被解雇。罗佐夫在逆境中发奋创作，在短时间内写成第一个剧本《她的朋友》（1949）。后来上了高尔基文学院，1952年毕业。生活的磨难不仅激发了罗佐夫强烈的创作愿望，而且也决定了他尖锐地揭露社会生活矛盾的创作思想。罗佐夫的创作立场是着眼和同情社会下层人民的命运。他全力描写触目社会现象——心术不正理应落魄的人居然能飞黄腾达；为人厚道的人反倒命途多舛。剧本的主人公大多是年轻人。反映当代青年精神世界。通过揭露时弊，呼唤道德回归。剧本富有教育意义，但不流于说教。五十年代后，苏联戏剧界自然形成了一个流派，为首的便是阿尔布卓夫和罗佐夫。剧作题材偏重于伦理道德。艺术手法上十分注重刻画主人公的内心世界。角色台词生活化，富于潜流。主要剧作：《生活的一页》（1953）、《祝你成功！》（1954）、《永生的人们》（1956，同年搬上银幕，改名为《雁南飞》）、《寻求欢乐》（1957）、《力量悬殊的战斗》（1960）、《途中》（1962）、《晚餐之前》（1962）、《婚礼之日》（1964）、《游艺员》（1966）、《传统的集会》（1967）、《从傍晚到晌午》（1970）、《处境》（1973）、《四滴水》（1974）、《“聋人”之家》（1978）等。罗佐夫根据冈察洛夫的小说《平凡的故事》改编的剧本获1967年苏联国家奖。

**内容概要** 高级外交官苏达科夫一家生活比裕，住房宽敞，室内陈设讲究。书房高雅别致，摆设十分阔气，简直象个博物馆。苏达科夫的儿子普罗夫告诉女友卓娅说：“这些东西都是我父亲从国外带回来的，是人家送给他的礼物。”普罗夫是九年级的学生。他想上莫斯科大学哲学系，可他父亲要他上国际关系学院，认为上这所学校很光彩。

普罗夫的姐姐伊斯克拉在报社工作，因做了人工流产，身体欠安，在家休息，同时处理报社积压的信件。信件很多，一天就有五、六百封，都是向报社投诉，反映不公社会现象，要求申张正义的信件。苏达科夫的夫人娜塔莉娅贤慧能干，过去是红军战士、护士，与丈夫在部队里相识，现在是这个家的总管。她一会儿给女儿喝维生素，一会儿为女婿叶戈尔准备晚饭，一会儿收拾房子，以便让丈夫接待外宾来家拜访。有一次一位意大利外宾访问时间苏达科夫：“你们国家是否根本没有穷人？”苏达科夫回答说：“没有，我们没有穷人。”当外宾说到在这个国家里劳动很受尊重，人人都热爱劳动时，苏达科夫说：“我们下一阶段的目标更高，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末了苏达科夫赠送外宾一只茶炊，以表他不是个一毛不拔的人。普罗夫认为父亲这种做法有些阿谀奉承的味道。苏达科夫听说自己的同事哈巴尔金的儿子自杀了，老哈巴尔金可能跟着要倒霉，他和女婿料定人事将要变动，便积极地计划着活动活动。叶戈尔见机吐露了自己的心迹。苏达科夫听说自己的上级卡拉梅斯洛大要调叶戈尔去接替哈巴尔金的工作时，他说：“啊哟……我没有你可简直不行啊。”但他想到女婿前程似锦，要是他提升了，还可带伊斯克拉到法国去一趟，转而支持他，并为他感到骄傲。伊斯克拉根本不想

去法国，全力扑在处理信件上。她请求父亲为一位会计说说情，保住住房证。结果对方要苏达科夫安排一个亲友的工作作为代价。苏达科夫感愤地说：“我真受不了，腻味透了。这种条件反射是怎么形成的？你给我木料，我给你钉子；你给我一个合股建房名额，我帮你提前买到‘日古利’小轿车，嗨，不仅办大事这样，随便办点小事也这样，简直到了厚颜无耻的地步。”苏达科夫问叶戈尔是否在外搞上女人了，叶戈尔矢口否认。他对苏达科夫一家表示感激涕零的话语使苏达科夫相信，即使叶戈尔顶替卡拉梅斯洛夫的职务，比自己的职务更高，也不会忘记这个家的。苏达科夫的老同学前来求见，叶戈尔劝阻说：“一个人只有绝对不顾虚礼俗套，才能出人头地。”苏达科夫多少还有一丁点儿良心，接见了老同学。原来他老同学的儿子爱上了波兰姑娘，鉴定里说他想逃往保加利亚，因此学校决定不准他参加毕业论文答辩。苏达科夫听罢答应帮忙，并说：“那种只求自己保险系数的家伙简直是狗养的！为了表现自己积极，把事情全搞糟了。哼，卑鄙，畜牲！我给阿帕利欣打个电话，他会帮助解决的；正好他要求我让他出国去呢。”结果事情未成。普罗夫和伊斯克拉请求父亲再想想办法。苏达科夫无奈地说：“你们全都以为我手里有根魔杖似的。”这时叶戈尔巧妙地接着说：“这玩意儿流动性很大，你永远也不知道它目前在谁手里，是谁在指挥它。”人工流产使伊斯克拉的身心都受了创伤。现在她已恍然大悟，一看到叶戈尔就感到痛苦。母亲能理解吧，可父亲却责怪她平庸。叶戈尔背着伊斯克拉与苏达科夫上司的女儿阿丽阿德娜作爱。“过去惊心动魄的苦难经历”，“这个家庭的俘虏、”“与伊斯克拉结婚是为了感谢她的夹肉面包”，“要向前发展，充分发挥才能，就必须有自由”等等这些花言巧语，使阿丽阿德娜陷入想入非非。他亲自上门找伊斯克拉摊牌。伊斯克拉认真地对她说：“他会把您蹂躏个够，再在您身上把脚擦得干干净净，然后从您身上迈过去……”并劝她别让叶戈尔接近她父亲上级的女儿，不然叶戈尔会把她替换下来。她俩对叶戈尔来说，只不过是一座渡他过了河的桥罢了。叶戈尔这次正是利用阿丽阿德娜的关系，得到晋升。普罗夫早已看出叶戈尔心术不正，很同情姐姐，祈求上帝让叶戈尔死。可在苏达科夫眼里，叶戈尔是个年轻，前程远大，学识渊博，有政治头脑，懂得三种外语的杰出人才。苏达科夫反对儿子与售货员的女儿卓娅恋爱。儿子气愤他说：“你发展到这种地步可真有意思的。”“……一个人的灵魂会被满身的肥肉给蒙住。有的人居然会变得象只畜牲，叫人不敢祝他健康、幸福。”有一天卓娅女友的父亲病故，普罗夫跟卓娅前去看望，他心情很沉重，他很同情这一家。出来时抢了人家的皮包被抓进派出所。卓娅的母亲保他出来。普罗夫说：“我当时抢皮包跑了的时候，心里有一个坏念头，不，应该说是恶毒的念头。我之所以产生这种恶念头，就是因为觉得自己对一些事情无能为力。我希望我的家清清白白。”普罗夫的同学科利亚·哈巴尔金在自杀前一天曾对他说过：“动物大概比人更幸福，因为它们不会思索”，“说真的，最幸福的要数石头了，我希望变成一块石头，在世上存在千百万年，什么都看在眼里，可对什么事儿都无动于衷。”苏达科夫一家的生活里，早已危机四伏，可他却自我感觉良好，总爱对外宾说：“我们的生活很美满……”当事情发展到不可收拾的地步时，他才顿悟。所以他最后一次接见外宾时说了“我们的生活很美满”之后，放声哭了起来。

**作品鉴赏** 《“聋人”之家》描写了苏联当代高级外交官之家的日常生活，以及与外界的联系。剧作家旨在以小见大，用戏剧的形式塑造人物形象，

刻画人物心理，揭示当代权贵之家的内幕，反映苏联当代社会矛盾与冲突。外交官苏达科夫生活优裕，每天酒足饭饱，迎来送往外宾。内有美貌、贤慧的夫人娜塔莉娅；外有百依百顺、八面玲珑、神通广大的女婿叶戈尔。膝下儿女双全——儿子普罗夫是九年级学生，女儿伊斯科拉在报社工作。每每外宾来访，都受到他家的热情接待。儿子、女儿、夫人、女婿及府上的一切都给外宾留下美好的印象。他总爱对外宾说：“我们的生活很美满……”可就在这美满生活的表下，潜伏着种种危机。它使人颓废，萎靡不振。儿子普罗夫对父亲的养尊处优，姐夫的所作所为早已反感。但是，他只有十六岁，对当今社会、家庭发生的事情感到无能为力。他失去信仰，产生了恶毒的念头。或是向上帝祈求，或是采取极端行动来满足自己的愿望。尽管普罗夫本质上是善良的，富有同情心，但他面临现实生活，感到十分迷惘，普罗夫的同学小哈巴尔金因无法摆脱心灵的痛苦而自杀。他曾说过：“动物大概比人更幸福，因为它们不会思索。”“最幸福的要数石头了，我希望成为一块石头，在世上存在千百万年，什么都看在眼里，可对什么事儿都无动于衷”。普罗夫与小哈巴尔金的言行使读者清楚地看到苏联当代知识和经验不足，思想和行为欠成熟的青少年，面临现实生活产生了严重的精神危机。它反映出来的不是一、二个人的道德危机，而是整个一代人的迷惘。苏达科夫的女儿伊斯科拉与丈夫同床异梦，成了丈夫的抛弃物。丈夫靠着她，利用了她父亲向上爬去。她表面沉默寡言，头脑却十分清醒。她向叶戈尔的新猎物阿丽阿德娜指出，她俩对叶戈尔来说只不过是一座渡他过了河的桥罢了。伊斯科拉身体被摧残，心灵被损伤，人格被侮辱。可她把痛苦深深地埋在心里，全力投入处理投诉的信件。这说明她是个心地善良，有正义感，有责任心的女人。作者通过她的遭遇，表明了苏联当代社会中为人厚道、善良，品德高尚者前途坎坷、命运多舛。苏达科夫的女婿叶戈尔八面玲珑，左右逢源。使得苏达科夫相信他是个杰出的人才，工作上不可缺少的助手。实际上，他是个精于权术，灵魂肮脏的野心家。他把苏达科夫的女儿当作人梯，一旦爬到比苏达科夫更高的职位，便与他们一家反目。他为了解除束缚，要妻子去流产；为了晋升，勾搭苏达科夫上司的女儿，让她为自己铺设道路。他追求的是出入头地。为了出人头地，他可以不择手段。无行者的飞黄腾达，步步高升，意味着崇尚正义者的痛苦和屈辱，掌权者的昏聩无能。苏达科夫这个昔日的战士，今日的外交官，是个昏庸的官僚。平日沉醉于安逸的生活和小人的奉承拍马之中。他对身边发生的种种问题和矛盾闭目塞听，犹如聋子，犹如瞎子；在野心家、骗子手、两面派设计的迷宫中，他辨不清是非。高官厚禄已使他丧失了共产党领导干部的基本品质，使他不知不觉地卷入权力交换之中。他不知道这种条件反射是怎样形成的。不过，用他自己的话说：“我还多少有一丁点儿良心嘛！”作者十分强调戏剧的社会意义。剧本是有尖锐的公民性。他集中力量记录下触目社会现象——高官的昏庸，品质高尚者前途坎坷，德行低下者反倒一帆风顺。召唤人们去深思这种社会问题。写作手法细腻，通过日常生活中的言谈话语来刻画人物内心世界，自然引出戏剧冲突，给人以逼真感。角色台词生活化，具有表现力和感染力，富有潜流。创作风格以其自然流畅、推心置腹的语气，温和的调子和追求准确地再现日常生活等等，与阿列克谢、阿尔布卓夫的美学观点相近。

（梁爱菊）

## 格·雅·巴克拉诺夫 永远十九岁（1979）

**作者简介** 见“一寸土”条。

**内容概要** 一群活人站在刚刚挖好的堑壕沿上，而他坐在下面。铁锹嘎吱一声铲到了什么东西上。挖出来一枚红星勋章。勋章的铜扣在沙土中已经锈蚀得发绿了。下雨了。细雨飘洒在演员们在电影开拍前穿上的士兵服装的背上。三十多年前在这一带进行过战斗，那时候，现在站在这里的人中有很多还没有出生。而这些年来他就一直这样坐在战壕里，任凭深深渗入土中的春水秋雨浸泡，任凭天空中云朵飘浮。早晨，太阳从那个时候还不曾有的城市上升起，它象往常一样地升起来，温暖着大地上的万物生灵。1943年秋天，战争的第三个年头，十九岁的中尉特列季亚科夫离开了军校，横越全国，追赶到他应该去报到的部队的驻地。他被分派到炮兵连任指挥排排长。全排所有的人，都在小屋外面挖避弹掩体。他们全是些年轻力壮、血气方刚、在战争期间长大成人的小伙子，许多人身上都有几次受伤后留下的疤痕，战斗在这个地殷上稀稀拉拉地持续了几天，德军和苏军战壕之间那片没收割的麦田越来越多的麦子被炸飞了，到处是黑色的弹坑。在炮火准备开始前半个小时，特列季亚科夫跳进自己的掩体。太阳怎么老是不出来呢，真静啊，静得叫人害怕。上前线的头几个月他为自己有这些念头感到害臊，还以为只有他一个人这样想呢。原来，在这种时刻大家部一样，在这几分钟里每个人都想着自己的心事，要知道生命只有一次啊。突然，在他们头上传来了咝咝的响声。敌人开始轰炸炮兵阵地，面前的一切都淹没在硝烟之中。特列季亚科夫传达了射击命令，迫击炮连背后的树丛里腾起了硝烟。答地里的德国人突然丢下迫击炮，四处逃散。有的跑着跑着就倒下了，东倒一个，西歪一个。战斗在遮天蔽日的尘土和硝烟中已经进行了好几个小时。被迟滞在反坦克壕前的坦克已经越过壕沟。战地留下倒在那里的步兵，他们身上被太阳晒褪了色的军装在干枯的草丛中与这发红的土地融在了一起。电话机里传来营长的声音：“坦克，坦克……你看见多少辆坦克？”“看到五辆……我马上……”他想说“再数一下”，但没等他说完就被掀倒了，粘滞的唾沫从嘴里流出来，他用衣袖抹掉。他想：“没什么大不了的……”他很奇怪：一点儿也不害怕了。他看到了战场，看到了炮弹正在炸开，看到了正在跑着和正在倒下去的人，看到四周倒下的战友那恐惧和痛楚的脸，看到血从大衣袖口里滴出来。担架抬，汽车运，颠簸折腾，他感到生命正在渐渐地离开他的躯体。他被脱光衣服抬到还保留着体温的手术台上。有件东西在身体上钝钝地一划，盆子里味啦响了一声。好象又划了一下，盆子里又味啦味啦响了几下。几天之后，他躺在轻轻摇晃、暖烘烘的卫生列车里。由于矢血过多，十分虚弱，他感到这一切都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好象隔了一辈子。这里已是乌拉尔的早冬天气。这里原来是一所学校，现在是野战医院。病房里躺着几个不能走动的病人。特列季亚科夫正在给罗依兹曼刮脸。他们两人台起来只有三只好手和两只只能看得见的眼睛。他想弯腰，但是腰上的伤口使他弯不下来。想蹲下，腿上的伤口又使他蹲不下去。有个叫萨沙的姑娘，经常来医院帮助护理伤员。几天之后，特列季亚科夫和萨沙坐在走廊的窗台上，听萨沙讲述两个月前牺牲的一个也叫沃名佳，并和他同龄的人的故事。在一月底一个白天，不知为什么他一直坐立不安，一种不幸的预感在折磨着他。当学生们又来到医院时，他立刻发现萨沙没和他们一起来。“她母亲住院了，所以……”一个小伙子说。

特列季亚科夫自己也明白了为什么人家偏偏要对他讲这番话。吃过晚饭，他终于下了决心。他求基捷涅夫帮忙：“大尉，今天把你那件大衣借我用用。”“噢喏！”基捷涅夫眉飞色舞他说，“好嘛，要去打野食啊。”大家齐心协力把他收拾停当，他现在才发现，自己只有一只手，什么事也干不了。冻硬的雪在靴底下吱吱响首，在零下十五度的天气里，只要吸气稍微深一些，鼻孔就感到刺痛。萨沙一直没有回来，他一个人站在台阶前，快冻僵了。恍惚中他见到一个人影。“萨沙！”他叫了一声。她转过身，哆嗦了一下，朝后退了几步，哭了起来。他用后背给她挡住风，自己却被冻得说不出话来。“你大衣里还有什么吗？”萨沙问。“有。”“什么？”“一颗心。”几天后，萨沙请他到自己家里，用上豆款待他。他问：“你当时见了我怎么吓成那个样呢？”“你没看到你的样子有多可怕。浑身是雪，象只浪一样。我甚至觉得你的眼睛都闪着绿光。”这天晚上，他走在绵厚的雪云密布的天空下，边走边想。他想到萨沙，想到战争，想到备条战线上已经流了三年的血，而世间的一切竟巧妙地溶合在这血中。对重伤员来说，夜里的时间最难熬，对伤快养好了的人来说，最难打发的却是傍晚。在这种时刻，被战争隔离开的所有亲朋好友，不论是已死的还是活着的，会统统来到你的身边。这天夜里，他梦见了父亲。他变得那么矮小，头剃得光光的。他甚至没有向他告别。当这一切发生的时候，他正好在少先队夏令营里。他相信，战争迟早会结束，他从前线回去，一定要证明他父亲根本就没有什么罪。他想到了萨沙和她患肺炎的母亲。邻居说她母亲是个德国女人，这只有什么关系？她父亲不就是为了打德国人牺牲在前线？他再也睡不着觉，溜出来与同房病友阿特拉科夫斯基大尉一起到走廊上抽烟。大尉告诉他，41年，他受伤被俘。在押送他们的路上，他从小山包看到了整个战俘队伍。他们中有多少人活到了今天呢。战俘营里，和他在一起的有个飞行员，也是这么个小家伙。他明知等待他的是死亡，却毫不犹豫地驾机冲向铁路桥，他被爆炸的气浪抛出去，却没有死。后来他死于传染病，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还幻想着逃出俘虏营。不过，即使能逃出来，也要象阿特拉科夫斯基那样，反复证明自己没有变节，没有出卖任何人，他身上也会留下一个既看不见又洗不掉的污点。特列季亚科夫终于伤愈出院了。月台上弥漫着白云似的团团蒸气。他搂住萨沙，使劲地吻了吻她，跳上已经启动的列车。列车驶上了弯道，长长的车身弯成了弧形。萨沙不见了，消失了，在他的嘴唇上还留着她泪水的咸味。他回到了部队，排里也添了几个新人。1944年，异乎寻常的早春来到了，一场激烈的战斗下来，排里又倒下了一批战士。特列季亚科埋葬好战友，心里不时想到萨沙，想到母亲，想到前面就要到敖德萨，到黑海了。妈妈来信提前祝贺了他的生日：4月28日他就满20岁了。这天夜里，他们攻进了车站。一发炮弹打断了他的胳膊。他坐上卫生马车，就这样背向着前线离去了。他的一排人、战争、统统留在了背后。再见吧，仿佛生命又完成了一个轮回。马在路上迈着稳健的步子，驭手抖动缰绳催促着它们。突然听到一阵冲锋枪的扫射声，他倒了下去。这一切都发生在一瞬间。躺在地上，他看到马顺着坡道飞奔而下，在天空的背景上，一个烟气腾腾、灰蒙蒙的东西开始往上升起。当卫生指导员勒住马，回过身来看时，在朝他们扫射和他倒下去的地方什么也没有了。只有一团爆作的烟云从地面升起。高高的天空上，风儿推着一排排耀眼的白云悠然浮过。

**作品鉴赏** 这是一部军事题材作品。军事题材小说在苏联文学中占着一

个相当重要的地位，拥有一大批蜚声文坛的作家。但是，时代毕竟不同了。如果说，40年代的战争文学单凭惊天动地的英雄事迹便能满足获得解放、沉浸在胜利欢乐中的大众感情自喷和时代需要的话，那么当代的战争文学作家倘若不能更深入把握历史意蕴和战争本质，不能更广泛地探悉时代意识和当代社会现实，不能更留意掌握现时代人的审美心理和审美方式，想要写出高层次的战争文学作品是很困难。由于苏联的作家的不断探索和开拓，从样式上来说，苏联的战争文学已大致可以归纳为三种，即全景小说、战壕小说和纪实小说。五十年代，三位初登文坛的青年作家巴克拉诺夫、邦达列夫和贝科夫为战壕小说的开拓作出了贡献。他们的代表作《一寸土》、《最后的炮轰》和《第三颗信号弹》，尽管具有“非英雄化”倾向，对严酷的“战壕真实”的描写流露出自然主义的痕迹，但他们对苏联战争文学的创造性开拓，却是不可磨灭的。所谓战壕小说，是以简练的手法，通过短小精干的内容（多是中篇或短篇）、单一的情节、精简人物、严峻的环境和往往是悲剧性的结局，着意揭示一些普通士兵、游击队员等平凡小人物在战争中的遭遇和命运，他们的精神世界和道德面貌，来说明战争中人的价值和作用。这类作品，虽然没有全景小说那样大江东去的恢宏气势和史诗性规模，但在描写战争中的局部战斗和日常生活，刻画普通人物的内心世界和道德因素方面都游刃有余，富有光彩。这些作品的主人公虽然都无惊天动地的英雄业绩，但正是他们才是反法西斯战争的中流砥柱。巴克拉诺夫的《永远十九岁》就是这类作品中的上乘之作。作品的构思始于16年前，当时正在拍摄依据他的中篇小说《一寸土》改编的电影。扮成战士的演员在掘壕堑，在挖开的战壕里作者发现了一具青年军官的遗骸，多年来他一直苦苦思索：“这个无名军官是谁？”作为一个幸存者和无名军官同的龄人，他决心试图以对主人公、19岁的中尉特列季亚科夫短暂而平凡的一生的追述，来再现战争中这一代人的命运和他们的内心世界。特列季亚科夫战前的命运是不幸的，父亲的无辜被捕，给他和他的母亲及年幼的妹妹带来了厄运。但战争伊始、在年龄还不够征兵的情况下就主动报名上了前线。他并没有在战争中建树丰功伟绩，而只是象千千万万普通战士那样尽到了一个军人的职责。他三次负伤，两次重返前线，最后一次带着对胜利和美好生活的憧憬于一瞬间埋入地下，无声地长眠在远离家乡的乌克兰大地上。作家通过对战争日常生活细节（战斗、负伤、住院、恋爱等等）和主人公在各种环境中的心理状态及感受细致入微、朴实无华的真实描写、塑造了一个善良、正直、富于同情心和自我牺牲精神的年青中尉形象。在人生的旅途上，他似乎刚刚起步，便抵达了终点。但读完本书，读者会从心底深处喊出：他是永生的！

《永远十九岁》有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84年出版的马振衰译本。

（严永兴）

## 钦·艾特玛托夫 一日长于百年（1980）

**作者简介** 见“白轮船”条内容概要 在哈萨克大草原的一个僻静的小会让站上发生了一件大事。正在值班的铁道工叶吉盖的妻子半夜里匆匆跑来告诉他，他们的老向事、好朋友，这个会让站最早的工人卡赞加普去世的噩耗。这个夏末的夜晚很不平静。傍晚时分就有一只饥肠辘辘的狐狸，追踪着小野鼠闯到铁路边上来。叶吉盖突然想到人死后灵魂转移的说法。传来噩耗时一辆通行无阻的军用列车刚刚开进萨雷——奥捷卡1号禁区，即直，接开到宇宙飞行器发射场去的。有好几趟列车驶进鲍基雷——布基内站会车、错车。等到有人来接替。叶吉盖跑回去为卡赞加普准备下葬事宜时，他第一次看到草原的那一边，宇宙火箭发射场上空有一条象冒火的龙卷风似的东西腾空而起，一枚火箭飞上了天空，原来这是一次载人飞船的应急发射。苏美共同进行的空间计划的一部分“均等号”空间站出了事故，现在在地球的另一端。在美国的内华达州，一艘美国的飞船也起飞了，它也是飞向“均等号”空间站，负有相同的任务。这两艘飞船部是根据来自科研航空母舰“公约号”的指令起飞的。“公约号”是苏美“创造”空间计划联合指挥中心的基地。“公约号”航空母舰的固定停泊点是在太平洋阿留申群岛以南，一个距离海参崴与旧金山相等的范围里。此时此刻，联合指挥中心正密切注视两艘飞船进入“跳板”轨道。“均等号”对于“公约号”联合指挥中心发出的信号没有作出反应。“均等号”出了什么事，这关系着地球和人类的命运。为了搞清楚“均等号”上二名字航员的情况，设在“公约号”上的联合指挥中心决定派出两艘载人宇宙飞船。与空间站的对接成功了，但上去的两名字航员查遍了所有的隔舱、实验室，搜寻了所有的角落，没有发现“均等号”上的人。后来终于在值班日记里发现一封信。信是用英文、俄文同时写成的。他们叙述了如何收到神秘的无线电脉冲，由于好奇他们发出回答信息，结果信号立刻彼收到。他们发现了另一个可居住的空间，另一个智慧源地的存在，它是林海星。互通信号后，他们决定接受邀请，去访问林海星了。不久，他们从林海星发回情报，详尽描绘了林海人的生理、智能和社会特征。显然，林海人是比地球人更文明的人类。他们长着天蓝色头发，身高约2米，科学技术水平很高。他们的社会没有国家机器，不知道武器，不知道战争是什么。他们的语言学家研究了在太空中截听到的英语和俄语词汇，加以分类，编成了地球语言词汇表，可以与地球人进行交往。他们满心希望能和地球人建立联系，为了显示非凡的理智的胜利，为了交流不同社会文明的经验，为了开辟宇宙各星球间人类思想和精神发展的新纪元。值班日记最后写明，28小时后他们将返回地球。美苏两国最高权利机构对此情报惊慌失措。他们商定了一个“箍”号宇宙计划，目的在于用常年运行于地球周围的火箭，防止外星人接近地球，也防止已经登上外星的地球人返回，以确保地球现有秩序的稳定。对发回来的信息则采取了绝对封锁的措施。与此同时，叶吉盖决定要为老友卡赞加普举行隆重的葬礼。他通知了死者子女和自己的子女组成送葬队，把卡赞加普葬在祖先安息圣地——阿纳贝特。从会让站到那里单程就有30多公里。死者的宝贝儿子萨比特让在大城市工作，书读了不少，大学也毕业了，能说会道，但却不知道尊敬老人，把父亲的财产挤光了以后，就抛下他一人孤独地死去。他不愿为下葬的事耽搁时间，一个人双手空空地来，打算在附近随便什么地方挖个坑埋了父亲就回去。但他遭到众人反对。于是



一切按照叶吉盖的计划进行。深夜叶吉盖在埃吉里拜的协助下，为卡赞加普做了涂油礼和大祈祷，叶吉盖一边做，一边回忆着他们相识的过程：战后叶吉盖受了震伤，虽四肢齐全，头脑却不好使唤，头晕耳鸣。回到家，妻子哭诉他们的头生儿患风疹夭折。家乡贫困得无以为生，他们外出找职业路上遇到了卡赞加普。后者把他们带到小会让站，从此大草原和驼奶治愈了他的震伤。而卡赞加普自己却是因为父亲被错划为富农，而不得不离乡背井来到这里。凌晨叶吉盖为他的白骆驼披上华丽的驼衣，这骆驼又是卡赞加普的母白骆驼养的崽，送给叶吉盖当安家基础的。这头骆驼是萨雷——奥捷卡大草原的名贵驼种阿克玛雅的后代。后来远近闻名，记者、科学家专门来采访、拍照，而卡赞加普不仅不后悔，还平静地认为这是天命，卡拉纳尔与叶吉盖有缘。送葬队伍终于出发了：叶吉盖骑着卡拉纳尔带头，接着是拖拉机，卡赞加普的尸体裹得严严实实躺在那里，他的儿子萨比特让陪着，还有女儿女婿。殿后的是掘土机，除司机外，坐着埃吉里拜。最令人惊奇的是黄狗若尔巴也跟上来了。骑着骆驼迈步向阿纳贝特行进的过程中叶吉盖千头万绪，浮想联翩。1951年底来了一家四口，夫妻俩都是教师带两个儿子。阿布塔利普41年夏应征入伍，不久被俘，后从战俘营逃到南斯拉夫游击队，转战异国，儿子到过半个欧洲。战后结了婚，仍当教师，一次在地理课上他情不自禁他讲起了在游击队的事，被一个学生出卖了。上级认为当过俘虏的人不配教育青少年，他只好在另一个地方安顿下来。到1948年苏南关系恶化，阿布塔利普又作为长期呆在南斯拉夫的可疑分子又被迫辞职了。来到会让站，卡赞加普和他的老伴给予真挚的帮助。叶吉盖也和他们家友好相处。阿布塔利普还主动建议叶吉盖送二个女儿和他的二个儿子一起来学习。为了给孩子们留下一笔精神遗产，阿布塔利普收集民间传说、神话，还写回忆录——在南斯拉夫游击队时的战斗生活。这样又被人出卖，逮捕入狱。叶吉盖又同情、又尊敬他的妻子查莉芭，不知不觉深深地爱上了她。又是卡赞加普使他悬崖勒马，当他去寻找发情的骆驼时，悄悄地帮查莉芭和孩子们离开了会让站。离阿纳贝特墓地不远了。叶吉盖又想起了关于墓地的一段故事。相传柔然入侵了萨雷——奥捷卡之后，把被俘的小伙子头发剃光，再把刚宰杀的骆驼颈部皮切成小块，趁热粘到光脑袋上，像个游泳帽似的。这叫戴希利。遭受酷刑后捆绑着扔在荒地几昼夜，要么死去，要么就永远丧失记忆，成为曼库特。一位乃曼族母亲，为了救儿子，结果被射死，她的白头巾变成了一只鸟儿，呼喊着“想一想，你是谁家的子弟？你叫什么名字？你的父亲叫杜年拜！”而埋葬乃曼一阿纳的地方后来就叫做阿纳贝特——母亲安息之墓的意思。而她骑过的骆驼阿克玛雅留下了许多后代。一路上叶吉盖想的最多的还是阿布塔利普一家的命运。他特别痛心地回忆起1953年他们两家在一起度过的新年：松树、大雪人、唱歌、跳舞。但1月5日阿布塔利普就被捕，说他收集的关于吟唱歌手赖马雷在老年时爱上一个19岁姑娘的民间传说是“道德败坏、写南斯拉夫游击队是“反革命”。3月初。当查莉芭到车站去拿通知阿布塔利普在狱中因心肌梗塞而去世的公函时，广播里播放着凄凉的哀乐，有人在哭泣“失去了亲爱的父亲！”终于送葬队伍到了阿纳贝特，但墓地已圈起了刺网，这里被占为火箭发射场。叶吉盖找卫兵和队长说明情况，谁知这个队长正是诬陷了阿布塔利普的稽查员唐塞克巴耶夫的儿子，阿布塔利普一案在1956年揭发了贝利亚的罪行以后，已经彻底平反了，而现在新的问题又来了，墓地被占用、卡赞加普只能葬在半途的崖坡上。叶吉盖又将为保卫阿纳贝特而

奔走了。

**作品鉴赏** 《一日长子百年》是艾特玛托夫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也是出现在苏联 70—80 年代的新型小说——“小型化史诗”的优秀作。这一类型小说的最大特点是把大容量的历史内容框限在较小的篇幅中，情节淡化，叙述的主观性加强。艺术的时间、空间主要展现在肩负着历史重担的主人公的微观世界中。艾特玛托夫在小说中着眼于人类历史的时间联系。小说只描写了一昼夜发生的事，即从叶吉盖得知老友卡赞加普去世的消息，到为他安葬为止，地点是从他们工作的布基内会让站到圣地阿纳贝特这 30 多公里。就在这一天送葬过程中，叶吉盖骑在驼背上，面对茫茫大草原，心怀深沉的悲痛驰骋在回忆中。他回顾了自己在战后 30 年中所经历的风风雨雨，在他生活的每个关键时刻死者对他的关怀支持；他思考着周围人们的坎坷命运，他的国家所走过的历史道路；他还想起了与大草原息息相的关于歌手赖马雷的爱情传说；特别是有关阿纳贝特圣地和曼库特的神话故事。而穿插在全过程的火箭发射的轰鸣、闪光以及占用圣地这一现实，又引出了苏美争霸、控制地球杜绝外星人影响的科幻线索。这样，在主人公的主观世界中出现了时间的多种层次：除了过去和现在的时间层次以外，还有传说和神话的层次；而科幻线索中的外星人故事又展示了未来的时间层次。至于空间，自然也大大超出了 30 公里界限而无限地扩大了，甚至可以说突破了地球范围。艾特玛托夫漫步在时间的长河中，他深感人类只有在长期历史过程中才能逐渐臻于完善，人一旦丧失历史记忆就会发生毁灭人性的灾祸。他自己曾说明创造曼库特形象的意图：“一个人失去民族和历史属性、失去个性的全部特征，他就变成了顺从的奴隶，驯服的机器人，人们用轻蔑的名字——曼库特——称呼这样的痴奴。但是仅仅引用这些历史材料还不够，我必须把这些材料提到更高的水平并赋予其哲理意义。正是由于对人的担忧，正是由于对妨碍人成为完美的、内心丰富的、具有鲜明个性的人的一切事物的反感，促使我创造了关于曼库特的传统。”曼库特的传说是小说的结构中心，是阐释主题的基础。被希利箍住头脑的曼库特因为丧失历史记忆而射死自己的母亲。她的白头巾变成杜年拜鸟，因为它不断叫着杜年拜，提醒曼库特，他是杜年拜的儿子。而埋葬母亲的地方就叫阿纳贝特。这些传说都是卡赞加普讲述的，以后又由被政治风暴刮到这里来的阿布塔利普记载下来，他珍视这些精神遗产。他还记述了在南斯拉夫游击队里的经历，记住了政治迫使他忘记的事情，为此他屡遭不幸，造成终身悲剧。愚昧落后时代的曼库特为什么还要重提呢？因为出现了现代的曼库特，而且还没有引起人们足够的警惕，这就是死者的儿子萨比特止之流。父亲竭尽全力供养他读书，结果知识学到不少，人性却丧失了。他以现代科技成就的名义、唾弃、蔑视一切历史的、民族的、人道的传统。期待着有朝一日“生物微波”能操纵人的一切言行，支配人的一切意识，甚至情欲。他不愿送父亲遗体到圣地去安葬，更不在乎火箭发射场占用阿纳贝特草原。而科幻线索中苏美双方正在紧张地准备按照“箍”宇宙计划发射火箭环绕地球运转，以阻止比人类更文明的林海人以及进入林海星的苏美宇航员来到地球。这个“箍”行动就是 20 世纪的希利，它要箍住“在宇宙中看来很象婴儿头颅”的地球，箍住地球人的头脑，不许他们接受林海人的“没有军队，没有战争”的观念。当火箭发射的光团和轰鸣震着大地和各种生物时，杜年拜鸟又向人们喊叫起来：“你是谁子孙？你叫什么名字，记起你的名字吧！你的父亲是杜年拜，杜年拜……”作家也向人们发出呼吁，谁忘记过

去，就不再面对未来，过去还间接地存在着”，有必要让昨天和今天的对话。  
(倪蕊琴)

## 达·亚·格拉宁 一幅画（1980）

**作者简介** 达尼伊尔·亚历山大罗维奇·格拉宁（1918—），苏联俄罗斯作家、原姓盖尔曼，出生于护林员家庭。1940年毕业于列宁格勒工学院电机系。参加过卫国战争，曾任坦克连连长。1942年加入共产党。战争结束后回到列宁格勒，在研究所任电力工程师。1949年开始发表作品，主要反映科技人员的生活。五十一——六十年代写有《探索者》（1954）、《迎向雷电》（1962）等长篇小说，描绘了科技领域内的保守与革新的冲突和斗争。塑造了富于创新和探索精神的青年科学家的形象，获得了评论界的一致好评。七十年代他的创作有了新的开拓，题材、体裁、风格更为丰富多样，中篇小说《总有人应该》（1970）、《异城情雨》（1973）、《同名者》（1975）揭露科技界一些人的道德蜕化、精神空虚。纪实小说《奇特的一生》（1974）赞美一位惜时如金，情操高尚的生物学家。《克拉芙吉娅·维洛尔》（1976）歌颂苏联人民在卫国战争期间的英雄主义，获1978年国家奖。1977年与阿达莫维奇合写的《围困纪实》反映了列宁格勒人民在被围期间的艰苦卓绝、英勇顽强的斗争。此外，还创作了电影剧本、散文、国外游记等作品。长篇小说《一幅画》（1980）、《野牛》（1987）是格拉宁八十年代的优秀作品，后者是一部反映一位著名遗传学家坎坷命运的纪实小说。格拉宁以表现科技题材著称苏联文坛，着重刻画人物的道德面貌，通过道德方面的对立和冲突，来展现当代生活中的重大问题，艺术形式不落窠臼，常常突破小说、散文、传记之间的界限，语言风格朴素、自然。

**内容概要** 雷科夫市苏维埃执委会主席洛谢夫在莫斯科出差，在一次画展上看到题名为《河畔》的一幅风景画，深深被它的艺术魅力所吸引。第二天他再次去观赏，确认画中表现的就是雷科夫市内仅存的一座独具风格的古老建筑——流亡在外的莉莎·基斯雷的宅邸及其周围日穆尔津河湾的秀丽景色，他决心为雷科夫市得到这件艺术品。他拜访了该画的拥有者、已故著名画家阿斯塔霍夫的遗孀。他的诚恳态度和对画的高度评价感动了女主人，她终于无偿地将画赠送给雷科夫市。洛谢夫将画带回后，却没有引起同僚的重视，直到该市文物保护协会主席、中学教师罗金斯基和绘画教师图奇科娃要求看这幅画时，才把它从柜子中找了出来。图奇科娃观赏之后激动不已。洛谢夫随即提出，可将此画放在学校里，校舍的窗户正好面对日穆尔津河湾和基斯雷的房子，上绘画课时，学生可以对比现实美和艺术美，加深对艺术创作过程的理解。图奇科娃欣然同意，不久，洛谢夫偕同军事委员和木材加工厂厂长来到学校，欣赏了《河畔》和基斯雷宅邸周围的景色。遗憾的是这一带已被规划为电子计算机厂的工地，画面上的基斯雷的古老建筑及其周围的秀丽景色将不复存在。只能在破土动工以前让更多的人有机会欣赏这幅杰作和日穆尔津河湾的优美景色。中学里陈列着一幅画的消息逐渐传开，参观的人日益增多，图奇科娃热心地为他们讲解，结果许多人要求保护文物和风景区，反对在该区建厂。图奇科娃便持有这种观点，与她完全一致的还有退休老红军波里瓦诺夫。波里瓦诺夫在二十——三十年代是雷科夫市的显赫人物，他以坚定的信念、革命的狂热、无畏的勇敢赢得了当时青年的尊敬。在那充满自信、无视任何规律，只讲阶级斗争和全体劳动者利益的年代，波里瓦诺夫在反对宗教迷信和旧文化的斗争中过于激进，他不顾人们的请求，拆除教堂、焚毁精美的圣像。圣障、有文史价值的经文等等。后来，他为自己

的错误深感内疚。他曾穿街走巷、寻访老人，承认自己的罪过，央求他们交出抢救出来的文物，搜集后妥善保管。30年来他对文物孜孜以求，设想建立一座博物馆，使青年受到教育。他认为，他们一代人犯的错误是为后一代人创造幸福而付出的代价，后一代人没有权利指责他们。《河畔》这幅名画很久以前他就见到了，并对其作者和创作过程有相当了解。原来莉莎·基斯雷是阿斯塔霍夫的恋人。20年代和1936—1938年间，画家曾二度到过雷科夫。在1936—1938年间，画家应流亡在法国的莉莎的请求，为了满足她对故乡的思念之情才创作了《河畔》。画家怀着对莉莎的热烈的爱情进行创作，笔意酣畅，终于画成了这幅杰作。可是波利瓦诺夫却觉得画面上缺乏新生活的气息，要求修改，如在墙上加上一条标语，再添上几辆新的汽车之类的东西，尤其反对此画与“流亡白俄”有任何关系。为此阿斯塔霍夫与波里瓦诺夫闹翻了。波里瓦诺夫便不让画家将此画送出国去展览。现在他认为当时的做法不合情理，但客观上却避免了这幅名作流失在外。他要求后一代人尊重历史，领导人应采取措施，保护文物和风景胜地，包括《河畔》、基斯雷的宅邸和日穆尔津河湾。洛谢夫在这之前从来也没有想过要为日穆尔津河湾的景色去斗争，改变工地会遇到很多麻烦。如今他觉得不妨争取州委执委会主席乌瓦洛夫的支持。洛谢夫到州委陈述自己的意见，遭到乌瓦洛夫的拒绝。乌瓦洛夫还批评他是幻想家，指出雷科夫市首先需要资金，需要计算机厂，有了资金可以造出任何一种风景，不会比日穆尔津河湾逊色，改变计划将会受到处分。最后他告诉洛谢夫，他要调洛谢夫到州委任执委会第一副主席，作他的副手。这是洛谢夫期待已久的任命。到州里工作后他有可能为雷科夫市办更多的事，更有前途，在这种情况下，他便不再坚持自己的意见。在州委首府洛谢夫遇到了图奇科娃。他俩因《河畔》这幅画常有接触，产生了感情。洛谢夫和她一起到州界以外的地方度周末和星期天，并谈到了乌瓦洛夫谈话的内容。图奇科娃责备洛谢夫以日穆尔津河湾换取了自己的前途，虽然是被迫的，但终究不是光明正大的行为。她鼓励洛谢夫继续斗争。她的责难在洛谢夫的内心深处引起了新的波澜。洛谢夫回到市里后，发现他的副手已根据州执委会的授意，制定了严密的计划，准备在半夜里把基斯雷的宅邸炸掉，以保证工程进行。洛谢夫冒着违抗上级的风险、立即采取措施，制止了这项计划的执行。市文物保护协会中一些人风闻以后也出来干预。波里瓦诺夫更是义愤填膺，不顾重病在身，挣扎着要到日穆尔津河湾去保护基斯雷的宅邸，结果死在途中。他的死引起很大震动。在他的葬礼上，洛谢夫表示，对波利瓦诺夫最好的纪念是将基斯雷宅邸作为市博物馆，明确表示他将与广大群众站在一起。这时候，莫斯科和其他一些城市都有人发来电报、电话，要求中止工程计划。正当洛谢夫要去州委汇报前夕，《真理报》发表了文章，批评某些领导人目光短浅，不注意保护名胜古迹，也点了乌瓦洛夫的名。这就大大减轻了州委对洛谢夫的压力。最后，部与州委决定改变电子计算机厂的厂址，基斯雷的宅邸及日穆尔津河湾的景色得到了保护。洛谢夫则因改变了领导的初衷，引起麻烦，不得不拒绝提升他的任命，辞去雷科夫市苏维埃执委会主席职务，到别处去工作。

**作品鉴赏** 《一幅画》是一部立意新颖，富于哲理的长篇小说，探讨了美和生活、美和道德、人和历史等重要现实问题。贯穿全书的中心思想可以概括为：美是人类生活的需要，离开了美，生活将黯淡失色。与美紧密联系着的是善，它们互相依存，不可分割。只有具有高尚情操和心灵美好的人才

能感受和理解美，珍惜它的存在，而美将净化人的心灵，使人更加完善和充实。功利主义只能使人失去美感，与美绝缘，导致精神贫乏，感情枯竭，人性扭曲和畸形变态。任何一种审美观念，对待美好事物的态度都将受到历史的检验，虽然囿于各个时代的不同条件，后人对前辈不必苛求，但部负有历史责任。作者在这部小说中是从道德和历史的高度来审视美的。长篇小说以《河畔》这幅画为中心，从环绕这幅画的矛盾冲突，演变为维护一切美的斗争。《河畔》在三十年代和七十年代的遭遇以及引起的矛盾冲突构成了小说的情节基础，在这幅画的周围聚合着不同的人物形象，交相烘托，互为对比。天才画家阿斯塔霍夫，怀着美好的理想，不断求索，终于在现实中发现了美，并把自己的纯真感情倾注在画笔上，创造出高于现实的艺术美——《河畔》这幅名画。他的悲剧是他的杰作没有被同时代人理解和承认。他虽然一时遭受挫折，但在道义上他是胜利者，他没有屈服于压力，放弃对美的追求。波利瓦诺夫以功利主义的眼光看待阿斯塔霍夫的创作，几乎扼杀了《河畔》这幅传世之作，使它长期埋没，也伤害了画家美好的感情。波利瓦诺夫的功利主义使他付出了惨重的代价，他后来的转变是善的胜利，人性的回归。乌瓦洛夫是属于实干家一类的人物，他情明能干，善于管理，可以象机器一样操纵指挥。他对日穆尔津河湾景色的官僚主义态度反映了他性格的冷漠严酷、偏执狭隘以及思想上的僵化、实用主义和个人主义。洛谢夫则不同，他感情丰富，热爱故土家园，对美有根强的感受力。他高度评价《河畔》，并为雷科夫市争取到了这幅画。在保护日穆尔津河湾的问题上虽育动摇，但在图奇科注的美好感情的影响下，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历史责任感和道义的力量终于在他身上占了上风，在保护日穆尔津河湾的斗争中经受住了考验，虽然他在官场上是失败者。阿斯塔霍夫和波利瓦诺夫、乌瓦洛夫和洛谢夫的矛盾冲突实际上反映了两代人为追求美，保护美，保护人性的完美发展而进行的斗争。小说的另一个特点是当代生活的描绘与历史的回顾穿插交叉，结合为一个整体，使作品对现实的反映达到了新的深度和广度。如果说，在30年代争取美的斗争还主要局限于对历史文物和艺术品的理解和保护，那么，在七十年代它已发展为对自然的保护，提出了在科学技术高度发展的时代人和自然的关系、生态平衡的问题。现实与历史的结合不仅扩大了小说的容量，还深入探讨了问题的历史渊源，把各个时代人物的命运、性格、心理放在历史发展的背景上，从不同的层面和不同的角度进行考察和剖析，使事件的描绘和人物内心世界的刻画相结合，为保护体现美的名胜古绩、艺术品而进行的斗争和因此而引起的道德冲突，突兀起伏，构成了一幅波澜壮阔的画卷。在小说中，作者以优美清新的笔调，描写了《河畔》这件艺术品和日穆尔津河湾的秀丽景色，景物的描绘一般与人物的内心活动和观赏景物时的情绪的刻画紧密相连，达到情景交融，富有抒情意味。小说语言朴素自然、清新淡雅，但又饱含深沉的感情。这些艺术手段成功的运用造成了这部长篇小说的艺术魅力。

(冯增义)

## 弗·费·田德里亚科夫 六十支蜡烛（1980）

**作者介绍** 弗拉基米尔·费奥多罗维奇·田德里亚科夫（1923—）出身于普通的农民家庭，中学毕业后应征入伍，参加过卫国战争，受伤后复员，曾做过团的工作。50年代初期，田德里亚科夫就开始创作。不过，当时评论界认为他受了“无冲突论”的影响，然而，他并不气馁，继续大胆地去开掘生活的底蕴。1954年中篇小说《阴雨天》、《不称心的女婿》和1956年《死结》、《路上的坑洼》的发表，引起了人们广泛的注意。这几部真实揭露50年代苏联农村矛盾的特写体小说，由于它们对社会中的消极现象采取了尖锐的批判态度，很快使田德里亚科夫得到社会的肯定，视誉为最早揭开农村“秘密”的作家之一。1959年召开全苏第三次作家代表大会时，他已被公认为是一位“有胆量的艺术天才”了。到了70年代，田德里亚科夫一方面仍保持了对社会问题的敏感性，一方面文加强了作品人物在道德上的内心反省，从而突出了道德主题。这不仅加强了小说的深度，而且也使作家的艺术才华驰骋于一个新的天地。他的《毕业典礼之夜》、《惩罚》、以及《六十支蜡烛》就是以道德和精神探索为特色的。作者强调了目前对青年教育的落后状态“，认为学校不能只限于传授书本知识，更要注意发扬学生身上的人性美。田德里亚科夫在谈到自己选取令人震惊的素材时，说到了他的创作思想：“艺术家应该比事实更真实，他不应该仅仅反映生活中具有特征性的事物，而且应该对它们加以夸大并推向极端。”然而，由于田德里亚科夫对社会问题所持的尖锐态度，他的作品在苏联评论界一直存在着评价上的分歧。

**内容概要** 老教师尼古拉·斯捷潘诺维奇·叶切文60岁了。为表彰他40年来的努力工作和杰出贡献，卡拉西诺城的父母宫、市教育局的有关领导给他嘉奖，并在水晶饭店为他祝寿。当晚，叶切文坐在灯下，怀着兴奋而满足的心情拆阅来自全国各地的贺信与贺电。这中间，就有他英勇牺牲的学生格里沙·布哈洛夫生前的战友海军中校佩什涅夫寄来的感谢信和格里沙生前曾佩戴过的短剑。但有一封印有著名疗养地索契风光的信，却使老教师如坠云雾之中，甚至感到阵阵恐惧。写信人自称“是个酒徒”，“一个没有事业、没有家庭的人，甚至连个小偷、罪犯都算不上”，并强调他“之所以落到这种地步，都是由于您，尼古拉·斯捷潘诺维奇·叶切文！”那人甚至扬言要杀掉叶切文，铲除他这个“多年来的社会传染病疫源地”。信的落款是“您从前的学生”。叶切文惊讶万分：自己一辈子勤勤恳恳工作，真心为学生着想，耗尽了毕生的心血，难道这样的老师还会招致学生的仇视乃至谋杀吗？！这是可笑的恶作剧呢，还是自己的一生中真有值得反省和检点的地方？叶切文开始回忆往事，对自己走过的生活道路进行总结。他出身穷苦，中学毕业后回到母校任教，至今已有40余年。每天，他都是“7点起床，不慌不忙地洗脸，仔细地修面”，当他迈进学校大门，从举手敬礼的少先队员石膏像旁穿过前厅时，“存衣室前的挂钟总是差7分9点”。他对学生要求严格，规定“每周交一篇作文”。他的学生在考试中也总是“以知识广博而令人惊讶”。列娜·肖洛霍娃就是他的得意门生，她有着“迷人的眉毛，生机勃勃的体态”，学习成绩优秀，是“全班最好的学生”。她对任何课程都同样喜欢，同样感兴趣，对伊凡雷帝的评价也是那么冷静而客观：“伊凡雷帝反对世袭贵族的斗争具有进步性……”总之，她永远是个按照“老师的意志”行事的学生，无怪乎叶切文给她的评语是“天资异常聪明，品行无比端庄，待人热情诚恳”。

而廖瓦·鲍恰罗夫就不怎么讨人喜欢了。这是个“天才出众，才能非凡，能独立思考的学生”，往往是“教师还在竭力启迪学生们理解，廖瓦已闲得难受了”。由于他太爱“独立思考”，有时甚至会提出“表面看来并无恶意”的问题难为老师，因此总不受老师喜爱，甚至差点被开除学籍。当然，叶切文也是他捉弄的对象。可是，不管廖瓦如何爱标新立异，谋杀老师的勾当他是无论如何不会干的。难道这个未露面的凶手会是安东·叶尔金吗？这个叶切文若干年前的学生，比起廖瓦来，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开学第一天，他便在老师坐的椅子上涂了一层柏油，使老师在学生面前出尽洋相，为阻止老师点名，他居然往老师的教学日志里撒一种刺激性的粉末，他往老师的提包里塞癞蛤蟆，甚至用砖头砸叶切文的脑袋……由此看来，叶尔金有可能作案。可是，叶切文的这个猜测很快被证实是错误的：叶尔金现在已成了一名6级车工，有幸福的家庭美满的生活；当老师的寿辰时，他远道而来向老师祝贺，衷心地感谢老师把他这个当年无药可救的顽童培养教育成了今天的有用之人。那么，凶手会是谁呢？叶切文苦思冥想，甚至不放过自己最亲近的人。难道是塔季娅娜·伊凡诺夫娜·格劳——他45年前的情人吗？记忆将叶切文带回到遥远的过去。那时，他还是个穷苦人家的孩子，整天忍受的不是父亲酒后的摔盘砸碗，便是母亲歇斯底里的恶声怒骂。是塔尼娅的父亲、俄罗斯有名的百万富翁、格劳贝学校的创始人伊凡·谢苗诺维奇，格劳贝第一次慈爱地抚摸他的脑袋，给他买了毡靴、短皮袄和书籍，并送他进学校念书，使他成了一个育文化的人。格劳贝的独生女儿塔尼娅“尽管不十分姣美，但也绝不是个丑姑娘”，她有一颗同她父亲一样的教育家和诗人的慷慨好施的心，在卡拉西诺城的众多小伙子中，她那双高傲的眼睛独独看上了“穿着粗布裤，长着大鼻头，笨手笨脚”的叶切文。可惜好景不长，正当青年人双双坠入情网时，伊凡·苏柯夫——格劳贝学校的新领导，“对资产阶级残渣余孽”恨之人骨的无产者，为了将叶切文培养成“无产阶级教师”，要求他“别为了一双漂亮眼睛而把与自己血肉相连的革命出卖了”，让他说服塔尼娅“站出来反对父亲”。塔尼娅断然拒绝了叶切文的好意：“要是孩子连这样的父亲都不认了，……世界大概就要退化了。”在革命和恋情之间，叶切文终于选择了前者，就如同“斯捷潘·拉辛对待公爵小姐一样”，把塔尼娅“扔进了汹涌的波涛”。大会上，他公开站出来批判格劳贝，同他“划清界线”。而格劳贝，叶切文的恩师，痛感自己“我曾教给他区别谎言和真理，但没有教会他，我曾教给他嫉恶和敬善，但也没有教会他”，从而觉得“没有你们我也已经受到了惩罚，不会有比这再严厉的惩罚了”。于是，在一个凄风苦雨之夜他含冤告别了人生。从此，塔尼娅也离开了格劳贝学校，离开了持不同信仰的情人，不知去向……45年过去了，叶切文早已悔悟，但一切为时已晚。是的，塔尼娅完全有理由恨他，也完全有权报复他，但他深知她的为人，因为她能够理解“即使我是凶手，也是由于无知，并非为了私利”。除了塔尼娅，叶切文还有一个最心爱的人：他的小女儿薇拉。薇拉没象大姐一样听凭父亲的摆布，成了庸庸碌碌的家庭妇女，也不同二姐般倔强，违背父亲的意志，走了条护士、医生、院长的成功之路。她“柔弱，娇嫩，棕黄色的头发，蔚蓝色的眼睛；身体上和精神上都没有一点过分和不足之处”，她聪明好学，性格活泼，是父亲的掌上明珠。可就是这么个姑娘却在16岁时怀了孕！那个糟踏她的“无赖”甚至还是学校的体育教员！这真是奇耻大辱！叶切文觉得这个自己曾寄予厚望的小女儿，“爱和快乐的永不枯竭的源泉，我再生的青



春，永远不死的化身”在顷刻间“毁灭”了。昔日的薇拉也一下子变得“十分丑陋，毫无感情”。为了拯救女儿，他调离了那个教员，开除了薇拉的学籍，使薇拉在万般无奈之下去汽车队当了统计员，后又嫁给一个司机。生活的磨难、丈夫的拳脚使薇拉厌恶尘世，皈依宗教。而此举在叶切文看来简直是道德堕落的表现，于是便千方百计争夺薇拉儿子廖尼卡的监护权，使外孙从酒鬼父亲和不可救药的母亲的毒害下“解救”出来。为此，薇拉乞求父亲：“你已经把我枪光了，别再抢我这最后一件东西了！”并威胁说，如有必要，她会以死相拼的，由此观之，薇拉和她那个醉鬼丈夫都有可能成为谋杀叶切文的凶手。……正当叶切文神思恍惚，惶惶不可终日时，凶手竟意外地自己找上门来了！原来他是谢尔盖·克罗波佐夫，叶切文从前的学生。那时，他“学习成绩相当好，图画画得不错，班上的墙报总是由他设计、编排，经常被选为这个委员那个干事”，总之，他是个跃普通的学生，照叶切文的话讲，对他“我从来没有产生过特别的好感，也没有多大反感。”可有一件享彻底改变了克罗波佐夫的命运。他父亲曾被德国人抓走过，后又放了出来，因此成了不被信任的人。小克罗波佐夫也受到牵连。叶切文受学校之托，也出于“好心”，真诚地劝说小克罗波佐夫同父亲划清界线。正因为育叶切文这个“威望很高、头脑聪明、大公无私的人来说眼我了”，小克罗波佐夫才违心地高呼着“我批判”，同父亲划清了界线。从此，他时时觉得自己卑鄙，受父母的蔑视，以至后来因牵涉到一起刑事案件而被判了刑。这恶梦似的遭遇在克罗波佐夫看来是“一条什么样的链条啊！是一条多么龌龊的项链！一环又引出另一环……”所以，他要报复，向昔日曾对他进行“精神强奸”的老师报复，他欲以杀人这一行径来震惊社会，引起人们对“什么是好，什么是坏，什么是善，什么是恶”的思考。可是最终，经过咖啡馆内的一席交锋和思想剖析后，克罗波佐夫意识到自己与叶切文在道德上其实是一对“难兄难弟”，便放弃了杀人计划，让叶切文用手枪自裁，“自己审判自己”。经过再三思考，叶切文认识到，自杀虽然是通向永恒的捷径，但这一枪“无非是给地球上增加一具尸体而已”，“还是让我生日那天点燃起第六十一支蜡烛吧！”

**作品鉴赏** 在《六十支蜡烛》中，田德里亚科夫首先对苏联 60 年来实行的学校教育体制、它所遵循的教育理论，已经取得的成果和仍然存在的矛盾进行了深入的揭示和大胆的分析。在叶切文眼里，列娜曾是位完美无缺的好学生，但在收到那封匿名信后，叶切文却不得不对列娜重新作出评价：她作文中的观点虽完全符合教学大纲的要求，但却如同大多数同学一样平淡而乏味；课堂讨论中，当卓娅对伊凡霞帝的残暴表示愤慨时，她却轻描淡写他说道：“杀掉这么几个官吏的妻子……”；她居然在老师面前对所有的课程表示出“兴趣”，以致自己也为这种“广博的爱”觉得难为情；当叶切文想了解她毕业后的工作志向时，她却茫然不知所措地呐呐道：“眼下我也说不清……”列娜到底是不是个好学生？这样的学生一旦从中学毕业，能否自容而但然地面对错综复杂的社会，接受严峻人生的特殊考验？造成列娜死背书本、茫然没有主见的原因是什么？叶切文陷入了痛苦的沉思。“难道不是因为未能教会她懂得人性并具有同情心，未能培养出她的独立思考精神吗？不是你把自己对待历史、对待鲜血的冷漠无情的态度传给了她吗？”诚然，叶切文具有自责的勇气，但我们不难看出，责任并非在于叶切文一个人。那么，是什么原因使列娜成了一个头脑简单，鹦鹉学舌般的人？又是什么原因

使叶切文早在几十年前就预演了如今列娜的一幕？原因就在于他们都习惯于按照那些硬塞给自己的“现成公式”办事。而最令人不安的是，那些由学校硬塞给学生们的“现成公式”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叶切文清楚地记得，受到村民普遍尊敬和爱戴的格劳贝是怎样在一夜之间变成了“资产阶级的残渣余孽”；他始终不明白，“所有的沙皇都是吸血鬼”和“沙皇伊凡雷帝具有进步性”怎么都成了“我们的观点”；他还知道原先被骂作反动无耻的奥地利天主教神父孟德尔如何“摇身一变”成了遗传学这门科学的奠基人；那个20年前他曾经真诚“帮助”过的学生谢尔盖的父亲，也在今天得到平反昭雪，成为“对卫国战争有过贡献”的人。叶切文不禁自问：“究竟什么是我们的，什么是异己的？”“什么是好？什么是不好？”如果我自己不能回答这些问题，又怎么去教别人？怎么教？教什么？……”而学校把这类“现成公式”塞给学生，是不是等于夺走青年人探求真理的宝贵激情，而把他们造就成只会学舌的“鹦鹉”呢？严峻的现实使廖瓦认识到：对于古代沙皇伊凡雷帝的评价可以采取“满不在乎”的态度，但对于老师“在记分册上给我打个什么分数却不能满不在乎”。这是多么沉重的代价，多么惨痛的教训！由此可见，作者意欲改良现今苏联教育体制的愿望是多么的强烈。但综观全文，还有一个问题比教育体制更能引起作者的关注，那就是人的道德品质。象列娜这样惯于接受“现成公式”的人，尽管她本人“连只小老鼠都不会杀死”，但“一旦需要”时，也会表示“我赞成”杀人的。这样培养出来的人不仅大部分是丧失了独立思考能力的“学舌的鹦鹉”，而且许多人成了缺乏“同情心和人性”的冷漠无情的“机器”。其实，叶切文又何尝不是这样的人呢？他诚实吗？他的行为是不是随波逐流，人云亦云呢？他为了自己能“划清界限”而使恩师走上绝路，为了自己显得“革命”而把心爱的姑娘“扔进汹涌的波涛”；为了保全自己的声誉而不惜牺牲亲生女儿的幸福……这一切该怎么解释？用他自己的话说：“你在自己的良心面前辩护一下看看！”他还帮助过一个学生同自己的父亲决裂，但今天，当他与凶手对坐，亲眼看到这自己20年前的“杰作”时，他不能不痛感到这“活生生的教训，可怕的控诉。”那么，造成叶切文悲剧的根子何在呢？正如列娜只一味地接受“现成公式”一样，叶切文也“总是想避难就易，总是走最轻松的路”。因为，“对我来说，同意伊凡·苏柯夫的意见要比为伊凡·谢苗诺维奇·格劳贝辩护更加容易。把塔尼亚扔进汹涌的波涛要比保全她一辈子容易得多。给列娜·肖洛霍娃写一份称赞她的鉴定要比迫使她深思更容易做到，而谴责薇拉也比分担她的痛苦容易得多……”痛苦的自我剖析使叶切文终于认识到，每当他站在岔路口上，是自己那个随波逐流、在狭隘的小天地中苟且偷安的另一个“我”把他推向了“最轻松的路”。他终于发现自己的“背面远不象正面那么美好”。但是，叶切文仍把自己比做一只“呆在窄小蜂房中的幼蜂”，感到在“宇宙的广博而无情的运动”面前无法“改变自己的行动。”主人公面对严酷的社会现实，意识到自己无能为力，发出了急切的呐喊：“善良的人们啊！人在走向毁灭，他自己看到这一点，但无力止住脚步。救人啊！”梦醒了的叶切文感到无路可走，这只“睁开了眼睛的小田鼠”该怎么办呢？是“欣然接受惩罚”还是“试试以有益的生来惊人”呢？可见，作者虽然首先是从教育角度提出问题的但从整个作品感受到的紧张的道德冲突，却远远超出了教育领域，实际上具有更广泛的社会意义。

（谈璐）

## 奥·冈察尔 你的朝霞（1980）

**作者介绍** 奥列西·冈察尔（1918—）苏联乌克兰作家。出生于波尔塔瓦州的一个贫苦农民家庭。幼年丧母。1933年中学毕业后当过区报编辑，不久入新闻专科学校进修，3年后任州共青团机关报编辑。1938年考入哈尔科夫大学语文系，并开始文学创作。他早年创作的小说刊载在《祖国文学》等大型文学月刊上。其中《繁茂的樱桃树》等小说以其民族风格和浓郁诗情引起文坛注目。卫国战争期间，他始终战斗在反侵略战争的第一线，多次立功获奖。战后，他先后毕业于第聂伯罗波德罗夫斯克大学和乌克兰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生）。他的长篇三部曲《旗手》（《阿尔卑斯山》、《蓝色的多瑙河》、《金色的布拉格》）发表于1946至1948年，小说以磅礴的气势歌颂了苏联人民在卫国战争中表现出来的革命英雄主义精神，受到广泛好评，并获1948年度和1949年度斯大林奖金。四十——五十年代的其他重要作品还有短篇小说《永不掉队》（1949）、短篇小说集《从维尔霍维纳来的玛莎》（1954）、中篇小说《塔弗里亚》（1952）、《让火花燃烧起来吧》（1954）、长篇小说《大地在咆哮》（1947）、《彼列柯普》（1957）等。六十——七十年代的重要作品有长篇小说《人和武器》（1960，获1962年乌克兰国家奖金）《小铃铛》（1963，获1964年列宁奖金）、《大教堂》（1968）、《飓风》（1970）、《爱情之岸》（1976，获1978年全苏工人题材优秀作品奖）等。80年代他又发表了一部引起广泛关注的长篇小说《你的朝霞》（1980，获1982年苏联国家奖金）。现任乌克兰作协主席、科学院院士，苏联作协书记和苏共中央候补委员。

**内容概要** 作品以第一人称“我”的语气写成。黎明前，在某西方大国的一条高速公路上，我童年时代的挚友、如今的老资格的外交官扎鲍洛特内驾车疾驰。我出国访问即将结束，所以扎鲍洛特内放弃了周末休息，陪我前往数百英里外的一个著名博物馆参观一幅圣母像。同行的还有他的同事杜达列维奇的13岁的女儿丽达。扎鲍洛特内在卫国战争时期是一个被称为“飞行雪豹”的出色飞行员。有一次，战机被击中，他跳伞后落入沦陷区，被一家农户救起，并受到农家姑娘索尼娅的悉心照料。战后，一次意外的重逢使两位有情人终成情深意笃的夫妻……小车驰骋着，仿佛时间本身在飞奔。对扎鲍洛特内来说，驾车飞驰简直是一种享受。前方车辆的红宝石般的尾汀使我们想起了童年家乡的罗曼苹果……童年时代的一切已经多么遥远了啊！那时，我们还是些不谙世事的牧童，不希罕绛红色的朝霞和淅淅沥沥的喜雨，不懂得珍视弥散在家乡捷尔诺夫申纳（如今的罗曼诺夫申纳）上晶莹闪耀的清新空气，也不曾想过永恒是怎么回事，在我们看来，罗曼是不会死的，就象他的果园和充满音乐的蜂房永远不会消失一样。罗曼大叔是村里一位勤劳、正直、能干的农民，出身雇农，革命后分得了土地，在栽培果树和养蜂上做出了成绩，得到过当时的乌克兰领导人亲自签发的奖状。他有个女儿娜吉卡，长得很美，就象是专为艺术大师们笔下的不朽名画而诞生的。娜吉卡又是优郁的，她早年在城里学医时曾经受过爱情波折，后来独自带着孩子回到了父亲身边。我们这些孩子对罗曼大叔和善良美丽的娜吉卡怀有真诚的好感。村里有个出身贫苦但又好吃懒做的农民米纳，革命后他仍然一贫如洗。可他自以为耻，反把贫穷当作身份证，成了村里的贫农委员。他嫉妒罗曼的小康生活，几次扬言要整罗曼。村里办起了学校，老教师安德列是我们最尊

敬的人。不久，又来了一位充满朝气的青年教师米柯拉。渐渐地，米柯拉与娜吉卡热恋了。这年冬天，村里很不平静，合作社和粮食征购成了街谈巷议的话题。斗争很激烈。米柯拉成了火一样热情的演说家。在他的带领下，我们这些学生也情绪高涨地跟着工作队去搜查富农庄园。对此，安德列与米柯拉有分歧。这时，罗曼大叔成了村苏维埃主席，米柯拉是村支书。一天，米柯拉被富农的流弹击伤，娜吉卡冒着暴风雪赶去为他急救，并亲自把他送进城里的医院。由于米纳的诬告，上级向我们村里派来了特派员。米纳从学校里把我们带走，说是去掏富农的老窝。马车把我们带到了罗曼大叔的果园，我们都惊呆了，孩子们谁也没有动手。不久，罗曼大叔一家和村里的几家富农一起被逐出了村庄。临离开前，娜吉卡的目光中充满了深深的留恋和忧伤。米柯拉出院后，为此事跟米纳大吵了一架，可那时也存人认为“伐木，岂能不出点木屑”。……四分之一世纪后，卫国战争时期，米柯拉成了屡建战功的师长，一次重伤后住进医院，在那里与成了军医的娜吉卡重逢。据说，娜吉卡的父亲罗曼在苏联极北地区成了出色的农艺师，娜吉卡长大成人的女儿成了无线电女兵，后惨遭德寇杀害。战时，米纳和安德列被关进同一座法西斯集中营。安德列受酷刑，宁死不屈。米纳逃出了集中营，如今是村里拖拉机手田间宿营站的看门人。我和扎鲍洛特内先后进了工农速成中学和大学。战后，扎鲍洛特内成了外交官，我成了生态学教授……路，犹如钢铁的洪流穿行在特大城市群中。一座座首尾相接的城市象是为机器人汇成的强大而又凄凉的一角天涯，烟雾、瓦斯、废气笼罩着这里的一切，令人窒息。我们已经渐渐接近目的地了。这到底是一幅什么样的圣母像呢？据说，这是一幅从欧洲购来的无名大师画的斯拉夫圣母像。记得当年，有个云游四方的画家到过我们村，他用几个月的时间，以朝霞为背景，以怀抱婴儿的娜吉卡为模特画了一幅肖像画，人们惊叹没见过哪幅圣像画能与它媲美。战时，这幅画在文物仓库里失去了踪迹……我们终于采到了博物馆前。可是一下车就发现博物馆工作人员在举行罢工，因为暴徒损坏圣母像和其他艺术品，上司不能保障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尽管那幅圣母像对于我们有着那么多的意义，但是我们应该尊重他们的罢工。扎鲍洛特内决定不从原路返回，他选择了一条更贴近大自然的回程路线。说也奇怪，离开博物馆后，丽达变得更精神了，好象我们一切顺利，看到了长期思念的圣母像。我们以为，我们所回忆的那些往事对于丽达那一代人来说来必有什么意义。丽达不同意这种看法，但她对我们当年“甚至没想去为罗曼大叔一家打抱不平”感到不满。扎鲍洛特内赞同说：“良心女神不为你辩解，也不认为有情可原……”天下起了暴雨，有位青年站在雨中要求搭车，扎鲍洛特内捎了他一段路。这对于热心助人的扎鲍洛特内来说是件平常的事。那年他在国内救了一个被逃之夭夭的卡车撞倒的联合收割机手，这是要冒被误认为是肇事者的风险的，为此他还和同车的杜达列维奇发生了争执。直到深夜，我们才回到了住地。两天后，扎鲍洛特内又毅然承担了一件紧急而又危险的任务。飞往非洲，尽管他本来任期已满，即将回国。他把此行看作是参观圣母像之行的继续。他乘坐的那架巨型客机失踪了。失踪在何处？是有意破坏还是偶然事故，将永远是个谜。光阴年复一年地流逝，索尼娅仍旧在家乡等待着，就象等待着一个长年漂泊在外的亲人。

**作品鉴赏** 《你的朝霞》是苏联乌克兰著名作家冈察尔的重要作品，发表后受到广泛好评。它与出现在 80 年代初期的艾特玛托夫的《一日长于百

年》、邦达列夫的《选择》和格拉宁的《一幅画》这三部长篇小说一起，被誉为苏联文学“向更高的高峰迈进的里程碑和最近的定向坐标。”这部小说在思想上和艺术上都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在当代苏联社会中，由于物质生产的发展、生活方式的变化，以及西方价值观的渗透，相当一部分人的历史意识、民族意识、传统意识日趋淡薄，人民的精神财富和优秀的道德传统面临中断的危机。正如冈察尔在这部小说中通过人物之口所说的：“父辈们认为神圣的东西正在逐步消失”。在这种情况下，一些具有时代责任感的作家和批评家提出了“神圣的记忆”的问题。他们认为：“历史的记忆是无价的遗产，保持与本源的继承性就是不朽的贮存库保持人民精神道德的恒量”。冈察尔也认为：“生活中有美好的源泉，而且这种美好的源泉永远存在”。因此，“记忆”已不单纯是生物学和心理学的概念，它还是推进道德进步的重要工具。《你的朝霞》就是一部体现上述思想的优秀作品。小说中占据醒目位置的是外交官扎鲍洛特内和“我”（生态学教授）对童年生活的回忆。在作者笔下，童年是人生的一个不平常的阶段，因为“幼稚的心灵总是在生活中寻觅真正的永恒的东西”，而孩子对外界的感知“往往能凭借瞬息的直觉，抓住事物的本质，然后长久地、牢固地把自己的发现保存起来”。于是，对童年时代的回忆也就成了一种“神圣的记忆”。小说中，主人公的家乡捷尔诺夫申纳成了人民的精神本源的象征。尽管当年它是那么贫穷落后，那么毫不起眼，可“它将永远是我们萦怀思考的源泉”。“在那个世界里，人们更接近人的本质”，更接近大自然，“更接近今天人类焦躁不安地、痛苦地寻求的和谐的‘大同世界’”。主人公正是从它那里获得了人生追求的“遗传密码”。小说中的罗曼大叔则是人民的创造力量和精神力量的化身。他一辈子颠沛流离，但从不屈服于命运的安排。他靠着自己的勤劳、智慧和才干创造了一个个奇迹，他使野生植物林变成果园，他让野蜂酿出上好的蜂蜜……更重要的是他的善良正直、恢弘大度和坚韧不拔的品格，使他的形象“随着时光的流逝，反而更经常地从我们草原的古老鼎盛时代来到我们面前”。娜吉卡形象是罗曼形象的补充，以她为模特的斯拉夫圣母像集真善美于一身，因而主人公对圣母像的探寻就包含了对人民的精神来源和崇高理想孜孜追求的深深刻意蕴。小说主人公扎鲍洛特内是塑造得很有光采的正面形象，他的光采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是通过他的人生追求，以及与他的同事杜达列维奇的鲜明对照显示出来的，作者在对当代社会的精神失落、生态危机、恐怖主义等深表忧虑的同时，又对人类的未来充满乐观主义的信念。作者由衷地赞美了十月革命后成长起来的象扎鲍洛特内那样的具有杰出个性的坚强战士，更把希望寄托在同样能从人民精神来源中汲取力量，并且站到了时代高度的象丽达那样的一代新人身上。这部小说在艺术上颇具现代风格。作者通过巧妙的构思，将现实与过去熔于一炉。现实中的参观圣母像之行与记忆中的人生历程平行展开，相互交织，相互映衬。同时，小说视角独特，时空交错，大量融入回忆、插叙、联想等成分，作品在看似扑朔迷离的外表下，保持着清晰的内在脉络，而生活容量和哲理容量则得以大大拓展。这部小说在语言风格上也很有特色。作者往往用抒情的、诗意的和富有浪漫色彩的文字展示“神圣的记忆”中的童年时代和主人公传奇般的人生历程，但在描写现实中的西方世界时作者的笔调又是冷峻的。

（陈建华）

## 彼·鲁·普罗斯库林 黑鸟（1981）

**作者简介** 彼得·鲁基奇·普罗斯库林（1928—）苏联俄罗斯作家。1928年出生在布良斯克州谢夫斯卡区柯西茨村的一个普通农民家庭。他的童年和少年时代都是在故乡度过的。13岁那年，卫国战争爆发，不久侵略军占领了家乡，他亲眼目睹了法西斯的种种暴行，在他年轻的心灵里留下了创痛的记忆。战争结束后，普罗斯库林应征入伍。1954年在部队服役期满，复员到了西伯利亚。他当过伐木工人，卡车司机等。普罗斯库林从小酷爱文学。长大以后将所有的空余时间全部用于阅读和练习写作。1958年开始发表作品，在五十年代末至六十年代初短短的三、五年时间里，他发表了3部中短篇小说集《大森林之歌》（1960）、《一块面包的价值》（1961）和《人类之爱》（1965）。同时完成了《深深的伤痕》（1960）和《暴风雨里露根基》（1962）两部长篇小说。这些作品的创作素材全部源于作家自己最熟悉的劳动生活和感受最深的人生经历，反映的是当代苏联远东的林区生活和卫国战争期间的斗争风云。1964年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从此他成为职业小说家。接着发表长篇小说《苦草》（1964）、《出路》（1967）。代表作是长篇小说《命运》（1972）和《你的名字》（1977）。这是各自独立的两部小说，但又拥有共同的主人公和前后关联的情节线索，因此无论作者本人还是评论者都称之为两部曲，作品具有恢宏的史诗风格。小说通过一个名叫杰留金的农民家庭展开故事情节。然而两部曲的内容却涉及到这半个世纪以来动荡的岁月和巨大的社会变迁。中篇小说《黑鸟》（1981）颇具艺术特色，笔触细致传神，故事撼人心魄，通过一个女音乐家自己一生的回忆，赞颂了高尚者，鞭挞了卑鄙者。

**内容概要** 黑色天鹅绒般的夜空中的星星和稀疏的灯光穿透黑暗，在塔玛拉房里形成了一片抖动的光亮。辽阔而朦胧的音乐从远处飘然而至，塔玛拉产生了一种奇异的感觉：她又在睡梦中唱起那些遥远的年轻时代的歌曲。她睁大眼睛，凝神谛听，她分明听见外面刮起了暴风雪，她走向弓一间房间，在这扇门的旁边停留了一瞬间，她多么强烈地希望推门而入，抚摸一下那忠实的古老的钢琴的盖子，这是丈夫格列布留下的最珍贵的纪念品。时间刚过午夜，不知不觉塔玛拉眼前出现了几十年前的一幕，格列布冲进了厨房兴冲冲地告诉她：“被批准了，明天一早上前线！”塔玛拉突然感到一阵头晕、格列布喃喃地说，“还有几个小时是咱们的，还有整整一夜是咱们的”。格列布的声音将她从惊慌不安中惊醒了，她紧紧拥抱着格列布……清晨来临了，塔玛拉太阳穴突突跳动起来：“他要走了，他要走了！”格列布象作出了什么重大决定似地，庄重地对她说：“我不久前谱写了一个主旋律。是个比较深刻的想法……我马上弹给你听！……走！”他抓住她的手，拉着她朝那架老式大钢琴走去。格列布以庄严、柔和的动作奏出了第一组和弦，塔玛拉似乎听见了翅膀的呼啸声，轻松地飞上云霄，陶醉在广阔的天地之间……格列布若有所思他说，“我一直渴望写出一组斯拉夫多神教的祈祷曲，这首曲子就是向太阳的祈祷。”说着他从口袋里掏出叠成四折的乐谱，小心翼翼地放在钢琴盖上：“你要保证一条……任何人永远也不应该听到它！”塔玛拉在安乐椅上猛地一抬身，睁开了眼睛。她想，今天的暴风雪正和分别那天一样呵！格列布上前线后一个月便阵亡了。她得了几次严重的喉炎，嗓子倒了，再不抱有当歌唱家的奢望了。她目前干钢琴伴奏工作，几个女孩子跟她

学琴，有时在睡梦中唱起自己心爱的歌。岁月流逝，青春不再来。不知怎地，就在这深夜里她精心梳妆打扮起来，然后又闯到暴风雪中去，她孤身一人徜徉在无边无际的沉睡的城市里。她穿过了红场，走过瓦西里教堂，一直走到大剧院，在柱廊的圆往边站住了。她的愿望实现了：这里是她和格列布第一次见面的地方，是她心中永恒的圣地。当她冒着风雪严寒回到自己房间时，她已极端虚弱，一会儿她晕过去了。清醒过来时，她听见了咳嗽声，闻到了熟悉的烟味儿。原来是萨尼亚，他是格列布的老同学。早在格列布之前他便开始追求塔玛拉。不知不觉她又回忆起和萨尼亚交往的一般经历了，在幽美的湖边她和萨尼亚相瓦偎依着，头顶上是黄昏时分那种蓝色、深邃的天空，塔玛拉闭上了眼睛，她想：多年孤独的沙漠般的生活总算过去了。过去是无法挽回的，格列布在战争中牺牲了。她活着，需要适应新的习惯，萨尼亚爱她，对于一个女人来说还需要什么呢？……天很诀暗下来了。萨尼亚突然告诉她，他在担心不久他个人的音乐会是否能够成功。塔玛拉热情鼓励了他，音乐会那天，塔玛拉衣着华贵，怀有一种节日般的愉快感觉。幕间休息时她偶尔碰见了戈尔斯基，当年他才华横溢，是格列布的老对手。坦率正直的戈尔斯基正告塔玛拉，萨尼亚是个庸才，是个市侩，他靠压制排挤别人爬上音乐界的显赫位置。他指出：“你曾经跟格列布在一起，那是座火山，是具有荡涤作用的雷雨。真没想到你会跟萨尼亚！”戈尔斯基的话语猛烈叩击她的心扉。是的，塔玛拉早已感觉到了萨尼亚身上那么一种虚伪和庸俗。当塔玛拉再回到包厢里去时，再也无法平静下来。乐曲开始了，渐渐小提琴音部越来越强，就象一股轻柔的海浪冲洗掉心中的焦虑和疲惫。塔玛拉沉浸在某种熟悉亲切的感觉中，她突然明白清泉般明快的旋律是来自格列布的《太阳祈祷曲》。原来，萨尼亚把格列布的乐曲不加修改抄袭在自己的交响乐中。卑鄙的抄袭！塔玛拉恨不得向整个大厅狂喊起来。她愤怒跑向音乐厅的大门，急忙叫了辆车，回到家中。她颤抖着双手翻阅着一张张熟悉的乐谱，发现“祈祷曲的乐稿不翼而飞了……萨尼亚兴高采烈地回来了，在萨尼亚的一片温情之中，塔玛拉似乎又开始谅解他了。但是塔玛拉在凝思遐想中祈祷曲似乎又不断在她耳畔回荡，她开始审视自己，终于塔玛拉站到萨尼亚面前冷冰冰地告诉他：“你把从格列布那里偷走的东西统统还给我！”“你是小偷，你剽窃了亡友的作品，玷污了对他的怀念，……梦幻般的国忆中断了，塔玛拉又回到现实中来。在茫茫的风雪之夜里塔玛拉刚才晕眩得很厉害，现在好多了，萨尼亚端着一怀热茶，小心翼翼放到小桌上。塔玛拉预感着万古不变的永恒将要来临，她的目光落在那架钢琴上时，她突然产生了一种抑制不住的寻求崇高艺术境界的强烈渴求。她急不可耐地把珍贵的乐谱交给萨尼亚，央求他弹奏出来。旋律飞旋而出，瞬间周围一片光辉。此时萨尼亚突然发出了一阵狂笑：乐谱终于被他骗到手了。塔玛拉央求，呼喊，诅咒，都无法让萨尼亚交还乐谱，塔玛拉此时只能向上帝祈祷了。奇迹出现，格列布挺身而出，他大笑着：“可以偷走一张纸，可精神是抢不去，偷不走的！”他用手掌把钢琴上的乐谱轻轻一抹。萨尼亚只见塔玛拉一下子精神焕发，自言自语，他也觉得十分诧异，他什么也顾不上了，他贪婪地抓起钢琴上的乐谱，但一刹那间他的脸扭曲了：他手中攥着的只是几张干干净净的乐谱纸而已，上面连一个音符影儿都没有，他惊呆了，随后他冲向街头，整夜徘徊着，嘟囔着那几句话：“我会想起来，我会全都谱下来的……是的，是的，我自己！”

作品鉴赏 中篇小说《黑鸟》笔触细腻传神，风格抒情委婉，向读者展

示了一个撼人心魄的故事，作品以一个善良而脆弱的女性为中心，以一部《太阳神祈祷曲》为线索，揭示了现实生活中两种根本对立的社会道德力量的尖锐冲突，揭示天才与庸才之间的天然差别，整部小说充满着朦胧、忧伤而又优美的音乐氛围。作者大胆而成功地调动各种艺术手段，完美地烘托了小说的主题，使作品富有极强的艺术感染力。小说的开头瑰丽而又感伤。心神疲惫的女主人公面对天上闪烁的星光，窗外的飞雪，倾听自己心中冉冉升起的歌声，突然领受到惊喜和慰藉，她早已沉入茫茫的孤寂。但她有一份独特的灵感，她在沉思着什么，她在幻想着什么，一切似乎朦朦胧胧，飘忽不定，这一开头立刻在读者心中勾起强烈的悬念。于是主人公开始回顾自己，小说便断断续续的展示全部的故事。这里成功地运用了意识流的手法，哀怨的故事，穿过主人公塔玛拉的心灵，缓缓流淌而出，时而清晰完整，时而朦胧零碎，有时纯粹是一种诗意的感觉，有时是深深的反思，无论是对格列布的爱情和崇拜以及永别的辛酸，还是与萨尼亚的感情纠葛。都是以一种任意驰骋的联想，梦幻式的回忆而再现出来，这恰恰符合主人公孤独凄凉的特定处境，也正是具有艺术家禀赋的主人公一颗易感而脆弱的心灵的写照。在生活的打击之下，她难以把握自己，她崇拜格列布，但是他早已牺牲，她的生活失去了依托；她无法和萨尼亚产生心灵的契合，但她是个弱女子，难以独自承受孤寂、单调、沉重的岁月。她凭直觉懂得什么是真正的音乐，她凭良心懂得什么是正义和高尚，但是她却无力面对现实。于是她转向了内心，只能在暗夜面对星光和飞雪对自己倾诉，在睡梦中哼唱自己年轻时代的歌曲。在迷离的意识流中，那《太阳神祈祷曲》以宽阔悠远的旋律渐渐揉合了进去，构成一种诗意朦胧的背景音乐，作品的艺术魅力油然而生。主题也伴着它的旋律而升华。作者描绘音乐确是别出心裁，他巧妙地运用了“通感”这一艺术手法，着力将难以言传的听觉转化为具体清晰的视觉，“听，音乐已经充满了周围的一切，黑色天鹅绒般的夜空中的星星，下面的稀疏灯光，统统化成了音乐……”“她听见了翅膀的呼啸声，仿佛两只有力的、呼呼作响的翅膀舒展开来轻捷地飞上云霄”，“那悠长的、坦率的狂喜的一道道北极光的闪光似的声音，”作者努力将音乐幻化成灿烂的星光和彩云，幻化成一对飞翔的翅膀，这本身将音乐注入了活泼泼的生命，同时细腻贴切地传达出女主人公在倾听音乐时真切和独特的心理感受。作品的标题为《黑鸟》，这本身就是耐人寻味的，它似乎与情节无关，但整个氛围，整个景物描写，都可以感到其中蕴含的深意，这分明是一种象征。小说中作者暗示我们，那“打开的钢琴宛如一只笨拙的屈着翅膀的黑鸟”。大自然中的黑鸟是自由飞翔的，钢琴中弹奏出的音符和旋律正如黑鸟一样自由奔放，直冲云天，黑鸟不是柔弱、不是花哨、不是卑贱的，黑鸟象征着苍劲，朴素和高贵的品格。同时格列布家族传下的这座巨大的钢琴打开时形似黑鸟。由此读者会自然地感到黑鸟与格列布间隐约的契合。结尾处萨尼亚梦寐以求的格列布留下的珍贵乐谱，眼看已经到手。这时作品插入了魔幻的场景，突然格列布的亡灵现身。萨尼亚窃取的乐谱，只经格列布轻轻一抹，变成了一张张空白的稿纸。在惊愕中，萨尼亚神经失常了。这里的魔幻处理，富有哲理意义。作者暗示在现实生活中萨尼亚这类市侩的阴谋往往能够得逞。塔玛拉之辈是斗不过他们的，她只有在幻想中，在道义上才能战胜他们，另一方面却揭示了一个真谛：庸才是不可能走向艺术峰巅的，而艺术之神永远拒斥那些卑鄙的市侩。

（汪一新）



## 叶·阿·叶夫图申科 妈妈和中子弹（1982）

**作者简介** 叶甫盖尼·阿列克山德罗维奇·叶夫图申科（1933—）苏联俄罗斯诗人。是“大声疾呼派”的重要代表。他在1933年生于伊尔库茨克州济马镇。父母均为地质工作者，父亲酷爱诗歌，在父亲的熏陶下叶夫图申科在少年时代如饥似渴地阅读了大量诗歌作品。他的外祖父原是红军的一名高级将领，祖父则是颇有声誉的数学家，然而在1938年两人均以莫须有的罪名被捕入狱，惨遭杀害。亲人的遭遇对他日后的整个创作思想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叶夫图申科崛起于苏联重大社会变革的五十年代，他声称：“我们是……精神上成熟于斯大林逝世和第二十次党代会以后一代人的代表”，“我把自己比作社会变革时代里进军的号手”，“于是急剧变化的时代，通过我的倒呛的嗓子喊出声来。”他的诗歌大胆触及敏感而严峻的社会问题，坦诚揭示当代青年人在理想、政治、道德、爱情诸方面价值观念的嬗变，真切反映苏联批判“个人崇拜”后普遍的社会情绪；题材上冲破禁区，视野开阔；风格上以雄辩的政论性见长，诗歌一经发表，常常产生强烈的反响。他已出版诗集20余种，主要有《热情者的道路》（1956）、《诺言集》（1957）、《挥手集》（1962）、《白雪纷飞集》（1969）、《清晨的人行》，（1978）等。长诗有《布拉茨克水电站》（1965）、《妈妈和中子弹》（1982），《禁忌》（1985）等。他现任苏联作家协会理事会理事、格鲁吉亚文学委员会主席。他曾获1981年苏联格鲁吉亚的加·塔比译文学奖和1984年苏联国家文学奖金。

**内容概要** 这是一部集叙事、抒情、政论于一体的长诗。诗人始终站在读者的面前，向我们娓娓地叙述，热烈地抒情。长诗分为12个章节，以诗人在国外访问的所见所闻和一系列联想构成了作品的内容，故事情节虽然散布在世界各地：意大利、美国、白俄罗斯，但总的线索是围绕着叶夫图申科的家族：妈妈、爸爸、祖父、外祖父、加娜婆婆等。长诗从描写妈妈当年穿过的皮夹克开始，引出她的革命斗争的经历。这件皮夹克已经破旧了，满是褶皱，但它异常珍贵，因为它是妈妈参加卫国战争这一非凡经历的见证和标志。当年妈妈是个扎着两条小辫子的共青团员，总是朝气蓬勃，英姿飒爽。卫国战争时期她以出色的歌喉在战地慰问，在卡车上，在坦克上，在行军路上，到处回荡着她嘹亮、美妙的歌声。后来妈妈得了伤寒，头发脱落了，嗓子也损坏了。虽然妈妈失去了歌喉，但她已自豪地为卫国战争的胜利贡献了自己的力量。战后妈妈在莫斯科游艺场当儿童部的负责人。如今她已退休拿养老金了。虽然她年逾70，可她仍是闲不住，她还在报亭出售报刊、杂志，与各行各业的顾客交上了朋友，顾客中间有卖菜的、卖肉的、卖牛奶的。他们感兴趣的是《体育报》、《健康报》、《美国画报》。爸爸是位颇具个性、风度翩翩的地质学家。他在学校时，因为系上“资产阶级派头”的领带，险些被开除学籍。而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到了70年代，爸爸又因为没有系上“有派头”的领带而被拒斥在“苏维埃”餐厅的大门之外。我把长诗《布拉茨克水电站》的手稿给妈妈看时，妈妈激动得哭了，她又回忆起自己的青春年华相当初的美好理想。她从自己珍藏的小盒子里取出一张褪了色的照片，照片的背面留有爸爸的题字：“在未来的美丽的布拉茨克水电站上。1932年。”妈妈指着照片对我说：“就在这篝火旁……我怀上了你。”妈妈低下了头，象个小姑娘似地脸红了。父亲结过两次婚，我爱父亲所有的妻子。我爱所有

爱过我父亲的女人，包括那个喜欢戴饰有缎带的黑帽子的女人。她已有 50 多岁了，现任全苏运河设计局局长。我的妈妈当然不欣赏我对这些女人的感情，有时她指责我：“跟你父亲一模一样。”我从父亲最后一位妻子那里得知，他如何被送进医院，抢救无效而死去。当时医院里病床紧张，爸爸被安置在穿堂风很厉害的走廊里，值班医生不耐烦地嚷着：“反正没救了，在哪儿还不一样！”祖父汉格努斯是位学者。30 年代肃反时期对他的著书立说，宣布为替拉脱维亚效劳，结果被远远流放。只因为我姓汉格努斯，小学体育老师便视我为异己，离间挑拨我与同学之间的关系。我回家问祖母：“难道我是德国人？”祖母问清了事情的原委，怒不可遏，她冲进学校，对那个体育教员厉声质问：“即使真是德国人又怎么样？在你看来，难道贝多芬是乌兹别克人吗？！”外祖父是位得过乔治十字勋章的将军，有自己的专用小卧车。可有一次他突然被另一种小汽车拉走了，从此一去不返，杳无音讯。听妈妈说，她从未到过自己的老家——白俄罗斯的穷乡僻壤霍米契村，那里有她的两个姑姑——叶夫佳和加娜。在当今世界上，全球性的战争灾难正威胁着所有爱好和平的人们。此时每个人都会关心和惦念着自己的父亲、母亲、孩子和所有的亲人们。我并不是担心人们会忘记我，而忧虑的是人们会失去对残酷战争的记忆。正由于如此，我才决定到白俄罗斯家乡去作一次探访。我乘直升飞机来到了霍米契村。我刚到村里时，妇女和儿童都下地挖土豆去了，家家户户的门上都没有上锁。我在收土豆的地里见到了加娜婆婆。等我回到村里时，屋子里大约有 60 多个老老小小的叶夫图申科，这时我才知道这里有个不小的叶夫图申科家族。加娜婆婆在卫国战争时期为掩护游击队员，被法西斯匪徒在胸部残忍地烙下了永不消失的伤痕。她还掀起衣服让我看到那痛苦的印记。我还知道在战争中每 4 个白俄罗斯人就有 1 个死去。而在未来的战争中又会有多少人会死去呢？我由此想到，原子弹和中子弹会让世界不再存在任何生命，不会再有成年人，也不会有儿童。当然亲爱的妈妈也不会留在人世了。全球将变成一片废墟，死寂会笼罩着一切。只有“原子的凤”狂暴施虐。在回忆往事的过程中，加娜婆婆先后饮了 5 杯“苦酒”，每一杯都引出一段生活经历，每一杯都唤起悲与喜的无限感慨，她告诉我：叶夫图申科家族的人都有一颗美好的心灵。她问我：你在外国见过别的叶夫图申科吗？当她见我迷惑不解的样子时，又连忙说：“不是指血统，而是指心灵。”长诗的结尾显示了一个象征性的场景：托尔斯泰、耶稣、爱因斯坦和著名的丹麦物理学家原子量子理论奠基人尼里斯·鲍尔手托着加娜在人类和世纪的上空庄严地行进着。加娜婆婆不愿把原子弹“蘑菇”收进自己的柳条篮子里。而她的后面是白色、黑色、黄色和棕色人种的子孙们。加娜婆婆觉得他们都是叶夫图申科家族的人。而妈妈正在出售“后天的报纸”，上面醒目地印着：“从今以后永远取消战争！”

**作品鉴赏** 《妈妈初中子弹》不愧是一部气势磅礴、意蕴深邃、联想大胆、艺术创新的非凡作品。全诗 12 个章节，舒展自如地把叙事、抒情、政论融为一体。这里有历史的回顾，现实的描绘，还有假定、虚构的场景。它再现了妈妈的战斗的青春年华，娓娓奏出了父母当年的爱情浪漫曲，刻画了祖父的刚强个性，哀伤于外祖父的不幸遭遇，赞颂了加娜婆婆的爱国热忱，揭示了叶夫图申科家族的美好心灵。这似乎是一部长篇叙事诗，但它绝不是枝枝节节地讲述故事的始末，而是在叙事中倾注了奔放的抒情和不时地插入了诗人富有哲理性的政论。长诗视野和境界是开阔博大的，它容纳了诗人在

世界各地的所见所闻和随时触发而生的思想火花。长诗的视角从妈妈开始，一直到祖父、外祖父、加娜婆婆，最后扩展到全世界有着一颗善良美好心灵的人们。诗人认为，在当今的世界上不同的肤色、不同的国籍、不同职业的人，都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互相依赖着，共同生活在日益变小的世界村落——地球上。诗人力求在历史、现实、未来这三者的关系中揭示人类的命运和现代人的使命。为了适应这一深邃博大的立意，诗人引进了电影蒙太奇手段。他指出：“无疑，在托尔斯泰的意识里曾经有过影片《战争与和平》，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意识里曾经有过影片《卡拉玛佐夫兄弟》，因为伟大的文学作品，看来不是别的东西，乃是把头脑里已经拍摄下来的影片反过来写成电影剧本，固定在纸上。”诗人确实进行了有意识的大胆的革新尝试，他把表面孤立但又有内在联系场景，强制性地置放在一起，初看突兀，细悟则觉令人惊警，富有极强的逻辑力量。诗人把假定性手段介入诗中，把臆想中的场景变成清晰可怕现实放在读者面前，产生了强烈的电影化效应。最突出的是虚构了中子弹爆炸，核战争之后地球上一片死寂的惨象。这种虚构的惨象一下子把读者的心灵震撼了，人们对未来战争的无限忧患一下子集中在这个场景里了。核战争之后，地球上没有了一个人，只有物，而物与物之间又因为政治上的分歧产生敌视，产生摩擦，产生激烈的对抗，以致从中又产生了中子弹，最终世界上一切化为乌有。长诗的蒙太奇手法更多地是自由轻松地进行了时空的跳跃，从一个时代跳到另一个时代，从一个国家跳到另一个国家，从妈妈晚年出售报刊跳到青年时代的初恋。这种电影艺术手段的功效在于，诗人在题材处理与主题提炼中获得最自由的选择，最有力的概括，最直观的阐述。长诗富有艺术腕力的另一个特征是象征手段的成功运用。标题《妈妈和中子弹》，本身就是个内涵深远的象征，妈妈象征着母爱、生命、仁慈、象征着创造和幸福。而中子弹只能象征着毁灭、破坏与战争，象征着全球性的灾难。而标题将两个截然对立的概念并列在一起，十分突兀，十分醒目，令人忧患，令人猛醒。而长诗的象征性结尾，带给了我们莫大的安慰，托尔斯泰、耶稣、爱因斯坦和尼里斯、鲍尔，他们代表着人类的良心和理智，他们和富有爱国热忱的加娜婆婆在一起，他们引导着人们，在他们后面浩浩荡荡走着全世界爱好和平的人们。在加娜婆婆的柳条篮里是不允许放进那可恶的原子弹“蘑菇”的，这里只应放入勤劳善良人们的劳动硕果。因为在未来——“后天的报纸”，庄严地宣布：“从今以后永远取消战争！”长诗还在诗歌韵律上进行大胆革新，诗人一向重视韵律，然而由于这部长诗的思想丰富博大，务必寻求一种全新的艺术形式。他本人指出：“《妈妈和中子弹》实际上是俄罗斯诗歌中以韵律完全自由的诗体且无韵脚而创作的第一部大型诗歌作品。与汉语不同，俄语有格和词尾变化的变格，所以说，开拓新的、从前不曾用过的韵脚的可能性要多几倍。惟其如此，俄罗斯诗歌不押韵的自由体诗尚未战胜押韵的诗歌。应当承认，诗人这一突破传统的革新尝试取得非凡的成功。诗人思维本身的跃动构成了内在的节奏，诗歌激荡的情绪构成了内在韵律，自由奔放，无拘无束的诗行与长诗恢宏博大的内蕴与气势，真正地获得了动态的和谐。

（汪一新）

## 弗·瓦·卡尔波夫 统帅（1982—1984）

**作者简介** 弗拉基米尔·瓦西里那维奇·卡尔波夫（1922—）苏联俄罗斯作家。苏联作家协会第一书记。生于奥伦堡。1939年中学毕业后，入塔什干高级步校学习，因议论斯大林被人告发被捕入惩戒营。1942年，经多次要求获准上前线，当过侦察员，战争中3次负伤，1944年获苏联英雄称号，上尉军衔。1947年毕业于伏龙芝军事学院，1954年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1965年以上校军衔退役，专门从事文学创作，1981年任《新世界》杂志主编，1986年当选为作协第一书记，同年当选为苏共中央候补委员。著有短篇小说集《侦察员生涯中的二十四小时》（1960）、《秘密》（1966）、《从前有一群侦察员……》（1970），特写集《团队标兵》（1962）、《侦察员的故事》（1965）、政论集《源泉：关于勇敢的沉思》（1977）、《功勋的接力棒》（1980）、《他们不单在战斗中成长》（1981），中篇小说《指挥员们早生华发》（1963）、《中尉的照片》（1972）、《这样的工作》（1975）、《不是单靠剑》（1979），长篇小说《永恒的战斗》（1967）、《元帅杖》（1970）、《抓活的！》（1975），中长篇小说集《士兵的美》（1973）等。作品以卫国战争和平时时期军队生活为题材，提出了继承卫国战争的精神和道德问题。1982—1984年作家发表了三卷集纪实作品《统帅》第1卷《敖德萨和塞瓦斯托波尔之战》1982，第2卷《高加索战役》1983，第3卷《最后的战役》1984），作品以大量的文献档案资料、回忆录、谈话记录、书信、日记为基础，以卫国战争期间彼得罗夫将军指挥的一系列重大战役为主线，真实地、史诗般地再现了卫国战争的艰难历程和彼得罗夫大将这一统帅人物在战争中的功果、性格特征和精神风貌，受到高度评价，并获1986年苏联国家奖金。1989年卡尔波夫又发表了另一部重要的纪实小说《朱可夫元帅，他在战争与平时时期的战友和敌人》。

**内容概要** 1941年7月，希特勒为了扫清从南方通往高加索地区的道路，调动四个罗马尼亚集团军和大批飞机坦克，气势汹汹地向滨海城市敖德萨扑来。就在这个时候，原任塔什干高级步校校长的彼得罗夫少将奉命来到敖德萨，指挥正在组建的骑兵师。守卫敖德萨的滨海集团军在黑海舰队的配合下，展开了英勇的保卫战。但是，由于兵力悬殊，各防区不断出现险情。8月下旬，彼得罗夫受命担任局势恶化的南部防区的司令。他采取主动出击的积极防守战术，巩固了自己的防御阵地。10月1日，统帅部根据形势发展的需要，命令滨海集团军向克里米亚半岛撤退，历时73天的敖德萨保卫战结束。但在撤退前夕，集团军司令员索弗罗诺夫将军病倒，彼得罗夫受命指挥撤退。为了减少损失，他果断改变原司令员的撤退计划，于10月16日顺利将部队撤至克里米亚。10月下旬，上级命令彼得罗夫率部向半岛纵深的中间地带撤退。在与上级司令部失去联系的情况下，他当机立断，将滨海集团军撤往军事要塞塞瓦斯托波尔，并率领广大官兵，与曼施泰因的优势兵力进行了250天艰苦卓绝的长期战斗，直至1942年7月1日奉命撤离。刚从塞瓦斯托波尔撤出的彼得罗夫，未等稍事休息，就被调至位于北高加索西南部的克拉斯诺达尔的北高加索方面军司令部，被任命为第44集团军司令员。为了摧毁苏联的工业中心，夺取高加索的石油资源，德军向高加索地区发动了强大的攻势。第44集团军的任务是在通向格罗兹内依和巴库的要冲建立纵深梯次防御，不让敌人强渡捷列克河。彼得罗夫在极短时间内巡视了纵深600公里

的防御地段和各部队，动用各种力量完成了防御。8月31日希特勒的第一坦克集团军下达了消灭捷列克之敌，向格罗兹内依挺进的命令。但是敌人的进攻失败了，人员装备遭受巨大损失，李斯特将军被撤职。为了摆脱困境，希特勒决心集中所有兵力打击图阿普谢方向，切断黑海兵团同高加索方面军的联系。这样在图阿普谢方向，德军同苏军的兵力比例，步兵为2:1，炮兵3:1，飞机5:1。9月25日德军发动了图阿普谢战役。为了对付德寇新的进攻，彼得罗夫被任命为黑海兵团司令员，统率5个集团军，防御广阔的战线。由于双方兵力悬殊和原司令员制定的防御计划存在严重缺陷，于危难之中接任的彼得罗夫几乎面临失败。秋雨连绵，山路泥泞，弹药给养运输困难，彼得罗夫发动群众献计献策，克服困难，他还派出许多小分队到敌后进行袭扰活动，在山地与敌人进行了长时间的冬季战斗，使敌人始终未能占领图阿普谢。第二年3月，彼得罗夫被任命为北高加索方面军第一副司令兼参谋长，5月升任该方面军司令，统率8个合成集团军和两个航空兵集团军，以及黑海舰队和亚速海分舰队。彼得罗夫上将决心摆脱单纯防御的被动局面，选择德军兵力集中的战略要地诺沃罗西斯克作为突击目标。经过周密计划和充分准备，于9月初发动了诺沃罗西斯克战役。苏军英勇奋战，与敌激战5天5夜，解放了位于黑海东北岸的这一重要港市。彼得罗夫乘胜扩大战果，又于10月中旬一举收复塔曼半岛，彻底粉碎了希特勒夺取高加索的计划。彼得罗夫晋升为大将，获苏沃洛夫一级勋章。这时，彼得罗夫又开始考虑横渡刻赤海峡、消灭克里米亚之敌的计划。他面临的最大困难是没有足够舰船运送部队和装备。但是，大本营于11月1日下达了进攻令，登陆部队和舰船在横渡海峡和登岸时，遭到德空军、舰艇和大炮的猛烈阻击，伤亡极大，经过40余天的激烈战斗，苏联才得以在对岸建立了前进基地，但解放克里米亚的任务并未完成。1943年底，他被召回莫斯科，遭到斯大林严厉训斥。彼得罗夫不服，当面顶撞斯大林，认为他和他的部队已经尽了自己最大的努力。彼得罗夫因此被降为上将和第33集团军司令。1944年春，他又被任命为白俄罗斯第二方面军司令员。但斯大林并没有恢复对他的信任，大本营召开研究白俄罗斯夏季战役的军事会议，他未能参加。但彼得罗夫仍积极为战役作准备，不计较个人得失。方面军政治委员麦赫利斯暗中给斯大林写信，称彼得罗夫身体有病，难以保证战役的胜利，于是他被免职养病。随着战争形势的发展，苏军组建了乌克兰第四方面军，以突破德军在喀尔巴阡山的坚守防线。无病养病、具有丰富山地作战经验的彼得罗夫被总参谋部推荐于1944年8月担起了该方面军司令员的重任。他不负众望，指挥部队越过东喀尔巴阡山，挥戈西进，于1944年11月解放捷克重镇古梅涅，又不畏严寒完成了穿越西喀尔巴阡山的艰苦战斗。但是，1945年3月，正当他率军乘胜前进时，麦赫利斯又进谗言，说他指挥无方，被撤职，调任乌克兰第一方面军任参谋长。他与部队一起直捣柏林。战后，他未被授予元帅军衔，直至1958年病故。

**作品鉴赏** 这是一部纪实作品，纪实作品的最大特点是真实，所有事件、所有人物，包括他们的言谈举止和情节的细节都必需有事实根据，不允许虚构和杜撰。作家为了创作这部作品，花了整整10年的时间，用来搜集材料，又埋头笔耕4年，才得以完成。比如，作者为了说明彼得罗夫受命担任北高加索方面军第44集团军司令员时，高加索所面临的严峻形势，采访了原北方区党委宣传部长、现居塞瓦斯托波尔的安娜·彼得罗夫娜等许多当事人，援引他们对当时形势的分析和对彼得罗夫临危不惧、以弱胜强的评价；查阅

了大量缴获的德军总参谋部文件，说明希特勒与他的将军们对德军的主攻方向曾发生过激烈的争论。有的认为拿下首都莫斯科，苏联就到了崩溃的边缘。但希特勒及其另一些将领则认为必须进攻南方，摧毁苏联的工业中心，夺取高加索的石油资源。为此，德寇在 1942 年 7 月占领罗斯托夫，并向顿河挺进时，即制定了代号为“火绒草”的新的作战方案。在彼得罗夫所辖各部的防御正面集中了 A 集团军群的 40 个师的兵力，外加第 1 坦克集团军、第 17 集团军和第 3 罗马尼亚集团军，并由空军第四方面军提供空中支援，左翼 B 集团军群作四侧翼保障；引用苏军元帅格列奇科的文件表明，当时斯大林乃认为德军的主攻方向为莫斯科，尽管各种情报都通报了德军的新的战略意图。作者以图表说明当时莫斯科部署了苏军全部师团数的一半，坦克的 80%，飞机的 62%，而作为德军主攻目标的高加索则只有苏军师团数的 5.4%，坦克的 2.9%。因此，要进行这样一场兵力悬殊的战役，彼得罗夫需要克服多么巨大的困难。但是，如果作品中仅仅只是这些枯燥乏味的资料的堆砌，那么这样的纪实作品必然是不成功的。《统帅》的成功，首先是作者利用这些绝对真实的材料塑造了一个胸怀博大、能征善战、刚直不阿的军事统帅彼得罗夫大将的形象。作家在获奖后，发表谈话说：“从童年时代起，我们每个人都有一个人理想，而且如果幸运的话，还想成为一个自己竭力要模仿的那样的人。伊万·彼得罗夫将军对我来说就是这样的人。他的一切都令人神往，他性格坚强，富有教养，善于朴实地谈论复杂的事物。”《文学报》1986 年 11 月 12 日）不过，作者并不仅仅把彼得罗夫将军看作为自己学习、模仿的榜样，而且也把他当作当代青年的榜样。他说，“我们作家的职责是为现在的年轻一代塑造英雄的形象，塑造值得模仿的现象。以我之见，伊万·彼得罗夫就是这样的人。”作品的成功，还在于作者在以彼得罗夫大将这一英雄形象为主线、描写他戎马倥偬的战斗生涯的同时，再现了卫国战争艰难而曲折的历程，描绘了一个个重大战役的气势宏大的真实画面，揭示了千百万苏维埃人所建树的战斗功勋。这就使作品具有了史诗般的全景规模，使纪实作品与全景小说融为一体，这在苏联以往的纪实作品中还不多见。从整体来说，《统帅》仍是一部纪实作品。在当代苏联文坛，纪实文学愈益受到读者的青睐和评论界的重视。它的最大特点是真实，因而也就更真切感人，更能博得读者的信任和激起读者的共鸣。它的崛起一方面顺应了文学界拒绝失真的求实风尚和读者崇尚真实的接受意识，另一方面也打破了叙事小说长期来形成的固定格局使小说得以从故事化、情节化、传奇性和世俗性的窠臼中解脱出来，以换取作家对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的更大抒写自由。当然，对作品真实性的过分拘泥和大量运用文献资料和采访对象的口授实录，也往往可能关闭调动作者形象思维能力和读者丰富想象力的阀门，使作品显得真实有余，艺术感染力不足。《统帅》也有类似的不足。因此，纪实文学作品要达到更高的层次，尚需作家们作出更大的努力和探索。

（严永兴）

## 瓦·弗·贝科失 灾难的标志（1982）

**作者简介** 见“索特尼科夫”条。

**内容概要** 这是一座不知什么时候就坐落在这里的宅院，岁月和人们留给这儿的的东西已经不多了。原先盖有农舍的地方，杂草丛生，到处是带刺的野梨树。大门旁那两棵曾经十分显眼的老椴树，一棵根本就没有了，留下的一棵也是一番凄凉景象：粗壮的树干被烧得面目可怖，腐朽得千疮百孔。林中飞来的乌鸦不知为什么从不落在它的枝头上，却选中附近的赤杨树丛。也许，这些乌鸦记住了些什么，也许它们凭着自己古老的本能嗅到了那场灾祸的气息，感到了昔日不幸的标志。斯捷潘妮这一大早就把她的母牛带到大路边去吃草。大路上空荡荡的，寂静无声。这些天来，大路上这种固定不变的凄凉景象令她十分难受。尤其是不久前这里还汽车轰隆、战马嘶鸣，战士们日夜兼程，往东方开拔。突然，大路后面传来哑巴扬卡惊慌失措的叫喊声，斯捷潘妮达顺着少年的手势，看到一群人正在几天前被飞机炸毁的小桥边不慌不忙地干活。他们穿着不熟悉的军装，肩上背着武器。她突然惊恐地意识到——这是德国鬼子！好些天来，天空一直压着充满雨水的云层，早晨开始雨下个不停。斯捷潘妮达起床走出屋子，想给母牛抱一抱干草来。还没等他穿过院子，一辆灰色的带篷汽车驶近她家的宅院旁停了下来。两个德国人跳下汽车，走进她的院子。德国人旁若无人地尝了她刚挤的鲜牛奶，察看了院子，又来到水井旁。她的老伴彼得罗克已经出现在水井旁，恭恭敬敬地摘下帽子说：“你们知道，水质很好……”接着，彼得罗克走在头里，领他们进屋。斯捷潘妮达想冲他发火，但忍住了。他还能怎样呢？他们是胜利者，占领了这块土地，眼下想怎么干就怎么干。没等彼得罗克刷完腾给德国人的那间屋的地板，卡车上跳下十名德国鬼子，其中一名军官是司务长。彼得罗克退到柴屋边，心想，他认真收拾了一番，他们会满意的。就在这时，司务长嚷嚷着让他进去。军官用手指了指糊着旧报纸的墙，彼得罗克刚往那儿一瞥，就吓得面无血色。一张莫斯科庆祝五一节的报纸照片已经变黑，可是那上面斯大林的脸庞依然清晰可见。军官掏出手枪，抬起手来，屋子里响起震耳欲聋的枪声。彼得罗克摇摇晃晃倒向一边。墙上的照片中央露出一个小黑点。彼得罗克抱着头坐在柴屋的磨盘旁，甚至没有抽烟。经历过这档子事以后，抽烟也帮不了什么忙。一个德国兵过来要牛奶，斯捷潘妮达递过桶会说：“就这些，多了没有！”“恐怕，少了点……”彼得罗克悄声说。“够了！”她断然打断他。突然，行军灶旁传来司务长愤怒的叫喊声：“过来！”她慢吞吞走到司务长跟前，司务长把手枪皮套挪了挪。“先生！”突然彼得罗克跪倒在被雨水淋湿的泥地上，嘶哑着嗓子叫道：“先生，不能这样啊！”司务长从手枪套子上解下长长的链子，抽打一下接一下地落到她的身上。打吧，该死的东西，毒打一个无人保护的可怜的女人，可是你要知道，这个女人有个当兵的儿子，他会记下这笔帐，即使不是现在，总有一天他要为母亲的痛苦找你们算帐的。你起来，彼得罗克，不能在他们面前下跪！天亮了，斯捷潘妮达出去放牛，她把母牛的奶全都挤在了草地上。当德国人给母牛挤奶时，彼得罗克恐惧地盯着牛奶桶，希望从母牛身上还能挤出点什么来，但桶里空空如也。司务长掏出手枪，朝母牛打了一枪。德国人把打死的母牛剥成块，煮了，大吃了一顿，一直闹腾到半夜。斯捷潘妮达等到一切都静寂下来，蹑手蹑脚走出小屋，朝德国人挂枪的地方走去。她一把抓住冰凉的枪把，踮起

脚跑到井边，把步枪搭在井栏上，松开了手指。天没亮，柴屋的门猛地被踢开，进来两个德国人，把屋子翻了个底朝天。黑夜时，突然响起了枪声，哑巴扬卡被德国人当作土匪打死了。农业集体化时，四十岁的斯捷潘妮达是贫农委员会委员。尽管关于成立集体农庄的事已经开过八次会，但响应的人还是寥寥无几。区特派员认为，那是由于象古日这样的富农在捣鬼，应该没收他的财产。斯捷潘妮达觉得，古日虽然比贫农富裕，但还不是富农。双方争执不下，只得表决。结果二比二，刚从部队复员回来的瓦西利弃权。区特派员人为瓦西利这是自觉为阶级敌人效劳。无奈，瓦西利只得表示拥护。几天后，瓦西利开枪自杀，留下了三岁的小扬卡。如今，少年扬卡就躺在柴屋的长凳旁。彼得罗克不明白，德国人为什么要打死他。半夜里，传来了摩托车声，传令兵叫醒了军官。很快，德国兵都起来把箱子、包袱、被褥搬上车撤走了。德国人刚走，伪警察就上门来了。名义上是来搜查飞机轰炸后留在小桥旁的一颗被人拖走的、没有爆炸的炸弹，实际上是向彼得罗克索要自酿的白酒。他们把老两口毒打一顿后，逼他到林中空地去酿酒。酿酒，为谁？这有用吗？老糊涂！他们杀人就象杀条狗。杀过人，想喝伏特加。而喝过优待加，再会杀人。他喝掉刚酿得的半瓶伏特加，那半瓶他要带回去给被伪警察打伤的老伴治病。他往回返，突然响起枪声。伪警察古日和科洛杰洛克骑马追了上来。他站住，并不想跑。“开枪吧，败类。操你的元首，我不跑，败类！”科洛杰诺克把他的双手用绳索绑住，拖在马后，古日在后面不断用鞭子抽他。彼得罗克倒下了，从这个世界消失了。留下的只是对他的记忆，如果还有谁记得他所受的痛苦和大大小小的不幸的话。斯捷潘妮达几乎一晚上没睡着觉。彼得罗克一夜未归，她不放心。她得上镇上打听他的消息。她不伯他们，他们不是人，是群畜生。经过小桥，她想起了那颗炸弹。她知道，是科尔尼拉拖走了炸弹。她找到科尔尼拉，用她的小猪换炸弹。她要用炸弹炸飞小桥，不让伪警察进到她的宅院。天一黑，科尔尼拉用大车拉来了炸弹。但第二天他就被捕了，接着伪警察来了。她知道，轮到她了。大门被斧子劈开。斯捷潘妮达把煤油倒在头巾上，划着了火柴。大火烧了整个一夜，伪警察离得远远的，也不放任何人过去——他们害怕炸弹爆炸的威力。但是炸弹等待着自己的时刻。

**作品鉴赏** 23万字的“中篇”，虽然不属于鸿篇巨制，却俨然是一曲深沉壮美、令人悲叹省悟的浩歌。作品通过一对普通的白俄罗斯偏僻小村庄的农民夫妇在德寇占领后十几天里的悲剧遭遇，揭示他们纯真善良的性格内涵，并借助联想和象征手法，把他们的人生轨迹升华为对人类命运的思考。作家通过对两个主人公悲惨命运的铺叙和他们在遭到德寇和伪警察种种非人道的蹂躏时那痛苦的内心独白、回忆、感受和体验，塑造了两个性格鲜明的人物形象，并通过他们浓缩地体现出俄罗斯人民勤劳、善良的性格特征。在彼得罗克身上除了勤劳和善良，更多地带着长期处于贫困无权地位下形成的软弱怕事、逆来顺受的性格烙印，而在女主人公斯捷潘妮达身上则更强烈地透出走上新生活的农民那种自尊自强的积极心理。虽然他们从昨天的风雪走来，身上留着历史的伤痕，肩负生活的重担，但始终对未来充满着希望与憧憬。他们有如路旁的小草，那细弱的生命之根，任凭风吹雨打却依然依恋着那贫脊的土地。他们的磨难与痛苦，抗争与忧伤，向往与追求无不与这片世代相传的土地，与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亲人，甚至朝夕不离的乳牛、小猪、母鸡、农舍、院子紧密相连。当法西斯入侵，故乡的土地被践踏，人的尊严



被蹂躏时，起先彼得罗克还幻想“以善相待”，但事实教育他，他们不是人而是群野兽。他终于敢当着敌人的面，骂起他们的元首来，结果被法西斯强盗活活用马拖死。而斯捷潘妮达则更多地表现出反抗，她先是偷偷把敌人的步枪扔进水井里，最后索性搞到一颗炸弹想把木桥作掉。当敌人闯进院子要搜查和逮捕她时，她毅然点燃了自己赖以生存的农舍，使爱与恨和自己一起在烈焰中熊熊燃烧。但是，作家并没有停留于这一步，他把主人公与社会、历史融合在一起，置人物命运于整体的社会意识与历史意蕴之中，从而使作品展现在我们面前的不只是一个白俄罗斯的小村庄和两个普通得如小草一样的小人物，而是一个异常广袤的充满了强烈历史感、社会感和人生感的生活世界。在这里，主与死的抗争，人性与兽性的搏击，人物与命运的对话，理性与感性的倾诉，生命历程与历史进程的融合，在短暂的瞬间和有限的空间，通过象征和概括获得了一种高凝度的呈现，如果说叫做“各各他”的小山岗是昔日苦难和沉重历史的象征，那么被烧得伤痕累累的宅院旁的那棵老椴树便是灾难的标志。几十年过去了，这里的一切除老椴树外，只剩下断垣残壁。但是，我们看到荒芜的院子里，一棵稚嫩的艾菊正破土而出，透出勃勃生机和顽强的生命力。它是正义力量的象征，在这么一个深沉悲凄的灾难废墟上留下的是人类对法西斯战争的胜利纪录，是正义力量的伟大与坚韧。随着女主人的离去，她藏在院子里的那颗没有爆炸的炸弹，也已成为永久的秘密。“但是炸弹等待着自己的时刻。”这是作者在作品里写下的最后一句话，也是作者对全篇的哲理性概括，它给读者留下了宽阔的想象空间。也许它象征着未来战争的潜在威胁，也许它更象征看人类所蕴藏的巨大威力。

《灾难的标志》中译本有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的《苦难的标志》。  
(严永兴)

## 钦吉斯·艾特玛托夫 断头台（1986）

**作者简介** 见“白轮船”条。

**内容概要** 一年以前，母狼阿巴拉克和公狼塔什柴纳尔在莫云库梅草原上结成了一对，并且生下了三头小狼崽。有一次，太阳已经落山，阿克巴拉和塔什柴纳尔在草中舒展开四肢，正要昏昏入睡的时候，突然听到不远处有人声。有那么一个活物，几乎光着身子，只穿条短裤衩，在那片草地上跑着。不懂事的小狼崽摇着小尾巴朝人那边爬去。母狼发出低沉的嗥叫，向那个人扑去。那人看到猛扑过来的母狼，吓得抱住了头。这一来倒救了他。扑上来的阿克巴拉不知为什么改变了主意，纵身从那人头上跳了过去，放过了这个本可以立刻置之于死地的人。入冬以来，小狼崽们都长高了，阿克巴拉和塔什柴纳尔领着它们去接受考验，对羚羊进行第一次出猎。突然上方传来奇怪的响声，原来那是直升飞机。这些草原狼怎能知道，羚羊虽然是它们自古以来的猎物，但现在人们却需要用羚羊来完成他们上缴肉类的计划。不计其数的羚羊在直升机的驱赶下，以可怕的速度向它们飞奔而来。在这股奔驰的洪流裹挟下，狼只能同自己的猎物一起逃窜。被驱赶的羊群刚如狂风般倾泻到开阔的平原上，就有人在那里恭候它们了。那些射手坐在几辆带篷越野汽车里，用自动步枪扫射。在越野汽车后面，是几辆带拖斗的载重卡车，战利品接二连三地被扔进车内，冒着热气的死羊堆积如山。母狼阿克巴拉看到了一张人脸，那么近，那么可怕，那人端起步枪，它的小狼，在奔跑中一个个被击中了，血淋淋地倒向一旁。接近洞穴时，它们意外地撞上一伙人，一辆巨怪似的卡车停在红柳丛里。两只狼瘸着腿，掉头向空旷的草原跑去。他们总共6人，专事收拾打死的野物，每只羊按半卢布计酬。卡车里，躺着一个双手被捆住的人。这人从《旧约》里取了一个古怪的名字：俄巴底亚。他是普斯科夫附近一名助祭的儿子，父亲死后进入神学校，本来指望继承神职，但两年后因散布异端邪说被校方开除。开除后俄巴底亚立即成了共青团州报的编外工作人员。此刻他正被捆绑着仰卧在汽车里，这处境使他产生许多痛苦的思绪，越发苦恼地、难受地思念起她来。要知道正是为了她，他才回到这儿，第二次来到这片亚洲的土地上，出现在莫云库梅荒原里。他是第一次去莫云库梅草原时与她邂逅相遇的。那时，共青团州报编辑部打算让他去一趟中亚。这事的直接动因是他想研究并记述一下大麻是通过哪些途径和方式渗透进国内欧洲地区的青年中间的。他的意图是，不作为一名旁观者，而是要打进他们的秘密团伙，以一个大麻贩子的身份前往，搞清除了财迷心窍，还有什么原因推动他们去冒险。几经周折，俄巴底亚在莫斯科与大麻团伙的彼得鲁哈和列昂卡接上了头，并搭上了去中亚的火车。到达扎尔帕克—萨兹车站，他们又搭便车来到乌奇库杜克。在这个孤零零的、真正是被上帝遗忘了的哈萨克居民点上，他们立刻就找到了一份工作。他们认真地干了两天的活，第3天一清早就起身了。一小时后碰上了好大一片茂密的大麻。他们开始采集大麻的叶子和花，把它们铺开晒干。为了收集点大麻花粉，俄巴底亚脱光衣服，在草丛里不断奔跑，让大麻花粉粘到身上。由于长时间吸进那股挥发性的醉人的芳香，俄巴底亚的想象中产生了各种幻觉。直到看到身边的3只狼崽，他才清醒过来。他忘了一切，出于人的善良天性，开始逗它们玩。就在这一刹那，他看到白光一闪，一头母狼呲着牙朝他扑来……但不知为什么母狼放过了他。俄巴底亚脱险后拔腿就跑，他感到头晕，身子发沉，肚子

痛得如刀绞一般，不断地喷吐着有毒的花粉。彼得鲁哈和列昂卡朝他跑来。俄巴底亚乘机要他们向上帝忏悔，遭到拒绝。他们背着塞满大麻的背包，午夜以前一直朝铁路方向行进。在 330 公里处，他见到了老板格里申。他指责格里申把人拉进绝望和堕落的一伙。“你怎么成了我们的审判官？”“我根本不是审判官，只不过我意识到，在我们之上有上帝存在，他是良心和仁慈的最高尺度。”“好吧，如果你能让这群人跟随你去，拜见你的上帝，我立即滚蛋，接受我的挑战吗？”“接受！”这时火车开近了，开始减速，响起一声刺耳的口哨声。他们拽起背包，纵身一跃，上了车。在空车厢里他被当作暗探，遭到大麻团伙的毒打。他意识到，只有格里申出面干涉，才能改变自己的命运。只消他喊一声：“救救我，格里申！”那些人就会立即撒手。但乞求格里申的帮助，他不干。他浑身是血，最后遭到棍子致命的一击，抱成一团朝下栽去，列车尾部在他跌落的地方一扫而过。尘世间的怪事真是多得数不清，历史上也有那么一个伯利恒的怪人耶稣，自命不凡得也不肯说出一两句话，结果被钉上了十字架。那一天，也是星期五。草原上的一场夏雨，使俄巴底亚苏醒过来。既然复活，此刻他的思想突然变得那么明朗、那么充实……他记起自己来到耶路撒冷，竭力想找到耶稣，警告他面临的危险和犹太人的出卖，对他诉说自己的忧虑，诉说千百年后人类的忧虑。他在耶稣被认出、抓走的那棵榕树下坐了很久，哭了很久。天亮后，一辆卡车把他送到了扎尔帕克—萨兹车站。他一瘸一拐走到了火车站大楼。12 名大麻贩子全部落网，他被送进了铁路医院。住院期间一个认识女医生的姑娘英加来找他，因为她的研究课题与他这次行动十分相近，都与大麻有关。通过英加他了解到，同这种罪行的斗争可从两个方面进行：根除吸毒现象和根除含有麻醉物质的各种植物。他伤愈回到普里奥克斯克的第二天，立即给英加写了封长信，倾诉了对她的爱恋之情。7 月末，俄巴底亚离开了编辑部，因为报纸主编对他的草原特写突然改变了态度。他只能靠变卖父亲的旧书生活。英加的生活也不顺遂。她同丈夫，一名飞行人员，已经分居 3 年。他们刚生下儿子就分手了。10 月，他收到英加的信，希望他在 10 月末去扎尔帕克—萨兹一趟。但等他赶到，英加却赴江布尔通过法院解决她儿子的归属问题。他心情抑郁，在车站上踟蹰。深夜，他被组织围猎的头头坎达洛夫发现，并立即同意同车队一道去莫云库梅荒原围猎羚羊。对羚羊的大围猎，给了他极其恐怖的印象，以致他要他们立即停止这场屠杀，要他们向上帝忏悔。于是他被捆绑起来。深夜，这伙人喝碎了酒，把他拖下车，用靴子踢他，审判他。“回答，败类，扔掉你的上帝，说，没有上帝！”“有上帝！”俄巴底亚无力地呻吟着说。这些人气疯了，把他拖到洼地边上一棵老盐木前，吊了起来。过了片刻，车灯突然亮了，卡车发动起来，拐了个弯朝草原方向慢慢开动。黑暗重又合上。周围一片沉寂。只有阿夫季被捆在树上，孤零零一人面对整个世界。第二天清早，两只狼小心翼翼地朝老窝这边接近。突然间阿克巴拉猛地跳到一旁，呆呆地站定了。在离它两步外的老盐木上，吊着一个伸着双手、歪着头的人。它想一跃而起，扑到人身上，咬断他的喉咙。在这决定性的瞬间，母狼突然认出了他。“你来了……”这是他的最后一句后。就在这一刻，响起马达的轰鸣，两只狼毫不迟疑地离开了草原，一去不返了。它们来到遥远的伊塞克湖滨地区的盆地，又生下了一窝幼崽，只有四头小狼来到了世上。这一天，生性可恶的巴扎尔拜当地质队的向导直到夜里才回来，喝得烂醉如泥，身子在马上东歪西倒。最后，他下马在水边找了一截树桩把自己安顿下来。就在

这浑身疲软的时刻，他听到附近几声轻轻的吠叫。这是阿克巴拉的几只小狼崽，想念出去觅食未归的大狼，发出的吠叫。巴扎尔拜掏走狼崽上马而去。撑饱了死牛肉的母狼和公狼回窝发现不见了狼崽，惶恐不安，顺着足迹急急狂追，直追至鲍斯顿的宿营地。鲍斯顿到区里开会不在家，巴扎尔拜被人们几乎当成英雄领进了家，灌了一通酒后，由人保护着离开了。两头狼在不远处藏匿着。深夜不时传来一阵阵冲天而起的凄厉而紧张的狼嚎声。第二天上午，鲍斯顿找巴扎尔拜，要求买回四只小狼崽，放回狼窝去，但遭到巴扎尔拜的侮辱和拒绝。这一天，大狼离开狼窝，毫无顾忌地开始袭击人畜。巴扎尔拜用小狼换来的钱下酒馆足吃足喝了一顿。两只大狼变得异常凶狠，它门没有一大不在鲍斯顿的宿营地周围游荡，用那悲伤而愤怒的嚎声搅得人不得安宁。第二天一早，鲍里斯独自一人赶着羊群，肩背猎枪，不慌不忙走了很长时间。他把羊群赶进一个可以一览无遗的槽沟里，自己拿着枪隐蔽在乱石中。等了很久，一个灰影跳了两下便扑进羊群，那是阿克巴拉。鲍斯顿举起枪，正要扣动板机，只听得身后一阵响声，他急忙转过身，来不及瞄准就对着猛扑过来的巨兽开枪。塔什柴纳尔扑通一声倒毙在离鲍斯顿只有半米的地方。阿克巴拉扔下扑倒的一头母羊逃走了。自从公狼死后，母狼不再来了。一天上午，鲍斯顿的小儿子肯杰什跟着小鸡来到了草棚后面玩耍。当近处悄没声息地出现一头大灰狗时，小家伙一点也不害怕。它温顺地看着孩子，友好地摇着尾巴。那是阿克巴拉。它觉得，如果人的小崽能住在它的窝里，那该多舒心啊。于是母狼叼住孩子的衣领，只一甩，把他扔到脖子上。孩子哇地一声叫起来，声音很尖。鲍斯顿昏头昏脑拽下墙上的枪，奔出家门。他朝天放了一枪，但母狼死死咬住孩子的衣领，顽强地朝前跑去。鲍斯顿朝天放了第三枪，弹仓里现在只剩两发子弹。他明白再过一会儿他就要失去最后的机会，于是在飞跑中单膝跪下，朝狼腿打了一枪，打偏了。他把最后一发子弹推上膛，又瞄准，他甚至没听到自己的枪声，只见母狼蹦了一下就侧身倒下了。他如在梦中一般朝阿克巴拉跑去。但阿克巴拉还活着，奄奄一息，孩子却断了气，躺在狼身边，胸部被打穿了。悲痛欲绝的鲍斯顿撕心裂肺般喊叫起来：“为什么，为什么你这么惩罚我？”他回到家，把孩子的尸体放到小床上，抓起枪，一夹子弹上了膛，纵身一跃上了马。他来到巴扎尔拜的家，对巴扎尔拜说：“你不配活在世上，所以我亲自来结果你！”巴扎尔拜都来不及找东西挡一下，枪响了，接着第二发子弹又赶上他，打中他的背。巴扎尔拜一头撞在车帮上，扑通一声栽倒在地。鲍斯顿扫视着围上来的人，小声但严厉地说：“够了。我这就去该去的地方，自首去。”鲍斯顿牵着马离开了。他头也不回朝湖滨方向走去，为的是向政府自首。那高高隆起的蓝湛湛的伊塞克湖越来越近了。他真想融进这片湖水，化为乌有。

**作品鉴赏** 艾特玛托夫的新作《断头台》是一部引起苏联读者广泛兴趣和评论界热烈争论的作品，也是一部复杂而重要的作品，在作家的许多作品中，动物如《别了，古利萨雷！》中的骏马。《白轮船》中的长角母鹿，《花狗崖》中的小花狗、《一日长于百年》中的骆驼，都是他笔下富有特色的形象。在《断头台》中，作家是把本于极其残忍的狼作为贯穿作品始终的情节线索来描绘的。无论是它们的凄惨命运或是心理刻画都相当成功。狼的形象在这里融铸了作家对当个人与自然这一生态学问题和人性、人道主义这一社会哲学问题的观点和倾向，除了凶残的本性一面外，作家认为，狼还有着善良的一面：爱子、友情和对家庭的眷恋。但是我们人类，即作品中的那些偷

猎者、偷捕者、贩毒者坎达洛夫、巴扎尔拜、格里申之流却比狼更凶残、更可怖。最后鲍斯顿与狼的生死搏斗，同归于尽，可以看作是带寓意性的人与动物、人与自然的冲突，结局是十分悲惨的。作品主人公俄巴底亚是个很复杂的人物，他是个神学院的学生，是个基督教徒，但他又不是位“圣徒”，他对他笃信的宗教并不十分虔诚。他纯洁、善良，宽容。无论是对采集和贩运大麻的黑团伙，还是对大肆虐杀羚羊的围猎者，他都想用自己的心灵唤起他们的良知。作家把这一人物写成基督教徒，给他取名为俄巴底亚，让他被贩毒者扔下火车，在昏迷中来到两千年前的耶路撒冷，最后又被偷猎者绑到一株盐木上，伸着双手，垂着头殉难，都是企图把他同耶稣的形象联系起来。很显然，作家在这里是试图寻找一个把历史与现实联系起来、又通向永恒的人类根深蒂固的基点——相互理解、信任和爱。作主把书取名为《断头台》，可以说带有强烈的象征意味，他提醒人们，人的悲剧就在于面对自己精神上的“断头台”而不自觉，但又无法逃避由“原罪”而形成的心灵挣扎和内心惩罚，人在毁灭他人的同时也毁灭了自身。达坎洛夫之流在虐杀大批动物和残害俄巴底亚的同时，不也正在毁灭他们自身吗？虽然他们的肉体并没有被送上“断头台”，但他们的灵魂不早已在精神的“断头台”面前呻吟、挣扎了吗？格里申、巴扎尔拜等等不也是这样的吗？艾特玛托夫是一位现实主义作家，在《断头台》里我们看到，作家对莫云库梅草原的捕猎、贩毒黑团伙的罪恶活动等等一些重大情节和现实生活都是严格按照现实主义的写实风格写作的，它准确地传达出社会的现实矛盾，成为作品的基本色调。但我们也可以看到，作家为了增大时主跨度和作品的内蕴，使作品具有对世界、对时代的抽象概括意义，把作品的结构作了某种调整 and 变化。俄巴底亚到耶路撒冷寻找耶稣的情节、耶稣与彼拉多的对话、狼的命运与遭际都是被作家大大强化、虚拟和夸大的了。它们并不符合实际生活的本来面貌，甚至连耶稣的神话情节都是经过作家改造过的。这些都在作品中形成了一种近似“怪诞”的结构，它对现实主义的传统结构原则无疑是一种突破。这种突破还包括对俄巴底亚这一人物性格的夸张与变形。因为作家的本意并非要我们从这个人物身上寻找现实的典型性格，他是作家灵魂（主观意识）的熔炉里炼就的一个富有寓意和启示性的人物，以表达作家对现实独特感受和审美意识，是作家通过许多非现实的中介，采取既来于生活又偏离生活的反映方式塑造的艺术典型，以追求作品艺术概括的品格。艾特玛托夫以自己的创造和开拓为读者提供了一部现实的、悲剧性的，又是抽象的、象征性的、具有全球意识的作品。

《断头台》有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7 年出版的冯加译本和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出版的陈铨、陈宝辰、谷兴亚译本。

（严永兴）

## 弗·德·杜金采夫 穿白衣的人们（1987）

**作者简介** 见“不单为了面包”条。

**内容概要** 1948年秋天，32岁的青年植物学家奉命前往他的母校、外省的一所农学院检查工作。临行前，李森科学派的重要代表人物里亚德诺院士要他注意，那个学院有一个以“无轨电车”为首的摩尔根学派的地下组织在活动。来到学院后，他发现，所谓地下组织的活动，是一批科学家为培育上更新品种而背着里亚德诺院士和该院院长瓦里切夫所搞的科学实验。领导科学实践的是副院长波索什科夫院士、遗传与育种教研室主任赫依费茨教授和外号为“无轨电车”的实验室主任斯特里加列夫副教授。里亚德诺曾经窃取了斯特里加列夫研究的上豆新品种“五月花”，探听到副教授又在研究一个更好的土豆新品种，大为恼火，决心要整掉这个试验小组。杰日金虽然被任命为教研室和实验室代主任，但他以自己的坦诚和正直赢得了斯特里加列夫等人的信任。斯特里加列夫向他详细介绍了自己的育种工作，并希望他保护和继续改良新培育的上豆新品种，为社会进步服务，而不能落入里亚德诺之手，成为他沽名钓誉的资本。1949年5月，院长宣布，克格勃破获了一个反革命集团，赫依费茨、斯特里加列夫扣其他一些集团成员部被捕了。第二天，杰日金潜入已被查封的斯特里加列夫的秘密试验地，取出了他的上豆种和切片机，并从里亚德诺那里得知斯特里加列夫并没有被抓获。斯特里加列夫偷偷来到杰日金的宿舍呆了两天，写下了有关土豆育种工作的所有数据，离去舌不幸被克格勃逮捕。杰日金明白，现在只有拿出土豆新品种，让全世界知道斯特里加列夫的成就，才能拯救被捕的人们。但是，他也知道无知的长官们并不理解真正科学家的学说和成就，他们只相信里亚德诺之流的伪科学。《植物学问题》第8期刊登了杰日金的老师、摩尔根遗传学派权威波索什科夫院士化名萨马林的一篇文章，文章批评了里亚德诺的学说，指出里亚德诺引为得意的论据、长黑赤杨叶的桦树枝并不能说明一种植物上会长出另一种植物，那只不过是一种菌的孢子引起的桦树叶的病变。但很快杂志编辑部被改组。这个月，劫后余生的斯特里加列夫培育的十八株土豆新品种获得了成熟的块茎，杰日金用斯特里加列夫多年研究的结晶把南美野生土豆与家土豆杂交的品种也有三朵成功地结出了果实，他意识到，这是有世界意义的成果，许多人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许多人为保护这一成果仍在担着风险，他决心继续把先行者的研究继续下去。过了十月革命节，农学院在小会议厅召开学术委员会会议，里亚德诺的助手布鲁扎克从莫斯科赶来督阵。波索什科夫院士的文章受到了批判，杰日金据理反驳，认为遗传学理论是尊重客观的、是正确的，波索什科夫院士的文章，是物质在用事实反驳里亚德诺学派。布鲁扎克气急败坏地把波索什科夫院士称做“隐藏的、还在活动的摩尔根遗传学分子”，骂杰日金是“法西斯思想的宣传者”。当晚，波索什科夫给杰日金打电话，要杰日金晚些时候到他家去。当杰日金赶到时，老人已经服毒自杀。老人把一笔巨款留给杰日金，希望他继续未竟的事业。老人还胃了一封信给科学院院部的信，信中责备院士们当初把里亚德诺这个只会整人、阻碍科学发展的庸人入选力院上，也为自己终于能够站出来揭露他们而自豪。他所以自杀，是因为忍受不了“同志们”的折磨。杰日金被开除出农学院，罪名是“积极参与反对先进的米丘林学说，宣传魏斯曼和摩尔根的反动思想”，并受到克格勃的传讯。在克格勃一位上校和群众的帮助下，杰日金带上培育

的土豆和种籽以滑雪作掩护逃出了农学院，躲过了“滑雪者”对他的追捕，搭乘一辆汽车，来到离农学院很远的一个火车站，在那里乘上了去莫斯科的火车。几天后，一辆急救车把杰日主从莫斯科车站直接送进了医院。他发着高烧，昏迷中还紧紧抓着那个宝贵的背囊。杰日金病愈后，找到了被解职的茨维亚赫教授。为了给秘密的土豆育种工作创造条件，茨维亚赫自愿到一个远离铁路线的农场担任场长。杰日金在那里隐姓埋名勤勉工作，几伍的时间内，新品种土豆田已发展到一公顷。他欣慰地想到，他总算把斯特里加列夫的“产儿”抚育成“人”了。这时，他记起刚到农学院时与茨维亚赫讨论善与恶的情景。他说，“善行中是没有利己主义的。”茨维亚赫回忆说，他父亲生前也喜欢议论善与恶，并常常引用《圣经》中的一段话来赞美舍己为人的人：“这些穿白衣的人是谁？他们是为体验巨大的痛苦而来的。”他发现，近几年采，他并没有感到自己是“穿白衣的人。”是啊，人在艰苦奋斗时，怎么会去想自己穿的是什么衣服呢？60年代初，里亚德诺陷入了众叛亲离的境地，人们都不愿接近他。斯大林逝世后，他曾向新领导人许诺，四年内拿出小麦新品种，在这一许诺落空后，新领导人对他失去了兴趣。他只有在午餐时，纠缠着食堂里的邻坐，发泄他的牢骚。他向别人吹嘘说，“将来我的学说还将复兴。”令他不解的是：“他们当年有多少人啊！成千上万。可是我只是单枪匹马。他们为什么向我投降？而今天为什么我却失败了？”茨维亚赫解释里亚德诺之所以失败的原因，是因为“他一生只是在追逐幸福，在为自己而努力。幸福不喜欢这种努力，避开这种努力。幸福在你本身，你用自己的身体供养亲人，你流淌着鲜血，历尽苦海，奄奄一息地爬上海岸，那时，幸福自己就会找到你，虽说你并没有想到幸福。”

**作品鉴赏** 也许读者不太喜欢文学作品过多地与政治问题挂钩，但对于苏联文学来说，关注民生与社会，思考社会与政治问题，恰恰是它的一个显著特点。许多作家即使在被冷落歧视、甚至遭批判迫害中仍然默默地笔耕，庄严的社会责任感他们依然恪守不渝，而不幸的遭遇又使他们更深刻地反思历史，得以窥见历曳的真面目。杜金采夫50年代因《不单为了面包》遭批判后，30年来看似再没有发表过什么大部头的有影响的作品，他的名字几乎已从苏联文坛消失。但《穿白衣的人们》的问世，使人们认识到30年来处在逆境中的作家把自心的全部的思索、追求、心血和对人民的爱浇铸在这部作品之中。与作者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相比，《穿白衣的人们》虽然继续着《不单为了面包》的主题，但是由于所描写的已经不单是围绕一个中学教员而展开的斗争，而是苏联生物学界一场充满血腥味的惊心动魄的斗争。尽管作品中所塑造的以波索什科夫院士、斯特里加列夫教授和青年科学家杰日全为代表的三代苏联正直生物学家形象，以及里亚德诺、布鲁扎克等靠窃取他人成果，踩着别人肩膀往上爬的“学术权威”是虚构的，但熟悉和了解苏联历史的读者立刻就会在斯特里加列夫等人的形象中，看到被迫害致死的苏联著名生物遗传学家瓦维洛夫等优秀知识分子的品质，而在里亚德诺身上，则可以看到李森科之流的影子。更为重要的是，作者对社会历史的思考角度和他所使用的价值尺度都有了某种程度的深化。以往，在涉及知识分子题材时，苏联作家包括杜金采夫本人的视点通常都集中在知识分子对事业的忠诚和献身精神，以及他们在政治、工作、生活上所受到的种种不公正待遇，从而展开对官僚主义、市侩心理的批判。如今，《穿白衣的人们》把主人公的命运放在李森科之流给苏联社会和生物界造成的巨大灾害这种大背景上，明

确地把波索什科夫、斯特里加列夫、杰日金等人当作苏联生物科学的精英和举足轻重的人材来对待。这样，他们所受到的种种迫害和不公正待遇，就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善恶是非之争，而是发生在苏联社会生活中的文明与愚昧的冲突，科学与伪科学的较量、民主与专制的抗争。与其说作者在为某些受到不公正待遇的知识分子申张正义，毋宁说他是在为历史上无法弥补的失误和苏联科学事业所遭受的巨大损失而大声疾呼，为社会改革和体制的完善在大声疾呼。作者通过里亚德诺本人之口提出这样的问题：为什么当年会有那么多人向我投降？又通过杰日金向波索什科夫的小儿子安德留沙用通俗的语言解释说：“你爸爸是个好人，但不是大家都知道这一点。我们刚刚度过了好人可能不被理解的时代。当时，有些人大喊大叫，说他是个很坏的人。他们是因为害怕而喊叫，而不是因为真是这样。还经常有一些真正的坏人，他们要求别人也像他们一样坏。谁能装样子，他们就把他叫作好人。”作者借用《圣经》的典故，把波索什科夫、斯特里加列夫、杰日金等人称作“穿白衣的人”，赞颂他们为人民和祖国的利益、为真理和科学勇于献身的精神。同时又深刻地揭示在历史的某些反常时期，在错误路线下，往往是这些人会失去民主的权利，受到限制、迫害、甚至被自己的“同志”处死。为了艺术地揭示造成这一历史悲剧的深刻根源，作者不仅用跌宕起伏的情节、尖锐复杂的矛盾冲突展现一幅幅惊心动魄的画面，揭露了极左路线给苏联社会和科学造成的危害，而且加强对工反两面各式人物的细致的心理描写，一方面再现了正直知识分子的痛苦思索和道德精神的成长过程，另一方面对深藏在人们灵魂深处的追名逐利、嫉贤妒能的卑劣心理进行了猛烈的鞭答。当读者怀着无法排解的忧虑和痛苦读完这部作品之后，无疑将对尊重科学，尊重科学的客观规律和珍惜人才，特别是珍惜那些掌握现代科学知识的卓越人才，有着更深的理解。

（严永兴）



## 安·安·阿赫玛托娃 安魂曲（1935—1940 写成，1987 发表）

**作者简介** 安娜·安德列耶夫娜·阿赫玛托娃（1889—1966）苏联俄罗斯诗人。原姓高连珂。她生于敖德萨一个海军机械工程师的家庭。童年和少年时代是在皇村度过，给她留下难忘的印象。她曾就读于女子高等学校的法律系，但酷爱诗歌。1910 年她与俄国诗歌阿克梅派的创始人尼·古米廖夫结婚，她也是该诗歌流派的主要成员。

1912 年出版第一本诗集《黄昏》，得到诗坛好评。同年 10 月她的独生子列夫·古米廖夫出生。1914 年她的第二本诗集《念珠》问世。诗集《白色的鸟群》于 1917 年出版。次年她与古米廖夫离婚。以后陆续出版的诗集有《车前草》（1921）、《耶稣纪元》（1922）。抒情诗作侧重抒发内心隐秘的情感，构思精致，形式灵巧，语言表达富有音乐性、艺术形象具有雕塑感。1921 年她的前夫古米廖夫以反革命罪被枪毙（1986 年对他重新评价）。她自二十年代中期开始潜心研究普希金，从那时一直到四十年代，她的诗作很少得到发表。1935 年和 1938 年，她的儿子两次被捕，她在 1935 年至 1940 年间写下动人心魄的组诗《安魂曲》，但直到 1987 年才得以发表。四十年代她的儿子由流放地应征入伍，参加了卫国战争。她在战争期间创作了不少爱国主义诗篇，如《起誓》等。战后她又重新抒写表达内心情感的抒情诗。1946 年她受到严厉批判，被开除出苏联作家协会。1949 年其子第三次被捕，至 1956 年才得到自由，从事历史研究。她本人在五十年代后期恢复名誉。她的诗歌获得出版和再版，新作也不断问世。晚期作品长诗《没有主人公的歌》（1940—1962）景负盛名，是她一生诗歌创作的总结，保持了其独特的现代诗风。还著有长诗《光阴飞逝》（1909—1965），《阿赫玛托娃诗选》（1974）等。除了创作她还翻译了意大利但丁的诗歌，中国屈原的《离骚》、李商隐的无题诗等。她获得世界读者的喜爱。1964 年意大利授予她“埃特内·塔奥尔敏”国际诗歌奖，1965 年英国牛津大学授予她名誉博士学位。

**内容概要** 这是一部抒情组诗。诗人在其子两次被捕期间陆续写下 12 个篇章。到 1957 年写了“代序”，追忆并描述苏联 30 年代大清洗时期她个人的一段经历。她在列宁格勒监狱外等候探望儿子，排过 17 个月的队，站立了整整 300 个小时，一天有人认出她是诗人阿赫玛托娃，这时排在她身后的一位嘴唇发青的妇女从麻木状态中惊醒，在她耳边悄声问道：“您能描写这个场面吗？”“能。”诗人作了肯定的回答，她看到在这位妇女已脱形的脸上好象掠过一丝微笑。1961 年诗人又加了 4 句诗，作为组诗的序诗：“不，我不躲在异国的天空下，/也不求他人翅膀的保护，——/那时我和祖国人民共命运，/和我国的人民，不幸的，生活在一处。”组诗 12 个篇章分为 6 部分：献诗、前奏、判决、致死亡、磔刑和尾声。每部分组成的篇章各不相同。1.“献诗”写于 1940 年 3 月，诗人用整个篇章诉说大难临头的极度悲苦之情，尽管群山会为此折腰，河水也会停住不流，但是夫押亲人的牢问始终锁得紧紧的，只听到钥匙刺耳的声响和士兵沉重的脚步声。“我们”早起赶去监狱门口守候着，而希望之歌还在远方吟唱。回忆当时听到判决，“我”泪如泉涌，心似刀绞，步履踉跄。由此联想到一同惨遭不幸的姐妹们，今在何方？“我”想给她们寄去告别的敬意和惦念。2.“前奏”由四个篇章组成，分别写于 1935 年秋、1938 年、1939 年。那些被判处有罪的人们走在一起，苦难把他们折磨得失去智力，火车还要把他们带走，无辜的俄罗斯在血淋淋的皮

鞭下和黑色囚车的车轮下呻吟辗转。就在拂晓的时候，儿子也被抓走，那样的情景历历在目，难以忘却。夜晚月光射进门楼，照着一个枯瘦的人影，这是个女人，身患疾病，孤苦伶仃，丈夫已死，儿子在坐牢，她不再是富有个性的女人，也不再是朋友们的宠儿，更不是皇村学校那个愉快的淘气鬼，而是第 300 名前来给犯人送点衣物的探监者，她知道，大墙背后有多少无辜生灵涂炭。“我”呼唤着儿子，盼望他回家，甚至不惜给刽子手下跪。但是黑白已经颠倒，人兽难以分清，“我”只有忐忑不安地等待判处死刑的消息。死亡之星似乎时时都在发出威吓，“我”不能不日日夜夜牵挂儿子的生死安危。3.“判决”写于 1939 年夏。判决终于来临，如一块巨石落下压住“我”的胸膛，从今以后，“我”有好多事要做：要让记忆混灭，要把心肠变硬，要学会重新生活，独自一人。“我”早已预见到这一天：“明朗的日子和空空的家”。4.“致死亡”写于 1939 年 8 月 19 日和 1940 年 5 月 4 日，由两个篇章组成。“我”等待着死亡，随它以任何形式降临到“我”身上，“我”已无所谓了，心中只留下儿子那双蓝眼睛，遮住了种种恐怖的场面。“我”向死神乞求，哪怕让我仅带走儿子那恐惧而沉默的眼神，或是那来自远方的温馨慰语，但它什么也不允许我随身带走。5.“磔刑”没有注明写作的日期。小标题下的引语是：“妈妈，不要为棺中的我号啕痛哭。”这是用儿子的口吻写成的两个篇章。“我”，作为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儿子，忍受着地狱般的折磨，听天使在颂扬伟大的时刻，却眼见烈火熔化了苍穹，“我”埋怨父亲：“为什么把我撒下！”“我”劝慰母亲：不要为“我”痛哭。“可是没人敢把视线转向/母亲默然伫立的地方”。6.“尾声”是和“献词”写于同一时期 1940 年 3 月，两个篇章。还是以母亲的身份来写，“我”观察到罹遭磨难的人在外形上是如何变化的：脸庞消瘦，眼神恐惧，皱纹如楔形文字一般刻在面颊上，黑发一下子变成银白，微笑枯萎……。这就是“我”，同时也是那些和“我”一起排过队的所有的人们。我想一一提到每个人的姓名，“可惜名单被抢去，我已无处再打听。”“我”不会忘记她们，“千万人用我苦难的嘴在呐喊狂呼”，她们也会怀念“我”，倘若有朝一日有人想为“我”树纪念碑，不要把它建在“我”的出生地——大海边，也不要建在皇村，而是建在这儿，“在我伫立过 300 小时的地方建起来”，为的是永远不要忘记囚车的呼啸，牢门的死闭和人们如受伤的野兽般的痛泣，为的是能“让狱中的鸽子在远方啼鸣，/让轮船在涅瓦河上悠悠航行”。

**作品鉴赏** 母亲常常与摇篮曲相连，那柔和温馨的曲调从母亲嘴里轻轻哼出，滋润着孩子的心田，催他甜甜入睡。然而在这部组诗中，母亲唱的却是一首安魂曲，由黑发突然变白的母亲为年轻的儿子唱挽歌，凭添了全诗的委婉悲怆。组诗从“前奏”开始基本按母亲个人遭际的顺序逐步展开，并反复抒情咏叹，一位悲痛欲绝的母亲形象作为全诗的主体意象贯串始终。儿子被捅，拉开母亲个人痛苦的序幕。诗人逼真地描写儿子被带走时的情与景，那种束手无策的绝望，那种生离死别的打击，诗人贴切地用“象是送殡”来形容，并精心描绘出细节：儿子双唇上还有小圣像的冷气，额上渗出了冷汗，这些都没有逃过母亲的眼睛和感觉。遭到如此横祸，母亲当然要禁不住放声号啕。如果说诗人在抒写儿子被抓时表现出母亲无法抑制的巨大情感波澜，那么在这之后，诗人则用冷观的笔调来反衬母亲内心的极度痛楚。诗人变换抒情的人称，用第三人称和第二人称，这是因为母亲已痛苦得没有勇气直面自我，为能减轻痛苦，将自我分离为旁观者或对话者，再把自己看作“是另

外一人在悲哀”。那个女人越是貌似平静地回忆昔日往事，越是映衬出此时此刻的凄楚悲苦。诗人转而又用第一人称，把情感的波澜推向高潮：“我呼喊了十七个月，/召唤你回家，/我曾给刽子手下过跪，/我的儿子，我的冤家”。这不是捶胸顿足的哀号，而是柔肠寸断的位诉。母亲下跪这一倍受屈辱的意象震人心魄，牢牢地印在读者心中。为了儿子能获得自由，她愿付出任何代价，哪怕是个人的尊严，她所处的走投无路的困境，她所作的徒劳而忘我的牺牲，令人心碎。对母亲来说，清白的儿子受到任何有罪的判决，无疑都等于向她宣判死刑，她将背负沉重的十字架踽踽独行。母亲似乎理智而冷静地历数此后要做的、实际上难以做到的那些事，蕴含着她最无法忍受的人生现实。试想，记忆何以会混灭，心灵怎能变顽石，生活哪堪重新开始！当她凄然而麻木地想到死时，这首安魂曲就不仅仅是为儿子而唱，也是在为自己而歌。人宁愿以死的安宁来换取生的煎熬，不能不是人之为人的最大悲剧。死神同刽子手一样冷酷无情，母亲的绝望也就有增无减。诗人又用儿子的口吻从另一个侧面强化母亲深沉的悲哀，她已欲喊无声，欲说无言，欲哭无泪，悲哀达到了极至，她变成一座雕像，默默站立着，人类的良知无法正视母亲承受的这种不人道的摧残。从号啕痛哭的母亲形象，到忍辱下跪的母亲形象，到默然伫立的母亲形象，三个雕塑般的形象递进地揭示了一位母亲遭受巨大不幸的心路历程。值得注意的是，诗人在抒写母亲的痛苦时始终交织着对同命运的人们的关注。诗人多次用“我们”来称呼母亲和他们。在她与儿子的背后，站着成行成队的人们。“献词”和“尾声”硬把组诗连结成一个有机的整体，“献词”是献给那些失去自由的姐妹们，“尾声”也是祭奠那些不知姓名的姐妹们。这许许多多人都叠化在母亲这一主体意象上，母亲的苦难也就深广起来，不仅是个人的，也是时代的。她希望建立的那座纪念碑成为一个非常时期人民苦难的标志，成为人民的愿望——不要悲剧重演的象征。“代序”和“序诗”对此作了进一步的注解。过了将近20年之久写下的“代序”还如此清晰地记得那不易察觉的一丝微笑，这刻骨铭心的一幕是诗人抒情的深厚基础。尤为可贵的是，遭受如此灾难之际，诗人在绝望中还闪烁着自信，忧愤中还饱含着希望，悲痛中还怀抱着善良的祈祷。这首安魂曲是诗人唱给儿子和自己的，才唱得如此深情，如此真切，这首安魂曲也是诗人唱给所有不幸的儿子和他们的母亲的，更是所有不幸的母亲唱给她们的儿子和她们自己的，才唱得如此博大，如此深邃。对于千千万万受冤屈的人们和他们的亲人来说，阿赫玛托娃唱出他们悲愤的心声，倾吐了人间存在的真情，他们的灵魂可以安息了……。阿赫玛托娃的诗歌是不朽的，难怪苏联当代诗人叶甫图申科认为，普希金是俄罗斯诗歌的太阳，阿赫玛托娃则是俄罗斯诗歌的月亮。

（王圣思）

## 鲍·安·皮利尼亚克 红木（1929 写成，1989 首次在苏联发表）

**作者简介** 鲍里斯·安德烈耶维奇·皮利尼亚克（1894—1938）苏联俄罗斯作家。苏联文学奠基人之一，曾在二三十年代的苏联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他丰富的文学创作对苏联文学起到了承前启后的作用。出生于莫斯科省的莫扎伊斯克。1920年毕业于莫斯科商学院。1915年开始发表作品。著有短篇小说集《乘最后一班客轮和其他短篇小说》（1918）、《野草》（1920）。1921年，他的长篇小说《荒年》问世，一举成名，作品被译成世界上许多文字。但这部被认为是“十月革命全景图”的作品遭到了“拉普”一些批评家的指责。不过高尔基却直言不讳地指出，皮利尼亚克“对小城的感受是真实的”。作家针对批评界某些人的指责，表示要“做个对已对俄罗斯诚实坦荡的人”。他继续写作，又发表了短篇小说集《尼古拉娜·波索季亚哈》（1923）、《英国的故事》（1924），中篇小说《湿山萝花》（1922）、《彼得堡的故事》（1922）、《后母》（又名《第三个首都》，1923）、《黑面包的故事》（1923）、《大地》（1925），长篇小说《机器和狼》（1925）。1926年作家发表了给他带来劫运的中篇《不灭的月亮的故事》。作品描写集团军司令员加夫里洛夫感到自己身体健康，不愿动手术，但为了服从党的纪律，驯顺地死于手术刀下。由于作品隐射1925年伏龙芝之死，指出个人崇拜、个人凌驾于党之上的机制在苏联开始出现的征兆，而遭到猛烈抨击，刊登这部作品的杂志全部没收。但作家依然笔耕不辍，出版有短篇小说集《失去的时光》（1927）、《东方的故事》（1927），特写集《连水陆路》（1927）、《日本太阳之根》（1927），中篇小说《伊万——莫斯科》（1927）、《中国的故事》（1927）。1929年中篇小说《红木》在国外发表，又引起轩然大波，遭到猛烈批判。不过作家还被允许写作和发表自己的作品。1929—1930他的八卷集《作品集》陆续问世，1930年发表长篇小说《伏尔加河流入里海》。他还被允许出国，去了美国和日本，创作出有关美国的特写集《OK！》和关于日本的著作《石头与树根》（1934）。1936年初作家出版了他在世时得以发表的最后一部作品、长篇小说《果实的成熟》。此时，苏联国内的政治气候已发生很大变化，皮利尼亚克1937年创作的长篇小说《盐仓》最终未能发表，直至1964年第5期的《新世界》杂志上刊登了长篇的片断。1937年10月28日，皮利尼亚克在没有宾客光临的情况下为他满三周岁的儿子祝贺生日，并于当晚被捕，1938年4月21日被枪决。50年后，苏联最高法院宣布1938年对皮利尼亚克的指控是“不符合实际的”，对他的审讯和判处枪决是“毫无根据的”。1987年12月皮利尼亚克的中篇《不灭的月亮的故事》公开发表，1989年1月他的《红木》首次在苏联问世。

**内容概要** 1928年。小县城——地处伏尔加河上流深水航段，距莫斯科200俄里，距铁路50俄里。这里散落着庄园的断垣残壁和旧时的红木家具。县城冷清而郁闷，一昼夜只能听到两次航班经过时冲破沉闷的汽笛声和教堂的古老钟鸣。但那钟声只响到1928年，因为这年许多钟都被摘下，送进冶炼厂。县城里有座斯库特林桥，桥畔有幢称作斯库特林府邸的房子，里面住着雅可夫·卡尔波维奇·斯库特林本人。老头85岁高龄，有两个胞妹，一个叫卡皮托莉娜，另一个叫里玛。他还有个变成懒汉的胞弟，名叫伊万，后来改姓奥若戈尔，意即“被火烧伤的人”。老头的笑容令人讨厌，既谄媚，又阴险，一笑起来，灰白的眼睛就泪水汪汪。老头脾气固执，连他的几个儿子都

染上了他这种脾气。1905年有一天，大儿子亚历山大替他到码头发封急信却没赶上航班，挨了他一记耳光和一顿臭骂：“滚，混蛋！”14岁男孩，扭身就走，离家而去，成了画家。最小的儿子阿基姆，雅可夫列维奇也远走高飞，成了工程师，还入了党。1928年，雅可夫·卡尔波维奇的那些长孙们都娶了媳妇，可他的小女儿才满20岁。这是他的独生女儿，遇上革命烽火年代，没能受任何教育。家里就老头、老伴玛丽娅和女儿卡捷琳娜3口。玛丽娅是个干巴老太婆，是俄罗斯农村随同圣母像一起保留下来的妇女典型。她永远那么顺从、缄默、忧伤，又那么心地善良。她的生活范围从未越过栅墙，出了栅墙她只有一条去教堂的路，就象人生只有一条去墓地的路。一列火车在一个漆黑的夜晚从莫斯科开出，软卧车厢里坐着别兹杰托夫兄弟俩——帕维尔和斯捷潘。两人是红木古董家。他们一路风尘来到斯库特林家收购红木家具。老头设宴招待，客人掏出白兰地助兴。老头告诉客人他在哪见过红木家具，该上哪收购古董，可自己的绝不出卖。接着，他向客人们谈起他自己琢磨的一套理论，他认为现在是体力劳动为主的时代，以后机器代替人，照看机器的都是工程师，无产者便没有了，无产阶级本身便不存在，无产阶级理论就要被人忘记。正当客人睁大直楞楞的眼睛，一面啜茶，一面听着，雅可夫则说得气喘吁吁还没尽意的时候，来了他的懒汉弟弟，说是来瞧瞧反革命是什么样儿？两兄弟赏了他几个酒钱，玛丽娅又塞给他一块馅饼，才把他给打发了。伊万·奥若戈夫与他那帮蓬头垢面、衣衫褴褛的“共产主义者”住在砖厂的砖窑里，过着自己的军事共产主义生活。他们成天大谈理想和主义，在卸货劈柴的劳动和酗酒中建立了最为严格的兄弟般团结，没有任何属于自己的东西，没有钱财，没有物品，没有妻子，不过妻子是抛弃他们的理想、荒唐的想法和伏特加离去的。深夜，古董商兄弟俩中的弟弟斯捷潘在楼梯口拦住卡捷琳娜，悄声说：“去告诉你那些……姐妹们……再来一次聚会。”而哥哥帕维尔则在楼下的客厅里听雅可夫讲文明史。“照你看，是什么在推动这世界？是劳动？知识？饥饿？爱情？不！促进世界文明的是记忆……”桌上盛酒的三桅船鼓起了雅可夫的思想风帆。这一房红木家具和俄国的伏尔泰，都卡在十八世纪出不来了。而窗外是小城的苏维埃时代的子夜。别兹杰托夫兄弟俩开始走门串户，收购古董。在者罗斯托夫街的梅什金寡妇那里他们以30卢布收购了瓷砖壁炉上的120块彩色瓷砖。在教堂广场上的一个半地下室里，他们用低价购得了养活一家八口人的寡妇奥莉加的一整套红木家具。在贵族老爷卡拉津……整个黄昏不时有人来敲玛丽娅家的窗户，恳求买下他们的旧书、旧灯、旧烛台。此刻，古董商正同卡捷琳娜和她的姑姑里玛的女儿克拉芙季娅、还有别的姑娘，在卡捷琳娜姑姑家花园里那个冷清的澡房里酗酒作乐。两个老太婆，卡皮托莉娅和里玛，是县城世袭的荣誉居民、专门制作衬衣的女裁缝。姐妹俩只相差一岁，卡皮托莉娅是姐姐，她的一生乃是全城的道德楷模。所有周末她都用来彻夜祈祷，所有周末以外的日子她都用来缝制坎肩、衬衣。除家中亲戚以外没人吻过她。只有她自己知道，她的一生乃是杯苦酒。而里玛的生活却是按另一种样子编织的。28年前，她爱上了一个会计，并钟情于他。可是有妻小的会计把她抛弃，使她受辱。哥哥雅可夫拒绝收留她，姐姐反对她，街道邻里指着脊背骂她，会计的合法妻子唆使人揍她。而她忍辱负重把两个私生女瓦尔瓦拉和克拉芙季娅拉扯大，家庭美满幸福，生活充实丰富。如今，连卡皮托莉娅也明白过来，她那节操，她那全城皆知的贞淑美名此刻已对她毫无用处，她没有自己的生活。比别兹

杰托夫兄弟晚两天，雅可夫的小儿子、工程师阿基姆也来到了县城，但他没去见自己的父亲，而是来到姑姑卡皮托莉娅和里玛家中。黄昏前当教师的克拉芙季娅从学校回来了，一对年龄相差 10 岁的表兄妹，同坐在一张沙发上谈心。克拉芙季娅告诉他，她已经怀孕，但不知道孩子的父亲是谁。她关心的不是爱别人，而是自己。她挑选不同类型的男人，体验不同的感受。她只想到性的愉快，并没有想到将有孩子。她不懂得什么叫道德，也不需要一个丈夫来尽她的妇道。翌日一早，工程师阿基姆走了。他是托洛茨基分子。他的派别已被消灭，他的家乡和他的县城对他来说已无需要。他本打算把一星期专门用来思考，思考革命和党的命运，但他没有去思考，却思考的是周围的亲人。卡皮托莉娅姑姑，从未有过失检之处，但她的生活是空虚的。里玛姑姑留下了污点，她的孩子是她痛苦之源，但痛苦之源成了幸福之源。克拉芙季娅，不是比她母亲更幸福吗？她压根儿不知道谁是她孩子的父亲，而她母亲知道所爱的人是个坏蛋。他的母亲，是他独一无二的、最美好、最神奇、最神异的养育者、苦行僧、塑造生命的功臣。他的叔叔是来世和共产主义的祈求者……冥想中，他的马车却陷入了泥沼。阿基姆没有赶上去莫斯科的夜车，没有赶上时代的列车。

**作品鉴赏** 皮利尼亚克不属于那种站在历史的峰巅俯瞰人类命运、以磅礴的气势结撰史诗的作家。他的作品大多写俄罗斯的小城生活。《红木》所写的就是 1928 年外省小城的生活。那种常常被苏联评论家称为“外省稀奇古怪的本性那难以驾驭的力量”在作品中表现得淋漓尽致。小城生活从许多荒诞不经的行为中给作品提供了曲折离奇的情节和别具一格的结构。这些荒诞不经的行为，人们在大城市里是做梦也想象不到的。但正是在这些形似病态的乖戾行为中更鲜明地表达出时代的特征，揭示出革命以其荡涤一切的力量撕掉了形形色色人物体面漂亮的外衣，把他们细心包藏的恶习和不良影响暴露无遗。作品围绕红木家具展开，其中的线索是雅可夫·卡尔波维奇·斯库特林一家。作家在作品的第一章和最后一章都用揶揄的口吻叙述了俄罗斯红木家具的历史和制作家具的怪人工匠。他们成年累月在彼得堡阴暗的地下室里雕凿家具。他们喝酒、雕凿，死去。来完工的艺术品由他们的侄甥接手。他们没有后代，技艺均由侄甥继承，一代又一代。1861 年农奴制崩溃，家具厂取代了农奴工艺，但工匠们依然住在地下室里，到处收罗古红木家具，想方设法使它复活。他们是古董家，复古派。1928 年，小城里出现了两个来自莫斯科的所谓古物收藏家，修复家。他们其实是新的复古派，是投机商，是好色之徒。十月革命风暴使往昔的贵族、庄园主威风扫地，贵重的红木家具、古董成了无用之物。于是他们到处收罗，低价买进，高价卖出，大发横财，成了新的资产阶级。自称经历过尼古拉一世、亚历山大二世、亚历山大三世、尼古拉二世和苏维埃政权的雅可夫·斯库特林，当过募兵和老地主列伊斯基的文书、农奴制废除、老地主破产，他买下了他的房子和屋子里的红木家具。但十月革命没有触动他，因为他是泥腿子，靠种菜园子为主。他吃面包爱撒上厚厚一层盐，吃罢，他把散落在桌上的盐粒小心翼翼地拣起，归到盐瓶里。冬天他半座楼不生火。黑夜，只有他睡不着党的时候才点灯。他天天看报，念《圣经》，熟悉《圣经》的教义和共产主义革命的消息。他知道红木家具的价值，轻易不出手。他爱琢磨马克思的理论，写哲理文章，但从不去发表。他既是复古派又是新布侩。还有他的自称共产主义者的懒汉弟弟伊万，以贞女自居的胞妹卡皮托莉娜，他妹妹里玛的女儿、杯水主义的克拉芙季

娅……作家给我们描绘了形形色色生活在外省小县城的众生相。确实，作品里没有一个能鼓舞人心的正面人物。作品当年受到批判和指责，除了认为作者把《红木》在国外发表，是“不能容忍的里通外合”，是“与白色侨民相互呼应”外，这也是一个重要原因。为此，皮利尼亚克 1929 年 8 月 28 日在一封致《文学报》的公开信中曾这样写道：“在俄罗斯确实还有过去的破烂货、市侩、复辟者、小偷、好色之徒和无所事事的懒汉。”但是，“苏联有足够的力量发现和不惧伯这些臭虫，并且顺便说一句，人们正在尽极大的努力把它们消灭，而《红木正是为了对消灭它们助一臂之力。”也许作者的这些话，可以帮助我们找到打开难以理解的作品大门的钥匙。关于皮利尼亚克的艺术成就和特色，卢那察尔斯基在 1924 年针对“拉普”批评家的指责，也曾写道：“可能你们不喜欢皮利尼亚克的作品，可能他会使你们感到讨厌，但是倘若你们眼睛到这样的程度，以致看不到他提供了多么丰富的实际观察的材料，看不到他对材料的组织是何等的清晰，看不到他多么善于依靠自己的神经抓庄一系列事件和现象，倘若你们完全感觉不到他的立论是多么的有说服力，他的观点是多么的新奇，那么你们已经不可救药……这意味着，你们不会分析，你们使自己失去了获得美的享受和更多地了解世界的可能性……”

《红木》有石枕川的中译本，载《外国文艺》1989 年第 6 期。

（严永兴）

## 斯·亚·阿列克茜叶维契 战争中没有女性

**作者简介** 斯薇特兰娜·亚历山德罗夫娜·阿列克茜叶维契，其父是白俄罗斯人，其母是乌克兰人。她在明斯克一家杂志当记者，从1978年开始访问了许多参加过卫国战争的妇女，搜集了大量资料，历时4年多，行程数万里，写出了这部独具特色的纪实文学作品。它的发表，立刻引起了人们极大的兴趣；她也由一个名不见经传的白俄罗斯姑娘，一跃而为全国闻名的女作家。以写纪实文学著名的阿达莫维奇为这部作品作了序，他兴奋地写道：“我们又有了与《我来自烈火熊熊的乡村》和《围困纪事》同样出色的作品。”被认为代表了战争文学创作新潮流的康德拉季耶夫对此更是备加赞扬，他在《文学报》上著文，感慨万分地写道：“我不知道该用什么语言来感激斯薇特兰娜·阿列克茜叶维契，她为了写这部作品，花费了很多精力、心血，长途跋涉。她替我们完成了这项工作，我们全体男人、所有的前线老兵都感谢她。”1984年11月，她荣获了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颁发的荣誉勋章。

**内容概要** 《战争中没有女性》是一部全景性纪实文学。作者提着录音机，携带笔记本，在4年多时间里，行程几万里，走访了数十个参加过卫国战争的妇女，然后将她们的事迹整理成文，让妇女们在书中作为主人公轮流出现，“自己讲自己”，仿佛直接面对读者娓娓而谈。这些女主人公的命运遭遇非常丰富多彩，各不相同，但又具有整体的共性。作者巧妙地剪辑和汇合了她们的故事，构成了一幅波澜壮阔的战争中妇女群像的历史长卷。全书共由12篇短文组成：《我不想回忆》，《再长长吧，姑娘……你们还嫩着呢》，《只有我一人回到妈妈身边》，《我们这幢楼里有两场战争》，《电话听筒可射不出子弹》，《我们只获得了小小的奖章》，《那已经不是我了》，《我现在还记得这双眼睛》，《我们没有打过枪》，《关于一丁点儿大的小土豆》，《妈妈，爸爸——是什么？》，《我拯救了生命，我拯救了和平》。这12个短篇无纵向的主脉，各个故事独立成篇，极少起伏跌宕的情节，有些地方的叙述还略为琐碎；但由于是女主人公们在面对读者讲述自己的亲身经历，因而又显得真切感人。故事中的主人公们在七八十年代已经是儿孙绕膝的祖母、外祖母了，她们有的已经退休，有的仍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发挥余热。但在战争刚开始时，她们还是一群十六、七岁的小姑娘，有的刚读完中学，有的甚至连中学都还没有毕业。她们青春年少，有着美好的目标与追求，对未来充满梦幻般的希望与憧憬。可战火摧毁了一切，她们不得不暂时搁下少女的梦想，投身到伟大的卫国战争中去，成为狙击手、坦克手、飞行员、洗衣工、面包师、电话接线员、通讯兵、医生、护士……女人毕竟是女人，姑娘终究还是姑娘。她们温柔、善良、胆小、怕羞、爱漂亮，还喜欢贪吃零食，留着心爱的长辫子。可一夜之间，她们不得不换下漂亮的高跟鞋，穿上40码的厚毡靴和带帆布套的美式大皮鞋，必须剪掉心爱的长辫子，习惯军队纪律，学会识别军衔，学会射击目标，匍匐前进，缠包脚布，一连几昼夜不睡觉，在短短的几秒钟里戴上防毒面具、挖战壕……这些具体的战争生活，在姑娘们要求参军之前，是无论如何想不到的。那么，是什么原因促使女人参加了战争呢？薇拉·达维多娃说得好：“我认为，这涉及到我们民族的特点。当我们的妇女看到她们的国土要沦丧、民族要灭亡时，她们是不能心安理得地给孩子洗澡，心安理得地烧饭做菜的。”姑娘们为此付出了10倍的艰辛、惨重的代价：她们有的将鲜血洒在反法西斯的战场上，有的落下了终身的残



疾，有的才20多岁就白发苍苍，有的甚至不会穿姑娘的衣裙……但她们毕竟挺过来了，终于熬到了战争胜利的那一天。狙击手玛丽亚·伊凡诺夫娜·莫罗卓娃，战前还是个稚气未脱的中学生，参军后她成了一名连步兵看着都羡慕的狙击手。一次，步兵发现敌寇后，由于敌人距离太远，冲锋枪射程不够，便请莫罗卓娃来消灭这名敌人。莫罗卓娃虽然出色地执行了命令，但事后不知怎么“我的双手发起抖来，而且浑身都打开了寒噤。我怀着一种恐惧……”因为，“这是一个活人哪，虽然是敌人，可毕竟是个活人。”毋庸讳言，战争中几乎是每个人都有着莫罗卓娃的经历。但是，战争又是会改变一个人的。上士，狙击手克拉芙季娅·格利戈里耶夫娜·科罗宰娜，在看到被德寇烧死的苏军战俘的焦炭似的人骨后，在目睹了几颗灰烬中的烧光了珐琅质的五星帽徽后，则认定“不管我杀死多少人，我都不动心了。”因为，“当我见到这些烧焦的尸骨时，我不能控制自己，心里只剩下愤怒和复仇的欲望。”还有一位姑娘来自农村，她胆小懦弱，心地善良。有一次，家里的一头母牛生病死了，她竟伤心得哭了两天两夜。母亲怕她哭坏了身体，只得陪她一起掉眼泪。可战争期间发生的一件事，却使她前后判若两人。那是一次残酷的拉锯战，苏军部队饿了3天3夜，可以充饥的只有又硬又干的面包干，战士们无法下咽，嘴上都起了血泡。情急之中，他们突然发现前沿阵地上有一匹漂亮的小公马在溜跬，于是他们请来了这位当阻击手的姑娘。姑娘二话没说，举枪“叭”地一下就结果了这匹可怜的小马，并用它的肉熬汤，滋补挨饿的战士。当时有位新兵对姑娘的做法很反感，觉得她“心狠手辣”，并拒绝吃马肉汤。对此，姑娘只能默默无言：面对饥饿的战士，你还能对马匹存什么“侧隐之心”吗？其实，她自己又何尝不心痛这匹漂亮的小马呢？这实在是不得已啊。战争，本来是男人的事，应该“让女人走开”，可事实上，几乎是全苏联的妇女和儿童都投入了战争，只是以独特的方式进行战斗，以独特的感受体验战争。游击队员切尔诺娃，她虽怀有身孕，但还是不顾一切地把地雷夹在腰里，靠着胎儿卜卜跳动的子宫；还有一位母亲，带着5岁的女儿走遍全城，小姑娘的裙子里，好几层传单裹在身上，而这时，大街上布满了德寇和伪警……是这些女人缺少母性吗？是她们乐意拿自己孩子的生命去冒险吗？不。她们热爱生活，她们想活下去，她们想让自己的孩子免受自己正在遭受的苦难。所以才做出这些连男人都惊诧不解的举动来。和平时代的人们简直难以想象：一个自己才只40多公斤的小姑娘，要从前沿阵地、甚至从燃烧的坦克中背回体重是自己2~3倍的战士，她们工作的临时卫生站，堆满了锯下的胳膊和断腿，用她们的话说，简直象个“屠宰场”，多少男人见此情景吓昏过去，而她们却早就习以为常……是啊，正如女战士薇拉·达维多娃所言：“我们全都迫使自己适应战争，迫使自己在战争中发挥作用，可是却要付出十倍于男人的艰辛。”战争中没有女性，战争又不能没有女性。

**作品鉴赏** 《战争中没有女性》的文体较有特色，属纪实文学，亦可称为文献性或纪录性文学。按照苏联《简明文学百科全书》中的解释，纪实文学是一种“学术史料性的艺术散文”，它在文献资料的基础上反映当时的详情细节，完整或部分地再现史实。但纪实文学又并作单纯地叙述历史或现实，而是采用艺术的综合概括手法，高度真实地反映生活画面和历史人物。与小说相比，作家的想象和虚构在纪实文学中又受到严格的限制。总之，把文献史料忠实地、哲理地再现出来，再加以典型化原则的处理，是纪实文学创作的主要手法。《战争中没有女性》这部作品，则可以说是一部全景性的纪实

文学。作者没有象前人一样，选择一个或几个原型，精心构思成一篇围绕一个或几个人物展开情节的小说。如果那样做，作者也是有足够的素材积累和驾驭能力的。但是，阿列克茜叶维契另辟蹊径，仿佛是要写出伟大卫国战争中苏联妇女的整体形象。事实证明，作者的尝试获得了成功。作品的12个故事无纵向的主脉贯穿，各自成篇；主人公们面对读者娓娓而叙，虽然有些叙述过于琐碎，甚至还有反复，但由于是讲述自己的亲身体验，因而显得真切感人，于平淡中见起伏。纪实文学的写法，还免去了作者转述之苦，使“主人公—作者—读者”的三元关系简洁为“主人公—读者”这样一个更直接的二元关系。主人公所有的情感历程、情绪体验能更直接、更准确地传染给读者。无怪乎这一写作手法被许多中国当代作家所接受和喜爱，如张辛欣的《北京人》。作品中，众多的主人公们用夹杂着各地方言的北京话，向读者叨唠生活的甜酸苦辣，充分体现出现代北京人的心态，有着浓郁的北方生活气息。《战争中没有女性》对战争所取的描绘角度也颇具独特性。阿列克茜叶维契不去渲染战斗和工作的过程，也没有直接描写女兵们在战场上的英勇表现，而主要是通过女性心灵对于战争的感受，从感情上去反映和描绘战争，从而更深刻地揭示了那场战争的本质。因为，战争本来似乎只是男人们的事，而女住与军人似乎难以得兼，但这一常规在卫国战争中被打破了，众多的女性从戎参战。女孩子们身上常见的娇气、温柔、端庄、怯懦等等，被战火彻底烧毁了，女性非女性化了。这一事实，进一步说明了战争的严峻和惨无人道，也说明了卫国战争的正义性和全民性。总之，这部作品着意于探索战争中女性的心理和精神风貌反映了卫国战争中苏联妇女的牺牲精神和杰出贡献。苏联的战争文学、女性文学很多，佳作也不少，但象《战争中没有女性》这样，从个性各不相同的众多女性的心灵深处去反映战争的作品，似乎还是不多见的。

（谈璐）

## 阿·纳·雷巴科夫 阿尔巴特街的女儿

**作者简介** 阿纳托利·纳乌莫维奇·雷巴科夫(1911—)出身于工程师家庭,1934年毕业于莫斯科运输工程学院。作家早年的作品多为儿童题材和生产、道德题材。1951年,因长篇小说《司机》获斯大林文学奖金。1973年,中篇小说《无名小卒》又获俄罗斯国家文学奖。雷巴科夫的作品致力于对历史、道德和政治的严肃思考,通过行为、事件揭示人物性格,表现了广阔的社会生活层次,有丰富的艺术内涵和文学魅力。雷巴科夫的其他作品还有:《短剑》、《青铜鸟》、《叶卡捷琳娜·沃罗尼娜》、《沉重的黄沙》、《阿尔巴特街的枪声》和《克罗什历险记》等。《阿尔巴特街的女儿》是雷巴科夫创作的三部曲的首部。另两部是《一九三五年及其它年代》和《一九四四年》。此书在公开发表之前,手稿已在苏联文学界广泛流传,许多作家争相成为这部小说的第一个读者。小说发表后,苏联文学界反响强烈,认为它是一部“不打哑谜的历史画卷”。著名诗人叶甫图申科称赞它“成功地填补了一个重要的历史‘空白点’”。小说在苏联国外也引起轰动,《纽约时报》驻莫斯科记者塞格·施迈曼喻之为“1987年春天将引爆的一颗文学炸弹”;美国一家出版商以10万美金从作家手中购到版权,独家在美国出版英译本。

**内容概要** 《阿尔巴特街的女儿》通过对莫斯科阿尔巴特街区一些青年男女主人公命运的描写,来反映苏联三十年代初期的社会历史现实。小说有两条线索,一条是写莫斯科阿尔巴特街上的青年男女萨沙等人的命运,另一条线索是描写苏联上层人物的矛盾和斗争,主要写斯大林大权独揽后对基洛夫、奥尔忠尼启则等老一辈革命家的怀疑、猜忌和迫害。在阿尔巴特街上,住着这么一些青年,萨沙·潘克位托夫,交通学院的学生,学校的团支部书记。他诞生在一个工程师家庭,父母很早离异;父亲每隔一段时间来看望他们母子一次,母亲是一位受过教育的知识妇女;他从小自尊自爱,能独立思考,加之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因此在学校的表现非常出色。萨沙所在的交通学院有一位叫克里沃鲁奇科的副院长,他一生戎马生涯,早年曾是奥尔忠尼启则的部下,“学院里盛传他闻名于世的戎马生活,他至今还穿着军服、马裤和皮靴”,他严谨耿直,不苟言笑,“学生们都对他俱伯三分”。有一次,他负责学院宿舍的建设工程,因建筑材料缺乏而让宿舍建设下马。此举被学院的党委书记包林、研究生洛兹加切夫等人视为把柄,企图利用这一事件来陷害克里沃鲁奇科,并揪出总后台奥尔忠尼启则。于是,他们召开了党委会,并叫来萨沙在会上发言,揭露克里沃鲁奇科。没想到,耿直的萨沙非但没有与他们共执一词,相反,却竭力替克里沃鲁奇科辩护,使包林等人弄巧成拙,在党委会上出尽洋相。学院里还有一个叫阿齐江的讲师,在萨沙他们班教社会主义核算原理,但他“一不讲核算,二不讲原理,只讲歪曲这些原理的人”。萨沙为此向他提过意见,因而遭到阿齐江的怀恨。机会终于来了。在纪念十月革命胜利日的壁报上,萨沙随手写了一首讽刺班长科瓦廖夫的打油诗,而被包林、洛兹加切夫、阿齐江等人污为“反党事件的组织者”。他不仅被开除学籍,而且还被罚做苦役,蹲了几年监狱,甚至被流放到西伯利亚。与萨沙同住一楼的,还有尼娜·伊凡诺娃和她的妹妹瓦里娅。尼娜是个心慈面善的共青团员,她从不注意穿着打扮,“无论是大街上转还是去赴宴——衣服就是这一件”。现在,她已是一名小学教员了。而瓦里娅则是一位任性、聪明、善良的姑娘。父母去世后,她与姐姐相依为命。她一直暗恋

着萨莎，甚至当萨沙遭难后，也一直与他通信，并以萨沙的未婚妻自居，与萨沙的母亲一起排队等候探监，后又干脆搬到萨沙家，照顾萨莎母亲的衣食起居。她的行为给了萨沙莫大的精神鼓舞。而莲娜·布佳金娜则是著名外交家布佳金的女儿，她从小随父亲生活在海外，能流利地讲几国语言。她是学校里最漂亮的姑娘，但却心地善良，误托终身。在那些青年中，性格最复杂的，要数尤拉·沙罗克了，他虽与萨沙他们都是中学同学，但却远比同伴们深谋远虑、工于心计。他的父亲老沙罗克，早先是一家时髦成衣铺的小伙计，后来当了裁剪工、师傅，继而成为老板独生女儿的丈夫。革命后，他朝思暮想的遗产——成衣店被收归国有，他的发财梦到此告终。“他不信上帝，不能原谅上帝使他破了产，因破产的事他更不能原谅苏维埃政权。5月1日和11月7日他常照上班。”尤拉的兄长弗拉基米尔因抢劫罪被捕，为了减免儿子的罪行，老沙罗克带着尤拉找一位有名望的律师求情。律师家“镶在镀主框内的画和玻璃书柜里一排排印着烫金图案的书脊”，给了尤拉极其强烈的印象。他从此由一个父亲影响下的落后青年，变成一位积极要求上进的共青团员。因为他深知，“要想当律师，必须先上大学，要想进大学，必须先入团，去工厂”。为了达到向上爬的目的，他拼命讨好莲娜，并利用对莲娜的占有关系，向布佳金施加影响……后来，他虽未成为律师，但凭着机智灵敏和善于察言观色，进了内务部，甚至插手处理萨沙案件。他们曾是中学同窗，但由于他们各自的素质、所受的环境影响不同，因而走上了各不相同的道路。青年们的命运是同祖国的命运紧密相连的，萨莎被捕一案的发生，绝非偶然。萨沙原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普通大学生，但他的与众不同处就在于他有一个身为中央候补委员、钢铁工业的权威的舅舅——马尔克·亚历山大罗维奇·梁赞诺夫；而梁赞诺夫又是中央委员、波斯大林认为是“不可靠分子”的谢尔盖·奥尔忠尼启则的密友。很清楚，那些人别有用心地对萨莎的讽刺诗大做文章，无非是想顺藤摸瓜，揪出自己强有力的政敌而已。更何况，萨沙还敢于替奥尔忠尼启则的亲信克里沃鲁奇科辩护。而包林、洛兹加切夫之流之所以敢于滥加罪名于无辜，也因为他们有稳固的政治后台，按理说，身居高位的马尔克·亚历山大罗维奇有机会为无辜的外甥辩解，但他为什么只轻描淡写地向有关方面反映了一下情况，而不是据理力争、伸张正义，反而劝说萨沙委曲求全，承认错误呢？这就不能不谈到斯大林的性格秉赋、处世原则了。斯大林确是一位杰出的政治家，无产阶级的领袖，在苏联人民心中享有崇高的威望，他在任何场合出现，都要引起热烈的欢呼声和雷鸣般经久不息的掌声。同时，斯大林又为国家的前途殚精竭虑，以顽强的毅力领导人民完成国家由农业化到工业化的转变，使苏联以巨大的步伐跻身于世界列强之林。然而，斯大林在某些个人品质方面又存在着严重的问题。他出身于穷苦的鞋匠之家，母亲在富裕人家洗衣帮工，他从小穿的都是破衣烂鞋，常被有钱人家的孩子嘲笑斥骂。童年的苦难，一直没被他淡忘，甚至在他成了领袖之后，也因由卓别林扮演的《都市之光》中的流浪者身上，想起了可怜的父亲朱加什维利而伤心流泪。童年的不幸，使他敏感而又自尊，凡事以自我为中心，如有人敢于持不同意见，他的眼睛“骤然间变成淡黄色，阴森森的，象老虎的眼睛一样，闪着凶光。”作为一名领袖，斯大林还十分推崇强权统治。他认为，“为了崛起成为领袖，一个君主应当消灭周围一切惯于将他视为傀儡的人与物。”为此，他十分崇拜恺撒、拿破仑和伊凡雷帝。在他看来，“唯有恺撒大帝使用他个人专断的政权才能战胜敌人，唯有拿破仑皇帝能征服欧

洲。最高政权应当象沙皇那样至高无上，只有这样的政权才会让人民崇拜，只有这样的政权人民才会服从，只有这样的政权才会使人民尊敬得五体投地”。“伊凡雷帝堪称伟大的治国豪杰，他的过失并不在于他杀了一些贵族，而是他杀得太少……诛灭自己的政敌要殃及第三代和第四代人，斩尽杀绝，不留后患”。这些残暴政策成了斯大林执政治国的理论依据。斯大林还忌贤妒能，滥杀忠良。基洛夫被刺一案虽成为历史难解之谜，但我们从斯大林对基洛夫所持的态度来看，也不难窥出其中的奥妙。在所有的部下中，斯大林认为莫洛托夫、卡冈诺维奇、伏罗希洛夫“不追求独立地位，是较好的执行者”，安德烈耶夫、加里宁“来自基层，属于随大流的人”，而基洛夫、奥尔忠尼启则、科肖尔、古比雪夫、鲁祖塔克则是些“靠不住的人”。尤其是基洛夫，他是个“非贵族出身的半吊子知识分子，是个蛊惑人心的人。党的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他博得了欢呼。在红场举行的庆祝第十七次党的全国代表大会的群众大会上——他再次博得了欢呼。在莫斯科群众面前本该由一位代表全党的政治局委员讲话，而不应当由代表列宁格勒州党组织的人讲话。可是，他没有拒绝。他讲话了。此人不可信任哪！”更何况，基洛夫平易近人，在列宁格勒大街上散步，带着孩子们乘轿车兜风，还与同幢大院里的孩子们玩“猫捉耗子”的游戏。这一切在斯大林看来，是基洛夫在炫耀自己的简朴与平易，想强调：斯大林住在克里姆林宫，处处戒备，不在街上行走，不与孩子们玩“猫捉耗子”想以此说明“斯大林害怕人民，而基洛夫不怕人民”。基洛夫简直成了斯大林的眼中钉、肉中刺，必先除之而后快，以防他在列宁格勒搞什么“第二首都”。科达茨基、丘多夫、科马洛夫等人被认为是托洛茨基—季诺维也夫分子，他们是斯大林整治的对象，而基洛夫却出面保护他们。科达茨基“在列宁格勒的工人们要求将托洛茨基与季诺维也夫开除出党时，没表现出什么热情”，用斯大林的话说：“在这种问题上动摇了！”当时，基洛夫建议解除他的莫斯科——纳尔沃区党委书记的职务，安排他在国民经济委员会工作，而后来又升他为列宁格勒市的苏维埃主席。在斯大林看来，基洛夫不把这些劣根铲掉，而把他们团结在自己周围，是想搞“第二首都”！基洛夫在十七大的发言，充分“暴露”了他的“野心”，他说：“在列宁格勒，只有彼得堡工人的光荣革命传统是旧的，而所有其他的东西都是新的……”由此观之，基洛夫被刺一案，根本不是什么“工人阶级的敌人派遣的刺客”所为，倒很可能与斯大林本人有关！全书以基洛夫被刺结尾，将这一迷案留给历史与后人。

**作品鉴赏** 《阿尔巴特街的儿女》一书之所以引起轰动，被誉为“不打哑谜的历史画卷”，“成功地填补了一个重要的历史空白点”，原因之一是因为它“揭示了彼歪曲的历史真相，打破了30年来的沉默局面”。作品深刻反映了1934年苏联发生的重大事件：大规模的肃反和镇压给苏联人民蒙上了阴影，带来了无穷的灾难，苏共十七次党代会后，斯大林独揽大权，个人崇拜逐渐蔓延；斯大林对他所认为具有潜在威胁的领导层，如基洛夫、奥尔忠尼启则、洛未纳泽，以及国家高级官员布佳金，一些反对派成员雷日科夫、毕亚达科夫等采取种种残酷的镇压手段；秘密警察不受法律约束，制造了一桩又一桩草菅人命的冤假错案；斯大林视30年代担任列宁格勒市委书记的基洛夫为心腹之患，他们的冲突最终以这位忠于党的事业、在群众中享有崇高威望的领导人的被谋杀而告终……这都是些敏感的，甚至是触犯禁忌的问题。那么，是什么动机促使作家勇敢地触及这些问题的呢？雷巴科夫认为，

历史上曾有过伟大的创举，也育过悲剧；有些令人骄傲，也有些时期令人觉得羞耻。但是必须回顾，必须反省；而回顾和反省的目的是为了不重复过去。三十年代，“人们变得什么都怕”，不敢独立思考，一切等着“上面”怎么说，人们失去了主动精神和尊严感。七十至八十年代的停滞现象并非从天而降，而是三十年代某些现象产生的心理状态的延续。而那种“千万别出什么事”的恐惧心理至今犹存，对我们的事业危害极大。作家还认为，在真理中成长的人们追求真理，而在虚伪中成长的人只会按固定的标准思考，而且常常怀疑真理和事实的可靠性。因此，必须用真理教育人民，尤其是青年，他们没有经过那种黑暗的年代，所以更应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道德观念，了解历史的真相，因为青年是历史的继承者，开拓者和创造者。雷巴科夫曾说：“这是一部沉重的小说，沉痛的年代……要把当时发生的事都写出来是很复杂的，心理上很复杂，但是必须用全部精力去完成它，已经讲了真话，就需要讲到底……”由此可见，对历史进行反思，让人们记住历史的教训，并从中悟出真理，更稳健地沿着列宁开创的社会主义革命道路前进，这是作家重要的创作意图。小说引起轰动的第二个原因，是作家对斯大林形象的全新塑造。雷巴科夫在1988年6月会见合众社记者时，谈到了该书的创作构思：“当我开始写这本书的时候，我本不打算写一本关于斯大林的小说，而是要写一本关于萨沙·潘克拉托夫，我们一代人的命运，我所居住的莫斯科阿尔巴特街和当时社会情况的小说。对我国人民来说，三十年代是一个悲剧年代。因此我要想表现这个时代，当然，斯大林必须是书中的一个角色，因为没有斯大林所有这一切都不会发生了。正如现实生活一样，斯大林开始膨胀，并且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由于一些众所周知的原因，以前有些作家笔下的斯大林形象往往是经过粉饰的，完美无暇的，又有些作家在塑造斯大林形象时，过份强烈的个人主观感情占据了大部分的创作空间，使他们不能客观地、公正地评价斯大林。而雷巴科夫避免了这两种极端，因此，即使是在猛烈抨击、深刻揭露斯大林身上某些个人品质及作风的同时，亦能持公允和实事求是的态度。这就是为什么读者心目中斯大林的偶像虽被砸碎，但他们仍然不得不理智地接受这一痛苦现实的根本原因。

（谈璐）

## 尼·米·鲁勃佐夫 我宁静的故乡、别离曲

**作者简介** 尼古拉·米哈依洛维奇·鲁勃佐夫（1936—1971）苏联俄罗斯诗人。出生在农村，父亲在卫国战争中牺牲，母亲也很早病逝。他6岁就成了孤儿，在保育院生活。不幸的往昔、母亲、战争、大自然和故乡在他的心灵刻下不可磨灭的印痕，构成他抒情诗的忧郁基调。他毕业于一所技术学校，在渔船上做过司炉工，到北海舰队当过水兵，服役期间写诗发表在部队的刊物上。1959年复员，在列宁格勒基洛夫工厂当工人，积极参加厂内外文学社团活动。1962年以后不断发表诗作，遂成为苏联诗歌界60年代和70年代初“悄声细语”派的主要诗人。1962年考入莫斯科高尔基文学院，因嗜酒成疾。延搁至1969年函授毕业。他个人的恋爱与婚姻多颇不幸。早年相爱的姑娘在他当兵时嫁了别人。他曾与一女子结婚，但因志趣不同，难以和睦生活，乃至离异。后来同居的女友喜欢诗歌，也会写诗，但脾气暴戾。1971年1月他俩在一次酒后激烈的争吵中，未婚妻把他杀害了。其时他年仅35岁。他生前出版的诗集有《抒情诗》（1965）、《田野之星》（1967）、《心灵保留着》（1969）、《松涛回荡》（1970）。去世后出版的诗集是《最后的轮船》（1973）、《抒情诗选》（1974）、《车前草》（1976）、《诗抄》（1977）等。他以抒情短诗著称，笔触细腻，格调清新委婉，于平淡常见的事物中发现诗意，善于捕捉瞬间的内心感受。回忆往昔、眷恋故里、怀念母亲、描写大自然以及人的生死、爱情等等都成为他抒情的主要题材，并使景情交融。他的诗风纯净、优美、婉约、自然。他被看作是“农村的歌手”叶赛宁的继承者。

内容概要这里选择介绍鲁勃佐夫的抒情诗两首。

我宁静的故乡——给B·别洛夫

我宁静的故乡啊！/小河、柳树、夜莺、……/母亲就安葬在这里——/那时我还是个孩童。

“请问哪儿是坟场？/我母亲埋葬在哪里？”/乡亲们轻声回答我：“那边河岸就是墓地。”

乡亲们轻声地回答了我，/一队大车悄然无声地驶去。/只见那疯长着的野草/在教堂圆顶上盘踞。

水潭变成沼泽，/那正是我当年喜欢游泳的地方……/宁静的故乡啊，/我什么也没有遗忘！

周围依然是葱绿的草原，/学校换了新的木板篱栅。/我真想再栖落在这里，/象那悠闲的乌鸦。

啊，故乡这木头建造的学校！……/到我再离去的时候，/那雾茫茫的小河/就会在我背后不停地奔流。

这儿的农舍，这儿的乌云，/这儿即将来临的雷鸣，/都跟我永远联系在一起，/燃起我火热的深情。

（王守仁译）

别离曲

我就要走了，离开这小村……/河水很快就要封冻，/到夜晚门自会吱哑作声，/院里的泥呀，会有这么深。

母亲会来看你，悲伤地睡去……/在这被遗忘的灰暗之地，/那一夜里，你守着桦皮摇篮，/将为我的负心而哀泣。

那么为什么，在这荒凉的沼泽，/当初你要眯缝起你的睫毛，/用手心里的浆果采喂我，/好象喂你心爱的小鸟？

别伤心！不要冒着嗖嗖寒风/在开春的码头上把轮船久等。/还不如饮此一怀别离酒，/纪念胸中短暂的温情。

我和你是不同类的鸟啊，/何苦在此岸上久待？/也许我此去还会回来，/但是也许呀，永远不再……

你哪儿知道，每当夜间，/不论我走到哪里，总是听见/不祥的脚步声在我背后，/紧紧追逼，象一个梦魇……

不过我总有一天会记起浆果，/记起在暗土地上的爱之花，/于是我会给你们寄一个布娃娃——/作为我最后一个童话。让小女儿哄娃娃睡熟，/让她永远不会感到孤独。/“妈妈，妈妈呀！娃娃真好玩！/瞧她会眨眼睛，她还会哭……”（飞白译）

**作品鉴赏** 宁静，这是鲁勃佐夫抒情诗中最有特色的意境。第一首诗抒情主人公重返故乡，他最深的感受是故乡的安谧温馨——“我宁静的故乡啊！”他带着对故乡景物的眷恋之情，流连于小河、柳树、水潭，怀着物是人非的缕缕惆怅，忆及长眠于此的母亲。童年的印象是模糊的，只记得母亲的可亲，却忘了母亲埋在何处。象是怕惊扰母亲，乡亲们答话都是轻声细语的，连大车驶过也悄然无声，更增添了故乡的宁静平和。只有教堂圆顶上复盖的野草默默暗示了时光悠悠。童年的记忆又是清晰的，他什么都没有忘记，游泳的地方，葱绿的草地、木头建造的学校，这，一切都唤起他的童趣，重温那段无忧无虑的生活。可以想象，当抒情主人公再离去的时候，那萦绕心头的离愁别绪不会不象“那条雾茫茫的小河”不断地随他奔流，而对故乡的依恋和深情也将永远伴随着他，成为他生命的源泉。这首诗流溢着恬静温和的诗情，明朗清新中掺有一点感伤，朴实平淡中留有一点余韵。与这首诗相似的还有一首《故乡之夜》，似乎可以为诗人追求宁静的境界作出某种注解。那首诗更是着力抒写故乡的寂静，“静得仿佛是这儿的自然/从来没经历过些许震动”，“静得仿佛是今后的生活/永远不会再发生震动”。这种对静的极致抒写，反衬出抒情主人公内心从未得到过平静。人生多灾多难，息有厄运震动心灵，总有清醒的哀愁笼罩大地，所以他才如此渴望宁静，特别怀念故乡的宁静。

但是在这里刊出的第二首诗《别离曲》中，抒情主人公早年安家故乡，身处宁静之中却无法与宁静融为一体。这首诗咏唱的正是内心的永不宁静。那时在故乡——这片被遗忘的灰暗之地，吱哑作响的门扇，肮脏泥泞的庭院，静得让人忧郁，让人寂寞。抒情主人公要离家远走，当他想到自己走后妻子在摇篮边为他的负情而哭泣，想到他与她之间短暂的爱情，愧对妻儿的忏悔之情油然而生。尽管如此，他还是要走，他劝解爱人不要伤心，也不要等待，他不能不走。因为“我和你是不同类的鸟啊，/何苦在此岸久待？”还因为他总是听到不祥的脚步象梦魇般步步紧逼，这种出自内心的焦虑不安、苦闷疑惑驱使抒情主人公自我放逐，去追寻摆脱困扰的新路。但是路在何方？此去前景茫茫，也许还会回来，也许流落终主，不走痛苦，走也迷惘，别离的悲哀也就有增无减。诗的最后让小女儿对布娃娃发出天真无邪的赞美，会哭的布娃娃与抒情主人公心中的哀歌正相呼应。鲁勃佐夫不愧是“悄声细语”派的代表诗人，那温婉柔和的倾诉和抒情很能打动人。尤其在“大声疾呼”派以他们的政治敏感、有力的节奏、洪亮的声音响彻诗坛之后，作为对一种审



美情趣的反拨，“悄声细语”派的出现令人耳目一新，这也是很自然的了。曾有人认为鲁勃佐夫的诗“感伤的情调有余，健康的思想不足”，也有人批评他的诗“缺乏重大题材”，不过是“表现闲情逸致的田园诗”。诗人反驳道：“你们是些什么样的诗人！你们写了些什么，又是怎样写的？你们发誓说热爱这、热爱那，可实际上是麻木不仁。对，麻木不仁。你们忘了农村，又对城市冷漠无情，关于我，我有自己的题材，从来就有的，懂吗？我写自己的家乡，就象菜蒙托夫那样写，别把‘闲情逸致’的标签贴到我的头上。”从这两首诗中我们可以看到诗人将游子对故乡的眷恋，与故乡难以截断的生死联系表现得这样诚挚，这样感人；将身处宁静又不安于宁静，怀念宁静又始终无法宁静的心态表现得这样含蓄，这样真实。谁能说这种情感不是人类共有的？谁又能说这种两难境地的困惑已在人间绝迹？诗人情真意切地表现了他的所思所感，那缠绵婉约的诗风也就赢得了读者。

（王圣思）

## 穆斯泰·卡里姆 普罗米修斯，别扔掉火种！

**作者简介** 穆斯泰·卡里姆（1919—）是苏联巴什基里亚诗人，原名穆斯塔法·萨菲奇·卡里莫夫。1935年发表作品。1940年毕业于巴什基里亚师范学院语言文学系。卫国战争参加者。1944年入党。1951—1962年任巴什基里亚作协主席，1962年起任俄罗斯联邦作协书记，1963年起任俄罗斯联邦最高苏维埃主席团副主席。1979年获社会主义劳动英雄称号。1972年卡里姆的诗集《追踪岁月》获苏联国家奖。那时整个巴什基尔都沸腾了，人民对自己的诗人无比爱戴和敬重。卡里姆的重要作品还有诗集《春天的声音》（1941），组诗《欧洲—亚洲》（1951—1954），长诗《十二月之歌》（1942）、《乌里玛斯巴依》（1942—1944）、《黑色的水》（1961），童话《微笑》（1960）、《秘密》（1962），诗剧《萨拉沃特》（1971），剧本《抢姑》（1958）、《一支没唱完的歌》（1960）、《艾古丽的国度》（1967）、《给独裁者一匹马！》（1980）、《徒步的马哈茂德》（1981），小说《我们家的欢乐》（1958）、《三人小组》（1962）等。卡里姆的戏剧《月蚀之夜》（1964）于1967年获俄罗斯国家奖金。中篇小说《漫长的童年》及诗体悲剧《普罗米修斯，别扔掉火种》，同获1984年列宁奖金。1970年发表的长诗《岁月后面》也曾获1972年苏联国家奖金。

**内容概要** 《普罗米修斯，别扔掉火种》为六幕诗体悲剧。第一幕“诸神宴饮”，写宙斯把堤坦打得一败涂地后自立为王，举行庆功会宴饮诸神。宙斯降旨设百年不散的宴席，并要大家及时行乐，不负佳期，同时表扬了普罗米修斯作战很勇敢，建立了彪炳千秋的功勋。众神们欢聚一堂，杯中斟满了纯酒，庆贺这场胜利。这是西徐亚人的习惯，酒中不得掺进一滴水。诸神一个个举杯祝酒，只有普罗米修斯忧心忡忡地在观察星河的动静。这时宙斯的最末一房妻室赫拉提醒宙斯说今天要为女儿爱神阿佛罗狄蒂挑选东床。宙斯不慌不忙地说时机未到，要等到人们喝得有些醉意才好。宙斯首先下达各项敕命，他要颁布诏书大赦天下。众神频频举杯，可普罗米修斯还是静立不动，他感到在他与宙斯之间有很大的隔阂，好似冰封的鸿沟。他决意要与宙斯分手、分手的痛苦也使他伤心落泪，宙斯责怪他怎么可以把友谊视为儿戏，他并不知道普罗米修斯的决心已定。在柔和的音乐声中，众神继续饮酒，兴致勃勃。这时年轻的天神们情不自禁地向阿佛罗狄蒂鞠躬求婚。一个个大献殷勤，但除了丑态百出外，一无所获。阿佛罗狄蒂心中爱慕的是普罗米修斯。普罗米修斯赞美阿佛罗狄蒂是一个完美无缺的神，但却表示自己不能接受她的爱，因为普罗米修斯已经有了人间的爱人阿西亚。阿佛罗狄蒂叹息着。她虽然没有得到普罗米修斯的爱，但见他与恋人阿西亚倾心相爱，内心也真诚地祝福他们。纷争女神厄里斯姗姗来迟，她的到来，使宴会一下子热闹起来，众神们纷纷争抢她带来的象征英雄和光荣的金苹果，互相推搡厮打，宙斯命令赫耳墨斯去抢金苹果，他觉得金苹果理应属于自己。宾客四散，100年就这样匆匆过去。庙堂里只剩下宙斯与普罗米修斯。宙斯觉得众神同心同德，只有普罗米修斯总是露出责备的神情。普罗米修斯义正辞严地责问宙斯为什么不把火种给人类？为什么要剥夺他们的光明和希望？同时又为自己无能为力而苦恼。这时赫耳墨斯报告说火焰已在地母盖娅的腹中萌生，宙斯却说不必害怕，只要地火与天火不融合在一起，他的帝位永远不会动摇。宙斯无意之中泄露了天机，在旁静听的普罗米修斯终于明白了自己的使命，决心为了

人类的光明在所不借。第二幕“罌粟花盛开的林中空地”，普罗米修斯和阿西亚这对恋人来此幽会。阿西亚起初只是一团浑然无知的粘土，后来是普罗米修斯把她造成有灵魂与生命的人。随着时间的推移，她与普罗米修斯真诚相爱。但她是凡人，不能永生。普罗米修斯爱她，希望她能够永远和他相亲相爱，要她也永生。阿西亚不愿离开大地上的凡人。普罗米修斯由爱阿西亚推及爱整个人类，这种对人类的爱升华了他们的爱情，使之变得高尚、无私。舞台灯光渐暗，命运女神预言普罗米修斯的苦难。场景变换，普罗米修斯被锁在高加索山上，每天秃鹰啄开他的胸腔，食光他的内脏，第二天长好，日复一日地受折磨。他的母亲司法女神忒弥斯来看他，对他献身正义的精神深为感动。开始她看见儿子受苦很痛苦，但儿子为了正义视死如归的气概深深地感动了她，她为有这样的儿子而骄傲。母亲忒弥斯离去了，响起了秃鹰的嘶叫声，它朝着普罗米修斯俯冲而下。舞台重新出现罌粟花盛开的林中空地。阿西亚惊恐地抱住普罗米修斯，说做了一场噩梦，普罗米修斯说这不是噩梦，是命运的预示。阿西亚劝他改变主意，别去冒险。普罗米修斯表示绝不临阵退却，改变主意。对人类的爱，对阿西亚神圣的爱使他矢志不移。他盗火于人类的决心更坚定，并说只要阿西亚获得永生并决心等他，什么磨难都不在他眼里。第三幕“宙斯的殿堂”一座美丽的殿堂，殿堂深处有一火炉，此即宙斯的天火。宙斯的两名仆人权力和暴力站在炉前守卫。权力牢骚满腹，觉得自己虽是权力却要听命于宙斯做帝王意志的奴隶。远处传来欢乐女神们缱绻缠绵的歌声。暴力和权力被女神们的歌声弄得心绪不宁，失去自持的力量去寻欢作乐了。这时普罗米修斯正好来天宫盗火。好心的阿佛罗狄蒂帮助他，留住了玩忽职守去喝酒的看护神。普罗米修斯把火装入芦苇秆内，他盗火成功，飞入了太空。赫尔墨斯来到发现火种被盗，慌忙报告了宙斯，宙斯得知是普罗米修斯盗走时，他大为震怒。宙斯派不和女神厄里斯及赫尔墨斯装扮成一对夫妻飞注人间，挑起人类对普罗米修斯的憎恨和恐惧，宙斯预想那时普罗米修斯会悔恨交加。第四幕“悬崖边”厄里斯和赫尔墨斯身穿凡人服装上场，他俩一路吵吵嚷嚷想引来人类。在他们放开嗓门骂架声中，果然人们纷纷从石头后面走出来，围住他们，询问打架的原因。厄里斯一片胡言乱语，说他们本是恩爱夫妻，太太平平地过日子，但天上出了一个叛教者叫普罗米修斯，从天上带下来一把火，照亮了他们，显露出丑恶原形。亚当王觉得说不定自己也是个丑八怪，众人也都大惊失色。赫尔墨斯趁机怂恿人类把阿西亚抓起来，因为普罗米修斯爱阿西亚胜过世上的一切，如果他不把天火带回去，就把阿西亚处死。愚昧的人们相信了他们的花言巧语。第五幕“罌粟花盛开的林中空地”阿西亚忧心忡忡，泪水涟涟，她在期待普罗米修斯早日归来，此时人们团团围住了阿西亚，威胁她让普罗米修斯把天火带回去，凶狠的吼声震耳欲聋。阿西亚千方百计地向人们解释，但她无法说服这些愚昧的人们。亚当王气愤地问她要火还是要命，阿西亚表示她需要的是火焰跟生命连结在一起，不可分离。亚当王气急败坏地吩咐众人动手，阿西亚被人们关入象征性囚笼押下场。阿西亚既不反抗，也不害怕，唯有怜悯。第六幕“悬崖边”，普罗米修斯满面春风来到人间，呼唤阿西亚，但出现在他面前的只有一群凡人，并齐声哀求着，怒吼着“我们不需要火”，要普罗米修斯滚回去。人们威胁普罗米修斯，把阿西亚押解上场。然而阿西亚呼唤他“别扔掉火种，别交出芦苇秆”，她感觉她体内已燃起地火，她喊着：“我在燃烧！永别了，我的爱人！”普罗米修斯折断芦苇秆，让天火燃着身体飞

向阿西亚。他们拥抱在一起，天火与地火终于融合为一，两人炽烈的燃烧着，雅雀无声。人们惊呆了，发现自己容貌俊美，眼中充满欢乐和光明。这时权力、暴力和匠神从三个方向持大锤、锁链上场，他们奉宙斯圣谕要将普罗米修斯押往高加索的峰顶。普罗米修斯表现出大义凛然、临危不惧的气概。

**作品鉴赏** 《普罗米修斯，别仍掉火种》共分六幕，层层深入。先写了宙斯与普罗米修斯的冲突，普罗米修斯想盗火给人类，让人类见到光明，摆脱愚昧，而宙斯却以人类为敌，只因为在他的祭坛上，人类供奉的不是肉食，而是残羹和啃剩的骨头。他觉得人类眼中没有他，所以要招人类狠狠地惩治，一直到世界末日，普罗米修斯是正义的。他是为人类能够幸福地生活而斗争。宙斯的势力是强大的，普罗米修斯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最后为了拯救人类不仅牺牲了自由，而且牺牲了爱情，他用自己的苦难和爱人阿西亚的牺牲唤醒了人类，换来了人间的光明。宙斯的挑唆计划破产，普罗米修斯虽然遭到了宙斯的惩罚，但普罗米修斯的目的已经达到，而受苦受难的结果是他早已预想到的，失败的是宙斯。普罗米修斯与宙斯作斗争的故事，是个很古老的题材，早在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的悲剧《被绑的普罗米修斯》及十九世纪英国诗人雷莱的创作《解放了的普罗米修斯》中都有过描写，但普罗米修斯与人类的愚昧、无知作斗争，却是作者的新意。作者认为，人类的本质是好的，只不过是他们心灵麻木，看不到自己的本质，无力辨别真伪，善意的活听不进，而谗言却很容易接受，普罗米修斯作为人类的启蒙者，他是“理智”与“信仰”的象征。卡里姆的目光在于人类的现在，他古为今用，把古代意识与现代意识结合起来，针对人类存在的精神危机这一重要问题，塑造了普罗米修斯的高大形象。普罗米修斯从天上盗来的火是智慧之火，光明和开启人类心灵之火，而这把火正是无知的人类最需要的。二十世纪末，人类的科学技术已经发展到走向太空、开发宇宙，但是地球上的人与人之间仍然是互不信任，仇视对抗，无理智地崇尚军事武力，在琐碎的事情上消耗自己的精力。对于这些人来说，他们的心灵是闭锁的、愚昧落后的。所以作者站在人类的高度，从宇宙的宏观来审察当今的人类世界和它的未来，呼唤普罗米修斯，别扔掉火种，这也是卡里姆的“现代意识”。他比别人站得高，看得远，关怀人类的前途与现状，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用自己的情感去唤起人类的觉醒。使人类的未来变得比今天美好，《普罗米修斯，别扔掉火种》这部戏剧具有幽默诙谐的风格。在庆功宴上，宙斯和赫拉要为女儿择婿，众年轻天神的各显其能只能给人增添笑料罢了，大笑之余感到这里面寄寓了辛辣的讽刺，具有一般的讽刺所不易达到的效果。剧本借用神话渲染气氛，更好地刻画了人物形象。在普罗米修斯想要盗火之前，冥冥中命运女神已经预示了他的后果，但普罗米修斯没有畏难而退，为了人类的幸福，他没有悔过之意。卡里姆笔下的人物性格丰满，而且是不断发展的。最初，普罗米修斯只是单纯地爱阿西亚，要使她永生，但当阿西亚表示不愿意离开人类时，他又感到他有拯救人类于水深火热之中的责任，而当他肩负起这个责任并付诸行动时，普罗米修斯的形象变得高大，完美。卡里姆对人类寄托着美好的希望，他相信人类是有希望的。最终人们也都理解了普罗米修斯的奉献与牺牲，这是人类的一大进步。

（高红瑛）

## 波兰文学

### 维斯拉夫·基拉尔 死亡的回忆（1972）

**作者简介** 维斯拉夫·基拉尔（1919—），波兰作家，出生于波兰克拉科夫。1940年因为参加反对纳粹的波兰抵抗运动而被盖世大保逮捕。1940年6月14日，作者和波兰的囚犯一起从塔尔诺夫盖世大保监狱被押送到奥斯威辛，成为奥斯威辛集中营的第一批囚犯。当时，维斯拉夫·基拉尔还不满21岁，他在奥斯威辛集中营的花名册上登记为290号，并从此开始了五年集中营的生活。作者在集中营的五年的时间里曾经多次换过营区。而且，每换一个地方，他的处境和地位也相继发生了一些细微的变化。命运让他扮演了许多不同的角色：他当过医院为护理员、搬运过尸体、做过劳动分队的文书、劳动分队的领工员（即劳动分队的负责人）、安装工等等。在奥斯威辛集中营里，作看作为囚犯曾因过失而遭禁闭，然而他却也担任过名声极坏的职务——囚舍长，成了一名特殊的囚犯。经历了各种难以名状的折磨，逃脱了一次又一次的死亡威胁，基拉尔伴随着奥斯威辛这座人间魔窟在煎熬中度过了五个苦难的年头。他凭着个人的机智以及强烈的求生愿望，奇迹般地 from 监狱生活的夹缝中活了下来，从而使得世界上千百万人有机会能够通过这位波兰作家的回忆录，从一个侧面来了解纳粹德国对人类犯下的滔天罪行。基拉尔在集中营时的各种经历使他有机会收集不仅涉及囚犯，而且也涉及党卫队驻军的各种资料 and 情况。因此，他的回忆录不仅在于它真实地再现了集中营的生活，而且还能不加任何掩饰忠实而又残忍地揭开了这一生活中人们观点的多样性，从而引起读者深刻的思考和反应。

**内容概要** 奥斯威辛集中营是德国法西斯集团于1940年6月在波兰境内建立的一座大型监狱。随着法西斯侵略战争规模的日益扩大，犹太人、波兰人和苏、英、美的战俘源源不断地被送进这座人间炼狱。集中营的占地面积也随之扩大，最后竟达到八十公顷之多。来自四面八方的“囚犯”到了这里几乎都难逃魔掌。1945年5月，盟军的炮火解放了这座人间地狱。当年这块充满腥风血雨，极尽人间悲惨的土地，终于随着第三帝国的灭亡才沉寂下来。在令人毛骨悚然的五年时间里，葬身于这座集中营的冤魂屈鬼究竟有多少，是一百万还是四百万？即便今天也还是一个谁也无法解开的悲惨之谜。奥斯威辛集中营建立之时，联络官格哈德·帕利奇——他后来被称为“奥斯威辛的刽子手”——亲自从其它地方挑选了三十名德国刑事犯，并将他们带到奥斯威辛。这三十个人的编号是1至30，他们和当时还不足一百人的党卫队驻军组成了集中营的领导管理机构。而这批刑事犯则成了党卫队员的得力助手，充当集中营的囚舍长和看守。奥斯威辛关押的“囚犯”主要是三方面人：1. 战俘、2. 犹太人，3. 女“囚”。所谓战俘主要是“俄国人”。党卫队制定的党的规章制度就是要把囚犯们从肉体上一个个消灭掉。在这以前，他们竭尽人间卑劣手段，想方设法扭曲“囚犯”的心理，抹掉他们的灵魂，除却他们做人的尊严。营区里的艰苦劳动，挨打、刁难、肮脏、疥癣、跳蚤、虱子、流行病、饥饿以及除了在毒气室里大规模杀害囚犯以外，还给重病号注射汽油和酚剂，这一切都在集中营造成了令人沮丧、绝望的气氛。集中营成了毫无出路的世界，唯一的的就是进焚尸场。用营区看守弗里奇的口头禅来说，这就是通往自由之路。党卫队在几个星期时间内，就能把几千名苏联战俘变成

尸体埋在比克淄森林一条长长的深沟里。而这些战俘在生前必须赤身裸体地跪着。尽管是严寒的冬天，他们的脚板还是踏在肮脏的水潭里，刺骨的寒气透入骨髓，身上一丝不挂的囚犯紧紧地挤挨在一起，他们只能以此方法来暖暖冻坏了的身体。除了战俘以外，犹太人进入集中营以后常常被打入惩罚队。根据营区看守的特别指令，惩罚队里的犹太人都得“全部解决掉”。党卫队员和惩罚队的太保们干起这种事来毫不手软。联络官帕利奇最起劲地贯彻党卫队一切惨无人道的命令，他将小口径步枪稍加改装，在枪口套上一种消声器，这样就能悄无声息地连续枪杀成千的囚犯。有一个腰肥体胖的犹太人，他是捷克最富有的工业家之一，到了奥斯威辛集中营以后，经过党卫队的三天折磨，马上从一开始“顽强地干活到后来动作越来越慢，越来越不协调”，党卫队员借故猛击他的腰部，将他打得鲜血淋漓，倒毙在地。然后又用一根木棍横在他的脖子上，木棍的一边站一个人，像翘翘板似地晃动了一会儿，直到棍子发出吱吱吱吱的响声。“这一下再也没有人怀疑这个犹太人还会有气了”。这一切还不算，他们还将那具胖胖的犹太人尸体送焚尸场的解剖台，根据党卫队医生的指令将他的肝脏特地制成标本。“这个肝特别大，颜色发黑”。

犹太人之所以最终逃不脱彼惨杀的命运，是因为党卫队员把他的身体定为研究的目标。他们想了解，经过三天酷刑后，这个巨大的肝脏将会变得如何。当然，犹太人从各个地方成批地运到奥斯威辛，列车一辆接一辆地驶进月台。不过，这些犹太人中往往只有微不足道的少数人进了集中营，其余的都径直地进了林间的焚尸场，在那里完成他们人生旅程的终点。最后，关押犹太人的“加拿大”营不复存在，随之而消灭的却是五十万个血肉之躯。女囚也逃不脱魔掌的厄运。有时候，奥斯威辛集中营内关押几千名妇女，绝大多数是波兰人，有一部分是斯洛伐克的犹太妇女。陷入奥斯威辛集中营以后，囚犯们的生死存亡完全取决于党卫队官兵的情绪好坏，而党卫队官兵本来就是一批杀人不眨眼的职业刽子手。他们靠杀人取乐，靠杀人致富，靠杀人发泄。击毙一个逃犯享有三天的假期，难怪他们四处打枪，撞在他们枪下丧生的人都是“逃犯”。除了这种零星杀害以外，大批处决关押囚犯也是集中营的既定方针。处决的办法一是用毒气毒死，以至装尸工打开禁闭室的大门，能从里面一下子拖出一千具尸体。处决的办法之二是枪毙囚犯，那时执行枪决的小队常常换了一班又一班，枪内的子弹打出一排又一排，面前的囚犯倒下下一个又一个，以至于搬运工累得差点晕过去。不知究竟抬了多少人。装尸体的汽车也超载了，车轮深深地陷进石子之中。而装卸尸体的劳动则是奥斯威辛集中营中最为频繁的工作。装尸工在死者的胸脯上写上一个数码，然后抓住死者的手脚，将尸体一倒一顺地放在担架上，以求得份量均衡。装尸工用被子将四具尸体裹住，扣上固定在担架把手上的皮带，然后将它套到脖子上，哼唷哼唷地抬起来，扛抬的尸体不少已经完全腐烂。腐尸臭味和成团的苍蝇让人窒息。事情做完，搬尸工也早已臭气熏天，不知自己到底属于死人还是活人了。有时候，打开毒气室，成团的尸体扭在一起，似乎还保持着死前站立的姿式。它们的脸呈兰色，带点紫黑，眼睛瞪得大大的，眼珠几乎要从眼眶里暴出来，嘴巴张开，舌头拖出长长的一截，龇牙咧嘴的样子甚为恐怖。装尸工觉得最困难的是在楼梯上拖尸体。尸体沉重的头撞击在楼梯上，已经变软的四肢不时勾住楼梯和门槛，这给工作增加了一定的难度。装尸体的车子就在门外。尸体一个挨一个地紧靠在一起，就象收割下来的禾把一样。

人们在下面扔，装尸的盖内克在上面接，他又开的两脚已陷进尸体堆里，盖内克动足脑筋将尸体一层层排上去，尽可能多装些。而党卫队员正在趁机大发横财，他们检查死者的嘴巴，发现金牙套，金牙齿或金颌骨时，就用钳子把他们弄出来。他们在衣服和破烂堆里翻来倒去，一旦发现比较贵重的表，戒指和金项链之类，便毫不犹豫地塞进自己的腰包，有时甚至剃下死者的手指，强行给自己剥下一枚戒指来。这就是奥斯威辛集中营，囚犯们在五年时间里伴随着死亡和绝望，直到盟军的炮火才结束了他们的厄运，他们才明白：德国人已经签字无条件投降了！战争结束了！人们含着热泪呼喊着“和平万岁”，拥抱在一起。

**作品鉴赏** “死亡的回忆”是一部带有世纪和世界影响的回忆录。原著为波兰文，初版于1972年。原书名“世界的肛门——奥斯威辛五年”。该书用奥斯威辛集中营驻地医生海因茨·蒂洛的话，他称那个地方为“世界的肛门”，无疑表明了每个目击者对这个集中营的厌恶和恐惧。这部作品发表在20世纪70年代并非偶然。欧洲在七十年代的文艺创作出现了一个明显的倾向，即许多作家都发表了以写实为主的“照片文学”。诸如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亨利希·伯尔的“与一个妇人的台影”、乌尔·费特莱的“1941—1945尔的家庭照”以及伽布里勒·沃曼的短篇“父亲之照”等等。这种倾向形成了一股颇有气势的“照片文学”。“照片文学”是一种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是现实主义的深化和发展，它在一种更大的范围内强调作品的真实和客观。从文学创作的角度说，这属于一种进步。虽然，照片文学都是带有回忆性的，其目的就在于如实地反映人类生活的社会、反映社会生活的人类以及反映人类社会的生活。在“照片文学”的氛围熏陶下，维斯拉夫·基拉尔作为奥斯威辛集中营罪恶的受害者和见证人，他自然地把相机的镜头伸向历史的这一角落，用全景摄影的方式完成了这一部辛酸的回忆录。基拉尔把那些自知早晚都得被送上断头台的人再次“送往”奥斯威辛和比克瑙营地。在那里，囚犯们受到恣意折磨，党卫队杀人的规模越来越大。到处都是死人，到处都在死人。“焚烧尸体的甜丝丝的烟云带着成团的雾瘴，笼罩了整个地区。”那4百万惨遭杀戮、继而化为浓烟和灰烬的生灵，在今天活着的人们看来也许只不过是一个没有生命的数字，是一个抽象的概念，然而在当时却是4百万个血肉之躯。现实生活一天天加深了昨天与今天之间的鸿沟，它使奥斯威辛集中营逐渐成为一个越来越遥远的记载。忘却，这一吞食人类生命的癌细胞，今天，它让人们模糊了对历史的认识。基拉尔的作品正是为了唤起人们对五十年前这段腥风血雨的记忆。这就是“死亡的回忆”这本书的历史和时代的价值。基拉尔在书中以寻常的素描手法多层次、全方位地揭露了奥斯威辛的罪恶。虱子，说到底也不过是一种让人发痒的小虫子而已。手捏药除，人们应付虱子的办法该是不会少的。然而在奥斯威辛集中营这个特殊的环境下，虱子就成了吞吃囚犯的老虎，成了屠杀囚犯的刀枪，成了毒害囚犯的妖魔。患“虱子病”的囚犯会被送进“单间”治疗。最后连人带虱塞进焚尸炉，那末囚犯们就再也不敢欢迎控制虱子的命令了。于是“有一次，一个人伤口的绷带已经发臭，脓渗透出来。我用力扯下绷带，发现纸层下面有几千只虱子在攒动。它们象互相粘在一起的灰色整体而蠕动着。这块整体深深地嵌进伤口，伤口部位的肉都被它们啃光了，几乎能见到骨头。”这还能算是虱子吗？另外，基拉尔在书中以时间为线索，对奥斯威辛集中营的罪恶平铺直叙，一一数尽。可是，就在这沉稳冷静的叙述声中，作者又满含着激情和愤恨，淋

漓尽致地声讨了灭绝人性的法西斯罪行。这里，我们看到了党卫队员在焚尸场上“筛开了尸灰，在其中寻找未被烧熔的钻石，从牙齿上取下的金子被熔铸成金条，送往帝国的腹地，以充实正处于崩溃的国家银行。筛剩的灰，被撒入了田野和池塘，只是人油被浪费了，奥斯威辛不生产肥皂。”在这块“世界的肛门”之地，连横着的死尸有时也会少却“半片屁股”，原来饿得发狂的人真的到了以人尸果腹的地步。这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呵？！基拉尔在全书没有进行更多的政治说教。被历史的命运抛入奥斯威辛集中营的囚犯们直到被盟军的炮火拯救出来，他们始终只是一批平平常常的人。他们从一开始就处于德国刑事犯的掌管之中。然而平平常常的人们却不能安然度过 1940 到 1945 年的这道关口，他们必须拿出 4 百万条生命来祭奠这一历史悲剧。在人们欢庆 20 世纪科技成就、在人们津津乐道 20 世纪世界文明的乐曲声中，基拉尔透过作品所传来的声音将会引起读者多么深刻的思考。而这一雄浑的心声今天又必然铸成了震撼世界的长鸣警钟。

（曹乃云）



## 切斯瓦夫·米沃什 鱼

**作者简介** 切斯瓦夫·米沃什(1911—)波兰裔美籍作家、翻译家和评论家,1980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米沃什从小喜爱诗歌,1933年发表了第一部诗集《关于凝冻时代的诗篇》。1934年到巴黎留学。两庄后回国在波兰电台文学部工作。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加入抵抗组织,继续从事写恫秘密编辑出版了反法西斯诗集《独立之歌》。战后在波兰外交部工作,先后任波兰驻美国及法国使馆的文化参赞扣一等秘书。1951年在法国要求政治避难,留屠巴黎。1960庄移居美国,在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任教,后人美国籍。米沃什在国外发表了二十多部诗集和小说,主要有《白昼之光,(1953)、《诗的论文》(1957)、《波别尔王和其它的诗》(1962)、《中了魔的古乔》(1964)、《没有名字的城市》(1969)、《太阳从何方升起,在何他下沉》(1974)、《诗歌集》(1977)及长篇小说《权力的攫取》(1955)、《伊斯塞谷》(1955)等。米沃什的创作经历同他的生活道路一样是曲折的。早期作品具有象征主义特点,常常流露出悲观的情绪。战争期间的诗歌表现了渴望和平反对战争的强烈愿望。后期作品则深入到政治、哲学、历史、文化等各个方面,以冷静的笔触揭露现实生活的虚伪和丑陋,真实地展现了人类生存的荒诞境况。米沃什的诗歌富于哲理,风格自然流畅,善用典故、神话、传说等作比喻,冷竣而幽默。他正写过散文、随笔、文艺理论和文学史等著作。

**内容概要** 鱼在狂呼乱叫之中,在神魂颠倒的吃语里,在喇叭尖叫、锣鼓喧闹的场合保持分寸便是最有力的抗议。/普通人已经失去了说话的权利,/象鱼张着嘴巴在养鱼缸中默默地游览。/我对命运的安排逆来顺受。毕竟我只不过是人。/然而我感到痛苦,渴望变成跟鱼一样的生命。(选自《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诗选》)

**作品鉴赏** 现代人最为困惑的大概莫过于人类自身的困惑了。“我是谁?”这一追问,恐怕是人类所有追问中,最简明最直接因而也是最惊心动魄的追问了。历史把现代人抛入了一个十分尴尬窘迫的境地。曾几何时,人类一直陶醉于对自然界征服改造所取得的累累战绩,认为凭着技术理性,人类便可以认识自然宇宙,并驾驭它,使之为自己服务。但是,世界充满了复杂的奥妙,人类在忙于征服外界自然的时候,却忘记了对自身的认识。不知从哪一天开始,现代人突然发觉人类自己已置身于一种边缘的境地。技术理性及不节制的物的增值,反而带来了人的贬值。人在外物中丧失了自身,处在一种异化的状态之中。人类越来越对自己感到陌生和疏远了。这疏远和陌生实质上是人自己对自己的一次放逐。在这放逐中,人成了异己的存在。可以说,此种放逐与异化的感觉已构成了现代艺术精神的深层结构。米沃什同众多现代艺术家一样,对人类的生存境遇给予了极大的关注。他用诗的形式描绘着人的异化,“以不妥协的敏锐洞察力,描述了人类在激烈冲突世界中的赤裸状态。”(获诺贝尔奖得奖理由)。《鱼》便是这样一首描述人类生命存在异己化的力作之一。全诗通过对人的生存境况与鱼的存活境况的对比,揭示了人的异化存在无异于鱼甚至不如鱼的存活,把人的生命状态赤裸裸的凸显出来。诗的开篇便直截了当地把人类存在的境况突出地显露出来。人置身的世界是怎样一个世界呢?人置身“在汪叫乱叫之中,在神魂颠倒的吃语里,在喇叭尖叫、锣鼓喧闹的场合”。这是一个表面上热热闹闹、冠冕

堂皇的世界。它以神圣正义的名义遮掩黑暗中的狡诈的血腥，用虚假的正义迎台大众的媚俗心态，显然，诗人对这样的世界是不满的，但又是无可奈何的。诗人的无可奈何并不在于他畏惧强权的血腥镇压，他真正畏惧的是众多的人已被虚假的正义所欺骗、所蒙蔽，甚至已被其所同化。他们对命运逆来顺受，如同养在鱼缸中的鱼。“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江河湖海是鱼儿自由自在生活的世界，离开了大海，鱼儿便被剥夺了自由翱翔的天地。它们被幽禁在狭小的鱼缸之中，让人喂养，供人观赏，优哉游哉，逆来顺受，任人宰割，米沃什在诗中对鱼的描写，会使我们联想到中国古代著名田园诗人陶渊明的诗《归园田居》。陶渊明在诗中写到“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误落尘网中，一去三十年。羁鸟恋旧林，池鱼思故渊。……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陶诗以受羁络的鱼鸟为自况，抒发了自己渴求挣脱社会束缚，返归自然的强烈愿望。如果我们把这两首诗放在一起进行比较的话，就会发现，两人的不同。应该说，在陶诗中羁鸟池鱼只是一个比喻，一个自况，它们是人类被束缚和渴求解放的象征。陶渊明借此比喻表达了对复归自然的古典式的赞颂和自信。米沃什则抛弃了这种古典式的情调，用他那种无可奈何的态度体现了现代式的绝望和虚无。在诗中，鱼已不再是人的生存状态的自况或比喻，鱼已经成为人的生存状态的一个参照系。正是由于诗人引进了这样一个生命的参照系，才把人的生命存在的全部荒谬性和无奈感赤裸裸地展露出来。在诗中，鱼的存活与人的存在构成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怪圈。人象鱼一样，在异化的环境里把生存变成了存活，丧失了自己，疏离了自己，出卖了自己，放逐了自己。“我对命运的安排过来顺受，毕竟我只不过是人。”这已经是一种无可奈何花落去的感叹了。但是，人毕竟是人。鱼的存活状态是一种本能的、无意识的存活，而人的生存则应该是一种自由自觉的存在。人永远也不能象鱼那样逆来顺受地被环境所完全同化。因而，人为之痛苦，为之畏，为之烦。在人的生存津论面前，米沃什表达了与陶渊明截然相反的结论：“然而我感到痛苦，渴望变成跟鱼一样的生命”。这确是一种西方现代式的绝望，这是面对巨大的无可抗拒的异化世界时所发出的无可奈何的叹息，在这叹息声中我们看到了虚无和绝望，然而，它又何尝不是对异化世界的坚决抗争，大概这就是现代式的“绝望中的希望”。

（宋炜、王宁）

## 捷克斯洛伐克文学

### 米兰·昆德拉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1984）

**作者简介** 米兰·昆德拉（1929—）当代著名捷克斯洛伐克作家。1929年出生于捷克第二大城市布尔诺一个知识分子家庭。毕业于布拉格音乐学院电影系，曾担任过文学教员。50年代开始文学创作，早期出版的诗集有《人，一座广阔的花园》（1953）、《独白》（1957），主要表现对现实生活的失望和怀疑。1955年创作了著名的长篇叙事诗《最后一个五月》。60年代开始，昆德拉转向小说创作。1965年完成了第一部长篇小说《玩笑》，小说描写了一桩政治错案给主人公造成的巨大痛苦。这部小说发表后被译成多种文字，产生了很大的影响，昆德拉以此为世界瞩目的作家。昆德拉曾是一名共产党员，是捷克斯洛伐克作家协会机关刊物《文学报》的领导人之一。1967年第四次作家代表大会后，他受到党内审查的处分。1968年苏联出兵布拉格，作品被查禁，被开除党籍。1975年流亡法国，由于他文学声誉的日益增高，法国总统特别授予他法国公民权。在被开除出党及流亡国外的年代里，昆德拉继续积极地进行文学创作，在国外发表和出版了大量作品，其中主要有《为了告别的聚会》（1976）、《笑和忘却集》（1976）和《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1984）。他的作品幽默而又深刻，跳跃而又富有音乐的节奏感，寓哲理于生活的细节之中，有力的表现了现代人的生存境况。由于他杰出的文学创作，近年来多次获国际性文学奖，并被提名为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

**内容概要** 工作在捷克首都布拉格的外科医生托马斯是一位与妻子离婚、自己独居的中年男子。十多年来，在男女两性问题上，他一直追求和保持着一种所谓的“性友谊”。男女双方的交往应仅仅局限在单纯的生交往上，除此之外，双方不应该要求对方，或用责任和义务来约束对方。托马斯依循着这种“性友谊”原则，与一些女人保持着不远不近、不疏不密、不冷不热的关系。一个很偶然的的机会，托马斯与乡间餐馆女招待特丽莎邂逅相识。年轻淳朴的特丽莎进入托马斯的生活，改变了托马斯守持十年的“性友谊”原则。托马斯决定与特丽莎在布拉格长期同居，并求他的情人——女画家萨宾娜为特丽莎找到了一份工作，同托马斯生活在一起，使特丽莎陷入了十分矛盾的窘境之中，同时，她的介入也造成了托马斯生活的窘态。特丽莎一方面十分珍惜与托马斯的爱情，另一方面，她又难以容忍托马斯继续与别的女人保持关系。特丽莎生活在嫉妒与恶梦之中，而托马斯则常常奔命于他的“性友谊原则”与爱的忠诚这两个难以调和的冲突之间。1968年苏联以突然袭击的方式，占领了布拉格。特丽莎这时已由暗房技工提升为一名出色的新闻摄影记者。她以记者的身份全身心地投身于拍照采访的工作中，用镜头记录下占领者的野蛮和抗议者的愤怒，虽几遭威胁和被捕，她仍不停地工作，将拍摄下来的历史镜头送往国外发表。苏军的占领使形势越来越恶化，托马斯和特丽莎不得不离开祖国，移居瑞士。恰巧托马斯的情人萨宾娜这时也已流亡瑞士。托马斯打电话与萨宾娜联系，两位昔日的情人又旧梦重温。侨居国外的生活并没有改变特丽莎的心境，反而使她觉得更加孤独和难以忍受。为此，特丽莎独自决定返回自己的祖国。临行时留给托马斯一封信。后来，内心深爱着特丽莎的托马斯，也毅然作出了返回布拉格的抉择。流亡瑞士的女画家萨宾娜在日内瓦结识了新情人弗兰茨。弗兰茨是在大学任教的讲师。这对情

人的不断交往，同样造成了令人窘迫的局面。萨宾娜生性孤傲，一生最厌恶的是媚俗，认为媚俗是人类生活中最可恶的敌人。从反对媚俗出发，萨宾娜蔑视一切众人约定俗成的原则和戒律。她凭着女人的敏感意识到自己与弗兰茨不过是貌合神离。她与弗兰茨的交往也都不过是些错位中的对话。她力图追求一种既真实又不媚俗的生活。在弗兰茨决定与萨宾娜生活在一起的时候。萨宾娜却不声不响地消失了。弗兰茨虽沉溺在对萨宾娜的爱恋之中，并决定与妻子克劳迪离婚，同萨宾娜结合，但他根本不能了解萨宾娜对生活的感受和理解。萨宾娜的不辞而别把他推向了一个更为窘迫的尴尬的境地：离开了妻子和家，但又同时失去了热恋的情人。然而，弗兰茨很决又惊异的发现，这种窘境也给他带来了某种意义上的自由和新生。这种突然降临的庆幸，又使他与一位学生情人同居生活在一起，从而使他摆脱了把爱情理解为一场战斗的那个可怕的女子。萨宾娜离开日内瓦后，在巴黎定居。几经沧桑，几经漂流，她感到四周空空如也。强烈的虚无感包围了她，她悟出了人生的奥秘。人的一生所难以承受的并非累累重负，而是生命中不可承受之轻。或许生活中的奋争、操劳、反叛、追求等等所欲达到的目的，只是那生命中不可承受的轻。在巴黎她收到了一封布拉格的来信，得知托马斯与特丽莎已死于一次偶然的交通事故。这一死讯更增加了萨宾娜的虚无感。托马斯和特丽莎返回布拉格后，一直生活在绝望与沉沦之中。由于苏联的占领，捷克似乎进入了一个“葬礼的时代”，绝望之感在整个国家弥漫着，渗入人们的灵魂和肉体，人们的生活如履薄冰，到处充斥着暗探、密告、监视。托马斯和特丽莎当然不能逃脱厄运。托马斯因为过去写过的一篇文章，而被解雇，失业后在郊外的一家小诊所找到了一份很差的工作，可由于托马斯拒绝与警察的所谓合作，去陷害一位编辑，连这份很差的工作也丢掉了，最后成了一名窗户擦洗工。从此以后，托马斯更加沉沦，只能靠偶然外遇的性游戏来填补生命中的空白。特丽莎的心灵更遭受了极大的打击。祖国的沦陷，所钟爱的人的沉沦，使她陷入了极度的混乱而难以自拔，可怕的是梦魇和幻觉给她的心理蒙上了厚厚一层恐惧的色彩。为了摆脱缠扰不休的恶梦，她选择了一个荒唐的尝试，与一个素不相识的陌生人发生了性关系，然而，此等荒唐之举丝毫也未改变她的本来心境。特丽莎再也不能忍受这种沉沦绝望的生活了，为了她和托马斯，她建议双双隐居乡村，希望用乡村的静谧来安抚不安的灵魂。最后，他俩因车祸而双双身亡，灵魂因死亡而得到了彻底的安息。不知是出于对自己信念的追求，还是为表示对过去情人萨宾娜的忠诚，弗兰茨十分同情和关注被越南侵占的柬埔寨战况，并积极参加一次进军柬埔寨的行动。这一行动是由西方一些著名知识分子发起组织的，他们组成一支队伍开进越南占领的柬埔寨，以迫使越南人允许医生入境。在进入柬埔寨的过程中，弗兰茨体会到了伟大的历史事件与喜剧性的荒诞往往会自然而又奇异地结合在一起。许多知名人士在为正义而斗争的掩盖下，却干着猎取虚荣的勾当。一个夜晚，弗兰茨被几个拦路抢劫的歹徒打死。他的妻子克劳迪为他举行了葬礼。他的学生情人站在远处恸哭失声。弗兰茨完成了漫漫迷途的永恒回归。女画家萨宾娜一直流亡异地他乡，四处漂泊，最后定居美国。有一天，她写了一份遗嘱，请求把自己的尸体火化，骨灰撒到空中。用死完成了生命所不能承受的轻。

**作品鉴赏** 昆德拉在谈小说时说：“无论有意还是无意，每一部小说都要回答这个问题：‘人的存在究竟是什么？其真意何在？’”在他眼里，小

说的主旨乃在于描述人类存在的境况，并揭示其中深藏的奥秘。《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便是这样一部描述人类存在境况并揭示其中奥秘的作品。人的存在问题是艺术永恒的主题，尤其是进入现代以来，随着人类存在所面临的种种危境的与日俱增，随着人对自身之在的困惑越来越多，这一问题，以一种震撼心魄的形式尖锐地凸现出来。“我们从哪来？我们是谁？我们到哪里去？”确已构成了艺术中最具现代意义的追问。从这个意义上说，评价一部作品是否具有现代精神，并不在于形式上的新异乖戾，而在于对于人的存在境况的关注程度。《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正是此意义上的现代作品。这部小说以1968年捷克事件为历史背景，用冷静而幽默的笔触描述了外科医生托马斯、女记者特丽莎、女画家萨宾娜、大学讲师弗兰茨等人的生活境况和心态意绪，揭示了人类生存的窘迫境遇和重重困惑，具有深刻的哲理内涵。面对生存，面对历史，昆德拉揭去了古典式的理想主义罩衣，把生命存在所面临的两难境地以及由此产生的全部荒诞赤裸裸地展示在人们面前。古典式的理想主义一直沉溺于用理性编织起来的线性因果观念之中，在它看来，历史的进程总是遵循一定的预先设定出来的逻辑因果关系。生存的抉择不外是一种非此即彼的选择，不是善就是恶，不是天使就是魔鬼，不是前进就是倒退，不是是就是非，不是重就是轻，其实，人及其历史的存在绝非如此简单。在生命的历程中，在历史的进程中，我们常常无法摆脱充满悖论的怪圈。被众人接受和尊崇的普遍道德律令，或许潜藏着一个巨大的灾难，酝酿着一个险恶的阴谋；当你自以为在不断前行，不断上上升的时候，蓦然回首，你会发现你不可思议的回到了原来的起点，当你被生活的重负挤压得喘不过气来的时候，你万万想不到生命中最难以承受的不是重而是轻。古典式的理想主义认为生活充满阳光，其实这不过是一个理性的虚构，甚至可以说是一个理性的欺骗。由于这个骗局，古典式的理想主义暴露出它的全部虚伪性和野蛮性。只要我们翻翻历史，就会发现许多专人发捐的丑恶行径，往往都是在理性虚构的遮掩下进行的，理性虚构使恶行得以在光天化日之下堂而皇之的进行。现代主义勇敢地击碎了这个幻象，砸碎了这个偶像。它向人类表明，与其沉溺于理性虚构的幻象之中，不如无畏地承领生活的荒诞，哪怕会被荒诞推入虚无的深渊。现代主义企望沉沦后的再生。《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所呈现出来的便是这样一种极富现代意识的生活景观。托马斯困扰于性爱与忠诚的两难选择之中。“他陷入了一个怪圈，去见情妇吧，觉得她们乏味，一天没见，又回头急急地打电话与她们联系”。特丽莎与萨宾娜象征着他生活的困境，代表着他生活的两极，互相排斥不可调和，然而都不可缺少。托马斯被这种两难困境折腾得精疲力竭。这使他的生活堕入了一种沉沦状态。特丽莎由于爱托马斯而被其置入困境之中。托马斯的荒唐之举，促使特丽莎也进行了一次荒唐的性试验。

这个试验不但没能让她摆脱困境，反倒使她更加惶惑不安。萨宾娜与弗兰茨的性爱则呈现在一连串的错位之中。而弗兰茨在通问柬埔寨的伟大进军中，体会到的不是献身的崇高，却是充满了喜剧色彩的一出闹剧。最后这四个人都在荒诞的怪圈之中走向了虚无——绝对的生命之轻死亡。小说中主要人物的经历表现了人类所面临的普遍状况，因此，这些人物及故事，都具有一种普遍的象征意义。它既是一个人的故事，同时只是整个人类的故事。从这个观点看作品，你甚至可以把四个人物视为一体，正如特丽莎与萨宾娜代表着托马斯生活的两极一样。昆德拉的作品常常具有一种冷静的幽默，有人

称之为“昆德拉式的幽默”。他把幽默看成是小说的母亲。读这本小说的人们会不知不觉地被他那种幽默的智慧所感染。昆德拉式的幽默并不是哗众取宠的噱头，而是冷静的智慧的产物，甚至可以说是冷酷的智慧的产物。这种幽默源于他对生存境况的深刻理解和无情剖析。他完全打破了崇高与卑微、庄严与戏谑，伟大与荒唐的界限，将作品中的人物放到一个既滑稽又严肃的处境之中。特丽莎沉浸在浪漫的爱情体验时，肚子里发出了奇异的咕咕声；托马斯在与女人调情以后，居然十分正经地归纳出三个已知项组成的公式；小说中关于大便与斯大林儿子之死及上帝存在是否真实的论述真是令人忍俊不止。让我们看一段小说中的论述：“斯大林的儿子为大便献出了生命。但是为大便而死并非无谓牺牲。那些为了向东方扩充领土而献身的德国人，那些为了向西方扩展权势而丧命的俄国人——是的，他们为某种愚昧的东西而死，死得既无意义，也不正当。在这次战争总的愚蠢中，斯大林儿子的死是唯一杰出的形而上之死。”这就是昆德拉式的幽默。这幽默之所以冷酷是来自于他对伪理性主义冠冕堂皇的东西的无情的暴光和嘲弄。它使人们发现古典式理性主义的荒唐和虚假。另外，应该指出的是，昆德拉的幽默与现代派中的黑色幽默并不相同。这与作者的叙事介入态度有很大的关系。昆德拉主张作者尽量从作品后面消失。他曾引用一句犹太语：“人们一思索，上帝就发笑。”用来说明小说艺术，并指出小说艺术就是上帝笑声的回响。这样在创作中，昆德拉始终保持一种超然的冷静，似乎在以上帝的身份俯瞰众生，从这个意义上说，他便是那个发笑的上帝。而在黑色幽默中，作者叙事介入态度往往表露的比较明显，或许我们可以把“昆德拉式的幽默”称之为“无色幽默”。

（宋伟）

### 塞弗尔特 在窗旁

**作者简介** 塞弗尔特（1901—1986）捷克斯洛伐克诗人。1901年9月20日出生于捷克斯洛伐克首都布拉格。自幼喜欢文学，不满二十岁就出版了第一部诗集《泪城》，并以此成名。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德寇占领了捷克，他积极参加抵抗运动，还创作了不少抨击和揭露法西斯侵略罪行，鼓舞人民起来斗争的诗歌。1949年出版的《石桥》就是这样一部作品。他早年参加捷克共产党，1929年脱党，1968年他支持自由化的“布拉格之春”，反对苏联出兵捷克，并在持不同政见的“七七宪章”上签名，成为捷克著名的持不同政见者。此后相当长一个时期，他不能在国内发表作品，而是通过多种途径把作品送往西方国家发表。他曾于1969年当选为捷克斯洛伐克作家协会主席，不久即因政治原因被免职。他一生从事文学创作事业六十余年，出版了近三十部诗集，主要诗作有《全部的爱》（1923）、《无线电波》（1925）、《夜莺唱得多难听》（1926）、《信鸽》（1929）、《维纳斯之手》（1936）、《别了，春天》（1937）、《母亲》（1954）、《哈雷彗星》（1967）、《匹卡底里之伞》（1975）等。1982年发表了长篇回忆录《世界如此多娇》。塞弗尔特的诗继承和发扬了捷克民族诗歌的优秀传统，又以现实生活为题材，具有自己的独创性。诗歌风格简洁明朗、朴实无华，充满爱国热情。由于他的诗歌语言大众化，内容切近人民的生活，又具有民歌风味，读来自然流畅，因而深受读者的喜爱，曾先后两次获得捷克斯洛伐克的“克利门特·哥特瓦尔德”国家奖。由于他的诗歌“清新、生动、富有独创性”，1984年获得诺

贝尔文学奖。

### 内容概要 在窗旁

当春天来到的时候，/路旁的小树在春日的照射下发芽开花。/妈妈她静着止水，默不作声/轻轻地转向窗子哭泣。/——你为何哭呢，有什么痛楚难言，/告诉我，什么使你忧伤不安？/——我要告诉你，我要告诉你，/待到树木永不再开花的那一天。

大雪飘飘，一会儿/雪花依恋上了玻璃窗。/窗旁，微弱的亮光，/妈妈静静地坐在那儿编织——眼眶里噙着泪花。/——你为何流泪，有什么不顺心？/——我会告诉你，我会告诉你。/待到永不再下雪的那一天。（选自《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诗选》）

**作品鉴赏** 塞弗尔特是一位饱尝战争苦难的诗人。他憎恶“比黑夜还要黑的战争”，以一个诗人的良知和爱心，呼唤和平，反对战争，渴求解放。在他的诗歌创作中，战争与和平构成了贯穿始终的主题。基于和平的渴望，在他的大量诗作中，我们看到他反复吟咏赞颂爱情、母亲、儿童和春天，这些美好的象征着爱与和平的事物对饱尝苦难的诗人来说，别有一番意味。它或许是一个温馨的回忆，或许是一个美丽的憧憬，或许是一个流浪与漂泊的归宿，诚然，它也是一个信念，一个抗争。

《在窗旁》就是一首以母爱为主题，表达诗人渴望和平，反对战争的美好愿望的感人诗篇。全诗通过一位具有慈爱之心的母亲在春天和冬天这两个季节里痛楚哀伤的心境，描述了母亲对失去亲人的思念和对战争的默默控诉。母爱是人类歌吟中的永恒母题。母亲的爱是人世间最无私最伟大最神圣的奉献，母爱是无条件的，在母亲的爱心中，人类体味到人世间最可宝贵的宁静与温馨。“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这首中国古代的诗，是这样朴实和单纯，俱千百年来，始终具有一种永恒的感人魅力，其原因正存于它歌颂了伟大而无私的母爱。塞弗尔特的《在窗旁》从战争这一极端的背景出发，抓住母爱这个恒在不衰的母题，写出了母亲用爱心呼唤和平，用泪水控诉战争的心声，使全诗具有一种独特的魅力。

全诗共分两段，由两个不同的季节构成背景，一个是春光明媚的春季，一个是冰封雪飘的冬季。虽然这两个乐章的背景色调并不一样，但整体基调 and 旋律是哀伤而低沉的。“遵四时以叹逝，瞻万物而思纷，悲落叶于劲秋，喜柔条于芳春。”（陆机）人对自然的时令季节变化有一种特别的敏感。诗人在写诗时，常常放景生情，或以情写景，或以景写情，使人的情感与大自然景物融为一体。通常，在这样的表达方式中诗人总是力求寻找人与自然景物的同形同构的对应关系，如面对春和日丽，波澜不惊的优美景致，诗人则把酒临风、怡然自得、心旷神怡，获得宁静柔美的审美感受，而面对霏霏霪雨、冥冥薄暮，诗人则满目凄凉、伤感无限，不由地产生悲枪忧患的审美心态。虽然，塞弗尔特在诗中也采取了以景写情的惯常手法，但他匠心独运，将啜泣哀怨的情调反置于明媚的春日，从而形成了一种情与景的强烈反差，正所谓：“以乐景写哀，以哀景写乐，一倍增其哀乐。”（王夫之）在这种反差之中，母亲的悲伤之心显得更加强烈。春天来临，万物复苏，大地充满了生机，嫩绿的树芽生长着未来的希望。人们都被这盎然的春意所陶醉了，可就在人们尽情陶醉的时候，一位慈祥的母亲，静若止水，默不作声，伫立在窗前，她的心并不平静。残酷的战争记忆在她心底烙下了道道伤痕，望着窗外的春天，她又何尝不想舒心的一笑，可她笑不起来，只有忧伤痛楚的泪

水。这泪水为何而流？诗人并没有给我们以直接的回答。或许是为了奔赴战场毫无音讯的儿子？或许是为了嗷嗷待哺但被战争夺去生命的婴孩？或许是为了遭受凌辱和苦难的女儿？诗人的回答是巧妙的是无声的，这就给欣赏者留下了想象的空间，或许我们完全没有必要去细追母亲哭泣的具体原因。只要我们体会到母亲那颖傅大的爱心就足够了。这爱心是伟大而永恒的，同时又是无私的。母亲的爱，爱一切善良的人，爱整个人类，爱世界的和平，憎恶一切丑恶的人，憎恶血腥的战争。母亲是爱与和平的象征。母亲的哭泣是为这个世界所有失去亲人的人而流下的泪，是为这世界失去的和平而流下的泪。这充满母爱的泪水，是最柔弱然而也是最有力的控诉和反抗。诗的第二个季节背景则是在白雪皑皑死一样静寂的冬季展开的。大雪飘飘，覆盖了万物，世界已变得一片苍白。这凄冷的色调似乎象征着一个沉痛的噩耗，是一纸无字的讣告，同时它也是一个默默的哀悼。夜的黑色又吞噬了白色的昼日，可母亲依然默坐在微弱的灯前，噙着泪水，静静地编织。她编织着哀怨，编织着回忆，编织着思念，编织着绝望与希望，在编织中母亲等待着“永不再下雪的那一天”。

（宋炜 王宁）



## 德国文学

### 克里斯塔·沃尔夫 分裂的天空（1963）

**作者简介** 克里斯塔·沃尔夫（1929—）是民主德国当代著名的作家。沃尔夫生于白伐利亚州的兰茨贝格，父亲是一位商人。她中学毕业后，于1949年至1953年在那拿和莱比锡攻读德国语言文学。大学毕业后，曾任《新德意志文学》编辑，先后在青犀图书出版社、德意志中部出版社任编辑、主编等职。常到哈勒市一家机车车辆厂体验生活，参加工人创作小组活动。1962年以后成为职业作家，是民主德国多项文学奖获得者：如哈勒市艺术奖（1961）、亨利希·曼文学奖（1963）、民主德国国家奖（1964）等。沃尔夫的作品在欧美各国享有盛名，她既写小说，也写散文、评论、随笔和电影剧本。她文学创作的成就主要是小说。1961年发表的短篇小说《莫斯科故事》，描写一位苏军上尉帕维尔于1945年在德国结识一位名叫维拉的德国姑娘，15年后这对情人在莫斯科重逢，叙述了他们之间的友谊和爱情的故事，并提出一个社会主义的道德标准问题。《莫斯科故事》是一部散文体小说，文笔流畅隽永、情节完整感人，读后给人一种生活启迪。《分裂的天空》（1963）是沃尔夫第一部最成功、曾引起热烈讨论并给她带来声誉的作品。小说真实、自然地反映德国的分裂所引起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化，两种社会制度的对立以及由此产生的社会决译。沃尔夫代表作品还有：《回忆克里斯塔·T》（1968）、《童尔的楷模》（1976）、《六月的下午》（1967）、《一只公猫的生活观》（1974）和文学评论集《读和写》（1972）等。沃尔夫善于捕捉现实生活中的重大题材，主张文学作品就是要表现个人、认识自己、发现自我的过程，喜欢采用的艺术手段主要为意识流、蒙太奇、时空概念颠倒等，从而善于发掘人物内心的奥秘，淋漓尽致地表现人物的意识活动。因而克里斯塔·沃尔夫在西方有民主德国“现代派文学先泽”的称号，不是没有道理。

**内容概要** 小说《分裂的天空》是沃尔夫第一部长篇小说，也是60年代民主德国文学中成功的作品之一，1964还被改编成电影。《分裂的天空》以1961年8月13日民主德国在东、西柏林之间修筑柏林墙为背景，深刻揭示了民族分裂局面给德国人民，特别是伍轻的一代带来的不幸，给家庭、婚姻和爱情等方面带来的悲剧，以及这种分裂在人的心灵中投下的阴影，小说的女主人公丽塔，赛德尔是师范学院大学生，在一次不幸事故之后，躺在某所医院的病床上，思绪万千，回顾自己近两年来的生活、学习、下厂实习和个人爱情生活的波折经历：丽塔早年生活在德国中部的一个小乡村，两年前与一位名叫曼弗雷德·赫尔富特定轻人邂逅相逢。丽塔“知道这个年轻人是受过高等教育的化学家，正在做博士论文。后来，他的论文得了‘优’，……。”曼弗雷德年长丽塔整整10岁，“高高的个子，瘦削的身材，长长的胳膊，再加上一顶年轻人的狭长脑袋，显出一副桀骜不驯的样子。”与他相比，丽塔生活则显得平凡，大战刚结束，由于贫困和得不到前线失踪的父亲音讯，她就随母亲来到德国中部的一个乡村，住在姑妈家里，在那学习读书。17岁时在一家县属保险公司当职员。一次乡村舞会上，曼弗雷德邀丽塔跳舞，一见钟情，两人产生了爱慕之情。舞会一星期之后，10岁的丽塔生平第一次收到一位男子的来信，激动万分，把这封信视为“整整19乐、愿望、行动、思想和梦幻”的一切表示，“她明白，自己身上有足够多的东西讨他（曼弗雷德）”

喜欢，而且以后还会讨他喜欢。”从此，她心中萌发的爱情之火日趋炽热。一次偶然机会，“有一位‘招聘教师的全权代表’来到丽塔所在的县”，名叫埃尔温·施瓦策巴赫，他是师范学院的历史学讲师，是他改变了丽塔多年的乡村生活，来到大城市哈雷，获得了大学学习机会。在城里她与曼弗雷德接触机会更多了，并开始了同居生活。丽塔为了当一个称职合格的教师，“信守对施瓦策巴赫许下的诺言”，即合格教师得要下基层锻炼，了解大型企业，需要下厂实习锻炼。于是，丽塔得到曼弗雷德父亲的帮助，在他那机车车辆厂劳动实习。在工厂里，丽塔有机会接触到形形色色的人物，其中影响最大的有车辆厂木工组组长埃尔米施、工长梅特纳格夫、厂长文德兰德，还有伍轻的小汉斯，并从这些人身上发现和领悟到人生的真谛，以及自我发现的过程。丽塔白天在工厂里实习锻炼，晚上和曼弗雷德一家一起用餐。饭桌上家人所谈的话题三句不离本行；工厂的所见所闻或大家关心的生产、工厂的命运和人际关系等问题。由于观点不同或观察问题的出发点各异，曼弗雷德父子间时而发生争吵，格格不入。曼弗雷德母亲在家干家务，是精明能干，思想偏激，抱有成见的女性，尤其对未来儿媳的所作所为常常大为不满，说什么：“从前年轻的姑娘在寄宿学校里准备着结婚，而如今，却把她们塞到工厂去，放到一堆素不相识的男人当中……。”后来，在一次财务大检查中，工长所负责的那部门的经济亏损了三千马克，被革职下放到丽塔所在那个小组劳动。通过这件事，丽塔仿佛进一步懂得人生道路的艰巨、曲折。小组内十二个人，最大的六十岁，最小的十几岁的小汉斯，由于每人经历不同，他们追求和向往的目标各异。机车车辆厂的老厂长逃到“那边”之后，厂里生产每况愈下，材料缺乏、停工待料、生产产量剧烈下降，产品质量也一天不如一天。新厂长文德兰德上任伊始，也未能马上摆脱这一困境：“仍旧是生产计划没完成，缺材料、缺半成品、缺乏劳动力。”不过，文德兰德事业心强，踌躇满志，但致命弱点是与下属关系不佳，一度步履艰难，难以打开局面。以后数月，在全厂齐心协力下，开展劳动竞赛、技术革新活动，终于在工厂实行国营化15年那天，第一次全面完成了生产计划，市政委员会还特地举办了一次大型庆祝晚会。那天，曼弗雷德一同陪去。舞会上，丽塔成了舞会的王后，宾至如归的感情使大家感到轻松愉快，丽塔现已对众目睽睽习以为常，她“满面春风地同一个又一个的男人跳舞。”岁月在流逝，丽塔和曼弗雷德之间的关系日趋复杂，两人间的追求也发生了质的变化，彼此之间开始互不理解，各说各的。前者热爱这火一般的生活，并从老一辈身上学到了勤勤恳恳、脚踏实地的精神，追寻社会主义完善过程；后者则因不满现实社会生活，常常与同事们、上级领导产生尖锐的矛盾和严重的思想分歧。曼弗雷德坚持自己的人生信条，即是“人们为了不让别人认识和消灭自己，不得不染上一层保护色”。因而，他在自己的发明成果遭到拒绝之后，利用一次化学家大会机会，到了那个“自由”世界去了。曼弗雷德的出走给丽塔精神上蒙上了一层阴影，“她积聚自己最后一点，通过沉默进行自卫，……别人叫她干什么，她就干什么”，总觉得自己矮人三分，避开别人，内心苦衷难以齿口。曼弗雷德出走的消息，不腔而走，而各人态度则大不相同？曼弗雷德母亲——埃尔富尔特太太认为：“儿子的出逃，只能解释为对自己本人发出信号。她要求丈夫赶紧断绝一切往来。……，两小时内就可以一起逃走……。”这种出逃顶谋无疑遭到埃尔富尔特的断然拒绝，他不愿离开自己的国家。曼弗雷德的行为给曼弗雷德一家带来了震惊和动荡。某个夜晚，埃

尔富尔特太太由于心脏病复发，猝然去世。从这以后，丽塔依然住在埃尔富尔特家中，与老人相依为命，几乎过着独处索居的生活。1961年8月份第一个星期天，丽塔乘上前往柏林的火车去探亲，随身只带了一只小箱子，而且买的也是来回票。她有自己信念：西柏林在她眼里并不是那么美妙，因此，她作出当晚就回到东柏林这一重大抉择并不显得突然。失去恋人的痛苦虽然折磨着她，但是归来之后，同志们的情谊温暖着她的心，沸腾的生活给予她新的力量，她感到“这儿一切都又热情、又亲切……”，鼓舞她面对现实，重新开始人生新的漫长旅程。丽塔探望曼弗雷德回来后的第一个星期天（8月13日），她从广播里听到震惊世界的不同寻常的事件：民主德国为采取边境安全措施，在东、西柏林之间筑起了柏林墙。从而德国民族的分裂阴影又一次笼罩着德国人民的心灵。丽塔躺在病床上，回忆着人生的艰辛和爱情生活的悲剧，与前来探望的同事们、领导探索人生的真谛和自我完善过程的途径。

**作品鉴赏** 《分裂的天空》一发表，就掀起了轩然大波，作品首先在联邦德国得以出版，在民主德国褒贬不一，引起了热烈的讨论，“分裂的天空”成了当今民族分裂的代名词。1959年，德国作家乌韦·约翰逊也曾写过同类题材的小说《对雅各布的种种猜测》，小说中描写男主人公雅各布在离开西柏林女朋友后，回到民主德国的种种遭遇。雅各布最后死去了，但他究竟是自杀，正是遭到灾祸，作者不愿挑明，而克里斯塔·沃尔夫在《分裂的天空》中，描写的是一个迥然不同的形象。女主人公丽塔同约翰逊笔下的雅各布所处的境况虽然完全相同，但她回到民主德国后既没有死去，而是幸福地生活在社会主义土壤上。然而，两部小说所反映的同样的主题思想：由于德国的分裂局面而造成人们心灵上的创伤，导致家庭、婚姻和爱情悲剧和面临现实的抉择。沃尔夫酷爱俄国文学，特别是对以描写俄罗斯少女心理活动和自然风景著称的屠格涅夫很有研究。沃尔夫在《分裂的天空》里，对女主人公丽塔细腻的心理描写和用抒情的笔调描绘气象万千的大自然，独居匠心。作者运用电影中剪接技术，追怀往事都用的倒插笔法；用电影蒙太奇的手法，巧妙地表现出来故事情节，中间的过渡是不十分明显，而空间的画面却是完整而形象化。沃尔夫调动了各种艺术手段，充分揭示作品人物丰富多采的内心世界。《分裂的天空》中叙述的故事，不仅使用第三人称这常见的手法，直接描写人物的心理活动，而且还采用第一、第二人称，以自述、对话、独白或旁白方式，把人物的心理活动一览无余地展现在读者面前，女主人公的内心独白，则运用第一人称的沉思冥想和内心分析来展示主人公的心境：“是他说得对呢，还是我的话不对？难道我对我们俩的严厉是反常的？他常说：你不会坚持到底的。你不了解生活。而他哩，却了解生活……。”这段文字读后，将女主人公的心理活动显露无遗，有种身临其境之感，洞察到丽塔的怀疑、矛盾的心态。再有，沃尔夫对要写的物，都附有自己的情感意向，通过写景明确故事发生的时间、地点和周围环境，作品一开头这样写道：“夏季凉爽多雨的时节已经过去，秋天尚来到来，赤日炎炎的城市比往常更为急促地喘着粗气。从上百个烟囱里吐出来的团团烟雾就是这座城市呼出的废气。它从烟囱里吐出来，进入纯净的天空，随即便失去了继续前进的力量。早就习惯于这漫天烟雾的人们，现在却忽然感到很习惯，难以忍受。……空气使他们呛咳，而水……也苦涩无比。”“如今城市蒙上了一层阴影……”；有时，把主人公的情绪和感受同自然景物融为一体，借以烘托气氛，增强作

品的感染力：如丽塔和曼弗雷德一起在乡村过圣诞节那段描写“他们手挽着手，默默无语地走着，沿着孤独的乡村公路往下走。丽塔想到这里，问着自己：什么时候象现在再来一次？什么时候能再象这样？地球的两半部接合得天衣无缝。他们就在交界处散步，仿佛什么也没有似的”。此时，作者把自然描写为主人公思想感情的源泉，决定着他们的前途和未来。丽塔和曼弗雷德在西柏林相逢一章节里，作者以景物作为象征，暗示主人公的命运。傍晚时分，这对恋人散步在西柏林广场上，仰望着那分裂的天空，思绪万千，人们忘不了黑夜中的那条小船，更忘不了他们在西柏林分手时那段扣人心弦的描写：“过会，情侣们在分子前都在寻觅一颗星星。这样，晚上他们的目光就可以在这颗星星上面相遇。可我们该寻找什么呢？——‘至少他们没法把天空分开吧。’曼弗雷德嘲讽道。天空吗？是指这整个充满希望和思念、爱情和悲伤的天空吗？‘可是’她轻声说，‘天空是最先分裂的’”。读者从沃尔夫笔下的星星、天空描写中，可见主人公的情意与自然融合一体，了解作者的才思笔力。正如莫泊桑所言：“小说家……他们的目的不是给我们述说一个故事，娱乐我们或者感动我们，而是强迫我们来思索，来理解蕴含在事件中的深刻意义”，总之，沃尔夫在小说创作技巧上的探索是有价值的。

（马庆发）

## 克里斯朵夫·海因 陌生的朋友（1982）

**作者简介** 克里斯朵夫·海因，1944年4月8日出生于西里西亚（今属波兰境内）的一个小村庄里。海因在民主德国主要的工业和商业城市莱比锡附近的巴德·狄奔度过了他的童年和小学时代。由于出身牧师家庭，所以他在民主德国没有机会就读文科中学，于是，他从1958年起在西柏林就读中学，并于1960年学成回到民主德国。中学毕业以后，海因在多年时间里从事过各种职业，他当过安装工人、书店职员、饭馆跑堂、记者、配套演员以及导演助理等。海因于1967—1971在莱比锡和东柏林攻读哲学和逻辑学。大学毕业后从事戏剧编导，1974年以后担任柏林人民舞台剧场戏剧作家。1979年以后，克里斯朵夫·海因以写作谋生，成了职业作家。克里斯朵夫·海因是当代民主德国最为著名的中年作家之一。饱含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和对社会生活的高度责任，海因从小就喜欢并开始练习戏剧写作。他完成的戏剧作品主要有：《饥饿的亨纳克》（1974），《斯罗特尔或者怎么办》（1974），《克罗姆魏尔》（1980），《一家沙龙》（1980）以及改编中国作家鲁迅作品“阿Q正传”为戏剧，（1983）。“阿Q正传”上演以后在柏林引起广大观众热烈的反响和严肃的思考。海因坚持认为“阿Q精神是人类社会的品性之一。”此外，海因还翻译过莫里埃和拉西纳的作品。《陌生的朋友》是海因在1982年发表的小说，该作品由于在联邦德国受到热烈欢迎荫被改名《龙血》而再度出版。在多年的创作生活中，克里斯朵夫·海因于1982年获得民主德国艺术科学院的亨利希·曼文学奖，并在1983年获得西柏林评论家文学奖。

**内容概要** 39岁的克劳迪亚是在东柏林爱洛特医院工作的一名女医生，她只身一人住在一幢无名的高楼里，过着职业上平淡无奇、思想上无所追求、生活上一片渺茫的日子。她和辛奈——她的丈夫，一家医院的主治医生，情趣不合，所以两人离婚了。离婚以后，克劳迪亚压制住各种奔腾欲放的感情，无动于衷地安度时光。一个偶然的会使她在电梯上认识了亨利。亨利是一名建筑师，他和克劳迪亚住在同一层楼面上。当晚，亨利前来看望克劳迪亚。感情的荒疏和饥渴促使两人莫名其妙地开始了同居生活。亨利已经结婚。他的妻子和两个孩子住在远离柏林的德累斯顿。亨利和他的妻子分居两地，感情平淡。他每隔两、三个星期回家一次。他的妻子在德累斯顿有一个男朋友，他们一起生活，形同夫妇。亨利接受了这一现状，“只是为了孩子”，他才没有和妻子离婚分手。进入亨利的生活天地以后，克劳迪亚对他也并不依恋。他们每周见一、两次面，有时外出吃一餐晚饭，有时出外去拍一次照片。克劳迪亚爱好拍照、洗印，而且主要喜欢拍风景照。她常常选择接近边界地区的一些断垣残壁、幼树杂草作为拍摄的目标，因为大自然不会象人一样矫揉造作，它不会摆出式样，留下一副修饰过了的形象。再说克劳迪亚也不愿意干涉别人的生活，将一个后生生的人固定在照片上。她不愿介入别人的生活，因为生活里面存在许多的问题。每个人都有数不清的问题和麻烦，包括她那两位年老的父母亲和已经当了教师的妹妹。克劳迪亚的父亲固执地关心着政治，关心着非洲的某个国家，考问人家“对中国如何理解”。他把这一种热情视为生活的道德。除此以外他却是一个暴躁乖戾的人物，他曾经为打徒弟一个耳光而丢掉工厂工段长的职务，并且为此提前退休在家。克劳迪亚的母亲是个吩咐叨叨的女人，她一辈子都想介入克劳迪亚的生活，

她为父亲的体弱多病担忧，为父亲身后的自己个人生活发愁。而克劳迪亚的妹妹则是一个欺凌丈夫的女强人。过圣诞节时，她抛却了女儿和丈夫，却和克劳迪亚离婚了的丈夫辛奈一起来到父母亲家里，还打算日后结婚从而一起生活，这无疑会给圣诞的节日气氛抹上一层不和的阴影。当然，生活中可以值得记忆的内容还是很多的。亨利去看望在海滨度假的克劳迪亚，安静的大海边上留下了他俩不少的生活足印。而童年却给克劳迪亚酿就了一杯难以人口的苦酒，她一会儿信誓旦旦，一会儿神经兮兮，不知何以适从。她和中学同学卡特琳娜要好，两人意见一致，发型相同，发誓要同命运，坚持她们纯洁的友谊。等到中学毕业时，卡特琳娜因为家庭出身和个人信仰的缘故不能进入县城的高级中学就读。卡特琳娜不愿意加入青年组织，从而受到班主任老师的帮助。因为青年组织是维护和平的组织，不愿加入青年组织就等于煽动战争。简单的逻辑推理使得卡特琳娜心烦不已。参加全班对卡特琳娜帮助的克劳迪亚这时已获准去县城读高级中学，这时她站起身来作了一通发言，发言中她不指名地嘲笑了卡特琳娜。卡特琳娜愤怒至极。来到她面前，搥了她一记耳光。这一记耳光宣告了她俩多年友谊的破产和结束，这一记耳光也给克劳迪亚留下了终身难忘的追悔和痛苦，使她悟到了许多的道理和教训。喜欢开快车的亨利也在盲目地寻找真正的生活，他厌恶单调的生活方式，认为与其那样生活还不如“朝头上开一枪”痛快。可是，在一次无意的纠纷中他却被一名 17 岁的小青年一拳击倒，打死在地。亨利死了，奇怪的是这件事在克劳迪亚心里并没有引起多大的波澜，她甚至连要不要参加亨利的安葬仪式也费了一番思索。克劳迪亚对一切都感到陌生，感到不可思议，因此，她尽管和亨利有过一段时间的共同生活，但他仍然只是一个“陌生的朋友”，他们之间沿然如同邻里。当然，邻里之间的生活也得到了生动的描述，尤其是孤独的鲁泼赖希特大方，她没有儿女，生活无靠，养着一群鸟儿寄托寂寞。一天早上，叽喳乱叫的鸟儿引起克劳迪亚的惊讶，等她请大楼管理员打开鲁泼赖希特太太房门时，看到这位老太坐在椅子上，张开的眼睛瞅着门口，可是已经死了三天了。生活象在眼前拉过的一场场样片，它又象龙血池一样让克劳迪亚在里面浑身上下洗浴了一场。克劳迪亚没有幸运，也没有不幸，她生活着，需要追求的，她都实现了。她感到满意，然而又感到不满意。亨利死了，克劳迪亚的生活又恢复了从前的模样。

**作品鉴赏** 《陌生的朋友》是一部轰动欧洲文坛的社会小说。1982 年发表以后，它迅即引起了热烈的反响。边界线的两个方面都认为小说忠实地反应了自己一方的实际状况。评论家认为《陌生的朋友》是社会心理分析的纲领，读者觉得小说非常真实地描述了人际社会生活异化的历史，反映了欧洲社会生活的冷漠和空虚。小说刻画了一个平静的社会，在这重平静的天地里，主人公克劳迪亚，一位 39 岁的女医生自由自在地生活着。职业上，她受到同事的尊重，即便出现一些矛盾，也都在主治医生的帮助下，通过合理的方式得到妥善的解决。生活上，克劳迪亚没有一点拮据的感觉，无论是日常所需，还是应付节日的人情，她都按习俗的需要，慷慨地购买，支付完这一笔笔的人情债务。业余时间里，克劳迪亚外出拍照或去海滨度假，不断地变换着生活的方式。克劳迪亚确实满足了。然而作者在这里不仅给她留下一组生活的剧照，而且还以犀利的笔触点穿了主人公的内心，伸向她的前后左右，剖析着主人公平静生活后面的不平静的内心世界。克劳迪亚在生活中遭受过两次挫折，一次是在中学时期，由于高级中学名额的竞争使她身不由己地背叛了

和卡特琳娜的多年友谊，嘲笑卡特琳娜思想落后。卡特琳娜给了她一记耳光。多少年以后，主人公克劳迪亚仍然感到脸上火辣辣地发烫。然而挨得的这一记耳光却怎么也支付不了她内心深处所负欠的感情债务；另一重挫折是克劳迪亚和她的丈夫辛奈的离婚。她的丈夫也是医生，在生活上有过桃色艳遇。可是，他们离婚的实际原因并不是由于辛奈对爱情不忠实，而在于辛奈为人虚伪，对生活不忠实。这两重挫折剥夺了克劳迪亚对生活的任何幻想，使她深深地陷入了无所事事的感情危机而难以自拔。克劳迪亚在生活的外围筑起了层层堤防，用以维护她心灵的重重伤口。这里是她的伦理世界和道德世界，这里也有她为人处世的观念。面临不惑之年的克劳迪亚就在这样的氛围里不断地净化自己，并且日益地远离了这一陌生的物质世界，困惑地、艰难地探寻着生活的价值，寻求生活的质量。在小说“陌生的朋友”一文中，克里斯朵夫·海因以全景摄影的方式，前后涉及了九个不同的家庭，多角度地表现了社会的基层生活，细腻地刻画了一代中年人的惆怅和失落。而小说题目《陌生的朋友》正是这重重矛盾心理的强调和总结。《陌生的朋友》是用主人公——克劳迪亚的联想，回忆和内心独白组成的。作者把故事情节在主人公平行和交替的心理活动中逐步展开，而时间是主要围绕着亨利死后克劳迪亚要不要去参加安葬仪式而安排的几个片刻。然而这几个片刻却象一面多棱镜反映了克劳迪亚生活过来的39年，涉及到克劳迪亚父母亲一代人的生活和思想，除此以外又写到20岁左右一代人的追求和愚昧，一次偶然的斗殴，一个随意的失手便结束了一个活生生的人。人们啊，你们怎么才能自我完善，才能达到一个更高的境界。作者和读者共同面临这一生活的新课题。而克里斯朵夫·海因从人们视而不见的生活天地里提炼素材，以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创作手法给德国文学作出了可贵的贡献。

（曹乃云）

## 帕特里克·聚斯金德 香水（1984）

**作者简介** 帕特里克·聚斯金德（1949—），出生在联邦德国巴伐利亚州施塔恩贝格湖畔的阿姆巴赫，早年在慕尼黑和法国的埃克斯昂普罗旺斯攻读与研究世纪史和近代史，后一度靠写电影分镜头剧本维持生活。他发表的处女作是剧本《低音提琴》。该剧于1981年9月在慕尼黑首次演出，后来许多剧院纷纷上演，其间被译成英语、法语、芬兰语、瑞典语、希伯来语、荷兰语和意大利语，为聚斯金德在文坛上赢得了声誉。1984年，聚斯金德完成了他的第一部小说《香水》，出版后轰动了德语文坛。继《香水》之后，聚斯金德用古典主义的笔调创作了中篇小说《鸽子》。《鸽子》与《香水》一道，自1987年4月起同膺联邦德国严肃文学十本最佳畅销书之列，聚斯金德以此轰动了德语文坛。小说《香水》已被译成20余种文字，1987年初在巴黎举行的书籍博览会上，经过众多专家的评定，《香水》获得了“古滕贝格奖”中唯一的一份优秀外国小说奖。

**内容概要** 这是一个荒诞的凶杀故事。

据说，18世纪法国各个城市都弥漫着臭气，而首都巴黎最臭。1738年7月17日，在巴黎最臭的弗尔大街的鱼摊旁，让—巴蒂斯特·格雷诺耶来到了这个肮脏的世界。他的母亲对他很不负责任，把他象前5胎那样，随随便便地扔在臭鱼摊子底下。可是他命大，他的哭声惊动了路人，于是，他得救了，而他的母亲则以多次杀婴罪被送上断头台。

格雷诺耶成了孤儿，由修道院出钱请人喂养。因为他出奇的能吃，一连换了3个乳母，谁都不愿养他。最后，他辗转来到加拉尔夫人办的育婴所。加拉尔夫人是受到严重刺激、感觉麻木、没有感情的人。小格雷诺耶在她那儿安然后下来，他象扁虱那样易于满足，喝最稀的牛奶就能度日，消化得了烂菜和腐烂变质的肉，还可以一连数日喝稀汤。他出过麻疹，害过痢疾，出过水痘，得过霍乱，胸部被开水烫过，一只脚有点畸形，但是他顽强地活了下来。

艰难困苦的环境，培育了格雷诺耶具有一种神奇的“特异功能”，他6岁时通过嗅觉就可以掌握周围的一切。他能够区分10万种特殊的气味，不论哪个地方，哪个人，哪块石头，哪棵树，哪个木栅，只要嗅过一次，他就能牢牢记住。他还能通过自己的想象掌握气味间的重新组合技术，自己创造出现实中根本不存在的的气味。到了8岁，他的这种本领达到了出神入化的程度，他的鼻子可以精确地嗅出：花椰菜里的毛虫，地下室里的物品，隔几道墙和几条街的人……加拉尔夫人发现了他的特异功能后，非常害怕，便借口修道院停止付给抚养费为名，把格雷诺耶卖给了制革匠格里马。

他在格里马那里过着难以忍受的生活，每天要工作十六七个小时。按照一般人的估计在格里马制革场肯定是九死一生，可是格雷诺耶却历经磨难，战胜了致命的炭疽病，平安地度过了13岁。他还是那么专心致志地收集各种气味儿。他变得越来越贪婪，他想把世界所有的气味统统占为己有，只要是新鲜的，就狼吞虎咽地吃进肚里。在国王即位周年纪念日，他沿着卢浮宫画廊闲走的时候，一阵风把一点微小的东西吹了过来。这是一种香味的预感。格雷诺耶怀着颤动的心跟踪着，走过了塞纳河，穿过了马雷街，越过了无数条狭窄的小巷，终于在一个小木屋里找到了香味的根源：一个他从未见过的美丽少女。



面对这种香味，过去的 10 万种香味都显得毫无价值。不占有这种香味，他生活就没有意义。他残忍地掐死了少女，把地身上的香味全吸到肚子里。他决心做一个伟大的芳香制造者，因为他有马雷大街少女最富影响的香味和最出色的鼻子……

当时巴黎的香水制造者很多。巴尔迪尼便是其中之一。他拥有数千种香料和化妆品，但由于不善于创造新产品，被竞争对手的“阿摩耳与普绪喀”香水打得落花流水，一筹莫展。格雷诺耶就在这时来到了，他用魔木般的手法先配出两瓶仿制的“阿摩耳与普绪喀”，接着又配出一种全新的更奇妙的香水——“那不勒斯之夜”。巴尔迪尼对格雷诺耶完全信服了。“那不勒斯之夜”以及后来的一系列香水都成了畅销品，顾客都象着了魔般的争先恐后购买，根本不问价钱如何。甚至连皇帝陛下的高级官员、国防部长和巴黎的铁腕人物也都闻风而至。巴尔迪尼轻而易举地挤垮了对手，数钱，数得目光都呆滞了。他成了欧洲最大的香水制造商和最富有的老板。他的香水风靡了彼得堡、巴勒莫、哥本哈根、伦敦、华沙……

格雷诺耶在这里辛勤地工作了 5 年，他掌握了各种香料的名称，掌握了各种香水的分子式。如果他愿意的话，单是出卖香水的配方他就可以发大财。可是，格雷诺耶不愿意那么干，在配制香水过程中，他发现：香味能支配人的感情，控制了人的鼻子就能控制人类。他决心摒弃金钱，做一个香水之国的“国王”，征服人类，用以回报他在童年经历的种种不幸——他认为，那些都是人类对他不公正的待遇。为此，他悄悄地离开了巴黎，风尘仆仆地来到法国南部的康塔尔山的两千米高的火山山顶上。

在这远离人烟的高山上，格雷诺耶整整生活了 7 年。在这里，他清除了肚腹中往昔令人作呕的臭气，在无人耕种的田野上播种了各种香料作物。他收集了数百万种气味，在他的住地制成了最好的香水。他以喝这些香水为生，靠香水把身体里的臭味全部排泄得干干净净。随着他提炼香味技术的日益成熟，他的浑身上下也充满了沁人心脾的芳香。但是他很遗憾的是，大自然里种种芳香，还是远远地赶不上少女身体上的香味能激发人的情欲，使人神魂颠倒，听任摆布。因此，7 年之后，他下山了。

在蒙彼利埃，他很快就找到了一个香水作坊。他制成了一种人味香水。这是一种很奇特的香水，它的气味不象一种芳香，而是象散发香味的那个人。若是有人在黑暗的房间内闻到人味香水，那么他必定以为身边站着一个美丽迷人的异性。他把香水洒遍身上和身上的衣服，然后便踏上了街道。过去，他走在街上往往遭到人们的鄙视、白眼、厌弃：现在，他的外貌依然丑陋，但是人们却象天使般的欢迎他，朝他微笑、致意。一种邪恶的胜利感，使他象色迷发作一样感到颤抖和入迷，他感到了极大的满足。他真的要成为现实世界中和凌驾于现实的人之上的全能的芳香上帝了！

但是，这种香水还不是世界上最有诱惑力的香水。格雷诺耶按照自己的办法开始“离折”世界上最好的香水。在鲜花盛开的 5 月，人们在格拉斯东面的玫瑰园里发现了一个 15 岁少女赤裸的尸体。6 月，又发生两起凶杀，受害者又是异常美丽的少女，赤着身体，头发披剪去。尽管执政者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禁止少女天黑出门，可每周仍有一名少女丧生。不多久，24 名美丽的少女失去了生命。

安托万·里希斯是市府参议，他有个 16 岁的女儿。他看到一个个丧生的少女，吓得毛骨悚然。他准备把女儿带到巴黎去，可是就在起程后的第一天

夜里，他的女儿在旅馆里又丧失了生命。全城都轰动了。不过，这一次格雷诺耶却被抓住了。因为老板和马夫认出了他。

格雷诺耶对归罪于他的凶杀案供认不讳。1766年4月15日，法院做出判决：格雷诺耶应在48小时内，被押到城门的十字架上，用铁棍猛击12下一直到死。行刑时间定在下午，看台上挤满了人，人们都想看看这个魔鬼的末日。然而，奇迹发生了，当格雷诺耶出现时，一万多名观众都认为：他不是杀人犯。所有的人都变得象被情人的魅力所征服的小姑娘那样软弱。人们喜欢他，刽子手举不起铁棍，里希斯参议抱着他叫“儿子”，女士们号陶大哭。总之，格雷诺耶是人们所想象中最美丽、最迷人、最完美的人。结果，处决罪犯之日变成了盛大的酒神节。格雷诺耶终于被法庭宣判无罪赦免了。而香水店里另一名伙计，却在严刑拷打之中，被判处了死刑。

对于刑场那场闹剧，格雷诺耶仅仅用了一滴香水，剩下的足够迷惑全世界的人。格雷诺耶被赦免后，他决定到巴黎去实现自己的计划，让十万人围着他欢呼，让国王吻他的脚，写信给教皇，宣布自己是救世主、人间的上帝。他手中握有这种威力。可是他的威力只有一样缺憾：它不能使他嗅到自己的气味。他赶到巴黎，天已黑了。他朝着阿朗和圣婴公墓走去，准备在弗尔大街的拱廊里住下来。午夜已过了，流氓、盗贼、杀人犯、持刀殴斗者、妓女、逃兵、走投无路的年轻人正活跃在这里。当格雷诺耶一出现的时候，他们就被他身上的香味吸住了。他们由敬畏变成了渴望，由惊异变成了欢呼。格雷诺耶揭开瓶子，把香水全洒在自己的身上。这些人都向他冲了过去，把他摔在地上。每个人都想摸他，向他要一点东西。他们撕下他的衣服，剥去他的皮，拔光他的头发，用手抓和用牙齿咬他的肉，把他吃得干干净净，一根头发也没剩下。

**作品鉴赏** 小说《香水》没有浩瀚的篇幅，它的结构严谨，共分四章，五十一节，段落分明，叙述清楚。小说一开始就开门见山。聚斯金德在三言两语后，立即点出了要为气味王国的天才怪杰论一巴蒂斯特·格雷诺耶立传的意图。随后，作家花费点笔墨交代了18世纪世界上最臭的城市巴黎，立即把本书的主人公“请”了出来——他于1738年7月17日（这年最炎热的一天）生在巴黎最臭的市区内一个臭鱼摊旁的宰鱼台下。接着，作家描述了格雷诺耶一系列的人生经历：婴幼儿时期举目无亲，八岁起被加拉尔夫人卖给制革匠格里马并在那里象牛马一样干活；第一次杀害一名少女并摄取其香味；为香水制造商巴尔迪尼重振香水业，徒步到南方去，在荒山里穴居七年；在蒙彼利埃的经历，在生产香水的名城格拉斯当伙计，其间杀害了二十四名少女，取得她们的香味制作香水，1766年被判处死刑却又死里逃生，1767年6月25日晨（这一天只是这年最热的一天）返回巴黎时被人分尸吃掉。这些经历如同电影的一个个镜头生动逼真地呈现在读者的眼前。

在作家的笔下，格雷诺耶俨然是个传奇式的人物。他具有顽强的生命力：他一生下来即被他母亲摺在臭鱼摊旁的烂鱼肚肠垃圾堆里，居然没有死去；育婴所里其他小孩多次欲置他于死地。而每次他都幸免于死，他在格里马处害了炭疽病，在巴尔迪尼处得了梅毒性疮疹变异症，而且并发了晚期化脓性麻疹，两次都奄奄一息，但居然奇迹般地活了下来。“他象有抵抗力的细菌那样顽强，象只扁虱那样易于满足，它安静地停在树上，靠着它在几年前所获得的一小滴血维持生活。”他生下来就是个先天不足的人，相貌丑陋、凶恶。因为丑陋，人家厌恶，他就有强烈的复仇意识。他身上没有气味，这就

如同沙米索笔下的施莱米尔与魔鬼订约后失去影子那样，毕竟是一大缺陷。但他具有一种特异功能，完全可以同有音乐才赋的神童相比拟。他的嗅觉特别灵敏，六岁起即能通过嗅觉识别世上的一切。他收集了十万种气味。他杀害少女，萃取她们的香味，制成迷人的香水，供自己使用。一小滴这羊的香水竟使格拉斯刑场上的万名观众（包括行刑者）把他当作救世主。但一小滴香水也使这个仇视人类、梦想在气味王国当人类主宰的格雷诺耶丧生。

格雷诺耶在短暂的一生中生活方面没有什么欲望，他唯一的追求是掌握生产香水的技术，使自己成为香水之王。他依靠自己的特异嗅觉，勤奋工作，终于如愿以偿。但在资本主义社会里，他的特异功能只能为资本家所利用。他并未发财致富，而敛财致富的却是资本家。小说《香水》通过格雷诺耶为格里马、巴尔迪尼、阿尔努菲寡妇卖命，反映了资本主义剥削的极端残酷性。格雷诺耶一生寂寞、孤独，没有一个真正的朋友，只知拼命劳动以求生存，这恰恰暴露了资本主义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冷漠关系和竞争关系。

小说《香水》问世后，首先作出风评的是文学批评界。早在1984年《法兰克福总汇报》连载《香水》的同时，该报即发表了一篇短评。短评说《香水》这本书的标题“诱人”而又“充满神秘色彩”，小说充满“幻想”，“令人凉异”，具有“童话色彩”，同时又“令人毛骨悚然”还说作品的语言“幽默得令人赞叹”。

迄今为止，小说通常离不开男女之间的爱情。《香水》则没有描写这种爱情，而是写了主人公格雷诺耶对气味、香味的爱，因而在题材方面开辟了一条蹊径。这不能不说是一种创新。正因为题材新颖，作家又象写史书一样地处理题材，因而给人以真实感，这是这部小说如此吸引人的关键。

在创作手法上，《香水》没有象现代派小说那样标新立异。聚斯金德对于现代派的创作手法毫不理会，仿佛没有读过卡夫卡或乔伊斯的作品似的。他完全抛弃施尼茨勒在1900年采用的，此后在德语文学中流行的内心独白，而且也不运用倒叙手法。聚斯金德所效法的，是19世纪批判现实主义大师巴尔扎克等的创作手法。小说一开始，作家就这样写道：“18世纪，在法国曾出现过一个人。那时代人才辈出，不乏天才和残暴的人物，他便是最有天才和最残暴的人物之一。这儿要讲的就是这个人的故事。”寥寥数语朴实无华，但却表明了作家的美学纲领：这部作品将按传统的现实主义叙述手法写下去。随后他为令人讨厌的主人公立传，按时间顺序，平铺直叙，从主人公的生写到死，始终不离本题。这种传统的现实主义创作手法。尽管联邦德国文学界普遍认为已经过时，因而多年来已不再时兴，但它毕竟是一种久经考验的创作手法，同样具有很强的表现力。《香水》的成功绝不是传统手法在文学上的回光返照，而是传统手法表现力的再一次显示。这部小说在艺术上的一个重要意义正是创作手法上的推陈出新。我们完全有理由相信，传统的现实主义叙述手法作为一种创作手法，由于《香水》的突破，今后必将在德语文学中重新占有其重要的席位。有了一部《香水》，很可能会引出在创作手法上类似《香水》的作品。同时，这也是广大读者的愿望。他们在多年接触现代派作家的作品之后，正需要改换口味这也是《香水》如此畅销的一个重要的因素。对于天才怪杰格雷诺耶，作家虽然着力于鞭挞，因而使用了不少讽刺的语汇，但在字里行间也流露出不自觉的同情。然而，聚斯金德对于次要人物的刻画，则没有留下这种同情的痕迹。在他的笔下，行刑官帕蓬凶相毕露，其他几个与格雷诺耶有关的次要人物，也或多或少都象霍夫曼所塑造

的人物那么阴森可怕。由于作家不喜欢这些人物，因而其中的绝大多数人都没有善终。

生动而又铿锵有力的语言，丰富的专业语汇，遣词造句的巧妙准确，是小说取得成功的又一个不可忽视的因素。例如，聚斯金德在描写巴黎如何臭气熏天时，在短短一小段文字中接连运用“stinken”这个动词达17次之多，但由于主语不同，而且语序变换得巧妙，句子富于节奏感，丝毫不令人感到乏味。

（李清华、王天甲）

## 瑞士文学

### 弗里德里希·迪伦马特 老妇还乡（1956）

**作者简介** 弗里德里希·迪伦马特（1921—）瑞士当代重要的剧作家、小说家。就迪伦马特的创作生涯而言，戏剧和小说并驾齐驱，相得益彰，各具特色。迪伦马特的生平既少坎坷又无奇特之处，寥寥数行便写尽了一生。他生于瑞士伯尔尼州的科尔丰根一牧师家庭，是个道地的瑞士人，祖辈几代都居住在主要讲德语的伯尔尼州，为政治家和作家世家；父亲则为牧师。1935年随家庭迁往伯尔尼市，在那读完中学。1941年起在苏黎世度过一个学期后，又返回伯尔尼城攻读哲学、文学和自然科学，但同时绘画颇感兴趣，创作了许多具有“怪诞”特征的美术作品。毕业后一度在苏黎世《世界周报》任美术和戏剧编辑。这时期他也写了一些尝试性的剧作和小说，后被收集在《城市》（四卷1952）一书中。青年时期的迪伦马特文学创作上主要受古希腊喜剧家阿里斯托芬的影响，哲学上接受了19世纪丹麦哲学家基克加德的存在主义学说，推崇表现主义艺术。迪伦马特的第一部剧作《立此存照》（1947）在苏黎世首演成功之后，随即走上了文学创作生涯，开始了专业写作生活。1959年他获得西德曼海姆城颁发的席勒文学奖，1969年又获瑞士伯尔尼州文学大奖。迪伦马特主要成就就是戏剧，其中代表作有《老妇还乡》（1956）、《物理学家》（1962）和《罗慕路斯大帝》（1949）、《天使来到巴比伦》（1953）、《弗兰克王世》（1959）等。还写过一些戏剧理论著作，以《论喜剧》（1952）、《戏剧问题》（1955）等文章建立了自己悲喜剧理论。迪伦马特的戏剧在世界舞台上享有声誉，令人瞩目，有人称他是“布莱希特死后最重要的德语戏剧天才”，有人将他与阿里斯托芬、易卜生和肖伯纳相提并论，也有人认为他的戏剧中的人物怪诞、情节离奇，把他归入“荒诞派”、“先锋派”行列。的确，迪伦马特的作品具有两方面特点，形式上看似荒诞、夸张，但并不晦涩，阐述了严肃的道德问题，主题思想明确、情节完整、戏剧冲突紧张、结构严谨而语言生动、幽默。迪伦马特还创作了许多脍炙人口的小说，如《隧道》（1950）、《法官和他的刽子手》（1952）、《抛锚》（1956）、《诺言》（1958）等。迪伦马特的作品无愧于他自己的文艺创作的两句格言：“文化工作不是一种遁辞”，“每一部艺术作品都是启示录式的。”

**内容概要** 《老妇还乡》是使迪伦马特获得世界声誉的力作。这部三幕悲喜剧故事发生在中欧某国一个名叫居伦的小城。这座小城正面临着一场毁灭性的经济危机：工厂、企业倒闭，国库空虚，失业和饥饿威胁着全市居民。居伦市等各界名流：市长、牧师、警察局长和五千多居民欣闻本地出生的女大财主克莱尔·察哈纳西将莅临故乡，纷纷拥到火车站欢迎。克莱尔的昔日情人伊尔也在欢迎行列中。大家盼望她慷慨解囊，使居伦城得以解救，重新繁荣。这位衣锦荣归的女富翁是一个美国石油大王的遗孀，富可敌国，她在45年后重返故里。只见这位不可一世的贵妇人前呼后拥地出现在车站上。她除了带来了一大批可观的扈从外，还抬来一口黑棺材和一头黑豹。居伦市长委托已是本地小商人的伊尔前去向女富翁求援，并许下诺言：事成之后，将来的市长继承人由他继任。伊尔和克莱尔曾有过一段风流韵事，她怀孕后被抛弃，沦为妓女，漂泊异乡。可伊尔并不明瞭，他满以为凭特与克莱尔的旧

情，此事一定马到成功，便立即应诺这个使命。伊尔向克莱尔大献殷情，以博得她欢心为目的，提出陪她故地重游，在那些往昔他们调情偷欢的地方追忆往事。途中，克莱尔时时向伊尔暗示：她准备为尼伦城捐助一笔十亿的巨款。市里的达官要人们闻讯后，欢欣鼓舞，仿佛“救星”降临，马上召开全城欢迎大会。会上，女富翁宣布给居伦人捐赠十个亿：“五亿捐赠给市政府，五亿由各家均分”。但有一个条件：她要用这捐款买得“公道”，即换取一条人命。顿时，会场由沸腾的欢呼声立刻转为鸦雀无声。市长马上“以人道的名义拒绝接受”，表示“宁愿永远受穷，也决不让手上沾满血迹”。于是，克莱尔命令她的总管，以前居伦法院院长公布伊尔的罪行，帮助她昭雪四十五年前在居伦城遭受的冤屈：四十五年前，伊尔与克莱尔相好，女方怀孕后被弃。女方控告伊尔的卑鄙伎俩，伊尔却用一瓶白兰地收买了两个伪证人，在法庭上作假证、发假誓，说与克莱尔同过床，遂使女方败诉，使她从此流落他乡，沦为妓女。幸亏后来她嫁给一个石油大王，成为富翁。她雇佣了土匪，从天涯海角找回了两个假证人，阉了他们并挖去他们双眼。如今，克莱尔带回这两个假证人重新作证，让他们道出当时被收买的经过。开始市长拒绝这笔附带条件的捐赠。但不久，原来生意萧条、每况愈下的伊尔百货小店突然门庭若市，变得生意兴隆起来，人们纷纷赊帐买这买那，包括市长在内，个个都成了暴发户，甚至连伊尔的儿子也买了一辆奥波牌漂亮的小轿车。曾一度对女财主想入非非的伊尔，面对这一“繁荣”景象，惶惶终日，明白全城人都想要把他作为牺牲品，来换取克莱尔的施舍。于是，伊尔多次要求警察局以“挑唆谋杀罪”逮捕克莱尔。可警察受了克莱尔的恩惠，借口没有对他构成任何威胁为由拒绝了他的恳求，而奉命去进行全市性的所谓“抓黑豹”的围猎活动。不久，伊尔又在市政厅看见人们在装饰为他准备的棺材，又看到市长办公室墙上一幅市攻建设新设计图。此时伊尔终于恍然大悟，全城的人“已经拿他的死在做投机生意了”，证明自己末日来临，已判“死刑”。伊尔市长的继承人的幻想也彻底破灭。于是，他又求助牧师，而牧师则叫他向上帝祷告，“忏悔伊尔多年前为了金钱坑害了一个年轻姑娘，让自己灵魂获得拯救。”三十六计，走为上计，伊尔要出走到澳大利亚，可全城人都到车站“送行”，他“害怕上车时，别人准会拦住他。”此时，伊尔进一步领悟，“这是不许他离开本地……”。克莱尔在居伦逗留期间，凭恃腰缠万贯的金钱，接连换了好几个丈夫，在与第八个丈夫办离婚手续的同时，就已开始紧锣密鼓，筹备与第九个丈夫的婚礼。醉翁之意不在酒，她来居伦的目的就是要复仇，策划对伊尔的谋杀：她物色了一个大力士“运动员”充当刽子手，同时收买了一个“医生”，企图准备掩盖伊尔死因。市长为了得到贵妇人的捐赠，也给伊尔送来枪，暗示他悄悄结束自己的生命，以求两全其美。然而，伊尔似乎真的忏悔了，对牧师说：“一切都是我的错。——阉人、失明、棺材、十亿捐款，一切的一切都是我所弄出来的。”对市长说：“你们可以杀死我，我决不抱怨，决不抗议，也决不进行自卫……。”在捐赠仪式上，市长宣布接受女财主捐献十亿元，还领呼口号：接受捐赠“不是为了钱”，“而是为了出于公道。”最后，伊尔面对恐怖气氛、在众目睽睽之下，慢慢地朝舞台间走去，“走在两排人中间，走到尽头的时候，”伊尔的生命就在那位“运动员”面前被“结束”了，而那位“医生”则证明死因是“心肌梗塞”。于是，亿万富翁让人将伊尔装入棺材，抬着棺材浩浩荡荡地从容离开了。

**作品鉴赏** 《老妇还乡》是迪伦马特一生中最光彩夺目两部剧作之一，（另一部《物理学家》）。典型的迪伦马特式的悲喜剧不仅很快风靡世界，而且也轰动了苏联东欧各国剧坛，奠定了作者在当代世界文学史上的不朽地位。“性格固定的、僵化的克莱尔·察哈纳西安从一开始就是剧中的主人公，而曾经一度作过她的情人的伊尔却需经过一段时间才逐步发展到剧中男主角，”正如作者后记所说：女主人公“既不代表正义，也不代表马歇尔计划，甚至也不代表什么上天的启示，简简单单一句话，她就是她，世界上最有钱的一个女人。由于她有那么多钱，所以她能象希腊悲剧的女主人公一样行动，专横跋扈，不顾一切，几乎有些象美狄亚”。（即女主人公遭遗弃而发生残杀的故事）。纵观全剧，剧情构思并不新颖，但表现手法独特、别致。《老妇还乡》的女主人公是个纯粹的复仇狂，是个令人憎恨的幽灵，而美狄亚则是个反抗的女性，是个令人同情的形象。作者从资本主义社会“金钱万能”的观念，抨击了资本主义社会的腐朽本质，揭示了那些凭恃金钱的力量无恶不作的罪恶。剧中探讨了金钱与道德的关系，人与人之间没有阶级区别，居伦人受到了金钱的诱惑，但道德良心受到了腐蚀；伊尔一方面是这场交易的牺牲者，另一方面又是精神道德的胜利者，承认“一切都是自己的过错”，愿以生命来赎罪。与此相比，剧中的达宫要人、法官却屈服于金钱，把法律依附于天下金钱之一；而对一件极为不公道的复仇谋杀，听之任之，还昧着良心高呼：“为了出于公道”，居然在最后对“主持公道”进行表决时，几乎人人都举起手，成了金钱的附庸。《老妇还乡》的剧情以两条主线展开：一条是居伦人在贫困潦倒中经不起十个亿的捐赠的引诱而良心被收买的过程；另一条是伊尔在万分恐怖的气氛笼罩下对以往的行为感到惭愧而终于以生命来赎罪的过程；前者展示道德逐渐下降，后者展示道德升华；前者导致的是喜剧的结局，后者导致的是悲剧的收场。它是作者具有独特艺术风格、独具匠心的典型悲喜剧。剧中真实的细节杂以漫画式的夸张，结婚的场面令人捧腹可笑；同时渗透着庄严的气氛；对话或独白充满热嘲冷讽。剧中对话是剧作的精彩之处，作者主张：“决不能单是在对话上用功夫，而必须研究产生对话的那些东西，也就是思想和行为……”。剧中人物的谈吐有种暴发户的口吻，说话字斟句酌。人物形象各异，富有个性化：女主角专横跋扈，凭恃金钱，借刀杀人；伊尔由于恐怖和威胁的刺激，逐渐领悟、忏悔过去的罪行；市长蔑视公道，却又出卖灵魂；警察名曰“主持公道”，实为帮凶；校长只能酒后吐真言，关键时刻判若两人；两个阉人满足于温饱的单调生活，安于接受别人的残酷报复。总之，剧中刻画人物，绘影绘声，描摹世情，极形尽态：复仇和牺牲、金钱与道德，时隐时现贯穿于全剧。克莱尔的复仇，使人想起法国大作家大仲马《基督山伯爵》笔下的邓蒂斯，凭恃金钱，想尽各种办法，严厉而又巧妙地惩罚过去的仇人。作者“所描写的是人，而不是傀儡，是一个具体事件，而不是一段寓言”，“剧里所表现的一切全都是非常自然的……，不受某一种特殊风格的限制。”（作者后记）迪伦马特的悲喜剧风格，就在于用喜剧的手法表现悲剧的主题，他认为“情节是滑稽的，而人物形象则相反，是悲剧性的，”迪伦马特用象征手法：众人围猎“黑豹”，喻为居伦人“公审”伊尔；让女主角以一个全身用象牙装配起来的形象出现，说明她已失去人的一切特性而完全“异化”成了物（即金钱）的化身。迪伦马特采用的不是悲剧中常用的夸张与谐谑，而是“怪诞”，把现实中的普通事物加以变形，使之怪异、荒唐。他认为：“怪诞是一种极端的风格，一种

突然出现的形象化的问题；正因为如此，他能够抓住时代的，尤其是当前的问题。”《老妇还乡》与其他戏剧和小说一样，都是作者以现实生活为题材，充满着伯尔尼乡土的气息，反映出具有世界性意义的重大内容。迪伦马特的戏剧和犯罪小说影响，深深植根于中国读者之中。

（马庆发）



## 马克斯·弗里施 能干的法贝尔（1957）

**作者简介** 马克斯·弗里施（1911—）是瑞士在国际文坛上享有盛名的作家，人们通常将他与另一位瑞士作家弗里德里希·迪伦马特称主为“当代最重要的德语剧作家”。弗里施生于苏黎世一建筑师家庭，早年在苏黎世大学攻读日耳曼语言文学，后因其父亲去世，中途辍学，为《苏黎世报》、《法兰克福日报》和《科隆日报》撰写稿件，开始记者生涯。1936年得到朋友资助，进入苏黎世联邦工学院学习建筑学。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一度应征入伍，经历坎坷。在当建筑师的同时从事文学创作。1955年成为职业作家。马克斯·弗里施既写小说，又写戏剧，是个多产作家，他的作品远远超出德语国家的范围。1976年联邦德国苏尔坎普出版社出版了他的十二卷全集，其中很大一部分作品已被译成许多文字，值得一提的长篇小说《能干的法贝尔》（1957）的译本竟达二十四种文字之多，中国1983年也出版了中文译本。弗里施代表剧作有：《他们又在唱了》（1945）、《中国长城》（1947）、《战争结束的时候》（1949）、《唐璜·又名对几何学的爱好》（1953）、《毕德尔曼和纵火犯们》（1958）和《安多拉》（1961）等；代表小说有：《施蒂勒》（1954）、《能干的法贝尔》、《我就用甘腾拜因这个名字吧》（1964）、《蒙陶克》（1975）和《人类出现在新生世》（1979）等。弗里施无论是他的剧作，还是小说都深刻地揭示了西方社会人的精神危机问题。作者自己曾说过：“恐惧，恐惧，到处是恐惧”，“我是出于恐惧而写”，而他的作品里也确实表现了人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不安全感，而这种不安全感的根源，就在于西方社会精神文明的堕落。弗里施很欣赏易卜生的名言：“我在这儿是提出问题，而不是解决问题。”所以，西方文学评论家认为他是个诊断学家，而不是治疗学家，是有一定道理的。

**内容概要** 《能干的法贝尔》书名原系拉丁文，意思是《认为技术决定一切的人》，顾名思义是对资本主义社会中这种典型人物的写照。《能干的法贝尔》小说中的主人公瓦尔特·法贝尔，是一位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工程师。故事情节是以第一人称叙述而展开：一天，法贝尔在美国纽约拉瓜迪亚机场乘坐飞机，出差旅行，由于暴风雪，飞机整整晚点三小时起飞。在机上法贝尔结识了一位德国杜塞尔多夫年轻人亨凯·赫伯特，他去危地马拉看望哥哥。两人一见如故，侃侃而谈。法贝尔偶然发现这位年轻人就是昔日好友约阿西姆·亨凯的弟弟。二十多年前，约阿西姆曾是法贝尔青年时期的挚友，分手后，结了婚。随后发生战争，当了俘虏，后返回杜塞尔多夫家乡，光阴流逝，他已上了年纪。法贝尔还了解到，约阿西姆的妻子竟是法贝尔年轻时的情人汉娜。汉娜是慕尼黑黑人，半犹太人血统。法贝尔曾热恋过汉娜，两人情投意合，当他们正要结婚时，德国纳粹开始了排犹和大规模迫害犹太人。汉娜的父亲当时在慕尼黑任教授。1933年2月27日，即希特勒在制造了国会纵火案后，次日促使当时任总统的兴登堡签署了一项“保护人民和国家”的法令，停止执行宪法中保障人民自由的七项条款。在那个恐怖的时代，德国纳粹分子据此法令可以“保护性看管”名义任意逮捕人，汉娜的父亲因是犹太人，也被打入另册，列入“保护性看管”的行列。法贝尔正准备与汉娜喜结良缘时，听到“汉娜必须在十四天之内离开瑞士……”，法贝尔立即从图恩赶到苏黎世，偕同汉娜去外侨警察局，申述结婚理由，请求恢复汉娜居留许可权。尽管法贝尔已是瑞士一名军官，但也无济于事，因为“瑞士是个

小国，没有地方容纳无数的逃亡者，给予政治避难庇护权”。当时，法贝尔“发誓绝不抛弃汉娜，并且信守誓言”要与汉娜结婚，而且汉娜也已怀孕。即使在汉娜被撤消居住许可的情况下，法贝尔正是向主管局递交了申请书，并在报上登了他们结婚启事，而且准备在市政厅举行结婚登记。可是在接待室，汉娜不辞而别。结婚的愿望未能实现，也许是“汉娜一直十分过敏，变幻不定，具有一种难以捉摸的气质……，亢奋与消沉无常”；或许汉娜因为法贝尔有一位德国朋友约阿西姆，她“不想跟德国人交往”，顾虑重重之缘故。两人分手后，一晃二十余年过去了，汉娜也一直杳无音讯。后来得知，汉娜与约阿西姆结了婚，战争爆发了，“她逃往英国，独自抚养她的孩子。当时约阿西姆是医生，在俄国，因而经济上无力负担母女俩。汉娜在英国广播公司担任德语广播员。”汉娜与约阿西姆分手之后，嫁给了流亡期间结识的皮佩尔。皮佩尔“是从一个集中营逃出来的，汉娜跟他结婚并未多加考虑，只由于她早先对于共产党的偏爱。”后来，皮佩尔“使她失望，因为他不是共产党员，而是个机会主义者，”因而，汉娜很快与他分道扬镳。在这漫长的二十余年的坎坷人生中，汉娜“在巴黎工作，后去伦敦、东柏林和雅典，她带着孩子到处奔波，在没有德语学校的地方，她就自己教孩子功课；为了能给孩子伴奏，她四十多岁学琴”。汉娜一方面含辛茹苦地养育着孩子，把“全部身心放在孩子身上”；另一方面孜孜不倦地学习、自我奋斗、终于获得了哲学博士学位，她是个性格坚强的女性。战后，约阿西姆从俄国遣返回德国，在种植场工作，后来在原始森林里自缢身亡。法贝尔第一次经历飞机旅行时，因飞机发生故障，幸免于难，强行降落在墨西哥境内，在“塔毛帕斯沙漠中滞留了四个白天和三个夜晚。”由于经历了第一次风险，法贝尔第二次由纽约出差到法国，改乘轮船。在船上邂逅一个名叫伊丽莎白的年轻姑娘，她是耶鲁大学的学生，暑假回希腊探亲，妈妈住在雅典，并想在此前搭便车去意大利游览。法贝尔发现她有点象汉娜，便产生了兴趣，仿佛“汉娜当真在甲板上”出现。到巴黎后，两人又意外相逢，也许是一种巧合，或许是上帝精心安排的。在巴黎期间。两人一同参观卢浮宫，双双进歌剧院看戏，形影不离，很快成了难分难舍的好朋友。后来，法贝尔决定陪伊丽莎白去意大利。途中两人萌发了爱恋之情。甚至当法贝尔了解到伊丽莎白就是汉娜的女儿时，竟用数学来“不住默默地计算……，一直算出想要的结果：她只能是约阿西姆的孩子！”不久，他们回到希腊后，伊丽莎白在海滨被毒蛇咬伤，被送进医院抢救，不幸不治身亡。年轻姑娘住院时，汉娜闻讯赶来，法贝尔这才知道，他自己所钟爱的姑娘竟是自己的女儿。此时，他原有的观念彻底发生了剧变，在不堪忍受的震惊中，身患胃癌，怀着悔恨之心，辞去工作，来到希腊，在医院里写下了这一段经历。法贝尔生命弥留之际，不再感到孤独，因为汉娜伴随在他身边，仿佛“自己是在普照金雀花、沥青和海洋的光明中逐渐熄灭的，在时间，即在瞬间的永恒面前坚持下来。永恒就是已成为过去。”

**作品鉴赏** 《能干的法贝尔》小说中的主人公法贝尔是个工程师、认为人类的活动只是生理和物理的反应，相信数学可以解决一切问题：伊丽莎白是自己的女儿，他竟用理想的日期来推算，希望他自己不是她的生身父亲，从而获得一种心灵上的平衡；作为精通技术的法贝尔“习惯使用概率公式来进行计算”和解释、分析问题：法贝尔的妻子艾维用手相学预测丈夫命短，是由于生命线不长；伊丽莎白遭毒蛇咬伤，法贝尔用毒蛇咬人的死亡率测算，

只有 3%—10%，以侥幸的心理去保佑女儿的生命，法贝尔身患绝症，而他认为手术成功率可达 94.6%，来自慰自己。特别是几次“巧合”和“偶然”事件，法贝尔认为“不需要任何神秘学的帮助，有数学就够了”，言下之意：技术可以决定一切，什么问题都可从中得到合理的答案。弗里施在《能干的法贝尔》中，通过一系列“巧合”“偶然事件”，表现了生活中某种必然性，正如法国作家巴尔扎克（《人间喜剧》前言）中所说：“偶然是世上最伟大的小说家，若想文思不竭，只要研究偶然就行。”因而通过小说中一系列“巧合”、“偶然”，使读者深刻理解到人物构成的矛盾关系：法贝尔与汉娜间的悲欢离合，是因为 3 月 26 日在墨西哥的强行降落，通过机上邻座的偶然相识，了解到汉娜的下落，由于剃须刀突然坏了，在他准备离开旅馆而来离开时，接到法国工会来的电话，订上了去欧洲的船票，否则“就不会乘船去了，无论如何不会乘伊丽莎白搭乘的那艘船，……也就不会在这个世界遇到自己的女儿”；不在巴黎又遇上伊丽莎白，也不会一同前往直利，回到希腊；伊丽莎白不被毒蛇咬伤，也不会躺进医院，法贝尔就不会与昔日的情人汉娜再次相逢。这所发生的一切情况，不止是一次偶然事件，而是一连串的偶然事件。法贝尔、汉娜、伊丽莎白等人物命运的转机，许多是通过偶然事件来体现的。弗里施笔下的“无巧不成书”，做到了“笔区云谲，文苑波诡”，万无重复，各有特性。小说中的法贝尔是那个社会的悲剧性人物，他染上了美国生活方式，玩世不恭，他不是生活在万物生长的世界，而是生活在那种到处充满“异化”的世界；“技术世界”成了他“自然世界”；他的一生是没有“婚姻”、没有“孩子”、没有任何“义务”甚至没有任何“价值”的。尽管法贝尔受过高等教育，掌握科学技术、聪明能干，但精神空虚、无明确的人生目的，到头来主宰不了自己的命运。弗里施描写自然景色，不仅以景物启情、寓情，而且以景物渲染主题的情调：书中的空气、太阳、月亮、女人等描写无不交织着主人公的恐惧和求生的欲望：“火是一种洁净的东西，而土壤则在一阵暴风雨以后就是泥浆……满是病菌的腐土，象凡士林一样滑溜，朝霞下的小水坑象是污血坑，月经血坑，坑内水蜥麋集，黑压压的小脑袋带着急速扭动着的细尾巴，象是一摊攒动着的精子，一模一样……可怕”，“阳光象早先一样黏乎乎的，……我们周身是湿淋淋的汗水、雨水和油腻，象刚生的婴儿一样污秽。”读罢这段文字，如果不用主人公那心情阴郁的眼光，如果不在自然景色的情调渲染中领略它的主题，几乎是别无门径的。主人公面对太阳下落，“已经沉到绿色的烟叶丛中去了”联想到“它象膨胀变大了，在弥漫的雾气中有如一只充满鲜血的泡泡，又象一只腰子或是别的什么玩意儿，叫人看了讨厌，”看到嶙峋山岩会联想到“太古动物”，心中油然而生不可名状的恐惧；把雨水比喻成“洪水”，把月亮下的人影看成“幽灵”等等，从而可感到法贝尔一种无法排遣的恐惧和渗透一切物色之中愁绪难释。法贝尔最后一次返抵阿尔卑斯山的那段描写：“这毕竟是一次平稳的飞行，仅仅在阿尔卑斯山上空碰到微弱的燥热风，我在年轻时就对阿尔卑斯山有所了解，但这是首次飞跃它的上空，一个天色湛蓝的下午，一堵常见的燥热风的风墙……”，“傍晚斜照的山谷，阴暗的山坡，阴暗的峡谷，谷中的白色溪流，斜照中的草地，阳光染红的草料房，一下看到森林开阔区、满是乱石的盆地里的畜群……”，面对大自然景色，法贝尔“期望嗅到干草的气味！”“期望在大地上行走……在夕阳照射到最后几颗树下，闻松香的气味，听流水的声音，”“期望接触大地……。”弗里施的这段成功的景色描

绘，渗透着主人公思乡之情和复杂的心理活动：试图摆脱恐惧，期望接触大地——回到现实，心里充满着对未来的憧憬。

（马庆发）

## 马克斯·弗里施 安多拉（1961）

作者简介 （见“能干的法贝尔”条）

内容概要 《安多拉》十二场寓言剧，该剧控诉了法西斯迫害犹太人，并提出在这类罪行中谁是帮凶的问题。安多拉是弗里施虚构的国家名字，与安多拉毗邻的是黑人国，在剧中它是“和平、自由和人权的堡垒”。但在这里的人都是“无罪的人们”，居民们把自己的房子粉刷成白色——象征洁白和无罪。这个白色国家受到“黑色”邻国的威胁。剧中主人公安德里是教师康青年时和邻国一个女人所生的私生子。但是，教师当时畏于社会习俗，他不敢公开承认，百般掩饰风流韵事。恰好黑人国发生了迫害犹太人的罪行，康佯称这孩子是他从黑人暴行中救下来的犹太孩子，安多拉人则把康的行为说成扶危济困的义举。从此，“犹太人”便成了安德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一方面被作为康的“义子”抚养，另一方面又作为“犹太人”到处遭受歧视。安德里因自己和别人不同而感到孤独，力图改变自己与众不同的形象：他聪明、能干，很快掌握了一门木工手艺。安德里成了木匠之后，欣喜若狂，以为自己可以自食其力，还想攒钱和教师的女儿，同父异母的妹妹芭布琳结婚，但遭父亲断然拒绝，梦想落空。而那些木匠师傅怀有对犹太人的偏见，百般刁难，歧视他，不让他好好学手艺，而是打发他去做生意，还说什么，犹太人只会赚钱，天生就不是学手艺的材料。那个想占芭尔琳便宜的士兵当众侮辱嘲笑安德里，将他打倒在地，并公然声称要霸占他的未婚妻。士兵有恃无恐地撒野，同时还嘲笑犹太人是胆小鬼。安德里热恋着芭布琳，芭布琳也满怀激情和他亲吻，两人心心相印，难舍难分。可未得到父亲肯首之前，只能象兄长那样关心爱护芭布琳。安德里甚怕芭布琳因他是犹太人而嫌弃他，他多次问芭布琳，自己是不是象别人说的那样只好色，而没有感情。当他鼓起勇气，向父亲表露心迹时，又遭拒绝，而来得到任何解释。于是，他十分恼火，悲愤地喊出：“就因为我是犹太人！”安多拉人对犹太人的偏见，歧视就象一座围墙，常常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去看病，也时常遭到医生的盘问和数落。在他到处碰壁之后，心中逐渐滋长一种反抗情绪，暗地里拼命存钱，将来带上心爱的人悄悄远离这个国家。正当他编织着美丽理想时，守护在芭布琳门前睡着了，此时，士兵闯进芭布琳屋里将她奸污了。这一不幸事件发生之后，康与安德里的关系彻底破裂了，整个家庭笼罩着一种阴影。康几次想对安德里承认自己就是他的亲生父亲，可话到嘴边又无勇气和盘托出，而安德里又认为康在象别人一样歧视自己，父子关系日趋恶化。康的妻子目睹这一状况，请求神父帮忙，从中调和。于是，神父把安德里叫到教堂开导劝慰他，并用圣经上的语言教导他：首先要爱自己，接受上帝把他创造出来的这个样子，不用去顾及他人的看法，况且说他“是犹太人，纯属无稽之谈。”后来，“黑色”邻国入侵安多拉。一天，安德里亲生母亲走进酒店，见到昔日的亲人康和儿子安德里，她便把手上的戒指送给安德里，但未相认。她匆匆离去时，被人从背后用石头砸死了。康懊悔自己当时怯懦，现在的状况，迫使他终于向神父倾吐了真情。“黑色”人军队以捉拿砸死女人的凶手为借口，发动了向安多拉“白色”国入侵。平时气壮如牛、夸夸其谈的家伙，说什么血战到“最后一个人”，此时此刻却胆小如鼠，而且协助黑人把安德里当作凶手，说他是犹太人，诬告他扔石头，杀了人。为了给犹太人示众，安德里被当众拉到广场处以极刑。芭布琳拼命保护他，惨遭毒打，当众剪去头

发，被唾骂作“犹太人的婊子”。这时，康终于不顾一切，鼓起勇气宣布安德里的真实身份，可已为时过晚，无济于事，也无一人相信，只得自缢而死。敌军撤退了，只有已经发了疯的芭布琳仍然留下，不停地呼喊：“我要粉刷，我要粉刷……”，仍在寻找她的头发和她的哥哥：“我的头发在哪？……”，“这是安德里的鞋子，别动它们，要是他回来，他的鞋就在这里。”

**作品鉴赏** 《安多拉》揭示了当代西方社会的普遍现象，即人的异化以及人本身和他自愿或被迫扮演的角色之间的矛盾问题；愤怒地控诉了法西斯主义对犹太人的迫害，提出了令人深思的问题，即谁是凶手，有谁承担罪责的问题。弗里施观察的是人的心灵境界，他所喜爱的题材，往往是一个人能否放弃原有的身份与经历变为另一个人的问题；认为人应该是自由的，并具有无限多样的可能性，没有任何固定的、一成不变的东西；而现代人却完全被周围的环境所左右，被放进预定安排的框架中，这就是悲剧所在。“戏剧的主题应该是揭示颠倒着人的存在，”这类观点在弗里施的小说和戏剧中不断出现，愈趋深化。安多拉并不是指某一特定的国家，它是当今社会的缩影，是一个意志薄弱而又冷酷无情的群体的模型。弗里施曾自己评论这部作品说：“该剧作（如果您现在想正确理解我的话，也就是逐段逐句阅读之后）是一部政治教育剧；并以政治背景为假设，这是所表明的……。我并不想详细阐述这一题目。总而言之，该剧是与某种社会密切相关的分析。”又说：“安多拉人在法庭上，并不是什么法官，而是当今的证人”，作者认为“不是在构思作品，而是将此与当今发生故事地点进行对堂公簿。”弗里施掌握了丰富的戏剧技巧，运用现代派的艺术手法，突破时间和空间的限制，把具有当代特征的现象移植到过去的时代，这一艺术处理，使人领悟到作者借古讽今，嘲讽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虚伪、残忍的行径。该剧中的主人公安德里在绝望的爱情和强大世俗偏见面前，陷入迷惘，他不断地考察自己，逐渐地接受了别人强加给他的“犹太人的性格”这一说法，众人固定的看法终于压倒了事实。剧中的人物和冲突陌生化，甚至进行漫画般的夸张，以期引起读者的思考和判断，创作手法上深受布莱希特“间离效果”的影响，善于把对现实的描述同人物的内心独白（联想、回忆等）交织在一起，并用虚构的国名、情节来联系人的内心矛盾。整个剧作结构别具一格，两条时线交错进行：一条是过去发生的事情，一条是当事人过去的回忆。剧中两个主角，一是遭受凌辱，受人歧视的安德里，在安德里眼里他是个“犹太人”，但他也抗争自己的命运，也希望象所有的安多拉人那样，“踢足球，象别人那样大胆地去爱所爱的人，那样欢笑”，可就是因为他是“犹太人”，因而失去了普通人所拥有的一切；另一个主角就是教师，作为白人他拥有足够的精神上的自由，不仅可识破他同乡的虚伪的想法，也可同那些偏见作斗争，可他生活在那个所谓“人权、自由”的国家，却安于摆布，亲人不敢相认，只能佯称“养父”。危难之际，才向公众宣布自己是安德里的亲生父亲，道出真情，可这一切都已成为过去，难以拯救儿子。《安多拉》剧中也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中，金钱的作用和腐蚀人的灵魂一面。主人公安德里明白，并且感觉到，所有的人似乎都不想钱；多次反思：“我是不是象安多拉人对我观察和猜想的那样，老是在想钱。他们也说得对。现在我就想着钱。我老是在想钱……。”那位木匠师傅硬要教师支付五十镑，给儿子支付学徒费，并且再三表示一个子都不能少，否则决不收安德里为徒。剧中描写安德里对芭布琳忠贞不渝的爱情，语言朴实无华，情真意切，表现这对恋人渴望自由和真正的情谊。他

们之间的爱“胜过一切”。该剧字里行间暗含讽喻，语言简炼、含蓄，散文般的诗意为该剧增添光彩，无论是士兵和安德里的唇枪舌剑，还是神父对安德里的劝慰，或是教师以及夫人间的对话，或是那些自吹自擂士兵的表演，或是店主那滔滔不绝的叙述，总之，剧中的每一个人物形象和性格，跃然纸上，展示一幅幅生动的生活画卷，在观众面前时而令人陷入深思；时而令人激动，精神振奋。《安多拉》“既不是叫作安德里和芭布琳，又不叫作康，而是叫作安多拉”，这是一部具有深刻意义的寓言剧。弗里施的创作态度令人折服，始终严肃、认真。最初萌发作者创作《安多拉》是在1946年，他当时游历过正是一片废墟的德国，在那找到了“安多拉人的”模特儿，发掘了人类反法西斯主义的深刻寓言剧。作者五易其稿，后于1958年脱稿，1961年首次在苏黎世上演一举成功。二十多年来，《安多拉》在欧洲各国连年上演，经久不衰。

（马庆发）

## 阿道尔夫·穆施克 白云或友好协会（1980）

**作者简介** 阿道尔夫·穆施克（1934—）是继弗里施和迪伦马特之后瑞士最为著名的德语作家之一。他由教师而成为作家。1959年，穆施克在瑞士获得文学博士学位，后在苏黎世当了一年中学教师，随后便赴日本、西德、美国等地当大学德语教师。1970年起任苏黎世联邦工作院文艺教授。他的处女作“在兔年的夏天”（1965）以独创的构思，挥洒自如的文笔、浓郁的异乡情调使穆施克一举成名。而作者在1969年发表的第二部小说“反魔法”则是针对瑞士的现状，让一群知识分子和艺术家对欧洲的学生运动进行了生动的回忆和反思。穆施克常以自己为对象剖析当代的知识分子，他追求的不是改造或者改变世界，而是追求心灵的智慧和平静。1974—77年期间他是全面修改联邦宪法的筹委会成员，试图在现行制度与必要的改革之间进行调和。在创作上，穆施克建立了自己的风格，他致力于通过对当代知识分子内心的刻画而真实认识人们所生活的时代。与长篇小说反映重大社会问题不同，穆施克的短篇作品大都写婚姻、家庭、村庄等个人生活范围内的小题目，分别编成《异体》（1968），《爱情故事》（1972）和“离去的熟人”（1976）集，皎洁平静的世界和受苦人孤独的挣扎常是短篇作品中的主要内容。小说《白云或友好协会》是穆施克发表于1980年的一部关于中国的故事。这是一部既反映现实，又富有想象力，才思横溢，风格独特的作品。小说写的是来自西方工业文明社会的八个欧洲人在1978年游历中国。作者借中国的山山水水，寻觅通向人物内心自我的途径，反映欧洲人的恐惧、孤独与不安，也反映他们的思恋、追求和希望。《白云或友好协会》成了沟通东西方文化的上乘之作。

**内容概要** 一位有名的瑞士作家在中国大使馆举行的招待会上表示了访华的意愿。一个星期后他意外地接到了中国人民友好协会的邀请，于是以他为核心组成了一个小型的专家代表团来到了中国。代表团的成员是：团长雨果·施达泼，他急功好名，一味地追逐数字，咄咄逼人，实际上只是一个不了解生活情趣，内心孤独苦闷的农学教授，退休的公司经理伽路斯，他自以为熟悉中国人气质，为人谦和忍让，处世谨慎，长期从事对华贸易，是一位有资格的化学专家；马丁，他平易近人，遇事沉着而有主见，是国际红十字会的援外专家；撒母埃耳，该人独行其是，然而却能深得众望，是一位闻名世界的作家，保罗，说话尖刻，经历复杂，有点玩世不恭，却是一位外贸行家；心理学家贝恩哈特，作品中的第一人称，“我”；伽碧，她顶替丈夫名额前来，只对风景名胜和购买物品感兴趣，丈夫是原商业厅厅长；尤勒斯，是一名亲华的书商，他只知提一些时髦的激进问题，遇事时则毫无主张，只能退缩一旁。代表团一行访问了中国广州、成都、北京、大冈、鞍山最后来到辽宁省省会沈阳。抵达沈阳以后第二天早上团长突然死去，原因不明，访问日期只好中断一天，以后又照常进行，只是代表团里多了两名陪同干部；省巡视员穆氏和省革委会副主任康氏。代表团里人人疑虑重重，可是相互之间仍然谈笑自若，装作没事人一般。死去的代表团团长施达泼工作勤奋、知识渊博。他努力地搜集材料，准备完成第三本关于中国农业的书。他只有对农业感兴趣，没有农业的地方简直不愿意去看。撒母埃耳说他其实根本不想看中国，只是要一个到过中国的记录而已。施达泼一再强调自己的身份，永远摆出一副援助者的面孔。他不满意中国方面对他的问题只给予一些含混的



答复，说在中国见到的只是一些“所谓的专家”。他也不耐烦同伴们向中国人提出的问题，认为这些问题的答案书上都有，他可以讲出在哪本书里，而且能比中国人更详尽地给予解答。他主观专断，喧宾夺主，甚至不顾劝告强行参观不开放的寺庙，并且还顺手拿走一点细小的文物。他还闯进军事禁区，尽管路旁树着牌子，用几种文字标明：禁止入内。所以他死以后除了伽路斯以外，谁都伤心不起来。保罗说：“我无法为他悲伤，他使我想起自己的老子。”施达泼死后旅行日程照常进行，大家反而能从客观看自己想看的东西。小说就是从施达泼死去的那天早晨开始，大家一开始还在餐桌旁等他，同时叙说着他来华后的趣闻逸事。副团长伽路斯彬彬有礼，他处处排解纠纷，一再为施达泼辩护，为他评功摆好。他处理事情既要顾到不对中国人失礼，又要包住团内矛盾，和施达泼形成一组严父慈母的对照。现在团长死了，这一消息使书商尤勒斯吓得哭了起来，他闹着说要回家。尤勒斯平时总是顽强地保持着自己不被人注意的地位，偶尔酒后忘形，说几句祝酒辞，也常常只是胡扯一些不得要领的恭维话。可是这个胆小的书商却发表了最为大胆的意见，他认为是中国人干掉了施达泼，因为施达泼曾经私自闯入军事禁区，也许中国人认为他是个间谍。来访的瑞士临时代办听了吓得要把他带回北京使馆，免得被中国人扣留起来。而伽碧则是一个感情得不到宣泄的阔太太。她过去当过教师，至今语言中还夹杂着学生的词汇。她是团内唯一的女性，却成了最无足轻重的一个，连中国翻译后来也忽略她，常常忘掉去翻译她说的话。来华前她要求丈夫把毒死猫的药放在她行李里。好让她从感到厌倦的婚姻里得到解脱。她箱子里装着各种药品，可是这些药片并未毒死伽碧。最后，她带着在中国采购的东西欣慰地登机归国，却让施达泼——这个代表团团长，一个什么事都可能做，唯独不会去死的人，糊里糊涂地代替了她进了天国。最后，小说揭出了一场误会，一桩疏忽。化学家伽路斯对中国法医的高超化验技术表示衷心钦佩。原来伽碧对团长施达泼的咄咄逼人非常反感，因而她将自己服用的抗忧郁药片放在施达泼的啤酒杯里，想让他喝了以后口干舌燥，少说点话。不料施达泼患有肾上腺瘤而自己并不知道。吃了这种药片以后，肾上腺素大量外溢引起血压增高，因而形成脑血管瘤而休克，呼吸麻痹，导致死亡。生活就是这样的捉弄人。要求丈夫给她毒药的伽碧高兴她终于能够活着回去，而富有干劲和活力，为了采集标本甚至可能翻墙的施达泼却成为他生前孜孜不倦地研究土壤的肥料而留在中国。因为施达泼夫人在瑞士得知丈夫身死的消息时只是简短地作了一个电文回话：“甚铭念烦火化并扬灰”。以至于伽路斯从电话里把电文记下来时由于感慨世态炎凉，手激动得都有点发抖，铅笔蕊也给弄断了两回，连在使馆代办面前他都感到难堪和不安。因为施达泼死后，伽路斯负责与瑞士方面联系。他扑在电话机上，电话一直打到下午三点钟，为了让施达泼夫人能在一个“合适的”时刻接受命运给她的这一打击，他请北京的瑞士使馆设法找到夫人，通知她，说晚上七点钟时将有中国来的电话。伽路斯选在七点钟，因为这时夫人大概已经吃过晚饭，她不至于空腹经受这一次遥远的打击。但是这也不算太迟。她还可以出去找亲友商量。细心周到的伽路斯在沈阳的电话机旁一直守到半夜，等来的却是这一纸简短的回文。离开沈阳了，代表团的成员带着施达泼的遗物飞返北京，他们在飞机上回忆和取笑着他们的团长。

**作品鉴赏** 《白云或友好协会》一书中安排了八个不同职业的欧洲人游历中国，写了大量的中国风土人情，一些常见的游览项目几乎包揽无遗。此

书后来成了联邦德国不少人来华前的准备读物，民主德国也有刊行。但是和许多现代小说中情节只是一件外衣一样，作者的真实意图并不在于中国的山水，而是借此机会寻觅一条通往人物内心世界的途径。作者以讥讽的笔调着力刻画了施达泼这一专家形象，嘲笑他的虚荣、自负、强加于人等缺点。不过，作者也在字里行间流露出对他私生活的寂寞和得不到理解的同情。代表团是一个社会生活的组成部分。有着男性仪表和沉静的气质的马丁是一个患有“左派忧郁症”的人。他从不出风头，也不随声附和，却是一个“不管和谁在一起，都在寻找自己的路”的人。在鞍钢会议室里，他不顾自己和同伴们可能冒的风险和一位厂革委会副主任对话，一直问得他额上冒汗，语言吱唔。马丁在这里用礼貌的词句指控这些有权的人在自欺欺人，通过用鞍钢宪法和后来试行的奖金制度的比较，指控他们背叛了原来在这块土地上培养新人的理想。确实，中国过去提出的“共产主义新人”与近年来追求消费倾向是国外许多对中国有兴趣的人所关心的问题。曾经亲身经历过美国的青年学生运动并以“左派作家”著称于瑞士的穆施克当然要在笔下塑造一个患有“左派忧郁症”的马丁了。与之相反，保罗则是现代社会中知识分子消沉和放弃的一个典型人物。他原来在高级中学当校长，是个颇有政治前途的议员，可是因为同情校内一个左派教师，他挨了批评，最后只好脱离政界，放弃教职，去做生意。保罗处处冷眼观世，承认他“拿原则做交易，挣的钱不干净。”但是，他从来不否认自己在从事一桩“肮脏”的事情。他不用漂亮的语言来装璜自己，因为“我还没有玩世不恭到这样的地步。”这对社会上许多同类的人物确实是一个辛辣的嘲笑和揭露。《白云或友好协会》的写作手法是小说化的，而它的情节构思却又是极为戏剧性的。小说设计了代表团团长猝死，原因不明这一情节，于是从案发当天早晨开始到三天后死因真相大白为止，简直象一部侦探小说。可是作者着眼的并非破案。一件人命案子是个观察或捕捉活人的好办法。团长之死使“人人都是作案者，人人都是受害者”。中国人固然要侦查代表团，代表团也怀疑到中国人。小说就是用这样的灯光来烛照书中人的一举一动，组织起一幕幕既反映现实，又符合情节的生动细节。尽管代表团的成员和陪同人员已经组成了一个友好的团体，他们谈论友谊，寻找友谊。但是现实生活却充满着误解与矛盾，正如社会一样，友谊也往往只不过如行云流水，难以捉摸。不过，作者在《白云或友好协会》里着眼的仍是他向来的题目：疾病和人的心理因素，文学和心理学的社会功能、虚度的人生和优郁的情感。当然，小说既然以中国为现场中心，必然会反映到中国的许多现象：营业员的服务态度，小孩子成群结队在墙边上小便，宾馆门口的哨兵，鞍山环境的严重污染，北京城景观的杂乱等等。“看到中国人这样对待他们的历史真让人痛惜”。毫无疑问，作者写《白云或友好协会》的目的并不是为了在中国寻觅读者，然而他无意中选择了中国结束文化大革命的混乱而继往开来的时刻，以欧洲不同职业的人们对改革中的中国所作的种种反应，这倒为沟通东西两方的文化，为中国人了解欧洲，为欧洲人了解中国作出了可贵的贡献。

（曹乃云）

## 英国文学

### 伊夫林·沃 旧地重游（1945）

**作者简介** 伊夫林·沃，（1903—）英国作家，全名阿瑟·伊夫林·圣约翰·沃，1903年10月28日生于英国汉普斯特德。其父阿瑟·沃系英国著名出版商兼文学批评家，也是一位虔诚的英国圣公会教徒。伊夫林·沃从小就受到两方面的环境熏陶：宗教与书本。沃的父母给孩子读故事，并与他们一起讨论作品。沃在7岁时就写过一个题为《赛马的诅咒》的短篇故事，并被收入一个成人作品集中出版。他和他的哥哥长大后都成为作家，与儿时的家庭影响关系颇大。沃上中学时，被父亲送到圣公会教会学校，每天早晚两次礼拜，周末则要去3次。据沃本人回忆，他当时并不觉得这种宗教仪式过于繁琐。1921年至1924年，沃在牛津大学的赫特福德学院学习，1924年遂转入希瑟利艺术学校学习绘画。不久之后，沃便发现绘画亦非其爱好，又去当中学教员，可两年之内被开除了3次，从此开始酗酒，并企图自杀。直到1927年，沃才正视现实，开始从事家人所擅长的文学创作。他先试笔创作了数篇短篇，还写了传记文学，1928年发表了第一部长篇小说《衰落与瓦解》，一举成名。此后，沃专心写作，先后出版了长篇小说20余部，短篇小说集两部，以及书信集数部，其中被誉为佳作的有：《衰落与瓦解》，《一抔土》（1934）、《旧地重游》（1945）、《荣誉之剑》（1965）等。沃曾于40年代后期为《旧地重游》搬上银幕一事访问好莱坞，并根据此间搜集的素材创作了《受爱戴的》（1948），这是他最畅销的长篇小说之一。

**内容概要** 作品是以第一人称叙述形式的。“我”是查尔斯·赖德上尉。他服役时间不算太长，但已十分厌倦军队生活。他麻木地按照军规生活，执行类似整理军营卫生、给火车车皮消毒等乏味的命令。这一日，部队到达了新营地。赖德从副连长处得知了驻地的名字，马上，“……随着我的受了伤害的感觉恢复了知觉，我耳边逐渐充满了许多甜美的、纯真的、久已忘却的声音：因为他说出了我那么熟悉的一个地名……”这个地方叫“新娘河”。部队将在此地的布赖兹赫德庄园驻军，这座庄园和赖德年轻时代的友谊与爱情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20年前，即1923年，赖德还不满20岁，正在牛津大学读历史专业。在一次酒醉之后，他结识了塞巴斯蒂安。这位校友的父亲是马奇梅因侯爵，英国的名门望族。不久，塞巴斯蒂安约赖德去新娘河畔的古老庄园做客。塞巴斯蒂安不称这庄园为家，而是叫它“我家住的地方”，这使赖德产生一种不安的感觉。塞巴斯蒂安领赖德去看望他幼时的保姆，然后就匆匆离去，连家中的姊妹也没有给赖德介绍相识，赖德对此颇不理解。赖德的堂兄也在牛津上学，每个学期都来对赖德进行一番规劝，可是赖德并不听从他的劝告。赖德还认识了塞巴斯蒂安的几个朋友，布兰奇聪慧敏感、愤世嫉俗，对赖德颇有触动；马尔卡斯特本人除了吃喝玩乐无甚突出之处，可是他的妹妹后来嫁给了赖德，带给他婚姻的不幸。布兰奇说塞巴斯蒂安“生在一个非常邪恶的家庭里”，还告诉赖德，马奇梅因侯爵是一个酒色之徒，现在和他的情妇住在威尼斯；马奇梅因夫人是个大美人儿，笃信天主教，因此拒绝与不忠实的丈夫离婚，塞巴斯蒂安还有一个哥哥、两个妹妹，大妹妹朱莉娅也是个美人儿，哥哥性情古怪，曾在牛津读书，后退学要去做教职，又未能遂愿，总之，这是个复杂的家庭。赖德本人的家庭生活也不幸福，他

的母亲死于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父亲没有再婚，过着孤癖的独居生活。赖德在学校放假时回家去和父亲小住，可父亲却毫无亲子之情，并恶作剧似的捉弄儿子，使赖德既伤心又失望。正巧塞巴斯蒂安摔伤了踝骨，困居家中，拍来电报请赖德去陪伴。赖德得救似的从父亲身边溜掉。在休养期间，塞巴斯蒂安向赖德流露出“当一个天主教徒真不容易”的感慨，使不信仰宗教的赖德很吃惊。塞巴斯蒂安还讲到他的父亲，说他是一个好人。伤好后，塞巴斯蒂安约赖德同行，去威尼斯看望他的父亲。赖德和马奇梅因侯爵的女伴卡拉闲谈，从她那里听到这样的议论：马奇梅因家族的人“都充满了仇恨——仇恨他们自己”。秋天到了，牛津大学开学了，赖德和塞巴斯蒂安双双返校。赖德开始绘制临摹画，这种绘画爱好后来发展成为他的职业。塞巴斯蒂安的情形不大好。他开始频频醉酒以逃避现实。塞巴斯蒂安的母亲企图收买赖德去为她监视塞，但赖德不愿意背叛朋友。后来，校方因塞巴斯蒂安行为不检点而开除了他，他的母亲派专人看管他并安排他去欧洲各国旅游，希望治愈他的酗酒症。赖德再次见到塞巴斯蒂安，已是圣诞节了。他是应马奇梅因夫人之邀，去庄园度假的。苍白瘦弱的塞巴斯蒂安并没有放弃酗酒的癖好，而且对人的戒备心理愈加强烈。赖德不便过问塞巴斯蒂安的生活，便向他讲述自己从牛津退学后进美术学校学习建筑绘画的经历。此时朱莉娅已有男友，叫雷克斯，是一个加拿大暴发户。雷克斯不仅想从朱莉娅的嫁妆中发一笔财，还想从她家的贵族身份上沾些光。他毫无道德观念，虽曾离过婚，却密而不宣。朱莉娅的婚后生活十分不幸，导致了10年后她与同样不幸的赖德发生了一段婚外恋。赖德为了提高画艺而去巴黎，学习深造了15个月，1926年才回国。他刚到伦敦，就接到朱莉娅的电话，请他尽快去探望她的母亲，老夫人已病重，非常想在临终前见一见塞巴斯蒂安。为此，赖德再次出国，在摩洛哥的非斯城里，找到了生病住院的塞巴斯蒂安。他正在患感冒和肺炎合并症，无法旅行。几天之后，传来马奇梅因夫人去世的消息。赖德又受马奇梅因家族的长子布赖兹赫德之托，为庄园绘画。时间飞逝。10年后，赖德已成为一名相当有名气的建筑画家，主要为那些“马上就要荒废衰败的宅第画像”。赖德举办过画展，出版过个人画册，这之后，他发现了妻子与他人有奸情，猝然离家，去异域旅游作画，长达两年之久。在回国的客舱上，赖德与朱莉娅邂逅相遇，往事的回忆与眼前的不幸将两人拉到一起。然而，他们的恋情多灾多难，双方必须首先与配偶离婚，方可再婚。在战争逼近之际，这桩婚姻官司格外麻烦。马奇侯爵突然宣布返乡，原来他已病入膏肓，打算“叶落归根”。马奇侯爵在临终之际，家人请来神父给他作宗教的临终仪式：忏悔。马奇梅因终于完成了这项仪式，满足了家人的精神需要，可朱莉娅由此也改变了对再婚的看法，决定不再结婚了。已经办好离婚手续的赖德只好尊重她的意愿。赖德的回忆到此结束。在“尾声”部分，赖德所在的部队将旅部设在庄园，士兵们在打扫卫生。赖德独自上楼去看望老保姆，从他那里得知朱莉娅和她的妹妹都当上了救护队员。赖德又去小教堂，发现那里“没有露出年久失修的凋敝景象”。他感慨地引用《旧约》中的话来表达自己的情感：“空虚的空虚，一切都是空虚。”

**作品鉴赏** 《旧地重游》有三个方面常为评论家们谈到：1. 自传色彩，2. 宗教内容，3. 讽刺成份。事实上，这三个方面是互相关联的。沃本人的许多经历与书中主人公赖德的经历都有相似之处。沃早年上牛津，后在一所艺术学院学习绘画。他的第一次婚姻也是不幸的。他在牛津读书时，过的也是

无拘束的放荡生活，连当时流行的同性恋和酗酒症也都没被他错过。《旧地重游》刚刚面世时，就曾因其浪漫情调而遭到评论家的批评，这便是沃后来修订删改本书的原因之一。不过，据考证，《旧地重游》中对20年代牛津大学的描述“异常地准确”。作品的宗教内容是引起争议的重要方面，因为书中的主要情节都与宗教有关：塞巴斯蒂安酗酒以致被校方开除，是因为他无法正视笃信宗教的母亲对他的严格管教以及父母的不幸婚姻给他带来的精神上的困惑；朱莉娅无法寻找到真正的婚姻幸福，是由于她总是徘徊在宗教大门的内外，心灵上得不到持久的平衡，不信仰宗教的赖德，纠缠在这些颇受宗教困扰的人们中间，不仅没有力量帮助他们，还常常因此而陷入麻烦。他与朱莉娅没能终成眷属，主要原因是朱莉娅突然悔悟并重新皈依天主教。因此，作者对宗教所持的态度，成为争论的焦点。批评家们在书中发现许多例证可以支持各自的观点。不过，对于持“褒”的观点的批评家，例证大概是比较少而无力的。尤其是考虑到作品的讽刺特色，这无疑是与宣扬宗教相矛盾的。沃是一个著名的讽刺大家。就其本人个性而言，沃是一个集各种矛盾、偏见和无常于一体的怪人。他酗酒、对人不友好、脾气时好时坏，连朋友也认为难于相处。可是，熟悉他的人又深深地为他的机智善辩和荒诞幽默的言谈所吸引。《旧地重游》中布兰奇的举止反映了沃的机智与偏激。赖德的父亲则是古怪性情的一个实例。马奇梅因一家人错综复杂的人际关系和矛盾激烈的精神世界，都在沃的冷嘲热讽之中得到深刻的揭示。有评论认为，布兰奇与马奇梅因一家，是沃笔下的人物画廊中永不褪色的形象，经得起时间的考验。虽然《旧地重游》因感情色彩浓厚和沉重的宗教主题而引起一些批评，但是，它的问世带来了更多的肯定。美国著名批评家爱德蒙·威尔逊曾经评论说：沃是“自萧伯纳以来英国出现的唯一一位第一流的喜剧天才”。当代著名英国作家、文学批评家安东尼·伯吉斯认为，《旧地重游》“是一部富有魅力的作品”，它“才华横溢”，“激荡人心”，人物描写“绝妙生动”。由此看来，感情色彩浓重或许并不完全是坏事，象伯吉斯那样“总是被它迷住，深受感动，甚至掉下泪来”，怕也是一种不坏的阅读经历。《旧地重游》的叙述方式也颇值一提。全书由三个部分外加序幕和尾声组成。在三部分正文中，叙述者以第一人称形式，向读者介绍他所亲身经历的事件和亲眼看到的人物。为了使读者与作品保持一定的距离，叙述者总是介入其中。每当故事进入引人入胜的关键之处，叙述者便站出来，提醒读者这是由他进行的间接描述，他“不得不把一番长谈归纳为几句话”，或者“她跟我说这番话的时候已经是在10年以后，在大西洋上的暴风雨中”，以此说明回忆这项活动是他的“专利”，读者是无法真正接触到它的，只能通过叙述者而窥其一斑。叙述者在保存珍贵的回忆时是吝啬的，但是在表达丰富的感情时，他又是慷慨的。他用美丽的文笔竭力体现美好事物的短暂性：欢乐“如翠鸟倏地掠过水面”，美貌“犹如透过树林缝隙的阳光，又如镜子里的烛光”，青春是完美的，但它“又何其迅速，不可挽回地失去了”。这一切，在一句句切题的话中得到突出：“我想在我幸福生过的每一处地方埋一件宝贵的东西，等到我变得既老又丑又不幸的时候，我就可以回去把它挖出来，回忆往事。”

（申慧辉）

## 格雷厄姆·格林 问题的核心（1948）

**作者简介** 格雷厄姆·格林（1904—）是当代著名的英国小说家和剧作家，1904年10月2日出生于英国伯肯斯特德。他在其父任校长的中学接受传统的中产阶级和英国国教教育。1922—1925年在牛津大学学历史并开始写作。1925年他出版诗集《四月的牙牙之声》。大学毕业后当过《泰晤士报》记者及《观察家》杂志编辑。1929年第一部小说《内心的人》发表，此后专事写作。1926年他改信天主教。他一生旅行甚广，足迹遍至亚、非、拉、美、苏联甚至中国，这为他的小说提供了真实可靠的背景。二次大战期间他在西非为英国做情报工作。1957年后他主办过出版社。1966年起他定居于法国。格林是位多产而艺术精妙的作家，50多年来发表了40多部小说、戏剧、游记等及500多篇评论文章。他既写“消遣性”的惊险、恐怖小说，也写立意深刻的严肃小说。他的严肃小说诸如《布赖顿硬糖》（1938），《权力与荣耀》（1940）、《问题的核心》（1948）、《私通的结局》（1951）等的出版使他赢得杰出作家的盛誉。几乎他的所有小说都被改编成电影。60年代后他的杰作依然不断涌现：《一个病毒发尽的病例》（1961）、《沉静的美人》（1966）、《名誉领事》（1973）、《人的因素》（1978）、《吉诃德先生》（1982）及自传《一种生活》（1971）、《逃避的方法》（1980）等。他曾获得近10种文学奖。1966年获英国勋爵称号。他的作品反映了社会现实和人的精神历程。他被称为“第一个用英语写作的重要的天主教作家”。他的语言简洁清晰，艺术技巧高超完美。

**内容概要** 故事发生在西非某英属殖民地。一个灼热、肮脏的港口城市。主人公斯考比是市警察局副专员，身材粗矮，头发灰白，看上去没有什么特别引人注目的地方。他正面临着一个难题：专员马上要退休了，而他却不可能升职。据传要调一个比他更年轻的人来。斯考比对此无所谓，他热爱他的工作，对他来说，工作比升职更重要。但他担心他的妻子露易斯会为此发疯。怀着内疚，对妻子的忧郁、不满和绝望的惧怕，他回到家。果然，露易斯已从别人的议论中得知这个消息，丈夫回来，她马上开始了发泄。露易斯是个热爱诗歌、敏感的妇女，也是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徒，然而不断让人失望的生活，女儿的夭折，以及丈夫现在受到的不公平的待遇，众人的窃窃议论与讥笑，使她的神经极为紧张，她渴望着去南非的旅行，渴望摆脱目前的环境。当晚，她与斯考比去俱乐部借书，在那里她认识了新来的一个孤单的男子威尔逊。威尔逊名义上是会计师，实际上是负有特殊使命来这里调查钻石走私的。威尔逊在俱乐部中显得落落寡合，众人似乎在排斥他。他一个人孤零零地站在一大片扶手椅中间。这使露易斯觉得他与自己的处境极为相似。他们的相识给露易斯带来了兴奋。威尔逊也喜欢诗歌！共同的爱好将他们联在一起。他们经常见面，朗诵诗歌。斯考比看到交往给露易斯带来了幸福，很高兴这样。对他来说，只要露易斯愉快，怎么都行。这天夜晚，斯考比在下班的路上遇到了因汽车坏了被耽搁在路旁的叙利亚商人尤瑟夫，并顺路把他送回了家。从此这个狡猾而又不乏真诚的商人就卷入了斯考比的命运。露易斯每天抱怨、渴望去南非休假使斯考比下决心让她如愿。但他却没有钱。对他这个克己奉公的人来说，除工资外别无收入。在某次公务搜查中，他曾搜出某商船船长的一封私信。他完全可以以此要挟船长以解决露易斯的旅费。然而，出于怜悯和同情，他既没有要挟，也没有报告，而是把信烧掉，

暗中救了船长一命。尤瑟夫知道了斯考比的难处，主动要借钱给他。他起初拒绝了。他去银行借钱，没借到。在露易斯又一次谈起去南非时，出于本能似的怜悯，斯考比答应让她两星期后走。无处可弄到的 200 块钱使斯考比病中神智混乱。在实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他借了尤瑟夫的钱，斯考比清楚地知道他要为此付出代价。露易斯终于走了。尤瑟夫向他谎报了一个假情况：另一个叙利亚商人在走私钻石。出于忠于职守，斯考比相信了他，结果使自己陷入了圈套。接下来的经历使斯考比陷于更无以自拔的境地：从法属殖民地开来的一条船遭到德国水雷的袭击，在海上漂流了 40 天的幸存者中有一位 19 岁的结婚才几天丈夫就遇难的姑娘海伦。斯考比在救护时对她产生了同情：她与他死去的女儿差不多大，对世事人情还一无所知，经过这场磨难后瘦骨伶仃，面容丑陋。斯考比与她在一起时，悲哀、爱怜和同情交织在心头。他认为自己有扶助她的责任。一个大雨滂沱之夜，不该发生的事发生了：他们发生了肉体关系。斯考比越陷越深。他想保密，但有特殊使命的威尔逊就住在隔壁，一切都没逃过这个侦探的眼睛。海伦，这个看上去柔弱无助的女子，也开始唇枪舌箭地象露易斯一样与他争吵不休，无休无止地抱怨不停。为证明自己的爱情，在海伦挑刺的刺激上，斯考比写了一封感情冲动的表白爱情信。同时对两个女人怀有怜悯和爱，使斯考比开始说谎。露易斯要回来了。斯考比面临选择：断绝与海伦的关系，重新回到他与露易斯的正常生活中。但是，他不能。他曾对海伦发过誓：只要她需要，他就会来。绝望之中，他想到了死。此刻尤瑟夫找上门来，要他利用职权转送给那位被他救过的船长一盒东西：钻石。他当即拒绝。但是尤瑟夫手中有他窃取来的斯考比给海伦的信，并以此要挟，斯考比只得干了。从此他更坠入深渊。露易斯回来了，总是逼着他上教堂，他则找尽一切借口拖延不去。最后，他再也逃不掉了：他没向神父忏悔就领了圣餐。这种渎神行为，使真诚的天主教徒斯考比无法原宥自己，他自认为已进入“永世惩罚”的行列，内心的绝望更加深重。他别无选择，开始周密地计划不露痕迹的自杀。这时，他接到通知，他被提升为专员了。但这已不能救他。他心绪极为恶劣。他去看海伦，大吵一场，海伦不理解也不想理解他。他身不由己地去尤瑟夫家。在这个世界上也许真正理解他的只有尤瑟夫。他讲了自己的忧虑。尤瑟夫要帮他的忙，居然把知道他们的事、为斯考比忠实服务了 15 年的佣人阿里杀了。斯考比十分震惊：是他送掉了阿里的命！一切都准备停当了。他装作心脏病而得到的药物足够了。他向海伦告别。露易斯自从得知他被提升，情绪大为改观。他做了。他被认为是心脏病猝发正常死亡。只有一个人，威尔逊发现了自杀的秘密，他将发现告诉了露易斯，并向她求婚。露易斯向神父证实这事。神父回答：“他是爱上帝的。”

**作品鉴赏** 这部小说与其说是宗教小说，不如说是关于人类生存困境的描述。对作品中的宗教倾向，争议很多。格林自己也承认他为了忠于想象而陷入了某种程度的不忠于教会的境地。有些作家如伊夫林·沃、乔治·奥威尔等均对其中的宗教意义提出了批评。格林则声称：“我写了一本关于一个人走向炼狱的书。”这部作品的严肃性和深刻性也正在这里。作者深入到他所体验到的人类困境之中，探索着善与恶、怜悯与毁灭、拯救与绝望等至关重要的问题。评论家魏恩达姆认为这是“对人生绝望的研究……对人的精神解脱的探索。”斯考比是个善良而软弱的人，富于同情心和责任感的警官。他对他所工作的这个气候恶劣、人性败坏的城市怀着悲天悯人的热爱。他几

乎象圣徒爱人类一样愿分担人们的不幸。在书中有两个词多次得到重复：怜悯和责任。这种怜悯与责任感体现在他与妻子、与海伦的关系上，体现在他暗中为船长解脱困境和途中帮助尤瑟夫上。但是，怜悯并不能拯救自己，也没能拯救他人。怜悯反而使他陷入无休止的痛苦、痛苦的纠葛甚至罪恶之中，并最终导致了他的毁灭。作为人类心灵的洞察者，作者并没有简单地停留在动机与效果的相悖上，而是更深一层地揭示了斯考比剧烈复杂的内心冲突，亦即把这个人物置于“炼狱”之中，随着盲目的，几乎不可知的命运进程，揭示了作为一个人，什么是他斯考比可以忍受的，什么是他不可承受的。从故事的角度看，是命运在捉弄斯考比，但这却是整个人类都无法摆脱的命运！“恶在人间畅行无阻，而善却不能再在世间漫步”（格林语）。富有怜悯与责任感的斯考比，是善的象征。他处处行善，结果因善而致命。他善良地轻信尤瑟夫对另一个商人的诬陷，结果导致上级对他的不信任，他善良地对待妻子，妻子不理解他，他善良地帮助海伦，后者反而逼他。他的善越是得到表现，他遭到的不公正的待遇越多，最后他彻底绝望，开始说谎、犯罪，领了渎圣的圣餐，忽然一切顺利了，“从一个可诅咒的胜利走向另一个可诅咒的胜利。”作者描绘了一幅善遭毁灭，恶渐胜利的可怕图景。然而善与恶并非泾渭分明，善的斯考比竟出卖了自己忠心耿耿的仆人使他被杀害，恶的奸商尤瑟夫实际上又是这世界唯一理解他、在他需要时帮助他的人。人性的复杂也就在此。虔诚信仰天主的斯考比最后自戕，似乎是彻底背弃上帝，然而掩卷沉思，不得不承认，在书中的人物里，也许只有他一个人才是真正地爱上帝的。问题的核心在邮里？这就是格林所思索并要读者也思索的根本问题。斯考比的死或许表明了完善的公正与完美的怜悯的和谐一致，但这是以自杀——天主教中不可宽恕之罪，为代价的。该书出版后引起很多争论。正象一部伟大著作一样，不同的人从中看到不同的意义。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悲凉之雾独斯考比悟矣！本书被公认为一部杰作。在这里作者运用了电影剪辑手法。小说一开始即以威尔逊在远处观察的目光描写斯考比。这种颇类似于格林惯用的侦探小说的写法和角度又恰当地表现了人物内心的紧张不安。在处理复杂的情节和人物关系上，作者巧妙地将斯考比——露易斯——海伦；斯考比——尤瑟夫——威尔逊错综复杂的关系一环扣一环地引向最后的悲剧。心理描写和内心冲突的揭示，也是作品显而易见的特色。在环境描写上——红土路，铁皮屋顶上振翅的秃鹰，热汗和雨，港口小城的灼热和肮脏等等，不仅真切，也和主人公及其他人物的生存状态及内心的焦灼不宁相呼应，浑然一体。作者文笔流畅、简练，富于想象力和形象化。特别是作者在叙述里掺入的议论，恰如其分，更是本书的重要特色。

（沈睿）



## 乔治·奥威尔 一九八四年（1949）

**作者简介** 乔治·奥威尔（—1950）是艾瑞克·布莱尔的笔名。他生于英国治下的孟加拉，父亲是当地殖民政府的普通职员。14岁那年，布莱尔作为大英帝国鼎盛期的一名“下中层公仆”之子，有幸获得奖学金，回本土伊顿公学接受贵族教育。伊顿四年，既发展了他可贵的文学语言资质及其对自由的热爱，也早早令他体会到帝国统治上层的冷酷无情。毕业后的布莱尔被遣往缅甸充当英国皇家警官，执行肮脏的奴役使命，因此他深深地痛恨暴政和权力滥用。1927年，布莱尔毅然辞去警职，在贫困中开始创作生涯，并取得笔名为奥威尔。他在三十年代初相继发表《巴黎伦敦落难记》、《牧师的女儿》、《通向威根堤之路》等进步作品，反映劳工的困苦与斗争，因而成为英国左翼文学新秀。1936年底，奥威尔亲赴西班牙报道战况，并在激战中负伤。然而在巴塞罗那前线开展的一场清洗中，他却差一点被当作托派处决。此事改变了奥威尔对苏联和斯大林的政治态度，从此转向对专制的批判思考，企图寻找一种既反帝国主义，又非共产主义的“普通人的自由理想”。这种倾向当然超出马克思主义轨道，具有不切实际的小资产阶级虚幻性。二次大战加剧了奥威尔对世界前景的悲难情绪。他为英国广播公司担任战况评论，撰写大量时文，又亲赴欧洲战场采访，因而劳累过度，肺病恶化。战后，他抱病创作政治讽刺寓言《动物庄园》和反乌托邦小说《一九八四年》，引起广泛轰动和持续至今的研究讨论。1950年病逝后，他以其笔名载入英国文学史和西方思想史，被认可为举世著名的政治小说家和现代散文家。

**内容提要**二次大战后的人类将拥有什么样的未来？可能象柏拉图的《理想国》，托马斯·莫尔的《乌托邦》，也可能象H·G·威尔斯笔下的《星际大战》。可在奥威尔小说中，1984年的世界竟已堕入前人难以想象的情景之中；全球分割为3个性质雷同、相互攻伐的极权帝国——大洋尼亚、欧雷尼亚与东亚细亚。那时的英国伦敦仅是大洋尼亚个行省的首府，变成了巨大专制机器中的一部分。整个帝国置于以“大哥”为首的“内层党”支配之下，它通过辅助工具“外层党”控制着占人口百分之八十五的下层“普罗”群众。这些奴隶工人在监督下从事大机器生产和军事训练，不断被征召去前线作战。由于科技进步，国家管理已发达到空前严密与高效阶段。根据帝国的3大统治原则：“战争即和平，自由即奴役，无知即力量”，政府设立“和平部”以指导战争与军备，“富裕部”主持经济生产与物资分配，“仁爱部”专管治安内务，“真理部”则负责编制历史，调节宣传。人民无知而又麻木，由国家安排婚配，并只能使用官方规定的通用语言“新话”。而该种语言词汇简单、含义单一，便于操纵或阻断自由思想。国家保安人员称作“思想警察”，其任务是以全时电视监管系统和窃听装置了解每个人的举止言谈。凡胆敢独立思考者将因“思想犯罪”而遭受“气化”极刑。因而几乎没有反叛者成功的可能。小说共分三部二十四节。讲述了一个在此环境下企图反叛者的不幸故事。主人公代号6079SW，真名叫温斯顿·史密斯。（史密斯是英国人的惯常姓氏，温斯顿则是丘吉尔首相的名字。两者合为一种讽刺，暗示主人公代表着英国的来来）。第一部开篇时间是1984年4月4日。温斯顿步履疲惫，心神不宁，身着外层党蓝色制服，正从他上班的真理部大厦返回自己居住的破败公寓。身为部里一个负责改写历史的小职员，他每日工作是用口授打字机社撰假文件，以配合政策变化需要，并抹除一切与之相违背的档案

记录。这工作令他厌倦。因而在早班例行的“两分钟仇恨”仪式中偷看了部里的一位黑发姑娘，并为她倾倒了几秒钟。此况被他的上司、穿黑色制服的内层党官员奥布莱恩洞察。温斯顿心怀鬼胎，唯恐犯罪。但又发现上司投来赞许目光。温斯顿进而设想奥布莱恩可能是地下抵抗组织“兄弟会”的成员，心中生出希望之光。回家后，温斯顿躲开电视监管（他无权关闭机器，必须遵其命令进行全部生活活动，从早操锻炼到上床就寝），手脚颤抖地开始私写日记，目的是建立一块自由思想的空间，并同自己的过去和将来试行联系。从这天起，温斯顿频频做梦。梦境里出现了他过世母亲的温柔面容，儿时喜爱的乡村草场、湖水和花朵，以及在这动人景致中再现的黑发姑娘的情影。而每日他却遭遇截然相反的狰狞现实：邻居与同事的愚昧粗鄙，儿童从小酷爱打斗和告密，普罗大众昏昏愕愕，象野兽一样苟且度日。更糟糕的是他个人生活充满不幸：父母多年前死于原子大战，他却因“历史忘却症”而无法得知他们的死因及细节。他的党内指定的妻子凯瑟琳是个乏味之至的坚定信仰者，结婚10年竟不愿同他生孩子。离婚是不允许的。温斯顿因此在思想犯罪道路上越滑越远。他先是对那黑发姑娘产生私情。进而深入调查部里历史档案和普罗区老工人的传说，企图掌握历史真象并揭露现存制度。第二部接写温斯顿的精神反抗。5月里，他同黑发姑娘朱莉娅终于结识，又双双逃往郊外幽会。在那里他不仅发现了梦中幻想的“金色原野”美景，也实现了他与相爱者的结合。朱莉娅在真理部色情处工作，专门用机器编写情节简单的黄色读物以供政府腐蚀麻痹普罗大众。她虽不是深刻的思想者，但出于健康人性而憎恶专制。这对可怜情人决心冒死去寻找地下革命组织兄弟会，并追随其领袖戈德斯坦以推翻大哥的统治。此刻，奥布莱恩突然向温斯顿表示亲近，邀他和朱莉娅去家里做客。他们在奥布莱恩寓所见到了奢华与特权的组合。主人拥有双向监视屏，他表示可关闭机器，举行密谈。接着他宣布代表兄弟会接纳新成员，又让温斯顿和朱莉娅发誓效忠革命。温斯顿不知这其中圈套（他们的谈话全被录像录音），回家后日夜攻读奥布莱恩送给他的革命禁书《寡头集体政治的理论与实践》，逐步理解了专制社会的起源与组织结构。正当他努力思索革命方案时，思想警察破门而入，将他和朱莉娅一同逮捕，押往仁爱部审讯中心。第三部以恶梦般的笔调描述温斯顿受审经过。这一洗脑程序经过精确设计，可确保反叛者衷心悔改，放弃邪念。它的第一阶段是地狱般的肉体与精神折磨，由奥布莱恩亲自指挥。温斯顿得知他的反叛从头便经人诱导“培养”，连兄弟会和禁书都是伪造品。目的是经此案试验一种彻底杜绝思想犯罪的方法。第二阶段刑讯移往“第101室”，在这地下密室温斯顿和朱莉娅互相背叛，并接受科学的思想纠正训练。在完全摧毁了他们的反抗意志后，犯人被释放，回到社会中去当驯服良民。温斯顿最后路遇朱莉娅时，他心如死灰，躲让不及。出于对往事的惊惧与后悔，他抓住啤酒瓶痛饮，并随同观看电视新闻的普罗群氓大呼“胜利”。在这一刻，屏幕上现出大哥的伟岸形象，温斯顿发觉他已真心爱上了大哥，并因此热泪盈眶。

**作品鉴赏** 西方文学史和思想史上从未有过象《一九八四年》这种类型的黑暗想象或政治预见。专家们将它定名为“反乌托邦小说”，意指其背逆传统，在模式与方法上都对原有的乌托邦类型进行了反向修改和创新。特点是集人类可能发展的恶劣潜能于一处，充分展示它们的危险可怖，并弃绝任何光明、希望与拯救方案，以此达到警示世人、防患于未然的巨大社会影响。从艺术角度看，奥威尔确实开创先例，取得如期的成功。小说问世后相继被

译成各种文字，仅在美国首版精装本即行销 25 万册。继而引发国际规模的研究与争议。直到 1984 年，尚有大型学术研讨和电影纪念周，专门依照奥威尔设想来评论和展望人类前景。当然《一九八四年》不是什么单纯艺术作品。它有其深刻的政治社会背景及复杂非常的思想根源。从历史横断面看，这本书是西方社会经二次大战剧烈震撼后产生的特别产物之一。它的基调是异化、幻灭、对未来的忧患，以及对战争和暴行的经验总结。身为一个饱受挫折的进步知识分子，奥威尔对社会主义革命的失望情绪已接近绝望。他错误地将希特勒同斯大林并列，认为两者本质相似。这在他对未来专制国家的描写中有所反映。但据专家分析，早在 1946 年发表的一篇题为《再论杰姆斯·本纳姆》的论文中，奥威尔已经援引本纳姆的社会学理论，提出他自己有关将来社会的设想梗概：“资本主义正在消失，社会主义却未能取代它。正在崛起的乃是一种中心规划的社会，它既非资本主义，又非任何意义上的民主社会。这种新社会的统治者将由那些有效控制生产工具的企业经理、技术官僚和军人组成。……这一新型管理社会将不由小国结成邦联，而会组成围绕欧亚美工业中心的超级大国。它们相互开战，争夺地球上剩余的部分，但可能无法彼此征服。在内部，它们将形成等级制，分作上层精英与下层的半奴隶大众。”由此看来，奥威尔在《一九八四年》中的预见仍有一部分是正确而有意义的。他提醒世界各国人民警惕超级大国的军事、政治和经济霸权，以及它们可能发展起来的征服手段和统治技术。最后，在阅读这本有争议的小说时，读者应了解作者自身的思想局限与时代条件。对于冷战时期一度出现的反共恶意评论，或肆意歪曲原著的所谓“学术研究”，我们应该保持冷静，结合阅读加以批判性分析。毕竟奥威尔的本意是出自善良人类天性，他对“金色原野”美景的寄托深远，值得人们细细揣摩。

（一凡）

## 伊丽莎白·鲍温 炎炎日当午（1949）

**作者简介** 伊丽莎白·鲍温（1899—1973），英国小说家。1899年6月7日，鲍温出身于爱尔兰都柏林市赫伯特庄园。一个古老的家族，老的地主，她父亲是个律师。1907年，她与母亲到英格兰定居。1912年母亲病逝，她寄住在赫福德郡的姨妈家。1914年她被送到英国肯特郡一所寄宿学校上学。1919年在伦敦一所艺术学校学习一年绘画，此间开始写作。1923年她的第一部短篇小说集《邂逅集》问世，同年与阿伦·卡梅伦结婚，两年后迁居牛津。到1929年，鲍温已出版了四部长篇小说：《安·丽》（1927）、《饭店》（1928）、《最后的九月》（1929）等，成为当时伦敦和牛津文学圈子中的知名女作家。1930年，她父亲去世，鲍温继承了“鲍温大院”，以后10年间，她在这幢院落里举办过多次舞会、宴会，为许多刊物撰写评论文章。1935年，阿伦·卡梅伦受命到英国广播公司任职，鲍温随丈夫迁居伦敦摄政园。二次大战期间，她受雇于情报部，在都柏林作战时工作，大战结束后，也转入英国广播公司工作。鲍温一生共创作了20余部长篇小说，曾被批评家比作奥斯丁，是当代最杰出的女作家之一。她的小说感情细腻，富于主观抒情色彩，擅长心理描写。她在小说中刻画了形形色色的妇女形象，想象丰富，观察力敏锐，艺术风格严谨。她的其它长篇小说还有《亲友们》（1931）、《巴黎的房屋》（1935）、《鲍温大院》（1942）、《炎炎日当午》（1949）、《爱的世界》（1955）和《伊娃·特鲁特》（1969）等。鲍温于1937年当选为爱尔兰学术院院士，1948年受封为大英帝国贵妇，她曾多次被学院授予荣誉博士的称号，1970年因最后一部小说《伊娃·特鲁特》而获詹姆斯·泰特·布莱克纪念奖。1973年2月22日因患癌症去世。

**内容概要** 故事发生在二次大战时期的伦敦。1942年9月的第一个周六下午，英国情报局谍报员哈里森正坐在摄政公园里听音乐会。其实，他并未专心聆听音乐，不过是在消磨时光，以好呆到8点去见斯黛拉·罗德尼，一个迷人的寡妇。一想到斯黛拉以及他要对她谈的那件棘手之事，他便不由自主地把右手攥成拳头往左手掌里插。这个不经意的动作和他对音乐漫不经心的神态，很快引起了邻座一位年轻女子的好奇。这女子名叫路易·露易丝，相貌粗俗，衣着低廉，既无艺术鉴赏力，表达又很鲁钝。她丈夫正在英军中服役，这使她非常孤独，而她本身又是一个喜欢冲动的人；于是她转向哈里森搭讪，用天真的话打断他的回忆，但却遭到哈里森粗暴的抵制。露易丝并不觉得难为情，相反，哈里森离开音乐会后，她也尾随而行，直到他突然甩掉她去赴约会。在威第斯大街的顶楼套房里，斯黛拉正在琢磨哈里森为什么迟到。她等候的态度并不象人们预料的那样焦虑，因为她对这位来访者并无爱意。她几乎不知道他是如何闯入她的生活的；开始是他出现在古露·弗朗西丝·莫里斯的葬礼上，后来，他对她的注意力不断增强。那个夜晚，她看出他的欲望中有一种威胁的阴影；要弄明白他的好奇心促使斯黛拉应允了他。她等待他敲门时，眼光忍不住在可爱的旁间里转动，她想起了那些形成了她的存在的许多往事：她年轻的儿子罗德里克，现正在英国军队服役；她的前夫，离婚很久了，去世也很久了；她自己的战时工作，以及她的情人，在政府里供职的罗伯特·凯尔韦，哈里森到来时，受到的接待是冰凉的、敷衍了事的。他的问候也是犹豫的、暧昧的，但很快他就转到正题上。他的话使斯黛拉目瞪口呆，既震惊又不愿相信。他告诉她，她的情人是纳粹间谍，

专向德国人出卖英国机密。哈里森本人即与英国情报局联络，并已被指派去监视凯尔韦的行动。现在只有一个办法可以救叛徒，就是斯黛拉必须放弃他而转向哈里森。这样或许还能改变凯尔韦的命运，否则它就会被无限期地搁置下去。这个直率的建议并未夺去斯黛拉的勇气。哈里森不能赢得她的信任，她拒绝相信凯尔韦有罪。她成功地争取到一个月的时间以做决定。哈里森严厉劝告她不得向罗伯特透露；他行动方式的丝毫变化都只能导致他的立即被捕。哈里森刚走，电话即响了。是罗德里克，他告诉母亲他就要回伦敦休假。斯黛拉振作起精神，很快做好迎接儿子的准备。罗德里克的到来暂时使斯黛拉忘却了忧虑。儿子年轻又健壮，他父亲过早的离开，使斯黛拉感到对儿子有双重责任。罗德里克急切地谈论他生活的新资产，爱尔兰那部分破败的地产刚刚由古露·弗朗西丝·莫里斯传给了他。这男孩已下决心保住他这笔新财产；不过在战争结束之前，照管地产的责任只好大部分落在斯黛拉的身上了。罗德里克假满返军，第二天晚上，罗伯特·凯尔韦来到斯黛拉的房间，她没有流露任何内心的愤怒，只是漫不经心地探究他是否认识哈里森。凝望着她迷人又温情脉脉的情人，斯黛拉悄悄地惊叹他确实是可疑的，他是从敦刻尔克残废退役的老兵！可是，斯黛拉想到她对他家庭的一无所知，便再次请求他，带她去乡间看望他母亲和姊姊。第二个星期六下午，他们来到迪恩河谷，罗伯特的背景似乎没什么异样之处。从罗伯特家回来的那个夜晚，她发现哈里森正在她房内等她。他供认不讳，一直在监视她，并说出了她到过什么地方以及此行的原因。罗德里克为使自己的所有权开始介入那片地产，便把斯黛拉召往爱尔兰。罗伯特也赞成暂时失去她几天，于是他们深情地分离了。在爱尔兰，斯黛拉对哈里森的不信任动摇了，因为他告诉她他曾是古露·弗朗西丝·莫里斯的朋友，她发现这竟是真的。于是她决心把哈里森对罗伯特的指控通知后者。她返回伦敦时，罗伯特到车站接她。几分钟后，在出租车里，她说出了她所听说的。罗伯特立即被深深地刺痛了，他否认了一切。那天夜晚，他恳求她嫁给他，但斯黛拉既惊诧又心乱如麻，逃避了这场求婚。几天之后，哈里森与斯黛拉在一家热闹的饭馆里吃晚饭。他指责她违背了他的劝告，使罗伯特开始有所防备。斯黛拉万分惊惧，但她也因此而坚强起来。就在她打算弄明白他的意图之前，路易·露易丝不合时宜地闯了进来。她在人群中认出了哈里森，未经邀请便坐到他们的桌边。不过斯黛拉还是抓住时机暗示了哈里森，如果他能使罗伯特免受牢狱之苦，她情愿满足他的一切要求。哈里森对此未做答复，因为他还在为路易恼怒，随即他草草告别了这两个女人，高傲地走出了饭馆，留下她们在黑漆漆的伦敦夜晚摸回家去。路易颇为斯黛拉高贵的魅力和文雅的气质所述醉，她一直陪伴她走到她的房门口。罗伯特此时正在迪恩河谷，因此，斯黛拉直到第二天晚上，才找到机会提醒他处境危险。黎明时分，在斯黛拉幽暗的卧室里，他们重新表露了彼此之间的爱和信心，似乎都已意识到这是他们最后一次约会。当罗伯特终于说出他确实是激进的纳粹分子，珍视权利甚于自由时，斯黛拉发现他们的信念无法调和。这时，屋外已传来监视者隐约的脚步声，罗伯特穿好衣服准备离开。他顺着绳梯爬上房顶的天窗，又突然折返下来，再一次亲吻了斯黛拉。他要她好好保重，然后就迅速从天窗消失了。第二天清晨，人们发现罗伯特的尸体横陈在大街上，他是从极度倾斜的房顶上不慎坠亡的。斯黛拉再见到哈里森时，已是一年多以后。协约国在非洲登陆；进攻意大利；第二战场的实现。经过所有这一切。最后，哈里森回来了。斯黛拉一直有问题要

问他，关于罗伯特的问题，不过现在它们已毫无意义了。他们的谈话始终非常拘束，罗伯特的死使他们生活之间任何真正的联系都不复存在。哈里森没有任何浪漫的提议；而且，当斯黛拉告诉他她快要结婚时，他甚至隐约感到了解脱。

**作品鉴赏** 《炎炎日当午》是伊丽莎白·鲍温最出色的代表作，也是受到评论家们广泛注意的作品之一。英国小说家兼评论家安东尼·伯吉斯说道，没有什么小说曾比它更好地捕捉住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伦敦的气氛。她以紧张而可信的细节表达了那个毫无生气的苦难世界，在了解那个时间和地点的读者身上非常强烈地唤起感情和感觉方面的记忆，以致人们好象又在经历着它们。但这部小说的意义远不止这点，甚至也远不只是斯黛拉·罗德尼的故事。在弗兰克·马吉尔主编的一部小说评论集中是这样评价这部书的，斯黛拉·罗德尼的问题是一位妇人强迫自己对她的爱之人作出自己的判断。斯黛拉是鲍温笔下的“自由女性”。她有自己的职业，离婚多年，是一位已有成年儿子的母亲。她有一位相识两年的情人，但她仍然与别人约会。斯黛拉敏感、坚强，也能言善辩，不仅对旁人、对自己的事也头脑清楚。她使她儿子和其他人一直相信是她离弃了丈夫，她是主宰。而实际上，是丈夫离开她与别人走了。她对哈里森说，宁可被人看作魔鬼，也比让人认作傻瓜强。这番话正反映了斯黛拉心理上的矛盾：她渴望被人看作自由女性，无所不能，但她的内心却与这一形象不符。正因为如此，才有她的离婚，才有她与罗德里克的关系（他并不系在她身上，而她却为他诸事操心，要让她表现出这一点是很痛苦的），也就有了她对罗伯特的态度（他们的关系是稳定牢固的，但她拒绝了罗伯特的求婚）。斯黛拉曾不断被人们认为是她那代人的典型，那一代人又常常被描述成“未接任”历史的人。一次战争结束以后，她已到中年，而此时又是二次大战。鲍温在小说中对遭受狂轰滥炸的战时伦敦的细致描写，正好为斯黛拉精神的创伤提供了具体的现实，又巧妙地穿插在斯黛拉与罗伯特的爱情关系中。“炎炎日当午”正是斯黛拉人到中年的象征，是她的“正午”，是她在做出决定质问罗伯特忠诚与否的巨大精神痛苦。当然，它同时也是战争的高潮，历史的转折点。斯黛拉的下一代人，以罗德里克和路易·露易丝为代表的，标志着一种新生和新的统一。斯黛拉的故事，也就是她作自由女性的“失败”，是交织在工人阶级的代表路易·露易丝的故事中的，后者要作母亲的强烈愿望终于达到了高潮，当丈夫在外作战时，她却成功地怀了孕。她并不清楚孩子的父亲是谁。盟军进攻西欧开始之日，她回到英格兰南海岸，她父母被炸死的地方，小说便以她生下孩子宣告结束。罗德里克则是准备到莫里斯山去，并且雄心勃勃地要用现代农业技术使古老的山地焕发青春。这下一代人的两个代表人物都解决了折磨他们父辈多年的矛盾——家庭、位置、传统与责任。当然，斯黛拉与罗伯特的关系还是最重要的。安东尼·伯吉斯说，凯尔韦在肉体和精神上都受到创伤，变成了一个叛徒。战争为作者澄清了文明毁灭时向何处寻求信念的问题。罗伯特变节的根源在于一种不自然和不持久的状态，他变成一种抽象观念的受害者，相信纳粹德国代表一种他可以依附的新的秩序。鲍温非常擅于刻画复杂的人际关系，在这部小说中更是审视了情感与理智和谐的障碍，也就是爱国主义与爱情之间的冲突。

（于晓丹）

## 安东尼·鲍威尔 伴随时光之曲而舞（1951—1975）

此为多卷本，作品有《教养问题》（1951）、《买方市场》（1952）、《逆来顺受者的世界》（1955）、《在莫莉女士家》（1957）、《卡萨诺瓦的中餐馆》（1960）、《好心人》（1962）、《尸骨成堆的山谷》（1964）、《士兵的艺术》（1966）、《军事哲学家》（1968）、《书籍确能陈设房间》（1971）、《临时国王》（1973）、《倾听暗中合声》（1975）。

**作者简介** 安东尼·鲍威尔（1905—），英国小说家、戏剧家。1905年12月21日生于伦敦。父亲是英军军官，祖上是威尔士著名的贵族世家。1923年至1926年在牛津大学读书，获历史系学士学位。毕业后在伦敦的达克沃思出版社工作，长达10年之久。其间鲍威尔创作了5部小说，前4部均由达克沃思出版社出版。这4部小说是：

《午后的人们》（1931）、《维纳斯堡》（1932）、《从观察至死亡》（1933）以及《代理人与病人》（1936）。这些作品反映了鲍威尔的讽刺特色以及好以青年男子作主人公的倾向。1934年，鲍威尔与帕克南小姐结婚，成为另一贵族大家庭的成员，并因此而进入伦敦的文人圈子。1936年后，鲍威尔为《每日电讯报》等报刊当撰稿人，并曾受聘于华纳兄弟电影公司。1937年鲍威尔夫妇去好莱坞小住3个月，与海明威、费茨杰拉德会面。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鲍威尔坚持入伍，曾在威尔士团任军官，后任陆军部联络官，荣获数枚战争勋章。战后他重新开始写作，1948年出版了17世纪作家的传记《约翰·奥布里和他的朋友们》，并编辑了《短暂的生活，约翰·奥布里文选》（1949）。鲍威尔此时已开始酝酿他的长篇巨著，最后他在伦敦的华莱士藏品陈列馆中的普桑绘画中找到灵感，并以此回来命名他的这个由4个三部曲组成的鸿篇《伴随时光之曲而舞》。这部自传体讽刺系列小说反映了二十世纪中期英国上层社会的生活，成为同期作品中具有特殊地位的名著。此外，鲍威尔著有剧本《花园之神》（1971）以及多卷本回忆录《且莫中断》。

**内容概要** 小说是以第一人称作为叙述形式的，主人公叫尼古拉斯·詹金斯。《教养问题》讲述詹金斯在中学、大学和法国的学习经历。他有两个朋友，查尔斯·斯特林厄姆和皮特·坦普勒，三个人一起过着无忧无虑的快乐生活，与另一个学生肯尼思·威德默普尔的一本正经和追名逐利形成鲜明对照。詹金斯等人凭着贵族出身，可以受到良好的教育，将来在事业上的成功似乎也是必然。威德默普尔则不同。他的阶级地位低下，其父不过是一个肥料商。然而，他在对金钱和权力的追逐中却不断地取得成功，引起主人公困惑和自嘲的反思，深感时间带给人的变化高深莫测。《买方市场》中的相当一部分篇幅是描写晚会、宴会和舞会的。詹金斯已是21或22岁的青年，在出版社里工作，正在酝酿写一部长篇小说。但是他与书中其他人物一样，以夜生活的享乐消遣为主要生活内容。在一次晚会上，詹金斯与他人发生争论，他所散发传单《打仗划不来！》也被风吹散，惊动了在场的交际者，象征了社会上的变化以及激进的思想不可避免地影响着上层社会人士。詹金斯与一位女性第一次发生性关系，不再是童男。在《逆来顺受者的世界》中，詹金斯在写作上获得第一次成功；他的作品出版了。他在爱情上也有所收获，与坦普勒的妹妹发生了一段恋情。威德默普尔在商业上颇为得意，但是他在爱情上却屡遭失败。到了《在莫莉女士家》中，威德默普尔的爱情更加失意，

明确地表明他这种生活方式是不受上帝祝福的。与其相反，詹金斯与沃敏斯特勋爵的女儿伊索贝尔一见钟情，很快就订了婚。在事业上，詹金斯由出版业转向电影剧本的创作，并完成了他的第二部长篇小说。这时已是 1934 年，年近 30 的詹金斯第一次发现他生了白发。朋友们使他了解到社会上的政治态势，传统的价值观念似乎在受到威胁。《卡萨诺瓦的中餐馆》引出已经结婚的詹金斯，并以此为导线，描述了几对夫妇的婚姻关系，包括爱德华国王与辛普森夫人，尽管这两位从未正式露面，但是在揭示主题方面起到了一定的作用：男女关系通常只能给人带来不适乃至不幸。詹金斯结识了作曲家莫兰德并由此得以了解艺术家的生活方式，通过与贵族生活方式的对比，进一步表现了当时的社会分化。《好心人》在时间上作了一次飞跃，并因此而成为后面三部战争小说的前奏。《好心人》记叙了詹金斯的童年。他在斯通赫斯特生活，父亲就在附近的阿尔德肖特驻扎，部队整装待命，准备开赴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战场。时间似乎玩了一个小小的把戏。数年之后，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夕，人们依然体会到同样的气氛，听到同样的谣传，时间在这里仿佛划了一个圆圈，一切都象是重复。詹金斯与他的父亲一样，坚持入伍去保卫祖国。威德默普尔也入伍了。为现存制度服务的精神被作为残余的封建思想而受到嘲讽。战争三部曲《尸骨成堆的山谷》、《士兵的艺术》和《军事哲学家》仍持从容不迫的叙述口吻，讲述远离战场的军事生活。最有讽刺性的情节是，威德默普尔在军队青云直上，詹金斯、斯特林厄姆和坦普勒都成了他的下属。早年聪明而讨人喜欢的斯特林厄姆此时变得忧闷寡欢，在饭厅里当服务员。坦普勒原本从事金融业，入伍后对威德默普尔的态度大为改变，后被威派去执行一项秘密行动并遭身亡。斯特林厄姆也被杀。这两人的死亡与威德默普尔均有关联。帕米拉·弗利顿是早已出场的人物，在本书中成为主角。她与各色军官上床，最后成为威德默普尔的妻子。《书籍确能陈设房间》走出战争，描写 1945 年后的社会生活。威德默普尔受封成为终身贵族，帕米拉无比得意。她继续放荡的生活方式，与各种人物发生关系。詹金斯退伍后重操旧业，过着文人学者的生活。他开始搜集罗伯特·伯顿的资料，打算为他写一本书。《临时国王》将读者带到 50 年代末，詹金斯已经 50 有余。他的儿子已经快到入伍年龄了。活跃的帕米拉在一次情场失意后用药过量，结束了她狂乱的一生。莫兰德也在久病之后辞世。战后的英国社会在一些新角色的登场表演中得到喜剧性的描绘。退伍军官丹尼尔·托坎豪斯和被称作“书籍确能陈设房间的巴格肖”，都是书中生动有趣的人物。在最后一部作品《倾听暗中合声》中，威德默普尔经历了巨大的心理变化，他放弃世俗生活，加入了一个热衷于神秘仪式的迷信团体。他似乎丧失了不少理智，却仍然精力充沛，最后在奔跑中用力过度而死，死时还不到 70 岁。詹金斯的晚年相当安宁。他温和、安详、善解人意，具有独立的思想和一个创造性的技能，是一个具有完善人格的人。詹金斯最后在自己的乡间别墅里观看焰火，四处飘散的烟雾令他想起全书开卷时的场面：清道工在街道旁的火边围坐着烤火。当时的火与烟使他就生活的规律与时间的演化产生遐想；此刻，詹金斯再次想到生活与时间的奇特关系。他感叹到：“在冬日的静寂中，就连四季的匀称运动似乎也停止了。”

**作品鉴赏** 用几千字来介绍这部浩繁之作实在过于勉强。然而《伴随时光之曲而舞》是一个整体，不容拆散。它如同普鲁斯特的名著《追忆逝水年华》，必须通篇阅读，方能体会到作品的妙处。小说的主人公虽然是尼古拉·詹



金斯，实际上，在小说涵盖的从 20 年代初到 50 年代末的近 40 年时间里，真正在作品中起主导作用的，是书名中提到的那个角色：时间。因此，这部多卷本作品也常常被简称为《时光之曲》。在《教养问题》中，詹金斯就曾这样明白地点题说：“四季神手挽手，脸朝外，随着带翼裸身老人弹奏的曲调节奏舞蹈。”事实上，这是对普桑的绘画的文学描述。作者认为这幅绘画表现了时间与人生的关系：“有些人也象四季神那样，脸朝外，按照复杂的节拍，手挽手运动。”卷帙浩繁的《伴随时光之曲而舞》，就是以此来组织结构的。全部作品耗去了作家 24 年的光阴，记叙了英国社会在二十世纪早到中期的生活画面。这部多卷本鸿篇在结构上是颇为讲究的，作者尤其注意到叙述的完整性和前后的呼应。第一部小说《教养问题》的开头以火为媒介，引出主人公对古代的遐想（“不知为什么，雪花落入火中的景象总是令我想起古代的世界……”），最后一部《倾听暗中合声》的结尾则以焰火为导线，重新提起四季（自然是暗示四季神）的循环。从表面上看，人事更迭，世态苍桑，仿佛象四位女神在原地转圈的舞蹈，周而复始，颇有规律，实际上，时间玩出的把戏又有谁人能辨出？詹金斯作为叙述者，看到了各种人物的经历，兴衰荣辱，哪一样是个人所能左右的？关于两次灾难性的世界大战，又有谁预见到了它们对人类所造成的巨大破坏？第六部小说以《好心人》为题目，而“好心人”指的却是专司复仇的三女神。作为战争的发起者，“好心人”引出了关于战争的三部曲，记叙了两次世界大战。詹金斯的两位朋友，均在战争中丧生。时间，似乎总是出人意料地安排着人的命运。《伴随时光之曲而舞》的叙述方法，曾经受到批评家们的热烈评论。虽然在长达 12 部的鸿篇巨著中只用一个叙述者颇有点冒险，大有口吻单调、视角狭窄的危险，然而批评家们不得不承认，作者妥善地处理了叙述者与叙事的关系，避免了上述可能。首先，作者赋予詹金斯温和的性格。他客观，善解人意，富有洞察力，而且很有幽默感。他不对他人匆忙下结论，而是与读者一起去观察人物的言行，让人物展现自己的面目。其次，作者通过其他人物来“观察”詹金斯，从而使读者感到书中的描写并非全部经过詹金斯的筛选。当然，作品的内容不可能是不经选择的。身为贵族的鲍威尔在他所熟悉的事物中选择题材，《时光之曲》中的人物自然以上层人物为主。也许正因为这个原因，《时光之曲》是一部自传体作品。拿詹金斯的经历与鲍威尔的经历作一个比较，两人的相似之处是显而易见的。不过，富有观察力的读者会发现，作品的叙述方法颇为谨慎而有节制，体现了作者的文雅风度与超然姿态。但是，也有的批评家将此视为作品的一个缺陷，认为这种谨慎与节制来自叙述口吻的不一致（詹金斯时而用参与者的身份叙述，时而则操起作者本人的旁观看口吻讲话）。善于写自传体小说的鲍威尔，从 1976 年起开始陆续出版他的多卷本回忆录《且莫中断》，其中的第一部《春天的婴儿》（1976）就已经显露了它与《时光之曲》的相似，引起了评论家和读者的兴趣。评论家将《且莫中断》看作是“真正的自传”，而《时光之曲》则是“虚构的自传”。“虚构的自传”无疑具有更高的文学价值。美国评论家盛赞它的文雅风格，称它充满“优美、魅力和含蓄的幽默”，是“20 世纪中期重要的文学成就之一”。鲍威尔的朋友、名作家伊夫林·沃这样评论《时光之曲》：“它比《追忆逝水年华》更现实，也比它更有趣儿”，它“客观、冷静、幽默，结构精巧准确，是完美的英国式的小说”。

（申慧辉）

## 巴巴拉·匹姆 卓越的女人（1952）

**作者简介** 巴巴拉·匹姆（1913—1980），英国小说家，出生于英格兰什罗浦郡一小镇，父亲是律师。她曾就读于利物浦一家私立学校，又在牛津大学圣希尔达学院攻读英国文学，1934年获文学学士。二战期间，她参加了在英国和意大利的妇女皇家海军服务团的工作。战后长期供职在以人类学研究为主的伦敦国际非洲问题研究所，成为该所杂志《非洲》的助理编辑，并开始文学创作。1950年至1961年，她共有6部作品问世（《几只驯良的瞪羚》1950、《卓越的女人》1952、《姐妹俩》1953、《仅次于天使》1955、《一杯祝福》1959、《爱没有回报》1961），她赢得了批评家们的赞誉和一批爱好者。然而进入60年代以后，匹姆吃惊又失望地发现她的小说不再被出版商或代理人所接受，受到冷落。即使如此，她从未停止过创作，她坚信她要为自己写作，并开始怀疑她早期作品的真正价值。1974年她退休后，到牛津郡她姊姊希拉里·沃尔登家居住。1977年，在英国泰晤士报文学副刊进行的一次公开调查中，著名的评论家大卫·西西尔和诗人菲立浦·拉金一致认为匹姆是英国本世纪以来受到不公正待遇的最突出例证。此消息一经公布，匹姆的命运突变，她那部多次遭到退稿的《秋季四重奏》（1977）立即被麦克米兰公司接纳。许多60年代受到冷遇的作品也纷纷出版，电视与报纸采访更使她名声大噪。然而，匹姆早已习惯于安静的生活，关注个人世界甚于公众的注意。她被誉为“当代简·奥斯丁”。她的小说往往以教区的日常生活为背景，以单身女人的心态与命运为中心，刻画了英国社会生活中的一群普通人物。她的作品集讽喻和心理分析于一体，摆脱了单纯的行为喜剧的模式。她的后期作品有：《柔顺的鸽子死去》（1978）、《几片绿叶》（1980）以及她逝世后出版的《不适宜的恋情》（1982）。

**内容概要** 与巴巴拉·匹姆大多数小说不同，《卓越的女人》是以第一人称叙述的。作者所要讲的故事就是米尔德里德认为有趣的小事情，故事本身便是米尔德里德这位叙述人的眼睛所见。这位主人公一方面推进着故事情节的发展，同时，她的价值观和人生态度也深刻地影响着读者的感觉和印象。这部小说的故事发生在二次大战后伦敦某小城市的教区。这个小教区实际上是世界的缩影。小说中出现的人物除叙述人米尔德里德以外，还有教区长朱立安·马洛里及他的未婚姊姊温尼弗雷德，他们家的房客寡妇阿利格雷，米尔德里德的邻居内皮尔夫妇，米尔德里德小姐的好朋友多拉小姐，以及人类学家埃弗拉德·波恩。所有人的故事都是透过米尔德里德的眼睛表现出来的。而她，正是“卓越的女人”。在小说中，她告诉读者，她并非“不是简·爱”，可实际上这种否认恰好承认了她们的相似之处。与那个责任心强、心地高贵但并不漂亮的著名的文学形象简·爱相比，米尔德里德确实具有许多与她相同的品性，是个温和、有教养的未婚女性，不年轻也不很老，不富有也不贫困，没有惊人的美貌也不至丑陋不堪，不过她的故事不是哥特式情感小说之类罢了。她的故事实际上是连贯的日复一日的日常生活中的感想和现实社会中的普通小事——普通，就象杂物拍卖、为家务琐事的争吵、咖啡馆里吃饭，宣读学术论文，老姑娘重新在学校聚会等等。在别人眼里，这一切也许是冗长、乏味的，可在米尔德里德看来，这些都趣味无穷。小说开始时，米尔德里德居住在守旧的品姆里科小城，过着闲适安静的生活。她是一位乡间教区长的女儿，父母去世后，便搬进这座小城，并很快发现，她对这里的

一切工作，诸如教堂服务、家务劳动以及她早已忘怀了的轻松的社会活动都感到那么适宜，仿佛接受了什么协定似的，这真令她吃惊。她在一家专门为解除淑女们的烦恼而开办的社团里作临时工作，又是当地圣玛丽教堂的支持者（她对自己过去生活所做的微弱的反抗就是选择了一个她父母会认为是“高”的教区），还是一名一丝不苟的守门人，守着她的伦敦住所，那里面保存着所有她童年时教区长住宅里的一切珍贵物品，米尔德里德看上去真不愧为“卓越的女人”。她床边书架上摆放着关于献身的书和食谱，这正好说明了她生活的范围——或更准确地说，是她行为的区域。然而，米尔德里德的内心世界，却象匹姆许多小说中的主人公一样是活跃的。她喜欢观察别人，她的朋友威廉·考尔迪科特称她是“生活的观察家”。品姆里科小城的新来者是她最喜欢观察的对象，观察他们的一举一动令她激动万分，甚至几乎将她从工作中引诱开。使品姆里科变得丰富多彩的第一批外来者是海伦娜和罗金厄姆（都叫他“罗基”）·内皮尔夫妇。他们来后就住在卡尔德里德隔壁的套房里。海伦娜与米尔德里德真是截然不同的两种人，她穿着漂亮，对诸如做饭、打扫之类的家务事一概不感兴趣，而且还总是大声宣布她对组织有序的宗教的回避；她有份有学问的职业，人类学研究者，而且尽管已结了婚，仍对她的合作者，冷漠的、漂亮又严谨的埃弗拉德·波恩怀有无须报偿的感情。她的丈夫罗基，从前在海军里专门负责组织海军将官们的社会活动，安排各种舞会等，现在刚刚从意大利复员回来。他温和的态度、好看的容貌，同情的勇敢行为，以及对家庭享受的喜爱一下子强烈地吸引了米尔德里德的女性心理。而米尔德里德实际周到的帮助和机敏的聆听能力使她成为受海伦娜和罗基都十分欢迎的人物。米尔德里德半是急切、半是局促地作了他们的知心朋友。她渐渐发现，她正在观察一个崭新的世界，这个世界里充满神秘的论文，狂饮，婚姻的杂乱和婚外性吸引。而最最新鲜的，却是她不再仅仅是别人的观察者，她也开始刻意打扮自己，改变自己的习惯，同时还发现自己的感情不仅仅被姐妹之情所搅动——开始是被罗基，虽然他有明显的优越感，然后是为埃弗拉德，她从来没这么喜爱过一个男人，或至少她从来没这么表白过她的喜爱。当内皮尔夫妇等人走进她的生活以后，一种新的、令人兴奋的变化也打乱了那些纯真的好朋友们、她的教区长和他未嫁的妹妹的日常生活规律。朱立安和温尼弗雷德决定把他们住宅的空房出租出去，他的房客阿里格雷很快就做得有过之而无不及。格雷太太本是一位牧师的寡妻，漂亮又迷人，还是一个孤儿（正如米尔德里德尖锐指出的，“许多年过三十的人还是孤儿”）。她下决心不再在这种孤苦伶仃的境遇中耽搁下去，首先发展成为马洛里一家忠实的朋友，又很快使圣玛丽教区的教区长与她订了婚——米尔德里德一直惊慌地注视着这场联姻，惊慌，部分出于对朱立安无能软弱的失望，部分出于对等待着温尼弗雷德的命运所感到的悲哀。在小说的结尾，那些扰乱了小教区生活的外来者从圣玛丽教区离去了。内皮尔夫妇，一度分开又重新合好，一起往他们的乡间别墅走去。格雷太太，此时已显出她是一个非常自私的女人，也离开此地，搬到肯星顿市更时髦的寓所去了。天主教的卓越的女人们接替内皮尔夫妇住进了米尔德里德的隔壁房间，教区长的套房也租给了另一对新教徒。米尔德里德的生活也不是一成未变，埃弗拉德占据了她的思想的一部分，人们推断出，也占据了她的心。她将要为他阅读论文，为他做饭——最终，会按这部小说的读者所强烈期望地那样嫁给他。

**作品鉴赏** 《卓越的女人》是匹姆最受读者喜爱的作品，它曾被选入“书际佳选”，并曾在英国广播公司“妇女一小时”节目中连续播讲。它的吸引力在匹姆东山再起之后更是与日俱增。的确，这部小说的题目已经成为匹姆小说世界的标签。小说主人公兼叙述人米尔德里德是匹姆塑造的诸多女性形象的典型。她30出头，不漂亮，未嫁人，且已经把自己看作是老处女，象大多数其他“卓越的女人”，米尔德里德在这个世界上非常孤独。她没有丈夫也没有情人，没有父母也没有任何亲戚，只有一两个较亲近的朋友。她与外部世界的联系就限于教堂和和她在教区的生活。她心地善良却又时常爱讽刺，害羞又好奇心强、喜欢观察，很容易就被吸引进旁人的生活却又经常渴望退回到她个人生活的宁静中去。她是个忠诚的却并不感情用事的朋友，热情地为教堂工作，又对教堂抱有怀疑的幽默态度。她对婚姻既矛盾又不存希望。米尔德里德和她在小说中的对立面正是一种新形象的代表，这种新形象既是文学意义上的，也是生活意义上的；受过良好教育的单身女人，不是暂时的单身状态，而是一种既定的生活方式。她们是现代城市生活中不断增长的一部分人；她们艰巨的任务是在没有传统的家庭、恋爱关系、满意的工作或紧密联结的社会的支持下找到一种心满意足的心态和适宜的生活方式。彼得·格雷厄姆在评价米尔德里德时也说，在匹姆的世界里，婚姻通常是以女性满足男性对享乐的要求为外表的，独身总是情愿的——但米尔德里德的情形却不如此。她是个自我拒绝的人。即使不是被能提供安全、陪伴和其它报偿的丈夫所利用，也要被她那个小世界中的大多数居住人所利用。她周围的人物都是擅长剥削别人劳动的人，尽管还有一系列卓越的女人作补充（温尼弗雷德·马洛里和圣玛丽教区的其他老处女），尽管马洛里牧师是神圣又单纯的——他过于超然于世俗事物之外反而是一种有意识的自私。即使是进步的女性也并未真正进化。海伦娜·内皮尔诅咒家务能力，自己却表现出渴望受到米尔德里德的帮助。罗基·内皮尔自己承担一部分家务责任，指出了这一点：只做你喜欢做的事不过是旧时自私自利的变形。埃弗拉德·波思虽然不是罗彻斯特先生，但对米尔德里德，他也有自私的愿望，他给她增加了无数的负担，那几乎成了她生活的全部。不过埃弗拉德的自私与其他人物并不完全一样，也许他是在利用米尔德里德，也许是米尔德里德习惯于这种待遇，而不习惯要求什么；也许埃弗拉德·波恩既爱她，又依赖她的帮助。匹姆是一位并不十分关心所谓“主题”的小说家。她的小说尽管不是严格意义上的自传，却也都出于她的个人观察——真实的细节、环境和个性化的怪癖奇想。她擅于创造一个小世界，在这个世界中观察种种思想，然后使人物栩栩如生。这部小说表现了各种人际关系的困难，尤其是女性与男性之间的矛盾。它让读者从内心深处理解了一种特殊的利他主义，也就是那个所谓“卓越”的未婚女教徒的精神。最后，匹姆的天才还表现在她表现了安静生活的丰富，细节中的快乐和观察的深刻，这些都使那些普通的人物既可爱又充实。

（于晓丹）

## 金斯莱·艾米斯 幸运的吉姆（1953）

**作者简介** 金斯莱·艾米斯（1922—）英国小说家、诗人，批评家。1922年4月出生于伦敦一个中下层家庭。11岁开始写短篇小说，发表于他就读的中学的校刊。1941年进入牛津大学圣约翰学院攻读英国文学。翌年开始服兵役，参加了第二次世界大战。3年后复学。1947年以优异成绩获文学学士学位。同年他去斯旺西大学任英文讲师。1961年到剑桥的彼德豪斯学院任教。由于他对那儿单调、刻板的社交生活和低级的学术水平很反感，两年后便离开。除去1967—1968年间他在美国的温德波尔德大学任客座教授外，这是他最后的教学生涯，以后他专事写作。在牛津读书期间，他就已发表不少诗歌，并与菲利普·拉金和约翰·韦恩等结为好友。他的第一部也是最著名的小说《幸运的吉姆》（1953）被列入“愤怒的青年”的行列，并赢得“毛姆小说奖”。1978年在他发表了15部作品的24年后（迄今为止共发表20部），该书被译成9种语言，受到广泛喜爱。其它作品有：《那种莫名的感觉》（1955）描写五十年代以来“福利国家”的英国知识分子普遍存在的精神空虚。《我喜欢这里》（1958）《一个英国胖子》（1963）；《反死亡同盟》（1966）等都具有诙谐的风格，艾米斯被称为幽默作家。他的作品也有涉及严肃的道德问题的，如《找一个象你这样的女孩》。他还写过科幻、侦探小说。其优秀作品大都是用讽刺喜剧的形式表达对当代社会的不满和批评，主要继承了现实主义传统。其晚正政治观点趋于保守，从而使作品失去揭露性。

**内容概要** 吉姆（詹姆斯·狄克逊）是个出身平常，长相也一般的白面后生，在远离伦敦的某省立大学历史系任合同讲师。他过得不怎么得意，因为他不喜欢教书这行当，尤其是在这样的环境中——他的系主任，内德·威尔奇教授是个附庸风雅、不学无术的虚伪之徒。吉姆绝无与学校其他人搞好关系的本领，因此，如何顺利度过试用期，让学校继续聘用，全看他能不能捏着鼻子讨得威尔奇教授的欢心了。他先做的三件事是：第一，照威尔奇教授的指示给一家杂志投稿来表明他近期的学术成果，以便留任。一家杂志接受了他的文章，却不告诉他何时发表。第二，吉姆答应参加学院期末举行的学术演讲周，威尔奇派给他的题目叫《可爱的英格兰》。第三他“欣然”答应本周末前往威尔奇举行的家庭晚会。吉姆的女同事玛格丽特·皮尔住在威尔奇一家楼上，与吉姆过从较密，她是个其貌不扬，有点做作和神经质的女知识分子，相传她失恋后自杀未遂。吉姆不十分喜欢她，却糊里糊涂成了她的男友，担负起安慰、陪伴她的责任。周末晚上，吉姆、玛格丽特等人应邀参加了威尔奇的家庭晚会，不久威尔奇教授的儿子伯特兰德和女友也驾到。伯特兰德是个粗鲁、自私、跋扈的半瓶子醋的画家，他的女友克里斯廷·卡拉汉却是位容貌美丽，衣着朴素，神态端庄的妙龄姑娘。当吉姆第一眼看到她时便被深深地吸引了，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奇怪这样一个女孩子竟会跟丑陋的威尔奇一家有密切关系。晚会上大家聊天，伯特兰德出言不逊，吉姆也毫不客气地回敬了他，并愤然走出客厅，到街上的酒店里喝了两杯。当他带着醉意回到威尔奇家时，无意中发现他同事的妻子，一个名叫卡洛尔的女子与伯特兰德有暧昧关系。他昏昏沉沉回到自己的临时卧室，一觉睡到天亮，大吃一惊地发现自己的香烟把床单和毛毯烧了好些大洞。他霎时感到六神无主，这要是被苛薄的威尔奇太太看到，定不会饶了他。恰好这时，他碰到克里斯廷，在她帮助下，烧毁的毛毯、家具很快被收拾停当。过了两天，

他接到克里斯廷的电话，请求吉姆帮她打听伯特兰德的下落以及校长邀请他们参加的夏季舞会何时举行。由此，吉姆进一步得知伯特兰德对克里斯廷三心二意，加之吉姆本人对克里斯廷有一份密而不宣的感情，他机智地扮成晚报记者，骗过威尔奇太太和伯特兰德，搞来克里斯廷需要的消息。一来二往，他和克里斯廷亲密、默契了不少。夏季舞会开始了，故事前面提到的那些人物都翩翩而至。这一次克里斯廷带来她的舅舅朱利叶斯·戈尔阿夸特先生。他是一位爱好美术，富有的上流社会人物，很有正义感，对社会“文明”和学术界的价值也感到怀疑。威尔奇一家，特别是伯特兰德早就想通过克里斯廷来攀附他。戈尔阿夸特先生对校长和威尔奇一家并不感兴趣，相反对吉姆的态度倒是很友好。舞会上，伯特兰德和卡洛尔跳舞，玛格丽特跟戈尔阿夸特也聊得蛮热乎，受到冷落的克里斯廷和吉姆跳了几轮。克里斯廷请求吉姆告诉她伯特兰德和卡洛尔的关系，尽管吉姆对伯特兰德充满恶感，且对这事比较知情，但他却保持君子风度，对此缄口不言。看到克里斯廷在晚会上再三受到冷落，吉姆出于同情和爱怜，决定送克里斯廷回家，分手之前两人都鬼使神差，情不自禁地吻了对方，并约好了再次会面的日子。过了两天，玛格丽特来到吉姆住处，一通歇斯底里，吉姆束手无策，道义上无法摆脱玛格丽特。这几天吉姆非常忙，一是要催问他的文章何时发表，结果发现文章已被他人盗用，盗用的人被任命为国外某大学的教授，吉姆这才发现所谓“教授”都是这么当的。二是要准备期末的演讲并安排期末考试和下学期的课题。三是要赴与克里斯廷的约会，约会结果并不理想，克里斯廷出于道义的考虑，也认为她和吉姆都不应该甩下伯特兰德和玛格丽特……在这个焦头烂额的时刻，威尔奇教授又把自己干不完的工作交给吉姆完成。还要吉姆以为所有一切都是出于对他的“信任”。然而尽管如此“信任。”威尔奇教授却无论如何不肯告诉吉姆下学期是否还继续聘用他，吉姆怒不可遏，真想抄起把扳手朝他脖子后面敲几下。吉姆为威尔奇无偿服务了之后，威尔奇教授也不管吉姆乐意不乐意，做为“恩典”邀请吉姆去家里吃饭。到家之后，威尔奇太太和伯特兰德纷纷找吉姆算帐，追问烧坏毛毯一事，谴责他假扮记者和勾引克里斯廷的行为。不久，吉姆和克里斯廷约会的事被伯特兰德知道，他前来寻衅，被吉姆打翻在地。期末演讲会终于开始了，院系师生和一些社会知名人士包括克里斯廷的舅舅戈尔阿夸特先生也前来聆听。演讲之前，戈尔阿夸特先生为了给吉姆壮胆，给他喝了不少烈性酒。想不到吉姆酒性发作，到了台上胡言乱语起来。他先是模仿校长和威尔奇教授的说话声调和姿态，惹得满堂哄笑、跺脚和尖叫。而后他愈发神志昏乱，想把在座的威尔奇教授和太太、伯特兰德、校长、注册主管员、学院行政委员会和学院统统臭骂一通。演讲终于失败了，吉姆丢掉了工作，也断绝了与玛格丽特的关系。然而出乎意料的是，戈尔阿夸特先生一直赏识他，吉姆成了他的报酬优厚的私人秘书。同时，克里斯廷也认清了伯特兰德，来到了吉姆身边。幸运的吉姆在事业和爱情上都有了一个完美的结局。

**作品鉴赏** 从菲尔丁到狄更斯乃至到艾米斯等等的英国小说素有这样的传统：以幽默的笔触和观察者的身份来描写平庸、普通的日常生活。把社会政治态度、思想观点等严肃的理论问题寓于轻松、浅显的幽默描写中。《幸运的吉姆》就是这样一部典型的英国作家写英国人的书——从内容看，它是战后英国知识阶层中一部分人的漫画像，从作者看，他同许多英国小说家一样，即便是讽刺、揭露也带有保守、温和的色彩。主人公吉姆生活于50年代

初期的英国，同“其他对战争和战后艰苦生活感到厌烦的英国人一样，希望能过最低限度的舒适生活，可是人们给他的却是虚伪的理想主义。他要面包，人们却给他石头。”（A·伯吉斯语）吉姆面临着一种生存困境。小说以吉姆为圆心，画了这样一个圆，罗列在这个“圆周”上的有他所处的学院，他身边的教授、同事、伙伴、女友及其他不断结识的“亲者”与“仇者”。整个作品核心是吉姆如何争取保住饭碗的故事，在这个努力过程中不断地与“圆周”上的这些人打交道，经受了种种诤气、辛酸、荒唐、可笑之事。吉姆的困境有两层：第一层是他自身的：他对环境非常痛恨，同时，不得已要去迎合这个环境从而更感到无可奈何和恼怒。吉姆出身于工人家庭，无势力，无背景，无杰出才能，无吸引人的外表，但受过良好教育的他有着一种敏锐，他对身边的各种人包括自己都判断准确而尖锐，讨厌这种虚伪的学术价值和人际关系。尽管他对自己的职业（中古史初级讲师）丝毫不感兴趣，却不得不为它做痛苦的努力。第二层困境是周围为人们施加给他的：尽管他捏着鼻子为系主任跑腿、效劳，尽力逢迎，附和，但他的努力终究不能成功，这是因为周围总有一批敌对势力：不学无术的威尔奇教授以及盗用吉姆的文章的L·S·卡顿代表着学术界的虚伪迂腐和欺骗；威尔奇太太和伯特兰德代表着中上层社会中一些人的跋扈、苛薄、傲慢、自以为是和真正地缺乏教养；与吉姆同住一个公寓的同事小约翰斯也处处坑害他；吉姆自己同女友的关系也是别别扭扭，心里不十分爱她却还保持着索然无味的关系。当吉姆第一次见到克里斯廷这样文雅漂亮的上层社会的姑娘时深感自惭形秽，书中描写道：“看到她这模样，使他感到自己的生活习惯，标准和抱负受到一次无法抗衡的袭击……他非常清楚，象她这样的姑娘，除了被当作伯特兰德之类的私人财产而露露面以外，平时是哪里也看不到的，因此他早觉得这有什么不公平的地方。”吉姆是现代英国社会中一个新兴阶层的缩影，这些人出身于中下层，受过高等教育，然而却并没有因此真正地进入上流社会；占据社会高位的仍旧是那些达官贵人及其家族。吉姆他们这类新人不想成为绅士，并把权力看成是可笑而又不道德的游戏。这就是五十年代出现在英国文学作品中的反英雄人物。然而“幸运的吉姆”之所以“幸运”就在于他被赶出学校的同时又另有高就，被富有且有势力的戈尔阿夸特先生看中，成了他报酬优厚的私人秘书，而这个职位正是伯特兰德始终觊觎而没有到手的肥差。与此同时，吉姆还得到一个上流社会的爱人。吉姆本身是个激进分子，对上流社会的盛气凌人感到愤慨，但最终还是接受了上层社会的恩惠并感到幸运和幸福。这种完满的结局固然是受传统的影响，但也说明了作者潜在的保守。艾米斯在他的作品中显示出一种驾驭语言的才能。风趣的语言，幽默的形象，准确的心理描写，集中体现了作者——一个学者作家的机智，敏锐和聪慧。那种调侃、嘲讽、辛辣、夸张、活泼的笔触在书中处处可见，不一而足。特别是在描写吉姆一边曲意奉迎威尔奇教授，一边在内心痛恨、诅咒的心态令人忍俊不禁。对威尔奇教授的学者骗子的嘴脸，对伯特兰德粗鲁可憎的形象，甚至包括象阿特金森、小约翰斯这类出场不多的人物都因妙笔生辉的描写而跃然纸上。作品情节琐碎、曲折但很吸引人，最后吉姆闹剧式的演讲可视为全书的高潮。从整部作品看，确系是现代英国小说史上的最佳作品之一。

（王众）

## 艾丽斯·默多克 在网下 (1956)

**作者简介** 艾丽斯·默多克(1919—)英国小说家。出生于爱尔兰都柏林的一个英格兰——爱尔兰家庭。自幼迁居伦敦，曾受教于布里斯托尔白德明顿学校，后进入伦敦的弗罗拜尔教育学院。1938—1942在牛津萨默维尔学院学习古典名著，广泛涉及了古典历史、文学和哲学。1942—1944年在英财政部工作，其后的两年服务于联合国救济总署，曾赴比利时、奥地利从事救济难民的工作。战后的欧洲满目疮痍，千百万人无家可归，这些使她对存在主义哲学产生了兴趣。1947年她获剑桥大学纽汉姆学院奖学金学习哲学，1948年毕业后受聘于牛津、圣安尼学院，此后至1963年在该学院教授哲学，同时开始写作小说。1953年发表哲学著作《萨特：浪漫的唯理论者》，1956年她与同事约翰·贝雷教授结婚。在默多克的创作中，哲学占有很重要的地位，她把小说视为解释哲学的工具，但又不失文学作品的生动活泼。她的第一部小说《在网下》(1956)奠定了她在英国当代文坛中的地位。在《钟》(1958)与《砍掉的头》(1961)中，作者采用象征、荒诞等手法，描写了心理变态的知识分子形象，提出道德、宗教和自由等问题。这一时期的作品还有描写家庭生活的《沙中楼阁》(1957)、反映爱尔兰1916年起义的《红与绿》(1965)和描写一个老人临死时心理的《布鲁诺的梦》(1969)。1973年她发表《黑王子》，小说用假定作者、编者以及其他四个人物的口吻来讲一个谋杀的故事，他们对此得出不同的结论。该书获泰特·布莱克奖。1978年她的《海，海》又荣获布莱克奖。其后发表的小说有《修女与士兵》(1980)、《哲学家的学生》(1983)、《好学徒》(1985)等。默多克还发表过多篇哲学论著、文学评论和诗歌。

**内容概要** 当我走出站口看见菲恩来接我，就知道是出事了。菲恩是我的朋友，在别人眼里他是我的随从，其实并不是。他告诉我麦格黛恩把我们赶出来了，因为她要结婚，那男的是个赌赛马的，很有几个钱。我们找到麦格黛恩，请她宽容些，但遭到了拒绝。我溜跬到汀克汉姆太太书店前，看见她手里拿着本《奇异的故事》，坐在她养的一群猫中间，旁边的半导体传出低弱的音乐声。我和她聊起了心烦的事。回想起我曾与麦格黛恩的一次吵架。那次我有事没能赴约，她把我快写成的史诗撕得粉碎。她曾暗示她想结婚，而我想的却是另一回事。我想写小说，想翻译法国作家J·皮埃尔的作品。我新近刚译完他的小说《木夜莺》，这本书若能出版，我将获得一笔数目可观的稿酬。我叫詹姆斯·堂纳格休，爱尔兰人，不过我只回都柏林一次。30出头的我年轻有为，只是我很懒，以写作为生。我个头不高，会柔道，还患有神经衰弱症。因而我害怕孤独，需要菲恩的帮助。菲恩这时走来，提议我们去找戴伍帮忙。戴伍是个哲学教师，正与一群年轻人高谈阔论，于是我去找女友安娜帮忙。我曾经非常爱她，但总不能了解她。她的歌唱得十分动听，我就是有一次在演唱会时认识她的。她的妹妹萨迪是电影明星，安娜不知为什么从来不想进入影视界，我觉得她在这方面很有潜力。我找到了安娜所在的剧院。走进一间屋子，我发现周围挂着一幅幅面具。正当我不知所措时，我听见另一屋子传来声音。顺着声音我走进房间，看见了安娜。我想过去亲吻她，就象以前我教她柔道时把她摔倒后亲吻她那样。我这样做了，并向她说我爱她。但她显出厌烦的样子。我问她在干什么，她告诉我她已经放弃了唱歌，正从事戏剧事业。她很忙，建议我去找萨迪帮忙，因为她正需要一个照



料她房子的人。我在一家美发厅见到了萨迪。她十分高兴，叫我尽快去她家做管理人。因为有个男人常来缠她，这个男人叫贝尔方德。听到这个名字我心中一惊。因为我和他曾有过一段难忘的交往。雨果·贝尔方德以前不姓贝尔方德。他的父母是德国人，到英国后做军火买卖。为了过个吉利，改姓贝尔方德。后来果真生意兴隆。雨果继承父亲的产业时，工厂办得正红火。但雨果是个和平主义者，转产火箭和烟火。然而他还是发了财。但雨果仍然生活简朴，还常和工人一起干活。我和他是在一家疗养院认识的。那时我得了感冒，作为治疗试验对象住在那儿。我的同伴就是雨果。当我和他交谈后，我发现他是个最冷静最客观的人。我们的谈话涉及了各种问题。治疗结束后我们各奔东西。后来我从法国回来，又常与雨果见面。有时我回家后把我俩的谈话记下来，过一个时期拿出来看又觉得很连贯，于是就作些补充润色。本来我记下我们的谈话只是为自己看，就没有对他提起此事。一天我忍不住把手稿拿给戴伍看，他觉得挺好，又传给一些朋友看。不少人建议我发表这本书。终于我经不住诱惑把手稿送给了出版商。不久它以《沉默者》发表。当时，我的心情很沉重，觉得对不起雨果，不该把和朋友的私下谈话公之于众。从此我害怕看见雨果，而那时雨果办起电影业并享有名声，渐渐我们的关系就疏远了。没想到现在萨迪又提起了他。我到萨迪家后无所事事，无意中在书架上发现了一本《沉默者》。这又勾起我的往事。我决定向雨果说明真清。但房门都锁着，是菲恩帮忙，用铁丝撬开厨房的侧门，我才得以走出萨迪的家。菲恩、戴伍和我四处找雨果，结果雨果没找到，却在一家酒店认识了社会主义者莱夫特。他和我一起喝酒谈政治，然后我们四人夜游泰晤士河，直到天亮才分手。清晨我与戴伍一起喝茶，他给我一封安娜的信，信中让我快去找她。但等我找到她的剧场，那里已经人去屋空。听说她要去好莱坞演戏，我心情惆怅。最后决定我应该修改《沉默者》。我想去萨迪家拿这本书，但走到她家门口，听到她正和山姆（麦格黛恩的情人）谈有关我的事。山姆拿到了我译的《木夜莺》手稿，已联系雨果的电影厂把这篇小说改编成电影，他鼓动萨迪参加演出。我听了非常生气，决心一定要找到雨果，告诉他山姆卑鄙的计划。首先我得从山姆那儿把我的手稿弄回来，使他的电影拍不成。我找菲恩帮忙，告诉他我的计划。菲恩仍用铁丝撬开了山姆家的门，没想到在他家有一条大狗锁在房中央的笼中，它也是山姆用来拍电影的。我们四处翻找，但仍未发现我的手稿。一气之下我们劫走了那条狗。我牵着狗去找雨果。来到电影厂，那里正在开大会。讲话的正是莱夫特。他在讲社会主义，听众群情激昂。雨果也在其中。我拉他到一旁，向他讲了山姆的阴谋，但他以乎不以为然，又转身去听演讲。忽然一阵警笛声，人群骚动。雨果冲向讲台帮助莱夫特逃跑，而他却在与警察的冲突中受了伤。我因为带着狗，躲过了警察的扣留。第二天我找到戴伍，商量对付山姆的办法。我们决定他以我的口气给萨迪写封信，让他们用钱来换狗。我去法国找麦格黛恩，因为她来电报叫我去。在巴黎我见到她，她告诉我她为我找到了一个好工作——做一家电影公司的编剧，我不用干什事就可以赚钱。我拒绝了她。我问起她《木夜莺》手稿落到山姆手里的事。她得意地告诉我山姆受骗了，那个电影根本拍不成。回到英国后我大病一场。病好后我在那家医院找了个活。无意中我发现雨果在这里治伤。深夜我找到他，向他说了一切。他告诉我不必为《沉默者》的事烦恼。他还告诉我他并不爱安娜而是安娜在追求他。他爱的是萨迪，而萨迪爱的却是我。这真是出乎我的意料。雨果让我帮他逃出医院，

我虽不情愿，还是冒着丢掉工作的危险，为他偷出他的衣服，逃出医院。分手时他告诉我他不再搞电影而准备做生产表的生意。他还告诉我在他家有一笔钱，一部分是给莱夫特的，一部分是给我的。我找到他家，拿了他保存的那本《沉默者》，一些书信和一些钱。我又来到汀克汉姆太太店前，她交给我几封信。一封是莱夫特的，他在信中说如果我能做些革命工作，他会很高兴。另一封是 J·皮埃尔的，他送给我一本他新近写的获奖小说。还有一封是菲恩的，他说他回都柏林了，因为他早就想回去。最后我打开萨迪的信。信中说她并不想买回那条狗。她最近很忙，但不久也许我们会再相见的。我很高兴。我打算重新开始。

**作品鉴赏** 艾丽斯·默多克与许多英格兰——爱尔兰作家如 J·乔伊斯、S·贝克特等一样，是个既特殊又有天才的作家。小说《在网上》极其具有默多克风格，发表后曾轰动一时，以致使她后来写的几部小说显得相形见绌。《在网上》并不是情节小说，它很有些英国流浪汉小说的味道。叙述人“我”无家无业，是个靠笔杆子维生的知识分子。他从被赶出麦格黛恩家后，从一处到另一处，几乎处处都不能让他顺心如意。同时通过“我”的见闻和经历，读者看到纷乱的花花世界和各种类型的人物。《在网上》也是一部没有主人公的小说。读者随着“我”的生活旅程——漫无目的的旅程，见到了待人诚恳朴实的菲恩、善于高谈阔论的戴伍、坚定的社会主义者莱夫特、实业家雨果以有善于投机取巧的山姆和四个性格分明的妇女形象：麦格黛恩、汀克汉姆太太、安娜与萨迪。在这些不同层次的人中，叙述人“我”认为“最重要”的是雨果。他是“我”，甚至是作者默多克的一个理想人物。作者的哲学观点主要是通过“我”与雨果的谈话体现出来的。首先，小说中“我”对事态分析、判断的一次次失误体现了柏拉图、苏格拉底哲学中否认人可以认识现实的观点。“我”所见、所描述的现实其实都不一定是真正的现实。“我”自以为萨迪爱的是雨果，安娜爱的是“我”，而事实却正相反。书名《在网上》出自德国哲学家维特根斯坦《逻辑哲学》中的术语，意为：语言就象一张网，盖在多彩世界上。语言既能反映现实，也能掩盖现实。小说第四章“我”与雨果的谈话之一，就是关于语言的特性。他们谈到了普鲁斯特的意识流。“描写人的感情这事有点玄”，雨果说，“这些描写太做作。”“为什么”我问。“因为”，雨果说，“一开始写，事情就不是那么回事了。”最终他们得出：唯一的希望就是别说，别写，因为“语言根本无法让你表现实际是怎样”，“语言是一部制造谎言的机器。”“只有我们的行动才是真实的”。其次，小说中“我”对雨果的尊敬、歉意和敬而远之的态度，表现了作者在生活中的道德哲学观。雨果是默多克小说中少有的正面人物。他克己无私、实干敢干、厌恶名利、生活检朴、待人诚恳。不顾危险去救社会主义者莱夫特，并给予他们经济上的支持。他热恋着萨迪，最终看清无望而激流勇退。雨果的才华、追求，体现了作者善与美的人主观。因而有人又称默多克的哲学为“道德哲学”。《在网上》不仅包含着丰富的哲学内容，而且映照出艺术的光彩。小说的叙述语言流畅自然、幽默风趣，同时体现出“我”的性格特征。“我”在别人眼里是个有才华但又不愿做事的人，是个不愿受人控制、影响、以自我为中心的人，也是个对让会主义既怀疑又报有好感的有头脑的人。“我”这个形象在二战后的英国很有代表性，以往的热情已过，他们开始冷眼看世界，试图对事情做出自己的判断。然而作者不时暗示我们，人们追求自由选择，但是在虚幻复杂的世界上，面对选择并非易事。这点也

正是默多克对萨特存在主义哲学的补充。《在网上》的流浪汉小说结构也表达了默多克的哲学观点。世界是复杂多样的，生活是变化多姿的，人物是相互关联又各自独立的。因而作者结构小说的方法也是开放式的。叙述人“我”在读者面前象是画了一棵大树，树枝伸向四面八方，就象人们的生活道路一样。然而艺术绝非等于无序的生活。这棵树的轮廓是清晰的，枝蔓是健壮的，体现了作者的严谨构思和娴熟技巧。小说20章，其中第4、8、12、16和20章构成全书的骨架，使叙述自然有机地连系在一起。关于叙述人“我”，还有一点值得一提，那就是“我”是个男性，与作者正相反。而且，在她以后的数部第一人称小说中“我”也都是男性。默多克似乎更关心她的异性——男性的心理，这也许是她不同于当代众多女作家的独特之处吧。

（童燕萍）

## 威廉·杰拉尔德·戈尔丁 蝇王（1954）

**作者简介** 威廉·杰拉尔德·戈尔丁（1911—），英国小说家。1911年9月19日生于康沃尔。戈尔丁的父系数辈以教书为业，他的父亲亚历克·戈尔丁也是一位有名的教师。在这个典型的英国中产阶级家庭里，威廉·戈尔丁度过了宁静而孤单的童年。由于外出时永远有父母或保姆相伴，戈尔丁在上小学前没有结识过家庭成员之外的任何人。他很小就开始读书，却不擅长数学。他自己曾回忆，童年时他喜爱文学，“象集邮或采鸟蛋那样搜集词汇”。他熟读所有儿童文学，包括古希腊至现代的一切童话故事。12岁时，戈尔丁开始动手尝试小说创作，计划写一部关于工会运动史的长篇巨著，可惜这部书没有完成。他在父亲任教的马尔波罗中学毕业后，进入牛津的布拉斯诺斯学院攻读理科。两年之后，戈尔丁终于发现理科不是他所喜爱的专业，转而攻读英国文学。他悉心研究盎格鲁-撒克逊时代的历史，这段学习对他后来的文学创作影响很大。1935年，戈尔丁大学毕业，获得英文学士学位和一份教学许可证。在毕业的前一伍，他出版了一本题为《诗集》的小册子，其中显示了他的写作才华。毕业后他做了4年社会工作，从事包括写作、表演和为小剧院当导演在内的各种工作。1939年，戈尔丁步父辈的后尘，成为一名英语及哲学教师。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打破了戈尔丁的平静生活。他以中尉军衔加入英国皇家海军，直接参战，直到1945年方返回原校，继续从事教学工作，同时开始进行小说创作。迄今为止，戈尔丁已创作10余部长篇小说，1983年荣获诺贝尔文学奖。

**内容概要** 《蝇王》这部长篇小说是以一群少年为主角的寓言故事。小说是这样开头的：“一个金发男孩从最后几英尺的岩壁上滑溜下来，开始小心翼翼地找条道儿奔向环礁湖。尽管他已脱掉校服式的毛线衫，这会儿提在手里任其飘摇，灰色的衬衫却仍然粘在身上，头发也湿漉漉地贴在前额。在他周围，一条狭长的断层岩直插林莽深处，一切都沐浴在阳光之中。”这段文字提供了时间、地点和人物，引出了以金发男孩为主角、在这荒凉小岛上演出的一场人性的悲剧。金发男孩叫拉尔夫，他刚刚与绰号叫“猪仔”的胖子相遇，他们互相交换着信息，得知带队的大人已经下落不明，驾驶员也不见了。小胖子说：“刚才我们遭到袭击了！”“我们往下降落的时候，我从一个窗口朝外面瞅了一下，瞧见飞机上别处都呼呼地冒火啦。”善于观察的小胖子指着断层岩地又说：“这就是机舱擦过去的时候弄出来的。”他接着向拉尔夫解释：暴风雨把飞机卷出海，很多人可能还在机舱里。他们决定，既然没有大人了，他俩应当召集岛上的孩子，并列名单来。小胖子发现一支漂亮的螺号，便请拉尔夫吹响它，来召集岛上的人。果然，拉尔夫一吹响螺号，便陆陆续续走来了一群孩子，小的才5、6岁，大的也不过13、14岁。小胖子开始询问他们的名字。这时，在沙滩的一边，出现了一支队伍。这是一队男孩子，头上戴着四四方方的黑帽子，身上罩着黑斗篷，斗篷的左胸部挂着一个长长的银十字架。领队的男孩喊着口令站住，询问是谁在吹号，是不是有船来接他们了。原来这是一支唱诗班，领队的人叫杰克·专利社。大家首先选举领导。拉尔夫以多数票当选。杰克仍负责唱诗班。拉尔夫决定先去查看一下这是不是一块陆地，然后商量营救众人的办法。拉尔夫、杰克和聪明的西门去查看地势。他们首先发现了野猪的痕迹，又发现他们所处的不是陆地，而是一个呈船形的岛屿。最后，他们看到了飞机坠落的现场。拉尔夫

夫说，这是一个荒岛，没有炊烟，也没有船；杰克喊道他们可以去打猎、捉动物。3个人完成了勘查任务，回到当初开会的石台。拉尔夫向大家报告了勘查结果。从他的介绍中，孩子们才明白，他们的飞机是被击中的，他们也许要在这个岛上呆很长时间。读者从孩子们的交谈中得知，这群孩子是英国女王的子民，他们的国家正在经历一场战争。孩子们为了得到营救，决定集体去拾柴，生起信号篝火，他们还发现了一条小溪，可以洗澡；有果树，可以摘果子吃；还有野猪，没准儿可以逮住一两只解解馋。几天过去了。拉尔夫与杰克发生了争执，拉尔夫想让大孩子们集中力量盖几个窝棚，杰克却把人拉走上山打野猪。篝火是为了大家得到营救而点燃的，也因人力不足而几乎熄灭。年幼的孩子们不知道忧愁，他们在树林中摘果子吃，在海滩上玩耍。当然，有的时候大孩子会欺负他们，但是，文明世界的约束此时尚在发生作用，大孩子们还受到一定的道义制约。杰克在一心一意地打野猪，他还为自己涂了花脸，认为这会让人眼花缭乱，有助手狩猎成功。几乎与此同时，拉尔夫发现在地平线上有一小团浓密的烟，下边还有一个黑点点，可能是船的烟囱。他极为兴奋，自语道：“他们会看见我们的烟。”拉尔夫开始向山上跑去，想看到篝火烧得怎样，是不是能够放出浓烟来。很快他们就看到了：篝火熄灭了，没有一丝烟，值班的人全走了。西门和猪仔都哭泣起来，拉尔夫气得满脸通红。正在这时，他们听到“杀掉猪。割喉咙。放掉血”的歌声，并看到杰克领着一队人过来。他们打到了一头野猪，正在高度的兴奋情绪中。拉尔夫和杰克发生了激烈的冲突。但是杰克猎到的猪肉人人都想吃，连拉尔夫也经受不住引诱而让了步，这使杰克趾高气扬，骄横地说：“是我给你们搞到的肉！”嫉妒忿懑的拉尔夫决定马上到石台上召开大会。拉尔夫作为领袖，再次要求大家做事要有规矩，“石头堆做厕所；看住火，冒烟作信号；不要从山上取火，把吃的拿上山去。”有人提出山上有怪兽，这引起会场上一阵混乱。大家争着抢着要螺号，都想有一个发言的机会。杰克却破坏规矩，大喊大叫：“让规矩见鬼去吧！我们才是强大的——我们打猎！”这时，几个懂事的孩子开始向往有秩序的文明世界，盼望有大人快来救他们。孩子们在不安中入睡。睡眠中他们漏掉了一个重要的场面，在岛的上空发生了空战，一名飞机驾驶员从爆炸的座机中乘降落伞来到岛上，可惜他已经中弹身亡了。双胞胎正在篝火旁守夜，在风中一会涨鼓一会呼呼作响的降落伞被他们认作白天时大家谈到的怪兽，两人大惊失色。发现怪兽的消息使所有的孩子们都深感不安。拉尔夫提醒大家不要一心只想怪兽，要紧的是要马上重新燃起篝火。西门心中也有疑惑，觉得双胞胎说的不是怪兽、它有爪子，却没有留下足迹，而且还追不上双胞胎，听上去它更象个病人。为了寻找怪兽，杰克发现了一处可造堡垒的好地方，这使他和拉尔夫之间的冲突愈加剧烈：他要带领猎手们造堡垒，不再听从拉尔夫的指挥。拉尔夫与杰克之间的公开分裂带来了一系列的问题：大一点的孩子都加入了杰克一伙，生火的工作无法进行。唱诗班的孩子们，成了杀动物的猎手，并且残酷地杀死了一头母猪。杰克还割下猪头给怪兽当祭品。一群苍蝇围住猪头，形成了一个蝇团，仿佛是只“蝇王”。西门生了病，却发现了“怪兽”实为降落伞与死人，他去报信，却被杰克手下的人在狂欢中打死。杰克为了搞到火种，夜里去偷小胖子的眼镜，小胖子等人去要眼镜，却被石头砸死，螺号也在乱战中粉碎了。杰克还要继续追杀拉尔夫，身已带伤的拉尔夫拼命地逃命，就在他走投无路的危急时刻，一位海军军官突然出现在他的面前：皇家海军的军舰来营救孩子

们了。

**作品鉴赏** 《蝇王》是一部寓言式小说。它以《珊瑚岛》（1857）为小说的外在形式，讲述一群男孩在年代不明的某个时间，由于原子战争的爆发而撤离本土，不料却在飞行途中出了事故。飞机被击中，机上的大人全部遇难，活下来的孩子们只好组织起来，为了自救而生火、盖窝棚、打猎。不幸的是，人性的恶劣很快就把脆弱的文明秩序抛在了一边。诚实的拉尔夫被野蛮的杰克所取代，象征文明的唱诗班成了涂成花脸的原始狩猎者，智慧的西门和理智的小胖死于残酷的野性冲动之下……在《蝇王》的结尾处，一位海军军官曾对杰克一伙追杀拉尔夫发生误解，他认为孩子们的表演真不错，“就象《珊瑚岛》里写的一样。”很明显，作者用心良苦，在以这种似是而非的手法嘲讽现代文明与战争。戈尔丁自己就曾这样说明：“那位军官打断了一场人对人的追杀，打算把这些孩子们带到军观上，离开这个岛屿；可是这艘军舰很快就要以同样毫不宽客的方式去追击它的敌人。有谁能来拯救这些成年人和这艘军舰呢？”《蝇王》的寓意还体现在那个由一团苍蝇所组成的“蝇王”上。西门在被打死之前，曾与“蝇王”有一段对话。蝇王说：“真可笑，居然以为怪兽是你们可以追捕和杀死的东西！你知道我是你的一部分吧？而且分不开，分不开，分不开！”这个被杰克拿来祭兽的猪头，从表面上讲代表了原始的礼仪，象征唱诗班的孩子们由敬畏文明转向崇尚武力，从深层意义上看，则体现了人性中恶的一面，是对天真与邪恶发出的质疑。书中的象征十分丰富。蝇王还代表撒旦，象征宙斯（“蝇与死亡之神”）和酒神巴克斯—狄俄尼索斯。书中人物也颇有象征性。西门是个先知先觉式人物，他曾告诉拉尔夫“你能回家”，拉尔夫果然大难不死，他要向人们报信，却遭杀害，又象征了基督受难。杰克心狠手毒，充满权欲，颇象魔鬼的化身。《蝇王》的语言颇有特色。它是现实主义的，但简洁、犀利、深刻，十分生动而有表现力。戈尔丁写拉尔夫回忆和平宁静的生活：冬天，在别墅里，“能够看见每片雪花落地以后融化的湿点，然后可以看见第一片落地而不化的雪花，瞅着整片土地变为白色。的冷话，可以进屋从窗口看外面，目光掠过擦得锃亮的铜水壶和绘着小蓝人儿的碟子。”他写杰克一伙追捕野猪：“母猪东倒西歪地跑到一块空地上，那里长着鲜艳的花朵，蝴蝶双双起舞，天闷热得一丝风都没有，这时猎手们就在母猪的后面。”戈尔丁对景物、行动的描写总是静中有动，动静结合，并善于用对立的事物互相衬托，突出主题。他对创作这样下定义：“……如果我的看法和其他人对事物的看法一样，就没有写作的必要了。”可见戈尔丁是要通过创作来传达他对社会及人性的独到看法。《蝇王》这部小说后来被誉为“现代经典”，然而它的出版经历却是十分曲折的。戈尔丁曾将书稿送给21家出版商，均遭拒绝；后来由著名的费伯与费伯出版公司接受出版，这部佳作方得以问世。

（申慧辉）

## 约翰·奥斯本 愤怒的回顾（1956）

**作者简介** 约翰·奥斯本（1929—）英国剧作家。1929年12月12日出生于伦敦郊区富勒姆。父亲是商品图案设计美术家，母亲是酒吧女招待。奥斯本的童年是在贫穷和疾病的痛苦中度过的。1941年，父亲病逝，奥斯本和寡居的母亲相依为命，在战争的岁月中挣扎。由于贫穷，他没有接受完整的中学教育，后来也一直靠自学读完大学学业。他先后在商业杂志谋事，又担任过小演员的教师；1948年转而演戏，也担任导演，在英国各地上演一些定期轮演剧目，还不时以演员兼演出人的身份举办戏剧节的演出活动。他在剧团时，即开始与人合作写剧本，早期剧作中的人物大都是演员，真实地反映了一个定期轮演剧目演员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初所能有的体验。这些早期剧作曾在小城镇演出，未受到重视。直到1956年，《愤怒的回顾》在伦敦皇家剧院首次公演，奥斯本才一夜之间成为伦敦剧界红得发紫的人物。《愤怒的回顾》很快从伦敦搬向欧洲主要城市以及大洋彼岸的纽约、莫斯科。奥斯本也因此被看作五十年代英国文学新流派“愤怒的青年”的领袖。1958年，奥斯本与人合资开设一家电影公司，自己仍然创作不辍，既编写电影剧本、电视剧本，也继续进行舞台剧创作，几乎是每年都有作品问世，其中，比较重要的有：《卖乞人》（1957）、《保罗·斯利基的世界》（1959）、《路德》（1960）、《不能接受的证据》（1965）、《目前和阿姆斯特丹的旅店》（1968）、《的确》（1970）、《苏伊士以西》（1971）、《超然之感》（1972）、《自称是罗马的地方》（1973）等。在这些作品中，奥斯本虽仍然关注具有社会意义的题材，但再未达到《愤怒的回顾》所具有的思想冲击力和艺术感染力。

**内容概要** 全剧共三幕。背景是英国中部某小镇。人物有4位：吉米，25岁，出身于工人阶级家庭，受过大学教育；艾丽森，吉米的妻子，高个子，苗条，漂亮，一位退伍军官的女儿，很有教养；克利夫，一个脾性温和可爱的小伙子，威尔士人，充当吉米和艾丽森之间的调和人；海伦娜，演员，艾丽森的女友。第一幕开始的时间是4月的一个星期天晚上。吉米和克利夫正悠闲地躺卧着读报，艾丽森在忙着熨衣服。尽管是4月，天空并不灿烂晴朗，云影密布，也丝毫没有春天的气息。家中的气氛亦是阴郁、不安。在吉米的家里，星期天并不意味着烤牛肉和一周疲劳过后的愉快和轻松，它是一个压抑和乏味的日子。可不是，吉米又开始攻击了。他先批评教堂，批评养尊处优的社会，批评枯燥的美国时代。接着又批评艾丽森的朋友和她保守的兄弟尼吉尔，以及她“恶毒”的母亲。最后，他又嘲笑艾丽森的自鸣得意，嘲笑她从不用脑子思索。他厌恨时下普遍存在的对时代的冷漠：“没人思考，没人关心。没有信仰，没有信念，也没有热情。不过是又一个星期天晚上。”五十年代的经济繁荣只造就了一个物质享受而精神懒散的无聊时代，吉米痛恨这种群众的自得状态，这种对广泛的生存问题视若无睹的懒惰。吉米的嘲笑和讽刺几乎使艾丽森忍无可忍，欲与之发作，但受到了克利夫亲切的安慰，她暂时平息了。她告诉克利夫她已经怀孕，而吉米还未知道，克利夫就催促她把这消息告诉吉米。正当她要启口时，电话铃响了。真遗憾，是艾丽森的女友海伦娜——她还是吉米的“天敌”。海伦娜因为要到附近演出，想来艾丽森家住几天。吉米刚刚平和的情绪又突然发作成急风暴雨，大幕就在新的争吵声中拉上了。第二幕发生的时间是两星期后的又一个星期天晚上。海伦娜的来访更激化了吉米的攻击情绪，因为她代表了吉米所蔑视的一切，“中

产阶级女士风度” 昂贵的特权以及普通的价值观。艾丽森还没告诉他怀孕的消息。她最终终于无法忍受吉米的侮辱，在海伦娜的鼓励下，离开了丈夫，她回到自己那个上层社会的家中。她刚要嫁给吉米时，这个家曾坚决反对过这桩极不相配的婚事。艾丽森走后，海伦娜把她怀孕之事告诉了吉米，但这并未唤起他的同情心，而只是引发了他的又一阵辱骂：“我不在乎。（……）我不在乎她是不是怀了孕。我不在乎它是不是有两个脑袋！（……）我让你厌恶了吧？好吧，来呀——打我的嘴巴。（……）让我一个人呆着吧，滚开，你这恶毒的小处女。” 海伦娜被这阵发作激怒了，她狠狠地掴了他一掌。随后，出人意外地、颇富戏剧地，她充满爱意地亲吻了吉米。大幕落下。第三幕的时间是数月后的又一个星期天晚上，地点未变。吉米和克利夫又悠闲地仰躺在椅子上，读着星明日的报纸，不过这时，是海伦娜在熨衣板前忙碌。她个人的衣物已经取代了艾丽森的东西，因为她竟成了吉米的新情人！克利夫并不象喜欢艾丽森那样喜欢海伦娜，他开始考虑搬出去住了。当舞台上就剩下海伦娜和吉米时，海伦娜宣布了她对吉米的爱情。就在这时，艾丽森突然回来了，她面色憔悴，衣衫不整。她失去了她非常渴望的孩子。见到艾丽森，海伦娜突然醒悟，她意识到她无权和吉米生活在一起，他们之间发生的事情是错误的。她决定她必须离开吉米。然而令人吃惊的是，艾丽森却努力劝说她留下，因为，如果海伦娜也离开他，“他就谁也没有了”。但海伦娜果断地收拾了行装准备离去。最后就剩下吉米和艾丽森二人，他们终于和解，言归于好。他们将象熊和松鼠那样相依为命，象“长着毛茸茸的小脑袋的毛茸茸的小生灵。相互间充满笨拙的、单纯的爱情。” 他们将相互保护，一起抵御他们那安逸的小窝外那个残酷又危险的世界。

**作品鉴赏** 《愤怒的回顾》1956年上演时，轰动了整个剧坛。它以其对现代社会普遍存在的自得情绪以及现存机构之特权的有力攻击，赢得了英国戏剧史上重要的一席。它的问世，使英国戏剧从描写上层社会的客厅，转向反映忧郁自怜的青年一代，反映生活中下层的普通人们，从而掀起了戏剧改革的浪潮。批评家们认为，该剧准确地抓住了战后英国青年一代的痛苦情绪，也赞扬奥斯本有勇气把一个“愤怒青年”搬上舞台激昂陈辞，使长久沉闷的英国剧坛突然喧闹起来，批评家们欢呼《愤》剧是“他（奥斯本）这一代人的剧作”（约翰·雷蒙德，《新政治家和政府》），是“这十年最杰出的青年剧作”（肯尼斯·泰南，《观察者》）。小说家安东尼·伯吉斯在《英国文学》一书中这样评价道：“英国戏剧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经历了一次显赫的复兴。约翰·奥斯本的《愤怒的回顾》点燃了它新生命的光耀；《愤》剧尽管编剧手法非常传统，但它以强劲的原始之力表达了英国一部分人的不满情绪，这些人从前根本没有自己真正的声音——外省的‘愤怒青年’，因受着为公众学校和‘牛津剑桥’英国社会生活所束缚的痛苦，痛恨教堂和政府的伪善，满怀着对强劲为浪漫英国无望的怀恋——爱德毕时代或十八世纪——那个英国或许从未真正存在过。” 加米尼·萨尔盖多在《英国戏剧：批评导论》一书中评价主人公吉米·波特是“英国现代戏剧中第一个非中产阶级、外省的、反社会的英雄”。英国戏剧评论家阿诺德·欣奇利夫在《约翰·奥斯本》一书中谈到《愤怒的回顾》时说，这部剧“本身是关于性、失败、根基于社会和政治历史诸问题的戏剧”，又说，三幕剧所设置的地点——英国中部的一间套房，以及时间——一个英国星期天的傍晚，都正好“提供了一种静止的状态，这种状态中弥漫着空虚乏味，在这种状态下唯一可做的就是



以闲聊打发时光。法国人把它译为《星期日的沉寂》是种非常讽刺的出色译法，它也取消了询问‘吉米为了什么愤怒’的必要。但愤怒是重要的。”“星期天报纸的提示正好给吉米提供了广泛的话题，不过它们最终都汇聚到使吉米愤怒的最基本原因上：阶级和懒惰。星期天——一成不变——更强调了那种惰性，导致他呼吁人们的一点点热情，导致他恳求人们哪怕假装是人，还活着还有人性。”关于人物的设置，他分析道：“如果吉米在舞台上，其他人物便都是他的观众；如果他不在，他们便都谈论他。但这并不是说，他们没有象许多评论家所认为的作为人物在发展。”不过，在第一幕里，他们确实为吉米提供了一个又一个话题。里查德·劳在《从愤怒到超然》一书中是这样分析《愤怒的回顾》的：“《愤怒的回顾》标志着奥斯本向前迈出了虽然不大但却是重要的一步，他实在无意把它伪装成一出传统的‘结构剧’，因而奥斯本用戏剧进行抨击的真正才能便得以在一种较为松散的结构里充分地发挥出来了。当然，该剧不时也有情节剧式的过火映点。”他又说：“在一定程度上说，《愤怒的回顾》随心所欲地信笔描写出了奥斯本那种典型的演员类型的人，这种人虽然牢骚满腹、自私而又残忍，但他们那种与人极难相处的性格却使我们不得不同情他们对日常生活的平庸所进行的不懈的斗争。对许多人来说，其中包括奥斯本本人，吉米粗暴地抛弃中产阶级的习俗被看作是被人忽视的一代的嘹亮号角声；”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该剧社会抗议的成分并不象表面看来那样重要”。哈罗德·霍布森这样评价：“在《愤怒的回顾》里，实际上存在着两出戏。”第一出戏在吉米·波特所说的每一句话里；第二出则从长期受折磨的艾丽森及与她丈夫的剖示中显现出来。这“第二”出剧的结构是直率的，甚至还是简朴的。有的评论家推崇第二出戏，而有些则把该剧具有影响力的缘由归于第一出。剧作家阿瑟·米勒认为《愤怒的回顾》是“我看过的唯一一出现代英国戏剧。说它现代，是因为剧中最基本的关注点是投向了所涉及的人物的感情观念，投向了所涉及的剧作家的感情观点，而不是投向表面的光耀和愉悦。”

（于晓丹）

## 约翰·布莱恩 向上爬（1957）

**作者简介** 约翰·布莱恩（1922—），1922年生于英国约克郡的布莱德福。父亲原为工人，后成为监工。母亲原籍爱尔兰，是天主教徒。布莱恩也是天主教徒，他没受过很多正规教育。初中毕业后作过店员、实验员、海军报务员。从军队复员后，他任布莱德福图书馆馆员多年，随后靠自己的一点积蓄为生，开始从事专业写作，起初只是在杂志上发表文章。1957年他的小说《向上爬》出版，成为轰动一时的畅销书，他一举成名，从此长期居住在英国一个小镇的工人区，专事写作。这部作品则被认为是英国“愤怒的青年”这一文学流派的代表作之一。1962年，他出版了另一部重要小说《上层生活》，是《向上爬》的续篇，写主人公约瑟夫·兰普登爬到上层社会以后的精神幻灭。这两部小说都是以英国约克郡的实地生活为背景，真实地描绘了当时英国工业区中下层社会青年人的生活和精神面貌。自此以后，象许多“愤怒的青年”派作家一样，布莱恩的作品开始改变方向。《嫉妒的上帝》（1964）是基于他本人天主教背景的一部有关精神问题探讨的作品，《叫喊的游戏》（1968）反映了他激烈的反左派观点；《陪我待天明》（1970）重点在于写性变态，反映了他对先锋派文学的反感。此外他还出版有《写一部小说》（1974）等作品。

**内容概要**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英国，战争创伤尚未平复，生活必需品还在实行配给制，老百姓抱怨执政党和政府无能，抱怨生活在一个没有生气，没有美，没有诗，没有爱的时代。出身工人家庭的25岁青年约瑟夫·兰普登离开他所生长的工矿区达夫顿，来到约克郡内比较兴旺发达的沃莱市，谋得一份市政厅小职员的工作。他明显意识到，这是他脱离贫困、肮脏的环境，跻身上流社会的转机。他所寄住的靠近富人区的寓所，房东家中产阶级的生活方式，以及他生平第一次有了属于自己个人的房间，喝上了茶，穿起了晨衣，都使他心旷神怡。

兰普登生来高大、英俊，也颇机敏、有人缘，尤其易得女人青睐。在沃莱，他加入了业余演员剧院，对一位娇艳、任性的年轻小姐苏珊·布朗一见倾心。但她是当地一大企业家和市议员的爱女，并与当地另一富豪之子杰克·威尔斯有青梅竹马之缘。面对他们的豪华住宅和高级轿车，兰普顿忽而情绪沮丧，自惭形秽；忽而发誓要与威尔斯比试高低，非要把“他的女人”弄到手。

兰普登在与苏珊若即若离地交往中间，又在业余演员剧院与一位同台演戏的有夫之妇爱丽丝混熟，并开始私通。此女年长兰普登约10岁，其夫也是富有的企业家。她年轻时曾混迹于下层社会，精神和感情上十分自由、开放，但经济上全靠丈夫供给。其夫另有所欢，她也常自寻快乐和寄托。兰普登周旋于此二人之间，身为有钱丈夫之妻的情夫，又常带当地最漂亮的富家女儿外出野游，颇为自得。

圣诞节期间，兰普登回到达夫顿姨母家过节。旧地重游，使他回忆起在德国人空袭中双双遇难的父母；故友再见，他接受少年时的伙伴查尔斯的劝告，在精神上彻底告别达夫顿，并要采取欲擒先纵的手段，将苏珊弄到手。

回到沃莱，兰普登暂时冷落苏珊，继续不断与爱丽丝幽会。他们彼此从对方得到性爱的满足，但也时时感到年龄的差异。一次兰普登因偶尔得知爱丽丝曾在敦伦当过人体模特，感情大受刺激，遂与爱丽丝中断往来，并与苏

珊重修旧好。苏珊的父母风闻此情后，通过兰普登的上司婉言劝阻。此事引起兰普登一番认真的内省。他意识到苏珊的高不可攀，相形之下，愈感爱丽丝亲切自然，难以忘怀。不久，在沃莱市隆重的市民舞会上，兰普登感受到苏珊父母及威尔斯对自己含而不露的轻蔑，苏珊当场又没有勇气对他以恋人相待，这使他深感屈辱。于是重又投入爱丽丝的怀抱。由于朋友跟踪告密，苏珊得知爱丽丝与兰普登的隐情，毅然写信与兰普登绝交。

暑期来临，兰普登与爱丽丝精心策划，到英格兰南方海滨度过了4天4夜如醉如痴的假日，二人都认为他们的幸福已达顶点。爱丽丝走后，查尔斯前来汇合兰普登一同度假。此时查尔斯已离开达夫顿在伦敦站住脚，并与一位公司经理的女儿订婚。他再次向兰普登敷陈利害，规劝他切不可再与年老而又无钱的女人纠缠，并再次帮他出谋划策，代写情书，再将苏珊召回。

爱丽丝回沃莱后因重病住院施行手术，苏珊要求兰普登立即写信到医院表示与爱丽丝绝交，兰普登只答应等爱丽丝出院后再行动。苏珊与兰普登因意见不合从动口舌进而动手脚，在一阵性虐狂发作之下，二人发生了性关系。此后不久，苏珊的父亲布朗突然邀请兰普登共进午餐。席间，布朗提示欲送兰普登大量钱财帮助他投资致富，交换条件是兰普登必须离开沃莱，永诀苏珊。兰普登挺身严词拒绝，表示自己真爱苏珊。不料此时情势竟急转直下，布朗面露和颜，竟同意他与苏珊速速成婚。因为他的宝贝女儿已身怀有孕，而他这个白手起家的企业家也颇赞赏兰普登的胆识。老布朗当场即安排好了兰普登未来的事业以及他与苏珊的生活。唯一的条件是，他必须立即与爱丽丝一刀两断。爱丽丝出院后的一天上午，兰普登与她在他们往日幽欢的公寓相见，正式提出与她分手。他一口咬定分手原因是为了苏珊和他不能容忍爱丽丝曾作过他最厌恶的威尔斯的情妇，始终不肯承认是因为爱丽丝已成为他在沃莱向上爬的障碍。次日晨间，兰普登怀着愉快和惜别的心情到市政厅，早茶中间，突然听到爱丽丝暴死的消息。原来，前一天上午他们二人分手后，爱丽丝为摆脱痛苦，曾狂饮烈酒，烂醉后驱车高速疾驰而触墙，车毁人伤，次日清晨被人送往医院后死去。听此消息后，兰普登神智恍惚，四处游逛了整日，在酒店酗酒、哭喊，与不相识的女人野合，与此女的情人斗殴，最后被朋友从街头找回。在回家的汽车上，他一路哭喊：“真是我杀死了她！”他的朋友劝说道：“别把责任往自己身上拉吧，这样反而好，她会毁了你的一生。谁也不会责备你。”听到这一句，兰普登蓦地直起身子说：“啊，我的天，麻烦就出在这里。”

**作品鉴赏** 一个工矿区出身的青年，仅受过普通中学教育，战争期间身为一名中士，表现平平，花钱时一先令一便士地计较，面对女人满脑子邪念，与铁哥们在一起举止粗豪不驯，满口方言俚语，仅仅由于生来魁梧英俊，胆大妄为，竟作了有钱有势的企业家的乘龙快婿，爬到了社会上层，而被他抛弃的情妇则半自杀性地惨死。这种评论家所谓“攀龙附凤式婚姻”的故事，并非英国小说的专利。司汤达的《红与黑》、莫泊桑的《俊友》、德莱塞的《美国的悲剧》等等经典名著都有类似的情节。但是这部小说并非对传统的因袭。布莱恩笔下的兰普登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英国社会一个普通常见的青年。他贫穷寒酸，但还不是分文皆无；他愤世嫉俗，但也不总是锋芒毕露；他对金钱和异性充满邪念，但又有负罪感和歉疚心，他善于说谎、权变，但也还没有达到一味钻营的地步。总之，他还不能算是于连、杜洛阿、克莱德那一类纯粹的坏蛋和杀人犯，而他的对应人物爱丽丝、苏珊也不是纯洁的天

使和羔羊，老布朗则更非德高望重的君子。他们在观念、性格、行为、言谈方面与兰普登有那么多的共同之点。尽管作家本人曾明确表示，他写此书并无意于揭露和批判，这部小说却以它极其真实自然的表述更深更广地揭示了它所涉及的那个世界是多么普遍地缺乏理想、道德和情操。尽管这部小说发表之后，批评界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意见纷呈，任何一个读者在读过这部小说之后，似乎总可以得到这样一点起码的提示。作为现代第一流作家和第一流作品，布莱思和他的《向上爬》至今并未绝对站稳脚跟，但它确是一部富有时代特色和地方特色的作品，而且被公认为“愤怒的青年”派的代表作之一。这一全凭自发而形成的英国文学流派的作品都有这样一些特点：有共同出身于中下层社会的作家和主人公；这些作家和主人公一致对他们的社会和时代不满和对抗。但这种对抗既缺乏传统的道德凭借，又不是“垮掉的一代”的那种激烈狂放的玩世、厌世。因为这些作家和这些人物毕竟已经（或正在）从他们的出身之点上升为温柔软厚的英国绅士，在不酗酒的正常时刻，他们十分冷静客观，他们并不表现真正的愤怒，而只不过是怨而不怒。他们这样地充分留有余地，自然也就给自己开出了后路。正因如此，这些作品，以《向上爬》为例，通常留有颇费思索的结尾。从艺术表现上说，这种创作态度恰好也成全了作品结尾的不落俗套。本来，愈是接近生活真实的作品就愈是如此。这部作品简括隽永的文字、充分坚实的内容，多层面地镌刻的人物，也颇以一位寡言罕语、脚踏实地的英国绅士。同时他也运用时间倒错、内心独白、潜意识活动甚至幻觉、幻象描述等表现手法。看来，这位英国绅士还不算守旧，他看重时代潮流。

（张玲）

## 艾伦·西利托 星期六晚上和星期天早上（1958）

**作者简介** 艾伦·西利托（1928—）英国小说家，诗人，剧作家。1928年3月4日生于英格兰中部高原的诺丁汉一个工人家庭。童年家境贫寒，14岁辍学，先后在当地自行车厂、三合板厂做工。1946年应征，入英国皇家空军当报务员，在马来西亚服役两年，后因染上肺结核在医院治疗一年多。之后，在诺丁汉居住一年，创作短篇小说。接着旅居法国、西班牙6年。1959年与过往多年的美籍诗人露丝·费恩莱特终成眷属。一生靠自学，在马来西亚时迷恋上特莱塞尔的工人小说《穿破裤子的慈善家》。住院期间，博览希腊和拉丁经典作品译本。创作思想深受陀思妥耶夫斯基、劳伦斯、费尔丁、康拉德等人影响，深谙社会底层生活，擅长工人题材。1954年，受罗伯特·格雷夫斯指点，致力于以诺丁汉为背景的小说创作，将多年前写成的短篇，进行加工，整理，于1957年创作出《星期六晚上和星期天早上》。此书曾遭拒绝，次年得以出版，轰动文坛。从此他被誉为“愤怒的青年”后期代表作家，真正的工人阶级作家。1963年应苏联作家联盟之邀，赴苏一个月。自1910年起，出任伦敦W·H·艾伦出版公司文学顾问。著作甚丰，几达四十部，重要小说有：《没有啤酒没有面包》（1957）、《星期六晚上和星期天早上》（1958，获伦敦作家俱乐部奖，1961年由作者本人改编成同名剧本，该片成为电影史上经典之作）、《长跑运动员的孤独》（1959，次年获霍桑登奖，并由作者本人改编成电影剧本）、《将军》（1960）、《开门的钥匙》（1961）、《下贱人的女儿》（1963，1970年改编成电影剧本）、《弗兰克，道利三部曲》、《威廉·波斯特斯之死》（1964）、《燃烧着的树》（1967）、《生命之火》（1974）、《鳏夫之子》（1976）、《说书人》（1976）、《第二次机会及其他故事》（1980，短篇小说集）等。剧本有：《所有公民皆士兵》（1967）、《这片异土》（1970）等。诗集有《工贼及其他诗歌》（1960）、《沙门及其他诗欢》（1968）、《野蛮人及其他诗歌》（1973）、《风暴：新诗》（1974）等。

**内容概要** 英格兰中部高原的诺丁汉。一高大的自行车厂房里，21岁的青年工人亚瑟·西顿在车床边埋头操作。他在努力地干，因为一天做一个零件，就能拿到14镑3先令两便士。为了生计，他15岁便开始干这种计件工作；为了享乐，得挣更多的钱。他口中念念有词，不停地抱怨，不断地愤怒：累得腰酸背痛，快没命了！如果象头牛样地干，一周的定额半星期就能完成，可那样一来，“他们”就会削减工资，提高定额……他不满：每天都是乏味的工作、嘈杂的机器声，周围都是些同样乏味的苦力。于是，他抓机会捣蛋，对工头软硬兼用，并有一套自我保护的流氓办法。从他称为的“黑色星期一”开始，他便盼着周末，可以休息，找女人鬼混，喝他个天昏地转，不时地还可以与人打打赌，寻衅闹点事，发泄一通，以留下空间去容纳下一周的愤怒扣怨气。他的同事们，一个个自私，对他人漠不关心，即便西顿烂醉如泥，摔倒在石阶上，也不伸手扶他起来。他不满、反感他生活其间的社会制度、机构，乃至工人组织和社会福利制度，因为他不得定期从工资中抽点出来上缴给这些机构。然而，他又不象其当兵的堂兄堂弟，明火执仗地与国家法律作对，尽管从内心讲，他的反叛决心比他们更强。他18岁时曾参军，但他没有象堂兄那样屡屡逃跑，倒装出一副唯命是从的样子，尽管他对丘吉尔表示出极大的不敬。他不接受强加给他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只按

快乐原则行事，因此，与已婚妇女、同事杰克的妻子布伦达勾搭，只要杰克不在，便与她私通。而 30 岁上下的布伦达，生活态度也随随便便，只要有享乐的机会，绝不放过。仅有布伦达还不够，在他因不小心，让她怀上孕之后，还要勾引布伦达的妹妹、军人的妻子温妮。当布伦达告诉他受孕一事，他满不在乎，所关心的只是这孩子是不是他的。一次在工人们常去寻欢作乐、借酒浇愁的酒吧里，他遇到了年方 19 的多琳，就因为她年轻、漂亮，于是穷追不舍，得到了这位天真、温顺的姑娘的爱情，但又从不考虑结婚，而且继续与其他女人鬼混，他的工作态度，言行举止、所作所为令周围的人看不惯，多次提出警告，但他只当耳旁风，听不得任何“教训”的话，依然我行我素，并自认为这样的生活很快乐，这才叫真正的生活。“好管闲事”的布尔太太，用饶舌妇的方式谴责他，他针锋相对，骂她“母狗”、“妓女”，说她与别的男人通奸，最后还用更厉害的方式报复她：选择她的屁股作为他的汽枪的攻击目标。这样，布尔太太因不便将受伤的部位露给警察看而只好哑吧吃黄连。然而，他得到了报应：军人杰克同几个士兵，在游乐场外，将他揍得鼻青脸肿，不省人事，幸亏多琳终于找到了他。这次血的实际教训，使他在昏迷中醒过来后，有所感悟，但劣习仍有所保留，企图蒙骗母亲和女友多琳，说那遍体鳞伤是马车撞的，从储气罐上摔下来造成的，云云。毕竟他慢慢成熟起来了，体会到了安分守己忠于一个女人的乐趣，能够在盲目的、一古脑儿的反叛与他面临的铁的现实原则之间，找到某种平衡。于是，他不再沉湎于酒的快感，追求女人的乐趣之中，终于去水边垂钓了；于是，他尝到了纯真的爱情的欢乐；于是，布伦达终于秘密地、成功地将孩子打掉了；于是，他至少表面上与杰克言和了；于是，3 个月后，他与多琳结婚——他似乎与这个一直厌恶、反感的现实妥协了。到书的结尾，他于星期天早上，去小河边钓鱼。他钩上了一尾，但从它的眼神中，他看出了那条鱼想活下去的强烈欲望。那条鱼就象他自己，吃比自己小的鱼而逃避比自己大的鱼。他感到那条鱼的命运，完全掌握在他的手上。他发了慈悲，将它放了。但是，他又在等着下一次机会，这次只要抓住了，绝不会再放掉，因为他得为自己的生存而斗争。

**作品鉴赏** 《星期六晚上和星期天早上》，是一部情节松散，由一连串的故事片断构成的小说（全书实际上分两部分，前 12 章写星期六晚上，到亚瑟·西顿挨揍为止；后 4 章写星期天早上，主要围绕主人公的转变过程）。然而它被誉为当代经典之作。我们不妨从以下几个方面考察赋予它名著的特质：拥有最长的工业文明的英国，在十九世纪就产生了不少以工人疾苦为主题的批判现实主义的作品，到了二十世纪，也有特莱塞尔、劳伦斯等专注工人题材的作家。可是，这个优秀的传统，并没有得到很好的继承和发扬。西利托的可贵之处在于，他拣起了前辈的笔，将这个传统的文学题材提到了新的高度，成功地塑造了西顿这个反复无常、充满矛盾的现代工人形象，使这部作品成为“愤怒的青年”文学的晚期代表作。在这个金钱至上的社会里，为了生存，他 15 岁就被迫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在这个以享乐为时髦的时代，为了挣到更多的钱，他必须拼命苦干，尽管抱怨这机械的工作要他的命。他与周围的人格格不入，对一切部不满，模糊地意识到由机器文明所带来的现行的政治、经济、军事制度道德规范等等，象一张无形的网，把他罩得严严实实。他愤怒，想反抗，但是，游离于工人阶级之外，看不出工党和保守党之间的区别的他，只能采取低级下流的手段：纵情声色，滥饮狂醉，崇尚暴

力。这一切实际上是他愚昧地、笼统地反社会心理的外化。社会没有给他接受良好教育的机会，他因此不能树立远大的人生理想，更无法获得发展自我的机会。于是只有凭借原始的生命力，为求得生存和寻找快乐而惹是生非。这样一种恶劣的环境和心境，又给予他保全自我和利用法规的本能。而且，当他最终意识到自我力量的不堪一击时，他又能与社会妥协，直至良心发现，与人为善。但是，他骨髓里的“弱肉强食”观念，又保不准将来他会不会“反社会”。他是当代社会的怪胎，却是地地道道的、曾经风行一时的“反社会”的英雄，是他那一类人的代表。由此看来，这部作品是忠实于时代精神的。作者一反传统工人小说手法，没有将“工人”作为纯洁朴实的代表苍白地置于受剥削压迫的位置上，而是深入到他们的悲惨生存环境中，去探究他们的矛盾心理，并不加粉饰地提炼出血肉齐全、令人信服的真实形象，加强了作品悲喜剧兼有的艺术感染力，对社会的揭露批判精神，更是力透纸背。这部作品语言生动活泼，大量运用工人的口语、俚语和俗语；富有强烈的节奏感，将读者带进工人的工作、生活、思想、语言环境之中。西利托无疑深受其前辈劳伦斯的影响。稍一比较，便会发现，这两位作家，有很多相同之处：他们是同乡，都是诺丁汉人；他们的眼光，都投放到家乡处境悲惨的工人身上；他们都认为，资本主义的工业文明扭曲了人性。相形之下，西利托的这部作品，在很多方面，超过了劳伦斯。劳伦斯过分醉心于心理分析学说，因此，他笔下的工人形象并不怎么丰满，倒有心理分析学的图解之嫌，并且都成了遭压抑的性的牺牲品。而西利托的这本小说，既注重人物的生活环境，又注重人物的内心世界，从而更能揭示现代工业文明对于人的压抑和个人无力抗争，只能妥协的命运。西顿这个人物，体现了作者对英国资本家与工人之间的关系和对工人阶级的现状与本来的矛盾认识，这种矛盾使得他又象劳伦斯一样，不能给予他所同情的工人阶级设想出一个光明的前景，因此他笔下的工人们只好继续处在弱肉强食的社会中。

（郭洋生）

## 哈罗德·品特 看管人（1960）

**作者简介** 哈罗德·品特（1930—）是英国当代著名剧作家，荒诞派戏剧的代表人物之一，生于伦敦东部哈克尼一个犹太人的家庭，父亲是女装裁缝，家境不够富裕。他的整个青少年时期，都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阴云下度过的；而在伦敦东区，他亲眼看见了工人生活的实况。这些都对他后来的创作产生了潜在的影响。1948年，品特到英国皇家艺术学院学习，1950年开始写作，并参加剧团演出，1956年和女演员维维恩·麦钱特结婚，1957年，他写出第一个剧本《一间屋》，从此成了专业作家，但有时仍参加演出或担任导演。在法国荒诞派戏剧的影响下，他积极进行新的戏剧实验，向英国的戏剧传统挑战，很快便引起了人们的注目。他的作品新颖精炼，形式多样，有独幕和多幕舞台剧，也有电视剧和广播剧；主要作品有《一间屋》（1957）、《升降机》（1957）、《生日晚会》（1958）、《看管人》（1960）、《侏儒》（1961）、《搜集证据》（1962）、《茶会》（1965）、《归家》（1965）、《昔日》（1971）和《虚无乡》（1975）等。其中三幕剧《看管人》曾于1960年作为最佳剧本赢得晚会标准戏剧奖和纽约报纸同业协会的专栏奖，可以说是他最成功的剧作之一。正是这一剧本确立并巩固了他作为戏剧家的地位。两幕剧《归家》1967年获百老汇剧评家奖。品特除剧本外也写诗，还改编过电影剧本。1973年，品特获奥地利欧洲文学奖。

**内容概要** 《看管人》是部三幕剧，剧中只有3个人物、米克，28—29岁，是个成功的小商人，阿斯顿30多岁，是米克的哥哥，因接受电击疗法而变得迟钝，无法工作；戴维斯是个流浪的老头儿，穷困潦倒，沾染了不少坏的习气，又懒，脾气又坏，又软弱，又爱骗人。米克给阿斯顿买了一所被弃置不用的破旧房子，其中只有一间能住，即使这一间也常常漏雨，所以“天花板上挂着一只桶”。第一幕开始，阿斯顿把戴维斯带到房子里，出于同情，让他住在那里：阿斯顿和戴维斯进门，阿斯顿在先，戴维斯在后……阿斯顿穿一件旧的粗花呢大衣，里面是一套薄而破旧的深蓝色细条子单排扣衣服，一件毛衣，一件退色的衬衫，带上一条领带；戴维斯穿一件旧的褐色大衣，不象样的裤子，一件背心汗衫，未穿衬衣，穿着便鞋，……戴维斯脱掉他的大衣和长裤上床，“试试他的体重和身长”。第2天早晨，阿斯顿抱怨他晚上说梦话，他却诬说是隔壁的黑人：“我没有叽哩咕噜说话”，“我没有做梦，我一辈子从来没有做过一次梦”，“我告诉你实话，也许是他们，黑人”，“你听到的是他们。隔壁。也许是他们黑人在发出声响，隔墙传过来的。”阿斯顿出门，要他照管房子，对于这种信任，他感到惊奇，不敢相信：“你现在肯定，你肯定你不介意我呆在这儿吗？”阿斯顿把钥匙交给他出去之后，他东翻西看，正当他提起一只箱子想打开它时，米克出现了，米克抓住他的手背，把他按倒在地板上。米克放开他，他不安地扭动着身体。米克注视着他，表情冷淡地说道，“这是什么把戏？”结束了第一幕。第二幕以米克和戴维斯的对话展开。米克抱怨他哥哥太懒，主动提出让戴维斯看管房子：“他就是不喜欢工作，非常不喜欢工作”；“我向你提一个建议，你是否愿意用在这里，作看管人？”“我希望这个地方能依靠一个象你这样的人，留心看管各种东西”。其实米克并非真想让戴维斯作看管人，而是引诱他充分揭示“自我”。戴维斯自身的弱点使他对米克说了不少阿斯顿的坏话；“他是个可笑的家伙”，“没有头脑”，“他发疯了”，“出于恶意，他疯了，他快



完蛋了”，等等。第二幕以阿斯顿大段的回忆和讲述他的生活经历而结束，他先是回忆接受电疗之前的情况：“他们总是习惯于听我说话”，“在工厂里也一个样。站在那儿，或者在工间休息时，我常常……谈论一些事情。而这些人，不论何时，只要我……说些什么，他们常常听我说话。这没问题。麻烦在于，我时常有一种幻觉”，“某种谣言肯定已经流传开来”，“我认为人们已经开始变得可笑了”，“我不能理解这种现象。后来有一天，他们把我送到伦敦郊外的一家医院里。他们……把我弄到那儿。我不乐意去。……我试图逃跑，有好多次。但是……很不容易”。接着，他回忆了接受电击疗法的过程：“他们告诉我我有毛病，听说他们已经做出了检查结论”，“这些玩意儿看起来象大铁钳子，上面有电线，电线上联接着一个小机器。它们是电动的”，“突然地，这位主治医生把那些铁钳子放在我的头盖骨上”。由于他没有完全照医生的要求去做，他的思维变迟钝了：“我不能把我的思想集中起来。”第三幕，戴维斯利用阿斯顿的自白，忘恩负义，梦想自己可以成为房子的管家。当阿斯顿说他们合不来，要他另找地方时，他却俨然以主人自居，逼阿斯顿出走：“不合适？得了，我可以告诉你，我是作为看管人留在这儿的！懂得吗？你的兄弟，他已经告诉我，嗨，他已经告诉我这工作是我的。我的！所以我就留在这儿。我就要成为他的看管人了”，“你！你最好另找个地方去！”“你最好走”。他甚至用刀子指向阿斯顿的肚子。这时米克进来了，态度骤变，大发雷霆，他对戴维斯说：“你是个多么奇怪的人。……自从你来到这所房子以后，这里除了麻烦以外就没有别的了。老实说，你说的话没有一句顶用的”，“你是凶暴的，你是反复无常的”，“你不过是一头没有进化的野兽！你是个野蛮人”。他告诉戴维斯房子由他哥哥照管；我哥哥可以管它。他能对它修缮，他能装饰它，他能做他想做的事。……我是在帮他的忙，让他住在这儿。他已经有了自己的主意。……我要让他去干”。戴维斯面临被轰走的处境，乞求阿斯顿让他留下，“我将会为你照看这房子，为了你，……我将是你的人，你下命令，只需下命令”，“我会帮你盖起你的工棚来的，那就是我要做的！我会帮你的！”“我将为你做事！”但是，不论他怎样说，最终还是被轰走了，从而失去了最后改变生活的机会。全剧结束。

**作品鉴赏** 这是一部典型的荒诞派剧本。品特的作品明显受贝克特、卡夫卡等人的影响，与法国荒诞派有许多相似之处，如表现人的失去“自我”，在一个荒诞不经的世界里茫然不知所措，以及人与人之间的隔绝。等等。但是，品特也有自己的特点：作品的背景是战后英国人的日常生活；人物是资本主义社会常见的人物，如失业者、小职员、资本家以及形形色色的下层人物，他的作品常常把世界不可知的观点推至其逻辑的极端，环境缥缈不定，事件隐约不清，影影绰绰，似是而非。《看管人》这个剧本明显体现了品特的特点，3个人物一个是小商人，一个是无法工作的下层人，一个是穷困潦倒的流浪汉。剧本的背景是英国战后的社会现实和普通人的生活，在一定程度上是伦敦东区的写照。《看管人》主要表现戴维斯如何想方设法保持呆在一间房子里的权利，但由于自己的过失终于被驱逐，这在作者笔下有着巨大的悲剧意义。品特作品中的戏剧冲突往往围绕着一间闭塞的屋子发生。这间屋子代表一个人在荒诞的世界上所能把握的仅有的一点东西，而屋外则是不可知的、可怕的一切。因此“一间屋”具有深刻的象征意义。品特自己承认，他的许多作品都是从一间屋得到启发。他说：“两个人呆在一间屋子里——

我大部分时间都是跟屋子里的两个人打交道。幕启，意味着提出一个包含许多可能性的问题。这两个人呆在屋里会发生什么事情？”“显然，”他又说，“他们害怕屋子以外的东西。屋子外面是一个向他们压下来的可怕的世界。对你对我都同样是可怕的。”这引出品特作品中一个重要的主题——“威胁”。有些西方评论家抓住这个突出的特点，把他的戏剧称作“威胁的喜剧”。在荒诞派的概念里，这种“威胁”正是个人在一个陌生环境里的压迫感，是将颓废悲观情绪转化为一种“形而上的痛苦”。事实上，《看管人》第二幕结尾处阿斯顿的自白所表明的就是这样：“我老是坐在我的房间里。……在我的房间里，我把所有的东西，所有我知道是我的东西，都归置好，整整齐齐地，但是我并没有死。问题是，我本来早应该死了。我早应该死了。……我现在不同人谈话。我避开象那个咖啡馆那样的地方。我现在再也不到那些地方去了。我不同任何一个象那样的人谈话。”品特戏剧中的人物形象完全遵循荒诞派作品的“模式”，他们缺乏丰满的血肉而象梦幻中的影子一样在舞台上游荡。有人责备品特笔下的人物“没有社会存在”。品特回答说，他本来就不想写“有社会存在”的人，而是要写站在“存在边缘上”的人物。这种人物没有身份，没有来历，没有前后的一致性。品特的《侏儒》中一个人物曾问：“你是谁？我很清楚地看见你。但我要问，你是谁？你是许多折光的汇合吗？”其实，这也是可以向《看管人》里的人物提出的问题。例如老流浪汉戴维斯，他一直说要去锡德克普取他的身份证，“我把它们留在那儿。……它们证明我是什么人！……它们告诉你我是谁！你知道！如果没有这些证件，我就没法动了”，但是他永远去不成锡德克普，要么没有鞋子，要么鞋子不合适，要么天下起雨来，结果就永远说不清他究竟是谁。《看管人》通过戴维斯和阿斯顿的对话还涉及到种族问题，认为种族歧视的感情会影响和平。但剧本并未直接道明这点。实际上，和其他荒诞派作品一样，《看管人》表现的是人物间的隔绝，是两代人之间的矛盾。正如品特所说，人们“不是不能（通过语言）互相沟通，而是有意识地回避沟通。人们之间的沟通是可怕的，因此，他们宁可文不对题，答非所问，不断地谈些不相干的事，也不愿涉及他们关系中最根本的东西”。《看管人》里的对话明显有品特所说的这种特点，因此这段话可以当作理解剧中对话的一把钥匙。《看管人》运用了许多象征和比喻，语言简练，对话常常停顿、重复并出现沉默的场面，这些都是作品在手法上的特点，需要仔细品味。

（王逢振）

## 奥丽维亚·曼宁巴 尔干三部曲（1960—1965）

**作者简介** 奥丽维亚·曼宁（1908—），英国小说家。出生于普茨茅斯，父亲是海军军官，母亲是爱尔兰阿尔斯特省人。曼宁的童年是在中产阶级无忧无虑的生活中度过的。她曾受教于私人教师，也在美术学校学习。20岁过后她来到伦敦，先为彼得·琼斯公司当打字员，每周挣15先令，后又油漆家具，然后又转为麦第奇集团做图书推销业务。她与斯蒂维·史密斯的友谊就是在这时期开始的。1937年，她的第一部小说《风变》出版了。就在德国法西斯宣战的前几天，她与R.D.史密斯结婚。史密斯当时是英国议会的演讲人，后来成为出色的无线电制作人，又先后在阿尔斯特新大学和萨里大学作教授。奥丽维亚陪伴他到布加勒斯特任职，从那里他们又转道希腊。就在德国人把他们的万字旗挂在雅典卫城上的前两天，史密斯夫妇被疏散到埃及。奥丽维亚当上美国驻开罗使馆的出版官员，1941年至1945年又在驻耶路撒冷的公众信息办公室作出版助理，并同时为英国议会工作。这一段经历对曼宁的创作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大战结束后，面目全非的家乡战士和她病弱的身体使她开始面对现实，创作了不少优秀的小说，成为英国重要的小说家之一。《失踪者中间的艺术师》于1949年出版，接着又出版了《爱之教育》（1951）和《不同的面孔》（1953）《维纳斯的鸽子》（1955）。最著名的作品是发表于六十年代的《巴尔干三部曲》（《风云际会》，1960，《被毁的城市》，1962，《朋友们和英雄们》，1965）。其后还创作过《雨林》（1974）和《利万特三部曲》。奥丽维亚在伦敦北部圣约翰森林居住多年。1949年她获汤姆·加伦荣誉奖，1976年被评为布列颠帝国资深会员。

**内容概要** 1939年，在开往罗马尼亚的东方快车上，哈丽雅特·普林格尔和盖伊·普林格尔夫妇邂逅了一名要去特里斯特的德国难民。这名德国人丢失了钱、车票、护照和签证，因此被移交给身份辨认官员，而这些人就把他赶下火车，很可能会把他送回纳粹德国，送回险恶的命运中。哈丽雅特和盖伊新婚不久，他们此行的目的地是布加勒斯特，盖伊已得到该市国立大学的教职。在火车里充满敌意的气氛中，他们也象那名德国难民一样感到万分孤独。他们要投奔的罗马尼亚已是向法西斯主义滑落的腐朽帝国；当地的党卫军最终会夺权，德意志和意大利军队也即将跨过边界。在二次大战这个大背景下，哈丽雅特和盖伊个人命运的深层也发生着微妙的变化。在第一部《风云际会》中，作者赋予普林格尔夫妇以相反的性格特征。哈丽雅特理智、政治保守，也有些冷漠。盖伊则外向，政治开明，常常感情用事。盖伊携妻子在布加勒斯特安居下来以后，亲西方总理阿曼德·加里内斯库遭暗杀，泰克·艾奥内斯库继位，后者暂时镇压了铁卫军的活动。正当盖伊全身心投入他在大学里的工作并为排演莎士比亚的名剧《特洛伊罗斯与克瑞西达》积极准备时，罗马尼亚政治形势发生了分裂。哈丽雅特发现在布加勒斯特交朋友很难。她觉得相处最舒服的是盖伊的同事克莱伦斯·劳森，后者宣称对盖伊非常崇拜，同时又对哈丽雅特产生了浪漫之情。克莱伦斯称盖伊是圣人，指责哈丽雅特总期望丈夫就范于中产阶级婚姻生活的观念，因而毁坏了他的完美。盖伊导演的《特洛伊罗斯与克瑞西达》公演那天，巴黎陷入德军之掌。这真是具有讽刺意味的巧合。第二部《被毁的城市》：罗马尼亚的政治形势进一步恶化，而哈丽雅特也为对盖伊的信任以及自己为婚姻生活的献身感到茫然。既然不能分享他对工作的热情，她要么离开他，要么就与他一起逃离罗马尼亚到其

他处重新生活。盖伊在他们的住处收藏了一名罗马尼亚军队的逃兵，名叫萨沙·德鲁克，是犹太人。哈丽雅特常与他在一起打发时光，并渐渐地，放弃了她的英国道德观和社会优越感。她甚至开始同情在罗马尼亚和希腊避难的雅基莫王子，这位王子的父亲是白俄，母亲是爱尔兰人，他的性格与哈丽雅特的偏狭和自我中心主义颇为相仿。不久，铁卫军夺取了政权，卡罗王辞位，其子米歇尔即位。德国人似乎已做好跨入罗马尼亚国界的准备。在一次党卫军大搜捕中，躲藏在普林格尔家中的萨沙被抓获。正当德军开始向前推进时，哈丽雅特离开布加勒斯特前往希腊，想在雅典为盖伊找到工作。第三部《朋友们与英雄们》：普林格尔夫妇已到达希腊，又重新体验了在罗马尼亚已经历过的亡命国外的生活。初到雅典，他们似乎感到离战争远了。盖伊找到了一份教职，但由于种种原因，他与名义上司格雷西总无法安然相处。直到平克罗斯伯爵被战争困于希腊，担任了该校董事之后，盖伊才当上主要讲师。随即，他又全身心投入英文课的准备工作中。他对希腊共产主义产生了兴趣，又在考虑排演另一出话剧。他想到的剧目是莎士比亚的《奥赛罗》，这是个颇具讽刺意味的选择，因为其时，哈丽雅特已结识了查尔斯·沃登少尉并似乎已倾心于他。哈丽雅特最初认为沃登是个浪漫英雄，就象那些与一次大战联系在一起、步入标志死亡的战壕的诗意形象。但是，当他试图引诱她进入感情与性的漩涡时，她才看清他是个多么自私、狭隘和贪婪的人。相反，盖伊却是宽宏的，他对她被沃登吸引表示同情；丈夫的爱终于使哈丽雅特回到了他的身边。她发现了她的婚姻中感情支柱的价值。夫妇二人决定离开战火纷飞的欧洲大陆，到非洲去生活。爱情的坚定使他们感到安全，这种安全感使他们即使不是乐观的。也是充满希望地准备迎接非洲风光。当德寇铁蹄踏过希腊边界时，普林格尔夫妇乘上最后一批逃难船，从雅典驶往开罗。

**作品鉴赏** 《巴尔干三部曲》是奥丽维娅·曼宁的代表作，也是非常著名的战争文学作品。英国小说家兼评论家安东尼·伯吉斯认为《三部曲》是描写二次大战欧洲战事最出色的作品之一。曼宁的作品不同于伊夫林·沃的《换了戎装》（1952）、《军官与绅士》（1955）和《无条件投降》（1961）三部曲（即《荣誉之剑》），她描写巴尔干半岛的战争风云，既不用喜剧的口吻，也不采用追溯的方式。她不象沃那样，用战前的生活与战时生活进行对比。她的关注点总是现在。另一方面，尽管她在处理人物关系时，也不乏讽刺和喜剧性，但她不象沃那样伤害他们。评论家们说，《巴尔干三部曲》的成就在于，曼宁在如此之长的创作中，表现出了卓越的驾驭叙述的能力。而这些创作非常重要的主要原因却是，它们抓住了历史上这一独特的时间和空间，并使它们合理地存在了。罗伯特·彼得森在分析《巴尔干三部曲》的写作技巧时说道，哈丽雅特与盖伊的关系变化正喻示了社会政治风云变幻的连续性。曼宁在处理这一重大主题时，主要运用了叙述视角的变化，在每一部作品中，角度略显不同。她在每部作品里，都严格把第三人称全知全能的视角限制在某一个或某几个中心人物的意识中，然后再以陪衬人物对照他们，以表现中心人物的能力和局限。在《风云际会》中，第三人称叙述者进入了哈丽雅特与雅基莫夫王子的头脑中，王子是哈丽雅特在这部书中最主要的陪衬人物。在《被毁的城市》结尾部分，曼宁又把视角从哈丽雅特那里移向盖伊的头脑中，以表现哈丽雅特正经历着一场精神崩溃。她对他们处境危险的预感越来越强烈，盖伊决定尽早把她送往希腊。在第三部中，曼宁又把叙述者推给哈丽雅特，使她对丈夫的理解变得较为可信。查尔斯·沃登上前

线以后不到一星期，英国士兵的后撤使哈丽雅特相信沃登已死。盖伊安慰她，她终于感到丈夫对他们婚姻的奉就是非常深刻的。曼宁所采用的叙述手法，使三部曲中许多小角色的塑造也颇为鲜明突出。雅基莫夫联系的罗马尼亚贵族、布加勒斯特的英国侨民以及在雅典准备上前线的英国士兵都是个性鲜明的人物。曼宁有一双细致的眼睛、聪敏的耳朵，因而她作品中的人物好象并来经她帮助便会呼之欲出。她尤其擅长塑造一系列可爱但却软弱的小伙子，以做盖伊的陪衬。第一位是克莱伦斯·劳森，他既崇拜盖伊，又与他的妻子发生爱情。劳森的形象后来在第三部中又分裂成本·菲利浦、查尔斯·沃登和艾伦·弗雪温。菲利浦是个空谈马克思主义者，他满足了盖伊内在的关于政治的对话。哈丽雅特更是在几个人物中寻找着与丈夫的对比。在三部曲中，视角的轮换建立了一种复合眼光的小说模式，小说中的主要人物就是以这种模式来考察他们各自的处境的。比如，在《被毁的城市》将近结尾时，视角向盖伊的转换，就使哈丽雅特的情况得以客观地传达。同时，这使曼宁能够站在盖伊的角度描写故事的发展，也使读者看清了哈丽雅特对丈夫的理解是多么不完全。三部曲是一部婚姻的画卷，这场婚姻经受了政治、军事和社会各种冲突的风云变幻。曼宁用普林格尔夫妇的故事揭示了生活的重要性，揭示了人性情感的价值以及忠贞的宝贵。彼得·斯特劳布曾评价道：普林格尔夫妇所经历的连续不断的毁灭——巴尔干的毁灭、普林格尔夫妇旧价值观的毁灭以及他们对别人依赖的毁灭——实际上，都是所谓的“浪漫”（即愉悦的意义扣愉悦的结局）可以控制生活这种观念的毁灭。真正能够控制生活的是非浪漫的、不可逆料的和无法确定的，这在曼宁的三部曲中表现出极大的典型性和代表性。在战争时期无论以什么方式生活，都只能是使生活延缓。他又说道，在现代小说中，这种寓意恐怕是最为独到的。变化成为不可预料，而机会却可能把握；任何浪漫幻景都要对更为黑暗的现实负责。当小说结束时，人们不可能对普林格尔夫妇再做思索。他们不再是小说他的，虚构的，也不再是历史性的。

（于晓丹）

## 穆丽尔·斯帕克 简·布罗迪小姐的青春（1961）

**作者简介** 穆丽尔·斯帕克（1918，2.1—），英国小说家。出生于苏格兰爱丁堡。父亲是犹太人，母亲是基督教长老会会员，喜爱艺术。斯帕克受教于爱丁堡詹姆斯·吉列斯柏女子学校。1937年，18岁的斯帕克离开家乡前往非洲罗得西亚，次年与S.O.斯帕克结婚，有一儿子。不久婚姻破裂。1944年她返回英国，在英情报局工作。战后定居伦敦。1947—1949年，她任《诗歌评论》编辑，曾发表诗集《吹牛者》（1952），五十年代主要从事文学评论，发表数部有关十九世纪作家的论著。同时也写短篇小说，其中《塞拉夫与赞比西河》获1951年《观察》杂志“圣诞短篇小说奖”。此后她受麦克米兰出版社的鼓励开始写小说，但斯帕克一直也没有放弃诗歌创作，被称为“诗人小说家”。1954年她入罗马天主教，后来发表的小说几乎都涉及罗马天主教问题，由此，也有人无不贬意地称她为天主教作家。实际上，斯帕克在其创作中更注重艺术的独特性。1957年发表的第一部小说《安慰者》一举成功。之后她几乎每年都有小说问世。1959年发表了她的得意之作《死亡备忘录》，而1961年《简·布罗迪小姐的青春》的发表，不仅使她饮誉欧美，而且使她获得财富。她的《曼德鲍姆门》（1965）获英国著名的泰特·布莱克奖。其他重要小说有：《公众形象》（1969）、《司机的座位》（1970）、《不得打扰》（1971）、《东河边的暖房》（1973）、《接办》（1976）、《领土权》（1979）、和《有意闲逛》（1981）等。后者被认为是她的自传体小说。斯帕克的小说涉及了三十年代至今的重大历史事件，如法西斯的兴起、第二次世界大战、尼克松水门事件丑闻、意大利黑首党的暗杀、绑架等凶杀案，探讨了道德、政治、宗教、艺术等问题，她注重反映在这动荡社会背景下人的精神状态，人物刻画深入而富有讽刺意味，艺术风格简洁、洗练、幽默、超脱。

**内容概要** 在玛西亚·布莱恩女子学校的门口，有一群芳龄十六、七岁的姑娘正与几个男孩子谈话，她们那种戴帽子的特别方式，使人一下子就能认出是布罗迪小姐的学生。女校长把这些女孩子称作布罗迪帮。布罗迪帮有6个人，她们是数学很好而脾气特大的莫尼卡，以性感出名的罗斯，身材灵巧善于体操的尤妮斯，爱幻想和分析别人的小眼睛桑迪，漂亮的珍妮和笨头笨脑的玛丽。女校长认为她们太多地接受了与校方审定课程毫不相干的知识，而且作为一个学校，那些知识毫无用处。比如她们知道了许多同龄人不知道的关于历史、文学和生活常识，还知道布罗迪小姐的爱情生活。这些正和男孩子谈话的姑娘们看见校门口走来了她们过去的老师，就又象6年前那样跟着她走了。布罗迪小姐边走边说，校方正想法强迫她退休，但她绝不会辞职，她邀请姑娘们周末下午到她家讨论那些反对她的人。6年前，就是1930年，布罗迪小姐带着她这班新生到校公园那棵大榆树下上历史课。孩子们竖好课本，但眼睛却看着布罗迪小姐。她在讲她在埃及度假的经历，她还要讲她在去比亚利茨的火车上遇到的那个法国人。她不同意学校教导的安全第一，而认为艺术第一。她告诉学生意大利最伟大的画家不是达·芬奇而是基多，因为他是她最喜欢的画家。在语法课上，她给孩子们讲了她和青年休的爱情故事，他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战死在法兰德斯战场。小姑娘们听得热泪盈眶。布罗迪小姐常对她们说，在她正当青春之际，她要把她们造就成人类的精华。玛丽太笨了，21岁了，做事还是呆头呆脑的。有一次她认识了两个

星期的男友甩了她，她才真正感到伤心。回想往事，她想起自己和布罗迪小姐相处的最初几年，那是她一生中最幸福的时刻。不久，在坎伯兰度假时，她死于一场旅馆火灾。不过在10岁那年，她正呆呆地坐在布罗迪小姐的学生中间，常常挨老师的骂。10岁时的桑迪和珍妮开始对性感兴趣。她们认为布罗迪小姐的青春是最美好的，而她们的父母则没有青春，只有性生活。她们俩还合写了关于布罗迪小姐和休的爱情故事《高山小屋》。布罗迪小姐常常提醒学生们“艺术要比科学伟大”。她带学生参观博物馆，看爱丁堡的老城，那里居住着贫困粗俗的人们。她给学生讲她在意大利见到的黑衫党，称赞墨索里尼消灭失业的功绩。布罗迪小姐富于进取心，是个女权主义者。她为自己正处于青春时代而自豪。她对学生们说她们也会因为她正当年而受益不浅。然而在小学部的同事们渐渐对她产生了敌意，而中学部的老师则忙于自己的事对她不以为然。学校里唯独有两位男性对她抱有好感，一个是美术老师、独臂的劳埃德先生，另一个是音乐教师劳瑟先生。一天，莫尼卡发现劳埃德与布罗迪小姐在美术教室亲吻。她把这事告诉了布罗迪小姐的成员。她们决定将这事保密。桑迪由此对布罗迪小姐的认识加深了，她观察着布罗迪小姐形体的变化，构想着她的爱情故事。战后的一年，布罗迪小姐告诉桑迪，她拒绝了劳埃德的爱情，因为他已结婚并有了孩子。为了摆脱感情的缠绕，她和劳瑟有了爱情关系。但是学校解雇她并不是因为这方面的事情，而是有人出卖了她，而出卖她的人竟会是布罗迪小姐的一个姑娘。桑迪她们就要升到中学部了。在布罗迪小姐任教的最后几个月里，她不告诫也不争吵，使自己在姑娘们的眼里变得越来越可爱了。姑娘们升入中学部后，虽然功课把她们搞得晕头转向，但是每逢周末，姑娘们总要去寻找她，桑迪和珍妮在教她希腊语。她向她们讲她新教的女孩子们。然而最多的话题是谈美术师劳埃德先生。姑娘们告诉她，罗斯正在做他的模特，劳埃德为她画了几幅像，但每幅画看上去都象布罗迪小姐。一次，桑迪说劳埃德为她们画的像都象布罗迪小姐，他的这种手法挺简便，结果他吻了她。这期间有人告发在劳瑟先生的床上发现了一件女人的睡衣，有人怀疑那是布罗迪小姐的。不久，劳瑟先生丢掉了教会唱诗班指挥的职务。在1936年暑假后的一天，布罗迪小姐对桑迪吐露了心里话。她说她的全部抱负都集中在罗斯和桑迪身上，而对其他姑娘丧失了信心。因为罗斯有本能，而桑迪有洞察力。她计划罗斯做劳埃德的情人，而桑迪做告密者。在以后一年多的时间里，桑迪受着这一计划的精神约束，她常去劳埃德家，并向布罗迪小姐报告罗斯的那些画像进展如何。布罗迪小姐听后感叹说她就是劳埃德艺术的缪斯。可是不久，倒是桑迪和劳埃德睡觉了，而罗斯把这个情报带了回来。布罗迪小姐的教育方法与校方的冲突一年年的加深，有人抓住她和劳瑟的关系攻击她，为了对付诽谤，她有几个月不去劳瑟家了。后来她吃惊地听说劳瑟和中学部的自然课老师结婚了。桑迪听布罗迪小姐说是她鼓励她的学生艾米莉去西班牙为佛朗哥作战的，而艾米莉不幸在她乘坐的火车受到攻击的意外事件中被打死。桑迪对布罗迪小姐的认识更进一步了。她认为布罗迪小姐自认为是卡尔文教派的上帝，是个没有意识到的同性恋者，而且她还在教育新的布罗迪小姐。她决定要制止布罗迪小姐。在毕业时与校长的谈话中，她告诉校长布罗迪小姐是天生的法西斯。1939年夏，布罗迪小姐被迫退休，理由是她一直在教授法西斯主义。布罗迪小姐总想知道是哪一位姑娘背叛了她。直到临死前她才得知背叛她的竟是桑迪。而桑迪在她发表了那部心理学著作《普通人的转变》后就转信罗马天主教，进了修道院。

当了海伦娜嬷嬷。她的女友常来看她，提起她们敬爱的布罗迪小姐，莫尼卡对桑迪说，“在她死之前，布罗迪小姐说是你背叛了她。”桑迪回答说，“在忠实应该归属之处才可能有背叛。”来访者中的一个青年人问桑迪，她学生时代受的最主要的影响是什么？桑迪说：“有过一个正值青春年华的简·布罗迪小姐。”

**作品鉴赏** 读完《简·布罗迪小姐的青春》（以下简称《青春》），人们不禁会想：桑迪为什么要出卖布罗迪小姐？布罗迪小姐到底是个怎样的人？穆丽尔·斯帕克在这部中篇小说中，为我们描绘了一个奇特而充满矛盾的女性形象。她，布罗迪小姐，是个有理想、有信心的小学教师，她要把她选中的姑娘造就成“人类的精华”，然而她又不愿意她的学生学习科学知识，只是宣讲她自认正确的东西，甚至是她的偏见。如她教导她们艺术要比科学伟大，意大利最伟大的画家不是达·芬奇，而是基多，因为他是她最喜欢的画家等等。她不信罗马天主教，然而她又最崇尚意大利文化，常去罗马度假，她崇尚苏格兰的卡尔文教，但又鄙视它的创使人约翰·诺克思，她教育学生“团体精神”与“人类精华”格格不入，她却崇拜墨索里尼的法西斯主义。她明白她爱的是美术老师劳埃德先生，但却拒绝了他，她和羞涩的劳瑟先生睡觉却同时与劳埃德先生保持着“最伟大的”浪漫爱情。听起来这样一个女强人简直让人难以置信，但她又那样让人着迷。她的学生崇拜她，深受她的影响。应该说，布罗迪小姐的悲剧是唯我独尊者的悲剧，也是无知者的悲剧。这里说“悲剧”，是指斯帕克笔下的主人公并不是一个英雄，更不是一个恶魔。她的悲剧在于她自认为能做出一番业绩。布罗迪小姐生活在爱丁堡，在三十年代，有许多30开外的老处女象她一样被战争剥夺了一切。她武断、自信，是因为她生活在一个狭小的天地里，无法理解世界之大以及个人对于它的局限性，她不晓得事情的发展潜在着各种各样的可能性。因而《青春》中的布罗迪小姐是可爱的，又是可悲的。甚至她在布罗迪帮姑娘的眼里，当她丧失了她的自信，一味地追问是谁出卖了她时，竟变得让人难以忍受。不过，即使是出卖她的桑迪，也坚信在她所受的影响中曾“有过一个正值青春年华的布罗迪小姐”。这句话的确令人回味无穷。斯帕克并不是一个政治小说家，然而在《青春》中，她告诉我们当时世上正发生着什么事：希特勒的法西斯主义、第二次世界大战。世上确实有一些自认为可以充当上帝的人，他们想以他们的意志来造就世界。当然，历史证明世上没有上帝，然而就象布罗迪小姐确实有过一个追随她的布罗迪帮一样，世界上也的确有过黑衫党、法西斯党。然而，斯帕克在《青春》中处处透出她对布罗迪帮的嘲笑和讽刺。可以说，书中的人物无一不被作者画上可笑的一笔。这种可笑是凡人的可笑，因而它无时无刻都不可避免地显露出来，如在人物的言行举止上，在人物自信谐调实则荒唐的关系中。布罗迪小姐自信那些姑娘是她的，但最终她们各自分道扬镳，她所信任的罗斯离开学校后就甩开了她的影响，“就象一条狗从它的毛上抖掉池塘上的水一样”。她自信劳瑟先生会向她求婚，然而却很快听到他与另一个女人结婚的消息。就连她最信任的桑迪，也出乎意料地背叛了她。桑迪当认清布罗迪小姐后，曾决定走向她的反面。她破坏了布罗迪小姐让罗斯做劳埃德先生情人的计划，并向校长揭发了布罗迪小姐鼓励艾米莉为弗朗哥作战之事，随后隐居修道院，决心超凡脱俗。然而正是她，在接待来访者时，并不能象其他修女那样镇定自若。她“从这个尘世接受的东西多到了难以承受的地步”。穆丽尔·斯帕克在《青春》中实际上嘲笑了浪漫



主义——那种缺乏对自己的认识、对现实的理解而一味耽于幻想的浪漫主义。当然对于现实中那种不可一世者也给予了嘲讽与否定。初读《青春》·很难把握这部中篇小说的脉络，因为它的叙述方法很特别。小说开始于 1936 年，那些姑娘们 16 岁，随即转到 1930 年，叙述正值青春之际的布罗迪小姐和她的新学生，而后作者又转到 1944 年，24 岁玛丽的死，不久我们又得知布罗迪小姐将被她的一个学生出卖。在第三章我们又得知布罗迪小姐在 1946 年死于癌症。全书的时间跨度很大，几乎达 30 年之久，实际上故事主要集中在 1930 至 1939 年间。作者这种有意变换时间顺序的“回闪叙述”方法，使读者自然而然地调动起自己的大脑，小说中作者频频出现的前后照应，也使读者不自觉地产生联想，而且，虽然《青春》使人会想到作者的经历（因为它是唯一一部斯帕克写自己家乡的小说，作者在 1930 年到 1937 年也正在爱丁堡的一所女子学校读书），但是布罗迪小姐的形象及其其他的变化主要是通过她的学生的眼光展现在读者面前的。这样，我们不禁推测，斯帕克是否力图避免她本人感情的过多流露，过多的直接讲述以及读者的被动接受呢？布罗迪小姐怎样？桑迪怎样，答案可能是多种多样的，因而一切都留给读者自己判断吧。

（童燕萍）

## 多丽丝·莱辛 金色笔记（1962）

**作者简介** 多丽丝·莱辛（1919—）为当代英国最重要的作家之一。她1919年出生于伊朗，原姓泰勒。父母是英国人。在莱辛5岁时她全家迁往罗得西亚，此后20余年家境贫困。她15岁（又有说是12—13岁）时因眼疾辍学，在家自修。16岁开始工作，先后当过电话接线员、保姆、速记员等等。她青年时期积极投身反对殖民主义的左翼政治运动，曾一度参加共产党。莱辛曾两次结婚并离异，共有3个孩子。1949年她携幼子移居英国当时两手空空，囊中如洗，全部家当是皮包中的一部小说草稿。该书不久以《青草在歌唱》（1950）为题出版，使莱辛一举成名，它以黑人男仆杀死家境拮据、心态失衡的白人女主人的案件为题材，侧重心理刻画，表现了非洲殖民地的种族压迫与种族矛盾。此后莱辛陆续发表了五部曲《暴力的孩子们》——即《玛莎·奎斯特》（1952）、《良缘》（1954）、《风暴的余波》（1958）、《被陆地围住的》（1965）以及《四门之城》（1969）——以诚实细腻的笔触和颇有印象主义色彩的写实风格展示了一位在罗得西亚长大的白人青年妇女的人生求索。这期间她还完成了一般被公认是她的代表作的《金色笔记》（1962）。大约从六十年代以来，莱辛对当代心理学及伊斯兰神秘主义思想的兴趣在作品中时有体现，但她仍然关注重大的社会问题。七十年代中她撰写了有关个人精神崩溃的《简述下地狱》（1971）及讨论人类文明前途的《幸存着回忆录》（1974）。《黑暗前的夏天》（1973）讲述一位中年家庭主妇的精神危机。此后她另辟蹊径，推出一系列总名为《南船座中的老人星：档案》的所谓“太空小说”；包括《什卡斯塔》（1979）、《第三、四、五区域间的联姻》（1980）、《天狼星试验》（1981）、《八号行星代表的产生》（1982）等，以科幻小说的形式写出了对人类历史和命运的思考与忧虑。莱辛是一位多产作家，除了长篇小说以外，还著有诗歌、散文、剧本，短篇小说中也有不少佳作。近年来仍不断有新作问世。象《简·萨默斯日记》（1984）和《好恐怖分子》（1985）一类作品，就题材和风格而言，似是对作者早伍写实方法的一种回归。

**内容概要** 首先应该说明，由于《金色笔记》（中译本名为《女性的危机》）没有传统意义上的“情节”，难以复述其“故事梗概”，因此几乎不可能划分“内容概要”和“分析鉴赏”。在这部作品里莱辛打破了她以往所采用的按时序叙事的写作方法，从数个不同的角度和侧面来表现女主人公安娜·弗里曼·吴尔夫的生活。人名具有象征意味，就象玛莎·奎斯特的姓（Quest）意为“追求”，安娜名字中的“弗里曼”（Freeman）意思是“自由人”。全书以名为“自由女性”的第三人称中篇叙述为框架。该故事分为五个小节，讲述安娜及其女友莫莉的生活和事业，每两节之间夹有一连串所谓的“笔记集”，其内容取自安娜的四个笔记本（即黑色，红色，黄色和蓝色四本）。如此反复四次，在最后一节“自由女性”之前还插入了一个独立的“金色笔记”部分。其中黑色笔记本中记载着安娜年轻时在非洲的主活，特别是她在当地一个左翼小团体中的活动，以及因此历经的幻想、激情与失望。她的第一部小说《违禁的爱情》就是这段生活的产物。红本记录着与政治事件和活动有关的事。黄本中是一束草稿，描写一个叫爱拉的虚构的人物的爱情纠葛和写作生涯。蓝本是安娜的日记，其中包括她为英国共产党的一家出版社工作的情形，她退出英共前后的痛苦心境以及与她多年相处的男友迈克

尔离去造成的孤独迷惘。全书呈一种刻意安排的万花筒式的混乱。读者可以依照原书顺序读；也可打破原有排列重新加以组合，比如把所有的“自由女性”或“黑色笔记”等等的片断章节集中起来，阅读。小说的多重结构是与作品的多重主题相对应的，表现了现代西方人矛盾重重的精神世界。安娜和莫莉都是离了婚的单亲家长，各自有工作（安娜是作家，莫莉是演员，独立支撑，抚育儿女。在各节“自由女性”中她们每每在莫莉的厨房会面，讨论生活中和思想上的难题。她们一直在苦苦探求，不愿盲从，也不肯随遇而安。然而她们这样的女性并不“自由”，相反却陷在重重困境之中。首当其冲的是思想危机。象许多在“红色”三十年代成人的西方左翼知识分子一样，安娜们曾热忱介入谋求变革的政治活动，后来却因种种原因而感到困惑，被深重的失望和疑虑所折磨。但另一方面她们对资本主义现状仍多有批评，不能无视世间的剥削压迫、冲突动乱而心安理得地吃一份中产阶级的黄油面包；对世界大同的理想，对左派事业仍有一种“剪不断，理还乱”的感情联系。由于思想上的惶惑，她们对自己的工作和事业的信心也几乎消磨殆尽，这尤其体现在安娜的“写作心理障碍”中。安娜很鄙薄她的第一部小说，认为这类畅销作品歪曲、粉饰了生活的真相，将有关种族压迫的残酷而又平淡的现实转化成老式的感伤浪漫故事。她对语言产生了深刻的不信任，以致不再能动笔创作。在私生活里“自由女性”们也是四面作难，进退维谷。象安娜笔下那位爱上了一名有妇之夫的爱拉一样，她们不愿作者式的贤妻良母，又尚未摆脱渴求保护和依傍的心情；既要应对男友离弃或“不忠”时的嫉妒心与失落感，又要对付把她们当做侯补消遣物的那些妻儿俱全，功成名就的“体面”男人们。养育子女是另外一种挑战。安娜的女儿决心反母亲之道而行之，上寄宿学校，作个从众随俗，循规蹈矩的“正常人”。而莫莉的儿子则既继承了母亲们的激进思想、批判精神，又继承了她们的惶恐疑惑。他时而愤世忌俗，时而消极绝望，以至企图自杀，造成双目失明。安娜深感到自己被困于重重矛盾之中，人格分裂，无所适从，于是求助于一位绰号叫“甜大妈”的心理医生，向她吐述自己的焦虑，描述各式各样的梦，并倾听她的分析。她之所以同时使用四个笔记本，把经验分为往事与现今，政治与私生活，实在的与虚构的，是试图在纷坛混乱的生活中找出一些条理。但是，这种把生活划分成许多“部类”的作法无疑又加深了她的精神分裂。在这种状况下安娜结识了一个新男友，即与她的经历和思想状况近似的美国人索尔。他们互相爱恋、扶持，又互相折磨、互相憎恶，经历了某种精神崩溃。“金色笔记”一节似乎表明他们从这种近乎疯狂的共同经验中获得了一种新的“完整性”和一些新的力量。他们俩分别从对方得到灵感，确定了自己下一部作品的题目，并决心“继续斗争下去”。在最后一节“自由女性”中安娜和莫莉照例地又在厨房会面。直到小说收场，她们只设想出一些妥协的、权宜的作法：莫莉准备和一名“进步的”生意人结婚；她的儿子决定继承资本家父亲的产业，以财产为手段做些有益的事；安娜拟去夜校为少年犯人授课，并参加工党。对于这些，她们自己也持讥讽、怀疑的态度。这是对那节“金色笔记”畅想曲所揭示的希望的一种“冷处理”。很显然，安娜们的难题和危机都没有得到最后的解决。

**作品鉴赏** 莱辛早年作品深受十九世纪现实主义叙事传统的影响，《金色笔记》一书精心构思的多重奏式的复合结构与此形成鲜明对照，引起很多批评家的注意。这部作品常常被认为是莱辛对文学和小说的一种再思索。它

强调理性化的语言与客观存在之间的差距和矛盾。语言总是力求趋近一种秩序，一种解释，而生活本质上就是亦此亦彼，亦因亦果的说不清的混沌整体。所以安娜的四个笔记本的内容成了对她的原始意图的嘲弄：如对政治的关心并未能被拘在“红色笔记”里，蓝本中记述的安娜的个人危机是与红本中的政治问题交错纠结，互相呼应的。而她的私人笔记有时又竟成了报刊新闻报道剪贴簿。在这篇小说里，“故事”被打成了碎片，分裂成许多片断的记录和叙说，其中没有任何一部分具有权威性。“自由女性”从传统的全知角度以第三人称叙事方式描写安娜和莫莉的生活，但是安娜的四个笔记本表明，人的思想和活动是如此多面化并且矛盾重重，不可能被干净利落地收入任何“全知”叙述中。“虚幻”与“真实”的界限和关系也变得难以确定。黄色笔记中的爱拉是个虚构人物。但她的处境和心态十分地近似安娜本人。难怪安娜在另一处又说：爱拉就是安娜。而试图“写实”的文字却注定要背离真实。安娜惶恐地发现，不仅她的小说《违禁的爱》有歪曲之嫌，就连理应最真实的私人日记（“蓝色笔记”）“也一样虚假”。有时她在日记中巨细无遗地详录一天的活动和心理感受，但又不认为这些吃喝拉撒睡的细节的总和就是她的生活的“真相”。于是又把这一切划去，换上“寻常一天”，“万事如旧”等同样令她不安的表述方式。在蓝色和金色笔记本中安娜的歇斯底里的美国男友名为索尔，但最后一节“自由女性”中提到这么个人物时，他根本不叫索尔，也并不那么疯癫。“自由女性”的叙述具有传统小说的权威语调，好象是客观的，可信的。然而小说其他部分中又暗示它不过是安娜的另一部作品。全书收客着许多有时互相印证，有时互相抵牾的重叠交错的叙述，却没有什麼被绝对地肯定或否定，也无从判断孰“真”孰“假”。但是另一方面，在莱辛的作品里形式是和内容融合一体的，艺术的疑惑和问题也是生活的疑惑和问题，作为“主人公”的安娜思想陷入重重危机，找不到可以当做人生蓝图的现成的情节模式。不论在社会活动和私生活中她都不知当如何把握自己的命运。四分五裂的“故事”讲述的正是这种四分五裂、迷惑不安的人生。从某个意义上说，所有笔记本中支离破碎的片断记述又都具有“真实性”：它们都以不同的方式反映或表现了主人公（有时也兼叙述人）的精神困境。安娜们作为具有正义感的独立不羁的“自由女性”在思想上和实践中都无所归依，彷徨痛苦，但又不肯就此彻底放弃信仰，消沉绝望。安娜的一本本笔记就录记了她们痛苦求索的思想轨迹。这部小说虽然高度关注艺术形式问题，却显然并非只是为艺术而艺术。莱辛仍一如既往地关心让会（或前左翼）知识分子以及许多具有女权主义倾向的妇女当中引起了相当大的反响和共鸣。

（黄梅）

## 约翰·韦恩 打死父亲（1962）

**作者简介** 约翰·韦恩（1925—），英国著名作家、诗人、评论家。1925年3月14日出生在斯托克一个富有的牙医家庭，其童年生活在自传《轻快地奔跑》（1962）中有生动的描述。在大学读书期间开始写诗，与当时被认为是“运动派”诗人的金斯莱，艾米斯和菲利普·拉金同出诗集《五十年代诗人》。1947年从牛津圣约翰学院毕业后，当过大学讲师。1959年后成为专业作家。他写过剧本、文学传记，出版过诗集《基石上刻的字》、《向上帝哭泣》、《荒野小路》、《致五位艺术家》等；他的文学评论也很有特色，较著名的有《初步评论文集》、《论文学与思想》、《塞缪尔·约翰逊集》等。韦恩最大的成就是小说创作。他的成名作《每况愈下》（1953），模拟流浪汉小说的形式，描写一个出身中产阶级的大学毕业生，挣脱家庭和社会地位的羁绊，尝试各种职业，以立足于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万花筒般动荡不定的英国社会。主人公一方面努力探索人生价值，一方面倾泻着内心的愤怒。该小说被认为是“愤怒的青年”的第一部小说。韦恩也因此被认为是五十年代“愤怒的青年”的代表之一。韦恩坚持反映社会现实的优秀传统，在《打死父亲》（1962）中反映了两代人的矛盾和种族歧视问题，在《山里的冬天》（1970）里，描写大资本的势力无孔不入地侵蚀到每个偏僻的角落，表现了人民的不满情绪。他的长篇小说还有《生活在现在》（1955）、《竞争者》（1958）、《年轻的客人们》（1965）、《较小的天空》（1967）、《赦罪僧讲的故事》（1978）等。短篇小说集有《叔叔及其他故事》（1960）、《救生员及其他故事》（1971）等。

**内容概要** 1943年初春，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在英国一条乡间小路上，16岁的男孩子杰里米·科尔曼正欢快地骑着自行车作长途旅行。他出身于高级知识分子家庭，从小丧母，父亲阿尔弗雷德是一个酷爱自己工作的希腊文教授，对儿子要求很严。但是，杰里米忍受不了那间象坟墓一样又黑又闷的屋子，更忍受不了父亲冠冕堂皇的说教和私立学校刻板严厉的管束，渴望到充满生命活力的大自然中去涤荡自己的心灵。蓝天，白云，生机勃勃的嫩草，向空中笔直冲去的小鸟，都令他兴奋不已。一种超乎意志的力量控制了他，他把深恶痛绝的希腊文法书狠狠地撕碎，让纸片沉到厚厚的黑烂泥中，回到家里弹起了钢琴。杰里米从小酷爱音乐，14岁那年第一次听到爵士乐时，立刻明白了这便是他的一切。现在，只有在弹琴时，他才能体会到小鸟起飞时的那种自由。一种反叛心理使他顶撞了父亲，然后离家出走。在市中心的舞厅里，他成功地演奏了几曲爵士乐，和一个妓女跳舞，喝酒。要不是因为酒醉呕吐，他差一点儿把童贞献给了那个娼妓。在被人狠揍一顿之后，他狼狈地回到家中。杰里米痛苦万分，深感自己的灵魂已经被沾污了，想到宗教中寻找解脱，用宗教的热诚把自己全身上下严严实实地裹起来，连钢琴也不弹了。父亲期望他浪子回头，认真读书，他却无论如何也不能把希腊文法同灵魂的得救搅在一起。板球课上，路边出现的一只可爱的小狗，一位年轻漂亮的姑娘，又唤醒了他心中对美的回忆。幸福感象一阕幽静的乐曲从他心中喷涌而出。他又弹起了钢琴，热情奔放。杰里米第二次离家出走，是这一年的夏天。他先在乡间谷仓里挺身而出，解救了一个遭人欺侮的姑娘，觉得自己已经爱上了她，然后卖了自行车，独自乘火车来到伦敦，决心找个成长不受阻碍的地方呆它一段时间，他在舞厅里找了个弹钢琴的工作。尽管

那时的伦敦常常停电，到处是断墙残垣，他的收入菲薄，住在破破烂烂的房子里，连食品供应证也没有，但是他能够用爵士乐迷住观众，便有了最大的快乐。对杰里米来说，爵士乐就是他的命根子，就是他生活的目的。他忘记了家庭和亲人，战争和时间，也忘记了自然和死亡。整个宇宙在他眼中就是64个黑色白色的琴键和那间烟雾腾腾的地下室酒吧。他对爵士乐的理解和演奏技巧也有了长足的进步。在伦敦，他先后结识了蒂姆和珀西。蒂姆欣赏他的爵士乐，还热心地帮他搞来了身份证。但蒂姆那种玩世不恭、喜欢吹牛、厚颜无耻地倚在女人身上混饭吃的品格却很令杰里米鄙视。珀西·布莱特与蒂姆完全不同，他和杰里米的友谊真挚而牢固。珀西是个黑人，在美国空军服役，身材魁梧，宽忍沉着，富于魅力，一只活阀长号被他吹奏得出神入化。对音乐的热爱、理解和追求，把两个肤色不同的青年人紧紧联在一起。珀西一开始吹的那几个音，杰里米一辈子也忘不了。他的号声畅快淋漓，似乎不断鼓动人们向前冲锋。听了珀西的演奏，杰里米才懂得爵士乐竟可以达到那样一种深度和广度。珀西在杰里米的心目中便有了一种天神般的力量。珀西的家在美国马里兰州，他从5岁起就饱尝了种族歧视的滋味。杰里米告诉他，在英国绝对不会有人那样对待他。珀西那深沉而又哀伤的眼睛里掠过一丝嘲讽的神情。杰里米离家出走后，他的姑姑艾莉诺急病了。她在高烧中看见杰里米即将被烈火烧死，而他的父亲却身穿黑衣为他祈祷。艾莉诺托人找到杰里米。杰里米从伦敦赶回来看望姑姑，并期望和父亲达成谅解。他说：您的教育方式并不合我的意，我要照自己喜欢的方式生活，但这并没有必要使我们之间的关系紧张起来。阿尔弗雷德一点儿也听不进去父子俩不欢而散。回到伦敦后，杰里米对过去的一切都一无牵挂了，潜心研究音乐。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了，他应珀西之邀来到巴黎，艺术上有所创新，觉得自己又一次获得解放，他和珀西的友情也更加深厚。他的另一个朋友蒂姆却越发堕落，抛弃了妻子儿女，和别的女人鬼混。杰里米狠狠地教训了蒂姆，两人分道扬镳。他觉得有数不清的话要对蒂姆的妻子吉恩讲，吉恩对他也似乎有所期待，两人热烈地拥抱接吻，非常自然地发生了性关系，然后平静地分手。从那一晚开始，杰里米突然失去了全部激情。他明白自己绝不可能成为蒂姆那样的人，却又不明白自己到底是怎么回事，不知道自己究竟应该怎样生活。他告别了珀西，回到伦敦，只想安安静静地打发日子。在以后的10年中，他象块石头一样躺在水底，身上长满了水草，音乐毫无进步，虽然又长了10岁，在内心深处却是沉沉睡着了。他和一个叫黛安娜的女人同居8年，却毫无情分。直到有一天，他在广告上见到珀西的名字，才重新唤起他的热情。他和珀西相约共同组织乐队，继续他们的事业。一伙种族主义暴徒把他俩打成重伤住院，所谓英国不存在种族歧视的大话一夜间就破产了。珀西在幻觉中看见自己成为美国第一位黑人总统，向全世界呼吁：各种肤色的人一律平等。杰里米在医院里和赶来看望他的父亲披肝沥胆，倾心相谈。他不指望老人在这种年纪还能学会年轻人的语言，但他担信医院使父子二人至少有了共同生活的基础。出院以后，杰里米和珀西的爵士乐乐队遇到一个摇摆舞乐团的有力挑战，演出遭到失败。听众散尽以后，他们两人回到空无一人的大舞厅，在月光的映照下，象过去一样演奏起他们视为生命的爵士乐曲。

**作品鉴赏** 这无疑是一部杰出的现实主义作品，它真实而深刻地反映了当代英国社会的现实生活，塑造了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但是，就艺术手法来讲，它却突破了传统现实主义小说的通常写法，不对环境和人物作直接的

描写和说明，而是通篇使用人物的内心独白，通过主人公杰里米、他的父亲阿尔弗雷德、姑姑艾莉诺、好朋友珀西错综交织的第一人称叙述，准确细致地表达了人物的思想感情。纷繁复杂的外部世界，起伏跌宕的故事情节，只是通过这4个人物变幻流动的意识屏幕，才得到曲折的反映。形式是内容的自然延伸，是由内容决定并为之服务的。韦恩选定这种独特的艺术形式，当然是由小说思想内容的独特性决定的，《打死父亲》的主线是当代西方社会里两代人的矛盾冲突。而表现在杰里米和父亲之间的这种矛盾冲突的内容和性质，却以鲜明的现代特征区别于传统的过去。不错，现实主义作家表现父子冲突和家庭矛盾的题材，在世界文学艺苑中早已形成完整的系列，众多的典型人物形象在这座画廊里熠熠生辉。但是，同古典作家对政治、经济、法权、地位等人自身以外的外部世界社会关系中的利害冲突，直接毒化家庭关系的精采描写不同，韦恩笔下的父子冲突的社会原因被大大淡化了，他着力表现的是人的心理和人性本身的经历，或者说，是两代人精神世界的冲突。杰里米出身高级知识分子家庭，尽管从小丧母，却从不缺少一般意义上的家庭温暖，物质生活相当优裕。他的反抗不是来自暴力的压抑或求生的本能，更没有王位、金钱、社会地位或继承权的得失，而仅仅是潜意识中强烈的自省和对流畅自由的人生选择的不倦追求。他无法忍受私立学校刻板严厉的管束和父亲关于社会责任感的严肃说教，只渴望到生机勃勃的大自然中去涤荡自己的心灵，到实实在在的大千世界中去追求人生的自由创造和随意发展。把这种矛盾冲突概括为新旧两种制度的斗争或者善与恶的对立，都难免言过其实；说它是两种人生价值观的交锋可能更令人信服。萨特存在主义哲学“自由选择”的精神，在主人公那种时而迷惘时而清醒，时而空虚时而充实的心灵流动中，在他的鲜明的刚强的放纵的性格成长中，在他明确的艺术追求和盲目的人生目标的痛苦辉映中，在他最终无可避免的耐人寻味的失败结局中，得到惊人成功的艺术体现，而引发，推动和激化家庭矛盾的社会的政治的经济的的外在要素却降低到十分次要的地位。淡化不等于弱化，降低也不是取消。杰里米和父亲的冲突毕竟是社会冲突的缩影。作者只是以更隐秘的心理层次和更深刻的社会意义上，通过心理抵触的生动描写来反映当代社会生活中的独特面貌。在这种创作动机的支配下，用类似戏剧中内心独白的叙述方式显然是最佳选择。它使小说具有了强烈的主观色彩，便于抒情和议论，容许时空跳跃而极少限制，能够用最生动最细腻的笔触去勾画人物复杂的精神世界，包括潜意识领域中的微妙活动，还给读者带来一种类似自传体裁的真实感。在黑人珀西昏迷中，作者不失时机地运用了意识流的手法，通过幻觉思惟表现他渴望平等博爱的复杂感情，为这部小说反对种族歧视的鲜明副题画龙点睛。珀西是杰里米深深敬仰的人生导师。他对音乐的追求和善良宽厚、坚韧不拔的思想品格，使他成为小说中着墨不当却举足轻重的正面形象。堕落放荡、厚颜无耻的蒂姆，作为杰里米反面意义上的人生导师，与珀西形成鲜明的对比。阿尔弗雷德也是杰里米的对立面。但他的性格中不象蒂姆那样充满了恶，而只是囿于“旧”而不能自拔。他酷爱自己的事业，关心儿子的成长，强调社会责任感和献身精神，却不知道这种教育方式压抑了年轻人的成长。这种与主人公尖锐对立却又不能简单地归入反面角色的典型形象，对今天的西方读者和东方读者来说，都有着深刻的社会意义。

（方开胜）

## 安东尼·伯吉斯 带发条的桔子（1963）

**作者简介** 安东尼·伯吉斯，当代英国作家、文学评论家、文学教授，1917年生于英国兰开夏郡一个世代信奉天主教的家庭。他早年就学于曼彻斯特大学英国语言文学系，1940年毕业后参军，在英国皇家军队医疗队中任钢琴师，后又在教育队、情报机关等部门工作。1946年伯吉斯退伍，在爵士乐队中弹钢琴，后又改行教书，曾先后在马来亚、文莱等地任教职。六十年代，伯吉斯因病回国治疗，并开始从事文学创作。他写剧评、音乐评论，创作电视剧、舞台剧、短篇小说和诗歌，并写出了大批优秀的长篇小说，尤以《医生病了》（1960）、《一只手鼓掌》（1961）、《缺少种子》（1962）、《恩德比先生的内心》（1963）、《马来亚三部曲》（1964）、《带发条的桔子》等为佳。1968年，伯吉斯的妻子因病去世。他很快和一位过去相识的意大利语言学家结婚并旅居国外。伯吉斯先后在马耳他、英、美、欧洲大陆的一些大学讲学，并继续以充沛的精力从事创作。这期间出版的主要作品有《什么也比不上太阳》（1964）、《恩德比的外部》（1968）、《拿破仑交响曲》（1974）、《世间权力》（1980）、《1985年》（1987）等。伯吉斯是一位多产的作家，仅主要作品就有40多部。他在语言方面造诣颇深，掌握数种东、西方语言。他的文学修养也不一般，作品中经常涉及古典和当代的文学名著；其文学风格丰富多变，包括模仿英雄风格的、流浪汉小说体裁的、历史传奇的以及讽刺性的多种。伯吉斯的非小说类创作也颇有成就，《英语小说》（1958）、《莎士比亚》（1970）、《E·海明威及其世界》（1978）等数种作品仅是其中的代表。

**内容概要** 《带发条的桔子》中的故事，发生在不久的将来。男主人公、故事的叙述者叫阿列克斯，刚刚15岁。一个冬天的晚上，阿列克斯和他的同伙乔治、皮特、狄姆一行4人，坐在伦敦市里的考劳瓦牛奶店里喝饮料。他们穿着当时的流行服装，白色外套，白围巾，紧身长裤，外加一条三角裤形状的护身裤，脚上是适合踢打的靴子。他们闲坐无聊，便喊着“出去出去出去”，一齐拥到外面的街上。当他们看到一位教书先生模样的人独自行走时，便走上前去寻事。他们先撕碎那人的书，然后对那人拳打脚踢了一阵。随后，4个少年走进“纽约公爵”酒店挥霍金钱，然后又去抢劫一家小店。4人仍觉得不够过瘾，又拦路打伤一个酒鬼，直打得他血流不止方才住手。在市发电厂附近，阿列克斯一伙遇上以比利为首的另一伙小流氓，双方拳脚相见，直到传来警车的笛声才四散而去。接着，4个人又去偷了一辆小汽车，横冲直撞地向郊外开去。他们把车开到一栋叫作“霍姆”（意即‘家’）的别墅前，阿列克斯谎称同伴突然发病，要用电话，骗得女主人打开门。随后4个人戴着假面具冲进别墅。他们发现这幢装讲究的房子里只有一男一女。男子坐在一架打字机前工作，旁边放着一叠书稿，题为《带发条的桔子》，显然这位男子是一个作家。4个人开始撕碎书稿，然后当着被缚的男主人的面对女子施暴。最后他们砸碎房中的家具，扬长而去。他们开车回城，把车推到水沟里，又去考劳瓦牛奶店小坐，随后分手，各自回家。阿列克斯与父母同住市内第18A号公寓大楼内。时间已晚，但他大放立体声音乐。四邻早已习惯不再抱怨，只能用安眠药强使自己入睡。阿列克斯11岁就上教养院。父亲在工厂工作，母亲在菜场上班，早出晚归，无暇照顾他。第二天一早，母亲上班前喊他起床上学，他佯称头疼应付过去。教养院老师来看他，警告他不



要犯罪。阿列克斯对此满不在乎。老师走后他又出门，骗来两个十岁的小姑娘胡作非为一番。晚上，父亲追问他每天晚上在外面做什么，他说在打零工，并把抢来的钱交给父亲，说是自己打工所得。随后他又溜出家门，打算和 3 个同伙去偷窃珠宝。没想到阿列克斯下手太重，行窃未成反将女主人打成重伤，并因被同伙抛弃而落入警察手中。第二天，女人死在医院里，阿列克斯则被判处 14 年徒刑，进了监狱。两年时间过去了。在监狱里，阿列克斯再次行凶杀人。这天，阿列克斯向待他和善的监狱牧师打听，报上登的“路德维克疗法”是否真的会治好罪犯，使其不再愿意犯罪。牧师对此深表怀疑，认为这种疗法是将“善”强加于人，而不是真正教人悔过自新。正巧内政部长来视察监狱，希望腾出空间关押政治犯，便决定拿阿列克斯作试验，看看“路德维克疗法”是否有效。第二天阿列克斯被送到新建的治疗中心。当他听说治疗只需两个星期，便开始作白日梦，以为很快就会获得自由。孰不知治疗的过程十分痛苦难耐：他的头和四肢被牢牢地固定住，眼皮被支开使他不能闭上眼睛，然后他被强迫以这种姿势每天上、下午连续观看长达数小时的各种暴力影片，每一次都使他头疼恶心、周身不适。为他治疗的医生发现，阿列克斯使用的语言是少年们的流行用语，主要由斯拉夫宣传工具使用的语言和各种习语、俚语和顺口溜等组成。医生还对阿列克斯解释，路德维克疗法的方针是通过“联想法”，将影片中的暴力与犯人观看电影时产生的身体上的不适联系起来，使犯人的身体对暴力行为产生反射性的反感，从而达到不再从事暴力行为的目的。果然，当阿列克斯企图逃跑时，他竟发现挨打比打人更好受。治疗产生了效果，主治医生专门为他举行了公开考试。来观摩的人中有内政部长、监狱牧师、监狱长等人。阿列克斯拒绝打架并能抵御住女性的诱惑，使得观摩者十分惊讶，连监狱牧师也不得不承认治疗使阿列克斯变成一名真正的基督徒。然而，阿列克斯本人却产生了疑问，他反问自己：“我是什么？是一只带发条的桔子吗？”他对自己机械性的反应似乎很不满意。无论如何，他获得了自由。阿列克斯拿着自己的小包裹回家了。尽管报纸上大肆宣传路德维克疗法在他身上大获成功，整肃犯罪指日可待，他的父母却丝毫不知他出狱的消息，他的房间现在由一名房客占居，他已无处安身，面对惊讶而束手无策的父母，阿列克斯转身便走，离开了日夜思念的家。他想自杀，却苦于找不到非暴力的方式，去图书馆查书又因被认出而遭围攻，由警察抓去毒打一顿。最后，在昏昏沉沉之中，阿列克斯再次来到“霍姆”别墅，受到那位作家的善意接待。作家的妻子已经去世。作家正在积极地从事反对现政府的政治活动，因为他认为政府推行的路德维克疗法是在将人变成机器，否定了人的正当选择权利，是违反人性的。他想利用阿列克斯反对政府。当作家开始怀疑阿列克斯袭击过他家时，竟与朋友合伙诱使阿列克斯自杀。可是阿自杀未遂，被送进医院抢救过来。各种人物都来看望他，内政部长也亲自探病，并称他为朋友，允诺他出院后会有一份体面的工作。医院又对他进行另一种治疗，使他的身体不再对暴力行为产生反感：他真的被治好了。

**作品鉴赏** 与其说《带发条的桔子》是一部反乌托邦小说，倒不如说它是对当代世界梦魇式预见更恰当。《带发条的桔子》是伯吉斯这位多产作家最畅销的作品，也是他的佳作之一。书中主人公阿列克斯被认为是当代小说中最典型的暴力形象之一。他的性格特点突出表现在毫无道德观和犯罪感方面，他以施暴为乐，是当今的物质文明社会创造出的一个令人忧虑的反道德

文明产物。阿列克斯这个人物的典型性还在于，他的名字以及他的同伙的名字，是在英文和俄文中共同使用的。伯吉斯游历甚广。他在写作此书前还访问过苏联。不少评论家指出，虽然《带发条的桔子》以英国为背景，但作者写作此书时肯定也在以美国和苏联社会为蓝本。伯吉斯对美国心理学家、著名的行为主义学派代表斯金纳的理论质疑，就是一个例证。苏联之行的影响在书中反映更为明显。阿列克斯这些青少年，使用一种特殊的语言，叫作“纳查奇”，这个词是作者从俄文借来的，原意为“十几岁的”相当于英文中的“teen—”。纳查奇中的“好”或“棒极了”，也是从俄文借的。这个词的妙用在于，作者将其中的一个辅音稍加改动，便成了英文中的“恐怖片”一词，生动地暗示了西方青少年喜欢观看恐怖电影的心理特点。作者在语言方面的深厚功底，在此书中得到创造性的体现。伯吉斯的讽刺才能也在小说中主动地反映出来。他在阿列克斯入狱——出狱的经历中，突出描写了民主政府与专制政府的种种弊症。阿列克斯首先因民主政府放松社会治安的管理而恣意放肆，乃至杀人，后来又因专制政府为了社会安定而被施以违反人性的治疗措施，成为另一种牺牲品。在伯吉斯笔下，这两种政府都受到了深刻的讽刺与批评。作品中的自传色彩也值得一提。首先，伯吉斯在书中设计了一个他的模仿者。这位模仿者也在写一部题为《带发条的桔子》的书，书的主旨也是反对当权者对罪犯施以非人性的教化、将人变成没有选择能力的机器。另一点相似处在于，伯吉斯的妻子怀孕时，曾在伦敦遭到流氓的袭击，并因此而流产。然而若将书中的小说家与伯吉斯认同就会产生误解。伯吉斯高于书中的作家，因为他更相信人类具有善的一面，更关心他人的个人幸福，同时反对书中作家热衷极端的行为。伯吉斯的讽刺笔触是十分尖锐的。针对西方社会的流行观点；高雅的音乐和诗歌能够感化教育青少年，他专门设计阿列克斯具备欣赏古典音乐的才能。阿列克斯最喜爱的音乐恰好是贝多芬和莫扎特。联系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德国法西斯在残害无辜时，特意播放古典名曲的作为，伯吉斯的批判意图是十分明确的：道德教育与个人趣味是不相干的。《带发条的桔子》曾经有两种不同的结尾，先出版的英国版本比后来的美国版本多一个章节，在这个章节里，阿列克斯对暴力开始感到厌倦。当他看到少年时的相识结了婚，过上了安定的生活，他意识到自己也希望这样生活。他想结婚并有一个儿子，还想教育儿子不犯自己犯过的错误。当然，阿列克斯知道自己实现不了这些愿望。这个章节给作品增添了一点乐观精神，但也少了一些讽刺力量，倒不如删减后的结尾来得有力。按照删减后的结尾，恢复了施暴兴趣的阿列克斯无疑会再次犯罪，入狱或处死是他的必然结局。对于这个较为激烈的结尾，伯吉斯认为是一种改进。

（申慧辉）

## 斯诺，c·P· 权力的走廊（1964）

**作者简介** 斯诺，c·P·英国小说家、科学家（1905—1980）出生于累斯特城。父亲是鞋厂记帐员。斯诺从小靠奖学金上学。1927年毕业于累斯特大学化学系，1930年获剑桥大学博士学位。随后留校任研究员并担任教学和行政工作。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被任命为国家科学管理顾问，战后留任此职。1957年被封为爵士。1964年加封为勋爵。被任命为议会科技部秘书，并成为上院议员。他的小说创作颇丰，最著名的是1940年至1970年所写的总题为《陌生人和兄弟们》的系列小说，包括《陌生人和兄弟们》（1940）、《光明和黑暗》（1947）、《希望时刻》（1949）、《院长们》（1951）、《新人》（1954）、《归家》（1956）、《富人的良心》（1958）、《事件》（1960）、《权力的走廊》（1960）、《理智沉眠》（1968）、《结局》（1970）。这11部小说各自独立，又由线索人物刘易斯·艾略特连成整体，描写了英国社会政治生活全貌，揭示了西方社会在经济管理和科学研究上的诸多矛盾冲突，刻画了众多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这组系列小说中最为引人入胜的是《院长们》，作者生动地描写了在一所高等学府里，因老院长病危而引发的长达一年之久的权力斗争。该小说和《新人》一道获1957年布莱克小说纪念奖。他的小说还有《船上的死亡》（1932）、《新生命》（1933）、《探索》（1934）、《政治鼓动家》（1972）、《在他们的智囊中》（1974）、《一层粉饰》（1979）等。斯诺在创作上继承现实主义传统，主张作家要跟上时代精神，不赞成意识流和隐晦曲折的象征手法。较著名的论文有《特罗洛普传》、《现实主义作家》等。在《两种文化与科学革命》的演讲中，他指出，尽管科学是当今世界上最强大的革命力量，但科学家却不为人们重视和了解，科学家也对文学兴趣淡薄；另一方面，文学家因为不了解最新的科学发展；思想容易落后、保守，甚至趋于反动。他呼吁在这两种文化之间架设桥梁，以利让会的发展。他的思想属于自由派人道主义，曾对西方社会抱乐观态度，晚年流露出悲观失望情绪。1980年7月1日逝世。

**内容概要** 1955年3月，一个令人愉快的温暖的夜晚，年轻的保守党议员罗杰·蒯夫在伦敦的私邸里邀请朋友们共进晚餐。客人们兴高采烈地谈论着众议院的辩论和即将举行的选举，都认为罗杰是他们中间唯一将取得成功的新星。罗杰的父亲是个营造师，属于殷实的外省中产阶级；罗杰说话的口音完全不是伊顿公学或禁卫旅的，尽管娶了一位名门世家的小姐作妻子，罗杰仍属于那种出身档次不高的“非正规”的政客。但是，罗杰却有着明确而坚定的目标：一要掌权，二要用这权力做点什么。选举结果，保守党取得胜利，罗杰主动要求到一个新成立的部担任驻议会次官，开始机敏而稳妥地分两步实现自己的计划。在那个时代，西方科学家和知识分子中间正在形成一种认识：要想避免全球核灾难，就必须制止核扩散，促成美苏核裁军。罗杰也认为，发展核武器对英国有百害而无一利。它只能耗尽英国的国力而无助于它的强大。罗杰的目标就是设法使英国政府放弃核武器的研制，从而保全国力，提高英国的国际地位。这个新成立的部是负责武器制造的，许多政客都在这断送了政治前途。罗杰却知难而进，选定它作为自己建功立业的桥头堡。罗杰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坐到吉尔贝勋爵的大臣宝座上去，拥有真正的权力。他在议院发表演说时，一点都不采用历来所说的演讲术，却使几乎所有的听众都感到更亲切。在卡尔顿俱乐部，他得到另一位观点相近的“非

正规”的文官刘易斯·艾略特（本书的叙述者）的默契和支持，选定他作自己的助手。他尽力掩盖起自己的真正目标，使用模棱两可的言词，把尽可能多的政客和文官拉拢到自己周围。连飞机工业、空军元帅和科学家这些显然相互并无关联的势力也都不约而同地为反对吉尔贝和支持罗杰而奔走游说。在重重压力下，吉尔贝勋爵病倒了。空气中立刻充满了一种兴奋的浓烈气息。罗杰带着讽刺的微笑说：他已经完了。不久，吉尔贝被免去大臣职务，由罗杰接任。他如愿以偿，取得权力走廊中第一个回合的胜利。按照罗杰的信念，掌权并不是最终目的，重要的是运用这权力做自己想要做的事。现在他可以开始第二步行动了。他知道，长远看来起决定作用的是大企业加军人和科学家，而他的政策对空军和航空工业部不利，所以他一方面竭力拉拢海军，另一方面又在航空工业巨头中挑出一个最强大的巨头拉富金结成同盟。他还利用贵族出身的妻子卡罗，同保守党实权人物拉关系。1956年10月底，苏伊士运河事件发生了，全国到处都洋溢着激愤情绪。人们期望罗杰讲话，他却违背信念，从始至终保持沉默，一言不发。他相信，在这种时候说话，只能使他这个权力走廊中的新手迅速失去他拥有的一点点信誉。他才不肯去冒一次没有价值的险呢。政府决定成立一个内阁委员会，专门审议罗杰提出的防务政策。保守党实权人物科林伍德希望罗杰在草拟白皮书时，尽量使用含义模糊的语言，把真正的意图掩盖起来，不让人们知道废弃的将是些什么武器，以便蒙混过关，待生米做成了熟饭，政府也就无法中途放弃这项政策。科林伍德这样做，是为了利用罗杰来保持自己的权力；而罗杰为了实现自己的目标，也只有同科林伍德达成妥协。这时，劳务大臣突然向罗杰提出警告，希望他从一开始就估计到劳动力情况，即使一个孤立的单独项目下马，也意味着7000人失业，其中有3000名专家。罗杰相信这是为了刺探虚实而虚晃的一枪；真正要试探他的真实意图的，是迄今保持沉默的某些利益集团。实际上，反对党已经开始行动，保守党内也有人不支持他，危机初露端倪。罗杰的私生活也遇到了麻烦。他的情妇埃伦先是接到一个女人的电话警告，然后又相继收到好几封匿名信，威胁说要将罗杰的隐私公之于众。刘易斯一方面赶紧请保卫部门的熟人设法查出策划者的名字，另一方面十分害怕这件事情与反对罗杰的政治活动有关。他感到，他和罗杰至今为止的一切努力，都是循着一条封闭政治的渠道，在权力的走廊里很难地挣扎前进，罗杰正经历着他个人的政治危机。经过努力，内阁作为一项妥协，接受了罗杰的防务白皮书，罗杰将面对议会的辩论。在辩论前的那些日子里，各种不同意见大造舆论。保卫部门还找到刘易斯，莫名其妙地调查他和共产党的关系。反对党领袖在外地发表了演说。他们还提出一项动议，要求将议会通过的海军拨款削减。谁都看得出来，这是反对罗杰的一步政治棋。科林伍德奉劝罗杰千万谨慎从事。罗杰的好友，美国科学家大卫·鲁宾则劝他赶快抽身，否则就要自己掐自己的脖子。罗杰的妻子也收到了匿名信，她暴怒地向丈夫提出最后通牒。深夜，四面楚歌的罗杰见到了埃伦。这对深深相爱的情人的眼睛碰在一起又躲开了。这一瞬间，他们之间传递的不是爱，不是欲望，甚至不是感情，而是理性的知识。罗杰刻骨铭心地感受到爱的残酷。罗杰走到哪里，都受到人们的注视。刘易斯觉得，一个家庭濒临破产的时候，女主人在外省城市的小街僻巷里所受到的，也正是这种目光。卡罗决定施加她的全部影响来迎接这次辩论，尽到她对他不忠的丈夫的最后一次义务。但是她的努力失败了。政治地位不断上升的凯弗不肯帮忙。凯弗不仅妒忌罗杰的才能和成绩，也妒忌

他的男子气魄。他是怀着自己在两性生活中怯懦而备受挫折的悲哀和仇恨的心情看待罗杰的。所以，当他拒绝卡罗的时候，嗓音因为残酷而显得特别柔软。卡罗的弟弟公开表示要反对自己的姐夫。被罗杰赶下台的前任大臣吉尔贝也插进一手，在议会辩论时，以一个老战士的光荣身份发泄他对罗杰的仇恨，辩论结束以后的投票表明，尽管罗杰的白皮书勉强得以通过，但是保守党内却有 34 个人弃权表示不赞成这项政策，从而严重地动摇了他在党内的地位。罗杰不得不承认失败而提出辞呈。他本来可以急流勇退，接受党内高层人物的建议，赶快把他那项政策的重负甩开，换一个不太起眼的部继续做大臣。罗杰却拒绝向党内核心人物求情，给台阶也不下，勇敢地选择了忍辱下台的结局。辞职后，他与卡罗离了婚，和埃伦一道过着简朴的生活，下次选举也不会再参加。这颗崭露头角的政治新星就这样从权力的走廊里消失了。

**作品鉴赏** 在当代世界文坛上，恐怕很难找到第二个作家，具有斯诺这样得天独厚的条件，能对西方社会权力结构的内幕作如此深入的研究和生动的艺术描写。他既是享有盛誉的科学家，又是在政府和议会中长期担任要职的官员；他虽出身贫寒，却因贡献卓著而受封为勋爵成为贵族，他是货真价实的自由派人道主义者，还是一位坚持现实主义传统的优秀小说家。他这种独特的丰富的生活阅历和杰出的艺术才能，使他成为今天西方“权学”研究中当之无愧的名家。这部小说发表后，“权力的走廊”这个原本仅指故事发生场所的十分普通的名词，竟然迅速步入了英国一般人的日常生活中，成为当代英语词汇中一个耐人寻味的成语。仅从这一点，我们就不难想象出小说的巨大成功和深远影响。斯诺不喜欢隐晦曲折的象征手法和意识流。他采用的是地道的现实主义传统创作方法，对环境、人物和情节作真实而细致的描写。在这部小说中，他通过 3 组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及其错综复杂的关系，深刻反映了五十年代中期英国社会权力结构中的矛盾冲突，从一个侧面展现了当代西方社会的现实生活风貌。主人公罗杰·蒯夫是个悲剧人物。尽管他雄心勃勃，要为提高英国的国际地位和制止人类核灾难做一点实实在在的事情，而且不乏智慧、毅力、勇气、手段和机遇，他却仍然无可避免地败下阵来。和他不同，保守党党魁科林伍德和主持“政治之家”的贵妇人黛安娜这些人，才是真正的权力拥有者，生活在受到魔法保护的圈子里，随心所欲地玩着权力的游戏。工业巨头拉富金属于又一种典型。他白手起家，惨淡经营，终于成为航空工业中举足轻重的首富，在自己的经济王国里拥有了巨大的权力。他所代表的资本的势力，与黛安娜等人的特权势力，理所当然地汇合在一起，从而增强了这两种并行不悖的势力的永久性。在这种情况下，幻想突破等级束缚、把建功立业的强烈渴望和对过去时代的浪漫主义向往当作精神支住的罗杰，除了从权力的走廊中黯然消失，还可能有什么更好的结局呢？难能可贵的是，作者不满足于故事本身的叙述，而是把笔触探伸到人物的内心世界，刻意描写各种人物的心理活动，使这部小说呈现出鲜明的心理分析的特征。这样一来，尽管情节的曲折性和紧张程度相对有所淡化，却使人物形象更加生动，具有更为丰厚的内涵和隽永的艺术魅力。为适应这一需要，作者的文笔简约深沉，在借助线索人物刘易斯的第一人称叙述时，常常有意打破叙述、对话和思想的界限，运用有别于传统对话叙述方式的自由间接引语和半直接引语，大大提高了语言媒介的精致微妙。

（方开胜）

## 克里斯托弗·依舍伍德 一个单身汉（1964）

**作者简介** 克里斯托弗·依舍伍德（1904—），英国小说家、剧作家。全名克里斯托弗·威廉·布雷德肖——依舍伍德，1904年8月26日生于英国的柴郡，祖上是当地有名望的古老家族和庄园主。他11岁时丧父。1923年入剑桥大学，因与朋友专心学习创作，1925年考试不及格，遂被命退学。此后，依舍伍德当过秘书和自由撰稿人，还曾想学医，并在名作家福斯特的影响下开始创作长篇小说。他和W·H·奥登、斯蒂芬·斯彭德组成“奥登帮”，一起探讨文学创作。1928年，依舍伍德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一切阴谋家》出版，被评论界认为是一个不成功的开端。1932年问世的《纪念碑》为他在创作界赢得了一席之地。三十年代，他与奥登合作，创作了三部诗剧，并以旅居柏林的经历为素材写出《诺里斯先生换乘火车》（1935）和《再见吧，柏林》（1939）。这两部作品以其对德国社会的深刻描述而为作者赢得广泛好评，被誉为对柏林市的“无以伦比的刻画”。此后，依舍伍德与奥登访问战火中的中国，写出著名的游记《战地行》（1939），并于1939年1月去美国定居，1946年加入美国籍。依舍伍德在美国经历了精神上的锐变，从早期的左倾相关心政治转向和平主义和印度吠檀多派的清心寡欲。在创作上，他继续完善其独特的自传体风格小说，《傍晚世界》（1954）、《南下旅行》（1962）、《一个单身汉》（1964）、《河边相会》（1967）是此间创作的长篇小说，其中尤以后两部为佳。此外，他还出版了短篇小说集、自传等多种作品，进一步奠定了他在当代文坛的地位。

**内容概要** 乔治开始醒来。苏醒的过程就是恢复自我意识的过程。乔治先想到自己的存在，然后是“我现在活着”，最后才是“我在家里”。大脑随即向身体发布命令：起床。身体赤裸着走向卫生间，象往常一样进行一系列的活动：解手、称体重、洗漱。这之后，大脑才明确地意识到：我是乔治。乔治开始穿衣、下楼、进厨房，这些日常行为使他想起不久前因车祸突然去世的同房好友吉姆：吉姆在世时，无论做什么，两人都免不了在这个空间窄小的房子里你碰我、我触你，只要乔治在这幢房子里住下去，他就会永远记起吉姆。乔治做饭、吃饭，去起居室看书：看书是他与他人的一种对话和交流，尽管看书也曾使他入睡或忘掉忧愁。他拿起一本拉斯金的书，走向厕所。他从那里的窗户向外眺望，看得见樟树巷的部分景色。这是加利福尼亚的冬日早上，空中飘着太平洋的雾气。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樟树巷还是人迹稀少的地方，大战之后，退伍军人们回到送他们走上战场的海边，在这里安家，这个地方便成了人口稠密的居住区。乔治认识所有的邻居，但不常与其来往，孩子们把他当成怪人，喜欢他扮成怪物冲他们吼叫。电话铃突然响起，乔治只好冲出卫生间去接电话。是女邻居查利请他晚上过去吃饭，他礼貌地谢绝了。20分钟后，乔治自己开车去学校，去讲11点30分开始的那堂深。一路上，乔治的头脑灵活地从一个念头跳向另一个念头：高速公路的快捷，地方环境的治理，古巴危机与美国政府的态度……乔治今天挺运气，在教室附近的停车场上找到了一个空位，而且还高兴地发现他竟认出了3辆自己学生的汽车。他去办公室看了看，又去咖啡厅小坐，然后向教室走去。前排座位上坐着用功的学生，包括一位即将在教会学校任职的修女和一位日裔姑娘。乔治今天讲英国作家赫胥黎的作品《天鹅死在许多个夏天之后》（1939）。他曾让学生顶习这部作品，因此一上课便首先发问。书中典故颇多，许多学生

并不知道这些典故。乔治做了一些说明，随后让学生自由讨论，并适当加以引导。在作者是否持反犹立场的问题上，乔治大发议论，不觉间已过了下课时间。下课后，乔治回答了几个学生的问题，然后去食堂吃饭。饭后，他开车去医院看望生命垂危的多丽丝。她是吉姆的女友。从医院出来，乔治进了健身房，在那里过了一段愉快的时光。回家路上，他去超级市场买食品，丰富多样的方便食品反使他生厌。他的情绪越来越低沉，他觉得自己无法单独度过晚上的时间。他给查利打电话，表示要去她那里吃饭，查利高兴极了。和查利在一起，又使乔治想起吉姆。往日里，当他和吉姆闹别扭不说话时，常常是在查利这里得以沟通和解。查利是个迟钝的女人，她的帮助往往是无意识的。喝了许多酒后，查利再次要乔治讲述他与吉姆的英国之行。乔治借着酒兴，讲起在小酒店里如何开怀畅饮为吉姆祝贺生日，讲起英国的乡村特色。这些话引得查利忆起自己的过去。查利是个英国人。她年轻时遇上当士兵的美国人巴狄，嫁给了他，从英国来到美国。她的姐姐认为她这是抛弃自己的祖国，对她始终心怀不满。后来巴狄抛弃了她，倒使姐姐认为这是她罪有应得。查利和乔治边喝边聊，直至大醉。乔治告别查利，踉踉跄跄地朝海边走去。他在海边站了一会儿，又进了小酒店，不期竟在这遇上学生肯尼。肯尼承认他知道乔治常来这家酒店，似乎有意来这里等着见他。醉意浓重的乔治开始发挥丰富的想象力，把他和肯尼的谈话设想为一次具有象征性的行动，起码是青春与老年的对话。他大谈过去、现在与将来，自认青年不屑于考虑过去，他们只关心现在，还认为青年们不愿设想未来，因为未来与死亡联系在一起。有趣的是，肯尼的观点与他的完全不同。肯尼经常想到过去时代的迷人之处，甚至想生活在维多利亚时代；肯尼对现在并无太大兴趣，未来倒是他常想的，但绝没有把未来与死亡相联系。俩人还就经验、人生谈了很久，最后一齐下海游泳。酒醉的乔治已经控制不住自己，被肯尼拖出海水。肯尼与乔治一起回家，乔治继续喝酒。肯尼告诉乔治，他今夜到这家酒店，本是想与那位日本姑娘在外边过一夜，不料姑娘不肯，两人吵起来。最后姑娘独自开车回城，撇下他一个人在酒店里。听到这里，乔治大发同情心。他对肯尼说，他今后每周都定期去邻居家吃晚饭，届时家中无人，肯尼便可以领女友来幽会。他还告诉肯尼，他的房子从来不上锁，出入自由；起居室有长沙发，一切都会很方便。不知不觉间，乔治体内的酒精把他送入梦乡。一觉醒来，他已躺在床上。他拧开床头灯，看到一张字条，方知肯尼扶他上床后已经离去。他想到肯尼和他的女友，又想到一些肮脏的念头，骂自己是“老白痴”，最后他决定做一件疯狂的事：圣诞节时独自一人去墨西哥，一早起来就去订机票。昏昏然中，睡意再次袭来。乔治的大脑开始改变工作方式。乔治在向自己提问题，但是这些问题将不会留下任何痕迹。他在第二天醒来时不会回忆起它们。乔治睡着了，只有心脏还在工作。迟早有一天，身体会发生动脉堵塞，假如当时乔治的灵魂正在独自漫游，回来时它将无家可归。无用的躯体将和垃圾一样成为废物。

**作品鉴赏** 从结构上看，《一个单身汉》颇似乔伊斯的《尤利西斯》。它以男主人公的活动为主线，写他在一天中的种种经历。主人公乔治是一个典型的现代人，一个“非英雄”。他在美国加州的一所不知名学府中教授英国文学，工资低而待遇差。他未婚，是一个受到社会攻击的少数派“同性恋”者。他的好友吉姆又不幸死于车祸。他的住房狭小，全无教授的派头。唯一值得提及的是，他在学校里还算得上是一位老资格的讲师。小说的背景是 60

年代的美国。作者通过对一位中年男子（乔治已 58 岁）单身生活的细致入微的描写，生动准确地展示了 60 年代初期的加州生活。刚刚发展起来的高速公路，日益增加的私人汽车，24 小时营业的大型超级市场，注重广告与信息却不懂得节约纸张的各色通知与小报业务，及至时髦的健身房和男主人公的同性恋症，此类情节无一不生动地反映了美国西部生活风貌。评论家认为，《一个单身汉》是作者描写城市的又一部佳作，堪于早期名篇相媲美，小说对洛杉矶市的描写将成为经典，流传于世。依舍伍德创作这部作品时，早已加入了美国籍。但是美国评论家认为这是一部英国小说。英国小说家兼文学评论家安·伯吉斯也说这是一部“有十足的英国味”的作品。诚然，主人公乔治是英国人（尽管他和书作者一样，也加入了美国籍），他具有英国人的风度，他的世界观也是英国式的。他对美国的实用主义和物质主义多有嘲讽，对自己也常持英国式的揶揄态度。然而，小说的英国味更多地通过语言表现出来：“典雅纤丽，难以捉摸，引经据典，而且不是野性十足，不象梅勒”（安·伯吉斯语），当一部没有生动情节的作品深深吸引住读者时，读者自然会去寻找作品的特殊施力。就《一个单身汉》而言，它的魅力就在于：语言虽然朴素，却生动而幽默，并颇多巧妙的比喻，情节虽然简单，却细致而引人入胜，善于引起联想的议论夹在简洁的叙述当中，常令人惊讶，带来阅读的快乐。依舍伍德在美国受到印度吠檀多派的影响，成为普拉布哈瓦南陀的信徒。这种宗教信仰在《一个单身汉》中亦有所体现，使其有别于作者的早期作品。尤其是在作品结尾处，乔治对生活采取主动姿态，决心放弃痛苦的回忆，独自一人去面对现实，反映了作者接受印度宗教后的超脱的人生态度。饶有兴味的是，小说还对生与死作了一番有趣的调侃，或许也可视为宗教对作者的又一影响。比如在小说中某处，乔治去医院看望病重中的朋友，他并不感伤，而是哲学家般地感叹到，死者的队伍无比庞大，那才是真正的多数派，而生者则是少数派；可是“他自豪，他高兴，他为能成为少数派的一员而欢欣愉快。”（联想乔治在课堂上就此题目大肆发挥，这或许也是他对自己的同性恋症——又一个少数派——的一种揶揄式的肯定。）一个能够面对死亡的人，自然会与现实和平共处。乔治对生活的随和态度，对学生的开明与宽容，无一不是这种世界观的反映。也许有必要指出，同性恋症在作品中被不加掩饰地提出，是对六十年代美国社会的一个脚注。五六十年代是美国社会的变革时期。黑人的民权运动以及女权运动、反战运动、学生运动此起彼伏，形成了声势浩大的社会革命。与此同时，同性恋者也开始争取他们的权利。他们在洛杉矶聚集起来，建立自己的居住地，选举自己的领导、警察，并借助民权运动的影响要求同性恋的合法性。《一个单身汉》也因此被称为反映这种现象的“同性恋准文化”作品。需要说明的是，《一个单身汉》的成功与书中涉及同性恋的内容绝无关系，尽管它的产生离不开当时的社会背景，而它作为当代佳作的地位也不应该因此而受到怀疑。

（申慧辉）



## 吉恩·瑞斯 茫茫藻海（1966）

**作者简介** 吉恩·瑞斯(约1890—1979)原名爱拉·格温德琳·里斯·威廉斯,大约于1890年出生在地处西印度群岛的多米尼加。父亲是医生。她于1907年赴英国就学,曾修习表演艺术,1909—1910年前后在巡回剧团当过合唱演员。她的第一次恋爱以流产和被遗弃告终,此后若干年靠情人的津贴生活,在精神上留下了终生不愈的创伤。瑞斯曾先后3次结婚。她1919年赴巴黎,在二十年代里经友人介绍认识了福·马·福特,与他有一段感情瓜葛,并在他的鼓励下开始写作。她的小说大都描写孤单脆弱的女性,有较重的自传色彩。《左岸:狂放艺术家们的今日之巴黎》发表于1927年,以后又有《姿势》(1928年初版,1969年再版时改名为《四重奏》),《离开麦肯齐先生之后》(1930)陆续问世。《夜路》(1934)以第一人称口吻记述了一个年轻合唱演员的经历。《午夜,早安!》(1939)亦为第一人称叙述。主人公萨莎·詹生已近中年,只身漂泊,在巴黎触景伤情,念及旧日的遭遇。感于此际的伶仃,每每借酒浇愁。又与一名吃白相饭的贫寒青年邂逅相逢,有一番过往。瑞斯用笔极其简洁,善于渲染气氛,把萨莎孤苦、恐惧的心情抒发得淋漓尽致。此后瑞斯从文坛消失近20年。人们多以为她已死去,其实她却历经战争颠簸,家庭变故,挣扎在贫困线上。这期间她的第二个丈夫去世,第三个丈夫先是被讼入狱,后来又长期患病。她本人常常衣食无着,绝望酗酒,也曾几度精神崩溃,甚至被短期拘留。直到1957年后两位欣赏她的文化人把她重新“挖掘”出来,并鼎力相助,瑞斯才得以聚集起必要的力量完成她的杰作《茫茫藻海》(1966)。后来她还有两卷短篇集《老虎更好看》(1968)《夫人,睡会儿吧》(1976)和未完成的自传《请微笑》(1979)相继面世。瑞斯1979年逝世以后,她的书信(1931—1966)也已于1984年结集出版。

**内容概要** 《茫茫藻海》(中译本名为《沧海茫茫》及《疯女人》)以十九世纪三十年代的多米尼加和牙买加为背景,将著名小说《简爱》中的疯子罗切斯特太太改写成主人公。她原名安托内特·科斯威,出生于该地区的没落的奴隶主世家。父亲在世时粗犷放纵,肆无忌惮,黑人们对他又恨又怕。在废除奴隶制后,特别是父亲过世后,家业日渐败落。往日的奴隶有的离去,未走的也越来越怠慢。母亲年轻漂亮,但只会顾影自怜,不善理家,全无谋生能力,眼看着庄园里最后一匹马被毒死,家里穷得找不出一块布给孩子做件象样的衣服。全靠黑人厨娘克里斯托芬一手张罗,她们一家才免于饥饿。小安托内特在充满种族隔阂与种族仇恨的环境中过着孤独生活。母亲不理睬她,弟弟是痴儿。白人邻居对她们大都冷眼相待,多数黑人则对她们这种穷白人既仇恨,又蔑视。一次在玩耍中拌嘴时,她称她的唯一的女友,黑人小姑娘泰伊“黑鬼”,泰伊立刻反唇相讥,骂她“穷白鬼”,流露出深刻的敌意,令安托内特惊恐不已。除了空寂无人,草木茂盛的荒园山野,只有克里斯托芬的厨房使她感到比较安全温暖。厨娘唱的歌谣,讲的故事就是她的启蒙教育。后来她的母亲得到一家新邻居的帮助,在舞会上结识了相当富有的梅逊先生。她的美貌使梅逊一见倾心。不久后他们结了婚。这桩婚事虽使安托内特的家境改善,但梅逊整顿庄园、另雇东方劳工的打算却使黑人与她家的矛盾急速激化,酿成一场纵火烧房的暴乱。安托内特大病一场,小弟丧生,早已忧心忡忡的母亲从此精神错乱。待安托内特病愈后,梅逊先生把她送进教会学校。她长大成人后,出落得象母亲一样漂亮。梅逊去世前留给她一半

遗产，苦心安排她和罗切斯特先生结婚。罗切斯特是英国一贵族家庭的次子，奉父命娶亲以获得一笔嫁资。因此从一开始他就对这婚事心怀怨恨，态度消极。但仍通过安托内特的监护人、老梅逊的儿子从中安排，并亲口许诺爱情和幸福，终于取得了她的同意。两人婚后即赶往某个小岛上的一处庄园去度蜜月，这时罗切斯特虽仍觉得在精神上与安托内特很疏远隔膜，不理解她对黑人的亲近态度以及对这里山水土地的热爱，但一时却被妻子的美艳所眩惑，被小岛上的绚烂的热带风光所麻醉，沉迷于初婚的情欲和两人相守的生活。安托内特也似乎获得了某种幸福和安全感。但没过多久一个自称是安托内特的异母混血兄弟的人给罗切斯特写了一封信，他说安托内特的父亲老科斯威荒淫无耻，作恶多端；她母亲是个疯子，她弟弟是白痴，等等。这封信唤醒了罗切斯特心中的怀疑和积怨。虽然他很快明白了写信人的目的是敲诈钱财，但对妻子也情意全无，甚至不再愿叫她安托内特（该名与她母亲的相同），而改称她“伯莎”。克里斯托芬劝安托内特离开她丈夫，她执意不肯，恳求克里斯托芬略施法术，使罗切斯特回心转意。不料这番努力却使事态越加恶化。罗切斯特认为安托内特下了毒，对她更生厌恨，以致公然在她隔壁的房间里与黑人女仆调情宣淫。安托内特愤怒交加，痛苦万分，再次离家去找克里斯托芬，回来后昏睡、酗酒，厉声地骂罗切斯特与奴隶主别无二致，只是对黑人更小气，更斤斤计较，骂他们的“公理，全是“该死的冰冷的欺骗”。克里斯托芬也赶来与罗切斯特交谈并“摊牌”。她指出罗切斯特是这场婚姻中的欺骗者和获利者；而安托内特则深受其害。她起先试图使罗切斯特多少对安托内特产生一些理解和同情，这一着失败后便要求他将妻子的财产退还一半，让她自谋生路。说到钱财罗切斯特就顿时警醒起来，镇定应对，最后拿出法官和警察来威胁有“巫婆”名声的克里斯托芬离开。克里斯托芬走后他立即着手迁居到牙买加，将妻子交付医生，诊断为精神失常，然后拘管起来。后来罗切斯特的父亲和哥哥相继去世，他继承了全部家产。于是他携带“疯”太太以及她的钱财重返英国，定居在祖传的桑菲尔德庄园里。他雇佣了一名贪杯然而健壮寡言的女仆，看守被囚禁在顶楼一个小房间里的安托内特，自己则长期羁留国外。安托内特不相信这个阴冷牢房是英国，开始时还希望有一天能到英国，从这个不真实的“硬纸板世界”中解脱出来。女看守有时夜晚喝醉了，她便偷到钥匙，开门到外边廊里厅里看一看。时间就这样年复一年地过去了。直到有一天她的“哥哥”小梅逊先生来看她，唤起了她的许多记忆和情绪，愤怒地持小刀向他扑去，又撕又咬。一夜她梦见自己溜出小屋，烛火引燃了器物，整个大厦顿成火海，火光中她看到黑人女友泰伊召唤自己，便喊着泰伊的名字从楼顶纵身跳下。安托内特醒来后恍然明白了自己到这个地方来的目的和使命。

**作品鉴赏** 这部小说的情节框架借用《简爱》中罗切斯特太太的婚姻悲剧，主要由男女主人公的独白组成，长于以叙事写景烘托人物心情。如第一部中有这么一段：“园子荒芜了，小路上杂草蔓生，枯萎的花朵的气味和活着的植物的清新气味混在一起……那高大如森林的蔽类植物下面，光线是绿色的，兰花长得十分茂盛……一种象蛇一样弯弯曲曲，另一种象章鱼，有光秃秃没有叶子的细长的棕色触须，从盘缠的根部垂下。”描写的景物混然一体，但又对比鲜明：一方面生气勃勃，草木萎萎——蕨类高如森林，连光线都是绿的；另一方面又似乎暗藏杀机，孕育死亡。叙述有极强的主观色彩，比喻的选择（以有威胁性的动物“蛇”、“章鱼”来比喻开花时美丽芳馥的

兰花)耐人寻味。叙述人安托内特虽未直接在语句中露面,但描写成功地渲染出了那徜徉于园中的小姑娘的痴迷而又恐惧的心境。小说的第二部,即安托内特的婚后生活是由男主人公罗切斯特叙述的。但全书没有点出他的名字,因而也可以说无名的叙述人代表所有的“男主人”。他本来也是当时英国社会体制的受害者。按他自己的话说,他的家庭和他本人为了钱把他“出卖”了。面对父亲的权威,他只在不曾寄出的信中讲几句讥讽带刺的牢骚话。而且,随着他从无继承权的次子变为安托内特以及她的财产的主人,便日益地增加了“主子”性,减少了理解力和同情心。这个人物并未被脸谱化,他的复杂的矛盾的心理得到了相当充分的表现。也正因此,他的自述更有力地说明了从他的(宗主帝国的贵族阶级)视角、他的逻辑出发,在他的语言里,安托内特这样的异己的女人(以及广大的黑人)怎样不可避免地彼“读”成敛聚财富的工具,被“读”(诊断)成非人的、动物式的“疯子”。与男女主人公的对立相平行相对应的,还有黑(人)白(人)冲突,贫富对立以及殖民地与英帝国的歧异等。在所有种种矛盾关系中,安托内特都同情被压迫的一方。然而瑞斯笔下的被压迫者(不论黑人还是安托内特本人)都未被理想化,也绝不是驯顺的“良民”:他们有的狡黠,有的懒惰,但几乎个个都对压迫者充满刻骨的仇恨。这部小说中最值得注意的也许是以克里斯托芬为代表的“黑色语言”的浮现。小说开场就引入了黑人的语言:“他们说,灾祸一来就成群结队,白人也是这样,不过我们不是他们那些白人的行列中的成员。牙买加的夫人小姐们对我母亲向来不以为然,因为她漂亮得象漂亮自个儿(because she pretty like pretty self),克里斯托芬说。”一个意味无穷的“他们说”一笔点出了这个世界中的营垒和对立:“他们”和“我们”。在他们的语言里,“我们”白人是与灾祸相提并论的。而“我们”这一家人的孤立则更甚一层——我们甚至不属于他们(又一个“他们”!)那些成队成伙的白人。这是因为叙述人安托内特的母亲来自法属马提尼克岛,因为她们是老殖民世家,与臭名昭著的蓄奴制、与黑人、与异己文化有深刻的纠葛,也因为她们家境破败,一贫如洗。这些当然要待叙事慢慢展开后才逐渐明晰起来。但小说的开篇有如一个阴森的预言,包容着一部数百年血汗淋漓的殖民史所滋生的重重矛盾。黑厨娘克里斯托芬那句没有动词,不合语法的英语并不是一种可有可无的点缀。它以突出的位置和形态,导入了与上等白人及其规范语言不同的另一种人物,另一种语言。小说点出,克里斯托芬实际上会正确他讲好几种语言,但她选择了象四周那些黑人一样说“洋泾浜”英语。她与男主人公的正面争吵是两种话语冲突的高潮,虽然小说讲的不是她的故事,但可以说她所代表的“黑色语言”在某种意义上是这部作品的脊骨。安托内特变成了“疯女人”后,在梦中呼应泰伊的召唤,并采取了类似当年黑人造反的纵火行动,这是对小说中的黑人营垒和“黑色语言”的某种最后的肯定和认同。

(黄梅)

## 约翰·福尔斯 法国中尉的女人（1969）

**作者简介** 约翰·福尔斯（1926—）英国小说家。1926年3月21日出生于英国埃塞克斯郡，自幼在伦敦郊外的乡间生活，培养了他对大自然的热爱和一种远离人群的遁世心理。他在贝德福德中学的几年对他人生观的形成产生重要影响。他在这所非常贵族化的寄宿学校中受到良好的正统教育，但是另一方面，由于当时这类学校普遍实行高年级学生责罚低年级学生的野蛮的管理办法，他本人曾长期担任学生秘密组织的头领，他所必须充当的社会角色与他个人的心理气质发生痛苦而激烈的冲突。这一生活经历使他深谙等级制度、法律控制的实质，从青年时期开始产生了对一切当权者、组织者的强烈憎恨。二次大战期间，他服役两年，曾任皇家海军中尉，但并未真正执行过战斗任务。1947年至1949年底，他就读于牛津大学，获文学学士学位。其间，他主要学习法语和法国文学，深受法国存在主义作家的影响。毕业后他在法国波瓦蒂埃大学任教一年，又去希腊的斯佩德西岛上一所男子中学任教一段时间，然后回到英格兰。福尔斯认为，他的精神气质和文化背景主要扎根于英、法、希三国，相比较而言，他认为受欧洲文化的影响更甚于英国本上。五十年代初，福尔斯正式开始他的作家生涯。他说自己之所以从事文学创作，是因为这样可以耽于幻想，可以随心所欲地虚构人物场景和对话，以逃避他所不喜欢的各种外界生活。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收藏家》（1963）叙述一个形容猥琐、心肠狠毒的半兽人绑架并占有一位从事艺术的姑娘米兰达的故事，表现了作者一贯所信奉的这个世界上少数真生灵被野蛮的“多数”主宰蹂躏的寓意，小说出版后，福尔斯立刻受到评论界的瞩目，被誉为“讲故事大师”他的第二部小说《魔术师》（1966）是以斯佩德西岛为背景的传奇寓言故事，叙述一个道德意识未曾开化的英国中学教师在这个希腊荒岛上的离奇经历，小说以古老的神话原型编织了一个五彩缤纷的虚幻世界，折射出关于人生价值、性爱和道德意识的主题。福尔斯认为，英语语言是一种与经验有着天然联系的语言，他相信可以用这种语言重新建构历史的现实，曾获1970年W·H·史密斯文学奖的《法国中尉的女人》（1969），即是他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

**内容概要** 查尔斯·斯密逊是一位考古博物学家，父母去世后，他继承了一笔遗产和从男爵的贵族头衔，他年迈的伯父膝下无嗣，因此他又将成为另一份相当可观的产业的继承人。多年在巴黎求学以及周游欧洲各国的经历使他养成倜傥超俗、孤傲冷漠的气质。1867年，他32岁。也许多年的旅行生涯使他感到厌倦，他开始思考婚娶之事。在一次社交晚会上，他遇到厄里斯蒂娜（蒂娜）。蒂娜年轻美貌，家境富有，从外貌到气质均属典型的维多利亚时代中产阶级的闺秀。这对年轻人一见钟情，两个月后就举行了订婚仪式。蒂娜的父母每年都要他们的独生女离开伦敦，到地处海滨的菜姆镇上特兰特姨妈家闲居一段时日，据说这样有益于她的健康。而这一年，她被遣送得特别早，目的是为婚姻大事而养精蓄锐。于是，查尔斯也来到了这个偏僻的山海小镇，下榻在“白狮”旅馆，一方面陪伴孤寂无聊的蒂娜，另一方面也正好可以到附近的山林中作一些专业考察。一个寒风凛冽的清晨，查尔斯和蒂娜沿海堤散步，偶然发现一个身披黑大氅的女子伫立在海堤的顶端，目不转睛地眺望着迷濛的远方。他们走近时，那女人回眸一瞥，查尔斯看到的是一张悱恻动人的脸，心里不由升起一种无可遏制的好奇心理。查尔斯后来

从各种传闻中了解到，这个神秘的女人名叫萨拉·伍德洛夫，是当地普尔特尼太太的生活陪伴，但是人们在背后都叫她“法国中尉的女人”，显然，在众人眼中，萨拉是个名声不好的女人。每逢休息日，或为普尔特尼太太散发宗教传单而得到外出的机会，萨拉总要独自到人迹罕至的山林中散步。一次，查尔斯与萨拉在林中邂逅，之后，两人又一次相遇，查尔斯忍不住上前搭讪，而萨拉的冷漠愈发激起他的好奇。自此以后，他一得空就会身不由己地踏上那条通向山里的荒径。这一天，萨拉突然出现在他面前，主动递上两枚化石，并请求与他约会一次，向他披露她自己的身世。萨拉的主动，反商使查尔斯惊惶不安，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他应约与萨拉；拉踱进幽深的山林。按照萨拉自己的说法，她曾经照料并爱上了一，个在侮难中受伤的法国中尉，她向他奉献了自己的一切，但那个法国人却一去不返，从此音讯杳无。她虽然遭人抛弃，却始终一片痴情，全然不顾世俗的飞短流长，我行我素地把自己封闭在一个幻想世界之中。究竟出于什么动机，查尔斯自己也无法说清，他决定拯救萨拉，建议她离开菜姆镇，到外地去寻求一种新的生活。就在此时，查尔斯得知他的伯父准备再婚，这意味着他将失去对伯父财产的继承权，普尔特尼太太是一个性情乖戾、行为古板的老寡妇，她发现萨拉一再独自外出，决定将她解雇。萨拉只身出走，引起镇上大哗。她临行前差人捎信给查尔斯，希望能最后再见一面。按照查尔斯的朋友葛洛根医生的分析，萨拉这种人很可能患有某种精神疾病。查尔斯彻夜不眠，前思后想，最终还是按捺不住，披衣进山。黎明时分，他在山里一间草棚中发现了萨拉。如果说，查尔斯起初还曾意识到应该言辞谨慎、应该控制自己的行为，那么，当他面对满脸泪痕、不能自己的活生生的萨拉时，感情的围堤崩塌了，眼前的时刻压倒了整个时代，他把萨拉紧紧地拥抱在怀中。但也就在这一时刻，查尔斯的仆僮来山上幽会情人，无意中撞见了他俩。查尔斯强作镇静，打发了仆僮，匆匆给了萨拉一小袋金币，又对她的未来作了几句嘱咐，两人就此分手。此后，查尔斯与蒂娜之间的关系发生了微妙的变化，他未来的岳父要他改文从商，使他自尊心大受挫伤，他进退两难，与朋友外出酗酒，后又独自踟躅街头，遇一妓女，当他无意中得知妓女的名字也叫萨拉时，他突然感到一阵无法忍受的痉挛……。他折回“白狮”旅馆，回到了厄里斯蒂娜的身边。但是，这只是故事结束的一种可能性。查尔斯很可能收到萨拉从城里捎来的一张字条，上有她暂住客栈的地址。他犹豫再三，终于驱车前往。萨拉因脚踝扭伤独自一人坐在客房里。查尔斯进门以后，两人对视片刻，长期压抑的感情如火山爆发，一切语言都成为多余……。然而查尔斯万万没有想到，萨拉竟是个处女，而她过去告诉他为一切，从法国中尉到此次脚踝扭伤，全是撒谎，她之所以这么做是出于孤独、愤恨、嫉妒。现在，她已一切如愿以偿，于是将查尔斯打发离去。查尔斯在教堂忏悔，回到菜姆镇把事情的经过时蒂娜和盘托出，并要求解除婚约；他接受了法庭对他作出的惩罚性判决，从此不再抛头露面，一心只想重新找到萨拉，在以后的1年零8个月的时间内，他几乎寻遍了欧洲所有的城市，终无所获，于是又到了美国；他觉得许多美国人的脸上都闪现着萨拉的影子，但仍然没有见到真正的萨拉，只好再返伦敦。一天，他的律师告诉他改名后的萨拉的地址，查尔斯斯门求见。这里又出现了两种可能，一种是他不仅重新得到了萨拉，而且还意外地见到了他的女儿；另一种可能的结局是，萨拉成为画家丹特·伽布里埃尔·罗塞蒂的秘书兼模特，她拒绝了查尔斯的求爱，因为这些年的经历使她懂得了人生幸福的真谛，她

已经习惯、并将永远珍视一个孤寂的世界，永远不需要任何人来分享她的生活。

**作品鉴赏** 从表面看，《法国中尉的女人》似乎只是一部常见的通俗小说，叙述了一个男主人公与两个不同女子之间的三角恋爱故事。然而小说的实际意义却远不止于此。作者所采用的独特的叙述角度和叙述方法，使之具有某种迥异于同时代多数小说的先锋性，受到学术批评界的广泛重视。它不仅被译成十几国文字，改编拍摄成电视，广为流传，而且成为英美大学中当代小说课程的选本。在这部小说中，作者采用了一种对十九世纪英国传统小说谐谑模仿的叙述文体，将诸多有案可稽的历史事实嵌入一个虚构的故事框架，将虚构主人公的思想言行投向一个貌似“真实”的社会历史背景之上。必须强调指出，所有这些历史事实都经过作者的精心筛选，并一律按当代的观点作了阐释。这样一种虚实交融、以虚化实的叙述视角，对于一般读者来说，无疑可以大大增强故事的可信性，然而另一方面，对于作看来说，则极大地拓展了对历史现实进行新的阐释、重新建构历史文本的可能性。例如，当今西方世界的女权主义运动已无可否认地成为一种社会存在，关于这一运动的历史渊源和思想背景，女权主义者们正在从一切可能的角度进行历史重构。值得注意的是，《法国中尉的女人》中萨拉这一虚构人物的最后思想归宿，她与“前拉斐尔兄弟会”以及著名女诗人克里斯蒂娜·罗塞蒂的交往，说明了小说作者试图以文学虚构方式对女权主义者们的努力作出响应，读者可以通过萨拉这一虚构的文学形象，窥见出早期女权主义者的精神追求和独立的人格意识。这部小说的主人公虽然是查尔斯，但是，读者注意力的焦点却是萨拉，后者的命运显然是整个故事发展的驱动力。作者对这两个人物采用了两个不同的叙述视角：对于查尔斯，文本的叙述是全方位的，读者借助叙述人的叙述，不仅可以了解他的经历、言行，而且可以窥见他最隐蔽的内心活动；然而对于萨拉，文本的叙述不仅仅总是外在的，读者不能凭文本提供的信息，建构一个真实的萨拉，而且，叙述人的叙述还往往被作者直接介入修正，作者突然宣布此前关于萨拉的叙述无效，那一切只是虚构假设，或许还存在如此这般的另一种可能。很明显，由于这两种不同的叙述方式，就造成了萨拉和查尔斯这两个人物一虚一实的反差，读者必须始终保持高度的警惕，自觉地对有关萨拉的一切叙述进行阐释，从本身就值得怀疑的间接话语中自己去建构萨拉这一人物形象。小说的这样一种叙述手法，使得萨拉这个人物愈加扑朔迷离、神秘莫测。这也就极大地增加了读者的阅读快感。

（盛宁）

## 苏珊·希尔 我是城堡之王（1970）

**作者简介** 苏珊·希尔（1942—），英国当代影响广泛的女小说家、广播剧作家。1942年2月5日出生于约克郡斯卡巴勒。在斯卡巴勒和考文垂完语法学校后，上伦敦大学皇家学院英国文学系，于1963年毕业，获特优生称号。此后5年，任《考文垂电讯晚报》书评专栏作家。自1939年起，当专业作家、记者、广播员，并一度专为英国广播公司写电视剧本。1975年与莎士比亚专家斯坦利·韦尔斯结婚，生有一女，此后便停止创作，但仍然是位杰出的批评家、广播员和书评家。她10多年间所创作的小说，一直盛销不衰。希尔的作品讲究传统结构、艺术上精益求精，而且具有鲜明的主题，——探索现代人的孤独感、失败感和隔离感。她以其女性特有的敏感，于细微处见出人物独特的心理状态，往往寥寥数笔，尽得主人公（多为老人、小孩）内心的隐秘和感情的微妙。希尔16岁时便写出颇为成功的处女作《围墙》（1961）；在伦敦大学读本科时，又创作出《帮个忙》（1963），此后作品趋向成熟，陆续发表了长篇小说《绅士淑女》（1968），《情况好转》（1969），《我是城堡之王》（1970）（次年获萨默塞特·毛姆奖）、《奇异的会晤》（1971），《保管员》（1972）、《夜鸟》（1972）（当年获惠特布雷德奖）、《一年之计在于春》（1974）、《神秘的苹果树》（1982）；短篇小说集：《信天翁》（1971）、《来一点歌舞》（1973）广播剧《夏末》（1970）、《草中蜥蜴》（1971）、《冬之挽歌》（1972）、《世界之窗》（1974）、《清冷的乡间及其他》（1975）。

**内容概要** 故事发生在一个夏天的暑假。埃德蒙·胡珀是个小学生，母亲已去世，此时正与他父亲约瑟夫·胡珀住在沃林斯。这是一栋灰暗的房子，坐落在小村的外沿。父子关系不怎么融洽。埃德蒙生性乖僻，不可捉摸，但对这所房子感情深厚，尤其依恋那个“红房间”，里面收藏了一些蛀虫，装在玻璃缸里。几经考虑，胡珀先生决定雇用名叫海伦娜·金肖的女人当管家，金肖太太是个寡妇，带着一个儿子查尔斯（查尔斯与埃德蒙年龄相仿）。对此，埃德蒙很气愤，他不愿金肖夫人和儿子来，因为他要做这个城堡的国王：“‘这是我的房子’，他心里想‘是归我私人所有，我先来这里的。不能让其他任何人插进来’。不过，他又想，自己也不会损失什么东西的。那小子我可以不理睬，可以避而不见，可以警告他离我远点。一切取决于自己。什么手段都可以用的。”约瑟夫先生和金肖夫人万万没有料到，他们已经种下了祸根。埃德蒙诡计多端，想方设法威胁、恐吓查尔斯。生性柔弱的查尔斯，在埃德蒙的淫威之下，惶惶不安，他越来越受不了这栋房子，他本来就害怕蛀虫，而埃德蒙变本加厉的施虐行为使他更加恐惧。胡珀先生和金肖夫人坠入爱河，无心过问两个孩子之间危险的关系。后来，金肖夫人感觉苗头不对，但以为只是些小摩擦。她急于想再婚，于是作出努力，弥合两个孩子间的矛盾，而根本没有体会出部是什么样的“矛盾”。埃德蒙继续他的迫害，专找查尔斯的弱点进攻。可怜的查尔斯屡次想逃跑，摆脱困境，但每一次又因害怕伯而不敢那样做。整个暑假中，他没有别的伙伴，只能和埃德蒙在一起，终于有一天，他忍无可忍，逃走了。埃德蒙追赶他，两人在一个名叫杭伍德的森林中迷了路，那天晚上，他们在林中过夜，两人的关系似乎颠倒过来了：查尔斯不怎么害怕，表现勇敢，而埃德蒙倒胆小起来，只好听查尔斯的话，受查尔斯指挥。然而，一旦被领回那栋房子所代表的人工的、文明的世界，

埃德蒙故态复萌，重又飞扬跋扈起来。查尔斯深感孤寂无援，无力反抗他不得不与之朝夕相处的埃德蒙。更有甚者，母亲竟还要嫁给胡珀先生，埃德蒙的父亲！查尔斯彻底绝望了，于是回到那座森林中，自溺而死。

**作品鉴赏** 这是一部动人心魄的心理小说，一个不该发生的而又符合少儿心理逻辑发展的童稚故事。它使我们想起了1983年因对人性的“恶的一面”的深入观察和研究。因为“在小说中以清晰的现实主义叙述手法和变化多端、带普遍性的神话阐明了世界人类的状况”而荣获诺贝尔文学奖的威廉·戈尔丁和他的重要作品《蝇王》，两部作品都旨在探索人类社会中的恶的破坏力，而且都持有一种源于对现代社会失望的悲观情绪。虽然在范围和力度上讲，《我是城堡之王》，不及素有现代寓言之称的《蝇王》，但是，苏珊·希尔在这部儿童心理小说中，成功地展示出了现代文明所固有的、几乎是毁灭性的病疾。埃德蒙实际上是一个文化意象，象征着他那个社会的权力野心的恶性膨胀，而那栋灰暗的房子，似乎是当今人类生存方式的缩影：孤独、隔离、毫无生机。然而，无论是恶的体现埃德蒙，还是善的代表查尔斯，都由于各种主客观原因，不能脱离它，甚至怀有一种依恋。于是大家生活在这个由两极交织而成的恐怖气氛中，或施虐、或受虐，相互隔绝，不能勾通，无法理解。小小的埃德蒙利欲熏心，把自己的满足感建立在主观占有欲的膨胀和客观的摧残弱者的基础之上，因此，他同时也是在毁灭自己：他孤独，没有朋友，没有寄托，只好呆在“红房间”里，与封闭在玻璃缸里的蛀虫为伍。他既是这座城堡的国王，又是这座城堡的奴隶，更是这个城堡的毁灭者。处于物质和心理劣势的查尔斯，虽然反感他的生存环境，然而又欲逃不能，注定承受一切的暴力和不公，直至死亡。胡珀先生和金肖夫人虽然获得了片刻的爱的满足，但那原已破碎的爱又得以爱的损失——查尔斯之死——为代价。在这4个人组成的小社会里，上代与下代的心灵不能沟通，同代之间不能和平共处（埃德蒙和查尔斯之不共戴天，实际上一直在威胁、破坏着胡珀先生和金肖夫人的短暂的爱的和平）。于是，读者看到的是一幅冷漠、仇视、孤独、隔绝、恐怖、死气弥漫的生存图。苏珊·希尔素以心理刻画著称，她的创作过程似乎就是她对人类黑暗的心理进行分析的过程，而她这方面的努力，当以这部小说为最高成就。她很冷峻，笔法简洁，含蓄，不事夸张，颇有海明威的朴素深沉的力量。她的敏感、同情和对人物心理变化的把握，往往体现在一个不起眼的细节、一句平常的话语、或者一个容易被人忽略的动作之上。《我是城堡之王》并没有什么起伏跌宕、惊心动魄的情节，然而，它的内在情感的紧张，却无处不在；它对人性的深刻的理解和彻悟，震撼着一切敏感的读者的心灵；它对于现代文明的寓言式的点评，让人掩卷长思。苏珊·希尔就那样静静地站在幕后，让她的人物自然、现实地演着那座城堡的童话故事，而那座黑暗的城堡，便是现代文明黑暗的心脏。

（郭洋生）



## 玛格丽特·德拉布尔 人到中年（1980）

**作者简介** 玛格丽特·德拉布尔（1939—）英国小说家。

1939年6月5日出生于约克郡的设菲尔德一中产阶级知识分子家庭。父亲和哥哥都是法官，大妹是当代著名作家A·S·拜厄特。德拉布尔出生不久，举家南迁。她曾受教于剑桥纽汉姆学院，学习英国文学。1960年获学士学位。毕业后她曾随C·斯威夫特在皇家莎士比亚剧团搞戏剧，不久与他结婚，怀孕和抚养孩子使她离开了演员的生涯，开始文学创作。第一部小说《夏天的鸟笼》（1963）写于她婚后的第一年，反映了德拉布尔和她的同龄人大学毕业后没有工作无所事事的心态。1964年创作的《加里克年》是她怀第二个孩子时所作。小说以主人公爱玛的口吻讲述了一个妻子和母亲的微妙而复杂的心情。此书尤受女权主义批评家的青睐。1965年她完成了《磨石》，这部寓言式的小说获1966年里斯纪念奖，后被改编成电影《非常感谢你们大家》。小说写25岁的斯苔西，在攻读博士学位时与一个BBC播音员相爱，不期怀孕使她苦恼。最后她下决心要生下这个孩子。经过努力她还成功地完成了论文。1967年发表的《金色的耶路撒冷》获布莱克纪念奖，奠定了作者的地位。在此后的10年内她又写了《瀑布》（1969），《针眼》（1972）《金的王国》（1975）和《冰的时代》。其中《针眼》通过罗斯和她丈夫的冲突表现了作者的伦理道德观。小说尤受美国读者的喜爱。此后她的小说被译成多种文学在世界各地出版。1975年，德拉布尔与丈夫离婚。《人到中年》（1980）是她至今完成的第9部，也是最后一部小说。此后她致力于《英国文学剑桥指南》的编写工作。1980年秋，她被英国女王授与“不列颠帝国Commander”的荣誉称号。

**内容概要** 凯特想得很周到，她帮助雨果切开牛排，涂上芥末。雨果曾是驻中东的记者，因受伤失去了一条胳膊。凯特边吃边和他谈，告诉他最近她家来了一个伊拉克学生，她和他语言不通，希望雨果去和他聊聊。凯特是写妇女问题的记者，她告诉雨果，早上收到一大包邮件，全是向她反映妇女问题的，她看着就烦。雨果说她的厌烦是因为一切对她来说都来得太容易了，凯特似乎同意他这种分析。她说：“你是否在说我不喜欢大家都同意我的看法？”“你不喜欢别人假装同意你的看法，你应该写点新的东西。”雨果说。吃完饭他们一起向办公室走去。在10月的阳光下，人群熙熙攘攘。凯特吃惊地意识到她对雨果失去了一条胳膊竟觉得暗自高兴。现在她可以照顾他，让他产生感激之情而又不便他觉得这是她强加于他的。雨果呢，想着凯特和他的友谊，她最近遇到的不幸，想着她会如何渡过这难关重新开始。雨果心里也暗自庆幸，他不必装着喜欢枪炮声，不必再去当什么战地记者了。他不想装假肢，这样他还可以心安理得地接受照顾。凯特总也弄不清自己是否与一般女人不同。有时她觉得她和大多数女人一样，经历过恋爱、结婚、生孩子、有年迈的父母要照顾，离婚、失去爱情，等等。有时她又觉得自己很孤独。她倒并不是担心自己精神上的失落感，而是担心自己是不是到了象雨果说的那种“中年危机”期了。她第一次感到不知自己下一步该干什么，凯特·弗莱彻出生于1937年2月7日，当时她家住伦敦东区。她的妈妈长得胖而高大，爸爸则是小小个子。他在抽水站工作，凭着自学他对排污有一定研究。凯特一方面佩服父亲对工作的热爱，敬佩他对工运的热心。在1970年的罢工中，他的辞职演讲感动了不少人。她赞成他的观点，但另一方面，作为一个女孩

子，她更觉得父亲可笑的一面。凯特和她哥哥皮特的童年并不幸福，她俩常生病。后来皮特长得越来越胖，常被人讥笑，使他变得神经过敏，常常躲在屋里看书，做些坦克和飞机模型。凯特则喜欢和别的孩子玩。1947年她的父亲被提升，她家搬到了另一个区，新家与原来的家仅隔2英里，但环境大不相同，又安静又整洁。凯特仍然留恋过去住的地方，那里才有真正的生活，凯特因数学不好未能考上高中，于是她上了一所女子专业学校。在那里她显示出讲故事的才华，常获大家的好评，唯独老师不喜欢她，说她不用功，喜欢耍小聪明。16岁她离开了那所女子学校。她不知该做什么，在社会上游逛。她曾与16岁的卖旧货的旦尼有过一段交往，他又介绍她认识了亨特。亨特见多识广，有各式各样的朋友，常在一起聚会。在亨特那里，她认识了她的前夫斯图亚特·阿姆斯特朗。不久他俩相爱了。阿姆斯特朗的父母都是画家，他们很喜欢凯特，她也从他们那里学到不少评论画的知识。在斯图亚特哥哥的帮助下，凯特去IPC公司作了一名秘书，后又当了一名编辑。她和斯图亚特结婚不久就怀了孕，因而中断了工作。而斯图亚特是个爱幻想的人，他的画却总是不能受欢迎。他们的生活很艰难，常常没有钱，他就常常借钱。凯特不喜欢这样的生活方式。他们终因贫困而离婚，她在有了第3个孩子后离开了斯图亚特。六十年代，她边工作边抚养孩子。她写的文章人们很喜欢看，她就很快出了名，而且也有钱，凯特和斯图亚特离婚后，她和台德有了恋情。他俩是在孩子的家长会上认识的。几次交谈很投机。他的太太伊文琳常常邀请凯特去坐坐。她们在一起谈孩子、谈台德。台德是个地方病专家，常去非洲等地考察，太太是个社会工作者。她工作负责，家务也治理得井井有条，是个一见就让人喜欢的女人。不幸的是他们的长子是个弱智儿。凯特和伊文琳一家的关系处得不错。可有一个时期她发觉台德好象不爱她了。不久她发现她怀孕了。她不想把这事告诉台德，心里却为是否要这个孩子而苦恼，夜里常作恶梦。最后她决心要生下这个孩子，她感到满足踏实了。但医生告诉她孩子已得了脊柱裂的毛病，劝她做流产。她的大儿子马克也劝她不要这个孩子。她去医院做了流产。后来伊文琳来告诉她，台德又有了一个新的女人。凯特断然中止了与台德的关系。她又象以前那样地工作了。但是伊拉克大学生慕扎备的来临又打乱了她的生活。她不能不收留他。他女友的母亲曾是凯特的老朋友。她和慕扎备语言不通，交谈困难，因此她请雨果到她家来和他谈谈。雨果来的那晚，凯特显得特别忙，总有电话打来找她。凯特喜欢在别人面前显得很忙。不久，一家电视台约她去制作一部有关她中学同学的电视片。她又回到了她过去的中专学校，回到了她幼时居住的地方。她采访了她的同学、老师。她发现她的同学和以前大不相同，喜欢交谈、喜欢炫耀。她觉得她没有灵感再写那种文章了，虽然她过去写得很好。她觉得很可悲，她曾觉得生活很有意思，但观在这种感觉没有了。而且近来她发现她的父母越来越老，哥哥也变得心理变态，常写信骂她，一天她吃惊地听说伊文琳被人打伤了。眼睛差点儿被打瞎。凯特毫不犹豫又去了台德的家帮助照理家务和孩子。台德也为这次事故而深感内疚。他对自己混乱的生活感到厌倦。凯特要办一个晚会，她邀请了她的亲戚朋友，甚至也邀请了斯图亚特和他父母。晚会上她看见雨果。雨果告诉她，他就要去巴尔各答，他还要装上假肢。他俩谈了很多。儿子马克要过19岁生日。慕扎备也要去巴黎念书。她这时已把他当作家庭的一员，很舍不得他走。儿子开着车带她去买东西准备一个晚会。她发现儿子长大了，心情无比高兴。她买了花，还买了一棵月桂树，她打算

开始新的生活。

**作品鉴赏** 玛格丽特·德拉布尔的小说致力于表现 60 年代以来中产阶级知识妇女的生后。她们是普通人，但又是幸运的人，在事业上有所成就，就象德拉布尔本人一样。她小说里的女主人公，经历过婚姻、生孩子、工作、离婚等大多数西方妇女经历过的事，但在这平凡的生活中充满着辛酸苦乐。她们有一个共同特点；善良而富有同情心。她们信奉与人为善的处世观，就象凯特一样，希望能有一个“人人平等的太平盛世”。她们富有女性特征，而这突出地由“母爱”体现出来。没有人家德拉布尔那样深刻而细腻地展现出女人在怀孕、生孩子、做流产时的微妙心情。而且，母爱之情往往成为拯救她处于困境的女主人公的重要因素。当凯特处于“中年危机”时，是儿子，长大成人的儿子给了他信心和希望。德拉布尔小说中女主人公的第三个特点是，她们不能安于家务琐事，而有自己的追求、敢于追求。凯特从 16 岁就走出家庭，凭着一腔热情踏进社会的大门。她回想起来，虽然也看到自己当时恋爱的盲目和太早的婚姻，但她并不后悔。在丈夫不能维持家庭生活的情况下，她边工作、边抚养孩子，承担起生活的重担。当然她并不是一个女强人，她的家里常常是乱糟糟的，不象伊文琳，既干社会工作，又把家务安排得井井有条。而且，她的善良也使凯特不能拒绝那些她不喜欢的男人，她常为此而苦恼。《人到中年》与德拉布尔以前的小说又有很大不同。首先，它的内容更深厚了。它反映了中年妇女的思想危机。14 岁的凯特，作为一名成功的妇女问题专栏记者，回顾自己所做的事，除了写妇女问题还是妇女问题，她感到那些受人吹捧的文章观点浅显毫无意义。她为之感到厌烦，甚至她开始厌倦女权主义。“她觉得自己落入了一个老套子。她为大家都在对女权主义感兴趣而她却反而感到心情沉重。”但她又干不了别的，她后悔当初没有读大学，不象伊文琳、台德，都受过大学教育，而她似乎只会写那类文章。她对今后应该怎么干，干什么而感到迷惘。实际上伊文琳也和她有同感。她对那循环往复的填写表格感到厌倦，看不出意义和收获所在。41 岁的凯特还开始为她那日渐衰老的父母而担心，他们和她那种快节奏的生活的距离越来越远。她的哥也让她同情。作为母亲，凯特还要操心 3 个孩子的生活。而在这时她又怀孕，她的孩子会怎样想呢？作为一个 41 岁的离婚女人，她不愿自己在感情上越来越依赖孩子，同时她也希望有一个让她爱的男人来爱她。因此在离婚后，她和台德有过一段恋清。台德之后她又有过阿德里安、凯文、马修、科诺、派特里克……，但是他们都不能让她产生爱情，而且要让这些男朋友都满意，又令她有一种说不出的烦恼。最终在儿子的劝告下，她断然拒绝了他们。甚至对她真的有些爱上的雨果，她也不愿放松自己的感情，而坚守“再也不跟任何人走”的信条。德拉布尔在提到这本书时说：《人到中年》是一本“记录”。她所追求的是“真实”。《人到中年》也许会被看作是一部批评女权主义的书，但是“真实比思想要更加重要”。其次，《人到中年》中人物的心路历程是在当今世界和英国社会的大背景下展开的。慕扎备的出现，使读者想到动乱的中东战事，他对凯特提出的一系列问题，具有一定的代表性，表明了两个地区、两种世界思想认识上的隔膜和差距，也使读者对繁华的伦敦生活打上问号，而伊文琳遭受的不幸事故，更揭示了当前英国社会的不安定。凯特的父母，和以伊文琳、台德、雨果为代表的各种类型人物，构成了英国中产阶级 30 年来的生活历史图卷。社会的物质生活丰富了，然而人的信心却越发减少。但是德拉布尔并不是一个悲观主义者。凯特通过制作

电视片，又看到了自己的社会价值。在小说的结尾，她举办了“黛洛维式”的聚会，当她看到19岁的儿子长大成人，她对生活充满了信心。她战胜了“中年危机”。第三，《人到中年》也体现了德拉布尔对艺术手法的新的尝试。心理描写是她的特长。而在这本小说中，她试图用一个中年人的眼光来看英国的现状，看她的现在和过去。她把第三人称的叙述描写和第一人称的思考、表白相结合。小说通过回忆、梦，以及雨果的一段自叙，描写了二战后的一代中年知识分子的心态，虽然有的批评家认为德拉布尔在艺术上的尝试并不成功，小说缺乏情节，节奏太慢，“每一件事都有太多的历史”，但是也有德拉布尔的崇拜者赞扬这部小说的结构，成功地表现了凯特思想上经历的怀疑的痛苦。认为这部小说是她艺术表现的顶峰。

（童燕萍）

## 萨尔曼·拉什迪 午夜的孩子（1981）

**作者简介** 萨尔曼·拉什迪（1947—）英籍印度作家。他出生在印度孟买一个富有的穆斯林商人家庭，在孟买一个英国教会学校读小学，在乌尔都语和英语两种语言的环境中长大，1964年举家移居巴基斯坦，对此他是反对的。他在英国中部城市拉格比的市立学校上中学，学校中的种族主义、排外主义使他深恶痛绝，以致他一度中断学习返回巴基斯坦。后在父亲坚持下，他进入剑桥大学国王学院攻读历史，其间热衷于戏剧艺术和西方现代文学。毕业后他当过演员和广告作家。他与英国人克拉丽萨结婚，生有一子扎法尔。他的第一部小说《格里姆斯》（1975）出版后反应平平。此后他以近6年两易书稿，写出了第二个长篇、他的代表作之一《午夜的孩子》（1981）。此书以其丰富的想象和独特风格在英国文坛引起轰动，并在印巴次大陆和欧美受到一致赞扬，获得布克奖、布莱克纪念奖和英语国家文学奖等三项重要文学奖。短时间内，此书被译成12种文字出版。英国当代文学史界公认这部作品是魔幻现实主义在英国的扛鼎之作。他的第三部长篇《羞耻》（1983）以巴基斯坦为背景，在评论界再获好评。他的第四部长篇小说是本世纪引起最广泛关注的作品——《撒旦诗篇》（1988）。该书于当年11月获得英国怀特右莱德书奖。次年2月，伊朗宗教领袖霍梅尼声称该书攻击了伊斯兰教先知穆罕默德，悬赏52万美金号召全世界的穆斯林除掉这个“叛逆”。作家拉什迪只好隐身埋名，在警察的严密保护下过日子。但他并未停笔，现已完成第五部小说。

**内容概要** 《午夜的孩子》以第一人称叙述。书中主人公，我——萨利姆·希奈，是午夜孩子中神通最大的一个。我的外公阿齐兹是克什米尔人，曾在德国学医。他是印度近、现代史的见证人，他又使我的家族既有印度古老的文化背景又有现代西方文明的自由精神。我母亲阿米娜是外公的第二个女儿，她的前夫为逃避军方的逮捕离开了她，行前留下一封休书。阿米娜后来再嫁给德里的商人阿赫迈德·希奈，他们便是我的父母。1947年初，随着印巴分治日期的迫近，印度教徒与穆斯林之间教派冲突日益激化，流血事件不断发生，在希奈家住的穆斯林区里，在一次冲突的关键时刻，已怀孕的阿米娜挺身而出，制止住本区冲动的群众，救了一位印度教青年的性命。为报达救命之恩，这个青年让自己的表兄为阿米娜看手相，预言她孩子的未来。预言家说，这孩子将有两个头，并将未老先衰，未死先亡。这些专人费解的谶语使阿米娜惶恐，但多年后竟一一应验。印度教徒的暴力组织“罗波那”向希奈等穆斯林企业家勒索赎金，声称如不交钱就放火烧他们的企业。希奈等人由于阴错阳差没能把钱交到勒索者手里，结果企业被付之一炬。事后，希奈听从老朋友纳尔里卡尔大夫的劝告，趁大量英国人离境、孟买房地产贱如尘土之机，在孟买大买房地产，并移居孟买。阿米娜住进纳尔里卡尔的诊所待产。同时住进去的还有卖唱歌手文基的妻子，她也马上就要临盆了。其实她未来的孩子是她与英国老爷梅斯沃尔德偷情的产物。1947年8月15日零时，当印度全国欢庆独立时，这个私人诊所中同时降生了两个孩子。在一片忙乱中，仇视富人的护士玛丽，乘人不备偷换了两个新生婴儿的名牌，使穷孩子有了一个阔家庭，富孩子有了一个穷童年。所以我实为卖唱人的孩子，而卖唱人的儿子湿婆（印度教中破坏之神的名字）才是阿米娜的亲骨肉。这个谜底10年后才被拆穿。我被抱回希奈家。由于我与印度独立同时诞生，我

的照片被刊登在《印度时报》上，并收到总理尼赫鲁的一封亲笔贺信。信中说我的生活从某种意义上将是新生印度的一面镜子。护士玛丽原是为讨好自己的情人、激进分子菲力普才干下调包的罪行，事后却发现菲力普已经弃她而去。她对自己的罪过感到后悔，又不敢承认，于是自荐作了我的奶妈，以求赎罪。玛丽住进我家后，发现废弃的钟楼上夜半有人活动，十分害怕，便报告了警察。警察发现那是通缉的要犯菲力普，并将他击毙，而钟楼是他的炸药库。玛丽为此悔恨终生。我从9岁起开始具备心灵感应能力，进而发展成为能够每天午夜与分布在全国的午夜孩子们通话，并使他们所有人的灵魂集中到我的内心中来开会。出身于不同种姓。宗教、阶级、社会集团的孩子们，在这个会议上谈自己的生活、理想，发表自己对各种问题的看法，于是这个会议真正成了现代印度社会的缩影。这些午夜的孩子，有的能随意改变自己的大小，有的能在时间的长河中任意旅行，有的能随意出入镜面，有的能随意改变自己的性别，有的能比鸟飞得高，有的能比风跑得快……但神力最大的是主子钟敲零时整的我和湿婆，我的灵魂能钻入任何人的大脑，知人心事，而湿婆有一双威力无比的神膝、打仗成无不胜。他在贫寒中长大，生就了只重物质利益的观念和残忍的性格。他父亲为了使他可以终生有一份讨饭收入，曾想打碎他的膝盖，他却以神膝夹碎了父亲的手腕。在讨论如何解决现存的社会问题时，我主张所有午夜孩子团结一心，以善改造社会，湿婆却主张暴力。在我与他之间出现了领导权之争。父亲由于投资上的失误一下子变得囊空如洗，从此陷入酒色争逐的颓废生活。而性无能则使他与阿米娜的关系更加恶化。我发现母亲与其前夫、现在的红色分子纳迪尔暗中往来，决意警告她，止她从别人的遭遇中汲取教训。我早就发现邻居、海军上将萨巴尔玛蒂的妻子丽拉与电影大王卡特拉克偷情，便把这情况以密信方式通知了将军本人。设想到此举竟造成将军杀死电影大王、重伤妻子、他本人被判刑30年的严重后果。我在一次与同学打架的意外事故中，被挤断一节手指。在医院治疗中，发现我与父母血型不对。这件事再加上菲力普的鬼魂的督促，终于使玛丽讲出当年调包的真情。希奈原怀疑阿米娜不贞，现在更是变本加厉地虐待她。这使外婆忍无可忍，带着阿米娜、我们兄妹和新寡的舅妈皮亚到巴基斯坦，投奔已成为巴基斯坦高级将领的女婿左勒菲卡尔将军。我作为将军的亲戚，参加了军方推翻政府、实行军事政变的策划和行动，并得到后来的巴总统阿尤布·汗将军的赏识。1962年中印边界冲突，午夜的孩子受到自己所属社会集团日益巨大的影响，矛盾趋于尖锐化，午夜的会议陷入一片混乱，绝大多数孩子感到失望，退回到自己的生活圈子中去，会议名存实亡。停战后，我被父母骗到一个医院，强行做了治疗鼻子的手术，这个手术使我丧失了与午夜孩子们神交的能力。战后父亲对印度绝望了，我们全家移居巴基斯坦。行前，我将出生时的照片、总理的信等纪念品放在一个破地球仪中，埋在花园里，这标志着我与午夜孩子们神交时期的结束。我在巴基斯坦长大成人，参加了印巴战争，目睹了战争的残酷。后来我作为逃兵与难民碰到了一个午夜的孩子——巫女帕瓦蒂，她用魔篮装着我，混过军警盘查，将我带进印度。我还见到了在印巴战争中成为万人崇拜对象的战争英雄、印军军官湿婆。帕瓦蒂爱他，他却对她始乱终弃。最后帕瓦蒂肚子里怀着湿婆的儿子嫁给了我。在印度实行紧急状态法的岁月里，我和绝大多数午夜的孩子成了甘地夫人的心腹之患，因而备受迫害，只有湿婆飞黄腾达。但甘地夫人下台后，他也成了阶下囚。后来，一个被他抛弃的钢铁大王的妻子闯入监

狱，用手枪将他打死。而我未老先衰，一如算命先生所言。但我寄希望于未来一代，作品鉴赏 拉什迪的《午夜的孩子》是一部以魔幻现实主义手法写成的现代文学经典之作。首先，这部作品的总构想就是一个出人意料的奇思怪想：在印度同一时刻降生的 1001 个孩子，能够在一个人的心灵中每夜聚会，这个会议于是成了现代印度的一面镜子。应该承认，这个基本构想足以造就一部杰作，因为它不仅给了读者一个新奇的意象，而且赋予《午夜的孩子》以史诗般广阔的画面，使读者得以从多个视角认识印度社会。作者以自由飞腾的想象力，通过一个人的命运来审视一个民族的历史，使作品具有丰富的社会内容和深刻的思想内容。魔幻是这部小说的基本艺术特色。拉什迪绝不是“空绝依傍的”，他从拉美的魔幻现实主义作家们那里汲取了营养。书中游荡在自金汉别墅中的菲力普的鬼魂，在时间长河中自由往来的孩子，等等，都是魔幻手法的再现。拉丁美洲古老的印地安文化、土著传说的深厚土壤，成了魔幻现实主义的源头，而印度同样具有悠久的文明、丰富的神话以及迫切的社会问题。这就使从印度这块土地上走出来的拉什迪与魔幻手法不仅一拍即合，而且开出比它的本源更加灿烂的花朵。比如：“罗波那”匪帮烧穆斯林企业的冲天大火，在天空中汇成一团，向一个方向飞驰而去，变成一个高空中的手指，指向大事即将发生的地方；纳尔里卡尔大夫被愤怒的群众连同巨大的填海水泥构件一起推入大海，他的尸体却从海底象火焰一样发着光……火葬后，他的骨灰被抛入恒河竟不下沉，漂在水上，发着磷光，使夜海上的船长们心惊胆战；印度教圣人普鲁施培姆为了等待天命所归者，在一个花园水龙头下一动不动坐了 10 年，最后死时还保持体坐莲花的姿势……所有这些都是古老的印度文比所独有的素材，是拉什迪匠心独运的创造。然而，现实主义又是这部小说的基调。这部作品本身不是游戏之作，而是有感而发的。作者在小说得奖后谈到，他是有感于印度的紧急状态法而写作这部作品的。他还说：卡夫卡善于把悲剧与幽默结合起来，他钦佩卡夫卡，并力图向他学习。这部作品将魔幻与现实做了极好的结合。书中几乎涉及了现代印度社会的每一件大事，写到了许多重要的历史人物，但又无一不赋予艺术的再创造，使之服务于作者的主题。比如写到德赛，拉什迪抓住他每日生活中一个真实的情节，写主人公潜入德赛体内，听着德赛每天上午喉咙发出的咯咯声响，把一大杯冒着泡的自己的尿喝下去，而主人公则在德赛肚子里，“体会着那种暖洋洋的感觉”。拉什迪总是把真实的人物和事件与虚构的人物和事件糅合在一起，达到了“到了真时真亦假，到了假时假亦真”的真假难辨的效果，使读者兴味无穷，不知不觉间顺着他的航道，驶进了他所营造出来的、真实与虚构的界限业已消失的艺术天地之中。另外，这部作品除了故事与哲理，还包含有印度神话、宗教、历史、风俗民情的丰富知识，在阅读中颇能给人以享受与启发。在这部作品中，拉什迪一直保持着诙谐风趣的笔调，夹叙夹议，妙语连珠。它是“一个可笑的却又让人笑不出来的笑话，是一部挺胸臆吐块垒的黑色幽默作品。

（邹海）

## 法国文学

### 阿尔贝·加缪 局外人（1942）

**作者简介** 阿尔贝·加缪（1913—1960），法国作家，存在主义文学流派的创始人之一。1913年生于阿尔及利亚的蒙多维城。父亲是酒窖工人，战死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加缪早年生活贫困，靠母亲帮佣度日。1931年进阿尔及尔大学哲学系，半工半读，1936年毕业。加缪曾演过戏，当过导演，在左翼报纸任过记者。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加缪参加抵抗法西斯运动，先后编辑《法兰西晚报》、《战斗报》，1945年任《战斗报》主编。其间与存在主义文学旗手萨特相识，并支持他的活动。1946年起，加缪思想右倾，发表文章和演说反对社会主义。1947年退出《战斗报》。1952年发表哲学随笔《反抗者》，反对马克思主义和人民革命，表明加缪的某些哲学思想与萨特产生分歧。萨特为此与之激烈论战，最终两人绝交。1960年，加缪罹难于车祸。加缪发表的作品有小说、戏剧、散文和哲学随笔。中篇小说《局外人》（1942）是成名作。长篇小说《鼠疫》（1947）是代表作。《流亡与王国》（1957）是较重要的短篇小说集。哲学随笔《西绪福斯的神话》（1942）反映了他的哲学思想。其他作品还有中篇小说《堕落》（1956），剧本《卡里古拉》（1938）、《误会》（1944）、《戒严》（1948）、《正义者》（1949），散文集《反与正》（1937）、《婚礼集》（1939）、《夏天》（1939）等。加缪的创作表明世界和人生的荒谬性，人的责任就在于反抗这种荒谬的存在。1957年，加缪获诺贝尔文学奖。

**内容概要** 故事发生在本世纪四十年代的阿尔及利亚。主人公默尔索是一家公司的职员。小说以主人公第一人称叙述：“我”的住养老院的母亲死了。“我”赶到离阿尔及尔八十公里的养老院为她送葬。母亲的棺材搁在停尸房里。门旁准备将棺盖打开让“我”看看母亲的遗容，“我”说不想看了。母亲下葬后回到阿尔及尔。第二天在海滨浴场遇见曾一起工作的打字员，女友玛丽。“我”和她一起游泳、看电影，最后到“我”的住处住了一夜。几天后，玛丽问“我”爱不爱她，“我”回答说：“这种话毫无意义”，“我好象不爱她”。后她又问“我”愿意不愿意跟她结婚，“我”说“怎么样都行，如果她愿意，我们可以结婚。”“我”有两个邻居。一个叫萨拉马诺。8年来，他死了老婆后一直跟一条狗厮守在一起。另一个叫莱蒙。他供养着一个情妇，后发觉她欺骗了他，打算惩罚她。莱蒙出了个主意，要“我”替他写封信给那个情妇，将她引诱到莱蒙的住处。过了几天，情妇果然上门，被莱蒙揍了一顿。一次，莱蒙约“我”和玛丽去他朋友的海滨木屋去度假。在海滩上遇到两个阿拉伯人。阿拉伯人将莱蒙刺伤逃跑了。莱蒙想报复，没有成功。他回到了木屋。“我”因怕爬台阶，怕跟两个女人说话，未进去。为避酷热，“我”向一片阴影走去，当走近时，恰遇到了刺伤莱蒙的阿拉伯人。“我”并不想替邻居报仇，“对我来说，那件事已经完了，我来到这儿根本没想那件事”。可阿拉伯人却抽出刀来。“刀锋闪闪发光，仿佛一把寒光四射的长剑刺中了我的头。”此时，太阳热辣辣地晒着，“我觉得天门洞开，向下倾泻着大火。我全身都绷紧了，手紧紧握住枪。”“我”就在这无意识中向阿拉伯人开了枪，接着又向尸体连放四枪。“我”被捕了。先是警察局替“我”找的律师跟“我”交谈。他问我在母亲下葬的那天是否感到难过。



“我”说：“毫无疑问，我很爱妈妈，但是这并不说明任何问题。所有健康人都或多或少盼望过他们可爱的人死去。”律师打断了“我”，要“我”保证不要在法庭上说这句话。“我”对他说，“我更希望妈妈不死”。他启发着问，在母亲下葬的那天，“我”是否控制住了对她的感情？“我”回答说不能那样说，“因为这是假话”，他很生气地走了。不久，“我”被带到预审推事面前，他问“我”在打阿拉伯人时，为什么开了第一枪，又连续开四枪，“我”不知如何回答。他说任何人，哪怕是罪孽深重的人，必须向上帝海过，上帝都能饶恕。他问“我”是否信仰上帝，我回答说不。他听了极为愤怒。“我”的案子开始审讯。法庭庭长让养老院的院长证明“我”在母亲下葬那天表现过于冷静，下葬后也没有在坟前默哀。他们又让停尸房的门房证明“我”不想看看母亲的遗体，却抽烟、睡觉、喝牛奶，在法庭上，“我”的朋友和邻居为“我”辩护，说“我”是“男子汉”，“不说废话”，是“正经人”、“老实人”。最后，检察官将母亲下葬和海滩杀人紧紧联系在一起，从而证明“我”杀人是有预谋的。“我”被判处死刑。“我”想逃避这不可逆转的进程，考虑上诉。但“我”作了最坏的打算，上诉很可能被驳回，那么，“我”就去死。“谁都知道，活着是不值得的。事实上我不是不知道30岁死或70岁死关系不大”。“反正总是我去死，现在也好，20年后也好。”“我”放弃了上诉，“我”数次拒绝接待神甫。最后一次他进入牢房坐在我的床上，请我坐在他旁边，我拒绝了。他安慰“我”：“上帝会帮助您的。”但“我不愿意人家帮助我”，“我”也“没有时间去对我不感兴趣的事情再发生兴趣，”他气得两手发抖。他缠着“我”，还要跟“我”谈上帝。他硬要为“我”祈祷，“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好象我身上有什么东西爆裂了似的，我扯着喉咙大叫，我骂他”，“把我内心深处话，喜怒交进的强烈冲动，劈头盖脸地朝他发泄出来。”神甫走后，“我”平静下来。在这生命将尽的时刻，“我第一次向这个世界的动人的冷漠放开了心扉。”“我觉得我过去曾经是幸福的，我现在仍然是幸福的。”“我”太孤独了。为了使“我”不那么孤独，“我”希望“处决我的那一天有很多人来看，希望他们对我报之以仇恨的喊叫声。”

**作品鉴赏** 默尔索跟常人一样，他工作、交友、游玩。可他更迥异于生活中的人，他是那样的怪异。母子之爱，原是人世间神圣的感情，而默尔索对母亲却极为冷漠。他连母亲的年岁都弄不清；母亲住养老院，他怕占用星期天休息日，很少去看望。母亲死了，对于常人来说，是一件极为痛苦的事，可在默尔索的感情冰水中，激不起细微的涟漪。养老院要他再看看母亲的遗体，他阻止了，说自己不想看，虽然他离开她已有一年，在送葬过程中，默尔索除感到难以忍受的炎热之外，毫无伤痛之意。下葬的第二天，就投入跟女友的欢爱之中。默尔索显然不是现实的人，而是作家着意塑造的荒诞的“局外人”。小说全力渲染人物对于世界、社会、人生、乃至自我的局外感。对于母亲之死，默尔索就站在母子关系的局外，漠然置之。女友要跟他结婚，他也超然于恋人关系的局外，无可无不可。对于他的两个邻居，说不上是同情还是厌恶。他做任何事情，毫无情感色彩。默尔索作为“局外人”的性格特征，集中表现在他对死亡的态度上。死前他拒绝向神甫忏悔。对于死，他不感到恐惧；对于生，也没有过多留恋。在生命结束的前夕，他倒觉得自己是“幸福”的。默尔索实在是一个超乎一切的十足的“局外人”！相对现实人物而言，“局外人”是一种荒诞的变形。加缪塑造这个人物是为了表现

他的哲学观点。他认为，现实存在的一切都是荒诞的《局外人》集中表现了法津的荒谬性。默尔索在毫无杀人动机的情况下犯了罪，可是法律不是用证据，而是以荒诞的推理给他判罪。审判官将他在母亲下葬时没有哭泣、跟开枪杀人这两件毫不相干的事联系在一起，从而断定默尔索杀人是有预谋的。在整个审讯过程中，不让犯人声辩。“他们好象在处理这宗案子时把我撇在一边。一切都在没有我的干预下进行着。我的命运被决定，而根本不征求我的意见。”更有甚者，检察官还将默尔索的案子跟一宗弑父案联在一起，说：“一个在精神上杀死母亲的人，和一个杀死父亲的人，都是以同样的罪名自绝于人类社会。”多么可笑的逻辑，多么荒唐的法律！

默尔索就是“意识到一切都是荒谬的人”。既然人生原是一出荒诞剧，那么，一切都不必愿望，不必执著，不必认真、不必热情，极端的冷漠才是唯一可奉行的人生哲学。加缪极为赞赏默尔索对荒谬的认识和漠然的人生态度。《局外人》最后一段，作家以充满哲理和诗情的语言传达了默尔索临刑前夕的心理活动。“我好象是两手空空。但是我对我自己有把握，对一切都有把握”，“对我的生命和那即将到来的死亡有把握。”因此，“我是幸福的”。这种“把握”，就是人物对荒谬现实的彻底洞察，就是冷漠、傲然的人生态度以及蔑视死亡、天神的气概，无疑，默尔索的形象具有形而上学的寓言意义。“局外人”成为二十世纪西方畸零人的共名，他概括了三、四十年代的部分青年对现实的绝望心理。不言而喻，“局外人”愤世嫉俗是可取的，悲观绝望则应扬弃。

（赵惠平）

## 保尔·艾吕雅 自由（1942）

**作者简介** 保尔·艾吕雅（1895—1952），法国现当代著名诗人，原名欧仁·艾米尔·保尔·格兰代尔。他出生于巴黎北部的圣·德尼，这是一个逐步现代化的工业城市，其父为会计师，母亲是个裁缝。父亲后来又到巴黎经营地产生意。1912年夏季，艾吕雅害重病，不得不中断即将结束的学业。在达沃的疗养院里，他阅读了大量的作品，并开始尝试文学创作。一次大战中他作为护士被征召上前线。1917年他发表第一部诗集《责任与焦虑》。战后通过让·波朗的介绍，艾吕雅结识了布勒东和阿拉贡。1924年，一场婚姻危机使得艾吕雅独自一人远走太平洋上的塔希提岛，六个月后他返回法国，全身心投入超现实主义运动，写出一批重要作品：《痛苦之都》（1926）、《生活的底层或人类金字塔》（1926）、《爱情与诗歌》（1929）等。艾吕雅与超现实主义运动中的画家们过从甚密，初期有马克斯·思斯特，后来又有毕加索。由于政治和艺术上的观点差异，艾吕雅与布勒东产生裂痕，到1938年终至分道扬镳，这期间他出版了《丰富的眼睛》（1936），《自由的手》（1937）、《自然之流》（1938）等诗集。诗人尽情地歌唱被征服的孤独，女性的导引作用以及一种广泛的兄弟般的友爱。二次大战期间，他积极参与抵抗运动，写了《诗与真》（1942，1943年增补重版）和《赴德国人的约会》（1944）等诗集。战后诗人出版了《没有中断的诗一集》（1946），还写了一些带有很强烈的政治倾向的诗，如《政治诗》（1948），《为所有人写的诗》（1948）。他的第二个妻子努淑的死给他打击极大，他为此几乎要自杀，只能从诗中来寻求安慰与平衡：《一堂道德课》（1919），《一切都可以说》（1951），《凤凰》（1951）。1952年11月18日，一场突发的心绞痛夺去了诗人的生命。1953年，艾吕雅的《没有中断的诗二集》出版，艾吕雅的诗不仅在形式上刻意创新，而且还贴近现实，不懈而深入地探究爱情与人生的意义，正是这一点，使他成为20世纪法国最优秀的诗人之一。

**内容概要** 在我的学生练习簿上/在课桌和大树上/在沙地上在雪地上/我写你的名字在所有读过的书页上/在所有空白的书页上/石头血纸张或灰烬/我写你的名字在金黄色的图片上/在武士们的刀剑上/在国王们的王冠上/我写你的名字在热带丛林和沙漠上/在鸟巢和花草上/在童年的回声上/我写你的名字在夜的奇景上/在日常的白面包上/在订婚的四季上/我写你的名字在我所有天蓝色的旧布头上/在沓烂太阳的池塘上/在月光皎皎的湖水上/我写你的名字在原野上在地平线上/在鸟雀的翅膀上/在暗影幢幢的磨坊上/我写你的名字在喷薄而出的朝阳上/在大海上在船舶上/在高峻的山岗上/我写你的名字在云堆的泡沫上/在暴雨的汗珠上/在稠密而乏味的雨水上/我写你的名字在闪烁不定的形状上/在领色的钟铃上/在自然的真实上/我写你的名字在苏醒的小道上/在舒展的大路上/在挤满人群的广场上/我写你的名字在一盏点燃的灯上/在一盏熄灭的灯上/在我的会聚一起的房子上/我写你的名字在镜子里和我房间里/被切成两半的果实上/在我那贝壳似的空床上/我写你的名字在我那贪吃而又温驯的小狗身上/在它竖起的耳朵上/在它笨拙的爪子上/我写你的名字在我房门的门板上/在那些熟悉的物件上/在颤动的烛火上/我写你的名字在协调的肌体上/在朋友们的额头上/在每只伸出的手上/我写你的名字在罩住惊奇之物的玻璃窗上/在专注的嘴唇上/在沉默之上/我写你的名字在我被摧毁的避居地/在我坍塌的灯塔上/在我烦恼的墙壁上/我写你

的名字在没有欲望的空虚上/在赤裸的孤寂上/在死神的行迹上/我写你的名字在康复的身体上/在消失的危险上/在无牵挂的希望上/我写你的名字由于这两个字的魔力/我开始新的生活/我活在世上就是为了认识你/为了称呼你自由

### 作品鉴赏

《自由》一诗写于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收在艾吕雅 1942 年秘密出版的《诗与真》集中。那时欧洲在法西斯的铁蹄下呻吟，法兰西被纳粹德国扼住了咽喉，自由被凌辱，被杀死在尘埃中。读完这首诗，我们能感受到诗人对自由的渴望和强烈的追求，诗人仿佛在做梦，那种推动他着魔似地在一切物体上涂写“自由”的力便是他潜意识中对自由的渴望，对民族解放的渴望。该诗较长，共二十一节，八十五行，继承了西诗铺陈的特色。从第一节到第四节，诗人梦见的是童年所见的旧物：小学生的练习本，学校里的课桌，教室外的大树，夏天的沙地，冬日的白雪，写到第二节，梦境变得有些模糊起来，读过的书页和空白的书页上幻化出“石头血纸张或灰烬”，接着诗人仿佛又看见书里那些“金黄色的图片”，图片上画着古代的武士，国王的王冠……诗人触景生情，想到国土丧失，自己和整个民族一起沦入异族的统治，而童年已逝，一去不返，无忧无虑、自由自在的生活不可复得，如今童年的情景在梦中重现，于是诗人便满怀深信地在这些旧物上——写上自由两个大字。“在童年的回声上/我写你的名字”，这一句最叫人耳目一新。童年时具体可感的物件都比作一片回声穿透时间的隔膜，直传到现在，诗人甚至连这回声部不放过，也要在上面写下自由的名字。在飘渺的回声上写下自由的名字，这个意境来得空灵虚渺，更加深了读者的梦幻感。接着诗人的梦境移到了大自然，从第五节到第十节，罗列了一系列自然景观。当然梦境是不连贯的和没有很强逻辑性的，在自然景物中有时也插入其他的事物，而且自然景物本身往往也改变了模样。比如在“夜的奇景”中奇怪地幻入了每日不可或映的“白面包”。再往后诗人见到他的那些“大蓝色的旧布头”，又见到了一口腐烂的池塘，在这池塘里连太阳都沤烂发霉了，与之相对应的却是一片清幽的湖水，湖面上映着熠熠生辉的月亮，诗人的眼光又转向夜色笼罩的原野和遥远的地平线，归巢的夜鸟扑打着翅膀，一堆一堆的黑影象是一座座黑平平的磨坊，随后夜渐渐离去，朝霞升起，映着大海和海上的船只，映着耸立的山岗。在所有这些梦境中的美景上，诗人怀着喜悦的心情都写上“自由”这个字眼。后来梦境从地下移到天上，象泡沫一样的云堆，暴风雨庄急骤地流着“汗珠”，“稠密而乏味的雨水”倾盆似地从天上泻下来，就是在这样一些无定型的自然景观上，诗人幻想着也能够写上自由的名字。他仿佛有无限的威力，能把自由带给世上所有的事物。从第十一节到第十六节诗，诗人的梦幻从自然界回到“人间”，回到他周围熟悉的事物。“切成两半的果实”似乎是相当分裂成两半的法国领土，即北方的“占领区”和南方的维希政权辖区，如果这个推测能够成立，那么“点燃的灯”和“熄灭的灯”这两个形象就容易解释了：“熄灭的灯”指法国本土，人民在纳粹的黑暗统治下艰难度日，“点燃的灯”显然指在伦敦由戴高乐领导的“自由法国”运动。诗人抚着他心爱的小狗，在它全身写遍“自由”，他看着身边一切熟悉的物件，一支蜡烛在燃烧，颤动的火焰照着屋里的一切，诗人更感觉到自由的珍贵，没有自由，这一切心爱的物件也会变得索然寡味，于是他在这些东西上面也写下它的名字。诗人还梦到了他的那些参加抵抗运动的朋友们，他在他们的额头上，在他们为互相鼓励而伸出的手上写下自由的名字。从第十七节到第二十一节诗，诗人的涂写对象变得虚幻和更加抽象起来。“在罩

住惊奇之物的玻璃窗上”，惊奇之物是指什么呢！这也许就是人民的反抗力量，人民“专注的嘴唇”从来就没有沉默过，一旦爆发出来，将会翻天覆地，对纳粹法西斯来说，就不仅仅局限在大吃一惊上面了。诗人从事地下活动，到处躲避纳粹的魔爪，自由的灯塔暂时倒下了，诗人为国家民族的命运也为自己的命运担忧。他也经常感觉到“空虚”，“孤寂”，仿佛听到死神的脚步声在门外走过，看到它留下的“行迹”。对自由的追求从来都伴随着危险，有时甚至要付出极大的代价。但是诗人并不被这一切吓倒，即使在梦中他也见到希望曙光；遭受创伤的身体定会复原，危险将会消失，希望的嫩芽将会毫无顾忌地生长出来。第二十一节诗似乎是诗人从梦中醒来后的独白，比较直露，感情充沛，语句问的逻辑联系也非常清晰，与前面的诗句大不相同。梦醒了，诗人追求自由的信念也更加坚定了。最末一句“自由”二字，在原文里也只有三个音节，但在读者的耳朵里似乎有振聋发聩的效果，其响悠长，其意深远。诗人在梦中涂写的“自由”这时变得明朗了，自由蕴藏在一切事物之中，它是扼杀不掉的，它生根在每一个人的心中。此外，末句的“自由”与诗题的“自由”正好形成一个回环，遥相呼应，可见诗人的匠心所在。综观全诗，可发现该诗有两个主要特色，其一，诗歌形式的独创性。《自由》诗的主题开门见山，一点也不晦涩难懂。全诗八五行，有二十句“我写你的名字”，前二十节的句式全是“在……之上”，这里采用的是“迭句”和“反复”的手法。这种手法若使用不当，会给人以絮叨和繁琐的感觉，可是艾吕雅在诗中用得比较成功，第一部分诗人罗列了童年时的旧物，然后是自然的景观，接着是身边熟悉的人和物，第四部分上升到抽象的概念，虽然是一幅幅跳跃式的梦幻般的画面，却还可以分出比较清晰的层次来。诗人的感觉很细腻，列出的物件和景物给人以亲切感，每节最后一句“我写你的名字”，饱含深情，很能感染读者，引起读者共鸣。全诗虽无韵，但每行音节大致相当，节奏和词语富有音乐的和谐。第二个特点，就是诗人善用许多奇崛的意象和新奇的字句来加深读者的印象，显示出诗人很深的炼字炼句的功夫。诗的语汇不仅要精炼，而且要具备象征和暗示的作用。也就是说在精炼简洁的文字中要包蕴尽可能多的内涵，能引发读者尽可能多的想象和美感。《自由》一诗在这方面虽然算不上最优秀的作品，但也有许多意象饱满、耐人寻味的好诗句，如：“在我童年的回声上/我写你的名字”，“在灿烂太阳的池塘上/有月光皎皎的湖水上/我写你的名字，等等。“新”和“奇”正是超现实主义诗人追求的目标，艾吕雅虽然脱离了超现实主义运动，但是却继承了这份遗产。《自由》一诗中，新奇的形象比比皆是：“云堆的泡沫”、“暴雨的汗珠”，“颜色的钟铃”，“烦恼的墙壁”，“赤裸的孤寂”，等等。“梦是愿望的达成”。诗人艾吕雅在愿望受到压抑的年代，在诗中构筑梦境，从而实现了自己的愿望——不仅仅是一个人的愿望，也是整个民族的愿望。自由不应该是虚幻的，它存在于宇宙万物之上，一切事物都烙上了“自由”的字迹。愿自由不再成为幻梦，这，恐怕也是《自由》诗作者的希望所在。

（邓永忠）

## 让-保尔·萨特 厌恶（1944）

**作者简介** 让-保尔·萨特（Jean-paul Sartre）是法国著名的存在主义哲学家、小说家和戏剧家，也是当代文化生活中的国际知名人物。1925年他出生于巴黎的一个海军军官家庭，2岁丧父，母亲改嫁，3岁起一只眼睛失明，跟祖父母一起生活。19岁入巴黎高等师范学院学哲学，受胡塞尔、克尔凯郭尔、海德格尔、黑格尔等人的影响很深，文学上受卡夫卡影响。1929年，他在大中学教师学衔会考中名列前茅，取得哲学教师的资格，并认识了后来的终身伴侣女作家西蒙娜·德·波伏瓦。1936年，他在第一部哲学著作《想象》中提出了存在主义的观点，1938年，他的哲学观点在长篇日记体小说《厌恶》（又译《恶心》）中得以通俗的阐述，这部小说使萨特有了名声。1939年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他应征入伍，参加抵抗运动，同年，出版了短篇小说集《墙》，反响很大。以后，他热衷于政治运动。1943年，他的哲学代表作《存在与虚无》发表，同时写的剧本《青蝇》和次年写的《禁闭》两个剧本都是阐述他的存在主义观点的。他提出“倾向性文学”的主张，并亲自实践，如小说《自由之路》（1945—1949）描写二次大战期间游击队的活动，剧本《可敬的妓女》（1946）反对种族主义。他写的剧本还有《肮脏的手》（1948）、《魔鬼和上帝》（1951）、《涅克拉索夫》（1956）、《阿尔托纳的隐藏者》（1959）等剧本。他还写有《什么是文学》等论文和有关福楼拜的传记。1955年他到过中国，1971年起离开书斋走向街头，卖左翼书刊。1964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但他拒绝接受。1980年4月15日在巴黎逝世。

**内容概要**（这是一部日记自述体的长篇小说，故用第一人称概述）我叫安东纳·洛根丁，住在布城，想把所发生的事情逐日记下来，以便看个清楚。有些顽童在打水票，我学样，把石头投到海面上。忽然，我停了下来，让石块落下，顽童在背后笑我。这是表面发生的事，在我内心并没留下痕迹。我看见一件东西感到厌恶，我不知道看的是海还是那块石头。我摆好了一个小雕像，但我觉得它讨厌而且呆笨，我感到深深的厌倦。我对我的经历、谈话、穿衣等等都无法理解。一个体积庞大而乏味的观念，大使我感到恶心。一天早上，我在路上很想捡起一张废纸，但没能做到，这件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有时，我捡了脏纸，安妮就会气得要命。记得前几天打水漂的感觉，那是一种带甘味的恶心感觉。法国历史上的德·洛勒旁的事使我感兴趣，又使我烦困。我对我的面孔不了解，我反复地照镜子。在咖啡馆里，“厌恶”一直跟着我，抓住我。它在我身边的一切事物上，我让人放了一张唱片，它就消失了。我在街上老太婆身上看见了将来，她粗大的男子鞋子，那就是时间，它慢慢地进入存在，人们等待它，它来了，人们又厌恶它。一位“自学者”到我房间来，问了我许多有关旅行、奇迹等方面古怪的问题。他走后，我孤单一人，只还有面前那个感觉陪着我。我拿着一本小说，并不是从中获得乐趣，而是因为我必须做点什么。街上有的是人，不能代表什么的人。人们在海边看海鸥、看海岛、灯塔，于是我心里充满了一种有了奇遇的伟大感情。已经结束的周日，给人们留下了余味，他们又转向周一，对我来说，既没周一，也没有周日，只有一大堆乱七八糟的日子推挤着前进。一切都没有改变，一切又不象原先那样，我不能描绘出来。这跟“厌恶”一样，可是又恰好相反。我发现了我自己，我在这里，冲破了黑夜的我，我很快乐和幸福。第二天，我又感到厌恶。安妮来信说要到巴黎去，让我去旅馆看她。我们分

手六年了，我已把她全忘了。在一个旅馆里，有一个矮汉子也一定在等待他的“厌恶”的东西。咖啡馆里，一对男女坐在我对面，女的老让男的干这干那。老板没有下楼来，一个老太婆说他也许凑巧死了。侍者愤怒地骂她，我便想象着走上楼看他死的情景。那位“自学者”来邀请我吃午饭，我宁愿死也不愿意和他一起吃饭，我还记挂着那个老板，表面上还是答应了他。我想到能见到安妮而感到幸福。我多次在布城博物馆看一些画像，画中的人物使我产生这样的思想：他们对一切都享有权利，对生命、工作、财富、指挥权、受人尊敬等等。奥里维叶·布列威纳的画像的眼睛里有一种判决，它动摇了我的存在的权利。我感到我没有存在的权利，我是偶然出现的，我的存在，是我想着我的存在。我对存在的憎恨和厌恶，同样都是使我自己存在的方式。我看到一张报纸的轰动新闻：小女孩露茜昂被人强奸后杀死，卑劣的汉子逃走了。我感觉一切都是存在的。我与“自学者”共餐，他说他当过战俘，又给我读了他记下的名言。边上有一对青年男女在亲热地交谈。我对“自学者”说：“我在想着我们所有这些人都在这里又吃又喝来保存我们宝贵的生命，而实际上我们并没有，丝毫也没有任何生存的理由。”他尽力设法理解我的话，他认为这是悲观主义。他说：“我们不必对生命的意义找寻得那么远。”他告诉我在德国被俘后的生活，说以前感到孤独，从那以后却感到了快乐，他说他参加了法国社会党，是个社会主义者。他问我为什么写书，我说是为了写书而写书。他说要爱全人类，我说：“一个人不能够仇恨人类更甚于他热爱人类。”我不想和他搅在一起对人道主义发议论。我不再说话，“自学者”靠近了我的捡。我想呕吐——突然间“厌恶”到来了。我坐了电车，在公园里待了一会。傍晚时，我感到沉重，只不过我的目的达到了，我懂得了，“厌恶”没有离开我。几天以前，我没有预感过所谓“存在”的意义。“荒谬”这个词在我笔下产生了，它不是一个观念，而是没有生命的长蛇。我找到了“存在”的关键，我的“厌恶”的关键、生命的关键，我能够理解的一切，都可以归纳到这种根本的荒谬里去。我站起来，走了出去。树木和月桂花的微笑，是想说些什么，它就是存在的真正秘密。周六，我到安妮那儿去，她给我开了门，她不再象小姑娘，长胖了。见我进去，猛然大笑，对我说除窗口外什么地方都可以坐。沉默了一会儿后，她说：“你难道一点都没有改变吗？你是一块界石，你毫不动摇地指出某地离某地的距离，这就是我为什么这么需要你的原因。”我只想默默地望着她，在沉默中完成“安妮在面前”的重要性。她说我的头发颜色与什么都不配，帽子也一样。她的样子神秘而满足。她说：“长时间地注视着某些东西对我也不是件好事，它们使我厌恶。”这情形和我的情形正巧合，我以为我们殊途同归了。她却说：“我知道有人和我的想法相同，反而下高兴。”“你抱怨是因为你周围的事物不象花那样安排妥当，我想行动。”她说她要到英国去。我内心不愿地站起来，想搂抱她，被她拒绝了。我明白，我的过去已经死了，我孤独而自由，但这种自由象死亡。“自学者”被人看作是同性恋者，给打出了鼻血，我为他报了仇，但他不愿我陪他。我觉得“我”暗淡了，完了。我与以前的相好老板娘告了别。在等火车离开布城市前，我听了以前常听的唱片，感到心跳得更快。我会对自己说：就是从那天、那时开始了一切，我能够通过我的过去来判定自己了。

作吕鉴赏这是一部很难读懂的哲理小说，因为它几乎是萨特存在主义哲学的通俗读本，但萨特自己则说：“从纯粹文学的角度来说，《厌恶》是我

最好的文学作品。”不管怎么说，要读懂这部作品，我们还是有必要理清萨特存在主义的一些基本观点和原理。概括说来，萨特的哲学核心是三点：“存在先于本质”、“自由选择”和世界是荒谬的，也就是说，人生和现实是荒诞而令人厌恶的，人的存在在先，本质在后，人存在着就是为了自由选择、自由创造，这样才能获得自己的本质。人在选择和创造自我本质的过程中，享有充分的自由，但这种本质的获得和确定，只有在整个过程的最后终结时才能完成。这些观点和原理，在作品中几乎全部得到了形象的显现。小说开头引了一段话：叫也是一个没有集体重要性的小伙子，他仅仅是一个人而已。“它奠定了整部作品的基调。“仅仅是一个人”，那就是一种客观的存在，一种先干一切的存在，承认与否都一样；“而已”，吐露的是一种无可奈何、不得已的叹息，甚而有点厌恶的感觉；“没有集体重要性”，不是含有自由选择的意味吗？小说循着这一底蕴展开叙述、描写和议论的，它又通过厌恶或称恶心这一心理和生理感受展开的。情注意作品最先那篇没日期的日记中写的一件事：“我”学顽童在海边打水漂。这是很单纯的一个行动，但“我看见了一件东西而且感到厌恶”，作品多次提到这一事情，想到它就感到厌恶，但它又是客观存在（石头和海），奈何它不得。小说通过“我”看到的各种各样的事情和物体，都表达了这一感受，摆雕像、与“自学者”接触、街上和公园里的情景、博物消和各种店铺里的境况等等，都无例外，这可看作是作者对那么个社会和现实的迷惘、不满、厌恶与批判。这说通过“我”的感受与思考，反反复复表达的还是三层东西：一是客观存在无法理解，包括自我和时空，二是客观存在是那么荒谬而又使人厌恶；三是自我不能支配与主宰一切。这既理性化地道出了存在主义哲学的基本观点，又因渗入了主观情绪、情感和心理、生理等内容，而显得形象，通俗、丰富、深刻。作品中的另两个主要人物——“自学者”和安妮，则同“我”不一样，驱使他们行动和从他们的性格心理表现出来的，表面看来是另一种观念和思想。“自学者”更富人情味，他主动向“我”请教、邀请“我”吃饭、谈他的被俘时的真切感受，甚至被人看成同性恋的行动（抚摸一小孩的嫩手）等，都与我的冷漠与悲观形成较强烈的对比。他爱人生、爱人类、如饥似渴汲取知识，虽然还带有某种盲目与泛化，但人物形象依然惹人喜爱。安妮有着自己的生活方式和理想信念，地在厌恶现实、雷同、模式和冬烘方面，与“我”相似，但她崇尚行动、向往自由与自主，又与“我”相龃龉。这两个人起了对比与衬托作用，一方面使。“我”的悲观主义相形见绌，显得暗淡无色，另一方面又从另一侧面补充了“我”的观念与思考。因为萨特的存在主义某种程度上是等于人道主义的，它强调的选择与创造又都与人的行动有关。这样，“我”的感受和思考就有了进一步和深一层的升华了（小说结尾就表现了这一点）。作品虽充满了议论，但毕竟是循着自己形象和感性的逻辑轨迹演化的，它有着情感、心理的细腻刻画和描绘，又不乏有极浓郁的象征意味。

（朱希祥）



## 让—保尔·萨特 禁闭（1944）

**作者简介** （见“厌恶”条）。

**内容概要** 地狱里一间第二帝国时代款式的客厅。放着三只样式、颜色各异的躺椅。壁炉上有一尊青铜像，旁边摆着一把裁纸刀。约瑟夫·加尔散由听差带着第一个走进这房间。他是政论文作家、文人，曾被十二颗子弹穿进了皮肉，他的死是不体面的。他发现这是没有牙刷、镜子，没有窗户、床，没有刑具、书，没有任何容易打碎的东西。灯始终亮着，不分昼夜，仅有的一只电铃已不听使唤。第二个进来的是伊内斯·塞拉诺，她当过邮局职员，是煤气中毒死的。最后出现的是艾丝黛尔·里戈尔，她是因肺炎而死的。言谈举止中，三个人发现彼此没有共同的爱好，生前互不相识，也没有共同认识的朋友，不知为什么把他们凑在一起。加尔散说是机缘，伊内斯断言这是精心安排好的。艾丝黛尔则怀疑别人弄错了。伊内斯建议每个人说出自己干过什么事，“为什么他们把您送到这儿来？”艾丝黛尔说她没什么好隐瞒的。她从前是个孤儿，家境贫寒，还要抚养她弟弟。她和她父亲的一位老朋友结了婚，和和睦睦地生活了六年。两年前，另一个人和她相爱，但她没和这人私奔，后来便生了肺炎，加尔散说：他办了一家和平主义的报纸，战争爆发后他袖手旁观，他们就把他枪毙了。他认为自己按照自己的原则处世没有错，而且他还把他的妻子从堕落的泥坑里救了出来。伊内斯点破他们两个人是在做戏，人们决不会无缘无故地把人打入地狱，实际上，我们都是地狱里的罪人。她还说，每个人都是另外两个人的刽子手。加尔散表示他不会做刽子手，要求大家都别说话，保持安静。艾丝黛尔想搽脂抹粉，需要一面镜子，伊内斯殷勤他说她可以当艾丝黛尔的镜子，并要艾丝黛尔用“你”称呼她，而艾丝黛尔说用“你”称呼女人不习惯，她希望自己能引起帕尔散的注意。而这时加尔散正竭力想听清阳间报社里的人在谈论他什么，他请求她们两个闭嘴，忘掉他人的存在，但伊内斯说这是不可能的。加尔散要艾丝黛尔说出波罚下地狱的原因，艾丝黛尔说自己也弄不清楚，于是加尔散只得自己首先坦白，他说他到地狱来是因为他折磨了妻子五年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他的妻子崇拜他，逆来顺受，从没怨言。他曾经把一个混血女人带回家过夜，而她还给他们送早点。伊内斯接着坦白道，说自己是该入地狱的女人。她以前住在表兄家里，弗洛朗丝是她表兄的妻子。伊内斯对表兄这也不顺眼，那也看不惯，渐渐地，这种看法影响弗洛朗丝，她也用异样的眼光看自己的丈夫。结果，弗洛朗丝投入了伊内斯的怀抱，她们在城市的另一角租了个房间。她表兄则在一次事故中被有轨电车压死。一天夜里，弗洛朗丝趁伊内斯不注意时打开了煤气管，接着又躺到她身边，这样两个人都丧了身。伊内斯看见那间空房子被人上了封条，后来又租出去了。艾丝黛尔在加尔散和伊内斯的逼问下，也只得供出自己的隐秘：婚后她又爱上了一个叫罗歇的青年，他跳起探戈舞来象个职业舞蹈家，但是他很穷。他想和艾丝黛尔生个孩子，但艾丝黛尔不愿意。结果孩子还是生下来了，为了不让人知道，艾丝黛尔去瑞士住了五个月。罗歇很高兴有了个女儿，然而艾丝黛尔不高兴。他们居住房子的阳台下面是一个湖，一天，艾丝黛尔拿了块大石头走上阳台，尽管罗歇一再恳求，她还是把石头和小孩一同扔下湖去。回到巴黎后，罗歇就朝自己脸上开了一枪，自尽了。艾丝黛尔还有一个称她为“活水”的情人皮埃尔，此刻艾丝黛尔看到他正和她的女朋友奥尔加一起去舞厅，不由妒火中烧，因为她

认为“皮埃尔是她的。伊内斯说人世间已没有任何东西属于艾丝黛尔，而她伊内斯却是永远属于她的。但艾丝黛尔要加尔散把她搂在怀里，与她亲热。伊内斯横加阻拦，说当着她的面，他们办不到。此时加尔散又看到了戈梅等报社同志，他要艾丝黛尔信任他，理解他当初的行为。原来战争爆发后，加尔散不愿去打仗，而想去墨西哥办一份和平主义报纸，结果当了逃兵，在边境上被抓枪毙了。她的妻子为他蒙受了极大的耻辱，也伤心而死。他希望能证明自己是死得清清白白的，而不是胆小鬼。伊内斯劝艾丝黛尔别爱这个胆小鬼，但艾丝黛尔说：“胆小鬼也好，不是胆小鬼也好，只要他拥抱得甜甜蜜蜜就行。”加尔散一再要求艾丝黛尔信任他，证实他是勇敢的。艾丝黛尔回答说即快他是胆小鬼，她也仍然爱他。伊内斯一针见血地指出艾丝黛尔根本不把加尔散的话放在心上，只是需要男人罢了。加尔散对两个女人说：“你们叫我心烦。”他想逃离这房间，艾丝黛尔竭力挽留，伊内斯则希望这里只留下她们两个女人。这时门突然打开，但加尔散决定不走了。艾丝黛尔要加尔散帮她一起把伊内斯关到门外，而加尔散说他正是为伊内斯留下的，因为她知道什么叫“胆小鬼”，他如果能止伊内斯信任他，就可以丢掉沉重的思想包袱。但伊内斯说加尔散的一生已成定局，她就是要叫他“胆小鬼”。艾丝黛尔渴望加尔散拥抱她，也可以以此来报复伊内斯，然而加尔散明白，只要伊内斯在场，在她的目光的监视下，他就不能与艾丝黛尔拥抱。艾丝黛尔气势汹汹地从桌子上拿起裁纸刀，奔向伊内斯连砍几下，伊内斯哈哈大笑，说她是死人，刀子、毒药、绳子都不中用了。

“我们这几个人永远在一起”，艾丝黛尔、加尔散也知道这是无法改变的，永远只能这样继续下去。

**作品鉴赏** 就文学创作方面，萨特的戏剧成就高于小说，他的存在主义哲学思想在戏剧中得到最为生动的体现。萨特强调人的“自由选择”，认为“人是自由的”，“人是自己的主人”，人们可以凭借自己的主观意志去思想、行动，选择自己的生活道路，主宰自己的命运、前途。这出戏的一男二女生前都作出了“恶”的卑劣选择，因此导致了下地狱的结局。加尔散有个温柔体贴的妻子，但他却处处折磨她，还把其他女人带回家过夜。他尽管一直想成为一名英雄，但当战争需要他上前线打仗时，他却临阵脱逃，当了可耻的逃犯，终成为一个被人唾弃、鄙视的懦夫、胆小鬼。伊内斯“活着就要别人受痛苦”是个变态的、同性恋者。她讨厌、憎恨男人，勾引上了表兄弟的妻子，以至他们夫妇不合，家庭破裂，而她则心安理得地和弗洛朗丝另租房子过同居生活。艾丝黛尔是个色情狂，一味追求异性带给她的快乐。她有强烈的占有欲，嫉恨她为情人和别的女人在一起。她本性冷酷、无情，竟狠心地将自己的亲生骨肉摔死，成了一个罪孽深重的“杀婴犯”。正如剧中伊内斯说的，他们三个人都是罪人，他们得为他们所做出的一切付出代价。三个人都是“自愿入地狱”，咎由自取。当然，“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并非这出戏剧要宣扬的主题，萨特旨在“通过荒诞的形式指明自由对我们的重要性。即以行动改变行动的重要性。”萨特在谈这出戏剧时说这出戏里的“死人”有某种象征的意义。他认为，如果一个人苦恼于别人的定见，在别人的目光注视下物化了，不思行动，不力求改变平庸的生活，那么就是死人，或是活死人。而后人不管“处在怎么样的地狱圈内”，都“有砸碎地狱圈子的自由”，显然萨特提倡积极、主动的选择，主张人不必依附他人的判断，不必受任何他人的管束，可以我行我素。但这出戏又客观地让我们感到，所谓的

“绝对自由”的“选择”还是要受到人际关系等外界因素的制约。萨特借剧中人物加尔散之口说出了“他人就是地狱”的名言。作者自己解释说：“人们以为我想说我们跟他人的关系总是很坏的，始终关系恶劣。然而我想说的完全不是这么回事。我的意思是说，如果跟他人的关系起了疙瘩，变坏了，那么他人只能是地狱。”剧中的三个幽灵一方面彼此提防，掩盖自己身前的丑行，一方面又设法探听，了解别人的罪过，互相利用，彼此纠缠，勾心斗角。他们每个人仍坚持着生前的自由“选择”，怀有自己的索求：伊内斯扭曲的心态致使她把艾丝黛尔作为新的猎物而加以频频的引诱，而和男性加尔散势不两立、壁垒森严；艾丝黛尔丝毫不理解加尔散的精神苦恼，只为填补自己空虚的色情心理、满足肉体的需要，而百般挑逗加尔散，倍施青睐。加尔散则希望有人同情他当初的行为，改变在别人眼中的不光彩的形象。这样，三个幽灵就各有所求，处在无法调和的矛盾对立、冲突中，互不容忍，彼此成为死对头。他们牵连在一起，互通底细，困扰于别人对自己的定见，在别人清醒的目光监视下，永远不能随心所欲，如愿以偿，到达“自由选择”的彼岸，只能倍感折磨与群居中的孤独。他们生活的地狱不是但丁笔下阴森恐怖的模式，这里没有烧犯人的柴堆，没有琉璃和刑具，也没有刽子手，但如伊内斯道出的，他们每个人“充当了另外两个人的刽子手。”这出剧的法语原名为：Huis Clos，原意为法律上的“禁止旁听”，也形象地表明剧中人物互不沟通，互相隐瞒、互相封闭的关系。处于这样恶劣的人与人关系之中，其生活痛苦、难熬的感受就如同在地狱一般。这出剧描绘的是个幻想故事，特定环境是不同于一般概念的“地狱”。这样的艺术构思更好地体现出此剧的深刻哲理性。这出戏剧于1944年5月27日首演，取得巨大成功，被评论家誉为法国现代戏剧经典作品。

（徐玲）

## 西蒙娜·德·波伏瓦 他人的血（1945）

**作者简介** 西蒙娜·德·波伏瓦（1908—）是法国著名存在主义作家。她出生于巴黎的一个介乎于贵族与资产者之间的殷实家庭，从童年起便酷爱读书深受传统文化的熏陶。从中学时代起，她便是一名优秀的学生，先后在天主教学院和巴黎大学求学，1926年获哲学学士学位，1928年她与后来的学术界泰斗梅洛—庞蒂、列维—斯特劳斯等人一起取得教师学衔资格。次年她结识萨特，被他的学识所“慑服”，成为他的终身伴侣，但对他的结婚请求却加以拒绝，以保持自己的自由。波伏瓦在马赛、鲁昂、巴黎等地执教达十余年之久。1943年，她出版了以自己亲身经历为素材创作的第一部小说《女宾》，从此走上专业作家道路。在存在主义作家中，她的地位仅次于萨特，连续写出了一批作品：剧本《吃闲饭的嘴》（1945），小说《他人的血》（1945），《人无不死》（1946），《一代名流》（1954获年龚古尔奖）。与文学创作相比，波伏瓦的学术著作似乎影响要更大一些，最早于1948年发表于萨特主持的《现代》杂志上的巨著《第二性》奠定了她在法国思想界的地位。从五十年代末开始，波伏瓦专心致力于回忆录的创作：《一位循规蹈矩的少女的回忆》（1958），《而立之年》（1960），《时势的力量》（1903）。1980年萨特去世后，她写了哀婉动人的《告别仪式》（1981），从此，波伏瓦便开始过隐晦的生活。波伏瓦反对“为艺术而艺术”的文艺观，认为文学必须干预政治和生活，主张“干预”文学。她的小说具有鲜明的思想倾向，热衷于表现时代精神，发掘当代人的思想和疑问，充分表达她的存在主义哲学观点。

**内容概要** 让坐在床边，海伦躺在床上，气息奄奄，医生说她过不了今夜……往事如烟，历历在目。三十年代，资产看脑满肠肥，工人阶级则为生存而斗争。让·布劳马和自己的资产者家庭决裂，当了印刷工人，参加共产党须导的工会运动。马赛尔和惟克兄弟俩都是他的挚友。一次与警察冲突，持枪的雅克被击毙。手枪是他给雅克的，雅克却为此送命。他人的血。让退出共产党。他人的血白白流掉了。他赐然从事工会运动，但是却不过问政治，他认为工会只应该为工人争取更好的生存条件，仅此而已。他的朋友保尔则不同，保尔过问政治。一次偶然的的机会，让遇到了保尔的情人海伦，海伦爱上了他。海伦有勇气，有魄力，敢作敢为。她与保尔分手。但是让已有女友，他将海伦拒之门外。她报复了，与一个无赖过了一夜，结果有了身孕。打胎的痛苦是在布劳马的床上经受的。她爱他。他不能拒绝这样的爱。他说他也爱她，这是撒谎，可是撒谎却能使别人快乐。为什么不撒谎呢？海伦最喜欢崭新的自行车和香甜的巧克力。她与让第一次邂逅就支使他去偷她房东太太的自行车。如今她只要让，她有了让就感到心满意足，因为让说他也爱她。她拒绝了去美国就业的难得机会，因为她不愿与让分开，让表示异议，她说：“你不是说，每个人自己决定自己的事吗……”这是惨淡的、令人沮丧的年代。雅克死了，马赛尔是个有才能的画家，可他一天比一天消沉，他选择的是无所作为。马赛尔的妻子德媚兹想写一部小说。德妮兹象保尔一样关心政治。可她的小说完全失败了，让说了实话，她从此心灰意冷，她和马赛尔分居了。动荡不宁的年代。德国法西斯甚嚣尘上。让组织罢工，工会运动占据了让他的一切；马赛尔则成天下棋。他们对政治都无动于衷。法西斯也选择自己的存在。法西斯进入苏台德区，接着是捷克、波兰……必须拯救和平。那

就得退让。退让便是和平。捷克和平了；波兰和平了；法西斯铁腕下的阳平。法国人开始不安了。德国人终于向法国伸出了爪子。马赛尔被抓进了劳动营。让·布劳马又作了选择。他进了军队。当一名跌滚在战壕中的普通一兵。不能光流他人的血。可是流血为了什么？一纸调令。海伦通过关系将让调回巴黎。“这是她干的！”让怒不可遏。他和海伦毕竟同床异梦。他不能原谅她。可海伦却坚决他说：“我不想让你送命。你可以和我断绝关系，你可以打我，想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我还是觉得那比炮弹作掉你的脑袋好。”他们分手了。战争爆发。德国人进占巴黎。马赛尔的劳动营移往德国。德妮兹和海伦逃避城外。让负伤退役。伙伴们分化了。工会主义者中竟有人公开接受占领，打算在新的统治下“谋求工人利益”。让又作了选择。他留在巴黎，建立起一个地下抵抗组织。一次他们袭击盖世太保，结果却有大批人质被枪决。干这一切为了什么？“为了让法国人知道这是战争。”占领的下和平不是和平，他们必须有所行动。海伦在撤退途中把自己的座位让给陷入绝境的一对母子。她又回到巴黎。“如今德国人来了。而我的存在并无改变。”既然注定如此，与德国人共处也未必不是一种存在。她接受一个德国人的邀请，决定去柏林就业。可是，德妮兹望着她，马赛尔望着她，伊冯娜望着她，“他们都在望着我。”海伦在舞池中停下步子，她从那德国人的怀抱中挣出身子：“我想我不能去柏林了，”她说。人人选择存在。马赛尔从劳动营回国。他在劳动营学会了蒙目下棋，可以同时对付七盘。可如今他向让·布劳马说：“给我派点任务。”人是不能在任何制度下都下棋的。和好如初的马赛尔和德妮兹冒着生命危险主持一个地下活动据点。让又想起了雅克……他人的血。海伦的挚友伊冯娜是个犹太姑娘，法西斯将要决定她的存在。海伦找让求援。让答应帮助伊冯娜偷渡到自由区去。海伦突然脱口而出：“让，我想和你们一起干。”“这是危险的工作，”让说。“那没关系，我曾对我说过，为了使自己的生命有意义，甚至可以去冒死亡的危险。”她选择了自己的存在。海伦开车开得极好，完成任务极其出色。还是那个有勇气、有魄力、敢作敢为的海伦。……此刻，她却躺在床上奄奄一息：“是我杀死了你”让痛苦地沉思：永远是他人的血。“第一个是雅克，现在轮到她……”那是为了营救保尔，第一次行动失败了，海伦坚决要求单身去干第二次。让开始不答应，他要一起去。“你不参加任何外边的危险行动，这是一条绝对的纪律。”“我知道，”让说，“我派别人去送命，而我却不能和他们共命运。”“你会在我身边的，”她说，“距离没有什么，你永远在我身边。”让紧紧把她搂在怀中：她是对的，如今什么也不能再把我们分开了。他爱她。她永远爱着他。保尔得救了。可海伦却胸口中弹。医生说她过不了今夜。让俯下身子，用唇轻吻她的脸颊。“海伦，你知道么，我爱你。”“是的，现在你真的爱我了。”“我不该答应你去。”她微笑了：“你没有权利决定我的事，我自己决定自己的事。”始终是这句话。她没有改变。她死了。“第一个是雅克……”始终是他人的血。你给了我永远冒险和焦虑的勇气，给了我承受我的罪过和合我感到无限痛心的内疚的勇气，再没有第二条路可走了。

**作品鉴赏** 《他人的血》是一部典型的阐释存在主义哲学思想的小说。存在主义理论中有一个重要的命题，即“自由选择”。萨特说：

“自由是选择的自由，而不是不选择的自由。不选择实际上也是一种不选择的选择……由此产生了自由的荒诞性。”一个人的命运不是由上帝，也不是由神仙来决定，而是完全决定于自己，你要使自己的人生有价值，你就

应该自觉地掌握自己的命运。正是从这个理论出发,《他人的血》围绕着青年人如何选择自己的人生道路而展开主题,并把主人公置放在最严峻的国家存亡的主死关头,使得这种选择更加庄严和不平凡。让·布劳马经历了选择的痛苦历程。他出身资产者家庭,目睹工人阶级的悲惨生活,又受到进步思想的影响,决心为“没有战争,没有失业,没有劳役,没有贫困”而斗争,但他父亲制止他参加共产党的活动,于是他在家庭和共产党之间选择了共产党。但是他的好友雅克的死亡,却使他深感内疚,认为他的行动是靠他人的血来完成的,于是退出共产党。德国法西斯占领了巴黎,从前线负伤退役的布劳马又一次面临选择,他选择了积极的战斗,尽管他组织的行动招致德国人的报复,流了他人的血,甚至连情人海伦也丧失生命,但布劳马最终明白,每一个人都有权走自己的路,只要它是通向有价值的目标。书中的另一主人公海伦短暂的一生也充满了选择,她的那些选择要么令她身心痛苦不堪(在保尔与让之间选择了让,但后者却将她拒之门外,为了报复,与流氓过夜,结果怀孕打胎),要么使她的良心受到责备(巴黎沦陷时与德国人打得火热),只有最后的选择——为祖国解放而斗争,才使她感到幸福、哪怕流血牺牲也在所不惜。国家的存亡命运,使得象颓废消沉的马赛尔和对生活失去信心的德妮兹等人也作出了正确的选择,投身抵抗运动。由此可见,波伏瓦所提倡的“自由选择”,是一种带有强烈倾向性的选择,即这种选择应该是为了大多数人的利益,为了正义的事业,只有这种选择才能给人带来真正的“自由”,人的自我价值才能真正得到体现。让·布劳马和海伦可以说是自由选择的英雄。他们意识到自己有进行选择的自由,并充分利用这种自由进行选择,他们的选择是主动的而不是被动的。《他人的血》在表现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方面颇有深度。让参加共产党集会,好友被打死,他领导抵抗运动,无辜的人质被枪杀,他的一切行动似乎都染上了他人的血。摆在他面前的是一个尖锐的问题:是停止抵抗,还是忍心让人质血溅刑场?这个问题表明,在这个世界上,不仅有直接关系的人之间存在矛盾和冲突,即使毫无关系的人,只要在这个世界上共存就有互相排斥的一面。波伏瓦没有把这种对立孤立起来,而是从更高的角度把这种对立统一了起来,为了民族利益,为了赶走法西斯,用他人的血来换取祖国的解放是必要的。在这里作者表达了另一个辩证的观点:即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不仅有对立的一面,还有团结一致,为更高的奋斗目标服务的一面,读完这本书,我们发现作者的写作技巧与传统的小说相比较有了很大的创新。作者强调读者的主观能动性,要求读者参顶作者的创作,摆在读者面前的不是一个一气呵成、具有连贯性的故事,情节断断续续,跳跃得很厉害,很象是一些故事片断,读者须得用联想和想象与作者共同完成创作。虽说叙事方法还没有完全摆脱传统,但许多地方采用了意识流和内心独白的手法,很多方面甚至与后来兴起的新小说派的作品有异曲同工之妙。在时间的次序方面,作者故意将其打乱,让它随着主人公的思绪运转。故事叙述了近二三十年的事情,但小说的中心情节却是在海伦弥留之际的床边发生的,前后不过十来个小时,这使故事显得凝练、集中。这部小说还有一个别出心裁的地方,那就是作者大幅度地转换人称,在不同情况下用不同的人称来叙述,在叙述过程中大量插入内心独白,并且用斜体字加以突出。这种手法使得小说的结构脉络起伏有致,生动而不呆板,有根强的节奏感。

(邓永忠)

## 阿尔贝·加缪 鼠疫（1947）

作者简介（见“局外人”条）

**内容概要** 20世纪40年代的某一年，在法属阿尔及利亚沿海的一个省城奥芒市，这是一个市容和生活都极其平淡无奇的省城。一天，奥芒市医院的主任医生里厄在他的门前楼梯口发现了一只死老鼠，随着又有人报告说出现了第二只、第三只……大量的老鼠死在了露天。接着，人跟着发高烧而死去，第一个是看门人米歇尔，此后，许多人也走上了米歇尔的道路，人们从震惊转为恐慌。里厄医生与同行卡斯特尔明白，这便是鼠疫，20年前巴黎还发生过。里厄医生决心加紧防治，“把本位工作做好”。“鼠疫”一经确定，就肯定得采取一些无情的措施。所以，开始时，省长与医生们关于此事的议论是秘密的，甚至怕传到过道中去。然而，几天内死亡人数的骤增，使市民们再也无法掩盖内心的忧虑，“他们走在街上已显得沮丧和沉默了”。疫情发展之猛迫使政府决定“正式宣布发生鼠疫，封闭城市。”一场人与鼠疫之间的斗争展开了。至此，人们开始意识到自己处境的危急，然而索回脑际的仍是个人琐事，别人的生死则与己无关。人们处于荒诞之中，各走各的路，各行各的事：帕纳卢神甫登台讲道，阐说鼠疫的天意根源和这一灾难的惩罚性质，唯一希望的是“这个城市的人不要管这些日子的景象多么可怖，垂死者的悲号多么凄惨，都向上天发出虔诚教徒的心声，倾诉爱慕之情，其余的事，天主自会作出安排、一些人设法适应这种禁闭的主涯；另一些人则一心想逃出这个灾难的牢狱。总之，人人都有一种别离流放的恐怖之感。春之神在鼠疫和炎热的双重压力下香消玉殒。暴热与直线上升到每周近七百人的死亡数字同时出现，从而“扑灭了一切色彩，赶走了一切欢乐、沮丧的情绪席卷全城。也就在这么一个状态下，里厄医生和知识分子塔鲁组织起了第一支志愿防疫队。献身于卫生防疫组织的人们明白这是唯一非做不可的事，这些组织的成立有助于在一定范围内使人们确信，鼠疫既已发生，那就应该进行必要的斗争，抗疫是大家的事。为了使尽可能多的人不死，尽可能多的人不致永远诀别，只有一个办法：与鼠疫作战。于是，老卡斯特尔满怀信心，使出全部力量，就地取材制造血清；失意的小公务员格朗贡献出自己的业余时间，埋头担当起卫生防疫组织的秘书工作；因鼠疫的突发事件而滞留在城里的记者朗贝尔，为了爱情正想方设法逃离出城，然而他要求里厄同意在他离开之前，能跟大家一块儿干一阵子……唯有走私商人科塔尔例外，他幸灾乐祸，忙于黑市买卖，希望鼠疫无限期延续下去，以逃避刑事处罚。八月中旬，瘟神的黑影已笼罩住一切，个人命运已不存在，有的只是集体的遭遇。在这热浪和疫潮双双达到顶峰的时期；城里，纵火、抢劫，持枪袭击城门的事，时有发生；埋尸坑越挖越深，焚尸炉的容量已应付不了形势；那些曾披相思之苦纠缠得最深的人们也已失去了对过去的回忆，失去了对未来的希望。鼠疫使奥芒市成了一座与世隔绝的孤城。疫病势滔不减，里厄及其朋友们深感疲惫不堪。里厄的任务已从给人治病转到了断定病人是否患了不治之症，从救人之命转到了下令隔离，可见疫势之严重。十二月底，一年一度的圣诞节又来到了，然而“这一年的圣诞节与其说是福音节，倒不如说是地狱节”。店铺里空空如也，黯然无光，教堂里充满着的不是谢思声，而是哀鸣。就在圣诞节前夜，格朗病倒了，病情与其它许多人一样，发高烧，肺部深处有怪声，里厄不抱希望的为格朗注射了血清，然而奇迹出现了，格朗居然起死回

主脱离了险境，同时，里厄的一位年轻女病人的院里也一连发生了四起同样的情况。再一个情况是人们发现老鼠又跑出来了。有关的数字表明。疫情已经减弱，人们虽然不敢高兴过早，然而这种出人意料的变化，使人们的内心深处又萌动起一种强烈的，但又不敢明说的希望。人们在里厄医生的率领下，终于暂时地战胜了鼠疫，鼠疫象被打得精疲力尽般地悄然远会。二月的一个晴朗的早晨，拂晓时分，城门终于开放了。人们举行起规模盛大的狂欢活动，里厄倾听着城中震天的欢呼声，心中却沉思着：威胁着欢乐的东西始终存在。他清醒地知道，鼠疫不会就此绝迹，因为鼠疫杆菌会隐藏在各种地方，潜伏守候，正象他在书中最后提醒的：“也许有朝一日，人们又遭厄运，或是再来上一次教训，瘟神会再度发动它的鼠群，驱使它们选中某一座幸福的城市作为它们的葬身之地。”他明白这次鼠疫斗争的结束，不可能是决定性的胜利。

**作品鉴赏** 长篇纪事小说《鼠疫》是法国现代著名存在主义文学家阿尔贝·加缪最重要的代表作之一。这部以象征手法写出的哲理小说自1947年出版以来，几十年，一直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并成为许多专家学者研究的对象，它同作者的另一篇代表作《局外人》均被列为现代世界文学名著。虚构的纪事影射着真实的历史，“鼠疫”的流行隐喻着纳粹的猖獗，纪事小说《鼠疫》就是这样形象地刻画了那一个恐怖的时代。《鼠疫》以极其平淡的口吻记述了一个足以使读者深思的故事。形象地描写了那个被鼠疫病菌吞噬着千万人生命的恐怖时代。鲜明地勾勒了在这场人与鼠疫的斗争中，人们从觉醒到胜利的艰难历程。并以冷静而细致的笔触写出了他同时代人在“鼠疫流行”的年代里的惧慌、焦虑、痛苦、挣扎和斗争。塑造了一系列性格鲜明的人物形象。如正直而富有牺牲精神的医生里厄，为得内心安宁而积极参战的知识分子塔鲁、平凡而兢兢业业为反抗鼠疫作贡献的个职员格明、追求个人幸福，最终又毅然把责任放在首位的新闻已者明贝尔，以及“具有一颗愚昧无知的心”的科塔尔等。真是平淡之中有机巧，冷漠之中有严肃的思想。当然，对于一向视小说为“形象化哲学”的加缪来说，以虚构来表现真实，以历史影射现实，“用一种囚禁来描绘另一种囚禁”只是其创作的目的之一罢了，通过小说显示自己所追求的某种哲理，并以此影响读者，才是作者更为注重的艺术效应。这篇长篇纪事作品在真实生动地描写了“鼠疫”战中的艰巨而伟大，提醒人们警惕斗争来了的同时，又竭力宣扬了人生之荒诞，命运之无常，以及客观时时威胁着“自我”的存在主义哲学观。书中所述写的这场“鼠疫”就是来无踪去无规的荒诞现实。不知何日何时何故，鼠疫就发生了，虽然人们反抗、斗争，多方面的努力，可是似乎都无济于事，人显得那么无可奈何，真正是悲剧性的存在。然而，曾几何时，鼠疫的疫势又自行减弱了，奇迹在一起无以解释的病例中出现了，出入意料的变化。一切天灾人祸，说来就来，说去就去，谁也说不清个所以然，事情的发生和结束都无迹可寻无理可言。从人物塑造来看，加缪所重视的也是人物的行为，即人物在面临危境时的“自由选择”。他把人物作为思想的承担者、表现体。在加缪看来，人生是荒诞的，但人又不能在荒诞中生存，人要走出荒诞的状态，而要解决这一矛盾的途径就是反抗。正如加缪在评论萨特的《恶心》时所说：“对我来说，唯一的已知数是荒诞。问题在于知道如何走出去……意识到生活的荒诞性不能成为一种目的，而只能是一种开始……令人感兴趣的不是这种发现，而是其后果和人们从中引出的行动准则。”在《鼠疫》中，围绕着这一宗旨，加缪组



织了一系列不同思想和行为的对立和交锋，描写了在“鼠疫城中”面临死神的威胁，各种人的“自由选译”。而里厄身上则更明显地集中体现了加缪的这种哲学观点。在奥芒市里，可以说荒诞无处不在：城市里是无法想象的“丑陋”，居民生活是那样平庸而毫无生气，而“鼠疫流行”更使人们处于流放和囚禁的状态之中，时时受到死神的威胁，“鼠疫，这就是生活”，正是里厄医生首先认识和发现了这一荒诞的现实。然而，人们不能在荒诞中生存，“看到它给我们带来的苦难，只有疯子、瞎子或懦夫才会向鼠疫屈膝”，因此，真理的道路是“向客观作斗争”。里厄不能接受神甫帕纳卢对鼠疫的“天意根源”的阐释，和：“集体惩罚”的说法，也不愿象塔鲁自我完善式的行圣人之道，他只是踏踏实实地做着普通人应做的事。虽然医生的职业使他明白，对鼠疫的胜利是暂时的，这次鼠疫对自己来说意味着“一连串没完没了的失败”，然而这并不能成为不向疫病作斗争的理由。作者通过里厄之口多次表明了人应正视恶、承认恶，抵抗恶、战胜恶，恶虽败而不会绝迹，人虽胜而不能上步的生活哲理。里厄医生对“圣人”塔鲁的生活哲学的否定，对格朗生活态度的充分肯定，以及他承认朗贝尔为了爱情千方百计离开疫城的要求的合理，然又从不给以任何帮助的矛盾反映。特别是作者让新闻记者出城计划即将成功之时，突然意识到自己早已是“这城里的人了”而决意留下。这一切部明显体现了作者对人生对幸福的看法：幸福总是存在于相对之中，人生的第一要义是幸福，但在必要的时候，个人的幸福可以而且必须牺牲。真正的幸福就该“爱在一起或死在一起”舍此别无他途。所以，对于凡有共同信念的人，里厄都能理解他们爱他们，与他们“爱在一起，吃苦在一起，放逐在一起”。作者虽然尽力以客观冷静的态度来记述这一切，然而在字里行间仍可让我们感受到作者内心世界那无以解脱的矛盾、苦闷，以及他对世界人生的主观消极的看法，加缪把不合理的社会现实看成了必然永恒的荒谬世界，把帝国主义间的矛盾祸害视为人类无法逃脱的灾难，加缪始终也没有能够摆脱阶级的局限。虽则如此，纵观全篇。读者不难体验到作者以貌似平淡不动声色的铺叙反衬出一场生死搏斗的悲壮，使作品更具真实性，正是《鼠疫》艺术风格的独到之处。而深入细致的人物心理刻画，浓郁清晰的生活气息，色彩奇幻的滨海画面更时时透露出其现实主义手法的特色，此外，象征、寓意、隐喻等笔法的大量运用亦使作品增添了特有的韵味，这一切都使《鼠疫》具有强烈的艺术魅力。

（李惠芬）

### 莫里斯·德吕翁 大家族（1948）

**作者简介** 莫里斯·德吕翁（1918—）是法国著名小说家、历史学家。他出生于巴黎，曾在大学里攻读政治学，后又在索米尔骑兵学校肄业，二次大战爆发时参加过著名的卢瓦尔河战役，后来在伦敦参加戴高乐领导的自由法国部队，先在 BBC 电台与他舅舅、著名作家约瑟夫·凯塞尔一起参加“荣誉与祖国”节目的广播，后又任战地记者，1946 年出版长篇通讯《最后一个旅》。从此以后他便投身文学生涯，同时也对政治感兴趣，写过许多政治文章。他于 1966 年被选入法兰西学院。1968 年他在一篇题为《混乱的未来》的文章中，诋毁学生运动。他曾在 1973—1974 年间任文化部长 1978—1981 年任巴黎保卫共和联盟的议员。德吕翁政治观点趋于保守，常招致多方面的批评。然而，使他名扬天下的却是他的三部曲长篇小说《人的结局》和 7 卷

历史小说《被诅咒的国王》（自 1955 年开始发表，1965 年重写，1977 年始告完工）。《人的结局》第一部《大家族》获 1948 年龚古尔奖，第二和第三部《肉体的堕落》、《地狱里的约会》分别发表于 1950 年和 1951 年。此外他的文学作品还有小说《生存的快乐》（1954），两卷本神话小说《宙斯回忆录》（1963 和 1968），短篇小说集《一些人的幸福》（1967），还有童话《绿拇指蒂斯图》（1968）。德吕翁是一个充满激情，笔锋犀利，贴近生活的小说家，他继承了十九世纪自然主义的传统，以上流社会为背景，深入细致地刻画了现代法国社会里那些俊彦名流们的种种“不平凡的”和富有典型意义的经历，带有浓厚的讽刺意味。德吕翁的小说经常被改编成电影或戏剧上演，许多作品亦被译为多种文字，在世界各国广为流传。

**内容概要** 西蒙·拉肖姆把他的乡下老母亲送上离开巴黎的火车后，不等火车开车，便回到了卢贝克大街拉莫纳里小公馆。著名诗人、法兰西学院院士让·德·拉莫纳里躺在书房隔壁的卧室里奄奄一息。拉肖姆写了一篇研究拉莫纳里的论文，带了校样来看望诗人。论文的标题是：《让·德·拉莫纳里，或第四代浪漫主义》。季死的诗人翻阅着那篇论文，埋箴在深邃的生活沉渣中的往事便再度一幕幕闪现在他的记忆之中。蓦地，他的喉头发出一声水泵阀门关闭的响声，头随即向后倒下，诗人死了。西蒙回到他那简陋的家，躺在妻子身边那半边冰凉的被褥里，在黑暗中闭起眼睛，身子挺得笔直，仰着头，竭力摆出一副身着院士礼服在灵床上安息的模样。西蒙为《晨声报》写了一篇描述拉莫纳里临终情况的文章，由此结识了有望进入院士院的拉尔社瓦医生、《晨声报》老板、银行家、工业家诺埃尔·舒德雷男爵，在诗人的隆重作礼之后又偶然坐上了国民教育和艺术部长阿纳托尔·卢梭的汽车，从此他飞黄腾达，由一个寒酸的中学教师而进入了上流社会，接着他便与拉莫纳里生前的情妇鬼混，还与诗人的外甥女伊莎贝尔私通，使她怀孕。拉尔社瓦教授在他的诊所里为伊莎贝尔检查，企图强奸她，但未得逞。为了掩饰丑闻，德·拉莫纳里夫人让伊莎贝尔嫁给了苦苦追求她 30 年而不得的老单身汉、68 岁的奥利维埃·梅涅雷。伊莎贝尔在瑞士小产，丢了孩子。回巴黎后她又去找西蒙，希望重叙旧好。然而短短几个月时间，西蒙的变化令人难以相信，他现在升任为陆军部长的阿纳托尔·卢梭的助手，每日代表部长神色匆匆地出席一些微不足道的仪式，将军们对他很是尊重，大腹便便的参议员也纷纷同他握手。伊莎贝尔现在对于他来说仿佛来自另一个世界，来自那个被死亡了的爱情阴影笼罩着的国度。给他生个孩子本可以满足他的虚荣心，现在孩子没有了，她再也没有什么可让他留恋的了。失望的伊莎贝尔转而狂热地爱她那年近古稀的丈夫，结果老迈的奥利维埃终于在一天夜里口鼻流血而死，他死的时候正趴在伊莎贝尔身上，搂得她喘不过气来。舒德雷家族是个四世同堂的家族，94 岁的老男爵谢格弗里德早上领着他 6 岁的曾孙子让·诺埃尔在府邸大门外向乞丐们布施面包和硬币。管理这个家族巨大产业的是年过 60 的诺埃尔男爵和刚刚 30 出头的年轻男爵弗朗索瓦。可是当诺埃尔到“新大陆”美国旅行两个月回来之后，发现《晨声报》在版面安排、评论专栏的布局和广告设计方面，都由弗朗索瓦作了改革。为此，父子俩发生口角，诺埃尔不愿意就这样把权力让给儿子，他把松谢尔糖厂的经营权交给儿子，不许他插手报社的事情。然而这却是一个阴谋，诺埃尔想让儿子吃点苦头。弗朗索瓦接任松谢尔糖厂总经理之后，立即投入了紧张的工作。他准备建立一个包括将原料加工为成品的所有生产程序的托拉斯，买一家造纸厂

加工纸箱和纸盒，办一家印刷厂，出版他的周报……可是当他提出要父亲增加资本的时候，诺埃尔却毫不隐晦他说他无力资助。弗朗索瓦惊呆了，因为工程已经上马，而松谢尔糖厂目下拥有的资金只够应付日常开支。诺埃尔在想教训儿子的同时，还想搞垮他的死对头、他妻子的前夫吕西安·莫勃朗。他假意求吕西安帮忙，购买松谢尔股票，而后者也正因夺妻之痛而一直寻找机会给舒德雷家族捅上一刀。事情完全是依照诺埃尔的设想发展的。松谢尔股票在交易所大量抛售，价格猛跌。弗朗索瓦大惑不解，诺埃尔说：“是你把我们的松谢尔股票弄成这个样子。”并且告诉他是莫勃朗在背后捣鬼。诺埃尔以为只要一个星期他便能恢复松谢尔股票的正常牌价，把那个鼠目寸光的莫勃朗击垮。可他万万没想到，弗朗索瓦却去跟莫勃朗面谈了一次。莫勃朗得意洋洋，宣告说：“你们完蛋啦，垮台啦，破产啦，这已成定局了。”弗朗索瓦感到万念俱灰，认为舒德雷家族的即将破产全是他的责任，于是便饮弹自杀。诺埃尔后悔不迭，亲自到交易所与莫勃朗决战，使莫勃朗遭到惨败。可是莫勃朗认为他逼死了舒德雷家族年轻有为的儿子，他取得了胜利。痛心至极的诺埃尔决心要将莫勃朗置于死地而后快。莫勃朗患有严重的阳疾病，他的妻子正是因此离开他嫁给诺埃尔的，他最忌讳人家说他没儿子。他霸占了一个名叫西尔薇娜的女演员，立下字据，说如果她为他生下一个儿子，就给她100万法郎。西尔薇娜背着他与许多男人睡觉，总也怀不了孕，原来她患有不育症。为了得到100万法郎，她求人找到一个未婚有孕的姑娘，和她一起到南方一个小村住下，把她生的孩子说成是西尔薇娜的，事成后给她5万法郎。那姑娘生了双胞胎，西尔薇娜向莫勃朗敲诈了200万法郎，而他却蒙在鼓里，反而喜出望外。诺埃尔雇人把此事的前因后果调查得一清二楚，策划召开了一个家族会议，把吕西安的丑行揭露出来，用法律手段将他置于自己的监护之下，把他的所有财产都冻结，他每花一分钱都要向诺埃尔请示，而诺埃尔利用这一点百般折磨他，弄得他求生不能，求死不得，最后流落街头，发疯了，被送进收容院。当伊莎贝尔去看望他时，他拉着伊莎贝尔的衣袖，悄声说：“告诉我的哥哥让，说我就要去见妈妈了，她不会训斥我们的。”半个月后《费加罗报》的短讯栏里发了一条不引人注目的讣闻。福维尔·德·拉莫纳里、勒卢瓦-莫勃朗、莫勃朗-卢吉埃和舒德雷各家都发表了吕西安·莫勃朗突然逝世的消息，终年63岁。葬礼规模极小，只有少数亲友参加，而护灵前往墓地的只有家族委托的一个代表：波朗夫人。

**作品鉴赏** 《大家族》是一部具有自然主义倾向的长篇小说。它为读者展示出一幅两次世界大战之间法国上层社会的讽刺画卷，着重揭露了文艺界、金融界和报界的黑暗内幕以及淫乱无耻的生活场景，显示出大资产者及所谓社会名流对权力、金钱和名誉的追求是如何摧残人性、达到了怎样骇人听闻的程度。首先，作者以戏谑的笔法描写上流社会的淫靡之风。著名诗人让·德·拉莫纳里临终前留下的最后几行字是给他的情妇埃戴尔兰夫人的，而当他的学生西蒙拿着这个字条去拜访那位夫人时，徐娘半老、刚刚失去忠诚的情夫的埃戴尔兰夫人却露骨地勾引那年轻人。渴望进入法兰西学士院的医学教授在汽车里奸污妇女，甚至在诊所里企图占有女病人……在这里，上流社会表面上道貌岸然，骨子里腐化堕落的真实面目暴露无遗。接下来小说中塑造了一个野心家的典型，西蒙·拉肖姆本是个农家出身的中学语文教师，他以一篇给让·德·拉莫纳里树碑立传的论文为敲门砖，挤进上流社会，在陆军部部长办公室工作，他先勾引贵族小姐伊莎贝尔，并使她怀孕，后为了

避免影响他的政治生涯，将伊莎贝尔一脚踢开，当他看到曾提携他的陆军部长阿纳托尔·卢梭在政界失势后，他又一头钻进银行家、报界巨头舒德雷的怀抱，进而试图成为舒德雷家的乘龙快婿。活脱脱是一个不择手段、拼命往上爬的投机钻营分子的形象，使人不禁想起巴尔扎克笔下的拉斯蒂涅。小说中最为惊心动魄的描写是舒德雷家族内部的一场斗争。父亲诺埃尔眼见踌躇满志、年轻有为的儿子弗朗索瓦对他在家族中的权力、地位形成威胁，便与94岁的老父亲合谋，设下一个阴谋，既要教训教训儿子，同时又可整垮仇敌吕西安·莫勃朗。他虽取得了绝对胜利，但却逼得独生儿子自杀身亡。接着他买通官府，胁迫法官，在精心策划的家族会议上对吕西安·莫勃朗发动突然袭击，不仅当上了他的财产监护人，还对他竭尽折磨、刁难之能事，致使他惨死在精神病人收容院里，终于达到了夺取他全部财产的目的。由此可以看出，大资产者们的人性已经被追逐权力和金钱的欲望泯灭治尽了。在这本书中，德吕翁对上流社会的揭露毫不留情，触目惊心，用的是自然主义的手法，但是却远没有左拉那样深刻和富有批判性，他的描写比左拉还要更犬儒主义一些，有时候也要更尖锐一些，但可以看出作者的态度有些暧昧，甚至表示出对他详细描述其丑行的那个阶层、那个圈子怀有眷恋之情的立场。自然主义的描写手法在这里并没有达到批判的目的，而仅仅是展示出上流社会的生活方式而已。舒德雷家的老男爵每天还为穷人布施，西蒙、拉肖姆向上爬的野心似乎也不那么可憎，诺埃尔对莫勃朗的报复似乎带有惩罚坏蛋的意味，而莫勃朗的潦倒惨死也颇可引人怜悯。再比如，拉尔社瓦教授被选入学士院的当夜，他与一班朋友在夜总会狂欢，出尽丑态，当他向埃戴尔兰夫人求欢不果的时候，作者写他在夜深人静时回到他开的儿童医院，去照顾一个已进入弥留状态的孩子，以减轻孩子死去时的痛苦。作者在这里似乎想要表现出一个卑鄙无耻之徒身上的某些闪光点。毫无疑问，这样的写法大大减轻了作品的批判份量和思想深度，但《大家族》从总体上来说还是一部优秀的揭露资本主义黑暗的小说。在艺术手法上，德吕翁完全遵循传统，故事发展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前进，结构布局也与巴尔扎克、左拉时代的小说毫无二致，时间、情节脉络清晰，流畅自然，浑然一体。作者善于刻画人物形象，小说中各种类型的主人公栩栩如生，跃然纸上。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作者在本书中的讽刺笔法，描写上流社会的丑态时尖刻辛辣，鞭辟入里。比如在嘲弄年迈色衰的公爵夫人借浓妆艳抹来掩饰其老态时，作者写道：“脸上的脂粉在裂开，沿着皱纹发出劈劈啪啪的响声。”还有在拉尔社瓦的学上院就职典礼上，作者用了大量篇幅刻画那些“弯腰驼背，行将就木”的名流的惧怕死亡的心理活动，可谓一针见血，精彩至极。《大家族》在法国二十世纪传统文学中占有一席重要的地位。

(邓永忠)

## 埃马纽埃尔·罗布莱斯 蒙塞拉（1948）

**作者简介** 埃马纽埃尔·罗布莱斯（1914—）是法国龚古尔文学科学院院士、当代著名戏剧家、小说家、评论家。1914年5月4日生于法属阿尔及利亚的奥朗。父亲是西班牙人，一个贫苦的瓦匠。他从小生活在殖民地被侮辱人民中间，深刻体验了殖民主义的压迫和社会的不公。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在意大利担任盟军火线记者，更耳闻目睹了战争的残酷和人民的苦难，因此，在他的一系列戏剧、小说中，凝聚着对人类命运的深沉思考，闪烁着痛恨邪恶、残暴，向往正义、光明的人道主义思想。剧本《蒙塞拉》创作于1948年，是当代的戏剧杰作之一，被西方评论家视为观念剧的成功例子。他的其他剧作如《真理死去了》、《钟》、《玛可尼街的大楼》、《波尔菲里约》等，都没有取得这样大的成绩、达到如此完满的境界。另外两部戏剧《为反叛辩护》、《自由的海》也可谓成功之作，显示了蓬勃生气，获得了他的朋友加缪的高度评价：“心绷得紧紧的，保持着它全部的力量。”他在戏剧中善于营造紧张气氛，使读者欲罢不能。他的小说也常具有扣人心弦的情节，如《行动》、《人的工作》、《城市的空地》、《这就是黎明》、《费德里卡》、《刀》、《维苏威》、《溯流而上》等，其中《城市的空地》荣获妇女文学奖。他的小说结构严谨，具有古典风格，显示了他娴熟的艺术技巧。他的作品还有小说《面临死亡》、《四月的人》，中短篇小沉集，评论《费德里科·加尔西亚·洛加》以及译自西班牙作家的译作。

**内容概要** 1812年7月11日，委内瑞拉民族英雄西蒙·博利瓦在一次战斗中失利逃亡，暂居一座农庄养病。西班牙的督军蒙特维尔德的副官伊斯基那多秘密探得博利瓦的躲藏地后，制定了严密的计划，决定在拂晓时俘获博利瓦。在晚宴上，伊斯基那多洋洋得意地向在座的西班牙军官们透露了自己的“机密”。28岁的德，蒙塞拉也在座，他是一名西班牙军官，他对自己的同胞在拉丁美洲的肆意暴行、野蛮统治很是不满，在一次奉上级命令逮捕博利瓦的机会中，他曾和博利瓦相识、并在交谈中，了解了拉美人民争取民族自由解放的事业，相信博利瓦能领导人民取得最终的胜利。因此，当他听到伊斯基那多的阴谋时，便不顾一切地连夜把消息告诉了博利瓦，还帮助他安全转移。伊斯基那多自以为稳操胜券，天亮时带领部下来到农庄，四处搜寻，他一无所获，不由恼羞成怒，任意放火、屠杀百姓。伊斯基那多从黑人马伕嘴里得知了蒙塞拉的叛逆行为，但却不知博利瓦新藏身地，又因惧怕天黑时博利瓦奇迹般地逃离西班牙的防线，重新集结旧部，发起反对西班牙人的独立战争，残暴狡诈的伊斯基那多就一方面让骑兵在博利瓦可能通过的所有关口加强监视，另一方面，“别出心裁”地下令随意逮捕街上6名无辜的行人，把他们和蒙塞拉关押在一个大厅里，限令这6个人质在一小时内说服蒙塞拉交出博利瓦隐藏的确切地点，否则都将被枪决。伊斯基那多把6名人质作为捕获猎物的诱饵，要蒙塞拉在6条无辜生命和博利瓦之间作出抉择。他用尽一切手段，企图引起蒙塞拉的怜悯之情，供出博利瓦的藏身之地。紧张的戏剧冲突在蒙塞拉与伊斯基那多、伊斯基那多与6个人质、人质们与蒙塞拉之间交错地进行着。陶器匠阿纳尔·卢安是印第安人，靠制造和销售瓦罐和水坛勉强维持有5个要吃要穿的孩子的家庭生活。他有强烈的生存的本能欲望，他惧怕死亡，用尽一切办法去打动蒙塞拉，乞求伊斯基那多，被拉赴刑场前的最后一秒钟也没停止过哀求。但在伊斯基那多看来，陶器匠

的生命最不值钱，甚至认为这样的人活在世界上是多余的，因此第一个枪决的就是他。萨拉斯·伊纳，是个心满意足的富商，拥有万贯家财、漂亮妻子、舒适别墅……。为了永享这一切幸福，他竭力劝说蒙塞拉。伊斯基耶多让他在财富、爱情、生命三者之间进行选择，商人愿意牺牲财产，甚至愿意以他的妻子作抵押，只要他自己能活下来。但伊斯基耶多不理睬他，还是把他枪毙了。喜剧演员胡安·萨尔塞多·阿尔瓦雷斯是个善良的基督教徒，忠诚的西班牙人。开始他认为凭自己高贵的西班牙身份和光辉的艺术成就，可以免于死，但在伊斯基耶多眼里艺术分文不值，他的才华，人格遭到伊斯基耶多的肆意戏弄、践踏。在临死前最后一刻，他终于清醒过来，看透了刽子手的狠毒，对邪恶势力充满仇恨和鄙视。他用自己的生命维护了人的尊严。第四个被枪决的是年轻的里卡多。他不到5岁时，父亲被殖民军杀害，房子被殖民军烧毁，剩下他和母亲相依为命，在西班牙统治者的歧视和欺压下度日。他的记忆里充满了被害者的呼救声和尸骨遍地的惨景。他对西班牙的殖民统治有着刻骨仇恨。他为自己年迈孤苦的母亲担忧，为6个人质的生命以及各人的希望、幸福的毁灭而痛苦，但他在这场生死存亡的决斗中觉醒，成熟了，最后他赴刑场跨出门坎时极为爽朗地对蒙塞拉说：“我跟你在一起……”他的死使蒙塞拉遭受巨大的心灵痛楚。还有一名少女叫埃伦娜，她的母亲是印第安人，当年在一个西班牙人家里当女仆，遭到主人强奸后生下了埃伦娜。埃伦娜时刻忘不了殖民者强加给她母亲和她自己的耻辱。她同情西蒙·博利瓦的事业，理解蒙塞拉经历的痛苦折磨和正确选择，她为有两个普埃夫拉革命军中的兄弟而自豪。她年轻、美丽，伊斯基耶多觊觎她的美色，想以此换给她偷生，但她心甘情愿地选择了死亡。最后被杀的是一个母亲，她有两个活泼、可爱的孩子，她热切地渴望活下去，可以去保护、哺育她那幼小的婴儿，为此她一再祈求赦免。她是伊斯基耶多企图在精神上战胜蒙塞拉的最后的一个，也是最重要的砝码，伊斯基耶多是想用扼杀人类永恒的母爱这样的强烈刺激来动摇蒙塞拉。蒙塞拉忍受不住心灵剧烈的震颤、残酷的折磨，几乎要吐露真情，但少女埃伦娜鼓舞了他，使他终于没有屈服。母亲在经受了长时间的精神磨难后，看清了掌握人质生杀大权的是一伙没有廉耻、没有侧隐之心的刽子手。赴刑场前，她愤怒控诉这帮卑鄙之极的罪人。6个人质死了，伊斯基耶多仍一无所得，丧心病狂的他竟准备再抓6个人质，要他们在半小时内使蒙塞拉招供，否则就地枪毙。然后再弄6个，接着还弄6个……蒙塞拉难以忍受心灵的煎熬，差点让步。但他终于克制住了。这时传来消息：博利瓦已经越过了西班牙防线。原来伊斯基耶多手下的骑兵曾经发现了博利瓦藏身的农庄，但博利瓦已经离开了，所以骑兵就去追赶，由于博利瓦早已从蒙塞拉的密使处得到情报，早有准备，所以当双方展开冲突时，骑兵大败而逃。幸存的西班牙官兵对蒙塞拉恨之入骨，一齐恶狠狠地把蒙塞拉推到大厅外面，在阵阵怒骂声中响起了一阵乱枪声。

**作品鉴赏** 《蒙塞拉》这出三幕戏剧，热情歌颂了以西蒙·博利瓦为代表的南美民族解放事业，无情地抨击了殖民压迫与奴役，歌颂了那些为维护人类尊严，为争取平等、自由和正义事业英勇献身的人们。此剧情节简洁，但安排非常巧妙。作者没有正面描绘血腥的战场、短兵相接的搏斗或是塑造可歌可泣的人民英雄形象，而是匠心独运地选择了一个新颖、特定的角度——把殖民者营垒中的一个叛逆者蒙塞拉作为剧作的主人翁，形象生动地说明殖民者的暴行残忍到他自己行列里的人也感到愤慨、厌恶和无法忍受。这样

的构思能更好地体现作者的意愿，深化此剧的主题。此剧主要人物的个性鲜明突出，刽子手伊斯基那多、神父科罗尼尔及6个人质的语言、行动无不和他们各自的身份、地位、经历等相吻合。剧作者注重刻画出蒙塞拉复杂的矛盾心理。蒙塞拉是个富有正义感的正直军人，在他看来，在自己祖国的土地上为自由、生存而斗争，是每一个人天经地义、神圣不可侵犯的权利；他又是一个充满同情心的天主教徒，人间的一切不平与邪恶都强烈地刺痛他的心，因此他不能容忍自己的同胞在拉丁美洲烧杀抢夺的横暴行为。他同情、支持南美人民的解放斗争，才会毫不犹豫地救走西班牙国王不共戴天的敌人——西蒙·博利瓦。他明知为此将付出昂贵的生命的比价，但他毫不畏惧，义无反顾。然而，当他面临必须牺牲6条无辜生命才得以保守秘密的恶劣情况时，理智与情感展开了激烈的交锋，心头遭受了极为痛苦的折磨。每个人质的理想、幸福扣生命，是蒙塞拉尽力要捍卫的人类生存的尊严和权利，他不愿目睹这些无辜者的牺牲，但如果为保全这些生命而交出博利瓦，那么就等于毁灭了这场南美人民正义斗争获胜的唯一希望，因为这场斗争的胜利离不开博利瓦，博利瓦是整个进步事业不可缺少的一部分。经历了一次次剧烈的思想斗争，蒙塞拉终于以极大的勇气忍受住了牺牲6条人质生命带给他的心灵的伤痛，他明白正如西蒙·博利瓦说的：“现在少量的牺牲可以防止将来付出更大的牺牲、为了拉丁美洲人民美好的明天，蒙塞拉只能这样做，最后他自己也泰然自若地为他所同情的拉美人民的民族解放事业献出生命。罗布莱斯在此剧的启幕辞中说：“人们仍不应该认为环绕本剧主题的所有情节都符合历史的真实。作者并不那么拘泥于史实，而是更虑及让他的论题能给人以普遍的启示。”《蒙塞拉》一剧的情节取自于历史，但在此基础上，作者又虚构了一些情节，史实不过是作者展示主题的“一个假托、一幅背景、一种色彩”。这出戏剧洋溢着人道主义的激情。剧作者站在人性的高度思考人类的存在、人类的命运和人类的未来。蒙塞拉是作者理想的比身，是人性的升华，在他身上集中体现了人们为尊严、平等、自由向蒙昧主义和迫害势力斗争的勇气和力量。而伊斯基那多则是恶的代表，冷酷、残忍、灭绝人性。他是殖民统治必备的工具，荼毒生灵的系人武器。但他色厉内荏，外表的刚愎自用，掩饰不了灵魂的虚弱，他为之效命的殖民统治是不得人心的。残暴、野蛮终成为众矢之的，失败是一切殖民者不可逃脱的命运。《蒙塞拉》告诫人们：只要不放弃对美好未来的追求与向往，敢于揭露伊斯基那多类人的血腥罪恶，戳穿科罗尼尔们的伪善面目，勇敢斗争，坚持斗争，那么正义必将战胜邪恶，光明必将取代黑暗，人民必将取得胜利，世界将会更加和平、美丽……

（徐玲）

## 阿瑟·阿达莫夫 侵犯（1950）

**作者介绍** 阿瑟·阿达莫夫（Arthur Adamov 1908—1970）法国剧作家，荒诞派戏剧奠基人之一。他主于俄国高加索的基斯洛沃德斯克市一个石油企业主的家庭，在巴库度过童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全家先后流亡于瑞士和德国，1924年起定居法国，此后，他开始他的政治和文学活动。20年代后期，他与超现实主义者艾吕雅等人交往甚密，他的自传性作品《自白》（1938—1913），反映了他在超现实主义集团瓦解后精神崩溃的状态，也为他以后的荒诞派戏剧预示了特有的感受和艺术表现手法。第二次世界大战给他精神上留下了不可医治的创伤，近一年的集中营的苦难生活使他得了严重的忧郁症，精神上的忧郁一直影响着后来的创作。1947年他创作第一个剧本《拙劣的模仿》。50年代是他创作的旺盛期，重要的荒诞派戏剧有《侵犯》（1950）、《大小演习》、《塔拉纳教授》（1953）、《弹子球武器》（1955）、《波罗·波里》（1957）等，这类戏剧的结构情节几乎全是支离破碎的，人物之间彼此侮辱和损害，戏剧的内容和形式都具有荒诞派戏剧的一般特点。60年代，在布莱希特戏剧理论影响下，他否定了自己以前的创作道路，他宣布：“我以为‘先锋派’（即荒诞派）戏剧是面对现实问题的一种轻巧的逃避，一种转移视听的做法……生活并不荒诞，只不过是艰难而已。”从此他走上现实主义创作道路，他研究巴黎公社史料后写成《一八七一年春天》（1963）又联系社会政治生活写了《神圣的欧洲》（1966）、《如果夏天重新来临》（1970）等作品。尽管他后来认识到生活并不荒诞，只不过“艰难而已、可他还是被“艰难”压倒，忍受不了疾病的折磨，1970年自杀于巴黎。

**内容概要** 《侵犯》（1950）是阿达莫夫早期的荒诞派代表剧作之一，全剧共四幕，登场人物有八个。剧幕拉开舞台上是一间乱糟糟的房子，许多单页稿纸散乱地摆在书架、床头柜和五斗橱上。高身材、面容消瘦、精神焦灼的不安的主人公皮埃尔正煞费苦心地整理亡友若望的手稿，手稿句意含混，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皮埃尔时常痛苦他说：“最简单的句子，我也要苦苦琢磨几个小时。为什么说‘他到了’这个‘他’是谁？他要我做什么？为什么说‘就’地，而不说‘在’地或‘席’地呢？我思索这种事费的时间太多了”……皮埃尔置双目失明的危险而不顾，通宵达旦地整理手稿。他的妻子阿涅丝，是一个体态优美，看去有点病态的年轻妇女，是若望的妹妹，她尽心竭力地帮助丈夫整理哥哥的手稿，认真打字，努力辨认模糊不堪的笔迹，她想通过自己的努力来唤起丈夫的家庭意识，不料丈夫工作时心情烦躁，对妻子很苛刻，还时常莫名其妙地抱怨妻子把稿纸弄乱了，阿涅丝不仅没有得到丈夫的温情、体贴和理解，相反受到责备，她感到委曲而失望，便放弃了这种劳而无益的工作。皮埃尔的母亲50岁光景，身材魁梧，举止果断。她疼爱儿子，敌视美丽贤良的儿媳，认为儿媳打乱了她家的正常生活秩序。她时常含沙射影地侮辱阿涅丝：懒惰够了，就该发疯了。睡了几年，眼面前的东西都不再看一看……她指使阿涅丝不停地干这于那。皮埃尔把稿纸胡乱地堆满了整个房间还不许阿涅丝动，母亲不说儿子，反过来责备儿媳不打扫和整理房子，不关心她儿子的生活，不支持她儿子的工作。阿涅丝对婆婆的无端挑剔并不怎么在乎，她最伤心的是丈夫对家庭的冷漠，她说：“人家欺负你，还是你欺负人家，这倒没多大关系，让人受不了的，是谁也不负责任！彼埃尔的助手特拉代尔，也是若望主前的一个好朋友，他很寒酸，时常要卖些妻子缝制



好的桌布，来补贴家庭生活。他帮皮埃尔整理手稿时总是马马虎虎，想当然地增减删改。皮埃尔不让他用“差不多”“也许”等不确定的词语，他却认为没有人能够拿出证据来找他们的碴，读者只关心表达方式美不美，他还拿了手稿的部分章节去偷偷地发表，挣些稿费。不知何故皮埃尔坚决禁止手稿出版发行，他警告助手：“只要我负责这工作，手稿既不能毁掉，也不能发表。”大家还听到一个消息，若望父母家的人莫名其妙地要同皮埃尔打官司，想夺回手稿的所有权。阿涅丝对自己的父母既一无所知又无可奈何，因为不知是什么原因她早已不和自己的父母说话。皮埃尔对一切都置若罔闻，他只抱怨这么多人打断了他的工作，浪费了他的时间。还来了一位不速之客，相貌有点象富裕的商人、体育教员或舞蹈家，他是来租皮埃尔家对面韦森豪尔先生的那套房子的，他象企业的大经理似地询问那套房子是否可摆上几张写字台，可惜房子已被一个女护士占用了。不速之客本该走的，可是他的一双眼睛却牢牢地抓住了美貌的阿涅丝，双腿便也迈不出这个家门了。他向阿涅丝大放赞词，说什么象您这样漂亮的人，“生来就不是干体力活的”，他还气派十足地嫌弃皮埃尔家连张桌子也没有，简直不象在过日子，他许诺将来一定让阿涅丝过最舒适的生活。助手蔑视不速之客的卑鄙行为，很为皮埃尔抱不平。可母亲却一反常态，极力怂恿不速之客去放肆地勾引阿涅丝，阿涅丝对不速之客很冷淡，她始终寄希望于丈夫回心转意。皮埃尔此时对手稿的内容还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他仿佛被手稿榨干了精神和肉体，颓然叹道：“我以前从阴暗的疑团中整理和发现到的一切，至今还是非常的不清楚，平板。你们是不是确切地知道什么是平板？是被压扁了？还是披突然抛向空间？我什么也找不到了，我再也没法继续工作了，我要独自一个人静养一段时间，在静默中一动不动地等待。”他听不进妻子和助手的百般劝阻，还拒绝妻子去看他。母亲为拆散儿子和儿媳，迫不及待他说：“你放心去吧，我会给你把房子弄暖和些，按时给你送饭。”皮埃尔到那间又黑又脏又小的储藏室去静养了，阿涅丝伤感而绝望地投向了不速之客的怀抱。逼走了阿涅丝，母亲拍着大腿爆发出粗野的狂笑。不速之客又带给阿涅丝什么样的生活呢？他生病了，得靠阿涅丝打字维持生计，家里连打字机也没有，阿涅丝走投无路之下，硬着头皮再一次迈进那曾经令她不寒而栗的婆婆的家，她想借她从前使用过的那台打字机，可怜阿涅丝不仅受到母亲的冷落和讥讽，而且还被母亲抓住胳膊凶狠地推出门去。皮埃尔在储藏室呆了两个星期终于醒悟了，他撕碎了所有稿纸，决定和妻子过正常人的生活，当他得知妻已出走时，他后悔自己以前的所做所为，在万念俱灰之下他又走进了储藏室。皮埃尔还有一位爱嚼舌头的女友，说话声调矫揉造作，总试图介入别人的谈话，结果是自讨没趣。阿涅丝被迫出走以后，她更是百般地讨好母亲，还厚颜无耻地向皮埃尔献媚，遭到母亲和皮埃尔的冷落。最后助手携同衣衫槛褛的妻子和儿子到皮埃尔家探望，助手惋惜地捡起皮埃尔撕碎的稿纸还预备整理发表，他去看皮埃尔时发现：皮埃尔已经死在了那间储藏室。母亲听后呆呆地坐着，女友却用比以前更假声假气的语调说：“我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到底怎么回事她却没说出来，全剧到此结束。

**作品鉴赏**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西方社会现实为荒诞派戏剧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肥沃的土壤，存在主义哲学又成为这种戏剧的思想渊源。越来越多的西方知识分子感到美好的日子和希望已经从现实中消失，世界是荒诞、丑恶、不合理的；命运瞬息万变、不可捉摸；人的一切都毫无意义、毫无价

值。阿达莫夫就是这类荒诞派戏剧的代表人之一。《侵犯》是作家早期的荒诞戏剧，较之其他荒诞派戏剧，它的情节更完整，主题也更明确。“侵犯”一词有两个含义，用武力侵入别国领域。非法干涉别人，损害其权利。作家用这一词命题，含有影射第二次世界大战给人类精神上留下深重创伤的意图。而作品所具体展现的是非法干涉别人，损害其权利这一层意思，因此在作品中作者展示了多种侵犯关系来表达他的这一主题。（一）夫妻间的侵犯：皮埃尔无视家庭和妻子，侵犯了妻子的利益；妻子受到丈夫的冷落、婆婆的侮辱后离家出走，在精神上给丈夫一个沉重的打击；（二）母亲对儿子婚姻的侵犯：母亲侮辱并挑唆不速之客勾引贤良的儿媳，把儿子从儿媳手里夺回来，恢复她从前习惯了的家庭秩序，这个狠毒而又心理变态的母亲貌似心疼儿子，实则破坏了儿子的婚姻，而儿子的自戕对这位年迈的母亲无疑又是一个沉重的打击；（三）皮埃尔与助手之间的侵犯：皮埃尔不能给生活窘迫的助手以经济上的援助，还武断地禁止手稿出版发表，无疑减少了助手的收入，而助手工作马虎，还偷偷出版手稿部分章节，他又侵犯了皮埃尔的权利；（四）工作对人的侵犯：皮埃尔为整理手稿而失去了妻子和家庭，工作时遇到的重重障碍导致皮埃尔精神处于崩溃状态，助手工作也很辛苦但生活依然困顿，所以工作侵犯了人的正常生活。除上述外，作品还展示了一系列的侵犯关系：女友向皮埃尔献媚打断了他的工作；不速之客既妨碍了皮埃尔的工作又破坏了他的家庭，也没给阿涅丝带来幸福；若望父母家同皮埃尔打官司也干扰了他的工作，等等。作者就是想通过这一系列说不清、道不明的侵犯关系来说明社会的丑恶、荒诞及不合理，人与人之间只有互相伤害、彼此侮辱；作者意在说明，人生没有作为，没有意义，只有象作品中的主人公皮埃尔那样，以死才能摆脱无穷的孤独、痛苦和灾难。从作品中塑造的若望和皮埃尔身上，我们很容易看到作家自己的影子，第二次世界大战使作家得了严重的忧郁症，这一直影响到他后来的创作。我们可以说若望、皮埃尔及作者都属于那类苦苦探索后悲观失望的知识分子。其实以上各种侵犯关系，无非都是生活中经常碰到的矛盾，由于作家对生活完全绝望，不屑去寻找解决矛盾的办法，于是作品中的人物都陷入深深的悲哀和苦闷。《侵犯》在艺术上也体现了荒诞派戏剧的特征。它没有传统戏剧中必不可少的情节和结构，也没有一个完整的舞台形象，如若望父母家的人为手稿所有权同皮埃尔打官司的前因后果始终也没支持，作品中提到的所有人物都是通过间断的对话来表现他们具有某一方面的性格特征，却不是一个完整的、栩栩如生的典型性格。而且人物的语言也十分荒诞，或前言不搭后语，或所问非所答，如皮埃尔整理手稿时说的许多话，就有令人莫名其妙之感。此外，作者还喜欢通过夸张的或象征的方式，或配以各种舞台手段（道具、灯光）来强化主题。如母亲的安乐椅在前三幕一直摆在舞台的右方，当逼走阿涅丝后，安乐椅摆在了舞台正中的顶前面，通过椅子摆放的不同位置来说明母亲在家庭中地位发生的变化。我们可以说《侵犯》在内容和形式上都算得上是荒诞派戏剧中的一篇佳作。

（王鸿雁）

## 让·日奈 女仆（1951）

**作者简介** 让·日奈（1910—1986）。法国诗人、小说家，也是荒诞派戏剧的著名代表作家之一。他原是一个弃儿，由育婴堂收养。10岁那年开始了盗窃史。30年代在欧洲各国流浪，靠盗窃、走私、当男妓为生。日奈曾多次被捕入狱。在狱中决心从事文艺创作。1948年，日奈因第十次盗窃被判无期徒刑。法国著名作家萨特等人十分欣赏他的文采、同情他的身世，他们发起了一次签名运动要求释放他。日奈被保释出狱后，萨特和法国当代著名诗人科克托帮助、提携他成为作家、戏剧家。日奈在1940—1948年间，陆续发表4部长篇叙事散文：《百花圣母》、《玫瑰花的奇迹》、《殡仪队》和《勃来斯特的争吵》。1949年发表自传《盗窃犯日记》，抒发了作为弃儿的辛酸与怨愤心情。后来，日奈转入戏剧创作。他的著名剧本有《高度监视》（1949）、《女仆》（1951）、《阳台》（1956）、《黑人》（1958）、《屏风》（1961）等。日奈赞赏东方戏剧。他心目中的戏剧模式是象征性的弥撒祭。由于他的特殊生活经历，他这些戏剧的主人公都是“被摒弃在生活之外的人”、“在人类社会的边缘地带”生活的人，如罪犯、流氓等。他认为人在现实中远不如在表象中来得真实，因此通过折射表明人世间的一切皆为幻象和恶梦，全是谎言和骗局。日奈的剧作最突出的特点是美化罪恶，使邪恶成为美德，歌颂黑暗，把地狱变为天堂。他的戏剧没有具体的情节与完整的人物形象。戏剧对于他是强烈控诉社会的一种手段，他的作品语言简炼清晰，有古典主义风格。

**内容概要** 一天晚上，女主人准备外出，临行前，在满是鲜花、布置豪华的房间里精心打扮，女仆克莱尔低声下气地为她忙碌。在服侍她的同时，还要不时对她的容貌、衣着恭维几句。可是女主人还是百般挑剔，边打扮边辱骂克莱尔，克莱尔忍无可忍，就以嘲弄的口吻回击女主人，并怒不可遏地打了她一个耳光。她一面诉说着自己与女主人之间的不公平，一面紧紧逼近她。正当克莱尔准备掐死女主人时，突然闹钟响了……原来这是两个女仆做的一场游戏。她们总喜欢在女主人外出的时间里轮流扮演主仆进行游戏。这次扮演女主人的女仆叫克莱尔，扮演女仆克莱尔的叫索朗日。事先她们把闹钟往前拨一段时间，以便在女主人回来以前有时间收拾东西。现在两个人停止游戏，开始手忙脚乱地把所有的东西归放原处。索朗日帮助克莱尔换掉女主人的连衣裙，嘴里不停地指责她总是准备得太慢，以至于每次都来不及结果她。一切收拾停当后，两个人精疲力竭地倒在椅子上议论着女主人，议论着她们几天前的恶作剧。她们羡慕主人，羡慕她有豪华的住宅、昂贵的手饰、娇美的容颜和爱她的情人，她们又嫉妒主人，觉得人们所以说她心眼儿好、笑容满面、温柔和气，都是因为她的有钱和漂亮。而身为女仆，她们永远也不会拥有这一切。渐渐地，她们的羡慕和嫉妒转化成了强烈的仇恨。她们知道主人深爱着她的情人，平时这位先生又经常嘲笑她们。于是两个女仆想出了一个既能向这位先生复仇又能使女主人痛苦的恶作剧。趁女主人外出时，她们撬开文件柜，搜查她的文件，找到很多信件和材料，然后用这些材料编出可怕的故事寄给警察局，致使主人的情人锒铛入狱。当主人听到她情人被捕的消息而眼泪汪汪时，两个女仆看到主人脸上那副伤心的表情内心暗暗地幸灾乐祸。可是，随之而来的是更深的嫉妒和仇恨。因为她们认为女主人伤心的样子看起来也是漂亮的，痛苦使她变得非常优雅、更加美丽，她反而成

了一个令人倾倒的弃妇，而她们自己伤心的时候，一定是一副寒酸相。对这些事情议论的越多，她们那种世间太不公平的感受就越强烈。最后，索朗日决定以一把火来毁灭这一切。就在这时，电话铃响了。电话是主人的情人打来的，他已被法官假释出狱，现在想约太太出去见面。通完话后，克莱尔紧张得手在发抖，以致于不能挂上电话，只好把电话搁在桌子上。两个人陷入极度恐惧中，她们深感自己的处境非常严重，先生出狱后肯定要对匿名信的事做一次调查，那么告密信中克莱尔的笔迹将被认出，她们的行为也将暴露无遗。她们感到一切都完了。为了不让太太亲眼看到她们的惊慌失措，也为了不给太太笑得前仰后合的机会，两个人最后商定等女主人回来时杀害她。索朗日想到了“苯巴比妥”，而克莱尔决定由她来当下毒者。她们刚刚制定完这次谋杀计划，套房门口的电铃响了。索朗日走向门口去开门，同时嘱咐克莱尔把10片“苯巴比妥”放在给太太煮的椴花茶里。克莱尔赶快收拾完屋子，到厨房煮茶去了。是太太回来了。她大声笑着走进屋里。先生的被捕入狱使她自认为被牵连到最卑污、最愚蠢的事情里去了，这件事对她的打击很大，使她的言行看起来有些神经质。每当想到先生正在忍受最残酷的折磨，多愁善感、有丰富想象力的太太就要悲痛欲绝，承受着难以忍受的痛苦。她放弃了一直很喜欢的服装、皮货、首饰和社交生活，坐在那里独自回味自己的伤心事。这种回味使她意识到自己对先生的深情，同时她肯定先生是冤枉的。所以她开始出入于法官家中，为先生的案子日夜奔波。她要求分析写信人的笔迹，查清是谁在那里捣鬼，而且她深信这个秘密终究会被拆穿。这时克莱尔走进来告诉太太椴花茶煮好了。可太太仍然沉浸在她的想象中，好象没有听到。当克莱尔再次提醒她椴花茶凉了时，太太猛然看见了那个被克莱尔放到桌子上的电话筒。她追问是谁打来电话，克莱尔失口说出了“先生”。索朗日知道已瞒不过太太，只好如实交待是先生打来电话，约太太出去见面。听说先生被保释出狱，太太立刻叫索朗日去楼下租车，她要尽快见到先生。克莱尔再度劝太太喝下椴花茶，哪怕只喝一口，语气近乎哀求。太太兴奋不已地说，她今天要喝的不是椴花茶而是香槟酒。然后她急匆匆地赴约去了。索朗日回来后生气地责备克莱尔没能使太太喝下茶水反而使她溜走。克莱尔则埋怨索朗日不该把先生被释的消息告诉太太。她们为自己的计划没能成功大失所望。索朗日提出两个人必须逃跑才有主路。她觉得一切都会告发她们，那些有她们肩膀印记的窗帘，曾印有她们面孔的镜子、看惯了她们疯疯癫癫举动的光线。它们会供出一切。克莱尔则认为逃跑也无济于事，一切都是命中注定。现在，各种东西都在抛弃她们。首先是那个电话筒，然后是她们的嘴唇，还有曾被动过的文件柜、忘了放回厨房的闹钟、她们用过的梳妆台上的香粉、没擦干净的脸上的胭脂……总之，所有东西都在出卖她们，都在向太太揭露一切。而太太正稳稳当地走向真相大白的时刻。她们感到这次她们输了。太太即将成为胜利者，她又将变得兴高彩烈、极度幸福，而这些将以她们两人的羞耻为代价。两个人不免为自己未知的前途黯然神伤。不知不觉地两个人又继续着开始时的游戏。克莱尔再次扮演女主人。她们预演着事情败露后的情景，这使克莱尔感到非常绝望。最后，她命令索朗日服侍她，并机械地同时又是悲苦无望地让索朗日倒椴花茶给她喝。索朗日虽竭力阻止，但在克莱尔的坚持下，终于把下了毒的椴花茶端给她。克莱尔把已经凉了的茶水从华丽、贵重的茶盘里端出来，喝了下去。此时，索朗日纹丝不动站在那里，两手交叉象是戴着手铐。

**作品鉴赏** 《女仆》是日奈 1951 年创作的剧本，在他的荒诞派戏剧中有一定的代表性，充分体现了他的创作风格。英国著名荒诞派戏剧理论家马丁·埃林斯说过：“每位荒诞派戏剧家都有自己的根基、源泉和背景，所以他们每个人都有他自己对待主题和形式的独特的态度。”作为荒诞派戏剧的代表作家，日奈也有他独特的对待主题和形式的方法。《女仆》中，他通过两个女仆轮流扮演女主人进行游戏这种怪诞离奇的表现形式，反映了西方世界里一部分人对当前社会现实的不满和抗议，表达了当代人面对人的生存条件所引起的抽象的恐惧不安和没落颓废情绪。《女仆》这部戏在表现这些的过程中，侧重表现了人是失落者这样一个主题。如果说，在某种意义上荒诞派就是表现“失去自我”、“寻找自我”的文学，那么，《女仆》则是这一创作原则的具体实践。如同荒诞派戏剧经典作家尤奈斯库在《秃头歌女》中刻画的那对同床多年竟当面不相识、最后连他们各自的“自己”到底是谁也弄不清的夫妇，《女仆》中，克莱尔为了扮演女主人更逼真，竟将毒茶喝了下去。这样的结局是想告诉人们，不合理的现实使人失去了“自我”，丧失了各自的人格，人们想要寻找“自我”，但只会演出一些荒唐的把戏。人生中常常是真戏假做、假戏真做，谁也分不清到底谁是别人，谁是真正的“自我”了。“自我”找不到，人格也无法恢复，到头来只能是悲剧一场，荒诞派戏剧家还对“人究竟为什么活着”这个永恒主题进行了探讨，并用自己的作品做了回答。那就是：没有目的，没有理想，毫无意义，荒诞不经。日奈也用自己的作品对这个问题做了阐述。他强调人是局外人，人在世界上卑微低贱、盲目无能、无所作为。戏剧中两个女仆的悲剧揭示了人命贱如蝼蚁、微不足道的现实。作家认为人的存在与不存在都是荒诞的，人活着就是一场梦、一场游戏，人的一切劳力都既无意义，也无用处。她们的悲观绝望可以说是当代人对现实社会的悲观绝望。作家还注重表现人类的一切都荒诞不经、毫无价值。两个女仆游戏时对女主人的嘲讽、侮辱、撕打，写告密信使女主人的情人被捕入狱以及后来她们谋害主人的计划，完全是一种荒诞的行为。这种荒诞不经、毫无用处的行为是一种具体化了的失望，是一种在真实世界里永远体验不到的活动，它实际上是人类被荒诞的现实所吓倒，被不合理的社会所挤压而导致的病态行为。荒诞派戏剧家在表现主题时，完全打破了传统的戏剧章法，剧情若有若无、对话互不交锋。但是，他们每个人都用适合自己的独特方式来表现主题。尤奈斯库着眼于舞台效果，凭借道具、布景、灯光、声音来制造气氛、表现主题。贝克特善于用喜剧方式处理悲剧题材，以其新奇别致的构思来表现主题。日奈则一贯使用戏中戏的结构方式来揭示主题和嘲笑现实。他认为运用这种折光反射的方式反映现实比直接摹写生活来得更真实。所以，他在自己的几部荒诞剧中都使用了这种方法。《女仆》便是其中的一部，这部作品中，作家把戏中戏和现实生活的描写结合起来，这样他可以让他的角色在游戏中说出在现实中不能说的话、做出在现实中不能做的事，他让两个女仆轮流扮演女主人，使她们把起初对女主人的羡慕心理、谦卑低下的态度到后来采取的侮辱和暴力行动淋漓尽致地表现出来。这是她们压抑在内心深处的嫉妒和仇恨的总爆发，而这种发泄在现实生活中是无法做到的。是这种游戏使两个女仆那种既羡慕、向往，又嫉妒、仇恨的复杂内心得以充分表现，使绝望的克莱尔走向死亡。它补充和发展了作家对现实生活的描写。我们不能不说戏中戏的结构方式在《女仆》中运用得非常成功。

(吴晓红)

## 弗朗索瓦·莫里亚克 脏猴儿（1951）

**作者简介** 弗朗索瓦·莫里亚克（1885—1970）生于法国西南重镇波尔多一个富裕的资产阶级家庭。父亲去世时他只有20个月。母亲虔诚，他从小在教会学校念书，因而终主信奉天主教。1906年在波尔多文学院历史学科毕业，进入巴黎的文献典籍学院，但不久便退学，专门从事写作。1909年发表处女作、诗集《双手合十》，受到巴雷斯赞赏。随后他开始写作小说，发表了《戴锁链的孩子》（1913），《肉与血》（1920）等作品，但作为小说家的声誉是来自《给麻风病人的吻》（1922）。小说描写一个女人的婚姻悲剧。此后，莫里亚克接二连三地发表小说、《大河》（1923）、《热尼特里克斯》（1923）、《爱的荒漠》（1925，获法兰西学院小说大奖）、《苔蕾丝·德斯盖鲁》（1927）、《蝮蛇结》（1932）、《弗隆特纳克的秘密》（1933）、《黑夜的终止》（1935）、《黑天使》（1936）等，充分展示了他杰出的才能。其中以《苔蕾丝·德斯盖鲁》最为重要。小说描写女主人公对家庭生活不满，以致发展到企图毒死丈夫，终被丈夫长期幽禁，备受精神摧残。莫里亚克于1932年任法国文学家协会主席，1933年当选为法兰西科学院院士。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用手中笔参加抵抗运动。战后从事新闻工作，同时继续发表小说：《脏猴儿》（1951）、《羔羊》（1954）、《昔日一少年》（1969）等，并从事戏剧创作和散文写作。此外，他还写过一些作家论。1952年他因“在小说中深入刻画了人类生活的戏剧时所展示的精神洞察力和艺术激情”而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他在1970年9月1日卒于巴黎。

**内容概要** 波尔打了孩子一记耳光，把他推进走廊里。她一想到儿子，眼中出现的是一双螺旋膝、棍子腿、抹子掉在鞋面上的小东西。她厌恶孩子由于呼吸不通，总是半张着的嘴和耷拉下来的下嘴唇，象他父亲那样。她脸上长着密茸茸的汗毛和小胡子。她出于迷信门第和伽莱亚斯·德·赛纳斯男爵夫人的头衔而嫁给一个白痴，葬送了自己的一生！生下这么一个没出色的低能儿，难道能怪她？她要把孩子送到一个无神论者的小学教师那里去，除此以外，也没有其他的道路。她曾把纪佑姆送去寄宿，但不久就被送回来了：这个小脏猴儿尿床；教会里的人无法收客低能的孩子。可是她的婆婆带回来小学教师不肯要孩子的消息：他不愿意和庄园里的人来往，免得听别人的闲话。纪佑姆喜欢呆在奶奶的卧室里，在她的床和跪凳之间的空角落。这时，他的父亲和祖母在交换着短促的问答：“妈妈，这个小学老师是个赤党吧？”“赤党？路斯笃还说他是赤中之赤呢！”纪佑姆见过这个瘸腿的小学教师，他总是光着脑袋，拄着一根漂亮的乌木拐杖。这当儿女佣进来了。祖母、父亲和这个“阿姨”都是他的靠山。这个奥国女人魁梧的身材替他当了一道屏障。奶奶宠爱的举动和言语有时无济于事，只有“阿姨”才真象母鸡爱小鸡似的本能地庇护着他。波尔出了家门，她在回味小学教师所说的话，这是指她和以前那个神甫的一段往事。当年，就在这条路上，她和那个孩子般天真的高个儿，那个清瘦的年轻神甫并肩步行。她想从他那里寻求帮助，这在她是无可非议的；他象一个海上遇难者一样接待了她，仿佛在自己的荒岛上，又到来了一个同样命蹇的同伴。一次，在神甫住宅的花园里，神甫由于倦极了，把头倚在少妇的肩膀上，那也就不过几秒钟的事情，而她赶快把肩膀缩回去。但是被一个邻居看见了。从此庄园礼拜堂祭坛前的神灯再也不点燃了。12年来，她忍受了这种毁誉所带来的耻辱，她知道现在还在那里到处传播。

但这件事情竟传到了素不相识的小学教师的耳朵里，这使她感到无法容忍。她要向他解释事情真相，央求他接受替纪佑姆教课。她走进餐室时，全家正在吃饭，她提出要去见小学教师，婆婆反对，两人抢白起来。第二天中饭后她就去找小学教师，他快40岁，但还有年轻人的风度。他建议明天下午放学以后把孩子带来，他想观察一下。纪佑姆知道要把他送到小学教师那里去以后，哭着说：“我不去！”伽莱亚斯带上他到坟地干活去了。父子两人默默无言，他们可以这样走上几个钟点，可怜的伽莱亚斯竭力想找个话题，但总是落空。他不知道对孩子能说些什么。第二天，波尔带着孩子去见小学教师波尔达斯。他让孩子帮忙剥豆子，然后带孩子去看他儿子约翰—比尔的书柜，让孩子朗读凡尔纳的《神秘岛》。纪佑姆从一张照片中认出约翰—比尔就是那个神童般的少年，向往着能与之交往。小学教师让纪佑姆明天再来朗读小说。孩子当晚怀着微笑入睡。在小学教师家里却发生一场口角，小学教师的妻子反对纪佑姆到家里来，生怕丈夫同庄园里的贵妇人接触多了会出意外。小学教师决定不收这个孩子，但他的出发点不同：“我们不应该和庄园发生关系。阶级斗争，并不是纸上谈兵。这是天天发生在我们日常生活中的事情。他让妻子写信回绝了。波尔为此同老男爵夫人发生争执，波尔说话过了火，冒犯了赛纳斯家世代代的祖宗。伽莱亚斯带着儿子到坟地去。孩子坐在一块墓石上。通红的太阳竭力想从雾里钻出来，雾却不能决定化成云飘到天上去，还是变作雨落到地上来。波尔达斯先生不愿意再管他了。从此他不能再进到约翰—比尔的卧室里去，他站起来，跨过墓园的矮围墙，沿着一条通向西隆河去的陡峭的小道走去。伽莱亚斯发现孩子不在眼前，便追了上。他的眼睛贪婪地追踪着这个跨着小步踉跄地奔走的小生命，追踪着这只从捕鼠夹子里挣脱出来，已经受了伤、流着血的地鼠：而这也就是他的儿子，一个和他命运相仿的人。好些年来这个孩子忍受着痛苦，但是生活的道路在他刚开始，苦难还只是一个开端。在他生命的每一阶段中，还要受尽各种不同的折磨。在这个女人面前，在这个永远带着愤怒的女怪物面前，他能有办法自卫吗？憎恨使伽莱亚斯透不过气来，但比恨还强烈的是他所感到的耻辱，因为折磨这个女人的人，正是他自己。她仿佛是一头被关在笼子里的母狗，不是关上几天，而是迫使她把整个青春在囚禁中度过。柳叶在风中瑟瑟地微响，西隆河已在眼前。孩子带着父亲奔向水闸。据说伽莱亚斯跳进水里去是为了搭救他的儿子。小东西揪住了他的脖子，终于把他也拖进水里去了。波尔长了一个恶性瘤子，她受不了吗啡，痛苦太剧烈时才同意打针。老男爵夫人的女儿一家，看来不会让老妇人太太平平地终老。波尔达斯则很后悔，决定今后再有来求他帮助的人，他不会再加以拒绝。青草侵占了赛纳斯家的墓园。荆棘覆盖了荒寂的坟地，青苔已使墓碑上的字迹再也认不出来了。

**作品鉴赏** 中篇小说《脏猴儿》是莫里亚克后期创作的代表作品，这是一篇小小的杰作。莫里亚克通过一个追求门第和头衔的女人和一个低能儿的命运，写出了外省一个庄园主之家的家庭悲剧。女主人公波尔是小说的第二主角，作者对她采取了批判的态度：她为了要做男爵夫人而嫁给一个白痴。可是，“这种愚蠢的虚荣心”毁了她的一生；她丝毫得不到幸福。她并没有成为男爵夫人，唯一的男爵夫人是她的婆婆。她只不过是个“伽莱亚斯夫人”。她和丈夫唯一的一次同床生下的儿子也是一个低能儿，父与子不堪入目的愚笨嘴脸更使她的生活充满烦恼和愤恨。感情生活的缺乏使她一有机会便寻求发泄，向别的男人倾诉内心思绪。早年她与当地神甫的频繁交往引来了闲言



碎语和恶意中伤，她从此得了坏女人的名声。为了儿子的教育，她与小学教师波尔达斯交涉。但是，波尔达斯的妻子生怕丈夫被她勾引，竭力反对接受教育这个低能儿。这在促使小学教师作出拒绝的决定中起了作用。波尔不喜欢儿子，没有一点母爱，脑海里只有儿子丑陋、肮脏的影像，因而对儿子只有斥骂和责打，造成母子之间的隔阂与鸿沟。她的生活没有欢乐，而只有矛盾、失意、痛苦。但这种生活的悲剧是由她自己造成的，只能自作自受。丈夫与儿子的自尽给了她最后一击，她得了恶性肿瘤后，对生命毫不留恋。莫里亚克着意刻画了这个人物内心的“恶”，波尔是一个从外貌到内心都十分丑恶的女人。她的追求是低级庸俗的，她缺乏应有的道德观念和人之常情。通过她，莫里亚克展现了外省富裕之家上层妇女阴暗的精神世界。刻画人物的内心是莫里亚克擅长的手法，他要“描绘人的内心的最深之处”。在这篇小说中，莫里亚克运用了人物的心理活动与白描相结合的写法：他的叙述往往是用人物的心理活动来展开的。无论是波尔，还是她的儿子纪佑姆，以及她的丈夫伽莱亚斯，莫里亚克都采用了这种笔法，充分展示了人物的内心后动。正如法国批评家亨利·克卢亚尔所说：“他是隐秘的顶感，神秘为、内心深处的描绘大师。他绝不忽略激情的、隐晦的复杂心绪：这些堪与风暴前兆相比的准备阶段，这些联结又松开的接触，这些恐惧和期待，这种默契，这含混的希望……”在内心情感的挖掘中，莫里亚克尤其善于描绘女性形象的犯罪情感。他笔下的女性形象的内心世界，常常充满犯罪、不贞、仇恨、忧郁不安等心理活动。他认为，这些人物“的本性如果不是受到腐化，也是受到伤害。不待说，一个基督教小说家不能依据田园诗叙述人类历史，因为他无须进开罪恶的秘密”。波尔的虚荣心、空虚的精神状态和缺乏母爱就是当作罪恶赤裸裸地暴露在读者面前的。莫里亚克没有忘记点出，正是外省狭隘的、落后的、闭塞的环境，正是由于社会不良习俗的腐蚀，才产生波尔这一类恶的代表。莫里亚克的小说艺术还有一个特点：在表现人物的内心矛盾和斗争时，他总是选取了矛盾即将总爆发的时刻，就象拉辛的悲剧一样，一开始矛盾斗争就异常尖锐，直接导向悲剧结局，而省略了不必要的枝蔓。在《脏猴儿》中，一耳篇这场家庭悲剧正处在剑拔弩张之中，各种矛盾汇聚一起，一触即发，情节的发展紧凑异常，心理描写恰到好处，并不冗长，整篇小说一气呵成。同时，莫里亚克又用富有诗意的笔调去渲染波尔多附近朗德平原的景色，时而这是而后广漠的田野，不见人影，唯有葡萄枝蔓在寒风中抖动，小溪中有着密集的芦丛和卑湿的、沼泽地带的神秘，预示着不祥的征兆，时而这是雨中的黑夜；时而这是雾濛濛的天气，各种响声与河水声混成一片。这一切构成了浓重的悲剧气氛。最后，这个中篇也反映了莫里亚克善于以孩子的遭遇来安排情节的特点。他认为自己的所有作品中，“有个儿童在梦想”。纪佑姆虽然是个低能儿，但他的心理活动仍然充满了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他的自尽是对不平待遇的抗议。在语言运用上，《脏猴儿》体现了莫里亚克简洁优美，象古典散文一样的文风，他不愧为一代语言大师。

（蔡焯）

## 罗杰·瓦扬 325000 法郎（1955）

**作者简介** 罗杰·瓦扬（1907—1965）在法国向来被看作是一个“玩世不恭的作家”。他出生于瓦兹省的阿西·勒·穆尔蒂安，先在兰斯上学，后又求学于巴黎高等师范学校，获哲学学士学位。大学时代，适逢超现实主义运动鼎盛时期，他也不落后于时代潮流，积极参与其中，并与人合办《大游戏》杂志。大学毕业后瓦扬投身报界，以新闻记者身份参加各种政治活动，二次大战爆发，他担任战地通讯员，法德休战后，他又积极参与法共组织的抵抗运动，后加入法共，但在1956年匈牙利事件时退出。瓦扬的大部分文学作品都是在战后问世的：《恶作剧》（1915年获联合文学奖），《劣迹》（1948），《敏捷》（1950），《漂亮的面具》（1950）。《325000 法郎》（1955）、《法律》（1957年获龚古尔奖），《节日》（1960），《鱈鱼》（1964）。瓦扬的小说总是带着深深的放荡的痕迹。且不说《法律》、《鱈鱼》《劣迹》等作品中那些“荒淫无耻”的资产阶级主人公们，即便是以抵抗运动为主题的《恶作剧》，其中的主人公也是一个玩世不恭的角色，一边战斗，一边还在追求着富于刺激性的快乐——女人。除小说外，瓦扬还写过一些剧作（《爱洛伊丝和阿贝拉尔》1947，《若望先生》1959）和随感（《冷峻的眼光》，1963）。罗杰·瓦扬在当代法国文学中的地位相当模糊。他在政治上倾向进步，思想似乎与马克思主义有相通之处，但同时他的作品却又表现出强烈的个人主义和放浪形骸的理想。他的风格既具有司汤达式的简洁轻灵，同时又有所创新，试图表达出现代社会那风云变幻的大场景。瓦扬晚年隐居于安省的梅约纳，1965年辞世。

**内容概要** 柏尔纳·布萨尔参加1934年的比奥纳环城自行车比赛，他在比赛中一路领先，眼看就要摘取桂冠，可惜在最后冲刺时因意外而摔倒，功亏一篑。比奥纳虽是个不大的工业城，却是法国最大的塑料制品产地。布萨尔爱上了城里一位名叫玛丽亚娜的姑娘，一心想把她娶到手。可姑娘却不愿她未来的丈夫做一名普通的塑料工人，她要离开比奥纳。布萨尔到里昂跑了一个星期，买下一家快餐馆。卖主要求付70万法郎定金。布萨尔的父亲给了他15万法郎，玛丽亚娜和她母亲拿出全部积蓄22.5万法郎。“现在的问题是再弄到32.5万法郎”，布萨尔说，“这个我有办法。”他找到一块参加自行车比赛并获冠军的来自乡村的小伙子8号，要他和自己到工厂包下一部注塑机，两个人干4小时，歇4小时，每天干12小时，以每小时160法郎计算，每人一天稳拿1920法郎，按规定，夜班的8个小时工资应当增加百分之五十，这样每人就是320法郎，加起来每人每天收入2240法郎，刨去500法郎的饭钱，净剩1740法郎，只要干上187天就能赚到32.5万法郎……8号年轻，力气大，决心挣这325000法郎。布萨尔通过与工厂主的儿子的私人关系，包下了一台注塑机。5月16日早晨8点，他跟上日班的工人一道进了车间。他的全部工作将于11月18日星期天晚8点结束。工头已经预先得到通知，便把一架半自动操纵的注塑机交待给了布萨尔。这是最新式的机器，卧式的，足有3米长。布萨尔心里喜滋滋地打量着面前的注塑机。这个庞然大物躺在那里，活象一只威武雄壮的猛兽，就是它将使布萨尔赚到必要的钱，来换取自由和爱情。未来的187天当中，布萨尔的手将不断地在模具中出出进进，只有一个八角形的安全罩偶尔把它们隔开。必须将安全罩掀起来模具才能打开，而要想使两块模具合拢，就必然得先扣好安全罩。这个设施是为

为了防止操作工的手无意中被模具夹住。布萨尔这台注塑机昼夜不停加工的产品，是一种路易十四式样的小马车。这是一种儿童玩具，很多百货商店的儿童用品柜均有出售，布萨尔将安全罩扣好，模具重新合拢，活塞开始运行。他用一只夹子将两片马车中间的一个凸起部分剪断，这个凸起部分人们管它叫“须子”，是塑料冷却过程中留在注射口的一根脐带。他将对称的两片马车掰断，扔进身后的一个箱子里。剪断，掰开，往后一扔，这3个动作只需10秒钟，衣显示塑料已经冷却凝固的红灯闪亮之前，布萨尔可以停止20秒，这就是他的喘息时间。红灯亮了。布萨尔掀开安全罩，模具打开，布萨尔从模具中取出两片马车，然后扣好安全罩，剪断“须子”，掰开薄片，扔进箱子，稍候片刻……从这一天起，布萨尔和8号便每隔4小时地不断重复这一套动作。为了免得去掀安全罩，许多工人喜欢把由安全罩控制的电源开关摘除。布萨尔暗暗发誓，严格遵守安全规章，他绝不去碰电源开关。他深知那样作会造成怎样的后果。与其挺而走险，他宁肯多出点力气，多受点累。他跟别的工人不一样，并不想在这里终此一生。他布萨尔只要熬下这半年，就能当上快餐馆的经理……看他的精神状态，就象一个全力冲刺，拼命往前撞的运动员。他渴望成功，不惜竭尽全力，即使殚精竭虑也在所不辞。虽说人的欲望各不相同，但却都会导致孤注一掷，一意孤行。正如赌徒们所说，哪怕鸡飞蛋打，也要一条道走到黑。在此期间，布萨尔同工会的人打过交道，与玛丽亚娜的关系又起过风波，他都顶过来了。布萨尔把从年历上剪下来的一张时间表钉在隔板上，它从5月16日开始，包括6、7、8、9、10月，直到11月18日星期天为止。每过一天，他就上面划一道杠杠。8号在布萨尔父母家搭宿，每天交500法郎食宿费，睡在布萨尔床上。这两个小伙子同使一台机器，同睡一张床，若不是因为他们从来没有碰头的机会，可能早成为天下最亲密的一对了。到了11月15日，两个小伙子只要再干3天，就可以交差了。全城的人都在议论这件事。他们干脆不回家，就睡在车间隔壁的库房里。可他们也确实累得够呛，尤其是布萨尔，眼光都变得茫然若失了，脑袋里似乎空无一物，连觉都睡不着了。最后一天，机器出了故障，耽搁了时间，他想赶回这点时间，否则，今天就完不成任务了。于是他在一昏昏沉沉的状态中，开着安全罩干活，这样可以更快一些。他心里虽然想接上安全罩电源开关，但手上却不由自主。他开始还十分小心，但后来动作越来越慢。他要在3点钟换班。大挂钟的指针已指在2点42分上。布萨尔突然发出一声惨叫。他的手被死死地钳在闭合的模具中，只露出手腕来，手整个都被挤烂了，一直到胳膊时都被烫得一塌糊涂。炽热的塑料溶液夹杂着人的碎骨和烂肉，从模具中流溢出来，发生了这样可怕事故，快餐馆东家单方面撤回了合同。布萨尔只好买下了比奥纳的“小土伦”咖啡馆。从此，戴着钢质镀镍假手的布萨尔便成天阴沉着脸，坐在酒桌旁与人玩牌，一直到关门为止。他对新婚妻子玛丽亚娜也没有好脸色，“她是个臭婊子，”他说。8号出于哥们义气，把赚来的30万法郎如数交给玛丽亚娜买下那家咖啡馆。玛丽亚娜的母亲逢人便说：“我们的日子还过得去。”

**作品鉴赏** 《325000法郎》无论从哪个方面说，都是罗杰·瓦扬的代表作。这部小说自1955年问世以来，始终被公认为是二十世纪法国“干预文学”的典范之作，有的人甚至把它说成是一部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作品，不管这种评论是否确切，但这部作品在思想内容上的进步性是毋庸置疑的。瓦扬创作这部小说的时间正是他加入共产党，轰轰烈烈搞共产主义运动的时期。可

以明显地看到，他在小说中试图运用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创作原则，将阶级斗争的观念引入到对于个人命运的描述之中去。小说的主人公布萨尔是一名工人的儿子，他父亲是一个“二十岁时已经在为共和法而斗争”的老工人，1936年还“领导过人民阵线的竞选活动”，可他为了得到玛丽亚娜的爱情，却不愿做个“看机器的普通工”，想要离开比奥纳，去做经理，正如老工会代表夏特拉尔说的，“就是去剥削”。要实现这个理想，他得付出代价，那就是在6个月内每天干12小时的活，没有星期天。但是在这6个月中，工厂老板从他“身上榨去的钱就超过了50万法郎”。想要获得“剥削人”的自由，首先却得被人大大地剥削一番，这便是人命运的悲剧。然而，更悲惨的是，代价付出了，自由的翅膀却被无情的机器剪断了。布萨尔最终也没能跨出比奥纳一步，他变得麻木不仁了，在咖啡馆以打牌消磨时光，对玛丽亚娜的热情也一落千丈，原先苦苦寻觅的幸福与爱情都成了泡影，6个月与那架庞大的注塑机搏斗的日子仿佛是一场恶梦，耳边只留下机器单调而又紧张的运行之声，令人心寒。在这里，作者揭示了资本主义工业大生产对人性的扭曲，体现了作者对工人阶级悲惨命运的深切同情与热烈关怀，同时展示了资本主义文明在发展过程中的残酷性和剥削的本质。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瓦扬的这部《325000法郎》在当代法国坚持传统的文学创作中是一部具有代表性的作品。但是，仅仅以这一点作为标准，便断言它是一部杰作，那未免也大牵强了一点。这部作品在艺术手法上继承了现实主义的优良传统，风格简洁轻盈，不事雕琢，但又不乏新意。五十年代的法国，兴起了一个新的文学流派，那就是在作品中不叙写连贯始终的情节、人物关系也模糊不清的“新小说派”。瓦扬并不受其影响，坚持自己的创作原则。《325000法郎》结构紧凑，情节扣人心弦，布萨尔奋斗的过程由始至终紧紧抓住了读者。当读者读到他的工作进入最后一天的时候，不禁松了一口气，但是接下来非常突兀地，布萨尔的手被机器碾碎，一切都完结了。这就象故事开头插入的那段仿佛是闲笔似的自行车比赛的场景描写，作者详尽地、栩栩如生地描绘了比赛中的残酷角逐，布萨尔在最后关头的功亏一篑，无疑是对主人公悲剧结局的有力暗示，而且作者在这里所描述的主动逼真的场景和阐发的哲理，更使全篇的主题得到扩展与升华，格外耐人寻味。特别值得一提的是，瓦扬笔下的主人公柏尔纳·布萨尔堪称是现实主义文学中一个极富典型意义的艺术形象。他并不是一个自觉反抗资本主义的工人形象，就象许多社会主义现实主义作品中反复出现的那些“叱咤风云”、生硬呆滞的主人公那样。布萨尔自认为他的办法可以摆脱资产阶级对他的剥削，他对老工会代表夏特拉尔说：“您就知道讲大道理，别忘了，这并不是开群众大会。”并对他父亲的劝阻也置之不理。这是一种个人英雄主义的行为，他不愿意象老一辈工人阶级那样进行公开的斗争，他的斗争方式是个人主义的，反映出资本主义现代化发展到20世纪50年代时工人运动的一个新特点。他的失败看上去是偶然的，其实隐藏着极大的必然性。他想靠个人的力量砸烂资本主义这个庞大机器的桎梏，却从精神到肉体都波它大大地伤害了。正是这一点使得布萨尔这个形象更富有典型意义。瓦扬是个专好写“玩世不恭”题材的小说家，《325000法郎》也免不了带有一点这种痕迹，然而，这并不影响这部作品进入法国文学“现代经典”的行列。

(邓永忠)

## 米歇尔·布托尔 变 (1957)

**作者简介** 米歇尔·布托尔(1926—)是法国新小说派的重要代表作家。他出生于法国北部的蒙·昂·巴洛尔城,其父为铁路职员。布托尔三岁时随父亲调动迁居巴黎,在那里度过童年时代并完成学业。他在巴黎大学主修哲学时,曾在著名哲学家巴什拉尔的指导下写过一篇关于认识论的论文。业余时间他还对雕刻、油画和音乐感兴味。大学毕业后,从1959年开始,布托尔先后在埃及、英国、希腊、瑞士等国做法语教师,同时开始文学创作,写了小说《途经米兰》(1954),此外还写了许多论艺术的文章,后来收在以《保留节目》为题的文集中出版。在此期间,他曾悉心研究前辈著名作家,如于勒·凡尔纳、普鲁斯特、乔伊斯、庞德、福克纳等人,接着发表了两部重要作品:《时间的用法》(获1956年费乃翁文学奖)和《变》(获1957年勒诺多奖)。1960年,布托尔在出版了他的第四部小说《度》之后,又开始了他的旅行:三次居留美国,在柏林滞留一年。七十年代以后,他定居在尼斯,同时在大学里兼任教授,小说写得差不多了,但学术研究范围却大大地扩展了:戏剧、诗歌、音乐、绘画、雕刻、人种学、乌托邦、梦……主要学术著作有:《运动体》(1962)、《梦的材料》(1978),《绘画絮语》(1969)等。作为小说家的布托尔似乎摇身一变成了学识渊博的学问家。布托尔的小说作品看上去好象是在喋喋不休地大谈现实,其实里边现实主义的成份却少得可怜:他真正关心的,是对词语的锤炼,词语之间如何架构,如何组合,发掘词语结构的秘密中所隐藏的自主力量。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布托尔首先是一个语言建筑家,他与他同时代的“新小说”实验家们一起为革新二十世纪的文学手法作出了巨大贡献。

**内容概要** 你是罗马斯卡贝利打字机公司驻巴黎代办处的经理,经常因公务而乘火车往返于巴黎与罗马之间。但这一次你踏进三等车室的时候,却不能让公司里任何人知道你离开几天是为了去罗马。你原来害怕赶不上这班火车,这并不是因为你今早起身比原定的时间要晚,恰恰相反,你一睁开眼就伸出手去制止闹钟响,这时晨光正照在你床上那堆零乱的床单上。你转眼看着窗子,看到了昂里埃特那曾经是黑色的头发,还有她的后背,她正在乒乒乓乓地推开百叶窗。你喝了她为你煮热的牛奶咖啡,在楼梯口你没有勇气拒绝她那忧虑的亲吻由于塞西尔觉得她在法国驻罗马使馆的工作没有意思,你为她在巴黎找到了一份工作。你本来打算靠写信来处理这件事,或者下月参加斯卡贝利公司国外分公司经理钓年终大会时,再和塞西尔见面。但到星期三事情就急转直下,原因大概是因为这天是你45岁的生日,昂里埃特一向看重这些可笑的家庭节日,今年更是大事庆祝。她想拖住你,用这些小小的仪式来笼络你,这当然不是出于爱情,你们两人中间早已没有爱情了(如果说过去确实有过青年时代的热情的话,那么,它和塞西尔带给你的欣喜和解脱的感情是不能同日而语的),而是出于恐惧。与日俱增的恐惧(呵,她衰老得多么快!)星期三,你走进饭厅吃午饭时,你看见你的4个孩子直挺挺地,嘲讽地站在他们的椅子后面,你看见在她脸上,在她那被阴影遮住的双唇上,有一丝胜利的微笑,你感到他们合谋给你设下陷阱,你感到你盘子里的礼物只不过是诱饵,这顿饭自始至终是经过精心策划的,为的是引诱你,为的是使你确信,从今以后你是一个上了年纪的,循规蹈矩的、被驯服了的男人,而就在这之前不久,你开始了另一种完全不同的生活。你很不痛快,

但你还是逢场作戏好使他们满意，你装出一副欢快的神气，认真地吹灭那 45 支小蜡烛，但你暗中却打定主意，一定要尽快结束这种成为家常便饭的虚伪，结束如此根深蒂固的误解。于是你踏上了这间三等车室。你对昂里埃特说，由于某种临时的情况，你不得不在星期五早上出差。火车走了一站又一站，你坐在不太舒适的车室里（平常你出差都是坐头等车的），回忆着与塞西尔的几次交往，也回忆起年轻时与昂里埃特的爱情。夜里，在摇摇晃晃的车室里，你不停地做梦。你在想象着星期一回到昂里埃特身边时如何对付她。是将真情老老实实告诉她，还是保持沉默，继续戴着若无其事的假面具等待塞西尔来到巴黎？火车渐渐驶近罗马，你的脑海里产生了愈来愈多的想法，在重温了与塞西尔在火车上相遇的情景之后，你开始怀疑你终于作出的决定，怀疑它是否确实存在，是否是现实，怀疑这种幸福和新主是否近在咫尺。于是你焦虑起来：呵，不行，我费了那么大劲才采取的决定，可不能让它就那样垮台，难道我不是坐在这列火车上，朝着美妙的塞西尔驶去吗？我的意志和愿望原先是那么强烈……有那么一会儿，你仿佛又恢复了自信和决心，那种不自在的感觉仿佛只是暂时的。一切仍可期待，和塞西尔生活在一起的前景依然存在，和她一起来再过一次新的青年时代的生活，你的真正的第一次的青年时代，这种可能性仍未遭受破坏。可有时候你脑子里仍乱成一团，自从这列火车从巴黎开出，这种骚乱便有增无减，你的思路越来越模糊不清，疲劳象尖针扎着你全身上下，它们突然使你想起你的过去或你计划里的某个方面，而你恰恰就是想避开这些方面，你自己和你的生活正处于一种不可避免的重新组合之中，那是一种隐秘的变化，你清楚地感到自己只能看到这种变化中极小的一部分，而对它四周一切却一无所知，而你是多么需要去照亮它啊！你忽然觉得你这次必须打消去看塞西尔的念头。不能让她知道你来罗马，不能让她知道你给她找到了工作但又作了这番安排，因为事实上，对她来说就好象你并没有力她找到工作似的，这是对她而言，而不是对你而言，因为今后你不会再去找了，因为今后你知道你是找不到了。这是唯一的办法，你脑子里终于出现了这一线光明，就象出了隧道一样，不去见她，什么也不说，象原先讲好的那样，下次旅行时，下次为斯卡贝利公司出差，由公司支付旅费来罗马时，你再去看她，你保守这个秘密，就象你舌头上有个血疤似的，当然你将继续和她来往，当然你将继续爱她。但是由于眼前这一次旅行，你们中间有了一个可怕的裂痕，它会痛苦地、一次比一次扩大开来而无法愈合，直到有一天她对你相当冷淡了，到那一天她对你不抱什么幻想了，你才能把这一切都告诉她而不会使你的话成为谎言。这是唯一的办法，避免去看她，避免最后一次远远望着她那逐渐远去而缩小的面孔。你猜得出她在喘着大气，她的面孔因奔跑和激动而绯红，避免在她的脸上看到那种新奇的微笑，那种更牢固的、执拗的信任，那种束缚你的手脚和感激，而这一切，在你内心产生这种缓慢发展的、可悲的、愚蠢的、一定要产生的悲剧之前，你将没有丝毫能力去摧毁，而这一切会重新将你禁锢在你今早从里昂车站动身时追求的那个不同寻常的经历里，而你知道那种经历是没有出路的。因此下星期一晚上你必须独自一人来到罗马的特尔米尼车站，你必须看着一个拥挤的夜间月台逐渐离去，而你在月台上认不出任何熟人。火车停住了，你到了现代化的罗马—特尔米尼车站，天还是黑的。你对自己说：“我答应你，昂里埃特，一有可能，当这次干扰的余波平息下去，当你宽恕了我，我们就一同再来罗马，那时我们还不算太老。”你提起箱子。你瞧瞧月台上的人群。你走

出车室。

**作品鉴赏** 在本世纪世界小说发展史上，米歇尔·布托尔的《变》上有一席重要的地位。在传统文学中，小说总要讲个故事，即使是没头没尾或无条无理的故事。故事是一部小说的骨架或最起码的成份，也是一切小说所共有的“最大公约数”。而新小说派作家则怀疑和拒绝传统文学的一套创作方法。他们认为，当今世界人已退居次要地位，物充斥着世界，因此小说家应转而描写外部物质世界，应取消故事情节，因为现实世界变化莫测，事物发展难以预料，无法事先作出有头有尾的安排，写出一个完整的故事。新小说派的技巧五花八门，因为过份注重形式，大多数读来不免沉闷。《变》这本书的着重点也不在讲故事，因为如果要概述一下它的故事情节，用三句话足够：“一家公司的经理厌倦了家庭生活，于是乘火车去罗马接他的清妇，等到下车时却又改变了主意。”当然，《变》在新小说派中还不算走得最远的作品，书中还有时间、地点、人物，还能找到大概的脉络。可是这样一个简单的故事，到底具有什么意义呢？有的评论者认为，《变》是表现时空观念千变万化的典型作品，有的论者认为该书的主题正如书名指出的，在于变，多层意义上的变，尤其是人物内心的变，这种变化导致了觉醒，原来没有意识到的东西现在意识到了，对于一些事物原来还抱有幻想现在则清醒了：主人公意识到他对情妇的爱情并不能给他带来解放，于是他决定不带她去巴黎。而布托尔本人的观点却独具一格：“这部小说所要讲的，主要是巴黎与罗马这两个城市之间的历史传统关系。巴黎从好几个世纪以来一直寻求罗马式的霸权，直到目前巴黎还没有完全抛弃这个梦想，尽管世界事务已经有了很大的变化。我这本小说讲的是一个简单的故事，即一个人要在两个城市之间进行选择，我企图通过主人公想把情妇从罗马接到巴黎来，经过反复考虑，最后改变了主意这样一个个人感情的故事，说明两个城市整个历史的血缘关系。”这样看来，《变》这部小说似乎又具有某种历史和象征的韵味了。但是，这本书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并不是其主题，而是它那异乎寻常的写作手法。首先，作者刻意淡化人物，淡化故事情节，主人公在读者的印象中始终只是一个模糊的影子，是一个正在进行回忆、思维和内心活动的人，即一种意识的体现，除此而外，关于他的音容笑貌及性格特征等传统小说中用以表现个性的典型化描写则一概没有，从小说开始他踏进三等车室到小说最后一页走出车室为止，这中间他除了观察、思考与回忆之外没有任何重要活动，作者倒是花了些笔墨描写那些与主人公同一车室的数名旅客，手法相当现实主义，给他们每人安一个姓名，仔细描述他们的外貌，甚至用一两个纲节点出他们的个性。作者对于物事的描写不厌其烦，精确细致，比如描写天气，描写透过市满雨水的玻璃窗看到的车外的景色，甚至描写一只衣袖上的扣子在火车的震动下“撞着了金属杆，发出清脆的响声”。作者的另一个手法便是颠倒时序，扩充空间，主人公在火车上仅只活动了多 20 个小时，但是他过去 20 年的生活乃至未来的生活却随着他的回忆、想象及梦幻一一展现在读者面前，“时间的观念不再是现实生活中那样的时间，而是一刹那无限拉长扩大了现实。”（萨罗特语）空间也不再局限于狭窄的火车车厢里了，罗马的废墟古迹、西斯廷小教堂以及情妇的居室与巴黎的办公室和先贤祠广场那套住宅跳跃式地出现，人物的活动在巴黎—罗马火车车厢这三角空间中进行，真实的空间与意象的空间交互重叠。最后，本书中最引人注目的一个新手法便是第二人称“你”的运用。小说一开篇便是：“你把左脚踩在门槛的

铜凹槽上……”接下去是没完没了的“你”，这一别出心裁的叙述方式将读者硬拉进作者的创作活动之中，仿佛读者就坐在虚构的主人公面前，将他的经历，他的意识觉醒过程娓娓向他道来，这样从另一个角度也拓展了小说的空间。

（邓永忠）



## 玛格丽特·杜拉 琴声如诉（1958）

**作者简介** 玛格丽特·杜拉（1914—），法国当代著名女作家、戏剧家、电影家。她出生于越南西贡附近的嘉丹，本姓道纳迪约，杜拉是她自取的笔名。杜拉的父亲在法国的印度支那殖民地教授数学，母亲是小学教员，她在那里度过青少年时代，那里的氛围以及发生的事后来都深深地影响了她的创作。她4岁时死了父亲，母亲拖着3个孩子在印度支那四处奔波谋生。18岁时，她回到巴黎，学习法律、数学和政治学。与第一个丈夫分手后，她于1942年又遇上了第二个丈夫，并生下一个儿子，她曾参加共产党，但旋即又退出了。1935年至1941年杜拉曾在法国殖民部任秘书。四十年代初，杜拉开始了她的文学生涯，1943年，出版了第一部小说《厚颜无耻的人》，1950年出版了《挡住太平洋的堤坝》，这部小说后于1957年被搬上银幕，此后，杜拉似乎与电影结下不解之缘，1952年发表的《直布罗陀的水手》也改编成电影，1958年出版的《琴声如诉》于1960年拍成电影，根据她写的剧本《广岛之恋》拍摄的电影更在1960年的戛纳电影节上荣获金奖，后两部作品的成功使得玛格丽特·杜拉跻身于当代法国重要作家行列，杜拉初期的作品描写细致，故事相当感人，但从写了《塔基尼亚的小马》（1953）和《街心花园》（1955）之后，这位小说家就逐渐抹去了小说情节，而力求用一种非常平淡的风格，更客观、更直接地发掘心理上的变化。正因如此，一些评论家常将她与当时的新小说派作家相提并论。杜拉的小说还有另一个特点，那就是兼具戏剧、电影的形式，也就是说作品中充斥着对话与画面。事实上，她写过许多电影剧本，自己也导演过不少影片。玛格丽特·杜拉创作甚丰，主要作品还有：《洛拉·维·斯泰因的喜悦》（1964），《英国情妇》（1967，1970年获易卜生奖），《她说毁灭》（1969），《印度之歌》（1974），《死亡之病》（1982），《情人》（1984年获龚古尔奖），等等。

**内容概要** 故事发生在外省的一座海滨小城市。春末的一天，海岸冶炼厂经理的太太安娜·戴巴莱斯特领着她的儿子到小城的另一头，海港区的吉罗小姐家学钢琴。那孩子太过任性，学钢琴心不在焉，而母亲又溺爱孩子，不肯责备他，因此钢琴教师有点束手无策。突然，窗外传来一声女人的尖叫，接着便是人群乱纷纷的闹声。钢琴课结束了，楼下咖啡馆门口乱成一团的人群还未散去。安娜·戴巴莱斯特走近去，询问发生了什么事。她发现，在咖啡馆里面，有一个女人满身血迹，直僵僵地躺在地上，还有一个男人，趴在那女人身上，抓住她的两肩，喊着她。警察过来要把他带走，他唇然深情地在那女人脸上吻了一下，弄得自己脸上血迹斑斑。这场面显然深深地刺激了年轻妇人，第二天她又以散步为借口，带着儿子来到了那个咖啡馆。她进去后，要了一杯酒，抓住酒杯的手却抖个不停。她先与老板娘谈了几句，后又与柜台边一个正在看报的男人聊上了。小孩在外面玩耍，里边的对话也在一步步深入。那男人说他叫肖万，他跟安娜·戴巴莱斯特一样也对昨天发生的那一幕表现出极大的好奇。他们连着喝了好几杯酒，探讨着那幕惨剧。“据我所知，他在她心上打了一枪。”“究竟是为了什么，好象是无法了解到？”“我很希望能告诉您，不过我知道得也不确实。”肖万承认他早就认识安娜：“您在滨海大道尽头有一处很漂亮的房子。还有一座花园，一座门禁森严的花园。”渐渐地，随着谈话的继续，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6点钟，一些下班的工人走进咖啡馆，打破了宁静。随后黄昏来临，太阳西沉，他们还在

那里交谈着，显然，由于昨天的事件，在他们两人之间产生了一种奇特的亲密感。直到夜幕降临，安娜才依依不舍带着孩子回去。接下来的几天里，安娜几乎天天都带着孩子到那咖啡馆去，与肖万见面，一起喝酒，聊天。还是谈论那天发生的事，同时肖万也想方设法让安娜谈起她自己的生活。对于他们这种已经形成习惯的会面，连老板娘都感到不快了。下班的工人们见到他们，也都把头扭开，似乎觉得他们这样的行为很不体面。而安娜和肖万两人却旁若无人，不知疲倦地谈论着同样的话题。他们不仅议论那事件的每一个细节，象侦探一样地把事件的前前后后都重现出来，而且还探寻他们的心理，他们为什么要用流血来结束他们的爱情：因为据安娜和肖万分析，那男的显然是应女的要求才朝她开枪的。安娜酒喝得越来越厉害。谈话始终由肖万控制着，不时地，他把谈话引到安娜的生活中去。而且他似乎对安娜非常了解，甚至连她晚上睡觉的一些习惯也都知道。他告诉她，他很早就认识她，去年他还她丈夫的工厂里工作，头一次发现她是在冶炼厂的职工招待会上。就在他们谈话的时候，安娜的儿子则在海港里玩，看着一条条的大船驶进驶出。肖万甚至有意无意地告诉她，自从那次见到她以后（“去年6月间，您就站在门前石阶上，面对着花园，迎接我们，冶炼厂的职工。再过几天正好是一年。在您一半袒露在外的胸前，戴着一朵白木兰花。”），他便经常在夜里到她居住的那座巨大的别野附近游荡。为了更好地观察她，他还爬到一棵正对着二楼窗户的山毛榉树上。他就是用这种方法了解到她日常生活中一些隐秘的方面。星期五这天，安娜又带孩子到吉罗小姐那里学钢琴，这一次她更加心神不宁，对孩子的任性更加不闻不问，吉罗小姐气得脸色难看极了。这一堂课拖得很迟，但课后安娜又去了咖啡馆。肖万在等她。他们又是喝酒，谈话，显得很亲密。有时候他们的手和脸甚至都自觉不自觉地碰在一起。安娜·戴巴莱斯特就象一个口渴的人那样，不停地喝酒。她一边叙说着，一边痴痴地将面庞向肖万俯过去，但没有接触到他。肖万往后退缩着。“就在那间房子里，就在那个地方，她知道，您告诉我的，她是——比如说，也许是……”“是的，一个烂污货。”肖万打断她的话。很明显肖万利用她对那个悲剧事件的兴趣（也许她故意表现出那种兴趣）来引诱她，而她则似乎很驯顺地就接受了这种引诱。这天晚上安娜很晚才回去，而她丈夫正在家里举行一个社交晚宴，客人们正在等她。晚宴丰盛而豪华。仆人把鱼送到每一位就坐的客人面前。没有人开口说话，这里的气氛肃静优雅，合乎礼仪。今晚吹着南风。在滨海大道上，有一个男人在往来徘徊。也有一个女人，知道他在那里。鲑鱼按照一定礼仪有条不紊地一人一人顺序传递下去。不过每一个人都心怀鬼胎，唯恐这无比美好的气氛一下被打破，担心不要让什么过于显著的荒唐事给玷污。在外面，在花园里，木兰花正在这初春暗夜酝酿着它那带有死亡气息的花期。女人们把鱼都吃得精光，她们袒露在外的肩头闪闪发光，表现出某种自信。这些女人所以被选中正是由于与这种信念相适应。她们的教养严格要求她们的行为必须稳健适度，不可逾份。她们恰如其份地舔着嘴唇上沾着的绿色的蛋黄酱，舔得津津有味。那些男人在看着她们，没有忘记她们就是他们的幸福。这天晚上，她们的胃口普遍都很好，她们当中只有一个人胃口不佳。而且她猜到，肖万就在外面，想要见到她，他躺在夜晚的海滩上，呼唤着一个人的名字。晚宴结束后，安娜回到房间后，她呕吐了，吐了很久。从这天晚上起，她在本城上流社会的名声算是毁了。又过了一天，安娜又来到了那间咖啡馆，又遇到了肖万。这次她是一个人来的，她说，以

后由别人带孩子到吉罗小姐家里去上钢琴课。他们心里都明白，这将是他们最后一次会面了，他们又一次谈到了那一对情人的命运。她向他凑近去，往前靠拢，让他们的嘴唇接合在一起，他们的嘴唇叠在一起，就象刚才他们冰冷颤栗的手按照葬礼仪式紧紧握在一起一样。“我真希望您死，”肖万说。“已经死了，”安娜·戴巴莱斯特说。她走出咖啡馆，面对着那用鲜血般的色彩染红城市的落日。

**作品鉴赏** 在玛格丽特·杜拉的创作中，描写爱情的作品占了相当大的比例。《琴声如诉》从行文和叙事方式来看，与传统小说有很大差异，故事的线索似乎凌乱不堪，具有相当的模糊性和不确定性。但是，仔细分析一下，这篇作品的主题或者说中心内容还是不难找到的。小说写一个名叫肖万的工人爱上了冶炼厂经理的妻子安娜·戴巴莱斯特，为此他辞掉了工作，每天夜里都到安娜家的花园附近游荡，甚至爬到树上去观察安娜的起居细节，这种状况持续了将近一年，但是他并没有机会接近她，因为他的身份不过是一名普通工人，而安娜却属于另一个社会阶层。可是他并不灰心，锲而不舍地跟踪她，在暗处窥探她的生活。小说一开始写了一桩情杀案，正好被带孩子出来学钢琴的安娜碰上了，凶手亲吻死去的情人的场面深深地刺激了她。肖万利用她对这个案件的兴趣接近了她，而且一连5次在咖啡馆里与她会面，一块喝酒，很亲密地谈话。这很快成了全城的丑闻，安娜在上流社会弄得名誉扫地，最终他们不得不分手。从这一角度来看，《琴声如诉》写的是一个失败的爱情，失败的原因是男女主人公所处社会地位的差异，当然这其中也有社会道德的束缚以及女主人公的软弱（为了孩子，为了家庭）。这里着重分析一下安娜·戴巴莱斯特这个人物。这个人物一出场就让人提出疑问，首先，她对一桩在某些人看来挺“恶心”的情杀案居然怀着那么大的好奇心，这是为什么？其次，肖万接近她，引诱她，其意图是很明显的，作为一个具有她这种身份的女人，在一般的情况下是不应该轻易上当的，可是她似乎与肖万配合得很好，好象是早就等待着这一天似的。显然，她对于那种异乎寻常的，甚至是疯狂的恋情是十分向往的，平时这种向往是受到压抑的，当她目睹了情杀案的场面之后，她的这种情绪似乎找到了一个宣泄的突破口，这从她走进咖啡馆要酒喝，而抓住酒杯的手又抖个不停这个细节就可以看出来。对于肖万，她似乎并不陌生，肖万在那么长的时间里观察她，跟踪她。他们所在的那个城市并不大，她不可能没有察觉，但她并没有对这种盯梢行为表示反感，而且她的某些举动似乎是在纵容肖万，比如她房间的窗前有一棵山毛榉树，肖万常常爬到树上观察她，这棵树在夏天全把大海挡住，她曾要求有人把它砍掉，可是后来却并没有坚持这样做。另外，她晚上常常让过道里的灯亮到很晚，自己则穿着轻薄的睡衣走到另一个房间去看她儿子是否睡得好，这种反常的举动难道不是故意给窥视者制造机会吗？安娜最后终于有机会与肖万相会，并以一种委婉的方式向他表示爱情，但这爱情的结局只能是一场悲剧。“我真希望您死，”肖万说。“已经死了，”安娜·戴巴莱斯特说。男女主人公最后这两句简短的对话充分表达了他们尤其是安娜的那种心灰意冷、恨不能死去的复杂心情。安娜很象福楼拜笔下的包法利夫人或者是莫里亚克笔下的戴莱斯·德克鲁，作为一个企业经理的妻子，她并不满足她的生活，或者说她的丈夫不能满足她，也不喜欢上层社会那些虚伪的、冷冰冰的礼节和仪式，她在她那个圈子里感到窒息，她要追求真正的爱情，呼吸新的空气，这样看来，安娜的爱情悲剧并不仅仅限于由于肉欲的缺乏而作通奸的

尝试，它具有更深一层的意义。玛格丽特·杜拉在《琴声如诉》中采用了一些独特的写作手法，首先，整部作品仿佛是一部电影剧本，对话占了大半篇幅，其他文字要么是对人物活动的背景作一些介绍性的描写，要么是点出次要人物的出场或者是时间的流逝，绝对没有传统小说中对人物的心理描写，或者是作者客观的议论，读这篇小说就象是看一部电影，读者完全是从对话中去了解故事情节的进展或是人物的内心活动。其次，作者很善于调动语言的暗示功能，不是平白直露地去讲述一个故事，而是把一些细节，仿佛是漫不经心地展示给读者，其实是在向读者暗示主人公的某种经历或者是心理活动。比如作者想要表现安娜对于脱离她那个生活圈子的渴求，她并不是通过主人公的嘴巴或是议论式的描写来表达，而是闲笔式写安娜的孩子在海港里玩，很有兴致地观看船只出海的场面，这种描写只出现一次也许起不到暗示的作用，但作者反复地点出这个细节，读者便不能不把出海与安娜想要逃离原来生活的愿望联系起来。这种写法避免了直露的毛病，增加了作品的深度。

（邓永忠）

## 路易·阿拉贡 艾尔莎（1959）

**作者简介** 路易·阿拉贡（1897—1982）是法国当代著名诗人、作家。他是个私生子，其父路易·安德里约是个议员，曾担任巴黎警察局长和法国驻马德里大使之职，为了掩饰丑闻，他命令阿拉贡的母亲玛格丽特把他当弟弟，因此，直到很久以后，阿拉贡才知道姐姐玛格丽特原来是他母亲，这在他幼小的心灵上留下创伤。阿拉贡在学校里成绩优异，于1915年通过中学毕业会考。他阅读了大量文学作品，从七、八岁就开始写小说，诗歌。他遵母命在大学里学医，结识了后来成为超现实主义领袖的安德烈·布勒东。一次大战后，他与布勒东、苏波一起创办《文学》杂志，开始漫长的文学生涯。他积极参加超现实主义创作活动，先后发表诗集《欢乐之火》（1920），《永动集》（1925）和小说《阿尼塞或全貌》（1921），《巴黎的土包子》（1926）。1927年，阿拉贡加入法国共产党，结识来自苏联的女作家艾尔莎·特里奥莱，多次访问苏联。1931年因发表《红色阵线》一诗而与超现实主义旧友决裂。三十年代主要从事新闻和社会活动，开始发表多卷小说《真实的世界》。二次大战中他积极参加共产党领导的抵抗运动，这激起了诗人的诗情，写下大量脍炙人口的爱国诗篇：《断肠集》（1941），《艾尔莎的眼睛》（1942），《蜡像馆》（1943），《法兰西晨号》（1945），等。战后，阿拉贡的诗作转向爱情领域，有《眼睛与记忆》（1954），《艾尔莎》（1959），《艾尔莎的迷狂者》（1963）等诗集问世。在小说方面，除完成《真实的世界》（共五部）之外，还著有历史小说《受难周》（1958）和新小说《处死》（1965），《布朗什或遗忘》（1967），《昂里·马蒂斯，小说》（1971），《对剧/小说》（1974）等。阿拉贡的创作异常丰富，在诗歌、小说及评论等方面取得巨大成就。他的创作活动几乎与二十世纪所有重大事件紧密相联，因此在他逝世之后，法国报界有人称他为“二十世纪的雨果”。

**内容概要** 我要告诉你一个大秘密时光就是你/时光是女人/需要人对它献殷勤围坐在它脚下/时光象一件要解开的连衣裙/象一瀑无边的长发/被人梳理/象一面蒙上水汽又被擦亮的镜子/时光就是你在黎明时睡去而我却苏酸/你就象一把穿透我咽喉的利刃/哦时光不肯流逝这痛苦我无法表述/时光停留好以一块青紫的淤血/这比那永远无法满足的欲望更糟糕/比你那饥渴的眼神更难忍受/我知道不应该破除那奇妙的魔法/更不应该把你当作陌生女人/捉摸不定/头脑在别处而心已飞向另一个世纪/上帝呀词语该多么笨拙无力就是这样/我的爱已超越快乐我的爱如今已无法企及/你在我时钟般的太阳穴上跳动/倘若你不呼吸我也窒息/你的脚步在我肉体上行于和休憩我将告诉你一个大秘密一切话语/在我唇边犹如求乞的贫妇/为你的双手乞求穷困一种在你眼光下变暗的物体/这就是为什么我反复诉说我爱你/尽管没有如挂在你脖子上的水晶般的词句/别为我平庸的谈吐生气它就象/水滴入火中发出令人不悦的声响我将告诉你一个大秘密/我不善谈论与你酷肖的时光/我不善谈论你我仿佛就是/火车开走后还在车站月台上/长久地挥动手臂的人们/手腕在泪水的重压下渐渐低垂我将告诉你一个大秘密我惧怕你/怕你在那在黄昏时独倚窗前的神态/怕你做出的动作怕你未说出的话语/我惧怕既迅捷又迟缓的时光我怕你/我将告诉你一个大秘密关上门吧/死比爱要容易百倍/这就是为什么我宁愿吃苦也要去体验/我的爱我的爱别说什么让这几个字沉入幽寂/就象一块在我双掌中长久磨润的石头/一块灵敏而沉滞的石头/一块在我们生命下

坠的深沉的石头/在这漫长的路途中它遇到的只有黑沉的深渊/这无尽的路途  
阒寂无声只有时间流逝/听不到任何遥远河水的流淌恐怖产生了/没有物体被  
击打没有任何板壁的颤动/宇宙中只剩下等待于是我拿起你的手/没有回声它  
沉下去我在自张耳朵/甚至没有一声叹息一丝音响/它越是往下沉落黑暗便  
愈是浓密/晕眩愈是增长黑夜来得愈是迅速/只剩下疾沉的重量不可感知的/  
失落的歌/神奇消失了带走了被撞得粉碎/也许木已成舟不爱情还没有/最终  
的溃灭也许毋庸置疑/可无休无止的延期却令人难忍难熬一块石头或一颗心  
一个完美的物体/一个完结了的然而活生生的物体/越是落得远它越不象是  
一块石头/呵时空颠倒的深渊猎物随阴影扑向鸟雀/一块与其他石头无异的石  
头/已经对一切都感厌倦终于变为一座坟墓听啊听啊从那石井栏上/似乎升起  
的不是呼喊碰撞或碎裂/而是在苍白清纯背景上的一束光亮/模糊而旋转不定  
似乎受到惊吓/仿佛是童话故事里的幽灵/也许是我们自身最终的色彩好象一  
切突来的东西和一切可能的存在/都得到了解释因为某个/飘然而入的人物揭  
开了窗帘而那块石头继续在幽邃的星空中坠落我现在明白我为什么降主在这  
个世界/总有一天人们会添盐加醋地传诵我的故事/然而这一切不过是某个夜  
晚在一所穷人房屋中流传的漂亮假像/我现在明白我为什么降生而那块石头  
正在云雾漠漠中下降/在这低沉的天空中哪里是上哪里是下我说过的一切做  
过的一切我曾显出的样子/都是正在死去的叶片给树留下的只是光秃的枝干/  
冬天的真相再明显不过/人的命运都象一点星火任何人都不过/是一只好游而  
我汉比别人幸运一点/我的骄傲就在于曾经爱过仅此耐已石头深深地溅人行  
星的浮灰之中/我不过是一点泼洒的红酒而酒/却证明我曾在暗弱的拂晓迷醉  
仅此而已我降生就是为了我道出过的这几个字我的爱我朝你走来就象江水朝  
大海流去/我把河流和高山都祭献给你/为了你我抛却一切我的朋友我的童年  
/我生命的每一滴水都溶入了你无尽的盐分/你的光采驱散了我的荣耀/你控  
制了我的血液我的梦幻我的狂放/我把记忆交给你象扔掉一个发卷/只有你的  
雪花漫天飘来我才能入睡/我拉开床单赶走了马路天使/我很久以来就放弃  
了我喜好的传奇/那里边有韩波克洛斯和杜卡斯/瓦尔莫在子夜时哭泣/内瓦  
尔的琴弦已断/击中莱蒙托夫的子弹穿过我的心脏/这颗心在你脚下碎裂/东  
一块西一块/仿佛森林里刮起一阵爱情的飓风/我是一粒清晨被人扫出屋子的  
灰尘/白天里又不露形迹飘回屋里/常春藤悄悄地自生自长/直到人们将它削  
断保持原样/我是你脚下踩坏的石板/是在老地方等着你坐下的椅子/是你把  
滚烫的前额贴在上面凝望空虚的玻璃窗/是与你朝夕相处的简装小说/是一封  
拆开后就忘了阅读的信件/是一个被打断的无关紧要的句子/是你穿过房间时  
发出的震颤/是你身后留下的一般清香/一旦你出门了我就象你的镜子一样感  
到悲伤

**作品鉴赏** 《艾尔莎》是路易·阿拉贡爱情诗集中的代表作。早在超现实主义时期，阿拉贡就写道：“在我看来，一切超险精神都诞生于爱情。爱情是它的源泉，因此我再也不愿走出这座迷人的森林。”他认为，爱情是一种现实与神奇相融合的情感状态，它能使人从感官的享乐中获取一种真正的想象力和心灵的富足，情切的旅行往往能通达到一个“玄学的”奇异国度。二十年代末，阿拉贡在创作上走入死胡同，爱情上也遭受打击，是艾尔莎·特里奥莱给了他重新振作的力量，可以这样说，如果没有艾尔莎，阿拉贡永远也不会具备那些使他成为当代伟大诗人之一的恒心和道德力量。在《艾尔莎》这个集子中，艾尔莎已经不仅仅是他的终身伴侣，她变成了一种象征或符号，代表着抽象的“女性”。《艾尔莎》中既有阿拉贡超现实主义时期放纵不羁

的风格，也融会了法国传统诗中严谨深沉的成分。这些诗仿佛是一种呼喊，一种阵痛中的呼喊，一种从占有的欢乐与失去的忧虑这个矛盾中喷发出的痛苦呼喊：“我不善谈论你我仿佛就是/火车开走后还在车站月台上/长久地挥动手臂的人们/手腕在泪水的重压下渐渐低垂”。诗人忘情地描写一看到他心爱的女子、一触摸到她的衣裙时就从内心产生出的柔情：“我触摸到你一切重新开始/一切重又产生价值/产生光亮和热情/一切重又有了力量和意义”。诗人害怕与他的心上人分离，他将自己比作大地，将艾尔莎比作玫瑰：“哦我是大地/最终会献给你这玫瑰”。诗人还意识到爱情是世上最为脆弱的东西，因为它受到“流逝的时光、肉体的病痛、误会、他人、事件、分离以及贫困的威胁”。而人绝不会永远停留在现时，他必然逐渐被未来所吞噬，“时光这个有三面的镜子/它的遮板已垂下/未来和过去在消逝/我在里边看见现时正将我屠杀。”然而阿拉贡丝毫不悲观，他说：“必须勇敢地面对虚无以战胜它。”他用语言作为武器，通过歌唱艾尔莎，歌唱爱情，以超越那不可挽回的衰老和死亡：“我降生就是为了我道出过的这几个字我的爱。”诗人想用他与艾尔莎之间的爱来为未来的情侣们树立一个榜样，尽管他也明白，一旦他永远沉入虚无之中，这不过是一种安慰罢了，他还是梦想让艾尔莎作为一个永恒的形象在赋予他以灵感之后还能够照亮一代代的后人。《艾尔莎》中除了描写爱情的狂热和欲望之外，还写了爱情中的嫉妒。对于诗人来说，艾尔莎有她自己的生活空间，有他进不去的世界：“你在做梦眼睛睁得大大的/在你眼前你究竟梦到什么/我却丝毫也不知晓/你的王国是一个没有通路的国度/我领不到进入其中的护照。”嫉妒，在这里实际上就是一种想要完全占有恋爱对象的渴求，它有时证明了精神欲望的强烈程度，嫉妒感可以说是一种纯洁的隐痛，一种男人与女人完全相互融合的愿望，以及由于这种愿望无法实现而给爱情幸福带来的一丝哀愁。这种深藏在意识中的潜在忧虑能使亲密之谊的感受变得更加宝贵，使人渴望亲密的关系永远圆满，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这种嫉妒其实是爱情中一个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阿拉贡认为，若要爱大众，首先必须爱一个女人，走出自私的圈子：爱成为一切社会信仰的出发点，因为只有女人才能为生命赋予意义，诗人将艾尔莎尊为偶像，但这是一尊使他感到肩负人类使命的偶像，而不是象基督教信徒的那样将他们的命运交付给一个虚幻的神灵——上帝：“我是一切宗教的叛教者/一切具有生死价值的东西在你面前都一钱不值/看啊我的膝盖因跪在你面前祈祷而磨出鲜血/我的眼睛对于不是来自你那里的光亮视而不见/不是发自你嘴里的呻吟我都听不见。”阿拉贡的这种爱情观似乎具有宗教的色彩，他试图将人们对于上帝的神秘之爱转向对于女人之爱。《艾尔莎》发表于1959年，此时诗人的诗艺已臻炉火纯青的境地。这部诗集非常成功地将传统诗律与一种对于词和韵的现代处理手法结合起来了。诗人认为，必须创造一种新的诗歌语言，既要考虑到法国读者对于传统诗法的口味，又要探索一些能与传统融洽相处的现代手法。《艾尔莎》中有相当一部分是自由体，没有固定的音节，没有韵脚，甚至没有标点。其中有一部分还别出心裁，写成剧本式的散文形式。但是还有相当一部分诗，虽然也取消了标点，但却保留了法国传统格律诗的形式，比如八音节诗，韵脚有叠韵，交叉韵等。阿拉贡的这种探索为法国诗歌的发展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邓永忠)

## 娜塔丽·萨罗特 行星仪（1959）

**作者简介** 娜塔丽·萨罗特（1902—），法国新小说派代表作家，生于乌克兰一个资产阶级家庭，父亲是工厂主，母亲是知识妇女。萨罗特两岁时，父母离婚，她随再嫁的母亲侨居巴黎，四年后回到彼得堡，1909年又随父亲定居巴黎，辗转于法国和俄罗斯之间的经历使她从小就学会了俄、法、英、德四种语言。1920年在巴黎大学获英语专业学士学位，两年后在英国牛津大学获历史学学士学位，1922年再度入巴黎大学攻读法律。1925年同律师雷蒙·萨罗特结为伉俪，共同从事律师工作。1939年第一部短篇小说集《向往》发表后，她放弃律师工作，专门从事写作，先后发表了小说《陌生人肖像》（1947）、《马尔特罗》（1953）、《行星仪》（1959）、《金果》（1963）、《生死之间》（1968）、《您听见他们吗？》（1972）、《傻瓜们》（1976），还有几部剧本和广播剧。1955年出版自传作品《童年》。萨罗特还是新小说派的理论骨干，她在笔锋犀利的论文集《怀疑的时代》中明确提出必须破除十九世纪以来以巴尔扎克为代表的传统现实主义小说的创作方法的约束，开辟新的小说领域，寻求新的小说语言，以摆脱小说危机。她在作品中实践着自己的理论。她的作品没有引人入胜的情节，没有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没有对人物的心理分析，而是描写中产阶级的日常生活琐事，记录人物最平淡无奇的言谈对话，揭示隐藏在这些琐屑冗杂的对话中的潜对话，这种被习惯的社会语言掩盖着的潜对话能够显露意识底层深处的极其复杂细微的心理活动，她深索的就是这深层的真实。

**内容概要** 年轻的大学生阿兰·吉迈斯还没有大学毕业，正在撰写有关绘画方面的论文。他母亲早逝，和父亲与贝特姑妈保持着紧密的联系，受家庭的影响颇深，家里人希望他念完大学后谋取一个稳当的职业，建立起自己的安乐窝，于是他同主性顺从、软弱的姑娘吉赛尔结了婚。吉赛尔的母亲对阿兰这个涉世不深、单纯得冒傻气的女婿不满意，常常向女儿唠叨阿兰为人的不是和不成熟，她瞧不起阿兰还是个穷学生，没有稳定的职业和薪水，而且毫无主见，凡事总是向着他自己家的人，认为阿兰不是理想的女婿。为了驯服阿兰，她怂恿女儿让阿兰去向贝特姑妈要她那套漂亮而宽敞的住害。贝特姑妈是个古怪的人，她丈夫死后，她独自一人住在巴黎富人区帕西一套有5间房子的住宅里，整天醉心于房间的装饰，她可以因为对一个门把手的样式不满意而日夜不安，耿耿于怀，半夜里叫她的侄儿阿兰来替她换门把手，常常为诸如此类的鸡毛蒜皮的小事忧虑重重。贝特姑妈很爱自己的侄儿，常以保护人自居，她非常固执，不许别人违反她的意志。侄儿结婚后，她要送两把结实的扶手椅给阿兰和吉赛尔，但小夫妻俩想要一张老式的沙发椅，她觉得他们贪心不足，什么都不想给他们了。他们则认为姑妈吝啬、庸俗，于是不欢而散。吉赛尔从小听惯了母亲的斥骂，一贯惧怕母亲，对她言听计从，于是她只有顺从母亲的意志，让阿兰去要贝特姑妈的住房。阿兰知道这是丈母娘的意思，他不愿受丈母娘的揶揄，与吉赛尔产生龃龉，表示宁愿住桥脚下也不要什么房子，说完他愤然离家，去找他崇拜已久的女作家热曼娜·勒梅尔夫人。他把结识女作家、攀附女作家看作是对家人的挑战，是跳出资产阶级舒适安定的生活圈子的机会。他还想通过文学创作成就功名，与女作家交往是他在文学界成功的捷径。阿兰惶惶不安、小心翼翼地敲开了勒梅尔夫人的大门，半老徐娘，风韵犹存的勒梅尔异常热情地接待了他，这使阿兰分



外地受宠着惊，暗自庆幸自己攀龙附凤、平步青云的好运，已经有些头昏目眩了。阿兰看到勒梅尔那样谦虚随和，也壮起胆子同她攀谈起来。他谈起了贝特姑妈，谈到要房子的事情，觉得自己要姑妈的房子既不体面也不合适，不料勒梅尔却劝他接受房子：“对您合适的东西，您就拿过来。住得宽敞些，这是件令人快慰舒心的事。不要动不动就屈服。要是您自己不愿意被别人吃掉，别人是吃不掉您的。既然您喜欢，那扰要做得比他们更厚颜无耻些。”勒梅尔的一番耐心“教诲”，使阿兰茅塞顿开。他兴致勃勃地回家向妻子讲述了自己同女作家会面的情况，决定听从热曼娜·勒梅尔的劝告，一定要搞到贝特姑妈的房子。他们策划先去看房子，于是夫妻俩乘姑妈午睡时在住宅外面观察了一番，计划如何安排房子。阿兰让吉赛尔去请求他父亲出面向姑妈要房子。阿兰的父亲经不住吉赛尔的央求，去向姐姐商量此事。他婉转地向贝特讲述了孩子们的要求，并有意提醒贝特她原来是愿意把房子给阿兰，自己换一套小些的住宅的。贝特姑妈执意不肯，她认为吉赛尔配不上阿兰，阿兰是在吉赛尔一家的指使下才向她要房子的。拒绝后她心里忐忑不安，担心阿兰亲自开口，果然阿兰逼上门来。他先好言劝说姑妈换房，见姑妈不接受建议，便威胁她：“当然，您不会让步的……不过要知道，我预先告诉您，您没有权利；幸亏还有法律……我岳父认识房屋管理人，会去跟他说的……”贝特姑妈气得要命，扬言阿兰要赶走她。阿兰早已丢掉以前的教养和体面，对外界的种种流言蜚语并不在乎。勒梅尔夫人也不相信那些谣传，坚持认为阿兰不会做错，是个刚强的小伙子。她对阿兰的好感也与日俱增，竟怀疑自己是否爱上了这个小伙子。阿兰的姑妈终于在巨大的压力下让步了，她把房子让了出来，自己换了一套小多了的住房。阿兰和吉赛尔如愿以偿地搬迁了姑妈那套宽大舒适的住宅。阿兰殷勤地请热曼娜·勒梅尔来参观他的新居。勒梅尔夫人应邀来拜访，她边参观边赞赏着家具的精美和使用，还不断地出点子如何摆设家具，但吉赛尔对她的建议并不欣赏，执意按她自己的意愿摆设。不知是出于嫉妒还是其它原因，令阿兰尴尬万分。阿兰也突然感到过分接近勒梅尔反而使他的崇拜心理不断降温，觉得还是只有在电视屏幕上看她，在书店的橱窗里看她的照片才能保持崇拜和幻想。原来阿兰已经偶然从哲学家勒巴的嘴里了解到女作家的底细。他一直顶礼膜拜的女文人、蜚声文坛的女作家只不过是一个巧妙的抄袭模仿者，是一个一文不值的草包，并没有多少真才实学。她的高大形象已经在阿兰心目中破灭了。他气愤、徬徨，认为这个世界充满了欺骗和虚伪，到处都是伪君子，他似乎通过与女作家的交往获得了许多人生经验，认识了许多做人的道理，开始从混沌中走出来，不再单纯，不再冒傻气。失去了勒梅尔这个文学偶像，他似乎又没有了精神寄托，于是他的崇拜转移了目标，转到哲学家勒巴身上，敬佩他的强大自信，光明磊落，我行我素，希望自己有朝一日也成为勒巴那样的人，大有要拜他为师之意。这又一个人造的偶像是否也会象勒梅尔夫人一样是骗人的假象呢？

**作品鉴赏** 《行星仪》是娜塔丽·萨罗特的代表作，也是新小说的重要作品之一。新小说是出现于50年代的重要小说流派，这一流派的作家主张打破传统小说模式，取消或淡化情节和人物，用新的表现手法反映当代纷繁而复杂多变的现实。《行星仪》正体现了这些特色。全书没有起伏跌宕、激动人心的故事情节。要理出情节线索很不容易，情节线索对萨罗特来说只是一根细线，主要功用是把人物的心理活动串连起来，以免它们无限地扩散开去。

萨罗特在这部小说中以人物的对话、内心独白和潜语代替作家的直接叙述，我们只能从无休止的人物语言中去理解作者的意向，从人物的意识活动中间接地去揣摩事物和社会的脉搏。人物的语言是琐碎的，零乱的，谈的都是些家常话，但是从家常话的潜语中可以看到闪闪烁烁的意识交流、从最一般化的谈吐和内心独白中，可以领悟到生活的真谛。萨罗特正是要努力去显露被文明、教育、社会环境、偏见、陈词滥调包裹着的人的意识深层的真我，揭示人物深层心理活动的真实。《行星仪》记录的主要是些老生常谈，是“为了什么也不说而讲话”的机械谈话。作者的真正目的是要揭露这些谈话的虚伪性和不真实性，“揭露出在‘不真实’的空话掩盖之下存在着的维型的、萌芽状态的、未经加工的生命。”比如阿兰拜访女作家热曼娜·勒梅尔的一段，他们的交谈都是一些套话、客气话，阿兰的语气充满敬畏，勒梅尔则显得热情大方，他们平淡的谈话实际上表现出人物下意识中的一些念头和感受。阿兰对勒梅尔的赞誉之词的后面隐藏着他自己感低人一等的情绪，他的意识深处是把勒梅尔当作敌对的竞争对手，但内心十分明白自己并不是她的对手，自己只不过是一个初涉文坛的可怜虫，不得不攀附一株光彩照人的大树。他是弱者，而勒梅尔是强者，弱者必须依靠强者才能生存，他的话语时时显露出那种朦朦胧胧的自卑感，表现出他毫无主见，畏畏缩缩的软弱个性。勒梅尔表面上是那么谦虚、和蔼、平易近人，她的真实目的是要抓住阿兰这个初出茅庐的文学青年，为自己捧场，满足自己的虚荣心，维持自己的巨大声音，她热情的话语似乎是对青年人的关心，骨子里是为自己打算，萨罗特着重揭示的就是这种双重性。勒梅尔感到自己已日落黄昏，快要被抛进遗忘的深渊，她害怕被抛弃，害怕孤独，她要抓住阿兰这个对她顶礼膜拜的青年，利用他为自己重整旗鼓。她的虚伪正是表现在那些貌以平常的客套话中。《行星仪》的书名立意新颖，萨罗特用行星仪来象征社会，象征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书中人物以乎就是整个社会的缩影，他们象宇宙中运行的星体一样，彼此间既有引力，又有斥力，互相追逐、碰撞，虽然都共同生活在一个空间，但彼此都象仇敌，永远走不到一起，不断地聚合，又不断地分裂，再进行新的组合。萨罗特试图用天体运行的规律来阐释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奥秘。萨罗特笔下的人物基本关系是对立，但他们要互相利用，于是互相表示好感和亲热。萨罗特识破了自己笔下的人物在他们那平静、明朗、纯真的表象之下，在他们那股子清白安详的神态的内里，隐藏着的是深沉的暧昧。”在艺术手法上，萨罗特大胆创新，为了削弱人物的吸引力，她很少用人物姓名，而广泛地用各种人称代词，令人颇费猜测，摸不着头脑，她的用意是明确的，一反传统小说以情节取胜、以塑造典型人物为中心的写法，淡化情节，淡化人物，以滔滔不绝的对话，内心独白、潜语为小说主体，让读者从中揣摩人物内心活动的细微处，挖掘出内心的真实。对看惯了传统小说的读者来说，这样的小说使他们感到茫然，但只要用心去读，耐下性子去琢磨，还是可以体会到乐趣的。

（张容）

乔治·贝雷克 东西（1905）

**作者简介** 乔治·贝雷克（1936—1982），法国作家，出生于一个贫寒的家庭。父亲1940年战死沙场，母亲死于集中营，他由姑妈抚养成人，在巴黎读过历史，在突尼斯曾获得一个社会学文凭。1961年至1978年在法国全

国科研中心担任资料员。1965年处女作《东西》发表后获雷诺多奖，名声大振，此后连续不断地发表作品。贝雷克的创作以形式技巧的创新为主要特色，致力于为文学技巧恢复名誉，为形式创新鸣锣开道，他视写作为游戏，作品是作家使用语言进行游戏的结果。由于他对试验作品的浓厚兴趣，1970年参加了以探索文学新形式新技巧为主的“潜在文学工场”。他的试验作品《消失》（1969）全篇不用一个元音字母 E，犹如在拼板游戏中抽掉一块板，使游戏难度增大。在《回来者》（1972）中则规定只能用 E，不能用其它元音字母。贝雷克的自传作品《W 或童年的记忆》（1975）、《我记得》（1978）也一反传统手法，不是去揭示“我最隐蔽，最特别的个性本质，而是罗列童年生活中最普通的事件，以唤起同时代人的集体记忆。他的最后一部作品《生活使用说明》用 99 个章节详细描述了巴黎一幢住宅大楼从地下室到顶楼的全部物件，讲述了住在或曾经住在楼里的近百个人物光怪陆离的生活经历，每个人物的故事都构成一部引人入胜的短篇小说，小说后附有三个附录，即书中地点和人物索引、年表、书中故事提示表，他的作品充满幽默和讽刺，形式技巧上花样翻新，被称作新小说第二代作家，在法国当代文学中占有重要地位。

**内容概要** 热罗姆和西尔维亚是一对刚踏上社会的年轻夫妇。他们住在一套极小的房子里，总面积只有 35 平方米，狭窄的厨房一半布置成盥洗室，一间狭小的卧室，一间同时是图书室、起居室、工作室和会客室的万能房间，书籍、唱片、衣服堆得到处都是，空间的缺乏使他们感到窒息，他们梦想改变环境。热罗姆 24 岁，西尔维亚 22 岁，在广告业的代办处做调查员工作，到公园、学校出口、住家去做市场调查，询问家庭主妇们对广告商品的看法，这种工作难度大。报酬可观，闲空时间较多，而且这种新兴行业处于初办阶段，提拔和晋升的希望很大。采访调查的内容有洗涤剂、煤气、电、电话、孩子、衣服、打字机、拖拉机、娱乐、礼品、棉织品、政治、公路、饮料、灯具，保险、园艺等，一切与人有关的东西部在其列。他们因此发现了世界的富有，开始想入非非地追求物质享受。他们梦想买新式衣橱，买浅色栎木的书架，合并邻居的房子，重新装修房屋，买一套质量极佳的家具，房间摆设必须是当代时髦风尚推崇的好东西：埃皮纳尔的画像、英国版画、玻璃工艺品、拉丝玻璃制品、科学的小摆设。他们幻想将来的生活象电影里展示的那样富有魅力、富丽辉煌：阳光明媚的海滩、舒适豪华的别墅、古色古香的壁炉、高级轿车、超级公路、特等车厢、豪华旅馆、高级住房、完美的家具。这些形象、物质刺激着他们，使他们变得贪婪起来，原来穿着很差的他们迷上了英国时装，追求英国老牌子的领带和衬衣，在旧货市场流连忘返，搜寻英国名牌的旧货，为了看一把漂亮的手扶椅可以穿过巴黎市区，在商店橱窗前留心那些高贵典雅、古色古香的家具，在古玩店里欣赏价格昂贵的珍品，在房地产代理人的广告前想入非非。未来、野心、奋斗在这些物质追求面前变得一钱不值。过去他们只是智力平平的小资产者的子女，后来又是没有个性、毫不突出的大学生，现在他们开始懂得一个上流社会中有教养的人是怎样的了。对物质的无穷欲望使他们陷入过多的幻想与实际行动的无能之间，找不出一个能使客观需要和经济财力的承受性一致的合理计划、缺乏实打实的精神、缺乏明智，他们对舒适豪华的追求变得滑稽可笑。他们的生活日子里也都是同样的年轻人，大家都是广告界的“旅行推销员”，有共同的爱好和回忆，圈子里有行话、自己的特征和癖好，泡酒吧是这群青年人的基本嗜

好，在威士忌、白兰地、杜松子酒中谈论爱情、欲望、旅行、度假、追求、狂热，结成了紧密的联系。这帮青年十分相象，都有点钱，但钱又不太多，喜欢看电影，是属于电影的一代，和电影一起成长，从电影里学到一切东西，尤其喜欢娱乐刺激性大的西部片、悬念片、喜剧片、对严肃的，题材重大的电影抱有强烈的成见，很少听音乐，更少上剧院，最喜欢看周刊《快报》。

《快报》为他们提供了舒适生活的所有象征：宽大的浴衣、引人注目的事件、时行的海滩、外国烹调、实用的诀窍、明智的建议。这些孔臭未干的年轻职员全部来自小资产阶级阶层，他们不满足小资产阶级的地位，羡慕而失望地盯着大资产阶级的极其舒适的生活、奢华，他们是没有过去的新人，没有传统，没有遗产，于是紧跟时代，适应了环境，以拥有物质来标明身分。热罗姆和西尔维亚是他们的代表，他们屈服于钱财，热爱生活之前就爱上了钱财，经济问题耗去了大部分精力，感情生活在很大程度上密切依赖主钱，有钱时爱情迸发、没钱时争吵、对立、金钱象一堵墙耸立在他们中间，雄心勃勃的计划常被缺钱取消，于是开始埋怨生活、拥挤的住房、荒废的学业，不能实现的梦想令他们沮丧，没有稳定工作的危机感和苦恼时刻缠绕着他们。他们向往坐办公室、固定的职位、有规律的生活、明确的身份，但永远是失望、仇恨社会、仇恨等级制度的情绪与日俱增。这个世界是唯利是图的文明的天地，是富饶的监狱、幸福迷人的陷阱，他们在里面变质、腐化、堕落，成了社会驯服的小人物，受到社会的嘲弄。他们想成为有钱人，又苦于无发财之道，只有梦想才华有一天被突然发现，一鸣惊人，则富象潮水般涌来，梦想得到一笔意外的遗产、中彩票的头奖、赢赛马的彩金，甚至象蠢人一样梦想拣到一只大钱包，里面有成沓大钞，想成为有钱人的的狂热钦望左右着这对年轻人。这是一种疯狂的、病态的、使人压抑的欲望。它似乎控制了他们最细小的行动，财富变成了鸦片，他们放纵地耽于想象占有物的欢乐之中，做着有千百万珍宝的恶梦，甚至想过去偷窃，但什么也没干，彩票一张都没买过。一次使他们跑遍法国的农业调查，再一次把他们诱进幻想的深渊，结果是沮丧地跌回平庸的现实，更加感到自己的渺小和无能。于是热罗姆和西尔维亚试图逃避这个许诺多而什么都不给予的社会，抓住了一次去突尼斯当教师的机会，不料西尔维亚被任命在离突尼斯城 270 公里的斯法克斯技术中学，热罗姆则庄命为马哈雷斯的小学教师，热罗姆气愤之下解除了合同，他们动身去了斯法克斯，安顿在一个阴暗而冷清的住所，靠西尔维亚一人的工资维持。八个月后，斯法克斯枯燥无味、沉闷、毫无意义的生活令他们不堪忍受，还有孤独感、异乡感困扰着他们。于是他们开始回忆巴黎，计划重返巴黎，与朋友团聚，他们将去波尔多领导一个代办处，再一次整装向波尔多进发。他们将前程远大，将拥有一切梦想得到的东西，新一轮的幻想又开始了，等待着他们的又会是什么呢？也许是成功，也许是失败。

**作品鉴赏** 《东西》是著名法国当代作家乔治·贝雷克的成名作，曾获法国重要小说奖“雷诺多奖”。这部小说颇似一篇社会学研究，把消费社会人们追求物质享受这一社会现实问题作为主线，通过一对初入社会的年轻夫妇狂热梦想占有一切奢华之物的故事，深刻地概括和分析了 60 年代初期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遭遇和普遍思想状况。战后的法国经过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困难的经济恢复时期，开始逐步走上经济繁荣扣发展阶段。大机器主产使物质生产极大丰富，消费社会初期的繁荣体现出来，琳琅满目的商品、豪华舒适的享受象鸦片一样毒害着人们的心灵，尤其是在经济发展中收入有所增

加的小资产阶级。书中的主人公热罗姆和西尔维亚就是他们的代表。他们出身小资产阶级家庭，青少年时代是在战后一片物质尤其是精神的废墟中度过的，在大学时期学业平平，不思长进，被高速发展的社会所诱惑，过早地荒废学业，进入社会。低微的出身使他们没有家世、地位、钱财和遗产作为依靠，靠自己奋斗谋到的职业极不稳定，收入只能维持拮据的生活。他们羡慕大资产阶级和有钱人的社会地位和豪华的生活享受，期望自己也能取得名誉地位，发财致富，变成腰缠万贯的有钱人。他们开始远远超出自己的实际能力的对物质的幻想和追求，他们认为占有东西的多少扣质量的高低是一种身份，社会地位的标志，所以他们不惜花大量时间和精力去逛街、看橱窗，在旧货市场搜寻，在古玩商店流连，在拍卖行一饱眼福，幻想高级宽敞的住房，豪华轿车、别墅、豪华旅馆，陷入了幻想与现实的矛盾痛苦中，无力自拔。他们把追求物质、占有物质当作生活的目的，以为占有的东西越多，生活就越幸福，而实际上他们追求豪华、昂贵和高级的物品并没有使他们得到幸福。相反，他们变成了这些并不是幸福生活的必需品的东西的奴隶，一言一行都被物质左右，思想被物质占有，失去了任何事业上的雄心和政治上的理想，幻象鸦片和麻醉剂一样使他们昏昏然，失魂落魄。现实生活的残酷又使他们陷入绝望和孤独，他们是消费社会的受害者，是资本主义社会各种新闻媒介宣传工具（报刊、杂志、电影电视、广告）的受害者，这些舆论手段极力宣扬资本主义物质繁荣，引诱人们追求物质享受，使人们放弃精神上的追求。熟知社会学的作者对主人公的经历和思想的描述和分析深刻透切，具有极大的概括性。它比较真实地反映了普通法国人的状况及倾向。作家抓住了“物”这个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中日益突出的地位，讽刺和批判了资本主义社会金钱拜物教的现象，在一定程度上触及了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在创作技巧和艺术手法上，贝雷克主要继承了现实主义的小说手法，但这本传统小说又吸收了一些现代派小说中成功的新经验。小说的副标题《一个 60 年代的故事》点明了小说的社会背景，体现了作者以现实生活为基础，揭示社会问题的基本创作意图，遵循的是现实主义文学的重要原则，作者在表现现实生活时，主要通过许多细节的真实的具体的描写。这些细节体现了人物的思想和心理状态，突出了作品的真实感和时代感。人物的行动和思想具有典型性和概括性，代表了 60 年代的青年的普遍特征。但是，贝雷克并不象传统小说那样塑造丰满的典型形象、强调情节的曲折和起伏，而是打破时序，穿插跳跃地表现幻想与现实的交替、静态地、素描式地平淡记录人物行动和思想，尤其是他在作品中不厌其烦地罗列物品，细致而精确地描写物品外形、质地，使人联想到新小说派的手法。但他的描写是为了表现物对人的压抑和奴役，是为主题服务的。

（张容）

## 约瑟夫·凯塞尔 骑士（1966）

**作者简介** 约瑟夫·凯塞尔（1898—1979）是当代法国著名的小说家和记者。他出生于1898年的阿根廷，父母都是俄国人。他是在俄国和法国上学受教育的。1915年他当了一年新闻记者和演员，1916年在空军部队服役，曾屡建功勋。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凯塞尔已写有《机组》、《王子们的夜晚》、《沙漠之风》、《方帆》、《致命的一击》等小说，着力刻画了外部世界的面貌，描写了冒险家、亡命之徒等形形色色的人和上流、半上流的社会，以及一些真正的英雄们所从事的壮丽行动，充分显示了他的杰出才华，因此法国文坛有人把他视为行动文学的先驱者。二次大战时，凯塞尔参加了抵抗法西斯的运动，以后又加入了自由法国部队。战后，他又重操新闻记者旧业。1950年他完成了四卷本鸿篇巨著《倒霉的遭际》。1957年获得法兰西学院大奖，1959年又获摩纳哥文学大奖。1962年他被当选为法兰西学院院士。凯塞尔非常喜欢冒险，他对一切尝试——包括充满危险的尝试——都极感兴趣。从21岁开始，他多次周游世界。丰富广阔的阅历为日后的创作积累了大量的素材。凯塞尔说：“我的生活要比我的著作丰富得多，可惜不能一边生活一边写作。”凯塞尔是一位深受读者喜爱的勤奋多产的作家。他一生共留下85部作品，忠实、生动地记录了他绚丽多彩的人生体验，大为法国知识界所称羨。他于1979年去世。

**内容概要** 图尔赛和他的先辈都是出色的“乔庞多兹”。他是马厩总管，但已年迈，不能再去参加布兹喀希比赛了。他宣布：“如果我的疯马在首都国王举办的布兹喀希中获胜，它就归我的儿子乌罗兹所有。”所谓布兹喀希，是阿富汗祖传的一种叼羊比赛：石灰圈中央放一头去头的公羊，两侧等距离竖两根标志竿，参加比赛的骑士奋力拼搏，抢夺公羊，随后绕过两根标志竿，谁把公羊扔回石灰圈，谁就是优胜者。参赛的马匹都是经过专门训练的良种骏马，参赛的骑士被称为“乔庞多兹”，个个勇猛强悍，身手不凡。比赛场面紧张激烈，精彩纷呈。这次有60名骑士参加角逐。乌罗兹骑着骏马杰霍尔胜利在望时，突然跌落下马，腿部负了重伤。他的队友索莱赫跃上了杰霍尔身上，夺取了胜利。在医院里，乌罗兹迷惑不解又悔又恨不已，他不想让女医生和护士看病。半夜里，与马夫莫基配合，从医院逃了出去。他把绑腿的石膏敲掉，用抄录有《可兰经》的纸条贴在伤口上。他们骑着杰霍尔上路。途中，腿伤加重了，他觉得可能会死，而莫基侍候得很好，就让人写下遗嘱放在身边，表示如果死亡，骏马就交给莫基。图尔赛听说儿子没取胜，大声叱骂；当得知他跑掉了，又觉得孤独与思念。乌罗兹与莫基在路上，碰到一个老女人，她对乌罗兹说：“骄傲不能代替自爱，冷酷不能代替生活的勇气”对莫基说：“头脑简单并不能保证不犯罪。”她认为杰霍尔的鬃毛维系着乌罗兹的命运。走着走着，他们来到了一个穷地方。一群衣衫褴褛、神态卑躬的人围着他们问侯。其中有个叫泽蕾的女游移民，高额骨，大眼睛，长睫毛，很诚挚而细心地用草药给乌罗兹治腿，乌罗兹认为她只不过是个无耻的私生子，非常鄙视她。莫基却与她一见钟情，很快搂抱到了一起。他们临走时，却不见了泽蕾。第二天，他们走近一座山间的道口，忽然发现泽蕾坐在前面。她跪在乌罗兹面前，恳求他留下她。她说：“自从我丈夫死了以后，他们把我当作奴婢一样使唤。男人们玩弄我，女人们抓我打我。苦命的泽蕾只要有一口饭吃，有一条被盖就心满意足了。我一定乖乖地听你的吩咐，

当你的女仆，你叫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乌罗兹无法拒绝，只得答应让她跟着。一天，他们在一家客栈住下。晚上，莫基与泽蕾作爱后，泽蕾要莫基设法弄到乌罗兹的马，然后他们一起跑到一个自由自在的大山草原地区。他们密谋去偷马和那张遗嘱。但被乌罗兹发觉。乌罗兹与人在斗羊上押钱赌博，结果把所有的钱全输光了。在又一次的斗羊中，他把他的杰霍尔作为赌注，又赢回了钱。这时，泽蕾和莫基想的是让乌罗兹死去。泽蕾唆使莫基一起干，他们在饭里投放了药，乌罗兹吃后感到口里干火直冒，但他没有喝泽蕾放过毒药的羊皮袋里的水。乌罗兹觉得自己不会死，他比泽蕾棋高一着。但他的腿伤越来越恶化了，他时常处于半昏迷状态。泽蕾与莫基非常希望他自己从马上掉下来。莫基看他不掉下来，就拿了一块卵石，打算上前弄他下来。可神奇的骏马杰霍尔见他来了，就快步走开，不让他靠近，以保护它的主人。莫基害怕地称它是“幽灵骑士”。在一片坟堆前，他们见到了老寿星瓜尔迪·盖杰，老人让乌罗兹吞下了罂粟汁做成的小药丸，并给他讲故事，乌罗兹觉得不痛了。第二天，他们碰到了一群送葬队伍，泽蕾见死的是一个婴孩，非常悲伤，她的哭声比其他哭丧妇还要凄厉。她对莫基说：“我想要孩子。和你生孩子……我愿意……一定……”太阳越升越高，泽蕾带着两头龇牙咧嘴的牧羊犬走近乌罗兹和瓜尔迪·盖杰。她驱使狗向他们扑去。乌罗兹挥鞭打中了一条，另一条摔了一跤，乌罗兹用刀子割断了它的咽喉。在山间隘路上，泽蕾和莫基想夹攻乌罗兹，乌罗兹抓了几把钞票撒出去，以警告泽蕾的欲念。终于，他们走到了草原。乌罗兹的腿成了一堆烂肉和一包脓水了，只有将它截掉，人才能活下去。一个牧羊人头领和他的小儿子将乌罗兹扎扎实实地绑起来，又塞了一团缠巾在他嘴里。然后，这个牧羊人用闪闪发亮的斧子一下一下地把乌罗兹腐臭不堪的小腿次下来。接着又用沸滚的羊脂浇在断肢截面上。乌罗兹疼痛难忍。当他躺在帐篷里时，泽蕾和莫基觉得时机到了。莫基扑向被子，但被子下没有人，泽蕾刚跨进门坎就摔倒在地下，乌罗兹卡住了她的脖子。莫基也只能束手就擒。乌罗兹让泽蕾把钞票全扔进了火里。乌罗兹回到了父亲身边，图尔赛激动万分，他让乌罗兹自己审判泽蕾与莫基。乌罗兹却对莫基说：“我宣布宽恕你的过错，你自由了。从今以后，杰霍尔就是你的了。”当泽蕾走进了蒙古包，乌罗兹用各种手法蹂躏和糟蹋她，泽蕾却觉得有无限的欢乐。她不让莫基跟随着她，独自走进了鲜花盛开的灌木、荆棘丛中。乌罗兹骑着杰霍尔狂奔，他想整死骏马。杰霍尔将他摔了下来，却吐着温暖的气息，挨着乌罗兹躺下来。他用大笔的钱从莫基手里换下了马。莫基要用钱办婚事。图尔赛想把马厩总管位置让给儿子。一周后，在布兹喀希中战胜了的索莱赫举行宴会，但乌罗兹却不见了，直到晚上，才见他骑着杰霍尔冲进了人群，拿走了国王的奖旗，高高举起，又飞扎进插垫的中心。他还要去参加草原三省的布兹喀希。看到儿子的雄姿，图尔策也感到他自己还是了不起，摧不垮的。

**作品鉴赏** 这是一部力的颂歌、民族的史诗。布兹喀希比赛本身是那么地惊心动魄、扣人心弦。无头羊的几易其手，骑士间几乎是你死我活般的搏击，灰土与血肉弥漫的草原，使人眼花缭乱、心情激奋。比赛的得胜者是专人敬仰的，但全力拼搏，虽因某种原因不能取胜的勇猛的骑士也同样值得歌颂。小说用遒劲粗旷的笔调着力描绘与刻画的主人公乌罗兹就是这样的一个英雄。他在比赛中只是因为最后关口腿跌断，才失去了奖旗。如何拖着伤残的腿，通过人迹罕见的“死亡之路”——古老的巴米安山间小道？如何防

止和击破马夫莫基和大游牧民泽蕾的种种阴谋和圈套？这是乌罗兹面临的两大难题，这也正是两大人生关卡，它有着代表自然和社会的典型意义。小说正是通过它来展现人物的刚毅性格、顽强意志和坚韧精神，这些又凝炼成一个民族的形象和一个国度的神态。对乌罗兹来说，腿的伤残是肉体的考验，地理环境的恶劣是自然的胁迫，觊觎者的贪欲是生命的危险，比赛的失利更是心灵的震颤。这些都是团团围住乌罗兹的有形与无形、内部与外部的压力，必须要有更顽强、更聪慧、更勇猛的自身力量才能战胜它们。小说描绘的布兹喀希场面、普什图人排山倒海的畜群行进情景、乌罗兹与莫基、泽蕾斗勇斗智的情节、乌罗兹截肢的壮举，就是这两种力量的对比和抗争，它给了读者极大的审美满足，使读者的整个兴趣、意志和心灵也卷入到这场力的搏击之中。作者曾说：“虽然人类远非是十全十美的，但是我热爱人类，不管发生什么情况，我总是热爱生活的。”小说中的人物，包括正面歌颂的英雄乌罗兹和鄙夷的坏人莫基和泽蕾，都是生活中活生生的、有血有肉的形象，并非十全十美的天神或是十恶不赦的魔鬼。乌罗兹坚定、刚强但同时又骄横、残暴、冷酷无情，同时又豁达开朗，这复杂和对立的性格在对待他为奴才、仇敌莫基、泽蕾以及他为心爱的坐骑杰霍尔身上都得到了充分的表现。同样，忠厚、诚挚又吝啬、胆怯，奴顺、可怜与邪恶、狡诈，这些对立的性格特征，在莫基与泽蕾的身上交织在一起。因为这些特征与他们的身份和人格相符合，所以表现得很自然合情，没有做作之感。这又是一部情节性很强的小说，自然险象的不断呈现，人物关系的不断演变，都牢牢抓住了读者的心，化险为夷、张弛交错、突转发现等等的技巧运用得极为娴熟。请欣赏一下近结尾处的情节：莫基和泽蕾的暗杀乌罗兹行动被粉碎，两人双双被擒。图尔赛让儿子处置。读者此时必想到他们会被残酷处死。但出乎意料，莫基不仅没死，而且还得到了梦寐以求的骏马，泽蕾也得到了自由。这是一个转折。莫基得到马却想将它卖掉以筹集婚事；泽蕾在向乌罗兹道谢时，则被乌罗兹用强力糟蹋和虐待。这又是一个转折。一波一折、一曲一转，将人物的内在世界层层揭示了出来。再看“杰霍尔的报复”一节。乌罗兹因感到骏马将不属于自己，便报复性地狂骑它，脑子不时地想到要用刀子杀了它。在他几乎要骑垮骏马时，杰霍尔猛地一停，把他摔下来。他料想马会用蹄子踏扁踏碎他，但杰霍尔却安静地躺在他身边，“水汪汪的眼睛就象两面反射着月光的小镜子”，“它对虐待表示了抗议，对受到伤害的体面进行了报复。但是怒气消散以后，它还是采取了宽恕的态度”。这既是情节的波折，又在底蕴上与乌罗兹对待莫基和泽蕾作了有力的对照，似乎是一种人类情感的象征。法国评论界指出，《骑士》“是一首对阿富汗人民的光荣，对他们维护独立的坚定决心的颂歌”，它“让人懂得这个国度的勇猛人民有着传统的自豪感，从来不可征服。”长篇小说《骑士》是一本国际畅销书，已译成十几国文字，美国还把它搬上了银幕。

（朱希祥）



## 玛格丽特·尤瑟纳尔 苦炼（1968）

**作者简介** 玛格丽特·尤瑟纳尔（1903—1987），法国当代著名作家，法兰西学院院士。她原名玛格丽特·德·凯扬古，出生于比利时布鲁塞尔。其祖辈是法国里尔地区富庶的农庄主。母亲生下她十天后去世，玛格丽特随父亲回法国北部蒙—诺瓦尔老家居生，在那里度过童年时代。1912年，父亲卖掉蒙—诺瓦尔庄园，定居巴黎。玛格丽特从小过着优裕的生活，从未进过学校，父亲为她延聘家庭教师指导她自学。她博览群书，并随父亲在欧洲各地游历。她通过学习精通英语、拉丁语、希腊语及意大利语。1919年在尼斯通过拉丁、希腊文高中毕业会考。同年创作长诗《幻想的乐园》，两年后问世，从此走上文学创作道路。父亲死后，玛格丽特在30年代曾长期居住在希腊，搜集写作素材。她虽然发表了大量作品，但影响似乎不大。二次大战爆发，她避居美国，在那里讲学和写作，长达11年之久。1949年回到欧洲，全力以赴从事《阿德里安回忆录》的创作，这部书她在战前即已开始写作，但未完稿。1951年12月《阿德里安回忆录》发表后获巨大成功，次年获费米纳文学奖和法兰西学院大奖。这部作品奠定了尤瑟纳尔在法国当代文坛的地位。她一辈子大部分时间居无定所，在欧洲、北美、非洲等地游历，同时很勤奋地进行笔耕，著作甚丰，主要作品有：《一弹解千愁》（1939—1953），《阿莱克西》（1929），《一枚传经九人的银币》（1959），《苦炼》（获1968年费米纳文学奖），《虔诚的回忆》（1974），《北方档案》（1977），《默默无闻的人》（1981），《象水一样流》（1982），等等。尤瑟纳尔于1987年12月18日在美国去世。尤瑟纳尔的作品题材广泛，既写古代历史，也写现代生活，作品风格严谨，隽永，文字典雅朴质，颇具古典神韵。

**内容概要** 16世纪上半叶的法国，封建领主和国王之间爆发了战争。泽农的表弟亨利·马克西米里安放弃经商发财的机会，参加军队，想搏个一官半职，好封妻荫子。在旅途中他遇见了泽农，劝他效仿亚历山大或恺撒大帝建立战功，做一个男子汉，泽农却不满足于仅仅做一个男子汉，他要做一个炼金术士，把今后五十年的生命都用在学习和研究上，寻求人生的最高价值。两兄弟分手后，各奔前程。泽农是一位私生子，在那个时代，学习神学是私生子唯一出人头地的道路。小泽农无法与继父相处，逃到舅舅家中，拜师于布尔热教堂的议事司铎，如饥似渴地攫取知识，拉丁文，希腊文，炼金术及自然科学。小泽农在书籍的陪伴和教士的指导下度过了辛酸的童年和少年时代。他开台对书本里的东西产生怀疑。他把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比做商人，说恺撒大帝不过是一具僵尸。他不再信仰上帝基督。尽管如此，他还是来到一所神学院深造。他谈吐不凡，才华超群，很快就成为人们敬畏的对象。而他自己则失望地发现周围没有一个人能够在精神上或行动上与他同行。泽农为舅舅开办的织布厂发明了织布机，但工人们却抗议使用机器，因为机器使工人受到失业的威胁，劳资双方发生冲突，和泽农一起发明织布机的高拉·盖尔当众认罪，指责机器同战争一样是一切灾难的根源，他表示今后要象父辈们那样，用自己的双手老实地干活，挣钱，吃饭。这一切激怒了泽农，他告诉工人们贫困的根源不是这些机器，相反它们能给人带来财富。可是回答他的只是一片斥责和辱骂。泽农大失所望，决定远走高飞，去寻找没有愚昧无知，没有迷信偏见的地方。他甚至连爱情都抛置不顾，随身只带走一个小本子，上面写着：上帝是不存在的。泽农从此成了一个神秘的传说中的人

物，没有人知道他的确切消息，只听说他独自到处流浪、为人行医治病，还听说他参加过战争，历尽艰辛，九死一生。二十年后，从军的亨利·马克西米利安与泽农在因斯布鲁克邂逅相遇。久别相逢，兄弟二人感慨万分。泽农向亨利讲述了他二十年来的经历和在医学研究及炼金术方面取得的成就，他说，二十年的坎坷教给我唯一的也是最宝贵的本领是按照自己的意志思想和行动。泽农感叹，传统的习惯势力往往占据优势，然而世界上不乏比我更无畏、更彻底、更自由的先行者，教会惧怕他们，设立火焰法庭烧死他们是不足为怪的，他们堪称我们这个时代的巨人、怪兽。为了甩掉密探的跟踪，泽农同亨利仓促分手，不知去向。亨利的一生是在国王的军营中度过的。但是从军并没有给他带来荣誉和财富，但他对此并不介意，他常以流浪汉自诩，苦中作乐。在一次袭击战中，他不幸中弹身亡，泽农为摆脱教会的追捕而不得不隐居起来，与世隔绝的生活使他感到异常压抑。于是他先到波兰从军，后到瑞典，得到重用，失宠后又到德国，不久又从德国来到巴黎。他被介绍给王太后卡特琳，但王太后听说泽农曾发表过反对宗教教义的医学专著，故对他态度冷淡。泽农非常气愤，断然拒绝为王太后服务。王太后发布命令将泽农发表过的所有著作全部焚毁。泽农不得不又一次卷起铺盖，他决定乔装改扮，返回家乡布尔热。家乡的人早就忘记了他这个人，因此他得以用化名在家乡隐居下来。他开设诊所，专门治疗救济孤寡老人。他的医术已达到炉火纯青的程度，每天清晨有成百上千的人等候在他的诊所门外。他重新开始写作，苦苦思索诸如时间、空间、形式、内容、瞬间、永恒等抽象的哲理。就这样他在布尔热一住数年。但这几年并不平静，他曾救治一个反抗天主教会的青年，并资助他逃跑；他的诊所有一个名叫西彼安的伙计，他的女友因杀婴罪被捕，她供出了所有同伙和修道院的年轻修士们夜间聚会淫乱的详情。西彼安等人被捕，供认泽农是他们的同谋。泽农曾想逃离布尔热，可是在海边他彻悟了，他认为，人对自己的同类骨子里存有一种仇恨和厌恶，不是今天以宗教纠纷的形式流露出来就是明天以另一种形式发泄出来。人类普遍的灾难与痛苦绝不仅仅来源于局部的宗教纠纷，而是根植于人类生存的最基本条件的痼疾之中。只要这个世界不改变，人类生存的条件不改变，那么无论走到哪里，等待他的都将是同样的命运。于是，他大踏步走到法官面前，用异常平静的声音宣布了自己的真实姓名，会场为之愕然。在狱中，泽农进一步思考了他为之贡献了毕生精力的炼金术。泽农觉得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如同炼金术一样神秘莫测，变化多端。但他相信客观事物自身的发展规律，相信它终将会被人类所认识并掌握。为了捍卫这一否定上帝的思想，泽农将要付出生命的代价。开庭结束后，布尔热教堂的议事司铎到狱中告诉泽农，他的不可饶恕的罪行是无神论和亵渎上帝。另外，泽农生活上的有失检点是他失去民心的主要原因。泽农听后异常愤怒，他不明白为什么人们总要把性爱当成万恶之首，而对满目皆是的暴力、凶残、不公正却熟视无睹、置若罔闻？泽农宣言不讳地宣称自己是个叛逆分子，宣称他所生活的时代本身就充满了动荡、变革、反抗。议事司铎为泽农的才华感到惋惜，不得不宣布明天他将被押赴刑场，处以火刑，但他还有一晚上的时间考虑，如有悔改之意，愿意把他丰富的知识和超人的智慧用来为教会服务，那么他还有生的希望。泽农曾产生过片刻的动摇，但他最终还是选择了死，而且是自己杀死自己。他用一块藏在桌子夹缝里的刀片，以外科医生特有的敏捷切开了四肢的大动脉。明天当众焚烧的将只是一具僵尸。泽农感受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轻松、

自由。他又重新回到了冥冥宇宙的怀抱之中。这一年是 1569 年，泽农 60 岁。

**作品鉴赏** 《苦炼》是部历史小说，然而与《阿德里安回忆录》不同的是，小说的主人公泽农是个虚构的历史人物，但是，在尤瑟纳尔看来，这并不意味着小说可以随意创造，不顾或者很少顾及历史事实。泽农是主活在 16 世纪的一个集医生、哲学家和炼金术士三任于一身的人物，那个时候正是法国乃至欧洲文艺复兴和宗教改革运动方兴未艾的时代，资产阶级正在兴起，教会和王权的统治受到了冲击，在中世纪黑沉沉的夜晚，开始显露出资产阶级个性解放的曙光。“苦炼”是炼金术中的一句行话，它指的是物质分解和融化的那个阶段，据说，那是大功告成前景难以攻克的一道关口。作者用这个名词作为书名，其用意是十分明显的，象泽农这样一位摆脱了陈规陋习和狭隘偏见的人文主义哲人还要经受严峻的考验，甚至是死亡的考验，它也象征着资产阶级民主自由在战胜封建主义和教会之前的那段“黎明前的黑暗”。可以这样说，泽农是由 16 世纪欧洲许多著名人文主义者拼凑而成的人物。比如他的身世，私生子，进修道院当僧侣，就与荷兰著名人文主义者埃拉斯姆的生平极为相象，另外当时的人文主义者大多是医生，哲学家和科学家，至于著作被焚禁，作者本人被处火刑烧死，更是不少人文主义学者的悲惨命运。但是，尤瑟纳尔自有她的高明之处，她并不是机械地拼凑出泽农这样一个人物，而是充分调动文学手法，塑造出一个有血有肉的具有多重性格的典型人物。泽农天生智慧超人，学知渊博，是一位大学者，作者用大量篇幅写他作为哲学家而思考抽象问题，作为医生而治病救人或出版小册子向愚昧的人们宣传科学知识，但也没忘了描写他的另一面，即他作为一个普通人的一面，比如写他与女仆的爱情，写他抵御不了女佣人的诱惑，尽管第二天“醒来不免悔恨不迭”。即使在他隐居的时候，他有时也会忍受不了清心寡欢的滋味，逢场作戏干那么一次，还因自己精力充沛而沾沾自喜。修道院里的小修士的夜间聚会淫乱，他虽然不受引诱，但既不告发也不加拦阻，实有纵容的嫌疑。作者这样写，并不是为了增加一些“有趣的”情节来吸引读者，她这里写出的是一个反叛的泽农，因为在中世纪，禁欲是教会维护其黑暗统治的手段之一，而象泽农这样的人文主义者则从人性论的观点出发，歌颂世俗的享受和欢乐，反对禁欲主义，因此，作者敢于写出主人公泽农“有伤风化”的一面，其用意在于让读者全方位地理解一个距今数百年的哲学家和科学家。《苦炼》描写的是一个新旧交替的时代，作者用遒劲沉稳的笔展示出一幅巨大的时代画卷，那里有宗教的狂热与残酷，有瘟疫的流行，有战争的风暴，有哲人的抽象演绎，更有人文主义与黑暗中世纪之间惊心动魄的对垒，它使读者再一次领略了达·芬奇·埃拉斯姆、哥白尼、俐利咯、康帕内拉、布鲁诺等一批先哲的伟大之处，而泽农这样一个集教士、炼金术士、医生、受女人喜爱的魔法师、旅行家、慈善家、哲学家等于一身的人物形象，更给人们留下抹不去的深刻印象。尤瑟纳尔是一个崇尚古典主义的作家，《苦炼》在内容上自不必说描写的是古代故事，在谋篇布局、叙述方式及遣词造句等形式方面，也颇有古典主义的遗风。有些地方甚至直接借用古典小说的写法，比如写泽农在各国流浪，从军，做御医，在非洲赎买女俘等情节，就完全是套用十六世纪西班牙流浪汉小说的俗套。《苦炼》的文字典雅，用词丰富，作者显然对主人公生活的时代相当熟悉，在描绘王公显贵、哲人、炼金术士、贩夫走卒、女佣等各类人物时，娴熟自如，准确生动，显示出不一般的功力。

(邓永忠)

## 朱利安·格拉克 半岛（1970）

**作者简介** 朱利安·格拉克（1910—），真名路易·布瓦里耶，1910年出生，巴黎高等师范学校毕业。年轻时，格拉克深受超现实主义影响，所著的《安德烈·布勒东》一书一直是研究超现实主义的重要专论。可是他本人并不想归属于任何文学流派，而是匠心独运，自成风格。格拉克认为，文学活动与社交和功利毫无关系，因此，他断然拒绝1951年颁发给他狗粪古尔文学奖，而且至今不同意以袖珍形式出版他的作品。格拉克最擅长小说创作。1938年处女作《在阿尔戈城堡》问世，作品充溢着神秘莫测的中世纪气氛和虚无缥缈的梦幻色彩，与同年诞生的存在主义作家萨特所写的《恶心》中的自然主义描写和道德的直接思辨形成鲜明的对照。1951年写的《沙岸》描述古时沙漠两岸的王国一直焦虑不安地等待着战争爆发的对峙状态。作品从头至尾以非凡的笔触精心刻画这影响人类命运的等待心理，烘托出一种扣人心弦的虚空氛围。小说被评论界誉为战后法国文坛的一朵奇葩，30余年未有能与之媲美者。除了长篇小说，格拉克还娴熟地运用多种文学体裁进行创作。他著有散文诗《巨大的自由》（1947），剧作《渔夫国王》（1948），随笔《大写字母》（1967）和《边读边写》（1981）等。格拉克一直认为，文学的生命不在“胃”里，而在心中；文学不是物质生活的啼饥号寒，而是心灵的颤抖，想象的喷溢，其价值绝不能与消费社会的商品同日而语。格拉克文学的成就和高贵的人格，使他在法国文坛占有德高望重的地位。作于1970年的中篇小说《半岛》，充分体现洛拉克的创作思想及艺术风格。

**内容概要** 西蒙在候车室里往外看，阴影下的各种物体都满是灰尘，枯燥乏味的愁意笼罩着车站。“这里真是无人可等，她不会来的，”西蒙想。伊尔姆嘉写信说要来，但今晚来的可能性很小。火车到达还有20分钟，他不时地看大钟，看铁路铁轨。有列火车来了，但只有三四节客车，几位旅客下车，无人迎接。西蒙狗鼻子依然顶着玻璃，内心升起一股强烈的等待欲。火车开走了，西蒙走出车站，启动汽车向车站外驶去。布雷弗耐镇街道上空无人迹，他又驶向海岸的干线道，眼前只有宽阔的路带。“我该干什么呢？”他觉得麻木不仁。他只有驾车驰骋。在一个加油站处，他进入了一座小土堡式的旅店。“我一点也不用着急，”他轻松地想。他觉得伊尔姆嘉不在眼前，反变得比实在的她更加有血有肉。他走出来，发动了汽车。他问自己，万一他赶不上约会，伊尔姆嘉怎么找到他？“不如一下午闲在布雷弗耐镇上。”汽车驶上了凯尔格里特公路，他感到置身于清新广阔之中，似乎伊尔姆嘉就坐在身边。驶上大路后，景色有了改观，看到了庄稼和果树。他倦缩在茫然的等待中，想象各个地名的意义。他拐到一个小镇，见到的只是几间房子和一座教堂，他意识到自己的孤独。他想，伊尔姆嘉有可能不在火车上。现在，他又在灰蒙蒙的苍天之下行驶。寂静笼罩着乡野，路上有一两家居住房。看到茅屋石灰粉刷的颜色，他想起伊尔姆嘉刚刚刮过的发脚泛着螺钿光泽的皮肤，她坐在火车里一定在想他。一片沼泽地出现在前面，西蒙下车轻快地在沼泽地边上行走，北方的一草一木又重新出现在他的心头。这些景象可以说是她的氛围和她的安静期。古老的景象与她温柔地融为一体。驶出沼泽地，一座庞然褐色建筑挡住了视线，他几乎要迷路了。到一家店铺问了路唇，他又重新上了公路。爬上了一道斜坡后，他在公路边一片树林里停了一会儿。他感到自己姗姗来迟。“不会再有什么了，”他心情沉重地想，“难道她还

会来？”又临近大海了，一片孤独感在他心里油然而生。听着大海的浪涛声，他感慨道：“多么暴躁的海岸啊！”下午天变得暖和起来。他竟然觉得，伊尔姆嘉的正带着柔情向他走来。车到达十字路口，他心神慌乱。“我要等待，”他想“我要到车站附近去散散步。那儿有咖啡馆，就在车站旁边，什么都比这样缺乏安全地四处流浪好。”时近5点时，西蒙象个游客，走向港口。在凯尔格里特镇，他用闲游者的步态走路。一些披挂不多的女子在街上走来走去，西蒙贪婪地瞧着她们。他走进海水浴旅馆，不见女招待，就独自欣赏周围的一切。下午五点20分，他折回街上，买了一把花，插在一只广告罐里，然后躺在床上，想放松放松，想象伊尔姆嘉进屋后的情形，情欲象浴缸里的温水一样封住了他的躯体。“再过两个小时，”他启动车时静心地想。凉风和日光令他陶醉。他在一个集市上停好车子，顺小街徒步行走。广场一头空无一人，另一头有一长排两层建筑，他任凭自己的想象在这片混沌中驰骋。“我的生活中只有出发，”他想。“我从来不喜欢到达。”他驶离了集市，他不时地思念着伊尔姆嘉，把他和她维系在一起的线依然绷得很紧。他象一颗小行星，绕着她运行，却不能和她相会。车子翻进一个上岗，就波两排炼油工人的砖砌宿舍吞没了。他与疲倦的行人产生了共鸣，感到自己在往回走，有人在等待自己。他眼前只剩下一点路程要走，种着刺槐的小广场，已经点缀着寥寥灯火的车站。“我还有许多时间。”他想去小树林背后的坡顶走走。路边看到一间小屋，里面断断续续传出人语声。西蒙产生一种朦胧的亲切感。那是两个女人的声音。一个声音低闷，她背对着门口，现出一个家庭主妇那复杂的身体曲线，另一声音清如泉水，静静流淌，特别稳重和安详。“一个母亲和她的女儿，”西蒙想。整整一天，他一路不断地听到这低沉的、强弱不匀的音乐，却几乎一直没有明白它的意义。这音乐发自人的肺腑，犹如淤塞的河床一样，流淌时碰到了无形的石子。一个欲望抓住了他，他想一直溜到门口，和这喁喁话语汇成一体。不久，他有些头晕。“不是怕她人不在！而是怕和她相会。”“我无人要等，”他又一次想。“世界无可等待，从来都无可等待。”他内心产生一种绝望。他回到了布雷弗耐镇，一下午的游逛又浮现在脑海里。“只须等待”，“仅仅是等待。可是等待这样东西，有某种禁忌。”火车还有10分钟就要来了。他在月台上行走，一阵咯咯的声音轻轻传来，他看见月台上排灯齐放。他刚跨过铁轨，列车就驶进了月台。最后打开的几扇车门关上了，他看见了手提箱和那件浅色连衣裙。连衣裙被他身边旅人的浪涛冲着，犹如浪沫中的一只木塞，在灯光的雾气中翩翩起舞，飘逸若仙。他发觉，自己手中还握着刚才在乡间小道上折来的一根带叶树枝。他把树枝扔出围墙，感到一身轻松空虚。他觉得，内心为欢乐而腾出的空地并没有满，只有一种平和的、有些抽象的安全感，这大概就是与伊尔姆嘉重逢的幸福感，他试着撑高自己，从栏杆上面探出身子。他感到膝盖撞在铁格上。“如何才能和她相会呢？”他茫然地想。

**作品鉴赏** 也许是受荒诞派作家贝克特的影响，等待的主题在法国以及整个世界文坛有了特有的地位和审美价值。朱利安·格拉克的中篇小说《半岛》也是表现这一主题的，只是与贝克特的《等待戈多》同题旨而异趣。《半岛》中人物只有一个——西蒙，作品只是写他在等待女友（情人？）伊尔姆嘉时的种种流动的意绪、心理、情感。根本没有矛盾冲突，也几乎谈不上有什么一般小说常有的场面和情节。可是却委委婉婉、细细腻腻地叙写了近7万字，这是需要非凡的艺术功力的，与《等待戈多》的荒诞感不同，《半

岛》是现实主义与超现实主义相结合的写法。西蒙在火车站等伊尔姆嘉，没等到，而到车站外去游逛以消磨时间。在那里看到、听到和感受到许多大自然的景观和人生的图景，这是活生生的、极现实的。而西蒙在等待和漫游中恍恍惚惚产生的伊尔姆嘉那美丽的肉体与炽热的情感簇拥着自己的感觉，以及作品在描绘乡镇山野的那种浓郁的诗情画意，又有着朦朦胧胧的虚化感和象征意。作品描绘西蒙驾车驰骋与徒步闲走所经过的城镇、集市、海岸、沼泽、树林、村落、山坡、草地、果园等等，就是为读者一一展现法国沿海那祖祖辈辈而美妙的自然景象，让读者与主人公一起感受法国半岛的生命气息。作者调动了视、听、触、嗅、感、想这五官六觉去审视这些自然景物，并用错觉、联觉、通感等艺术手法，将这些景物景观实在、具体、形象地介绍给了读者，又尽力不使其雷同。“……很近的地方响起一声晚祷钟，钟声是从一片橡树和栗树后面传来的，近得似乎一垂手就可触及一般。村庄的水塘。坐在窗前天竺葵中间，一动不动地打着毛衣的老妇人。夏日树下嗡嗡作响的苍蝇。孩子们……上完教理课以后，吃着抹了豆泥的面包片，在教堂前的椴树下轻声地单脚跳。小屋的门前搭着葡萄棚，屋子宛如洞穴低矮，阴凉。玫瑰色的方砖地终年用一把湿拖把擦来擦去，年长日久磨成浮石一般。幽灵似的细微劳作。下午在麦垛的阴影下打吨的人的迷糊举动。”这可称得上是一幅西方的《清明上河图》，一派浓郁的农家乐气氛。在这些图景中，融入的是主人公那焦急、喜悦、紧张、忧虑、激动、舒坦等等的复杂而丰富的情感心绪。所有这些又紧紧环绕着“等待”这一中心情节。“难道她还会来？”“我要等待”，“我无人要等”，“只得等待”“如何才能和她相会呢？”这些心理活动，与西蒙和伊尔姆嘉在一起的幻想与梦境等等，自然地穿插在一起，使之形成一种情景交融、心绪交错的意境。贝克特《等待戈多》表现了宇宙的存在和人的一切行为举止都是没有意义、荒诞、无用这一主题。《半岛》表现的却不是这种消极与荒诞。它揭示是一种等待的过程，一种为达到目的而经历多种情境的心理审美过程，一种期待的心理哲学。“我的生活中只有出发”，“我从来不喜欢到达”，“世界无可等待，从来都无可等待”，“等待这样东西，有某种禁忌”，西蒙的这些想法都体现这种复杂的哲理。“如何才能与她相会呢？”西蒙的茫然与困惑，又表明了目的不重要，重在过程的这一意蕴。这一点又在某种程度上与荒诞派和存在主义文学学校吻合。无论怎么说，等待过程如此冗长，山水草木、田野沼泽。海滨城镇如此反复出现，总让人觉得有点枯燥和沉闷，这也许是作者没有预料到，也许是作者有意这么安排，以突出等待中的焦虑、厌烦情绪吧？西方的现代派作品还是常有这种现象的。

（朱希祥）

## 帕特里克·莫迪亚诺 环城大道（1972）

**作者简介** 帕特里克·莫迪亚诺（1945—），是当今法国文坛上的一位著作小说作家，是法国评论界一致公认的当今法国最有才华的作家之一。他1945年出生于法国的布洛涅——比扬古，祖籍是佛兰德尔的犹太人，六十年代的西方世界，人们为了填补日益加深的精神空虚，曾兴起一般追“根”热潮。在法国，这股热潮至今方兴未艾。莫迪亚诺1958年发表的处女作《星形广场》就是这一社会现实的反映，同年，该作品获罗歇·尼半埃奖，后又获费内翁奖。随后他写有《夜晚巡逻队》、《环城大道》、《家庭手册》、《凄凉的别墅》和《黑店街》等等作品，并与路易·马勒共同创作过电影剧本《拉贡勤·吕西安》。其中，《环城大道》和《暗店街》以其独特的艺术魅力分别荣膺法国两项享誉最高的文学奖：法兰西学院小说大奖和龚古尔文学奖。从此莫迪亚诺成为一名不负众望的著名小说家，他的每一部作品的出版在法国均引起巨大反响。他被人称为是“新寓言”派代表作家，对这派作家作品的探索和研究当今人的存在及其与周围环境、现实的关系，莫迪亚诺在许多作品中都反映了这方面的内容。他的作品文笔纯正、完美、锋利、自制；语言简明流畅、优美稳健、诙谐幽默、富有寓意。

**内容概要** 亚历山大在一只抽屉里偶尔发现了一张照片，他轻轻抹去上面的灰尘。这是他那胖胖的父亲德克盖尔和另两个粗俗之流米拉耶、马尔什莱一起在克罗—弗克雷旅馆酒吧间照的相片。亚历山大看着照片，想象那发生在遥远的过去。米拉那当着一个杂志的主编，是个惯于政治讹诈、深谙黑市交易的家伙，马尔什莱曾入过伍，回法国后过着放浪形骸的生活，他想娶米拉耶的女儿为妻。他们在酒吧间调笑戏谑又鬼鬼祟祟。亚历山大第一次见到父亲已是17岁，那时他从寄宿学校毕业。父亲把他交托给一位老妇人。他是在她家里长大的。进中学后，父亲把他带到代家长贝萨克夫妇那儿。俩人到了火车上，父亲向他解释没给音讯的原因，还给他买了块蛋糕，这使亚历山大深为感动。但对他提出的问题，父亲都一味地闪烁其词。到了巴黎，他们生活在一起了。起先，父亲对亚历山大表现出一种彬彬有礼的殷勤。但说话装腔作势、拐弯抹角，时时露出自怨自艾的神情。他为儿子取得中学学位而高兴，可谈到自己的“生意”就垂头丧气。亚历山大对他的活动一无所知。有天下午，父亲想出去出手一张“稀有”邮票，结果被人谩骂和殴打。亚历山大无法忍受，用一把雨伞作武器，将父亲从人堆中拉了出来。几天后，父亲讲了他的“生意”情况。原来是搜集各种五花八门的玩艺儿进行倒卖。儿子帮助他搜集珍本，他们用伪造题词的方法，赚了不少钱。亚历山大希望正经生活，但在巴黎，这是很难的。父亲说：“总有一天，我们会拥有一座公馆”。他们住破屋、穿破衣，憧憬着新生活，但又感到茫然与孤独。早先在巴黎外国有一条叫“小环城”的铁路线，父亲对它发生了浓厚的兴趣。但带着亚历山大沿着这条铁路闲走，还不时掏出本子写或画点什么。一天，他们在铁路上迷了路，晚上，父亲象一位梦游者，把笔记本撕成碎片，抛向四周。第二天，亚历山大和父亲一块去倒换车。亚历山大站在离铁轨最近的第一排，人群前拥后挤，他见父亲汗水满面。列车呼啸着进了车站。在这当口，亚历山大忽然被人在背后猛推了一把。过后，亚历山大躺在车站的长凳上，人们交头接耳，庆幸他的脱险。父亲退缩在后面，不时发出轻咳声。两个警察把亚历山大和他父亲一起带到分局。分局长问亚历山大为什么连声喊：“杀人

犯，杀人犯，？“也许是有人在您背后推了一把？”又问他父亲：“您儿子是否患有被迫害妄想症？”亚历山大知道，当时推他的就是他的父亲，因为感觉到了他手上的戒指。但他对分局长说他们相处得很好。出了分局，亚历山大对父亲说：“您是想要送我死的……”父亲没搭话。亚历山大并不埋怨父亲，他们一起去喝了酒。出酒店后，父亲在亚历山大面前消失了。从此，10年中杳无音信。亚历山大不停地打听父亲的去向。最后得知父亲与米拉耶和马尔什莱过往甚密，就通过他们找到了父亲。亚历山大看到父亲与他们这些浪荡鬼在一起，很是不安。马尔什莱、米拉耶和浪女亚尔维亚娜在酒吧间又是喝酒胡闹又是窃窃私语地交谈，而父亲却一声不吭，连汗流下来也没有用手绢去擦一下。马尔什莱宣布要与米拉耶的令爱安妮三天后结婚，他让父亲做证婚人，父亲低声答应。米拉耶约亚历山大写一个短篇。他父亲还呆若木鸡地坐在那儿，亚历山大感到闷热不舒服，就跑到室外。他们互相间一直没有公开相认。晚上，亚历山大与父亲道别后，就被亚尔维亚娜纠缠住了。亚历山大仍想着父亲。亚尔维亚娜解衣上床，含情脉脉。亚历山大却向他打听父亲的情况，她毫无兴趣，只是淡淡地回答他是米拉耶的心腹，但米拉耶正算计着甩掉他。米拉耶的婚礼翌日要举行了，可安妮却不见了。他们到处找她不着。亚历山大的父亲提供了一个电话，米拉耶不仅不相信，还大骂父亲。亚历山大和父亲在阳台上交谈起来，儿子问父亲是否在经商，父亲无声地笑了笑。儿子提议出去活动活动腿脚。父亲让儿子参观他的别墅。亚历山大进屋后，父亲又是倒茶又是拿饼干。他们分别了10年，有多少话要互相倾诉。儿子劝父亲要提防米拉耶和马尔什莱，父亲说话含糊不清，象是电话里的声音。他们一直谈到很晚。马尔什莱和安妮总算匆忙地进行了婚礼。婚礼宴会上，人们欢闹着。米拉耶向亚历山大介绍了两位记者，一位是吉尔贝尔，一位是莱斯当第。“我们从尼斯回来，”莱斯当第说，“见不到一张人脸，尽是些犹太佬。简直令人作呕……”吉尔贝尔提议道，“只需向儒尔（指占领巴黎的德军的情报机构）通告一声他们的房间号码就行了……这样就可以给警方的工作带来许多方便。”下午，马尔什莱将一瓶香槟酒泼在父亲脸上，说这是醒脑。父亲毫无反抗，反而表示歉意。亚历山大气极了。他与莱斯当第一起到了矮树林。莱斯当第说亚历山大的父亲“长着一副投机钻营的嘴脸。”亚历山大说，“他是个犹太人！”莱斯当第说，“我们要叫这个混帐东西出示证件！”“他是我的父亲。”亚历山大卡住了莱斯当第的喉咙，一直到他不再挣扎。亚历山大旋即又劫走了米拉耶的汽车，带着父亲逃离法国。父亲的一位“朋友”声称负责把他俩送过比利时边境，让他们远走高飞，不料暗中却向保安队告了密。有4个人走近了他们，要求他父亲出示证件，并给了他一个巴掌。亚历山大发现，父亲忽然老了30岁。父子双双锒铛入狱。克罗—弗克雷旅馆仍在大路尽头。一位干了30余年的男侍还保存着德克盖尔、米拉耶和马尔什莱的3人照片。亚历山大来到这里，又与他聊起了很久以前的事情。

**作品鉴赏** 作品写于一九七二年，这是一个较为奇特的故事：17岁时才第一次与父亲见面的儿子，不久就被父亲狠心地推下地铁站台，险遭大难。但脱险的儿子竟不记此仇，反而千方百计寻找父亲和接近父亲，并同情他、亲近他，与他共患难。寻觅一下这种奇特故事和奇特情感产生的原委，就是我们对这部中篇小说的审美与鉴赏过程。小说故事结构和叙述手法的独特，使我们既感扑朔迷离，又觉清晰精巧。作品由1张3人照片起头，引出3个



主要人物——德克盖尔（“我”——亚历山大的父亲）、米拉耶和马尔什莱，结尾又落在3人照片上。首尾相联，前呼后应。3个人物3种个性和3种结局，很自然地介绍给了读者。小说用的是真切亲近的第一人称“我”。“我在一只抽屉的底层偶尔发现1张旧照片，我轻轻抹去上面的灰尘。夜幕降落，那些神出鬼没的人象往常一样溜进了克罗一弗克雷酒吧。”从照片介绍到人物故事描绘间的过渡不留痕迹，似意识流，又似蒙太奇。“不象我想象的那样，您并没有什么显著的变化。”这是在回忆了父亲将“我”推到站台下情节后的叙述。很显然，父亲的人称从“他”流畅地变为“您”了（后一人称一直用到小说结尾）。第二人称尊称的使用，将人物关系又拉近了，“我”的同情心和敬重意都在这“您”字下显露了出来。法国小说，从较为传统的莫泊桑到新小说的布托尔，都很注意人称的变化技巧，莫迪亚诺似乎吸取了他们各自的特点，又创造了一种新的叙事方式。作品前，作者引了兰波的一段话：“但愿我在法国历史的任何一页留下一笔！可是没有，一字没留。”有分析文章说，小说叙述儿子历经坎坷寻觅父亲的足迹，实为作者在寻找自己，他希冀通过了解自身的历史来认识自我，甚至通过了解自身的“史前史”，即自己父辈的历史来深化这种认识。这一分析为我们理解作品找到了一把钥匙。当然这种理解还需我们深入和具体化。作品花了很大的篇幅写了那几位与父亲有关的米拉耶、马尔什莱、莫·加拉、亚尔维亚娜等人的生平历史，确是有意在追寻那段奇特的日子（即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被德军占领下的法国时期）。有人受难，也就必然有人发“国难财”。米拉耶、马尔什莱之流就是后者。“我”的父亲是个犹太人，想走这条路，也是处处有难、处处碰壁。步履艰难、心灰意懒之下，才想彻底抛弃儿子的。儿子在这点上似乎能理解父亲的苦衷和内伤。因此，他不怪罪父亲，在事件后仍多次公开承认自己是他的儿子（作品在写“我”对米拉耶的定卒莱斯当第说“他是我的父亲”时，这6个字是加黑点强调的），而且亲手结束了那个鄙视父亲的记者莱斯当第。“我”是因不甘忍受犹太人受人歧视和迫害而进行反抗和与父亲一齐逃跑而被捕的，这又不能不将小说主题向反法西斯上思考与引申。小说在主要人物父亲（德克盖尔）形象上着墨是不多的，采用的是间接的描写和白描的手法、笔调简练而意蕴深沉。他经常是呆坐着，不苟言笑，少言寡语，简直是麻木窝囊。这种带有奴才气息的性格的形成，恐怕也离不开那么一个时代背景和克罗一弗克雷旅馆的氛围。倘能理解父亲脾性的形成原委，实际上也就解答了儿子头脑中的种种疑虑和困惑。这种疑虑与困惑又基本可代表当今西方社会中年轻一代的迷惘症结。他们是在对父辈的生活方式似懂非懂中成长起来的。“他们曾在这里神情迷惘地两肘支撑在柜台上，过后就销声匿迹了。要回忆起所有的音容笑貌是不可能的事。……我还年轻，不如想想将来的事。”父辈的不可理解与年轻一代自己新的追求难以结合，这是时代的悲剧，但以历史为鉴，一切朝前看，这毕竟是时代和社会发展的必然。作品的这点指向，又是同神秘性相结合，使小说显得不那么消极，所呈现的生动形象的画面，更加宽广与深邃，更富有历史感与寓言性。

（朱希祥）

## 雷蒙·让 一个沉思默想的女人（1974）

**作者简介** 雷蒙·让（1925 - ），法国当代著名诗人、作家和文学评论家，生于法国南部古老的城市马赛。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年轻的雷蒙·让积极参加反法西斯抵抗运动。战后长期从事法国文学的教学与研究，曾先后到美国、摩洛哥等地任教。从五十年代起，他便开始发表诗作、文论和小说。他的第一部诗集《绿色的森林》发表于1953年，1963年出版了儿童诗集《艾莲娜和鸟儿》。他创作的小说主要有《纽约的废墟》（1959）、《演讲》（1961）、《乡村》（1966）和《一个沉思默想的女人》（1974）等，其中有些已经被译成多种文字，在国内外享有一定的声誉。雷蒙·让在教学与创作之余，潜心研究文艺学，发表过不少有关法国文学的论述，其观点颇有见地，深受评论界的关注。尤其是他的论著《文学与现实》（1965），全面系统地探讨了十八世纪以来法国文学的发展进程，对文学上的革新与探索提出了自己的观点，他认为文学创作的种种革新，必须与现实生活相联系，必须有倾向性。他要求作家用朴实而规范的语言对人物的内心进行真实细腻的剖析。并且，他身体力行，在创作中努力加以探索、运用自己的文学主张，取得了杰出的成绩。读他的作品，既能体会到语言的古典式的朴素，又能领略现代生活的节奏和现代人的心理变化轨迹。正是这一独有的特色，令他的作品更加引人注目。

**内容概要** 黄昏时分，身无分文的维罗妮卡背着破旧不堪的软挎包，来到一家大百货商店。她感到浑身不自在，甚至想到会不会有人在她身后盯梢。她摇晃着挎包，朝前走去，仿佛要避开那些她觉得一直在打量她的目光。她从货架旁走过，在一把发刷前停住，拿起它，用掌心压一压刷齿，又用拇指按在一根刷齿上来回摇晃几下，怕引起更多人的注意，她克制住在头上梳几下强烈愿望，迅速将发刷放回原处，继续向前走去。维罗妮卡站在一个木制的男模特儿面前，小心地抚摸着他身上的日本和服的料子，不慌不忙地察看料子的质量。大厅的两端突然亮起来，一种苍白呆滞的光线取代了柔和的阳光，顾客们川流不息，大家的目光都情不自禁地被形体、线条、陈设、色彩所吸引。他们死死盯住这里陈列的一切引起他们好奇的东西。维罗妮卡注意到大厅四周大大小小各种形状的镜子，镜子挂在人们很难发现的地方，将人们的一举一动都一一地反映了出来。她来到一面镜子前，看到自己脸上布满了细细的皱纹，面容憔悴，双颊凹陷，眼睛暗淡无光，模样很象一个饱受惊骇的小市民。她自己对自己说，由于过于劳累，她变老了，现在已经是36岁的人了，也该知道这一点，她盯视着自己这副沮丧的神态，心想自己的举止已经引起人们的注意。她不想引人注目，就离开了那里，维罗妮卡来到成衣部，一种欢快的气氛和明朗的色彩将她吸引住了。她想摸一摸或试穿一下其中的一件连衣裙，甚至想换下旧的穿上新的出店门。别人曾告诉她可以这样做，她这么想的时候售货员正在聊天，根本不管身旁的顾客。她上了二楼，在眼镜柜台前停住，把一副副眼镜都拿起来试戴一遍，每次试戴时她都感受到某种新的“快意”。她来到工具和五金柜，想替丈夫米歇尔买个手摇钻，可标价15法郎，她犹豫了。她自言自语地说，下次无论如何也要买下它。在玩具柜前，她想起儿子若埃尔那些又旧又破的玩具，可她来此只不过是為了饱眼福，摸摸、看看各式裙子、短衫，享受一下一个女人这种可怜、无辜的欢乐心情的啊！她在回女装部的半路上，一个漂亮的闹钟展览台吸引了

她，当她拿起一台黄颜色的闹钟时，她觉得生活中有一座闹钟是多么重要。她的闹钟几个月前坏了，这些日子里，她为了不误事，总是要在夜里一次次看手表，睡眠不足，疲惫不堪，这太有害于她的身心健康了。但尽管如此，今天这只闹钟她还不能买，除非……她向四周环顾一下，左手迅速打开挎包，右手立即将闹钟放了进去。一阵强烈的心跳，但很快就平静了下来，她几乎不觉得害怕了。她神态自若地离开了这地方，在咖啡磨旁她稍稍停留片刻，看了看电炉，故意把脚步放得慢慢，随后立即下楼去。这一切被在一旁的保安人员从镜子中看得清清楚楚。这个男子在没有惊动旁人的情况下，将她带到一间凌乱肮脏的房间。他个子很高，眼睛很小，40来岁，衣着粗俗，一眼看去象个收入微薄的小公务员。维罗妮卡申明自己是一时糊涂，以前从未偷过什么，无论在什么地方。她将闹钟还给了他。他先示意维罗妮卡如果交出1200法郎事情便可了结。当得知这是不可能的时候，就用报纸、舆论、法庭等来胁迫她答应另一解决方法：“和我共同度过一段时间……”在约定的时间，她来到一家破旧的咖啡馆。他迟到了很久。用一辆满是灰尘的旧车将她带到一个没有招牌的旅馆，一路上她一阵阵心痛，几乎要从奔驰的车上跳出来。因为他恬不知耻地用手摸她的大腿，嘴里唠叨个不停，想与她亲近，维罗妮卡僵硬地跟着他走进旅馆，走进楼上的房间，他还是不停地装出亲切的样子，要她放松些，“同在家里一样”。她无可奈何地跟着他脱衣服。可是突然她重新穿上衣服，用力甩开他，大声喊叫：“混蛋，混蛋，畜牲！”冲出房门，跑下楼去，来到街上，撒腿便跑……维罗妮卡被关进了监狱，在那里她认识了3个难友。伊兰是个吸毒犯，已经第二次入狱，她容貌聪明秀丽，同时显得有些病态，她认为因为一只闹钟就将人关进监狱，太不应该。娜金是个妓女，非常粗俗，甚至可以说是粗野，但好象并不凶恶，她觉得为一个闹钟弄得满城风雨太不值得，不如同那个家伙睡一觉事情就完了，莱拉是个阿尔及利亚人，在一家机关当清洁工、因小偷小摸被判刑入狱，她很能理解维罗妮卡的遭遇。在狱中维罗妮卡开始了解别的女人是怎样生活的，并且能认真地读书看报。她一直觉得自己平时很不会交际，和人打交道时简直不知如何是好。在这里她感到同大家相处得很好。米歇尔来探望她时，她说自己不孤独，周围的气氛很和睦，而且这一意外的经历将令她终身难忘。这天晚上，男牢房里发出信号，把灯光向上照，长久地离开女人的男人们喊叫着，他们呼唤着一切：昏暗的灯光、手、眼睛、肉体、胸部、肚子等等。维罗妮卡先是捂住耳朵，接着又要关窗，伊兰把她拦住了，随即她两眼茫然无神地望着前方。最后，她的眼睛通红，感到脸有些发胀，嘴角露出一个成熟女子的微笑。这里的一切令她眼界大开，使她有机会真正地自我反省，看清自己，了解了别人，分担了他人的痛苦。同平日的的生活相比，她感到自己在更大程度上是一个真正的人了。她产生了一种新的奇怪的感情，这是某种精神上的“振奋”，她变得坚强沉着了，并意识到了自己做人的尊严。她不再把自己看作为一个坏女人了，终于，她鼓起了勇气，决心维护自己，重新生活下去。当一位新难友安娜被送来时，维罗妮卡不再独坐沉思了，她关心安娜并安慰她，使她呆板的面孔变得生机勃勃。维罗妮卡出狱时觉得自己身子变了，眼睛也变了，仿佛换了一个人。当她望着橱窗的时候，看到若埃尔正拉着她的手一路紧跑慢跑，米歇尔在旁边提着装东西的小箱子，她觉得他们3人仿佛正要出门旅行，或者恰恰相反，是刚刚旅行归来。也许她有几分陶醉，有些飘飘然，狱中所感受不到的繁华的街道和新鲜的空气使她一时有些不知所

措。再不然就是自由冲昏了头脑。她停了片刻，从包里取出一支香烟点着。米歇尔对她说：“现在你在大街上也抽烟了？”她回答说：“是的，在大街上也抽。”若埃尔仰起头，惊讶地望着母亲。但他把她的手握得更紧了。她透过自己吐出的薄薄的烟雾向远处眺望，仿佛一定要看清楚街尽头的一个什么东西……

**作品鉴赏** 《一个沉思默想的女人》是法国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一部优秀中篇小说。作品充分体现了作者在《文学与现实》一文中所提出的文学创新原则。正如雷蒙·让所要求的那样。《一个沉思默想的女人》，是一部与现实生活紧密联系，有着鲜明的倾向性的小说。作品描写了在物质高度发展的社会里，人们的消费欲被强烈地刺激着，可是有限的收入使大多数人无法满足这一欲望。于是，人们在欲求与理智构矛盾中痛苦挣扎。主人公维罗妮卡是千千万万个普通的家庭主妇之一，她生活在贫困之中，却不无物质的需求欲望，为了饱一饱眼福，虽然身无分文，还是去逛了大百货商店，她经不起物质的引诱，生平第一次斗胆偷了一只闹钟，被抛入监狱。她若有足够贿赂的钱，或者是个无耻的女人，就不致身败名裂。可这两样她都不具备，只得去坐牢，并受舆论的谴责。可是那些有钱人，不但可以购买到各种奢侈品，甚至可以用金钱买到因偷窃的刺激而感到的快感，而不必承受舆论的压力，法律的制裁。司法部门则连维罗妮卡的申诉都不听，就草草结案，将她关进了监狱。那个强迫维罗妮卡干下流勾当的“保安人员”却逍遥法外，堂而皇之维持着社会“秩序”。故事看来平平淡淡，款款道来，却深刻地揭示了社会的可憎、司法的虚伪，从而使作品具有鲜明的倾向性。雷蒙·让在继承了传统小说的风格的同时，又吸取了现代派，尤其是“新小说”的一些表现手法。他注重对“物”的客观描写（这是“新小说”的主要写作技法之一）。通篇70000多字，虽然用了第三人称，却处处从维罗妮卡的感受出发，写她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感，字字句句牵动着读者的心，使人们在阅读过程中始终与主人公保持情感上的共鸣，从而能真切地体验到人物内在情感的变化，故而格外感人。雷蒙·让以这一技法深化与发展了传统的心理描写手法，达到了他自己提出的创作新境界：摒弃无病呻吟和装腔作势的杜撰，对人物内心进行真实细腻的剖析。此外，作者还有意回避了传统的表现手法，对人物是何国何地之人，商店座落在哪个城市哪个方位，主人公的家族史等等故意不作清楚的交待，这样写，不仅节省了笔墨，更主要的是使作品更加富于寓意。作者将故事作为一种社会形态的缩影，以此告诫人们。无论在何时何地，私有制是滋生畸型社会的温床，只要有那样的制度存在，就有悬殊的贫富之分，就会产生类似小说中描写的悲剧，在小说中，雷蒙·让还巧妙地运用了象征的手法，拿监狱与外界作对比，收到了意想不到的艺术效果。作者在描写监狱生活时，脱出俗套，写出了自己独特的观察与感受。向来监狱在人们心目中，在小说家、剧作家的笔下是阴森可怕、充斥着邪恶的地方。可是在雷蒙·让的笔下，那里却比外面的世界更富有人情味，更能净化人心。在那里，因贫穷而犯罪的妓女、小偷、签名伪造者，相互理解、相互关心，更能互相沟通情感，他们不再象在狱外时那样孤独、寂寞，不被人理解，不被人关心。人与人之间也不再象在狱外时那样疏远、陌生，甚至布满戒备与敌意。这就更具有象征意味，外面的金钱主宰一切的自由世界就好比逼人从恶、扼杀美好生灵的“地狱”，监狱反倒成了净化人们心灵，鼓励人行善，上进的“天堂”。构思之巧妙、观念之新颖、寓意之深刻，令人惊叹！雷蒙·让

在语言的运用上对自己的要求也很高，他认为作家应该是读者的代言人，必须力求用朴实而规范的语言抒发大众内心的真实感受。和他所有的作品一样，在这篇小说中，他避免一切繁琐的比喻和华丽的修饰语，以朴实、流畅、通俗的、规范的语言，表述了大众的心声，刻画了普通人的喜怒哀乐，他们的生活境遇，他们心目中的道德，他们对什么是“好人”的独有的理解，以及这一切产生的过程。正是由于传统技法与创新手段和谐地融为一体，展现了新颖、深刻的主题，才使读者格外青睐雷蒙·让的这篇小说。

（夏玮）

## 埃米尔·阿雅尔 如此人生（1975）

**作者简介** 埃米尔·阿雅尔，原名保罗·帕夫洛维茨，是法国文坛 70 年代后起之秀。他出生于 1949 年的法国尼斯城，父亲曾是珠宝商，母亲当过演员，他的家庭是个半犹太半斯拉夫的移民家庭。因父亲去世较早，阿雅尔的少年生活较贫困和艰难。他干过许多工作，做工、当司机、学画画，还曾想上医科大学。由于一个亲戚的帮助，他才走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当代法国著名作家罗曼·加里对阿雅尔影响很大，雨果、米肖等前辈作家的作品，阿雅尔都非常爱读。他 15 岁开始写诗与小故事，20 岁时已能写出一些好作品，随后又转向创作小说。为了走自己的路，更多地体验生活，他于 1978 年开始自食其力。不久，他又带着妻子，离开尼斯、来到一个偏僻的乡村，自己动手修房、谋生，在没有暖气，甚至没有电灯和自来水的艰苦条件下，坚持搞创作。1973 年，他发表了第一篇小说《爱蟒的人》，1975 年《如此人生》发表后，即获龚古尔文学奖，开始名声大振。1976、1978 年又相继发表两部小说《化名》和《萨洛蒙大王的苦恼》。后者被称为是《如此人生》的姊妹篇，都被誉为 70 年代的佳作。文坛的报道与评论，称阿雅尔是“非凡的喜剧作家”、“神奇的多产作家”，说他的作品代表了一种新流派。《如此人生》不仅在法国引起轰动，也在世界上激起反响。当时发行量达 100 多万册。许多国家争相翻译出版，法国导演大师和影坛明星还将它搬上了银幕，影片很快被评为 1977 年法国最佳影片，翌年又荣获美国奥斯卡大奖。

**内容概要** 罗莎太太是个犹太人，大胖子，但每天得在无电梯的七层楼爬上爬下、忙里忙外，因为她照管着好几个妓女生的孩子。小毛毛（默哈迈德）是个阿拉伯人，穆斯林，三岁开始就由罗莎太太照管。他们住在巴黎东北工人贫民区，四周都是来自各国的犹太人、阿拉伯人和黑人。毛毛不知道自己的出生年月，也不知道自己的母亲是谁，罗莎太太也避而不谈他的母亲，只是每月拿一笔他母亲寄来的养育费。法律规定妓女不准养孩子，所以那些妈妈们只能偷偷来青看孩子。罗莎年轻时也当过好几年妓女，她现在有许多假证件应付各种麻烦。毛毛老是吵着要妈妈，他用装病、乱拉粪撒尿事闹，其他孩子也跟着胡来，罗莎太太气得直哭，但街上没有谁照顾她。毛毛九岁时偷了一条小狗养着，不久，又卖给了一位太太，可得到的钱却被他扔到阴沟里去了。罗莎太太发楞了，她把毛毛带到犹太医生卡兹那儿，看看是不是有梅毒，是不是神经错乱。大夫说没病，劝罗莎太太少操心。罗莎在德国，曾被关进集中营，因此她胆子很小，比一般人更怕人怕事，有一天，她在梦里大喊大叫，然后又一个人跑到地窖里，不停地扫地。毛毛觉得奇怪，他以为罗莎太太藏有财宝。罗莎太太告诉他，那是她的第二个住处，是犹太人的藏身之处。“怕什么呢，罗莎太太？”“毛毛，有时害怕不一定有原因的。”有人告诉毛毛，说他的父亲是在战争中被杀害的英雄，毛毛说：“我宁愿要爸爸而不是英雄。”罗莎太太有时看孩子们太吵，就独自吃安眠药睡觉不理睬他们。这时，只有敲门声才能惊动她，因为她以为是德国人来了。孩子们有时就按门铃拿她开玩笑。罗莎太太常说，动物有时比我们人强，它们有大自然的法律，母狮子会拼命保护小狮子，人有时却失去天性，连孩子都不要。于是，毛毛常常梦见母狮子抵自己的脸。一些孩子的养育费迟来或不来交，罗莎太太只是骂几句，并不把孩子赶出去。毛毛见罗莎太太身体越来越差，担心她活不长。一次，有人给罗莎太太打针，错把海洛因给打上了，她反常

地感到十分幸福。毛毛觉得这种幸福是一堆美好的垃圾。罗莎太太当然一下子还死不了。毛毛觉得，如果罗莎太太是条母狗的话，人家可能早就不让她受苦了，因为他们对狗总比对象她那样的人好，没有谁对她说：“我的爱，我可怜的爱人”之类的话。卡兹大夫为她仔细检查了身体，发现没得癌症，但说她的情况很不妙，“她将象棵菜似地活着，没法治。”罗莎太太听到这消息，眼泪刷刷地流下来，她关照毛毛以后千万不要去干卖屁股蛋的事，因为屁股蛋是男人身上最神圣的东西，关系到人的荣誉。毛毛希望有个老人能与罗莎太太结婚，互相同情照顾，又希望能象电影片子那样将时光倒转回去，因为他看到罗莎太太十五岁时照的漂亮的相片。罗莎太太有一次到过去卖过身的地方兜过风后，回到家中竟一丝不挂地扭屁股，毛毛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想这可能就是她衰老的症状，但他却更爱她了。罗莎太太经常昏迷不醒，黑人搬运工瓦伦巴、阿拉伯老地毯商哈米尔、男扮女装谋生原拳击手洛拉、女演员纳蒂娜和一些罗莎太太抚养的孤儿，想了各种办法想弄醒她、医洽她，但并没有什么作用。一天，有个小个子男子叫卡迪尔的进来，哭着说要找回他的儿子——默哈迈德。罗莎太太一下子头脑清醒了，她好像不认识他：“您可欠我三年的寄养费啊，十一年了，您连个音讯也不给我们一个”卡迪尔说他没有责任，他爱他妻子，只是嫉妒才杀了她。罗莎太太冷笑了一声，说：“当然，没有她您是无法生活的，卡迪尔先生。多年来爱伊莎每天都给您挣一千法郎。您把她杀了是因为您本想让她给您挣更多的钱。”罗莎太太让另一犹太小孩向他问好，卡迪尔说要找穆斯林儿子。她说当时搞错了，一定要让他带走犹太小孩。“这不是我的儿子！”这家伙喊着，就倒在地上断气了。事后，罗莎太太还是那么心神不定。当救护车来拉她的一个死去的邻居时，她抱住毛毛，连声说：“我怕……他们要来了……别让他们把我送到医院去。”毛毛一面安慰她，一面却对她说：“罗莎太太，为什么您骗我？”她很吃惊：“我？我骗了你了？”毛毛因为刚才听到卡迪尔说他是十四岁，就责问罗莎太太：“为什么您对我说我才十岁，可实际上我已经十四岁了呢？”她脸有点红了，说：“我怕你离开我，毛毛，所以给你减了点岁数。你一直是我的小人儿。我从来没有真正爱过别的孩子。我数着年头，我感到害怕。我不愿意你长得太快。原谅我吧！”毛毛一下子扑在她身上，握着她的手，用胳膊搂着她的肩膀，就好象她是个少妇似的。可是罗莎太太的病情越来越重了。大家见她如此受罪，都希望她早死，省得继续受苦受难。在大家的精心照料下，她又恢复了健康，当然仍然是呆头呆脑的样子。毛毛把她送到了地窖。一到地窖，她就瘫倒在靠椅里。一会儿，她睁开眼睛，看看四周，说，“我就知道，这地方总有一天会有用的，毛毛。现在我可以在这儿安安静静地死了。”毛毛出去了好几次，弄来了香水。

他把所有的香水都洒在已经冰凉了的罗莎太太身上，又用他所有的颜色在她脸上画了一遍又一遍，好把大自然的规律遮住。罗莎太太全身上下已烂得不象样了。当大家把地窖的门砸开看看从哪儿冒出来的臭气时，发现毛毛睡在旁边，就把他放上救护车拉走。毛毛想，要是没有心爱的人是没法活的，他过去爱罗莎太太，往后还要继续去看她。

**作品鉴赏** 世界文学中写妇女平凡而又伟大、可怜而又可敬、柔弱而又坚毅形象的作品数不胜数，法国文学在这方面又独树一帜，雨果的《悲惨世界》、《巴黎圣母院》、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友拉的《娜娜》、莫泊桑的《她的一生》等等，都是妇女题材的佳作。二十世纪以来的一些法国小

说，继承着批判现实主义的传统，将妇女形象的塑造与刻画同社会的揭露与批判紧紧地联结在一起。《如此人生》从一个少年的眼光描述的就是这样的一种生动社会画面。作品着力刻画的女主人公罗莎太太和她所照管的那些孩子们的母亲，都是生活在法国最低层的人，她们妓女的生活是受侮辱与受迫害的悲惨生活。她们没有自己的家，受拉皮条的剥削、挨男人们的打骂，听凭他们的玩弄，最使她们难忍的是，她们不准有自己的孩子！万一有了，就得让他或她远离身边。作品小主人公毛毛的母亲是个典型，她一天要接二十个客，每天给她的男人挣一千法郎，她始终不能与亲生儿子见面，而在不能挣更多钱时，却被她的男人杀死了。这种悲惨与凄凉的根源只能从那么个资本主义社会制度上去探寻。小说不只是停留在这一传统的表现手法上，它还将人物的境遇与时代相联系起来，深切而真实地描述了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犹太人遭法西斯歧视与迫害和亚非拉等地区拥入西方工业大国的穷苦人横遭盘剥和压榨的苦难生涯。罗莎太太在德国被法西斯关进集中营，幸免遇难而出逃后，精神和心灵上的刺激却久久不能消失，作品中，孩子们开玩笑的门铃声和地窖躲藏情景的描绘，都极主动形象地揭示了罗莎太太内心的余悸与恐惧，表现了她那倍受惊吓的脆弱身心。作者让这种恐惧气氛弥漫在整部小说的始终，为的是让人们深切地感受那不能遗忘的罪恶年月。小说多次写到毛毛决心要象雨果那样写一部现代的《悲惨世界》，其实，作品描绘的也就是活生生的一部二十世纪的悲惨世界。在对社会与时代批判与揭露的基础上，作品也有着与雨果较为相似的那种浓郁的同情、怜悯和博爱的人道精神，但它更多的则是体现生活在最低层的阶级与阶层间的那种友爱和友情。罗莎太太对孩子们的爱抚，医生、拳击手、搬运工、女演员等对罗莎太太的救护，都表现出了这种情与爱，小说中的一些粗俗但却真切而有意蕴比喻（因都出自文化程度不高的下层人之口），如毛毛想到的如果罗莎太太是条母狗的话、罗莎太太举的母狮子的例子等等，以及来自喀麦隆的黑人瓦伦巴说的非洲对待老人要比法国好得务的一番话，也都充满着朴素、诚挚的人性和人情美。作品后半段，毛毛得知自己不是十岁，而是十四岁时，责问罗莎太太为什么要骗他，罗莎太太“脸有点红了”，她说：“我怕你离开我……我数着年头，我感到害怕。我不愿意你长得太快。原谅我吧！”这一情景更是感人，催人泪下。与十九世纪文学作品中的妇女形象不同的是，除了以上这些表现妇女遭凌辱与迫害的情景描述外，《如此人生》还有力地刻画了妇女坚韧、顽强、机智和不甘受侮辱与欺骗的斗争精神。罗莎太太不顾法律的荒谬规定，收容了一些妓女留下的孩子本身已经是一种无声的抗争。在与毛毛父亲卡迪尔的争辩中，越发显出了她的非凡胆略、智慧与炽热的情感。她对卡迪尔所说的那些冷嘲热讽和慷慨激昂的话语，是对黑暗势力的控诉和为妇女姐妹的鸣冤与道不平，读来深感淋漓痛快。可能是由于作者自己少年时代所受的艰辛经历的缘故吧，因而作品也完全借助于一个未成年的少年毛毛的身份（“我”）来审视周围的一切。这是一个较为独特的视角。小毛毛的许多想法，如让时间倒流、把罗莎太太弄死以免她继续遭受痛苦、用希特勒画像来吓醒罗莎太太等，虽很不现实甚至近似到荒唐可笑，但却让我们看到了一颗纯朴真挚的爱心。小毛毛的眼光未脱稚气，但又未染世俗，因而由他叙述出的各种人物和事件就显得格外真实客观和栩栩如生。

（朱希祥）



## 让-玛丽·古斯塔夫·勒·克莱基奥 沙漠的女儿(原名《沙漠》)(1980)

**作者简介** 让-玛丽·古斯塔夫·勒·克莱基奥(1940—)出主于法国尼斯。其父为法裔英国人,母亲是法国人。在年轻一代的法国作家中,他很早就获得评论界的一致承认,1963年他还只有23岁,便以处女作《供词》而荣膺在法国很有影响的泰奥弗拉斯特—勒诺多文学奖。年轻的勒·克莱基奥出手不凡,他的作品从一开始便与一般的文学保持着某种距离,而且宜到如今,虽说他已出版了十几部作品,但还是显得与众不同,带着点神秘感,游移于文学主潮之外。他的第二部小说《发烧》发表于1965年,接下来又发表了《洪水》(1966),《逃避纪历》(1969),这两本书中的主人公非常相象,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即依靠感觉来生活,他们那些半真半幻的游历仿佛是一系列“生存的历险”。主人公的活动场景可以从海滩边的沙砾堆一下子转移到宇宙星空,中间没有任何联系,时间也是杂乱无序。《多情的地球》(1967)中的主人公甚至能描述他的死亡经历,并且道出他成为死尸的感受,作者用一种诗意的真实掩盖住了小说对生活的逼真模仿。由此看来,勒·克莱基奥也属于六十年代进行新小说实验的先锋派。在这方面他最成功的作品是1970年的《战争》,书中写一名少女在战争时期被困于现代化的大仓库中,她寻找出口,同时也寻求自我消失,希望将自己融化到电灯的灯丝中,这样就能在灯泡中最终获得安手……七十年代勒·克莱基奥变得默默无闻,但还是发表了许多作品,如《希拉姆·巴拉姆的预言》(1976),《大地上的陌生人》(1978),短篇小说集《蒙多或其他的故事》(1978)。直到1980年,他才又重新受到评论界的重视:《沙漠》获当年首次颁发的保尔·莫朗文学大奖。勒·克莱基奥明白,他过去的文学空间未免显得太狭窄了点,他将寻求更广阔的空间,在更广阔的世界里施展才华。

**内容概要** 那是1909-1910年的冬天、在非洲的大沙漠里,他们象梦似地出现在沙丘上,脚下扬起的沙土象一层薄薄的细雾,将他们隐隐约约地遮起来。他们中有身着白色和淡蓝色衣衫的大帐篷的后代,有皮肤几乎黑色的色勒斯人,有来自海边满头红发、肤色斑斑点点的儿童,有无国籍无姓名的贫苦人,还有不准靠近水洼的麻风病乞丐。他们都行进在这遍地沙石和红色尘埃的土地上,走向斯马拉圣城。这些人的首领是伟大的玛·埃尔·阿依尼纳酋长。基督教士兵侵入了南部绿洲,给游牧部落带来了战争。阿依尼纳领导人民起而反抗,但遭受失败。在斯马拉圣城外面,酋长领着各部族的首领在祈祷:“光荣属于上帝,因为他是唯一的主宰,唯一的主人,是他给予我们一切,他能通晓一切,洞察一切,理解一切,指挥一切;光荣属于善恶分明的上帝,他的话保护我们,他的意志激励人们同恶行、死亡、疾病和不幸作斗争……”第二天太阳刚刚升起,努尔和他的兄弟们上路开始向北部行走。暗红色的光雾开始升上蓝天。在斯马拉城门外的一角,玛·埃尔·阿依尼纳身边站着他的儿子和骑马的蓝面人斗士。他凝视着在荒原上跋涉的队伍。接着,他扣好白色的大衣,骑上了骆驼,头也不回,慢慢地离开了斯马拉城,走向自己的末日。拉拉沿着灰蒙蒙的海边沙丘小道慢慢行走,她不时停住脚步,在地上看着什么东西,或摘下一片肉质植物叶,在手中揉碎,嗅一嗅汗液带有胡椒味的馨香。拉拉熟悉这儿的每一条道路,熟悉沙丘的每一块洼地,她可以闭着眼睛到处行走,只要赤裸裸的双脚触及地面,她很快就能知道到了什么地方。拉拉诞生在南部山区大沙漠起点的地方,父母都已去世,住在

居民区里的姑姑家中。拉拉经常与一个叫阿尔塔尼的色勒斯牧羊人在石山上相会。老渔民纳曼也喜欢她，给她讲很多动听的故事，讲外部世界的事情。阿尔塔尼跟拉拉一样，没有一个真正的家庭，他不会读书写字，不会祈祷，甚至不会说话，然而他知道所有的事情。他教拉拉怎样一动不动地坐着，望着蓝天、石块、灌木丛，望着嗡嗡宜飞的马蜂和苍蝇，是他教她怎样听到躲藏起来的昆虫的歌声，怎样看到猛禽的阴影，怎样觉察到荆棘丛中野兔的抖动。一天阿玛带拉拉来到地毯商家里，让她和另一些女孩子一起织地毯。但第二天她便因反抗女老板抽打女工而被解雇。从这天起，居民区的一切对拉拉来说全都变了，仿佛她突然成了大人，人们开始对她刮目相看了。初夏的一个早晨，一个男子来到了阿玛家，他是城里人，身穿一套翻领绿色西装，一双黑皮鞋象镜面一般闪亮。他给阿玛和她的儿子带来了丰厚的礼物。不久，拉拉得知那个男人是来向她求婚的，她害怕极了，只觉得脑子“轰”地一声，心脏激烈地跳动。“可我不愿结婚！”拉拉冲出门外，向大海走去。“必须离开这儿。”拉拉高声地自言自语道。这天早晨，太阳还没升起，她带上食物，去找阿尔塔尼，在石山上她感觉到了隐身人埃斯·赛尔那灼热的目光。阿尔塔尼抱着她在卵石上快步地奔跳，仿佛象一个人似的。他迈开那两条颤动的大腿飞奔，穿过山谷，跨过沟壑。晚上，在泉边的山洞里，拉拉靠在牧羊人怀里说：“现在，我已经选定你作我的丈夫，任何人都不能将我抢走……”小伙子就这样慢慢地进入了她的内心，占有了她，她听到了他的心在她的胸前剧烈地跳动。人们缓慢地前进，队伍分成三路，每路相隔两三个小时的行程。努尔不知已经走了多少日子，也许这只是漫长的一天，而太阳则在炽热的空中上升、降落，大地尘云翻滚，犹如汹涌的波涛。努尔在路上碰到一名瞎眼斗士，对他说：“来，我给你引路。”他们在一团巨大的红色尘云前，向着山谷的尽头迈步定去。每天夜晚当瞎眼斗士听到宿营的命令，总是这样问努尔：“目的地是这儿吗？我们到了吗？”努尔只是简单地回答：“没有，这儿不是目的地，眼前还是沙漠，我们还得走好远。”绝望慢慢地占据了人们的心。拉拉乘轮船到了马赛，与先期到达的阿玛重逢。她整天在城里跑，从南到北，从东到西，足迹布满全城，她不知街名，也不知走向何地。这数不清的街巷、房屋、商店、窗户、汽车，使人眼花缭乱，这嘈杂声，汽油味令人头昏脑胀。拉拉在城市里看到了悲惨的一面，她多么想快地离去，穿过城市的街道，一直走到没有房子，没有园子，甚至没有公路和河流，只有一条渐渐消失在远方的大沙漠的小道上，拉拉在白圣人饭店当清洁工。这时她已经感觉自己怀了孕。是拉拉的目光带来了大沙漠燃烧的力量。她那头乌发、那条行走时搭在肩下的粗辫子，闪烁着强烈的光亮。她那琥珀色的眼睛、皮肤、高高的颧骨、双唇，放着热情的光辉。一位摄影师看中了她，为她拍了许多照片，刊登在画报和报纸上，拉拉成了全国闻名的模特儿。可拉拉觉得这很可笑，她笑自己的照片上那些洁白闪亮的牙齿，她笑所有这一切，这些照片，这些报纸，仿佛是一场玩笑。这些纸片上的人绝不是她。她不要金钱，金钱不能引起她的兴趣。就这样，她不辞而别了。她在拂晓前就起了床，象她通常在故乡那样，披着晨曦，走向海边或沙漠中的城堡。在她的躯体内，在她隆起的腹部的深处，胎儿的躁动，扯动着她的皮肉，使她感到不适，她搭船越过地中海，回到了非洲，回到了故乡的沙漠。在荒无人烟的沙地里，她靠着一棵大树，历尽痛苦，终于在曙光升起的时候生下了她的女儿。1912年3月30日，阿加迪尔。几天来，大沙漠的人们呆在这设防的城市的南边，

等待着什么。由于老酋长玛·埃尔，阿依尼纳死了，他们个个脸上流露出了垂头丧气的表情。努尔独自坐在战败者中间，他的父母姐妹返回了南部，可他没有回头，甚至老酋长之死也没有使他回头，曼郎上校率领四营人马，急行军前来镇压反叛城市阿加迪尔，机枪的密集扫射荡平了整个河床。翌日天一亮，幸存的蓝面人踏上了南下的小道。他们面朝大沙漠，默默地祈祷。他们象在梦中一样离去了，消失了。

**作品鉴赏** 勒·克莱基奥是法国六十年代崭露头角的新一代作家，《沙漠的女儿》在许多方面显示出他创作上的风格和特色，首先在主题方面，用作者自己的话来说，这本书“讲述的是一个英勇斗争的故事，它描写了一位老人在信仰的激励下，在人民力量的支持下，与殖民主义灭绝人性的侵略进行了双方实力不相等的斗争。同时也描写了一位年轻的姑娘在当今西方世界与不公正和贫困所进行的力量悬殊的孤立斗争。”确实，作者记述了两代，甚至数代非洲游牧部落的流浪者们为争取自由，摆脱殖民主义，资本主义压迫而抗争、搏斗的历史。时代条件不同，压迫剥削的方式不同，因而反抗的形式也就不一样。在努尔所处的时代，殖民主义直接以武力闯入他们的家园，烧杀抢掠，游牧部落在玛·埃尔·阿依尼纳老酋长率领下，起而以武力相抗，尽管斗争很快就被凶悍的殖民军所扑灭，但他们英勇不屈的精神却留传下来，这种精神在后辈的移民姑娘拉拉身上体现了出来。虽然殖民军已成了历史陈迹，但非洲居民依然贫困，他们大量移民到了物质文明高度发达的“宗主国”，以追求“自由和幸福”。然而拉拉在大都市马赛所看到的，却是肮脏恶臭的贫民窟，弄波求主的失业者以及街头卖淫的妓女……抱拉在这种环境里感受系“一种不可名伏的空虚和威胁，比荒凉的大沙漠还要可怕十分。她感到她并未能摆脱她的祖先——蓝面斗士们所曾遭受过的那种苦难的“奴隶生活”。一种神秘的力量已经注入她的身体之中，“她的目光中也流露出一种怀疑的感情，有一种奔逃的本性，眼中不时闪出野兽般奇特的光芒。”她终于回到了坦荡如砥的大沙漠，在一棵温馨、凉爽的无花果树下为沙漠贡献出新的生命。《沙漠的女儿》揭示出一个真理，物质的丰富代替不了精神的饥渴，不论是武力的威逼还是金钱的诱惑都挡不住对自由的追求，因为追求自由是人类的天性，而对于拉拉来说，大沙漠便是自由的最具体的体现，她抑止不了回到沙漠的渴望。早期的勒·克莱基奥曾很喜欢叙述一些神奇的故事，在《沙漠的女儿》中，他又以异国情调和催眠般的语言为读者讲述了一个本不神奇的神奇故事。异国情调是法国文学中的一个传统，指的是描写异国风光或以异国作为故事发生的背景。在这本书中，作者不仅仅将沙漠里的风、阳光、干涸的河床和令人眩目的荒凉展示给读者，更重要的是，他将另一种精神，阿拉伯的民族精神揭示了出来。老酋长玛·埃尔·阿依尼纳在荒原上伴着音乐和舞蹈做长篇祈祷，牧羊人阿尔塔尼神秘莫测的出身，以及他对沙漠无所不知的本领，还有那似幻似真的善于隐身的蓝面人埃斯·赛尔，他用目光表达思想，这目光给了拉拉以无穷的力量。所有这一切都只能发生在那个曾产生了《一千零一夜》的阿拉伯民族之中，在这里虽说物质上失败了（阿依尼纳酋长领导的军事行动的溃败、拉拉对于金钱的唾弃），但是精神的力量战胜了一切，而沙漠就是这种精神的象征。一个法国资产阶级作家能够比较准确地抓住另一个民族的精神特质，并能以生动的艺术形象加以表现，确属难能可贵，这实际上已经超出了传统的异国情调的范畴，体现了作者独特的艺术眼光。勒·克莱基奥曾经参与过“新小说”的实验，在运用小

说语言方面有所创新。他的句子大多显得流畅而又急促，能很快抓住读者，似乎是一气呵成，没有经过任何修改写下来的。他喜欢如痴如醉地、细致入微地刻画现实、刻画外部物质世界。比如他在写沙漠人民长途跋涉的时候，便不遗余力，用大量篇幅去描述沿途景色，主人公拉拉出场时也是以大段的海边沙丘景色描写开始的。总之，在整部小说中，作者的着重点是放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上，即人与沙漠，人与城市的关系，至于书中人物之间的关系以及故事的发展线索则显得淡薄，作者并不强调，只有一个很模糊的脉络，喜欢讲故事的读者也许会觉得沉闷、繁琐，然而只要稍微耐心一点，便会发现勒·克莱基奥的小说语言象散文诗般地美，具有永久的魅力。

（邓永忠）

## 娜塔丽·萨洛特 童年（1984）

**作家简介** 娜塔丽·萨洛特是法国当代著名的新小说派作家及理论家。她1902（1900）年生于俄国一个犹太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家庭。她两岁时父母离婚，分别定居巴黎与俄国，自此她便经常来往于法国和俄国之间。到1910年跟随再婚的父亲在巴黎定居，并开始学习。在小学及中学时代她对文学表现出强烈爱好，博览名著，特别爱好陀思妥耶夫斯基、普鲁斯特、卡夫卡等的著作。1919年在巴黎获英文学士学位，后赴英国牛津及德国柏林攻读历史和社会学，1922年进巴黎大学学习法律。1925年结婚并从事法律工作。她在1932年开始文学创作，1939年发表了第一部小说《向性》，这是一本与传统小说不同的作品，在小说里已表现出了“萨洛特式的心理描写”方法。《陌主人肖像》（1946）是作家第二部小说，在这里，既无完整的故事，又无动人的情节，只不过写叙述者自己如何去窥探一对父女，然而，它却得到了萨特高度的赞扬，他在此作的序言里第一次用了新术语“反小说”。四十年代后作家继续创作了好几部成功的作品，如《马尔特洛》（1953），《怀疑的时代》（1946—1956），《行星仪》（1959），《金果》（1963）等，最近又写了《语言的应用》（1980），《童年》（1984），《天象馆》（？）等新作。《怀疑的时代》是一部论文集，此集为当时兴起的新小说浪潮奠定理论基础并成为当代法国文学的重要理论文献。在这部论文著作中作家主要阐述自己的文学主张。她和其他新小说派作家一样反对现实主义小说传统，主张变革小说艺术外，主要着重于心理描写，在这方面有完整的一套方法，她的小说除了《童年》外，几乎全部都是心理现代主义的作品。

**内容概要** 大概在五六岁时“我”和父亲一起在瑞士度假，有位年轻女人负责照料“我”并教“我”德语。那时“我”和其他孩子一起在儿童餐厅用餐，每顿饭“我”吃得最慢，因为“我”必须按照母亲的嘱咐把饭嚼碎成象汤一样流质后才咽下去，这使周围的人不满也使父亲难过，可我觉得应遵守诺言。后来回巴黎母亲身边时这些事都消失了，一切又恢复了无忧无虑的气氛，和母亲一起到舅舅家去过快乐的夏天，我舅舅在卡缅涅茨——波多利斯基市当律师。夏天过后我去了伊万诺沃父亲那里，这是我出生之地，我是两岁时离开这儿去了巴黎。我和父亲在这儿过得很愉快，父亲教我数数，我俩还彼此间说俄语或法语来打趣。圣诞节时我们在莫斯科父亲寓所里，还有一位年轻漂亮的主发女郎也和我们一起过节。圣诞过后我又回到母亲身边，那时父亲每到巴黎都要领我去卢森堡公园散步并玩各种游戏，有时我也去旅馆找父亲，有一次我在那儿碰见了一位年轻女人，她不是在莫斯科和我们一起过节的那个人，而是个一头揭发女人，叫薇拉，她也和我们一起散步，游玩还给我读安徒生的《童活》，当时我感到很“欢乐”。后来我母亲和柯利亚（她继父）搬到彼得堡去居住，我也跟随而去，在那里有位年轻女仆照料我，我们常一起散步逛街，到晚上父母出去后我们便和其他女仆一起玩牌，主要玩“作家四重奏”，相互猜作家及其作品。我在那时就对文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且读了很多图书，特别喜欢看《王子和贫儿》，其中的两幅画面——王子与贫儿对我的影响很深。我不仅喜欢读书也开始了写作尝试，但没成功，妈妈请来的那位编辑先生说：“开始写小说以前，得好好学拼写法”，我觉得这是个美妙的“童年创伤”也许是很晚才开始‘写作’的原因。到了1909年2月，我又开始动身去巴黎。那时父亲和薇拉结婚并定居在巴黎。“我”

已习惯于来来往往的生活，可感到这次的离别不同往常，“我”在一路上不停地流泪，母亲安慰我说一过夏就去接我。母亲送我到柏林车站后有位“叔叔”——父母好友带我去巴黎。刚到巴黎时“我”很想念母亲每晚躺在床上哭一面拿出照片吻母亲，于是就写信向她诉说了不快和思念之情，可后来母亲写信把这些告诉了父亲，这种背叛行为对一贯尊敬和信任母亲的“我”来说无疑是很大的打击，从此我们母女之情开始淡化。不久“我”后母薇拉生了个女孩，小名叫莉莉，后母很偏爱她，经常专为她准备一些营养品设法补偿命运没给予女儿的一切东西，“我”对此一点也不在乎，可莉莉是个“神经质的孩子”，从不懂得母亲的爱心，常常怪声怪气的嚎叫。后来“我”渐渐地发现后母对“我”越来越冷漠，而且还说一些“这不是你的家”之类的话，不过她虽然对“我”怀有一种疏远的故意，但从不对“我”发脾气，也许是伯扮演后娘这个不光彩的角色或者是由于父亲对“我”的那“遥远的”庇护。受女主人的影响仆人们也开始对“我”表现出不同的情感，有的说“没娘的孩子多不幸”，还有的说“没娘的孩子没教养”等等，但这些种种事件从没影响过我，我一贯“我行我素”的生活着。已经十月份了，可母亲还是没有来接我，在等待期间我到附近的一所学校上学，从头学起了字母拼写法，老师教得很耐心，我每次独自关在房里认真地描画，埋头努力学习。我在10岁时正式上了小学，那次平时很冷漠从不过问我教育的后母似乎也很高兴的为我准备了上学用具。学校里的崭新生活和孩子们的笑闹声很吸引我，每天都高高兴兴地去上学。小学教育在我身上可以说很成功，我学习很用功，每晚都找父亲辅导数学直到熟练为止，那时我背课很流利，字句清晰，恰到好处，具有一种与他们融为一体之感。有一次老师让我们以《我的第一件伤心事》为题目写作文，我认为这是个很有趣的“黄金主题、于是我写出了一部以“我的小狗之死”为题材的充满孩童纯洁、天真情感的故事，把抽象的东西描写的很活泼生动，对此作不仅我自己满意而得到了父亲的赞赏。大概过了两年，有一天父亲告诉我母亲想要领回我的事，他还说“她真心想接你，完全可以自己来，可她提出必须由我负责送你去，这我可办不到，除非你要求我这样做。”这件事使我很矛盾，父亲又把决定权推给我本人，要我自己去割断和母亲的级带是痛苦的，这纽带并不，太结实，但我有时感到它的存在，不过父亲的语气在鼓励我下决心，我终于说出了“我愿意留在这里”这句话。这一举动从此使我和父亲的命运深深地连在一起，直到我成年。在小学时代对我影响根深的是薇拉的母亲和两位老师。我很爱薇拉的母亲，对我来说，真正的外婆也比不上她，我们是那么合得来，她教我弹琴，给我读喜剧《没病找病》或者是《钦差大臣》，我们有时笑得都在地毯上打滚，我们还爱说德语好恢复以前学过的德语。还有两位老师贝尔纳太太和T小组很关心“我”。贝尔纳太太常请“我”去和孩子们一起吃点心并给“我”一种含蓄温柔的体贴和充满温情的注视，特别是她讲到1870年的战争，讲巴黎如何被围等时的表情使“我”很激动，我们合唱起了那个充满战斗热情的《马赛曲》。和T小组在一起时“我”这种崇拜为国捐躯的情绪达到了高潮，在镜框间都夹起了波拿巴的画像。有一次T小组领我们去卢森堡博物馆参观后布置了作业：《描写你最喜次的画》，我挑选的是德塔伊的《梦》。我在11岁时母亲来看过“我”一次，那是1909年二月以来的第一次会面，后来在1914年母亲又来过一次，但因为战争很快就回去了。这时我也该去上中学了，终于有一天早晨后母送我到车站并拜托给了售票员，从此我开始了中学

生活。我对童年往事的回忆也到此结束。

**作品鉴赏** 80多岁的法国当代女作家兼文艺理论家娜塔丽·萨洛特，至今仍挥动金笔，精神抖擞地驰骋在文坛上。诚然，“艺术家的生命力是永远的”，但“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谁能阻止一个人肌体的衰退呢？于是当人们祝愿这位德高望重的作家长寿时，她的思绪和情感已飘逝到遥远孩提的梦境中。《童年》这部优秀的自传体小说就此诞生了。趁这夕阳的余辉，托起童年的浓雾，将那隐藏在内心深处的东西钩住，完完整整地掏出来，以便抓住生命，获得力量，这就是作家创作的指导思想。小说艺术地再现了作家从五、六岁到十一、二岁的成长过程。她和一般儿童有相似点：单纯幼稚、天真烂漫，善良诚实。她爱爬山、玩加肆无忌惮地从雪堆上往下滚，她无忧无虑勇敢地玩各种游戏。她讨厌虚伪和做作，大人让她扮演一个比她年小的孩子的声音和动作，她感到是对真正自己的屈辱和背叛。她同情老人，疼爱爷爷、奶奶和外婆，她善欢仁慈，温和，善良的舅妈相继父。除外，她还是与众不同，有着异样气质的儿童，五、六岁时，当大人们告诉她：“不，你不能这样做”时，她说：“不，我要这样做”于是她拿起剪刀扎烂了绸椅套，她是一个好奇心极强，爱做别人不做或别人禁止她做的事的孩子，她具有强烈的自尊心，同时又很敏感容易被伤害。父母离异后，遭到旁人歧视和白眼，她就对自己说：“我没必要变成一个可怜的畸形人，一个贱民，我有一切都摧不毁的力量，掌握着完全彻底的独立性。”她对后母的偏心眼很气愤，就采取她仅能采取的报复手段，她故意偷了一袋糖果，被人当场抓住，让后母当众出丑。上学之前她写了一些文章，没有得到大作家的赏识，给她幼小的心理留下根深的创伤，童年这个创伤使作者到了三十岁以后才开始搞创作。但她在儿童时就具备了一个艺术家所特有的气质，她有崇高的理想和志愿，她崇拜象伊凡诺夫先生那样视死如归的革命家，她渴望荣皆崇尚英雄主义，她时常觉得自己就是那个胖胖的，大腹便便的拿破仑，她又具有丰富的想象力，敏锐的观察力，高度的审美情趣和艺术感受力。她把全班三十几个学生的名字写在自己。叠的玩具鸡的头上，叫出每个学生名字起来回答问题，她自己又扮老师又当学生，她具有超常的想象力。她极其敏锐地观察到后母眼睛里闪着令人不安的小火花、象刁恶的后娘对待灰姑娘似的。她能够很准确的概括和分析出母亲五官及肤色的优缺点，得出母亲不如玩具娃娃美的结论。对大自然的酷爱也陶冶了这位未来艺术家的美好性情，她时常陶醉在红、黄、蓝、绿、青等各式温馨、柔和的花草中达到忘我的境地。强烈的求知欲、顽强的学习毅力为她以后的创作扛下良好的基础，她队小就对各种知识表现出极大的兴趣、如饥似渴地看小儿书以及后来看那些对她那么小的年龄难以理解的书。她上学时，要求自己每门功课必须拿第一，她把作文课看成是一种最自由、最美丽、最自高无尚的享受，这一切都在一个八十岁老人的笔下生动地再现了出来，在这篇小说里作者运用了新小说的心理描写法取得极佳的效果，尤其是她最擅长的对话的运用，内心独自、独白前奏等的穿插交错的运用，更令人耳目一新，作者采用老年人的口气和儿童的口气，以便不断相互提醒、相互补充、相互纠正，使童年往事的回忆更加清晰，内容和性格特征也更突出。在语言上作家保留了自己的特点，大量地运用短句、断续句及省略号，以此赋予人们一双孩童的眼睛，让他们用这双眼睛和她一起来看那新鲜有趣的世界，而不是被动地去听她的讲述，这样她就把传统叙事法和新小说心理描写及自己语言特点就更巧妙地结合了起来。

(敖云)



## 西班牙文学

### 卡·何·塞拉 蜂房（1951）

**作者简介** 卡米洛·何塞·塞拉（1916—）西班牙当代著名作家，1916年5月11日生于西班牙西北部加利西亚地区拉科鲁尼亚省帕德隆市伊里亚—弗拉维亚县。父亲是西班牙人，母亲兼有英国和意大利血统。9岁时随父母移居马德里，曾进大学攻读医学、哲学和法律。1933年西班牙内战爆发，塞拉辍学，参加佛朗哥的军队，在战争中受伤。战后回到马德里，曾当公司小职员、画匠、斗中士、电影演员。1957年被选为西班牙皇家学院院士，1977年被国王卡洛斯任命为参议员，1983年以其全部创作被授予西班牙阿斯图里亚斯亲王奖；1989年被瑞典皇家学院授予诺贝尔文学奖，是由于他的作品内容丰富、情节生动而富有诗意。塞拉大学时代开始写作，1942年发表第一部短篇小说《帕斯库亚尔·杜阿尔特一家》，引起轰动，作品以戏剧性的故事和可怖的气氛展示了一个沦为杀人犯的青年农民的悲剧，反映了西班牙农村的落后面貌。在文坛上打破了万马齐喑的局面，开了内战后小说的先声。其后他的各类作品相继问世，主要有长篇小说《憩园疗养院》（1943）、《小癞子新传》（1944）、《考德威尔夫人和儿子谈心》（1933）、《蜂房》（1951）、《圣卡米洛，1936》（1969）、《为两位死者演奏的马祖卡舞曲》（1983），短篇小说集《飘过的那几朵云彩》（1945）、《十一个有关足球的故事》（1963），游记《阿尔卡里亚之行》（1948）及诗歌、剧本等多种。其中《蜂房》被认为是作者最重要最新颖的一部，小说以一家咖啡馆为中心，描写了数百个骚动不息的小人物的生活，被称为“一部开创了西班牙小说新时代的伟大作品。”

**内容概要** 咖啡馆女主人堂娜罗莎脾气凶暴，动辄骂人。骂侍者，也骂顾客。形形色色的顾客把双臂放在大理石桌上，想着这个世界，思考着卑微的、可爱的或亲切的事情。有的沉默不语，有的回忆着往事，堂海梅·阿尔塞向银行借了一笔款，做生意受了骗，想找工作找不到，只好在咖啡馆消磨时光，一位太太的儿子患脑膜炎死去，她孤苦无依，总默默地坐在咖啡馆里打发光阴；埃尔维拉小姐过着非人的生活，无所事事，靠施舍过日子，不停地吸廉价烟，堂娜罗莎劝她交个男朋友，她不愿意，因为女人也有自己骄傲的地方；堂巴勃罗跟她有过一段恋情，念念不忘一起度过的那些时光，觉得她是个善良、温顺而可爱的女人，所以他老是斜着眼偷看她，卖烟的帕迪利亚多次被她招呼去送烟，他曾骂她的一位相好叫流氓，致使她大发雷霆，从此他更加尊敬她了……马丁·马科是个诗人，在嘈杂声中专心致志作诗。他写的长诗《命运》已写了好几个月，总共300来行，并做好了出版的准备工作，但是他身无分文，连喝咖啡的钱也付不出，店主堂娜罗莎知道后，吩咐侍者佩佩把他赶走，并叫他踢他两脚，马丁说等弄到钱后一定来还，现在可以把他的书留下。但是来获同意，被哄出了店门。不过心肠软的侍者没有踢他。马丁走进一家盥洗用品店，琳琅满目的用品象珠宝店，五颜六色，也是一种奇观！随后他想，生活是最根本的，别人挥霍的钱，够穷人吃一年。他很关心社会问题，希望大家一样，不太穷也不太富。走到地铁站口，他浑身发冷，买了4颗栗子。他总觉得知识分子的处境可悲，没有一个区分知识分子价值的标准，他感到烦恼。马丁乘地铁到戈雅街他姐姐家去，他和姐夫堂

罗伯托彼此看不顺眼，不时发生争吵；他们也很穷，但姐姐菲洛还是偷着给他煎蛋、中奶吃。他说她是个圣女，姐夫却是个无赖。谈话间，菲洛想起明天是她的34岁生日，去年他们都忘了为她过，她很伤心。现在她一年比一年老，只等孩子长大，然后自己死去。马丁离开姐姐家，来到街头一家酒吧。老板是尼采的信徒，喜欢背一些段落给警察，却受到他们奚落，他问马了几时发薪，原来马丁喝咖啡不付钱，总共欠他22个佩塞塔。马丁说：“要是愿意，你揍我一顿好了，反正我没钱，这不是什么不体面的事！”老板呆若木鸡，不知所措。马丁和本图拉是老同学，好朋友，他向他要两块钱，他给了他5块。马丁在圣路易斯大街碰到他大学时代的女同学纳蒂，纳蒂打扮得花枝招展，妖艳妖媚，活象公爵夫人，她抓住他的胳膊，马丁心焦，想逃走。二人进咖啡馆长谈一小时。他们曾谈过恋爱，接过吻。临别时，马丁向她要一个杜罗，纳蒂从桌子底下伸手给他十个。马丁走在街上，突然觉得头痛，浑身发热，满头大汗。他受到警察检查，身上没证件。害怕得要死。他骂这个世界，疯子的世界，傻子的世界。他需要的是吃饭，吃饭！马丁带着钱回到堂娜罗莎的咖啡馆，还了前一天的欠帐，交了当天的咖啡钱，还叫来擦皮鞋的。他想起了纳蒂，想给她买一幅版画。等赶到罗慕洛的书店挑好一幅维纳斯版画时，才发现口袋儿里的钱不见了。原来他在咖啡馆上厕所时丢了。一天早晨醒来，发现普拉姑娘活生生地躺在他身边。这是他许多个月来最幸福的一夜。双双接吻，象新婚一般愉快。马丁高兴地为她背了一首诗。分手后，马丁去了母亲的墓地，他脱帽悼念，想起了母亲35年的生活。他发觉郊外空气新鲜，令人愉快。他决定找个工作做，要了一张报纸看广告。巴勃罗·阿隆索是个年轻的小伙儿，有现代买卖人那种善于活动的气质。半个月前他交了个女朋友，叫劳里塔。劳里塔生得貌美，芳龄十九。他们坐在酒吧里握着手，喝着酒。劳里塔很赞赏巴勃罗对他的穷朋友的关心，她再一次提起半月前的老话，问他是不是爱她，非常爱她，永远爱她，他一一肯定。他对她大献殷勤，关心他让她定做的大衣，希望她穿得漂亮，也应穿得暖和，免得害病。他请姑娘吃了一顿丰盛的菜肴。姑娘从桌底下抚摸他的膝头，问他是否不舒服，他说只是下午肚子疼，现在已经好了。在另一家酒吧里，劳里塔发现巴勃罗认识一个女人，她质问他，气得眼里涌满了泪水，他安慰她，她终于笑了。但他觉得她很有趣，很吸引人，很温柔，甚至也很忠诚，可是言谈太单调了。当酒吧只剩下他们俩的时候，劳里塔一面让他发着永远不离开她的誓言，一面脱了外衣，露出了绣着玫瑰色小花的白衬裙，两人站在镜前接吻。姑娘戴着小乳罩，巴勃罗让她把乳罩解开，他吻她的背脊和嘴，她很高兴，从心里感激巴勃罗。苏亚雷斯约有50岁，和母亲住在一起，相处十分融洽。晚上睡觉前，母亲总为他盖被，为他祝福。有一天他坐小汽车回家，换了一条领带，洒了点香水，找个借口再次出门，他喊他的妈妈，一连喊了几声，都无人答应，他觉得心房跳得特别厉害，没见到母亲便急忙下楼去，坐上小汽车，让司机把车开到圣赫罗尼莫大街去。原来他是去咖啡馆和他的男朋友幽会，因为他是个同性恋者。他朋友叫何塞·希梅内斯·费格拉斯，系着绿领带，穿着条花短袜，外号叫“木头片”佩佩。苏亚雷斯也有外号，叫“女摄影师”。他几乎面红耳赤地微微一笑，说他朋友穿得真漂亮，真可爱。“木头片”在他的手腕上拧了一把。后来，他们俩挽着胳膊顺着大街走，想去看场台球。“女摄影师”要“木头片”给他买朵红山茶花，因为和他在一起，他得有个标记。“木头片”真的给他买了一朵山茶花，插在衣服上。正

在练习演讲的学者堂伊夫拉姆突然听见有人叩门。原来是楼上的邻居马埃斯特雷。他惊慌地报告说，苏亚雷斯的母亲死了，是被人用毛巾勒死的。伊夫拉姆赶紧通知警察，并去叫医生。经大夫检查，那位夫人确实已死。马埃斯特雷被吓得浑身哆嗦，两腿乱蹬，翻着白眼珠，嘴里吐白沫。其他邻居也不知所措。伊夫拉姆要求大家保持镇静，检查各自的房间，但没有发现任何疑点。警察来了，向居民们查问了情况，死者叫堂娜马尔戈特，儿子就是搞同性恋的苏亚雷斯。当天夜里，警察把苏亚雷斯和他的朋友“木头片”拘留了起来。但他们却不知道为什么被抓起来。这桩人命案很快传播开去。但是报上的消息却把年轻诗人马丁·马科视为杀人嫌疑，警察也到处授寻马丁，了解马丁的人困惑不解，为他担心，特别是他姐姐菲洛。

**作品鉴赏** 《蜂房》出版于 1951 年，被认为“不仅是塞拉作品中最杰出的一部，而且也是当今西班牙小说中最杰出的一部，是 30 年来西班牙出版的最重要的作品”。小说共分 6 章和一个尾声。写的是西班牙内战结束不久马德里的下层社会。故事发生在 1942 年 12 月的短短 3 天里：堂娜罗莎的咖啡馆终日营营不息，各类顾客吃喝、闲聊，轶事丑闻无所不谈。从咖啡馆到街头，从酒吧到妓院，工人、职员、警察、巡夜人、妓女、同性恋者、小贩、擦鞋匠……数百名各色各样的人物象蜂群一般骚动奔波，饱受着贫困、饥饿、绝望、空虚、失业、情欲等物质和精神上的折磨。其中有一个青年诗人，叫马丁，因失业而生活无着。他放荡不羁，无所事事，出入于咖啡馆、酒吧，以作诗消遣、自慰，不是因付不出钱被逐出店门，便是因欠帐而受到质问。用讨来的钱付帐时还显出一副自命不凡的样子。正当他自我感觉畅快之时，老妓女堂娜马尔戈特在家被人勒死，他被视为杀人犯而受到搜捕。这部小说客观而真实地描写了内战后马德里的社会生活，再现了当时西班牙政局动荡、经济困难、人民痛苦的凄凉现实。正如作者在初版自序里写的那样：“我这本小说没有更多的（当然也不能更少的）希求，它不过是生活的一个片断，既不隐讳什么，也无惊人的悲剧，也不发善心，只是按照生活的本来面貌，准确地一步一步加以描写。”在写作上，《蜂房》充分表现了塞拉文学创作的鲜明特点：勇于进行新的艺术尝试，追求新的风格、新的内容和新的形式。具体地说，主要有这样五点：其一，小说形式打破了传统的线式结构，不为时间和空间所约束。叙述故事采用倒叙、跳叙、闪回、同步等方式，象电影的分镜头那样把人物的活动过程分割开来，于是就形成了多达 200 有余的独立小节，构思精心，安排巧妙，被认为是作者全部创作中结构形式最新颖最独特的一部作品。其二，描述中充分运用对话形式，就象放映一部电影，叙述者的叙述或介绍不过是一种过度或画外音。翻开作品就会发现，一对对的人物如同日常生活中一样对话、闲聊、争吵、谈情说爱……使读者感受到一种浓厚的、真切的、生动而朴实的生活气息，同时也使人物的喜怒哀乐、苦辣酸甜等种种感受跃然纸上。其三，“集体主角”的巧妙运用。小说虽以咖啡馆女主人堂娜罗莎开头，其间以诗人马丁的故事为主要线索，但他们都算不上是真正意义上的主角。在作者看来，他要写的真正主角不是一两个人，而是成千上万的马德里下层市民。所以他便选取了 300 多个人物，作为三教九流、象蜂群一样多的马德里人的代表。这众多的人物极为重要，唯独如此才能广泛而真实地反映象蜂房一般营营不息的、为生存奔波的芸姜众主的痛苦生活。在作者笔下，这浩浩荡荡各色人等性格迥异、血肉丰满、形象鲜明，充分显示了塞拉驾驭语言、刻画人物的深厚功力。其四，时间的高度浓缩。

小说约合中文二十余万字，人物众多，叙述头绪繁复。而全部故事却仅仅发生在短短的3天年，即第一天下午、晚上、夜里，第二天上午、下午、晚上，以及三四天后的一个上午。在如此短的时间里，讲述如此多的人物的如此复杂的故事，作者如何绞尽脑汁地进行构思、安排，做到杂而不乱，多而不散，是可想而知的。其五，客观如实的描述。这正如作者在初版序言中所说的。整个小说他是“按照生活的本来面貌，一步一步准确加以描写的。”他对生活既不粉饰也不夸大，因为“企图用文学的疯狂面具来掩饰生活，是一种欺骗。”所以，《蜂房》不过是日常、粗暴、亲切而痛苦的现实的真实反映。无论叙事写人，状物绘景，作者总是客观地不加评论地叙述，给人一种生活就是这样的真情实感。

(朱景冬)

## 安·布埃罗。巴列霍 基金会（1974）

**作者简介** 安东尼奥·布埃罗，巴列霍（1916—），西班牙当代戏剧家。1916年9月29日出生在西班牙瓜达拉哈拉市。他的父亲是军队的一名上尉军官，爱好艺术。他在父亲的影响下自幼便显露出绘画的才能，尽管他在上中学时曾获中学文学奖，但他对绘画的兴趣却始终如一。中学毕业后，他随父亲到马德里，进了圣费尔南多美术学院深造。1936年7月西班牙内战爆发，他积极投身于反对法西斯的战斗。他的父亲在1937年遭法西斯分子枪杀，而他本人在1939年被佛朗哥当局逮捕入狱，并被判处死刑。他在死囚牢里关押了8个月，后被数次减刑，转狱，直至1946年才获得自由。出狱后他便开始从事戏剧创作。1949年他的第一部剧作《一个楼梯的故事》首演获得成功，并获该年度的洛贝·德·维加奖。他是一位以写悲剧见长的剧作家。他认为“悲剧的最大和最终的效果是一种信念，”“是一种希望”。他创作的主要剧作有现实主义和象征主义相结合的《在燃烧的黑暗中》（1950），有取材于佩涅洛佩等待奥德修斯的古希腊传说的《编织梦的女人》（1952），有以西班牙画家委拉斯克兹的历史故事改编的《宫娥图》（1960），有反映大革命前巴黎生活的《圣奥维迪奥音乐会》（1962），等等。他还将莎士比亚的《汉姆雷特》译成西班牙文。他获得过多种戏剧奖、文学奖，1986年获西班牙文学最高奖——塞万提斯奖。1971年他当选为西班牙皇家文学院士。

**内容概要** 《基金会》是一出两幕四场悲剧。25岁的托马斯因散发传单被捕，他经受不住酷刑，供出了同伴，受到良心的谴责，因而精神错乱，产生了幻觉，认为监狱的牢房是个进行科学研究工作的基金会，同牢的4名死囚分别是医生、工程师、摄影师、数学家等技术人员，他自己也成了作家。他在“基金会”里与未婚妻相会，与同伴们听音乐看电视，品尝啤酒，过着舒适的生活。他的幻觉与同伴们的现实发生了种种冲突，特别是与耿直的图利奥发生了矛盾。他还与已死去多日正散发着臭气的同牢病友谈话，并认为臭气是从失修的厕所里散发出来的已请“基金会”负责人派人修理。对于托马斯的境遇，老成练达的阿塞尔十分同情，他循循善诱地开导托马斯，力图使托马斯从幻觉回到现实中来。与此同时，熟悉监狱图纸的阿塞尔一直在策划越狱的计划。他让囚伴们向狱方隐瞒了牢房内一病人已死去数天的、事实，正是企望狱方为惩罚他们的这一过失将他们罚到地下室里，以便从那里挖地道越狱。然而，狱方对此有所怀疑，图利奥被拉出去处决，马克斯被提去受审，居心叵测的利诺趁机向阿塞尔诬陷马克斯泄密。阿塞尔感到问题严重，便将从地道逃跑的计划告诉了利诺和托马斯。当监狱长来提审阿塞尔的时候，阿塞尔为了保护同伴，夺门而逃，坠楼身亡。利诺乘混乱将马克斯从楼上推下摔死。最后，利诺和托马斯被罚到地下室。监狱长身着礼服，在大厅迎接新的“研究人员”的到来。

**作品鉴赏** 《基金会》构思巧妙，主题鲜明，手法新颖，寓意深邃。作者颇具匠心地将幻觉和现实这一对处于不同平面上的矛盾交织在一个立体画面上，使战后西班牙人对自由的渴望与追求完全展现在观众面前，让观众在剧中人物为思想不断变化的过程中，参与其中，受到启迪。幕启时，映入观众眼帘的是一间普普通通、摆设颇雅的房间。靠墙放着一张床，上面躺着一个病人，床边的屏风上挂着6个挂包。房间的右侧是一个陈放着盘、叉、桌布和精致玻璃器皿的碗橱，左侧则是一个上层陈列着精装书籍和一套剔透玲

珑的艺术瓷器，下层放着一架电视机的木书架，紧挨着书架的小铁桌上放着杂志、报纸和一架白色电话机。胸前别着一枚黑底白字的矩形胸章 C—72 的托马斯正随着罗西尼的乐曲的节奏清扫房内的垃圾，并与那位病人谈话，这时托马斯的未婚妻来同他相会，她胸前的胸章是蓝色的，她手里还捧着一只小白鼠。观众从他们围绕作试验用的小白鼠的一段饶有风趣的对话中，知道这是一个设备尚不齐全、被叫做基金会的高级研究中心。整个气氛轻松活泼，只是两个人的胸章，以及他们对小白鼠的不幸的命运议论，才使观众感受到一缕含义深长的伤悼之情。接着，在托马斯的伙伴们到来时，贝尔塔已离去，他们不相信贝尔塔也在基金会工作，也不相信贝尔塔给托马斯打的电话。对此，托马斯十分苦恼。在托马斯收拾餐具时，图利奥去帮忙，但他只是摆出搬餐具的样子，并不去拿餐具；托马斯给同伴们递烟，图利奥又是漫不经心地应付，托马斯对图利奥的举动很是恼火。随着剧情的发展，观众开始对自己最初看到的一切产生了怀疑，渐渐明白那都是托马斯的幻觉，作者将虚幻与现实的位置颠倒过来，让观众感受到的一些实实在在的东西，如托马斯与贝尔诺、与病人的谈话，乐曲声，餐具、电视、电话都是托马斯的幻觉，是实际上并不存在的东西，而图利奥空握餐具、托马斯手握着看不见的铁窗铁栏这些想象中的动作则是事实。这种幻觉与现实到置，并且同时出现在舞台上的立体交叉的手法，使观众处在托马斯的位置上，与剧中人物错了位的思想同步，接受现实的考验，这种观众的“积极参与意识”正是作者争比观的核心。到了第二幕的第一场，布景有所变比，雅致的摆设消失了，但仍保留着电话、电视机几件东西。囚犯们的衣着变得破旧不堪，室内光线也没言前一幕明亮。这是幻觉与现实之间的又一层次。图利奥与托马斯的矛盾逐渐缓解，图利奥从托马斯的美好的幻想中受到启发，他对托马斯说：

“你去做你的梦吧！托马斯，我不该指责你，做梦是我们的权利，但要睁开眼睛做梦，你正在睁开双眼。只有这样梦想，我们才会清醒。”图利奥说的白日做梦指的已是更深一层的含义了。人要探索受压抑受束缚的潜意识，才能越过自身思想深处的障碍，争得进一步的心灵的自由。作者赋予“幻觉”的这个深沉含义在第二幕第二场，即最后一场中，得以全面展开。面对图利奥的这番话，托马斯并不理解，仍沉浸在美好的幻想中。就在图利奥被拉去处决时，他对图利奥说：“友谊是件美好的东西，朋友，你一定会带着未婚妻回来的，生活的幸福在等待着我们大家。”同牢的难友就要绑赴刑场，而他却这样幼稚地憧憬。这时，幻觉与现实的对比是何等鲜明！观众正是在这幻觉与现实之间多层次的反衬中，在扑朔迷离的变化中，去思考剧中人物的命运和人生。在最后一场托马斯回到现实中来时，舞台布景迅即变化，“基金会”成了又脏又湿的牢房，基金会的负责人也成了穿警服的监狱长。这个从幻觉到现实的彻底转换是作者对战后西班牙社会专制暴政的最直接的揭露和抨击。然而，作品的深义并不局囿于此。在阴暗的死囚牢里阿塞尔和托马斯的一段对话将上一场图利奥提出的想法加以深化。当阿塞尔问托马斯：“你还想回到基金会去吗？”时，托马斯回答说：“我已经知道那不是真实的了，但我常常问自己，世界的其他地方是不是真实的……外面的人也会突然失去电视机，失去喝水的杯子，失去手中的钱……或者失去自己亲爱的人……然而他们仍然相信他们舒适的基金会……”托马斯经过前一段的经历，开始悟出“基金会”的双重含义了。阿塞尔又进一步开导他：“也许这一切都是一场巨大的幻觉。如果我们逃避现实，不深入了解它，那我们永远也得不到真

理。”“几年前当从这样一个监狱里出去时便明白了这个道理。刚一出去时我感到无比欢欣：无拘无束地漫步，沐浴着阳光，浏览群书，享受生活，生儿育女……但是，我很快便发现我是在另一所监狱里。”阿塞尔意味深长地告诉托马斯，要从一个监狱走向另一个监狱，再走到另一个监狱，如此循环不止，也就是说要不断地从束缚心灵自由的桎梏中解脱出来。真理只有在探求中才能得到，一旦识破了思想中的“基金会”，认识便会提高一步，只有这样一步一步地认识，人的认识才会逐步完善。这里所说的“监狱”两字已失去了原意，它指的不仅是肉体的囹圄，而是心灵的束缚。人们要努力发现自己内心的“基金会”，认识自己真正的处境，只有循环往复地去探求，方能争得往往被忽视了的心灵的自由。在阿塞尔坠楼身亡后，托马斯满怀希望地往惩罚牢走去，他决心象阿塞尔那样坚强，不断去争取自由。这是托马斯思想“净化”的全过程，观众的思想是否也得到了“净化”？剧的结尾正是引导观众去回答这个问题，当监狱长身着礼服，伴着罗西尼的乐曲，去迎接新的“研究人员”的时候，观众是否愿意再经历一次这种从幻觉到现实的转化？可以肯定，观众会在这令人悲悯的气氛中深深地去思考，去寻求自己的答案。

（陈凯生）

## 卡·何·塞拉 为两个死者演奏的玛祖卡舞曲（1983）

作者简介 《见“蜂房”条）

内容概要 西班牙西北部加利西亚地区，群山起伏，层峦叠嶂。吉辛德家族世代居住本地。因血缘相近，后代长相古怪：两排稀松的牙齿配上一张长长的马脸，但他们彼此和睦团结，友善相处。就是对在帕罗恰妓院里一贫如洗的盲人客尔家高登西奥，大家也从不嫌弃。高登西奥原先并不残废，年轻时还是神学院的学生，后因患眼疾久治不愈，被赶出神学院。他生活无着，便在帕罗恰妓院演奏手风琴，以求温饱。古亲德家族的祖先是声名显赫的帕尔多·德·塞拉元帅，但现今这一辈的大多数人却以种田、打猎、捕鱼为主。另一些居民是从外省迁居来的卡罗波人，被称为“外边飞来的人。”他们长相也很特别：额头都天生一块红晕，仿佛家族徽记，他们既不耕耘土地，也不饲养牲畜，从事的是“坐着干活”的行当，如修鞋匠、裁缝、药材店伙计等等。西班牙内战烽烟四起，波及加利西亚。原来就有宿怨的古辛德人和卡罗波人关系日趋紧张。卡罗波人法维安是个 20 岁出头的小伙子，他做过裁缝，也当过小贩，长着一头暗栗色的头发。仪表堂堂，可满肚子都是坏水，人称“死神之鸟”。此时，他认为铲除对头的机会来了。他的死敌是盲人音乐家高登西奥的姐夫希德拉和外甥巴尔多梅罗。巴尔多梅罗兄弟 9 人，都是好汉。老大巴尔多梅罗更是胆识过人，勇猛异常。最令人惊异的是他前额生育一块会变色的星形斑痕，有时它会发出红色光芒、有时变成晶莹透明的黄玉，有时又仿佛玲珑剔透的翡翠……由于巴尔多梅罗的英勇和神奇色彩，在当地享有极高的威望。法维安对他又恨又怕，必欲置之于死地而后快。一个阴云密布的夜晚，法维安纠集一帮歹徒，去希德拉家抓人。希德拉用枪回击，双方相持不下。诡计多端的法维安遂点火烧房，迫使希德拉放下武器。希德拉被孤获，其妻阿德加也被歹徒用枪托揍得失去知觉。巴尔多梅罗不甘束手就擒，便用猎枪抵抗，打死一名歹徒。法维安恼羞成怒，就把巴尔多梅罗的妻子和 5 个孩子抓住作为人质，巴尔多梅罗被迫牺牲自己来挽救全家的生命。希德拉和巴尔多梅罗被五花大绑，残害致死，法维安狞笑着，额上的红晕发出咄咄逼人的凶光。阿德加大难未死，与女儿一起把丈夫和儿子的遗体搬上牛车，运到墓地安葬。她们在死者墓前起誓，一定要亲眼看到让杀人凶手偿命。消息传到在巴罗恰妓院谋生的高登西奥的耳里，他第一次演奏起玛祖卡舞曲，为姐夫和外甥这两位死者哀悼。乐曲悲怆深沉，催人泪下，彻夜不息。这事发生在 1936 年 8 月，法维安在杀害了希德拉和巴尔多梅罗之后，内心十分恐慌，惶惶不可终日。他每天晚上都要开灯睡觉，而且从不宽衣解带，手枪还佩在腰带上。但古辛德家族并没有忘记这血海深仇。3 年后的圣卡洛斯节，他们举行家族会议，决定由巴尔多梅罗的二弟丹尼斯执行报仇决议。丹尼斯武艺高强，皮肤长得跟钢铁一般坚硬。而且他还是一个喂养猛犬的行家。他的狼嗅觉十分灵敏，能够根据人的手汗气息的细微差别来判断敌人，然后如猛虎一般地扑上前去。丹尼斯接受命令后便伺机行事。一天，他带上两条训练有素的大狼狗，找到了走近溪边准备喝水的法维安。“死神之鸟”掏出手枪打算自卫，但丹尼斯眼疾手快，一棍就把他的手枪打落在地。法维安吓得六神无主，跪在地上哀求饶命。丹尼斯说：“杀人者必偿命，这是山里的规矩。”说罢，把拴着狼狗的绳子一松，两条猛犬直扑上去，咬住要害，撕裂肢体，法维安一命归阴。高登西奥闻讯后，第二次演奏起玛祖卡



舞曲。乐曲悠扬，持续到翌日凌晨。盲人乐师兴高采烈，因为上帝已经把杀人凶手送进地狱化成灰烬。

**作品鉴赏** 塞拉于 1983 年推出的这部《为两个死者演奏的玛祖卡舞曲》，无论从思想深度或艺术水准来衡量，应该说是他文学创作的一个高峰，可以列为西班牙当代小说的经典作品。西班牙文学评论界普遍认为，这部小说具有更为深邃的思想内涵。作家向读者展示的，绝不仅仅是血肉模糊的尸体，凶狠野蛮的残忍行为，报仇雪恨的杀戮场面，从而造成人们胆战心惊的“可怕主义”感觉。我们从作品中可以明显地体味到，作家强烈地谴责这种迷信、粗野、毫无理性，几近兽性的鲁莽暴虐行为。作家叫探讨的乃是人类的命途。他力图揭示，在封闭、愚昧、落后、与世隔绝的社会环境里，在内战狼烟蔓延的阴影下人类的生存状态。作家认为，人类犹如一头可悲的、伤痕斑斑的、被猎叉紧紧卡住脖子的野兽在进行顽强然而绝望的挣扎。这无疑又是一幅触目惊心的悲惨图景。古辛德人原本安居乐业、与世无争，内部和睦团结，对外绝不骚扰，但却为以法维安为首的兴罗波人所不容，后者甚至非欲置之死地而后快。作家虽然没有以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法来裁决这两大家族的争斗，但却也明辨了人类社会这两个方面或者说两个营垒的是非。作家认为，人类有人性的一面，也有兽性的一面，而最终，人性必然会战胜兽性，尽管人类在这过程中要经历许多曲折、磨难和牺牲。作家实际上居高临下，悲沧地俯瞰着历尽劫难的人类的坎坷命运。据此，我们似乎可以看出，在作家宽广的胸膛里，跳动着祝福人类的一颗善良心灵。本部小说，全书并不分章，为保持故事情节的完整和连贯，从头到尾，一气呵成；只是在最后，附加了法医解剖法维安尸体的一份验尸报告。这可以说是塞拉的故伎重操。在中篇小说《帕斯库亚尔·杜阿尔特一家》中，小说以回忆录的形式写出，前后还加了重抄者（即发现和整理这部回忆录手稿的人）的几个说明，以期造成“真实效果”。本书末尾的那份验尸报告，也很奏效，具有异曲同工之妙。综观全书，本部小说在艺术手法上尚有如下几个特点，一是“摄影机眼”的进一步运用。“摄影机眼”是美国著名作家约翰·多斯·帕索斯倡导运用的。根据这种技法，作家仿佛长了一双电影摄影机般的眼睛，对他笔下的人物，可以运用全景、远景、近景、特写、溶入、切入、闪回等影视手段来加以刻画描绘，因而显得灵活生动，效果真实。这是塞拉喜爱的一种创作手法，在过去的几部小说里，他曾经尝试过，而在本部作品中，较前更为娴熟恰当，二是神话寓言般的魔幻现实主义笔法，如写巴尔多梅罗前额生有一块会变色的星形斑痕，卡罗波人额头生有一块红晕，等等，使作品蒙上了一层神秘色彩，读来引人入胜，这同拉美魔幻现实主义小说几乎如出一辙。三是时空的转换和压缩。全书的情节并不一一按时间和场景顺序排列，作家往往采用倒叙、跳叙、同步以及并置等一系列新颖的时空描写手段处理，从而加深了作品的艺术效果，同时也增进了读者对于小说的参与意识。最后，作家在小说中无论叙事写人，状物绘景，都由一个客观的叙述者客观地、不加议论地从客观的角度进行客观的镜头摄取或笔头记录，然后加以播发或报道，其中的是非曲直，而给读者以极大的思索和判断空间。当然，美中不足之处也还是有的，那就是作品中仍然还有些许履历表式的人物介绍和不太必要的、直露的性描写。

（林一安）

## 意大利文学

### 瓦恩科·普拉托里尼 麦德罗（1955）

**作者简介** 瓦恩科·普拉托里尼，意大利当代作家。1913年生于佛罗伦萨的一个工人家庭。他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和法西斯统治的苦难岁月里度过的。由于家境贫寒，他九岁时就辍学谋生，先后干过电梯工人、排字工人、商店学徒等多种职业。艰苦的境遇并未使他丧失生活的理想。从少年时起，他就如饥似渴地学习，想将来当一个作家。所以，一天的劳累过后，他常常不顾休息，刻苦自学，或者到大学去旁听课程。过度的劳累和忍饥挨饿的生活，使他得了肺病。过早的走上社会和苦难的遭遇，使他对下层劳动者的生活、感情和愿望有了深切的体验，为他的创作提供了丰富的素材。普拉托里尼的文学生涯起步于三十年代末。四十年代，他发表了一批为自己在意大利文学界赢得声望的作品：如《马加契尼路》（1941）、《女友们》（1943）和《街区》（1945）等，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普拉托里尼曾在那不勒斯艺术学院任教，但主要精力仍集中于文学创作。1947年，他发表了两部作品：《家庭纪事》和《苦难情侣》。其中《苦难情侣》获得很大成功。普拉托里尼重要的代表作品是《意大利历史》三部曲。第一部《麦德罗》（1955）、第二部《奢侈》（1960）、第三部《比喻和嘲讽》（1966）。在这三部曲中，《麦德罗》的成就最大。它标志着普拉托里尼的写作艺术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峰。这部作品以它独特的观察角度、崭新的艺术手法、鲜明的人物形象而获得意大利最有名的文学奖之一——维阿雷焦奖。

**内容概要** 麦德罗·萨拉尼是一个孤儿。他出生在佛罗伦萨，可是在15岁之前，他却从未在那住过。他的父亲卡柯是个淘沙工，早年曾是个无政府主义者，非常崇拜巴枯宁。麦德罗的母亲是个天使般温顺的女人。她在生麦德罗的时候去世了，妻子的离世和幼子的出生，改变了卡柯的生活。他戒了酒，把儿子送到三十公里外的乡下去，寄养在一个叫蒂纳伊的农民家里。自己则整天拼命干活，挣钱养活儿子。不久，卡柯在一次打捞沙石的时候，因船翻而淹死在阿尔诺河里。卡柯死后，善良的蒂纳伊老人收养了麦德罗这个可怜的孤儿。从此，麦德罗便长期地住在了乡下，同奶妈家的四个孩子一样作为这个家庭中的一员而过着虽然贫困但却无忧无虑的生活，一直到15岁。1887年，也就是麦德罗15岁那年，由于农业的连年歉收，农民的生活日渐贫穷。麦德罗的养父因忍受不了农场主的剥削和压迫而无奈背井离乡，携全家去比利时做矿工，把麦德罗留给了家中的两位老人。从那天起，麦德罗的美好的记忆模糊了，无忧无虑的少年时代结束了。于是，就在养父一家人离开的那天夜里，麦德罗逃跑了，跑到了他的故乡、他的出生地——佛罗伦萨。然而，等待他的并不是家乡的温暖怀抱，而是饥饿。为了填饱肚子，他只好去当搬运工，每小时的工钱电比其他人少一分钱。在这同时，麦德罗很决就认识了父亲生前的两位老朋友，两个无政府主义者贝托和佩斯泰利。贝托不忍心让自己老朋友的孩子到市场上去卖苦力。他建议麦德罗选一个正当的职业。于是，麦德罗便当上了泥瓦匠。他一天要劳动十几个小时，身为一名“小工”，他每小时的工资也低得可怜。贝托不但关心麦德罗的工作和生活，同时也关心麦德罗的文化学习。他每天都要教麦德罗认字、写字。聪明的麦德罗很快就学会了签名、写信，并且能十分流利地背诵大段的文章。贝托是个

心地善良的人，但他又是个酒鬼。每天晚上都要喝得烂醉。而从未见过父亲的麦德罗，早已把贝托看作自己的父亲，他每天晚上都要把醉成一团泥的贝托背回家来。一天深夜，贝托酒后来归，他突然失踪了。麦德罗焦急地四处打听，多方寻找，但均不见踪影。后来，他只好到监狱去查问贝托的下落。但不料反被卫兵抓进了监狱。这是他第一次坐牢。在狱中，他有幸结识了一个青年泥瓦匠凯里尼。从凯里尼的口中，他第一次听到了“社会主义”、“平等”、“按劳取酬”、“社会党”等新鲜名词。尤其是凯里尼的一席话：“在职业上你越是变得能干，你就越会明白自己是一个被剥削者”，对他的震动很大。两天的牢狱生活结束后，为了尽快摆脱警方对他的监视，麦德罗继续做他的泥瓦匠工作。可贝托则彻底地消失了。这时，麦德罗发现无政府主义者的人数越来越少，而社会主义者的队伍在逐渐扩大，并且日益引起警方的关注。在生活的实践中，麦德罗用自己的朴素的目光看到了无政府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根本区别。他发现社会主义有自己的领袖，有自己的明确的行动纲领和奋斗目标。他也亲眼目睹了社会党人为增加工人的工资、减少工人的劳动强度所进行的不屈不挠的斗争。于是，带着一种强烈的愿望，他参加了社会党人的工作。他经常阅读进步的理论和文学书刊，出席社会党人召开的会议。他虽然还未正式加入社会党，但已经从一个普通的穷苦工人，成长为一个还残留着无政府主义思想的社会主义者。到了1898年，劳资矛盾日趋紧张。食品价格大幅度的一再飞涨，而工人的工资却依旧停留在十年前的水平上。这促使大批饥饿的工人走上街头，示威游行。也正是由于参加了这次示威游行，麦德罗和其他许多同事被警察逮捕，关进了牢房。这是他第二次坐牢。在这期间，他同常常来看望他的工人的女儿艾尔茜丽娅产生了炽烈的爱情。艾尔茜丽娅是一个美丽、热情、善良的姑娘，她十分同情并支持麦德罗所从事的斗争。1900年1月5日，麦德罗出狱后，他们便结了婚，建立了一个幸福温暖的家庭。两次铁窗生活，锻炼了麦德罗的意志，使他在斗争中成长起来，他加入了社会党。1910年4月4日，在罗马的一个剧场里，召开了有1750名泥瓦匠出席的泥瓦匠代表大会。这是一次盛况空前的大会。会者着重讨论了如何保护工人的实际收入等问题。1902年5月14日，一直未能缓和的劳资矛盾到了极点。工人们要求增加工资，而资本家则拒绝谈判，因而导致了从5月15日开始的为期46天的泥瓦匠工人大罢工。这是最为艰苦的一次斗争。在那难忘的46天中，以麦德罗为代表的一批坚定人士始终站在罢工斗争的第一线，领导着工人们坚持斗争，他们忍饥受饿，克服了罢工队伍中的动摇和妥协情绪，抵制了资本家的利诱和威胁，粉碎了资本家动用军警镇压工人的手段。使这场时间长久、规模空前的大罢工，终于以工人的胜利、资本家的失败而宣告结束。然而，作为罢工运动的主要领导人，麦德罗也为此付出了巨大的代价。就在罢工刚刚胜利的第二天，麦德罗第三次被警方关进了监狱，同时被捕的还有其它20几位同志。这时的麦德罗，已经成为一个坚强的、有觉悟的工人运动的领袖。在狱中，他带领大家坚持斗争，妻子艾尔茜丽娅也忍辱负重，全力支持他的事业。共同的信念，进一步加深了他们夫妻间的真挚感情。麦德罗出狱时，看到艾尔茜丽娅抱着孩子，托着已有七个月身孕的身体前来接他。而麦德罗所思考的，则是今后的斗争事业。

**作品鉴赏** 在意大利当代文学史上，围绕着《麦德罗》一书的出版，曾引发过较大的文学论争。评论家们对这部作品有着截然不同的观点。一方认为《麦德罗》是一部划时代的杰作。在创作方法上，它标志着战后的新现实

主义文学陷入了不可解脱的危机，预示着把新的创作方法引入文学领域的开端。在表现生活上，它找到了一个从普通劳动者和普通社会党人的角度来认识世界、干预生活的新观点。而另一方则认为《麦德罗》并没有跳出新现实主义的框子，主人公形象的塑造也不成功。作者热衷于反映人的动物性而忽略了同样复杂的社会性。但总的来说，评论界、读者和出版界都觉得这是一部近年来罕见的优秀作品，因此小说出版后被抢购一空。《麦德罗》以 19 世纪后期、20 世纪初期的佛罗伦萨为背景，以主人公麦德罗的成长过程为基本情节主线，成功地描写了意大利早期工人运动的一个侧面，生动地展现了 19 世纪和 20 世纪之交意大利的社会生活图画，艺术地再现了意大利工人阶级的觉醒、觉悟和成长的历史过程。严谨的创作态度，坎坷的生活经历，丰富的写作经验，使普拉托里尼塑造出了麦德罗这个具有强烈的时代感和真实感的典型形象。他不仅是当代意大利文学中少见的正面典型，同时也是一个带有自传色彩的人物形象。从他的出生地点、他的家庭、他所受的教育以及他少年时代的经历，人们处处都可以找到作者的影子。然而，作者并没有人为地无限抬高麦德罗这个人物，把他写成一个完美无缺的工人运动的领袖，而是冷静地、客观地描写了麦德罗的成长经历。既以褒赞的词语写了他的优点和长处，又以贬责的笔触写了他的缺点和错误。从而使这个人物更加接近生活，更加真实可信。麦德罗是由普通工人成长起来的工人运动领袖的形象。他从小失去双亲，是好心的奶妈抚养了他。这不幸的遭遇使他过早地品尝了生活的辛酸，同时也磨炼了他的意志，使他在争取工人自身权利的斗争表现得更为坚强。麦德罗的成长经历了觉醒、觉悟、成熟三个阶段。而这三个阶段竟是以他的三次被捕入狱作为标志的。当第一次无辜地被抓进监狱时，麦德罗还是一个无政府主义者。而当他经过两天的铁窗生活，迈出监狱的大门时，已决心同无政府主义告别而投身了社会主义者的斗争行列。因为在狱中，青年工人凯里尼的社会主义思想启迪了他，震动了他，使他第一次找到了较为明确的生活目标。所以出狱后，他便经常阅读进步的刊物，参加社会党人的会议，思想也由自发走向自觉。他的第二次入狱是由于卷进了工人的示威游行的浪潮。这使他更清醒地认识到工人群众的斗争必须要有一个明确的纲领，否则的话，只能带来更多的痛苦。所以出狱后，他毅然加入了社会党，主动地、积极地承担起工人运动领导者的重任。在 1902 年的为期 46 天的大罢工中，麦德罗充分地表现了他的勇气和智慧。他始终战斗在斗争的第一线，克服种种困难和压力，终于取得了胜利。而他本人也因此而第三次被捕入狱。如果说麦德罗第一次出狱时如大梦初醒，第二次出狱时目光更加明晰的话，那么，当他第三次迈出监狱的大门时，已经成为一个坚强、成熟的工人运动的领袖了。然而，麦德罗不是神，而是一个活生生的人。所以，作者在令人信服地描写了他成长过程的同时，又客观地展示了他性格中的另一方面。那就是他年青时生活的放荡，对爱情和婚姻的轻率，从而使这个人物的存在，有了坚实的土壤。小说也表现了作者很高的艺术造诣。它既有可歌可泣的劳资斗争场面，又有不带政治色彩的感情渲染。既有新现实主义的白描纪实，又有散文式的委婉动人的篇章。作者独具匠心地将追忆和记实两种手法，把美国现实主义小说的写作风格和佛罗伦萨文学创作的传统巧妙地揉合在一起，为我们展现了一幅当时的社会生活和情感世界的风俗画卷。

（王福和）

## 朱塞佩·托马西·迪·兰佩杜萨 豹（1958）

**作者简介** 朱塞佩·托马西·迪·兰佩杜萨，意大利现代作家，1896年12月23日生于西西里岛巴勒摩城的一个没落贵族的家庭。他本人就是世袭的兰佩杜萨亲王。从小时起，兰佩杜萨就表现出聪颖的天资、勤奋好学的精神和广泛的兴趣。然而，他的少年时代并不幸福。由于家庭中不断出现的变故，使他的那段日子充满了孤独和动荡，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他毅然应征入伍，奔赴前线，在一次战斗中被俘。后来，他逃出了战俘营，历尽艰辛，返回了祖国。1925年，他从军队退役。当时，正是墨索里尼执政时期。他因不愿为这样一个政府服务而长期旅居英、法等国，直到40年代初才重返西西里，闲居家中。贵族阶级的衰亡使他惆怅，一次次社会变革的失败又使他失望。于是，在极度的苦闷和孤独中，他开始用文学来抒发自己的情感，宣泄自己的郁闷。早年就萌发的创作意念，便日渐成熟。《豹》是在不太长的时间内写成的，这是他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这部作品于1958年11月在米兰出版，立即以它特有的艺术力量震动了意大利文坛。评论家们称它为“划时代的佳作”，“20世纪最比秀的小说之一。”然而，兰佩杜萨并没有享受到成功的欢乐。就在《豹》出版的前一年——1957年，当他刚刚抄完这部作品的手稿时，病魔便夺去了他的生命。

**内容概要** 故事发生的时间是1860年5月。在西西里岛的巴勒摩城郊外，在萨利纳亲王法布里契奥的府第，萨利纳亲王一家人在念完了晚上的玫瑰经后，正在用晚餐。在大厅的墙壁上，挂着萨利纳家族的王爵纹章，上面画着一只后腿站立的张牙舞爪的豹。年近50，身材高大强壮的法布里契奥，就象这一只豹在威严地统治着萨利纳家族。然而，此时的家族已处处显露出大势已去的衰败迹象。法布里契奥长子法兰西斯科懒散而毫无作为。他最宠爱的次子乔瓦尼也突然离家出走，宁愿做一个小职员，独立生活，也不愿在安乐窝里虚度一生。能在家陪伴他的，只有三个女儿：卡罗莉娜、贡切达和卡特莉娜以及才仅仅16岁的小儿子保罗。看着贵族阶层一天天没落，家产一天天毁灭，他不但无能无力，甚至连进行补救的愿望都没有了。这时，西西里的形势十分紧张。加里波第统领着皮埃蒙特军队正准备大举登陆进攻。可法布里契奥仍然冒着风险，星夜进城去同情人幽会。第二天一早，他的外甥唐克雷迪赶来向他告别，唐克雷迪是法布里契奥姐姐的儿子。他的姐夫挥霍无度，把家产全部耗尽后便一命呜呼。唐克雷迪十四岁的时候又失去了母亲。国王便把他交给法布里契奥监护。唐克雷迪是一个热情奔放、生气勃勃、英俊潇洒的青年，法布里契奥喜欢他甚至胜过自己的儿子。此刻，他正准备去投奔加里波第的军队，向波旁王朝宣战。不久，为了躲避战乱的风烟，萨利纳全家到他们在多纳富伽塔的领地去度夏。此时，加里波第的军队已占领了西西里岛，波旁王朝彻底垮台了。唐克雷迪已是加里波第军队的中尉。正是由于他的关系，萨利纳一家人的度夏旅行在各关卡才得以顺利通过。在欢迎法布里契奥亲王一家抵达多纳富伽塔的晚宴上，当地上流社会的头面人物全都出场了。其中引人注目的是本城迅速崛起的暴发户、新任市长堂卡洛杰罗和他的女儿安琪莉卡。在加里波第的军队登陆时，堂卡洛杰罗不但积极频繁地活动，而且利用战争的危机高价售出了大批粮食，挣了一大笔钱，购买了大量的地产。他当上了市长，他的财产已经可以同萨利纳家族分庭抗礼了。除此之外，堂卡洛杰罗又是当地自由派的领袖，在选民中享有很高的

威望，但是，由于他是从一个出身低下的暴发户起家的，所以穿着土气，举止粗俗，在贵族社会中没有什么市场。他的女儿安琪莉卡，由于在佛罗伦萨读书期间受过很多的教育，因而言谈举止颇象个贵族小姐。她的高高的、匀称优雅的身材，象乳汁一样白皙的皮肤，浓密的卷发，端庄沉着的仪表，使在场的宾客惊讶不已，更使唐克雷迪销魂落魄，一见钟情。他很快便抛下了正在追求的贡切达而堕入了对安琪莉卡的情网。一日清晨，法布里契奥收到唐克雷迪的一封信。信中表达了他对安琪莉卡的火一般的爱情，并请求法布里契奥代表他向安琪莉卡求婚。虽然法布里契奥这个情场老手也对安琪莉卡的美垂涎欲滴，但出于对外甥的喜爱，他还是向堂卡洛杰罗提出了这件婚事，美丽的安琪莉卡一日允诺。堂卡洛杰罗不计唐克雷迪已是一个破产的贵族子弟，并且答应给女儿一笔丰厚的嫁妆。于是，在一个大雨滂沱的夜晚，已经是撒丁国王手下的正规军官的唐克雷迪赶回多纳富伽塔与安琪莉卡订婚。从这门婚事中，两家都得到了好处。安琪莉卡所带来的嫁妆，挽救了法布里契奥家即将垮台的产业。同萨利纳亲王这个大贵族的联姻，也使堂卡洛杰罗学到了贵族的作风和气派，成了一个新贵族。西西里王国和撒丁王国合并后，都灵政府想任命几个西西里的著名人士当者员。在这些著名人士中，法布里契奥名列榜首。但是他婉言谢绝了，并推荐堂卡洛杰罗去当者员。因为新的王国、新的政府、新的统治，并没有给西西里带来什么新的变化。巴勒摩的上流社会又恢复了往日的生活秩序。整天是名目繁多的交际，花样翻新的酒宴，五光十色的舞会。安琪莉卡同唐克雷迪结婚后，在唐克雷迪的一番指教下，掌握了上流社会的一些礼节和应酬。所以，当唐克雷迪把她引进巴勒摩的社交界时，安琪莉卡在舞会上俨然以一个十分合格的王妃的身份出现，博得贵族社会的一片赞叹。然而，在这热闹非凡的欢宴和通宵达旦的舞会中，法布里契奥却倍感孤独。他宁愿一个步行回家，去欣赏清晨的街景。一晃 26 年过去了。法布里契奥感到生命之流正缓缓不停地从自己的体内离去。这只曾经是如此强壮的“豹”、在身体状况一再恶比后，终于在 1886 年，他 73 岁时倒下了。在以后的 21 年中，萨利纳家族的人东零西散。到了 1901 年，在巴勒摩城郊外的府第里，只剩下了三个年近 70 的老小姐：长罗莉娜、贡切达和卡特莉娜。这时，唐克雷迪已死去三年了。安琪莉卡也年近 70。而巴勒摩城正在准备庆祝加里波第解放西西里五十周年的纪念活动，她是筹委会的成员之一。

贡切达在家中十分空虚，尤其看到还保存着父亲生前最喜爱的狗本迪科的那张皮时，便又勾结她辛酸的回忆。于是，派人把它扔了出去。

**作品鉴赏** 这是一部有着很强的家族自传色彩的作品，它描写的是西西里一个古老的贵族家庭在资产阶级的革命风暴中逐渐衰亡，被新兴的资产阶级所取代的历史，小说的乞字“豹”指的是这个家族的族徽。它象征着萨利纳亲王和这个家族的权势及威严。小说以萨利纳亲王府法市里契奥一家在时代的动荡和历史的变革中丧失权势、日趋衰落为主线，展开了新旧两个阶级之间为斗争、妥协、联合、更迭的错综复杂的场面，刻画了主人公法市里契奥复杂的内心世界和他周围的各种人物在世态炎凉中不断变化着的种种面貌，反映了十九世纪后半叶意大利封建阶级和资产阶级权力交替的一个时代。从公元前 735 年到公元 1860 年的近 26 个世纪里，西西里始终是外族统治的殖民地。希腊、迦太基、东哥特、拜占庭、撒拉逊、诺曼底、西班牙等侵略者纷纷拥来，他们都想把自己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强加给西西里人民，以此来

同化西西里人民。从而使这个美丽的岛屿成为历史的根源和外族侵略双重挤压下的畸形儿。19世纪中叶，在欧洲大陆风起云涌的资产阶级革命浪潮的影响下，意大利也经历了一场轰轰烈烈的民族复兴统一运动。虽然这场革命遭到了失败，但这场声势浩大的运动毕竟有力地冲击了封建制度，削毁了外国统治者的势力，从而为意大利的统一开辟了道路，1859年，意大利和法国在同奥地利为战争中取得了胜利，这进一步推动了意大利北部和中部的革命浪潮，使意大利的北部和中部首先实现了统一。不久，革命的浪潮又席卷南方各地。1860年4月，西西里爆发农民起义，遭到政府军的血腥镇压，青年意大利党人加里波第闻讯率军赶往援助。他在西西里岛的马尔萨拉登陆，首战告捷，大大鼓舞了西西里人民。加里波第乘胜前进，不久解败了西西里全境，摧垮了波旁王朝的政权。兰佩杜萨的这部作品正是以加里波第登陆前后的大动荡时期为背景，描写了萨利纳这个古老而濒于灭亡的家族在这一历史变革时期的种种表现。由于萨利纳亲王的原型就是作者的曾祖父朱利奥、托马西，所以，作者在对萨利纳亲王法布里契奥这一形象的描写中，无疑倾吐了自己的情感。然而，同情的泪水并没有遮挡住作家那犀利的目光。兰佩杜萨对这个形象的刻画，基本上是冷静的、客观的。作为当时西西里社会中最显要的大贵族，法布里契奥在社会变革的大潮面前，无力把握自己的命运，只能象水上的浮萍，随潮流任其飘动。而另一方面，他又毕竟同旧的王朝、旧的制度、旧的一切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因此，在不得不顺应历史潮流的时候，他又时常流露出对往昔的眷恋，对逝去的荣华富贵的哀叹。看不惯新的变化又不得不顺应它，怀念过去又不得不抛弃它。这种矛盾的内心冲突使他经常为一种孤独没落和死亡之感所折磨，从而在面对现实的时候表现出一种苍白的病态。法布里契奥的死宣告了这个阶级命运的最后终结。在深入刻画主人公形象的同时，小说也深刻揭示了意大利统一运动的软弱性和妥协性。在资产阶级的革命风暴中，贵族阶级衰败了。以暴发户堂卡洛杰罗及其女儿安琪莉卡为代表的新兴资产阶级登上了历史舞台。然而，他们并没有把贵族阶级送进坟墓，而是与之互相勾结，互相妥协，甚至同贵族联姻，以使自己成新贵族。作者以此十分客观地揭示出革命失败的原因。小说对人物性格的刻划也是十分成功的。萨利纳亲王的自恃高贵而内心空虚；堂卡洛杰罗的鼓鼓的钱包和粗俗的举止，唐克雷迪和安琪莉卡的勃勃生机，萨利纳家三个老小姐的墨守陈规等，都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王福和）

## 奥莉阿娜·法拉奇 男子汉（1979）

**作者简介** 奥莉阿娜·法拉奇，意大利当代著名记者和女作家。1930年6月29日生于意大利名城佛罗伦萨。她16岁时便开始创作。很快就以自己敏捷的思维和出众的才华在新闻界和文学界崭露头角。法拉奇是一个多产的作家。她的创作题材广泛、形式多样，有名人采访记、报道文学、散文、小说等。其中最重要的有《讨厌鬼》（1963）、《假如太阳陨落》（1965）、《对历史的采访》（1974）、《给一个从未出世的孩子的信》（1975），她的所有作品部已被译成英文和法文，有的译本竟多达二十来种，她的访问记和小说曾多次获得意大利和欧美各国颁发的新闻奖和文学奖。所以，她既是意大利人民所熟悉的记者，又是在欧美文坛上享有盛誉的作家。为表彰她在文学上的突出贡献，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曾授予她名誉文学博士学位。1980年8月，她还曾应邀来中国访问，《男子汉》（1979）被公认为是法拉奇的代表作品。这本书初版于1979年7月，而到了9月份便已出了第七版。这部作品还荣获了同年度的维阿雷焦奖，该书在意大利已经印行了150万册，是意大利出版史上最畅销的书。这部优秀作品也震动了欧美文坛。小说在意大利尚未出版，就有许多国家先后购买了它的翻译出版权。现在，这部小说已经有了美国、南斯拉夫、西班牙、西德、荷兰、瑞典、挪威，丹麦、希腊等几个国家的译本。此外，还有一些国家的译本也将陆续问世，本书在美国读者中引起了较大的轰动。三个半月内再版五次，有关评论文章达上万篇。

**内容概要** 这是一个孤身奋斗、受排挤、忍欺凌、不被人们所理解的英雄的故事。这是一个拒绝向教会、恫吓、时尚、思想教条和形形色色的绝对原则屈服的男子汉的故事。这是一个渴求自由的男子汉的故事。这是一个不随波逐流、不听天由命、有独立思想并因此而被人们杀害的男子汉的悲剧。我伫立在你的灵柩前，透过水晶棺注视着你那大理石雕像一般的身躯，注视着浮现在你唇边的那个充满痛苦和略带讽刺的微笑。没有指针的时钟标志着记忆的行程，长眠在地下的你是我唯一可以倾诉衷肠的人。下面我要讲述的，就是你的故事。你——亚历山大·帕纳古里斯已做好了充分的准备，要炸死希腊军政府的独裁者乔治·帕帕多普洛斯。在实施这一计划的前一天夜里，你做了一个梦，梦见一只海鸥落入大海后被无数的鱼咬伤而沉入海底。虽然对你来讲，梦见鱼，一向是个不吉利的预兆，但你还是准时来到预定地点，等待那一时刻的到来。由摩托车、小汽车、吉普车、救护车、无线电联络车组成的庞大车队开过来了。帕帕多普洛斯乘坐的那辆林肯牌黑色轿车就在车辆的中间，你的脑子用电子计算机的速度开始工作，迅速而准确地计算着那辆黑色轿车开上小侨的时间。桥上，有你埋设的地雷，汽车开过来了，地雷炸响了。然而，希望的事情并没有发生。你的计划失败了。由于没能及时撤离，你落入了警察的魔掌，在两个半月之久的时间里，为了弄清你的身份、你的动机、你的组织等等，他们一刻也没停留地折磨和摧残你的身体和精神。他们用钢鞭抽打你的身体，用毯子堵住你的鼻子和嘴。用钢针扎进你的尿道，用烟头和打火机灼烧你的身体。你的左脚被打残了，腕骨和掌骨脱开了，身上连一根完整的肋骨也没有了。尽管你无数次地昏死过去，但你始终没有吐露一个字。在法庭上，你义正词严地阐述了自己对暴力、对政治谋杀的态度。你指出，在一个有议会自由、有公民言论自由、有组织反对派自由的国家里，谋杀和暴力是应受到谴责的。但是，在一个用暴力进行强权统治、用暴力去



镇压人民的言论和反抗的国家里，谋杀和暴力就不可避免。你的慷慨陈词的申诉，你所列举的大量的自身遭受摧残的证据，把法庭变成了对军事独裁者的审判所。然而，残忍的军事审判庭并不理睬你所讲述的一切。他们仍然以图谋颠覆国家罪而判处你死刑。对此，你不屑一顾。甚至连眼皮也没眨一下，脸色也没变，只是做出了一个嘲弄式的微笑。她们把你押上了艾吉纳岛，那里是你的刑场。在执刑前，他们给你送来了一张赦免申请书，被你平静地拒绝了。因为你不愿向一个军事独裁者乞求饶命，好让他们利用你向全世界大肆宣传，凌晨5点30分，你生命的最后时刻到来了。但不知为什么，行刑队没有来。到了6点，他们还没有来。这样，一直到了8点钟，行刑队一直没有露面。于是，你又活了二十四小时，痛苦地等待着下一个黎明。然而直到第二天上午9点钟，行刑队依然没来。来的是一位军官，他再次要求你在赦免申请书上签字，又被你严辞拒绝了。第二天下午，行刑队终于出现了。但是，他们没有对你执行枪决，而是把你押往一座叫波亚蒂的军事监狱。牢房又窄又小，死一般沉寂。除了马桶什么也没有。没有手表，不知道时间。没有日历，不知道日期。没有人回答你的问题或者跟你说半句话。你坚持绝食，直到昏迷不醒。这时，整个欧洲都在谈论着你。你已经成了一种象征，你的名字挂在所有人的嘴边。正是迫于舆论的压力，你被缓刑三年。在这几年中，你曾经奇迹般地越狱出逃，但很快又被抓了回来，你仍不灰心，继续进行越狱的尝试，但两次越狱却都在即将成功时遭到了失攻。为了防止你再次出逃，他们专门为你设计了一座钢筋水泥结构的坟墓伏牢房。里面看不见太阳，看不见天空。你形单影只，孤独无伴，还没有死便被活埋了。在5年的岁月中，你除了看守之外，所接触到的生命只有一只蟑螂和136只蚂蚁。1973年8月21日，你被特赦出狱，恢复了自由。但你感到沮丧，因为你不想接受敌人的施舍。第二天，我终于同你这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相见了。出狱后，你虽然没有放弃斗争的勇气和信念，但仍未能摆脱敌人的监视。你曾幻想用个人的力量组织一个战斗队，以改变目前的局面。可是，没有人肯跟你去冒这个风险。因为你不属于任何一个政党，你没有后台。你既不崇尚资本主义，也不崇尚马克思主义。只有蒲鲁东、柏拉图和加缪的学说能合你的胃口。我们结合了。过了能多过一些幸福的日子，我们费尽了周折才到了意大利的罗马。然而，我们的住所又被安上了窃听器，时时处处都有人跟踪监视我们。塞浦路斯发生政变后，希腊军人政府为了避免与土耳其作战，把政权让给了平民。但军权仍把持在他们手中。你立即返回了希腊。在议会选举中，你靠着别人剩余的选票，当上了一个不体面的议员。你在议会里向那些脱了军装的独裁者所进行的斗争，使他们对你恨之入骨。又由于你要在《新闻报》上发表那些不利于独裁者的秘密文件，所以，他们扬言要叫你死无完尸。1976年5月1日夜，你驾驶的小车遭到了两辆车的夹击，你的心脏和身躯裂成了碎块。而为政府效劳的司法部门却把这次谋杀当作一次普通的车祸草草处理了。你去了，你是不愿俯首听命的人，是不能被人们理解的人。但是，如果没有这些人，生活就不会有任何意义。总有一天会出现一位微小的种子，会绽开一朵美丽的鲜花，这将是获得解放的一天，有意义的一天。

**作品鉴赏** 这是一部有着很强的纪实性和传记性的作品。小说的主人公亚历山大·帕纳古里斯确有其人。他是抵抗运动的发起者和领导者之一。1967年8月，在一次袭击希腊军人政权总统帕帕多普洛斯的行动中被捕。在狱中，他受尽了酷刑，最后被判处死刑，但没有立即执行。1973年，他被特赦出狱。

两天后，法拉奇前往雅典对他进行采访，随即与他结为生活伴侣。1976年5月1日夜，刺客制造一起车祸，杀害了帕纳古里斯。由于记者职业的影响，使法拉奇特别善于观察身边所发生的一切。因而她的作品充满了写实风格，她的创作也大部带有现实主义的特色。也正是由于记者的敏感的政治嗅觉，使法拉奇非常善于以重大的政治事件作为创作的题材。因而她的作品往往在一个政治事件刚刚结束不久就迅速问世，对当今社会有最为直接的影响，《男子汉》就很能代表法拉奇的创作风格。小说以主人公亚历山大·帕纳古里斯的斗争经历为线索，描写了20世纪70年代希腊人民为反对军人独裁政权所进行的艰苦斗争，为读者展示了发生在希腊国度里的一系列历史事件。由于这部作品完全以帕纳古里斯的传奇性经历为题材，所以，它所描述的人物和事件都是当代生活中曾经存在和发生过的真人真事。因而，使这部长篇佳作别具一格，有着大大高于其他许多作品的认识价值和审美价值。它就象一面镜子，鲜明、生动而又真实地映照出了那个动荡不安的时代。在重大的政治事件的背景上展开情节、刻画人物，是法拉奇创作的一大特色。在《男子汉》中，法拉奇在描写帕纳古里斯的坎坷生涯的同时，成功地穿插描写了许多重大的历史事件，象希腊军人政府的强权专治、对军人独裁者帕帕多普洛斯的刺杀、世界舆论对帕纳古里斯的声援、希腊军政府为掩饰局面所下发的大赦令、塞浦路斯政变、希腊政府换汤不换药的议会选举、谋杀帕纳古里斯等等。小说对希腊政治历史事件的真实描写为主人公形象的塑造创造了有力的氛围，提供了典型的环境。从而使主人公作为反叛战士的性格更加鲜明、突出。同时，也正是这些纷纭复杂的历史事件构成了主人公苦苦挣扎的矛盾漩涡。从而使主人公在同邪恶势力的斗争中始终如一、视死如归的昂扬斗志和非凡的工作才干得到了充分的展现。作为一个坚持现实主义创作原则的作家，法拉奇对帕纳古里斯形象的塑造也是十分成功的。身为帕纳古里斯在生活和事业上的伴侣，法拉奇并没有因个人的情感而放弃她的现实主义原则。所以，在塑造帕纳古里斯这一形象的过程中，她并没有仅仅停留在对主人公英雄行为的渲染上，而是对人物的内心世界作了多角度、全方位的剖析。从而使主人公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有了坚实的生活土壤，显得真实可信。帕纳古里斯是一个坚强的革命战士的形象，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他对军人独裁政权的斗争信念，对自己的信仰的追求，以及在遭受了难以形容的非人折磨后仍不屈服的精神，都表现出了他作为一个抵抗运动战士的优秀品质。然而，他的性格又时时处于矛盾之中。他憎恨邪恶，却又主张宽容。不怕牺牲，却又留恋生活。渴望胜利，却崇拜死亡。面对死刑的判决，他报之一笑。即使已预感到死亡的来临，却还迎着死神走去。在小说的前半部分，作者着重描写了他的勇敢、他的坚强、他的视死如归。而随着小说情节的进展，他性格中的另一个方面，即他的固执己见、他的孤傲不驯、他的不切实际的幻想、他的无政府主义的倾向等便一一显露出来。使人觉得他不是神，而是一个同样有缺点、有错误的活生生的人。小说从始至终以作者向主人公讲话的形式写成，有着独特的第二人称小说的特色。此外，小说在描述历史事件、刻画人物形象、抒发情怀时，饱含深情，文笔流畅，富于哲理，对读者有较强的艺术感染力。

(王福和)

## 南斯拉夫文学

### 安德里奇 德里纳河上的桥（1945）

**作者简介** 安德里奇（1892—1975）南斯拉夫作家。1892年10月9日生于特拉夫尼克附近的多拉茨村。两岁丧父，跟母亲一齐到了姑母家，在维舍格勒读小学。架设古城郊德里纳河上的11孔大石桥给予幼小的安德里奇以丰富的精神营养，几个世纪以来关于此桥的种种传说和故事在他心灵深处播下了良好的文学种子，对他后来的文学创作有非常重要的影响。安德里奇在萨拉热窝读完中学，并积极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14年被奥地利当局逮捕入狱，1917年获释。1918年，《南方文学》杂志创刊，安德里奇即是该刊的创始人之一。以后，他以《南方文学》为阵地，发表了一系列充满爱国主义激情的诗歌，散文诗和文学评论，积极献身于民族解放事业。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安德里奇隐居在贝尔格莱德，拒绝同法西斯合作，埋头文学创作。写出了《特拉夫尼克记事》（1945）、《德里纳河上的桥》（1945）、《女士》（1945）部长篇小说。它们取材于波斯尼亚历史、采用记事体，注重历史事实的准确性，并大量运用民间传说和神话故事。

**特拉夫尼克记事** 写法国驻波斯尼亚领事达维尔寻求正确的人生道路及其理想的幻灭。《女士》则记述了拉伊卡·拉达科维奇的一生。

而《德里纳河上的桥》以一座大桥的兴废，追述了16世纪至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期间波斯尼亚在奥斯曼帝国和奥匈帝国的占领下所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反映了波斯尼亚人民为争取民族独立所进行的英勇斗争。此外，安德里奇还著有《泽科》（1950）、《万恶的庭院》（1954）等作品，他于1961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内容概要** 16世纪。奥斯曼帝国的丞相穆哈默德·巴夏为了开拓疆界，巩固帝国的霸业，在德里纳河渡口建造了一座大桥。从此，这座大桥就和维舍格勒城居民的主活发生了悠久而密切的联系，以至于在任何场合都不能把它们截然分开。因此，关于大桥的建设和变迁的传说也就是一部有关维舍格勒城及其世世代代的居民生活、奋斗的历史。大桥就象一个饱经沧桑的老人，向人们讲述了一连串饱含着血泪的故事。穆哈默德·巴夏原是波斯尼亚人，小时候作为“血贡”被拉到土耳其禁卫军中，置身异国他乡，可他长大后却被擢升为海军大将和丞相，并当上了附马，成为土耳其苏丹统治人民的得力工具。这位巴夏与波斯尼亚上层社会中的许多大人物一样，在土耳其占领巴尔干半岛后，为了讨得主子的欢心，保全自己的地位和特权，竟然纷纷改变信仰，唯土耳其统治者之命是从。然而，信奉基督教的“赖雅”（平民百姓）则坚决反对他们在德里纳河上建桥，更反对官员的趁机横征暴敛。他们在暗地里组织起来，千方百计地破坏这项给维舍格勒人带来无穷灾难的工程，于是一场建桥与反建桥的生死斗争就这样惊心动魄地展开了。乡民拉底斯拉夫就是在这一斗争中涌现出来的成千上万民族英雄的突出代表。他虽然个儿矮小，沉默寡言，而且有点神经质，但却非常善于鼓动，经常人不知鬼不觉地来到乡民中间进行宣传，“弟兄们，这种日子我们受够了，我们应当起来自卫。谁都看得出来，这个工程会把我们的命断送，每一个人都不能幸免。”后来，破坏大桥工程的事不断发生，破坏的程度时大时小，同时，关于河神不让在德里纳河上建桥的谣令也越来越甚嚣尘上。土耳其统治者对拉底斯

拉夫恨之入骨，把他绑在桥头上，施以桩刑，如同烤叉串小羊，不同的是，木桩的尖头不是从嘴里出来，而是从背上出来，鲜血从木桩的进口和出口处一滴一滴地往下流，在木板上汪了一滩又一滩。他的两肋上下起伏，颈上血管的跳动清晰可辨，他的一双眼睛一直不停地，慢慢地转动着。从他那紧闭的牙缝中透出喃喃的声音，“土耳其人……上耳其人……”他咒骂道，“造桥的土耳其人……你们不得好死……你们不得好死……”统治者的野蛮暴行丝毫也没有吓住勇于斗争的维舍格勒人。在他们看来，上身裸露，四肢被捆，头靠在木桩顶上的拉底斯拉夫的挺宜的身躯是不会倒下的，他象一尊塑像，高高在上，不怕风吹雨打，永远屹立在那里。在拉底斯拉夫英雄形象的鼓舞下，乡民们组织过一次又一次的起义，进行过多种形式的斗争，终于迫使统治波斯尼亚几百年的土耳其帝国由盛到衰，不得不退缩到遥远的南方海边。然而，波斯尼亚人民并未从此得到解放，他们又沦落到奥匈帝国占领军的铁蹄之下。从表面上看，奥匈帝国要比土耳其帝国“文明”得多，他们开银行，建铁路，铺设供水管道，给小城带来一片“繁荣”和“进步”的景象，使得原来的一座古老的维舍格勒城也涂上了一层欧洲式的色彩。但是，随之而来的却是物价腾贵，通货膨胀，小城居民依然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罗蒂卡，“大桥酒家”的老板，一个精明强悍，深谋远虑的犹太女人。她能够巧妙地运用她那完美的身躯，非常狡猾的手段以及相当大的胆量，把每一个欲火难忍的人镇住。每一个顾客都瞩目于她，为了得到她的青睐和满足自己的私欲，把大量的金钱和时间扔在了酒家。而她则把赚来的钱用于周济穷亲戚，过问他们的生活琐事，安排他们的婚事，让他们的小孩去读书或者学手艺，让病人去治疗，并告诫和责备那些懒汉和挥霍浪费的亲人，表彰勤和苦干的美德。然而好景不长，由于妓院竞争，股票下跌，她最终仍没有逃脱破产的命运。阿里霍扎则出身于城里最悠久、最受人尊重的家庭。他为人忠厚，性格耿直，可在近代文明咄咄逼人的进攻面前却采取不抵抗政策，在整个城市遭受战争浩劫的同时，他感到自己的生命的火花已日趋暗淡，这是否标志着世界的末日已经到来，最后，他竟同代表伊斯兰古老文化的大桥同归于尽。1914年来到了，这是德里纳河上的大桥最后存在的一年，同以往的每一年一样，这一年来得很慢，但各种事件层出不穷，专人眼花绩乱。民族觉醒的怒涛冲击着巴尔干半岛，维舍格勒的青年也开始忧虑起国家和民族的前途，他们常常在桥头举行热烈的讨论，探求如何奋起，摆脱外来侵略者的压迫。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爆发，轰然一声巨响，德里纳河大桥被拦腰炸成二段，这正是人类即将迎接新的曙光——1917年10月革命——的历史转折关头，它象征着古老的波斯尼亚，连同她的被占领，受屈辱的历史永远结束，而新的自由独立的波斯尼亚必将在斗争的烽火中诞生。

**作品鉴赏** 《德里纳河上的桥》这部表现形式新颖别致的小说，仅用20多万字的篇幅就概括了一个国家450年的历史。它既准确地描述了几今世纪以来维舍格勒城一系列重大历史事件，也细致地勾画出一幅幅情趣盎然的生活场景，成功地塑造了几十个不同历史时期的典型人物，小说涉及的历史事件如此之治繁，描写的人物又是如此之众多，但并没有给读者留下支离破碎，东拼西凑的印象，相反，读过之后却觉得作品前后浑然一体，互为关联，这部小说之所以能得到这样完美的艺术效果，关键在于作者新奇巧妙的艺术构思。德里纳河上的桥即是作者构思的焦点，几乎成了小说主人公的化身。它在地理上连结着东方和西方，在时间上联结着过去和现在。它更象人民苦难

的目击者，亲眼看到波斯尼亚儿童像羔羊一样被土耳其侵略者送往异地充当“血贡”；亲眼看到成千上万的乡民像小鸡一样被抓到工地上服苦役，还亲眼看到勇敢无畏的维舍格勒人怎样组织起来，用自己的热血和生命谱写了一曲曲斗争的颂歌。总之，这座大桥好似反映波斯尼亚历史的万花筒或多棱镜。有了这样一个万花筒或多棱镜，作者便可以在浩如烟海的历史事件中随心所欲，自由驰骋。不管任何人物与事件，只要能和大桥联系起来，便可纳入作者构思的网络。这就使得小说的跨度异常浩大，头绪极为繁多。然而，它并不是一部谨严的历史著作，而是一部塑造众多具体生动的艺术形象的小说。譬如乡民拉底斯拉夫在小说中出场的场面并不是很多，但是通过对其在桥头所受桩刑的具体描绘，他的高大形象在读者心中即深深扎下了根。一如作品中所说，“他已超凡入圣，割断了尘缘，本身自成体系，不受人间任何羁绊，无忧无虑。谁也不再能把他怎样，刀枪，谗言恶语乃至土耳其人的淫威都对他无可奈何了。”同样，罗蒂卡的精明强干和乐善好施，作者也是通过与酒鬼周旋和救济乞丐、病人这样一些具体场面来加以体现的。至于为了更深刻他说明阿里霍扎对大桥的挚爱以及大桥在其生活中的重要位置，作者索性在小说的结尾安排他与大桥同归于尽。虽然，大桥和他的生命都不存在了，但是他的灵魂则得到了真正的升华。另外，《德里纳河上的桥》还创造了长篇小说的新形态，可以说它是用小说形式写成的有关波斯尼亚人民的苦难和抗争的庄严史诗。安德里奇以大桥为媒介，辅之以民间文学的多种表现手法及各式民间故事传说，大大增强了小说的传奇色彩，读来格外引人入胜，这是小说另一个显著的艺术特色。首先，小说的题目《德里纳河上的桥》就来源于欧洲的一首民歌。开头几章有关大桥的种种传说，往桥墩里活活埋葬一对正在吃奶的孪生婴儿的故事，都是作者从民间文学中吸取的营养。书中对波斯尼亚、塞尔维亚中世纪和上一个世纪的一些民歌也运用得恰到好处。民歌和传奇故事使小说不同于一般的作品，具有浓郁的乡土气息和鲜明的民族特色。所以，《德里纳河上的桥》在南斯拉夫曾有“巴尔干人民的史诗”之称。评论家说它兼有“托尔斯泰的纪念碑式的风格”和“屠格涅夫的抒情情调”，而于1961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并被译成许多国家的文字。这部作品的不足之处，是在描写人民群众的反抗斗争时，没有充分揭示它的阶级斗争实质，有时反而被宗教斗争所掩盖，而人民群众波澜壮阔的武装起义在有些故事中也只是一笔带过，没有得到充分的反映。

（阿明）

## 罗马尼亚文学

### 拉哈里亚，斯坦库 乌露玛（1970）

**作者简介** 扎哈里亚·斯坦库，罗马尼亚当代著名作家、诗人、政论家和政治活动家。1902年10月出生于罗马尼亚的特列奥尔曼县，1932年毕业于布加勒斯特大学语言哲学系。在三十年代，他同左派和民主派的刊物积极合作，写诗和政论文章，抨击旧制度，保卫劳动人民的民主权利，1939至1945年因从事反法西斯活动而被监禁在集中营，1946至1952年担任国家民族剧院经理，1955年被选为罗马尼亚科学院院士，1958年至1968年任罗马尼亚《文学报》主编，1964年起担任罗马尼亚作家协会主席直至1974年12月5日逝世于布加勒斯特。斯坦库首先是作为一个诗人登上文坛的，1927年发表了诗《普通的歌》。30年代，他又发表了诗集《金钟》（1939）。在战争年代他写出了《硝烟迷漫的岁月》（1944）。进入七十年代以后，他的诗歌创作达到了高峰，连续发表了《低声吟唱》（1970）、《时代的利剑》（1972）、《天鹅之歌》（1973）、《月光诗》（1974）等。他还曾经把叶赛宁的诗译成罗文。斯坦库又写过许多长篇小说，其中最主要的有《赤脚汉》（1948）、《猎狗》（1952）、《苦根》（1956—1959）。此外还有《拼命》（1962）、《疯狂的森林》（1960）、《风风雨雨》（1969）等。这些作品揭露了旧罗马尼亚地主资产阶级对农民的残酷剥削，描写了农民的苦难生活，对战前和战后罗马尼亚的政治生活都作了广泛的概括。他的许多小说曾被译成多种文字。《乌露玛》（1970）是斯坦库晚年创作的一部优秀作品。

**内容概要** 从浊流翻滚的多瑙河，到奔腾不息的大海，从灌木丛生的荒滩，到白垩岩峭壁，整个多布罗加古老而神秘。仲夏时节，习习的清风吹拂着平坦无垠的大地，成熟了的麦子好象给原野涂上了一层熔化的黄金。秋天，猛烈的飓风袭来，暴雨倾盆，铺天盖地，使闪耀着金色光彩的多布罗加在一夜之间就变成了古旧的、蒙上一层绿衣似的青铜。冬季，肆虐的暴风雨一直在天空和大地之间狂奔，整个多布罗加似乎成为一个结上一层薄冰的银色世界。春天来了，天气转暗，万里无云，多布罗加又呈现给人们一个翡翠般娇绿的世界。在年轻的时候，我曾经在这块神奇的土地上度过了几个月的时光，那是平淡无奇而又动人情怀的几个月，是幸福而又痛苦的几个月，它在我的心灵上留下了一道久不愈合的创伤，我叫达利耶，是一个瘸脚流浪汉，在意大利半岛游荡了将近一年时间，终于又回到了祖国。在康斯坦萨，我同那些帮助我重返故上的海员们分手后，带着在甲板上赌赢的一点钱，想在当地找个活干。但是，没有人肯要我找这个残废。于是，我便沿着海岸，毫无目标地向南走去。我又渴又累，在中午时分，走进了一个叫索格的鞑靼人居住的小村庄。我找到了村长，他叫赛利姆·列什特，我讲述了自己的来历，然后向他求活干。经过一段激烈的讨价还价后，他决定雇用我直到秋天。除了给我吃的和住的外，还能给我一点少量的工钱。于是，向在场的其他人告别后，我便随着村长向他家走去，他的妻子并不欢迎我，而且对我充满了敌意。只是慑于丈夫的权威，才勉强答应了我的到来。这时，一对青年男女赶着一群马象激流一样涌进了大院。他们是村长的掌上明珠。儿子叫乌巴特，女儿叫乌露玛。乌巴特长得丑陋不堪，而乌露玛却美貌动人。我只看了她一眼，就被她迷住了。我望着她，望得出了神。她的一双碧绿的眼睛，象月亮一样

可爱的脸庞，柳叶似的弯眉，这一切的一切都使我魂飞天外。我的任务是同乌露玛，同去放牧。第二天清晨，当东方的天际刚刚露出一线鱼肚白的时候，我们便赶着马群冲出了院落。很快，朝霞就染红了大海，辽阔美丽的大草原展现在我的面前。我几乎陶醉了。等乌露玛策马向远处飞驰而去的时候，我便脱下衣服奔向了大海，尽情享受大自然的恩赐。可是，乌露玛又突然返了回来，她也一丝不挂地问我游来。我觉得自己仿佛处在一个美妙的童话世界里。上岸后，乌露玛突然而大胆地向我表露了她的爱情。我经不住她的亲切呼唤，抵御不了她那迷人的诱惑，终于投入了她的怀抱。从此以后，我们亲密无间，共同饮马，共同放牧。大海中，回响着我们的欢声笑语，沙滩上，留下我们爱的足迹。然而，时间却迈着无声的脚步在悄然地前进。仲夏时节，麦子成熟了。为了抢收庄稼，村长让我去割地、打场，不止我去放马了。虽然通过争执，我又多得了一份工钱，但这消除不了我同乌露玛分离的痛苦。地里的活又累又苦。天刚蒙蒙亮就要起床，夜里躺下后，又有无数的蚊虫赶来吞吸我的血液。就这样，从清晨干到落日，总算在三周内把村长的庄稼收割完毕。他额外给了我一点钱，让我到邻近的科尔甘村去找女人快活快活。可是，我心中想念的女人是乌露玛。我们已经好些天没在一起了。即使见了面，也只能偶尔说上一两句悄悄话。她告诫我，到那个村子里喝酒要特别小心，千万别接触那里的女人，因为她们的身上都有脏病。第二天一早，我便动身去了科尔甘村。在酒店里，有两个女人陪我喝了不少酒。但我没碰她们一下。待她们酒醉睡着后，就返回了索格村。村长家接下来的活是打场。但是，乌露玛却不愿意理我了，而且还经常莫名其妙地用鞭子抽打她的坐骑哈桑。打场完毕后，村长又叫我去放夜马，因为夜里的草可以使马膘肥体壮。就这样，在每天晚上，当别人都安然入睡后，我便赶着马群来到农场，然后直挺挺地躺在沙滩上，一直到天明，等到太阳升起来后，我就脱下衣服，跳进大海，一天夜里。皎洁的月光照耀着海面，我痛痛快快地游了一阵后，躺在岸上休息。这时，乌露玛出现在我的身边。我想拥抱她，但被她拒绝了。我们骑马在草原上奔驰。乌露玛说，如果我能追上她，捉住她，她就作我的女奴，听凭我的摆布。然而遗憾的是，我无论怎样也没能追上她。乌露玛的心情越来越糟了，对那匹马的虐待也日趋严重。乌巴特割礼的日期临近了，他热情地邀请我去参加他的割礼，并且希望我也成为一个鞑靼人。可乌露玛对我的感情却一天天冷淡了。乌巴特的割礼如期举行，仪式庄重而热烈。一个星期以后，他十分自豪地以一个男子汉的姿态出现了。而乌露玛则显得十分的憔悴，闷闷不乐。她说，自从我去科尔甘村那天起，他就不爱我了。虽然我没碰那里的女人一下，但毕竟同她们一块喝了酒，从而使自己遭到了亵渎。一天，她来到牧场，用一把锋利的铁叉，把那匹心爱的马哈桑杀掉了。秋风阵阵，凉意袭人，又落下了秋雨。我独自坐在海边，下定了离开这里的决心。这时，传来了乌巴特落水遇难的消息。我疯狂地问那里奔去，远远看见乌巴特的尸体在海浪上漂浮。尽管村长和乌露玛冒死救回了他，但已没有成活的希望了。村长发给我工钱后，便打发我离开此地。他说是我这个瘸腿鬼给他家带来了灾难。我想，临走前再见乌露玛一面，向她告别。但她始终没有露面。我的希望破灭了，我沿着原路赶回了城里，登上了一列开往布加勒斯特的火车。在我的心中，多布罗加成了一段苦涩的回忆。

**作品鉴赏** 在普希金的长诗里，美丽的茨冈姑娘真妃儿同贵族青年阿乐哥的浪漫爱情曾使我们难忘。在梅里美的短篇中，吉卜赛少女卡门那桀骜不

驯的性格和“不自由，毋宁死”的独立精神曾使我们惊叹。在肖洛霍夫的巨笔下，顿河哥萨克的纯朴生活场景更使我们陶醉。在这里，斯坦库为我们所展现的，又是一段充满强烈的抒情气息，有着浓郁的浪漫主义色彩的动人故事、一幅生活在罗马尼亚多布罗加草原上的少数民族的风俗图画。在这幅洋溢着草原生活气息和颇具民族特色的画卷中，作者巧妙地交错运用诗的语言和散文语言，深情动人地描写了一对不同民族、不同信仰的青年男女之间的爱情悲剧。鞑靼族姑娘、天真活泼的乌露玛爱上了一个无家可归的流浪汉、一个异教徒达利耶（林克）。她爱得奇特。奇特得当她第一眼见到达利耶时，就把他当作是命运为她所安排的意中人。所以，她不顿对方是个瘸子，是个身无分文的流浪汉，是她家的长工，主动而大胆地爱上了他。她爱得狂热。狂热得同达利耶第一次出外放马时就直接地表露了自己的爱情。并且不计一切后果，献出了自己的女儿之身，她更爱得深沉，深沉得作为村长的大小姐竟要发誓做一个长工的奴仆，听长工的摆布和安排，爱情给他们带来了欢乐，但更多的却是痛苦。由于出身的不同，经历的不同，种族的不同，信仰的不同，所受教育的不同。爱情观念的不同，他们的爱情很快就陷入了痛苦的漩涡之中。达利耶是个流浪汉。见多识广，老于世故，饱经风霜。而乌露玛则始终生活在一个偏僻闭塞的小村子里，“差不多是个不开化的野蛮人。”这就决定了他们在爱情问题上很难有共同的语言。达利耶的爱带有很大的随意性、偶然性。流浪的生涯和坎坷的经历已使他的胸中很难燃起爱的火焰。即使爱起来也不如乌露玛那样深沉，那么热烈。而乌露玛的爱则是野性的爱，占有的爱、排他的爱。她认为，达利耶的出现是命运为她一人安排的。她不允许达利耶爱别人，更不能容忍别人爱达利耶。所以，一旦她得知达利耶去了科尔甘村同别的女人一道喝酒以后，在她的爱的洪流中便涌进了一股恨的怒潮。一方面，她对达利耶爱得发疯，发疯得要做达利耶的女奴。另一方面，她对达利耶又恨得切齿，以至于把无处表达的恨全部倾泻在那匹无辜的马身上。而当她终于明白达利耶不过是她生活中的一个匆匆的过客之后，便为了不当杀人犯而杀掉了那匹可怜的马，从而宣告了他们那短暂而又痛苦的爱情终结。如果说通过乌露玛的形象我们似乎找到了真妃儿、卡门的身影的话，那么，通过作家对大自然的描绘：我们又仿佛看到了屠格涅夫优美文笔的再现。在这部作品中，斯坦库对他的故乡多布罗加充满眷恋之情。于是，多布罗加的景色便成了作品的“主旋律”。而在这首一往情深的乐曲中，大海唱出了它的最强音。作家不但特别善于写海，而且还十分善于通过对海的描写来展示主人公复杂的心态。当达利耶又渴又累地在烈日下行走时，“海上烟波浩淼，波浪不兴。”当达利耶找到了工作时，大海“主机勃勃奔腾喧闹。”当达利耶面对乌露玛爱的呼唤迟疑不决的时候，“海在激荡。海在怒吼。海在高声呐喊。喧声阵阵，不绝于耳，……。”当达利耶面对乌露玛的再次呼唤仍不敢上前的时候，“碧绿的海又象原始森林那样咆哮着，波涛滚滚，扑上海岸，……”当达利耶和乌露玛终于紧紧地拥抱在一起的时候，“明亮清澈的蓝天竟突然融化在大海的碧波之中。”“蓝天和碧海忽然和烘托我们的滚烫的沙合为一体。”当科尔甘村的两个女人企图勾引达利耶时，他觉得“大海也发现了我，它却对我发怒，它咆哮着，掀起万顷波涛。”当乌露玛对达利耶表示决裂的时候，“风声飒飒，巨浪涛涛。”当达利耶痛苦地离开多布罗加，回到城市的时候，“黑夜，笼罩着天空和大地，笼罩着城市 and 大海。”主人公的心境通过大海的变化而展现出来，显得那样的和谐，那样的自然。



## 希腊文学

### 塞弗里斯 大海向西

**作者简介** 塞弗里斯(1900—1971)，希腊著名诗人、散文家和外交家。本名乔治·塞弗里阿底斯·塞弗里斯是他的笔名。塞弗里斯曾在法国巴黎攻读法律，后参加希腊外交工作直至第二次世界大战。战争结束后曾在卡拉和贝鲁特任职，后又任驻伦敦大使。1931年出版了第一部成名之作——诗集《转折点》，引起人们的注目，被誉之为“未来的诗人”。此后又陆续出版了《水池》(1932)、《神话和历史》(1935)、《习作》(1940)、长篇诗《画眉鸟号》(1942)及《航海日志》(1940)卷。其中《神话和历史》共收诗二十四首，描述了诗人对古代神话和逝去历史的缅怀和追忆，这本诗集是他成熟期的代表之作。塞弗里斯的诗影响很大，被广泛译成各国文字，其中长诗《画眉鸟号》被称之为当代欧洲诗歌中的杰出之作。由于诗歌创作上的杰出成就，塞弗里斯1917年获得希腊雅典学院的帕拉马斯奖金，1960年获剑桥大学荣誉博上称号，1963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后又获得英国牛津大学、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的荣誉博士及美国艺术科学院院士等荣誉称号。塞弗里斯的诗作注重把古代神话与当代日常生活的表现紧密结合起来，“不仅强有力地反映了希腊文化的优点，也唤起人们内心深刻的共鸣。”(诺贝尔奖得奖理由)他的诗作在敏锐感受希腊文化的同时，深受象征派诗歌和爱略特诗的影响，从而把象征主义全面引入到希腊现代文学之中。他用优雅的抒情和清新的词汇给希腊诗坛带来了新的活力。

#### 内容概要 大海向西

大海向西同一列山脉相会合。/南风在我们左边吹着，刮得我们恼火极了，/是那种切肤刺骨的风啊！/我们的房子在松树和角豆树中间。/高大的窗户，宽大的方桌，/让我们给你写信，到如今已写了这么久，/那些信投入了分隔我们的裂缝中，/为的是将裂缝填平。

启明星，当你俯下你的眼睛，/我们的光景便那么甜蜜，胜过那/涂在伤口上的油膏，那样欢欣，/胜过浸润舌根的凉水；/那样宁静，胜过天鹅的羽翼。/你把我们的生活掌握在你的手心。/吃过流亡的苦果以看，在晚上，/只要我们留在那份墙前面，你的声音便如希望之火来接迎我们，/而这风又开始呜咽，/象把剃刀刮着我们的神经。

我们每个人都给你写同样的东西，/每个人都在别人眼前沉默不语/，每个人都各自守望着目一个世界，/守望着山脉上的白天和黑夜，/守望着你。

谁来揭掉我们心上的忧愁呢？/昨夜一场大雨，今朝又是那样，/满天乌云紧压着我们。我们的思想——/好比昨天那松针般的雨脚纷乱如麻，/它们被捆着不用，放在我们的门旁——/准会堆成一座崩溃的高塔。

在这些大部被毁灭了的村子中，/在这面对南风的海岬——/它的山脉在我们前面遮蔽着你——/谁来为我们计算我们决定忘记所要付出的代价？/谁将接受我们的奉献，在这秋季的末尾？(选自《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诗选》)

**作品鉴赏** 大海是单纯而又神秘的，流动而又恒在的。海以它寥廓无垠的恢弘，向人类展示着无限和永恒，展示着自然的全部兢力。海是大自然的象征。当你身临大海，呼八面来风，远眺那天海一线所交织的浑沌时，你的思绪，你的情怀被海的诱惑所呼唤，思接千载，心驰万里。大海成为人们巨

古永恒的喟叹吟咏的母题。大海启迪了多少智者圣哲的沉思冥想，大海触动多少骚人墨客的吟歌咏怀，海无尽头，吟咏大海的诗篇便同样永无穷尽。海在塞弗里斯的作品中也是一个经常反复出现的母题。他用希腊人对海所特有的那份心灵感应，以诗的形式赋予海一种新的意义，使之成为一个意象，一个表征，一个神谕。《大海向西》这首诗就是通过大海这一意象，来抒发诗人的感受、体验和冥思，表达了诗人对自然与人这一古老命题的理解和释义。这首诗是一首意象化与意绪化完美融合的诗。诗人通过一系列意象化的处理方式，赋予司空见惯的事物以清晰而又朦胧的意义，增加了诗歌词语本身的载覆能量和深刻内涵，并将自己独特的冥想意绪浸润到每个意象之中。诗的第一段，主要由三个核心意象组合构成，这三个核心意象是大海、房子和信。表面上看，它们似乎是散在的非逻辑的，但其中蕴含着诗人关于人与自然的诗哲式的述说。大海无疑表征着自然，房子作为人类的栖居所在，成为一个独特的象征。人借自然而主存，但他又超出于自然，用人工的操作营造一个存居的空间，这个空间是温存而安逸的，可同时也形成一种幽闭和阻隔。这样，在诗中自然的空间——大海与营造的空间——房屋便显示着自然与人、自然与社会的疏离状态以及渴求交流的企盼。营造的空间是幽闭的同时又是敞开的，那种渴求交流的企盼，通过写信方能表达，且通过写信方能达成。信成了沟通联结人与自然的唯一中介。“让我们给你写信，到如今已写了这么久，/那些信投入了分隔我们的裂缝中，/为的是将裂缝填乎。”在这里，塞弗里斯构思奇巧，在大海与房子之间切入了一个写信的行为，从而赋予这一寻常的生活行为以不同寻常的哲理意蕴。信固然是一种信息的传递，然而作为人类指称世界的符号，作为人感知冥思的载体，信——语言乃是人类自身的内在设定，因而它也构成了人与世界发生关系的前提和媒介，也许正是在此意义上海德格尔说：“语言乃存在之屋。”在海德格尔看来，语言行为其实质乃是一种照明活动，仰赖语言的照明，一切存在才得以示现出来，使之完成通向存在的去蔽澄明的境界。因此，一切在的示现与澄明都藉赖于语言照明这一行为，藉赖于通过语言所进行的对话交谈，正是“交谈指证出了一个共同世界的存在”。（海德格尔《荷尔德休与诗的本质》）塞弗里斯可否受过海德格尔思想的影响。我们现在不得而知，但穿透意象，《大海向西》一诗蕴含的深奥哲理确实实在向我们敞开着一个存在的意义。在此意义上可以说这是一首哲化的诗，正如海德格尔的某些哲学论著是诗化的哲一样。更有意味的是海德格尔一生致力于拨转西方哲学的“误入歧途”，以重新恢复柏拉图以前希腊文化的本来状貌，而塞弗里斯的创作灵感也正是渊源于古希腊的文化精神之中。两人对古希腊文化同样是心向往之、敬仰备至的。或许正是在古希腊文化这一共同基点上，我们找到了塞弗里斯与海德格尔关于人与自然、人与存在的共同感受。冥想和体悟。德国著名浪漫派诗人诺瓦利斯曾说过：“哲学原就是怀着一种乡愁的冲动到处去寻找家园。”自然就是人类的家园，人的存在伫立在一块充满悖论的大地上，人是自然的一部分，自然赐予人类以血肉之躯，赐予人类以性灵。人一方面作为自然的本真而存在，一方面作为与自然相抗衡相争斗的异在而存在。这设定了人的诞生必将标识着一个苦难历程的开端，人自己放逐了自己，使自身成为与自然相疏离的流浪者。《大海向西》表达了这种诗哲式的流浪精神与忧患意讽，这是作者面对自然所产生的还乡冲动。“吃过流亡响苦果以后，在晚上，/只要我们留在那粉墙前面，/你的声音便如希望之火来接迎我们。”哲学冥思

响归宿是精神的还乡，诗又何尝不是一次精神的漂泊与还乡。在漂泊与放逐中，人类企盼着家园的回归。对漂泊放逐异在的行吟诗人来说，还乡的冲动执著于一个神圣的秘而不宣的守望。在这守望中，人获得了步履维艰的旅途上的精神支点。守望来自于神圣的承诺，在静静的守望中，人战胜放逐的孤独与绝望。“我们每个人都给你写同样的东西，每个人都在别人跟前沉默不语，每个人都各自守望着同一个世界，守望着山脉上的白天和黑夜，守望着你。”守望是一个神圣的承诺。它既神秘又清晰，但很难用理性逻辑去验证去把握去解析。理性逻辑所造铸的思想之塔，永远无法企达守望所默录的一切，因而，“我们为思想，/好比昨天那松针般的雨脚纷乱如麻，/它们波拥着不用，放在我们的门旁，/准会堆成一座崩溃的高塔。”人与自然的疏离，导致了存在的遮蔽，导致了自然的本真与人的本真的遮蔽，“它的山脉在我们前面遮蔽着你。”要让自然向人敞开，让人向自然敞开，仍需要人自身的努力。人于神圣的守望中，藉赖语言的照明盾来完成存在的去蔽。在漂泊中，在放逐中，在守望中，人类做出了无数次的祭奠和奉献，或许这仅意味着一个西西弗斯式的神话。不管这祭奠和奉献是否值得，是否荒诞，是否可靠，是否有人或有神的承领（计算），守望和奉献无疑都将是一个命运的设定，正如漂泊与流浪同样是一个命定一样。塞弗里斯是一位具有希腊精神的诗哲。《大海向西》这首诗，虽是一首精炼短小的诗，但在充满意象的诗行中，浓缩着诗人对于自然与人这一古老命题的哲学沉思。这首诗的表述是纯诗式的，它通过意象的张力，把极富存在主义和现象学的哲学思辨精神高度浓缩在诗的意象之中。诗人的哲学冥想也许是有意识的，也许是无意识抑或是潜意识的，但不管怎样，在我们穿行意象的迷宫时，总会或多或少多地捕捉到一些深奥的玄思，感受到一点神秘的启示，领悟到一些难以言说的东西。由于塞弗里斯对于意象创造的得心应手，也就避免了一般哲理诗那种枯燥乏味的概念图解，并确保了其中的奥义永远向阐释者敞开。

（宋炜 王宁）

## 奥季塞夫斯·埃利蒂斯 疯狂的石榴树

**作者简介** 奥季塞夫斯·埃利蒂斯(1911—)希腊著名诗人,1979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出生于希腊克里特岛一个富商家庭,中学时代就酷爱文学,1930年入雅典大学学习法律。由于对法国超现实主义尤其是艾吕雅和茹弗感兴趣,他在30年代就开始诗歌创作,并陆续在《新文学》上发表。《新文学》是个先锋派杂志,他早期作品具有超现实主义的特点。1935年他的第一本诗集《方向》问世。它与另一本诗集《太阳第一》(1943)代表了诗人的早期创作追求。1941年纳粹德国占领希腊时,他到前线参加了反法西斯的抵抗运动。这对他日后的创作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使诗歌创作转向对人和自由的赞颂,长诗《献给在阿尔巴尼亚牺牲的陆军少尉的英雄挽歌》(1945)标志着诗人这一时期的转变和成熟。1957年至1959年,埃利蒂斯隐居独处,潜心创作长诗《理所当然》,同时为另一首长诗《对天长叹》定稿。1959年《理所当然》问世,并获第二年的国家诗歌大奖。长诗包括《创世》、《受难》和《赞美》三个部分,以宗教为题材,展示了人类的苦难历程,赞美了生命的价值和意义。1971年到1984年。又先后出版了《光明树》、《花押字》、《玛丽亚·奈弗利》以及《看不见的四月的日记》。其中《玛丽亚·奈弗利》代表诗人晚期创作的艺术追求。1982年当选为希腊作家协会的名誉会长。

### 内容概要 疯狂的石榴树

在这些刷白的庭园中,当南风/悄悄拂过有拱顶的走廊,告诉我,是那疯狂的石榴树/在阳光下跳跃,在风的嬉戏和絮语中/撒落她果实累累的欢笑?告诉我,/当大清早在高空带着胜利的战栗展示她的五光十色,/是那疯狂为石榴树带着新生的枝叶在蹦跳?当赤身裸体的姑娘们在草地上醒来,/用雪白的手采摘青青的三叶草,/在梦的边缘上游荡,告诉我,是那疯狂的石榴树/出其不意地把亮光照到她们新编的篮子上,/使她们的名字在鸟儿的歌声中回响,告诉我,/是那疯了的石榴树与多云的天空在较量?/当白昼用七色彩羽令人羡慕地打扮起来,/用上千支眩目的三棱镜围住不朽的太阳,/告诉我,是那疯了的石榴树/抓住了一匹受百鞭之笞而狂奔的馬的尾鬃,/它不悲哀,不诉苦;告诉我,是那疯狂的石榴树/高声叫嚷着正在绽露的新生的希望?

告诉我,是那疯狂的石榴树老远地欢迎我们,/抛掷着煤火一样的多叶的手帕,/当大海就要为涨了上千次,退向冷僻海岸的潮水/投放成千只铅船,告诉我/,是那疯狂的石榴树/使高悬于透明空中的帆缆吱吱地响?

高高悬挂的绿色葡萄串,洋洋得意地发着光,/狂欢着,充满下坠的危险,告诉我,/是那疯狂的石榴树在世界的中央用光亮粉碎了/魔鬼的险恶的气候,它把白昼的桔黄色的衣领到处伸展,/那衣领绣满了黎明的歌声,告诉我,/是那疯狂的石榴树迅速地把白昼的绸衫揭开了?

在四月初春的裙子和八月中旬的蝉声中,/告诉我,那个欢跳的她,狂怒的她,诱人的她,/那驱逐一切恶意的黑色的,邪恶的阴影的人儿,/把晕头转向的乌倾泻于太阳胸脯上的人儿,/告诉我,在万物怀里,在我们最深沉的梦乡里,/展开翅膀的她,就是那疯狂的石榴树吗?(选自《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诗选》)

**作品鉴赏** 欣赏一首诗,会有许多难以言传,难以表达的感受,反复玩味,你或许会发现无数的意蕴和哲理内涵,但一首诗给你印象最强烈最深刻

的恐怕要致第一次读她时的直觉感受了。在审美判断中，直觉第一次展示给人的感受往往也是最可靠的。第一次读埃利蒂斯的《疯狂的石榴树》，我的感觉获得了一种近乎疯狂的张力。这种疯狂的张力与其说它来自于视觉形象和感官意象的奇异组合，倒莫如说它渊源于诗中洋溢的原始生命力。这是一支生命的赞歌。全诗运用意象组合的方式，赋予石榴树以生命的象征，把生命内在的原始冲动和无限的力度，提升到一种疯狂的境界。生命是一种奇异的存在，由于技术理性的浸染，生命的奇异性几乎完全被理性逻辑程序所控制所操纵。理性固然是生命得以存在的必要条件之一，但理性的单向度片面化发展，往往导致生命的异化，使生命变得越未越苍白无力。在泛理性主义的时代，一切生命都被舒舒服服规规矩矩地编织进逻辑的网络之中。生命似乎可以躺在逻辑的床褥上安然入睡了，那神奇的相遇，那偶然的欣悦，那秘而不宣的迷狂以及那不可遏止的神秘冲动似乎都已成了昔日的神话。而对生命的如此境况，诗人何为？埃利蒂斯与很多现代诗人一样，努力用诗的光芒去照彻生命，让生命力在诗境之中得以极度的高扬和升腾，恢复待所固有的那种生命本体意义。荷尔德林曾追问过，“在一个贫瘠的年代里，诗人有什么用呢？他所捐的贫瘠并不是指技术科学或物质的贫瘠，而是物的增值与人的生命的贬值的贫瘠。在这种贫瘠和苍白中，只有诗是富有的和充满活力的。正如埃利蒂斯所说的那样：“诗即站上理性主义弃械的地方，继续朝禁地向前推进；证明是它最不为磨损所挫败，它尽职地捍卫使生命成为一件看得见的作品的永久据点。”理解了这些，我们就不至于对全诗给予我们的疯狂感感到无所适从或恐慌。诗中所表现的疯狂，是对于泛理性主义的带有有力冲撞，是对于生命的神异的召唤。生命置身干这种召唤中，才能从沉睡的黑暗走向无限敞开的世界。

埃利蒂斯是一位运用语词的大师。他在复归语词的感性本源的过程中，赋予语词一种神奇的魔力。在他的诗中，我们看到那些抽象的指称符号已从干瘪苍白的逻辑之网中挣脱出来，带着挣脱后的狂喜和原始的魅力，以抵挡不住的诱惑和迷狂，召唤着沉睡在生命深处的冲动。《疯狂的石榴树》调动了语词的全部感性魅力。全诗自始至终不离开具象的融汇重叠，并运用了通感等表达方式，增强了语词的感官张力和跳跃感。你看那疯狂的石榴树“撒落她果实累累的欢笑”，在“衣领绣满了黎明的歌声”，“把晕头转向的鸟倾泻干太阳胸脯上”。读这些诗句，你很难再用惯常的逻辑语式或语法规则去衡量它。诗在这里重新获得了另外一种规则。这种规则是一种无规则的规则，正象中国古代艺术家所说的那样，它是无法之法，因而乃是至法。艺术的规则显然活存于这种无法之法之中。如果我们只知刻板的按科学逻辑的程序：让诗去规规矩矩地缚手就范，就无法感受诗，从而也就无法感受生命。

细细体味此诗，我们发现全诗的构成是基建在两个希腊文化的原型之上的。这两个基本原型就是日神和酒神。尼采曾认为正是日神和酒神构成了希腊相文化艺术的基本原型。日神阿波罗是光明的象征，它支配着人们内在的梦幻世界，是智慧之光源，具有形上学的象征意义；而酒神狄奥尼索斯则是生命之流的象征，它使人进入一种沉醉迷狂的状态，代表弄放不羁的原始生命冲动，具有形下学的感性特征。在《疯狂的石榴树》中，日神那种睿智的形上学象征气酒神那种狂醉的生命感性冲动，本真的融汇为一体，结晶为一个意象——疯狂的石榴树。埃利蒂斯的一句诗，有助于我们解开石榴树这个意象的谜底：“由于你的反映、太阳在石榴中结晶了，并且感觉良好。”在

石榴的结晶中凝结着太阳的形上学本源。通过石榴，形上学的本源又与那疯狂的生命冲动血肉般地融合在一起，从而构成了一个绚烂光华、生机勃勃的世界。人类在这一世界中栖屠、升华或飞升，进入一个超凡入圣的境界。太阳或日神是埃利蒂斯诗中反复出现的一个原型，他因此享有“饮日诗人”的美称。他认为太阳之神是美之神，具有形上学的启示和象征意义。埃利蒂斯在诺贝尔奖受奖演说中说：“双手捧着太阳而不烫伤，把它象火胆般地传给后继者，是一项艰苦，但我相信也是受祝福的任务，而我们正须如此做。有一日当意识浸澜于光明中，与太阳融为一体而泊于人性尊严与自由的理想汇流时，那些绊羁人类的教条就得屈膝让位了。”这段论述可以说是我们能读此诗的最好注释了。

（宋炜 王宁）

## 埃及文学

### 纳吉布·马哈福兹 《宫间街》三部曲（1956—1957）

**作者简介** 纳吉布·马哈福兹（1911——）出生在开罗杰马耶勒老区一个中等家庭。父亲当过会计，退休后与朋友合伙经商。纳吉布是家中老小，在虔诚的伊斯兰信仰与充满爱国主义的家庭环境中长。从小聪慧好学，兴趣广泛，喜好读书，渐渐对文学发生兴趣。中学时代，为提高英语水平试译《古埃及史》（1932）。1929年开始创作短篇小说。受埃及思想家文学家塔哈、侯赛因、阿高德和萨拉姆、穆萨的影响，立志作个社会改革家。于1930年考入开罗大学哲学系。1944年毕业后又攻读硕士学位。在文学强烈的诱惑下，1936年放弃哲学，选择了称之为“狡猾艺术”的文学。马哈福兹良朗在政府部门供职。1939年从开罗大学转至宗教基金部。1955年进入文化部，先后在艺术局、电影公司任职，直至担任文化部顾问，1971年退休，任《主字塔报》专职作家及理事会成员。马哈福兹的写作全部在业余时间进行。为了不受干扰，他不肯恋爱结婚，养成严格的生活秩序。1959年才改变初衷，没征得母亲同意就与好友之妻妹结合。马哈福兹的创作以长篇为主、短篇几乎成为长篇创作的准备、补充和练兵场。在半个世纪的写作生涯中，他一共创作了17部短篇集和31部中长篇。主要作品有三部曲、《我们街区的孩子们》、《尼罗河上的絮语》和《平民史诗》等。1957-1968年先后两次获国家奖和一级国家勋章，1988年荣获诺贝尔文学奖，将阿拉伯文学推向世界。其作品译成英、法、德、俄、西等十几种文字。我国翻译出版了近十种，他是拥有中译本最多的阿拉伯作家。

**内容概要** 《宫间街》描写本世纪二十年代一个典型的埃及家庭。主妇艾米娜深夜等待丈夫消夜归来，回忆起进这家门从不习惯到驯服恭顺的经历。丈夫艾哈迈德·贾瓦德是位商人，他道貌岸然，成严可惧。5个孩子对他必恭必敬，只有晚饭之后围坐在母亲身边，谈天说故事，他们才感受到家庭的温馨，乘父亲外出似生意，儿女怂恿，母亲走出家门，丢侯赛因清真寺朝拜，回程中不慎被车撞伤。父亲闻讯大怒，一俟母亲康复，便逐出家门。经多方解劝，方允许返家。儿女亲事是家庭大事，自然需家长做主，任何自由行为均被扼杀，二子法赫米与邻女玛丽娅相爱，欲谈婚嫁，被父亲斥为不守礼法，偷看女人。小女阿漪莎爱上青年警官，只能从窗户暗送秋波。父亲做主，将一双女儿先后嫁到邵凯特家。长子亚辛为前妻所生，游手好闲，以酒、女人填补空虚的生活。在妹妹婚礼上，他认识父亲纵情声色的另一面，变得更加放肆。父亲宽容了他企图强奸女仆的行为，并为他娶妻。他携新婚妻子外出看戏，遭父亲斥责。1918年埃及诞生了资产阶级政党——华夫脱党，反帝战线形成并提出明确的独立要求。二子法赫米不顾父亲禁止，参加了反对英国殖民占领的学生运动，牺牲于反英游行示威的队伍中。他的死使全家包括不过问政治的母亲和两个女儿成为华夫脱党的支持者。父亲为哀悼儿子，停止寻欢作乐。阿漪莎生下千金。《思宫街》尽管父亲起初禁止儿子参与政治，但是儿子的勇敢和爱国主义令父亲引以自豪。他深感失子之痛。5年后，一场大病致使他体态衰老明显，他感到青春已逝，不久又开戒，恢复原来的生活，岁月流逝也同时动摇了父亲在家中的绝对权威。母亲已毫无顾忌地去侯赛因清真寺叩拜或探望已婚儿女。亚辛公然违抗父亲，喜新厌旧，

休了宰娜卜，娶了玛丽娅，离家独居。小儿子凯马勒已经长大，他热恋着同学侯赛因的姐姐阿漪黛，把她奉为美神。双方家庭社会地位悬殊，凯马勒欢下阵来。高中毕业后，他拒绝父亲要他学法律，走传统仕途之路，决心献身学术，报考了师范学院。达尔文的进化论和无神论哲学动摇了他从小热衷的宗教信仰。于是，凯马勒陷于感情与信仰为双重危机之中。因撰写介绍达尔文进化论的文章与父亲发生龃龉。在动荡的政局下，他找不到出路而归于痛苦根迷惘之中，一个胡气蓬勃的年轻人变得抑郁寡欢，出嫁后的大女儿海迪法不习惯婆家开放的生活，看不惯妹妹入乡随俗，执意按传统方式生活，闹得家庭不和，亚辛夺去父亲的情人，不顾一切与之结婚。放荡生活使父亲心脏病发作，险些送命，民族领袖柴鲁尔逝世。身后留下一个危机四伏的华夫脱党，阿漪莎在一场瘟疫中失去丈夫和两个儿子，与女儿相依为命。亚辛妻子临产。《甘露街》三十年代，埃及社会已发生很大变化，开罗大学建立。男女学生无拘无束地自由交往，电灯、收音机进入殷实人家，老一代专横的统治濒于崩溃，父亲已无法约束妻子儿女的活动，每周五家庭的大聚会给他老年生活增添了无穷的乐趣。凯马勒当上小学教师、虽然他并不喜欢这一职业，从小生性好强的他仍兢兢业业地干，博得他人的敬重。每月写一文稿促使他学习不断探索，既排遣内心的孤寂，也逃避了家庭中沉闷的空气。他依然徘徊不定，找不到归宿，怀疑自己的文章，甚至怀疑自我的价值。家庭中第三代人也已长大。亚辛的儿子都万靠巴莎举荐，当上部长秘书。海迪去的两个儿子信仰不同，走上不同的道路。阿卜杜·蒙依姆进了法学院，成为穆斯林兄弟会的骨干，狂热的宗教分子。弟弟艾哈迈德大学毕业后进报社工作，结识了印刷工人的女儿、社会主义者苏珊。在舅父凯马勒和女友的影响下，艾哈迈德走上革命之路，成为马克思主义者。他不顾母亲反对，毅然与苏珊结合。两兄弟都把自己的住处作为宣传聚会的地方。均因宣传异端而被捕入狱。艾哈迈德在狱中表现出坚定的革命信仰，使哥哥、舅舅受到鼓舞。继父亲去世之后，母亲也离开人世。分崩离析的家庭又迎来了新一代的诞主。

**作品鉴赏** 四十年代，马哈福兹被一种表现几代人生活为“家族小说”深深吸引。他明白写这种小说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和充裕的时间。尽管如此，一种跃跃欲试的冲动令他心神不安。于是他认真阅读了高尔斯华绥的《福尔赛世家》，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托马斩·曼的《布登洛洛哥一家》，从中找到了他的艺术感觉。在完成他著名的四部社会小说《新开罗》，《始末记》，《赫利利市场》，《米达格胡同》后，酝酿两年，开始了阿拉伯小说史上最重要的冲刺。他面壁4年，倾注了全部心血，完成了他的家族小说，长达1500页。由于篇幅过长，出版时一分为三，每部恰到好处地侧重描写一代人，并以所在的街区命名。一部作品拦腰截为三段且前后呼应，是见其布局谋篇之精细。小说以细腻的写实手法，描绘了开罗一个商人家庭三代人的不同命运。从社会最基本的细胞——家庭的历史变迁，反映出埃及现代历史上最重要时期的社会风云变幻，新与旧、黑暗与光明的搏斗。作者没有正面描绘1919—1946年间埃及重大的历史事件，对此着墨不多。他把全部的激情和笔墨集中描写人，从家庭成员的反映情感变化中展现外部世界的变化，揭示埃及现代历史的进程，特别是埃及资产阶级政党华夫脱党及其领袖柴鲁尔等人的活动及历史作用。小说也从阿卜杜·贾瓦德和邵凯侍两个家族几代人的生活及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勾勒出现代埃及的人情风俗史。小说描绘的传统家庭与贵族家庭不同的生活方式及家风，长幼关系，婚丧嫁娶，衣著打



扮，建筑布局，房间装饰等等，无不说明三部曲不愧是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巨著。马哈福兹以其生花之笔成功地刻画、塑造了众多的个性鲜明生动的典型人物。最令人难忘的是专制的家长阿卜杜·贾瓦德，阿拉伯旧式妇女——母亲艾米娜，东西文化碰撞中迷惘困惑的一代知识分子的低表——小儿子凯马勒。每个人物的性格都极为复杂，是多种矛盾的统一体，人们很难用“好”与“坏”来评价。从中既能看到历史文化的积淀，又可发现时代运动所产生的作用和影响。家长阿卜杜·贾瓦德是埃及伊斯兰宗清制度的卫道士。他用传统的封建礼教、宗教信仰约束家人。女儿出嫁，未来的女婿必须是向他攀亲，妻子是他的奴仆，唯言是听，决不许越雷池一步。而他本人似乎有一种特权，可以不循规蹈矩。他是个虔诚的穆斯林，认真完成宗教功课。与此同时，他又以“真主是宽容的”为其花天酒地，寻欢作乐开脱。他是个诚实的商人，在商界颇有威信和人缘；作为一个埃及人，他也有一颗爱国之心。他支持民族领袖，为华夫脱党捐款，并要求独立的代表团委托书上签名。但是，却逼着儿子发誓不参加爱国斗争。作者从各个层面上揭示这个人物的表里不一，矛盾而又统一的个性特征。凯马勒是小说中十分重要的人物。他的经历反映了埃及现代发展史上具有特殊意义的思想与心理危机。作者运用心灵分析法，细致入微地描绘了这个人物为内心世界，思想感情的激烈冲突。他接受了不同文化的熏陶与冲击。孩提时，心中充满了对真主和祖国的热爱，小学时曾与英国士兵交朋友，二哥牺牲后才懂得了仇恨。中学时代崇拜著名学者，立志改革社会，大学时代在西方民主与科学思潮影响下，从东方神话般的梦境中醒来，追求真理与自由。科学改变了他的宗教信仰。对受西方教育的贵族小姐的爱恋，体现了他对真善美的追求。然而，严酷的现实粉碎了他的美梦。现实与理想的矛盾困扰着他，旧的被否定，新的信仰一时又确立不起来。他失去上一代人的心理平衡，陷于一代人的精神危机之中。而第三代人不论左中右都已确立了坚定的信仰，并为之奋斗。三氏人不同的命运充分展示了埃及从近代走向现代的心灵轨迹。三部曲的结构独特精湛。时间成为小说有机整体的重要组成部分。马哈福兹十分注重时间对社会发展所起到的作用。每一部都以一人死去，一个小生命诞生结束。读者便生与死、新与旧的交替中感受到时代的脉搏，看到社会内部酝酿的深刻变化。小说结尾以第三代信仰共产主义的艾哈迈德和穆斯林兄弟会骨干蒙依姆双双被捕，预示了埃及的前途，至今仍有其合理性。三部曲问世后，立即受到舆论界的一致好评。法国东方学者杰克·热米写了70页的长文盛赞它的成就。西德东方学者马尔丁称马哈福兹为“埃及的歌德”。埃及评论家拉迦乌·尼高什将他与狄更斯、巴尔扎克、托尔斯泰相提并论。这部作品奠定了马哈福兹在阿拉伯小说史上的地位，将阿拉伯现实主义小说推到顶峰。

（李琛）

## 尼日利亚文学

### 索因卡 囚犯

**作者简介** 索因卡，尼日利亚剧作家、诗人，1986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1934年7月13日生于尼日利亚西部阿贝库奥塔市。父母是约鲁巴族人。18岁他先在伊巴丹大学学习文学，1954年入美国利兹大学，专攻英语。毕业后受聘于英国皇家宫廷学院，任剧本审读。1960年，尼日利亚独立后，他回国从事戏剧工作，并任演员和导演。1967年，他从美国返回正爆发内战的祖国后被捕，1969年获释。1973年获利兹大学荣誉文学博士学位。1976年起任伊费大学比较文学教授，同时被聘为剑桥大学、谢菲尔德大学和耶鲁大学客座教授。1986年，他成为第一个获诺贝尔文学奖的非洲作家。瑞典文学院在授予他诺贝尔文学奖金的决定中赞扬他“以其广阔的文化视野和诗意般的联想影响当代戏剧”，“他掌握了大量的词汇和表现手法，并把这些运用于机智的对后、讽刺扣怪诞的描述、典雅的诗歌和闪现生命活力的散文之中。”索因卡用英语写作，著作宏丰，除以戏剧著称外，于小说、诗歌、文学批评均有建树。主要作品有小说《译员》、《反常的季节》，剧本《雄狮和宝石》、《路》、《疯子和专家》、《森林舞蹈》、《死亡和国王的马夫》、《未来学家的安魂曲》，诗作《囚犯》等。其中《囚犯》这首诗，可以说是诗人真实生活的体验。此诗风格冷峻，色调冷郁，诗人善于兼容并蓄，大胆引进了欧美现代派诗歌的风格，显示了诗人独到的艺术功力。

#### 内容概要 囚犯

灰暗，面对稀疏的浅草被扬起，潮湿的苔藓，如此滞重的烟雾中的细缕，躲避向土地弯卷的利刃，繁值灰色的时刻，以及日子，以及年月，因为智慧的灰庙不必由我们建造绘发热病的年月，从这里开始，不必带着眼泪和灰尘，然而这悲哀的嘲弄恩绪，是时刻的逼迫吗？

沙漠的荒野，那时，孤独的仙人掌食人生番是他的爱——纵使在饕岩和峡谷中间，在跳跃和夜晚的颤栗之间纵使象遗留的陶瓷碎片以及陷落的沙暴——暗示已经出现。

在这风暴的旋涡中心，一曲挽歌但并非由此而来。因为那遥远的伴侣突然彼变成陌生人，当风力减弱中心塌陷，悲哀。而打碎的陶片躺在地上，闷闷不语一又一次暗示但并非由此而来。他只知道突然地占有。时间的征服把无助的他捆绑于每一件灰暗的物体。

**作品鉴赏** 索因卡因战乱从美国返回尼日利亚，被军政当局拘捕，在狱中关押了两年。监狱生活使诗人失去自由，那种强烈的失落感使他陷于绝望。因而，在这一诗作中，他通过丰富的比喻，联想及腾挪的意象，尽情泼洒感情的笔触，以表述这种痛苦、绝望，这便成了他刻意描绘的主题。

诗人匠心独运，对诗的整体进行了精心的勾画，并使主客体两相映衬，通过对监狱生活多角度的描写，烘托了囚犯监狱生涯的情景与氛围。全诗的格调被诗人重重地抹上一层冷色调——凝重、冷峻、晦暗阴郁，这恰恰映衬了囚犯的心理。

此诗一开始，便集中、概括地描写了“潮湿”与“滞重”构成了监狱漫长的生活，而“繁殖灰色的时刻”则突出地概括了监狱生活的特征。

紧接着的不是诗人对主体心理的正面描述，而是宕开笔，通过对景物的

描写，来衬托主体的心态。诗人描写了荒漠“仙人掌”的执著、坚毅与不屈的意象，进而表述了自己面对险恶环境而奋斗的经历，衬托出当时诗人的心态及对人生命运的忧患及关注。最后，诗人通过“塌陷”、“悲哀”等意象人反映了由此而罹难的囚犯被“捆绑于”“灰暗的物体”——监狱的结局。在这首诗中，诗人纯熟地运用现代诗的艺术手法，运用了丰富自由的联想，多方位地表现了监禁生活，而对监狱生活及囚犯的描写，作者也不是采取普通直接的描写，而是通过一组组滞重、怪诞、灰暗的意象群，如，“灰尘”、“沙漠”、“荒野”、“岭崖”、“峡谷”、“沙暴”等意象，多角度、多侧面地衬托诗的整体氛围，折射着囚犯们心态的晦暗和阴郁，凝重与冷峻。

综观全诗，不难看出诗人高超的诗艺和深沉、含蓄，冷峻的整体风格。

（逸梅）

## 塞内加尔文学

### 阿米纳塔·索·法尔 乞丐罢乞（1979）

**作者简介** 阿米纳塔·索·法尔（生年不详）是一位从 70 年代开始崭露头角的塞内加尔女作家。1976 年，阿米纳塔·索·法尔发表了她的成名作《幽灵》，从而奠定了她在塞内加尔及黑非洲文坛上的显著地位。1979 年间世的《乞丐罢乞》更是引起了国际文学界的高度重视。1980 年，阿米纳塔·索·法尔即成为法国最高文学奖金“贡古尔文学奖金”的遴选人。在黑非洲文学史上，她是迄今为止这一殊荣的第二位获得者。1980 年底，《乞丐罢乞》又荣获黑非洲文学大奖。

**内容概要** 今天上午的报纸有人撰文这样写道：这些乞丐、游民、衣衫滥褛的穷光蛋们，他们是人类的累赘，应该把这些幽灵从城市里清除干净。对此，公共卫生总局局长姆尔·恩迪埃的体会可能要比别人更深刻、更复杂些，因为他主管的工作之一就是清除乞丐。

姆尔找来他的助手凯巴·达波，态度十分明确地向他布置了在市区内彻底清除乞丐的任务：“这关系到我们局的声誉，不能让别人说我们无能。”姆尔知道，共事六丰的下属凯巴是可以信赖的。同时姆尔更清楚，乞丐问题是解决得漂亮，自己将会又一次赢得晋升的良机。

通往隐没在丛林深处的凯欧·加罗村的小路上，疾驶着一辆奔驰牌个轿车，车上坐着姆尔的妻子罗莉。作为一个忠于丈夫、关心丈夫前程的妻子，她此行的目的是前来求教于塞里涅·比拉玛经师。“很清楚，我青得很清楚，一颗闪闪发光的星正在升起，姆尔会有他意想不到的大福的。”罗莉对比拉玛的这番话非常满意。

几乎是与此同时，达波号集来的二十来个人正在开会，研究搜捕乞丐的具体方案，到会者都是新成立的各行动队的队长，可以说是个个摩拳擦掌，大有雷厉风行之势，唯有女秘书莎加对此大惑不解：“要是不让穷人行乞，以后有钱的人向谁施舍呢？施舍可是宗教的一条重要训条啊！”姆尔打电话得知行动的进展情况，高兴极了。他似乎进一步看到了这次成功将给他带来的好运。

本城的乞丐聚会的地点是城外洁地新区的莎拉大妈家。莎拉是乞丐互助会的管帐，以公正无私赢得了大家的尊敬。这一天，除瘸子马迪亚贝以外的全体乞丐互助会的成员都到齐了，而马迪亚贝在逃避警察搜捕时被汽车撞伤了。双目失明的恩基拉纳对同伴们的遭遇忧心忡忡：“政府压根儿就不认为我们这些乞丐也是人！”这时，传来马迪亚贝因伤势严重死去的不幸消息，众乞丐心情异常沉重。莎拉号召大家说：“伙计们，是觉醒的时候了。让我们少说几句祝愿的话，想一想如何统一行动吧！”

还是在几个月前，总统曾讲过他要挑选一位副总统充实政府的班子，近来传说此事马上就要决定了，而姆尔是很有希望的人选之一。罗莉闻此十分欣慰，她频频拜访比拉玛，卜问姆尔的前景。比拉玛说得很肯定：“真主保佑，副总统的职位你丈夫准能得到。”罗莉难以掩饰内心的喜悦，俨然已经成了共和国副总统的夫人似的。但好梦不长，这天刚从比拉玛处回到家里，姆尔就告诉她：“明天，有人要再送给我一个妻子。”罗莉闻此，如同晴天霹雳。

姆尔终于与 17 岁的西恩结了婚。罗莉大闹了一场之后，还是忍了下去。头几天她还板着脸，过后却是加倍的热诚，以便重新博得她的老爷的欢心。当姆尔在他的“二房”那里住了四天回来时，罗莉穿着盛装，象迎接国王一样迎接丈夫的归来。

乞丐们越发义愤填膺了，这些天来，他们只能在天亮之前混在密集的人群里溜进市场和清真寺，而当城市醒来时候，他们又得悄悄回到莎位的院子里。人们把目光集中在经验丰富的莎拉身上，莎拉对众乞丐说：“从现在起，大家都呆在这里，哪儿也不去了。走着瞧吧，那些企盼真主保佑他们长生不老升官发财的有钱的人会象需要空气一样地需要我们的。每个想施舍的人都需要有施舍的对象！”

由于大街小巷都见不到乞丐的踪影了，姆尔所到之处听到的都是赞誉之辞，他不但被政府授予荣誉骑士勋章，共和国总统在年终祝词里还肯定了姆尔的成绩，对他的才干、智慧和勇气给予了充分的肯定。为此，姆尔更相信自己已经击败了对手和上司杜马内·萨内先生，有希望被任命为副总统了。

然而有一天夜里，姆尔做了一场不祥的恶梦，醒后立即去求教于经师。经师让他设法把七颗白色的可乐果仁施舍给一位年迈的妇人，便可事事如愿。姆尔把这事交给女佣莎丽去办，莎丽在城里无法送掉施舍品，便登上开往洁地新区的公共汽车，在一个被人们叫做“乞丐车站”的地方下了车。她惊奇地发现，手里拿着各种物品，从四面八方赶到这里的人还很多，大家都抱怨为了施舍要跑这么远的路。莎丽以切身的体会意识到，缺少乞丐对于象主人这样的富人来说是多么不便啊！

这段时间里，姆尔与经师的接触更广泛、更频繁了，他已不满足求教于比拉玛一人了。前两天，他到一个僻远的牧民部落里，请了一个名叫基菲·波库勒的卜算灵验的经师，将其安排在家中。经过七天七夜的闭门静身，经师作出判断：“姆尔，您将成为副总统。为此，您必须奉献出一只公牛，将肉分成七十七份分送给手拿葫芦瓢在城里行乞的人。同时，再准备三块七米长的白色料予以及七百颗可乐仁。也一并施舍出去。这样，八天之后，您便成为尊贵的副总统了！”

姆尔迅速把这些东西备齐，并且每天都要坐在面包车里漫无目标地在城里转了一圈，但每次都令他失望：一个乞丐也碰不到。经过三个难熬的不眠之夜后，姆尔越来越清醒地认识到，他的命运正掌握在已被他下令赶出城里的乞丐们的手中。他顾不得自己的尊严，再次找来助手凯巴：“我把你叫来，仍然是关于乞丐问题。请你想办法再把他们请回到城里来，哪怕只行乞一天也行！”他本以为还可以轻而易举地利用凯巴的才干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谁知这次凯巴却用激愤的双眼直盯着这位上司，高声吼叫起来：“这事太荒唐了，停我的职我也不干！”这下子姆尔可慌了神，他变得从来没有象现在这样可怜。

无奈，姆尔只好自己亲自出马了。在女佣莎丽的引导下，他来到莎拉的家中，乞求众乞丐们第二天到城里“辛苦一趟”。莎拉心里明白，姆尔之所以要给大伙儿一点施舍，既不是可怜他们吃不上饭，更不是出于他乐善好施的天性，而是注入了他最强烈、最贪婪的个人欲望。但莎拉还是代表大伙儿答应了姆尔的请求，好言将他打发走了。

第二天一大早，姆尔就让司机把车开了出去。可一直在市内转悠到太阳当空，也没见到半个乞丐的身影。姆尔既沮丧，又有怒不可遏之感。不过他

还是耐着性子重登莎拉的家门。他看到，从城里来的抱着各种目的的施兰正蜂拥而至，乞丐们一个个忙得不可开交。好不容易才有机会同莎拉搭上腔，得到的答复是：“放心吧，下午我们肯定去！”

姆尔总算放心了，他来到西思的豪华别墅，他在进餐室找到了叨着香烟的西思，不由火冒三丈：“西思，把烟灭了，我正式禁止你抽烟。”要在过去西恩早乖乖地顺从了，可今天她却用做慢的目光盯着姆尔，口中吐出一长串烟圈，接着郑重地申明：“我是人，别象摆布动物那样摆布我！”姆尔的心里很不是滋味，但没有再和西思接着理论下去。虽说是腹内空空，头晕目眩，他还是坚持作了祷告，重又回到面包车上。

车子在城里绕了十多圈，走遍了各个角落，仍未见到一个乞丐。他们在莎拉的领导下，正在继续罢乞。

太阳西沉，姆尔又回到西恩身边，他疲倦极了，体力上、精神上都是如此。他没想到象他这样的大人物竟成了乞丐们手中的玩物。此时，他对西思已不再怨恨了，但西恩却连一句话也没同他说。姆尔倒在沙发里，想必是睡着了，因为只有当电视新闻预备曲传进他耳朵时，他才回到现实中。这时他又想起应该注意一下西恩是否还在抽烟。但正当他转过眼去看西恩的时候，耳朵却听到播音员用一种庄重的语调报告的新闻：

“共和国总统发布命令：一、免去社马内·萨内的内政部部长职务；二、任命什马内·萨内为共和国副总统……”

**作品鉴赏** 从本世纪 70 年代开始，随着社会改革的推进和妇女解放运动的高涨，黑非洲文坛上涌现出一批崭露头角的女作家，问世了一批引人瞩目的文学作品。阿米纳塔·索·法尔的《乞丐罢乞》便是其中的佼佼者。

评论界认为，《乞丐罢乞》是一部“具有坚实的社会基础”的力作。在这部作品中，作者充分显示了揭示社会弊端的胆识与才华。小说围绕着某大城市开展清除乞丐的运动，向读者晨现了形形色色的社会画面。作者不但对处于社会底层的贫苦人民寄予了深切的同情，而且对那些靠损害穷人利益而升官发财的政客也给予了无情的鞭挞。作者通过笔下丰满的形象和生动的情节，提出了一个极其重要的社会问题，在现实生活中，富人为什么富，穷人为什么穷，乞丐为什么行乞，他们的出路在哪里？同时，作者还向人们大声疾呼：穷人也是人，也应该得到社会的尊重！

《乞丐罢乞》富有浓厚的生活气息，语言简朴而生动，读之犹如置身于社会生活的激流之中，似能饱览人物内心世界的一切奥秘。作者把一个个有血有肉，而不是公式化的典型人物，如莎拉、罗莉等带到读者面前。其中，小说中的主要人物姆尔给人留下的印象尤为深刻。作者犀利的笔锋，似层层剥笋，把这个伪君子丑恶的灵魂揭露得淋漓尽致，不禁使人联想起莫里哀、巴尔扎克等文学巨匠当年勾勒典型人物的神笔。也许，这一点也是使本书获得高度评价的原因之一吧。

（王炜）

## 澳大利亚文学

### 帕特里克·怀特 风暴眼（1973）

**作者简介** 帕特里克·怀特（1912—）澳大利亚著名小说家、剧作家。生于英国，在澳大利亚悉尼乡间父亲的农场里度过童年。1932年在英国剑桥大学皇家学院攻读现代语言，其间游历了许多欧洲国家，深受欧洲文化的影响。1939年，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幸福谷》问世。1955年发表的第四部长篇小说《人类之树》标志着他进入了文学创作的高峰时期。1973年出版的《风暴眼》使他荣获当年的诺贝尔文学奖，成了澳大利亚和大洋洲地区获此殊荣的第一位作家。他先后共发表了11部长篇小说，6部剧本，1部诗集，1部自传，1部演讲集和3部短篇小说集。他的作品被译成多种文字，在国际文坛上享有盛誉，怀特的大多数作品均以澳大利亚为背景，反映澳大利亚的社会风貌和生活方式。他早年深受乔伊斯、沃尔夫、哈代和劳伦斯等英国作家的影响，擅长意识流手法，并逐渐形成独特的艺术风格。他的小说着重塑造人物，描绘心理，专心刻画那些被现代社会扭曲了心灵的人和他们的内心世界，剖析他们的灵魂，以此来探索人生的意义，寻求生活的真谛，并且讽刺、批判和嘲弄了那个现实社会。由于怀特的创作实践在澳大利亚文坛有举足轻重的影响，他的创作主张又得到文艺界广泛的赞同。加之他荣获诺贝尔文学奖后的声望和地位，使澳大利亚文艺界形成了以怀特为核心的一大批怀特派作家，雄踞着澳洲的文坛，从一定意义上讲，左右着澳大利亚今后的文学发展的方向。

**内容概要** 在澳大利亚悉尼市郊一座豪华的花园别墅里，镶着银太阳的宽大的花梨木床上，躺着年迈、垂死的伊丽莎白·亨特。她是当地最富有的大牧场主亨特先生的遗孀。伊丽莎白年轻时风姿绰约，聪明过人，以自己的美貌和才干叩开金钱的大门，成了大仗场主亨特先生的妻子，享尽了人间的荣华富贵。而今，年已耄耋的亨特太太双目失明，两腿不能行动，僵卧病榻，但她乃是这里汉势的“女王”扣豪富的偶像。她竭力表现自我。为了显示其不减当年的威严和活力，她雇用精干美容的曼胡德小姐每天为她化妆、打扮，用各种油彩湿润她那早已干瘪的肌肤，用昂贵的香粉填平她脸上深凹的皱纹，并用稀肚的珍宝把她打扮得珠光宝气。她追求别人对她的崇拜，但也渴望得到真正的爱。可是，她却是一个自私、自利、冷漠无情的女人，一生都处于想让人爱却又不肯爱人的矛盾之中。如今，不管如何精心打扮，如何炫耀财富，她只是旁人心中一个非常有钱但令人讨厌的“老婴儿”，一个在护士手中日渐萎缩的“包裹”。她只能日日夜夜地僵卧病床。在乱梦中昏睡，在昏睡中追忆，在迷惘和失落中逐渐地了却残生。她儿子巴兹尔是个演员，早年在英国舞台上因善于扮演莎士比亚戏剧中的人物而享有盛名，获得过爵士的称号，但他的成功并没有给他带来多大的欢乐，他沉湎酒色，不求上进，随着岁月的流逝，他当演员的名声每况愈下，最后众叛亲离，孑然一身，沉溺于酗酒和纵中不能自拔。在母亲病危之际，他回到了澳大利亚，他又一心盘算着如何攫取母亲的钱财，垂涎母亲病榻前美貌的护士。他曾竭力寻找失去的自我，但一切都是徒然的，正如他的第一个妻子一针见血地指出的：“他老是扮演同一个角色——他自己。”因为他只会见风使舵、逢场作戏，而这一切又都是为了自己。亨特太太的另一个亲人是她的女儿多萝茜。她年轻时

远嫁法国，丈夫出身于名门望族。可惜好景不长，多萝茜很快成了一名被遗弃了的公爵夫人。在她身上有两个自我，一个是澳大利亚的自我，这使她顽固成性、吝啬刻薄；另一个是法国的自我，这又使她自命不凡、矫揉造作。这两个相互矛盾的自我却在疯狂追求钱财上统一了，更何况她在回澳大利亚时早已穷愁潦倒，颇似丧家之犬了。巴兹尔扣多萝茜获悉风烛残年的母亲已经奄奄一息，即将离开人世时，都急匆匆地从海外飞来，在母亲的病榻周围展开了一场争夺遗产的激烈争斗。儿女们觊觎财产的情景亨特太太一目了然，她发誓要更顽强地生存下去，不能让儿女们的阴谋得逞。她不时喟然长叹：“漂亮的脸蛋和物质生活的富足并不能驱走孤独和失望。”她自己一生是在自私自利的驱使下度过的，但临终前也尝到了世态炎凉、人情冷漠的滋味，她发现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犹如海岛与海岛之间的关系一样，尽管有海水、空气相连，但在感情上谁也不会向谁靠拢，而且“最峻、最偏狭的海岛，莫过于自己的儿女”。病榻前的一切象毒蛇一样纠缠着她，啮噬着她破碎了的心，即使她痛苦不堪，也使他重新估量人生的价值。因此，她自叹自怜，自我反省，自我发现，自我否定，在痛苦煎熬、乱梦、恍惚中度过她最后的一刻。而她的儿女们为了对付不肯轻易死去的母亲，从唇枪舌战、勾心斗角，到最后沆瀣一气，千方百计地从精神上、心灵上对她折磨，促其早死。同时，他们还各自施展手段，分别与女护士和男律师鬼混、调情。这既有憎欲上的要求，也有争夺同盟的企图。不仅如此，当母亲死讯传来时，这一对不知廉耻的孪生姐弟竟在父母生育他们的床上肆意纵欲乱伦！

亨特太太终于离开了人世，她亲生的这对孪生姐弟巴兹尔和多萝茜也终于心满意足地瓜分了母亲遗下的大笔遗产，各奔东西，追求他们新的乐趣了。在最简单的丧葬仪式上，参加葬礼的只有侍候过亨特太太的见名护士和佣工，她仅有的亲人——儿子巴兹尔和女儿多萝茜都以各自的借口逃之夭夭。这位曾经用自己的美貌和才干叩开金钱大门、享尽人间的荣华富贵、显赫一生的富孀，只能在其死后并在这荒凉孤寂的墓地里才真正得到一角平静之地——风暴眼——大风暴中的一点宁静点。

**作品鉴赏** 《风暴眼》的问世使怀特荣获 1973 年度的诺贝尔文学奖。瑞典皇家科学院认为在这部长达 52 万字的小中，怀特用“史诗般的和擅长于刻画人物心理的叙事艺术，介绍一个新的大陆进入文学领域”。因此，这部小说备受评论家的推崇，称它为“怀特 25 年中全部作品的大规模集中”，“别具一格地把史诗的真实和诗歌的感情熔于一炉”。这部小说的题材在文学创作中屡见不鲜的，但怀特从独特的表现手法和艺术加工赋予主题新的内涵。在围绕金钱而展开的这场尔虞我诈的明争暗斗之中，作者不是满足于暴露人世间表层的丑态，而是把笔触深入人物的内心角落，用心理分析表现人与人之间的冷漠和敌对的原因，使作品像一把剖析灵魂的手术刀，剖开那些腐朽、堕落的创痕，唤起读者对这个纷繁复杂的现实世界的思索。小说的中心就是那张躺着亨特太太的病床，所有的情节设计，都是从这里向四面八方辐射出去的。主人公亨特太太是一个典型的利己主义者，一个对世俗生活贪得无厌的追求者。她出嫁以后，生活授予她极大的权势和荣耀，成了物质生活中的女王。但奢侈豪富并不能驱走她心灵上的孤独和失望，她在精神世界里形单影只，是个孤家寡人。她渴望将自己编织进别人的生活图案，满足自身的空虚、孤寂的灵魂，却发现自己不能取信于人，甚至连自己的躯体也无法伴随那颗不甘寂寞的心，而父母与子女间最真挚的感情也被铜臭所窒息，留



下的只是赤裸裸的金钱关系。这就是铜臭味弥漫下的资本主义社会的现实图像。在写作技巧上，怀特频频使用意识流手法，使以亨特太太为中心的故事情节具有纵横交叉、放射性的主体结构。小说中既有传统的内心独白，也有潜意识的描述，有机地串联了主人公一生中不同时期的不同经历和接触过的各类人物。这突出地表现在两个方面的描写上，一种是通过某种直觉感触引起的联想或者幻觉，由此及彼地把此时此地的感觉和彼时彼地的体验串联起来，构成一张密集的意识之网。超越时空，纵横交叉，回旋翻腾，撒向四面八方，勾起她对往事一系列喜怒哀乐的思绪。另一种是通过亨特太太的梦幻，串联她一生的理想、憧憬、感情和际遇，组成她生平经历的画卷。在梦境中，她有时追回到孩提时代与好友尽情戏耍的林荫河畔，表现了她当时天真无邪的童心，有时依偎在丈夫温暖的怀里，反映了他们夫妻生活中的缕缕情思，有时却是与情夫幽会偷情的床第，彻底撕去了她清醒时那副伪善的画皮……这种使用辐射式立体交叉结构的写作技巧把各类人物、各层时间，甚至各色事物有机地串联起来、多色调、多声部地融成一体，不仅扩展了小说的容量，也构成了这部小说别具一格的艺术特色。

（朱炯强）

## 西萨摩亚文学

### 艾伯特·温特 榕树叶子（1979）

**作者简介** 艾伯特·温特（1950—），当代西萨摩亚著名小说家兼诗人，南太平洋文坛上独树一帜的作家。他是带有日耳曼血统的西萨摩亚一个酋长的儿子，十三岁获政府奖学金去新西兰学习，先读中学，后进阿德尔师范学院，在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获得历史学硕士学位。与新西兰姑娘珍妮结婚后，在库拉努伊学院任教。在北岛度过十二年之后，于1966年返回萨摩亚，在首都阿皮亚任萨摩亚学院院长。1974年，受聘到南太平洋大学讲学，参与南太平洋艺术创作协会的工作，现在该大学任文学教授。他是西萨摩亚第一位写长篇小说的作家，他的作品在南太平洋岛屿国家新兴文学中占有突出的地位。1973年，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儿子们要回归祖国》付梓问世。它不仅开创了萨摩亚小说的历史篇章。而且也标志了南太平洋文学史的重要开端。小说以自传体为主，描写了主人公去新西兰留学，由于和白人姑娘恋爱而遭到固守萨摩亚传统观念的父母的坚决反对，最后被迫与家庭彻底决裂的故事，深刻地反映了种族矛盾与两种文化冲突的矛盾。1977年，他发表了第二部长篇小说《黑暗》，作者在这部作品中力图采用超现实主义的创作手法来表现主题，即把古老的神话传说与当今的社会现实融为一体而进行了大胆的尝试。青年之际的主人公为了仍然能够控制着家族的权力，以装疯卖傻为起始最终沦为李尔王式的人物，从而对腐朽的权力欲进行了无情的鞭挞。长篇巨著《榕树叶子》于1979年公开出版，先在葡西兰发行，后于美国再版。这部巨著奠定了他在南太平洋文学中的突出地位，并在世界范围内产生了广泛的影响。《榕树叶子》是西萨摩亚第一部被译为中文的作品。

**内容概要** 这部作品描写的是一家三代五十年的历史，全书分三卷，各卷均以一个人物为中心，描述了父亲的创业、儿子的反抗及孙子继业时财产的旁藩。主人公塔乌依洛佩佩，性格强悍，一心想出人头地，对未来充满向往。他带着家族的厚望与重托在神学院读书。但偶然的会使他在神学院接触到西方世界进步的标志机械化的耕种机器，他一下子便被这种先进的物质文明所深深地吸引，为此他甚至摒弃了原先对宗教的信仰，最终被神学院开除回家。在承继了父业成为萨佩佩村三大族长之一后，他不甘家境的衰败，野心勃勃地要振兴家族，以恢复其家族在村中的威望，因此与村中另一富裕家族族长马洛展开了一场你死我活的竞争，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他不惜采用了一切可鄙的手段。首先，他串通了三足鼎立并掌握着全村重要大权的又一族和长托萨，逼迫马洛与他平分了原始林地，他因此而开辟出以“榕树叶子”命名的种植园。拥有了这个资本之后，他与对方又展开了争夺劳力之战。他蓄意煽起两族人的械斗，竭力利用马洛族人在械斗时打伤了德高望重的托阿萨族长这一事端，大作文章，最后迫使族长议会剥夺了马洛在族委会上的发言权。急剧膨胀的野心使其不甘就此罢休，他又处心积虑地利用他与马洛妻子通奸的隐私，连哄带骗地驱使马洛妻子与汽车司机私奔，逼使马洛陷于人财两空的绝境，终于把对方彻底地击垮了。从此，他的种植园日益兴盛。“榕树叶子”带给他的不仅是金钱，还有地位与成功。年长的托阿萨一死，他便成了村中不可一世的人物。他在首都阿皮亚也建立了豪华的宅第，并且广交政界人物，声名在外，显赫一时。同时，他把宗教也作为猎取富贵的一

种手段，他的座右铭是“上帝、金钱和成功”。当他梦寐以求的野心一一得到满足之后，便转而把一切希望都寄托在儿子佩佩身上，以便后继有人。然而，儿子佩佩与其截然不同，生性懦弱，多愁善感，胸无大志。由于在首都学校读书时结识了同学塔加塔这个存在主义者，受其影响，他开始愤世嫉俗，甚至公开宣称不信上帝，对一切持玩世不恭的态度。他非但背叛了父亲，而且还纠帮结伙、烧教堂、抢银行，终于被判入狱，成为一个异教徒。在其病入膏肓躺在病床上时，他写了一部有关他自省的小说。他在小说中的厌恶父亲的贪婪，却崇尚着固守传统与尊严的托阿萨长老的公开道白，使塔乌依洛佩佩对其彻底地绝望。塔乌依洛佩佩终于抛弃了这个不可救药的亲生的儿子。被遗弃的佩佩因患肺病而早逝，留下了孤霜独子。一向对妻子就毫无感情的塔乌依洛佩佩，在妻子死后，便与村中牧师的女儿、一个受过教育的妙龄女郎结了婚，惺婚后来生子女。为了日后有人继承他的家业，他硬从媳妇手中把孙子拉洛拉基夺了过来，并不借代价地送到国外去学习。但就在这时，一个自称是马洛族中名叫加卢波的青年突然来到村中，他宣称要振兴马洛家族，重建马洛家族的种植园。然而，在一次与塔乌依洛佩佩和谈时，加卢波竟然说道，他是塔乌依洛佩佩的私生子，是马洛妻子私奔后七个月生下来的。尽管这种说法令人似信非信，但他的出现却严重地威胁着塔乌依洛佩佩的财产和地位。正值此时，一场前所未有的飓风袭击了塔乌依洛佩佩经营多年的种植园，被摧毁的种植园急需重整，而此时塔乌依洛佩佩深感自己年事已长，精力不支，而且孙子尚幼，也急待找一名象加卢波这样精明强干的年轻人来承担这一重任，于是，他与妻子和管家塔伊法乌串通一气，导演了一场愿认加卢波为予以赎他过去罪过的骗局，但暗中却另立有遗嘱，言明财产日后仍由其孙子拉洛拉基来继承。精明的加卢波把一切看在眼里，遂将计就计。加卢波很快便掌管了全村所有的大权。在重建种植园的过程中，他身体力行，带领着族中大多数人不辞劳累，舍命苦干，而且他善解人意为人们排忧解难，分配上公平待人，在两个家族间也起了很好的媒介作用。他以其独特的管理才能和领导天赋，终于赢得了村民们一致的好感和信任。可就在塔乌依洛佩佩临终之前，果断的加卢波毅然地抓住其“父亲”的律师艾什顿盗窃其父现金这一罪证，要挟并逼迫律师另立新遗嘱。为了确证新遗嘱的可信性，他又利用旧遗嘱中没有考虑到忠耿一生的管家塔伊法乌利益的缺陷，挑唆管家反叛主人，并在新遗嘱中让管家及其家族也能得到相应的报偿，因此新遗嘱终于获得了管家的支持。塔乌依洛佩佩惨淡经营了一生的一份惜大的家业就这样轻易而又合法地落入了加卢波的手中。小说的结尾是，当塔乌依洛佩佩停止了呼吸时，加卢波却哈哈地大笑起来，因为所有的权力和荣誉现在都已非他莫属了。

**作品鉴赏** 随着 20 世纪的来临，殖民主义者的入侵，南太平洋岛国西萨摩亚这个近平原始般的乡村部落，陡然地面对着欧洲白人传教士，面对着西方资本主义现代化的生活方式。在这种鲜明的比照之下，西萨摩亚古老的生活方式及旧的观念与外来殖民主义的生活方式和其新的观念不可避免地形成两种激烈的思想冲突。在这样一个特定而又复杂的历史背景之下，作者截取了西萨摩亚一个乡村部落的侧面，反映了殖民前后西萨摩亚社会所发生的这一巨变的现状。这部小说是以开辟出的“榕树叶子”种植园来命名的。从原始的灌木丛林中开垦出能够带来金钱和利益的种植园，这本身就意味着对古老传统的摒弃，对新兴资产阶级利欲的追求，同时也表明了西方资本主义

的权力欲已渗透到这个原始古朴的乡村部落。小说自始至终都贯穿着金钱、地位及权力的激烈竞争。主人公塔乌依洛佩佩是个新兴资产者的形象，在他的身上既具有资产者的共性，又具有在萨摩亚这个典型环境中的特殊个性。他祖祖辈辈都生活在这古老的山脚之下，但在他驱除了象征着祖先和历史神话的山上的“狮子与鬼”并开辟出他的种植园时，他从此就不再是山之子了。他野心勃勃、贪得无厌，为了利欲可以不借一切代价和手段。可是，在他对世俗名利执著追求的同时，他竟也成了其自身这一荒谬思想意识的囚犯，上帝、金钱和成功也同时把他给彻底地毁了。当然，这决非是他一意孤行的主观愿望，而是一旦置身其中便不可自拔的资产阶级利欲观所导致的一种必然的结果。可悲的是，他虽然控制了萨佩佩正在运转的经济实体和社会力量，但对各种力量所内含的意义及其所起的客观效益竟茫然无知，这是导致他最终失败的一个重要原因。作者把塔乌依洛佩佩的人生是置于三代人之中来描写的。他的寄父托阿萨，是古老传统和权威的象征：他寄予了厚望的儿子佩佩，虽是个叛逆其父的嫉俗者，可又没有勇气和能力去改变现状。小说中很重要的一个情节就是通过年老的托阿萨之口向孙子佩佩讲述了关于“狮子与鬼”的神话故事，实际上，这是作者从历史——哲学的宏观上，把现实与神圣的历史并置，让历史的时代与神话的时代融为一体。瞬息间读者看到，历史嘲笑着年长的托阿萨和年轻的佩佩竟成为“同时代的人”，而现实中的塔乌依洛佩佩却成为神话中被嘲讽的对象，这不仅显示出作者别具匠心的创作技巧，而且也不露痕迹地表达了作者的创作倾向。在这部小说中，作者真正寄予希望的是佩佩的同代人真正能够驾驭生活的加卢波。他与佩佩不同，有自我意识并能付诸于行动，而与塔乌依洛佩佩的根本之别在于，他是用“勤劳、节俭和关注他人”替代了塔乌依洛佩佩的“上帝、金钱和成功”。他是有理想的开拓看，他把自己的命运与萨佩佩的命运交织在一起，用自己独特的才能在萨佩佩赢得了合法的权位。尽管他有可鄙的一面，但他毕竟代表着一种新兴的进步力量。不过，在这儿我们看到，萨佩佩的命运又一次按照主观的意愿操纵在个人的手中，历史就是这样以螺旋式的回归向前发展的。其实，作者通过小说人物的塑造，表现了现存的世界。这部小说也是体现作者创作风格的一部杰作。在创作中，作者不落俗套，独辟溪径，在西方文学和民族文学之间创出自己独特的风格。小说是以两条主线来表达主题的，作者以现实主义手法描述了一个家族的兴衰史，又以超现实主义的手法由托阿萨来讲述神话故事，两者实际上是平行的结构，托阿萨一死，对佩佩意味着失去了中心，对萨佩佩则象征着已经分裂的世界将进一步解体，这种神话隐喻现实，现实遁入神话，不仅体现了作者独创的风格，也显示出一种魔幻的魅力，从而提高了审美的意境。其次，作者在第二卷的创作中，采用两个小说的创作结构，一是作者叙述的小说，另一个是佩佩自我意识的小说，这是作者有意打破那种严谨的基调把瞬息即逝的意识流完全当作一种延续不断的客体来表现的一种成功的尝试。此外，作者还采用多层次多线条相互交叉，使作品具有一种纵横交错的全景感及历史厚度。这部作品的成功之处在于，作者善于在得天独厚的民族文学的沃土中辛勤地耕耘、采撷，借鉴了西方文学的创作技巧，发挥出自己独特的艺术天赋、从而创造出为世界文库增添了色彩的萨摩亚小说。

（王晓凌）

## 新西兰文学

### 伊恩·罗伯特·罗斯 上帝的孩子（1957）

**作者简介** 伊恩·罗伯特·罗斯（1925—）新西兰小说家，出生在马斯特顿，就学于旺阿努伊技术学院。在本国“疆土”报当过记者，在巴拿马和哥斯达黎加边界处经营过香蕉园，后又在“新西兰听众”杂志社当编辑，1954—1955在哈佛大学学习一年，1959年获奥塔戈大学罗伯特·彭斯研究员奖金。1957年他的长篇处女作《上帝的孩子》在美国问世，接着相继在英国和新西兰出版，赢得了广泛的赞誉，被认为是新西兰战后文学繁荣的一个标志。新西兰著名文学评论家琼·史蒂文斯肯定小说“获得了令人信服的成功”。由于小说素材、人物的本国本土化以及作者独具匠心的艺术处理手法，《上帝的孩子》在五、六十年代产生了相当的影响。罗斯还著有《迟缓的性欲》（1960）和《安萨日之后》（1961），但其影响都没有超过他的处女作。罗斯注重从普通人的普通生活中发掘出重大的社会主题，立意深沉、凝重，文笔简洁、犀利。

**内容概要** 小说的故事由主人公杰米——沙利文——一个倔犟的13岁天主教徒叙述出来的。他回忆了两年前家庭发生裂变，从而使他改变生活轨迹的经过。杰米家住新西兰北岛的拉格顿；一个沿海小镇上。父亲是个退役军人，一手残废，在码头办公室上班，母亲是个普遍的家庭主妇。十七岁的姐姐莫利在惠灵顿一所寄宿学校就读，杰米在女隆道会办的一所学校里上学。还在他稍请人事的8岁时，幼小的心灵就蒙上了父母不和的阴影，几年来父亲嗜酒如命，大萧条使他一蹶不振，他限母亲瞧不起他，在外人面前也数落他，母亲性格暴戾，一多疑，讨厌父亲没有出息只会酗酒、他们见面就吵，互相指责。然而父母双亲对杰米却都关心备至，十分疼爱。在杰米眼里他们是一对慈母善父，因此他感到十分痛苦，常常暗自祈祷上帝，寄希望于上帝。一天早晨杰米在上学的路上对爸爸说，他想要辆自行车，他问，爸爸是否薪水低，买不起。父亲顿时勃然大怒，一把抓住杰米的肩膀并断言是母亲对杰米这么说的。杰米从没受过爸爸如此暴行，心里十分骇怕，他想辩解，可一时不知说什么才好。不一会爸爸说忘记拿一样东西了得回家一趟，杰米明白他回去做什么，可又无能为力，心里十分内疚，他也想起第一次爹妈吵架的情景。那是8岁那年他放学回家，见厨房里有个人陌生胖女人，说是母亲的朋友，他想上楼见妈妈，胖女人百般阻挠，说妈妈病了，哄杰米和她一同上街给他买冰淇淋，路上杰米和胖女人争吵起来。杰米一气之下来到码头边找杰克诉苦，杰克是个老头，每天在码头边垂钓，尽管什么也钓不到，同学们都说杰克是个怪老头，杰米却很喜欢这个大朋友，爱和他说说心里话。从码头回到家见母亲脸色苍白躺在床上，杰米和妈妈说起那个胖女人，妈妈要他在任何人面前都别提起胖女人的事，晚上爸爸回到家一个劲地责备妈妈的病，他请来了医生，医生来了不到十分钟就走了，接着爹妈大吵起来，只听妈妈说：“我已经40岁了，明白吗，我40了，受够了。”当时他想起伯尼斯修女说过万福马利亚是多么全能，便跑回房间祈祷。对父母第一次争吵的回忆以及对这一次起因于他的相骂的担忧使杰米上课时老是走神，受到了挨打的惩罚，放学后他不想径直回家，便约了几个同学在外面闲逛。杰米很想同小伙伴们谈谈他们的父母，但他们对这话题根本不感兴趣。杰米无法排解内

心的苦闷便去了码头找杰克，杰克劝杰米不要把父母的争吵放在心上，权当没看见没听见，大人会自己照顾好自己。杰克还诉说了自己不幸的婚姻。晚上回家杰米发现母亲一直沉默不语，而且神情恍惚。突然妈妈开口对杰米说，姐姐莫利来信要杰米去惠灵顿和她外出度假，他们学校组织度假，有个同学带了一个和杰米年纪相仿的弟弟，莫利要杰米去作陪。杰米深感困惑，因为现在不是度假季节，母亲也一直拿不出莫利的来信。半夜他起床，翻遍了平时放信的所有地方，就是不见母亲说的那一封，最后杰米断定母亲是在撒谎，可又不明白她为什么要撒这样的谎。次日清晨杰米上学出门，看见院子里放着一辆崭新的自行车，杰米立刻欢蹦着冲上前去骑了起来，一边要爸爸把妈妈也叫出来看他骑车，爸爸此刻也喜形于色，当即转身进了屋。不一会妈妈被爸爸勾着脖子来到台阶，一转眼杰米见爸爸把妈妈摔倒在台阶下，杰米见状大声呼叫妈妈，妈妈却说是她自己不小心滑倒的。让杰米放心上学去。杰米真是追悔莫及、他觉得一切是他的过错。想到他去同学家作客亲眼目睹同学父母恩爱亲热的情景时，心里不由得一阵酸楚。他觉得自己应该振作起来，常以“我不在乎”来自嘲自慰，但内心深处总也无法排除父母不和他带来的阴影和对上帝日益加深的怀疑。那天在教室里，他眼前总浮现出父母在台阶上扭打的情景，他仿佛看见身着白袍的上帝一手握着滴血的心脏，在一边旁观。这时他立刻祈祷起来，他相信，只要上帝关心他们家，一切事情都会解决了。下课后安吉拉修女向吉米指出，他近来成绩下降，表现也不如从前，告诫他不要上魔鬼的当。杰米说，他一直认为自己是上帝的孩子，上帝应该关心他，排解他心中的苦恼，可上帝却没能做到，所以他生上帝的气，要和上帝争辩。这天下午是吉尔甘教士上来接受学生忏悔的时间，杰米对吉尔甘教士坦诉了父母互为仇视的事实，然而吉尔甘教士却说，父母争吵是家庭生活的一部分。大人小孩之间都可能会引起争吵。他根本无需介意。杰米对教士的解释很感失望。回家的路上脑际中总是盘旋着父母扭打的一幕，此时此刻杰米的信仰、希望和现实发生了剧烈的撞击，无法排解的积郁酿成了一场暴行，他突然发疯似地抓起石子朝路边的行人，在园子里干活的老头及摆摊的水果商扔出，然后一口气跑到码头边朝杰克扔石头。杰克狠狠地教训了他一顿。杰米一人来到公园的灌木丛中痛哭了一场。晚饭时分父亲问杰米是否喜欢他送的车，杰米觉得不便回答，接着父亲发起了牢骚，说他这一辈子就栽在萧条和母亲手里，还告诫杰米长大后不要怕女人，一直保持沉默的母亲这时用低沉的声音说，你若再不住嘴我就杀了你。杰米不止一次听到类似的话，所以并不觉吃惊。夜晚杰米做了个恶梦大叫起来，母亲进屋安慰了他，他发现母亲穿着外衣。心里纳闷，但很快又入睡了。清晨起来一直没见爸爸，妈妈说爸爸早早外出了，上学的路上妈妈对他说了许多莫明其妙的话，致使杰米产生了一种不祥的预感。在教室里他几乎晕倒在地，休息一会儿后安吉拉修女合着眼泪说要送吉米回家，吉米回到家见屋里有好几个警察，心里十分害怕，以为警察为他用石头砸人的事而来，奇怪的是妈妈一人坐在客厅垂泪，见到吉米就一个劲对他说，她对不起他，还告诉他，父亲去了很远很远的地方，以后她会去看他的。她说一切不是自己的错，丹知情的人都不会怪她的。吉米长大后会明白一切的，要他做个勇敢的孩子，因为他将被送到另一个寄宿学校了。最后母亲被带上了警车。这时杰米才明白，警察是为了父母而来的。从此杰米寄宿在远离拉格尔顿和大海的一个修道院里，和一群孤儿生活在一起，很长时间以来他一直无法理解所发生的一切。

两个月后姐姐莫利来看他，给他带来了母亲的口信，说母亲重病住在医院，得过相当一段时间才能来看他。这时他渐渐明白是妈杀了爸爸，他很想告诉妈妈，让她别为此担心，但又怕妈妈反而会更难过，在以后的通信中妈妈和杰米都只字不提此事。在修道院只收到过大朋友杰克的来信，信中说那天被杰米用石头砸的人都没受重伤，不必再为此事自责。如果当时他知道杰米的心情时一定会予以帮助的。家庭裂变后杰米常常夜不能寐，他思念父母、仇恨上帝，他不明白上帝为什么要如此惩罚他，他觉悟到应该自强起来，并且觉得自己比以往坚强多了，他能战胜整个世界。即使往事吞噬着他幼小的心灵使他无法入眠时他也常自言自语说，他有多么坚强，没有任何事物可以摧垮他。

**作品鉴赏** 《上帝的孩子》在新西兰文学史上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小说最大的成功在于完全通过一个 11 岁孩子的眼睛对周围事物随观察，对所发生的事情有限的理解，揭示了严肃的宗教主题。探讨了婚姻、家庭、少年犯罪等人们普遍关注的社会问题。虽然主人公在 13 岁叙述的当时对两年前所经历的事情还不能完全理解。但作者把这种叙述保持在一种透明度上，使读者既能理解主人公所理解的，又能明白主人公所困惑的。小说的情节十分简单。主要叙述了主人公家庭发生裂变前三天的事，其中又穿插了一些有关的往事回忆，但整个故事脉络清晰，素材取舍得当。小说通过对自行车事件，与修女安吉斯的谈话，在同学乔·沃特家作客以及袭击路人和杰克的细节描写，刻画了主人公的心理轨迹，通过主人公对父母亲一次争吵的叙述使读者对导致他生活转折的悲剧性事件毫无唐突之感。小说还很成功地塑造了杰米这个孩子形象。杰米就读于教会学校。是一个虔诚的小天主教徒，他品行兼优，自认为是上帝的孩子，相信上帝关心他，父母的不和在他幼小的心灵中投下了浓重的阴影，他一遍遍祈祷上帝，得到的是一次次的失望，从而使他产生了信仰危机，怀疑上帝。他心想：“……如果有足够的人都起来反对上帝，上帝也许会立刻关心我们了。”杰米对上帝的困惑反映了宗教对孩子心灵上的摧残和精神上的折磨。杰米对信仰和现实的冲突一再表示不在乎，然而正是这无数遍重复的不在乎表明了他的在乎和内心的痛苦和愤怒。还也是主人公的性格悲剧所在。长久以来，宗教问题一直是新西兰社会普遍关注的问题，许多作家作品都不同程度地涉及于这一领域，就这一点来说，杰米这个人物形象是有广泛社会意义的，作者在杰米身上寄寓了自己的思想，倾注了满腔的爱心和同情，杰米对宗教的虔诚。对父母的爱恋，对所发生事情的恐惧和紧张心理强烈地感染了读者。作者通过主人公的转变——从一个屈服的天主教徒变成一个上帝的叛逆者点出了“上帝不可信”的小说主旨。在克罗斯之前没有一个作家对宗教主题的小说写得如此大胆和露骨。小说通篇采用了和主人公年龄相一致的孩子语言，简单明瞭且生动，十分口语化，表明了杰米家的社会地位及其本人的性格和年龄。在新西兰文学史上几乎很少有比“上帝的孩子”构思更精练，艺术更精湛、内容更真实的小说了。在一部焦点集中于一个 11 岁男孩身上的小说中能取得如此的成功不能不显示作者的独具匠心和创作才能。

（任荣珍）

## 诺埃尔·希利亚德 毛利姑娘（1960）

**作者简介** 诺埃尔·希利亚德（1929—）新西兰作家，曾就学于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和师范学院，先后当过“南方十字架”劳动党报的记者、教师和“新西兰听众”杂志的副编辑。1971年获奥塔戈大学罗伯特·伯恩斯奖金。他早期创作以短篇小说为主，六十年代开始转向长篇，主要的长篇作品有《毛利姑娘》（1960）《欢乐的权力》（1966）《绿河之夜》（1969）《毛利妇女》（1974）和《光荣与梦想》（1978）。他的作品大多描写了毛利人，反映他们的痛苦和愿望，他们的所思和所想，涉及了新西兰社会突出的种族歧视问题，很具有现实意义，在国内产生了相当的影响。他的这种创作思想和他的生活经历是分不开的。他从小生长在毛利人集居的吉斯伯思，和毛利人有过广泛的接触，耳闻目睹的桩桩事实唤起了他对毛利人的同情，加深了对他们的理解，也触发了他的文思。作为一个白人作家，他能站在毛利人一边，用文学的形式为他们伸张正义，揭露、谴责社会对毛利人的世俗偏见和种族歧视，表达了“肤色不同，人格平等”的进步观念，这确实是一难能可贵之举，在他之前还没有一个白人作家能如此打破禁忌，大胆地描写这一令人敏感的题材。这也是小说发表后引起轰动的主要原因之一。许多评论家赞誉小说是“一部”新西兰的生活曲，……一部敏感的，有思想性的作品。……”

**内容概要** 女主人公内塔出生在新西兰托岛马蒂蒂山谷一个不富裕的农户家，排行第五，从小得操持家务农活，饱受了生活的艰难。上学后，她认识了一位高年级的毛利女生格雷丝，格雷丝家境贫寒，学习成绩低下又常和班上一个男生来往，故遭到学校许多同学的冷嘲和奚落。内塔十分同情她的处境并给予种种帮助。格雷丝最后一气之下去了惠灵顿，这件事给内塔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上学以后几年国内经济转机，内塔家也有了明显起色，村里通了电，家里买了收音机。有时全家还进城看看电影。内塔十分羡慕电影里和城里的姑娘们的装束打扮，内心开始涌现出对城市生活的向往和对农村生活的厌恶。不久哥哥姐姐先后离家进城工作，他们渐渐讲究穿著，每次回家都带来了外界的新闻。目睹着哥哥的变化，内塔很是嫉妒，她渴望有朝一日能象他们一样有工作，有收入，不用再向爹伸手要钱。14岁那年内塔因为成绩不佳，一直毕不了业就干脆辍学，一人在家照料体弱多病的母亲。繁琐的家务，乏味的农户生活使她越来越耐不住寂寞而常去城里打网球。内塔的网球打得相当不错，也结识了不少男女球友。随着年龄的增长，内塔对异性的倾慕越来越强，她希望男球友中有人能真心爱她。一个周末的晚上，内塔参加网球舞会后由一白人球友奥宾伴她回家。途中碰到一辆汽车，奥宾认识司机便跃上车扬长而去。内塔又气又怕，担心这事传到父亲的耳朵会有口难辩，还使家庭在村里蒙受耻辱。这时，长期以来潜意识中的出走念头顿然跃上脑际。对，到惠灵顿去，那儿可以天天抹口红，穿漂亮衣服，有工作有薪水，内塔终于怀着美好的愿望踏上了去惠灵顿的火车。到了惠灵顿为寻找安身的旅馆和工作，她饱受了人格上的侮辱，许多白人雇主直截了当他说他们不愿雇用毛利黑鬼，内塔开始产生了幼灭感。她觉得都市并不如她想象得那么好。在同旅馆一位毛利姑娘迈拉的帮助下，她来到了阿什利旅馆帮厨，打扫客房。领到第一个月的工资后她想寄些回家，然而一张计划逐月添置的购物清单打消了她尽孝的念头。一天她在一间咖啡馆里见到小学同学格雷丝，格雷丝这时已判若两人。她浓装艳抹，对几个白人男子在卖弄风骚，内塔见



之很有感触。后来她发现迈拉的变化也很快。她经常和白人男友出入旅馆、跳舞、喝酒。一次内塔拗不过迈拉的苦求加入了他们的聚会，因喝酒大多而失身于白人青年埃里克。打那以后埃里克堂而皇之进出她的房间，对她发号施令，他打骨子里鄙视毛利人，对内塔只有肉体上的占有欲，可内塔却痴心地爱上了这第一个占有她的男人。同旅馆的毛利厨娘以亲身经历予以她种种忠告，可她对埃里克依然情意缱绻。一天内塔和几个投宿的毛利青年在房间里聚餐，埃里克撞见就借题发挥，说全旅馆的男人都和内塔睡过觉，内塔一气之下辞去工作以摆脱埃里克的纠缠。在咖啡店上班的第一天埃里克找来非要和她谈谈，她只得向老板请假，老板当即就辞退了她。当她跟着埃里克来到街上时，埃里克又幸灾乐祸地撇她离去了，内塔终于痛下决心斩断情缘。一个月后内塔已在邦·阿科德饭店找到了服务员的工作。一天傍晚内塔挤在人群中观看两辆相撞的电车时认识了一个叫阿瑟·科伦侍的白人青年。阿瑟是个码头工人，身体魁梧，长着一对棕色的眼睛和一只扁平的鼻子。当晚阿瑟就带内塔参加了朋友们的晚会，他的白人朋友似乎对她还挺友好。来邦·阿科德饭店后，内塔的食宿稍有改善，但工作乃然很辛苦，还时常受到白人顾客的非难。一天她还在餐厅忙得马不停蹄，老板娘却要把餐厅部的另一毛利女招待放到厨房帮忙，内塔听罢就火冒三丈，说话间手里正拿着一把餐刀，便举刀威胁要老板娘改变决定。事过之后，几位毛利招待都夸内塔有毛利人的精神。在都市生活中内塔变得越来越爱虚荣，注重打扮，刻意模仿阔太太，娇小姐的举上行为。和阿瑟接触的几个星期中，内塔对阿瑟很有好感，他们时常手挽着手外出看电影参加舞会，而这在与埃里克的交往中是从来有的事。不久阿瑟就搬来和她同居了。开始阿瑟略感不妥，但又自我安慰：只要找到合适地方就搬走。久而久之，他觉得和内塔一起生活很舒心，但内心深处却从来没想过要娶她为妻。同居后内塔的开支猛增，但他们生活得很愉快，阿瑟每星期在抽屉里放上一张五镑的纸币，偶尔也帮着干一些家务重活，内塔对他更是百般体贴。平静安宁的生活使内塔越来越渴望有一个真正的家，期待着阿瑟和她结婚，还暗暗地在银行存钱以备结婚之需。当内塔告诉阿瑟她已怀孕的消息时，阿瑟只得被迫承认事实，一边找合适的房子，一边联系接生的医院。就在这时经理杰克解雇了她并勒令她当天搬出寓所否则将叫警察来。原因是她怀了孕，内塔一时竟无言以对，茫然失措回到家，不一会阿瑟满脸怒气地进了屋，原来他从医生那儿得知，内塔应该在认识他前一个月就已怀孕了。他责骂内塔欺骗他，骂她是下流货，一定和老板勾搭上了，临走时还恶狠狠地说，找你那孩子的父亲吧。黑鬼，黑得象黑桃A一样！和阿瑟分手后内塔开始自暴自弃地酗起酒来。一天阿瑟在挂着一块“土著女人不得在本馆用酒牌子的旅馆就餐部里见到内塔，看样子她已喝了不少酒。但内塔见到他扭头就离过了。几个月后他从一个当司机的朋友那儿得知，内塔喝醉后倒在大街上被送进了警察局，他立刻赶到警察局想保释内塔，但又否认和这个女人有任何关系。警察不许，他只好留下姓名、地址快快而归。

**作品鉴赏**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新西兰的城市大工业需要大批的生产工人，为摆脱家乡的困境，寻求都市的文明生活，大批毛利人离乡背井，从农村蜂拥城市。他们的到来使原来的白人与毛利人的矛盾和冲突变得日益尖锐突出。《毛利姑娘》就是截取新西兰这样一个历史背景来展示毛利人在都市社会中的命运、遭遇以及他们的传统观念、文化和生活因之所受到的侵蚀和冲击。《毛利姑娘》可称作一部对白人社会和统治阶级的抗议书，它描写了

在一个不平等的社会里，人的肤色之差竟成了人的等级之差；在这个社会里毛利人被看作是二等公民，他们含垢忍辱，受尽冷遇，在所谓的“都市天堂”里背负着肉体和精神上的双重十字架。小说围绕着女主人公内塔，一个毛利姑娘的成长，特别是她进城后的一联串逆境，有力地揭露、抨击了这种人歧视人、人压迫人的不合理社会制度，把矛头直相当时的统治阶级，同时作者在内塔这个人物上又倾注了深切的同情，引起读者强烈的共鸣。小说通过内塔不幸遭遇这一条主线，并又从几个侧面：汉纳厨娘的经历，饭店女招待雪莉的感受以及迈拉和椿雷斯的堕落告诉读者，内塔的遭遇是成千上万个都市毛利人的必然遭遇，她的厄运决非偶然、个别的现实，而是整个毛利民族在这个历史时期的缩影，是整个社会，乃至统治阶级所持的偏见和种族歧视观念的结果。在都市社会里，毛利人处处低人一等，即便在爱情关系上也不例外。内塔在求生的同时，还遭到两个白人男人的肆意凌辱，当阿瑟给予她相对稳定的生活时她渴望有个真正的家，然而她的这一并不过份的愿望，只是普通人的生活权力却成了一片幻想，可望不可及，遭到两个白人情人对她的身心摧残后，内塔就自甘堕落酗了酒。内塔命运如何，我们可作种种猜测，但有一点可以深信不疑：在当时的社会制度和条件下，内塔永远也享受不到与白人一样的同等待遇，《毛利姑娘》在写作手法和艺术风格方面也有一定的独到之处。作者没有制造曲折离奇、跌宕起伏的情节引人入胜，而只是象讲故事一样，以有声有色的叙述来打动读者的心，使读者为主人公的遭遇悲叹，不平，并欲知主人公的命运如何，有恨不能一气读完之感。小说以内塔的出生至全书结尾，没有跳跃性的叙述，通篇注重白描写实，结构紧凑，主题突出。小说中还完全采用了与写实手法相适应的语言：朴素流畅，且口语化，使人物形象更为准确鲜明。《毛利姑娘》无论从艺术与现实的关系，典型环境与典型人物的塑造，表现方法和语言风格角度来看，都堪称为批判现实主义的佳作。小说60年代初在伦敦首次发表，后又陆续译成各种文字，它之所以产生如此广泛的影响绝非偶然，那是因为作家作为现实生活忠实的反映者能切中时弊，对症下药，提出了社会所共同关心的问题，使一个普通毛利姑娘的故事具有控诉社会的典型意义。

（任荣珍）

## 莫里斯·吉 普卢姆（1978）

**作者简介** 莫里斯·吉（1931—）出生于新西兰北岛瓦卡塔尼市的一个木工家庭。1954年获奥克兰大学文学硕士学位，曾在中学任教。从1955年开始，除做一些零工维持生计外，以大部分时间用来写作。1961年去英国，在伦敦的一所中学里教书。1962年，出版第一部小说《重大季节》，获新西兰文学基金奖。同年，回国。1964年，作为罗伯特·彭斯研究员基金奖的获得者，他在奥塔戈大学从事一年的专业创作。在此期间，他完成了第二部小说《一朵特殊的花》（1965）。1972年又出版了第三部小说《在父亲的书斋里》，第四部小说复于1973年问世，书名《抉择的比赛》。至此，作为一个小说家，他已赢得了很高的声誉。1978年，《普卢姆》的出版，把他的创作生涯推向了高峰。这是三部曲的第一部，接连三次获奖，即英国詹姆斯·泰特·布拉克纪念奖（1978）、新西兰巴克兰文学奖（1979）和詹姆斯·沃蒂年度书籍奖（1979）。《普卢姆》三部曲的第二部《梅格》和第三部《唯一的幸存者》分别于1981和1983年出版。这是新西兰小说史上第一部描写某个新西兰家庭三代人生活经历的作品。莫里斯·吉在当代新西兰小说家中可算是最有成就的一位，享有较高的国际声誉。他还创作短篇小说、电视剧本和儿童文学，其作品素材，来源于现实生活；作品主题，广泛而深刻。他通过对人类经历与社会生活的描述，揭示了人类的本质和社会问题。他擅长于塑造人物，常用对比手法刻画人物形象，并通过一系列矛盾冲突来描绘各类人物的性格和情感。因此，他的作品深受广大读者的喜爱。

**内容概要** 时间：1893年，地点：克赖斯特彻奇城。乔治·普卢姆在球场上第一次碰到年轻端庄，气质典雅的姑娘伊迪。两人一见倾心，彼此相爱。第二年春天，他们便在长老会的圣安德鲁教堂举行婚礼，这时，他们正由圣公会教徒转变为长老会教徒。婚后，普卢姆辞去律师职务，因受神的感召，立志献身于宗教事业。经过考核，他如愿以偿，被长老会接纳为传教士，派往西部海岸上的小镇库马拉去履行圣职，库马拉镇偏僻冷清，居民多数是矿工。当时，教会为了考察传教士的虔诚和素质，一般都是先派他们去条件较差的边远地区去传教布道。普卢姆和妻子伊迪虽然过着清贫生活，但他们志同道合，以苦为乐。白天，普卢姆挨家挨户去宣传教义，晚上，则孜孜不倦地攻读拉丁文和希腊文的神学著作。他工作出色，很快就赢得新的圣职，迁到厄姆斯利。在厄姆斯利任牧师期间，他博览群书，集思广益，在教堂里一面虔诚地宣传宗教思想，一面有力地抨击社会弊端。厄姆斯利的教徒，大部分是商人或农场主。他们利欲熏心，让自己的孩子半夜起来挤牛奶、做衣活，一直干到早晨上学为止。有的孩子甚至来不及吃早饭就赶去学校上课，在课堂里往往呼呼入睡。普卢姆号召教徒们停止使用这类苦力，因为上帝指出奴役任何形式的苦力都是一种罪过。在厄姆斯利传教期间，虽然阻力重重，他终于一一克复，并获得多数人的支持，因此事业有了很大的进展。不久，他全家迁居到索普，在圣安德鲁教堂担任牧师。1902年，他加入社会主义党，并参加优生学教育协会，又成为伦敦理性主义者出版协会的会员。他认为，社会主义国家必然是普及优生学的国家。在这种国家里，不论是男人还是女人，在思想、身体和道德上都应该是健全的。他阅读了大量的社会主义文献，了解了乌托邦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学说。在当时的新西兰宗教社会里，他的这种思想被认为是大逆不道的异端邪说。特别是，陇在教堂里公开表态，

支持索普码头工人罢工，这更加激怒了教会。执行理事会对他的工作极为不满。向他提出警告，劝他立即悬崖勒马。普卢姆与他们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未作丝毫让步。他认为自己的信仰和思想与教义并不冲突，更不曾把教区的教徒引入异道。1910年，当时著名的理性主义者约瑟夫·麦凯布在新西兰为伦敦理性主义者出版协合作巡回演讲，普卢姆邀他到圣安德鲁教堂做了两次演说，题目为《人类的进化》和从《当代科学与神学的矛盾》。普卢姆作为大会主席，阐明了自己的观点：“要解放宗教，使之合理化”，“不要盲目信教，不要相信迷信，要从科学角度去理解宗教信仰”，并表示赞同麦凯布的观点。这如同重磅炸弹的爆炸，使长老会成员惊恐不安，唯恐这种邪说把教徒们引入歧途。摆在普卢布面前的只有两种选择，要么放弃自己的信仰，要么放弃教职，他最后选择了后者。这时候，普卢姆和伊迪已主了12个孩子。普卢姆把全部精力扑在工作上，抚养孩子的重担全由伊迪负担。伊迪为了孩子，自己省吃俭用。普卢姆辞去圣职，全家移居到美国加利福尼亚，在那里生活了两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普卢姆全家又回到新西兰的克顿斯特彻奇。普卢姆在全国作巡回演讲，反对战争，主张和平，1981年，他在索普所作的两次演讲，被指控为“煽动性的言论”，判处监禁28个月。他的家庭再次陷入极其艰苦的处境。在监狱服刑期间，普卢姆的身体受到严重摧残，基本上丧失了听力。伊迪在继父韦利斯的接济下独自支撑家庭，忍辱负重，毫无怨言。这时，孩子们在学校里都受到歧视，遭人辱骂。13岁的女儿里培卡不幸溺水身亡，给了伊迪非常沉重的打击。普卢姆出狱后，在奥克兰郊外买了一幢房子，以溺死的女儿命名，以资纪念。普卢姆一边写作，一边读书，他的孩子们相继离家独立生活。1934年，伊迪去世。孩子们以各自不同的生活给普卢姆带来了安慰，也带来了失望。良子奥利弗在大战中失去了一条腿，在普卢姆的眼里，这个儿子是缺少人情味的理智型的人，但在事业上却是可赞许的。他在惠灵顿任法官。长女费利西蒂在惠灵顿当教员，长得漂亮，有主见和独立性，但婚姻生活却不美满。她与自己所爱的人生了个儿子，却与自己不爱的人结了婚。最使普卢姆失望的是，费利西蒂改变了宗教信仰，信奉了天主教。维利斯十几岁时出海当了水手，回来时少了一条腿，普卢姆喜爱他，因为他生性自然开朗，很讨女人们喜欢。他把自己所结识的女友们的名字都刻在那条木制的假腿上。最后，他同米尔斯结婚，在郊外的山上买了一小块地，同妻子女友们过着人类“原始”的本能的生活。爱默生号称“天空里的无业游民”，他的名字家喻户晓，普卢姆为此而感到骄傲。这个儿子爱好驾驶飞机，技术精湛，堪称“超一流”。埃瑟是唯一由普卢姆主婚的孩子，她的丈夫弗雷德由肉店伙计一跃而成为房地产经营商，生活非常富裕。罗伯特是个热爱田园生活的儿子。他自幼爱干农活，种菜养牲畜。然而四年的监狱生活磨炼了他的性格。普卢姆喜欢他，因为他使普卢姆懂得了人情和爱。他生活在一个小农庄里，那里的人们象个大家庭，自给自足，人人平等自由。梅格是普卢姆最疼爱的小女儿。她善良、温顺、体贴。可她不顾父母的反对与铅管人弗格斯结了婚。婚后，她才认识到理想与现实相去甚远。她和丈夫的感情生活每况愈下，这使她迷惘不知所措。阿尔弗雷德是个清高而酷爱文学的才子，也是普卢姆认为最有希望继承自己事业的儿子。然而，他与普卢姆的朋友约翰·韦利斯的同性恋终于被普卢姆发现，因而被赶出家门。他与约翰·韦利斯在奥克兰合租了一间房子生活在一起，直到约翰·韦利斯去世。后来，普卢姆试图与独身生活的阿尔弗雷德恢复父子关系，

却已过去了二十多年，为时已晚。普卢姆临终时与能够面见的孩子一一见了面，但三个女儿及一个儿子却在美国。

**作品鉴赏** 《普卢姆》是三部曲的第一部，但它却是结构紧凑，内容完整，能够独立的小说。主人公乔治·普卢姆的形象是作者根据自己的外祖父詹姆斯·查普尔的原型塑造的。小说采用自传形式，描写了主人公作为传教士和思想家、大夫和父亲的生活经历，与此同时揭示了20世纪前半期新西兰历史上的一些重要的政治和社会问题，反映了主人公和信仰和理想与社会现实发生的矛盾。乔治·普卢姆为了捍卫自己的信仰和理想，与各种社会偏见和非正义势力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最终在道义上取得了胜利。这是一根主线。另一根主线叙述了普卢姆的家庭生活以及他的儿女的成长过程，从家庭生活的角度刻画了普卢姆性格的另一面。如果说普卢姆在事业上取得成功的话，那么作为丈夫和父亲，他却是不称职的，至少是没有尽到他应尽的责任。小说的两根主线，相互交织。作者别具匠心地把过去的生活与现在的生活揉合在一起，对过去的回忆穿插着对现在生活的描绘，两根主线不断交替出现，使整部作品的结构显得流畅而多姿。小说一开始，写的是步履蹒跚，年老耳聋的普卢姆去惠灵顿探望两个最大的孩子。惠灵顿之行，使普卢姆了解许多事情的真相，并发现他的记忆与事实不尽相等。普卢姆从年轻时起就信奉这样一个生活准则：“一个人必须做正确的事情。”然而他却忽略了衡量“正确事情”的标准乃是受社会和人类这两大客观因素制约的，同时，他对“正确事情”的理解也应该不断改变。客观因素在不断变化，然而他在实际生活中却始终如一，不变准则，丝毫没有意识到他所认为“正确”的事情正伤害了许多人，尤其是自己所最爱的人，同时也伤害了自己。他的妻子，他虽然尊之敬之，可他却并没有真正地理解她爱护她。当他从奥列弗和费利西蒂那儿了解到伊迪为他所忍受的各种精神和肉体上的痛苦时，他才恍然醒悟到自己忽略了妻子的存在，甚至“剥削”了她的“血汗”。在对待同性恋的儿子的问题上，他也曾深深刺伤了伊迪的感情。普卢姆作为宗教上的“叛逆者”、政治上的“囚犯”，他是孤独的。但真正的孤独在于他与女儿们的隔阂已达到无可挽回的地步。作品描绘他与儿子阿尔弗雷德的最后一次会面以失败而告终，充分地说明了这一点。从孩子们身上，特别是从他们对生活各有选择这一点上，普卢姆意识到人类本身就是一个“大杂烩”，既有美与善的存在，也有丑与恶的存在。追求十全十美，或只能接受完美无缺的人，只会象普卢姆那样，为现实生活中的丑与恶所击倒。晚年的普卢姆逐渐学会了接受和容纳一切。从罗伯特身上，他体会到了人情味，看到了人类的真正的自然之美。他从而理解了人类的天性。萌发了与同性恋儿子言归于好的念头。普卢姆在为捍卫真理和自己的信仰而作出不屈不挠的斗争过程中，领略到人类的生活准则和信仰与日常生活行为往往是背道而驰的。现实世界不存在着绝对真理，更不存在一成不变的事物。普卢姆的生活历程是一部复杂、丰富而感人的记录。然而，也存在着局限性。当主人公的追求和信仰与社会和现实生活格格不入的时候，他便关进书房，从书本里寻求解脱，书房成了他的“避难所”，书本便成了他逃避现实的“挡箭牌”。尽管如此，普卢姆性格中最突出的一面是他敢于面对真实的自我。正如他在小说结尾时指出的那样：“我想，不论是生是死，还是去理解去爱，无论是什么，我都作好了准备，为我自己所做过的好事感到欣慰，也为自己做错的事感到悔恨。”《普卢姆》是一部刻画人物心理的小说，风格朴实，笔法细腻，语调从容，用词

准确。作者娴熟的笔法，巧妙地组织和安排了众多的材料，并且通过对许多次要人物的主动描绘，从侧面烘托了主人公的性格和生活。《昔卢姆》在新西兰小说史上占有重要地位，是因为作者通过对动荡不安的 70 年历史和斗争的描绘，把“新西兰之梦”——一个精神自由、政治平等的梦想，向现实推进了一大步。

（夏勤）

## 凯里·休姆 骨干人物（1984）

**作者简介** 凯里·休姆（1947—）新西兰当代优秀的毛利女作家，生于新西兰克赖斯特彻奇的穆拉基并在那儿长大，祖先有毛利人、苏格兰奥克尼人和英国兰开夏人。她先后当过厨师、电视台导演、法律学生、采烟工、毛纺工等，现在是个专业作家。凯里·休姆 60 年代开始创作，70 年代便在文坛崭露头角，主要作品有诗歌散文集《沉默之中》（1982）、长篇小说《骨干人物》（1984）短篇小说集《食风者》（1986）和发表在诸多文学杂志上的诗歌及短篇小说。她的许多作品都被电台广播或被搬上电视屏幕，有的还被译成瑞典语，日语等多种文字。凯里·休姆 1973 年曾获特·阿瓦梅德短篇小说奖，1975 年获卡瑟琳·曼斯菲尔德短篇小说奖，1977 年获奥塔戈大学伯恩斯研究员奖金，1978 年获为毛利人用英语创作而设置的信任基金奖，1973、1977、1979 分别获文学基金奖，她还应邀参加过夏威夷和澳大利亚阿德雷德的艺术节。《骨干人物》是新西兰文学史上一部罕见的长篇巨作，是作者在 18 岁开始创作的第一篇短篇小说的基础上改编加工而成，小说几经易稿，前后用了 12 年时间，1978 年完稿后送交几家出版机构均被粗暴地作为异端而拒之门外，最后由新西兰妇女团体联合创办的“斯皮拉尔”出版机构出版，小说问世后几周内就被抢购一空，后又多次再版，人口稀少的新西兰对《骨干人物》一书的需求量成为近年来新西兰文坛一奇，小说发表的当年就荣获新西兰小说奖和为毛利文学设置的莫比尔飞马奖，次年还荣获英国政府很少颁发给外国作品的文学创作奖，《骨干人物》的成功标志着毛利文学的发展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凯里·休姆的作品主要涉及毛利人与本民族人在情感上的疏远，折射了毛利人介乎于两种文化传统之间心态和难以归顺其一的痛苦心理，同时还注重描写反对贫困和暴力，反对监禁、被歧视或被保护，刻画了新西兰这个种族隔离、经济不平等、社会不公正的世界。凯里·休姆擅长纯心理描写，善于从探究历史、部落和神话的民族特点中汲取丰富的养料，小说立意新颖、语言精辟是她作品的主要特色，《骨干人物》之所以受到广大读者，特别是毛利读者的青睐，是因为小说扎根于本民族的土壤，立足于新西兰社会，剖析了具有新西兰社会特点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男人、女人、孩子，这三个小说主要人物是社会的共性，但他们又分别是毛利人，混血女、白人，这厘是新西兰社会的特性，小说通过他们三人聚合、分离、再聚合的叙述、探讨了当今社会的许多现状和问题，他们三人之间的关系也是新西兰社会中人与人之间关系的一个缩影，小说大团圆的结尾正代表了广大善良的人们希望两个民族能和睦相处的美好愿望。

**内容概要** 这部小说有三个重要人物，第一个是女画家克勒温·霍姆斯，是毛利人和白人的后裔，但她认为“鉴于血统、肉体 and 遗传我是个有八分之一毛利血统的人，但从心灵，精神和情趣方面来说，我是个十足的毛利人。”克勒温是个兴趣广泛，知识渊博的女子，从绘画到音乐，从历史到宗教、从钓鱼到下棋、从烹调到酒类无一不晓，无一不精。她自信自傲，以冷女人自居；她性格坚强，喜怒无常，但感情丰富，攀上艺术家的宝塔并没给她带来幸福和满足，相反更加深了她与亲人的疏远，感到内心的空虚和孤独。她在甫岛一个遥远的沿海村落自行设计建造了一个塔型房子，并借鉴毛利人的传统艺术和自己的想象，在塔内安造了螺旋形的楼梯，在地上画了双螺旋线一人离群索居，第二个重要人物是乔，一个中年毛利工人，心地善良，富有

同情心，但脾气暴躁，性情忧郁，在他第一个孩子刚去世不久时，营救并收养了一个父母在船只失事不幸遇难的白人男孩西蒙，不久妻子和另一孩子也被流感夺去了生命，乔悲痛万分，一蹶不振，脾性更为暴戾，时常怀念死去的妻儿。第三个重要人物就是西蒙，双亲的遇难在他幼小的心灵中留下了创伤，被乔收养后又获得了家庭的温暖，而乔妻的病故犹如雪上加霜在他心头刻上了新的伤痕，他为此十分伤心，常说要去找母亲。他平时寡言少语，举止令人费解，时而可爱逗人，时而惹事主非，好斗违法。在学校里常受到处罚，乔为此伤透了脑筋。乔是出于同情。其次也是为了补偿失去妻儿的痛苦一直照料着西蒙，有时他对西蒙充满母爱般的柔情，有时却又粗暴地鞭打他，事后后悔万分，到时候又会遏制不住了，一个傍晚西蒙离开镇上的家漫游到克勒温的塔房前，克勒温收留他住了一晚。乔为此登门感谢，两人说起了毛利语，彼此都有一种亲切感，他们开始了来往，西蒙喜欢克勒温，时而擅自来到她的塔房，这也增加了她和乔的接触机会，他们各自追忆了故乡的往事，倾诉了对故乡亲人的怀念和内心的孤独和痛苦，乔时常陪克勒温下棋、弹唱、散步、钓鱼、他们还带孩子一起开车兜风，外出度假，克勒温帮助照料西蒙，对西蒙萌发了本能的母性，西蒙也会向她撒娇，对她十分亲近。就这样这三个不同肤色的男人、女人、孩子出于各自的需要聚合在一起。然而，由于他们在性格、经历上的差异，克勒温因为乔对西蒙粗暴行为的厌恶，乔对克勒温自信孤高的反感，以及他们在性关系方面的不同经历、分歧扣西蒙给他们增添的种种麻烦，这一切使这三人又有意无意地互相刺伤感情，他们三个被损害的人卷入了一场螺旋形的感情纠葛中，有时他们是向心的，互相帮助，有时是离心的彼此伤害，西蒙对克勒温也偶有暴力行为，克勒温感到伤心。终于这一切又酿成了他们的分离；克勒温外出旅行，乔被捕入狱，西蒙生病住进了医院。在分离的这段时间里三个各自在身心方面都经历了痛苦的考验、回忆了他们欢聚的时光，克勒温后也身染重病，她还去探望了住院的西蒙和入狱的乔，最后这三人又重归于好，起先关系不太融洽，但在全书结尾时，彼此已有所谅解而和睦共处了。

**作品鉴赏** 《骨干人物》是毛利作家们一直试图把本民族文化和欧洲文化熔于一炉的优秀作品，也是凯里·休姆的长篇处女作，小说的成功标志着70年代兴起的英语毛利文学的发展，并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小说以三个主要人物的相识、交往、欢聚、分离、再次聚这一条主线展开情节，刻画了新西兰社会的种族关系，家庭关系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正如书名所提示的那样。他们的关系是具有“骨干”的概括性和社会代表性的。作者在克勒温身上主要表达了毛利人与本民族人在感情上疏远的一些问题。他们的与毛利家乡都已失去了联系，留恋故乡追忆往事和互诉感受把他们连结在一起，他们都认为这是他们生活方式中失去的最宝贵的一部分，这种失落感给克勒温带来身心的痛苦始终贯穿于全书，小说还涉及了当今社会上的同性恋、犯罪和暴力等问题。《骨干人物》所反映的主题正是80年代来毛利作家们力求表现的主题和他们创作的艺术源派。而凯里·休姆独特的艺术手法对这一主题的刻画比她的同行同胞们更为出色和成功。作者开篇不凡；描写了三个主人公各自在路上行走的轻松心情和美好感受，暗示着故事大团圆的结尾，塔屋内的螺旋形梯子和地板上绘画的双螺线象征着主要人物之间复杂的感情纠葛。起初，他们出于需要和愿望，生活在一起，象围绕着同一基点的舞圈跳着舞，结果，这个舞圈又成了分离他们，并使他们陷于孤立和绝境的漩涡，螺旋体



对全书的含义、构思和形式都是至关重要的，作者有意识地将人物关系的描写、情节的发展作了螺旋体般的结构安排，从广义上来说人类社会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象螺旋线一样无止地延伸，从他们三人关系的狭义上来看，螺旋线又回归到起点，这种描写结构给小说细节带来了活力；也是作者最直接深入地吸取毛利文化的方法之一、她在书中写道：“她（克勒温）脚下地板上刻着两条螺线，你的目光循着其中一条一圈又一圈地延至中心，这时你会吃惊地发现，另一种螺线又从这里开始，将你的目力引至室外……老人们会发觉，这正是他们在笔直的羊齿树。上姻熟地刻双螺线所引起的灵感……”，小说在思想上继承了现实主义的传统，但采用的手法却是现代主义的。作者用“意识流”和象征主义强化主题，不注意人物的情节，只着眼于揭示人物的内心世界，小说进展缓慢，无跌宕悬念之势，但内容纵深广泛，表层描写丰富多采，着墨错落有致，全书出现的人物并不多，但对书中虚设和真实人物的刻画都以精辟的纯心理分析落入情节之中，人物之间的关系和内心活动则又通过对话和思想丰富，感情炽烈的内心独白来完成的，乔多次和亡妻的对话写得哀怨凄婉，催人泪下。这种描写在新西兰小说中是十分罕见的。小说的语言也极其丰富，从军事艺术到用于烹饪用的蒲公英，从音乐到钓鱼等描写各种兴趣的专门词汇和习语使小说生趣盎然，可见作者驾驭语言能力之深和知识面之广的程度。

（任荣珍）

## 加拿大文学

### 休·麦克伦南 长夜漫漫（1959）

**作者简介** 休·麦克伦南（1907—），加拿大小说家。生于新斯科省市雷顿角岛。父亲是苏格兰医生，母亲爱好音乐美术。他在哈利法克斯长大，从达尔豪西大学毕业后，靠罗德兹奖学金赴英国牛津大学进修，并且游历欧洲，后来又在美国普林斯顿大学获得古典文学博士学位。在普林斯顿读书期间，他也开始尝试写小说，然而为生计所迫，他只得在1935年去蒙特利尔下加拿大学院教授拉丁文和历史。1936年与美国女作家多萝西·邓肯结婚。邓肯鼓励他创作，最初他写了两部描写国外生活的小说，均不成功。于是妻子引导他以自己熟悉的加拿大风情为题材。他根据1917年在哈利法克斯的童年经历，撰写了《晴雨表在长升》（1941年）。后来他又创作了《两地孤栖》（1945年）、《悬崖》（1948年）和散文集《穿越田野》（1949年）这三本书都获得加拿大文学最高奖——总督奖。他的另一部散文集《30和3》（1954），使他又一次荣获总督奖。1959年，在多萝西·邓肯的逝世的激励之下，他创作了充满激情的《长夜漫漫》，并且因此第五次得到总督奖。一般认为，这是他的最优秀的作品。他的主要作品还有《斯芬克斯重返人间》（1967）和《时代的不同声音》（1980年）等。从1951年起，他一直在麦吉尔大学任教，1979年退休后，与第二个妻子弗兰西斯·沃尔克住在魁北克省北哈特利。

麦克伦南的小说以描写加拿大的现实生活为主，具有浓厚的地方色彩，堪称加拿大民族文学的代表作家。但是，他并不是一个狭隘的民族主义者，他还十分关注希腊和罗马文明的衰落，并希望把新旧两个世界——传统文化和北夫的实利主义调和起来。他的小说基本上是写实的，但有时也出现夸张离奇的渲染；虽富于哲理有时却流于说教。他喜欢用连续不断的形象化描述结构来烘托人物和主题。

**内容概要** 朝鲜战争的第一个冬天，二月初的一天傍晚，乔治·斯图尔特离开大学教堂准备回家。乔治是电台的政治评论员，并且在大学里兼课。他有一个温馨的家，他一直把妻子凯萨琳视为生活的基石。虽然不感到十全十美。但是活得很安逸，无忧无虑。可是，一个电话却搅乱他和他的家庭的平静生活。打电话的人叫杰罗姆·玛特尔。是凯萨琳的前夫。在30年代末，他为了支援西班牙人民的战争，毅然离别病弱的妻子和女儿，前往西班牙前线。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他又到法国参加反法西斯斗争，被纳粹关进了集中营。据当时的报道和一位法国飞行员的证实，乔治他们一直以为杰罗姆已经惨死在法西斯的屠刀下。杰罗姆死而复生的消息使凯萨琳极为震动，而杰罗姆的生女莎莉却对此感到气愤，因为她难以忘却当年父亲的离去给她的生活造成的创伤。乔治更是心潮起伏，浮想联翩，他回忆起少年时代。那时他才17岁，与凯萨琳是邻居，两人青梅竹马、两小无猜。他渐渐地爱上了凯萨琳，凯萨琳也爱他。最初，两人爱情如同早春的嫩芽一样健康成长，然而不久就出现阴云。凯萨琳活泼可爱，却患有先天性的风湿性心脏病，被医生诊断为不能生育，不适宜结婚。这令她十分苦恼，她是个充满生活理想的姑娘，但是也十分清楚地意识自己的病体。另一方面，乔治虽然心地善良，感情执著，却生性怯懦，自幼缺乏自信。他深深地爱着凯萨琳，却无力抵制姑母的

干预。他姑母竭力反对他同凯萨琳发展爱情关系，她不让他和凯萨琳一同上麦吉尔大学，而是安排他回弗罗比歇中学再读一年。结果，凯萨琳上大学后他们便分手了。

后来乔治历尽艰辛，终于读完了大学。毕业后他到滑铁卢中学教了5年书。照他的话说，是5年的苦役。因为学校里一团混乱，滑铁卢这地方又枯燥无味。乔治只能利用周末去蒙特利尔寻找刺激。他结识了一位名叫卡罗琳·霍尔的女人，并与她同居，虽然他们彼此并不真正相爱。他从卡罗琳口里第一次听到杰罗姆·玛特尔这个名字，并且得知杰罗姆和凯萨琳结了婚。但是他伯见凯萨琳，因为他觉得结了婚的凯萨琳是他望尘莫及的成熟姑娘。其实，他仍然爱着凯萨琳。终于，一次看戏的时候他又见到了凯萨琳，顿时，他内心里又荡起一股激情。凯萨琳见到他也是喜不自禁。从此以后，乔治便进入了杰罗姆和凯萨琳的圈子里。他经常出入他们的家中，凯萨琳告诉他是怎样因看病而认识杰罗姆的。杰罗姆是蒙特利尔一位杰出的外科医生，他同凯萨琳认识没几天便闪电般地爱上了她。他认为凯萨琳能够生育，因此让她打消顾虑。很快他们便正式结婚，不久女儿莎莉也诞生了。杰罗姆性格刚烈，敢做敢为，这使生性羞怯的乔治颇为敬佩，不知不觉地，他逐渐把杰罗姆视为自己的保护人，甚至几乎把他当做父亲的替身。而对乔治和凯萨琳之间的奇特关系，杰罗姆似乎并不在意，他仿佛是超然一切之上的，他不属于任何特殊的团体，只属于总体的人类。他有着强烈的事业心和正义感，是那种把职业道德看得高于一切的人物。凯萨琳以全部身心爱着杰罗姆，这一点乔治也意识到了，但是由于他对凯萨琳的爱情仍然有增无减，他无力自拔，不能违心地同另一个女人结婚。

杰罗姆出主在新布伦瑞克省内地的一个伐木营地，一个不知谁是自己的父亲、没有姓氏的可怜孩子。他母亲是工地上的厨工，几乎是那里唯一的女人。她同许多伐木工人同居过，有些男人十分粗暴，给杰罗姆的幼小心灵里留下阴郁的印记。一年冬天，他母亲与一位同居的工程师发生争执，结果工程师一怒之下把他母亲杀了。杰罗姆乘上小木舟，冒着生命危险沿河漂出林区，在一个铁路小站被一对善良的老教士夫妇收养。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他应召上了前线；战争毁灭了他的宗教信仰，战后归来，他变成了不可知论者。后来靠勤工俭学获得学位，取得医生资格。西班牙爆发内战，白求恩组织医疗队赴西班牙帮助同佛朗哥作战的游击队。这对杰罗姆触动很大，他同情西班牙人民的革命斗争，非常渴望能去那里贡献自己的力量。这时世界局势越来越不稳定，战争的火药味越来越浓。杰罗姆的这种情绪使凯萨琳深感不安，她不仅担心杰罗姆会离家远去，而且害怕他爱上另一个女人。可是杰罗姆已经被远方的斗争吸引住了。一次集会上，他与法西斯分子发生冲突，新闻界有意渲染这一事件，为此医院的首席医生解雇了同杰罗姆一起参加集会的一名护士。于是杰罗姆愤而辞职，去西班牙参加战斗。1941年初，传来杰罗姆被纳粹折磨至死的消息，凯萨琳受惊而病倒了，病愈后不久，她便同乔治结婚了。杰罗姆的归来，在凯萨琳心中又引起一次剧烈的震荡，她心力衰竭，感到已经无力承受眼前的突变了。她的整个一生都是属于杰罗姆和乔治的，可是由于固有的疾病，她经受不了这种打击。见到此情此景，杰罗姆只得默默地远走他乡。乔治和凯萨琳恢复了宁静的生活，最后，凯萨琳终于安详地走完了人生旅程。

**作品鉴赏** 《长夜漫漫》被公认为麦克伦南的代表作，这部小说主要刻

画了三个形象鲜明、性格各异的人物；乔治·斯图尔特、凯萨琳·卡和杰罗姆·玛特尔。作者通过这三个人物的经历和彼此之间的爱情婚姻纠葛，揭示了三、四十年代加拿大人的生活观念和命运。乔治和凯萨琳都出生于古老的移民家庭，虽然住在被称为国际城市的蒙特利尔郊区，但是受传统文化的影响，他们对于都市的气氛感到格格不入。他们似乎更迷恋纯朴、幽静的田园生活，这种生活酿就了他们的诗一般的初恋，也塑造了他们的懦弱胆怯、耽于安逸、缺乏自信的性格。他们虽有理想，却总是摆脱不了旧的道德意识的阴影；虽然接受了不少外来的新观念，却抑制不住对传统文化的深深的眷恋。这在当时的加拿大颇有代表性。从三、四十年代的世界局势看，加拿大仿佛是一块世外桃源，远离政治、军事和经济的冲击，大部分加拿大人对世界上的动荡不安只是冷眼旁观，漠不关心。但是，也有少数敏感、活跃、敢于接受新思想的人其行为与此截然相反，杰罗姆·玛特尔就是一个典型。他是个倔强自信、敢做敢为的人，不论对于事业还是爱情，他都表现出一种果断、坚决的作风。他并没有那种病态的乡土观念，而是关心国外的事变，甚至包括与国内生活毫无关系的西班牙内战。他富于正义感、充满献身的热情，为了支持异国他乡人民的革命斗争，他甚至不惜抛弃优越的生活和温馨的家庭。毫无疑问，杰罗姆代表一种新的观念，这种观念震撼了加拿大古老的田园诗般的生活。不过，作者似乎并没有以赞扬的笔调歌颂杰罗姆这种人，相反，他对乔治和凯萨琳倾注了更多的同情。也许他认为杰罗姆的行为带有太多的政治色彩，或者说他本人也象乔治一样，对往昔的恬适、优雅有着扯不断的情丝。从小说的描写来看，作者似乎想把古老的牧歌和新时代的交响曲调和起来，正如他在最后写道：“我心中充满音乐，全身以平都成了音乐和光明的融合体。她激发的爱情没有令彼此成为陌路人，不会消亡，也不会收敛，而会化作神秘的精神，四面八方地向空间扩散。”当然，作者也看到生活正在发生不可逆转的变化，已不再会是一池宁静湖水。杰罗姆的归来就表明了这一点，它使杰克和玛特尔表面平静的生活顿时掀起波澜，这不仅是感情的冲击，而且是心灵的震荡。最后，杰罗姆虽然定了，凯萨琳的生命也终于结束了，这似乎意味着一种生活的结束。也就是说，不管人们愿意与否，世界还是变了。乔治最后说：“我周围的世界已经开始变得模糊一团，我却比以往更爱它，”似乎他也向往新生活，可是仍然觉得有点把握不住，这里显示出新旧观念之间的矛盾。

这部小说采用了倒叙的形式，但是在回顾中间又几次把镜头拉回来，这样便产生了一种对比的效果，使读者既能把握故事的脉络，又渴望知道下文。此外，这种方式也大大增加了作品的容量，因为，用平铺直叙的手法很难在这样篇幅里展示如此广阔的历史场景。而作者正是以娴熟的技巧，描绘了整整一代人的命运。以第一人称来叙述，也是该书的一个优点，这个“我”既是叙述者，又是书中的一个角色，不仅可以省去许多笔墨，而且使读者感到更亲切、更可信。这部小说给人最突出的印象是它的抒情味，作者仿佛在利用一切机会抒发对自然、对田园生活、和对纯洁真挚的爱情的赞美，这显示出作者对于加拿大的大自然、生活和风土人情的热爱。

（沈华进）

## 美国文学

### 诺曼·梅勒 裸者与死者 (1945)

**作者简介** 诺曼·梅勒 (1923—)，美国犹太裔作家，生于新泽西州朗布兰奇，童年在纽约布鲁克林区度过。1943年毕业于哈佛大学，曾在军队服役两年，战后从事写作。梅勒是个在政治上十分活跃的小说家，对马克思主义和存在主义同样感兴趣。他的作品往往直接反映美国的社会问题和政治问题，并获得普利策小说奖，全国图书奖和全国艺术俱乐部文学金质奖章等多项奖。发表于1945年的长篇小说《裸者与死者》是梅勒的成名作，因深刻地揭示了美国军队中官兵之间的对立关系，被公认为描写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最佳小说之一。《巴巴里海滨》(1951)则象征性地描写了美国左派政治力量和右派政治势力的冲突。《鹿苑》(1955)以同样的手法描绘了好莱坞电影界的苦闷和窒息。10年后，发表的长篇小说《一场美国梦》(1965)逼真地描写了美国社会中肆无忌惮的暴力、凶杀和强奸事件，从而揭示了美国的混乱和美国梦的破灭。《我们为什么在越南》(1967)都是一部宣扬存在主义的作品。《古代的傍晚》(1983)是梅勒的一部近作，主要以古代埃及为背景。自1959年以来，梅勒在创作上发生了重大转折，连续发表了多部“新新闻报导”作品，或称为“非虚构小说，主要有长篇论文《白种黑人》(1959)，散文集《总统文件》(1963)传记《玛丽琳》(1973)。《夜间的大军》(196s)等详尽地记叙了新左派向五角大楼进军的过程。而作为“生活实录小说”的《刽子手之歌》(1979)，因深入地探讨了一名死囚犯罪的心理原因和社会原因，被誉为非虚构小说的代表作。梅勒是当代美国文坛的一位风格独特的作家，不少作品剖析了美国社会中的病态现象，在文体上也敢于作大胆的探索。但作品中不免有一些不健康的成份，如过分渲染了变态心理和变态情欲等。

**内容概要** 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一艘满载美国士兵的军舰趁着夜色向南太平洋的安那波佩岛进发。凌晨四时，军舰向岛上的日本守军发动炮轰，随后，师长卡明斯少将率特种分遣队在半岛尖端登陆。最初几天，几乎没有遇到任何重大抵抗。岛。止驻扎的日本兵不下5,000人。他们建造了一条牢固的防线，准备长期固守。所以卡明斯将军也不敢贸然向前推进。他从手下6,000人中抽调了三分之二的兵力，运送辎重，修筑道路，作好战前准备。一个月后，部队推进到距日军防线不到1000码的地方。卡明斯估计两周以后道路可以修筑完毕，再用一周即可突破日军防线。可就在这时，部下却象野兽一样进入冬眠状态，他的指挥不灵了。卡明斯感到心烦意乱。于是他加强了纪律要求，并首先拿自己的副官赫思少尉开刀。卡明斯时不时地斥责赫恩，说他对勤务兵管教不严，还不断分派给他一些无聊的工作。毕业于哈佛大学的赫恩很有独立自主性，明白自己不过是主人膝下的一条摇尾乞怜的狗，不能忍受这种侮辱。一天，他完成任务回到卡明斯帐篷汇报，见帐篷内空无一人，便故意将一支未抽完的烟卷仍到光洁如镜的地板上，用脚踩碎，以发泄心中的愤懑。卡明斯回来后，见地板上乱扔着火柴棍和碎烟头，并看到了赫思留在书桌上的纸条，知道这是赫恩干的，不禁勃然大怒：对这种犯上行为，必须趁早收拾！他打电话找来赫思，问赫思这场战争的目的是什么。赫恩直截了当他说：“战争不是好事情，某个人想推行他的制度，结果造成千百万

生灵涂炭。”而卡明斯的理论则认为，战争是“权力道德”的表现，所有的人都转向极权，不识时务者都将被粉碎淘汰。为了证明他的观点，将军把一支烟扔到赫恩脚下，命令他拣起来，否则就要把他送交军事法庭，囚禁五年。赫恩在卡明斯的胁迫下，只得屈辱地弯腰将烟台捡起。对于将军这种强使部下服从的作法，赫恩少尉从人道主义立场出发非常反感，于是他坚决要求调离，卡明斯把赫恩派到达勒逊少校的部下，让他继续在那儿出乖露丑，因为将军知道，赫恩代表了一种使他的理论无法成立的反叛力量。卡明斯制定了一个作战方案，派一连兵力乘小艇绕到南岸陆登，穿过安那卡隘口，打进敌后，以接应北岸的登陆行动。他命令赫恩指挥一个侦察排先去侦察，一下穿过隘口通往敌后的路线，赫恩和克劳夫特上士带领侦察排乘小艇绕到南岸登陆后，在密密的丛林里艰难地开路前进，刚到达了安那卡隘口，就遭到日军伏击，威尔逊腹部中弹，其他人只得暂时撤回安全地带。克劳夫特上士却不肯善罢干休，他虽然没有卡明斯将军的思想和理论，但支配欲之强烈则不亚于将军。赫恩也一夜没有人睡，因为如果完不成探路任务没法回去向卡明斯交差，赫恩决定先派马丁内斯趁黑夜上前面摸摸情况，马丁内斯发现，密林里仍埋伏着许多日军，但克劳夫特不让马丁内斯把真实情况告诉赫恩，克劳夫特是个权迷心窍的家伙，对赫恩调来侦察排怀有强烈的妒意。想诱使赫恩上当，谎告他前边非常安全，没有任何日军。赫恩听说后，决定继续前进，结果进入密林不到半小时即遭到日军伏击，头一排子弹就把走在前面的赫恩打死了。克劳夫特立刻成了侦察队的头，他命令，改变路线，攀越安那卡山峰，山路崎岖，山峰高耸入云，克劳夫特凶恨无情地驱赶着士兵，大家累得幽灵般地挪动着脚步。在距离顶峰不到一千呎时，遇到了一条四米宽的深涧，士兵们所处的位置极糟，只能横着跳，到对山后又必须马上站稳，任何一点差错就意味着粉身碎骨，侦察队队员们一个接一个地跃到对岸，只有犹太兵罗恩极度疲劳，双腿发软，没能跳过去，惨叫着摔下了悬崖，到了第二天早晨，原本就十分低落的士气消失殆尽，克劳夫特睡觉时，大家商量决定，拒绝继续前进。瓦尔森当着克劳夫特的面宣布，说他不走了。克劳夫特威胁要以违抗军令枪决他。瓦尔森告诉他，除非枪决每个人，因为大家都不定了，但遗憾的是，其他士兵都被克劳夫特镇服，没人敢站到瓦尔森一边。在克劳夫特的枪口下，瓦尔森最后只得屈服，侦察队又向上攀登了几小时，就连克劳夫特自己也耗尽了最后一点力气。他透过浓密的树叶看到了阳光，知道山顶就在眼前。就在这时，他昏昏沉沉地撞着一个形状如足球的大蜂窝，被激怒的黄蜂成群结队地向士兵们袭来，士兵们被蛰得哇哇直叫，跌跌滚滚地逃下山去，克劳夫特自己也对付不了这些可怕的黄蜂，只得跟在大家的后面往回撤。他最终放弃了登山计划，一队人踏着丛林中的老路，默默无言地返回营地。第二天，由前来接应的登陆艇送回部队，回来后不久，克劳夫特就了解到，他们的侦察任务根本就没有必要进行。卡明斯少将煞费苦心制订好周密的作战方案，并亲自离开海岛去争取海军支援，可是，没等他回来，安那波佩战役已不战而胜。原来日军早已弹尽粮绝，他们的军需仓库早在五星期前就中弹烧毁，整个防线支离破碎，有的阵地已经撤空，可卡明斯对此一无所知，他过去接到的军事情报没有一份是真实的。虽然，战事已经结束，海军却照样派来军舰，照样进行炮击和登陆。随后，电台广播了攻克全岛的胜利捷报，并把胜利归功于卡明斯将军的正确指挥和海军的有力支援。这一结论还将写进美国历史。

**作品鉴赏** 在众多的以第二次世界大战为题的小说中,诺曼·梅勒的《裸者与死者》是出类拔革的一部。小说的深度在于它不是简单地记叙了一场旷日持久的攻坚战,而是以战争为背景来反映更为深广的社会和历史主题。

与其它战争小说不同,《裸者与死者》并没有笔酣墨畅地描绘硝烟弥漫,炮声隆隆的战场,其激烈的冲突主要表现在内部——在卡明斯将军和克劳夫特代表的一方与赫思(有时也包括瓦尔森)代表的另一方的两个阵营间进行。卡明斯将军是个带有浓郁的法西斯色彩的军人,他鼓吹权力至上,自命未来的世界必定是一个极权世界。他相信自己的理论,更迷信手中的权力,常用自己的职务和权威强行压垮下级军人的精神和意志。从某种意义上讲,卡明斯将军可谓政治、军事统治力量的代表,他的仅力可以渗透到人的存在的任何一个方面,这种权力也因此构成了对人类的威胁,至于克劳夫特也同样具有主宰他人的强烈欲望。他虽不懂卡明斯将军的思想,却是其理论不折不扣的忠实的执行者。他是暴力和兽性的化身,不仅憎恨敌人,同时也憎恨自己人,并让这种仇恨蔓延滋生,以至导致自相残杀的恶果。作为他们的对立面存在的赫思少尉则代表了自由理想主义,他来自哈佛大学,对整个战争有自己独到的看法。他从人道主义出发,同情士兵的处境,甚至敢于(不自量力地)同权力象征进行抗衡,而代表虚无主义的士兵瓦尔森实际上也等于站在他这一边。战争的特殊环境把双方的较量推向顶点。随着战役的不断展开,卡明斯唯权力论的铁腕统治更加强硬,代表这种权力的下士克劳夫特更加凶残无情,企图维护人类尊严和信仰的赫思等更加无力抵抗。尽管较量似平一边倒,但最后并没有得出胜负结局,因为双方都以失败而告终:赫恩可以说是死在自己人设置的圈套中,从此和他代表的信仰一起在小说中销声匿迹;瓦尔森不得不在克劳夫特的淫威下屈服,自认为作战骁勇的克劳夫特连一座山峰也不能征服,反而在一群黄蜂面前出尽丑态、抱头鼠窜;至于所谓杰出的战役指挥者卡明斯将军本质上则是一个失败者,因为最后的胜利与他周密的计划毫无关系,而是他不在场时,由一系列他权力控制之外的偶然事件造成的。我们注意到,小说貌似悲状的战争场面中,没有一个真正的英雄,没有可歌可泣的业绩,甚至也没有真正的敌方。日本军队的存在只是为了增添气氛,从来也没有成为作家描写的重点。小说的结尾更是一个莫大的讽刺,战争早已结束,匆匆赶来的海军却照样对没有敌人的海岛进行炮击和登陆。

《裸者与死者》属于美国文学创作主流的现实主义和社会批判小说,但也具有浓烈的自然主义色彩。诺曼·梅勒以军队生活中的恐怖相压力,集中反映了社会生活对美国人的威胁和压迫,以军队的森严等级象征战后的美国社会等级,以战争的荒唐代表整个社会存在的不合理性,在卡明斯和赫思的对立上,作者以高超的手法对战争的历史和哲学含义,甚至对整个人生和社会的存在及意义进行发掘。最后赫恩被摧垮,权力打倒理智,兽性战胜人性。这一结局代表了作者对未来的悲观看法,梅勒似乎以此来告诫美国公众,要警惕法西斯主义在这个国家的复苏和蔓延,除非人们有足够的力量扼止它,否则必将带来严重恶果。这种有刺激性的主题冲破了以往战争小说的创作思想,或许这正是《裸者与死者》格外受到公众欢迎的一个原因。小说的创作手法也是十分成功的。语言是士兵们熟悉的粗犷的“战壕语言”,毫无做作之感。艺术上作者采用多斯·派索斯“时间机器”的手法,自然的插入和倒叙使作品的层次丰富鲜明,结构严谨有序,使人产生一种强烈的艺术整体感。

(张锦)

## 罗伯特·佩恩·沃伦 国王的人马（1946）

**作者简介** 罗伯特·佩恩·沃伦（1905—）美国作家，文艺批评家。生于肯塔基州的格思里。先后就读于范得比特大学，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和那鲁大学，获文学硕士学位。读书期间，他结识了美国南方重农学派的成员，在他们的影响下走上文学创作道路。毕业后，他曾在那鲁大学等多所大学执教。从1935年起，他和其他人共同创办了《南方评论》杂志，吸引了一批文人，形成了现代美国最重要的文艺批评流派——新批评派。1973年起，被聘为美国国会图书馆名誉教授、诗歌顾问。1986年，被选为美国第一位桂冠诗人。沃伦是以诗歌开始自己的文学创作生涯的。早期的诗集有《诗三十六首》（1935）、《同一主题的诗十一首》（1942）和《诗选，1923—1943》（1944）。《龙的兄弟》（1953，1979年修订）写杰弗逊的侄子于十九世纪初期在肯塔基州边疆谋杀黑人的事件，对恶的本性等问题进行了探讨。《许诺》（1957）集中的诗歌比喻主动、描写优美，洋溢着作者故乡的泥土芳香，于1958年获普利策诗歌奖。另外还有《此时与彼时》（1978）、《在这儿》（1980）和《证实了的传言》等诗作。沃伦的长篇小说主要有《夜间的骑手》（1939）、《在天堂的大门口》（1943）、《国王的人马》（1946）和《足够的空间与时间》（1950），五十年代后的著作有《一群天使》（1955）、《山洞》（1959）、《荒野》（1961）、《洪水》（1964）和《将要失去的地方》等。沃伦还是美国20世纪的一位重要的文艺批评家。他是美国盛行一时的“新批评派”的主力，和著名文艺批评家克·布鲁克斯合著的《理解诗歌》（1938）是新批评派理论的力作。另外，还著有《理解小说》（1943）、《向西奥多·德莱塞致敬》（1971）和《民主与诗歌》（1975）等论著。

**内容概要** 新闻记者杰克是在1922年结识威利的。当时，威利不过是个县政府的会计员，在选择县立学校校舍建筑承包商问题上，与上司发生争执，而且闹得满城风雨。于是，报社派杰克来采访此事。这场争执最终以威利在竞选中落选而告结束。威利从此失去了饭碗，只好回到父亲的农场。他憋着一口气，白天干杂活，晚上刻苦学习法律，终于通过了法学考试，当上了律师。两年后，县立学校在一次救火演习中，偷工减料建成的校舍，突然倒塌，造成了死伤十几名学生的惨剧。这次事故不言自明，在选择承包商问题上，威利的意见是正确的。威利的威信也由此大增，民众们都后悔当初为什么没有支持他。四年一度的州长竞选又开始了。这一州的民主党有两大派系，哈里森是城市派领袖，麦克默费是乡村派领袖。哈里森为了分化麦克默费在乡村的选票，派遣达非鼓动威利再次参加竞选。在哈里森一派的一片恭维声中，威利飘飘然地同意参加竞选。正当威利到处巡回演说，忙得不亦乐乎的时候，有人向他揭穿了哈里森的阴谋。威利气愤至极，当晚就喝得酩酊大醉。第二天向选民们公开揭露老狐狸哈里森的阴谋，宣布自己立即退出竞选，然后转而协助麦克默费竞选州长，一举击败了哈里森。此后，威利当了几年律师，业务上获得很大成功，从政之心又得以萌发。1930年，他第三次参加竞选。这期间，杰克也因为不奉行报社支持麦克默费的竞选方针被除名，在他的全力支持下，威利这次竞选终于获胜，当上了州长，并任命杰克做自己的助手。又过了若干年，威利在竞选参议员问题上与老法官欧文发生矛盾。威利指令杰克尽力搜集欧文的隐私，杰克觉得在这位“正直的法官”身上似乎很难找出什么毛病，但威利认为，“人是在罪恶中孕育，在污血中诞生的，



从尿布的臊臭到寿衣的腐臭，这中间不可能没有一点污点”。杰克经过深挖细查，果真发现欧文法官曾在 1915 年受过一家电力公司的贿赂，并得到已故州长斯坦顿的袒护，为此，这家电力公司的原律师利特尔波含恨自杀。杰克顺利地从小利特尔波的妹妹手中拿到了这段隐史的真实凭证，杰克与已故州长斯坦顿的儿子亚当和女儿安妮自幼就是好朋友。杰克一度与安妮热恋，后来不知为何俩人的关系渐渐疏远。杰克大学毕业后当了记者，与一个庸俗的女人草草结了婚，不久就离异了。安妮从女子学院毕业后，却一直没有结婚，父亲的去世，使她把自己的全部精力和热情都投入到慈善事业中。至于亚当现在已成为一位名医。威利为了扬名于世，决心创建一座全国首屈一指的医疗中心。他想请医术高超的亚当担任医疗中心主任，但孤傲的亚当予以一口回绝。在威利的授意下，杰克向安妮和亚当展示了表明他们的父亲犯有包庇罪的那份证据，为了维护父亲的名誉，亚当只好同意就任医疗中心主任。再说威利骄宠的儿子汤姆是个足球运动员，他一向目无法纪，我行我素。这次因为玩弄一个姑娘，致使女方怀有身孕，威利的竞选对手麦克默费立刻抓住这一把柄要挟威利退出竞选。为了反击，威利让杰克去向麦克默费的忠实支持者欧文施加压力，请他阻止麦克默费的讹诈行为。但是，欧文坚决不同意，杰克只好向他摊牌，展示他曾经犯有受贿罪的证据，并说好明天再来听他答复。然而，杰克回到家里，半夜里突然被母亲的痛哭惊醒。原来，母亲从电话中得到消息，欧文开枪自杀了。母亲悲痛欲绝，近乎发狂，在杰克的不断追问下，她不得不向杰克坦露了欧文是他的生身父亲这一秘密。杰克此时才明白了他“父亲”为何要遗弃母亲，那是因为他知道母亲与欧文私通而离家出走。自从威利投入政治生涯后，妻子露西与他的关系也一直不睦。女秘书萨蒂成了他的情妇。后来，威利又爱上了安妮，千方百计想甩掉萨蒂。萨蒂怀恨在心，决心伺机报复。恰好，汤姆在一次足球赛中被人踢伤，经手术确诊为椎颈椎粉碎，无法挽救，只能瘫痪在床，拖延时日。萨蒂趁此机会指使达非打电话挑拨亚当，说他担任医院院长的职务不过是出于安妮与威利的私情，而现在威利则认为他手术不高明，害得宝贝儿子汤姆一辈子站不起来，正准备罢免他的职务。亚当以前从不知道自己妹妹与州长威利之间的暧昧关系，现在闻之，自然怒不可遏，他狠狠地责骂了安妮一通，并且不容分说，将安妮推倒在地。随即，他赶到州议会大厅，当众枪杀了威利，而他自己也倒在威利保镖的枪下。经历了人生这场明争暗斗，生死浮沉，杰克对尘俗世事完全淡漠了。但他又觉得“历史是盲目的，人却不是盲目的”如果不承受过去留下的重担，也就不可能创造未来。于是他与安妮结合，开始了新的生活。

**作品鉴赏** 发表于 1946 年的《国王的人马》从表面上看似乎讲的是一个关于专制独裁的州长威利的故事，实质上却是一部严肃的政治小说，涉及到美国社会和政坛的各个方面。沃伦不愧是一位文学大师，为了不写成平铺直叙的自然主义小说，他起用了一位讲述人——新闻记者杰克，以第一人称的手法将整个故事有层次，有条理地呈现出来。这样做，不仅避免了一般的政治小说常有的枯燥乏味，使故事起伏跌宕，富有情趣，更重要的是把小说提到一个新的高度，即从社会的角度来探求人的本质。在美国现代资本主义社会的普遍罪恶中，任何人都要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哪怕他最初有着较好的愿望，到头来也是事与愿违，必然成为“恶”的工具。譬如威利始终认定自己掌握权力的目的是造福人民，但在实现这一目的过程中却亲手玷污了自

己的目的，虚无的理想主义毕竟没有战胜现实的权力欲。尽管他有那么高的威望，手下有那么多忠臣铺佐，最终还是难逃身败名裂的下场，——小说的题意也就在这里。“国王的人马”源于美国早期的一首童谣：“爬得高，摔得重，国王的全班人马，也难让破镜重圆”。从中可以看出，作者对改造美国社会，净化人们被毒化的心灵，似乎不抱多大的期望。除了威利，小说中其他人物的处境也不美妙。杰克秉承威利的旨意，费尽心机地找到欧文法官的“隐私”材料，既造成了欧文自杀，同时又背叛了自己的过去——因为欧文不是别人，正是他的生身父亲。亚当医生的遭遇更令人同情。这位刚正不阿的外科医生素来对威利的所作所为深恶痛绝。可他有一个致命的弱点——看到别人生病就不忍要去医治，威利就利用了这一点，迫他就范。结果，生活仍然无情地捉弄了亚当，他想切除别人身上的“溃疡”，可又自觉不自觉地培植了社会的“肿瘤”。最发人深醒的，恐怕要数杰克的舅舅卡斯的经历了。他本是个热情纯真的人，一次同朋友的妻子相遇，竟坠入情网。那朋友为了解除这痛苦的“三角关系”，在一次狩猎中，假借猎枪走火自杀了。卡斯从此背上了沉重的十字架。为了从内疚中把自己解脱出来，他拼命地做好事，甚至带头解放黑奴，结果却使那些获得了自由的奴隶找不到挣钱吃饱肚子的地方。他想要在战争中结束自己的生命，勇于冲锋陷阵，可子弹偏偏不找他，反倒把那些跟在他后面冲锋的人送到死神时怀抱。然而，当他扬起了生命之帆，意识到人生的美好时，一颗子弹却把他送上了天。作者用相当的篇幅叙述了这位戏剧性人物的人生。从结构上看，这似乎是与主线关系不大的一条支线，但事实上，作者在暗中巧妙地铺设了联想的跳板，使人不由自主地拿理想主义的他与实用主义的威利相互对照，进而得出完全一致的结论。在物欲横流，精神空虚的金钱社会，丧失信仰的实用主义与抽象的道德理想同样是行不通的。另外，小说还深刻剖析了美国所谓民主竞选的虚伪。尽管，从选民到竞选人似乎都在按照一种严格的程序办事，其实在幕后操纵竞选的还是腰缠万贯的财阀和手握权柄的党棍，其间的阴谋陷害和造谣中伤不胜枚举，以“正直”起家的威利也是靠这样的竞选“策略”才得以当上州长的。集诗人、批评家和小说家于一身的沃伦是一位不断探索人生价值和社会意义的大师，他很注意利用生活中的悲剧来挖掘其潜含的道德含义和自我本质。沃伦曾借杰克之口描述了他所处的那个世界：“它就象一张巨大的蜘蛛网，如果你触动其中的任何一点，哪怕只是轻轻的一碰，振动也会波及最远的边缘。昏睡的蜘蛛受到震动会立即跳起来，吐出蛛丝，将你包围，并在你皮下注入黑色而使人麻木的毒液”。从作者这段充满了恐惧的描述中，我们深刻地意识到美国社会的黑暗和官场的险恶，置身于这样可怕的“黑网”中，人的悲剧性命运，当然是不可避免的了。

（晓申）

## 约翰·斯坦贝克 珍珠（1947）

**作者简介** 约翰·斯坦贝克（1902—1968），美国小说家，出生于加利福尼亚州蒙特雷县塞利纳斯镇一个面粉厂主家庭。母亲是中学教师，喜爱文学。家中藏书甚丰，使斯坦贝克从小就受到文学的熏陶。他家乡的秀丽山川也培养了他对大自然的热爱。他上过斯坦福大学，却不受正规教育所拘，只选修自己感兴趣的课程并且中途辍学。他从事过筑路、采摘水果、丈量土地等体力劳动，了解下层人民的生活和思想感情。1929年他发表第一部长篇小说《金杯》，描写17世纪加勒比海的海盗，未引起广泛注意。他的创作生涯以《托蒂亚平地》（1935年）的出版为标志进入全盛时期。小说描述蒙特雷市一群游手好闲但轻利重义的西班牙裔人的群居生活，以他们的淳朴单纯反衬中产阶级的自私贪婪，全书轻松幽默，富有喜剧色彩。在《胜负未决的战斗》（1936年）中，作者以冷峻的现实主义笔调反映加州果园流动农业工人在共产党员领导下进行的罢工斗争。《鼠与人》（1937年）塑造了两个流动农业工人的鲜明形象，作者对他们摆脱奴役的梦想及其破灭赋予极大的同情。作者在同年把小说改编成话剧在百老汇演出，也获得巨大成功。代表作《愤怒的葡萄》（1939年）以广阔的画面展示了俄克拉伊马州佃农在30年代被迫背井离乡长途跋涉去加州谋生的史实。小说鞭挞了压迫剥削农民的资产阶级，讴歌了农民团结互助顽强不屈的精神。小说被公认为反映经济大萧条的史诗式巨著。中篇小说《珍珠》（1947年）是他烱炙人口的名篇。作者曾获1962年度诺贝尔文学奖金。

内各概要墨西哥小镇拉巴斯的清晨显得格外宁静。印第安渔民奇诺睁开眼睛时听见早潮轻轻地拍击着沙滩，小鸟噉噉喳喳地叫着。他的妻子胡安娜躺在他身旁，这时也睁开了星星般的双眼。他们的婴儿小狗子正静静地睡在吊在空中的箱子里。奇诺的头脑中响起了“家庭之歌”的柔美乐声。突然，“家庭之歌”变成了“邪恶之歌”：一只蝎子蜇伤了小狗子。虽然胡安娜及时用嘴巴吸出了一些毒液，但是头生儿子伤口的红肿仍然使她感到不安。她毅然作出了一个惊人的决定。她说。“去请大夫。”这话传到他们的邻居中间，大家都感到惊讶，因为住在花园洋房的大夫是从来不到印第安人的茅屋来看病的。当胡安娜知道大夫不会来时，便决定登门求医。她随即抱起小狗子，奇诺跟着她，邻居们列队相随一起向镇中心进发。大夫家的大门紧闭着，他只派出仆人隔着门缝向奇诺索取治疗费。奇诺掏出八颗又小又灰黯的珍珠递了上去。过了一会仆人把珍珠还给奇诺，谎说大夫出去了，急忙关上大门。奇诺一拳捶在大门上，裂开的指关节淌着鲜血。为了尽快救治小狗子，奇诺一家子乘小船出海，希望采到一颗珍珠给大夫作为治疗费。奇诺潜入水底，在一块突出的礁岩下面，他发现一个特大的牡蛎的贝壳半开着，闪出一道寒光。他感到一阵兴奋。他用力揪下牡蛎，浮上水面。他利索地用刀撬开了贝壳，拨开肌肉，在他眼前出现了一颗象一轮满月般的举世无双的大珍珠。胡安娜和丈夫一起凝视着这颗稀世宝珠。在这快乐的时刻她想起了儿子。她曾用海草做药敷在小狗子的伤口上，这时她惊喜地发现他肩头的红肿奇迹般地消失了。奇诺得到宝珠的消息不胫而走迅速传遍全镇。各个阶层的人顿时都对奇诺产生了兴趣。正在花园里散步的神父想到教堂必须进行的修缮，回忆自己有没有主持过奇诺的婚礼，有没有给小狗子洗过礼。大夫听到消息后马上说：“他是我的顾客。我正在给他的孩子治蝎子蜇的伤。”与此同时手握

宝珠的奇诺正编织着玫瑰色的梦。在灿烂的珠光里他看到一幅幅美好的画面。他看到胡安娜、小狗子和他自己都穿着新衣服正在教堂补行婚礼。他看到自己买了一根新鱼叉，手里端着一支他梦寐以求的步枪。他看到小狗子正在学校里读书写字。奇诺的脸上放射出兴奋的光芒，他想到他儿子有了知识，他们也会有知识，从此再也不会受人欺凌，他们将得到最可宝贵的自由。然而恶势力象一群贪婪凶残的豺狼，一次又一次地粉碎了奇诺的美梦。就在他喜获宝珠的当晚，神父来到茅屋看望奇诺一家，观赏那颗大珍珠。大夫也来给小狗子治病。他利用奇诺无知连吓带骗让小狗子服下使他痉挛呕吐的药，一个小时后再来给他服解药。他除了向奇诺索取医药费外，还从奇诺的目光窥测他藏珍珠的地方。当晚就有一个黑影闪进茅屋，企图盗走珍珠。幸好奇诺早有提防，及时把珍珠转移了。为防不测奇诺决定第二天一早就到镇上把珍珠卖掉。拉巴斯镇收购珍珠的商人早就风闻奇诺要出售稀世宝珠。他们都成竹在胸，严阵以待。这些商人看似个体经营，实际上都受雇于一个大老板。他们见到宝珠在黑天鹅绒上珠光闪耀，全都看傻了，但迅即又装作若无其事般贬低它的价值，拼命杀价。奇诺看清了这伙骗子的真面目，断然表示要把宝珠拿到首都去卖。当晚奇诺再次与黑影遭遇，他受袭击负了伤。胡安娜认为珍珠是邪恶的，她劝奇诺把它扔回大海，他拒绝了。胡安娜半夜悄悄起身走出门去，决心把珍珠扔回大海。奇诺赶到夺回珍珠，狠揍了善良的妻子。两个黑影又向奇诺扑来，他刺死了一个，另一个逃走了。奇诺打算当夜就乘船出走，可是他发现船底被人砸了一个大洞。回家途中他又望见自己的茅屋起火燃烧，胡安娜抱着小狗子向他奔来。胡安娜告诉他是黑影放的火。他们一家在奇诺哥哥家躲了一天，第二天晚上离开拉巴斯镇向北方进发。他们小心翼翼地避开城镇绕道走。休息时奇诺不忘扫掉路上的足迹以防被人跟踪，但是奇诺还是发现有两个人远远地尾随而来，其中一个骑着马。奇诺带着妻儿进山暂避，追踪者又遁迹而至。就着他们吸烟时的火柴亮光，奇诺望见两个人在睡觉，另一个拿着步枪放哨。他认为只有把他们杀死才能免遭毒手。他乘月亮升起之前潜近他们。可是正当他准备扑过去时，月亮的银边露出东方的地平线，山上传来小狗子轻微的哭声，持枪的追踪者以为是山狗哀吠举枪欲射。奇诺急忙跳起，他在半空中时枪声响起。奇诺狂怒地夺过枪，一连杀死三个追踪者。这时蛙鸣和蝉噪都归于沉寂，奇诺分明听到了胡安娜的呜咽。在拉巴斯人人都记得奇诺一家是怎样回来的。一个金色的黄昏，奇诺和胡安娜出现了。他们不象往常那样一前一后地走，而是并肩同行。奇诺的胳膊上搁着一支步枪。胡安娜肩上扛着一个包裹，包布上血迹斑斑。两人都面带倦容，但神情坚毅。他们走到海边，奇诺从怀里掏出那颗大珍珠。他看到珠子里面邪恶的面孔窥视着他的眼睛，他也看到熊熊燃烧的火光。在珍珠表面他看到在他枪口下追踪者狂乱的眼睛，他也看到小狗子被枪弹打掉头皮的尸体。珍珠显得丑陋，灰黯，象一个毒瘤。奇诺把它递给胡安娜。她看着丈夫的眼睛柔声说：“不，你来。”奇诺的手臂一扬，珍珠在落日的余晖中闪闪发光，远处溅起水花，一瞬间珍珠就无影无踪了。

**作品鉴赏** 中篇小说《珍珠》自问世以来一直深受美国读者的欢迎，并且译成多国文字，在世界各地广为流传。小说所以会有巨大的魅力，首先由于作品真实而又深刻地反映了墨西哥湾沿岸印第安渔民的生活。斯坦贝克是现实主义作家，一贯重视取得第一手材料。30年代末他和好友生物学家里基茨到墨西哥湾沿岸地区考察海洋生物，听到了关于稀世宝珠的传说。1945

年，他编剧的影片《稀世宝珠》在墨西哥摄成。两年后他又根据影片写成小说《珍珠》。原来关于稀世宝珠的传说只是讲一个印第安少年找到一颗特大珍珠。他知道珍珠价值连城，就梦想今后可以不用劳动，坐享荣华富贵了。但是连续两晚他都遭人殴打，逼他说出宝珠的所在。他忍无可忍，终于设法把珍珠扔回大海。斯坦贝克在小说中大大扩展和深化了故事的思想内容。小说将奇诺一家为一方和以医生、神父、珠宝商为代表的另一方构成对立面，这样传说里的夺珠争斗就演化为小说中资产阶级对印第安人的民族压迫了。作者在小说里多次把对奇诺的袭击者描写为黑影，又点明他们的身份，不描绘他们的形象特征，其寓意就是把他们作为黑暗势力的代表。他们的力量是强大的。几百年来他们剥夺了印第安人受教育的权利。他们控制了医疗、宗教和珍珠的销售，把印第安渔民置于受欺骗遭压迫的地位。当他们得悉奇诺获得稀世宝珠后，先是用骗术企图把宝珠弄到手，未成后便疯狂地对奇诺袭击，追踪，必欲置之死地夺珠而后快。面对如此凶恶的敌人，奇诺凭借自己的机智和勇敢一次次击败了他们，维护了人的基本权利和尊严。斯坦贝克通过生动的人物描写表明了他的褒贬态度。他同情和赞扬善良正直的奇诺一家。小说结尾时作者以充满激情的笔调描绘了奇诺和胡安娜在丧失爱子后返回拉巴斯镇的悲壮的一幕。夫妇俩并肩而行表明他们经历了共同的苦难后认识到作为人的平等地位。他们把宝珠扔回大海是对压迫者的无声抗议。他们虽然默默无语，却具有凛然不可侵犯的威严。作者在表现他们共性的同时还注意突出个性。奇诺的勇敢刚毅和胡安娜的温顺果断都通过具体事例得到充分展示。作者还根据人物的性格特点用多种手段揭示他们的内心世界。奇诺不善言谈，作者就按照印第安人的民俗，用歌来传达人物的感觉和内心的感情波澜。作者还致力于表现人物性格的复杂性，使人物形象更为丰满。奇诺盼子读书的强烈愿望体现了世世代代被剥夺受教育权利的印第安人对知识和自由的向往，而他在教堂补行婚礼的梦想则让我们看到了愚弄人的宗教在他灵魂深处打下的烙印。对奇诺的压迫者作者寥寥几笔就勾画出他们的丑态。如当奇诺一无所有时医生拒绝为他儿子治病，而风闻奇诺获得宝珠后他当晚就亲自来到奇诺的茅屋送医送药，这种前后对比的手法把医生的势利贪婪暴露无遗。小说的另一成功之处是象征的巧妙运用。珍珠在西方文学里历来是纯洁的象征，因此拥有一颗大珍珠象征美满幸福。可是在小说中作者反其意而用之，把珍珠作为罪恶的象征，只有在扔掉它之后主人公才能重新得到心理平衡，这就使小说带有寓言的性质。正如作者在小说开头所说：“如果这个故事是个寓言，也许各人都从里面领会他自己的意义，也以自己的生活体验去读它。”小说给读者的联想提供了自由驰骋的广阔余地。斯坦贝克擅于把现代的表演手段融入小说创作。由于小说是在电影的基础上再创造的，小说中电影的表现手法随处可见。景物描写、情节的展开、场景的衔接、高潮的激烈场面，处处体现电影结构严密、节奏明快的特点。作者简洁精练的语言也给作品增色不少。

（陈士龙）

## 田纳西·威廉斯 欲望号街车（1947）

**作者简介** 田纳西·威廉斯（1911—1983）美国戏剧家。生于密西西比州哥伦比亚市，原名托马斯·拉尼尔·威廉斯。父亲是鞋业推销员。1929年他就读于密苏里大学，未几辍学，在一家鞋业公司工作，同时从事业余剧作。1938年毕业于依阿华大学，他的成名作《玻璃动物园》（1945），是一部自传体戏剧，在1944—1945创连演563场的纪录并获纽约剧评奖。该剧主角汤姆是个有理想的青年，由于父亲抛弃，他不得不挑起养活妈妈和妹妹的担子，在鞋厂干他不喜欢的工作，他在业余时间写诗，想成为诗人。他的妹妹腿部有轻微残疾，生性胆怯，母亲则整天沉湎在回忆旧时南方的好日子之中。此剧反映了普通人在生活中的挣扎和苦恼。《欲望号街车》是他最成功的剧作。女主人公布兰奇是典型南方淑女，在父母双亡，家庭败落以后，不肯放弃旧日的生活方式，堕落成为靠色相勾引有钱人为生的妓女，后来不得不投靠妹妹。但又与当工人的妹夫格格不入，继而遭妹夫强奸，最后被送进疯人院。此剧反映了“现代社会里各种野蛮残忍的势力蹂躏温柔优雅的弱者”，获普利策奖、纽约剧评奖，被评为47—48年演出季节的最佳戏剧。《热铁皮屋顶上的猫》反映南方上流社会的虚伪和欺骗，获普利策奖和纽约剧评奖。《鬣蜥之夜》描写一群被社会遗弃的人，获纽约剧评奖。他的其他剧作有《夏和烟》、《去夏突至》、《玫瑰纹身》等。威廉斯在1965年荣获布兰迪斯大学戏剧艺术创作奖章，1969年获全国文学艺术学会戏剧金质奖章。威廉斯擅写南方妇女，主角多具有畸形心态，她们是畸形社会的产物。他擅用象征手法和表现主义的手法，以富有诗意的对话见长，被公认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最出色的剧作家之一。

**内容概要** 杜博依斯姐妹生于一个南方种植园主的家庭，父母拥有一个叫贝尔·里夫的庄园，原先过着优裕的生活，后来家道中落，家人却仍然保持旧的生活方式。贫穷使他们抵押了庄园，这时，父母又染了病，日子窘迫不堪。妹妹史蒂拉知道难以支撑这个家庭，便离家出走了，她嫁给波兰籍后裔的工人柯瓦尔斯基，住在新奥尔良贫民窟一套只有两室的公寓里，姐姐布兰奇支撑着那个破败的家，直到父母去世。布兰奇漂亮，性情温柔，富于幻想，举止优雅。她很年轻时，嫁给一个她崇拜的英俊的年轻诗人，但后来，发现他和一个年纪比他大的人搞同性恋，布兰奇无法接受这个事实，又不知道该怎样帮助他。在一次舞会上，她竟大声说：“我看见了，你真让我讨厌！”丈夫不胜羞愧，在舞会上开枪自杀了。这件事使布兰奇一生负疚，每当想起舞会上的情景，便不堪忍受。布兰奇感到非常孤独，空虚，无法排解，便开始酗酒，滥交男朋友，希望以性满足来填补空虚，靠有钱男朋友的供给维持她原来的生活水平，已堕落到妓女的地步了。随着时光流逝，布兰奇面临着红颜老去的危机，她曾挣扎着过自食其力的生活，在一个叫罗洛尔的小镇任中学教师，但是不堪忍受寂寞使她故态复萌，竟至勾引一个17岁的学生，被家长发现，写信向校长投诉，说她“道德败坏，不宜为人师表”。布兰奇被学校开除，名声狼藉，在罗洛尔无法谋生，只好去投奔唯一的亲人，妹妹史蒂拉。但她万万没有想到，史蒂拉和妹夫原来住在贫民窟里，过着那样的生活。布兰奇和妹夫斯坦利一开始就格格不入，斯坦利没有教养，粗鲁自负。他白天在工厂做工，晚上不是和同伴去玩保龄球就是聚在狭小的家里喝酒打牌，喝醉了还发酒疯。布兰奇身无分文，却是旧时气派，在浴缸里一泡就是半天，

还偷喝斯坦利的酒。两人一见面就互相讥讽，更令斯坦利无法忍受的是，布兰奇曾经劝史蒂拉离开他，姐妹俩重新开始生活。但史蒂拉说她爱斯坦利，并且已有身孕。但布兰奇说他们之间的不是爱情，而是兽欲。她无法明白妹妹怎么能和斯坦利这样的“动物”生活在一起。她渴求安全感和正常的生活，把希望寄托在结婚上，她看中了斯坦利的牌友密奇，千方百计吸引他向她求婚。但是斯坦利把布兰奇的底细告诉了密奇，密奇便不来参加布兰奇的生日晚会，但事后他来了。布兰奇把事情和盘托出，希望得到密奇的谅解，但是密奇对她说，“你不够干净，不配和我母亲住在一起”，并和她绝交。更有甚者，斯坦利买了一张回罗洛尔的车票，在庆祝布兰奇生日的晚餐后作为“礼物”送给她。一连串的打击把原来已经到了精神崩溃边缘的布兰奇彻底地逼疯了。在史蒂拉去医院分娩的那一晚，斯坦利还强奸了她。事后，布兰奇把这事告诉史蒂拉，她却不相信，因为她还要和斯坦利活下去。布兰奇神智不清，整天打电话，等待着某个旧情人邀请她乘游艇游加勒比海。精神病院的医生护上来接她了，暴力不能使她就范，最后，医生以翩翩的绅士风度，口称杜博依斯小姐，才把她哄上了车。临走时，布兰奇发出了内心的呼喊：“不管你是谁，我一向靠陌生人的善心过活。”史蒂拉不忍看到姐姐这般结局，但又无能为力，只好在悲泣中看着姐姐被人架上汽车。

**作品鉴赏** 作者说过，这部剧作的意义在于表现“现代美国社会里的以强凌弱，野蛮残忍的恶势力蹂躏了那些温柔而优雅的弱者”。这固然是主题的一部份，象易卜生一样，威廉斯的这出戏也反映了妇女问题。40年代的美国妇女，离开了男人的保护就无法生活，经济上的不独立，使她们必然要依附男人。布兰奇的名言：“不管你是谁，我一向靠陌生人的善心过活”就是被社会遗弃的那部分妇女的内心呼喊。布兰奇有值得责备之处，但也是令人同情的，而作者对她的同情就超过了对她的责备。无怪乎许多美国妇女说，看了这出戏后，心里很难受，但又还想再看，这就是此剧的魅力所在。布兰奇最终断送在亲人手里，虽然她没有死（现代悲剧不一定以死亡结尾），但被送去疯人院度过余生比死还要可怕。这个令人心寒的结尾也反映了美国社会冷酷的人际关系的一个侧面。布兰奇的悲剧在于，时代变了，生活条件变了，她却不顺应而改变，不肯放弃华服美酒、和绅士结交的生活习惯，因此旧时南方淑女的种种优点——有教养，温柔，娴雅，反而成了她适应新环境的累赘了。及至落魄到投奔住贫民窟的妹妹时，仍不肯正视自己已成了别人的负担这个现实，她多次声称“我不要现实，我要魔术”，她不肯适应斯坦利的家庭环境，却企图和史蒂拉一起去改变斯坦利，正是这种不切实际的幻想和行动使她和斯坦利之间的矛盾越来越激化，以至后者非要除掉她不可。布兰奇代表已遭淘汰的那种旧日的南方文明，而斯坦利代表着新文明——及时行乐、自私、强者凌弱，适者生存。布兰奇是不适者，必然被淘汰，美国社会是属于斯坦利这样的强者的。和布兰奇相比，史蒂拉要实际得多，也自私得多，但由于她能适应新环境，她有家，能过比较安定的生活。在人物间的冲突的处理上，此剧表现得很出色，最尖锐的冲突在布兰奇和斯坦利之间，是两种文明的冲突，强者和弱者的冲突，这对矛盾不断激化，直到高潮。斯坦利和史蒂拉之间也有冲突，但解决的办法是史蒂拉作出牺牲，去适应斯坦利的粗鲁专横。布兰奇和史蒂拉也有矛盾，最激烈处在她对待丈夫强奸布兰奇这件事。但是她选择了不相信，这样她就能和斯坦利继续生活下去。此外，史蒂拉和布兰奇都有各自内心的挣扎。象征主义手法在此剧也有出色的表

现。戏一开始，布兰奇寻妹所走的路线是乘一辆叫“欲望号”的街车，到公墓转车，再过六个街区，到“天堂福地”下车。这些充满象征意义的名字就暗示了布兰奇的结局，很富讽刺意味，也暗示了欲望引向死亡。布兰奇的名字是“白色的树林”，象春天披雪的果园，意味着纯洁，在法语里，布兰奇还有胆怯、无辜的含义。斯坦利一词来自古英语，意为一片石头空地，冰冷、坚硬。这两个名字暗示着人物性格。剧中布兰奇唱的歌：“唉，这只不过是纸月亮，正飘过纸造的海洋。但你若相信我，那就和真的一样。”第二首：“没有你的爱。这是不值钱的炫耀，没有你的爱，这支低级的小调”。还有第三首“玉米面包啊，玉米面包，/玉米面包没有盐”都非常贴切地暗示布兰奇那种依赖别人而无可奈何的心情。第三首则更突出她所处的那种无法忍受的处境。内心感情的流露通过象征主义表现得很含蓄。剧中人物的对话是高度性格化的，布兰奇的语言富有诗意，文质彬彬；斯坦利缺乏教养，两人经常唇枪舌剑，但讽刺挖苦的能耐各尽特色，很令人折服。象尤金·奥尼尔，威廉斯在这出戏里也运用了表现主义的技巧来使人物的内心冲突外化，变为可以为观众感受到的东西。整出戏在贫民窟一套狭窄的公寓里进行，三堵高墙使空间显得格外狭小，使人有喘不过气来之感，这正好表现生活对住在这儿的人的压力，尤其是对布兰奇的压力。布兰奇的丈夫艾伦是在舞会上自杀的，当时奏着维苏威安纳音乐，接着是一声枪响。后来，这支曲子多次重复出现，每次出现，表示布兰奇想起这个场面，暗示负疚一辈子折磨着她。此外，布鲁斯乐曲，这种源于黑人悲歌的音乐的不时出现，使全剧笼罩在压抑低沉的调子里。丛林里的声音暗示那是一个让丛林法则——弱肉强食统治着的社会。无论象征主义或是表现主义手法，在剧中对揭示主题都起着重要的作用。

（何海伦）



## 阿瑟·密勒 推销员之死（1949）

**作者简介** 阿瑟·密勒（1915—）美国剧作家。出生在纽约一个富裕的制造商家庭，父亲在大萧条时期破产。密勒1932年中学毕业后就外出谋生，在汽车零件仓库干过活。1934年入密执安大学，开始戏剧创作，并得过戏剧协会的奖。1944年，他的《鸿运高照的人》在百老汇上演，未获成功。他的成名作是1947年上演的《全是我的儿子》获纽约剧评奖。此剧讲一个不负责任的制造商把不及格的飞机零件卖给空军，导致飞机失事，21名飞行员（包括他的幼子）死亡，别人因此坐牢，他却逃过了法律制裁。后来，他的儿子提出要娶弟弟的未婚妻，那个为他父亲坐了牢的人的女儿，终于使他受到良心谴责，认识到那些丧命的飞行员“全是我的儿子”，于是自杀。1949年上演的《推销员之死》是密勒的杰作，获纽约剧评奖和普列策奖。1953年上演的历史剧《炼狱》，影射当时麦卡锡主义对左翼人士的迫害。密勒本人在1950年曾受非美活动委员会传讯并被判藐视国会罪。1958年才由最高法院撤销这一罪名。他的其他剧作有《两个星期一的回忆》，反映他本人早期在汽车零件仓库工作的一些经历；《桥头眺望》反映意大利非法移民在美国的悲惨遭遇。密勒曾和好莱坞红星玛丽莲·梦露结婚，为她写过电影剧本《不合时宜的人》，1961年密勒和梦露离婚后，再娶奥地利籍摄影师英吉保丽·莫拉斯，这段经历反映在剧作《堕落以后》中。另外，他还写了《维希事件》和《代价》、《美国时钟》及大量戏剧评论。密勒最爱写人的负罪感和良心发现。他一贯反对纯娱乐性的庸俗戏剧，提倡严肃戏剧。

**内容概要** 威利·洛曼是个巡回推销员，他一直相信讨人喜欢和坚持是事业和主活成功的关键。他的偶像是推销员大卫·辛格曼。他活到84岁，只要在旅馆里拨个电话，就能做成交易，死后在新英格兰有许多买主和同行为他送葬，极尽哀荣。现在威利已63岁了，干推销这一行已经34年。早年曾为老板在新英格兰开创地盘立过汗马功劳，可是如今年老力衰，货物又推销不出去，也就赚不到佣金，而家里的种种费用却要如期支付，如房屋分期付款，保险费等等。经济负担，种种精神负担加上长途驾驶，威利心力交瘁，精神错乱。他经常看见幻象，尤其无法集中精神驾车。过去的经历，在非洲冒险发了财，但早已故去的哥哥经常出现在他面前和他说话。过去和眼前经常交替出现，使他讲话语无伦次。他的妻子林达是个温顺的贤妻，与他分忧几十年，早就发现他神智不正常，还有自杀倾向，但又怕说穿了更伤他的心，所以无能为力。这天夜里，威利突然回到家里，林达告诉他，在西部干了几年的大儿子比夫回来了，小儿子哈比也在，想让他们爷儿好好谈谈。比夫一直是威利的希望，14年前，他在中学时曾是足球明星，全国许多学校争相为他提供奖学金，但比夫并不了解自己应该干什么。他视父亲为偶像，但在他快要中学毕业时，数学不及格，为此，他曾赴波士顿找父亲解释，不料，发现父亲在旅馆里和一个女人厮混，还以母亲的丝袜送给对方。这一发现使威利在他心中的形象一落千丈，比夫从此一蹶不振，中学没有毕业就离家出走，到西部去了。混了几年，却没混出个人样来，至今没有正式职业，想在纽约老家重新开始。威利见儿子这般模样，不禁怒从中来，儿子也不甘受责，反唇相讥，于是两人又象从前一样吵开了。其实，威利心爱比夫，对比夫有负疚感，他错误地认为，比夫只是不努力，要努力准能成功。哈比也迟迟未能接受自己是个失败者的事实，后悔没有跟哥哥去冒险。但他毕竟知道，希望

只能寄托在比夫身上，因为哈比虽然仪表堂堂，却是个只会寻花问柳的浪子。一顿争吵之后，比夫决定次日去找旧老板借一笔钱，和弟弟开体育用品商店。威利相信有了本钱，兄弟俩一定能成功。他也同意了妻子的建议，求老板在纽约给他一个不用跑远途的差使。为了给父亲一个惊喜，比夫次日一早离家，并让母亲转告父亲。当晚爷儿三人要在某饭店聚餐，一表父子修好，二贺新的开端。次日，威利找到老板，不但没有得到纽约的差使，反而被解雇了，威利走投无路，只好找老朋友查利借钱付保险费。查利曾多次在经济上帮助威利，这次又答应给他一份优差，但威利谢绝了这样的照顾。晚上，威利按时到了饭店，原先，两个儿子想瞒住他，说旧老板如何热情接待，但比夫受不了威利老生常谈的教训，只好和盘托出，说老板让他坐了六小时冷板凳后，又假装不认识他。比夫一气之下顺手拿了他的金笔走了。比夫还告诉威利，他们父子两人其实都是失败者，他却偏要教比夫相信一定会成功。父子三人不欢而散，两个儿子跟妓女走了，撇下威利在饭店里。威利离开了饭店，到种子商店买了蔬菜种子，连夜在后园里种了起来，他明白，他活着的价值还比不上死去。现在，房屋款已经付清，他死后还可以让家属拿到两万元保险金。因此，他拿定了主意，种下蔬菜，作为对妻子负疚的一点补偿。深夜，两个儿子回来了，林达大骂了他们一顿，要把他们赶走。比夫也决定从此离家，再也不回来了。他声泪俱下地劝父亲面对现实，丢掉成功的幻想。威利却认为他仍是个孩子，并且还需要自己，若有一笔钱，他一定能成功。因此威利为他们而死的决心更坚定了。两个儿子已上楼睡觉，但在林达再三催促下，威利仍迟迟不愿上楼就寝。他又见已故哥哥出现了，而且又和他谈开了，后来，竟开车冲了出去。威利死了，林达在他的墓前说：“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这样干啊？……我想啊想，怎么也弄不明白。威利，今天我已最后一次付清了房款，亲爱的，却没人在家。我们自由了……我们自由了”。

**作品鉴赏** 《推销员之死》是一出典型的现代悲剧。它暴露了美国社会的某些弊病，粉碎了“人人可以成功”的神话。威利·洛曼是剧中的悲剧人物。他的悲剧在于死抱住错误的价值观念不放，不能面对现实。他的一生在错误的梦想中度过，也为了一个错误的梦想而死。威利代表了他那个阶层，因此他的悲剧也是一群抱着成功梦想的人的悲剧。正如他的名字 Lowman 所暗示，他是属于社会的低层人物。威利一无所有，推销员没有工资，只领佣金。他们推销的只是别人的东西、他相信，人只要讨人喜欢，具有魅力，世界的大门就朝他敞开。他把自己的生活建筑在这样的梦想之上。他对大卫·辛格曼佩服得五体投地，因为大卫推销得非常成功。他不必离开旅馆，一个电话就能成交，84岁去世时，有这么多买家和同行为他送葬。由于他总是生活在自己想象的世界中，把幻想当作现实，所以又常常说大话。他不顾自己推销不受欢迎的事实，吹牛说自己在新英格兰如何重要，说自己的销售额如何高，他就这样陷进自己的谎言中不能自拔。早年，他的哥哥本劝他去阿拉斯加发财，但他的妻子林达说，“你在华纳公司不是干得很好吗？有希望成为股东啊。”结果他错过了机会，连起初林达劝他求老板给他在城里的差使，他也只能拒绝，因为“他在新英格兰很重要”，而事实却是，老板把他解雇了。对待大儿子比夫，他又拼命灌输“只要讨人喜欢，有魅力就能成功”的思想，致使比夫长期不能正确认识自己，他还姑息比夫的偷窃倾向，造成了另一代人的悲剧。威利的盲目性使他妒忌邻居查利的成功，拒绝查利给他提供的职业。他硬要比夫相信自己的魅力足以使旧老板借一笔巨款给他开业。最后，

当比夫声泪俱下地帮助他正视现实的时候，他又误认为比夫终于还是接受他的观点，需要他，因而决定自杀，以便有一笔钱留给他。然而，威利的悲剧并不是全部由于自身性格的弱点造成的，一部份原因是美国社会本身的弊病。威利终于发现，他自己就象他分期付款购买的东西一样，等你付清款后，东西便用尽或者坏了。他付清了最后一次房款，而他却只好到坟墓里去安息了。在美国社会，人老了就象被吃光了肉的橘子一样，皮被扔掉。然而，他为之牺牲的两个儿子，却是不值得他这样干的。比夫是剧中第二个重要角色，他是威利哲学的牺牲品，由于威利一向厚长薄幼，对比夫爱护有加，比夫便把父亲作为偶像。威利相信比夫讨教练喜欢，即使偷点东西也不成问题，后来为了向哥哥逞英雄，竟怂恿比夫兄弟去偷木头。比夫就这样按照父亲的价值观念去做人，直到数学不及格，到波士顿找父亲求助，发现了父亲的隐私，才完全改变了他对父亲的看法。由于父亲不断告诉他如何重要，使他不能听命于人，加上又有偷窃习惯，在外漂泊多年，不但一事无成，还进过监狱。他曾设法帮助父亲丢掉幻想，正视父子两人都是平庸之辈，只能从头开始，但终未成功。但剧终时，他终于醒悟了。如果说，密勒对剧中人还寄托希望，那么希望是在比夫身上。哈比是个被父亲忽略的儿子。在家里，比夫的形象总是把他压在下面。哈比长大后是个浪子，也很自私，竟把神经错乱的老父扔在饭店里，与妓女扬长而去。但哈比也是威利哲学的牺牲品，更可悲的是，直到剧终时他还相信自己会成功。林达是贤妻形象，但她不但没有帮助威利回到现实，反而使威利在自己的幻想和盲目性中越陷越深。她对威利的死是有责任的，但他仿佛是密勒的代言人，喊出了许多人心中的呼声，“必须关注这个人”，即人不能到老就象橘子皮似地被扔掉。本和查利都是为了证明威利哲学的谬误而设的人物。本代表富有冒险精神又能残酷地竞争的一类人。他 17 岁进入非洲丛林，21 岁走出来时成了富翁。他成功了。他的哲学是“和陌生人争斗切不可公平”。查利是个现实主义者，他不相信个人的魅力。他的名言是：“J·P·摩根脱了衣服象个屠夫，但他带上他的荷包时，他非常讨人喜欢。”由于他的务实精神，他在美国社会也获得有限的成功。他和他的儿子伯纳德与威利父子完全相反。此剧也使用了象征手法，如丛林象征人类社会；丝袜暗示威利对妻子的负罪感；树林着火象征威利感到的生活压力大到不能再承受；付清了贷款的房子象征在美国社会里人的价值观念；威利自杀前深夜在那个阳光不足的后院种上蔬菜表示他绝望之中拼命要给家人留下一点什么；还有幕启和幕将下时那笛声，象征威利那无法实现的梦幻。象征手法的运用就象意识流在小说里的运用。在布景设计上，屋内的墙都是透明的，现实的人物和已故的人物，过去情节和现实情节交替出现，也象意识流一样，只是表现已故人物及过去情节时，人物穿墙而过，不理睬室内环境，而现实中的人物则从门里出来。表现过去时，灯光变暗，人物的举止显出年龄差异，服饰显出时代差异。

（何海伦）

## 欧内斯特·海明威 老人与海（1952）

**作者简介** 欧内斯特·海明威（1899—1961），美国小说家，出生于伊利诺伊州奥克·帕克。他的父亲是内科医生，爱好钓鱼和打猎，培养了海明威对户外活动的兴趣。从幼年到老年，他对斗牛、拳击、渔猎等的热爱历久不衰。这些竞技活动有助于造就他的硬汉性格，并且在他的创作中得到了生动的反映。他一生经历丰富，曾长期担任驻欧记者，亲身参加过两次世界大战。西班牙内战期间，他支持共和政府，反对法西斯主义。在抗日战争中他曾来中国采访。其中对他影响最大的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他从耳闻目睹的事实中认清了这场帝国主义战争的性质。他和一批敏感的青年作家在战后流落欧洲，在否定了传统价值观念后对生活和前途感到迷惘，被称为“迷惘的一代”。他的长篇小说《太阳照样升起》（1926年）和《永别了，武器》（1929年）都是表现第一次世界大战给青年一代造成的创伤的力作。长篇小说《丧钟为谁而鸣》（1940年）歌颂国际纵队战士和西班牙游击队员反法西斯的英勇斗争。海明威是语言艺术大师。青年时代的记者生涯和旅欧美国女作家斯泰因的影响形成他简练生动的文风。他写作态度严谨，字斟句酌，反复琢磨，使他含蓄简约的文体日臻成熟，在世界文坛独树一帜，影响了不少作家。1952年他发表了中篇小说《老人与海》。1954年瑞典皇家科学院授予他诺贝尔文学奖，赞扬他“精通现代叙事艺术，文笔有力，自成一体，这在近作《老人与海》中得到了证明。”晚年他由于疾病缠身，精神抑郁，自杀而死。

**内容概要** 古巴渔民桑提亚哥是独自乘小船打鱼的老渔夫。接连 84 天他一条鱼也没有捕到。起初 40 天一个叫曼诺林的男孩子总是跟他在一起，可是日子一久曼诺林的父母认为老头背运，吩咐孩子搭另一条船出海，果然第一个星期就捕到三条好鱼。孩子见到老头每天空船而归，心里非常难受，总要帮他拿拿东西。桑提亚哥瘦削憔悴，后颈满是皱纹，脸上长着疙瘩，但他的双眼象海水一样湛蓝，毫无沮丧之色。他和孩子是忘年交。老头教会孩子捕鱼，因此孩子很爱他。村里很多打鱼的人都因为老头捉不到鱼拿他开玩笑，但是孩子认为老头是最好的渔夫。他们打鱼不单是为了挣钱，而是把它看作共同爱好的事业。孩子为老头准备饭菜，跟他一起评论垒球赛。老头特别崇拜垒球好手狄马吉奥。他是渔民的儿子，脚跟上虽长有骨刺，但打起球来生龙活虎。老头认为自己已经年迈，体力不比壮年，但他懂得许多捕鱼的诀窍，而且决心很大，因此他仍是个好渔夫。他和孩子相约第二天一早一起出海。当晚老头做了个梦，梦见自己少年当水手时远航非洲见到在海滩上嬉戏的狮子。醒后他踏着月光去叫醒孩子，两人分乘两条船，出港后各自驶向自己选择的海面。天还没大亮，老头已经放下鱼饵。鱼饵的肚子里包着鱼钩的把子，鱼钩的突出部分都裹着新鲜的沙丁鱼。鱼饵香气四溢，味道鲜美。正当桑提亚哥目不转睛地望着钓丝的时候，他看见露出水面的一根绿色竿子急遽地坠入水中。他用右手的大拇指和食指轻轻捏着钓丝。接着钓丝又动了一下，拉力不猛。老头明白一百英寻之下的海水深处，一条马林鱼正在吃鱼钩上的沙丁鱼。他感觉到下面轻轻的扯动，非常高兴。过了一会儿他觉得有一件硬梆梆、沉甸甸的东西，这分明是马林鱼的重量，他断定这是一条大鱼。他先松开钓丝，然后大喝一声用尽全身的力气收拢钓丝，但鱼非但没有上来一英寸，反而慢慢游开去。老头把钓丝背在脊梁上增加对抗马林鱼的拉力，可是作用不大，他眼睁睁地看着小船向西北方飘去。老头想鱼这样用力过猛很快就会

死的，但四个小时后鱼依然拖着小船向浩渺无边的海面游去，老头也照旧毫不松劲地拉住背在脊梁上的钓丝。他回头望去，陆地已从他的视线中消失。太阳西坠，繁星满天。老头根据对星的观察作出判断：那条大鱼整夜都没有改变方向。夜里天气冷了，老头的汗水干了，他觉得浑身上下冷冰冰的。他把一个麻袋垫在肩膀上的钓丝下面减少摩擦，再弯腰靠在船头上，他就感到舒服多了，他大声地自言自语：“要是孩子在这儿多好啊，好让他帮帮我，再瞧瞧这一切。”破晓前天很冷，老头抵着木头取暖。他想鱼能支持多久我也能支持多久。他用温柔的语调大声说：“鱼啊，只要我不死就要同你周旋到底。”太阳升起后，老头发觉鱼还没有疲倦，只是钓丝的斜度显示鱼可能要跳起来，这正是他求之不得的事。他说：“鱼啊，我爱你，而且十分尊敬你。可是今天天黑以前我一定要把你弄死。”鱼开始不安分了，它突然把小船扯得晃荡了一下。老头用右手去摸钓丝，发现那只手正在流血。过了一会他的左手又抽起筋来，但他仍竭力坚持。他吃了几片金枪鱼肉好增加点力气来对付那条大鱼。正在这时钓丝慢慢升起来，大鱼终于露出水面。在阳光下，它浑身明亮夺目，色彩斑斓。它的喙长得象一根垒球棒，尖得象一把细长的利剑。它那大镰刀似的尾巴没人水中后，钓丝也飞快地滑下去。桑提亚哥惊喜地发现大鱼比小船还要长两英尺。他和大鱼一直相持到日落，双方已搏斗了两天一夜。老头不禁回想起年青时在卡萨布兰卡跟一个黑人比赛扳手的经历。他俩把胳膊肘放在桌上划粉笔线的地方，前臂伸直，两手握紧，就这样相持了一天一夜。八小时后每隔四个钟头就换一个裁判，让他们轮流睡觉。桑提亚哥和黑人的手指甲里都流出血来。有一次黑人喝了甜酒使出全身力气，竟把桑提亚哥的手压下去将近三英寸，但桑提亚哥又把手扳回原来的位置，并且在第二天天亮时奋力把黑人的手扳倒，从此他成了人们心目中的英雄。老头和大鱼的持久战又从黑夜延续到天明。大鱼跃起十几次后开始绕着小船打转。老头头昏眼花，只见眼前有黑点在晃动，但他仍紧紧拉着钓丝。当鱼游到他身边时，他放下钓丝踩在脚下，然后把鱼叉高高举起扎进鱼身。大鱼跳到半空，充分展示了它的美和力量，然后轰隆一声落到水里，浪花溅满老头一身，也溅湿了整条小船。它仰身朝天，银白色的肚皮翻上来，从它心脏流出来的血染红了蓝色的海水。老头把大鱼绑在船边胜利返航。可是一个多小时后鲨鱼嗅到了大鱼的血腥味跟踪而至抢吃鱼肉。老头见到第一条游来的鲨鱼的蓝色的脊背。他把鱼叉准备好，用绳子系住。待鲨鱼逼近船尾去咬大鱼的尾巴时，老头紧握鱼叉猛地刺进鲨鱼的脑袋。鲨鱼用力拉断了绳子，在水面静静地躺了一会儿，慢慢沉了下去。老头丢了鱼叉，便把刀子绑在桨把上作武器。老头用刀杀死了两条来犯的鲨鱼，但在随后的搏斗中刀也折断了，他又改用短棍。然而半夜里鲨鱼成群结队涌来时，他已无法对付他们了。船驶进小巷时人们看见船旁硕大无朋的白色鱼脊骨。第二天早上孩子来看望老头，见到他疲倦得熟睡不醒时不禁放声大哭。老头醒来后，孩子给他端上一杯热气腾腾的咖啡。两人相约过几天一起去打鱼，孩子说他还有很多东西要学。孩子离去后，老头睡着了，他又梦见非洲的狮子。

**作品鉴赏** 《老人与海》是海明威晚年的力作。在这部中篇小说里他成功地塑造了老渔夫桑提亚哥的英雄形象。海明威在青年时代才气横溢，佳作连篇。可是自1940年发表《丧钟为谁而鸣》后他竟沉寂了十年，直到1950年他才出版长篇小说《过河入林》。这部小说在内容和艺术上都毫无新意，评论家对它评价不高，并且认为海明威已经江郎才尽。但是《老人与海》使

海明威重新赢得他们的尊敬，而且使他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殊荣。有的评论家认为桑提亚哥是海明威笔下最完美的英雄人物。可以说桑提亚哥是作者自身的写照，他身上洋溢着不服老的精神。作者用素描的笔法为我们描画了他瘦削、满布皱纹和疙瘩的外形。他分明老了，但他的双眼还象海水一样湛蓝，充满智慧、经验和决心。尽管命运之神对他并不垂青，他出海八十四天没有捕到一条鱼，但是还没有动摇他取得成功的信念。大鱼上钩后他感到对手强大，但更坚信自己的力量，终于凭借自己丰富的经验和极大的耐心制服了大鱼。鱼肉被鲨鱼吞噬后，老人虽觉失望但不悲观，他仍与曼诺林相约再度出海捕鱼，并且在睡梦中见到狮子。狮子是老人年轻时远航非洲见到的，它们是青春、活力和勇敢的象征，体现小说主人公老当益壮的勃勃雄心。桑提亚哥的英雄气概还表现在他面对死亡的威胁毫无畏惧、镇定自若的态度上，这是海明威小说中很多英雄人物共有的气质。海明威认识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是为少数人的利益的一场杀戮后，开始对以基督教教义为基础的西方传统价值观念表示怀疑，致力于探求新的价值观念。他战后发表的一系列小说中的英雄人物就体现了这种新的价值观念。他们不再相信人死后会进天堂或下地狱的说法，认为：“人死了就是死了。”既然死亡是人生的终极，他们就竭力避免死亡，在此生寻求报偿，在行动上表现为及时行乐。然而，他们并不是贪生怕死的儒夫，相反他们经常在各种场合与死神进行面对面的搏斗。他们面对死亡没有丝毫的懦弱，而是显示出“在压力下的从容”。在最严峻的考验面前他们活得最有生气，他们的内在气质得到最充分的展现。在《老人与海》中，桑提亚哥被大鱼拖往远离陆地的茫茫大海。他孤身一人，年迈力薄，食物和淡水不充足，自然界变化万千，他的对手又力大无比而且意志坚决，这其中任何一点都可能导致他的死亡。可是他泰然自若，终于战胜死亡，征服自然，捕获大鱼，取得了辉煌的战果。在极端困难的情况下坚忍不拔也是桑提亚哥的英雄本色之一。在与大鱼的搏斗中他右手负伤流血，左手又抽筋，疲倦使他头昏眼花，但他怀着只要不死就与大鱼周旋到底的决心顽强坚持。饿了，他不顾腥气吃生鱼肉。渴了，他把不多的淡水省着喝。坚强的意志帮助他度过危机，迎来胜利。作者通过描写他关心垒球好手狄马吉奥和回忆年轻时与黑人比赛扳手的心理活动衬托他的英勇行为。狄马吉奥长有骨刺，但他力克这个生理缺陷，打起球来生龙活虎。桑提亚哥崇拜他是好汉识好汉，狄马吉奥显然是与老人互相映衬的。老人对昔日荣耀的追忆证明他一贯坚强，往日的胜利是他眼下获取力量的源泉。桑提亚哥与鲨鱼的搏斗给他的英雄形象添上富有光彩的最后一笔。鲨鱼来争吃大鱼的肉时，老人已疲惫不堪，可是他仍然用一切可用的武器竭尽全力消灭它们，表明他明知要失败也要奋斗到底的决心。老人虽然孤身奋战，但并不孤立。曼诺林是他的徒弟，将继承他的事业，他们的师生情谊是建立在对实利主义的鄙弃和对捕鱼共同热爱之上的。在小说中海明威精练含蓄的文风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境界。据说作者把小说原稿读了两百遍左右才付印，这种一丝不苟的写作态度是作品成功的可靠保证。

（陈士龙）

## 拉尔夫·艾里森 看不见的人（1952）

**作者简介** 拉尔夫·艾里森是著名的美国黑人小说家。1914年3月1日生于美国中南部俄克拉荷马市，父亲当过建筑工人和小商贩。艾里森3岁丧父，由母亲帮佣将他扶养成人。他母亲经常从她当女仆的白人家里带回一些丢弃的旧杂志和旧唱片，使他自幼对音乐和书籍发生了浓厚兴趣。俄克拉荷马州直到1907年才成为美国的第46州，当时仍洋溢边疆精神，种族歧视不算严重，因此艾里森身为黑人，对种族问题虽然仍敏感，却无种族自卑感，对白人的仇恨也不象其他写抗议小说的黑人作家那样深。从少年时代起，艾里森就酷爱文学、电影、戏剧和爵士音乐，曾在中学乐队里吹过小号，平时爱把自己所过的生活与小说里某些人物的生活作对照，这似乎有助于他对生活的观察与理解。1933年他获州奖学金入塔斯克基学院攻读音乐与雕塑3年，音乐方面的造诣不仅表现在他后来收辑在文艺评论集《影子和行为》（1964）里有关音乐的评论上，而且对他小说创作中的语言风格也有积极的影响。有人还专门撰文探讨他的小说与爵士乐及布鲁士的关系。1936年去纽约学雕塑，遇著名作家理查德·赖特，开始在他的鼓励下进行文学创作。1943年至1945年服兵役，复员后获罗森瓦德研究基金专门创作长篇小说《看不见的人》，同时也当摄影师、爵士乐鼓手和酒店侍者挣钱糊口。该小说先后写了7年，1952年出版后受到评论家的高度赞扬，从而奠定了他为文学地位。此后艾里森只发表过一些短篇小说和评论文章，同时在一些大学里教创作，再没有发表其他重要著作。

**内容概要** “我是一个看不见的人，”这是小说主人公“我”回忆往事的开宗明义第一句话。“请弄明白，别人看不见我，那只是因为不愿看见我。”这个“我”躲在哈莱姆黑人区一家白人公寓的地下室里，偷接电线安装1369盏电灯，想使自己让人看得见。“也许正因为我是个看不见的人，才如此需要光。光证实了我的存在，赋予我形体。”光象征“我”所追求的自我和“身份”。全书主要写“我”成为看不见的人的经过。“我”原是在美国蓄奴制南方土生土长的温顺黑小子，一向对白人毕恭毕敬，高中毕业时在典礼上发表了一篇阐释进步的秘诀在于谦卑的演讲，十分成功，结果被邀去本镇白人头面人物的集会上再次演讲。演讲前，“我”先看了一场白人姑娘的脱衣舞，然后是黑人男孩们蒙上眼互相格斗，“我”也被迫参加，结果被打得眼青鼻肿，满嘴流血，但得照样演讲。“我”的演讲再次获得成功，赢得了一份上州立黑人大学的奖学金。读到三年级时，有个白人校董诺顿先生来校参观，“我”被校长派去开车陪校董各处游览，不幸遇到一个乱伦的黑人农夫，竟对校董侃侃而谈怎样由于屋小天冷，他与妻女同睡一床，如何一不小心爬到女儿身上，竟使女儿怀了孕。奇怪的是，虽然周围的黑人都排挤他，白人们反倒对他表示同情。校董听得津津有味，原来对方的叙述勾起了他对自己女儿乱伦的回忆，于是他重赏了这个黑人农夫，又要“我”开车去酒店喝一杯。他们去到金日酒家，那既是酒店也是客栈，有妓女也有疯子（附近有家疯人院，疯子们常常在男护士的陪同下来酒店喝一杯消遣解闷）。一个疯子口口声声说诺顿是他的爷爷，一个妓女上来爱抚诺顿的额头，说她最喜欢象诺顿这样的白人。一个当过医生的疯子替诺顿看病，诊断说诺顿患歇斯底里。诺顿被疯子与妓女弄得惊恐万分，夺门而出想逃离酒店，结果在沙门上撞破了前额。他们回校后，黑人校长见贵宾受伤，勃然大怒，就把“我”

开除出学校，他的临别赠言是“必须心狠手辣，假惺惺地讨好白人大人物，装出一副黑鬼模样以便攫取权势。”“我”在拿到推荐信之后就去纽约谋生，谁知不论是谁看了一眼推荐信之后，就摇头把“我”拒于门外，后来才知道校长竟在信里说了“我”许多坏话。几经周折，“我”终于被一家油漆公司雇用，工作是给每桶白漆加上十滴黑色液体使劲搅拌，使白漆变得更白更亮。这些白漆都由政府订购，用来油漆纪念碑之类的国家级重要建筑物。不幸的是，“我”放错了拌料，使白漆里露出了黑色，于是被调去烧锅炉，锅炉房的工头怀疑“我”是工会的坐探，两人打了一架，引起锅炉爆炸，差点儿使“我”送命。进医院后，医生又把“我”当作新机器的试验品，不仅使“我”失去了好不容易通过工作获得的自我，甚至使“我”丧失了记忆。出院后，“我”在哈莱姆黑人区遇到了好心肠的黑女人玛丽，在她家租了一间房子，在她的帮助下慢慢地适应环境，恢复了一部分“黑人身份”。但“我”厌恶这个身份，有一天偶尔在房里发现一个当作制门器的铁铸黑人像，我把它看作自我嘲弄的象征，随手捡起把它摔坏，还打算把它扔掉，先扔到别人专用的垃圾桶里，却被女主人看见，当场叫“我”把它捡回去；原来“我”把它扔在街心，又被人当作失物捡起送回手中，简直想扔也扔不掉。有一次“我”在街上漫步，看见有一对黑人老夫妇正被房东太太强迫搬迁，家具什物零乱地堆放在路边，一个白人警察在威风凛凛地执行命令。一群围观的黑人激于义愤，眼看要对警察动武，“我”怀着又恨又怕的复杂心理，上前劝止说：“黑人兄弟们，这不是办法，我们的民族是守法的，是不轻易发怒的。”但白人警察却变本加厉地对那对老夫妇施暴，“我”忍无可忍，即席发表一篇演说，煽动群众起来打跑警察，又把家具搬回寓所。“我”的行为引起了激进组织“兄弟会”的注意，“我”也被邀参加了这个组织和它的活动，觉得自己终于重新获得了自我。然而“我”很快发现这个组织的头头知识浅薄，他们的背景也很可疑。“我”常常奉命去干一些“我”并不想干的事，“我”重新获得的自我又逐渐失去：“我”依稀觉得自己又进了一条死胡同，成了一个看不见的人。一些白种骚女人追求我，把我看作性机能的象征。一个名叫西比尔的女人醉醺醺地求“我”强奸她，但“我”并没碰她，只是用唇膏在她醉死过去的躯体上写了几个字：“西比尔，你被圣诞老人强奸了。没想到吧。”兄弟会的活动遭到了一帮以拉斯为首的黑人民族主义分子的反反对，双方剑拔弩张，一见面总要拼个你死我活。“我”被卷入斗争，常常被拉斯手下的人逼得东躲西藏。有一次“我”躲进了一家杂货铺，买了一副墨镜和一顶宽边白帽子将自己乔装打扮一下，谁知一下子竟成了莱因哈特先生，获得了流氓、赌棍、情夫、牧师等多重身份。这就引起了“我”的深思：“我”究竟是谁，究竟是什么身份，怎么一副墨镜和一顶白帽子就能使“我”由原来的我变成另一个人？象这样什么人都是，又什么人都不是；既有一切身份，又等于没有任何身份——如果这样，“我”也就可以不负任何责任，无论是对黑人还是白人，对南方还是北方，对兄弟会还是对拉斯之流。外在世界既然遗弃我、不承认我，“我”也就只好把目光转向内心世界，来自我发泄和自我发现。在一次拉斯挑起的骚乱中，“我”逃离险境时跌进一个地洞，也就将计就计，以地洞为家躲藏起来，作深刻的自我反省，翻来复去思考着自己在宇宙中的地位，口述了本书。

**作品鉴赏** 本书是当代美国黑人文学中的经典之作，具有西方当代小说的许多特点：思想内容上提出了个人在荒谬的宇宙里的处境问题并探索自我



本质；艺术上大胆创新，现实主义与超现实主义相结合，在运用黑色幽默手法上开美国后现代派文学的先河。因此这部小说在 1932 年刚一出版，立刻受到英美评论界的普遍赞扬。有人称它是自己一辈子读到过的最佳美国黑人小说，留下最深刻的印象。也有人赞美本书最具美国文学的特点。美国著名文学评论家德尔摩·施华兹甚至认为现有的文学评论语汇用来评论本书都不免显得“肤浅与浮夸”。在本书出版 13 年之后，美国的主要书评周刊《图书周刊》邀请 200 个作家和评论家投票选举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出版的最优秀的美国小说，大家一致选中了本书，可见其影响之大。在主题思想上，本书以存在主义的观点探索人的社会异化和自我异化问题，通过主人公在荒诞，敌对的环境里失去和寻找自我的故事，描写主人公的心理变化和西方让会的精神危机，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看不见的人”，这个人物具有一定的典型性，被西方评论家们奉为“当代人的典型”。尽管主人公是黑人，书中也描绘了黑人生活和当时社会上的种族歧视，组织者并不从社会学的角度对生活中的种族问题提出批评或抗议，而是用抽象人性的概念来描绘和反映人的共同命运以及现代社会黑人与人之间不正常的、无理性的关系。作者认为，最能说明人的自我异化和在敌对环境里的荒谬处境的，莫过于美国黑人，因此他采用象征手法以黑人为例，通过“看不见的人”的经历及他的思想演变，以抒写整个人类的命运和处境。存在主义的中心问题是人的地位问题。在古典文学中人是神，是英雄；在现代派文学中人是虫，是懦夫、瘪三、流浪汉，是本书主人公“看不见的人”。卡夫卡在《变形记》里描写了现代社会里的人如何变成了甲虫；艾里森在本书中也用同样的寓言形式，写一个无名无姓的普通黑人在敌对的、异己的环境压迫下完全失去自我存在的意义，终于成了一个“看不见的人”，借以说明人的自我异化已达到虚无的程度。在今天的西方社会里，精神文明已遇到越来越深刻的危机。人沦为机器，个人已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西方作家们觉得今天的世界已无法理解，也无意去理解，于是把描写重点转向人物内心世界，着意抒写个人的沉沦和精神空虚，作家本人往往怀着悲忿、绝望和恼怒的心情，对世事万物采取玩世不恭的态度加以冷嘲热讽，用一种超现实的、某些评论家称之为“黑色幽默”的夸张笔法来曲折地反映和讽刺现实。艾里森也倾向于把今天的世界看作是现实与梦幻交错在一起的荒诞世界，因此在描绘这一世界时，也就运用一种现实主义与超现实主义相结合的新方法，用扑朔迷离的笔法把现实世界抽象化或漫画化。作者根据创作实践的需要，从现实主义到象征主义、印象主义、表现主义和超现实主义，凡是足以为他的小说服务的，无一不用。整个故事发生于意识与无意识之间，现实很象梦魇，外部世界常常通过黑色幽默式的夸张或歪曲，结果反能更集中地反映出其内在的精髓。作者善于用象征手法揭示美国社会的混乱和人与人之间的隔阂。主人公从南方到北方，随着年龄和阅历的增长，越来越看出这个世界的疯狂与荒诞，作者的风格也相应起了变化，从现实主义到表现主义到超现实主义，用不同的手法和技巧来反映主人公的内心世界和他眼里的这个既现实而又非现实的物质世界。在语言的运用上，本书也别具特色。主人公的生活环境改变了，叙述的语言文字也相应起着变化，圣经、古典文学、布鲁士歌曲、南方白人的修辞、哈莱姆的黑人俚语都运用得恰到好处。全书用第一人称口述，语言既口语化又形象化，有个美国评论家认为，“从马克·吐温以后，还没有一个美国作家能够再创造如此丰富、幽默的口语。”

(施咸荣)

## 詹姆斯·鲍德温 向苍天呼吁（1953）

**作者简介** 詹姆斯·鲍德温是美国黑人小说家、散文家、戏剧家和社会批评家，1924年8月2日生于纽约的黑人聚居区哈莱姆，1987年12月1日因胃癌病死于法国。他是个私生子，外祖母曾在南方种植园里当过奴隶，继父是个不受教区供养的穷牧师，对待鲍德温很凶暴，鲍德温自称他幼年的生活极为穷困，一家11口住在又窄又小、破旧不堪的公寓里，他受教育不多，主要靠自学，童年时代常常一手抱着弟弟或妹妹，一手拿着书阅读，刚能阅读就已在脑子里构思小说，12岁时在教会报纸上发表了一篇写西班牙革命的短篇小说，以后一直练笔写诗歌和剧本。但他继父反对他搞创作，一心要他当牧师。他14岁起开始在教堂布道，三年后不仅放弃布道，而且从此不信宗教。他离开教堂后不久也就离开了家，在他称作“美国工商业世界”里挣扎，当过侍者、听差、产业工人，在饭馆里洗过碗碟。美国社会里的种族歧视终于使他忍无可忍，迫使他在1948年去法国巴黎，在做苦工与挨饿的情况下完成了他的最优秀小说《向苍天呼吁》，直到1957年美国发生种族流血冲突的“小石城事件”后才回国。他侨居欧洲时曾陆续在美国报刊杂志上发表了关于黑人问题的文章，尤其是对栽培过他的著名黑人作家理查·赖特写抗议小说的传统提出批评意见，使他在美国文坛崭露头角。1962年长篇小说《另一个国家》成为畅销书，他也就一跃成为继赖特后最受人注意的美国黑人作家。鲍德温是个有多方面才能的作家，创作过多种体裁的作品，他写得最好也最出名的是散文，算得上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最杰出的散文家之一。

**内容概要** 小说写30年代居住在纽约黑人区哈莱姆的一个黑人牧师家庭。小说主人公是聪明好学的黑人少年约翰。故事围绕他和他的继父、母亲、姑姑等人展开。约翰的继父加布里埃尔是教堂执事，年轻时候曾一度“受魔鬼的诱惑。”他母亲原是南方一个种植园里的奴隶，生过不少孩子，到她30岁时已死去一个丈夫，失去4个孩子——一个病死，两个被主人送到奴隶市场拍卖掉了，另一个被专人领到住宅里抚养。后来主人又分配给她一个奴隶丈夫，生了女儿弗洛伦斯和儿子加布里埃尔。加布里埃尔出生后不久，他生父逃往北方，不知下落。南北战争后，他们一家人获得自由，加布里埃尔因母亲溺爱他，从小很淘气，经常逃学、打架，还招惹白人，长大后更是“魔鬼的化身”，吃喝嫖赌无所不为，曾不止一次被关进监狱。有一天，加布里埃尔与一个坏女人过夜之后，清晨漫步回家，被新鲜的空气、静谧的景色和耸立在他眼前的大树所感召，突然想到上帝的伟大和自身的渺小，开始痛悔前非，立志重新做人。此后他成了一个虔诚的教徒，很快赢得周围人们的尊敬，当上布道的牧师。他还从宗教工作的需要出发，与一个多年前曾遭白人轮奸、为当地黑人所不齿的丑陋黑人姑娘黛博拉结了婚，但他们之间并无爱情，加布里埃尔待她很不好，婚后不久又与另一个跟他一起干活的黑人少女埃丝特发生了性关系。埃丝特很快怀了孕，加布里埃尔生怕自己干的丑事张扬出去后没脸做人，就偷了他妻子黛博拉的私蓄打发埃丝特去芝加哥娘家生孩子。结果埃丝特死于难产，他们的私生子罗亚尔归埃丝特的父母抚养，后来死在芝加哥的一家酒店里，一把刀子捅进了他的喉咙。加布里埃尔由于自私懦弱，始终不敢承认罗亚尔是他的孩子。若干年后，黛博拉患病死去，死前告诉加布里埃尔说，她早就知道他与伦丝特之间的私情，也清楚罗亚尔是他的私生子，她只恨他欺瞒着她，始终不向她吐露真情，要不然她倒是很情

愿把罗亚尔接到家中抚养的。黛博拉死后，加布里埃尔也就离开了南方，来到纽约哈莱姆黑人区找他阔别了 20 年的姐姐弗洛伦丝，并在那里定居下来。弗洛伦丝是在 26 岁时离开南方的，她对南方的种族歧视早就忍无可忍，有一天她当女仆的那家白种主人又来调戏她，要她当他的姘妇。她终于下了决心与卧病在床的母亲诀别，毅然来到北方谋生，在纽约哈莱姆区结识了黑人工人弗兰克，两人由相爱而结婚，但弗兰克挣钱不多，夫妻常为经济问题发生龃龉，每次吵架后他就出去酗酒。婚后十余年的某天晚上，他离家两天三夜后回来，两人在小厨房里吵得很凶，弗兰克盛怒之下离家出走，从此没再回家。后来世界大战爆发，他应征入伍，死在法国。弗洛伦丝很爱她的丈夫，在他离开之后先是感到轻松，继而后悔，只得当女工谋生，一个人孤苦伶仃地生活着。弗洛伦丝在纽约结识了一个名叫伊丽莎白的苦命女子，她的童年是在一连串灾难中度过的。8 岁时母亲去世，她母亲的姐姐来到她家，认为她父亲人品不端，不配抚养一个天真无邪的小女孩，于是强迫她与她所爱的父亲分离。后来她爱上了黑人店员理查德，两人一起到了纽约，因无钱结婚，只好先行同居，有一天晚上理查德忽遭警方逮捕，说他有抢劫杀人的嫌疑，后来虽因证据不足而获释，但在拘押期间曾遭到白人警察的侮辱和毒打，回家后抱住伊丽莎白痛哭一阵，晚上就用剃刀割断了手腕上的血管自杀了。伊丽莎白犯了个致命的错误，她为了不让理查德增加精神负担，没告诉他她已经怀孕，要不然理查德也许不会自杀。她太爱理查德了，她不否认只要有理查德，天国的欢乐对她来说也等于零。她也不否认，假如她被迫必须在理查德和上帝之间作一选择，她也只能——甚至哭泣着——背离上帝。理查德一死，她对生活也就绝望，只是为了理查德的遗腹子而活着。加布里埃尔来到哈莱姆后，在他姐姐弗洛伦丝家中遇见伊丽莎白，先劝说她悔罪并皈依上帝，继而向她求婚，答应以后一定把她的私生子约翰视同己出。伊丽莎白为她的儿子约翰着想，终于嫁给了他，又与他生了一男二女。全书是以倒叙的笔法写的。小说开始时，约翰已 14 岁，伊丽莎白与加布里埃尔生的最大孩子罗伊也已十多岁，兄弟俩与父亲的关系都很不正常。加布里埃尔在求婚时曾答应把约翰当亲生子抚养，这一点倒是做到了，但他与约翰之间并无感情，常因细故责打约翰，颇引起约翰的反感。约翰一直以为加布里埃尔是他的亲生父亲，一方面很想爱他，一方面又情不自禁地痛恨他。他既想追求物质享受和世俗生活的欢乐，又希望自己不成为上帝的罪人，死后灵魂可以得救。罗伊则天生一副倔强脾气，有一次与白人孩子打架，头上挨了一刀，几乎送命。加布里埃尔为了他与伊丽莎白吵架并动手打她时，罗伊甚至骂他父亲：“住手，你这个黑杂种，要不我就把你给宰了！”加布里埃尔尽管因此痛打了他一顿，但内心深处却很疼爱他，觉得他的行为很象自己小时候。全书以约翰在教堂悔罪结束，但在回家的路上，弗洛伦丝揭发了加布里埃尔的伪善，说：“在我所有认识的男人中间，你就是那个巴不得圣经里全是谎言的人——因为那个号子一旦吹响，你就要永生永世地交代。”

**作品鉴赏** 鲍德温从小失去父爱，他继父又不了解他，待他过于严厉，他后来就把自己心理上与感情上的感受——他的爱与恨、他的恐惧与孤独感——都倾注在他所写的诗歌、戏剧和小说里。本书被认为是鲍德温的半自传体小说，书中大部分内容与他在教堂中布道那几年的切身经历有关，而对书中各种人物所作的深刻的心理描写则更是他本人真实思想感情的流露。鲍德温在写小说之前早在评论文章里批评过斯托夫人的小说《汤姆叔叔的小屋》

和当时最著名的黑人作家（也是栽培过他的恩师）理查·赖特的代表作《土生子》，说《土生子》的主人公别格实际上是汤姆叔叔的后裔和亲骨肉，只是别格的性格恰好与汤姆叔叔相反，心中充满恐惧与仇恨，恐惧促使他行凶杀人，仇恨促使他强奸女人。鲍德温强调指出，斯托夫人和赖特写的都是“抗议小说”，但这种小说已经过时。别格的悲剧并不在于他是美国黑人或饥寒交迫，而在于他为“获取自己的人性而进行了反抗”。但在鲍德温看来，“我们的人性就是我们的负荷、我们的生活；我们不需要为它而进行斗争，我们需要做的事比进行斗争不知要困难多少倍——那就是接受它。”他还说，“我写的小说如果说有什么‘含义’的话，那么它们含有的只是这一意义：我们应该把一切人当作‘人’来看待。任何标签、口号、政党、肤色甚至宗教，都不及作为人类的个人重要。所以归根到底，写个人才是最重要的。”鲍德温的创作思想的最基本一点与《看不见的人》的作者艾里森是相似的，就是认为黑人首先是人，因此探索和描写‘人’的问题要比写社会和种族歧视等问题更重要。鲍德温还认为“美国文学传统是伟大的亨利·詹姆斯的传统”，而且作为新一代的进步黑人作家，对弗洛伊德心理分析学说和存在主义哲学比对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学说更感兴趣，因此在鲍德温的小说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种族关系往往是通过性关系揭示出来，例如本书虽不象作者后来写的小说那样经常出现猥亵的性描写，但全书的情节中有三个不美满的婚姻、两个爱情悲剧、三次强奸或诱奸。本书的另一特点是人物全都是黑人，情节也不涉及种族关系，因此原书内封的广告上说：“本书是一个黑人作家的处女作，书中虽写黑人，但不是从种族的观点描写的。它可以说是美国文学发展到新阶段的里程碑。”本书与早一年出版的《看不见的人》确实可以说是美国黑人文学发展到新阶段的里程碑。它们已把文学作品反映和描写的重点从社会转移到个人——个人的爱与恨，个人的自我探索，个人的异化，等等。它们主要的艺术特点则是用现代派的多种技巧（包括意识流、蒙太奇等手法）细腻地描写心理活动。本书的主人公约翰所占篇幅只全书的三分之一，时间也极集中（约翰 14 岁生日前后的两日一晚），但作者以约翰的思想、心理变化为主线，用变换镜头和时间跳跃的手法插入了约翰的父亲、母亲和姑母等人的回忆，使各个人物的生活与思想感情相互烘托，构成有机的联系，结果全书所描写的不仅是一个黑人少年皈依宗教的思想变化，而是约翰一家从南北战争到 20 世纪 30 年代的黑人历史，所反映的不仅是约翰一家的生活遭遇，而是包括作者本人在内的广大美国黑人的共同遭遇。本书从宗教角度描写黑人家庭生活也别具新意。宗教对美国黑人原有特殊意义。早在奴隶时代，奴隶主就想方设法诱使黑人奴隶笃信宗教，好让他们安安分分地忍受现世的悲惨生活，只把希望寄托于死后的天国。因此美国黑人宗教不仅有它自己的特点，而且也更有欺骗性，它与黑人生活也相互影响，有错综复杂的联系，鲍德温是著名的散文家，写得最好的也是散文，认为散文与小说结合更能表达出黑人民族的强烈感情，本书在形象地抒写黑人的丰富感情时把散文文体小说的特点发挥得淋漓尽致，小说最后一部分描写约翰躺在圣坛前地板上悔罪的描写是一篇极好的散文，感情强烈而丰富，形象生动，心理描写细腻深刻，曾受到一些评论家的称赞。

（施咸荣）

## 弗兰纳里·奥康纳 好人难寻（1955）

**作者简介** 弗兰纳里·奥康纳（1925—1964）是美国南方女作家，1925年3月25日生在佐治亚州萨凡纳的天主教家庭，1964年8月3日死于红斑狼疮。她父亲也死于这一不治之症，死时仅44岁。父死后第2年奥康纳才高中毕业，进入佐治亚州立女子学院，主修英国文学和社会科学，1947年在依阿华大学获文学硕士学位。她幼时曾想当漫画家，后来她所刻画的人物也或多或少有些漫画化。她大学毕业后有一个短篇小说获奖，使她决定放弃学画而从事写作。1950年住在好友费兹吉拉德家的农场上写作她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时，发现患红斑狼疮，于是回到她母亲的农场上疗养和写作，闲时喂养孔雀。从1955年起不得不拄着拐杖走路，有一次去法国旅行时还幽默地说：“我有全欧洲最漂亮的拐杖。”她的活虽然洋溢着乐观精神，笑里却含着眼泪，颇似美国六十年代后现代派创作中的“黑色幽默”，这也是她后期创作的艺术特征之一。她有非常坚强的性格，以无比的毅力与病魔作斗争，后来医生只准她一周工作4小时，但她仍坚持写作一直到死，死时年仅39岁。她短暂的一生中共出版了一部短篇小说集《好人难寻》（1955）和两部长篇小说《慧血》（1952）及《强暴的人夺走了它》（1960）。在她去世后又出版了另一部短篇小说集《上升的一切必然汇合》（1965），卷首附有她生前好友罗伯特·费兹古拉德很有价值的序言。1971年又出版了她的短篇小说全集，包括31个短篇，其中有12篇是从未收在集子里出版过的。她的短篇小说要比长篇小说写得好，尤其在六十年代女权运动兴起之后，她的声名蒸蒸日上。目前奥康纳已被公认为美国南方最优秀的女作家之一。

**内容概要** 奶奶不想去佛罗里达州而想去田纳西州东部，因此想方设法要改变她儿子贝利的主意，还用报纸敲着贝利的秃脑袋说：“瞧这儿，读读这段新闻。那个管自己叫‘沦落人’的暴徒已从监狱里逃出来了，正朝佛罗里达的方向跑呢。读读他一路上所作所为吧。有这么个罪犯逍遥法外，怎么能带着孩子们去佛罗里达呢。”儿子只顾看报上的体育新闻，不予理睬。儿媳也自顾自喂婴儿吃果酱，只有8岁的孙儿约翰顶嘴说：“你要是不想去佛罗里达，干嘛不留在家里呢？”跟哥哥约翰一起坐在地板上滑看滑稽画报的琼说：“哪怕让她当女王，她也不肯在家呆一天的。”尽管如此，第二天清晨动身去佛罗里达时，第一个上车等候的照样是老奶奶，她打扮得整整齐齐，还偷偷地带了她心爱的猫，生怕在离家旅游的3天中它会无意中触动开关被煤气熏死。到了提摩西镇近郊，他们在红头发山姆开设的加油站餐馆停下吃烤肉三明治，老奶奶跟老板山姆聊得很对劲儿，两人都哀叹世风日下。山姆说：“上星期有两个小伙子驾驶一辆虽然破旧但质量很好的汽车来加油，我看他们不象坏人，就让他们记了帐。唉，我干嘛要这么做呢？”老奶奶说：“因为你是个好人的！”山姆似乎有些吃惊，随口答道：“也许吧。”过了一会老奶奶说：“你在报上看到那个叫‘沦落人’的罪犯逃跑的消息没有？”山姆的妻子插嘴说：“要是他来这地方抢劫，我是不会觉得意外的。”山姆说：“现在是好人难寻。情况越来越糟。我记得从前有个时候出去都用不着关门。现在可不同啦。”他和老奶奶一起回忆过去的好时光，奶奶还怪现今世道变坏了是受欧洲的影响。不久一家人又重新上路，汽车开到吐伯斯勃罗郊外时，老奶奶忽然从打盹中醒来，说她记得这一带有个旧种植园，古色古香，门前有6根白色大柱，通向前门的林荫道两旁种着橡树，而且传说屋内

护墙板底下某处还有南北战争时埋下的宝藏。两个孩子听了，就吵着要爸爸绕道去游览一下。贝利拗不过，只好绕道把车开进一条没有铺过的土路。土路很狭窄，两旁是沟，看上去似乎有好几个月没人到过了。老奶奶嘴里说着“不远了”，脑海里却突然闪过一个可怕的念头：原来她记错了地方，那座古种植园不是在佐治亚而是在田纳西！她心里一惊，两只脚不由得一蹬，踢翻了那只藏着猫的篮子。猫一下子跳了出来，爬到正在开车的贝利肩上，贝利大吃一惊，手里的方向盘失去控制，汽车立刻翻进沟里。幸好只有抱着婴儿的母亲脸上划破一道口子，摔坏了一个肩膀，其他人都未受伤。两个孩子反而兴高采烈地嚷起来：“出了车祸啦；出了车祸啦！”老奶奶决定不把她记错地方的事说出来，还假装身上受了伤，以躲避儿子的责怪。贝利脸如死灰，牙齿咬得格格直响，却没吭声。一家人都坐在沟底，跟望着高出他们约莫 10 英尺的土路，几分钟后，他们看见有辆黑色汽车出现在远处的小山上，朝着他们驶来，汽车驶到靠近他们头顶上停下，开车的低头朝他们坐的地方看了好几分钟，一言不发，眼中毫无表情。随后他回头朝车里的其他两个伙伴不知说了些什么，他们全都下了车，开车的那个年龄较大，两鬓已斑白，戴着一副银边眼镜，光着上身，没穿衬衣或内衣，手里拿着一顶黑色帽子和一把手枪。另外两个较年轻，衣着比较整齐，也都带着枪。老奶奶依稀觉得这个戴眼镜的有些面熟，却记不起究竟是谁。年长的那个开始下坡向沟底走来，彬彬有礼地说：“下午好，我看你们好象翻了车。”老奶奶说：“我们翻了两个跟头。”年长的那个招呼他的一个年轻伙伴说：“希拉姆，下来检查一下他们的汽车，看看还能不能开动。”约翰说：“你拿着枪干什么？”奶奶忽然尖叫一声，跌跌撞撞地站起来说：“你就是那个沦落人。我认出来了。”那人微微一笑，好象被人认出之后感到高兴。“不错，”他说。“不过要是您没认出我，对你们大家似乎更好些。”老奶奶开始哭泣。沦落人红着脸说：“太太，别生气。我不是有意说这话的。”老奶奶带哭说：“我知道你是个好人的。我知道你是个好人家出身。”“你说得不错，”他说。“上帝创造的女人里没一个比得上我母亲，我父亲的心是金子做的。”说完他就蹲坐在地上，眼望着这一家 6 口人在他前面挤成一堆，似乎觉得有些尴尬，就抬头望着天，无话找话说：“天上没有一朵云彩。没有太阳，可也没有云。”老奶奶说：“不错，今天天气很好。听我说，您不应该管您自己叫沦落人。我知道您心眼好，是个好人。我一眼就瞧出来了。”这时他的两个伙伴都已走到沟底，沦落人指着贝利和约翰对他们说：“你们把他们两个带到树林那边去。”父子俩走后，接着响起两声枪声。沦落人眼望树林深处，似乎又觉得尴尬，就戴上帽子，对女人们说：“对不起，原谅我在你们太太们跟前没穿衬衫。我们逃出来的时候把随身的衣服埋在地里了。”那两个小伙子从树林里出来了，一个手里还拿着贝利身上穿的衬衫。“把衬衫扔过来，”沦落人说，随后又叫小伙子们把母女俩和婴儿都带进树林，接着又听到几声枪响。老奶奶一个劲儿向沦落人说好话，说他绝不会向一个老太太开枪的，同时劝他向耶稣基督祷告。沦落人说：“听着，老太太，耶稣让死人复活时，我并不在场。我要是在场，我就知道了事情真相，我也就不会成为今天的我了。”说时他有点激动，脸凑得离老奶奶很近，老奶奶就伸出手去抚摸他们肩膀，呐呐地说：“嘿，你是我的娃娃。你就是我亲生的孩子，”沦落人象被蛇咬了似的，一下子跳了开去，随即朝她的胸口开了 3 枪。“如果她活着时候每分钟都有人开枪打她，她倒很可能成为一个好女人的，”沦落人说。他的伙

伴鲍比·李说：“这倒挺好玩呢！”“住嘴，鲍比·李，”沦落人说。“生活里没有真正的乐趣。”

**作品鉴赏** 《好人难寻》是奥康纳的代表作，常为选家所选，故事写得十分生动，语言简朴，文笔清新严谨，含义丰富而深刻。奥康纳的《书信集》中曾有个英国文学教授写信问她写这篇小说的“意图”，她回答说，从描绘佐治亚州人民生活这个意义上说，这篇小说并不是现实主义的，但她认为小说的主题是严肃的，寓意是深刻的。她指出，天主教相信原罪说，世间不乏充满兽性的人和野蛮的暴行，因此尽管有人称她写的是恐怖小说或哥特小说，她却认为她的小说属于“天主教现实主义”。原罪说指类人的祖先亚当与夏娃触犯了上帝的禁律，被贬到凡间，因此人一出生就带有原始罪恶。奥康纳小说的主题主要描写邪恶、赎罪和得救，她笔下的人物可以用圣徒奥古斯丁的一句箴言来概括：“我们的灵魂不得安宁，直到它们在您（指上帝）的身上找到了安宁。”但奥康纳作为南方作家，她的创作也带有南方文学的显著特征：浓厚的历史意识、细腻的心理描写和怪诞的人物形象。她从来不用说教来宣传她的宗教信仰，而是用完美的艺术形象通过隐喻和象征来抒写寓意深刻的主题，有时连主题本身也含有好几层意思，例如《好人难寻》的寓意深刻得连英国文学教授都要写信询问她本人。这个故事的第一层意思当然是讲原罪，说明这个世界已变得十分野蛮残酷，人成了冷血动物。作者一方面通过三个暴徒的暴行用一种让人不寒而栗的象征笔法攻击不信上帝的世俗社会，但另一方面，作者显然也寄同情于沦落人，认为他们也可以通过自己的方式赎罪得救。美国文学史家弗雷德里克·R·卡尔在《美国小说 1940—1980》（1983）一书中说，“好人难寻”这句话原是圣徒耶路撒冷的西里尔的箴言，他认为通向精神生活之路必须经过恶龙，这些龙可能把你吞噬掉。老奶奶认为通向精神之路可以不经过龙；但沦落人对精神生活不存幻想，明知各处都有龙潜伏着。“生活里没有真正的乐趣，”沦落人说，他所寻找的赎罪形式是老奶奶永远无法想象的。因此卡尔认为，沦落人是某种形式的先知，是个不露真相的耶稣。”路易斯·Y·高塞特在《南方文学史》（1985）中说，奥康纳认为通过暴力可以改变一个人，例如在《好人难寻》中沦落人说：“如果她活着时候每分钟都有人开枪打她，她倒很可能成为一个好女人的。”意谓老奶奶有潜伏的优良品质，通过暴力可以把她改造过来成为好人。美国约瑟芬·汉定在《美国实验小说》（1979）里也认为奥康纳同情沦落人，说她笔下那些最凶暴的人受尽生活的摧残，只好默默地在这个世界上受苦，而世人却把他们看成破坏性的或者“与众不同”的人。奥康纳根据自己的生活经验懂得“与众不同”的含义。她本人用礼貌来掩饰自己的愤怒，她笔下的人物也同样用礼貌来掩饰自己的愤怒。例如《好人难寻》中的沦落人就是这样。向陌生人施加暴行使许多“沦落人”表示了愤怒，但他们同时又对促使他们愤怒的根源无动于衷。汉定还说，奥康纳自己受尽病魔的折磨，因此她深知最大的痛苦是一个畸形人、沦落人或弃儿每天生活中所遭受的苦难。别人（亲友、社会工作者）和当局对他们的照顾或同情对他们毫无助益，只会使他们更加愤怒。这类人物的变态心理和反常行为是他们背离宗教信仰的后果，往往只能靠暴力或死亡得救。奥康纳自己曾说，她的创作源泉主要来自宗教，教会使她在学习与写作上节省了大约2,000年时间，而她的创作技巧也主要借用宗教上解释教义的方法：从字面意义之外看其最后的、神秘的含义，用这方法观察事物就能在一个意象或一个境遇中看出好几层现实。而



《好人难寻》中的确描写和反映了好几层现实，耐人寻味。

(施咸荣)

## 弗拉迪米尔·纳博科夫 洛丽塔（1955）

**作者简介** 弗拉迪米尔·纳博科夫（1899—1977），是俄裔美国作家，主要用俄语与英语写作，他 1899 年 4 月 23 日生在俄国圣彼得堡，1977 年 7 月 2 日病死于瑞士蒙特勒。他祖父是俄国沙皇的司法大臣，父亲却是激进的立宪民主党人，十月革命后流亡国外，1922 年在柏林被流亡的右翼君主主义分子暗杀。纳博科夫因出身于贵族家庭，他父亲又酷爱文学，因此从小就有很高的文学修养，还掌握了英、法、德几门外语，10 多岁时就练习写诗并把德国诗歌译成俄文，1916 年出版了第一部诗集，1918 年又出版了另一部诗集。1919 年随父母流亡欧洲，入英国剑桥大学攻读法国和俄国文学，1922 年获学士学位后回柏林，1937 年迁居巴黎，1940 年在纳粹入侵法国前夕迁居美国，成为美国公民，在康奈尔大学等高等学府任教。他早在流亡西欧期间已用俄文写了大量诗歌、剧本、短篇小说和长篇小说，他的全集如果出版，约有三、四十卷，目前已有 20 多个短篇和 9 部长篇小说译成英文，主要由他自译或与人合译。他用英语写的长篇小说共有 6 部，除本书是他的成名作外，主要有《普宁》（1957）、《微暗的火》（1962）和《阿达》（1969）。他是较早向文学传统挑战的老作家，对六、七十年代崛起的美国后现代派作家影响很大，托马斯·品钦就是他的学生，其他如霍克斯、巴思、巴塞尔姆等也都很推崇他。他对文学艺术的见解主要发表在他死后由鲍尔斯主编的两卷本《文学讲稿》（1980）中。他的自传《说吧，记忆》（1966）根据 1951 年出版的回忆录作了两次增补修改后写成，从文字到内容都独具一格，被认为是本世纪写得最出色的纪实文学之一。

**内容概要** 洛丽塔是我生命的光，情欲的火。我名叫亨伯特·亨伯特，1910 年生在北京，家境富裕，当我跟洛丽塔差不多年龄的时候曾热恋过一个比我稍大几个月的小姑娘，名叫安娜贝尔。她的模样，在我认识洛丽塔之后就不象从前那样清晰了。人的视觉记忆有两种：一种是你睁着眼巧妙地在你心灵中再创造出来的，另一种则是你一闭眼就会在你眼帘上出现的形象，一个跟你心爱的面孔一模一样的复制品，一个天然色彩的小幽灵（这就是我心目中的洛丽塔）。如果没有与安娜贝尔在海边的那段恋情，或许根本就不会有什么洛丽塔。安娜贝尔不久患斑疹伤寒死于希腊，但她的形象一直在我的脑子里飞翔。直到 24 年之后我在另一个姑娘身上实现了我的安娜贝尔之后才摆脱了她的魅力。青年时代很快地逝去，我在精神病学方面拿了一个学位之后，又去攻读英国文学。我在默默无闻的杂志上发表居心不良的文章，谱写乌七八糟的歌曲，撰写《简明英国诗歌史》，为讲英语的学生编写《法国文学指南》，这件事占去我的整个 40 年代，到 1952 年 9 月我被捕时这本书才付印。父亲死后留给我一笔钱，加上我英俊的外表，使我蛮有把握地寻找伴侣。瓦莱利亚那种近似小姑娘的活泼迷住了我，但我一直弄不清她的年龄，因为连她的护照也在撒谎。1939 年夏天，我的美国叔叔死了，留给我几千美元的年金，条件是我得移居美国。我去办移民手续，我妻子忽然坐立不安，说她的证件有些麻烦，原来她“生活中还有个男人”。我离了婚，紧接着一场可怕的精神崩溃把我送进了一家疗养院，住了一年多。我精心编造各种各样的梦，制造五花八门的假象逗精神科医生，绝不让他们了解我在性方面的真正麻烦，结果诊断卡上说我是“潜在同性恋”、“完全性阳痿”。出院后，我经人介绍到一位麦克库先生家去避暑。到了那里又被介绍到寡妇海兹太太

家去。这位太太 30 多岁，相当普通，但也还有迷人之处。不过最吸引我的是她的女儿洛丽塔，芳龄 12，是性感少女中最迷人的一个，她使我记忆中的安娜贝尔黯然失色。这两个小姑娘身上共有的一切特点造成了两个悲剧！我立刻迷恋上了这个早熟的小妞，想方设法与她接近，但我也意识到，由于这个小丫头对我的依恋，海兹太太已对自己的宝贝女儿恨之入骨。我只要有机会就与洛丽塔亲近，抚摸她的身体，开始精心地编织高尚、热烈、有罪的梦。我疯狂地想占有的乃是自己想象中的另一个洛丽塔。或许比洛丽塔还要洛丽塔，是一个在我与她之间飘会荡去、重叠交会、没有愿望、没有生命的幽灵。终于洛丽塔被她妈妈送往夏令营，她妈妈也在当天向我表示了爱慕之意，要我留下来与她结成终身伴侣，否则就立刻滚蛋。我别无选择，只好与海兹太太结婚。婚后我越来越发现她是绊脚石，应该设法除掉。我考虑着几种杀人 不露痕迹的方法，但无法说服自己下手。有一天我外出购物，海兹太太偷偷打开我的书桌，看了我的日记，知道了我迷恋上她女儿的全部秘密。她冲我大发脾气，随即在出去寄信时给汽车撞死了。葬礼完毕，我驾车去夏令营，见了洛丽塔先撒谎说她妈妈生了病，住进了医院，现在我是来接她回家的。作为女儿的洛丽塔热烈地吻我，使劲把她的嘴压上来，还问我：“要是妈发现我们是一对情人会气疯吧？”我却不敢动一丝邪念，只想先把她弄进那家僻静的旅馆。但旅馆客满，我们只借到一个房间，这正合我的心意。长话短说，这晚我终于如愿以偿，只是没想到洛丽塔比我更加主动，对两性关系也并不陌生：她早已与比她大两岁的芭芭拉有过同性恋，后来又与夏令营主管人的 13 岁宝贝儿子查理“尝了那种味道”。啊，美国的文明！在路上，我告诉她妈妈已经死了。她于是陪着我，在全美各地旅行，很快我就宁可选择住汽车旅馆，而不去其它为旅行者提供的宿处，因为它隐蔽安全，是睡觉、争吵、和解、偷情的理想地方。我用种种方法哄她、威胁她，不许她把我们的暧昧关系说出去。我恫吓她说，“强奸不满 16 岁的幼女至少要坐 10 年牢，你作为一个无人照管的少年罪犯只可能有机会选择如下的归宿：教养院、少管所或者少女感化院，难道你不认为还是跟你爸爸厮守更好？反复向她灌输这些之后，我终于说服了她，并设法使她生活愉快，但她的心情变幻莫测，经常向我发脾气，对我百般挑剔，使我觉得自己仿佛生活在一个燃烧着地狱之火的天堂里。这样的生活持续了两年，中间洛丽塔进过学校，对演戏着了迷，借口说向一位恩普洛小姐学钢琴（一周两次），却偷偷地去与男人约会。洛丽塔完全变了，从前那朵光滑温柔的鲜花，现在有一种粗糙的红润取代了原先纯洁的莹光。她长高了两英尺：身高 60 英寸，体重 90 磅。她背着我好几次与别的男人勾勾搭搭，也学会了欺骗。突然间，生活旅程中的一扇侧门砰然开启，一阵黑色旋风带来了孤独的灾难。洛丽塔突然失踪了。我又住进了疗养院，然后四出寻找这个失落的宝贝。3 年过去了，我已放弃搜寻，忽然接到转来的一封信，是洛丽塔向我求助的，信中说她已结婚，快要生孩子了，急需 300 或 400 美元。我根据回信地址找到了她，给了她 4,000 美元，打听出诱拐她的男人是谁，原来是戏剧家克莱尔·奎尔梯。其实洛丽塔早在跟我相好的时候就与奎尔梯有染，而且对他一往情深，只是性方面他太颓废，要她与几个男人干肮脏下流的勾当。她不干，他就把她“一脚踢了出来，”最后只好嫁给机械工迪克。我怀着满腔仇恨找到了奎尔梯，让他朗读了我用诗体写的死刑判决书，开枪杀死了他。接着我被捕，在牢里花了 50 多天时间写成这部《鳏夫忏悔录》。

**作品鉴赏** 本书是作者的成名作，也是一部引起很大争议的书。英美的出版社一开始都拒绝出版此书，1955年它在法国巴黎出版后，也曾受到一些评论家的指责，被视作“脏书”或“淫书”。作者自己在《论一本叫作〈洛丽塔〉的书》一文中说：“对本人来说，小说作为作品存在，仅仅因为它能给人带来我鲁莽地称作审美快感的東西。这是一种与其它感觉相联系的状态，在这里唯有艺术才是衡量标准。”谈到本书的特色时，作者又说：“《洛丽塔》的存在委实令人愉快。它象夏日一样索绕着屋子，谁都知道雾霭之后是明朗的天气。每当我这样想到《洛丽塔》时，我好象总是对某些部分特别欣赏，例如塔克索维奇先生这类形象，拉姆斯德中学的同学名单，海兹太太说‘防水’，洛丽塔以慢动作扑向亨伯特的礼物，装饰加斯顿·戈丁阁楼的图片，卡斯比姆的理发师（写他花了我一个月），洛丽塔打网球，艾尔劳斯通的医院，苍白、怀孕、可爱、不可救药的朵莉、席勒在格雷斯达奄奄一息，以及沿着山中小路传来的山各个镇的叮 声……这些都是这部小说的神经，也是构成全书情节的秘诀和潜力——尽管我非常明白，那些一开始就把本书当作《荡妇自传》或《绅士艳遇》之类的作品来阅读的人，根本不会注意或理解这一切，至多只是一眼扫过。的确，本书写了有关一个性变态者生理冲动的种种暗示，但我们毕竟不是儿童，不是无知的青少年罪犯，也不是英国公学里的学生，在搞了一宵同性恋之后，不得不假作正经地阅读古典文学的删节本。”关于应该如何阅读和鉴赏本书，作者本人也说得明白。而本书在艺术上确有独特的造诣。首先是寓意丰富。作者通过亨伯特这一人物对美国现代文明中的肉欲主义作了绝妙的讽喻。亨伯特毫无道德观念，为了达到的不择手段，只要能欺骗大众、逃过法网就肆无忌惮，为所欲为，结果还是葬送了自己。丹尼尔·霍夫曼主编的《哈佛大学当代美国文学导论》中说，《洛丽塔》中对美国人野心的无情嘲弄，对青春以理想化以及对亨伯特厚颜无耻的个人主义的描写，充分证明艾尔弗莱德·阿佩尔评语的正确：“洛丽塔在揭示歌曲、广告、刊物和电影如何招徕与控制消费者方面，所取得的成功远胜于美国任何小说。”美国著名作家约翰·厄普代克谈到纳博科夫笔下的美国时指出：“从更深一层的意义上说，精神病与其说是一种理论的产物，不如说是一种文明的产物。”美国文学评论家理查德·库克尔则说：“亨伯特是患精神病的疯子，但更疯狂的是他周围的世界。”英国文学史家马库斯·坎利夫在《美国文学简史》中说：“正如莱昂纳尔·特里林所说，《洛丽塔》是一本描写爱情的书，有些地方还把爱情写得很美，如写主人公最后找到了失踪的洛丽塔，发现她虽然下贱，却仍是他心目中的宝贝。此外这还是一本充满惊人的机智与活力的小说。写美国社会中的粗俗面，谁都比不上纳博科夫，比如说美国汽车旅馆的肮脏和荒谬是一个非常丰富的写作题材，最后总算遇到一个诗人兼社会学家的纳博科夫，把它写得淋漓尽致。”总之，纳博科夫作为美国后现代派的先驱，对文学创作有他自己的看法。他认为伟大的文学作品不是反映世界而是创造世界，“一个有它自己逻辑的幻想世界”。他很注重细节描写，强调作家必须利用特定的现实（事实，琐细小事）作诱饵，引导读者进入小说里更大的非现实——或者更大的“现实”——中去。他在写作中还喜欢谜一样的布局，爱用生僻怪诞的词藻（有时还自创词汇，如本书中的“nymphet”，意谓近似希腊神话里林中仙女的肉感少女），象下棋一样做着文字游戏（本书第一部第8章中亨伯特哀叹在狱中他只能玩弄词令，做做文字游戏）。美国评论家朱利安·莫伊纳罕甚至认为《洛丽塔》影

响了“从约翰·巴恩到约翰·巴勒斯、从托马斯·伯杰到托克斯·品钦等新一代美国小说作家，激励他们以一种逆反而富于想象力的严峻胆识来面对美国生活当中激烈而又荒诞的现实。”

（施咸荣）

## 艾伦·金斯堡 嚎叫（1956）

**作者简介** 艾伦·金斯堡（1926—）美国诗人。生于新泽西州帕特逊市的一个俄国移民家庭，曾就学于哥伦比亚大学，1948年获学士学位，而后当过搬运工人，文学经纪人，电影演员等。金斯堡是“旧金山文艺复兴运动”和“垮掉的一代”文学运动的领袖之一。获得过格根海姆奖，全国艺术家奖和全国图书奖等。《嚎叫及其他》（1956）的发表，使他一举成名，其他出版的诗集还有《卡迪什》，（1960），《空镜子》（1961），《现实三明治》（1963），《星球消息》（1969），《美国的堕落》（1972），《愤怒的大门》（1972）以及《思想在呼吸》（1977）等。1985年，诗人出版了《1947—1980年诗集》，收有诗歌330首。金斯堡的诗歌揭示了美国城市社会中的病态现象，反映了青年一代对现状的不满情绪和否定一切的无政府主义思潮，他们用吸毒、酗酒、流浪、纵欲来对社会进行虚无主义的嘲弄和反抗。金斯堡以学习惠特曼的个性解放精神和自由诗体自命，他的诗是令人瞩目的力量与呓语的结合，包含着无数灵性的感悟，涉及了人生的全部范围。金斯堡晚期诗的内容比早期更为健康、充实，对社会问题的兴趣也较浓厚。他主张逼真地反映社会状况，描写人们的对抗情绪，但那只是一种消极的反抗，并没能给人们指出正确的道路，因为他自己在思想上也不清楚，曾经试图从佛教神秘世界中寻找出路。他的诗一泻无余，适于朗读，但有的诗从艺术上看则比较粗糙。

**内容概要** 我看到这一代精英毁于疯狂，他们饥饿，/歇斯底里，赤裸着身子，/黎明中拖着沉重的身躯，/穿过黑人区街巷，四下寻觅想给自己狠狠地打上一针海洛因。/一群嬉皮士嗜毒者渴望在夜间体验到/那古老的经验：和星际相通。/他们贫穷，褴褛，眼眶下陷，吸毒致醉，/在只有冷水的寓所，坐在鬼蜮般的黑暗中，/吸毒，飘过城市的上空，默想着爵士节奏。/在城市空中铁轨之下，他向苍天申诉；/看见回教的天使在发光的屋顶上蹒跚。/他们眼神冷峻发光，穿过高等学府，/在学者们的论战中看到阿肯色斯和布莱克式的悲剧；/他们被逐出学府，因为疯狂和在校董事会的窗口发表猥亵的颂歌。/他们蹲在乱七八糟的房间里，穿着短裤，/在纸篓里烧纸币，并且听着墙外的恐怖，/经过洛雷多回到纽约，腰间揣着大麻叶，耻骨被踢。/他们在低级旅馆内吞火，或在天堂巷饮松节油，死；或者夜夜让躯壳经受炼狱火烧，/都为的是追求梦幻，毒品，醒着的恶梦，/酒精、性，无穷的寻欢作乐。/头脑中充满阴云恐怖；/电闪雷鸣的死胡同，/奔驰往返于加拿大和彼德森的两极之间，/照亮了其间不会移动的时间之国，/过道塞满毒品，后院的绿树，墓园的黎明，/酒醉在屋顶，吸毒后驱车狂奔过闹市，/霓虹灯眨眼，交通灯，太阳和月亮，/布鲁克林的冬季迟暮，狂风撼树，/垃圾箱乱响，头脑昏庸的好国王，/他们将自己锁在地铁中，/不断地自巴特瑞驰向布朗克斯，/不停地吸毒，直到车轮和儿童的声音，/将他们赶下车，哆嗦者，咧着嘴，/脑子空白，暗然无光。/他们整夜浸沉在毕克福德飘浮店里痛饮陈旧的啤酒，/听着氢气的音乐盒演唱世界末日的到来。/他们连续七十小时不停地讲话，/从公园到房间，到酒吧间，到林荫道，/到博物馆，到布鲁克林大桥。/一群迷途的柏拉图式清谈家，/跳下太平梯，窗门，帝国大厦，月亮，/说呵，说呵，嘶喊，呕吐，喃喃地低语着：事实，往事，轶事，眼珠被踢，电刺激疗法，监狱，战争。/七天七夜，全身心浸入回忆，双目炯炯，/吐出这一切，

就象把犹太教圣坛上的祭肉扔在马路边。/他们消失在新泽西的禅宗里，留下印有大西洋市政府大厦的一堆暧昧的明信片。/在纽渥克荒凉的带家具的公寓里吸毒，/忍受着东方的大汗淋漓，坦泽尔磨骨头的苦痛和中国的偏头痛。/他们半夜里在停车场流浪，流浪，/不知走向何方，走了也没有人惜别。/他们点起香烟，在车厢中，车厢中，车厢隆隆穿过雪原，在祖父般的黑夜里，驰向寂寞的农场。/他们研究普罗泰纳斯，波，圣约翰心灵感应，神秘爵士节奏，/因为在肯萨斯宇宙本能地在他们脚下颤抖。/他们在爱达荷大街上闲荡，寻求过去能看见幻境的印地安天使，/真的印第安天使。/他们认为当巴尔的摩浸沉在神奇的光彩里，人们是发疯了。/他们在冬季小镇的雨夜，一时冲动跳上小汽车，与俄克拉荷马的中国人同行。/他们饥饿而又寂寞，穿过休斯顿寻找爵士乐，性和菜汤，/追随那杰出的西班牙人谈论着美国和永恒，/一个没有希望的任务，因此乘船去非洲。/他们消失在墨西哥的火山中，没有留下什么，只剩下蓝工裤的影子，熔岩，和芝加哥壁炉中的诗稿的灰烬。/他们又出现在西岸，对联邦调查局进行调查，/他们蓄长须，穿短裤，瞪着和善的大眼睛，皮肤黝黑而富性感，散发无法看懂的传单。/他们用香烟蒂焚烧苍白的的手臂，对资本主义喷吐有麻醉毒品的烟雾表示抗议。/他们在工会广场散发起共产主义的小册子，/哭着剥去衣服，珞斯，阿拉莫斯的警车尖叫声穿过他们，穿过华尔街，史塔顿岛渡轮也在尖叫，因为他们除了自己造成的吸毒及同性恋之外没有犯罪。

**作品鉴赏** 《嚎叫》是金斯堡最著名的诗作，也是他对社会影响最大的长诗，被人们称为“50年代的荒原”。全诗共分三章，通篇是怨气冲天的牢骚，愤慨不平的责问，狂怒的批评和无可奈何的衷诉，带着强烈的冲动，表现出美国青年在资本主义非人化的世界中的敏感，急躁心情和忧郁徬徨的态度。这首长诗的主调是绝望和愤恨。作者尖锐地批判了缺乏人性的商业文化，歌颂并肯定了一切生命，包括那些卑贱的，受到灾难袭击的人们。字里行间集中了愤怒的“嚎叫”，并使之宣泄，旨在引起人的注意到美国精神生活中才智遭受践踏的不正常现象。金斯堡在写《嚎叫》时，一味追随自己罗曼蒂克的灵感，使自己的想象力任意翱翔，奋笔疾书他脑海中出现的神奇诗句，写一些不给任何人阅读而只给自己以及另外一些与他具有同样灵感的人才能理解的东西。长诗的第一章就是这样产生的，他对这一章中的“最优秀分子”的命运表示由衷的哀伤，“我看到这一代精英毁于疯狂，他们饥饿，歇斯底里，赤裸着身子，黎明中拖着沉重的身躯，穿过黑人区街巷，四下寻觅想给自己狠狠地打上一针海洛因”。诗中，金斯堡把“垮掉的一代”比作“一代精英”，而全诗正是通过描写这些“精英”们的生活来发泄对现实的不满。这一代是“贫穷，褴褛，眼眶下陷，吸毒致醉”的一代，“他们被逐出学府，是因为疯狂和在校董事会的窗口发表猥亵的颂歌”；“他们蓄长须，穿短裤……用香烟蒂焚烧苍白的的手臂，对资本主义喷吐有麻醉毒品的烟雾表示抗议”。总之，他们是一批受社会压抑，怀才不遇，既找不到出路，又丧失精神支柱的年轻人。于是，他们拼命地表现自我，狂热地寻求官能刺激。社会的一切，政治、前途、人类的命运，他们并不关心，他们只关心自己在这个社会中所存在的地位，从而把存在主义发展到极端。整个第一章就充满了如此疯狂的语汇和毫无意义的形象，作者纯粹是为了倾吐心灵中抽象的诗歌美。据说，这一章金斯堡只花了一个下午就用打字机打出来了，颇有一点即兴而发，不吐不快的味道。长诗的第二章则侧重描写金斯堡吸毒后处于麻醉状态时获得

的灵感。他借用《圣经》中“莫洛克”这一形象来比喻当今社会，并对之进行无情的讽刺和咒骂，把“垮掉的一代”对社会的不满和憎恨全部集中倾泻在“莫洛克”凶神身上。在第三章中，金斯堡决心和当时正在精神病院接受治疗的另一个垮掉派成员卡尔同呼吸，共命运，“你不安全时我也没有安全，而你现在真的陷进了时代的大汤锅——”诗歌预示出垮掉派的前景并不美妙。事实是，自70年代以来，这一流派的追随者和效仿者日减，金斯堡本人也越来越成为一个循规蹈矩的美国公民。《嚎叫》在文学形式上和它在思想倾向上的特色一样，显得狂荡不羁。作者模仿或者说发展了惠特曼的自由诗体，其诗句不拘形式，任其意识自由泛滥。它完全像散文，而且长得惊人。金斯堡写这样的长行诗是为了实验散文诗的正式结构，并根据20世纪的口语节奏规律，建立一种新的诗歌体系。《嚎叫》在韵律方面也具有自己的特色。诗歌中的每一行都是一个气群，一个气群构成了一个韵律小节，而一个韵律小节又体现了一个思想灵感。金斯堡能一口气就抑扬顿挫地吟诵完毕，癫狂的神态溢于言表，丝毫不带早期威廉斯给他影响的痕迹。总之，《嚎叫》是一部真正的文学作品，它反映了美国五十年代动荡不安的社会局面，使人不由地联想起社会经过巨大起伏后所产生的许多杰出的文学佳作。这首长诗一经发表立刻成为广大读者争相传阅的最佳诗歌作品，与《在路上》并称“垮掉的一代”的“生活教科书”。金斯堡曾于1984年访问中国，还向我国大学生朗诵了《嚎叫》里的部分章节，同时与我国学者共同研讨佛经，表明了他在晚年对东方宗教的向往和寻求归宿的意念。

（张锦）



## 杰克·凯鲁亚克 在路上（1957）

**作者简介** 杰克·凯鲁亚克（1922—1969）美国小说家。生于马萨诸塞州洛厄尔城的一个信奉天主教的工人家庭。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曾在美国海军服役，1942年为《太阳报》的体育记者，战后从事写作。1952年，他在旧金山南太平洋铁路上当过搬运工，游历过美国各地和墨西哥，也曾去美国博物馆寻根。凯鲁亚克是美国五十年代中期崛起的“垮掉的一代”的重要代表人物之一，他一生共创作了18部小说，大多带有自传性质。他的第一部小说《小城镇与大都会》（1950）是一部按照风俗和历史事件的编年体例来描写家庭和社会的史诗，当时并未引起社会的注意。《在路上》（1957）则是在几个星期之内写成的，以后几年没有再修改，小说结构松散，断断续续，描写一群年轻人的荒诞不经的生活经历，反映了战后美国青年的精神空虚和浑浑噩噩的状态。凯鲁亚克的第三部小说《地下室居民》（1958）叙述了一群“垮掉分子”在旧金山整日酗酒，纵欲、吸毒的所谓生活。《流浪的达摩》（1958）题材与上一篇小说相似，但蕴含着某种高深的东方哲理。接着，凯鲁亚克又有两部小说闪电般地问世《萨克斯医生》（1959）和《麦琪·卡西迪》（1959）均包含着作者的自传成份，充斥着失去信仰的年轻人的苦闷，彷徨和消极对抗情绪。总之，凯鲁亚克的作品艺术性稍差，但对社会现实有独到的认识，有助于我们了解当今一部分西方青年的精神危机，加深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腐朽性的认识。他本人的晚年生活也很不幸，终因酗酒过度而导致死亡。

**内容概要** 迪安·莫里亚蒂是一个集魔鬼与英雄于一身的汉子。他20岁刚出头，就已经有了一位名叫凯米莉的妻子和一个小女儿。他是一个不愿有固定住所的人，到处游荡，无所事事。一天，作家萨尔带着自己的情妇美莉尔来纽约游玩，与迪安偶然相识。从此，他们三人驾着偷来或借来的汽车，以一百英里的时速开始了从东海岸到西海岸，再从西海岸到东海岸的穿梭旅行。他们有时候还搭乘别人的运货卡车，辗转前进。迪安是只要有事可干，随时随地都可下车。常常喝得烂醉，半夜三更在街头大喊大叫什么“人类啊，你的道路是什么样的呢？无外乎是圣童的道路，疯子的道路，虚无缥缈的道路，闲扯淡的道路，随你怎么样的道路。”一天，萨尔在奥克兰的一个公共汽车站上，为一个异常美貌的女人所吸引，他很快脱离了这一临时纠合的小群体，紧紧地跟在这个女人的后面，经过一番交谈，两人竟成了好朋友。他们先是冒着酷暑炎热在辽阔无边的棉花田里打短工摘棉花，而后又象泼水似的把挣来的钱一下子花得精光。就这样，他们在一起过了好几个星期的露水夫妻生活，终于扬手告别。萨尔只得又回到迪安一伙里，发现队伍在沿途不断地扩大，新泽西州有一个叫做卡罗·麦克斯的知名人士也加入了进来。迪安的行动几乎没有任何计划性，漫无目的，一切凭意气，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一次，他竟然把偷来的汽车一直开到他们借宿的旅馆门口，把车子一扔，就自顾自地找地方睡觉去了，剩下几个人莫名其妙地在车上白等了大半天。还有一次，一个雨雪交加的日子，他们来到皮肯兹河谷，迪安向萨尔和美莉尔大声喊道：“难道不应该把那种叫做衣服之粪的捞什子干净彻底地脱掉吗？”于是他们就一丝不挂地走在岩石中间，而且边走边唱，使一些来此旅游的人大吃一惊，只好转过脸去，不忍熟视。“疯了似地生活，疯了似地闲扯”，是迪安挂在嘴边的一句话，也是这伙人的人生准则。他们拒不承担任何社会

职责和义务，更没有对未来的憧憬。只要能获得他们一时之间认为绝对重要的东西，他们甘愿忍受贫穷、痛苦和困顿，既可以欣喜若狂地十几个小时连续跳爵士舞，还可以连续数月以冰淇淋为生。然而，“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萨尔行进到墨西哥突然染了一种无名的热病，整日发着高烧，烧得糊里糊涂。一天晚上，迪安来到他的床前，对他说道：“可怜的家伙，真的病倒了，美莉尔会照顾你的。我方才收到了妻子同意离婚的信，所以，今夜必须马上回纽约，是啊，我该走了，害热病的萨尔，再见吧！”

**作品鉴赏** 发表于1957年的《在路上》是凯鲁亚克的成名作，也是整个“垮掉的一代”的奠基作。它集中体现了“垮掉的一代”文学流派的特点。全书共分五部四十二章，主要写“我”（指作家萨尔）同一个狂热的“垮掉”分子迪安·莫里亚蒂以及其他几个“垮掉”分子三次从美国西海岸到东海岸的穿梭旅行。他们失去了精神生活的土壤，失去了灵魂的故乡，长期漫游、浪迹天涯，企图在节奏强烈的摇摆舞，狂热的爵士乐，酗酒吸毒，偷窃纵欲的生活里，寻求自我，把握自我。小说主要描写了两种“垮掉”分子，一种是所谓的“热派”：这种人自甘堕落，不可救药，在“硕大的当今世界”中尽情纵乐，直至自身的彻底毁灭。另一种是所谓的“冷派”，他们试图在东方的禅宗和与之有关的哲理中寻求慰藉，以修身养性，默念互爱等更为精神方面的东西来代替西方文明的实利主义。小说的主人公之一，迪安似乎是属于这两者之间的过渡人物，他迷惘过，也沉论过，但毕竟没有一垮到底。从作品的结局看，他完全有可能走上健康的劳动者的道路。

因为他是一个自食其力者，要靠劳动谋生，养家活口，再加上他周围的追随者也开始对其生活方式提出规劝和责难，所以他最终会变得对生活严肃起来。凯鲁亚克在其所涂抹的一片阴霾中还是给我们透出了一丝晨曦，对迪安·莫里亚蒂这个人物，作者始终抱有一种深沉的人道主义情怀。人道主义的感情，感伤主义的情思再加上全书洋溢的一股浓烈的抒情气息，可能就是《在路上》获得成功的原因之一。这部小说确有一点想追求什么的朦胧的愿望，但根本谈不上有什么浪漫主义的理想或激情。我们反复阅读《在路上》就会发现，隐藏在作者的象征主义手法背后的是深深的悲观主义。“垮掉的一代”青年只能够在美国的大地上从东到西，从两到东徒劳无用地奔波，就象蜘蛛在星星之间盲目地结网，最终必然要彻底垮掉。除此之外，他们没有任何出路。尽管作者是从唯心角度出发作出这种宿命论似的预见，但是凯鲁亚克在“垮掉”运动方兴未艾之际就客观地反映了它必然失败的历史趋势，是需要有敏锐的观察力。因此我们说《在路上》这部小说虽然是按照现代主义方法创作的，却不失具有现实主义的因素。小说在艺术结构上，则属于一种“即兴式”，作家随兴之所至，并不顾及什么构思，布局，情节，只是漫无章法地记叙几个人不停的流浪，写他们的生活和见闻，属于垮掉派文学宝库中典型的“自我表现”型作品。另外，全书结构松散，人物形象隐晦不明，充分展示了该流派所崇尚的反英雄、反情节、反结构等反传统的特点。小说的语言丰富多彩，或轻快流利，或激烈狂热，或哀怨忧切，把叙事、议论，抒情融注在一起。书中的叙事主人公又始终怀着某种感伤主义的情思在幽幽地独白，往往使读者的心弦不自觉地被拨动，为之回肠荡气，为之扼腕痛惜。作者本人曾经说过这样一句话，“我自己对于事物的自发的印象具有无比的价值”，于是，他把这部小说称为一种“自发式散文写作法”，作为他极力提倡的“快速写作法”的试验。所以，《在路上》一经发表，即刻吸引了当

时美国成千上万的大学生和青少年，几乎人手一册，成了“垮掉的一代”青年的“生活教科书”。对于凯鲁亚克——这位生活放浪，行踪不定，最后走向毁灭的传奇式人物，批评界的褒贬不一。按照一位评论家的说法，他的一生本身就象一件艺术品，一幅动作画和一首爵士乐曲。凯鲁亚克的一生和“垮掉派”对性生活的体验，吸毒的试验，对精神秩序、社会秩序的惊人的蔑视以及对美国生活包括创作所提出的大胆而往往是幼稚的希望——很少得到批评家的一致看法。不论动机如何、出发点如何，凯鲁亚克及“垮掉派”的行为方式是一种颓废的表现，是消极的，因此也是不可取的。然而，作为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美国文化运动的中心人物凯鲁亚克在美国文学史或思想史上均具有相当的影响，值得我们有所了解。

（晓申）

## 洛 兰 · 汉 斯 伯 雷 太 阳 下 的 一 颗 葡 萄 干 ( 1 9 5 9 )

**作者简介** 洛 兰 · 汉 斯 伯 雷 是 美 国 第 一 个 在 百 老 汇 演 出 并 获 得 巨 大 成 功 的 黑 人 女 剧 作 家 ， 1 9 3 0 年 生 于 芝 加 哥 ， 父 亲 是 富 裕 的 地 产 经 济 人 。 她 上 过 几 所 大 专 院 校 ， 学 过 舞 台 设 计 和 绘 画 。 1 9 5 0 年 搬 到 纽 约 ， 从 1 9 5 2 年 开 始 写 剧 本 。 1 9 5 7 年 ， 她 丈 夫 的 一 个 朋 友 答 应 与 人 合 资 演 出 她 的 第 一 部 作 品 《 太 阳 下 的 一 颗 葡 萄 干 》 ， 该 剧 先 在 新 港 、 费 城 等 地 上 演 ， 颇 受 观 众 欢 迎 ， 1 9 5 9 年 又 在 纽 约 百 老 汇 上 演 ， 十 分 成 功 ， 获 纽 约 剧 评 协 会 颁 发 的 当 年 最 佳 戏 剧 奖 ， 并 受 到 舆 论 界 的 好 评 。 1 9 6 4 年 她 的 另 一 剧 本 《 锡 德 尼 · 勃 鲁 斯 坦 窗 口 的 标 语 》 在 纽 约 上 演 ， 虽 然 成 功 ， 却 不 象 《 太 阳 下 的 一 颗 葡 萄 干 》 那 样 引 起 轰 动 。 该 剧 写 生 活 在 纽 约 格 林 威 治 村 里 的 男 男 女 女 ， 主 人 公 锡 德 尼 被 一 个 政 治 活 动 家 说 服 ， 在 家 中 窗 口 挂 了 一 条 标 语 ， 支 持 改 良 主 义 政 客 奥 哈 拉 竞 选 ， 结 果 反 而 被 奥 哈 拉 出 卖 ， 使 他 的 幻 想 破 灭 。 但 这 时 离 他 而 去 的 妻 子 又 回 到 他 身 旁 ， 他 表 示 要 在 绝 望 中 奋 斗 下 去 。 锡 德 尼 的 窗 子 有 象 征 意 义 ： 窗 外 ， 是 今 天 美 国 社 会 的 腐 朽 生 活 —— 政 治 上 的 尔 虞 我 诈 、 种 族 歧 视 、 才 能 的 商 品 化 、 贩 毒 吸 毒 、 卖 淫 、 同 性 恋 等 等 ； 窗 内 ， 是 一 对 年 轻 黑 人 夫 妇 为 了 巩 固 爱 情 在 争 取 相 互 了 解 。 作 者 1 9 6 5 年 患 癌 症 夭 折 后 ， 百 老 汇 又 上 演 她 描 写 非 洲 解 放 运 动 的 剧 本 《 白 人 》 ( 1 9 7 0 ) ， 她 的 始 终 未 搬 上 舞 台 的 剧 本 《 饮 水 葫 芦 》 ( 1 9 7 2 ) 和 《 花 有 什 么 用 处 》 ( 1 9 7 2 ) 也 由 百 老 汇 剧 院 出 版 。

**内容概要** 时 间 是 第 二 次 世 界 大 战 与 今 天 之 间 的 某 一 段 时 期 ， 地 点 是 美 国 芝 加 哥 南 区 。 在 一 个 普 通 的 黑 人 家 庭 里 ， 父 亲 在 一 次 工 伤 事 故 中 丧 身 ， 母 亲 可 取 得 一 万 美 元 的 保 险 金 ， 但 已 成 年 的 儿 子 华 特 与 女 儿 班 妮 莎 也 都 对 这 笔 钱 如 何 应 用 十 分 关 心 。 华 特 已 3 0 多 岁 ， 是 个 汽 车 司 机 ， 一 心 想 做 投 机 生 意 发 财 ， 现 在 认 为 机 会 终 于 来 到 ， 想 用 这 笔 保 险 金 与 朋 友 合 资 开 酒 店 ， 逐 步 实 现 他 的 黄 金 梦 。 母 亲 是 个 老 派 的 黑 人 ， 笃 信 上 帝 ， 看 不 惯 儿 子 的 为 人 ， 不 愿 意 将 钱 交 给 儿 子 去 冒 险 ， 还 感 叹 地 说 ： “ 从 前 有 一 个 时 候 自 由 是 生 命 ， 现 在 变 成 钱 了 。 我 年 轻 的 时 候 ， 大 家 担 心 的 是 被 人 私 刑 处 死 ， 想 逃 到 北 方 来 ， 想 法 子 活 下 去 ， 还 要 保 住 一 点 硬 骨 头 …… 看 来 世 界 变 了 。 ” 她 倒 是 很 想 把 这 笔 钱 捐 献 给 教 会 ， 不 过 家 里 实 在 太 穷 ， 她 自 己 和 儿 媳 妇 都 在 帮 人 干 厨 房 活 和 洗 衣 服 ， 媳 妇 眼 看 要 生 第 二 个 孩 子 了 ， 女 儿 班 妮 莎 正 在 读 大 学 ， 需 要 一 笔 教 育 费 ， 而 当 前 最 迫 切 的 问 题 是 住 房 ： 房 子 破 旧 不 堪 ， 但 他 们 多 年 来 付 的 租 金 已 足 以 买 几 所 住 房 。 何 况 怀 孕 的 儿 媳 因 住 房 挤 ， 家 庭 经 济 拮 据 ， 想 要 去 打 胎 ， 这 更 促 使 母 亲 下 了 决 心 ， 以 3 5 0 0 元 作 定 金 ， 买 下 一 所 房 子 。 除 了 华 特 以 外 ， 全 家 都 为 这 件 事 高 兴 ， 只 是 新 家 坐 落 在 克 莱 邦 公 园 区 ， 那 是 一 个 纯 粹 的 白 人 区 ， 从 未 住 过 黑 人 ， 因 此 大 家 不 免 又 有 些 担 忧 ， 生 怕 惹 来 麻 烦 。 母 亲 解 释 说 她 是 想 花 最 少 的 钱 买 一 所 最 好 的 房 子 ， 而 黑 人 住 区 的 房 子 要 贵 一 倍 ， 质 量 还 不 好 。 至 于 说 过 去 没 有 黑 人 住 过 ， 母 亲 心 心 十 足 地 反 驳 说 ： “ 我 看 从 现 在 起 就 要 有 了 。 ” 华 特 看 到 母 亲 把 钱 买 了 房 子 ， 感 到 自 己 发 财 的 希 望 行 将 破 灭 ， 一 连 三 天 没 去 上 班 ， 向 朋 友 借 了 辆 汽 车 在 城 里 乱 逛 ， 天 天 晚 上 去 夜 总 会 喝 酒 。 母 亲 看 了 过 意 不 去 ， 就 把 剩 下 的 6 5 0 0 元 交 给 华 特 ， 要 他 把 钱 存 入 银 行 ， 3 0 0 0 元 给 女 儿 班 妮 莎 作 教 育 费 ， 3 5 0 0 元 给 华 特 ， 在 他 支 配 。 但 华 特 背 着 家 人 把 6 5 0 0 元 全 文 给 他 的 一 个 朋 友 去 合 伙 开 酒 店 ， 梦 想 发 财 。 从 此 他 仿 佛 变 了 一 个 人 ， 有 说 有 笑 ， 与 妻 子 的 关 系 也 开 始 好 转 。 过 了 一 个 多 星 期 ， 搬 家 的 日 子 到 了 ， 全 家 人 正 忙 着 包 扎 打 点 ， 忽 然 门 铃 响 了 ， 来 客 是 个 自 称 林 纳 的 白 人 ， 说 他 是

克莱邦公园区房产促进协会的代表，听说杨格太太在他们区里买了一所房产，特地登门造访，前来洽谈。他转弯抹角地讲了一大套，最后才表明来意：“我相信你们一定听说过，在本市不少地方由于有黑人想搬进去住，结果发生了一些不幸的事。”所以他现在愿意坐下来谈谈，看看能否找到一个解决办法。他还强词夺理说，这不是什么种族歧视问题，谁都有权利希望他的居住区保持什么样子，他们那个居住区里的绝大多数人都认为，如果居民们有共同的背景，那么大家就会相处得更融洽，对于集体的生活会有更加共同的兴趣。总之，他们不欢迎一家黑人搬进白人区，而情愿出一笔比原价高的钱来收买这所房子。华特代替母亲接待这位访客，听完他的话后就忿怒地指着门叫他滚出去，白人留下一张名片，还用威胁的口吻说：“我们那儿有些人……当他们觉得他们的整个生活方式受到威胁的时候，他们的情绪可能会变得非常激烈的。”但全家人并未因这件不愉快的事影响即将迁入新居的喜悦心情。大家正说说笑笑等待搬运工人到来的时候，华特的一个朋友气急败坏地跑来通知华特说，他们的合伙人之一带着开酒店的全部资金逃跑了。这对华特是个巨大的打击，母亲直到这时才知儿子骗了他，未把钱存入银行，现在连她女儿的教育费也落空了。华特在绝望中抓起白人的名片，打电话约那个白人来，想跟他作一笔交易。他还歇斯底里地跟家人说，生活就是这样的，一头是抢人的，一头是被抢的。世界上根本没有什么正义的事业——只有抢，谁抢得最多就最有出息。至于怎么抢，那无关紧要。他现在就要迫使白人拿出“咱们一辈子也没见过的那么多的钱”作为他们不搬入白人区的交换条件。母亲、妹妹和妻子都反对他这样做。母亲说：“我们家里五代人不就是奴隶就是佃户，可是谁也没拿过一分不义之财。我们还没穷到那个地步。我们的心从来没有死过。”妹妹班妮莎是全家真正有理想的人物，在大学学医，想当一名医生，对种族歧视和同化主义都特别反感，她倾心的对象是尼日利亚的留学生阿撒盖，因为他有一整套关于非洲独立的理论和梦想，深信自己的祖国一定会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班妮莎还决定毕业之后随他回非洲去。她从心底里瞧不起她哥哥的所作所为，现在听到他要向白人屈服，就对他冷嘲热讽，说他不配当她的哥哥。但母亲不许班妮莎这么说，反而劝她要爱华特，因为他受够了苦，因为他是被人整成这个样子的。母亲还说，爱一个人应该在他最抬不起头的时候，在他连自己都不相信自己的时候。华特听了她们母女俩的对话很受感动，使他产生一股新的精神力量。那个白人应约来时，母亲指着孙儿对儿子说：“你要让这孩子懂得你干了什么，给他好好上一课，让他看看我们这五代人都是什么样的人。”华特沉默一会儿后，挺起腰杆对白人说：“我约你来是要告诉你我们是自尊心很强的人。我们不想跟别人过不去，我们会努力做和和气气的邻居，可我们决定搬进我们的新家去。”白人眼看事情已无法挽救，就恫吓说：“但愿你们这些人明白你们所干的事，”说完灰溜溜地走了。搬运工开始搬运家具，杨格一家人换上最好的衣服，信心十足地搬入新家。

**作品鉴赏** 由于长期以来美国社会上存在着种族歧视，美国黑人文学几百年来一直未受到应有的重视，美国黑人戏剧更是如此。在本世纪二三十年代，通过所谓“哈莱姆文艺复兴”，黑人诗人和小说家战胜重重困难，开始征服隔离他们的种族山，但戏剧比其他文艺形式更不易发展，因为里面牵涉到培养演员、建造剧场、招徕观众等问题，有许多困难在种族歧视的社会里是很难克服的。直到本世纪50年代，美国黑人通过斗争，逐步改善了自己的

处境，黑人戏剧才获得较大的发展，出现了初步的繁荣，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太阳下的一颗葡萄干》。剧名取自美国黑人桂冠诗人兰斯顿·休士的一首诗，诗中写道：“一个未能实现的梦想会有什么下场？/它会不会干瘪枯萎，/象太阳下的一颗葡萄干？”这个剧本主要写白人的价值观对黑人社会的影响。杨格一家人各有各的梦想，母亲笃信宗教，女儿想当医生治病救人，儿子想发横财，这些梦想无不带有美国白人社会价值观的印记，但最后在民族自尊心的激励下，他们各自的梦想虽未能实现，却并不象太阳下的一颗葡萄干那样干瘪枯萎，而是信心十足地生活下去。汉斯伯雷作为黑人作家，她的政治立场是很坚定的。60年代黑人抗暴斗争风起云涌的时候，美国司法部长罗伯特·肯尼迪在1963年5月24日召集一些黑人知识分子讨论黑人问题，她直截了当地指出美国黑人是个“受伤害的民族，他们的处境并不象官方所粉饰的那样好”。1964年6月15日在纽约举办的《黑人革命和白人反扑》的辩论会上，她主张黑人有武装自卫的权利。当一个白人开明人士质问她所要求的究竟是种族合一还是推翻社会结构时，她毫不含糊地回答：“要使种族合一成为可能，推翻整个社会结构也许是必要的。”但是在她的戏剧里，她并不象过去的进步黑人作家那样单纯地继承“抗议文学”的传统专写白人迫害黑人的罪恶行径，而是着眼于揭发白人的意识形态渗透到黑人头脑里后白人价值观对黑人民族的影响，从心理的角度描写普通黑人在一个种族歧视的社会里所面临的新的挑战 and 应尽的新的责任。从汉斯伯雷的《太阳下的一颗葡萄干》开始，美国黑人戏剧中出现一种新的倾向，就是把描写重点转向黑人家庭生活与黑人民族的内部矛盾上，黑人剧作家开始从单纯地抗议种族歧视与社会上的不公道转为以高超的艺术反映丰富多彩的黑人生活。在艺术上，本剧也有很高的造诣。林赛·帕特森在《黑人戏剧》（1971）的序言中强调《太阳下的一颗葡萄干》是百老汇演出的所有戏剧中结构最完美的一出，认为它含义丰富，其中的一重意义是寻找和接受非洲传统。1959年5月号《主流》杂志的一篇剧评中除给剧本的思想内容以高度的评价外，肯定汉斯伯雷是“第一个能使自己的作品在百老汇上演的黑人女剧作家。这是历史。该剧由黑人导演。这也是历史。剧中登场人物除一个白人当配角外，全是黑人，由黑人演员扮演，这也是历史。”美国的一些大报如《纽约时报》、《纽约先驱论坛报》、《纽约晚报》、《纽约新闻》等在本剧公演后也纷纷发表评论赞扬，称它“有人情味”，“写真实的人”，“艺术上是成功的”。……确实，本剧在艺术上颇有独到之处：结构完美，人物真实可信，对话隽永，富于幽默感，耐人寻味。

（施威荣）

## 菲利普·罗思 再见吧，哥伦布（1959）

**作者简介** 菲利普·罗思（1933—），美国小说家。生于新泽西州的纽瓦克市，犹太血统。祖父母来自奥匈帝国，父亲是保险公司的推销员。他自幼在纽瓦克市的犹太人聚居区长大的，高中时即主编校刊，大学时代主编过文学杂志。1954年毕业于巴克内尔大学，次年入芝加哥大学获硕士学位，在美国陆军中服役1年后回芝加哥大学当英国文学讲师，此后一直在大学任教和写作。1959年出版过小说集《再见吧，哥伦布》，一举成名，次年该书获得全国图书奖。1962年他创作了第一部长篇小说《放任》，描写一位年轻的犹太知识分子在芝加哥大学和纽约等地的经历。不久又写了《当她是好女人的时候》，这本书的风格不同于罗思的其他小说，不写犹太人的生活，而是刻画了中西部地区一位信奉新教的主妇，致力于改造父亲和丈夫，结果失败了。1969年，他创作了最有争议也是最著名的小说《波特诺的怨诉》，该书通过对犹太青年亚历山大·波特诺的性变态心理和行为的揭示，讽刺了纽约的犹太中产阶级的丑态。罗思的主要作品还有：《我们这一伙》（1971）讽刺尼克松政府；《乳房》（1972），描写一位文学教授象卡夫卡的人物一样一夜间变成一个巨大的乳房的故事；《伟大的美国小说》（1973），通过一位棒球明星的陨落影射美国的政治和社会；《我作为男人的一生》（1974），描写一位作家的生活和文学上的挫折；《情欲教授》（1977），是《乳房》的前篇，写主人公在变形前作为情欲的牺牲品在欲海中沉浮的情形。此外还有《鬼作家》（1979）、自传体系列小说《解放了的朱克曼》（1981）和最近新作《欺骗》（1990）。

罗思是战后美国犹太作家的杰出代表之一。他擅长表现当代犹太中产阶级的生活和心理，反映他们在多变的美国社会中的处境和失落感。他同索尔·贝娄、艾萨克·辛格、诺曼·梅勒和伯纳德·马拉默德一起被称为犹太小说家五杰。

**内容概要** 尼尔·克鲁格曼是一位耽于幻想的犹太青年，他与姑妈生活在一起。一次，他在游泳池见到一位叫布伦达·帕蒂姆金的姑娘，她那优美的泳姿、金褐色的头发和俏美的身材迷住了他，他对她一见钟情。于是他便打电话约布伦达出来。他们在网球场见面，经过了解，布伦达也开始喜欢上这个充满风趣的小伙子。

第二天，他们一道去游泳，并结识了布传达的哥哥罗纳德·帕蒂姆金。游完泳，布传达邀请尼尔去她家吃饭，这样尼尔便认识了帕蒂姆金一家，尤其是布传达的小妹妹朱莉。晚时大家谈话不多，食量却很大，尼尔觉得有点乏味。酒足饭饱之后，尼尔参加了帕蒂姆金一家的活动，并同朱莉扛篮球；他有意让朱莉赢了，因为他喜欢朱莉，可是他不喜欢帕蒂姆金大大，尽管她是个标致的美人。

翌日，尼尔去图书馆上班，见到一个小黑孩，把美术部叫成“心脏部”他对这个黑孩子很同情，热心地向他解释。晚上，他驾车去帕蒂姆金家，见布伦达穿一身连衫裙，非常惊讶。因为他认为林肯学院的女生一般只穿短衫短裤。这一夜，尼尔便留在布伦达的家里。

在后来的、妖里，尼尔感到生活中似乎只有两个人存在：布伦达和那个喜爱高更作品的小黑孩。他在白天帮助小黑孩借书、找资料，晚上同布传达一起徜徉在爱情的海洋里。他向布传达讲叙了自己的身世，他说他自己什么

打算也没有，没有任何理想。夏天就这样一天天过去。每晚尼尔都和布伦达约会，汹飞一趟债泳，散步，乘车兜风，以看电影为由去跳舞和逛酒吧。

有一天，布伦达征得父亲的同意，约尼尔来她家度一周的假期。尼尔喜不自禁，他向姑妈道别，向图书馆告了假，并让小黑孩把要看钓带回家去，然后得宙洋洋地去了布伦达家。

他一进门便听朱莉说罗纳德要结婚了，新娘是哈丽特。布伦达告怏他，一旦哈丽特到这里，大家都会忙乱不堪，因此他可以呆上两个多月。

纳德来到他的房间，问他是否喜欢音乐，并向他推荐《哥伦布》唱片。

罗纳德结婚一事使帕蒂姆金一家非常兴奋。朱莉和布伦达因为要做姑姑而欢喜欲狂。

晚上，布伦达带领尼尔到～问脏乱潮瀑的储藏室，她相信那里藏有一大笔钱，是她小时候父亲给她的。但是他们什么也没有找到。

第二天晚上，尼尔听见罗纳德播放《哥伦布》那张唱片，他听到平稳地呻吟着的钟声及和着钟声响着的柔和的爱国曲调，压过钟声和乐声的是一个忧郁的低音：“再见吧，哥伦布……再见吧……”尼尔又在布伦达家里住了一个星期，但是他的心情似乎总觉得有点抑郁。哈丽特就要嫁过来了，似乎是不知不觉的，而布伦达有一天也会不知不觉地离去。一想到此，他便感到一股排遣不了的惆怅。一天，尼尔来到帕蒂姆金开的商店，它座落在纽瓦克市黑人区的中心。这里是另一番景象：忙乱、嘈杂、充满生气和活力。帕蒂姆金先生说：“如果一个人努力干，他会得到报偿。你要明白，坐在那里你不会有出息……成功可不是件容易事儿……”这种生活在尼尔看来就象是另一个世界。

布伦达怀孕了，尼尔劝她去私人诊所看看，布伦达感到害怕，但是最终她还是去了。尼尔在外面等得不耐烦，便进了一所教堂，他一面默默地祈祷，一面想：现在医生就要把我和布伦达结合在一起，我说不准这是不是最好的办法。我爱的东西是什么？为什么我已经选择？布伦达是谁？人生旅程何等短暂，我应该停下来思考吗？罗纳德和哈丽特举行了隆重的婚礼，双方的亲戚几乎都来了。婚礼的庆祝活动一直延续到深夜，大家拚命地吃、喝、跳舞。最后，大厅里只剩下尼尔和布伦达以及桌旁的接待员。布伦达已经在一张长沙发上睡了。尼尔把她叫醒，他们驱车驶出城市，这时天差不多亮了。转眼已是秋天。天气渐凉，树叶变黄了，一夜之间，满地都是落叶。布伦达已经离开纽瓦克市，去上学了。尼尔又回到图书馆，他再也没有见到那个小男孩。他整日愁眉不展，经常默默沉思。一天，布伦达来信说将于犹太新年时回来，尼尔高兴万分，他决定去波士顿看她。

他又见到了布伦达，但发觉她与从前大不相同。他们相互亲吻、拥抱，可是彼此总感到有些异样。布伦达给尼尔看她父母的两封信。原来，布伦达的父母已经知道他们之间发生的事，虽然没有严厉地指责，但是希望她吸取教训，过新的生活。布伦达和尼尔为此发生争吵，双方各执己见、互相责备，最后，尼尔拿起旅行包，穿上大衣，离开了房间。尼尔走进以前从不曾去过的哈佛大学校园，来到雪蒙特图书馆门前。他想起市伦达曾经告诉他，这座图书馆的洗手间里装着帕蒂姆金水槽。他思忖：在他的体内，究竟是什么东西已由追求，攫取而变为爱情，然后又颠倒过来？什么东西又使“得”转变为“失”，然后又使“失”转变为“得”呢？尽管他知道自己已经不爱布伦达了，但是他不知道要多少时间之后才能与任何女人亲热得象与她一般。在



犹太新年的第一个早上，一轮红日冉冉东升。尼尔又回到了纽瓦克。

**作品鉴赏** 《再见吧，哥伦布》是罗思的成名之作，它通过一个犹太青年的爱情故事，展示了美国犹太中产阶级的生活。小说的篇幅虽然不长，但却以较大的时空跨度为读者创造了一个情节跌宕、人物众多、场景丰富的生活画卷。整个故事从开始到结束，经历了两个月的时期。爱情的开始和结束都非常突然，给人以深刻的对抗和困惑的印象。故事的展开与季节的变换形成两条平行的线。夏季是万物生长的季节，爱情萌生了；而在秋天犹太人新年时（九月初），收获的是分离。小说中人物有几十个，包括犹太人、异教徒、黑人等。场景也经常变换。由此可见，罗思关注的绝不仅仅是两个青年人的爱情，而是整个社会。

小说不仅靠交织各种社会层而和各种地位的人物来实现其主体结构，它还用了主题上的种种相反的东西实现其风俗画的内在主体感，诸如：进取与退避、爱的获得与丧失、性爱的快乐与道德的责任、不同阶层的融会与隔离、人的融洽与对抗、信念与妥协等等。尼尔和布伦达虽然真诚相爱，但是他们的爱情如同世外桃源里的花朵，经不起现实生活的磨砺。他们感到怅惘和惶惑，因为他们不知道该如何面对冷峻的现实。这种空中楼阁式的爱情，显然是不可能持久的。

罗思主要是一个讽刺作家，他对于尼尔玩世不恭和无知也进行了讽刺。正如犹太评论家凯津所指出的：罗思看到了犹太人“身上的一切资产阶级迹象并予以强调。他讽刺了纽瓦克市及其郊区犹太人中资产阶级的生活，既批评犹太人，也批评中产阶级。”

罗思常常从心理分析角度描绘个人的精神世界和内心冲突，因此也有人称他的小说为心理小说。在这部作品里，心理描写也占了不少篇幅。可以说，尼尔在沉浸于爱情的同时，一直在反思自己。罗思淋漓尽致地揭示了他的内心世界，一方面对他的反抗意识寄予同情，一方面又批判他的情性和幼稚。

布伦达在小说里基本上是一个配角，但是她也具有独立的意义。她并不是被动地接受尼尔的爱情，而是时常主动出击。她把尼尔介绍给家人，并邀请尼尔来家里度假，表现出战后新一代美国青年的自主意识和敢作敢为的精神。当然，这个形象仍比较简单，不象尼尔那么丰满、深刻。但在罗思以前，美国文学中这种形象还是很少见的。

在小说的结尾，作家以象征手法告诉人们，尼尔的生活将翻开新的一页。这表明当时还很年青的作家对未来是充满希望的。也难怪，当时人们都在做着美国梦，相信明天会更美好。一旦这个梦破灭了，留给人们的是更深的沮丧和迷惘，这些在罗思的后期作品中均有所表现。

（沈华进）

## 艾萨克·巴谢维斯·辛格 卢布林的魔术师（1960）

**作者简介** 艾萨克·巴谢维斯·辛格（1904—）美国犹太作家，也是唯一用意第绪语写作的当代美国作家。他出生于当时仍被沙皇俄国占领的波兰拉齐米恩镇。后随父母去华沙，住在首都贫民区。辛格的祖父和父亲都是犹太教的拉比，属于教规森严的哈西德教派。辛格自小受到严格的犹太教传统教育，后又在一所神学院学习过。家庭的环境和生活的经历使他不但熟悉犹太教的一切宗教仪式及犹太法典，也使他熟悉犹太人的传统和各种风俗习惯。此外，他还熟悉贫民和个人物的艰难生活，所有这些都为他后来的创作活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1935年，辛格追随其长兄移居美国纽约市，在一家意第绪文报纸《犹太前进日报》任编辑，并积极从事文学创作。辛格的意第绪文作品大多先在这家报纸上刊载，然后再经过他本人和一些译者合作译成英文发表。几十年来，他共创作了30多部作品，包括短篇小说、长篇小说，剧本和儿童故事。他的第一部主要作品是长篇小说《撒旦在戈雷》（意第绪文，1935，英文，1955），第一部用英文写的长篇小说是《莫斯卡特的一家》（1950），接着又发表了《卢布林的魔术师》（1960）。《奴隶》（1962）、《庄园》（1967）、《产业》（1969）、《仇敌：一个爱情的故事》（1972）和《肖莎》（1978）。短篇小说集有《傻瓜吉姆佩尔及其他故事》（1957）、《市场街的斯宾诺莎》（1961）、《卡夫卡的朋友及其他故事》（1970）等。辛格的作品丰富多采，情节生动。他广泛描绘了过去东欧各个领域犹太人的遭遇，并揭示了美国犹太人现今的生活，其中有不少是神秘的灵学和鬼怪故事。他的作品还由于揭露性强、讽刺有力、对下层人民深表同情，于美国当代作家有广泛的影响。1978年：“因为他的充满激情的叙事艺术，这种艺术既扎根于波兰犹太人的文化传统。又反映了人类的普遍处境”而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内容概要** 十九世纪末叶，波兰东部那个闭塞的还保持犹太传统的小城卢布林迎来了一个风尘仆仆的归客。雅夏·梅休尔是一个以变魔术为职业的犹太人，自小生活在一个虔诚的犹太教徒家庭，由于母亲早亡，家境困苦，小小的年纪，他就成了“带着一架手风琴，牵着一只猴子的，街头艺人，又经过多年的走南闯北，终于当上了著名的魔术师。这年五旬节前夕，他象往常一样回到家乡卢布林与妻子埃丝苔团聚。这一对年近40的犹太夫妇结婚20年仍没有生养。贤惠的埃丝苔把全部的情爱都倾注在丈夫身上。这短暂相聚的每一天，她都象在过节。不过，怀疑的阴影也不时袭上心头：丈夫在外是否另有新欢？是否还忠实家里含辛茹苦的老妻？雅夏却一再向她保证：“我只信一个上帝，只有一个爱妻”。其实雅夏只能算得半个犹太人。他既不蓄须，更不按时去犹太教堂祈祷。他聪颖过人且受过教育，认为所有代上帝文盲者不过是骗子而已。在生活上，他更是到处沾花惹草。同许多女人明来暗往。五旬节刚过，雅夏即吻别了妻子，急不可待地踏上了征途。他先去皮亚斯克城郊找到自己的助手玛格达。八年前雅夏收留了这个20岁的穷女孩，并出钱帮助她供养母亲和弟弟。玛格达既是他演出时得力的左右手，也是他夜间温柔的枕畔人。在皮亚斯克城市，雅夏还有一个意中人泽菲特尔。这个女人的丈夫是个有名的强盗。为了避免惹上麻烦，雅夏几次狠下心来想和她断绝往来，然而好象蜂蝶不能不恋花一样，他也没有勇气甩掉这个情人。通过泽菲特尔，雅夏和这里的一帮盗贼过从甚密。他们十分欣赏雅夏的各种技巧，

特别是他那手开门撬锁的绝招。他们说，雅夏如果加入他们一伙，那末整个世界就是他们的了。然而，雅夏则宣称他将严守“禁止偷盗”这条戒律，绝不越雷池半步。到华沙之后，雅夏顾不上休息，兴冲冲地去会见他朝思暮想的清人艾米丽亚。艾米丽亚出身名门，嫁给一个大学教授为妻。丈夫去世后，她带着 14 岁的女儿独自生活，经济拮据，无依无靠。但她那高雅的谈吐和迷人的风韵却使得雅夏神魂颠倒。艾米丽亚认为雅夏这个富于才气的犹太艺术家在波兰是没有前途的，若在艺术高于种族和门第的西欧，他一定能飞黄腾达。她真心爱恋着雅夏，指望有朝一日，他们能正式结婚，然后她将带着女儿和雅夏同去意大利定居。雅夏也告诉艾米丽亚，他会不惜一切代价来实现他们的私奔计划。然而，誓言虽已出口，心中仍不免犹疑。良心的责难使他既不能狠心遗弃忠诚温顺的妻子，更不敢叛离祖宗的信仰，去皈依情妇所信奉的天主教。再说剧院老板根本不肯增加他的演出薪金，手中没有钱，一切计划都是空谈。他曾在笔记本上记下一些银行和富豪家的地址，但那只是一时的心血来潮，他怎能沦为盗贼呢？一天深夜徘徊街头的时候雅夏鬼使神差地来到一家富翁的门前。他忽然决定一试身手，当即潜入屋内，找到了他曾听人说过的那只蓄有万贯家财的保险箱。在紧张和慌乱中，他竟丢失了准备用来开保险箱的万能钥匙，行窃宣告失败，他在仓促出逃时，又摔坏了一条腿。雅夏侥幸逃过了追捕，躲进了一间诵经室。在忏悔的时刻，他开始相信这次挫折是上苍的报应。他认为，事实上，肉体 and 痛苦是同义词。如果选择了邪恶而得不到惩罚，选择了正义而得不到酬报，那怎么可能还有什么自由选择呢？在所有这一切苦难的后面是上帝的仁慈。随着演出时间的迫近，严重的腿伤使他无法登台。雅夏怀着百结愁肠找到艾米丽亚，向她坦白了自己失身为贼的实情。艾米丽亚在极度震惊和失望之中决定与他一刀两断。雅夏沮丧地回到寓所，又发现助手玛格达已经悬梁自尽。他明白，真心爱他的玛格达是因对他多次规劝无效才忧愤地走上绝路，雅夏去寻找另一个情妇泽菲特尔，却亲眼看见她已经委身他人。从此，雅夏万念皆灰，逃避无门，在深沉的忧郁与迷惘中，他觉得自己正经历一种改变。他再也不是先前的雅夏了。三年之后，人们争相传说着卢布林出现了一位虔诚的赎罪者。他就是曾经红极一时的魔术师雅夏。自从经历了华沙那场命运的浩劫之后，他只得返回了故乡，而且不顾犹太教长的一再反对和妻子悲恸的哭劝，在自家院落里修筑了一间四周无门的小悔罪室，把自己关入这座活人坟。不论酷暑严冬，不管阴冷潮湿，他强迫自己抛却万般俗念，日夜诵经，忏悔，甚至连一日三餐也不走出室外半步。守活寡的妻子深夜不能成寐，跑到窗口哀求他放弃这自造的监狱。雅夏答道：“野兽就该关进牢笼。”妻子说：“你这是在自杀呀！”“那总强于去杀害别人”。每天他都能追忆出自己所犯的一桩新罪，感到把自己囚禁一百年也无法抵偿先前的罪愆。赎罪者雅夏的声名震动了远近四方，人们甚至传说他是去灾除病的圣者。每天都有成群结队的信徒前来谒见，有人居然要贿赂雅夏的妻子以求抢先向他倾诉疾苦。雅夏向大家表白，他不是教长而是罪人，这却更加激起人们的崇拜。在人群的包围中，纵有四堵砖墙相隔，他仍无法专诚地事奉上帝。一天，雅夏惊喜交集地收到他以为已不在人世的艾米丽亚的来信。信中诉说她多次梦见雅夏成了美国舞台上的大明星，不料偶然在报上读到她苦修的事迹。她感动得哭了许久，觉得雅夏的过错应由她负责，雅夏并未犯罪。尽管已经改嫁，她还是永远怀念着雅夏，他们生活在一起的日子，是她一生中最幸福的时刻。

**作品鉴赏** 《卢布林的魔术师》以其深沉、抒情、细腻的风格写出了犹太民族丰富的内心世界，西方评论家普遍认为这是辛格创作的最佳的长篇小说。小说的最大成功之处在于雅夏这个人物的真实性，他是作者饱含对犹太民族的深厚感情所塑造出来的一个有灵魂，有思想，有热情的人物。与普通的跑码头，走江湖的艺人不同，雅夏有机会接触到许多科学著作，知道康德和拉普拉斯的太阳系理论，也懂得自己能够在绳索上行走，是保持重心平衡的结果。然而，他所掌握的科学知识尽管动摇了他对犹太教的信仰、却不能解答其在现实生活中遇到的一切迷惘。他生性好色，到处沾花惹草，可始终不能彻底摆脱犹太人的传统和宗教信仰对他根深蒂固的影响。作者深刻描写了雅夏在人面前经常摆出一副不信上帝的架势，但在心底深处则不敢与上帝决裂的种种情景，是令人信服的，并为他最后的忏悔埋下了伏笔。同时，辛格刻画了雅夏的善良和慷慨以及乐于助人的品德，也符合这个出身于社会底层、深知人世艰辛的“小人物”的性格。尽管情欲和野心使雅夏沦为窃贼，害人害己，甚至断送了玛格达的性命，辛格却没有把他写成一个渔人妻子，十恶不赦的恶棍，而始终认为他是一个遭受种族歧视、被七情六欲摆布得身不由主地干了蠢事的可怜人。显然，辛格对雅夏的命运是寄予同情的。在辛格心目中，他同玛格达，泽菲特尔还有艾米丽亚一样，都是那个黑暗世界的受害者。总之，辛格从各方面刻画了雅夏复杂的性格，使他笔下的这个艺术形象显得更加饱满。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在小说的结尾，辛格并没有把雅夏关进小屋，就此了事。虽然雅夏说过：“野兽一定要关在笼子里”，但是封闭在小屋里的雅夏的心情仍不平静，情欲时时刻刻在折磨着他，悔恨也时时刻刻在咬啮着他。作者最后告诉我们，禁欲主义是解决不了任何问题，潜心忏悔恐怕也难以超凡入圣。究竟怎样才能使人的心灵得到真正的净化，辛格并没有提供一个明确的答案。《卢布林的魔术师》的情节不算复杂，但辛格以自己出色的叙事艺术把这些情节处理得峰回路转，往往既出人意料之外，又在情理之中。雅夏徘徊在善与恶、理智与情欲、科学与宗教之间，回旋的余地越来越小，不得不反复展开剧烈的思想斗争，有时候这种斗争甚至达到惊心动魄的程度。到了故事的后半部，情节急转直下，雅夏偷窃失风之后，处处碰壁，陷入了走投无路的绝境。整个故事的节奏由缓到急，从冷冷清音到密鼓繁弦，从平淡无奇到事件迭起，最后用艾米丽亚的来信结束全文，似言有尽而意无穷，给读者留下深深的思索。小说的结构严谨无隙，首尾兼顾，从中可以看出辛格不凡的写作功力，但是他过于注重对人物心灵的探索，以至使其作品往往局限于道德和哲学的范畴内。雅夏所处的时代是一个新旧交替的时代，波兰人民正遭受着亡国的惨痛。雅夏作为一个犹太人，当然要比其他下层人物遭到更严酷的歧视和亏待。但是作者只是简略地提到他不能在萨克松尼公园——这样的公共场所演出以及剧场老板在待遇方面的盘剥和苛刻，至于他早年艰辛的卖艺生涯也仅有三言两语的交待。这样，特定的时代背景只成了一片淡墨似的渲染，没有起到充分的烘托效果。在《卢布林的魔术师》中，辛格关心和同情的是他笔下人物的遭遇和命运，昔日的江湖浪子是否能够幡然悔悟，“立地成佛”，很少注意到他和他们所处的时代予之的巨大影响，这不能不说是一种令人缺憾的不足。尽管这样，《卢布林的魔术师》仍不失为一部动人的作品。辛格在书中所写的时代虽已过去，所写的社会也不再存在，但是他所写的人物和他们的激情仍吸引着我们。

（晓申）

## 约翰·厄普代克 兔子三部曲（1960—1981）

**作者简介** 约翰·厄普代克（1932—）美国小说家，1932年3月18日出生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一个小村镇，父亲是中学教师，母亲是个有些文化教养的家庭主妇，上辈都是虔诚的路德教派信徒。他从当地中学一跃而进哈佛大学深造，以优异成绩毕业，又赴英国牛津的罗斯金美术学院进修。1955年至1957年，他担任《纽约人》杂志编辑，同时开始发表短篇小说。当他认为自己在发掘题材和写作技巧训练等方面积累了足够的经验以后，便辞去了编辑职务，开始专业写作。迄今30多年过去，尽管美国的政治、经济、社会危机频仍，文坛上各种思潮流派此长彼消，相互更迭，然而，这位从一开始就被批评界誉为“才气无量”的厄普代克，却不断能从“急速转变之中寻找出美国文学的主流和机会”，使自己站稳脚跟，以充沛的创作力活跃于文坛之上。近年来，厄普代克仍辛勤笔耕，新书迭出，屡屡获奖；他的“兔子”三部曲中的第三部《兔子，富了》（1981），当年出版后就先后荣获美国全国图书奖、全国图书批评奖和普利策小说奖，最近又被西方评论家选为整个80年代的世界最佳十部文学作品之一。

厄普代克对文学创作一向持严肃认真的态度。他认为作家应该牢记“自己的使命和对艺术与社会的责任”，不要失去“人生的方向”。他说，“三十年来，作家的社会地位大大降低，世人对作家的尊敬也不如以前”。他认为这是“作家本人失去了使命感”所致，其结果造成了“现今的小说，苍白无力，繁琐，毫无气魄，有的甚至是迂腐，令人厌恶”。他强调，现实是作家的主要题材，远离了社会和人民，摸不着社会的脉搏，创作则不存在。

厄普代克在文学创作中坚持写自己最熟悉的东西，坚持从生活经验中发掘创作素材，而通过对创作素材的选择，透露出他对社会和人生的探究和批评。不少评论家指出，他的作品有很大的自传性，他早年生活过的宾夕法尼亚州的农村和城镇风情，几乎在他所有的主要作品中时隐时现，他的《贫民院的集市》（1959），《奥林格故事集》（1964），《鸽子羽毛及其他》（1962），《农庄》（1965）当然不在话下，即使是在他套用古希腊神话框架写成的《马人》（1963）中，情况也不例外，主人公凯德威尔在很大程度上是按作者父亲的经历和性格塑造的，其逼真程度连他父亲本人也不否认。除“兔子”系列以外，他还有“贝赫”系列——《贝赫，一本书》（1965），《贝赫的复出》（1982）；“罗杰”系列，其中包括《罗杰的自白》（1986）和他的最新作《S》，后者的女权主义的思想内容已经引起批评界的重视。

厄普代克独具风格的语言技巧也很为当代美国批评界称道。他擅长“工笔白描”，能毕肖地再现人物环境的细节真实，人们称赞他“具有画家的眼睛，诗人的耳朵”，他善于捕捉一般人难以把握的线条、颜色和音律、能用出人意料的比喻贴切地表达，给读者以如见其人、如闻其声、如临其境的印象。

**内容概要** 第一部《兔子，跑吧》的故事发生于50年代，主人公海利·安斯特罗姆（绰号“兔子”）是一个涉世未深的青年。他曾是中学篮球队的一名球星，走上社会后，发现“这个世界是偌大一个蜘蛛网，非得小心翼翼才得勉强通过”；在家里，他又得不到任何安慰，他的妻子詹妮斯是个庸俗卑琐的女人，终日抽烟、喝酒、看电视，使他无法忍受。出于一种无以名状的内心冲动，他屡屡弃家出走。在他过去的教练的撮合下，他认识了妓女露丝，

与她姘居鬼混。他把她当作自己的“另一半身体”，企求在与她的结合之中重返人类的质朴状态，达到一种无差别的境界。然而，无论他怎样放纵自己的情欲，却仍觉得他们只是“各不相干的肉体”。詹妮斯又生了个女儿。“兔子”回到家里，试图与妻子重归于好，他妻子内心也想改弦更张，可是他们却无法消除一种生理心理上的荒疏和冷漠。“兔子”再度出走，詹妮斯借酒浇愁，糊里糊涂地竟使婴儿在浴缸中溺死。他忍住悲痛，安慰詹妮斯，牧师和亲友都劝他日后应该安份守己。可是，就在牧师为天亡的婴儿祈祷完毕，他又不辞而别，牧师“拯救灵魂”的努力化作徒劳，“兔子”按他在球场上养成的第二天性，漫无目的地跑着，跑着……进入60年代以后，美国社会的动荡、纠纷、骚乱，包括黑人抗暴，学生风潮，越战升级，肯尼迪被刺，阿波罗登月，以及经济萧条，物价飞涨，失业队伍的日益扩大等等，都在“兔子”系列的第二部《兔子，回来》中得到充分的反映。就在这样一个如同“一片流沙”似的世界上，“兔子”继续求索着“生存的价值”。但是，与其说是求索，毋宁说是随波逐流。现实生活的拖累已经磨平了“兔子”的棱角，续集中的“兔子”已日渐染上一种随遇而安的世故习气。当整个社会象开锅的沸水时，他却在一旁冷眼旁观了。家庭对他早已名存实亡，他和詹妮斯互不干涉，各自寻找外遇。通过黑人工人伙伴的介绍，“兔子”结识了嬉皮士女郎吉尔和他的情夫黑人斯吉特。他虽然不赞同吉尔和斯吉特激进的社会观，内心却表示极大的同情，当吉尔被大火烧死，警方追捕斯吉特时，他慷慨解囊，帮助斯吉特逃走。“兔子”的家烧了，妻子跑了，自己又失了业，只好带着他的十几岁的儿子回到他父母的家中栖身。“兔子”的父亲仍在一家印刷厂干活，母亲久病在床，生活也难以自理，多年在外的妹妹米瑞安（米姆）突然归来，才使这个沉闷之极的家庭增加了些许生气。米姆劝海利与詹妮斯和好，海利却坚持对方应采取主动，于是，米姆去勾引詹妮斯的相好，将他俩拆散。其实，詹妮斯对自己的荒唐也已乏味，有意与海利重修旧好，她主动给海利打电话，两人在外相会，双方都隐隐发觉自己应对以往生活中的误会负有责任。一番谈话后，他俩钻进一家汽车旅店，盘算着如何重新开始日后的共同生活。一晃又是十年过去。《兔子，富了》中的“兔子”已是人到中年。他和詹妮斯继承了岳父的汽车销售修理公司，成为当地两家丰田汽车代理商中的一家。在席卷全美的石油危机中，由于他所销售的日本汽车省油，加上他机敏、圆通的经营之道，他令人羡慕地发迹了。不过，此时的海利身体明明地发福，辉煌的篮球生涯已成为过去，他仍保持着善跑的天性，但只是为了减肥而坚持慢跑，对于年轻貌美的姑娘，他仍旧要情不自禁地目光留连，然而同时闪过他脑际的又是她会不会是他过去情人露丝的女儿；他越来越多地沉浸在过去的回忆之中，他心头也会时不时地掠过死亡临近的阴影。他的生活境况毕竟已大为改观。平日里除了经营生意事务，他可以在乡间俱乐部里游泳，赌牌，与一帮与他身份相当的先生太太们聊天调情；岳父死后，海利夫妇带着儿子纳尔逊一直住在岳母家中，社会政治虽然也是他们日常聊天的话题之一，但毕竟已是遥远的、与己无关的事情，如何在细琐的日常生活中不断调解家庭成员之间的矛盾，反而成为海利的主要生活内容。纳尔逊渐已成人，海利发现与儿子的关系总有隔阂，孩子与女友的交往，孩子的婚事，时时引起他自己对往事的回忆。他与詹妮斯虽同居一室，但他却总免不了心猿意马，神不守舍。他终于打听到露丝的地址，便驱车前往。眼前的露丝与18年前已判若两人，早逝的丈夫给她留下两儿一女，生活之艰

难不言而喻。海利希望知道他是否是她女儿安娜贝尔的生父，他希望给露丝一点力所能及的帮助，但这一切都遭到了露丝义正辞严的回绝。露丝提醒他，他现在已经是一个经纪人，他自己曾经憎恶的那种人。18年前，当海利离开怀孕在身的露丝时曾说过，“我会回来的。”但是这一次，他连这一句话也说出口了。海利和詹妮斯买下一套房子，多年来与老丈母娘同在一个屋檐下的日子终于结束。海利沉浸在乔迁之喜的欢愉之中，忍不住当天就请同行好友们过来作客，詹妮斯忙着给地板打蜡，“兔子”陷入沉思：分期付款将延续20多年，届时他就66岁了，往事如烟，父亲、母亲、情人、好友，他们都已走完人生的旅程；儿媳已从产院回来，给他带回一个小孙女，这意味着什么呢？这当然是他久已盼望的，但这无疑又是他的棺木上的又一根钉子……

**作品鉴赏** 厄普代克在论及自己的文学创作时说过，30年代的大萧条和第二次世界大战是影响他的世界观的两个最重要因素。这两大事件不仅使他懂得了生活的艰难和劳动的神圣，懂得了饥饿和世态炎凉，也使他感受到一种对死亡的恐惧。是丹麦神秘主义哲学家基尔凯郭尔、瑞士神学家卡尔·巴恩的著作使他“得到了安慰，恢复了信仰”，使得“整个世界又重新变得可以理解”，并“激励了他的创作和工作。”在厄普代克的作品中，的确浸透了一种存在主义的倾向。“兔子”三部曲的主人公被命名为海利·安斯特罗姆(Harry Angstrom)决非随意之举，Angstrom是从丹麦字Angst(意为焦虑不安)派生而来，它是基尔凯郭尔哲学的一个重要概念，显然，厄普代克认为它最好地体现了二战以后美国社会的精神特点。关于“兔子”这一形象，厄普代克说，“他与我年龄相仿，比我年轻一岁，他非常富有人性，这表现在他是一个肉体冲动和精神幻想的结合体。在这一点上，他不仅与我本人相似，我认为也代表了其他许多人。”厄普代克认为，海利的性格抑或可以称为“兔性”——“没有损人之心，亦不愿意吃大亏，……有点铁石心肠；时而麻木迟钝。但是，他渴望学习。他和我一样，不仅从一个个具体指导者那里学到许多东西，而且从整个时代得到教诲。”从总体倾向上说，“兔子”三部曲堪称是一部与战后美国社会发展同步的写实主义的力作。然而，从艺术表现技法上看，它又融会贯通了种种现代派小说的特点，大大超越了传统现实主义的局限。在《兔子，跑吧》中，海利离家出走，独自驱车在黑夜里疾驰，公路两旁的树木在车灯照耀下显出各种奇形怪状，他生怕灯光会惊动什么野兽或鬼怪，这无疑是在暗示他是一只被人追赶的野兔。他边走边看美国地图，那标明道路的红线蓝线，纵横交错，密如蛛网，海利在巨网中左冲右突，找不到出路。这一连串的象征，重叠成一只惊恐万状的“兔子”漫无目的地奔跑在美国大地上这样一个总意象，贯穿于全书的始终。与厄普代克的许多其他作品一样，“性爱”也是“兔子”三部曲的基本主题。作者对这一主题的探索持有严肃的道德动机虽不可否认，但也毋庸讳言，他也确有沉溺于对性心理和性行为(甚至是变态的)作自然主义描述的倾向。

(盛宁)

## 约瑟夫·海勒 第二十二条军规（1961）

**作者简介** 约瑟夫·海勒（1923—），美国黑色幽默派代表作家，出生于纽约市布鲁克林一个犹太移民家庭。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曾任空军中尉。战后进大学学习，1948年毕业于纽约大学。1949年在哥伦比亚大学获文学硕士学位后，曾任《时代》和《展望》等杂志编辑。1958年开始在那鲁大学和宾夕法尼亚大学讲授小说和戏剧创作。1961年，长篇小说《第二十二条军规》问世，一举成名，当年即放弃职务，专门从事写作。除《第二十二条军规》外，海勒还发表过长篇小说两部：《出了毛病》（1974年）和《象戈尔德一样好》（1979年）。前者通过对美国中产阶级日常生活的描写，反映了60年代弥漫于美国社会的精神崩溃和信仰危机；后者把家庭中的勾心斗角和政府中的权力争夺交织起来描写，表明现代社会的政治权力怎样愚弄一个自视甚高的犹太知识分子，使他产生了飞黄腾达的美梦，荒谬得滑稽可笑。海勒还著有剧本《我们轰炸了纽黑文》（1967年）和《克莱文杰的审判》（1974年），但影响不大。海勒是黑色幽默文学的代表人物，其作品在黑色幽默文学中影响最大，成为这一流派的支柱。他的作品取材于现实生活，注意挖掘社会重大主题，揭示现代社会中使人受到推残和折磨的异己力量，具有一定的象征意义。他的创作方法往往是从超现实而不是从写实的角度出发，经常以夸张的手法把生活漫画化，表现了一种和写实性质的真实完全不同的真实。

**内容概要** 这里面只有一个圈套，……就是第二十二条军规。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有一个美国空军中队驻扎在地中海的皮亚诺扎岛。当时的欧洲战场，战火纷飞，炮声隆隆，这里却是一个光怪陆离的“世界”。中队指挥官卡思卡特上校是个“官迷”，一心想爬到将军的高位；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他一次次随意增加部下的飞行轰炸任务，企图用部下的生命来换取自己的升迁。在他看来，这就是部下的义务，为他服务即等于为国负责。于是，引起了部下对他的怨恨。有人觉得“最痛快的事情就是有一天能看到这个畜生碰上飞机失事，跌得粉身碎骨”；有人干脆想一枪打死他，因为“你不干掉他，他就要干掉你”。卡思卡特上校麾下，最引人注目的有这样三个人物：一个是一本正经且野心勃勃的斯克斯考夫中尉。他毕业于预备军官训练队，平素不苟言谈，道貌岸然，要是他偶尔微笑一下的话，那一定是因为，与他竞争的军官得了重病。大战爆发，使他心花怒放，因为战争让他有机会每天穿上军官制服，用清脆威严的嗓音对那些就要送死的小伙子大喊口令，而他本人由于视力不佳，且有癆管病，所以没有上前线的危险。他为了得宠上级，飞黄腾达，就发疯似地专心训练自己的士兵，为了使士兵在行进中手臂摆动一致，他竟然想出用铜丝把飞行人员的手腕固定在跨骨上的“绝招”，终于以不用手的行军步伐，夺得了阅兵比赛的锦标。这一成功使他崭露头角，以后他一路高升，居然荣任指挥全军的中将司令官。另一个“才能超群”的人物是伙食管理员米洛。战争为他提供了不可多得的发财良机。与斯克斯考夫中尉不同，他的成功之路是包办部队的伙食，驾车去西西里、马耳他等地采购食品。他把各地市场行情摸得一清二楚，从而事事得心应手，左右逢源。他不但贱买贵卖，中饱私囊，而且还一手操纵了附近地区的食品价格。就这样，年仅27岁的米洛竟然办起了规模巨大，资金雄厚的跨国公司，连德国政府也来入股。跨国公司一面和美军当局订立合同，包炸德军桥梁，轰炸费由



美军负担，外加 6% 的利润；一面又和德军当局订立合同，包打美国飞机，高射炮火费由德军自己负担，利润也是 6%。另外说定每击落美机一架，发奖金 1000 美元。米洛甚至建议，战争应由私人企业向交战各方政府承包，如此，政府既不必费事，企业又可以赚钱，岂不公私两利，随着跨国公司的飞机在世界各地的通行无阻。米洛也成了国际上的头面人物，他当上了巴勒莫的市长，奥兰的王储，巴格达的哈里发，大马士革的教长和阿拉伯的酋长，总之，米洛活动到哪里，哪里就繁荣昌盛。有一次，米洛乘飞机到开罗，顺便把埃及市场的原棉统统收购下来，他垄断了棉花市场，一下子囤积这么多，简直使他到了濒于破产的境地。可他灵机一动，遂和德国政府签了一个新合同；接受德军的金钱，调美国飞机把美军自己的驻地炸个稀巴烂，造成严重伤亡，结果从德国政府那里获取了暴利。这笔钱除了包赔轰炸造成的损失，弥补了他投机失利的债务之外，仍绰绰有余。还有一个重要人物，即本书主人公上尉飞行员尤索林。他本是一个正直诚实的爱国青年，满怀着拯救正义的热忱，投入战争，立下了许多战功。后来，他在和周围凶险环境的冲突中，亲眼目睹了种种虚妄、荒诞、疯狂、残酷的现象。醒悟到自己受骗了。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我抬头一看，就只看见人们拼命捞钱。我看不见上帝，看不见圣人，也看不见天使。我只看见人们利用每一种正直的冲动，利用每一出人类的悲剧，拼命地捞钱”。由于这个发现，尤索林才感到，替这些人升官发财而卖命是毫无意义的，是愚蠢的。于是他千方百计地来保全自己的性命，变成一个典型的怕死鬼，他生活的目的就是活下去，活下去就是一切，活下去就是胜利。看到同伴们一批批地死去，他内心感到十分恐惧，在他看来，周围的人都在想暗算他，置他于死地。他断定，上级命令他执行任务和敌军高射炮的射击都是谋杀他的阴谋的一部分。他怀疑同事会给他的食物下毒，甚至觉得自己身上的全部器官都成了制造不治之症的兵工厂。在这重重危险中，尤索林凭冲动而不是凭智谋苦苦挣扎着。他力图置身一切之外，进而获得生的权利，但这使他显得更加孤立无援。他在失望之余，疑心整个世界都疯了，可是大家却认定是他自己疯了。根据第二十二条军规，既然是疯子就可以获准免于飞行，但必须由本人提出申请；不过，第二十二条军规同时又规定，凡能意识到飞行有危险而提出免飞申请的，属头脑清醒者，应继续执行飞行任务。第二十二条军规还规定，飞满三十二驾次的人可以不再执行任务，当尤索林满怀期望地飞满三十二架次时，卡思卡特上校又把规定任务改为四十次，五十次……你还必须服从，否则就不准回国。最后，尤索林终于明白了，第二十二条军规原来是一个永远摆脱不掉的圈套，是一个无法逾越的障碍。整个世界都由这个可以随意解释的第二十二条军规统治着，就象天罗地网一样，把你牢牢罩住，后来，尤索林在一些同伴的鼓励下，不顾一切地逃到瑞典去了。

**作品鉴赏** 《第二十二条军规》是美国“黑色幽默”文学的代表作，也是著名犹太小说家约瑟夫·海勒的成名作。黑色幽默出现于 60 年代，是当代美国文学中最重要文学流派之一。这一流派的作家侧重描写人物周围世界的荒谬和社会对个人的压迫。他们用放大镜和哈哈镜把这种荒谬和压迫加以放大、扭曲、变形，使之更加荒诞不经，滑稽可笑，同时也寄托了自己对现实的无可奈何的悲观心情。《第二十二条军规》虽然以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国空军的一个飞行中队为题材，但实际上并没有具体描述战争。本书的要旨正如作者自己说过的那样，“在《第二十二条军规》里，我并不对战争感兴

趣，我感兴趣的是官僚权力结构中的个人关系”。所谓“第二十二条军规”是个并不存且又无所不在的东西，是一种无形的力量。它象浮云一样漂浮不定，象梦幻一样瞬息万变，一会儿命令这个，一会儿又限制那个。它有无数项内容，它对一切领域都生效。很明显，这样一条具有无上权力和任意性的军规是官僚统治集团制定出来的，是一种“有组织的混乱”和“制度化了的疯狂”的象征，集中表现了军事官僚体制灭绝人性的本质。它总是在设法整人，你无论怎样挣扎也逃不出它的手心；它总是有理，你总是无理，你必须放弃那想要问个明白的念头，你得时刻准备承受它的打击。第二十二条军规就是如此滑稽，如此可怕。《第二十二条军规》中人物众多，但大多根据作者的意思突出其性格的某一侧面，甚至夸大到漫画式、动画式的程度，还有的则是象征式的。如卡思卡特着重表现了官僚体制的专制无理，米洛着重表现了资产阶级视财如命，唯利是图的本质，而斯克斯考夫则着重表现了军事机器对人的个性的摧残和扼杀。至于本书的主人公尤索林，重点描写的是他的自我意识的觉醒。作为一个浸透着存在主义意识的当代“反英雄”形象，尤索林在疯狂的与现实的两个世界之间游移，他同时被社会问题与个人问题所搅挠，他身上兼有批判现实的积极因素和取消斗争的消极因素，他的心在哭泣，却对世界发出神经质的笑声。这种不可调和的矛盾，充分反映了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危机以及这个社会中的价值的危机。《第二十二条军规》之所以能一鸣惊人，成为当代美国文学的“经典作品”，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在于作者在艺术技巧上的创新。在这部作品中，海勒摒弃了现实主义的传统创作手法，一方面采用了“反小说”的叙事结构，即一种类似戏剧的“人像展览式”的结构，只用叙述、谈话、回忆来组接事件、情节和人物，另一方面又用自己丰富的想象力使事件和人物极度变形，一件件，一个个都是那样荒诞不经，滑稽可笑，以此来博得读者的凄然一笑，并且让人们在哭笑中，不得不去回味，去思索。作者还充分运用象征手段来表达自己对世界，对人生，对事物的看法，其中寓有深刻的哲理思考，正如有的评论者所指出，这部作品其实是一部晦涩离奇的当代寓言，“看来胡搅蛮缠，其实充满哲理，因为只有高度理性的人才能充分注意到事物中隐含的非理性成份”。本书的语言也极有风采，充分显示了黑色幽默文学的语言特点，用故作庄重的语调描述滑稽怪诞的事物，用插科打诨的文字表达严肃深邃的哲理，用幽默嘲讽的语言诉说沉重绝望的境遇，用冷漠戏谑的口气讲述悲惨痛苦的事件。当然，本书也存在寻求噱头和繁复冗长的缺点。《第二十二条军规》自问世以来已成为美国社会压迫制度、专制势力的象征，它无孔不入，无处不在，人们痛恨它，企图推翻它、消灭它。在这一点上，作者说出了大家的心里话，因而使小说受到热烈的欢迎。“第二十二条军规”这一新词，今天也已进入美国语言，被人们广泛地加以使用。

（张锦）

## 爱德华·阿尔比 谁害怕弗吉尼亚·伍尔夫？（1962）

**作者简介** 爱德华·阿尔比（1928—）美国剧作家。生于华盛顿。出生两星期后为富家收养，养祖父拥有多家剧院。阿尔比在童年时期就时常接触剧坛名流。他年纪很小就开始显露出文学创作的兴趣，12岁开始写诗，接着写剧本。他在三一大学就读一年，期间演过麦克斯韦尔·安德森的戏，因此，熟悉了剧坛名流以外的另一面。1947年，他离开三一大学，迁到纽约格林威治村，干过多种工作，同时为广播电台写稿。1958年写成《动物园的故事》，曾送到纽约多家剧团，未被接受，后来由朋友送到欧洲，1959年9月在柏林首演，接着在德国许多城市上演，1960年在百老汇普罗文斯剧场上演，此剧使他名声鹊起，但也招来不少批评。1962年，《谁害怕弗吉尼亚·伍尔夫？》使他大获成功，获纽约剧评奖，并被评为该演出季的最佳戏剧，后来又成功地改编成电影，被公认为阿尔比最杰出的剧作。他的其他较为重要的作品有：《贝西·史密斯之死》（1960）、《沙箱》（1960）、《美国之梦》（1961）、《小艾丽斯》（1960）、《微妙的权衡》（1968），此剧获普利策奖。阿尔比是荒诞派剧作家，他的多数剧作都采用了荒诞派的手法。他在创作上成长的年代也正是荒诞派戏剧崭露头角和流行的年代。他的《动物园的故事》、《沙箱》和《美国之梦》从主题、动机到手法，都体现了荒诞派的特点。阿尔比最擅长写牢骚满腹的人物，表现人的孤独痛苦，语言辛辣尖刻，人物对骂时语言如倾盆大雨，令人震惊，发人深省。他喜欢用象征、暗喻、夸大的手法描写美国社会生活，表示了他对西方社会价值观念的某些背弃和否定。

**内容概要** 乔治和玛莎是一对夫妇，住在一个叫新迦太基的大学村里。乔治是历史系教授，46岁，玛莎是校长的女儿，52岁。他们已经结婚23年，但是仍然互相不能容忍，经常互相谩骂，以语言中伤对方为快。一个周末的夜晚，两人刚从校长的晚会上回来。校长为了联络教员，经常举行这样的晚会，乔治却不喜欢。回家时，他们已经半醉，却还不停地喝酒，玛莎让乔治侍候她，还叫他“仆人”。她又哼起刚才在晚会上人们唱的那首童谣，“谁害怕大灰狼？”人们把“大灰狼”改成“弗吉尼亚·伍尔夫”。（英语“伍尔夫”和“狼”谐音）玛莎又在骂乔治了，说他没有用，什么事也不干。乔治说，夜已深，只有他们两人，衣着可以随便点，但玛莎提醒他说，客人就要来了。原来，玛莎的父亲告诉她，要好好关照新来的一对教员夫妇，所以他们将会在晚会后造访，说着，门铃响了，乔治要玛莎在客人面前不要提“孩子”的事。客人起先也觉得深夜造访不大妥当，尤其是入屋伊始就发现男女主人在唇枪舌剑地谩骂，感到很尴尬。男客尼克说他不介入主人夫妇的争吵，但乔治说没事，这是戏谑，客人也可以参加他们的游戏，例如“羞辱主人”、“捉弄客人”、“和女主人做爱”不一而足。乔治指着墙上一幅抽象派的油画问尼克知不知道是谁画的。尼克不知道，乔治就告诉他，是一个有小胡子的希腊人画的，有一天，玛莎打了这个画家。玛莎带女客人汉尼到楼上洗手间，玛莎去换衣服。两个男人在客厅里边喝边谈，先谈到彼此的妻子，接着又谈到两人所在的系，乔治这才知道尼克不是在数学系而是在生物系。两人都阐述了很不相同的观点。乔治又谈到他们的对骂游戏，并坚持尼克和他一起玩。尼克说到自己的计划，说他准备在此地定居，在这间大学里发展，乔治反问他，“你以为你在这个峨摩拉——新迦太基会快活吗？”说着，玛莎和汉尼回来了，玛莎换了一身很性感的衣服，开始称赞尼克的体魄，还做

出很多挑逗性的举动去引诱尼克。她的目的是要羞辱乔治。接着，玛莎开始讲她的故事，第二次世界大战时，她的父亲为了使大家体魄健壮，让人人都去学拳击。有一天，玛莎也戴上了拳击套，不期然把乔治击倒在地。“那真有趣，但也很可怕”，她对这对年轻的夫妇说。戏谑在进行，乔治拿出一支假手枪，假装向玛莎开枪，尼克和汉尼吓了一跳。接着，他们又扯到生物学，乔治反对科学家用试管造人，认为要保护人类的光荣的多样性和不可预料性。而尼克却认为试管可以创造出“文明的人类”。谈话中，汉尼说她刚刚知道乔治和玛莎有个孩子，乔治对此很不高兴。在乔治去取冰的时候，玛莎向客人揭乔治的老底，说她原来嫁给一个中学的园丁，遭到父亲干预，后来遇到乔治，就嫁了给他。她的父亲想把他培养成接班人，乔治却不争气，总是失败。尽管乔治一再警告，玛莎还是一个劲儿讲下去。乔治气得砸碎了一个酒瓶，他又唱起了“谁害怕弗吉尼亚·伍尔夫？”醉醺醺的汉尼跟着唱，但是她想呕吐，玛莎和尼克把她送到楼上休息。一会儿，尼克回来了，他说汉尼“没事了”，而玛莎在煮咖啡。刚才尼克目睹乔治受辱，乔治现在很想让尼克也尝尝受辱的滋味，就设法使他难受，于是两人便攻击起对方的妻子来了，突然，又由恶意攻击变为讲述。乔治因此知道尼克和汉尼原来是青梅竹马，汉尼害怕产痛，不肯生孩子，有呕吐病。他还知道了尼克和汉尼结婚也因为汉尼的父亲有钱，他是个牧师，“花了上帝的钱，攒下了自己的钱”。乔治给尼克讲了一个故事，说有个男孩失手枪杀了自己的母亲，后来，揣着个“实习驾驶”执照驾车，为了避开一头犀牛，撞到一棵大树上，把车上的父亲也撞死了，这男孩被送进了疯人院。尼克有野心“接管大学的事务”，实行的办法之一就是开始一一和有影响的人物的妻子睡觉，其中也包括玛莎。说完，两人都为这件事的严重性大吃一惊。乔治老实告诉他，这样做就象走进了沙漩涡，很快会陷下去，但乔治不听。玛莎回来后，继续羞辱乔治，这回她告诉尼克，乔治写过一本书讲一个杀母又杀父的男孩的故事，遭到玛莎父亲的坚决反对，不能出版。“羞辱主人”的游戏使乔治受够了，现在他提议玩“捉弄客人”的游戏，等汉尼回来时，乔治重复刚才尼克给他讲的有关他和汉尼的秘密，当汉尼明白了尼克把什么都告诉了乔治，她的呕吐病又犯了，于是再次回到楼上，尼克表示他对乔治的“故事”非常厌恶，声音要和他见个高低，说着上楼照顾汉尼去了。剩下乔治和玛莎的时候，乔治说他对玛莎羞辱他的方法非常轻蔑，而玛莎却说乔治是个受虐狂，“你能受得了，你就为这个娶我的”，乔治觉得这天晚上玛莎太过份了，声言还击。尼克回来说，汉尼躺在浴室地板的瓷砖上休息。趁着乔治去拿冰块的时候，玛莎继续和尼克调情，乔治回来，却假装没事，他唱着“谁害怕弗吉尼亚·伍尔夫？”，拿过一本历史书读起来，不理他们俩。乔治的不在意激怒了玛莎，这出于她的意料之外。于是她说，“我要带他上楼了……我要让你后悔……”乔治继续读他的《西方的衰落》，当他读到“一种过份僵化的道德本身就不适应”时，他把书本一扔，碰到了门铃，铃声惊醒了正在做梦的汉尼，她下楼问谁来了。这一问使乔治向玛莎报复有了主意。玛莎回到客厅时，不见乔治，这时门铃作响，乔治拿着一束金鱼草进来，他强迫三人坐下玩“养孩子”的游戏，强迫玛莎讲孩子怎样出生，怎样长大。玛莎只好从命，开头，这故事使汉尼感动得喊过：“我也想要孩子！”乔治又催促玛莎讲下去，玛莎不干，他就接过话茬，说玛莎不仅有个比她小六岁的丈夫，一个不管她死活的父亲，还有一个不听她指挥的儿子。这时，两人又争吵起来，争吵中，乔治突然宣

布。刚才有人送来电报，他们的儿子死了，还让汉尼证明门铃响过。玛莎受不住了，嚷道：“你不能让他死！”她要看电报，但乔治忍住笑说他已把电报吃下去了。尼克终于明白，这个“孩子”只是他们想象出来的。客人告辞，乔治又唱“谁害怕弗吉尼亚·伍尔夫？”玛莎说，“我怕”。

**作品鉴赏** 《谁害怕弗吉尼亚·伍尔夫？》是一出很长的三幕剧，剧情发生在深夜，没有什么情节，全部人物是年龄不同的两对夫妇。它之所以在美国受欢迎并且获奖，在于它在内容上表现了处于社会中上层的知识分子的苦恼和困扰，当然，也离不开荒诞派喜欢的主题——人与人之间的无法交流和孤独，以及由此引起的精神苦闷，尽管此剧不算荒诞剧。在形式上，它以急风骤雨式的谩骂，发人深省和震惊观众的效果创出了前所未有的风格。虽然剧情里没有死亡，也没有什么悲伤情节，但实际上这也是一出悲剧，一出典型的现代美国悲剧，就象契诃夫的《三姐妹》是一出悲剧一样。在《三姐妹》里，全部剧情是人物无休止的高谈阔论而全然不见行动，他们的生命就在这无休止的高谈阔论中消磨掉了。《谁害怕弗吉尼亚·伍尔夫？》则更甚，不是高谈阔论，而是谩骂，互相羞辱。一对结了婚 23 年的夫妻，高级知识分子，不能说彼此不了解，却是这样地不能容忍。他们既不能面对现实，便想象出一个孩子来“弥补缺陷”，玛莎甚至到了分不清现实和想象的地步。排解苦闷的手段就是喝酒，发泄情绪的手段是谩骂，想得到快感就伤害别人。这样的生活过了 23 年，还要这样过下去，难道这不是一场悲剧？此剧的标题有几层意思，其一是表现了知识分子的敏感和幽默感，一开始就表明玛莎夫妇及这一群人的身份，因为他们最熟悉英国女作家弗吉尼亚·伍尔夫。伍尔夫自杀之前神经错乱，无法忍受现实而自杀，因此此处暗示他们不能忍受现实，要到幻想中去寻求逃避，也暗示他们之间互相不能忍受。这句歌词在剧中反复出现，有揭示主题的作用。戏的主角是乔治，他的身世无疑有点神秘，但那个杀母杀父的孩子的故事就是他的经历。他跟玛莎逆来顺受地生活了这些年，这一晚他对他的凌辱达到了高潮，这促使他认识到靠一个幻想出来的孩子来作精神支柱是不行的，必须重新开始。起先，“杀死孩子”是出于对玛莎的报复，也使自己免受别人嘲笑，因为“孩子”从未为外人知道。但后来乔治意识到“杀死孩子”才能帮助玛莎回到现实中来，因此，戏的结尾暗示着他们重新开始的希望。一般说来，戏剧的每一幕是不设小标题的，而此剧却有。第一幕题为“戏谑”，暗示玛莎夫妇的生活方式，以后全剧都是游戏，作者通过“戏谑”来逐步揭示主题：人生是一场痛苦的游戏。第二幕是“巫婆的欢宴”，这个词原指每年四月三十日夜，巫婆及各种精灵聚集在德国中南部的博洛肯山顶上狂欢，因此又称为巫婆的假日，是日他们狂欢狂舞。在文学上则暗示什么光怪陆离的事情都可能出现的环境。在第二幕，他们酩酊而舞，后来，52 岁的玛莎当着丈夫的面勾引 28 岁的尼克上楼，丈夫却若无其事地夜读，这种荒唐只有这个词才能恰当地表达出来。第三幕“驱魔”指帮助玛莎驱逐幻想，面对现实。乔治念着拉丁文咒语，把“孩子”“杀掉”，为的是帮助她丢掉幻想回到现实中来。玛莎是塑造得最成功的角色，直到“孩子被杀”之前，她一直是专横的。她朴实，精力充沛，她把自己称为“地母”，肆意用脏话咒骂，公开挑逗。在她身上反映着 60 年代女权运动的时代色彩。乔治成不了历史系的掌权人，这使她失望，而她又不能生育了，她无法面对这两个可怕的现实，便幻想自己是个母亲，把幻想掺和到现实生活中以至连自己也真假莫辨了。她害怕弗吉尼亚·伍尔夫，实际上是害怕现

实。剧终时，这个爱折磨人的专横女人非常需要同情和怜悯。尼克是作为乔治的对立面而出现的，乔治研究历史，代表过去。尼克研究染色体和基因，代表将来。他有野心，晚会后造访玛莎原是为了讨好校长的女儿，不料却陷入他们的“游戏”备受戏弄，但他终于明白玛莎的“孩子”并不存在，也明白了主人夫妇的困扰，因而也受到了震惊。对汉尼的刻画，作者落墨不多，她置身“游戏”之外，像个孩子，但剧将终时，她也发生了很大变化，从害怕承担养育下一代的责任到喊出了“我也要孩子”，表现了一种觉醒。此外，“新迦太基”、“峨摩拉”均源于《圣经》，后者是一个城市，因其居民罪孽深重，上帝降烈怒将该城毁灭。作者用它指他们所在的大学村，自有深意存焉。

（何海伦）

## 托马斯·品钦 V (1963)

**作者简介** 托马斯·品钦(1937—)是美国后现代派小说家,1937年5月8日生于纽约市,在康奈尔大学主修英国文学获学士学位(1958)。他是纳博科夫的学生,创作思想颇受其影响(尤其在文学与自然科学的关系方面),这也促使他在大学期间对现代物理学的浓厚兴趣,其创作的中心思想“热寂说”即是物理学的一种学说。他的大学同学理查德·法瑞那是个极有才华的小说家,可惜惨遭横祸年轻夭折,引起品钦对死亡问题的思考,死亡是他长、短篇小说的主题,这主题最突出地表现在他的代表作《万有引力之虹》(1973)中,该书就是献给法瑞那的。品钦大学毕业后参加海军,退役后为波音飞机制造公司编写宣传文章,《V·》出版后辞职当专业作家,平时深居简出,拒绝各界的采访和一切社交活动,因此有关他的情况外人所知不多。品钦在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V·》出版之前曾发表过3个短篇小说,都以热力学中的“热寂说”理论为基本思想,发表后颇引起文学评论界的注意,品钦后来还把这几个短篇小说客入他的长篇小说《V·》中,例如《V·》里的一个人物(水手“猪猡”鲍定)就曾在短篇小说《低地》(1960)中出现过。品钦共出版三部长篇小说,除本书外尚有《第49号签的吼叫》(1966)和《万有引力之虹》(1973),后者是一部浩瀚巨作,长达千余页。“万有引力之虹”是导弹发射后形成的弧线,作者认为它是死亡的象征,同时也是现代世界的象征。西方文艺界称赞此书的人很不少,称它是二十世纪的佳作之一和当代文学的顶峰,说它“概括了时代的内在活动,曲折地反映了当代社会现实”,但也有人(如美国的著名作家戈尔·维达尔和约翰·加德纳等)认为该书只是一部“预告世界末日哼哼唧唧的”启示录式小说,内容杂乱难懂,甚至无法卒读。

**内容概要** 全书共16章,有两条主要故事线索:一条描写历史,另一条描写当代生活;一条作解释写意义,另一条写感觉与经验;一条写英国人赫伯特·斯坦希尔追查父亲的死因以及神秘的V.在他父亲生活中的意义,而且越查找越糊涂,导致他对历史的彻底失望。另一条写混迹于纽约街头的一伙颓废青年,中心人物是班尼·普罗芬。作者称他是一个“不幸的傻瓜”,一个“人形的‘摇摇’”(“摇摇”是一种玩具,是一卷线轴形的木块系于绳子的一端,用手拉动绳子另一端,木块就能上下飞动,但每次都回到原处),这种人整日里花天酒地,只知酗酒嫖女人,不懂得自己生活和行动的意义,在今天高度商业比的社会里活象个机器人,行为重复,毫无生气。班尼·普罗芬出生在“水手墓酒吧”,生活在这个圈子里的人主要是水手和妓女。这个酒吧里的啤酒都装在泡沫塑料制成的大乳房里,乳头便是龙头,到时候总有约莫250个水手等候着往7个乳头上吮吸。班尼住在纽约西区,跟一群颓废的波多黎各“难兄难弟”厮混,有一个名叫雷切尔的女人爱他,但又指控他“没有作爱的能力”。班尼自命为聪明人,每个聪明人都懂得抑制自己的欲望(包括喝啤酒止渴)。他并不想有任何作为,包括拧开啤酒龙头。他所需的女人是那种并不爱他,却能真正自给自足的机器:“有关她的任何问题都能在一本机械维修手册中找到。你只须拆换些零件就成。”他阅读招聘广告寻找工作,一想到有了钱就能找女人,性欲就会冲动,结果发现他勃起的性器官会在报纸上指引出一行字。他等着性器官软下来,看它停留在哪个招聘机构上,以便决定取舍。他要找一个最无刺激性的工作。他心境平静得已

超越理性。他曾一度受雇到纽约市地底下的阴沟里去捕杀鳄鱼。最后他被另一条故事线索里的主人公斯坦希尔说服去马耳他，似乎自杀而死，结束了他庸庸碌碌的一生。至于他为什么自杀，书中未作交代，不过读者可作出自己的答案。他的名字就有象征意义（“普罗芬”在英文里是“亵渎”之意），他一生中不知敬畏上帝，只是随波逐流，虽不作恶，也不为善，只是浑浑噩噩地过日子，既无生活的目的，也不知生活的意义。他的这种生活是作者心目中当代城市生活的写照。书中写到有一天马耳他的瓦莱塔城忽然断电，班尼的生活也就一片黑暗，于是他在“漆黑的夜里向马耳他的边缘走去，消失在地中海中。”这就象征班尼与他所生活的城市休戚相关。另一条故事线索的主人公斯坦希尔出生于1901年（英国维多利亚女王恰好死于这一年），他的一生正如他自己所说，“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睡了一大觉，醒来后有了胃口，想寻找生活的意义”。他父亲原是英国外交部雇用的一个侦探，因探索V.的秘密而死得不明不白。斯坦希尔翻阅父亲的日记，看到了有关V.的一鳞半爪记载；他访问了一些有关人士，发现“历史”象钻石一样，不知有多少“面”，每一“面”都能耀花调查者的眼睛。斯坦希尔拼凑起有关V.的全部历史，结果发现这部历史与这个世界一样，既真实又虚幻，V.是英文的一个缩写字母，它究竟代表什么？它似乎代表无数的人与物，都以字母V.为首：一个神秘莫测的国际女间谍、一个有钱的意大利贵妇、一个德国荡妇、画家笔下的维纳斯、圣母玛利亚、希特勒的秘密武器、瓦莱塔城、失落的古城维海苏……甚至女人两股的交叉处。斯坦希尔发现欧洲和美国的每一场灾难都有V.参予，却又弄不清楚其中的真正奥秘。这也就是“斯坦希尔”，这个名字所暗示的含义，它在英文里意谓“蜡纸”，作为记录工具只能客观地记录下事实，却无力对这些事实作出任何主观的判断。在探查历史真相时为了不使自己卷入，从而使历史失实，斯坦希尔还几次乔装打扮，隐姓埋名，但历史毕竟一去不返。他所了解的史实只能是别人的笔录或口述，难保其中不无猜测、编造或故意歪曲之处。因之他所能找到的只是别人对过去生活的印象，却不是他本人观察所得的实录，他追查V.的奥秘时线索越多，证据也越难确定，结论也越难作出。这也是一切历史学家的矛盾和难处。他们对知识或客观真理的追求往往没有结果，却又不得不继续追寻下去，就象斯坦希尔追查V.的秘密一样。正因为这个缘故，故事的一条线索有一个悲剧性结局（班尼在马耳他摸黑走向大海），另一条线索却没有结局。在这部小说里班尼一伙的现实生活很机械，毫无生气；相反，斯坦希尔所追寻的过去生活却丰富多彩，较有生气。从古到今，生活似乎每况愈下，连V.不管它代表什么，是不是物的形象越接近现代也越变得机械化和缺乏人性：先是发现V.的一只眼球是假的，里面装着一只小小的钟表，而到最后被孩子们撕裂时，却发现她完全是个人造的机器人：“她的两臂和乳房都可以卸下来；腿上的皮肤可以剥掉，露出下面错综复杂的银制透雕细工。很可能躯体本身还隐藏着其它奇迹，肠子是五颜六色的绸子，肺是漂亮的汽球，心脏是洛可可式建筑。”

**作品鉴赏** 品钦是美国60年代后现代派文学中以“黑色幽默”为艺术特点的著名作家，他与冯尼格特可以说代表“黑色幽默”中两种不同的风格：冯尼格特、海勒等用夸张、讽刺笔法把现实漫画化，对美国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面作了相当深刻的批判；而品钦、巴思等则比较脱离现实，认为生活是荒诞的和不可理解的，因此小说本身应该比生活更荒诞、更离奇，使读者觉得自己不是在阅读生活而是在阅读文字，因此这类作家的作品想象力丰富得



使人捉摸不透，文字难懂得无法卒读。他们反对现实主义或现代主义传统，主张大胆创新，要求对小说的形式进行各种实验，往往提出一些似是而非的新理论作为新的美学观念的代用品。例如品钦就把物理学中的“热寂说”当作一种哲学思想和美学观念来指导自己的创作。所谓“热寂说”是十九世纪末由美国历史学家、小说家亨利·亚当斯所提出的一种理论，认为任何东西都会把能量消耗到其他物质上，直至消耗殆尽，趋向死亡，不再成为物质而成了反物质。把这一理论应用于社会，就是认为整个人类社会和宇宙都在日趋混乱、衰竭乃至死亡。这是种虚无主义与悲观主义混杂在一起的形而上学世界观。以这样的世界观指导创作，作品自然充满混乱，黑暗和死亡，整个世界和人类都被描写成毫无前途。在《V.》中人类被分作两种类型：一种人依旧有能量，另一种人同热寂已变成无生气的反物质。品钦认为，随着科学的发展，人们对人类的概念也有所改变：“在18世纪，很容易把人类看作是类似钟表机构的自动装置，在19世纪，有了以牛顿为代表的物理学、尤其是热力学方面的新发现，人类更易于被看成是一架发热的引擎，有约莫40%工率，现在到了二十世纪，有了核与逊原子物理学，人类已变成某种吸收x射线、光子和中子的物体。”著名评论家布里杰特·谢—谢士勒在评价《V.》时说《V.》有三条线索，除了斯坦希尔与班尼·普罗芬这两条外，另一条线索是“以假历史、假地理交织成的百科全书式布局使所寻找的V.变得扑朔迷离，不可捉摸，这样不仅嘲弄了斯坦希尔的探索，而且嘲弄了这部小说本身的过于雕琢”。在读到普罗芬的这条线索时，谢—谢士勒说：“这是条完全全、意味深长地描写当代生活的线索，代表人物是班尼·普罗芬和他的难兄难弟们，纽约市里的一伙傻瓜蛋和人形‘摇摇’，他们的行动过于随意而重复，使他们变得象物而不象人。品钦通过班尼不能作爱来隐喻人类的缺乏生气，班尼与两个名叫休克和尸布机器人相处倒比跟一心想跟他做朋友的雷切尔·奥尔格拉斯在一起更能相互沟通。”有的评论家认为品钦通过班尼和他的难兄难弟们来讽刺与影射美国五十年代的颓废派青年运动——所谓“垮掉的一代”，并把它漫画化。班尼要褻渎的不是上帝而是美国文化。周围的世界象斯坦希尔的使命一样。都是死亡的象征。诚如美国《字城》（1971）一书的作者托尼·坦纳所说，《V.》里“每一布局都表现出衰竭和消亡，一步步趋向混乱和死亡。书中充斥各种各样的死亡景色——从现代世界的垃圾堆到月球上真正的不毛之地。”威斯康星大学教授约翰·斯塔克则认为《V.》描写的是一个颓废到了极点的社会，作者用卡通笔法描写了这个社会的代表人物：班尼·普罗芬和他的难兄难弟们，借雷切尔·奥尔格拉斯之口说出：“这帮人只有经验，没有生活。他们不会创造，只知谈论那些正在创造的人……他们在讽刺自己，却并不意识到自己在这样做。”然而，这个以纽约市为缩影的社会虽然颓废到了令人发指，不过与马耳他人和非洲海瑞洛斯族所受的残酷剥削相比，则又显得为害较轻。综合英美文学评论，一般都认为《V.》在一定程度上比较深刻地讽刺了美国的病态社会，艺术上也有想象力丰富、立意新奇、结构复杂、构思巧妙等优点，但由于篇幅巨大，内容杂乱无章，文字晦涩难懂，而且象一般黑色幽默小说一样缺乏故事情节和人物性格，因此很难为一般读者所欣赏。

（施咸荣）

## 约翰·奥列佛·基伦斯 于是我们听到了雷声（1963）

**作者简介** 约翰·奥列佛·基伦斯是美国黑人小说家和杰出的社会活动家，1916年1月14日出生于美国南部佐治亚州麦康，在南方成长并受教育，上过霍华德、哥伦比亚、纽约等大学，1936年起在华盛顿的国家劳工关系局任职，1942年入伍参加海军陆战队，曾在南太平洋作战2年多，《于是我们听到了雷声》就是根据作者的亲身经历写成的。60年代以后，他一方面从事写作，一方面在费斯克、霍华德、哥伦比亚等大学教文学创作，主张用传统的批判现实主义创作方法写重大的社会题材。他虽也写过一些电影剧本、剧本和政论，但他的主要成就是4部长篇小说，除本书外，尚有：《扬布拉德一家》（1954），以扬布拉德这个黑人家庭两代人的生活和遭遇为主线，集中表现了本世纪头30年里美国南方黑人所遭受到的歧视和迫害，也描写了黑人的初步觉醒和在革命的工人阶级领导下团结起来进行斗争的意识，《西比》（1967），通过爱情故事描写1954年美国最高法院裁决取消学校中的种族隔离制后黑人民族与白人统治阶级之间的矛盾与斗争，《八人舞》（1971），作者自称是用“美国黑人语言”写的一出“黑人的黑色幽默喜剧”，以讽刺为初进社交界的姑娘举办的舞会以及“其他类似的资产阶级臭玩艺儿……它们把黑人民族引向民族团结的相反方向”。作者在写作之余积极参加社会活动，曾担任哈莱姆作家协会主席和美国非洲文化协会作家委员会主席等职。1973年曾来我国访问。

**内容概要** 沙利和他的新婚妻子米丽在纽约曼哈顿岛共度蜜月，他们的肤色都很浅，相貌都很漂亮，只是米丽出身资产阶级，把一切都看成理所当然，而沙利出身贫寒，靠自己奋斗上大学读法律，差一年就可以在研究生院毕业，现在已应征入伍，将去军营受训，他有信心使自己成为出色的军人。可是才入伍第一个星期，他的幻想就破灭了。一个绰号叫“书呆子”的黑人士兵因为白人连长专管他们叫“孩子”，就当面讽刺连长说，如果这里是童子军，就该放他们回家去见爸爸妈妈，不该到国外去送死。连长气疯了，立刻叫人把书呆子关进警卫室，还指名要沙利作证。沙利略一抗辩，就遭到连长一阵训斥，使沙利泄气不少。但这支新兵正式编入辎重团的H连之后，连长却委任唯一受过高等教育的沙利当了文书，连部里与沙利一起工作的犹太人塞缪尔斯少尉也学法律，跟沙利很合得来。沙利的妻子米丽也来信鼓励他，说是凭他的相貌、才能、个性与教育，一定能在军队里出人头地，沙利本人也很自信，只是觉得自己在黑人兄弟们的眼里已成了“白人连长的宠儿，值星官塞缪尔斯心腹”，换句话说成了白人军官的坐探。连长是南方白人，对待黑人士兵很苛刻，因此这个H连队获得了“地狱连队”的绰号，不过连长确实对沙利另眼看待。破例给他外出签证。沙利很苦闷，情不自禁地在随军酒吧里与一个受过大学教育、很有民族意识的黑人女招待芬妮厮混起来，两人还发生了超友谊的暧昧关系。一天沙利没带签证外出去找芬妮，等公共汽车时受到白人警察盘问。按例警察无权管辖现役军人，但排队等车的黑人士兵都一个个乖乖地出示了签证。检查到沙利时，他由于没有签证，就硬着头皮说：“我不信你们有权检查。你们不是宪兵。”白人警察立刻把沙利揪上警车送往警局，在警局里沙利见到了警察局长和一位宪兵上校。上校说：“这个黑鬼准是被一身军服冲昏头脑了。”沙利气坏了，脱口说出：“别骂我黑鬼！我是美国军队里的士兵。我是人，他妈的！”上校上去打了沙利好几个

耳光，还连声侮辱他和他妈妈以及他妈妈的妈妈，沙利气往上冲，扑过去一拳把上校打倒在地，随后掐住他的喉咙，揪住他的脑袋使劲往水泥地上撞，差点儿将上校杀死。沙利马上遭到一阵毒打，很快失去了知觉，醒来时已在军医院的黑人病房，是塞缪尔斯上尉把他从警局的车房里领出来的。沙利在病床上躺了两个星期，开始痛恨“伟大的、民主的美国”的白人军人，也开始痛恨要他努力往上爬的妻子米丽。书呆子也常来看他，跟他密谋写了好几封写给黑人报刊，揭露黑人士兵在军队里受歧视、受迫害的情况，要求舆论主持公道。他们的信在纽约《人民先驱报》上发表了，上面还有他，书呆子和连队里其他一些黑人士兵的署名。他看见报吓坏了，但书呆子和芬妮却欢呼起来。芬妮说，“沙利太太知道了，不知该多么高兴、多么为你自豪哩。”沙利心想：“米丽永远不会知道这件事的，因为她从来不看黑人报纸。她要是知道了，准会大闹一场，还要骂我是大傻瓜呢！”写信的事终于在连部闹开了，连长暴跳如雷，口口声声说要把写信的人全都送上军事法庭。但黑人士兵紧密团结在一起，指挥部也怕事情闹大，结果干脆把这个部队调往前线。他们被送到南太平洋某个岛上的军事基地，有一天沙利、书呆子等五个士兵到红十字会的俱乐部去参加舞会，有30个漂亮的白人姑娘来前线慰劳，但到了俱乐部门口，所有黑人士兵却不准入内。他们才争辩几句，就挨了宪兵们一顿揍，还被关入禁闭室。这件事对沙利的刺激很大，他在日记中写道：“留神吧，美国。我深深地爱着你，从未出卖过你。可是别把我的爱看作是理所当然。单恋总是危险的。别逼我说出这样的话：‘我恨不得你早些死去，你这烂污货！’”后来这支黑人连队在菲律宾打了一仗，作战英勇，但伤亡惨重，沙利也受了重伤，昏迷了四昼夜之后脱离危险，却成了黑民族的“英雄”，除了升为上士外，还将获得美国政府的勋章。不过沙利已心如死灰。他们的部队被调往澳大利亚本勃立琪城驻扎。黑人部队刚到时，澳大利亚人民对待他们很友好，但后来美国南部的一个白人师团也进驻了，当地就出现了禁止黑人士兵入内的“禁区”，而且师团的白人宪兵比美国南方的宪兵还要野蛮。沙利病愈后，回到连队当了第25排排长。有一天，他偕同塞缪尔斯去一个曾经看护过他的澳大利亚白人护士西丽亚家度周末，临走时把西丽亚家的电话告诉了值班的琼金斯下士。当地的南方十字座酒吧原是黑人士兵常去的度周末的地方，但最近被宪兵司令部划为“禁区”。沙利的第25排士兵在周末无处可去，这天下午不顾禁令，照常去酒吧饮酒作乐，酒吧女掌柜与在场的澳大利亚士兵都表示欢迎。正当跳舞喝酒最热闹的时候，忽然来了两卡车美国宪兵，命令所有在酒吧的黑人士兵靠墙站好，出示证件。黑人士兵拒不服从命令，反而一拥而上，把宪兵围住，还有人一拳打倒一个宪兵。宪兵们拔出手枪，抓了两个离得最近的黑人士兵押上军车，向宪兵部驶去。被抓走的士兵中有一个是第25排的，名叫吉米，还是沙利的好友。他的战友们决心救他出险，知道靠说理无济于事，就回到军营动员了整个排，在7辆水陆两用装甲车和三辆军车上架好机枪，50名全副武装的黑人士兵乘车向宪兵部进发。他们把所有宪兵都缴了械，救出了两名被打得遍体鳞伤的战友。但那些来自美国南部的白人军队一听说黑人士兵在闹事，认为这是“狩猎”的好机会，不等上级命令都纷纷出动。于是美国的白人军队与黑人军队在澳大利亚爆发了一场浴血战，沙利和塞缪尔斯接到报告后也赶去参战，这场血腥“内战”打了一天两夜，直等到澳大利亚当局正式向美国总统罗斯福提出了抗议，军部才正式下令召回出动的白人士兵。星期一早晨，沙利与塞缪尔斯

在稀疏的枪声下坐在人行道上休息，沙利心中怀念着书呆子、杰米等阵亡战友，喃喃地自言自语说：“弟兄们，我回家后一定要把你们在这儿发动的战争告诉给全世界知道。也许现在还不太晚。我要告诉全世界，要是他们不把这个问题解决，整个混账世界就会象今天早晨的本勃立琪一样！”

**作品鉴赏** 基伦斯继承美国黑人文学中以赖特为代表的抗议小说的传统，采用传统的批判现实主义创作方法，在作品中对美国社会上种族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种种丑恶现象作了尖锐的批判。他不仅反映和描绘重大的历史事件，而且注意人物的典型性和语言的正确性。早在 50 年代初，他就在保尔·罗伯逊办的进步刊物《自由》（1952 年 6 月号）上撰文赞扬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批判拉尔夫·艾里森的小说《看不见的人》“恶意地歪曲了黑人生活”。他还在政论集《黑人的负荷》（1965）中强调他自己的全部创作都是要“改变世界，捕捉现实，将它溶化并提炼成某种完全不同的东西”。从政治上说，所谓“某种完全不同的东西”就是社会主义，所采用的方法是批判现实主义。他自称他所有小说的重点都在于把自己所知道的“痛苦的真实”全面地反映出来，“让炮火落到该落的地方”。象杜波依斯和赖特一样，他认为在美国，是过去和现存的社会经济垄断势力及种族偏见阻挠和破坏了黑人与工人阶级之间的团结。在艺术创作中，他依旧重视英雄人物的塑造，例如在本书中的沙利、书呆子、芬妮等都是，全书的重点是描写沙利这个英雄人物的觉醒过程，整个故事情节即是这个英雄人物性格发展的历史，正如高尔基所说的，在现实主义小说中，情节就是主人公性格发展的历史。著名的美国黑人学者、《黑人美学》一书的编者爱狄生·盖尔评价基伦斯时说：“正当西方世界的小说祝贺反英雄的诞生时，基伦斯依旧强调英雄的价值，指出英雄的标志是他对人民的爱，英雄主义在于努力为自己和他的人民创造一个更好的世界。”当代的美国黑人文学中存在着两股不同的思潮，不仅指导着文艺创作，而且影响着广大黑人的生活与斗争。一派黑人作家要求“对世界持更广博的看法”，黑人女作家托尼·莫瑞森在 1981 年一次谈话中曾说，现代美国小说的发展可以分作四个阶段：先是抗议的狂热，随即是较为反省地寻找自我本质，进而进一步探索文化，技艺上精益求精，最后是对世界持更广博的看法。”这派作家要求黑人作家在创作思想上与白人作家一致，一同在作品中探索当代西方文化中面临的重要问题如人与人的关系、人与宇宙的关系、人的异化以及对自我本质的重新认识等等。在 60 年代美国黑人抗暴斗争掀起新高潮时，黑人文艺界曾发生过一场争论，一批激进的黑人作家提出“黑人美学”，搞“黑人艺术运动”，要求黑人文学继承赖特派抗议文学的传统，反对黑人作家学白人作家的样，在小说中描写象“看不见的人”这一类懦弱的、被白人踢来踢去的“反英雄”。他们认为，今天美国黑人受压迫、受歧视的处境，决不是探索“我是谁？我的‘身份’或自我本质如何？我与上帝、宇宙以及其他人的关系如何？”他们主张暴力斗争，象赖特的小说《土生子》的主人公别格那样用暴力对付暴力。这派黑人作家有阿米里·巴拉卡（原名勒洛依·琼斯）、约翰·威廉斯、朱里安·梅菲尔德以及本书作者基伦斯等。两派黑人作家的两股不同的文艺思潮在美国当代黑人文学中流行，前一种目前占主导地位，在评论界和读书界受到普遍的赞誉与欢迎；后一种则是星星之火，受到进步舆论的注意与重视。

（施咸荣）

## 阿米里·巴拉卡 荷兰人（1964）

**作者简介** 阿米里·巴拉卡又名勒洛依·琼斯，是美国黑人戏剧家、诗人、小说家和政论作家，也是有影响的黑人领袖，左翼黑人文艺运动的领导者。他1934年10月7日出生于新泽西州纽瓦克市，1953年毕业于霍华德大学，在哥伦比亚大学教授过诗歌和戏剧，50年代与垮掉派和纽约派诗人交往密切，自称“洛尔伽、威廉斯、庞德和奥尔森对我的影响最大。”除了写诗外，他还替一些音乐刊物写爵士乐评论。60年代出版两部诗集：《二十卷自杀笔记的序言》（1961）和《死讲师》（1964），作者自称这些诗篇“反映了一个病态社会。”60年代风起云涌的黑人抗暴斗争使他的思想和艺术起了根本变化，1966年与他的白人妻子离异，干脆搬到他家乡的黑人贫民窟里居住，兴办黑人戏剧学校，号召黑人讲斯瓦希里语，穿非洲传统的服装，梳非洲发式，改用阿拉伯或斯瓦希里文字拼写自己姓名，他自己就把原来的勒洛依·琼斯改为阿米里·日拉卡。60年代初曾上演过两个剧本：《但丁》（1961）和《盥洗室》（1962），但未引起注意。1964年，外百老汇连续演出他的四个剧本：《盥洗室》、《洗礼》、《荷兰人》和《奴隶》，一举奠定他作为戏剧家的地位。尤其是《荷兰人》是他的成名作。这一时期他参加并领导黑人艺术运动，宣扬黑人穆斯林的暴力斗争观点，主张成立黑人解放党。1973年以后，他的思想和创作再次发生根本性的转变，声称黑人民族主义是“死胡同”，于是“在认真地研读马克思主义”后，逐渐懂得“黑人解放斗争是导向社会主义的关键”。他开始信仰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强调“黑人艺术家的任务是帮助摧毁美国”，在我国“四人帮”被粉碎后曾在长诗《一切反动派注定要死亡!!!》中批判林彪和“四人帮”，要求人们改造世界观，并号召全世界工人阶级起来革命。

**内容概要**《荷兰人》是一幕二场的独幕剧，剧中人物主要有两人：克赖，20岁黑人男青年和鲁拉，30岁白人妇女。陪衬人物有其他乘客（黑人和白人都）、售票员及另一黑人男青年。全剧的舞台指导说明中说：“城市中漂泊的下腹部。热得冒烟，外面是盛夏。在地底下。一辆充斥现代神话的地铁中。幕启时，一个男子坐在地铁火车的座位里，手里拿着一本杂志，但两眼茫然望着杂志上方，偶尔瞥一眼右边的车窗。火车停了。男人懒洋洋地抬起头来，看见一个女人的脸从窗外瞪着他；当那张脸发现男人已看到它时，就开始露出一个事先早已准备好的笑容。男人也报以微笑，象是出于本能，随即移开目光，等到他再去看那张脸时，它已消失不见，火车也已开动，第一场主要写鲁拉与克赖两人单独相处时的对话。火车隆隆前进，窗外有灯光掠过。鲁拉高挑身材，披着长长的红发，十分美丽动人。她从后面车厢走过来，身穿夏装，手里拿着一个网袋，里面装着纸面廉价版书、水果和什物。她吃着苹果，站到克赖跟前，跟克赖打了个招呼，就在他身边坐下。她问他为什么刚才在站上要透过车窗瞪着她。克赖说，“我没瞪你，倒是你在瞪我来着”。鲁拉说，“是的，我还冲着你微笑呢，我甚至改变方向，特意进车厢来找你”。克赖问，“我的相貌到底有什么特别，竟如此吸引你？”鲁拉回答说，“你看上去好象跟你父母同住在纽泽西，脸上快要长胡子了。你看上去象是在阅读中国诗歌，呷着不加糖的温茶，”随即大声笑着说，“你看上去象死神吃着咸饼干。”接着她又改用一种严肃口气说，“我刚才撒谎来着。它能帮助我控制世界，”说着就动手抚摸他的大腿，讲一些淫猥下流的话，还给他吃

一只苹果。她语无伦次，一会儿说他祖上准是个奴隶，他忘了自己只是个黑鬼，一会儿又承认他是有身份的中产阶级，是个黑人波德莱尔。克赖见她这样，就问她是不是演员，她先说是，又说不是，再次承认她善于撒谎。最后她说，“我们可以假装空气很轻松，充满芳香。我们也可以假装人们，就是市民们，都看不见你。你忘掉你自己的历史，我也忘掉我自己的历史。我们可以假装我们是一对无名无姓的情侣在城市的中心里疾驰，奔向爱窝！”第二场的市景同前，只是依稀可以看见其他座位和乘客。但克赖和鲁拉并没注意到有其他人在场。克赖的领带已松开。鲁拉挽着他的一只胳膊。鲁拉坚持要克赖带她去参加一个家庭舞会，要不就一起到她家去。这时她意识到有乘客进入，略显得沮丧，但挑逗克赖更加露骨。克赖后来也注意到有其他人在场，就环顾车厢，看见其他乘客，就说：“嗨，我都没注意到这些人是什么时候进来的。”在众目睽睽下，鲁拉向克赖谈到南方种植园，谈到布鲁斯，问克赖敢不敢在车上跟她贴着肚皮跳舞，用词越发下流，进攻的势态越来越厉害。后来她索性骂她中产阶级黑杂种、没出息的汤姆叔。克赖抓着她的肩膀，使劲在她的嘴上打了一巴掌，鲁拉的头一下子撞在椅背上。她刚把头抬起，克赖又给了她一巴掌，接着当众侃侃而谈：“鲁拉，你失去了理智。我现在可以轻易把你杀了。你的喉管那么细，那么难看。外加所有这些坐在这里看报的白人。”他指着一个穿着很讲究的白人说，“我可以把《时报》从他手中撕下来，尽管我长得瘦小，是个中产阶级，我可以把报纸从他手中撕下来，也可以轻而易举地把他的喉管撕裂。不用费多大的劲，不过为什么呢？为什么要杀掉你们这班窝囊废呢？你们啥都不懂。贴肚皮？你要跳贴肚皮舞？呸！你都不懂得怎么跳；你们说，‘我喜欢贝西·史密斯。’却不知道贝西·史密斯在说，‘吻我的屁股，吻我的黑屁股吧。’在爱情、痛苦、欲望或一切你能解释的事物前面，她在清清楚楚地说，‘吻我的黑屁股吧。’如果你连这都不懂，那就是你正在吻她的黑屁股。还有查利·派克？查利·派克。所有那班赶时髦的白人小伙子都嚷嚷着说欣赏伯德。可伯德说，‘×你屁眼，低能的白鬼！×你屁眼！’他们却坐在那儿大谈查利·派克受尽痛苦的天才。伯德决不会演奏一个音符，他倒会走到东66条街杀掉他头一眼看到的10个白人。他决不会演奏一个音符！可我是未来的伟大诗人。那是一种狗娘养的文学……只需要一刀子捅进去。只要让我捅你一刀，你这个满嘴脏话的婊子，于是一首诗就消失不见。你们白人都是神经病，拼死拼活不愿恢复理智。只有杀了你们，才能治好你们的神经病。就这么简单。我是说，要是我宰了你，其他白人就会开始理解我。你明白吗？”说完，他伸手去拿自己的书，打算下车。鲁拉转身迅速朝车厢扫了一眼，看到其他乘客向她点头表示同意，就趁克赖弯腰跟她说话时拔出一把小刀一下子戮进克赖的胸膛，连扎了两刀。他倒在她膝上，傻呼呼地噙动着嘴。鲁拉对其他一些已从座位上站起身来的乘客说，“把这个人的尸体从我身上搬开。快！”他们过来把克赖的尸体拉出车厢。鲁拉又说：“打开车门把尸体扔出去。下一站你们统统下去。”他们都照着她的吩咐做了。很快车厢里只剩下她一人。她取出一个记事本，匆匆记下什么。不久一个约莫20岁的黑人小伙子上车，腋下夹着两本书，在鲁拉后面的座位上坐下。鲁拉转身盯着他看了一会儿。售票员进来，向黑人小伙子和鲁拉打过招呼之后，继续往前走。鲁拉目送他离开。

**作品鉴赏** 这个独幕剧曾受到西方戏剧评论界很高的赞誉，美国著名剧评家克莱顿·赖里称赞它是“本国有史以来写得最好的短剧。”剧本的篇幅

虽然不大，但反映的现实比较深刻，而且采用的完全是荒诞派戏剧中的象征主义手法。首先剧名《荷兰人》就有象征意义。根据西方民间传说，好望角常有象征凶兆的鬼船出现，船长是个不信上帝的荷兰人，魔鬼罚他终生漂泊海上。瓦格纳曾根据德国著名诗人海涅的小说《施纳贝勒沃普斯基先生的回忆录》第7章有关内容创作三幕歌剧《漂泊的荷兰人》。由于本剧取名“荷兰人”，舞台指导说明中又提到“城市中漂泊的下腹部”，因此美国有些评论家认为作者是把地铁火车比作传说中的鬼船，鲁拉是船长荷兰人，众乘客是船上的水手；也有人指出，根据苏格兰诗人约翰·莱顿博士收集的民间传说，“漂泊的荷兰人”这艘鬼船之所以象征凶兆，是由于它是第一艘贩运奴隶的奴隶船，而历史上第一艘运载非洲黑人奴隶到北美洲的船只确是一艘由荷兰人指挥的荷兰战舰。作者一向把奴隶贸易看作是原罪，认为奴隶制是对美国的一种诅咒，是一种凶兆的象征，因此剧名《荷兰人》的象征意义显而易见。剧中另一关于原罪的象征是克赖（原文意为“泥土”，圣经《创世记》里说上帝用尘土造出亚当）象征亚当，鲁拉象征夏娃，她自己吃苹果，也给克赖吃，引诱他堕落，带来人的原罪。美国哈佛大学美国黑人文学系主任华纳·索勒斯在他写的巴拉卡评传里指出：《荷兰人》之所以成为一出强有力的重要戏剧，主要由于它具有四种功能：写社会抗议，表达作者本人的思想感情，采用荒诞派戏剧技巧。描绘“现代神话”。作为现代神话中的“漂泊的荷兰人”，剧本主要表现处境的绝望。而作为一出社会抗议剧，作者用象征主义的手法暗示，黑人民族如果继续与美国的白人生活方式勾勾搭搭，必然导致自身的毁灭。在本剧上演后的次年，作者在“解放者”杂志（1965年7月号）撰文谈革命戏剧时指出，“‘革命戏剧’里的人物目前都是受害者，但在不久的将来会是新型的英雄……我们的艺术必须起招引世界上忿怒的精灵的作用。我们是巫师，是凶手，可是我们将要开辟一个天地，让真正的科学家来提高我们的思想认识。这是进攻的戏剧。这个将给我们开辟新天地的剧本名叫《美国的毁灭》”。剧中克赖的长篇演说被认为是作者本人的宣言，也是60年代美国的黑人艺术运动中新黑人美学的中心内容，它实际上是30年代法国安德烈·布莱顿在《第二次超现实主义宣言》中所强调的“艺术的作用是必须彻底反叛，并使用暴力”的翻版。荒诞派戏剧里的人物都没有个性，只是某种象征，因此在本剧一开始的舞台指导说明里不说“克赖”而说“一个男子”，不说“鲁拉”而说“一个女人”；关于鲁拉的出现，剧中先描写她的脸出现在车窗上，只是在克赖注意到时才露出事先早已准备好的笑容，这些描写都有其象征意义。男人见到女人的脸时有出于本能的反应；剧本一开始不指名道姓，就是要说明它写的不是某个具体黑人或白人妇女，而是指整个种族。牵动剧情发展的是那强女人的脸。如果人不注意它，毫无反应，女人也不处于特地上车来与他勾搭，最后杀死他。当车上只有男女两人单独相处时，性的因素占上风，鲁拉甚至说：“我们可以假装人们都看不见你。我们可以假装我们是一对无名无姓的情侣在城市的心脏里疾驰，奔向爱窝！”这时候只有男女之爱，不讲种族矛盾和偏见，不讲个人身份与品格。但在众目睽睽之下，情况就不同了，种族的、社会的因素占了上风，矛盾和冲突开始上升，不可调和，终于拼了个你死我活。总之，这一短剧从内容到形式都独具匠心，因而受到评论家们的重视。

（施咸荣）

## 索尔·贝娄 赫索格（1964）

**作者简介** 索尔·贝娄（1915—），美国犹太裔小说家。出生于加拿大魁北克省的拉辛城。父母是来自俄国的犹太移民。贝娄九岁时，随父母到芝加哥定居，就读于芝加哥大学和西北大学，获人类学和社会学学士学位。二次大战期间，他曾在商船队服役，战后在明尼苏达大学、纽约大学和普林斯顿大学任教，现为芝加哥大学教授和社会思想委员会主席。贝娄的作品主要有长篇小说《挂起来的人》（1944），写一个应征入伍的人在等待去部队期间的心理活动；《奥基·马奇历险记》（1953），写的是一个年轻的芝加哥犹太人的经历，本书被认为是贝娄的成名作，曾获全国图书奖，《雨王汉德森》（1959）用现实主义的手法描写了一个百万富翁在内心“我要，我要”这一欲望驱使下来到非洲，在那里所经历的各种奇遇；《赫索格》（1964）表现了中产阶级知识分子在60年代动乱中的苦闷与迷惘，描写了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的危机，《赛姆勒先生的星球》（1970）借一位居住在纽约的纳粹集中营的幸存者的所见所闻抨击了美国现代社会的混乱和疯狂；《洪堡的礼物》（1975）则描写了两代作家的成功与失败，反映了当代美国各阶层知识分子的精神感情和情操。进入八十年代，贝娄还创作了长篇小说《院长的十二月》（1981）和《更多的人因伤心而死》（1987）。前者以芝加哥和布加勒斯特为背景，将所谓的“自由社会”和“警察国家”加以比较。后者侧重揭示当代文明对人的生活的侵蚀。此外，贝娄还写过长篇小说《受害者》（1947），中篇小说《只争朝夕》（1956）《偷窃》（1989）和《比拉罗赛内线》（1959），短篇小说集《莫斯比的回忆》（1968），《失言者》（1984），剧本《最后的分析》（1965）以及一部非文学类的游记《耶路撒冷来去》（1976）。贝娄的作品包含了丰富的内容，他善于描写高级知识分子，尤其是犹太裔知识分子在当代美国社会荒谬的处境中的思想状态。1976年，因其对“当代文化富于人性的理解和精妙的分析”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内容概要** 赫索格是一位学识渊博的大学历史教授，专长思想史，发表过《浪漫主义和基督教》等颇具水平的论著。他一向崇拜理性，关心人类文明和人的尊严，然而在个人生活的道路上却障碍重重，阴霾密布。他最初与戴茜——一个纯朴的农村长大的大学生生活在一起，后来离了婚，娶了风流的玛德琳为妻，这是一个戏剧导演的的女儿，自小任性，我行我素。她认为，赫索格不应当做一个终生默默无闻的教书匠，应该到乡下去潜心写作。于是，赫索格动用了父亲留给他的二万美元，在马塞诸赛州的路德村买了一幢很大的旧房子，并在这所房子里生了他们的小女儿琼妮。谁知在乡下仅仅住了一年，玛德琳又改变了主意，她觉得自己年轻貌美，聪明能干，不能埋没在这穷乡僻壤。她执意要搬回大城市，自己回城不算，还逼着赫索格一定要给她们的邻居，也是赫索格的好友瓦伦丁也找个工作，一同搬到城里。经赫索格多方奔走，玛德琳的这些愿望都实现了，可她的脾气却越来越坏，赫索格为此常去请教他们的精神分析医生和瓦伦丁了。大家都认为玛德琳有些精神失常，其实她与瓦伦丁早有私情，一起迁到芝加哥来也是为了过从方便。在一切准备就绪之后，玛德琳便把正在兴致勃勃地布置新家的赫索格找进屋来，向他宣布：“我根本不爱你，两人何苦违心地住在一起”。赫索格一时摸不着头脑，呆里呆气地说：“可我却真的爱你呀！”这下子，马上提高了玛德琳的自尊心，她利用知识分子尊重别人自由的高尚心理，把赫索格撵出了家



门。从此，赫索格失去了职务，房子，财产和女儿。他精神颓丧，面容憔悴，在医生的劝说下去欧洲旅行了一个时期。但在半年之后，赫索格又回到美国时，他的好朋友，动物学家卢卡斯却告诉他，原来因玛德琳与瓦伦丁通奸，才使他的家庭发生变故，现在他们已在一起同居了。这一消息对赫索格来说简直是个晴天霹雳，自己的知心朋友竟夺走了自己的爱妻。这使他受到沉重的打击，精神处于崩溃的边缘。从此他行为变得怪诞，整天紧张地思考，不停地给人写信，给知心朋友，骨肉亲戚，报刊杂志，知名人士，总统部长，认识的，不认识的，活着的，死了的，甚至上帝和自己，一连写了上百封信，但一封也未寄出。他无论走到哪里，都提着这只装满信件的旅行包。与此同时，赫索格还通过联想和回忆，叙述了家庭，父母，兄弟姐妹、妻儿朋友的情况以及自己大半辈子的经历和遭遇。离婚后，赫索格在纽约和花店女主人雷梦娜保持着若即若离的关系。雷梦娜是个会体贴人的中年妇女，漂零半世，非常渴望和赫索格建立一个宁静的家庭，可是赫索格对婚姻已经害怕了，他有意离开纽约，拟去朋友家小住以摆脱雷梦娜的追求。然而到了旧友家没多久，不安宁的心灵又促使他不辞而别，返回住处。第二天还是去雷梦娜家幽会。一天，赫索格忽然心血来潮，乘飞机去芝加哥，一方面是为看望女儿琼妮，一方面是想以暴力来对付玛德琳和瓦伦丁这对下流坯。下飞机后，他返回童年的故居，拿了父亲遗留下的一些俄国旧币和一支装有两颗子弹的左轮手枪，再潜入玛德琳的住所。他想用这支枪杀死情敌瓦伦丁，但无意中从窗外看到瓦伦丁正在细心地替他女儿琼妮洗澡，目光里充满了慈爱，他感动得热泪盈眶，立刻打消了杀人的念头，积郁了许久的恨一刹那间都消失了。后来，赫索格托朋友接来女儿，准备父女俩好好玩上一天，不巧中途遇上交通事故，被撞断了一根肋骨，而且祸不单行，他还因随身携带没有执照的实弹手枪被警方拘留。经过审讯，玛德琳来警察局带回女儿，还把他大大地奚落了一顿。赫索格则由哥哥威利交付保释金后释放。他谢绝了威利要他去他家的邀请和住院的建议，独自一人回到了路德村那间空荡荡的乡间古屋里。屋子里有一股霉气，他打开了更多的窗户，阳光和乡间空气立刻进入屋中。赫索格真没有想到回到旧居会使自己感到如此的满意，也许这是他第一次感到完全摆脱了玛德琳而获得自由，以往她在这里给他留下了太多的痛苦和不快。今天，还是在这里，赫索格萌发了一种宁静的真情，他开始认真地回顾几年来的经历，而且又构思起另外一系列的书信来。谁知几天后，哥哥威利开着大“凯迪拉克”来看他。威利有一张人类中最常见和最受人喜爱的脸，他好象非常关心弟弟。兄弟俩正在交谈时，有人告诉赫索格，有位女士打来了电话。原来是雷蒙娜闻讯也赶到这里。威利看到了雷蒙娜，他发现雷蒙娜非常吸引人，简直就象一个“爱情强盗”。她挣扎，她奋斗，她需要非凡的勇气来保持这种平衡。在这个世界上，作为一个女人能把事情掌握在自己手里，是了不起的，但她的这份勇气是稳定的吗？威利很为弟弟担心。赫索格告诉哥哥，雷蒙娜并不那么坏。哥哥说，“可是玛德琳当初也是这样。”赫索格表示，“我不会再把自己交到任何人手里了”。他为雷蒙娜打扫房间，安排饭菜，甚至为她准备了一大束鲜花。他知道自己再也不会去写那种信了，不管过去几个月发生什么事，这种写信的冲动似乎真的在过去，真的在消失。

**作品鉴赏** 发表于1964年的长篇小说《赫索格》是贝娄的代表作之一，它真实地表现了中产阶级知识分子在现代社会中的苦闷与迷惘以及资产阶级人道主义面临的危机。小说的主人公赫索格是一位博学多识的大学教授，他

品格高尚，为人敏感善良，但是现实生活却处处跟他过不去。他希望有一个平安的生活环境，不料被意外的干扰破坏了；他原意与周围的人们友好相处，也被种种磨难打乱了。特别是妻子玛德琳和挚友瓦伦丁的忘情负义使他最终发现，在现代社会中，人的观念已发生了变化，人类所有的高尚的道德情操都被无情的现实击得粉碎。于是他找不到精神支柱、找不到信仰，也失去了心理平衡。他还发现自己掌握的渊博知识简直是毫无用处，不知道应该怎样来认识周围的现实，怎样来对待和安排自己的生活，甚至不能帮助他认识到自己的生命究竟在哪里。显然，贝娄是把主人公作为整个中产阶级的总代表来描写的，象赫索格那样的现代西方高级知识分子，他们既高居于社会的芸芸众生之上，又受到来自不同阶层的意识的冲击；他们既对资产阶级的生活堕落表示极大的厌倦，在生活享受和物质追求上又离不开这个阶级所拥有的一切。因此，他们焦虑再三地反省生活中失败的教训，试图找到一条虽然生活在现实中，但又不附和时代的疯狂。虽然与现实妥协，但又能保持个人尊严的中间道路。当然，这样的道路是没有的。国外有些评论家把赫索格称为“精神过敏的奥德修斯”，尽管，三千年前这位希腊军师的传奇式经历与赫索格的人生旅程并无相通之处，但按其本质来说都可以看成是对人类价值的追求。不过，奥德修斯胜利了，他最终赢得了家庭和个人的幸福。赫索格则失败了，他的悲剧是一切美国中产阶级知识分子精神空虚，生活飘零的必然结果。《赫索格》中写了有关人物的大量感觉、回忆、推测、意念、说理，它们混杂在一起，主人公自始至终沉浸在杂乱无章的内心活动中。但是，贝娄却运用意识流的手法，较为清晰地叙述了人物、情景和主人公思想的变化，对人物的内心世界和现实世界都作了深入的探索。我们从人物的内心世界里，能清楚地看到现实世界的影子，从现实世界的描绘里也能看到它在人物内心所引起的反响。同时，我们还注意到，贝娄的意识流手法与乔伊斯、福克纳等人有一定的不同，后者由于过多地使用深层潜意识，再加上缺乏情节和鲜明的人物形象，往往使读者如坠五里雾中，难以消化理解，而贝娄的意识流手法则较之清晰明快的多，他从容自如地进出人物的人心世界，不露痕迹地揭示人物内心深处的隐秘，对人物的感情、性格以及所感受的外部世界都进行了精妙细致的分析。另外，《赫索格》中的语言也独具自己的特色，从高雅雕琢的上流社会用语到市井小民的粗俗俚语，从逻辑谨严，说服力强的哲理式陈述到质朴自然，毫不做作的日常对话，在贝娄笔下无不显得那么逼真毕肖，可见，贝娄的语言风格是当代美国文学中文学语言和生活口语相结合的典范。《赫索格》的结构，乍看松散，甚至杂乱无章，殊不知作者这样写的目的正是为了表明主人公混乱变形的情思，以符合塑造这个“精神受难者”形象的需要，况且光怪陆离，形形色色的当代美国社会本身就如一团理不出头绪的乱麻，有兴趣的读者只要开卷耐心阅读是不难从这种散点式结构中捋清作品的脉络，进而体会到作者的良苦用心。所以，《赫索格》这部寓意深刻，趣味高雅的严肃之作才能走进畅销书的行列，受到世界各国读者的欢迎，并获得1964年美国全国图书奖。

（张锦）

## 杜鲁门·卡波蒂 残杀（1965）

**作者简介** 杜鲁门·卡波蒂（1924—1984）是美国著名的小说家，生于新奥尔良，病死于洛杉矶。作者曾这样自述自己的生平：“我在1924年出生于新奥尔良，在南方的好几个地区长大——冬天在新奥尔良，夏天在阿拉巴马和新佐治亚。我在学龄前就已开始读书，此后一直按照我自己喜欢的方式生活，从不在乎别人的想法。我受的教育主要是自学。直到今天，我都背不出字母表或乘法表。我从14岁开始写短篇小说，其中有几篇还发表了。我在15岁辍学，16岁到《纽约人》杂志社工作，这是我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正式工作。我看上去那么年轻，他们始终不敢派我出去采访。因此我‘退隐’到路易西安那一个农场上呆了两年，写了《别的声音，别的房间》。我在希腊、意大利、西班牙、非洲和西印度群岛居住过，也曾去苏联和东方旅游。”卡波蒂的早期著作如短篇小说集《夜树》（1949）和长篇小说《别的声音，别的房间》（1948）和《草竖琴》（1951）探索梦幻与现实、虚构与真实之间的分界线，刻画了两种梦幻世界：黑夜与白天，或者黑暗与光明，被认为是典型的哥特式南方小说，但他著名的中篇小说《在提凡尼早冶》（1958）发表后，就转换方向，创作所谓“非虚构小说”，并一再否认自己是南方作家。1965年发表非虚构小说《残杀》，引起轰动和争议，销售数高达300万册。此后他致力于写新闻报道，再没有巨著问世。

**内容概要** 1957年11月中旬，在堪萨斯州离加登城不远的河谷农场大院一座漂亮的住宅里，富裕的小麦生产商、前任总统艾森豪威尔亲自任命的联邦农业信贷董事会董事克拉特一家四口惨遭杀害。四人都被捆绑着并被堵上嘴巴，用12寸口径鸟枪击毙。凶犯在逃，未留下任何线索。克拉特先生是位道地的绅士，待人和蔼可亲，他妻子患有精神病，经常卧床，他们有三个女儿和一个儿子，大女儿已经出嫁，二女儿在城里学习护士课程，即将结婚，当时只有16岁的女儿兰希和15岁的儿子凯尼恩在家。兰希聪明美丽，非常善良，被杀那天还在教一个13岁邻居女孩做樱桃馅饼，凯尼恩正在做一只大衣柜，准备送给他的二姐作为结婚礼物。堪萨斯州调查局在局长杜威指挥下成立一个18人的侦察小组专门处理这个案件，但克拉特一家为人厚道，没有仇人，找不出任何明显的杀人动机，凶杀现场又不留任何痕迹，毫无线索可循，因此尽管杜威非常精明能干，手下的人也都是富有经验的老侦探，对此案却一筹莫展。他们面临的重大难题是罪犯凶残狡猾，使人无法分析出明显的作案动机。但就在凶杀案发生后不久的一天晚上，堪萨斯城兰星监狱里的一个名叫卡尔斯的囚犯从新闻广播里听到了有关凶杀的报道，受到良心的谴责，终于向警方提供了重要线索。原来韦尔斯曾在农场主克拉特先生家当过短工，克拉特先生对工人非常好，不仅工钱大，而且在圣诞节还多给50美元红包。韦尔斯在1959年9月因偷盗罪被捕入狱，在狱中结识了犯人狄克，无意中跟狄克谈起了克拉特家的情况，说克拉特很富有，曾经不到一星期就花掉了一万美元，还谈到他办公室里写字台背后有一个保险柜，里面藏有钱财。狄克此后就不停地向韦尔斯打听关于克拉特家的事，出狱前不久还曾扬言要伙同另一囚犯拜利一起到克拉特家去抢劫，并要干掉所有的目击者。起初韦尔斯还以为狄克只不过是说说而已，犯人在临出狱前往往扬言要去抢劫，要做贼，以表示自己的胆气，对蹲监狱满不在乎。现在狄克竟真的做出这种丧天害理的勾当，而提供情况的就是他韦尔斯，难怪韦尔斯要寝食不安，终于

向警方吐露了真相。杜威立即采取行动，找来狄克和拜利的照片和档案材料，跟踪追捕。他们先去找狄克的父母，他们是正直善良的农民，但一直很穷，几乎填不饱肚子。狄克上不起大学，19岁就在铁路局当工人，与一个16岁的姑娘结了婚，生了三个儿子。婚后狄克换了几次工作——开救护车，当机械工和油漆工——收入越来越多，但生活水平也越来越高，终于走上赌博、开假支票、行骗、偷窃的犯罪道路。这期间他还勾搭妇女和诱奸少女，离了婚又结婚，那第二个女人在他因偷猎枪被捕入狱服刑期间又与他离了婚。狄克这次假释出狱后曾与他朋友拜利一起回家小住，随后又一起出去作周末旅行，过了24小时又独自回家，住了几天，便失踪了。侦探们又去访问了拜利的姐姐。拜利的父亲是个冒险家，剥熊、修表、盖房、烙饼、钓鱼等样样在行，母亲是印第安骑手，一家人曾挤在一辆破卡车上到处流浪，孩子们因肚饿整天哭闹。后来，妈妈死于酗酒，大儿子因爱情自杀，大女儿堕落、酗酒，有一次从窗口跌下来自杀身死，拜利从小桀骜不驯，终于成了刑事犯，只剩下拜利的姐姐约翰逊夫人过着中产阶级的正常生活，丈夫是人寿保险公司职员，收入有保障，生有两男一女，当时刚搬入旧金山城北山坡上带花园的新居。她告诉侦探们说，她弟弟拜利做事从不考虑别人，别人的一切对他来说都一文不值。两年前，拜利叫一个年轻姑娘带来一封亲笔信，说他出事了，要他姐姐照顾一下他的妻子。约翰逊夫人后来发现这姑娘实际上只14岁，也不是他的妻子，而且住了不到一星期就不告而别，同时叫人搬走了家中能搬走的一切东西——夫人的首饰、夫妇俩的衣服，连厨房里的座钟也拿走了，此后拜利就没找过他姐姐，也不知道她的新住址。侦探们从两个嫌疑犯的家属那里虽没打听出他们的行踪，却意外地发现狄克和拜利又在堪萨斯城出现，使他们大为兴奋。原来两个罪犯在作案之后东躲西藏，还到过墨西哥，最后把钱都花光了，不得不重返堪萨斯城，因为狄克只能在当地开不能兑现的假支票。但这次行骗泄露了他们的行踪，一个营业员记下了他们偷来的汽车的牌照号码，这辆汽车沿路受到警方严密监视，在驶抵拉斯维加斯后侦探们就把两个罪犯抓获。起先杜威还担心罪犯们已把物证销毁，这样如果他们死不招认，就很难定罪，谁知从拜利的行李箱里搜到了他们作案时穿的靴子，正好吻合尸体旁边留下的足印。经过迅雷不及掩耳的突击审讯，两个罪犯都先后供认他们的作案经过。拜利曾有个悲惨的童年，父母离婚后被送入教会孤儿院和救世军儿童收容所受尽虐待，16岁时就在商船上做苦工，参加过朝鲜战争，在一次车祸中受了重伤，两腿经常隐隐作痛。他从小养成仇恨一切人的性格，一次与父亲反目后就到处流浪，因偷窃、越狱罪受到联邦调查局通缉，在狱中结识狄克，一度还有点崇拜他，为了获得狄克的敬意，他吹嘘说曾无缘无故活活把一个黑人打死。狄克欣赏他残忍的性格，才与他结伙，并怂恿他一起到克拉特家作案，想抢劫保险箱里近万元的钱财，哪知韦尔斯提供的情报并不真实，不仅家中没有保险柜，而且只搜集到50元左右现钱。狄克还想奸污希兰，但被拜利阻止了，因为他最恨这一类事。最后他们把一家四口全都捆绑起来用鸟枪打死，以消灭罪证，想不到最后仍难逃法网。两人在1965年6月22日得到应有的惩罚，在州监狱里彼处绞刑，当时狄克年33岁，拜利36岁。

**作品鉴赏** 这是一部新型长篇小说，作者自称它为“非虚构小说”，事实上它只是文学上真人真事小说的一种，但更接近于事实，也可以说是用小说的形式写成的长篇新闻报道，今天我们也称它为纪实小说，它的主要艺

术特点是事实与虚构的混淆。美国早在 1961 年就由著名的犹太作家菲利普·罗思在论文《写美国小说》里提出“事实与虚构混淆不清”的理论，他认为到了 20 世纪中期，美国的现实变得比任何小说家所虚构的情节还要离奇，因此“作家要做的，只是对美国的大部分现实先理解，再描绘，然后使它变得真实可信”。美国作家们既然认为事实与虚构混淆不清，一方面感到现实的神秘性，一方面也对现实失去信心，结果一部分作家就脱离现实，去追求一种新的艺术形式来表达自己的经验和感受，于是产生了美国六、七十年代以黑色幽默为主要特征的新型传奇小说。这派小说家认为，事实一旦与虚构混淆不清，现实也就成为超现实，结果作家一方面认识到现实的无意识，另一方面又觉得自身的经历也可能是另一种梦。因此许多当代西方小说往往富于梦幻色彩，着力描写个人与荒诞世界之间的冲突。一般的小说既然致力于描写超现实的神秘世界，另一派象卡波蒂这样的美国作家就走向另一极端，认为当今大部分作家既然背离现实主义，抛弃极好的社会题材不用，那么“新新闻报道”正好利用这些发生在现实生活里的社会题材来大显身手，使作家成为“今日的菲尔丁和巴尔扎克”。“新新闻报道”允许作家在描绘事实时掺杂个人的观察和想象，采用各种象征手法，在艺术形式上打破小说与非小说的界限，因此所谓“新新闻报道”与“非虚构小说”实质上并无多大区别。另一位把“历史和虚构混在一起”的新新闻报道作家诺门·梅勒称他的非虚构小说为“生活实录小说”，说社会上某些真实的事件在他心目中跟他作为小说家所能想象和虚构的事件同样富于戏剧性和讽刺意味，因此只要把这些真实事件尽可能详细地描绘出来，就能说明用虚构的形式表现出来的生活本身与小说有多么近似。梅勒的理论也可以说是卡波蒂的所谓“非虚构小说”的理论。《残杀》虽是一部赤裸裸地描写真实事件的书，但它从内容到形式都称得上是一部小说。《残杀》的故事是发生在美国堪萨斯城的真人真事，两个囚犯出狱后根据同狱犯人提供的错误情报，抢劫未遂，用极残酷的手段平白无故地屠杀了素昧平生的富裕农民一家四口。由于这个犯罪案件缺乏明显的杀人动机，被害的一家又是奉公守法的良民，案件发生后曾引起轰动，一时成为舆论中心。卡波蒂花了整整 6 年时间作了大量调查和无数次采访，访问了被害者的亲友与街坊邻居、警察当局、两个罪犯及罪犯的亲友，最后还取得了罪犯的信任，就刑时要求卡波蒂在场。作者煞费苦心，用一种独创的新体裁对这个案件的发生、发展、破案及审讯过程作了生动的叙述和深刻的分析，人物也刻划得栩栩如生，小说出版后之刻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不少作家纷纷仿效，从此在美国当代文学中出现了一种带有美国历史、社会和美学特征的新纪实文学：非虚构小说或新新闻报道。《残杀》中所描绘的事件虽然以真人真事为蓝本，它的主题又恰好与当代的严肃小说近似。看，人性已堕落到何等地步！传统的道德标准和价值观念还值几分钱！社会怎么会产生象狄克和拜利这样的冷血动物？他们残忍的“冷血”性格是如何形成的？这类犯罪案件和杀人凶犯在社会里是否有典型意义？对中国读者来说，既然这是一部新闻报道体的生活实录小说，看了以后不仅可以使我们对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社会制度、两种文明作一对比，深入思考一些问题，同时也可以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犯罪活动和社会问题增加一些认识。

（施咸荣）

## 乔伊斯·卡罗尔·欧茨 他们（1969）

**作者简介** 乔伊斯·卡罗尔·欧茨（1938—），美国女小说家。生于纽约州一个贫穷的工人家庭。1960年毕业于锡拉丘兹大学，次年在威斯康星大学获文学硕士学位，曾在底牛津大学和加拿大温莎大学教英美文学，现为普林斯顿大学文学教授，美国文学艺术研究院院士。欧茨是一位创作力极为旺盛的作家，自从她的处女作《北门畔》（1963）短篇小说集问世以来，迄今已发表近四十部长篇小说，短篇小说集、诗集和剧本。主要的长篇小说有《人间乐园》（1967），《他们》（1969）《奇境》（1971），《我任你摆布》（1973），《刺客们》，（1975），《查尔德伍德》（1976），《早晨的儿子》（1978），《贝尔弗勒》（1980），《光明的天使》（1981）、《温特瑟恩的神秘故事》（1984），《重点》（1985），《玛丽亚的一生》（1986），《你必须记住这个》（1987）。主要短篇小说集有《洪水上》（1966），《爱的轮盘》（1970），《婚姻与不贞》（1972），《女神与其他》（1974），《越过边界》（1974），《诱奸与其他》（1975），《黑暗的一面》（1977），《最后的日子》（1984），《乌鸦翅膀》（1986）等。诗集主要有《热恋的女人》（1968），《匿名罪》（1969），《天使火》（1973），《梦中的美国》（1973）等。剧本主要有《奇妙的剧目》（1974），《心爱的东西》（1980）。欧茨的作品题材广泛，从三十年代的经济萧条到六七十年代的城市动乱，在其作品中均有反映。她真实地塑造了形形色色的人物，揭示了当代美国人在新的形势下的内心世界，也表现了对弱小人物命运的同情和关切。作为一个小说家，欧茨不断地对写作技巧、写作方法进行试验、探索，尤其善于将现实主义的描写和意识流的手法巧妙地结合在一起，使现实主义和现代主义达到相互交融和渗透，所以被称为“心理现实主义”的代表作家。

**内容概要** 1938年8月某个周末晚上，十六岁的少女洛丽泰和她的恋人初次幽会，睡梦中猛然听见一声枪响，醒来后发现恋人已躺在血泊中。原来她的哥哥是个流氓，回家时看到这一幕，当即拔枪，射杀了妹妹的恋人，随后，自己也溜之大吉。洛丽泰在惊惶中匆匆穿好衣服，到女友家借了点钱，想远走他乡。不料，半路上遇到了过去的男友霍华德·温德尔，向他吐露了真情。温德尔是个警察，答应帮她把这件事遮避过去，谁知到她家却先奸污了她，以后又娶她为妻。不久，温德尔因受贿被警察局开除，恰好赶上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他毅然投入了军营。这期间，洛丽泰带着三个孩子搬到大都市底特律，生活的日益窘困，使她不得不上街头卖淫，头一次就被警察抓去，狠狠地训斥了一顿。终于盼到了战争结束，温德尔复员回家，在一家汽车厂里当工人，谁知又被一次事故夺去了生命。洛丽泰只得另找一个丈夫。但她好吃懒做，不理家务，几个孩子都没有走上正道。大儿子朱尔斯盗窃成性，一次作案时看见一辆警车驶过，不免做贼心虚，拔脚就跑，被警察走上打个半死。大女儿莫丽恩在中学读书，她不择手段地追逐金钱，以至到出卖肉体，并把积攒起来的钱藏在一本书里，后来这钱被继父发现，她遭到一顿毒打，从此精神失常，长期闲居在家。洛丽泰也因此跟丈夫离婚，靠社会救济过活。朱尔斯长到十八岁了，还一直没有找到职业，整天在马路上游荡，一个偶然的时机使他结识了黑社会的神秘人物伯纳德。伯纳德雇佣朱尔斯当了自己的私人司机。然而有一次伯纳德进一所大宅办事，半天没有出来，朱尔斯最后闯进门一看，原来是所空宅，伯纳德早已被人割断喉管，倒在血泊

里。这件事对朱尔斯刺激很大，他怕受到牵连，又到了一家花店当司机。以前他曾见过伯纳德的侄女娜丁一面，谁知竟掉进情网，常常送花给她，借此表示自己的爱情。娜丁的父亲是个高级职员，整天忙于工作和应酬，她的母亲也是当地社交圈的活跃人物，因此，他们虽然很疼爱自己的独生女儿，却对她关怀不够，娜丁精神苦闷空虚，认为生长在这样的家庭真没意思，她连续两次逃离，都被警察送了回来。自从认识了朱尔斯以后，使她看到了一线希望，不过她并非对朱尔斯产生什么爱情，只是愿意同他浪迹天涯。一天，朱尔斯偷了一辆汽车，找到娜丁，打算和她一起逃往墨西哥，到达得克萨斯州时，忽然染上重病，人事不知，等他清醒过来，娜丁早抛弃他回家了。朱尔斯病愈后就流落在西部，为了生活，一度在一家医院当科学实验的对象，结果把眼睛搞坏了。十年后，他又返回底特律，替一个发了大财的伯父做助手，从而再次与娜丁相逢，重新燃起往日的恋情。可娜丁此时已嫁给一位有名的律师。她生活虽然无忧无虑，但精神一直不好，心理变态尤其严重。为了能与朱尔斯幽会，她特地租了一个僻静的公寓，两人如胶似漆地在一起欢度了一天一宿，每分每秒似乎都沉浸在爱情的海洋里。次日清晨，朱尔斯恋恋不舍地与她告别，娜丁在送他的途中，突然拿出手枪，先朝朱尔斯打了两枪，然后又向自己开了一枪，结果两人都受了重伤。原来，娜丁是想与朱尔斯同归于尽，似解脱精神上久抑的痛苦。朱尔斯在西部时曾经常往家里写信，这些信给莫丽恩以很大的精神安慰，使她逐渐康复。从1966年起，她开始读夜大学，刚刚26岁，却觉得自己的灵魂衰老得象四五十岁似的。她对一些年轻的小伙子丝毫不感兴趣，一心想勾引一个已婚的中年教师，这倒不是因为她对他产生了真正的爱情，只是想试一试自己的魅力，看看能不能使一个有妇之夫抛弃家庭，和她生儿育女。不久，她果然如愿以偿，与那位教师结了婚。到了1976年6月，朱尔斯身上的枪伤已基本愈合，但心头的创伤依然如故。一天，他正在街上散步，偶然遇到“新左派”的一个主要成员毛特，立刻被其滔滔不绝的革命理论所吸引，他成了毛特忠实的崇拜分子，跟随他出席各种集会，几天后还跟他一起参加了底特律大暴动。那天，街面上到是拥挤的人群，抢的抢，烧的烧，一片混乱，人人都说“这是一场革命”。市民们也乘机砸商店抢东西。混乱中连朱尔斯的母亲洛丽泰都抢到一架电视机。朱尔斯不知从哪里搞到一支枪，搭上一辆满载着狂热青年的卡车上街游行，看到警察向示威者行凶，殴打女学生，他开枪还击，竟打死了一名警察。暴动结束后，他又作为“反贫困联合行动”组织的成员，和该组织的领导人在电视上发表讲话，激情满怀地宣称，“火已经烧起来了，决不会再被扑灭。”当洛丽泰在电视中认出她的儿子时，真为他感到羞耻，恨自己生了个“刽子手”。其实，朱尔斯参加的是什么样的革命，连他自己也搞不清，他只是为了混饭吃，脑子里想的是如何大做生意，多赚钱，以便和家世高贵的娜丁结婚。受组织的委派，朱尔斯要到洛杉矶去开展“革命”，临行前他向已怀孕的莫丽恩告别！“他把她的手抓过来吻了一下，说了声再见，带着讥讽而亲昵的神情又向她鞠了一躬。这就是她一直喜爱的朱尔斯的形象，如今他就要走了，跟她再见了，永远地离开她了。”其时正是整个美国都处在动荡不安的1966年8月。

**作品鉴赏** 《他们》是一部以三十年代到六十年代美国社会的变迁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小说。作者通过温德尔一家，尤其是女主人公洛丽泰和她的几个儿女的经历，反映了美国下层人民的命运，提出了美国当代城市生活中许

多严重的社会问题，也提出了整个美国的前途和命运问题。按照欧文的说法，“整个底特律就是一出传奇戏剧，生活在该地的人命中注定要在这出传奇剧中扮演角色。”与过去的年代相比，尽管他们有了汽车，电冰箱，电视机，可他们的精神世界依然空虚迷惘，生活仍象一场永远圆不了的噩梦；他们挣扎过，奋斗过，但对幸福还是可望而不可即；他们在社会的阶梯上不断地跌倒，爬起来，又跌倒，最终只能成为不幸的牺牲者。这一切，都在读者心里留下了一个找不到答案的疑问。洛丽泰的命运可谓老一辈人遭遇的缩影。她在青春妙龄时与伯尼相爱，谁知一天晚上心上人竟死于自己的流氓哥哥的枪口之下。后来，迫于淫威她只得嫁给了警察温得尔，然而大战的爆发，温得尔的入伍，又彻底打碎了她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了把三个孩子扶养成成人，她历尽千辛万苦，以至于沦落街头，出卖自己的肉体。好不容易盼到战争结束，刚刚从战场归来的丈夫又无端死于工厂事故之中。从此，苦难就象影子紧紧追逐着她。洛丽泰虽然为人浮华浅薄，但她本性不坏，她一生渴求幸福，也曾为之不懈地奋斗，可是三十年来生活带给她的又是什么呢？除了痛苦还是痛苦。一再的打击使这个女人的心彻底地麻木了。我们看到，在本书的结尾，她已经从三十年代一个憧憬美好未来的纯真少女蜕变成为六十年代挣扎在社会最底层的一个孤独的老妇人。相比之下，洛丽泰的大儿子朱尔斯和大女儿莫丽恩则是青年一代的代表。在他们身上已很少看到委屈求全的忍耐，更多的是为了达到个人目的，不择手段的钻营和抗争。他们不甘命运的任意摆布，以自己微弱的力量与命运进行顽强地搏斗。然而，这只是一种无望的挣扎，等待着他们的也是和老辈人同样的下场。于是，他们就以放浪形骸，玩世不恭的消极方式来表示对现实的轻蔑。莫丽恩为了积攒一点钱以便离开这个庸俗不堪的家庭，过一种安宁的生活，而不得不象其母亲一样沦为妓女。她后来虽然进了夜大学，并同一个已有三个孩子的男人结婚，但她没有因此获得幸福和爱情，自己反倒变得更加冷漠和自私。朱尔斯则很早就离开学校和家庭，干过小偷，也做过各种低贱的工作，甚至被人用作医学实验的对象。他凭借英俊的外表，赢得了许多女人的青睐，可他深爱的女友却在他病中离开了他，最后竟想开枪射杀他。从此，他对一切都充满了愤激心理，盲目地向社会进行报复。这里，尤其发人深醒的是娜丁这个人物，从她所表现的那种近乎于歇斯底里的疯狂和变态，使我们不禁意识到，当前西方社会的精神危机已经达到何种严重的程度。因为小说探索的重点在于“我们这一代人”，因此无论是朱尔斯、莫丽恩还是娜丁，他们对自己所面临的处境和日后的前途都流露出一种无可奈何的绝望情绪。正如莫丽恩在写给她的老师的信中发出的痛苦呼声：“……我知道这是一个神圣的时刻，因为它将一去不复返了。但我对此并没有什么感觉，我已经麻木不仁了。将来还会发生什么事情呢？我感到害怕，不仅仅是为我自己的前途而担忧，我还为整个世界的前途而担忧。”在艺术上，作者着力探寻一种新的表现手法，除了采用剪辑式的结构和跳跃行进的方式，在传统叙事过程中还充分运用了意识流的手法，以挖掘人物内心深处的潜意识。此外，小说的语言晓畅明快，比喻生动新颖，情节线索貌似混乱，实则乱中有序，确是“心理现实主义”的一部典范作品。

（张锦）



## 欧文·肖 富人，穷人（1970）

**作者简介** 欧文·肖（1913—1984）美国作家。生于纽约布鲁克林区。1934年从布鲁克林学院毕业后即从事文学创作。任《新共和》杂志的戏剧评论员，随后到纽约大学讲授文学创作课。1942—1945年在美国陆军服役，1951年以后长期居住在法国和瑞士。他的第一部剧作《埋葬死者》（1936）是用表现主义手法写的以反战为主题的进步戏剧作品。肖还成功地创作了《文雅的人》（1939），《儿子和士兵》（1944），《刺客》（1944）等剧本，同时在《纽约人》等杂志上发表短篇小说。他的第一部小说《幼狮》（1948）则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最受称赞的战争小说之一，虽然在结构上显得有些粗糙，但由于作者严肃的现实主义手法和赞美人类进步力量伟大精神的主题，因而出版后颇为畅销。其它作品有《烦恼的空气》（1951），主要描写麦卡锡法西斯主义统治时期美国人的困境和矛盾。《露西·克劳恩》（1956），《另一个小镇的两个星期》（1960），《夏日的歌声》（1965），《拜占庭的傍晚》（1973），《夜间工作》（1975），《山顶》（1979），《水上的面包》（1981），《可以接收的损失》（1982）。其中1970年出版的《富人，穷人》及其续篇《乞丐，窃贼》（1977），被公认为肖最优秀的长篇小说，通过一家德国移民老少三代的遭遇，显示了从40年代到70年代末美国社会的形形色色的矛盾。除了长篇小说外，肖还写有大量的短篇小说，早年出版的集子有《欢迎到城里来》（1941），《言不失信》（1946）和《混乱的信念》（1950），《达克街的爱》（1965），1978年出版的《短篇小说集：五十年》是肖自创作以来半个世纪里最优秀的短篇总汇。

**内容概要** 1945年时鲁道夫·乔达虚17岁，正在读中学课程。他有一个比他年长2岁的姐姐和年幼1岁的弟弟：格丽卿和托马斯。他们的父亲阿克塞尔·乔达虚靠开面包店养活一家老小。

貌美年少的格丽卿已经开始在经济上为这个家庭尽力了：白天在博伊兰砖瓦厂担任打字员，傍晚去战时医院护理伤员。她并不想以姿色博得老板的欢心，甚至都没想到老板会叫出她的姓名。但一次在皇家码头路遇时，她的老板（也是菲利普港的头号大亨）西奥图·博伊兰拉她去吃饭。她平生第一次喝醉了酒，身不由己地被带到博伊兰家睡了两小时。第二天她发现办公桌上放着一枚信封，内装800元钱，不久，她的行踪就被弟弟托马斯发觉了。

传来德军战败、第三帝国投降的消息，但对于乔达虚一家来说，战争结束似乎没解决任何问题。托马斯放火烧了博伊兰家的十字架，阿克塞尔深知此事败露后不堪设想的后果。于是动手打了儿子，给他一笔路费，将他赶到了俄亥俄州的叔叔家；格丽卿在拒绝了博伊兰的“求婚”要求后被无情地赶出工厂大门。她不愿呆在家里听母亲骂她“婊子”，就只身离家来到纽约，在一家剧团找到了一个象征“女性的神秘”的角色：只要身着三点式游泳衣在舞台上走三次，每晚便可挣60元钱。同时，她选择了有妇之夫威利·艾博特，与之同居。

托马斯刚到叔叔家还好，虽说不停地与表妹调情，与女佣克洛西德接触频繁，但在加油站的工作还算卖力。谁知不久便惹了祸：把一对儿双胞胎姐妹都弄成了大肚子，警察以强奸幼女罪拘留了他。阿克塞尔咬牙花了5000元与姐俩的父亲通融了一番才将儿子保出——这样做完全是为了鲁道夫的前途。他看准了只有鲁道夫才是乔达虚家族的希望，他不愿意鲁道夫为有一个

蹲监狱的弟弟而抬不起头来。

阿克塞尔为孩子们如此操心，老伴也跳出来凑热闹：她要求丈夫付给她自结婚到现在 20 多年间的补偿费 3 万元，否则便从此拒绝与之同床。这天，阿克塞尔独自一人驾船出海，一去未归，事后连尸体也没找到。

托马斯被保释后参加了一家拳击俱乐部，两年后他带着赚来的 5000 元回到菲利普港向父亲还债。然而，当年的家址现在成了一个超级市场，母亲和哥哥的下落也没有打听到。

1950 年，鲁道夫从威特比学院毕业了。结束了 4 年的大学生活，他决定留在威特比镇上的百货商店任职，店主邓肯·考德伍德对他很器重。与他相处 5 年的女友朱丽对此强烈反对，他的选择成为他们分手的直接原因。4 年后，鲁道夫已成了忙碌的襄理，正在发迹的青年企业家。这期间，朱丽嫁给了别人，鲁道夫没去参加她的婚礼，但拍贺电时，泪水却涌了出来。

格丽卿为威利生了个男孩，取名比利。她当上妈妈后便离开了舞台，开始撰写对广播电视节目的评论文章。

转眼比利已长到 9 岁。这期间，格丽卿与鲁道夫时有来往，但他们都不知道托马斯的行踪。一天，从《纽约日报》的体育专栏中发现了作为拳击选手的托马斯的名字，于是姐弟俩赶到比赛现场去看托马斯。“为生存而斗殴”是托马斯的性格所在。在残酷的较量中，托马斯终于将对手打败。在赛场的休息间，姐弟三人见面了，他们不约而同的感觉是：“我们是一家人，我们相互间都欠对方一些东西。”托马斯告诉鲁道夫和格丽卿，他结婚已经两年多了，妻子黛丽莎为他生了个儿子，但他并不幸福，这桩婚姻至多还能维持 6 个月。其实不幸福的还有格丽卿，如果威利肯于将对比利的监护权让给她，她会马上向威利提出离婚请求。鲁道夫答应帮姐姐这个忙。

比利 14 岁那年，格丽卿又为他找了一个新爸爸——戏剧和电影导演科林·伯克。比利很钦佩科林，但自从格丽卿嫁给他之后这孩子对母亲却不如过去尊敬了。天有不测风云。当格丽卿尚未体味出她的第二次婚姻是否幸福时，科林便在一次车祸中丧生了。

鲁道夫在人生体验上都迟于他的姐弟，他的心思都放在了扩大企业规模上。经过努力，以考德伍德为总裁、鲁道夫任董事长的第西企业综合公司宣告成立。此时，考德伍德女儿弗吉尼亚不停地向他发起爱情攻势，鲁道夫则一直处于守势。他认为娶老板的女儿是一件平庸而危险的事。他选择了一位名叫琼的姑娘，尽管他十分清楚这样做将会失去一笔为数相当可观的财富。就在鲁道夫和琼到欧洲度蜜月之时，家乡拍来一封“母病危”的电报。

鲁道夫和托马斯相继赶回威特比，遗憾的是母亲已经在一小时前故去。前来参加葬礼的人很多，是鲁道夫的社会地位起了作用。托马斯已不干拳击了，他买了一条船，取名“克洛西德”号，从事租游船业务。

科林死后格丽卿去了加利福尼亚，一面整理他的遗稿，一面选修研究生的课程。后来在科林工作过的电影厂担任剪辑员。托马斯与黛丽莎分居后已经好多年没有联系了，这期间黛丽莎改了名，并因在酒吧间拉客被拘留过 2 次。托马斯是从 1965 年的一本画报上得知她的近况的，他必须找到她领回儿子威斯利并与她迅速办理离婚手续，并赶在这年的 10 月前与船上的女佣凯特结婚——因为凯特的预产期是 10 月。

鲁道夫是靠考德伍德起家的。如今年方 36 岁的鲁道夫决定脱离考德伍德的公司，另就高职了：他要参加威特比市市长的竞选。《观察》杂志那篇题

为《十个不满 40 的政治上有希望的人》的文章替鲁道夫说了不少好话，促成了他在竞选中的获胜。他准备将年薪 1 万元全部捐赠给慈善事业，在廉洁奉公方面给市民树立一个榜样。

琼为鲁道夫生了个女孩：伊妮德。但当她第二次怀孕时却不慎小产了，她很难过，从此不停地酗酒，并得了酒精中毒症。平时她一切正常，但两杯酒下肚可就什么也不管了。一次，学生到市长家门前请愿，鲁道夫恰巧不在，喝醉了酒的琼赤身裸体来到门口，被人拍了彩照，放大后挂在学校的教学楼窗外。鲁道夫恼羞成怒，指派警察使用了催泪瓦斯，致使一个闹事者双目失明。为此，鲁道夫受不住舆论的压力，不得不离开市长的宝座。比利已经到了应征当兵的年龄，而格丽卿最害怕的是把孩子送到越南战场。她曾打电话给鲁道夫请他关照一下，不料却得到了弟弟的拒绝。现在，是鲁道夫最后利用职权的时候了——离任前他办的最后一件事是托人将比利安排在北约驻布鲁塞尔的部队里。

更糟糕的是，琼的病情日益严重，一天晚间她竟趁人睡熟偷偷跑到红玫瑰夜总会跳起了脱衣舞，并被一个名叫丹诺维克的歹徒拖到了地窖里。是托马斯最先得到的消息，他只身一人救出了嫂子并惩罚了丹诺维克。事隔几天，丹诺维克带人报复，托马斯被活活打死。托马斯的尸体火化后，格丽卿、鲁道夫、凯特、威斯利等人一同登上那条洁净的白蓝色的“克洛西德”号。船在晨曦中驶出港口，威斯利把父亲的骨灰缓缓撒到海里。

**作品鉴赏** 《富人，穷人》创作于 1989 年，出版后获得了较大的影响，成为七十年代美国最著名的畅销书之一，曾经被改编为电视连续剧，产生过一定的社会影响。

《富人，穷人》写了一个德裔美国家庭三代人的荣辱兴衰史，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到六十年代末，近四分之一世纪里美国社会形形色色的生活在小说中都得到了形象而生动的反映。作为一部严肃的现实主义作品，《富人，穷人》为我们打开了一扇透视当代美国社会的窗口。

小说的中心人物是乔达虚家姐弟三人，他们通过不尽相同的奋斗途径各自获得了在生活中的位置。作者将他们的悲欢离合细腻地展现在读者面前，通过一幕幕生活场景的摹写，对他们的行为方式给予了极富人情味的评说：或表示同情，或加以谅解，或寄予希望。小说问世后，美国报刊对它的评价较高，认为这是一部扣人心弦的作品。当然在我们看来，由于作者对笔下主要人物的厚爱，涂抹在他们身上的理想主义色彩似乎过浓了一些，但无论如何，作者在揭示社会矛盾方面，诸如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发展的不平衡以及与社会繁荣相伴的腐败罪恶现象等等达到了应有的深度，对于我们的读者，同样具有一定的启迪和警醒意义。

《富人，穷人》在艺术表现上基本采取以人物带故事、循序渐进的白描手法，构架繁而不杂，脉络纷而不乱，于质朴中见功力，读时有不忍释手之感。

（王玮）

## 欧内斯特·盖恩斯 简·皮特曼小姐自传（1971）

**作者简介** 欧内斯特·盖恩斯是美国黑人小说家，1933年1月15日出生于美国南部路易斯安那州奥斯卡附近的一个种植园里，父亲是种植园里的工人，他本人从9岁起当童工，砍一天甘蔗挣5角钱，直到15岁才随父母迁居加州，16岁时写了一部长篇小说，被纽约一家出版公司退了回来。1953年在加州读完高中后参军，2年后入旧金山州立学院，1957年取得学士学位后获华莱士·斯坦格纳文学创作奖学金，在斯坦福大学攻读文学创作一年。从1956年起他陆续在一些小刊物上发表短篇小说，1959年他的短篇小说《归来》获得约瑟夫·亨利·杰克逊文学奖，此后他就立志专门从事创作，迄今已出版长篇小说4部和短篇小说集2部。第一部长篇小说《凯瑟琳·卡米埃》（1964）的初稿完成于1949年夏天，几经修改才得以出版，内容主要写黑人杰克逊与一个骄傲的克里奥尔农夫之女凯瑟琳之间的恋爱，从政治、经济和历史的角度描写爱情，颇具深度。第二部长篇小说《爱情与尘土》（1967）也是爱情小说，写一个黑人青年与某个法裔有夫之妇之间的爱情悲剧，通过活生生的形象揭示出腐朽的社会经济制度是产生悲剧的根源。第三部长篇小说即本书，是作者最有影响的代表作，书名虽是“自传”，其实是一部描写生动、人物形象丰富的长篇小说。第四部长篇小说《在我父亲的屋子里》（1978）写美国南部某小镇是一个身为黑人社会栋梁的牧师与他青年时代过放荡生活时被她遗弃的私生子之间的矛盾，儿子的控诉动摇了父亲的信念和他的社会基础。这部小说在思想与艺术上都较为逊色。

**内容概要** 全书共分4卷，前2卷《战争岁月》和《重建时期》通过简小姐的经历描写美国黑人在南北战争后所获得的“自由”的真相。后2卷《种植园》和《黑人区》主要写南北战争后南方种植园里黑人的生活与斗争。1884年七八月里天气炎热的某一天，我才10岁或11岁，主人和其他人都躲到沼泽地里去了，只剩下女主人和我在家。先是一大队南方军经过这儿，女主人命我提水到路边给士兵们喝。夜里北方军来了，我送水去时，一个名叫布朗的下士问我叫什么名字。我说我叫笛赛，他说笛赛是奴隶的名字，以后你就改叫我女儿的名字简·布朗吧，我觉得这是我有生以来听到的最美丽的名字。北方军走后，女主人叫我笛赛，我说我已改名简·布朗小姐。因为我顶了嘴，老爷就叫两个奴隶把我按到，剥光我的衣服，先叫女主人用9根皮带编成的鞭子抽我，接着老爷自己抽。他们打得我浑身出血，还想卖掉我，但照目前的时局又无人要，想弄死我又怕万一布朗先生回来追问我的下落，最后罚我下地去干重活。有一天太阳还老高，我们在地里忽然听到收工的钟声，监工要我们到大房子里集合，老爷拿着一张纸沾在廊子上，宣布说我们都自由了。我们可以留在这儿按谷物分成制干活，也可以离开。我妈妈在我很小时候就被监工打死，我爸属于另一个种植园，我根本不知道他的名字。我们有几个人决定去北方。老爷只准我们带随身的衣服（奴隶时代男人有2条短裤2件衬衫、一双鞋和一件外套，女人有2件衣服、一双鞋、一件外衣和一些土豆苹果当食物），于是我们几个人结伴北上。有一个伙伴叫大劳拉，身材和力气都跟男人差不多，她一手抱着小女儿，一手搀着儿子内德，同时还一路上保护着我。不久我们遇上巡逻队，他们是南方各州的穷白人，过去经常被雇佣来为老爷们寻找逃跑的奴隶，就是他们和南方军的一些士兵后来组成三K党虐杀黑人。大劳拉和小女孩以及几个同伴都被巡逻队打死了，我牵着孤儿

内德继续前进。谁知走错了路，北上变成了南下。路上我们遇到从北方来的一个联邦政府调查员，被送进孤儿收容所，又从收养所出来北上去找布朗先生。在树林里有个打猎的黑人告诉我们说，不久前他亲手埋葬了一个被南方军吊死在树上的黑人，他的内脏都被挖了出来，以儆诫其他黑人。后来我的多半时间都在灌木林里穿来穿去，看见人就躲藏起来。最后我们实在走不动了，一个好心肠的南方穷白人乔布用马车把我们带到一个同情黑人的共和党种植园主博思那里，我们就留下来在田地里干活，我那时不过十一二岁，但干的活和拿的工资跟其他人一样多。后来听说为了国家获得统一，南方的土地又还给南方军管了，北方军和自由局离开之后，人们又开始逃离南方。那时内德已十七八岁，长成一个又高又瘦但很严肃的小队子，改名内德·道格拉斯，想成为象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那样的伟大黑人领袖。他已学会看书写字，还习惯叫我妈妈。我注意到他在参加什么秘密活动，是什么委员会的成员之一。一些种植园主想阻止黑人离开南方，也开始注意象内德这样的人。一天夜里，九个披着床单的人一脚踢开我家小屋的门来找内德，恰好内德不在，他们对我拳打脚踢，威胁说要烧掉我的小屋，逼着我说出内德的下落，我当然一字不说。但我与内德不得不分手了，我在某种意义上说已嫁给了这地方，很难离开。内德去了堪萨斯，我开始跟乔·皮特曼来往，他死了老婆，有2个小女孩。我由于从小挨鞭子毒打，受了内伤，不但长不高，而且不能生育。我渐渐爱上了乔，最后与他居住在一起。我们那时不信教，不知在教堂里结婚。奴隶制时代老主妇和小主妇抬着一把扫帚，离开地面一点，老主人叫一对奴隶夫妇拉着手跳过去，算是结婚仪式。我们当然不再需要举行跨扫帚的仪式。我们为了多挣些钱，搬到另一个种植园去住，乔当驯马师，我在大房子里干活，两人每天合挣一美元。我们一起生活了十年，乔终于因追捕一匹逃跑的雄马被绳子勒死。内德走后一直跟我通信，他参加了古巴战争，战后回到了我身边，当了教师，但一年后因宣传激进思想，被白人杀手枪杀了。我为了摆脱对往事的记忆，就只身搬到沙姆逊家的种植园居住，给罗伯特·沙姆逊上校干地里活，不久我就参加了教会，皈依了宗教。这里是南方落后地区，虽说奴隶制被废除了，奴隶时代的主活方式和习俗却大部分保持着，监工可以随意鞭打男女工人，种植园主有无上权力，连州长因过于同情穷苦白人和黑人也被暗杀。罗伯特侍与女黑奴的私生子蒂米只能当少爷鲍伯的仆从，尽管鲍伯是蒂米的同父异母兄弟。后来鲍伯爱上了混血女教师玛莉，遭到父母的反对，也是先辈留传下来的“正常行为”准则所不允许的，结果留下一封遗书自杀。然而黑人区里的情况并不因此有些改善。但不久我们中间终于出现了带头人。他名叫吉米，出生在黑人区深处，是我简·皮特曼接他到这个世界上来的。吉米13岁时皈依了宗教，去新奥尔良他母亲那里呆了两年，又回到他姑奶奶莉娜和我身边，还在教堂里讲话，说是整个南方发生的事这里也要发生，我们大家必须战斗。吉米希望我也能参加他们的斗争，因为象我这样一位百岁老人是可以帮助很多黑人的。我们这儿贝荣城里的饮用喷泉上不准黑人喝水，吉米却让一个黑人姑娘去喝了，结果那个姑娘被捕，吉米立刻组织了一次大规模示威抗议活动。我和一伙黑人，包括莉娜和照顾我生活的玛丽正要出发去贝荣，罗伯特上校却赶来阻拦我们，还说吉米已在贝荣被人开枪打死。有些人听了这话害怕了，但有人说吉米根本没死。我说，死去的只是他的一小部分，他的其余部分正在贝荣等着我呢。于是那些勇敢的人都跟我一起向贝荣出发了。

**作品鉴赏** 本世纪 60 年代在黑人抗暴斗争的影响下，美国黑人知识界也掀起一场争取全面文化自主的运动，一些黑人学者提出要把颠倒了的历史重新颠倒过来，其中包括对奴隶制重新作出评价。美国黑人学者海泽尔·卡比在《黑人思潮：写奴隶制的黑人历史小说》（1989）一文中说，尽管奴隶制对美国黑人文学创作的影响很大，但奴隶制作为一种生产方式和特定的社会秩序，却很少成为美国黑人历史小说中艺术构思的中心。这种情况在 70 年代以后才有所改变。以威廉·L·安德鲁斯为代表的年轻一代黑人学者通过收集、考证、整理、出版，对美国黑人文学中的奴隶纪实文学作出新的评价，甚至称盛行奴隶纪实文学的 18 世纪 50 年代为“第一次黑人文艺复兴。”本书就是模仿奴隶纪实小说写的一本奴隶自传体小说，它有七八十年代出版的新奴隶纪实小说的共同特点：用黑人众口相传的民间历史来纠正和补充有关奴隶制的历史记载，书中的男女主人公已不同于旧奴隶纪实文学中的男女主人公，他们有更高的政治觉悟，能主宰自己的命运。作者盖恩斯谈到自己的创作时，说他迄今为止主要写他故乡路易斯安那的黑人。小说里的人物都是他极为熟悉的，这些人物都能“在极艰苦的环境中不失去人的尊严，能英勇顽强地生活和奋斗”，简·皮特曼即是这一样个人物。作者还说，有些激进的黑人作家曾指责他对社会的抗议不够有力。但他认为，“写小说更应注意表现人物品格的力量，而不在于表现人物的忿怒。《简·皮特曼小姐的自传》也是一部抗议小说，只是抗议的方式有所不同而已。”谈到他自己的艺术特点时，盖恩斯说他受海明威的影响最大、在引文中把所有不必要的形容词和副词都去掉了。他说，海明威的艺术特点之一是笔下人物经得起在压力下的考验，但有谁比美国黑人民族更受到压力？有谁比美国黑人民族更经得起考验？因此他觉得自己受海明威的影响是很自然的，盖恩斯的头两部小说显然更多地受福克纳的影响，不过有些西方评论家如美国的埃尔文·奥伯特则认为盖恩斯对美国南方社会的理解要比福克纳深刻，他的作品也更富于戏剧力量，艺术上更有成就。盖恩斯的四部长篇小说中唯有本书模仿奴隶纪实小说的结构和叙事方式，借简小姐之口，叙述从 1864 年美国奴隶宣布解放前一年起到 1963 年美国黑人民族运动高涨时期为止近百年的历史，作者所采用的是传统的现实主义写实方法，把罪恶的奴隶制对美国黑人民族的影响描绘得淋漓尽致，历历在目。奴隶贸易原是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原始积累的主要来源之一，从 17 世纪初期起，欧洲各国的奴隶贩子就开始从非洲贩运黑人奴隶到北美洲去开发富饶的自然资源。在美国获得独立之后，贩卖奴隶的罪恶活动不仅没有停止，反而如杜波依斯所说，“靠美国资本、由美国船只装运、在美国公民管理下、在美国旗帜下继续进行下去。”自由的非洲黑人被迫在美国南部的种植园里过着暗无天日的奴隶生活达 200 年之久。主人和监工可以随意鞭打与虐杀黑人，可以任意蹂躏黑人女奴隶。本书开卷就勾画了十来岁的小黑奴简惨遭女主人和主人鞭打的图景。南北战争以后，美国黑人只是获得名义上的解放，正如列宁所说：“闭塞不通，粗野无知，缺乏新鲜空气，好象一座对付‘解放了的’黑人的监狱，这就是美国的南部。”本书第三部《种植园》把这座“黑人监狱”的习俗风尚、行为准则描绘得栩栩如生。但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斗争，美国广大的黑人终于逐渐觉醒，起来斗争，连沙姆逊种植园这样的落后地区也不例外，而且象简小姐这样一百多岁的老人也坚持去参加示威游行。本书称得上是一部写得很成功的反映近百年来美国黑人生活的形象历史。

(施咸荣)

## 索尔·贝娄 洪堡的礼物（1975）

**作者简介** （见“赫索格”条）

**内容概要** 著名的戏剧和传记作家查里·西特林如今年逾 55 岁了。这位瑜伽教信徒，体育爱好者在走过了一段人生成败道路之后，才开始回忆起他的亡友和导师洪堡·弗莱谢尔。早在 1938 年，西特林在威斯康星大学读书的时候就非常爱读洪堡的诗。他崇拜这个诗人，借了旅费，前往纽约专程拜访洪堡，洪堡出身于匈牙利犹太族中产阶级，父亲曾追随潘辛，在其麾下当骑兵，驰骋于奇瓦瓦，在以妓女和马匹闻名于世的墨西哥战斗多年，后来又闯入美国。而他的母亲则是出生在美国一个子女众多，吵吵闹闹的家庭，“年轻时倒是个黝黑的美女子，逐渐变得忧郁癫狂，沉默寡言。”洪堡少年时，母亲常叫他跟踪父亲，并抄下他的银行帐号和他的姘头的名字，以便日后控告他。谁知在那次股票大暴跌时父亲失去了一切，因心脏病客死于佛罗里达。这就是他写作诗歌的背景。洪堡二十三岁时，由于出版轰动一时的《滑稽歌谣》而成名，他的歌谣节奏明快，妙趣横生，纯正而富于人道气息，甚至博得了托马斯·艾略特的赏识。每张报纸都给予他以极高的评价，他成了“新时代的第一人”。那时的洪堡，“漂亮，白皙，身材高大，严肃而诙谐，”正满不激情地演奏自己成功的主旋律。他既是一个浪漫主义诗人，也是一个激情洋溢的幻想家，幻想用艺术来改造社会。作为洪堡晚辈的西特林，也是祖上来自俄国的犹太移民，自从结识了诗人洪堡之民他成了洪堡在纽约扣新泽西两地寓所的常客。他着迷地倾听着洪堡滔滔不绝地高谈阔论，一会儿谈文学，一会儿谈哲学，一会儿谈宗教，一会儿谈艺术，从电影明星的经历谈到世界名人的逸事，从巴尔扎克笔下的“青年野心家”谈到马克思对路易·波拿巴的描绘，诸如此类，不一而足。这一切对于刚刚踏入文坛的西特林来说是如此的莫测高深。那时他还微末得不值一提，穿着哥哥的旧衣服，一边听，一边不住地擦汗。当洪堡纵谈人世沧桑并感慨系之的时候，西特林只感到初次访问一个诗人的喜悦，初次喝杜松子酒，吃蒸蛤蜊，闻海潮味和听新奇事的兴奋。谁知，洪堡的浪漫主义思想很快过时了，失望之余，他把战后的美国社会视为肮脏的、杀人的和没有魅力的“物欲世界”，令人心醉神迷的诗的时代早已一去不返了，以至于洪堡在大学谋一教职都不能长久，因为大学教授瞧不起他。后来，洪堡又把希望寄托在斯蒂文生竞选总统上，以为斯蒂文生的胜利即是文学的胜利，他将在未来的年代成为新政府的歌德，把华盛顿建设威魏玛。不料斯蒂文生失败于艾森豪威尔，使洪堡受到沉重的打击。他走投无路，得了精神狂想症，无端怀疑妻子不忠，妻子不堪他的监视，只好离池而去。洪堡因多次威胁被他怀疑为妻子情人的一个批评家而遭到当局的拘留，关进疯人院里。出院后，他无家可归，只好终日流浪街头，最后死在一个小客栈里。就在洪堡穷极潦倒的时候，一度得到洪堡提携的西特林却功成名就了。他曾想写一本以工业大城市为背景，以“厌烦”为主题的专著。后来，他又抛弃了这一主题而写了一个以洪堡为原型的剧本《冯·特伦克》。为了能得到百老汇的观众的欢迎，他任凭导演把自己的剧本改得面目全非。每当他忆及此事时，尽管心里也“充满了罪过和耻辱”，同时又安慰自己“夜间上演的戏不是我写的那个”，“导演是盗取了素材，创造他个人的《冯·特伦克》。西特林成名后，甚至成了肯尼迪总统的座上客，他还注意广交各种商人，流氓、骗子等等，把这些人看做自己“心理上的代表”。一次，乘



飞机游览纽约市容归来。在广场饭店顶楼与知名人士聚餐时，他无意中看到洪堡正站在一条街上，手里拿着一块椒盐饼当午饭吃，满身尘土，面色死灰。西特林想，“现在，我怎么好和他打招呼呢，太叫人为难了”。就这样，他避而不睬自己往日的恩师。西特林发迹后，在经济上更加挥霍无度，离婚的妻子，放荡的情妇，与之合作的无聊文人再加上仅有一面之识的流氓骗子都把手伸到他的口袋里要钱。不久，就使他陷入破产的境地，沦落在西班牙的一个小公寓里靠写导游手册度日。这时，他热衷于施太内尔的“人智学、陷入了宗教神秘主义，终日打坐，幻想能和死人谈心。在最困难的时刻，西特林意外地得到了洪堡遗赠的礼物——两个剧本提纲。第一个提纲已被人剽窃，写成电影剧本，在伦敦、巴黎上演，卖座极好。西特林是在一个骗子的帮助下索取了一笔赔偿费。第二个提纲是以西特林为原型写的，也为西特林换来一大笔钱。这两笔钱挽救了西特林，使他摆脱了困境。这时，他忽然悟到人生的“真谛”。于是，他用一部分钱重新安葬了可怜的洪堡，其余的，则希望能有助于自己“新的生活”。在洪堡的安葬过程中，西特林感慨系之：“我们沿着棺材，站在表示敬意的位置上。我抓住把手——这是我与洪堡第一次在一起，棺材里并没有多少重量。当然，我绝不会相信那堆遗骸会同人的命运联系在一起。人的骨头很可能就是精神力量的标志……洪堡，我的伙计，我们的亲人和兄弟。他热爱善与美，他的一件小小的发明正在三马路和爱丽舍田园大街娱乐公众，但同时也正搜刮每个人的钱财……”西特林对洪堡的感情是复杂的，过去他有愧于洪堡，如今又从洪堡的下场联想到自己，最后他发出这样的叹息“啊，洪堡，我是多么懊悔呀。洪堡，洪堡——这就是我们的下场。”

**作品鉴赏** 在这部小说里，作者通过不同时代的两个作家的不同命运，真实地展现了美国现代生活瞬息万变的场景和当代美国人那种迷惘混乱的精神状态。从白宫到贫民窟，从神秘主义者向往的“高超境界”到黑手党逞凶的地下社会；从总统议员，诗人学者到流氓骗子，赌棍歹徒，小说几乎触及到当代美国社会的各个方面，各种现象以及各式各样人物的命运，从而使读者意识到，那里既是物质上的乐园又是精神上的荒原。洪堡·弗莱谢尔，虽然在书中出现的场面并不多，但他是通贯全书的中心人物。洪堡早在三十年代就是闻名遐迩的诗人，他写作的歌谣，节奏明快，妙趣横生，且充满了纯洁、机智和人道的气息，他渴望以柏拉图的美的观念来改变“实用主义的美国”，使美国得到精神上的复活。可是洪堡的善良在物欲横流的美国，很快成为过时的现象，及至四十年代就逐渐为人们所淡忘。时代的风云变化还把这位诗人刮得象断了线的风筝一样，惶惶不可终日。一度崇尚马克思主义的洪堡一下子又成了“反斯大林分子”，德国法西斯对犹太人的大屠杀，美国社会出现的暴动、罢工和混乱以及三K党的恐怖活动更使洪堡充满了恐惧，于是他的思想变了性格变了，意志变了，发展到最后，他酗酒纵欲，整日担心别人暗害他，成了一个神经质的疯子，穷愁潦倒地客死于一个肮脏的小客栈里。纵观洪堡的性格的演变过程，可以清楚地看到美国资本主义社会如何把一个有正义感，有才华的诗人腐蚀成如此模样。他一步步地堕落，一步步地走向死亡，正是这个残酷的社会所造成的。小说恰如其分地把洪堡的变化与社会现实结合在一起进行描述，二者的发展既是平行的，又是交叉的。与洪堡的毁灭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小说中的另一个主要人物“我”——戏剧和传记作家查理·西特林却尝尽了成功的滋味，他得到了金钱、地位、名声和

美女，过着挥金如土的奢侈生活，但他在精神上已经陷入了昏睡状态。不可能写出新的作品，于是，西特林开始怀疑，在物质上是成功的美国，在文学的世界上是不是还能获得同样的成功。他重新用不同的眼光看待自己的恩师洪堡，试图理解洪堡疯狂致死的痛苦。不过，此时的西特林已经掉进社会设置的罗网中，难以自拔。人人都希望从他身上捞到最大的好处，人人都把手伸进他的钱袋：年轻的情妇需要享受，离婚的前妻索取巨额的赡养费；大批的律师企图捞取尽可能多的佣金，地痞流氓和文比骗子也对他抓住不放。西特林最终身败名裂，冷冷清清地流落在西班牙，金钱和名利并没有把他从穷途末路上拉回来，倒是高尚的道德观念的象征——洪堡的礼物，才把他从窘境中挽救出来。当然，小说并没有把洪堡和西特林写成两个简单的悲剧型人物，在作者笔下，他们是一切处于矛盾中且又精神脆弱的中产阶级知识分子的缩影。他们既不能忍受失败，又承受不住成功；既崇敬文化的神圣，又追求金钱的魅力；既向往柏拉图式的精神美，又耽于肉欲的满足。这就是当今美国知识分子在思想上的两重性。在写作技巧上，作者注意运用幽默和风趣的手法，使这部作品的基调就带有自我嘲讽的风格。譬如西特林不仅对周围的事物，甚至对他自己都一概加以嘲讽，常常以戏谑的口吻说他和他哥哥朱利叶斯是一娘所生的两个小丑：一个是“思想高超的小丑，一个是腰缠万贯的小丑这种自己拿自己开心的手法可以说是当代美国文学尤其是犹太文学的特色。另外，作者还善于运用对比与反衬来刻画人物，突出主题。在本书中，西特林达到成功的顶峰，洪堡正好跌落到失败的谷底；西特林正忙着彩排他的剧本，洪堡却在酒吧间扮演一场发疯的闹剧；西特林搂着情妇在高级矫形垫上恣意寻乐，洪堡的尸骨却早已化成几团油烟。这一上一下，一盛一衰充分暴露了美国的物质世界对精神文明的摧残。粗看起来，小说似乎采用了极难理解的艺术手段：时序颠倒，线索交叉，场景跳跃，情节淡化，给人以扑朔迷离之感。但仔细读来，我们逐渐就会发现，作者运用这些手段正是为了真实地再现当代美国社会一幅光怪陆离的生活画面以及那种急促得令人头晕目眩的节奏。“奇特的脚需要奇特的鞋”，这一格言在《洪堡的礼物》被重复过多次，用它来形容这部小说内容与形式的关系是再恰当不过了。

（张锦）

## 欧文·肖 乞丐，窃贼（1977）

**作者简介** （见“富人，穷人”条）

**内容概要** 在午后的阳光下，一艘白色的游艇冲破地中海的波浪，缓缓地向前驶去。在船尾的栏杆前站着神情忧郁的富商鲁道夫，身旁是他的姐姐格丽卿。这个女人四十岁刚刚出头，颀长的身材，亭亭玉立，一头黑发在吹向海面的微风中轻轻飘拂，烘托出一张闪闪发亮的苍白脸庞。她现在已是著名的电影导演。姐弟俩呆呆地并立着，一句话也不说，甚至彼此都不看上一眼，他们是去给弟弟托马斯送葬的。托马斯从小混迹街头，寻衅打架，长大以后终于改邪归正，自食其力，后来为保护嫂子惨遭匪徒杀害。托马斯的儿子威斯利年方 16，早已在家庭和社会的磨难中成熟了。他和父亲一样好斗，在学校里差不多和一半以上的学生打过架。他决心找到杀人凶手，为自己的父亲报仇。但他壮志未酬自己却先进了监狱。他在法国的一个酒吧间里和人打起架来，差一点用啤酒瓶把一个人打死，还动手打了警察。警察只好把他硬抓起来。威斯利躺在监狱里的一块光秃秃的木板上，心里反倒觉得有点宽慰，感到离自己的父亲更近了一些。他现在冷静下来了，思想上没有一点负担，什么也不顾虑。多亏别人把他从那个英国人身上拉开，但愿他没把那个狗杂种打死。“如果那个狗杂种没死，伯父总会把他从这里弄出去，这个腰缠万贯的小老头”。威斯利想到这里笑了，尽管一笑就感到疼痛。鲁道夫找到他在昂莱布的律师朋友，打通关节，他们告诉他，案情相当严重——一个啤酒瓶完全可以被解释为危险的凶器——这样一来，威斯利在几周之内是不会轻易开释的。幸运的是，那个英国人已经完全脱险，而且此人也并不止一次触犯过当地的法律，于是，警方从怜悯的角度出发，考虑到威斯利的年龄和最近的遭遇，仅限他在一周内离开法国。这样，威斯利又回到纽约，由于不到继承年龄而身无分文，只得靠打工度日，可是仍不忘替父报仇。他靠在《时代》周刊工作的一位姑娘艾丽斯的帮助，遍访了父亲旧日的朋友，情人和敌人，对父亲有了更完整的认识。父亲一贯刚毅正真的品质更坚定了他报仇的决心。于是，他断然拒绝了鲁道夫要他进航海学校的建议，也放弃了当电影明星发财致富的机会。在这之前，他曾临时在格丽卿导演的片子里任一个角色，居然十分成功。鲁道夫家庭从来没有人有过这种天才，虽说格丽卿在舞台上干过几天，可也没有什么成就。大家看了样片上威斯利的表演，觉得非常惊奇。他身上具有的不只是一种特殊的才能，而是各方面的才能。在美国有一点是特别明显的，一个人从哪里启航，到哪个港口靠岸，不是靠地图安排。不管在哪里都没有可靠的家系图，干任何事情都得倚仗自己。后来，威斯利又来到法国，并设法打听到了杀害父亲的凶手是南斯拉夫人乔诺斯。他在策划行动时碰到了表兄比利。比利是格丽卿的儿子，从小就玩世不恭，胸无大志，最终因道德问题被学校开除。比利被迫应征入伍，在布鲁塞尔北约部队的美军总部服役。他在那儿爱上了一个德国姑娘莫妮卡，没想到，莫妮卡是恐怖组织的成员。本来对生活就毫无热情的比利这时认为从事恐怖活动或许可以表现自己的价值，使个人在整个卑鄙下流、残酷无情的社会机器中，已不再是一颗无足轻重，随时可以替换的齿轮了。他毫不迟疑地投入了恐怖组织。但当莫妮卡揭示他去放映他母亲导演的影片的电影院安放炸弹时，他退却了，他不忍伤害那些无辜的生命，遂去警察局报了案。结果，恐怖组织找上了他，在他驾驶的小汽车里放置了定时炸弹，差点把他炸死。由于比利

和威斯利经常生活在一起，他逐渐为威斯利坚韧不拔的复仇精神所感动，他决心帮助威斯利，并把他以前偷藏的一把无声手枪借给威斯利·威斯利经过周密策划，作好了报仇的一切准备。然而，比利在最后一刻越想越不妙。偷偷打电话把他们的计划告诉了鲁道夫。鲁道夫深知问题严重，担心威斯利贸然行事，酿成无法挽回的大错。他火速赶到法国，找到那位律师朋友，不惜重金，要他雇佣一个杀手在威斯利动手之前，就干掉那个南斯拉夫人。过去，鲁道夫曾经在各种各样的交易上握手成交，事成之后总要庆贺一番。这一次握手成交，以后可没有庆贺的必要。几天后，报上刊登了这样一条消息：“昨天夜间，维克斯港的码头上发现男尸一具，经警方验证，系南斯拉夫人乔诺斯·丹诺维克，他的头部被人击中二枪。”警方认为这又是一次仇杀事件。

**作品鉴赏** 《乞丐·窃贼》虽然是《富人·穷人》的续集，自身却是一个独立完整的故事。它以鲁道夫家第三代在生长过程中的种种遭遇，生动形象地反映出70年代美国社会危机的加深和青年人徬徨，迷惘的不安心情。如果说作者在《富人·穷人》中还以肯定的态度描写了第二代人的追求，那么在《乞丐·窃贼》中则完全对他们的后辈失去了信心。这是更为痛苦的一代，他们一方面厌恶上一辈的放荡和虚伪，一方面又不得不仰仗自己老子的主钱，因而始终陷入一种异己的矛盾中，这些人的典型代表就是格丽卿的儿子比利。他对社会有自己的看法，但又无法解释这个社会。他感到世上的一切都与自己格格不入，对自我的稳定性，可靠性和自身的价值产生了前所未有的怀疑。在舅舅鲁道夫的帮助下，他被学校开除后，又投身军队，借此逃避对社会的责任，不料，却在一场荒唐的“恋爱”中卷进了西欧的一个恐怖组织。他并不相信那些幼稚可笑的“革命”口号，但为了创造与众不同的“自我价值”，还是积极地参与了恐怖活动，后来，自己则差点被恐怖分子炸死。比利所走的道路是60年代许多美国青年都走过的一条消极道路，这里，显然作者对他持否定态度的。在个人与自我日益异化，罪恶与死亡交替出现的今天，作者满怀激情，不惜笔墨重点塑造的则是另一种人的形象，即小说中真正的主人公威斯利。威斯利从小生活在贫困中，恶劣的环境造就了他维骜不驯的性格。在那金钱至上的社会里，他既不被强权所辱，又不为铜臭所污，无疑是个出污泥而不染的典范，浑身散发出一股清新、健康的气息。尽管鲁道夫千方百计地向他灌输实用主义的价值观，并为之安排了一条切实可行的发财致富道路，但被他一口回绝。无论面临什么样的艰难险阻，他为父报仇的决心都不曾动摇。可以说，作者是把威斯利当成真正的美国精神的化身来加以表现的。可悲的是，正像威斯利的父亲当初不得不靠他的富亲戚过安定的日子一样，威斯利本人在复仇过程中也不得不一次又一次地依靠他有钱的伯父。鲁道夫就如高悬在他头上的太阳，甩也甩不掉，离也离不开。要是没有鲁道夫出面用钱打通关节，他或许要在法国监狱里度过一半年华。尤其发人深醒的是在小说的结尾，当威斯利费尽心机，历尽艰辛总算找到杀害父亲的凶手，准备拼出性命完成自己的“英雄业绩”时，鲁道夫却轻而易举地用金钱买到杀手，神不知鬼不觉地把凶手除掉了。虽“九死而犹未悔”的威斯利再一次受到现实的嘲弄。这实际上等于宣告欧文·肖所赞赏的那种正直刚毅，永不衰退的美国精神的破产，同时点明了作品的主题。支配资本主义世界的，只是资本家的财富。金钱犹如一张无形的大网，时时刻刻绊住穷人的手脚，所以正直人不得不象乞丐那样靠富人的施舍过活，而富人总像窃贼一样，卑劣地偷走了穷人的权力，意志和精神。这就是所谓“富裕社会”发生

全面异化和精神危机的根源。在这样的社会中生长的青年一代，生活上受到诱惑，心灵上受到腐蚀，眼看着长辈的丑恶放荡，耳听着长辈的道德说教，又怎么能不否定一切传统的价值标准？无可奈何之余，作者借威斯利的内心独白喊出了自己的心声：“我父亲不应该只烧掉一只十字架，他应该放把火，把这整个该死的地方统统烧掉！”在艺术风格上，欧文·肖继承了现实主义的传统，象狄更斯那样地创造了形形色色令人难忘的众多人物，又象狄更斯那样完美地处理情节。不管是在散发着臭气的纽约的下等旅馆，还是在风景宜人的法国海滨，欧文·肖的故事在时间和地点上安排得都是有着有落，妥妥实实。”在刻画人物时，他又随时间运用了意识流的手法，使人物的思想和行动紧密相联。当然，小说的局限性也是明显的。欧文·肖显然对美国早期的勤奋、忠诚等价值观念深怀眷恋，硬把它们塑造到鲁道夫等人的性格里，给人一种勉强之感。

（晓莉）

## 托妮·莫瑞森 所罗门之歌（1977）

**作者简介** 托妮·莫瑞森原名克鲁伊·安东尼，1949年以优异的成绩高中毕业后去华盛顿入黑人大学霍华德大学时改名“托妮”。她1931年3月18日生于俄亥俄州克利夫兰附近的铜铁小镇罗伦城，父亲是蓝领工人，一生操劳，母亲曾在白人家庭帮佣，她的祖父母也都一生仇视白人，因此莫瑞森自幼在尊重黑人民族传统和文化的熏陶下成长，培养起强烈的民族感情。大学读书期间利用暑假巡回演出的机会回到南方故土，充分吸收了那里的文化营养。1953年入康涅尔大学攻读福克纳，获硕士学位后先到德克萨斯南方大学后又回母校霍华德大学执教。1964年与丈夫离异后去纽约，在兰登出版公司当高级编辑，主编《黑人之书》之类的史学百科全书。1966年后又担任教职。曾在耶鲁大学等著名大学教黑人文学和文学创作，但是她早在当编辑时候就把文学创作看作“自己所尊重的事业”，迄今已出版五部长篇小说：《最蓝的眼睛》（1969）、《秀拉》（1973）、《所罗门之歌》（1977）、《柏油孩子》（1981）和《宠儿》（1987），引起美国文坛的重视，被认为是继鲍德温之后最重要的当代黑人小说家。她的小说全都描写黑人社会，从主题到情节结构和人物刻画都富于独创性，而且雅俗共赏，因此受到评论界的赞誉和读书界的欢迎，例如《所罗门之歌》与《宠儿》先后被评为1977年和1987年的最佳小说，不仅获奖，而且畅销。《所罗门之歌》译成外文在11个国家发行，美国国内的廉价版一版就印了57万册。今天她与艾丽丝·沃克齐名，是两位蜚声美国文坛、最令人瞩目的黑人妇女作家。

**内容概要** 小说分两部，共15章，上部写小说主人公的身世，下部写主人公去南方寻根和埋藏财宝。1931年某天，在美国北方靠近苏必利尔湖的一个小镇上，北卡罗来那州互惠人寿保险公司的代理人黑人史密斯先生身穿蓝绸人、腰缠一对蓝绸大翅膀，要从慈善医院屋顶飞往苏必利尔湖对岸。尽管通告已在两天前贴出，但吸引来的人群只四五十人，不象四年前林德伯格首次作横度大西洋飞行时的观众多。大多数黑人妇女正在扣胸衣，打算出门去看看肉铺会不会出售猪尾和下水。她们不知道有个黑人要飞，对此也不怎么关心。后来起飞的时辰到了，道院里的人走了出来，人群里有个妇女唱起《所罗门之歌》：“噢，售糖人飞走了……售糖人掠过天空，售糖人回家喽……”史密斯在歌声中往下一跳，坠地而死，也在这时有个男婴在医院里呱呱坠地，他就是小说主人公麦肯·戴德，小名奶娃。他直到上小学时还在吃母亲的奶，有一次被多嘴的看门人撞见，传扬开去，于是大家就管主人公叫“奶娃”。奶娃的姓也来得奇怪，“戴德”原是“死亡”之意，南北战争结束南方奴隶获得解放之后，奶娃的高祖去自由民管理局登记，一个喝醉酒的北方佬军官问他父亲是谁，奶娃的高祖说“死啦”，那军官就大笔一挥，在名字后的姓氏上填了“戴德”，也即“死了”的谐音，于是一家人就承袭了这个古怪姓氏。就到奶娃的父亲这代，家境倒是富裕了，但麻烦也就跟着来了。父亲与儿子同名，也叫麦肯，为人自私、粗暴、刻薄，因追求金钱地位跟镇上受人尊敬但偷偷吸毒的黑人医生之女露丝结了婚，婚后生了两个女儿，但在露丝20岁那年医生死了，据露丝说是被麦肯偷走医生所及的毒品害死的。麦肯则说医生死的那天他赶回家来安慰妻子，却发现她一丝不挂地和刚死的父亲躺在床上，嘴里还含着死者的指头，于是丈夫怀疑妻子乱伦，从此恨她、打骂她，还不与她同房10年之久。后来老麦肯的妹妹派拉特来到镇

上，她会用巫术治病，让露丝往麦肯的食物里放了些草药，使麦肯一连四天都主动找妻子调情，并使她怀孕。接着麦肯后悔了，逼着妻子打胎，可是派拉特救了胎儿，这样奶娃才得以安全出世，未被亲生父亲所杀。婴儿出生后，麦肯迁怒于派拉特，把这个亲妹妹赶出家门，从此兄妹断绝来往。派拉特的身世极为可怜，母亲死于分娩，她在没有肌肉收缩和羊水压力的情况下自己挣扎着出了母亲的子宫，因此肚皮上没有肚脐的凹坑；她父亲不识字，从圣经上随便指出一个名字，随后把字母写在一张纸上，并把纸夹在圣经里，12年后这张纸被派拉特取出来叠成小块放入一个小铜盒里象耳环似的挂在她的左耳垂上。她来到镇上后以酿私酒为生，穿得破破烂烂。住在贫民区里，没有丈夫却有女儿，而且女儿也有女儿却没有丈夫。她很喜欢奶娃，常给他讲她爸爸和她本人的经历，听得奶娃如醉如痴。尽管他爸爸和他姑姑断绝了兄妹关系，他仍常到他姑姑家去，还爱上了比他大5岁的表甥女哈格尔，两人发生了暧昧关系十余年，后来奶娃想与她分手，哈格尔却真心爱上了他，由妒到恨，几次想杀他，到时候又手软下不了手。奶娃长大后替他父亲干活，有一次看见父亲无故辱打母亲，一怒之下动手打了父亲，但他从思想到行动却越来越模仿他父亲，同时逐渐与他母亲疏远。有一次他开口向他父亲要钱，以便离家出走自己去闯天下。他劝父亲不要象他姑姑那样，把准备给子女的遗产都装在袋里挂在屋梁上。父亲一听这活，立刻答应给儿子钱，但要他去把那只袋偷来。原来当年奶娃的祖父拥有一个称作“林肯的天堂”的农场，当地白人枪杀了祖父，霸占了农场，奶娃的父亲带着妹妹躲到一个山洞里，杀死一个白人老头，还在洞里发现一袋金子。当时麦肯就想拿走金子，但派拉特不让，生怕被人发现后以为他们是谋财害命。兄妹俩吵了一场，妹妹拿着刀逼走了哥哥，麦肯第二天夜里悄悄回到山洞，发现妹妹与金子都已不见，就以为金子是妹妹拿走的，现在听说派拉特家的钱装在袋里挂在梁上，认为袋里装的是金子，因此唆使奶娃去偷，谁知偷到后却发现里面装的是尸骨。派拉特说，这是那个被杀的白人老头的尸骨。她与哥哥分手之后他父亲的阴魂就来找她，叫她去把那个老人的尸骨拣起来带在身边，此后她就一直与亡父的阴魂对话。奶娃断定金子仍在山洞里，就决定回故乡一趟，小说的第二部主要写奶娃还乡寻根和寻找财宝。他找到了山洞，却什么也没发现。后来他渐渐省悟，自己这次决意出来主要不是为了找金子、而是要想打破关于自己家世的疑团，把自己的出身与祖系弄个水落石出。他终于搞清，他曾祖姓所罗门，来自非洲，传说中是个会飞的黑人，生育过21个孩子，派拉特的父亲麦克就是第21个最小的孩子，在曾祖飞回非洲时原想带走他，但一不小心把他掉落在地上，被一个印第安女人拾去抚养，后来吉克与印第安养母之女私奔去北方。所罗门的后代却在沙理玛繁衍，奶娃在那儿还受到热情的款待。奶娃急于回家把了解到的情况告诉家人，他首先去找姑妈，告诉她说她父亲之灵要她携带的尸骨原来就是他本人的尸骨，现在应该把他的遗骸埋到当年曾祖起飞的地点：所罗门起飞处。姑侄俩乘车去沙理玛，正在挖坑埋尸时，派拉特忽然被上枪打死，奶娃知道开枪的是他的黑人朋友吉他，这位朋友参加过七人组成的专门仇杀白人的“七日”团，奶娃曾邀请他一同去南方寻找金子，后来奶娃找不到金子而去寻根，吉他怀疑奶娃独吞了金子，跟踪而至进行报复。但这时奶娃已视死如归，从藏身处跃下，朝吉他飞去，他们俩究竟谁会在自己兄弟的怀抱中被杀是无关紧要的，因为他已悟出他曾祖所罗门所懂得的道理：如果你把自己交给了空气，你就能驾驭它。

**作品鉴赏** 莫瑞森的创作代表了当代美国黑人文学中的一股新潮流。她旨艾里森、鲍德温等新一代黑人作家一样，主张“对世界持更广博的看法”，也就是说不把小说的题材局限在抗议种族歧视的狂热中，而是从多方面去探索人性的奥秘。黑人作家阿历克斯·哈利叙述家史的通俗性历史读物《根》出版后，曾引起轰动，而本书可以说是一本用小说体裁写的另一本《根》，但描写的角度不同：《根》是一部通过血淋淋的事实系统地反映和描绘美国黑人生活的形象历史，很象一部纪实小说，而本书则用现实主义与现代主义（主要是所谓“魔幻现实主义”）相结合的新手法，成功地通过象征，隐喻等多种艺术技巧和变换镜头的蒙太奇手法描写了黑人民族和妇女，把今天的现实（包括黑人想要寻根的热潮）描绘成“现代神话”。作者擅长用黑人民间传说和童话来渲染气氛，给环境和人物笼罩上一层奇谲的神秘色彩。全书用“黑人会飞”的古老传说穿针引线，使现实与神话糅合在一起，表现出极为浓郁的民族色彩。这部小说虽然写美国黑人的生活和心理状态，但提出了今天美国社会中一个带有共同性的尖锐问题：社会富裕了，人（尤其是年轻人）的精神却堕落了，应该如何创造社会财富时建设精神文明呢？特别是在今天貌似平等的美国社会里，黑人青年一代是否仍在西方精神文明的桎梏下遭受奴役？当中的黑人青年如奶娃、吉他、哈格尔等无不染上现代文明中的恶习，而按照作家的构思，只有让黑人尊重本民族的文化传统，返璞归真，恢复古朴的风范，才能摆脱奴隶制被推翻之后这种新的“精神奴役制”。派拉特是全书含有道德寓意的中心人物。她虽然靠酿造和贩卖私酒为生，无知无识，“却对人类的相互关系具有深切的关心”（中译本第194页）。她携带着先父的遗骸和“导航”地图，指引奶娃飞行，奔向自由，她没有肚脐（传统中只有天使才没有肚脐），又有与死人交谈的禀赋，因此暗喻她是否有继承传统、传播黑人民族文化双重使命的“天使”。作者不仅在刻画象派拉特、奶娃、吉他这类人物性格时使用了独特的象征手法，甚至书中的许多人名与地名也富于象征意义和幽默感，如“非医生街”、“不慈善医院”、“林肯的天堂”、“所罗门飞行处”以及与“死亡”谐音的戴德一家的姓氏，等等。全书的背景安排、气氛渲染、人物刻画和情节发展等都互相照应，浑然一体，有很好的艺术效果。例如一开卷写史密斯先生安上绸翅膀试图飞行，谁都知道此举等于自杀，却不知道原因何在。直到第6章读者才看到原来史密斯是由于黑人仇杀组织“七日”团的压力而被迫自杀的，但直到第12章作者才揭示卷首史密斯飞跃时派拉特所唱的和卷末主人公飞跃前自己所唱的《所罗门之歌》在黑人传说中的含义。这样剥笋似的一层层披露故事，是作者独具匠心的一种结构布局，有助于渲染神秘、紧张的气氛。作者的文笔洗练清新，十分口语化，人物对话写得尤其出色。美国《民族》杂志上有篇评论说得很中肯：“莫瑞森创造了一个有自己特色的黑人社会，但又并不与白人世界完全隔绝……她用灵敏异常的耳朵倾听黑人语言的音乐，把它用作调色刀来刻画黑人生活并创作今日文坛上最佳的一种文学语言……语言与思想之间的一种美丽平衡。”

（施咸荣）

### 诺曼·梅勒 刽子手之歌（1979）

**作者简介**（见“裸者与死者”条）

**内容概要** 1976年4月，加里·吉尔摩由表妹布伦达等人作保，获得假释



出狱。他 14 岁时因盗窃波兰进少年管教学校，到现在已断断续续坐了 18 年的牢，最长的一次连续在狱中生活了 12 年。获释出狱后，加里回到母亲的故乡犹他州普罗沃市，住在姨夫弗思的家里，并在弗恩开的鞋铺当帮工。长朗的监狱生活，使加里形成了独特的品性，而一旦获得自由，他便在各方面都使这些品性膨胀起来。在鞋铺，加里无心认真干活学艺，却整天以喝啤酒为乐，并四处闲逛，追逐女人。姨母艾达把一位姑娘介绍给他，第一次约会，他便把她灌醉强行奸污。渐渐地，周围的人对他反感起来，弗恩夫妇也被他搅得不得安宁。这样，表妹布洽达不得不在另外一家工厂给他找到了一份工作。

在这家工厂，加里认识了一个叫斯特林的人，与他交了朋友。一次，他去斯特林家，碰巧斯特林的堂妹尼科尔也去了那里。尼科尔年轻貌美，身材丰满，虽然经历坎坷，近乎放浪，却又心地简单，不失少女的纯真。加里与尼科尔一见钟情，恨快就搬到一起同居了。他们整天纵情欢娱，陶醉在爱情之中。但加里毕竟是加里，尼科尔毕竟是尼科尔，生活毕竟是生活。加里仍然终日酗酒，并且不时偷些东西，甚至偷了许多枪支。尼科尔则经常为他担惊受怕，提心吊胆。两人的关系渐渐紧张起来，加里开始对尼科尔大打出手。有一次，尼科尔实在忍受不了加里的毒打，离家躲了起来，坚决不见加里。这使加里急得发了疯，坐立不安。本来在生活中失去了很多的加里，这时又失去了自己内心深深地爱恋着的情人，不由得失去了理智。在驾车四处寻找尼科尔而又找不到时，他在一个汽车加油站随意用枪打死了正在值班的工人。第二天，他又持枪闯进了一家汽车旅馆，凶残地开枪杀死了这家旅馆的经理。在逃跑的途中，他把手枪藏在一片灌木丛中，不料手枪走火，伤了自己的手。

随后，加里给表妹布伦达打电话，把自己的藏身之处告诉了布伦达，请求她来给自己包扎伤口。这时，警方已经开始认为这两件凶杀案的重大嫌疑者是加里，正在追捕他，并到布伦达家去打听加里的下落。布伦达左右为难，最终还是把加里的藏身之处告诉了警察，警察精心布置，最后逮捕了加里。

10 月 5 日，普罗沃市法院公开审理这两起凶杀案。在法庭上，公诉人列举了大量证据证明加里是杀人凶手，而加里本人也面对法官和陪审团讲述了自己杀人的整个过程，并为自己终于引人注目、受到重视了而流露出得意之情。这一切都给法庭及陪审团留下了很坏的印象。最后，法庭判处加里死刑，十二名陪审员一致举手通过。

此时，美国已经整整十年、加里犯罪所在地犹他州已经 16 年没有实施死刑了。如果加里上诉，州法院极有可能对他改判为无期徒刑。加里的官方指派律师等都希望他上诉，以便免于死。可加里却不愿这样做，他不想在坐了 18 年的牢以后，继续坐牢，在监狱里过一辈子，因此，他坚决要求按期对他执行死刑。

在狱中，加里终日思念情人尼科尔，主要事情就是给尼科尔写信，向她倾诉自己的思念之情，尼科尔这时也意识到，自己仍在深深地爱着加里，离开他，自己的生活就变得毫无色彩，毫无意义。分开得愈久，两人的爱情愈热烈，尼科尔每天都去监狱探望加里。

11 月 11 日，应犹他州大赦委员会的要求，州长宣布推迟刑期，加里听到这个消息后决定自杀。尼科尔也不愿意自己一个人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决定为加里殉情。她设法搞到了 50 片安眠药，一半留给自己，一半藏在身上，

探监时趁看守不注意交给了加里。两人约定当天午夜同时服药自杀。不料，由于药量不够，两人都没死成，被送到医院里抢救了过来。加里康复得很快，而尼科尔却因此受了刺激，脑神经严重损伤，被送进了精神病院隔离治疗。

此时，加里的名字传遍了整个美国，印有他头像的T恤衫风靡一时，《时代》杂志选出他作为本年度新闻人物，在扉页上刊登了他的大幅照片。加里每天都接到许多来自全国各地的来信，其中不乏求爱的情书。各新闻单位也都派出了记者，关于加里的消息每天都出现在电台，电视台及各类报刊杂志上。

12月25日，犹他州法院宣布，将于1977年1月17日对加里执行判决。加里的母亲身患重病，派小儿子迈克尔飞到犹他州，劝加里上诉，加里向他倾诉了自己的想法，希望弟弟能设身处地地想一想一生都被关在铁窗里面会是什么滋味。迈克尔被哥哥说服了。1月15日，迈克尔去监狱向加里告别。加里交给他一张画着只破狱鞋的纸，说这是自己的自画像，送给弟弟留作纪念，又托弟弟给母亲带去一本《黑暗的人》和一幅尼科尔的肖像。最后，加里情不自禁地拥抱了弟弟，说“转达我对妈妈的爱。好孩子，你得多吃点，你太瘦了。”

1月16日晚，加里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获准与自己的律师和亲友通宵聚会。他没有丝毫的沮丧与绝望，兴致勃勃地表演拳击、跳舞。唯一让他难过的是再也见不到尼科尔了，他托弗忌把自己的一盒讲话录音磁带和一顶罗宾汉帽转交给尼科尔，凌晨1点钟，狱方通知加里，州法官里特再次宣布缓刑，理由是纳税人的钱不能用于处决犯人。加里急得差点哭了，提出由他自己出钱买子弹枪毙自己，否则他就再次自杀。

1月17日早晨6点55分，州法院召开紧急听证会。经过激烈辩论，主张处死加里的一派占了上风，法院最后裁决维持原判。

7点55分，加里做好了服刑的准备，手捧尼科尔的照片走出牢门。他被推上警车，押往刑场。刑场是一家废罐头厂的一间破厂房，厂房的一端是一座用麻包垒成的高台，高台的前面放着一把椅子，警察将加里绑到椅子上。他看上去瘦削衰老，但双目炯炯有神，面无惧色，几个参观死刑的亲友依次走到椅子前与加里话别。加里招呼弗思走到自己身旁，示意他解下自己腕上的手表。表已经被加里砸坏，正好停在原定的死刑时间——7点55分上。这时，典狱长走上前来向他宣读了判决书，然后问他还有什么话说，加里回答道：“让我们动手吧！”法医在他的黑色上衣胸前用粉笔画了个白圈。8点7分，几名刽子手一起瞄准这个白圈开了四枪。加里的手臂轻轻地抬了一下，心脏停止了跳动。

加里死后，按照他的遗嘱，医生摘取了加里的眼睛等身体器官，他的亲友则把他的骨灰用飞机洒到了犹他州的上空。

**作品鉴赏** 1976年7月，美国犹他州普罗沃市发生了一起轰动一时的凶杀案。一个名叫加里·吉尔摩的假释犯无故杀死一个汽车加油站的工人和一个汽车旅店经理。被捕之后，杀人犯对自己的罪行供认不讳，并甘愿接受枪决。他的死打破了美国10年无死刑的记录。根据这一事件，美国著名作家诺曼·梅勒写成了轰动一时的长篇纪实性小说《刽子手之歌》。

《刽子手之歌》发表于1979年，当年即发行逾百万册，列为美国本年度畅销书之首，1980年获普利策奖，并被法国权威书评杂志《读书》列为世界理想藏书之一。本书是被介绍到我国的第一部梅勒的著作。

《刽子手之歌》是一部扣人心弦、引人深思的非虚构长篇巨著。作者从主人公加里的情人尼科尔，从他的亲戚、朋友、他的雇主和受害者，从警察、侦探、监狱看守、法官、律师、精神病专家、记者等人那里获得了大量的第一手材料，成功地再现了加里的痛苦扭曲的内心世界。美国原编者对这本书的评介说：这是个“悱恻动人的故事……是一个暴力与恐惧、嫉妒与失落的故事，一个在死亡的沉寂中仍在抗争的爱情故事。”

本书规模恢宏，构架博大，从各个方面，同时又是围绕着加里的凶杀案件，全面而真实地再现了美国当代社会的生活，读来令人慨叹。作者揭示了家庭和社会两个方面对加里的不良影响，以翔实的笔墨证明了正是“自私、欺诈、虚伪和商品化”的美国社会诱使加里一步步走上犯罪道路，最终导致毁灭。读罢全书，人们不能不对“谁是真正的刽子手？”这样的问题进行一番深刻的思索。小说基本上采用的是新闻语言，开创了世界范围内非虚构小说的先河，在当代国际文坛上的地位和影响是显而易见的。

（张英）

## 威廉·斯泰伦 苏菲的选择（1979）

**作者简介** 威廉·斯泰伦，美国当代著名小说家，1925年生于弗吉尼亚州的纽波特纽斯。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曾在美国海军陆战队服役。1947年，毕业于杜克大学。从1945年起，斯泰伦开始发表短篇小说。作为“南方派作家”，他的作品既带有显著的南方派特点，又不局限于南方小说的思想主题，以风格多样化而驰名。他尤擅通过人物的千姿百态来戏剧化地表现时代的特征。1951年，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在黑暗中躺下》问世。这部作品赢得了美国批评界的高度评价。小说通过女主人公南方姑娘佩顿·洛夫蒂斯悲剧性的生活经历，描写了一个南方家庭的解体，对南方的衰落和现代生活的灾难作了象征性的描述。由于作者熟练地运用了象征、意识流等技巧，在修辞方面以福克纳为楷模，这部作品获得了美国文学艺术学会颁发的“罗马奖”。中篇小说《远征》（1953），用现实主义手法，描写了朝鲜战争期间美国海军陆战队的一次强行军，着重刻画出现代军队对士兵的要求与士兵的个人自白意识之间的冲突，以及人在战争中所遭受的精神痛苦和肉体摧残。斯泰伦的第三部作品《放火烧屋》（1960）曾以其存在主义的思想倾向而倍受法国读者的青睐。1967年，他发表了《纳特·特纳的自白》。小说描写了19世纪时弗吉尼亚州的一次黑奴暴动，提出了许多探讨文学和历史真实性的复杂问题。这部小说曾获出版当年的普利策文学奖。斯泰伦曾被评为世界十大文化名人之一，现在是全美文学艺术院和科学艺术学会成员。

**作品概要** 22岁的我，斯丁戈，正在努力奋斗要做一个作家。我没有正当工作，口袋里的钱少得可怜，是一名孤独地在犹太人王国里网荡的南方青年。我等了很久才收到父亲寄来的支票，但是曼哈顿的物价和房租都超过了钱包的支付能力，连一个单间都租不起。我只好去布鲁克林区寻找便宜的房子。六月里的一个晴天，我来到了耶塔辛默曼太太开设的公寓。当我买来笔和稿纸，正要写作时，楼上房、间的骚动声打乱了我的思路。那是一对男女的交欢声、洗浴声，然后又是激烈的争吵声、物品的摔打声和女人的抽泣声。他们究竟是谁？同寓的房客莫利斯·芬克告诉我，男的叫拿坦，兰多，犹太人，女的叫苏菲，一个波兰美人。晚上，当我散步回来时，迎面碰上了苏菲，我第一眼看到她的身影，就深深地陷入了情网。第二天中午，拿坦和苏菲把我从酣睡中吵醒，约我一块去康尼岛游泳。面对着苏菲的请求，我只好答应。但我的脑子里仍不停地翻滚着，告诫自己不能卷入这两个病态人的生活。拿坦告诉我，苏菲从纳粹的集中营出来时，只剩下一身破布，一把骨头，而现在已经把她喂养成一个漂亮的姑娘了。在他们的欢乐气氛中，我觉得夹杂着一种烦恼和不安。在火车上，苏菲向我回忆起她的家乡。她的父母都是大学教授，丈夫是数学教师。德国人入侵波兰后，把她的父亲、丈夫连同那所大学的180名知识分子一道杀害了。苏菲来纽约后，由国际救难组织介绍，到一家诊所当挂号员。有一次在图书馆借书时，因发者不准遭馆员斥责而昏倒在地，幸好拿坦帮助了她。他们从此便相爱同居。从苏菲那里，我感受到了友谊的温暖，它使我能专心致志地工作。虽然我爱苏菲，但在最初几个星期里，我却相当成功地把对苏菲的迷恋埋藏在心底。由于苏菲比我大八岁，拿坦对我同苏菲的接触并不在意。拿坦的哥哥拉里是一个外科医生，哥伦比亚大学教授。是他从医学角度使苏菲恢复了健康，拿坦的热情、精力和性格都吸引着苏菲，但她手臂上的令人恐怖的数字，又迫使她不得不时常想起那可

怕的岁月。父亲和丈夫死后，为了病中的母亲，她违反禁令偷偷把一只猪腿带进华沙而被捕进了集中营。她的母亲不久就死去了。在集中营内，她由于懂德文而侥幸活了下来。苏菲在讲述过去时非常简略，往往漏掉了许多关键的事实。但是，每当她谈起拿坦对她的救命之恩时，都充满了感激之情。然而，我却亲眼目睹了拿坦对她的无礼和折磨。莫利斯·芬克迈告诉我他曾看见拿坦把苏菲按倒在地狠命地踢打。我不明白苏菲为什么总是强忍着眼泪去爱拿坦？而拿坦这个热情的家伙怎么又会是一个活生生的暴君？夏天又来到了，我打算在这所公寓里一直住下，以写完我的大作。因为有苏菲作伴，我很满足。拿坦对我的鼓励又使我飘飘然。随着时间的推移，我逐渐了解了笼罩在他们生活中为阴影。一是拿坦骨子里的阴沉性格和虐待狂式的本质，另一点是苏菲前几年的生活经历，它是一种难以摆脱的现实。一天，拿坦又旧病复发，在对苏菲肆意侮辱又疯狂地把我咒骂一顿后，便不辞而别。苏菲走了一会儿又回来了。她在奥斯威辛集中营的时候，发生过两件最关键的事情。她只对我一人讲过。一件是1943年4月1日她被关进集中营的当天发生的。这件事直到我和她度过的最后一天里她才吐露。第二件事就是她和集中营的司令官鲁道夫·豪斯的关系。由于她懂德文，并从小就在父亲的指导下学会了速记，所以，她没能立即被杀掉，而被指派在豪斯的秘密办公室里当秘书。虽然吃的是厨房的残剩泔脚，但她已经很满足了。在深深的地下室厚厚的石墙包围之中，这是集中营内很少几个闻不到焚烧尸体臭气的地方。苏菲就住在这里，虽然潮湿、有老鼠，但她终于可以逃脱睡眠的折磨，可以安静地睡觉了。为了能活着出去，为了证明自己的被捕是无辜的，她决定舍出自己的身体，去勾引豪斯。乞求豪斯能让她见见被关在同一集中营内的幼小的儿子，让豪斯设法把她的儿子列入德国的“生命之泉”的计划而能活下来，因为她的女儿已经在被关进集中营那天永远地离开了她。然而，豪斯不但没有理睬她，反而欺骗了她。不久，她就得到了儿子的死讯。在这同时，抵抗运动成员又让她利用这点特权为他们偷一台收音机。苏菲犹豫再三，胆胆怯怯去偷收音机，但遭到了失败。她离开了豪斯，又被关了15个月，到德国人垮台时，已经奄奄一息。正当苏菲进行痛苦回忆的时候，拿坦又回来了。我又开始了自己的创作，他们又开始上班。就在他们宣布要结婚的时候，拿坦的哥哥拉里把我叫去，告诉我拿坦是个妄想型精神分裂症病人，全靠吸毒来解除痛苦。他求我阻止拿坦吸毒，但我未能做到。拿坦又一次发作了。他拿着手枪，在电话里成胁要杀死我和苏菲。我们只好逃开了。我决定把她带回我的南部家乡，同她结婚、生孩子。苏菲虽然答应和我在一起，却拒绝了同我结婚。她不断地回想起华沙、她的故乡、她在集中营的日月、她同女儿的生离死别、她儿子的被害，我千方百计地想使她高兴起来，以驱散悬挂在我们头上的沮丧的乌云。但我发现，她心中想念的还是拿坦，皮箱里装的还是拿坦送给她的结婚礼服。在最后那天凌晨，我终于在自己的怀里拥抱了我心目中日思夜念的女神。我们发疯般一次又一次做爱，然后便死一般睡去。当我醒来时，发现苏菲不见了。她又去找她的拿坦去了。我急忙赶回那所公寓，看到他们俩紧紧拥抱在一起，双双服毒而死。

**作品鉴赏** 《苏菲的选择》出版于1979年，是斯泰伦的一部佳作，也是当代美国文学名著之一。有的评论家推崇它是“现代经典作品。”小说曾荣获1980年“美国图书奖”，后来又被改编成电影，搬上银幕，由美国著名影星梅丽尔·斯特里普出演女主角苏菲，获得了1982年度（第55届）奥斯

卡最佳女主角奖。在这部作品中，作者以独特的敏感来探讨人格的完整性问题和当代美国社会的精神现象。小说以波兰籍移民、女主人公苏菲的人生经历为主线，交织描写了她同美国犹太人拿坦·兰多的深沉的、热烈的、畸形的、变态的、大吵大闹的爱情悲剧，以及同小说的叙述者、南方青年作家斯丁戈的爱情纠葛，生动而深刻地揭示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给人们的精神和肉体所带来的灾难性的摧残，无情地暴露了德国法西斯集中营的令人发指的内幕，控诉了纳粹残杀无辜的罪行。小说除了描写苏菲的一生外，还以相当多的篇幅来探讨历史和现代文化问题、从不同人物的眼光和角度出发来争论的犹太民族问题，以及对南方生活传统的深刻反思，从而为读者成功地展现了一幅相当广阔、丰富而又复杂的社会历史生活画面。苏菲是小说的女主人公，她的痛苦的回忆以及同拿坦的爱情悲剧构成了本书的主要情节。她是一个年轻、漂亮、温柔、善良、多才多艺的波兰女子。脑争爆发前，她在故乡克拉科夫生活了 20 年。那是波兰也是她仅有过的自由的 20 年，是波兰阳光明媚的时代。她的父母都是大学教授和虔诚的天主教徒，良好的家庭教养和浓郁的宗教气氛，塑成了她温柔、善良的性格，给予她以多方面的才能。她不仅精通德文、俄文、会速记，而且在音乐上的造诣也很高。战争爆发的前二年，她结了婚，丈夫是数学教师。正当他们准备到维也纳留学的时候，德国军队开进了克拉科夫。从此，灾难便接二连三地降临到她的头上。首先是父亲和丈夫的被害，毁掉了她对生活的幻想。这是德国法西斯残杀知识分子的血泪见证。其次是她本人的无辜被捕，造成了她终生的悲剧。为了挽救奄奄一息的母亲的生命，为了能让母亲吃上一点好的，她违反了德国人的禁令，偷偷地把一只猪腿带进华沙。然而正赶上大搜捕，她的物品被德国人发现，因而被关进了集中营。然后便是母亲的离去和儿女的惨死，在她的心头刻下了一道永不愈合的伤痕。就在她被关进集中营后的几个月，母亲便死去了。同她一道被关进集中营的儿子和女儿也相继被残忍地杀害了。而她本人之所以能侥幸存活，全凭她的美貌、她的聪颖、她的速记本领、她对德文的精通。虽然她九死一生地活下来了，但已只剩下一把骨头和一颗破碎的心。来到美国后，她巧遇犹太青年拿坦。拿坦帮助了她，挽救了她，使她恢复了身体健康和往日的美丽，燃起了一丝生活的欲望。但拿坦是个妄想型精神分裂症病人，又是在二次大战中饱受苦难的那个犹太民族的成员之一。所以，他时冷时热、反复无常。高兴时与苏菲相亲相爱，病发时便对苏菲大吵大闹。尤其是他还要不时地揭起苏菲心头上那块最为痛苦的伤疤——她在集中营的生活，从而使苏菲处于痛苦的折磨之中。她爱拿坦，因为拿坦是她的救命恩人，还因为她可以因此来忘却那过去的岁月。可拿坦是个畸形人、病人。他爱苏菲但并不理解苏菲内心的痛苦，他保护了苏菲但又常常残忍地折磨苏菲。就这样，在他的虐待下，苏菲彻底冷却了她生活的信心，死亡便成了她的最佳选择，只有这样才能摆脱那无尽的痛苦。苏菲的一生是短暂的、悲惨的，她是那场可怕战争的无辜受害者的典型，她更是那种在精神上受害者的典型，她是一个可爱的、令人同情的女性形象。这部作品结构复杂，风格奇特，富于戏剧性的故事情节穿插安排得十分巧妙，并且以生动的语言和幽默的插曲来增强叙事和描述的效果，显示出作者在小说结构布局方面的卓越才华。

(王福和)

## 库特·冯尼格特 囚鸟（1979）

**作者简介** 库特·冯尼格特(1922—)是当代美国黑色幽默小说家,1922年1月11日生于印第安纳州印第安纳波利斯,父亲和祖父都是建筑师兼画家,很有艺术修养,冯尼格特自称,他是在他们的影响下从小爱好文学艺术的。美国三十年代经济大萧条时他父亲长期失业,因此决计不让冯尼格特去学建筑或艺术,而要他象他哥哥那样去学化学。冯尼格特从1940到1942年在康奈尔大学主修化学,虽对自然科学不感兴趣,然而这方面的丰富知识有助于他后来独特风格的形成——用科学幻想的意境讽喻现实,将荒诞不经的幻想与重大的社会题材结合在一起。他在大学期间热衷于为《康奈尔每日太阳报》写稿,后来还任该报的编辑主任。这一经历为他日后的创作打下了基础。1942年入伍,先当炮兵后又当侦察兵,1944年12月12日被俘,囚禁在德国德累斯顿战俘营直到战争结束。战后入芝加哥大学人类学系,同时在芝加哥新闻局当记者。1947年毕业后在通用电气公司公共关系部门任职,主要写宣传品,从1950年起专门从事写作,间或在大专学校讲课。他虽然也写剧本和短篇小说,但主要成就是长篇小说,他的头两部小说《自动钢琴》(1952)和《泰坦族的海妖》主要采用传统的艺术方法,科学幻想的成分较多,因此在50年代一度被看作科幻小说家。《夜妈妈》(1961)从内容到形式有根本性改变,此后作者就形成了被称作“黑色幽默”的独特风格。他60年代陆续出版的三部长篇小说《猫的摇篮》、《上帝保佑你,罗斯瓦特先主》,尤其是《第五号屠场》是他创作的高峰,极受美国评论界和读书界的推崇,在青年学生中还出现过“冯尼格特迷”。七十年代“黑色幽默”流派趋向低潮,但他的作品《顶呱呱的早餐》、《囚鸟》等仍受重视与欢迎。

**内容概要** 全书以主人公华特·斯代布克回忆的形式写成,用第一人称“我”。我父母在1908年与萨柯、樊塞蒂等同时移民到美国,当时的老板希望美国有大量廉价而又容易吓唬的劳动力,可以把工资压得低低的。一个招工的眷当地最大的制铁公司招工,也给老板麦康家招些模样出色的佣仆,我父母就这样进入了佣仆阶级,当时我母亲21岁,来自立陶宛,当了厨娘;我父亲19岁,来自波兰,当了保镖兼司机。我就在麦康的欧克里德大街宅邸中出世。宅邸静如死水,没有一点欢乐气氛,老板的儿子亚历山大娶洛克菲勒家小姐爱丽丝为妻,她比他还有钱,因嫌他口吃,大部分时间带着女儿克莱拉在欧洲度日,很少回家。小麦康也因口吃很少踏出家门。他的口吃病主要起因于那次大屠杀。1894年圣诞节早晨,俄亥俄州克利夫兰库耶霍加桥梁铁制公司的工人与军警发生了冲突,民兵开枪杀死多人,史称库那霍加大屠杀。就在当天,哈佛大学毕业的亚历山大·麦康在圣诞节晚餐前做祷告,却发现自己说话已无法成声,口吃得什么话都说不出来了。此后他只与一个孩子交朋友,经常与他下棋,这孩子就是我华特·F·斯代布克,小麦康认为我是天才,准备将来送我上哈佛大学深造,为此目的大约在我10岁时把我的姓氏从斯坦凯维奇改为斯代希克,说什么用盎格鲁—撒克逊人的姓氏在哈佛就会受到器重。1931年我进了哈佛大学,从三年级开始成为激进派,担任过共产主义青年团哈佛支部的联合主席和激进周报《海湾州进步派》的联合主编,是一个公开的,而且引以自豪的持证共产党员,直到1939年希特勒和斯大林签订互不侵犯条约我才成为资本主义民主制度的半信半疑拥护者。在我们这个国家里,做共产党员一度是完全可以允许的,因此我做共产党员并不妨碍

我在哈佛大学毕业后得到罗兹奖学金去牛津大学进修，也不妨碍我在罗斯福政府的农业部任职。到了大萧条时期，眼看一场争夺天然富源和市场的大战就要发生。如果世界各地的老百姓掌握了全世界的财富，解散了他们各自国家的军队，取消了他们的国家；如果他们从此以后互相以兄弟姐妹相称，甚至以父母子女相待；如果全世界的老百姓都这样做，战争就不会再来，而在那样一个博爱慈善的社会中，唯一受到排斥的，就是不论在什么时候都想得到比自己实际需要更多的财富的人，要是我有这样的看法，又怎能把我当作精神有毛病的人呢？即使时至今日，我已到了悔恨莫及的 66 岁高龄，如果遇到有人仍认为将来总有一天地球上会出现大同世界，我仍感到满腔的同情，我的这种理想主义后来在白宫的岁月里或者以后在监牢里，都从未丧失。此外我一辈子只爱过 4 个女人——我母亲，我死去的妻子露丝，一个与我好好歹歹做了 7 年朋友的莎拉以及与我发生成熟的性关系的第一个女人玛丽·凯塞琳，莎拉与我虽一度相恋，但我们在性方面不协调。我从来没有能够说服她同我过性生活。我们如果结婚是绝不会幸福的。我妻子露丝是犹太人，比我小 6 岁，在战争的最后两年被关入纳粹集中营。我第一次见她是 1945 年 8 月底在德国纽伦堡，我当时 32 岁，是作为国防部的文职人员被派去照看美、英、法、俄四国战争罪行审判代表团的膳食和住宿问题的。露丝身材瘦小，由于营养不良，看上去象个 15 岁的孩子，当时她被盟国军队临时拉来当翻译。我们闲聊谈到她身世的时候，她突然在我汽车里昏了过去，我送她进军用医院，让她不花一文钱得到了地球上最优等的医疗照顾。一年后她成了我的妻子。尽管她过去有过许多悲惨的经历，她还是处女，我也几乎是童男。露丝始终对我忠贞不渝，五、六十年代我失业时还供养我，直到 1974 年在我被捕前两个星期睡熟时死于心力衰竭。话说回来，1949 年我带了我的小家庭——我已有了儿子，一个很不招人爱的人，痛恨自己的父亲，如今是《纽约时报》的书评家——从纽伦堡回到华盛顿，买了一所房子，刚刚安顿下来不久就受到众议院一个委员会的传讯，向我提问的主要是一个来自加州的众议员尼克松。国防部居然任命我这个前共产党员去把一批科学家和军人组成一个特遣组并领导他们的工作，任务是为地面部队提供战术方案，对付战场上的小型核武器，尼克松先生想要知道，有我这样政治历史的人能不能委以这样的重任？这次传讯以后，我就被调到国防部一个次要部门工作，调查士兵伙食的口味并绘制图表。两年后，我被叫到陆军助理部长瓦克的办公室，瓦克先生代表国家对我多年来在战争与平时时期的忠诚服务表示感谢之后，告诉我从我的行政才能，如果用在私人企业方面，一定可以得到更为优厚的报酬，换句话说我被一脚踢出了国防部。尽管我认识不少重要人物，在五、六十年代我开始不走运，那儿也找不到一个体面的差使，全靠妻子露丝把我们这个受人冷落的小家庭维持下来。尼克松靠传讯我和处理我的案件名扬天下，20 年后当了总统，他的手下人发现我失业在家帮我妻子做室内装饰主意，尼克松知道后，想起没有那次对我的传讯就当不了总统，于是通过手下人赏了我一个差使，让我担任总统青年事务特别顾问，年薪 36,000 元。可惜好景不常。“水门事件”发生后，地下室下层我那个不起眼的办公室被选中为最理想的窝赃地点，在我的默许下藏了一百万元非法的竞选捐款。赃款被发现了，我因盗用公款、作伪证、妨碍执法而被捕，但很快被营救出狱。我当天就乘飞机去纽约，在马路口邂逅遇到我在 30 年代的旧情人玛丽·凯塞琳。她化装成一个叫花婆，谁知她乃是杰克·格拉汉姆夫人，控制着拥有全



国 19%财富的拉姆杰克公司。玛丽对共产主义的热情不减当年，嘱咐我说：“我死后，你看看我左脚的鞋子，华特。你会在鞋里找到我的遗嘱。我要把拉姆杰克公司的股票还给美国人民，他们是最合法的继承人。”我认为她动机虽好，却一点改不了人民的生活方式，觉得把这样的东西给人民，不过是跟他们开个玩笑，结果我因未执行遗嘱在 1979 年再次进了监狱。

**作品鉴赏** 冯尼格特的艺术特点是黑色幽默。早在 19 世纪西方现实主义文学的高峰时期，在批判和揭露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面中，讽刺与幽默已无法起着很大的作用。英美文学中出现了象狄更斯、马克·吐温这样具有世界影响的伟大幽默家，幽默文学开始风行一时，但正如马克·吐温在《自传》中所说：“为幽默而幽默是不可能经久的。幽默只是一股香味儿，一团花絮。”到了 20 世纪，西方文学中幽默开始成灾，成了一种“工业”，英国学者克顿说：“在 20 世纪，讽刺作品已很少，原因之一是幽默工业已发展到这样的程度，一个讽刺作家除非诉诸于漫画或卡通手法，就很难被人感觉出是讽刺家。”几乎可以这么说，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幽默淋淋与讽刺分了家。真正的讽刺作家不再使用一般的幽默手法而是使用漫画或卡通手法。而冯尼格特的“黑色幽默”手法基本上就是这种手法。冯尼格特本人曾一再否认自己是黑色幽默派，说“作家不是商品，哪能贴上标签分类？”但他所采用的独具一格的艺术手法确实具有六十年代美国某些后现代派作家的共同特征，称为“黑色幽默”也有一定的道理。幽默而成黑色，就寓有罪恶、死亡、绝望之意。尽管西方评论界对黑色幽默的解释各有不同，但大多数认为它是一种荒诞的幽默、恋爱的幽默、病态的幽默，也有人称它为“大难临头的幽默”、“绞刑架下的幽默”。美国的黑色幽默作家大致可分为两种，一种以品钦、巴思为代表，作品一般都脱离现实，用黑色幽默的笔法去追求异想天开的荒诞意境，想象力固然丰富，社会效果却较差。另一种以海勒、冯尼格特为代表，用卡夫卡式讽刺笔法来描绘与反映现实，但用的不是普通镜子，而是哈哈镜、折光镜，照镜的人不仅照到别人的脸，也照到自己的脸，但一张张都是漫画化了的“鬼脸”。冯尼格特在《顶呱呱的早餐》里亲自画了许多插图，有卡车、手枪、肛门、女人短裤、电灯开关等，这些都是漫画，有所影射和讽刺。例如他画的电灯开关就模仿画家奥尔登堡的素描，以讽刺六十年代出现的一批所谓“流行艺术家、他们画汽车、可口可乐瓶和电灯开关等为了赚钱不惜卖身给大企业画广告，冯尼格特认为这是美国文化的堕落，《顶呱呱的早餐》从内容到书名，就是讽刺美国文艺学术的日益商业化。书中还有一幅作者的自画像：鼻孔冒烟，两眼流泪，表示他既愤怒又悲伤，通过替自己画漫画来表达他内心的真实感情。《囚鸟》的艺术风格与《顶呱呱的早餐》基本上一致，从超现实的角度用夸张的手法把生活漫画化，例如书中描写主人公斯代布克的旧情人玛丽拥有全国最大公司的多数股票后，为了防止人暗杀她，就从不翼面，而是用电话作指示，再以亲笔信证实，信上有她十个指头的手印，因此有不少人想要割掉她的手，把它们腌起来，然后用她的手控制拉姆杰克公司。本书没有什么主要故事线索或情节，也缺乏理性和逻辑性，人物象木偶，没有性格发展，内容荒诞得甚至到了难以理解或可笑的程度（例如写玛丽把自己的全部财富放在鞋里），悲剧的内容可以作喜剧的处理，痛苦和绝望也成了开玩笑的对象。作者在书中往往信笔所之，想到什么就写什么，随便变换时间空间，一个故事可以分割成零碎片断，分布在一些意想不到的地方，中间穿插一些莫名其妙滑稽插曲或作者本人的奇谈怪论（如书

中谈到最后毁灭地球的东西可能是胆固醇)，这样勾勒出一幅幅疯狂的、荒诞的画面来影射现实，讽刺现实。本书的另一主题是写美国知识分子如何从三十年代的激进主义转为七十年代的保守主义，结合着主人公斯代布克的生活历程对美国社会和政治进行挖苦和讽刺，可以说鞭辟入里，入木三分，达到了通常的现实主义手法难以达到的效果。

（施咸荣）

## 艾丽斯·沃克 紫色（1982）

**作者简介** 艾丽斯·沃克是美国黑人女小说家、诗人。1944年2月9日出生于南部佐治亚州伊顿敦的一个贫苦农民家庭，全家有孩子8人，艾丽斯是最小的一个8岁时被哥哥用玩具子枪射瞎一目，在孤独中以读故事与写诗为唯一娱乐。1961年获残废学生奖学金入斯帕尔曼学院，二年级时就积极参加黑人民教运动中的选民登记工作，1965年夏天获一项奖学金去东非洲旅行，回国后发现自己怀孕，差点儿自杀。1965年冬天她一边上学一边写诗，在一个星期内完成诗集《一度》的大部分，俱这部诗集直到1968年女权运动取代黑人权力运动时才得以出版，她先在东海岸的一些大学里任教，后来又去南部密西西比河一带从事民权运动工作，同时不断写作，获各种荣誉奖多种。迄今她已出版诗集3部8《一度》（1968）、《革命的牵牛花》（1973）和《晚安，威利·李，明天早上再见》（1979），威利·李是她爸爸的名字，短篇小说2部：《爱与烦恼：黑人妇女的故事》（1973）和《你压不到一个好女人》（1981）；长篇小说4部：《格兰奇·科普兰的第三次生命》（1970）写美国黑人佃农科普兰家三代人的生活，长期的贫穷落后使男人们变成野兽，使女人们成为社会与男人双重压迫下的受害者，格兰奇在孙女的感召和帮助下获得道德上的新生，但他在杀死儿子后被警察所杀。《梅丽迪思》（1976）通过女主人公梅丽迪恩·希尔的经历写60年代黑人民权运动对黑人民族在精神上和心理上所产生的巨大影响，使象梅丽迪恩这样的人能摆脱罪恶的过去，在精神和道德上获得新生，继《紫色》之后出版的是近作《我亲人的殿堂》（1989），作者称它是“过去50万年的罗曼史”，主要内容与她的前几部小说一致，写黑人妇女如何在美国社会里受到白人与男性的双重压迫。

**内容概要** 全书用书信体形式写成，共94封信，其中有14封是女主人公西丽写给她妹妹内蒂但来拆封就退回的，有23封是她妹妹写给她的，有一封是西丽所爱的女人莎格写给她的，其余全都是西丽写给上帝的信，例如在第一封信中写道：“亲爱的上帝，我14岁了。我一直是个好姑娘。也许你能给我一点启示，告诉我究竟出了什么事……妈妈去梅肯看望她当医主的姐姐。留下我来照看家里的人。爸从来没对我说过一句好话，只是说你得干你妈不肯干的事。他一把抓住我，对我无礼，我叫喊起来。他用手掐住我的脖子说，你最好闭嘴，习惯它。可我习惯不了。每次我都觉得讨厌。”西丽14岁后一再遭她的继父强奸，接着生了一女一男，都被继父领走送给他的一个朋友去抚养，却不告诉西丽孩子们的下落。后来西丽的妈妈死了，继父又跟一个与西丽同岁的姑娘结婚，同时对西丽的妹妹内蒂不怀好意，还硬说西丽在教堂里跟一个男人眉来眼去而殴打她。西丽怂恿妹妹赶快找个男友出嫁，但X先生来求婚时，继父却不答应，说内蒂年纪太小，却愿意把西丽嫁给他，还说“她太丑，却会干重活，而且干干净净的。你爱对她怎样都可以。她不会白吃白穿你的”。X先生考虑了整整一个春天才与西丽结婚，不久内蒂就从家里逃出来，住到了西丽家里，但X先生又对内蒂不安好心，终于迫使内蒂再次离家出走，走前还一再嘱咐姐姐要斗争，要跟X先生的全家人斗。X先生家中已有三个孩子，最大的男孩叫哈彼，已12岁了，他不想认继母，还捡了块石头砸破西丽的头。X先生只说了声“别这么干”，也就算了。有一次哈彼问他为什么要打西丽，X先生说，“因为他是我老婆，还有她不听话。”

女人全应该……”他没把话说完，就埋头看报。哈彼后来爱上一个叫索菲亚的姑娘，但对方父母不肯把女儿嫁给他，他就先把她肚子弄大，然后在她姐姐家结婚，婚后哈彼也想叫索菲亚服服帖帖，但她就是桀骜不驯。X先生说，老婆就象孩子，你得让她知道谁厉害。除了狠狠揍她一顿，没别的办法。哈彼又问西丽该怎么办，西丽也说揍她。等到她再看到哈彼时，他已被打得眼青鼻肿，是给索菲亚打的，他俩就象两个男人那样对打。后来索菲亚说，“我对哈彼厌烦了。他只想使我对他百依百顺。他要的不是老婆，而是一条狗。我妹夫给征上兵了，我准备带着孩子住到我妹妹家去。”索菲亚走了6个月，哈彼完全变了个人，他终日忙碌，把住房改建成酒吧，卖冷饮、烤肉、面包之类。这时镇上传说蜜蜂王后莎格病了，她是跟乐团一起来镇上的剧院演唱的，西丽早就听说她是X先生的姘妇，曾给他生过三个孩子，而且生活放荡，X先生很爱她，但她不安于室，老找一些有妇之夫做情人。X先生听说莎格病了无人照顾，就套车把她从镇上接来，告诉西丽说她是咱们家的老朋友。西丽对她一直很爱慕，不仅不吃醋，反而殷勤侍候，亲自替她洗澡，偷偷欣赏她的裸体，心里还想：“我怎么变成男人啦。”莎格渐渐恢复健康，周末被邀到哈彼的酒吧唱歌，第一次唱歌时候西丽与X先生都去了。莎格唱着唱着，忽然喊起西丽的名字来，当众宣布她要唱的这支歌叫作《西丽小姐之歌》，是她生病时西丽小姐使她头脑里拼凑出来的，歌中唱的是“丈夫没有理由找她麻烦”。西丽望着莎格，听着歌曲，心里很乱，觉得自己越来越爱莎格了。终于到了6月，莎格提出要走，西丽恋恋不舍，两人谈起各自对X先生的感情，西丽说她不在乎莎格跟他睡觉，而且她自己在性方面毫无乐趣。莎格走了半年，直到圣诞节才带了个叫作格拉迪的瘦男人回来，说是她的丈夫。她还热烈拥抱西丽，说现在我们两个都是结过婚的女人啦。有一天X先生与格拉迪同车外出，晚上只剩莎格与西丽在家，两人就同床而眠，谈到男女间的事，西丽诉说了自己被继父奸污的经过，莎格深表同情，最后两人互相亲吻、抚摸，享受了同性爱的乐趣。一天晚上，她们俩躺在床上谈起西丽的妹妹内蒂。自从内蒂从家里出走后，西丽始终未接到她的信，还以为她已经死了。早在内蒂出走之前，西丽有一天在街上看见一个女孩长得很象她自己，就尾随着进商店，与率领这女孩的黑人妇女攀谈起来，才知她是塞缪尔夫人，收了这小女孩当养女。西丽打听到塞缪尔是黑人牧师，将去非洲布道，当内蒂离家出走时，西丽就叫她去投奔塞缪尔。塞缪尔牧师原是西丽继父的朋友。看见内蒂与西丽的两个孩子长得有点相象，还以为内蒂是这两个孩子的亲生母亲，也就收留了内蒂，带着她同去非洲。内蒂到非洲后，共写给她姐姐二十几封信，但都被X先生藏了起来。在莎格的帮助下，西丽终于找到了那些信，读后才知道内蒂到非洲后的种种经历，也知道了自己的真实身世。原来西丽与内蒂的生父因开店做买卖抢了白人的生意，被白人私刑处死，店铺也给烧了，母亲疯了，不得已才嫁给原来的这个继父。西丽也从内蒂的信中知道塞缪尔果真收养了她的两个亲生孩子，现在都已长大成人。西丽得悉这一切之后，在写给内蒂的信中说，我不再给上帝写信了。上帝究竟给了我些什么？一个被私刑处死的爸爸，一个疯妈妈，一个混蛋继父，还有一个我这辈子也许永远见不着的妹妹。上帝是白人的上帝，他所干的事跟我所认识的男人一样，无聊、卑鄙、无耻。西丽在给内蒂的信中谈起她在莎格影响下如何觉醒。有一次她表示要与莎格一起去孟菲斯，X先生动手想揍她，她就用食刀扎他的手，这是她第一次公开反抗，此后X先生再也不敢揍她了。西丽在

孟菲斯学做衬裤，当了女裁缝并经销衬裤，能够自立。后来她继父死了，西丽姐妹俩获得了她们生父遗留下来的财产：田地、房子与店铺。西丽要内蒂带着两个孩子回来同住，这时塞缪尔的妻子死了，内蒂嫁给了塞缪尔，终于带着一家人回美国与成为新人的西丽团聚。

**作品鉴赏** 本书出版后，曾引起轰动，兼获当年的普利策奖、全国图书奖和全国书评界奖三大奖，总销售数达 400 万册，1985 年还拍成电影，但也引起男性读者——尤其是黑人男性——的指责与抗议。作者也承认，她的这本小说主要写女性的受压迫和如何觉醒，男人们只在小说中扮演不光彩的角色。确实，这部小说是以 80 年代兴起的“女权主义批评派”文艺观点写成的，用的是一种所谓“新现实主义”或称“社会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作者本人就是一个积极参加妇女解放运动的女权主义者。她一向认为美国黑人妇女身受种族主义与男性至上主义的双重压迫，当前首要任务是把妇女从男性压迫的桎梏中解放出来，赋予她们独立的人格，包括经济上、精神上和家庭地位上的独立。作者曾在一次谈话中强调她最关心的是地本民族精神上的复活。本书女主人公西丽在给上帝的一封信中说：“我离开了家·生命就结束了。或者说，跟 X 先生在一起，生命就结束了。可是跟莎格在一起，生命又开始了。”沃克的小说反映当前美国“女权主义批评派”所谓的新现实主义特点，从家庭琐细和妇女心理反映重大的社会矛盾和种族问题，本书虽然象作者在谈《紫色》的创作时所说，“从一个女人向另一个女人谈私旁话开始”，却反映了女权斗争、宗教信仰、种族矛盾（如索菲亚因顶撞市长夫人、动手殴打市长而被判 12 年徒刑，在监牢里备受白人的虐待）、性解放和同性恋自由等尖锐复杂的社会问题。但本书又与传统的黑人抗议小说不同，作者在书中宣扬的是博爱：西丽不仅不忌妒莎格，反而真爱心她；莎格也投桃报李，真心爱西丽，不嫌她长得丑，教导她性知识和独立生活的能力，终于使她获得新生。西丽也宽恕虐待过她的丈夫，而她丈夫最后也开始尊重她独立的人格，对她另眼相看。正如美国学者伯纳德·贝尔在《美国黑人小说和他的传统》（1987）一书中所说，在《紫色》中“民间传奇小说的因素要比批判现实主义强，小说关心的与其说是阶级与种族，不如说是性与独立人格，而对女主人公西丽来说，同性恋是她获得独立人格与真正的爱通道，”从艺术上看，本书颇似著名黑人女小说家左拉·尼尔·赫斯顿的代表作《他们的眼睛盯着上帝》（1937），用黑人方言、音乐与宗教等表现黑人文化特征的民间风格通过，爱情故事与家庭生活描写黑人妇女的精神生活，书中的心理描写比较突出，女主人公内心受到压抑只能向上帝写信倾吐积郁与衷痛，而且全书用书信体写成，自然无法描绘重大社会生活的广阔画面，只能诗意地描写人物细腻的感情与心理活动，因此从某种程度上说本书是一部心理小说而不是社会抗议小说，这也说明 80 年代妇女小说的“新现实主义”与传统的批判现实主义的不同之处。作者在致《紫色》中文译者杨仁敬教授的信中还谈到本书的两个特点：一是关于书名，书中西丽曾对莎格说：“如果你踏着紫色走在田野里而对它视而不见，上帝准会大发脾气。”换句话说，宇宙的造物主创造了这么多美丽而神秘的景物，如果我们不屑一顾，至少对造物主是极大的遗憾，也是不公正的。西丽本身就是一个奇迹，就象紫、蓝、黄、红颜色一样，显得那么平凡而独特，二是书中 X 先生没有姓，既是由于西丽在信中隐去了他的身份，也是由于他根本没有替别人做过好事。只有为别人做过好事的人才有权得到自己的名字。

(施咸荣)

## 威廉·肯尼迪 斑鸠菊（1983）

**作者简介** 威廉·肯尼迪（1928），是80年代崛起的著名美国小说家，1928年1月16日生于纽约州的奥尔巴尼市一个小康的天主教工人家庭，父母都是爱尔兰移民。他1949年毕业于锡耶纳学院，获学士学位，1950年至1952年参军，复员后在奥尔巴尼市当记者，1963年以后当专业作家，主要从事小说创作，1974年以后在大学执教至今。肯尼迪很早就从事写作，但不是为了金钱，而是为了想说出心里想说的话。他年轻时候写过一部小说《天使与麻雀》，修改了三四遍，投过二三次稿，始终未能出版，后来就把这部作品的材料分散到以后写的各部作品里，《斑鸠菊》主人公弗朗西斯·费兰的雏形也见于这部未出版的处女作。1969年出版了第一部小说《油墨车》，用超现实主义的手法描写报馆里由一个堂·吉诃德式人物发动的一次罢工，自称他的这部小说受卡夫卡、布莱希特、拉伯雷和超现实主义画家如马格丽特的影响，植根于表现主义，描绘梦幻世界，嗣后出版的《怪腿戴厄蒙》（1975）描写当地黑社会里绰号“怪腿”的流氓头子杰克·戴厄蒙的一生；《比利·费兰的最大一次赌博》（1979）主要描写发生在奥尔巴尼市的一次绑架案，当地的政治首脑兼黑社会头子的儿子被绑架，在黑社会里鬼混靠赌博为生的比利·费兰（他是《斑鸠菊》主人公弗朗西斯·费兰的儿子）受人之托从中斡旋，比利不伯得罪黑社会头头，也不肯昧着良心出卖朋友，这就成为比利主平的最大一次赌博。上述两部小说加上《斑鸠菊》，构成描写奥尔巴尼市的富于地方色彩的三部曲，获1976年诺贝尔奖的美国作家索尔·贝娄认为“它们将成为美国文学中的不朽之作”。

**内容概要** 1938年秋天 纽约州奥尔巴尼市郊的一个天主教墓地里出现了两个打零工的流浪汉，一个名叫弗朗西斯·费兰，另一个叫鲁迪，是弗朗西斯的朋友，患胃癌将死，随费兰前来打零工挣点酒钱。费朗西斯的父亲在坟墓里点燃了烟斗，从他那块葬身之地望出去，想瞥一眼离家22年的儿子自那次火车事故后变了多少，他自己是在事故中被火车撞死的。旁边的小坟里埋葬着弗朗西斯的小儿子杰拉德，他出生才13天，便在他父亲换尿布的手中滑出来跌在地上摔死了。弗朗西斯也因内疚而离家出走，当了流浪汉，22年后头一次回到家乡。这时泪水涌出了他的双目，他仿佛又听见、看见并感觉到那天的每一个细节。但杰拉德从坟墓里向他表示心意，要他采取行动以赎抛弃家庭之罪。干完活，两个流浪汉乘公共汽车进城，看到22年前的街道已改了样，有轨电车已被公共汽车所代替。弗朗西斯记起1901年电车工人大罢工那年，他正在车库里当电车修理工，因公司老板雇用工贼勾结警察当局镇压罢工，他一怒之下，运用他业余棒球运动员训练有素的投球技术，投出一块与棒球重量相等的石块，打中一个名叫哈罗德·艾伦的工贼的脑门。这是他第一次杀人，后来为了逃避警方追捕，他外出流浪了好几年。在公共汽车上，弗朗西斯仿佛见到了工贼艾伦与偷马贼阿尔多的幽灵并与他们握手交谈。随后他们下了车，进入了10月最后一个傍晚6点钟寒气逼人的黑暗里。在一座圣赎会教堂旁边的空地上，他们见到一个垂死的人躺在那里，近还一瞧，原来是他们相识的一个流浪女桑德拉，已喝得烂醉如泥，因此不准进教堂。弗朗西斯与鲁迪进了教堂，牧师正在向40来个男人和一个女人讲道，这些听众都衣着破烂，疲惫不堪，在踏上漫漫长路之前到教会乞讨一顿热饭。弗朗西斯端了杯热汤，拉着鲁迪到空地上找桑德拉，喂了她几口汤，搀扶她

坐到教堂墙边，好多少避些风。然后他俩回到教堂，去享受教会施舍的这顿热饭。弗朗西斯坐到唯一的一位女士旁边，她名叫海伦，是一个到处流浪的女瘪三，也是弗朗西斯姘居多年的情妇。她出身于书香门第，受过良好的教育，擅长唱歌和弹钢琴。后来疼爱她的祖母逝世，她父亲因欠债投河自尽，她母亲溺爱儿子，为了培养儿子而侵占了她份内的遗产，终于迫使她忿然离家出走，在一家琴行当钢琴师，同时在电台及歌剧院演唱。她与琴行老板同居8年，终于被遗弃，她离开琴行到处流浪，借酒浇愁，差点儿自杀。后来遇到弗朗西斯，两人是同乡，又同病相怜，于是成了情侣。海伦曾千方百计让弗朗西斯戒酒，找工作做，恢复过正常人的生活，怎奈天不从人愿，工厂经常倒闭，把失业后的弗朗西斯一次又一次地送回流浪大军。现在海伦腹内长着大瘤子，已病入膏肓，却瞒着弗朗西斯，还悄然离开了他。现在两人在教堂里重逢，但晚上竟无一个可以让他们栖身之处。他们先到一家小酒店喝啤酒，海伦还当众唱了二支歌，然后他们从酒店出来，去找一个名叫杰克的老朋友家借宿，谁知遭到拒绝，后来弗朗西斯把海伦安顿在一辆废弃的破旧汽车里，这辆汽车原是流浪汉的家，他睡在前座，另一个流浪汉睡在后座。弗朗西斯明知芬尼会跟海伦偷情，但他宁肯当王八也不愿海伦象桑德拉那样冻死在露天。海伦在芬尼汽车里睡了一夜，第二天清晨起来，用藏在胸罩里的12元钱到一家过去与弗朗西斯常住的小客栈里租下一个房间，重温着自己不幸的一生，脑海里回响着贝多芬的乐曲，安然与世长辞了。弗朗西斯自己在一个四面透风的破马厩里胡乱过了一夜，第二天去找一个收购破烂儿的汉子罗斯坎姆当临时工，他们赶着一辆破烂的马车穿街过巷，引起弗朗西斯对往事的种种回忆。最使他难忘的是他旧时的邻居多赫蒂太太卡特琳娜。弗朗西斯那时才17岁，在多赫蒂家帮工，一天下午看见卡特琳娜赤身裸体出来准备套马进城，认为她疯了，就以一块修窗户用的帆布把她裹住，抱入屋内，其实这只是卡特琳娜勾引他的一个圈套，不久他俩就打得火热，直到一场大火把卡特琳娜烧死。马车到了离弗朗西斯自己的家不远处，弗朗西斯提前下工，用当天挣来的工钱买了一只12磅重的火鸡，一经去敲他离开了22年的家门。全家人又团聚了。妻子安妮毫不抱怨地欢迎他。儿子比利早已对他谅解，10岁的孙儿丹尼尔对这个从未见过面但会打棒球的爷爷很有好感，只有女儿佩格不肯原谅父亲居然抛弃家庭离开他们22年，不尽一点做父亲的责任。后来，弗朗西斯把他刚从箱底翻出来的一封旧信给大家听，这时11岁的女儿佩格写给爸爸的第一封信，信中充满爱意。这封信弗朗西斯保存多年，也是他保存下来的唯一的一封信。佩格忽然哭了，走到父亲身边坐下，把左手放到他的右手上，父女俩终于和解了。但强烈的内疚谴责着弗朗西斯，使他无法在家中留下。他去找海伦，又到窝棚区去找他的穷哥儿们，正好遇到警察来扫荡，他为了救朋友打死一个警察，把受重伤的鲁迪送进医院，自己再次走上逃亡和流浪的道路。

**作品鉴赏** 本书又译作《流浪汉》或《铁草》篇幅不大，只十几万字，写成后甚至无法出版，先后被退稿13次，最后因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索尔·贝娄的大力推荐，才为出版商所接受。谁知书一出版，立即受到评论界与读书界以普遍赞誉，获1984年的普利策奖和全国书评界奖，翌年又获有“美国诺贝尔文学奖”之称的麦克阿瑟基金会奖金，五年内可得免税奖金26万4千美元。《斑鸠菊》全书共分7章，每章又分成若干小节，全书除第5章描写海伦之死外，都是写主人公弗朗西斯离家22年后回到故乡奥尔巴尼市后几天中



的活动，多半是回忆与现实交织的心理活动。全书没有主要故事线索和情节，人物也只是一些社会渣滓（所谓的“反英雄”），但作者杰出地运用了各种艺术技巧，集中而生动地表现了人物各个层次的心理活动（清醒的、半清醒的、梦幻的），想象丰富，结构严谨，文笔洗练而富于诗意。主人公弗朗西斯原是个修理电车的技工，还是全市数一数二的打棒球好手，但在坎坷的人生道路上遭受一次又一次的打击，先是打死一名工贼，为了逃避警方的追捕而离家出走，后来是为了逃避良心的谴责而再次出走，浪迹天涯 22 年，酗酒、打架、杀人、搞女人，但心底深处天良未泯，始终在追求和维护人性的完整。全书写的只是一个小人物与命运搏斗失败后维护个人尊严的内疚心理，这在当代美国文学中原不足奇。使本书成名的，主要应归功于它的艺术成就，也就是作者自称的“实验现实主义”。作者说：“在我的第四部小说《斑鸠菊》里死人居住在这个世界里，其重要性不亚于活人。我深信在严肃小说里描写的主体是真实的世界和它的问题。我非常钦佩某些象卡夫卡和塞缪尔·贝克特这样的荒诞派作家。不过对于这些作家。谁也不会怀疑真实世界是他们荒诞想象的基础。”所谓“死人居住在这个世界里，其重要性不亚于活人”，这种笔法见于本世纪二三十年代西方表现主义戏剧，也是今天最时髦的所谓“魔幻现实主义”手法之一。作者说，“我并不是个遵循现代主义或后现代主义传统的实验作家……对我自己来说，我的创作风格在形式上只有两点新颖之处：一是我图在每部小说里有所创新；二是我试图打破现实主义的框框。”作者试图在现实主义中打破框框搞实验，这种实验就是采用现代主义与后现代主义中的多种技巧，去丰富现实主义的表现手法；在内容上则是以真实世界为基础，去充分发挥作家的想象。这样，作者所谓的“实验现实主义”，真实就是现实主义与后现代主义的结合，尤其是现实主义与超现实主义的结合。作者又说，他的艺术是通过超现实主义和表现主义来谈论世界，这世界是他一再强调的所谓“真实的世”。他认为一个作家不能老是重复着一种手法，作家要在作品中揭露和谴责社会黑暗面比较容易，困难的是要表现出个人怎样能在黑暗的社会中生存下去，而且还要挖掘出潜藏在灵魂深处的东西。他在本书中就企图做到这一点。在生活中，现实与想象总是混杂在一起的，因此他要在小说中描绘与反映混杂在一起的两个世界——现实世界与幻想世界。为了生动地再现这两个世界，他什么手法都用：黑色幽默，意识流，古老的抒情笔法，鬼魂的出现。他说利用鬼魂出现以表现主人公的过去并不是一种新手法，不少新老作家如狄更斯、马尔克斯等都用过，他只是利用这一手法来表现人物更深一层的意识，为的是加强而不是削弱作品的现实主义。在思想内容上，本书也深受存在主义哲学的影响，作者认为流浪汉没有财产们社会地位，常常露宿在野草丛中，有时不得不杀人以求生存，选择这种人作为小说主人公最能说明当代人的处境与地位，而且还能表现出一个人的灵魂的丰富性与复杂性，因为流浪汉行踪不定，见多识广，内心世界比常人更丰富、更复杂，通过流浪汉的典型来探索人性的奥秘也就更有意义。索尔·贝娄对弗朗西斯作了这样的评价：“弗朗西斯是个传统的战士，一个难逃宿命的人物，一个冰岛或爱尔兰史诗里的典型。杀人是他的命运，他还杀死了美国风格，他的系人技巧是从戏剧里学来的；先扔出一块棒球般大小的岩石，后来又在胡佛维尔用击球棒杀人，他自认为是个有罪的人。”

（施咸荣）

## 马克·斯特兰 马克·斯特兰诗选

**作者简介** 马克·斯特兰（1834—），1034年4月11日出生在加拿大爱德华王子岛桑默塞德一对美国夫妇家庭。在安蒂奥克学院取得文学学士学位之后，在耶鲁大学取得美术学学士学位，1962年在衣阿华大学取得文学硕士学位。1965年，曾作为富布赖特基金讲师到里约热内卢巴西大学讲课。之后，在美国至少已经任教15所重要高等院校，其中包括衣阿华、哥伦比亚、耶鲁、布鲁克林、普林斯顿、威斯理和哈佛等著名大学。目前是犹他大学的英语教授。他的诗作，曾获得多种奖，包括爱伦·坡奖，全国艺术文学协会奖。1981年，马克·斯特兰当选为美国艺术文学学院院士。除了写诗，斯特兰还是4种外国语的诗歌翻译家，他说，翻译，“并非出于爱好，而是因为我发现，那是一种有益的训练。”他的诗，往往充满梦魇般的恐怖和怪诞景象，有些诗，则表现出一种情神分裂扣自我异化的心理状态，逻辑的线索常隐不现，有些象是正常意识完全松弛状态下的产物，有很强的自发色彩，然而，却是深思熟虑精心结构的成品。和极端的超现实主义派不同，他并不排斥理性，而是依凭理性的控制处理非理性题材，让无意识状态呈现为意识驾驭下的形态。他已出版的诗集计有：《睡觉时睁一只眼》（1964），《运动的理由》（1968），《黑暗》（1970），《萨金特维尔笔记》（1973），《我们生活的故事》（1973），《夜深时刻》（1978），《献给父亲的挽歌》（1973），《斯特兰诗选》（1980），以及译诗集多种。

### 内容概要 吃诗

墨水从我的嘴角流下来。/没有一种欢决能象我的欢快。/我在吃诗。

图书管理员不相信她自己所见。/她眼色悲哀，/来回走动，双手插进衣袋。/那些诗失去踪影。/光线已经晦暗。/几只狗正从地下室楼梯爬上来。

他们的眼球滚动，/金黄色的腿象燃烧的毛刷。/那可可怜的管理员开始踩着双脚流眼泪。

她不能理解。/当我双膝下跪，舔她的手，/她尖声喊了起来。我已是一个新人。/我向她咆哮、吠叫，/我在书卷气弥漫的昏暗中欢蹦乱跳。

门门又在你面前，凄厉的尖叫声/开始，发疯的噪音在说这儿这儿。/舒适的神话死去，她躯体的卧榻/化为灰尘。云雾进你的眼底。

这是秋季。人们从喷气客机上跳下来，/他们的亲人跳到空中要加入他们的行列，/这就是凄厉叫声之所为。谁/也不想离去，谁也不想留在后边。

门在你的面前，你不能说话。/你的呼吸微浅，隔着玻璃，/你往窗外注视。医生系上屠夫的围裙，/手执刀柄。你，同意。你回想起你最初来到时的情景。/你向一座旁屋奔跑，空中飘着枫叶。/你奔跑，象你总以为你能的那样奔跑。/你手在门上。这正是你当初进来处。

### 婚姻

风从相反的两极/缓缓吹来。

她在空中旋转，/他在云中迈步。

她自行准备就绪，/抖散开头发。

给眼睛化好妆，/微笑。

阳光照暖她的牙齿，/她用舌尖把牙舔湿。

他掸去衣服上时灰尘，/抻了抻领带。

他吸了一口烟。/不久他们将会台。

风把他们带近，/他们招手。  
近了，近了，/他们拥抱。  
她铺好了床，/他脱去裤子。  
他们结婚，/有了孩子。  
风又把他们带走，/朝着不同的方向。  
风的力量真强，他一边想/一边抻了抻领带。  
我喜欢这样的风。她一边说/一边穿上衣服。  
风在开放花朵。/风，他们一切。

保持事物完整

在田野里，/我是那失去的田野。/事情/总是这样，/无论我在何处，/  
我就是那/缺失的事物。

我走动，/我分开空气，/总有空气/流过去填满/我先前所在/的空间。  
我们都有/行动的理由，/我行动是为/保持事物完整。

可怕的事已经发生

亲人们探过身来以期待的目光注视，/用舌尖舔湿润他们的嘴唇，我能感  
觉出/他们在催促我继续。我把婴儿举到半空/成堆的碎玻璃瓶在阳光下晶亮  
闪烁。

一支小乐队演奏着老式进行曲。/我母亲的一只脚，打着拍子。/我父亲  
在亲吻着一个向另一个人不断/挥手的女人。那里有几棵棕榈树。

小山上点染着橙红色火焰般的斑点，/大块云团在背后翻滚。“接着干，  
孩子”/我听到有人说，“接着干下去。”/我不住地想着是不是要下雨。

天空阴沉下来。有了雷声，/“折断他的腿”，我的一个姨妈对我说。/  
“再给他一个吻。”怎么吩咐我怎么做。/那些树被热带的寒风刮弯了腰。

那婴儿并不喊叫，但我记得他叹气，/当我伸手进去拽出他小小的两侧肺  
叶，/抛到空中喂苍蝇。亲人们一阵欢呼，/大约就在我表示屈服的时候。

如今，我接电话，他的嘴对着话筒，/我睡觉，他的头发在枕头上围裹着  
一张/熟悉的面孔。无论我前往何处，我总发现/他的脚。他是我生命的剩余  
物。

**作品鉴赏** 马克·斯特兰的诗歌写作技巧，很大程度上是一种如实报道  
的技巧，事实罗列，述而不评，看上去很象是对于表面现象的简单描绘；而  
和其他采用类似手法的诗人不同之处，是他并不仅仅报道他从外部物质世界  
所感受到的事实印象，实际形象，而他尤其关心再现或塑造梦境或无意识状  
态下的情景、轮廓及其戏剧性组合，也就是荣格所谓集体无意识中的原型象  
征。即使是涉及现实生活的图景，在斯特兰笔下，也总是笼罩着一种如梦似  
幻的气氛。但是他的诗，也不同于以无意识为意象源泉的超现实主义诗人，  
在他的许多诗篇中充满了反讽。在斯特兰一首待所呈现的某种戏剧性情景  
中，叙述者似乎总要赋予报道以某种非常自觉的意识信息，以规范情节或动  
作的发展和意象对情绪的影响，从而限制潜意识的泛滥，偶尔带有某种幽默  
的锋芒。因而他的许多诗，反映出一种有控制力的敏感，有人称之为“反讽  
超现实主义”。斯特兰所独有的另一特点是，他的诗歌叙述的个性，恰恰是  
由于竭力抹煞其个性一切表面特征而形成时。这类诗篇向我们提示的，不  
是一种直接显现的个性，而是一种不出现或不出场的个性，也就是“无论我  
在何处/我都是那缺失的事物”所提示的个性。斯特兰认为，面对这样一种不  
出场或缺失，才有可能看到“到处都是希望之光”。《吃诗》，似梦境，也似

幻觉。诗人通过一组荒诞意象的呈现，暗示了一种只有写诗人或读诗人达到全身心投入时才能体会而不为其他人所理解的欢快，和对于这种欢快的嘲讽，一种满足和喜悦的自嘲，当读者被一步步引入这首诗的戏剧性规定情景而进入角色时，会达到一种物我再忘和物我一体时境界，终于会象“狗”也象“我”一样，“在书卷气 漫的昏暗中欢蹦乱跳”，而不禁莞尔发笑。《门》，有着更象报道的叙述，然而报道这里的却是真与幻的结合。与手术台和飞机场相关的意象，鲜明而真切，象记叙，也象隐喻。处于核心位置的意象是门时意象：这是来与去的进出口，生与死的接合部。而人深思的是：谁也不愿离去，谁也不愿留在后边。《婚姻》，不动声色的过程描述，通过一个象征性的“风”，解释了现代生活中的婚姻现象。合也自然，离也自然。在生命的延续之处，合有合的欢乐，离有离的喜悦。风，是什么？一个开放的问题，尽可以由人们作出现实主义的或是超现实主义的回答，肯定或者否定。《可怕的事已经发生》，写的是幼年与成年共居一身，怪诞，却又真实，意识深处的真实。怪诞，由于真实而更深刻有力。正常人也难免有神经失常的或长或短瞬间：今日之我，深悔昨日，或是，昨日之我，厌恶今日。然而，在一同死亡之前，只能共存。而这幼年和成年，还可看作原型我与异化我的共处，成长的过程，也就是异化的过程，在“热带的寒风”下完成。怪诞，而不荒唐，离奇，却与普遍真实或深层真实相通，正是这类待吸引而不是排斥读者的魅力所在。这首诗，堪称斯特兰的杰出代表作。

（江枫）

## 西尔维雅·普拉斯 普拉斯诗选

**作者简介** 西尔维雅·普拉斯(1932—1963)女诗人。1932年10月27日出生在美国马萨诸塞州波士顿,父亲奥托,来自波兰的日耳曼人,曾在波士顿大学讲授生物学和德语,却是幼小西尔维雅心灵中留下心灵创伤的家庭暴君,母亲曾是他父亲的德语学生。普拉斯8岁时,父亲病死,从此家境窘困,靠她母亲独自挣扎着养育女儿和儿子。中学毕业后,在一笔奖学金的资助下,入史密斯学院,却由于对恐怖和死亡的畏惧心理和落入陷阶的孤立感发展到神经失常而一度辍学就医,但是,1955年仍以最优成绩获得学士学位,并又获得一笔研究生奖学金而前往英国剑桥进修,1957年获硕士学位。1956年在剑桥与目前最负盛名的英国诗人特德·休斯相识,并于同年结婚,生有一子一女,1963年离婚,不久,普拉斯在写出为数不少的诗篇后,2月11日自杀于伦敦。普拉斯童年时就显得聪颖过人,17岁,发表了她的第一首诗和第一个短篇小说。正从学院派转向“自白”的罗伯特·罗厄尔在波士顿大学开的诗歌课,曾对普拉斯深有影响,她的敏感异平常人,表现能力也与之相称。恐怖和死亡始终占据她笔下的中心位置,其成果似乎是一种神圣的尖厉呼叫和壮丽的痛苦描绘。有人称她的诗歌是自白派诗歌的最佳典范,尽管也有人认为不过是有史以来写得最长的自杀笔记。但是,她也有比较欢快轻松的篇章,即使是那些沉重题材的作品中也不乏幽默——黑色幽默。——普拉斯生前出版的著作,有诗集《巨型雕像》(1960),署名维多利亚·卢卡斯的自传性小说《钟形坛子》(1963),死后出版的诗集有《爱丽儿》(1965),《横渡》(1971)和《冬树》(1971)。她无疑是一个神经异常、天才异常的罕见女诗人,她的早逝是美国诗歌的重大损失,她数量有限的作品受到了极高的推崇。

### 内容概要 晨曲

是爱,使你走得象一只胖胖的金表。/助产士拍拍你的脚心,你单调的啼哭,/便在天地方物间占有一个位置。

我们应声赞美你的到来,一座新的雕像。/在通风的博物馆,你的赤裸使我们的安全/蒙上阴影,我们茫然站在四周,象围屏。我成为你的母亲,也无非就象/一片云分泌出一面镜子,照出自己/在风的指掌间逐间失去形影。

整个夜晚,你飞蛾似的呼吸/在暗红色玫瑰之间扑动,我醒来谛听:/远方的大海在我的耳中起伏汹涌。

一声啼哭,我翻身下床,笨重如牛,/披一身维多利亚式睡衣又华丽有如花朵。/你的嘴张大了,象小猫的嘴。四方窗口漂白、吞没它暗淡的星星。此刻的你/试唱起你那一小把曲调;/一个个明净的元音象气球升起。

### 拉札勒斯女士

我又完成一次,/每十年总有一年/我会设法上演——一出奇迹活剧,我的皮肤/明亮,象纳粹的灯罩,/我的右脚一块镇纸,我的面孔平淡无奇,犹太/亚麻细布。

请揭开头巾,/哦,我的敌人。/我是否使你吃惊?——这鼻子,这眼窝,这副牙齿?/酸臭的气味/不出一天就会消失。

不久,墓穴吞食的肉/不久就会熟悉/我的身躯,而我是一个笑容可掬的妇女。/我只有三十岁。/象猫,我也有九次可死。

这是第三次。/每十年要消灭一次的/是怎样一个废物。怎样一个百万纤

丝 /嚼着花生米的一群 /挤进来看他们把包裹着我的一切撕剥干净—— /一场大脱衣舞。 /女士们，先生们。

这些是我的双手， /我的双膝。 /我也许皮包骨。

没有关系，依旧，是那同一个妇女。第一次发生时我十岁， /那是意外事故。

第二次，我本想 /坚持到底，一去不回。 /我摇曳着闭紧象一枚海贝。 /他们只得叫了又叫， /从我身上取出蠕虫如取粘腻的珍珠。

死 /也象其他一切事情，是一门艺术。 /我干得出类拔萃。我干得使人觉得难以置信。 /我干得使人觉得真实无疑。 /我猜你们会说我有种号召力。

在密室里干是够容易的。 /干完了放在原地是够容易的。 /富有戏剧效果的是光天化日之下返回 /同一个地点，同一副面孔，同一声 /残酷而又似觉得有趣的呼喊：

“ 奇迹！ ” /这呼喊声吓我一跳。 /一阵兴奋由于目睹我的创口，一阵兴奋 /由于我的心—— /确实跳动。一缕头发，一件我的衣服， /行了，行了，医师先生。 /行了，敌人先生。

我是你们的作品， /我是你们的贵重物， /一声啸叫就会熔化的纯金婴儿。 /我转动，我燃烧。 /别以为我低估了你们的伟大关怀。

灰，灰—— /你们翻搅，拨动。 /肉，骨头，都已化为乌有——一块肥皂， /一只结婚戒指， /一点黄金填料。

Herr 上帝，Herr 魔鬼， /当心， /当心。

从那灰里 /我会披着我的红头发飞升而起 /而且吃人，象空气。

**作品鉴赏** 自白派有一种事无不可对人言的精神，而他们更热衷于写一向被视为禁忌的题材，特别是人们通常讳莫如深的现实生活和心灵世界的隐私部分。但是，作为艺术作品的自白诗，却绝不能简单视为诗人个人经验的自然主义袒露。普拉斯在谈到她自己的作品时说，“我想，我的诗，直接来自我的感受和感情经验。但是我必须说，我无法同情那种仅仅由于针刺或刀割之类所引发的内心哭叫。我认为，人们应能控制和驾驭经验，甚至最骇人的经验……应能以有知识、有智力的头脑驾驭那些经验。我想，个人经验不应是一种紧闭的匣子和自恋症患者顾影自怜的经验。我认为，这种经验应有普遍的相关意义，是和广岛、达豪以及诸如此类事物相关的。”正是这样，象《晨曲》这样的诗，抒写的既是她生育的纯个人的感受和心理反应，一个新生命的诞生（象云分泌出一面镜子）意味着（自己在风的指掌间逐渐消失）一个成熟生命的老去；同时，也吐露了一定会引起普遍共鸣的母爱柔情：为新生儿感到的忧虑和喜悦。她善于选择精确而出人不意的语言，构制清新别致而主动的意象。每一个明喻或暗喻，全都贴切、独特，而有深度。把新生儿比作由于爱的驱动而走动的胖胖的金表，把无形的婴儿鼻息比作在暗红色玫瑰之间扑动的飞蛾，特别是把婴儿口中最初发出的“语”音比作一小把（ahandful）曲调”、“一个个明净的元音象汽球升起”，简直称得上是天才的神来之笔，而且，经得起咬文嚼字的挑剔和推敲。这首诗，写在1961年，正当普拉所得女，一年又怀孕待产之时，是对于付出生命、养育生命这种伟大母爱的赞美，也是一位年轻母亲喜悦心情的欢乐颂。这位被认为“向往死亡”的女诗人，在《晨曲》中流露的却是对于生命的眷爱深情。《拉扎勒斯女士》是普拉斯的名篇，也是代表作之一，和《晨曲》形成鲜明的对照，有着迥然不同的主题，色彩和情调，结构也复杂得多。写的是对于死的生理

和心理感受，死在她笔下，也是一门艺术：阴森，却不恐怖，在她这一类诗歌中常常出现的那种黑色幽默，平衡了可能有的畏惧。真与幻、个人经验与人类历史被结合融会得天衣无缝，表明她确实具有她自己所主张的以知识扣智慧驾驭骇人题材的高超能力。当她把纳粹及其罪行引入画面之后，怎能断言诗人是在赞美和向往死！她是说了死，也是一门艺术，然而这首诗的整体效果却是使得读者确信，那是一门邪恶的令人厌恶的艺术，从而显示出一种崇高而非猥琐的审美价值。当我们再读一遍（这首诗读一遍是不够的），读到“我又完成一次/每十年总有一年/我会设法上演（读到“象猫，我也有九次可死”……我们会情不自禁，而且是不无理由，想到“我”和“人类”、“自杀”和“战争”之间的可互换性。最后那两节中Herr“上帝，Herr 恶魔/当心/当心”所警告的对象，也可以和任何一个死亡制造者、战争发动者互换，而“我”，象火中涅槃的凤凰，会从灰烬中“披着红色头发飞升而起”，就不完全是一个神经错乱女人的幻觉或幻想。只有这样读，那仿佛痴人吃语的“每十年要消灭一次的，是怎样一种废料，怎样一种百万纤丝”，才能有可解的意义。这整首诗，结构复杂而严谨，貌似杂乱而有序，所表达的，是对死亡和邪恶的讥嘲，和战而胜之的信念。其艺术成就，只有波德莱尔的诗行，罗丹的雕塑，毕加索的画，能够相与比拟。尽管在现实生活中，普拉斯未能战胜从死亡寻求解脱的诱惑而成了失败者，但是她的诗，将不朽。在她自杀10年后，《爱丽儿》获得了1982年的普利策优秀诗歌奖。

（江枫）

## 威廉·卡洛斯·威廉斯 威廉斯诗选

**作者简介** 威廉·卡洛斯·威廉斯（1883—1963），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处在美国诗坛核心地位的诗人，也是对美国当代诗歌影响最大的诗人。他的职业是儿科医生，有人认为他是契诃夫以来最重要的一位文人医生。他于1883年出生在新泽西州，离帕特森不远的鲁瑟福。他开业行医40年，在鲁瑟福，1963年3月4日去世。1902年，他入宾夕伐尼亚大学医学院就读期间，认识了两位诗人：艾菲拉·庞德和希尔达·杜立特，并成为终生的朋友。这种友谊对他有重大影响，以至他把自己的一生区分为“庞德前”和“庞德后”。他自费出版的第一本《诗集》（1909），是以前人特别是济慈为榜样的产物，由于庞德、杜立特和玛丽安·穆尔等人的评论和影响，第二本诗集《锻炼》（1913）就开始反映出他转而探索一种全新诗歌的努力。他虽不是移居英国的那些意象派诗人集团的一员，却是终身坚持意象派“直接”、“具体”原则而取得重大成果的唯一一个。30年代，威廉斯参与发动“客体主义”诗歌运动，所谓“客体主义”不过是意象主义的另一种表现。而由于强调使用普通美国人的口语，取材于美国本土的日常生活，写具有美国气派的诗，他又成了美国乡土诗歌的倡导人。威廉斯不仅写诗，也写长、短篇小说，散文随笔，而且留下了一部自传。他最宏伟的一部长篇巨作是诗史型的长诗《帕特森》，一部多卷诗，第1卷1946年问世，到第6卷1963年付印时已是遗著。然而他最为人熟知的一首诗，倒是一个一目十行的读者一眼就能读完的《红色手推车》。他还编过多本杂志，以对抗艾略特、斯蒂文斯和新批评派那些学院派诗人和评论家的主张和影响。他的成就，使他赢得了1950年的全国图书奖，1952年的波林根奖，和国会图书馆诗歌顾问这样一个在麦卡锡时代被剥夺了的荣誉职位。逝世后，他还获得了普利策奖和一枚诗歌金质奖章。

### 内容概要 柳

那是一棵柳树，夏季过后的/一棵河边柳，/没有一片叶子凋落，/也没有一片叶子由于阳光照晒/变黄，或是泛红。/那些叶子坚持着，逐渐褪色，/摇曳着，逐渐褪色，/在河水流流的上空，/似乎不愿意离开，/镇定自若。陶醉于/风和水的游流——/忘却了寒冬，/要到最后才会脱落，才会飘坠/到水里，到地上。/寡妇春怨

忧伤是我自己的庭院，/新草象火苗一样向上窜，/象往年一样，/往年却不象今年，/以凄凉的火/围绕着我。/三十五年/我曾和丈夫一同度过。/今天的李树一片雪白，/开出了一簇簇的花。/一簇簇的花。/压在樱桃树枝上/染白了一些黄的/一些红的灌木丛，/但是我心中的忧伤/比它们旺，/尽管往年，它们曾使我/欢快，今天我见了/却背过脸去寻求忘却，/今天儿子告诉我/在草地，/在远处密林边上，/他看见了/一些开满白花的树，/我觉得我倒想/到那里去，/投身那里的花丛/沉没在花丛近旁的沼泽。

### 年轻的家庭主妇

上午10点，年轻的主妇/在丈夫家里木板墙壁背后/身着睡衣，四处活动。/我独自驱车经过。

这时她又来到路边，叫唤/卖冰人，卖鱼人，她站着/未束胸衣，神色羞涩，掖了掖/散落的发丝，我把她/比作一张落叶。没有噪音的车轮急驰着辗过枯叶/引起一阵碎裂，当我/点头致意微笑着经过。

### 红色手推车



有那么许多/要靠/一辆红色手/推车/被雨水淋得/晶亮/在一群白鸡/近旁。

#### 俄罗斯舞

如果趁我妻子熟睡，/趁婴儿和凯瑟琳/熟睡，/趁太阳是只白炽火焰的圆盘，/柔软光滑朦朦胧胧，/在闪闪发亮的树林上空——如果我在北屋/一丝不挂跳奇形怪状的舞，/对着镜子/绕着我的头顶挥动衬衣，/轻声柔气唱歌给自己听：/“我孤独，我孤独，/我生来就该孤独，/这样最好不过！”/如果我欣赏那拉起的黄色窗帘映衬下/我的手臂，我的面孔，/我的肩膀，两肋和屁股——/谁能说我不是/我家快活的活神仙？

这就是说

我吃了/那些酒心巧克力/那些放在/冰箱里的/那些/多半是你/留作/早餐用的/请原谅/它们好吃/那么甜/那么凉

**作品鉴赏** 威廉斯有一句名言：Noideasbutinthings。有人译“要事物，不要思想”，有人译，“要事物本身，不要概念”，都不准确，从威廉斯的诗作看，似乎是只有事物，没有概念。但是：意在物中。他反对抽象，反对说教，反对空洞的词藻，反对引经据典掉书袋。他自己对这句一再提及的警句所作的解释是，“诗人不允许他自己所要表达的超过能在他所写情景中被发现的那种思想。……诗人用诗思想。”而他的诗，是由具体事物的细节构成的。他要让读者面对他所构制的情景，使他感同身受，从中“发现”思想。因此，这句警句，应该是：“没有脱离事物的思想”，或，“不要不在事物之中的概念”。明乎此，才能够对他的诗，有所欣赏。这句话，集中体现了意象主义、客体主义以至乡土主义的共同要点。他的诗，在艾略特·庞德和新批评派鼎盛时期，曾经受到冷落。沃莱斯·斯蒂文斯曾认为威廉斯的诗是“反诗的”，庞德认为，威廉斯感兴趣的是“泥土”，而他自己感兴趣的是精制品。其实庞德的诗中也不乏泥土，威廉斯的作品中也有不少精品。《红色手推车》这首小诗，既是他的名作，也是他的代表作之一。尽管威廉斯本人曾明确宣称他反对“象征主义”，但是当一首诗已经成为欣赏的“客体”而获得其艺术生命时，就无法禁止读者去作何种审美品评。他自己谈到这首诗时说，“其节奏不过是个片断，却表现出一种无法扑灭的欣喜激情。”事实上，这一典型的意象派小品，用清新的眼光观察，用清新的语言陈述出的情景，所说的，象一幅构图简洁，色彩鲜明的印象派速写所表达的和蕴涵的一样单纯，也一样丰富，耐人寻味，耐人发掘，耐人“发现”。他这一类简朴的短诗，表面上甚至显得土气，并有自发的素质，却是反复推敲锤炼的成果。他力图摆脱一切新老传统的诗歌规范。以至从传统的观点看，不讲形式，但是他强调节奏。他认为“自由诗”的概念是荒谬可笑的。《红色手推车》，不仅诉诸视觉形象，也诉诸听觉形象和语言的结构设计。节奏起伏流畅，而且在语言上，和内容一致，每一行都“要靠”下一行来完成。第三四行：一辆红色手/推车/我这样译，是因为威廉斯的原作就是把“手推车”wheelbarrow分割为二，前一行由后一行完成的。最终出现句点时，完成了，却又不是最终完成。这不过是无始无终生活长卷中一个极其细的片断或细节。这也是所谓“开放”诗的特点，向读者提供的不是结论，不是终点，而是一个起始和发端。《俄罗斯舞》，原题为法文DanseRusse。在英语诗里用非英语作标题，一度是一种风尚。他的第二个集子，集名就是拉丁语：AlQueQuiere！意为：《献给要它的人》。使用这种标题或集名，是和他后来的主张相悖的。《俄

罗斯舞》，是诗人直接与世人沟通这一企图的成功之作。没有评论、没有解释，鲜明的细节，生动的情景，却足以使读者在读到最后一行时，由衷地赞同，果然，一个快乐的活神仙！甚至看到自己，或者使读者也情不自禁脱衣而舞。威廉斯的诗，有使客体转化为主体，客观浸入主观的感染力，一种赤裸的魅力。到 50 年代，由于和学院派对立的黑山派、自白派、垮掉派的推崇，威廉斯的价值才日益得到承认而声誉日隆。到 60 年初，他在 79 岁上逝世时，已经有一整批年轻一代诗人如艾伦·金斯伯格、但尼丝·勒维托夫、恰尔斯·奥尔森，罗伯特·克里利等，已经在他的影响和启示下成长起来，崭露头角。

（江枫）

## 兰斯顿·休斯 休斯诗选

**作者简介** 兰斯顿·休斯（1902—1967），最杰出的现当代美国黑人诗人，1902年2月1日出生在美国密苏里州乔普林，不久父母离异，又都另行结婚、幸运的是，双方都始终关心这个孩子。1920年，他中学毕业后在哥伦比亚大学就读一年，1923年辍学，在一艘商船上作为水手到过非洲之后来到法国，在巴黎做过各种各样的临时工，最体面的职务是一家时髦餐馆的厨师下手。在此期间（1923—24），他在《危机》和《机会》等黑人刊物上陆续发表了不少诗作，有11首被收入一位黑人教育家所编黑人诗文选集《新尼格罗》，（1925）。回到美国后，在华盛顿一家餐馆当杂役时，他的诗作受到芝加哥诗人维切尔·林赛的赏识而有了“杂役诗人”的名声，并引起了“哈莱姆文艺复兴”一些白人支持者的注意，一位，帮助他出版了第一部诗集《疲倦的布鲁斯》（1926），另一位，资助他在林肯大学读到毕业，第三位供养他直到他第一部小说《并非没有笑声》（1930）问世获奖而从此能够卖文为生。在30年代，他不汉是一位著名的哈莱姆诗人，而且是活跃的社会名流。1932年，他出访苏联，之后来到中国，自称见过鲁迅，1937年，他以的地记者身份前往西班牙反法西斯内战前线，途经巴黎时参加了国际作家二届大会。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他的作品在思想上日趋激进而富于斗争性。50年代初，在麦卡锡反共迫害中，他曾被传讯，他是一位勤奋而多产的作家，除诗歌外还写剧本，小说、政论，谈论爵士乐、整理黑人民间文学，作品总数在50部以上，而他优秀的诗作大都收进了他自己编选的《兰斯顿·休斯诗选》（1965）。1967年5月22日逝世时，曾以“杂役诗人”的名声初露头角的休斯，已被公认为“哈莱姆的桂冠诗人”。

### 内容概要 黑人说江河

我熟悉江河。/我熟悉象世界一样古老比人类脉/管里的血流量龄更高的江河。

我的灵魂已经成长得象江河一样深沉。/我曾在幼发拉底河中沐浴，当那些个/黎明都还年轻。/我曾在刚里河畔搭盖我的茅屋，它常/哼着催眠曲送我入睡。/我曾面对着尼罗河建造起一座座金字塔，/高耸在它的河岸上。/我曾听到密西西比河唱歌，当那位/亚伯·林肯南下新奥尔良，我看见它/浑浊的胸脯在夕阳中泛涌金波。

我熟悉江河，/古老的、忧悒的江河。/我的灵魂已经成长得象江河一样深沉。

### 母亲对儿子说

听着，孩子，听我说，/生活对于我从不是水晶梯阶，/有曲折，/有坎坷，/有掀翻的地板。/有不铺地毯——/地面裸露的场所。/但是我永远/不停地攀，/不停地拐弯。/有时在暗中摸索，/不见一星光亮。/哦，孩子，别向后转，/别因为遇到了难处/就停步。/你还不能倒下——/因为我还在走，好孩子，/我还在攀，/生活对于我从不是水晶梯阶。

### 梦的变奏曲

我张开我的双臂，/在阳光下的某地。/我旋转，我跳舞，/直到那白昼离去；/在清凉的黄昏中歇息，/在高高的树荫里，/黑夜轻盈地来临，/象我一样黑——/那就是我的梦！

我张开我的双臂，/沐浴着太阳光辉，/跳啊！转啊！转啊！/直到迅捷的

白昼离去。/在阴暗的黄昏中歇息...../挺拔而苗条的树...../黑夜温柔她来临  
/象我一样黑。

### 疲倦的布鲁斯

哼着有切分音的令人困倦的曲调，/伴随着深沉感伤的乐声前倾后摇，/  
我听一个黑人演唱。/在雷诺克斯大街，在有一个夜晚，/旧式的煤汽灯下，  
灯光苍白暗淡，/他懒洋洋地摇幌...../他懒洋洋地摇幌...../应和着那疲倦的  
曲调，那布鲁斯。/他乌檀似的双手在象牙键上滑行，/让可怜的钢琴在乐曲  
旋律中呻吟。/哦，布鲁斯！/他前倾后摇坐上东倒西歪的凳子，/抑扬起伏弹  
奏忧伤曲调如醉如痴。/甜美的布鲁斯！/来自一个黑人的灵魂深处，/哦，布  
鲁斯！/曲调忧郁悲怆，歌喉声浑厚深沉，/我听那黑人唱歌和破旧钢琴呻吟  
——“这世上我没有亲人/只有我孤独的一身。/我要抛弃我的忧愁，/要把烦  
恼摆脱干净。”/他一下下单脚在地上拍打着节拍，/奏过了几组和音又接着  
唱了起来，/“我有了疲倦的布鲁斯，/我并不感到满意——并不觉得高兴，/  
但愿我已经死去。”/他低声吟唱把歌声投向夜空远方，/星星走出来了，还  
有明媚的月亮。/歌手已停止演唱，他已进入梦乡。/疲倦的布鲁斯犹在他脑  
海中回荡。/他已睡去，象石头，象死人一样。

### 梦

梦，抓紧别放松。/梦，一旦死亡，/生活将成为折翅的鸟，/不能飞翔。

梦，抓紧别改松。/梦，一旦失踪，/生活将成为贫瘠的荒原，/雪封冰冻。

作品鉴赏 兰斯顿·休斯，脉管里混流着白人、黑人和印第安人的血，  
得到过不止一个白人的提携，却始终是一个清醒的自觉的黑人。由于艺术风  
格上的非传统特征和对于表现形式的大胆探索，他的诗也被列入“先锋”流  
派之内，但是贯穿他全部作品内容的主线，却始终是鲜明的现实主义精神。  
休斯的诗，基本上有两大类型，一种，有关黑人生活的抒情诗，往往采用爵  
士乐和布鲁斯的节奏和韵律，另一种，是伸张正义，争取自由，表达抗议的  
政治抒情诗。在两方面，他都很成功。他终生执笔奋斗的目标，是提高黑人，  
尤其是黑人劳动者的觉悟，唤醒他们的民族自豪。同时，为此而创造一种具  
有黑人民族特色的黑人诗歌，因而在诗歌中大量使用了黑人的语言，黑人歌  
谣、乐曲的音韵和形式。有一位洋人评论《黑人谈江河》，说诗人“在黑  
人的灵魂和奔流不息的江河之间建造一个神秘的结合体。开头三行，诗人通  
过江河的形象，沉思默想世界的秩序，由此宣称自己的精神是神圣的，并且  
早于人类的诞生”。其实，解释要比原作“神秘”，原作是在以毫不神秘的历史  
而真实地发言：早在人类文明的黎明期，作为奴隶的黑人就为创造这种文明  
作出了巨大贡献，而密西西比和林肯的形象是喻示着对于作为奴隶的黑人  
来说，争自由的第一个回合胜利是开始而不是结束，那浑浊胸脯泛涌金波，  
是鼓舞，也是鞭策：有形的枷锁已摆脱，无形的枷锁尚待打破。这首诗，行  
文流畅而有气势，有如江河流泻，然而情绪低沉而忧悒：一个被压抑民族的  
民族性忧悒，几乎是休斯诗歌无处不在的情调。然而，休斯的忧悒并没有妨  
碍他的作品博人一笑，经过幽默处理的苦涩，能博得苦涩的笑。休斯说过：  
“布鲁斯（一种黑人民歌）的情调几乎总是伤感和消沉的，但是唱起来，人  
们会发笑。”这种说法，也适用于休斯的诗。使他获奖的《疲倦的布鲁斯》  
就是杰出的例证。最能表达他作为黑人的自豪感的一首诗是：“我，也歌唱  
美国。/我是黑皮肤兄弟。/客人来了/他们让我到厨房去吃/但是我笑/我吃得  
足/我长得壮实。/明天/客人来了/我将在餐桌旁就座，/那时/再没有人敢/

对我说：/到厨房去吃！/而且/他们会看到/我是多么美/而自惭形秽。/我，也是美国。”显然，连这种自豪也浸透了忧悒。同样，《梦》，是诗人自勉，也是鼓舞同类，要坚持理想，不要放弃希望，象上面所引那首自豪诗中所说，要相信明天！这样一首诗，也未能摆脱忧悒：当生活要靠梦来支持时，生活该是多么沉重；当生活要靠梦来温暖时，现实该是多么凄凉。然而，休斯的忧悒催人奋进，发人深省。他有这样一首四行诗：正义是个瞎了眼的女神，/我们黑人理解得最清楚：/绷带缠裹着的两个化脓创口/或许曾经是眼睛所在处。忧悒也有痕迹，这忧悒的抗议要比呐喊与谴责更能动人心弦而沉痛有力。休斯也有热情奔放，慷慨激昂的作品，那是三、四十年代发表于各种报刊杂志的一批革命意识强烈的诗篇。由于50年代麦卡锡主义和冷战所造成的政治气氛和他本人受到传讯的经历，一直未能结集，而到他逝世之后，才被辑为《早安，革命》（1973）出版。其中有不少为中国而写的，如：“圣诞快乐，中国/江里的炮舰给你赠送/七时的炮弹作为礼物/还有大地上的永久和平”（《圣诞快乐》1930）；“怒吼吧，中国！/怒吼吧，东方的老狮子！/喷火吧，东方的黄龙，/你不能再受欺凌。”

（《怒吼吧，中国》1937）。休斯的作品，对于美国现当代黑人文学的发展，对于非洲黑人国家的文学发展，都有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江枫）

## 罗伯特·李·弗洛斯特 弗洛斯特诗选

**作者简介** 罗伯特·李·弗洛斯特（1874—1963），美国现当代文学史上的一位重要的大诗人。是迄今一生得过4次普利策优秀诗歌奖的仅有的一位，他的诗，在美国各阶层拥有广大的读者群。他1874年3月26日出生在旧金山，父母都教过小学。8岁，父亲去世后随母亲迁回父亲祖居的新英格兰地区马萨诸塞州，中学毕业后曾上过达特茅斯学院，不久便辍学做工。1891—1899年，又在哈佛大学就读两年。尔后，做过鞋、教过书、编过乡村小报，并按照祖父规定的条件为接受一个农场而在农场上工作10年。1912年，几乎是一满10年就卖掉了那个农场，举家迁在英国，为他选择的诗歌事业作孤注一掷的冒险尝试。但是，他在伦敦获得了成功。《一个男孩的愿望》（1913）和《波斯顿以北》（1914）的出版，使他一举成名，英国人的喝采使他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回到美国时，受到了对于一个英雄似的欢迎。此后，不断有新作问世。虽然1949年便出过他的一部《诗歌全集》，但是，直到垂暮之年也不曾搁笔，而目，声誉日隆，到1963年1月23日他在89岁上死去时，已获得务院校所赠44项名誉学位。1961年肯尼迪出任总统时，他应邀在就职典礼上朗诵他的诗作，成了美国非正式的桂冠诗人，死后，又获得一项波林根图书奖。弗洛斯特的漫长创作生涯及其成果，在美国现当代文学史上形成了独特的文学现象，在一个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各种流派层出不穷花样翻新的时期，在形式上以推陈出新的方式代表了传统的影响。他的诗多取材于农家生活而以新英格兰地区为背景，因而有新英格兰田园诗人之称。

### 内容概要 牧场

我要出去打扫牧场的水泉，/我去只把落叶搂一搂干净，/（也许，还要等到泉水澄清）/不会去太久的——你也来吧。我要出去牵那一头小牛犊，/它在它妈妈身边是那么小，/它妈妈舔它时它立都立不牢。/不会去太久的——你也来吧。

### 爱和问题

傍晚，一个陌生人来到门前，/招呼这位俊俏的新郎。/劳顿不堪，忧心忡忡，握一杆/绿白两色相间的手杖。/他用眼神而不是用口舌请求，/请求允许他借住一宿，/然后转身，眺望着道路尽头，/看不见有透亮的窗口。

那位新郎，迈步走到门廊里，/说：“让我们看看天气，/再来考虑，陌生人，我和你/怎样解决过夜的问题。”/忍冬的叶子撒满前院的场地，/忍冬的浆果已经熟了。/秋天，是啊，风里有冬的气息，/“陌生人，但愿我能知道。”

屋里新娘在昏暗中默默无语，/探身，面对着炉火熊熊，/由于炭火的烘烤和内心的情欲，/脸上洋溢着玫瑰色晕红，/新郎注视着令人厌倦的路径，/看见的却是屋里的新人。/他希望她有颗黄金色裹着的心，/别着一枚白银的别针。

给人一点面包，施舍点钱财，/为穷苦人虔诚祈祷，/给富人以诅咒，在新郎看来，/都没有什么大不了，/但是该不该邀请个男人进宅，/让新房里容纳烦恼，/妨碍一对新婚夫妇间的欢爱，/他希望，他能知道。

### 雪夜林边暂驻

这是谁的树林我想我清楚，/他家就在那边村子里边住。/他不会看见我在这里停下来，/观赏白雪覆盖住他的林木。

我的小马，一定觉得奇怪，/在这一年最黑的一个黑夜，/在这树林和封冻的湖泊之间，/停在近处不见农舍的野外。

他抖了一抖挽具上的铃串，/象问，是否有了差错出现。/此外的音响，只是轻风一阵，/和白絮股飘飘落下的雪片。

这树林可爱、阴暗、幽深，/但是我还有许诺的事要完成，/临睡前还要再赶几哩路程，/临睡前还要再赶几哩路程

火与冰

有人说世界将毁灭于火，/有人说，于冰。/根据我尝味欲望的收获，/我赞成毁灭于火这一说。/若是毁灭两次已经注定，/凭我对恨的体会/我可以说，要论破坏，冰/也有巨大威力，/而且充分强劲。

一条没有走的路

金黄色林中有两条路各奔一方——/可惜，我是一个人独自旅行/不能两条都走，我站在岔口上/向其中一条，长时间凝神眺望/直到它弯进灌木丛失去踪影。

然后走上丝毫不差的另一条，/也许，曾有更好的理由走它，/因为杳无人迹，而且长遍萋草，/虽然经我走后，过往行人的脚，/已践踏得两条道路难分上下。

而在那一天早晨，那两条道路/曾同样覆盖落叶，未经步履，/哦，我曾想留一条以待来日涉足：/如今我懂得路是怎样连接着路，/我怀疑，还有可能重新回去。

我将会在很久很久以后的某处，/一声叹息，重把这往事提起，/树林中曾有两歧路，当初我——/我选择了其中人迹稀少的一途，/这就造成了此后的全部差异。

请宽赦，哦，上帝

请宽赦我对你开了些小玩笑，哦，上帝。/我会原谅你加绘了我大大的一场恶作剧。

雇工之死（节选）

玛丽，坐在桌旁，面对灯火沉思，/等候着沃伦，一听到他的脚步声，/便踮起脚，快步穿过漆黑的过道，/奔向门口，迎上前去，报告消息/，并且要他留心：“赛拉斯回来了。”/她往外推着他和她一道走出门去，/随手带上门，对他说，“待他好些。”

“什么时候我待他不都是一片好心？”他说，“可是，我不愿这家伙回来，/上个割草季节，我说过这活没有：/要是那时候离开，一切全都完结。”/他如今还有什么用？谁还会收留，/就凭他那一把年纪，那一点气力？/他算个什么帮手！从来指靠不上，/常在最急用人的日子里甩手就走。/……/割草季节，什么样的帮手都奇缺，/冬天，他回来了，我已精疲力竭。”

一弯残月，正在不断向西方沉落，/带着整个天幕，随它向远山移去，/月光柔和地泻在她的膝上。于是，/她展开裙裾承接。又伸出一只手，/伸在竖琴琴弦般的曙光光柱之间，/仿佛弹奏出不可听见的温柔和声，/感动了坐在她身边的男人的心肠。/“沃伦，”她说，“他是回家来老死的，/这一回你不必再担心他会离开你。”

“家”，他柔声讥刺。/“是啊，不是家/又是什么？全看你对家怎么理解。/当然，他对于我们，什么也不是，/就象是陌生的猎狗来到我们面前——/在森林里追踪猎物已耗尽了气力。”/“家，是一个在你不得不走的时候/

不得不收留你的地方”。/“我倒要说是/你未必见得就配有的一种东西。”

**作品鉴赏** 弗洛斯特有很长的诗歌创作生命，从本世纪初一直延续到远超过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的 60 年代，而且，拥有历久不衰的广大读者群，因而是美国跨越现、当代两个时期的重要大诗人。弗洛斯特以现实主义自居，但是他说，“现实主义者有两种：一种，把带有大量泥垢的马铃薯出示人前，以表明那是真实时马铃薯；而另一种，喜爱刷洗干净的马铃薯。”他说，“我倾向于做那第二一种。在我看来，艺术的功用在于净化生活。”他相信诗歌的积极社会效果。所以，他虽以田园诗人著称，却和传统意义上遁世的田园诗人不同，也和他同时代某些逃避现实、沉溺于寻求自我的现代派诗人不同，他是人世的。他相信个人不能脱离社会，他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的种种弊端持批评态度，不过他对那一类恼人的社会问题的反应，往往是哀而不伤、怨而不怒，如果偶尔有点“争吵”味道也只是，如他自己所说，“情人间的争吵”。他相信人类性灵中具有某种足以自救和对抗混乱的支撑物，那就是爱。在创作方法方面，他给自己拟定了一个称谓，叫作“举隅派”。所谓举隅，也就是以局部表现整体，以个别反映一般，以小见大，以近寓远。在 1946 年他的一个诗集的自序中写道：“诗简直是由比喻构成的”，“每一首诗实质上都是一个新的比喻，否则就不成其为诗”；又说，“一首写得合格的诗不能不是一个或大或小的象征”。这篇序言的标题就叫《永恒的象征》，但是他拒绝“象征派”的概念。在另一个场合，他表示，他宁愿称自己为“寓意派”，他推崇含而不露。他主张，“诗，始于乐趣，终于智慧”，也就是说，诗，应该给人以美的享受和思想上的启迪。

在形式上，有继承、有发展，对于传统来说，是个推陈出新的大手笔。他不赞成自由诗，认为“自由诗是打网球而不用球网”，尽管他后来也偶尔打打这样的网球。例如早期的《火与冰》已经很象是自由诗，然而他始终重视“句子的音响”，他的诗行节奏，常用“松散的抑扬格”，有些韵式，经过精心的设计，例如《雪夜林边暂驻》。他的语言，不尚夸张，不事雕琢，力求从“今日听到的”民间活的口语，方言汲取淳朴、清新，富于生命力的营养。他在语言上的主张会使人想起华兹华斯，他认为，“普通人的口语，经常涌现出富有诗意的词汇，日常的谈话声调是诗歌声调的源泉。”《牧场》可认为是最好的例证。弗洛斯特不仅善于抒情，也善于叙事。他的叙事诗多采取独白或对话的形式，直接使用经过提炼的口语、方言，有节奏、无韵，富于戏剧性，常常象是一出出的独幕剧。《雇工之死》是弗洛斯特叙事诗的杰出代表作，曾被当作独幕剧搬上舞台演出而获得很大成功。这首诗描绘了三个人物，被刻画得最充分的是那个没有出场的、劳碌一生、已经精疲力竭以至终于死去的雇工。他贫穷而自尊，宁愿出卖劳动力以维持残生，也不卑躬屈节去乞求身为银行董事的阔兄弟的怜悯，劳动时全力以赴，对别人十分关心，诚实，然而愚昧。老了，象被挤干了的柠檬，走投无路，无家可归，甚至可能死无葬所。由于心灵高尚而优美动人的，是那位女主人玛丽，温柔、善良、对同类满怀柔情，代表了弗洛斯特所标榜的爱。而沃伦，作为雇主，尽管按我们的划分阶级标准看，只是个雇佣少量季节工而并不富裕的上中农，却仍然具有一个雇主的精神特征。当他想到那位雇工时首先想到的是对自己有用无用。象《爱与问题》一样，弗洛斯特常用社会最小的细胞——家庭象征全社会，在《雇工之死》这首近 200 行的叙事诗里，他写的是美国农业地区一件细小的生活插曲，却反映了整个国家的一些重大问题，贫困劳动



者的窘境，金钱支配下的人际关系，等等。弗洛斯特诗，无论是抒情诗或是叙事诗，都仿佛是一幅幅素净的水墨画：质朴无华，淡而有味。

（江枫）

## 杰姆斯·赖特 赖特诗选

**作者简介** 杰姆斯·赖特(1927—1980)，1927年12月13日出生在俄亥俄州马丁斯费里或马丁渡口，这个名不见经传的美国中西部小镇及其居民后来成了他的诗歌中常常出现的背景和人物原型。他毕业于岗庸学院后，一度在美国驻日本占领军陆军部队服役。复员后，又入华盛顿大学攻读并获得了理科硕士和哲学博士学位。尔后，作为富布赖特基金会资助的学者前往欧洲，在维也纳大学从事研究。回国后，在多所高等院校讲授文学课。赖特最初两本诗集，《绿色的墙》和《圣徒犹太》，分别出版于1957和1959年。在谈到这些作品时，他说“我一向非常努力以艾德文·阿林顿·罗宾逊和罗伯特·弗洛斯特为楷模写作”。同时，他还十分钦敬英国作家和诗人托马斯·哈代，曾在他的墓前思索这位前辈“从大地学习”的“秘密”。他尊重他们的严肃。他说，“要让诗说点对人类有重要性的东西，而不能只是炫耀词藻。”他热爱自然，对自然的美有一种特殊的敏感，而且认为，自然美有陶冶性情的力量；他关心人，特别是那些被社会摒弃的、受冷落、被歧视啊男人和女人。他认为这类人的形象动人心弦、发人深思。出现在他笔下的，有越狱的逃犯，有被邻人窥破隐私的同性恋女人。有失偶的孤寡。但是，到《树枝不会折断》(1963)和《我们是否该在河边聚会》(1968)问世时，风格已经有了很大的变化：在形式方面已和弗洛斯特所代表的那种封闭型传统诀别而转向“开放、更接近口语的诗行，更多的随意转换，更常见的超现实主义手法。而对“社会弃儿”的同情也发展成为干预意识和对政治问题的浓厚兴趣。这种变化，应该归因于他对南美诗人聂鲁达、纪廉、巴列霍和奥地利诗人特拉克尔的翻译和刻意学习。

赖特于1980年逝世时、继为他赢得1972年普利策奖的《诗歌合集》(1971)之后，又出版了《两位公民》(1973)和《献给开花的梨树》(1977)。

### 内容概要 宝石

在我身后的空中/有这个洞穴，/没有人会去触动：一个隐居处，一种/环抱着一丛火焰之花的静寂。/当我迎风直立/我的骨骼转化成为深色祖母绿。

在丧失尽我的儿子以后。

我面对月亮的摧残：《1960年，圣诞》天黑以后/南达科他州边境附近，/月亮出来狩猎，到处，/发射烈火，/沿着一种钻石廊道/行走。

在一棵树的背后/它栖息在一座白色城市/废墟上：/霜，霜。他们到哪里去了，/那些往日的住户？都已匆匆离去/，连同阴郁的面孔。

我受不了/这个，又向前走，/活着，孤独，孤独，/经过烧焦的地下仓库，经过隐蔽/的乞佩瓦人和挪威人的坟墓。这个寒冬的/月亮把宝石/残忍的火/倾泻/在我手中。死的财富，死的手，月亮/暗淡下去/我在美丽的亚美利加的白色废墟上迷路。

### 幸福

在通往明尼苏达州罗切斯特的公路近旁，/暮色在草地上轻盈跃动。/那两匹印第安小马的眼睛阴暗/充满柔情。/他们从柳树林中高兴地走来，欢迎我的朋友和我。/我们跨过铁丝网步入牧场，/他们整天在那里吃草，非常寂寞。/由于我们来到，他们浑身颤动，掩不住内心的欣喜。/象易动感情的天鹅，他们羞怯地低下了头。/他们相亲相爱。/没有一种寂寞能和他们的相比。

兴奋复归安谧，/他们开始在昏暗中咀嚼初春的嫩草。/我真想把那瘦小的一匹搂在怀里，/因为是她向我走过来/用鼻子拱过我的左手。/她黑色相间，/长鬃散披过额头。/轻风使我动念爱抚她长长的耳朵/那马耳象姑娘手腕的皮肤一样细嫩柔和。我突然省悟/如果我能一步跨出躯体，我就会开放/成花。

一本坏书使我抑郁，我向休/闲的牧场走去，邀昆虫作伴/如释重负，我让那本书跌落到一块石/头背后。/我登上一片略微隆起的草地。/我不想打扰那里沟蚂蚁，/他们正走成单行沿着篱桩向上爬去，/搬运着小小的白花花瓣，/投下我看得透的淡淡的阴影。/我闭上眼睛片刻，谛听。几只衰者的蚱蜢/已经疲倦，此刻跳得吃力，/他们的大腿沉重。/我想要听他们，他们能奏出明净的声/音。/这时，欢快悦耳，远处，一只不见形/影的蟋蟀开始了，/在枫树林里。

向 J·埃德加·胡佛作忏悔

藏身在一座废弃的石头教堂里/一名黑人士兵/一页页翻阅他无法看懂的/美国陆空军条例。

我们的父，/昨夜我吞食了一片云/的翅膀。在城里，我曾偷偷溜去/和一棵病树同做祈祷。

我辛辛苦苦累得要死，神父，/我通过了一块块巨大的石头，/我藏在星星扣讽树下，/我却无法找到我自己的面孔。/在鼓风炉的群山之中/那些树也不愿理睬我。神父，黑色飞蛾/伏身在大地的岩床上，在等待着。

而我对自己的祷告词也害怕。/神父，宽恕我吧。/我做时并不知道是在做什么。

**作品鉴赏** 杰姆斯·赖特在 50 年代末期作为诗人登上文坛，就有不同凡响的表现。他第一部诗集《绿色的墙》（1957）出版后，曾被 W·H·奥登译为那一年那鲁青年诗人丛书中最佳诗集。但是，努力以弗洛斯特为楷模的早期作品，无法超过弗洛斯特的影响。晚期，借鉴聂鲁达、日列霍和特拉克尔、从中吸取营养，形成了他自己的风格，具有浓享新超现实主义色彩的风格。《宝石》，是这种风格典型代表作。《在丧失尽我的儿子以后，我面对月亮的摧残：1960 年，圣诞》，从标题到整首诗，都属于同一类型。传统的诗歌语言经过改造，逻辑和语法也失去原来面貌。连续常被切断，暗示压倒陈述。意象跳跃，意象叠加，现实意象与超现实意象的交错，被大量使用，把诗歌作为表现和认识手段的作用场拓向意识的深层。象《宝石》这首诗，似乎难解，然而每一行都可解，而且可作多解。例如：身后的空中，有这个洞穴”，可解为死亡，而“迎风直立时骨骼化为祖母绿”，可解为生命留下的不朽事物。但是，这种诗宜读，不宜解。作为整体的诗歌艺术生命和魅力将在某一解中丧失殆尽，一首给人以丰富美感和启示的诗，将蜕变成破译过后的密码稿而其味如腊。诗的内容和诗的形式密不可分，离开了诗的形式，诗的内容就不再是诗。《1960 年圣诞》，意象和结构都更复杂。但是，跳跃的意象之间，流动的意识之间，仍有脉络可寻。标题本目，就是真与幻的结合。整首诗，同样，由真入幻，真幻交织，又出幻归真。时间，是真实的：1960 年圣诞天黑以后；地点，是具体的：南达科他州边境附近。但是当月亮出场后，变化发生了。核心意象是月亮的意象，其他意象和联想都由此而生。月亮，据希腊神话，其女神是狩猎女神，狩猎是杀生，在这首诗里，似乎就被诗人借喻为死神，而白色，这皎洁的月色便成了死亡之色。以此为索引，则这首诗也就不难理解了。这是用超现实主义手法结构成的一幅以清冷的月

色为基调的拼贴画，隐含着深沉的悲伤。但是到最后一节，读到“我在美丽的亚美利加的白色废墟上/迷路。”境界顿时开阔，情绪也由单纯个人的丧子之痛上升到忧国之思。至于“死的财富、死的手”，则是由于“死”dead，有多种衍生义，死是没有生命，死是失去知觉，因而可以读作“没有价值的财富、失去知觉的手”。《幸福》，并不费解，诗人细腻的笔触描述了他的一次经历，真实或虚构的经历，在跨过文明的铁丝网，进入与人世烦嚣隔绝的“寂寞”自然环境，和自然或原始状态的生命——那两匹印第安小马产生一种心灵沟通和默契时的喜悦，值得注意的是“没有一种寂寞能和他们的相比”，可理解为绝顶的寂寞，但是更应该读作幸福的寂寞。最后一句，“我突然省悟/如果我能一步跨出身躯，我就会开放/成花”，这是在喜悦情境中对于喜说极致的向往。在早期一首诗里，他就曾假口于一个同性恋女子，在想象到摆脱肉体 and 痛苦而获得自由和喜悦的独白中说过，“直到我的灵魂突然开放，象蓝色/瓦斯的火之花在半空中舞蹈：/摆脱这肉体铁的牢笼。”只是在这里的表述更为简洁、精致。准确的把握，细腻的陈现，清新的语言，亲切的形象，是他这类诗的魅力源泉，《向 J·埃德加·胡佛作忏悔》，只要知道胡佛其人美国犯罪学家和联邦调查局局长，陆空军条例是军法，就可以理解，该忏悔的不是这首诗里的黑人逃兵，而是连人们的灵魂也要控制的联邦调查局长，或者，形成那种压力，使得人们对自己的祷告词也担惊受怕的制度的缔造和维护者。在《哈定总统：题》中，他的笔锋就指向了这种制度的最高代表。

赖特后期，不再热衷于在诗中塑造人物，而有了较大的个人开放性。作为语言艺术家，在形式的探索方面，他有无休无尽锲而不舍的精神，他永远在创新。而在面对某些超现实主义诗篇时，读者尽可以采取陶渊明读书的态度，不必求其“甚解”，那类诗有一种诡谲美，美在解与不甚解之间。

（江枫）

## 约瑟夫·布罗斯基 约瑟夫·布罗斯基诗选

**作者简介** 约瑟夫·布罗斯基（1940—）美国作家。原籍苏联。1940年5月24日出生于列宁格勒。双亲都是犹太人。父亲念过大学，担任过海军指挥官，复员后找不到固定工作，在一家小报做摄影记者。母亲是托脱维亚人，会德语，在建设部门当小职员。布罗斯基早在童稚时代就感受到他所属民族的压力。他厌恶正规教育，15岁即退学流浪，在工厂、锅炉房、医院太平间打零工，并随勘探队出没边远荒漠找矿，遍尝艰辛，历尽炎凉，一面在社会大课堂中成长，一面沉迷于自己所钟爱的文学海洋。他几乎读遍全部俄国诗歌，又自学波兰语，英语，抱着词典啃外国当代作品，对弗罗斯特，艾略特，叶芝，奥登，邓恩等大诗人深为敬佩，决心献身文学事业。布罗斯基18岁开始写诗，但国内无从发表，只能以“地下出版物”形式流传，而美国一家出版公司却在他不知情的情况下出版了他的俄文版诗集。他为诗而累，为诗而苦，曾遭当局查讯，两度被拘入精神病院，1964年又以“社会寄生虫”罪名被判5年强迫劳动。经艾·赫玛托娃等救援呼吁，18个月后获释，1972年被驱逐出境，先到维也纳后赴美国定居，1977年入美籍，现在纽约大学任教。布罗斯基在美国先后出版的诗集有俄文版《短诗与长诗》（1965），《一个美丽纪元的结束》（1977）和《罗马哀歌》（1982），英文版《诗选》（1973），《言辞片断，（1977）以及英语散文集《小于一》（1986）。他出色地继承了俄国古典主义传统，且融汇外国诗歌精华，成为“不断革新诗歌表现手法的高手”。布罗斯基所经历的东西方生活背景，使他的创作“主题异乎寻常的丰富，视界极其开阔”。他于1987年获诺贝尔文学奖，是迄今为止获此殊荣的最年轻的作家。不久前，苏联报刊陆续发表了她的诗作。流亡者又“回到了”故乡。

### 内容概要 本质

于是玛丽对基督说：/“你是我的儿子？——或上帝？/你被钉到了十字架上，/哪里是我回家的路？/我是否能通过我的门/心中却依然困惑不解：/你死了？——或活着/你是我的儿子？—或上帝？”/基督向她回答说：“/无论是死是活，/女人，这都一样——/儿子或上帝，我都是你的。”

**作品鉴赏** 人的本质是什么？这是今天大多数西方人都在思考的问题。有的认为，当人闭上眼睛，撒手西去，最终都要归到善，归到真。还有的认为，无论是死是活，是神是人，这都无关紧要，重要的是你是否领悟到什么，你是否已经认识到你自己。《本质》这首诗取材于《圣经》，讲的是耶稣基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而又得以复活的故事。当时，他的母亲玛丽亚曾守护在耶稣订死的地方，直到地震发生，主的天使告诉她，耶稣已经复活，玛丽亚欣喜若狂，亟想把这一喜讯告诉耶稣的门徒，可她找不到回家的路。耶稣曾说过：凡实行我天父旨意的就是我的母亲、兄弟、姊妹。《圣经》里也说：“你们要从窄门进去，因为那通向灭亡的门是宽的，路是好走的，朝着这方向走的人很多。那通向生命的门是多么窄，路是多么难走，找到的人很少，”于是，玛丽亚问耶稣，到底是她的儿子还是上帝，她感到无所适从，她一定要找到她走的路。她认为自己通向生命的门太窄，难以通过，更不知道生命究竟是属于自己还是属于主。诗人在这里，借耶稣的话忠告人们，无论是主，或是普通的人，无论活着或死去，都是一样，只要找到自己，找到归路，顺依天命，你就无所谓是生是死，是神是人了。这就是永恒，这就是

本质。诗人选取这一则圣经故事，为的是更准确地表达自己对人生的看法。布罗斯基不仅对宗教很感兴趣，而且也是一位深这的思想家。他有独到的见解。此诗尽管写得十分严谨，却毫无说教之气，极熟练地择取一点，把深藏于头脑中灵感，借助于神的光环呈现给世人。在西方，以宗教为题材的诗实在是数不胜数，但象布罗斯基所写的这种清新明晰而又蕴含深刻哲理的诗则不多见。他意不在宣教，不过是借上帝的嘴说出了自己想说的话。其引经据典的目的也不是故弄玄虚，把读者引入深奥难解的死胡同中，相反，他是把人们从繁复的教义中解放出来，看到光明的未来。布罗斯基的诗独辟蹊径，非常硬朗，出自于书卷却毫无书卷之气，确实给人一种坚实感和开阔感。

（张锦）

## 卡尔·桑德堡 桑德堡诗选

**作者简介** 卡尔·桑德堡(1898—1967)，1878年1月6日出生在美国伊利诺伊州盖尔斯堡一个瑞典裔贫苦劳动者家庭。从13岁起，就不得不中断学业，开始从事各种各样的体力劳动：赶车送牛奶、擦皮鞋，洗碗碟，在理发店打杂，为戏院装换布景，给砖厂运送砖块，进陶瓷厂当徒工，还在麦收季节到农田里去卖苦力。

1898年，由于向往冒险生活，他在美西战争爆发后，作为盖尔斯堡《晚邮报》的战地通讯员志愿入伍，没有打上仗，吃了不少苦，战后，入隆巴德学院学习，未及毕业离开了学校。他更爱课堂外的广阔天地，到过许多地方，甚至和流浪者为伍，并在匹茨堡监狱里服过10天劳役。他的经历使他熟悉下层人民的不幸，并对他们产生了深厚的感情。

1904年，他回到盖尔斯堡，为一家报纸工作，同年，出版了一本薄簿的诗集《轻率的狂喜》，但是，直到1914年哈蕾特·芒罗主编的《诗刊》发表他的一组诗，其中的一首《芝加哥》使他获得了200元的勒文森奖，他才开始引起诗坛的注意。1916年，他的《芝加哥诗抄》出版，引起一片争议，也使他名声大振，并奠定了他作为具有独创精神和独特风格的诗人的地位。卡尔·桑德堡，不仅仅写诗，他还写小说，写儿童文学作品，写新闻通讯，搜集和整理民间诗歌，而且写传记文学，尽管是他那卷本的散文巨著《林肯传》先于他的诗歌为他赢得了象普利策奖这样的荣誉，但是他不朽的声誉是诗人的声誉，到1967年7月22日逝世，除其他散文作品和民歌集以外，继《芝加哥诗抄》之后出版的诗歌作品还有：《玉米剥壳人》(1918)、《烟与钢》(1920)、《日光炙烤的西部石片》(1922)、《早安，美国》(1928)、《人民，是的》(1936)、《诗歌总集》(1950)和《新诗集》(1957)等。

### 内容概要 芝加哥

世界的宰猪屠户，/机床制造者，小麦堆垛工，/铁道运动员，回家货运的装卸手，/暴躁的健壮的喧闹的/阔肩膀们的城市：/人们告诉我你邪恶，我相信，因为我看见你涂脂抹粉的女人在煤汽灯下勾引农家少年。/人们告诉我你不正直，我说，不错，这话果真，我看见枪手杀人，逍遥法外，又再次杀人。/人们告诉我你残酷，我回答，在妇女和儿童的脸上我看见饥饿肆虐的痕迹。/这样答复过后，我再转过身去，向我的这座城市发出讥诮的回报以讥诮，对他们说：/来吧，请让我见识一下，还有哪一座城能这样昂首高歌，为充满了生命活力，粗犷、灵巧而自豪。/在辛苦忙碌的劳动间隙，吐出富有磁性的诅咒，半裸着身躯、热汗淋漓，这是一位魁梧强悍的拳击师，矮小软弱的城镇形成鲜明对比；/象舔着舌头伺机出动的狗一样凶猛，象与荒原作斗争的野蛮人一样灵巧，/光着头颅，/挥着铁锹，/破坏，/设计，/建造，摧毁，再建造。/在浓烟下，满嘴灰尘，露出洁白的牙，哗笑着，/在可怕的命运重轭下，象哗笑着的年轻人一样哗笑着，/象哗笑着的战无不胜、不知天高地厚的斗士一样哗笑着，/为腕上的脉搏、肋下的心脏是人民的而夸耀着，哗笑着，哗笑着，/哗笑着，青春的暴躁的健壮的喧闹的哗笑，半裸着身躯，热汗淋漓，由于是宰猪户，机床制造者，小麦堆垛工，铁道运动员和国家货运的装卸手而自豪。

雾

雾来了，/迈着小猫的脚。

它停下来望了望，/城市和海港，/默默地蹲着，/然后又继续向前。

草

把尸体堆起来，在奥斯特利茨，在滑铁卢。/把他们埋掉，再让我来工作——/我是草，我覆盖一切。

把他们堆起来，在葛底斯堡。/把他们堆起来，在叶普尔，在凡尔登。/把他们埋掉，再让我来工作。/两年，十年，过路人会问向导，/这是什么地方？/我们是在哪里？

我是草。/让我工作。

思绪

我曾想到一片片海滩、田野、/欢笑、眼泪。

我曾想到一座座家屋建造起来——/又被大风摧毁。我曾想到一颗颗独自运行的星星，/成双的黄鹂，在谬误中死去，/令人忧伤的夕晖。

我曾想撒下一切，前往另一颗星球，/一颗最新的星球。我曾请求留给我一点/欢笑，几滴眼泪。

麦格

但愿上帝不曾让我认识你，麦格。/但愿你不曾撇开工作跑来和我同在一起。/但愿我们不曾买那一张证书一身白色礼服，/让你那一夫穿上和我去找牧师举行婚礼，/对他说，我们将互相照顾永远永远相爱。/——只要有个地方天上还出太阳还下雨。/是的，此刻，但愿你居住在遥远的某地，/我是千里外的流浪汉而已被汽车撞得粉碎。/但愿孩子们从不曾出生人世，/不存在待付的房租煤账衣服钱，/没有杂货店主上门索过欠款，/不必每天买茶，买零食。/但愿上帝不曾让我认识你，麦格，/但愿上帝不曾让我们有孩子。

诗的定义

一诗，是以重复、音节、波长的确定意向/突破沉默、穿越过沉默的韵律投射。

二诗，是在陆地生活、想要飞上天去的海洋动物的日记。三诗，是不断向地干线下消逝得过分迅速而难以解释的生活的一系列解释。

四诗，是对于射出未知和不可知屏障的音节的寻觅。

五诗，是结着谜语的扣，封存在气球内，系在风筝飘带上，乘春天白色的风，升入蓝天的黄色绸巾的方程式。

六诗，是湿土中挣扎着的花根和阳光照耀下的花朵之间的缄默和话语。

七诗，是驾驭大地既养育生命又埋葬生命这一现似悖谬的真理的挽具。

八诗，是道出彩虹怎样构成为什么消失这、奥秘的幻影脚本。九诗，是风信子花和饼干的合成休。

十诗，是让人们去猜想一瞬间从门洞中看见什么的门的开启和关闭。

**作品鉴赏** 桑德堡生前素有工业美国桂冠诗人之称，他广泛取材于现实生活的作品，为我们展示出一幅视野广阔的美国工业社会的生动画卷。桑德堡的诗，在形式上继承了惠特曼所开创的那种粗犷、豪放，不拘音节、不用脚韵而有自然节奏的自由诗传统，而且在增强其音乐性方面作出了自己的贡献，给予自由诗运动以新的推动，在精神上，也继承了惠特曼对于普通人民的爱和对于他们有能力应付一切的信赖，因而，桑德堡又被公认为普通人民的诗人。他是人民的歌手，也是人民的辩护士、代言人和教育者，从他的成名作《芝加哥》一诗，就已经可以看出这种倾向的端倪，在人们抨击和揭露芝加哥的丑恶和黑暗的同时，他满怀自豪、理直气壮为之歌唱，因为他还看



到了芝加哥的劳动人民及其力量和乐观的未来。但是，在政治理想上鼓舞着他的，已不复是惠特曼所信奉的杰弗逊式的民主主义，而是随着红色的 30 年代产生了广泛深刻影响的社会主义追求。他不讳言，赋予他的诗歌以“精神背景特色的，是现代的工人阶级运动”。所以，学院派的评论家们指斥他分不清诗和散文在题材上的区别，攻击他语言混乱，粗鄙，而他并不介意，因为他作为一个有使命感的社会主义者，他的诗，本来就不是写给学者教授们读的。他为学院外的普通人民写诗，而且还常常弹着六弦琴到他们中间去为他们朗诵。他的语言直接来源于口语、方言、民歌、明快、简朴、有力，感情真挚而强烈，和广大劳苦人民有着一致的爱憎。他的诗歌题材，直接取之于他们的生活。《芝加哥》，既是他的成名作，也是他的代表作。象惠特曼一样，他善于使用重复和累积来形成诗篇的内在韵律，取得增强诗篇气势和感染力的效果。对这个同时体现着资本主义工业弊病和力量的城市，表现了一种近乎母亲“护犊”的感情，通过一系列不落言笑的，经过精心选择的形象，热情奔放的措词，使读者或听众深深感受到，邪恶，不正直、残酷的是制度，而值得自豪而且寄予厚望的，是那些从事创造性劳动的暴躁的、健壮的、喧闹的阔肩膀们。诚然，桑德堡写诗，首先考虑到的是主题，他的社会责任感和作为新闻工作者的敏感，常驱使他与现实生活中的某些问题作出及时的反应，而急就作品难免粗糙，但是，他并不象威廉·卡洛斯·威廉斯所评论的那样不注重技巧。例如《麦格》从语言到内容，几乎就是从现实生活矿山中开采出来而未经加工的原材料，然而感人至深，甚至可以催人泪下：是眷恋与悔恨的交织，有“贫贱夫妻百事哀”的悲叹，也是生与死的抉择，有“不如无生”的绝望。即使是原材料，也是选择之所得，而选择就是加工，怎样选择就是技巧。从他为诗歌所下的定义看，他深谙此道。而选择什么，就体现了诗人的爱憎和他对生活的评价与解释。《麦格》的感染力正来源于真实得有如原型，虽然是大海的一滴。桑德堡是开创了“芝加哥文艺复兴”局面的芝加哥集团的一员，不属于意象派，但是有时也着力于意象的营造。象《雾》这一名篇，简直就是典型的意象派之作。着墨不多，耐人玩味。《思绪》，又代表了另一种抒情风格，寥寥几笔，经不起逻辑追究，看上去纷纭零乱，却写出了深沉的忧郁，一时的失落感，由衷的向往。今日读来，更是别有一番滋味，因为那“最新的一颗星球”，已经有了极大的变化。而《草》，则显示了用典的艺术功效，几个算不得十分古老的古战场名出现涛行，就使得这极小的篇幅获得了极大的时空纵深，以至足以纵思接千载：一时多少豪杰，俱已灰飞烟灭，而草，年复一年，生生不已，复盖一切。象惠特曼之把自己的诗称为草叶，桑德堡，以草自居。草，在中国也是民的形象，所谓“草民”，似贬实褒：草如民，民如草。桑德堡等于宣称：人民万岁！一切都不长久，唯独人民不朽！弗洛斯特曾说桑德堡是“frand”如今这两位美国现当代大诗人均已作古，无情的历史真实是，弗洛斯特的诗，是经过他的大脑精心构制出来的，桑德堡的诗，涌自他心灵的深处。前看有双重人格，后者文如其人，真诚、正直、善良。桑德堡的晚年，像弗洛斯特一样，也享有极高的荣誉，75 岁时，他的生日夜伊利诺依州宣布为“卡尔·桑德堡日”，瑞典国王为他授勋，1959 年，美国国会两院联席会议邀请他在“林肯日”发表演讲，1964 年，他获得美国总统自由勋章。他的诗歌总集在他逝世后于 1970 年问世。广受普遍人民爱戴的这位人民诗人，终于得到了美国举国上下的一致尊敬，而且不会被人遗忘。

(江枫)

## 墨西哥文学

### 阿·亚涅斯 山雨欲来（1947）

**作者简介** 阿古斯丁·亚涅斯（1904—1980），生于墨西哥哈利斯科州瓜达拉哈拉城，学生时代曾在瓜达拉哈拉城攻读法律，毕业后一面从事教育一面为报章杂志撰写文章，成为小有名气的作家。1930年任纳雅利特地区教育部长。1932—1934年间在墨西哥教育部工作。他同时还在大学预科讲课及在墨西哥自治大学攻读哲学和文学，1935年获博士学位。1952—1959任哈利斯科州州长，1962—1964任总统府秘书，1964—1970任墨西哥教育部长。他是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教授，1952年成为墨西哥语言科学院院士，墨西哥文学院院士。曾任墨西哥驻阿根廷大使，墨西哥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代表。曾获墨西哥科学院、国立自治大学及哈利斯科州最高荣誉奖。1973年获墨西哥全国文学奖。1980年在墨西哥城去世。主要作品有：《关于公共教育的演说》、《墨西哥思想家》（1940）、《瓜达拉哈拉的秉性与形象》（1911）、《古玩之花》（1912）、《土著传说》（1942）、《西班牙语美洲文学的社会内容》（1944）、《阿尔丰索·古铁雷斯·埃尔莫西略及其朋友》（1945）、《哈利斯科的精神气候》（1945）、《堂·胡斯托·雪拉》（1950）、《黑眼圈、红脸蛋》（1959）、《三篇小说》（1964）和《风的感觉》（1964）等。《山雨欲来》（1947）、《慷慨的大地》（1960）及《贫瘠的土地》（1962）是反映哈利斯科农村生活的三部曲，其中《山雨欲来》是亚涅斯的代表作，被认为是墨西哥本世纪以来最优秀的小说之一，为作者跻身于墨西哥当代杰出作家行列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内容概要** 《山雨欲来》又译为《洪水到来之际》或《洪水边沿》，这本来是当地农民的口语，是通过一位世故的八旬老人卢卡斯·马西亚斯之口说出来的，表示一柱重大事件即将发生，正好与“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意思相吻合。讲的是1910年墨西哥大革命前夕一个位于哈利斯科州和萨卡德卡州之间的偏僻村庄的故事。在那里，人们深居简出，清心寡欲。凡15岁以上的女人成年穿着黑色衣衫，人们之间很少交往，更不要说男女之间，绝不可在街上或门口聊天。人们的生活完全围绕着宗教活动进行，只要一听到钟声，便聚集起来做祈祷、望弥撒、行忏悔，哀悼亡灵……四旬斋时男人到主教监修的修道院里修行、恪守严格的教规。女孩子门则按“玛丽娅之女”派的规矩行事。教区神父和牧师们喋喋不休地劝诫人们摒弃红尘的杂念，要过有如坟墓般安静的生活，说现世的生活只不过是一座桥梁，人们都盼着走过桥梁去往来世，要赶快过桥，不要停顿，不要分神。他们还说，生活是一条河谷，其中流淌的都是眼泪，性爱不过是一场骗局，是以另一种形式经历死亡……，这是个干旱枯燥、没有欢乐、没有花木的村庄，“干旱得连失声痛哭的眼泪都没有。”在这个村庄里人们几个世纪以来都过着一成不变的生活，人们拒绝一切可能改变现状的事物。一小撮教士垄断了知识界，控制了人们的精神生活，而贫困的农民又被传统势力紧紧地束缚。然而，即便在这样保守落后的偏僻村庄，变革的因素也在顽强地生长。他们是被顽固势力称为“北方佬”的危险人物，那是一些曾长期生活在北方邻国——美国的人，曾在那边打工，挣下一些钱回家来花，或是回国定居，虽然在美国也被当作牛马，但到底接触到另一种生活，自由自在惯了，他们已无法忍受村中令人窒息的环境，以

及教士们对于人们道德上的专制。另一种人就是每年回乡度假的大学生。他们周期性地把城市中的变化讲给家乡人听，牧师们对他们是越来越难以控制了，眼睁睁地置着他们讨论政治，甚至到后来看到他们与一群群神秘的外乡人来往，分发宣传品和贩运武器弹药。外部力量无疑大大影响了这一向宁静的村庄，而村庄本身长年以来也积蓄了许多不安定因素：家庭权力和财产的纷争、爱情纠葛、为荣誉或金钱引起的流血事件，吝啬、自私和嫉妒不断地蚕食着人们的良知。因此，村中大小事件不断发生，这样人们可以发泄一下被过分压抑的情绪。教士们如十个指头捉跳蚤，竭尽全力压制人们的激情。实际上该村有如一座火药库。作品的主要人物有玛丽娅，父母双亡后被叔父迪奥尼修牧师收养，受着严格的宗教教育。但是玛丽娅不甘心像姐姐玛尔塔一样当一辈子老处女，为叔父当管家。她偷看一些禁书，如大仲马的《三个火枪手》，雨果的《悲惨世界》等。报刊上的奇闻轶事使她大开眼界，她关心世上和国内的最新消息，对外部世界充满渴望。她富有正义感，对穷人有同情心，她善于判断事物，而且敢做敢当。最后这位纯洁的姑娘毅然离开故土，投身到时代的潮流之中。玛丽娅的密友米卡艾拉是村中引人注目招人议论的姑娘。她曾和父母在首都墨西哥城和州府瓜达拉哈拉城居住过，见识过那里的豪华场面和考究生活，时髦眼饰和开放的社交。一回到家乡她便觉得乡村的闭塞生活简直是在扼杀她的青春，充满偏见的流言蜚语竟置她于死地。她仇恨这一切，从而采取玩世不恭的态度来报复，她挑逗起一些小伙子对她的追求。又置他们于不顾。她故意引起利蒙父子都对她有意，使他们反目成仇。维多利亚是来自省城的年轻有钱的漂亮寡妇，在省城时是沙尤女主人，到村中小住，使当地男人们神魂颠倒，“一半人对她有欲望”。她的第一个牺牲品路易斯·贡萨加落得进了疯人院，第二位便是敲钟人加夫列尔，对她的单相思也几近疯狂。男人中的反叛形象是利蒙家的达米扬。他曾在美国生活，回国后已不能适应家乡生活。他的行为举止被人们视为异端，家人把他母亲的死归咎于他。他要求父亲把自己应继承的那份母亲的遗产立即交给他，然后要永远离开故乡去往北方。在争执中父亲心脏病突发死去。达米扬仓促离村，临行前想带走米卡艾拉，后者未从，他便向她开枪。米卡艾拉临终前恳求人们：“放了他，他没有错，是我爱他。我从来没有像爱他那样爱过别人，放开他！”在那不祥之夜有两个人由于达米扬而死去，他的反叛行为大大震动了宁静的村庄，人们把他视为魔鬼的化身。但是由于证据不足，加上米卡艾拉那些有利于他的话，他仅被判六年徒刑，但是他越狱逃跑，在亡灵节潜回村子，拜倒在情人的墓前表示忏悔。这个村庄中的顽固势力就是这样不断地扼杀人性。然而，事情已开始发生变化，墨西哥全国局势已动荡不安，从首都及其他地区不断传来消息，人们密切地注视着事态的发展，村里陌生人来来往往，以帕斯夸尔·阿基莱拉为代表的革命者秘密活动频繁，此人甚至到过圣路易斯·波多西会见革命领袖马德罗。地火在暗中涌流，革命在积蓄力量，革命军终于打到这个村庄，其实是路过此地，他们短时间停留，在村中筹集粮草、征用牲畜。保守落后的村民吓得要死，谣言不断。革命军开拔后，他们惊奇地发现没发生什么可怕的事情，也没有抢走姑娘。但是牧师迪奥尼修的侄女玛丽娅和另一名妇女不见了，原来是她们自觉自愿、毅然决然地参加了革命队伍，离开了禁锢着她们身心的村庄，投身到世界大舞台，牧师在危暮之年受到如此沉重的打击，心力交瘁，然而这位上帝的忠实奴仆，不得不强打精神去担负起为羔羊们指点迷津的天职。

**作品鉴赏** 《山雨欲来》是墨西哥革命小说中的一部重要作品，它不同于早期正面描写革命的《底层的人们》，也不同于三、四十年代一大批小说家站在一定的时间距离去回顾那场革命的细节，它写的是一个闭塞的村庄的生活，那里的阶级压迫和思想禁锢。写地主对农民的盘剥、灾害、瘟疫、宗教、偏见、迷信（对彗星的恐惧）和仇恨。一系列的人物之间的矛盾最后演变为社会冲突，而作为背景的则是全国各地的动荡。作者善于把小说情节与真实的历史事件交织在一起。他把作品分成两部分，以达米扬气死父亲、杀死米卡艾拉的那个夜晚为分界线，前半部以村中各种人物的冲突为主，后半部的注意力已集中在全国舞台，视野大大扩展了。总之，作品集中表现的是墨西哥革命的必要性和必然性，虽然几乎没有正面写到那场革命，惜墨如金。由于《山雨欲来》着力描写的是内部积蓄的矛盾，所以特别注意人物的心理描写，对于亚涅斯来说，最重要的是主观而不是客观，因此他并不注重从外部来描写人物和事件，认为心理世界才是最真实的，事件的发展是通过不同人物的不同意识的反映间接地表现出来。从这点来看，《山雨欲来》是一部成功的心理小说。亚涅斯捕捉住他的人物中的每一个细微变化，紧紧追随人物心态的长期发展。他认为每个民族每个村庄都有自己的语言，正如敲钟人加夫列尔对钟的语言的理解一样。在亚涅斯的笔下，孤独感强烈的墨西哥，它特有的语言就是沉默。背负着沉重精神枷锁的墨西哥人一言不发，但是在一片缄默的背后是紧张的心理活动、意识流、自言自语、内心独白、梦呓和昏热的谰语，表现出他们受到压抑的人性和不自主的反抗。亚涅斯善于塑造截然不同的人物形象。村中保守势力的典型是清教徒式的迪奥尼修收师，他极尽全力控制人们的思想，劝人们清心寡欲，“如躺在坟墓中”，但是控制愈严反抗愈烈，正是他们造就了米卡艾拉达米扬等敢于向传统势力挑战的叛逆者，酿成了惊心动魄的爱情悲剧。当众人要抓注达米扬时，米卡艾拉公然为他辩护，向他表白爱情，爱情在向宗教宣战，打败了偏见，甚至战胜了死亡。这是亚涅斯对墨西哥小说为一大贡献，他止爱情从传统小说的次要位置走到重要位置来。作者的另一贡献还在于创造了一系列光辉的妇女形象：感情奔放、勇于向世俗偏见挑战的米卡艾拉，端庄秀丽、气宇不凡、心地善良的维多利亚，当然，最丰满的形象是玛丽娅，她正直、纯洁、善良，对新事物极为敏感，虽是叔父的掌上明珠，在物质上没有匮乏，但精神上缺少自由，她终于义无反顾地与旧势力彻底决裂，走上了革命道路。上面几个妇女形象准确、鲜明、生动、突出在书中众多人物之上，这在过去的墨西哥小说中是不多见的。在写作技巧上，亚涅斯作了一些新的尝试，他一改墨西哥小说中传统的纪事式写法，从多角度、多层次来记述所发生的事情。比如，书中最重要的题材就是“山雨欲来”——那场即将到来的革命，但始终就没有一次正面地写过那场革命的起因、酝酿及发生过程，也没有正面写过一位革命者及其行踪。然而读者始终感到革命迫在眼前，定将爆发。与整个革命潮流相比，达米扬的那不祥之夜不尊重要，但它仍是全书第一部分的高潮和中心，也是最为悲壮的结局，然而作者也没有正面去描写它，只是通过不同的人转述，又在以后不同的章节中反复提及，读者根据这些片断渐渐编织出一幅惊心动魄的画图。人们认为亚涅斯的这部小说不仅为墨西哥革命小说画了个句号，而且为墨西哥传统小说画了个句号，从此开始了当代新小说的时代。《山雨欲来》就是划分墨西哥现代小说先后两个时期的分界线。亚涅斯还不愧为语言大师，作品中大量采用民间语言、谚语和俗语，语言优美，结构严谨。

由于上述种种特点,《山雨欲来》已成为世界文学宝库中的一朵奇葩。

(段若川)

胡·鲁尔弗 佩德罗·帕拉莫(1955)

**作者简介** 胡安·鲁尔弗,1918年出生于墨西哥哈利斯科州萨尤拉的一个小村庄,在祖父的庄园阿布尔科度过童年。由于土地贫瘠干旱,加上连年战争,那里人民生活每况愈下。在那动乱的年代里鲁尔弗的童年非常不幸,双亲相继去世,他被约瑟芬派修女收养,跟她们学会了读书写字,家中的藏书使他有幸博览群书。十岁时姑妈送他到瓜达拉哈拉读书。由于入学考试时大学罢工,使他无缘上大学,他便当了会计。1935年来到墨西哥城,在国家移民局及其他政府部门工作。利用业余时间大量阅读文学作品,旁听文学课程,并开始从事业余创作。他写的第一部小说《沮丧的儿子》长达三、四百页,但因不满其矫揉造作的风格,便把它扔进了垃圾堆。1939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正在移民局工作的鲁尔弗负责安置从欧洲来的难民。40年代曾与几位朋友创办《面包》杂志,在该刊上发表自己的早期作品。1946年他离开移民局到古德瑞奇公司工作,跑遍全国。1954年他被提升到该公司出版部门。从1962年起在全国印第安研究所工作。1953年发表短篇小说集《烈火中的平原》,1955年在墨西哥文化经济基金出版社发表第一部,也是最后一部中篇小说《佩德罗·帕拉莫》,成就甚高,再版数十次,被称为墨西哥当代神话,从而鲁尔弗被称为拉丁美洲魔幻现实主义小说先驱。曾获墨西哥国家文学奖和哈维尔·比利亚鲁蒂亚文学奖,1976年成为墨西哥语言科学院院士。1980年墨西哥为他举行全国性纪念活动,并授予他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荣誉博士称号。1983年获西班牙阿斯图里亚斯王子奖。1985年被任命为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名誉校长。1986年1月7日病逝于墨西哥城。

**内容概要** 《佩德罗·帕拉莫》原名《喁喁私语》,或《月旁孤星》,讲的是一个名叫佩德罗·帕拉莫的庄园主的故事,但实际的主人公应当是万户萧疏鬼唱歌的墨西哥农村。佩德罗是庄园主卢卡斯的孩子。他小时候,父亲半夜被雇工杀死,一大早尸体拉回家来,他受到很大刺激。原先他光是傻头傻脑地追求姑娘,现在则变成一个地产不多、野心很大、仇恨周围一切人的家伙。他采取软硬兼施、巧取豪夺的手段,渐渐把科马拉村的土地全据为己有。他抵赖债务,偷移地界,谋财害命,无所不为。为了勾销欠账,吞并土地,他与自己最大的债主多洛雷斯·普雷西亚多结婚,尽管他从来不曾爱她。对妻子厌倦以后又将她抛弃,却扣留了她的地产。伤心的多洛雷斯只有出走,最后含恨死在他乡。佩德罗为抢夺阿尔特雷特的地产,与他发生争执,竟派人将他吊死在家中。佩德罗终于成为当地的恶霸,他心狠手辣,周围所有的人,无论是雇工、商人、律师或神父,对他全都望而生畏,敢怒而下不言。1910年墨西哥资产阶级大革命震撼世界,农民起义军所向披靡,顺我者昌,逆我者亡,但是,连农民军都被这奸诈狡猾的恶霸地主蒙蔽了。他假装拥护革命以保护自己,派心腹打入革命阵营,以便监视起义军行动,他还唆使起义队伍抢劫周围的村落,而自己反倒趁机扩大了地盘。但是,为所欲为的佩德罗也不可能处处顺手,事事如意,痛苦和不幸同样要降临到他头上。首先是他的爱子米格尔·帕拉莫之死。这个坏种17岁时就行凶杀人,村中半数的姑娘都被他蹂躏,他却依仗父亲的权势逍遥法外。一次他夜晚出村去寻找女人,马失前蹄,他坠地身亡。佩德罗从儿子的暴死中预感自己该归

还孽债了，便说，“最好早点开始，以便快些结束。”他从疯狂的复仇心理出发，追求无限的权力，建立以自己为中心的小小王国，他在那里主宰一切，但是他无法逾越包围着自己的可怕孤独，他追求爱慕一生的苏珊娜——一个普通的穷苦女人，却被拒绝。他表面的残暴专横掩盖不了内心的痛苦。苏珊娜是佩德罗少年时代的女友，他们曾一起游泳，一道放风筝。苏珊娜象征着他那已经失去的，可贵的、天真无邪的往昔。苏珊娜是他渴望的幸福，唯有她才能把他从外表凶残、内心空虚的矛盾中解救出来。但是苏珊娜饱尝了人间的艰辛，她是不可能拯救佩德罗罪恶的灵魏的。小时候由于母亲患肺病，人们回避她和父亲，母亲死后没人送葬，从而她与父亲离家出走。父亲是个矿工，一次硬逼她下到深深的尸穴去找金子，她吓得半死，心灵受到严重创伤。长大后嫁人，不久失去丈夫，只好回到父亲身边，父亲又奸污了她。苏珊娜已经濒临疯狂。为逃避战乱，她与父亲回到科马拉村。多年来一直思慕苏珊娜南佩德罗派人找到她，杀死了她父亲。他获得了梦寐以求的女人，与苏珊娜成婚，但是为时已晚，她已经疯狂，不久便离开了人世。她死后，科马拉敲响丧钟，但钟声没完没了，人们全都聚集到这里，使苏珊娜的葬礼变成了欢乐的节日。佩德罗气急败坏，发誓要进行报复：让科马拉村在饥饿中死去，因为他的幻想破灭了。他实现了自己的诺言，科马拉村荒芜了。现在，他一生追求的苏珊娜已然死去，自己也只有等死了。他每天都踉跄在一把旧躺椅上，看着人们背井离乡，出外谋生。他终于突然死去，是赶驴人阿文迪奥杀死了他。阿文迪奥是佩德罗的许多私生子中的一个，他的妻子病死，他前来请求父亲帮他安葬妻子，他由于悲痛喝得大醉，酩酊中举起砍刀，杀死了父亲，佩德罗死去了，科马拉村也在饥馑中死去了。变成了一个鬼魂出没的世界，过了一段时间，佩德罗的结发妻子、被抛弃的多洛雷斯·普雷西亚多死在外乡，临终前嘱托儿子胡安到科马拉村寻找自己未见过面的父亲。胡安回到故乡。正是他的同父异母兄弟、杀死佩德罗·帕拉莫的赶驴人阿文迪奥，他为胡安作向导，引他回村里，可是胡安不知道阿文迪奥早已死去，现在只是一个鬼魂。胡安本来希望看到母亲回忆中的美丽故乡，看到精心耕种的绿野和村中快乐的人们，然而他看到的却是一个死亡的、充满私语、回声、阴影和游荡着痛苦的亡灵的村庄，他在村里遇到的都是死者的幽灵，他们仍像生者一样活动着，会思想，会说话，有性格。通过与他们的接触，胡安知道了村中发生的一切，也听到了关于生父佩德罗的种种说法。在这鬼蜮世界，他觉得阴森可怖，透不过气来，最后他也死在科马拉村。这村里仅存的三个活人，多尼斯和他的女人，亦即他的妹妹，还有穷苦的老太婆多洛特阿把他埋葬了。现在胡安的亡灵与科马拉村与其他亡灵在一起了，他们继续以对话、独白、回忆等方式讲述着佩德罗·帕拉莫以及科马拉村的故事。

**作品鉴赏** 《佩德罗·帕拉莫》是拉美魔幻现实主义的代表作。首先表现在它奇特的结构上。它象一幅表面互不相联的零碎片断拼成的镶嵌画，这幅画要由读者参加拼排才行。故事情节并不是按上面介绍的顺序交代的，而是从胡安返回故乡开始，以赶驴人阿文迪奥杀死佩德罗·帕拉莫结束。全书可以分成两部分，第一部分讲胡安回到科马拉村的前因后果，讲他在村中奇异而可怕的经历，但他的叙述又不时被佩德罗的内心独白及母亲多洛雷斯的回忆打断，以跳跃的方式引出一系列人物和事件，作者从而打破了时空界限，迫使读者随之调整自己的思路和视野。我们一直以为胡安是个活人，当读到全书一半时，突然发现他在回答与他埋在同一墓穴中的老妇多洛特阿的问

话，才明白本书一开头就是胡安的鬼魂在讲述自己的经历。到这里小说才进入第二部分，主要讲佩德罗的为非作歹，以及他与苏珊娜的爱情悲剧。这时，尽管仍有倒叙、回忆、对话、独白的穿插，但已经显示出一个比较清晰的故事轮廓。读者好象开始踩到坚实的土地了。由于故事是从半截开始写的，全书又在半路结束，正好可以与小说的开头的情节衔接，所以我们感觉整篇小说呈环形结构，好象读者可以随意从任何地方开始阅读。这种结构正符合墨西哥印第安人时时间概念：时间是环形的，周而复始，轮回不灭。在写作技巧上，胡安·鲁尔弗运用了全新的手法：取消了传统小说中的叙述者“我”，以对话、回忆、内心独白等手段，把所描述的人物事件与读者直接联系起来，有意地留下一个个空白，客读者去想象，去填补，对同一事物从不同角度去摄取镜头；如同“立体派”画家把商标、广告等原始资料直接运用在自己的画面上那样，直接录用每个人物（鬼魂）的对话、独白、回忆、私语；避免直接描写，用暗示和回忆等代替，尽量去除逻辑推理及作者的评论，让客观事物和书中人物来说话，给读者留下思考余地；情节的剪裁非常讲究，有意打乱时空顺序，依据心理时间来描写。胡安·鲁尔弗通过精心构思，采用上述种种手法，使这部表面杂乱无章，实则结构严谨的小说艺术化、形象化地反映了墨西哥严酷的现实生活，其艺术效果有如一幅奥罗斯科的大型壁画，多姿多彩，凝炼浓重。人们把《佩德罗·帕拉莫》看成一部墨西哥当代神话，因为其中溶进了许多西方古代神话和印第安传说。比如墨西哥印第安人认为，人死后，身躯虽然被埋葬，灵魂仍然在地上游荡，在亡灵节前后还会回家与亲人团聚。因此鲁尔弗在这部作品中创造的鬼魂世界对墨西哥人来说是非常熟悉的。他还借鉴了但丁《神曲》中所写的天堂、地狱和炼狱的形象，不过在《神曲》的鬼魂世界中亮相的是历代名人和当时的显赫人物，而鲁尔弗笔下的鬼魂世界中活跃的却是一些最普通的乡下人，使人觉得非常真实。与但丁的不同之处还在于鲁尔弗的笔下只有炼狱、地狱而没有天堂，从而没有给人留下可以脱离苦海的希望，连怀着一颗赤子之心的胡安也死在科马拉村。科马拉意为“饼铛”，寓意“炼狱”，人们在那里受煎熬。正由于作品没给人留下任何希望，才显得格外触目惊心，发人深省，具有震撼人心的悲剧力量。胡安历尽辛苦返回故乡寻找父亲，令人想起荷马的《奥德修记》。科马拉村中唯一幸存的多尼斯和他妹妹，这多么象《圣经》中的亚当和夏娃。在墨西哥小说史上，《佩德罗·帕拉莫》被称为第三代革命小说。马里亚诺·阿苏埃拉《在底层的人们》（1916）是第一代，从正面讴歌1910年爆发的革命。三、四十年代以穆尼奥斯的《紧跟潘乔·比利亚前进》为代表的一系列小说属第二代，是对那场革命的回顾。《佩德罗·帕拉莫》并没有从正面描写那场斗争，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个极端穷困、落后并且毫无希望的墨西哥农村，好象那里从未发生过革命，好象社会变革之风从来就没有刮进这个村庄。这更促使人们站在历史的高度去反思那场革命，从而深刻地指出墨西哥资产阶级革命的不彻底性，更能引起人们的思虑，引导人们去探索贫困落后国家的最终出路。

（段若川）



## 奥·帕斯 太阳石（1957）

**作者简介** 奥克塔维奥·帕斯（1914—），墨西哥诗人、散文家。

出生在墨西哥城，父亲是律师和记者，是墨西哥革命（1910—1917）中著名将领埃米利亚诺·萨帕塔驻纽约的代表。母亲是西班牙移民的后裔，虔诚的天主教徒。祖父专门收藏墨西哥古代史并出版印第安小说。帕斯于1919年开始上学，并和阿玛丽娅姑妈学习法文，少年时期就开始阅读卢梭、雨果等法国作家作品。从14岁开始诗歌创作。为满足父母的要求，曾入哲学文学系和法律系学习。但他本人更愿自学。受祖父的影响，大量阅读浪漫主义、帕尔纳斯派、象征主义以及西班牙“27年一代”诗人的作品。17岁时和一批作家共同创办歌诗杂志《巴朗达尔》（1931）和《墨西哥各地手册》（1933）。1937他赴西班牙参加反法西斯作家联盟。马德里的严酷现实震撼了诗人的心灵，《在法西斯炸弹下》（1937）就是他当时精神状态的写照。回国后又主办了《车间》（1938）、《浪子》等文学刊物，成为“车间派”诗人中重要一员。1944—1945年在美国研究拉丁美洲诗歌。后从事外交工作，曾出使法国、瑞士、印度、日本等国，旅欧期间，参加了超现实主义的文学活动。1968年为抗议本国政府镇压学生运动而辞去驻印度大使的职务，到美国和英国大学的研究机构中供职。1971年回国后继续从事文学创作。在半个多世纪的创作生涯中，帕斯曾多次在国内外获奖，其中最主要的当然要数西班牙的塞万提斯文学奖（1981）和诺贝尔文学奖（1990）。帕斯主要的诗歌作品有《假释的自由》（1958）、《火种》（1962）、《东山坡》（1969）、《旋转》（1976）、《向下的树》（1987）等。1989年他自己又编选并注释了《帕斯最佳作品选》。他的专著与散文作品有《孤独的迷宫》（1950）、《弓与琴》（1956）、《十字路口》（1957）、《榆树上的梨》（1957）、《旋转的标记》（1965）、《开向田野的门》（1966）、《交流电》（1967）、《克劳德·莱特芳斯或伊索的新宴》（1967）、《马塞尔·杜尚或纯真的城堡》（1968）、《连接与分解》（1969）、《补遗》（1970）、《酸橙树的子女们》（1974）、《仁慈的妖魔》（1979）、《索尔·胡安娜·伊内斯·德·拉克鲁斯或信仰的陷阱》（1982）、《阴暗的时代》（1983）、《人在他的世内容概要及作品鉴赏》。《太阳石》作于1957年，是帕斯的代表作之一，全诗共584行，结尾的6行不算在内，因为它们与开头的6行是重叠的，完全一样，这样就形成了这首诗的环形结构，如同阿兹特克人的日历一样，周而复始，无尽无穷。太阳石是1790年在墨西哥城中心广场发现的阿兹特克人圆形石历，用整块玄武岩雕成，直径为3.58米，重约24吨。按照阿兹特克人那样，将一年分为584天，这是金星绕太阳公转的时间。全诗的行数正好与这个数字相符。诗的开头和结尾是这样的：

一株晶莹的垂柳，一棵水灵灵的白杨，/一眼高高的喷泉随风飘荡，/一棵稳健的树木翩翩起舞，/一条河流曲曲弯弯/前进、后退、迂回/却总是到达要去的地方：

全诗以这样的描述开始，反复吟咏，一气呵成，分成几十个段落，却没有一个句号。在这首诗中，帕斯完全打乱了时间扣空间的界限，将神话、现实、回忆、憧憬、梦幻融为一体，充分展示了诗人激越的情感、深邃的思考和丰富的想象力。诗人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漫游，在自己人生经历的记忆中打捞，为的是寻找那“闪光的躯体”、“太阳的岩石”、“浮云”和“白昼”

的颜色。在帕斯看来，这“闪光的躯体”只是个短暂时“瞬间”，是人类“相爱”的“瞬间”。由此可见帕斯的思想是受到弗洛伊德性原说影响的。为了寻找这样的时刻，诗人“像言人一样”，通过“声音的回廊”走向环形的中心，走进一个陌生而又熟悉的世界。帕斯把它比喻为一个女性的躯体：

我沿着你的身躯，像在世界上游荡，/你的腹部是一座阳光明媚的广场，  
/你的胸脯耸立着两座教堂/血液在那里将平行的神奇酝酿 /我的目光像常春藤一样覆盖着你，/你是一座大海包围着的城市，/一座被光线分为两半的/  
桃色的城墙/一个受全神贯注的中午/管辖的海盐、石块和小鸟的地方/.....

诗人从“白皙的前额”离开了女性的“躯体”，进入了记忆那“没有尽头的通道”，搜寻往事的碎片。一个具体的时间出现了：下午五点钟，一群姑娘走出了学校。其中一位向诗人走来，他“身披我欲望的颜色”走来。姑娘的身上凝聚着两种截然相反的品质：她既是老虎又是小鹿，既是猛兽又是猎物，它们相反相成，像“阴”和“阳”一样维系着世间万物的平衡。她既是所有的女性而又不是任何一位女性，诗人在她的身上列举了梅露茜娜、劳拉、伊莎贝尔、佩尔塞弗娜、玛丽亚等一系列的名字。梅露茜娜是一位仙女的名字，她上半身是人，下半身是蛇。丈夫发现了这个秘密后将她赶走，此后便时常回来用叫声抒发自己的婚姻悲剧。不幸的女性的形象使诗人联想起利剑的锋刃与屠夫的血杯。她就像常春藤一样纠缠着诗人无法平静的心灵。这女性是“火的字迹”。“海的字迹”、“风的字迹”和“太阳的遗嘱”，她甚至用“无法破译的火红字迹”为诗人纹身。她不是任何一个女性，可又是个实实在在的牺牲者的形象。正是她把诗人引进一座幻想的途宫：

像牵着言人的手/你将我引向/那通往圆心的长廊/你昂首挺立/像一道凝结在斧头上的火焰/像要剥去人的皮肤的光芒，/像断头台一样令囚徒迷惘，/  
像皮鞭一样富有弹性，/像月亮的孪生兵刃一样修长，然而诗人并没有完全脱离古老的传说，最终他还是发现了梅露茜娜是一条蛇：梅露茜娜，我看见你粗糙的鳞片，/黎明时闪着绿色的光焰，/蜷身熟睡，裹着一层层床单诗人继续在自己的记忆中寻觅，于是就在诗中出现了克里斯托夫大街、改革大街、瓦哈卡城、维尔内特旅馆等地名。这时，在诗人的脑海里，又浮现出一个更加准确的时刻：

马德里，1937年/安赫尔广场这是一个诗人永难忘怀的时刻，比前一个（下午五点钟）更具体。这时诗人第一次使用复数第三人称和过去时态来叙述往事：一对情人在轰炸时作爱。这可能是诗人的亲身经历，也可能是听到的传闻。但从这时起，“情爱”就成了诗中充分展示、充分自由的瞬间，在诗人看来，只有在这时，人们才会去掉压抑自己的伪装和做作，摆脱世间那被老鼠偷吃的法律，/银行和监狱的栅栏，/纸的栅栏、铁丝网，/电铃、警棍、蒺藜，/武器的单调的布道，/温柔的戴着教士帽的蝎子，/戴着大礼帽的老虎，/素食俱乐部和红十字会的主席，/身为教育家的驴，/冒充救世主、人民之父的鳄鱼，/元首、鲨鱼、前途的建筑师，/身穿制服的蠢猪，/用圣水洗刷黑色牙齿并攻读英语/和民主课程的教会的宠儿，/无形的墙壁、腐烂的面具——/它们使人与人类/并与自身分离，通过这“情爱”的瞬间，人们不仅会看到“我们失去的团结”，而且会重新获得自由，而这是人类生存的最原始的条件。这“情爱”的瞬间，正是全诗实质性的出发点。诗人这时交替使用“他们”与“我们”的称谓，因为这样的“瞬间”不是哪一个人的，而是属于所有的人，这样可以使客观与主观相互映衬，将作者和读者合而为一。诗人在寻求

这抽象、绝对、自由的“瞬间”时，既在个人的记忆的海洋里打捞，也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遨游。诗中出现了一系列的历史和神话中的人物：亚当与夏娃之次子亚伯的遇害、阿伽门农与卡珊德拉的悲剧、“血腥之城”尼尼威的崩溃、刺杂凯撒的布鲁图失败的预兆、阿兹特克帝国的君主蒙德祖玛的悲哀等。在诸多近代人物中，除了西班牙探险家楚鲁卡在特拉加尔阵亡之外，其余所有的政治家和革命者，如林肯、马德罗、罗伯斯庇尔、托洛茨基等人，都不是在武装捍卫祖国的战斗中牺牲而是由于思想分歧被政敌谋杀或处决的。而在远古人物中，除了苏格拉底与市鲁图之外，其余为捍卫集体思想而死会的人们都已被忘却。这表现了帕斯对世界的看法：善与恶、美与丑、烈士与凶手、革命与悲剧就象一枚钱币的正反两面一样不可分开。在无可奈何之际，诗人写道：

死者已在他的死亡中注定/而不会有其它的下场/...../人死已是人生的雕像面对充满不公与悲剧的现实社会，诗人采取了玄学的态度，将“自我”与“非我”结合起来：他们就是我们甚至：

如果我存在他们就不是他们/是他们赋予我充分的自身帕斯在诗歌创作上的最大成就是他使语言从“清规戒律”中解放出来。他认为“语言不仅是一种手段”，“它将我们合成，又将我们分解”。从这样的论断中，我们可以看出帕斯对语言的偏激倾向。这种倾向是从法国诗人马拉梅开始的。它导致了诗歌的隐晦和朦胧。有人拿贡戈拉派的巴洛克风格与这种倾向相比，前者令人眼花缭乱，而后者则使人头晕目眩，这是一种对于“眼睛所看不到的事物”的揭示，是对现实的“背面”和人生的“奥秘”的研究。正因为如此，我们难以对他的诗作逐字逐句地进行注释，而只能从整体上去理解诗的内涵。在艺术技巧方面，这首诗有两个鲜明的特点：1.在结构上采用电影“蒙太奇”的手法，从而给人以动态的感觉。为了取得这样的艺术效果，帕斯将各种手法结合使用：形象剪接、诗句重叠、明喻隐喻交替、标点符号省略等。2.象征主义是他主要的艺术手段。如诗中的维纳斯，她是金星、是爱神、是诗中的梅露茵娜、劳拉、艾萝伊沙、伊莎贝尔、玛丽亚、佩尔菲弗娜。这些女性，不仅是神、是仙、是人，而且都具有女性的多重品格：情人、母亲、女儿。她们是一切女性，又不是任何女性。用金星做她们的象征，最为贴切，因为她同样具有多重性格，既是启明星，又是长庚星，既出现在黎明，又出现在黄昏。她是一座“生灵之门”。作为爱神，她将诗人引向那“闪光的躯体”、那短暂的“瞬间”：个人在那里挥发，世界在那里融合。

（赵振江）

## 费·德尔帕索 帝国轶闻（1987）

**作者简介** 费尔南多·德尔帕索（1935—），出生于墨西哥首都墨西哥城的一个小资产阶级家庭。他在年轻的时候曾先后学习过绘画、生物学和经济学，从20多岁起步入文坛，开始在报刊上发表短篇小说；36岁时迁居国外，先为英国广播公司服务了14年，后到德国国际广播电台担任播音员；从1986年起一直是墨西哥派驻法国的文化参赞。德尔帕索的第一部作品是《日常琐事的十四行诗》，出版于1958年，但没有引起多大的反响和注意。他的第一部小说《阿塞·特里戈》发表于1966年并获得当年的哈维埃尔·波鲁蒂亚小说奖。不过，他真正成名和跨出国界却仰仗于十年后出版的第二部长篇小说《墨西哥的帕里努罗》。这部约合60多万汉字、带有自传性质的小说曾获1979年度墨西哥小说奖、1982年度罗慕洛·加列戈斯文学奖和1985—1986年度法国最佳外国小说奖。《帝国轶闻》是德尔帕索的第三部小说，初版于1987年底。这部作品使他一举成了继本世纪60年代震动世界文坛的拉丁美洲文学“爆炸”之后的新一代作家的杰出代表。它的出版不仅轰动墨西哥，而且在拉丁美洲其他国家及欧洲的书市、书展上引起广泛的注意，成为抢手之作。到1988年底，仅一年的时间，其英文译稿就已完成，法文、德文、葡萄牙文及瑞典文译文也都相继着手准备。评论界将之誉为“拉丁美洲文学近年来最重要的作品之一”。

**内容概要** 1848年墨西哥同美国签定了《和平、友好及边界条约》，从而丧失了得克萨斯、新墨西哥和上加利福尼亚的大片土地。此后，国内连年战乱，政府频繁更迭。1858年1月19日自由党人华雷斯在瓜纳华托就任墨西哥总统并立即宣布进行改革革命。1861年1月1日华雷斯的军队攻入首都，当月11日华雷斯本人及其政府的部长们也迁入墨西哥城。美国、普鲁士、英国和法国先后都承认了华雷斯的政府。但是，自由党和保守党的斗争还没有结束。这一斗争同时在政治上和战场上继续激烈地进行着。由于华雷斯政府所面临的最大问题是资金匮乏，议会于7月17日颁布法令，宣布两年内停止偿还一切债务，包括外债在内。这一举动导致英国和法国于当月25日同华雷斯政府断绝了外交关系。随后，这两个国家又联合西班牙于10月31日在伦敦签订协议，决定共同派兵讨伐墨西哥。联军于当年底及次年初相继开抵墨西哥的韦拉克鲁斯港。旅居欧洲的墨西哥保守党分子一直向往在国内建立君主制度，并希望由一位欧洲皇族成员接掌墨西哥的皇位。为诱使法国参与此项计划，墨西哥前驻英国大使早在1856年就上书拿破仑，明确提出：如果没有一位得到法国、英国和西班牙支持的君主执政，墨西哥势必要变成美国的猎物，以墨西哥政府宣布停止还债为契机，推举以其进步思想当时已在欧洲小有名气的奥地利大公马克西米利亚诺为墨西哥皇帝的方案正式提出并得到法国皇帝拿破仑三世和奥地利皇帝弗兰茨·约瑟夫时支持。在一部分人花言巧语的迷惑下，马克西米利亚诺怀着在美洲建立起一个强大的帝国的梦想毅然地接受了在墨西哥重建帝制的使命，但提出了两个条件：欧洲列强保证给予物资和财政支持并得到墨西哥公众真诚而明确的欢迎。由于伦敦协议的签字国本来就是各有用心，协议于1862年4月破裂，英国和西班牙随即撤出了墨西哥，法国不仅留了下来，而且还决定进一步向内地推进。交战的双方于是变成了墨西哥的自由党政府和法国侵略军。法国军队于1863年5月17日攻占重镇普埃布拉城，6月10日进入首都，随即组建了最高执政委员会

和相当于议会的“名流大会”。“名流大会”于7月向马克西米利亚诺发出邀请。马克西米利亚诺则于10月正式接受皇位，1864年4月10日宣布登基，14日携同妻子卡洛塔从欧洲启程，5月28日抵达韦拉克鲁斯港，7月12日到了首都墨西哥城。接掌政府之后，为消除党派间的仇恨和争取人心，马克西米利亚诺任用了部分温和的自由党人、颁布了一系列带有改革性质的政令、认可并维持了自由党人已采取的许多措施。这些做法让邀请他来的保守党人大为不满。此后，他同教会的矛盾已经发展成公开决裂，他的独立倾向又导致法国减少了对他的支持，特别是他在财政方面陷入了极大的困境。在这种形势下，他一度产生了遣散军队、退位回欧洲的念头，但他的妻子卡洛塔却没有失去信心，决定独自返回欧洲谋求支持和援助。她于1866年7月8日离开墨西哥，一去没有复返。此前一直因忙于内战而保持“中立”的美国这时候明确宣布不承认马克西米利亚诺的政权，并向法国施加压力，要求它停止对墨西哥的干涉。在军事上，侵略军的优势大体上只持续到1865年。1866年1月拿破仑三世开始考虑撤军。这一消息极大地激励了自由党政府的军队。到年中，形势急转直下，保守党政权实际上只存在于法国军队仍然占据着豹城镇里。1867年初法国撤走了全部军队。马克西米利亚诺决定亲自率军对内地进行征讨。他于2月19日在克雷塔罗城集结了一万多人马。自由党政府的军队从3月6日起开始围城，5月15日攻破，将马克西米利亚诺及其麾下的将军们全部生俘。华雷斯命令按照1862年1月25日颁布的法律审判马克西米利亚诺。这项法律规定对一切危害国家独立的人处以死刑。审判于6月13日至15日举行，马克西米利亚诺及两位将军被判死刑。马克西米利亚诺的朋友们以及驻墨西哥的各国外交官们纷纷要求华雷斯赦免马克西米利亚诺。但是，他们的一切努力得到的结果只是死刑延迟三天执行。华雷斯声称：即使所有的欧洲君主都跪到我的面前求情，我也不会应允，“因为要处死他的不是我，而是人民、是法律，如果我不执行人民的意愿，人民会自己将他处死，同时还得要我的命”。6月18日，马克西米利亚诺致电华雷斯表示甘愿受死，但希望他的两个将军能够保全性命。1867年6月19日清晨，马克西米利亚诺和他的两位将军一起在克雷塔罗城郊的钟山上被处决。临死前，马克西米利亚诺拥抱了他的两位将军，然后说道：“我将为墨西哥的独立和自由这一正义事业献出自己的生命。但愿我的鲜血能够结束我的新的祖国的苦难。墨西哥万岁！”处决马克西米利亚诺的枪声宣告了墨西哥历史上短命的第二帝国的终结。

**作品鉴赏** 《帝国轶闻》不是人们印象中的那种一般意义上的历史小说，而是一部以历史为陪衬的“现代”小说。它讲述了历史，但不是历史学家笔下的历史，而是文学艺术家笔下的历史。这里述及的历史以笼统、概括、模糊同时又过分具体为主要特点：“笼统、概括、模糊”是就其总体而言，只有一个大的框架；“过分的具体”则是指大量的细节的杜撰，其中有的可能有依据，但大多数情况下都是作者的创造。作者采用这种笔法用意显然是着重于阐明观点而不在于叙史。从形式上看，全书共23章，明显地分为两大部分，即：单数章节——卡洛塔的独白，双数章节——按时间顺序的叙述。卡洛塔是马克西米利亚诺的妻子。她24岁的时候随丈夫到了墨西哥，两年后为谋求能够支持帝国继续存在下去所必需的援助而重返欧洲，旋即精神失常，而后在其亚得利亚海滨的布舒城堡里默默无闻地、孤独地度过了60年的时光，直到1927年才悄然弃世。事实上，她虽然参与了帝国的初创，但却没

能目睹帝国的覆灭及丈夫的悲惨结局。作者让她在临终之前以其独特的思维方式将过去与未来、现实与虚幻、理智与疯狂、悲与喜、悔与怨、爱与恨揉和拼接在一起，概括了近一个世纪的墨西哥乃至整个世界（主要是欧洲）的历史，熔个人的经历、感受、愿望及幻觉于一炉，充满激情、色彩斑斓为历史。这一段约 15 万字、占全书四分之一篇幅的独白，以其抒情性、夸张性和跳跃性为突出特点，涉及了大量的历史事件和人物，打破了常规的时空观念，将素材“随意”剪接拼联，逼迫读者跟随卡洛塔的意识去流动。这样一种表现手法虽然增加了阅读的难度，但却又不可否认地激发着读者持续的新奇感。

与卡洛塔长篇独白交叉排列的另外 11 章（共 33 节）虽然是严格地按照时间顺序铺陈的，但又不是客观地平铺直叙，而是紧紧围绕着墨西哥第二帝国这一中心，选取多种角度、采用各种形式来使情节展开的：有纯客观的叙述，如马克西米利亚诺的“生父”拿破仑二世的历史、普埃布拉之围、帝国宫廷生活等，有纯对话的记述，如法国侵略军审问战俘的过程、华雷斯和秘书议论马克西米利亚诺、法国皇帝和妻子议论卡洛塔的欧洲之行等，有交叉对比叙述，如华雷斯和拿破仑三世的成长过程、墨西哥和欧洲各宫廷记事等。应该特别指出的是德尔帕索非常偏爱独白这种形式，而且对之运用自如。独白并不意味着只是简单地以“我”为叙述主体。在《帝国轶闻》中，作者根据人物间在地位、处境和场合制方面的差异，设计出种种各具特色的独白。如果说作为全书主线的卡洛塔的独白是不需要听众的、完全属于自我发泄性的自言自语或者只是存在于脑海中的思绪的话，那么一位平民讲述亲历的战斗经过、花工讲述马克西米利亚诺与其妻子勾搭成奸的经过、神父讲述女信徒在忏悔时披露如何勾引军官窃取情报的经过等则是有听众的谈话实录，马克西米利亚诺对自己同秘书交谈的回忆和枪杀马克西米利亚诺的士兵对当时情景的回忆，虽然也不需要听众，但情绪明显不同，一个充满自我欣赏，一个则带着悔恨和自责；而参与审判马克西米利亚诺的法官一边准备判同一边同情妇调情的独白，更是别具一格，仿佛是在隔壁房间听到的一般。正是由于为首这样的种种变化，虽然独白的形式一再重复使用，但却并不让人感到单调和枯燥。《帝国轶闻》摈弃了正史的传统观点和模式。在作者的笔下，马克西米利亚诺这一对外来君主虽然遭到墨西哥人民的唾弃，但他们本人却至死和“至疯”都真挚地深深爱着自己的“新的祖国”：马克西米利亚诺高喊着“墨西哥万岁”死去，卡洛塔正是由于求援未果才发疯。这正是他们的悲剧所在，在作者看来，正是因为有马克西米利亚诺作反衬，华雷斯才能得以象今天这么光辉。因此，作品中实际上有三个胜利者，即华雷斯和共和制度、美国和它在美洲的霸权利益以及马克西米利亚诺和卡洛塔。所以，作品虽然描写了众多的人物，但只有这些人物的总和——也就是 19 世纪的墨西哥——才是本书的真正主角。《帝国轶闻》是一部内容庞杂、形式多样的作品。它涉及了近一个世纪的墨西哥、欧洲乃至全世界的历史，其中包括上百个事件和数百个知名和不知名的人物，它几乎危害了曾经出现过的各种文体及表现手段，综其大成，创造出了一种新的文体，力求从多种角度、运用多种手法来立体地表现主题。有人称这种文体为“总括文学、或叫“全景观文学”。《帝国轶闻》是一部真正意义上的现代文学作品。对于读者来说，要想能够真正地欣赏它，除了比较广博的世界历史知识外，还需要具备一定的文学修养，至少是对古今各种文学流派及表现手法有个粗略的了解。

(贺晓)

## 危地马拉文学

### 米·安·阿斯图里亚斯 总统先生（1946）

**作者简介** 米格尔·安赫尔·阿斯图里亚斯（1899—1974）危地马拉著名诗人、小说家。他一生写了十部小说、四部诗集和几个剧本，在危地马拉以至拉丁美洲现代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1899年，阿斯图里亚斯出生在危地马拉城。在内地土生土长的印第安居民当中度过了童年和少年时代。后来，回到首都，攻读法律专业，大学毕业后担任律师。1923年，因受反动政府迫害，流亡欧洲，在法国侨居多年，和超现实主义流派的作家有着广泛的接触。他在深入研究玛雅—基切文化的基础上，于1930年写出第一部小说《危地马拉的传说》。在欧洲文坛上引起强烈反响。从1925年到1932年，作者完成了他的代表作《总统先生》。1933年，回到祖国，继续参加政治活动。在危地马拉十年民主时期（1944—1954），阿斯图里亚斯的文学创作活动达于高潮，先后发表了《总统先主》《玉米人》《疾风》《绿色教皇》四部长篇小说和《云雀的鬃角》、《贺拉斯主题习作》两部诗集。1954年6月，美帝国主义策动反革命政变，阿斯图里亚斯再度流亡国外，在阿根廷侨居八年。这期间，除了从事文学创作外，还参加世界和平运动。1956年，曾应邀来我国参加鲁迅逝世20周年纪念大会。1966年，受危地马拉独裁政府的任命，出任法国大使。1974年6月9日，阿斯图里亚斯在西班牙首都马德里的一家诊所里与世长辞，终年75岁，其他重要作品有《危地马拉的周末》、《混血姑娘》、《多洛雷斯的星期五》等。1965年阿斯图里亚斯荣获苏联列宁和平奖金；两年后，即1967年，又荣膺诺贝尔文学奖。从而成为世界文坛上遐邇闻名的作家。

**内容概要** “铛…铛铛……”晚祷的钟声犹如喃喃的祈祷在城市上空回荡，成群的乞丐结束了一天的乞讨，拖着疲惫的身躯走向大军广场，聚集到大教堂的门廊下过夜。广场四周布满哨兵，守卫着共和国总统的安全。夜色中，帕拉莱斯·松连侍上校来到门廊下，停在一个名叫佩莱莱的乞丐身旁，学着他的梦呓玩笑着叫道：“妈妈！”话音刚落，佩莱莱像疯了一般从地上跃起，扑向上校，一顿拳打脚踢结束了他的性命。松连侍上校是总统的亲信，他的暴死为总统排除异己提供了良机。于是在总统幕后的精心策划下，一个政治陷害的阴谋开始了。首先警察局逮捕了案发时在现场的乞丐们，严刑拷打，逼迫他们承认凶手不是佩莱莱而是卡纳莱斯将军和卡瓦哈尔硕士。然后总统召来另一个亲信安赫尔，告诉他由于某些特殊原因，当局不便将德高望众的卡纳莱斯将军关进监狱，因此命安赫尔悄悄给卡纳莱斯将军透露风声，促他潜逃。安赫尔长着一副天使般的面容，英俊潇洒，曾当过校长、外交官、众议员、市长，而如今沦为总统的打手鹰犬。他奉命来到卡纳莱斯的居所，发现那里已披宪兵严密监视。正当他踌躇徘徊之际，突然看见房子里走出一位漂亮的小姐，那正是卡纳莱斯将军的女儿卡米拉。安赫尔乘机上前搭话，约她父亲会面，告知他当局将于第二日逮捕他，劝他连夜出走。卡纳莱斯权衡再三接受了安赫尔的建议，入夜，安赫尔带着几个地痞流氓来到卡纳莱斯家附近埋伏，他此来目的有二，一是准备声东击西，导演一出夜闯私宅行窃的闹剧，掩护将军出逃；二来也打算假戏真做，抢走将军的女儿，因为他自认对将军有恩，因而对他的女儿也享有某种权利。但是当他们的走近将军家时



发现周围宪兵密探比白日增加了许多，安赫尔这才醒悟，总统派他通风报信并非真想暗中放卡纳莱斯一条生路，而是打算趁他逃跑时将其击毙，在这个阴谋中，他安赫尔也是一个被利用的工具。为此他心中怏怏不快，决心不顾后果照原计划行事，助将军脱险。他带领众人爬墙上了将军家的房顶，切断电源。卡米拉发觉动静，高叫“捉贼”，房子周围宪兵的密深，闻声赶来，在黑暗中只顾洗劫房中的财物，卡纳莱斯将军趁乱逃走，而安赫尔则把卡米拉转移到一个秘密的藏身之处。卡米拉受了刺激，一连数日处于神智迷乱之中，醒来后又哭泣不止。安赫尔原本对她抱着非分之想，见她如此不由得产生了怜悯和柔情。他小心地照看安慰她，而后又陪同她去投靠几位叔叔，但是这些卡纳莱斯将军的亲兄弟却因害怕受兄长的牵连，没有一人肯收留她。绝望的卡米拉大病一场，奄奄一息。安赫尔在短短的几天里已对这位纯真的姑娘产主了真挚的爱，感到自己的生活中不能没有她。他日日守候在卡米拉身边，最后按照一位懂得奇术的长者提示，在卡米拉的病榻前同她举行婚礼，期望借爱的力量战胜死神。奇迹果然发生了。卡米拉一天天好起来，终于完全康复。总统得知消息召见安赫尔，一方面警告他已有杀身之祸，另一方面却让各大报纸刊登有关婚礼的消息，并谎称他们是在总统宫邸，由总统先生亲自主持下举行了盛大的仪式。这一切弄得安赫尔莫名其妙。卡纳莱斯将军出逃成功后在农村举起义旗，提出一系列民主改革的主张，得到受苦的广大贫民热烈响应，组成了起义军。但是一天将军读到刊载女儿婚事消息的报纸，气冲牛斗一命呜呼，起义军也随之瓦解。在首都的卡瓦哈尔硕士被以莫须有的罪名判处枪决。至此总统扫平异己的罪恶阴谋全部得逞，然而他并未罢休。不久安赫尔听到许多流言，说他暗地里反对总统，支持卡纳莱斯将军的革命。安赫尔闻知极为不安，连忙去找总统辨白。总统表示根本不曾听信谗言，相反，对他依然器重，并决定派他出使美国。安赫尔喜出望外，认为这是逃出这个国家，远离总统这头野兽的天赐良机。他与妻子话别，约定不久在国外团聚，便兴冲冲乘上火车赴任去了。岂知就在他快要离境时，一群士兵登上列车将他逮捕，投入地牢。安赫尔才知这又是总统设下的一个圈套。时光荏苒，卡米拉在家中望眼欲穿等丈夫的消息，结果始终杳无音信。不久她生下一个男孩，由于无依无靠生活无着，她被迫移居乡下。安赫尔在地牢中被折磨得只剩一口气，日日思念卡米拉，凭借爱情的力量顽强地活下来。但是当局派一个假冒的犯人与安赫尔同关一个牢房，骗取了他的信任后，向他透露一个伪造的消息：卡米拉因被丈夫遗弃，怀恨在心，情愿作了总统的情妇。安赫尔听罢万念俱灰，气绝身亡。

**作品鉴赏** 《总统先生》创作于本世纪初，是阿斯图里亚斯早期的一部力作，在世界文坛享有盛誉，其写作花费了作家约十年的心血。按照最初的构思它仅为短篇，取名《政治乞丐》，以后阿斯图里亚斯受现实启发并吸收文学新潮的表现技法，不断拓展和深化主题，丰富艺术手法，十年中两易其稿，字斟句酌地推敲修改达数十次之多，最终于1932年出色地完成了作品。这部20余万言的小说以艺术的手段表现反独裁的主题，充分展示了作家的思想艺术风貌。独裁统治是拉丁美洲近代史上一个最突出的社会现象。自上世纪20年代拉美各国先后挣脱殖民枷锁获得独立起，直至阿斯图里亚斯开始文学创作，将近100年当中，“考迪罗主义（军事强人专制统治）”象瘟疫一般流行于那块大陆。严重地阻碍着各国的社会进步与经济发展。阿斯图里亚斯的祖国危地马拉，曾先后受到几位独裁者的蹂躏。作家本人就是在卡布雷

拉的黑暗统治下度过童年和少年的。独裁者利用警察暗探屠杀、监禁和镇压民众，造成遍布全国的恐怖，阿斯图里亚斯的父亲就因不肯出卖良心为虎作伥，被解除律师职务回归乡里，这一切给年轻的阿斯图里亚斯留下终生难忘的印象。他进入大学后积极投身反独裁的斗争，1932年被迫流亡欧洲，那时他的行囊中就装着《政治乞丐》的手稿。阿斯图里亚斯与独裁者不共戴天，而文学则是他介入生活进行斗争的最得心应手的武器。然而他的小说并不因此流于政治简单化。作者曾这样说明《总统先生》的创作宗旨：“小说中有政治性的揭露，然而在所有一切的背后分明可以看到一位活生生的拉丁美洲共和国总统的形象，看到一种对貌似现代实则古老的神奇力量的崇拜。（总统）是一种神人、超人（不管我们情愿与否事实如此）。他代替了原始社会中部落酋长的职能，具有某种神力，像神一般肉眼凡胎看不见。”就是说作品的立意不是一般地控诉某一独裁者个人的罪行，而是把人道主义的批判同社会分析相结合，着意塑造了一位拉美专制暴君的文学典型。他是独夫民贼，又是千百年来愚弄着广大人民群众的迷信势力和超自然力的化身。作品就是以此为中心，深刻地剖析了独裁统治的社会意识根源和本质。小说题为《总统先生》，实际上作品中这个人物仅出场五次，作者以极有限的笔墨勾勒出阴郁狡黠、凶残狂妄的嘴脸、而在更多的章节中，读者只能从其他人物的言行、心理和他们的命运描写当中去辨认独裁者如幽灵一般暗中主宰一切的影子。他是无形的却无处不在，是活在每一个人心中的神祇。小说用这种反客为主虚实结合的手法，给暴君的形象罩上了一层神秘的迷雾。此外为了突出作品的主旨，作家颇费了一番匠心。小说以黄昏时分有如咒语般不祥的教堂钟声开始，渲染出浓重的宗教气氛，灾难就随着夜幕降临。多少人在作者的笔下哭泣、呻吟、呐喊、抗争，然而始终无法冲破这令人窒息的恐怖气氛。独裁者依然威严，嗜血无度，无辜受难者依然求告无门。又是在晚祷的钟声里，故事结束了。全书精心设计的这种阴郁压抑的气氛使人联想起魔鬼统治下的地狱。小说中的另一位举足轻重的人物是卡拉·德·安赫尔，他的名字意译“天使的面孔”，作者每每写到他总要提示“他像撒旦一样，外貌漂亮，内心险恶”，暗示安赫尔具有双重性格，如圣经中那个对“上帝”不忠的“魔王”。随着情节的发展，人性在安赫尔心中一点点复苏，他开始向往真正人的生活，与独裁者貌合神离，失去了主子的宠幸，被投入地牢直至丧命。这同圣经中上帝将叛逆天使降至地狱，以待末日判决的故事同出一辙。阿斯图里亚斯巧妙地借用圣经的典故表达一定的寓意，写出人性对邪恶的反叛，大大深化作品的主题。书中作者似乎不动声色地讲述一切，其实每字每都句带着强烈的爱憎。小说悲剧性的结局激起每一位读者对独裁暴政的愤慨，也使人们认识到屈从命运、甘当奴才是没有出路的。要根绝拉美独裁政治这颗毒瘤，必须砸碎迷信和宿命论的桎梏。这正是小说的艺术成功之所在。

（许铎）

## 米·安·阿斯图里亚斯 玉米人（1949）

**作者简介** （见“总统先生”条）

**内容概要** 伊龙大地是土著印第安人世世代代生活繁衍的地方，林木蓊郁，莽莽苍苍。山下的皮希古伊利托村里住着几十户拉迪诺人其（即西班牙人和印第安人的混血种人）。他们计划放火烧山，种植玉米。出售玉米。这完全违反了印第安人的传统观念。当地印第安人认为，人是玉米做的，卖玉米就是出卖自己的子孙。印第安人部落酋长、勇武的加斯巴尔·伊龙在黄毛兔子的保护下，率众奋力阻止拉迪诺人烧荒。吓得拉迪诺人不敢出村。在冈萨洛·戈多伊上校率领下，骑警队开进村子，准备消灭印第安人。托马斯先生本是印第安部落的成员，后来和绰号叫“狐狸精”的瓦卡·玛努埃拉结了婚，搬到拉迪诺人村子里。戈多伊上校知道他们和加斯巴尔·伊龙关系密切，偷偷把一瓶毒药交给瓦卡·玛努埃拉，要她找机会毒死加斯巴尔。刚好在伊龙酋长的领地上举行一次盛大的野宴。托马斯先生和瓦卡·玛努埃拉应邀赴宴。这个阴险的女人把毒药放到酒里，骗得加斯巴尔喝下药酒。紧接着，药性发作，加斯巴尔五内如焚。他连忙跳进大河，痛饮河水，洗净肠胃。骑警队乘机袭击了印第安人，把他们消灭得一干二净。加斯巴尔·伊龙从水中出来后，看见自己的部下惨遭屠戮，再次投入河水。加斯巴尔死后，部落的萤火法师登上伊龙群山，发出咒语，誓报血海深仇。托马斯先生的独生子马丘洪外出求亲。一天傍晚，在途中遭到萤火虫的袭击。成千上万只萤火虫扑到他身上，扑到他的坐骑上，用冷火连人带马作永远奔驰不息的“光明之神”。托马斯先生得知儿子失踪的消息，心中不住地滴血。种玉米的人再次进山毁林开荒。为了多开一些荒地，他们欺骗托马斯先生说，马丘洪满身金煌煌的出现在大火之中。托马斯先生于是同意他们烧毁大片山林，但他始终没有见到自己的儿子。几个月后，玉米快结棒了。托马斯先生在一天夜里打扮成儿子的模样，骑马进入玉米地，他在玉米地里放了一把火，烧着了玉米，也烧着自己。大火迅速蔓延开来，把种玉米的人辛勤劳动的成果全部烧毁。骑警队赶来时，大火已无法扑灭。他们和村民一言不和，发生械斗，双方死伤数人。瓦卡·玛努埃拉也身陷火海。第一次复仇成功了。在特朗希托斯村，住着十几家姓特贡的人家。其中娅卡大妈同几个儿子住在一起。娅卡大妈身染重病，儿子们焦急万分。巫师库兰德罗告诉他们，想治好老太太的病，就要砍下萨卡通全家人的脑袋，几个兄弟果然杀死了萨卡通一家老小八口人，老太太的病也痊愈了。原来正是萨卡通出售了杀害加斯巴尔的毒药，萤火法师通过娅卡大妈的儿子之手实现了第二次复仇。在得知特朗希托斯村出了人命案以后，戈多伊上校带领人马赶去处理。夜行山路，气氛十分恐怖。返回时，路经阴森可怖的腾夫拉德罗谷。突然在戈多伊上校头顶上出现了三道包围圈。第一道是成千上万只夜猫子的眼睛；第二道是成千上万颗巫师的脑袋；第三道是数不清的丝兰花。三道包围圈紧紧困住戈多伊上校和他手下的人。突然，火光一亮，腾夫拉德罗山谷里升起一片大火，把戈多伊上校等人活活烧死，侥幸逃出的人又被特贡兄弟开枪打死。第三次复仇终于成功了。在萨卡通全家遇害的时候，只有一个小女孩儿躲在床下，幸免于难。瞎子戈约·伊克把孩子救出，给她起名叫玛丽娅·特贡。过了些年，玛丽娅·特贡长大了，嫁给了戈约·伊克，为他生下两个孩子。一天，玛丽娅·特贡带着两个孩子不辞而别。瞎子沿街乞讨，寻找妻儿，吃尽了苦头。最后，遇上江

湖医生库莱夫洛大夫。大夫用刀子为戈约·伊克刮眼,使他重见天日。戈约·伊克扮成小贩模样,走街串巷,继续寻找妻儿。有一次,他喝醉了,被人错当成私酒贩子。草草审讯后,被押送到靠近大西洋沿岸的一个孤岛上的普埃托古堡去服劳役。话分两头。在圣·米格尔·阿卡坦镇上有一个名叫尼丘·阿吉诺的邮差。此人忠于职守,送信特别快当。据说,他离开小镇后,就变成一只野狼。尼丘也碰上了同样的事情。他的妻子恰圭塔也是不辞而别。听人说,当时正在流行一种怪病,叫“蜘蛛狂”。染上这种病的妇女全都弃家出走。尼丘为寻妻子东奔西走。路上遇见一个老头儿,说知道他妻子在哪里。尼丘跟老头儿走了,把要送的信件全部遗失。此事在小镇上引起一场轩然大波。脚夫伊拉里奥·索卡雍奉命寻找尼丘。在经过阴气森森的玛丽娅·特贡峰的时候,他仿佛看见了化作野狼的尼丘先生,但他未向任何人透露。尼丘虽然忽而是人,忽而是狼,但他还是不顾艰险地寻找妻子。一天,他遇上了一个满头蓝发、满手萤光的人。此人自称是萤火法师,愿帮他寻找妻子。尼丘随萤火法师走过“五彩堂”,地下洞,经受了三次极其严酷的磨练,还见到了加斯巴尔·伊龙。萤火法师给他讲述了当年在伊龙大地发生的事情,并说加斯巴尔不但没死,反而成为“无敌勇士”。尼丘最后来到一家破破烂烂的旅店,为老板娘做工。他的工作是向孤岛上的普埃托古堡送贷。古堡里囚着120名犯人,其中就有戈约·伊克。日月流逝,戈约·伊克服刑期将满的时候,玛丽娅·特贡和她的儿子找到古堡,找到戈约·伊克。最后,尼丘继承下旅店的产业。戈约·伊克和玛丽娅·特贡回到皮希古伊利托村,继续种植玉米。

**作品鉴赏** 米格尔·安赫尔·阿斯图里亚斯是拉丁美洲魔幻现实主义文学流派的主要开创人;《玉米人》是他纯熟地运用魔幻现实主义创作方法写出的艺术精品。《玉米人》主要描写危地马拉土著印第安人的生活和斗争,并以此为主线,真实地反映了50年代以前危地马拉社会的广阔的生活领域。危地马拉是古代玛雅—基切人的故乡。自西班牙殖民者征服了危地马拉以后,土著印第安人一直遭受残酷的剥削和奴役。为受压迫的印第安人鸣不平,是许多拉美进步作家作品的主题。阿斯图里亚斯十分熟悉印第安人的历史、文化、习俗和生活状况,对印第安人寄予满腔同情。作为具有民主主义思想的伟大作家,他急切地希望社会正义得以伸张,使土著居民尽快摆脱悲惨的处境。书中在描述以加斯巴尔·伊龙为首的印第安部落和以冈萨洛·戈多伊上校为首的骑警队之间的壁垒分明的斗争时,作者显然是站在印第安人一边的,当然,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历史还没有提供实践的答案。阿斯图里亚斯的答案是:反抗精神不死,坚持不懈地反抗下去终究会战胜压迫者。这个答案自然显得空泛、抽象,但比起某些土著主义印第安文学作品来,还是积极、乐观的。作者没有把他的笔触局限于描写印第安人的生活和斗争,而是从山区写到平原,从乡村写到集镇、城市,在读者面前生动具体地展现了本世纪50年代以前的危地马拉城乡社会风貌和各阶层人物的真实面目。小说一开头,阿斯图里亚斯就描写了一个似梦非梦、亦梦亦党的场面,一下子把读者带进一片迷离恍惚的气氛中。接下来,作者采用虚实交错的笔法,把现实、梦境、神话、幻觉……熔为一炉,讲述了一个又一个或实实在在或离奇怪异的故事。在结尾处,作者一方面感情真挚地叙述戈约·伊克历尽艰辛终于合家团聚的悲欢离合的故事,另一方面又插入尼丘忽而是人、忽而是狼的荒唐情节。这样,首尾呼应,通体和谐,全书笼罩着一片或隐或现的“魔幻”迷

雾。这套写法看来相当怪诞。有的地方神神鬼鬼，显系虚构，有的地方扑朔迷离，晦涩难懂。究其原因，首先是作者青年时代受到法国超现实主义的影响，把这一文学流派关于写潜意识、写梦幻、写事物的巧合的主张运用到自己的创作中去。其次，作者并没有停留在超现实主义的框框之内，而是追求反映和表现本国的现实。拉丁美洲这块大陆的确具有非常突出的特点。自然现象、历史社会现象都很奇特，其中就有一些至今难以解释的谜。古代印第安人流传下许多神话传说，不少传统的思维方式还保留在今天的印第安人群落中。阿斯图里亚斯除以普通人的思维反映和表现一般易于理解的现实之外，还从印第安人特殊的视角观察现实，描写现实。例如，印第安人认为人神相通，梦幻和现实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作者把印第安人这种认识世界的方法称为“二元观”）；再如，印第安人认为每个人都有一种保护他的动物，每个人可以变化成保护自己的动物，这种动物叫“纳华尔”，这种主张叫“纳华尔主义”。阿斯图里亚斯未必信仰印第安人的这类观念，但是无疑地他喜爱这种原始的、质朴的观念以及印第安人祖辈流传的美丽的神话——例如，人是玉米做的、玛丽娅·特贡峰的神秘莫测，等等——，并把这些巧妙地、圆熟地运用到《玉米人》的创作中去。作者运用魔幻现实主义的创作手法，的确大大提高了小说的艺术感染力。特别是描写迷茫、恐怖、肃杀、神秘这类场面时，显得十分得心应手。例如，第八章描写查洛·戈多伊上校和塞昆迪诺·穆苏斯少尉夜走山路，作者把现实与幻觉、景物与神话、生物与无生物交插在一起，渲染出一片恐怖的气氛。此外，作者还使用了许多新奇别致时比喻，把松林比作木囚笼，把月光下的林间小路比作闪闪发光的蟒蛇的鳞皮，把照在行人手上的亮光和暗影比作爬动的蜘蛛，从而把人的恐怖感完全具体化了。

（刘习良）

## 尼加拉瓜文学

### 塞·拉米雷斯 神灵的惩罚（1988）

**作者简介** 塞尔希奥·拉米雷斯（1942—）尼加拉瓜作家、政治活动家。1942年出生在尼加拉瓜首都马那瓜近郊的一个小镇上，父亲是个普通农民。1959年，他到尼加拉瓜第二大城市莱昂学习法律专业。1960年，发起“幸运”文学运动，并主持出版《幸运》杂志，提倡文学为人民的事业服务。1964年大学毕业后，长期从事学生运动。1970年，发表了第一部长篇小说《光辉的时代》。70年代，他因进行反对尼加拉瓜独裁统治者索摩查的斗争，被迫流亡国外。1975年在德国写完第二部长篇小说《你害怕流血吗？》以后，回到了尼加拉瓜，并立即在组织上参加了桑地诺民族解放阵线。他很快成为“12人集团”的重要成员，负责为尼加拉瓜革命争取国际声援工作，准备武装起义。1977年到1978年，转入了十分复杂的地下斗争，1979年，尼加拉瓜人民在桑地诺解放阵线领导下，经过长期的武装斗争，终于推翻了长达40余年的索摩查独裁统治，取得了革命胜利。1984年举行全国大选，拉米雷斯当选为尼加拉瓜共和国副总统，任期六年。在十几年的时间里，他全力开展政治活动，经历了一个“创作沉默时期”。从1985年起，他一方面处理繁忙的政务工作，另一方面又开始了文学创作。先是写了一本叙事文学作品，题目是《你在尼加拉瓜》。从1985年9月起，动手写《神灵的惩罚》，先后花去两年的时间，五易其稿，写出这部40万言的鸿篇巨制。1989年，拉米雷斯又以里韦拉·金特罗少校的事迹为基础创作了《佐罗的标记》，同样获得广泛的赞誉。1990年2月，在新一轮大选中，地桑诺阵线失利，查莫罗夫人当选为共和国总统。塞尔希奥·拉米雷斯不再担任副总统职务，但他仍是拉美“爆炸后文学”中引人注目的作家。

**内容概要** 1933年，在尼加拉瓜第二大城市莱昂连续出了三桩人命案。从2月13日到10月9日比危地马拉美丽的少妇玛尔塔·赫雷尼加拉瓜可爱的姑娘玛蒂尔德·孔特雷拉斯和尼加拉瓜富商卡门·孔特雷拉斯先后暴卒。根据莱昂社会上广为流传的议论，马里亚诺·费亚约斯法官认为杀害三条人命的凶手是危地马拉年轻的律师、玛尔培的丈夫奥利韦里奥·卡斯塔涅达。在手续不完备、情况不明朗的情况下，法官决定将他逮捕，关进第21监狱。围绕着“卡斯塔涅达案”，社会上出现了截然相反的两派意见。有人认定他是杀人狂；有人认为他是无辜者。而卡斯塔涅达则矢口否认他有犯罪行为。法庭开始调查、取证，各地记者纷纷发表采访报道。在普里奥酒家专门议论人们隐私的“舌头桌”上，人们也在议论纷纷。一时间，“卡斯塔涅达案”成为社会各界的热门话题，奥利韦里奥·卡斯塔涅达是何许人也？他是个刚从法学院毕业的年轻律师，风流倜傥，仪表堂堂，经常出入于莱昂上流社会的交际场所。1931年3月27日，为了求学，他和妻子玛尔塔一起来到莱昂，住在“省城旅馆”，和卡门·孔特雷拉斯一家人交往甚密。孔特雷拉斯的妻子芙洛拉是位漂亮的中年妇女，精明强悍，掌管着“拉法马”商店。他们有两个女儿，大女儿叫玛蒂尔德，小女儿叫玛丽娅·德尔·皮拉尔。1932年11月18日，应孔特雷拉斯先生之邀，卡斯塔涅达夫妻搬到孔特雷拉斯家中居住。居民中，尤其在“舌头桌”上，对年轻的律师和孔特雷拉斯家的两应小姐之间的关系流言甚多。在玛尔塔一再坚持下，卡斯塔涅达夫妇于1933年2

月8日搬到另一处地方居住。五天后，玛尔塔突然死亡。关于玛尔塔的死因，猜测颇多。奥利韦里奥说她因子宫出血过多而死。德高望重的达比希雷大夫诊断为“恶性热病致死”。但是，人们仍然提出许多疑点。按照这些疑点得出的合乎逻辑的结论是卡斯塔涅达为了和另外一个女人结合用毒药害死了自己的妻子。3月17日，卡斯塔涅达毕业后返回危地马拉。此时，危地马拉正在经历一场重大的政治动荡。反动军官豪尔赫·乌维科上台后，推行血腥镇压政策。据传，卡斯塔涅达回到危地马拉后，立即着手组织“民主救国党”，而且偷运武器，准备发动武装起义。为此，被当局驱逐出境。7月22日，他抵达·哥斯达黎加的蓬塔雷斯港，旋即去首都圣约瑟。赶巧芙洛拉和玛丽娅也在圣约瑟。三人相会后，一起呆了两个月。9月26日，又一起回到尼加拉瓜。卡斯塔涅达本打算住在“省城派馆”。但孔特雷拉斯一家人一再相邀，遂又下榻在他们家中。不到一周的时间，玛蒂尔猝然去世。玛蒂尔德之死再次在社会上引起轩然大波。有人转弯抹角地说，卡斯塔涅达钟情于玛丽娅，势必加害于对他纠缠不休的玛蒂尔德。达比希雷大夫及时检查了玛蒂尔德吃剩下的东西，仍未发现有任何毒物。而此时即有人断言：不逮捕卡斯塔涅达，还会有人丧命。过了一周，卡门·孔特雷拉斯果然命归黄泉。费亚约斯法官认为事情紧迫，即派警察局长安纳斯塔西奥·奥蒂斯上尉率人将卡斯塔涅达逮捕入狱。社会舆论大哗，两派争论空前激烈。法庭审讯开始了。对同一件事，被告和证人各执一词：不同证人提供的证词大相径庭；同一个证人在不同时间的说法前后矛盾，出庭作证和私下议论互相牴牾，有人故意夸大某些情况，有人故意隐瞒一些事实……审来审去，还是一笔糊涂帐。反对卡斯塔涅达的人找来了大量材料，企图证明他一生作恶多端。拥护卡斯塔涅达的人则极力说明他生性善良，乐于扶危济困，经过一个多月的开庭审理，法官于11月28日宣判：为了能和玛丽娅·德尔·皮拉尔结合，奥利韦里奥·卡斯塔涅达用马钱子碱毒死妻子玛尔塔和情人玛蒂尔德；为了继承遗产，又毒死了未来的岳父卡门·孔特雷拉斯。因此，他犯了杀害近亲罪和用残酷手段杀人罪。卡斯塔涅达则于12月6日当庭宣读了一份书面材料，揭露了卡门·孔特雷拉斯企图通过他向市府成员行贿，争取市府批准签订损害民众利益的提高水价的新合同；揭发芙洛拉夫人强求与他通奸。他还表示，在他朋友手中保存着一批信件，在卡门先生的保险柜中保藏着帐册，这些材料一旦公之于世，即可找到真正的凶手。另外，他还向记者表示，如果他遇害，那将是一次政治谋杀。其实，他的命运早已安排定了。就在审判开始后不久，奥蒂斯上尉已经向法官交代：危地马拉独裁者要的是政敌奥利韦里奥·卡斯塔涅达的脑袋，12月24日，正当万家欢度圣诞节前夜的时候，奥蒂斯上尉导演了一出假越狱的丑剧。他要监狱看守故意放掉卡斯塔涅达，随后又将他逮捕。接着，又以搜寻同案犯为借口，把卡斯塔涅达带到一个荒凉的公墓。在公墓里，让他寻机逃跑，命人用机枪把他打死。“卡斯塔涅达案”就此不明不白地结束了。人们说了这么多话，谁说的是真话？谁在撒谎？卡斯塔涅达究竟是杀人凶手，还是无辜者？这些问题只能留待读者去思考了。惯于寻根究底的记者向奥蒂斯上尉提出了许多问题，得到的只是含糊不清或强词夺理的回答。12月31日，莱昂市郊的火山迸发。火山抛出的灰烬纷纷洒落在市区，盖住了屋宇和街道。官员、市民只好各自逃生。这就是神灵的惩罚吗？

**作品鉴赏** 据塞尔希奥·拉米雷斯说，在1985年9月他动手写这部作品的时候，本想写成一部像美国侦探小说家钱德勒（1888~1959）和哈密特

(1894~1961)的侦探小说式样的惊险小说,篇幅在100到150页之间。但在写作过程中,作者的构思不断变化,内容不断扩大。到了1987年8月,他终于五易其稿,完成了这部40万字的长篇小说。《神灵的惩罚》取材于发生在30年代的一桩案件。这固然是因为作者熟悉这件案子,同时也因为30年代是中美洲社会激烈变动,阶级斗争空前尖锐的时代。拉米雷斯紧紧抓住案情曲折复杂的“卡斯塔涅达案”的基本线索,加入丰富的想象和虚构,向读者讲述了一起由危地马拉独裁者和尼加拉瓜独裁者互相勾结制造出来的典型的“政治谋杀案”。在叙述这一案件的过程中,作者以锋利的笔触刻画了政界、军界、司法界、商界、学界、报界、医务界等社会各色人等,细腻地描写了30年代尼加拉瓜的市井风情、风俗习惯、节日礼仪……总之,从《神灵的惩罚》中读到的不仅仅是一个一波三折的破案故事,而是90年代中美洲风云变幻的政治斗争和丰富多采的社会风貌。墨西哥当代著名作家卡洛斯·富斯特斯在一篇评论文章中把这部小说称作是“真正的美洲微型万花筒”。1989年10月,第一届世界侦探文学作家代表大会决定把最高奖“哈密特奖”授予塞尔希奥·拉米雷斯,褒奖他的这部小说。但是,拉米雷斯一直不同意把《神灵的惩罚》归入某种类型,他说自己的小说是一部“反类型小说”。根据作者解释,所谓“反类型小说”是指那些发挥了各种类型小说的特点。因而难以归入某种类型的小说。把《神灵的惩罚》看做是一部侦探小说,不是没有道理的。首先,它讲述的是一个以真实案件为基础的动人心魄的侦破凶杀案的故事。其次,作者圆熟地运用了设置悬念、故布疑阵、层层剥笋等这类侦探小说惯用的手法。但是,它和普通的侦探小说有个很大的不同之处,那就是没有一个揭开谜底,“水落石出”的结局,而是留下不少疑团,让读者去思索。小说结局的模糊性恰恰符合当时一些拉丁美洲国家的政治现实,那里对谁人有罪的判定,既不以事实为依据,也不以法律为准绳,而是服从于当时的政治形势——政局不稳定,当权者滥用权力,执法者无法无天——的需要。另外有人把《神灵的惩罚》归为“政治小说”、纪实小说、风俗小说,甚至爱情小说,都有一定道理,但也不能完全涵盖这部小说的特征。《神灵的惩罚》的主要艺术特色,是作者对头绪纷繁的素材进行了精巧的艺术加工。全书包括4部分48章,外加一个“尾声”。很明显作者心目中有一幅巨大而清晰的总体构思蓝图;而在叙述形式上,作者采用了“多点切入”的手法,在各章之间以及每一章内部运用了跳跃式的大幅度时空交错的写作技巧,打乱了时间的自然顺序和空间的截然分割,用“闪回”、倒叙、插叙等办法重新剪辑安排素材,造成“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的艺术效果。同时,作者又不厌其烦地标明事情发生的年代、月份、日期,甚至钟点,使人读起来头绪分明,条理清楚,前后连贯。《神灵的惩罚》从1988年4月8日起以“连载小说”的形式开始在尼加拉瓜《新日报》的周末文化增刊上发表。按照“连载小说”的要求,作者在每一章里讲述“卡斯塔涅达案”的一两个、两三个细节,不断形成扣人心弦的小高潮。他没有使用平铺直叙的办法,而是以某个细节为中心大量引用不同时间的审讯记录、证人证言、验尸报告、书信密札、剪报材料、私下略谈……把事件的客观进程、不同人物相同或相悖的看法以及作者的见解糅合在一起,造成一种扑朔迷离的氛围,使人觉得真假难分,虚实莫辨,只有自己去琢磨,去分析,得出各自的结论。这部小说的语言丰富多采,干净利落。小说中出现了上百个人物,文化水平、职业、年龄、性格各不相同,用语自然也大有区别,作者均找到了恰如其分的表达方式,



闻其声如见其人。拉丁美洲一些文学评论家称赞这部小说“是语言的杰作”。  
(刘习良)

## 古巴文学

### 阿·卡彭铁尔 人间王国（1949）

**作者简介** 阿莱霍·卡彭铁尔（1904—1980），古巴小说家、散文家、音乐理论家、外交活动家。父亲是法国建筑师，爱好文学；母亲是俄国人，曾学医，并通音乐。1921年入哈瓦那大学工学院攻读建筑，同时学习音乐。1922年父亲破产，父母离异，不久即辍学，全力投身新闻、艺术评论及文学创作。1922年起，正式发表作品。1924年，任古巴《公告》杂志编辑部主任。1926年，应墨西哥政府之邀，参加拉丁美洲新闻家代表大会，以年青有为、见解精辟、笔锋锐利博同行赞赏。1928年，与著名诗人马里内略等创办《前进》文学期刊。同年因反对马查多独裁统治被捕入狱。狱中写长篇小说《埃古·扬巴·奥》（古巴黑人士语，意为“耶稣，拯救我们！”）初稿，描绘了古巴黑人带有浓重魔幻色彩的生活。该书于1933年在西班牙出版。出狱后卡彭铁尔流亡法国。1943年移居海地。1945年去委内瑞拉，从事新闻及教育工作。1959年古巴革命胜利后回国。曾历任古巴全国文化委员会副主席、作家和艺术家协会副主席、国家出版局局长、驻法大使。1975年获墨西哥雷那斯图国际文学奖，1977年获西班牙塞万提斯文学奖，1979年获法国梅迪契最佳外国作品奖。卡彭铁尔是拉美文坛提出“神奇现实主义”的第一人，他认为整个拉美历史即神奇现实的编年史，作家可熔现实与幻想、历史与寓言、理性与想象、生与死于一炉，冶炼出既有神秘的魔幻色彩、又充分反映现实的作品。其重要作品有长篇小说《迷失的足迹》（1958）、《启蒙世纪》（1962）、《方法的根源》（1974）、《巴洛克音乐会》（1974）、《春天的献祭》（1978）、《竖琴与阴影》（1979），中篇小说《人间王国》（1949）、《追踪》（1956），音乐评论集《古巴的音乐》（1964）等。

**内容概要** 18世纪末19世纪初，法国白人殖民者统治下的海地。黑奴蒂·诺埃尔亲眼目睹了拉丁美洲这个唯一的黑人岛国半个多世纪的历史嬗变。在勒诺芒·德梅齐老爷的庄园里，黑奴们干的活儿又苦又累。一天，从西非被掳来的曼丁哥黑奴麦克康达尔的右臂被卷进榨糖机的辊子里。蒂·诺埃尔操起一把刀，砍断了把马和机器杆拴在一起的皮绳。麦克康达尔把辊子往相反的方向推，抽出了被碾碎的胳膊。截肢伤愈后，干不了重活的麦克康达尔被派去照管牲畜。每天天不亮，他就把牛群赶出畜栏，带到山上去放牧。在放牧时，他在山上发现了毒树叶、毒草和毒蕈，便采撷起来，装进一个用来经揉制的牛皮缝成的口袋。他跑遍了平原上所有的庄园，带领受尽欺凌的黑奴机智顽强地向庄园主进行反抗：使毒物在绊根草和苜蓿中扩散，混进成捆的草料中并落进牲口槽，大面积地侵袭牧场和牲畜圈。于是，牛、马、羊成群倒毙，尸腐肉烂，苍蝇糜集，恶臭熏天；毒物还巧妙地散布在杯子、汤锅、药瓶、面包、水果、酒和盐里，蠢笨的庄园主们纷纷中毒身死……气急败坏的庄园主们疯狂进行反扑。他们对黑奴们严刑拷打以追问究竟，一天，庄园主威胁一名黑奴说要把火药塞进他的屁股，那个嘴封得不紧的黑奴终于供出了麦克康达尔。毒物的来源既被弄清，也就停止了它的攻势。庄园主们有了喘息的机会，他们派出巡逻队四处搜寻麦克康达尔的踪迹，但独臂人始终下落不明，因为他神通广大，能变成种种禽兽鱼虫来保护自身和监视白人殖民者的行动，逃脱他们的迫害。他有时长出翅膀，有时化成游鱼，有时奔

驰，有时爬行，占领了地下的河流、沿海的山洞和树冠，甚至控制整个岛屿，伺机向黑奴们发出暴动的信号。四年后的一个圣诞节前夜，麦克康达尔重现人形回到庄园里黑奴们的身边，他们唱歌跳舞，痛饮烧酒，欣喜若狂。但是，他们忘了白人也长着耳朵。庄园主乘黑奴不备，把麦克康达尔抓获。他被五花大绑，又黑又亮的皮肤上布满落下的伤痕，带到广场。然而黑人们却无动于衷，因为他们认为，绑在麦克康达尔身上的绳子会因那个身体的隐遁而在一刹那间仍保持着人的轮廓，然后顺着木桩滑到地上，而麦克康达尔则会变作嗡嗡叫的蚊子，落到军队统帅的三角帽上，看着白人惊惶失措而暗笑。果然，白人下令执行火刑后，虽然火苗升腾，但麦克康达尔念起奇怪的咒语，身躯猛地向前一倾，捆在身上的绳子落到地上，然后腾空而起，在一些人头上飞过，落进奴隶们组成的黑色海洋，永久地留在了人间王国。来自牙买加的黑人布克芒率领黑奴继续斗争，他宣布黑人自己的神灵要他们复仇。他们饮猪血为盟，奏海螺为号，怒烧殖民者的庄园。白人庄园主手忙脚乱。他们从古巴弄来大批猎犬，运往肇事地点咬啮黑奴，又运来许多毒蛇咬啮帮助黑奴的农民。布克芒领导的这场斗争遭到失败，布克芒本人牺牲。作恶多端的勒诺芒·德梅齐老爷斗牌输了钱，把黑奴蒂·诺埃尔输给古巴圣地亚哥城的一个地主，自己在穷愁潦倒中也离开了人间。成为自由人的蒂·诺埃尔回到海地，惊奇地发现祖国已发生了剧变：白人统治者已被黑人替代。厨师出身，后又当上旅馆老板的黑人亨利·克里斯托夫乘枫独吞胜利果实，他背叛了自己的种族，爬上国王的宝座。他胁迫臣民去修筑巨大的城堡，以巩固自己的统治，连上了年纪的蒂·诺埃尔也未能幸免。他很快得知，这座城堡已修筑了12年，一切抗议的企图均被扼杀在血泊之中。黑人们忍无可忍，群起而攻之。他们又擂起惊雷般的皮鼓，放火烧亨利·克里斯托夫的庄园、农舍、蔗地、城堡、王宫。克里斯托夫四面楚歌，穿上最华丽的礼服，举枪自毙，黑人国王克里斯托夫死后，共和派的黑白混血种人建立起新的政权，但与以前的统治者比较起来，对黑人的欺压有过之而无不及。他们身穿敞领衬衣、腰系绸带，足登军用皮靴、骑着高头大马，指挥和监视黑人在地里干活。旧庄园、特权、官职，统统落入了他们手中。许多村民不堪强迫劳动，便骑着驴，带着鸡和猪，在女人们的哭叫声中，扔下自己的茅屋，躲进山里。年迈体衰的蒂·诺埃尔很怕自己也被拉到地里干活，深感人的外形常常会带来无穷的灾难，便有意换上动物的外形，不料一萌此念，他真的变成鸟、驴、胡蜂、蚂蚁、鹅……但各有各的不幸和难处，变成哪种动物都不如人意。他最后终于悟彻，麦克康达尔在许多年的时间里曾化作动物，但那是为了给人效力，而不是为了逃离人的世界。人是为了与自己永不相识的人而吃苦、期待和辛劳的，这是人间王国的伟大之处和最高顶点，所以，蒂·诺埃尔还是变回了人，向新主人宣战，命令他的人民向那些得了高官厚禄的黑白混血种人发起进攻。

**作品鉴赏** 《人间王国》是卡彭铁尔于1942年年底亲赴海地实地考察，经过五年多漫长而艰苦的创作历程而于1948年3月定稿、1949年面世的成名作。全书仅合中文6万余字，但却以真人真事为背景，运用“神奇现实主义”的特殊笔法，气势恢宏地描绘了拉丁美洲第一场独立革命——爆发于18世纪90年代的海地黑奴起义以及白此以后半个多世纪发生在拉丁美洲加勒比海这个岛国的历史嬗变、政治风云及人事更迭。《人间王国》的时间跨度为60年，即1760年至1820年。全书包括一个序言和四个部分，即四大章。

在序言里，卡彭铁尔精辟地阐述了自己的文学主张以及当今拉丁美洲作家肩负的历史使命，受到拉美及世界文学评论界的极高评价，他们认为序言“犹如一篇宣言，宣告拉丁美洲作家从此《跨入了一个新的时期。”卡彭铁尔清醒地意识到，拉丁美洲作家若要有所作为，必须彻底改变过去那种一味追随欧美西方作家的创作方向，认识到脱离本土，脱离拉丁美洲的现实，运用超现实主义那种离开一切理性控制的“无意识写作”方法是不可能创作出真正反映拉丁美洲现实的作品来的。拉丁美洲本土以及她那古朴敦厚然而带有神秘色彩的民族文化才具有巨大的迷人魅力，才是创作的源泉，卡彭铁尔在对拉美诸国弥漫传奇情调、充满魔幻色彩的山川湖泊、林莽草原考察之后惊奇地发现，拉丁美洲除了神秘莫测的大自然之外，其神话、传说以及人们的信仰，已经极其自然地构成了日常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他欣喜地悟彻，原来，超现实主义作家梦寐以求的“神奇的效果”在拉丁美洲竟然就是“神奇的现实”。据此，他认为，拉丁美洲作家可以把加勒比地区以印第安文化和非洲黑人文化为基础的魔幻般的现实付诸笔端，可以把社会和历史现实放到带有浓厚神秘色彩的氛围中在文学作品里加以表现。作家把这种创作方法叫做“神奇现实主义”；而这种创作手法，还启发和影响了后来的魔幻现实主义。甚至可以说，神奇现实主义就是魔幻现实主义的雏形和别名。《人间王国》就是作家运用这一手法的成功尝试。他把神话与历史交织，把现实与梦境、幻觉交织，把人的世界与神鬼世界交织，把荒诞不经与极为真实的生活细节交织，大胆地、别出心裁地刻画了这场惊心动魄的黑奴起义。小说情节的处理，往往似真亦假，似假亦真，虚虚实实，恍恍惚惚，有一种神奇的效果。如作家是这样来描绘人的世界与神鬼的世界交织的：麦克康达尔被殖民者施以火刑后，腾空而起，最后留在了人间王国，活在黑奴心间；布勒芒大主教虽然尸体早已腐烂，但其幽灵却能出现在祭坛上审判暴君克里斯托夫，使其魂不附体。这是符合拉美土著民族独特的世界观和感知现实的方式的。因为他们认为，人的世界和神鬼的世界是相通的，绝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又如写现实与梦境、幻觉交织：黑人索利芒和女仆皮埃蒙特醉后来到一个长廊两旁竖有人形的雕像的院子，感到雕像的影子在灯光下活动、变大，一个雕像放下胳膊，一个画像从墙上走下，还有一个头戴葡萄藤冠的青年，正把一支芦笛送到唇边等等。超现实的变形描写也是卡彭铁尔运用得得心应手的一种手法。如果讲究气氛的协调一致，这还可以使作品中的神奇或魔幻色彩调上适当的合理颜料，从而令读者感到虽不完全真实可信，却可以进行一定程度的推理和思索。如写麦克康达尔能变鬣蜥、蝴蝶、鲑鸟、山羊、蜈蚣，蒂·诺埃尔能变胡蜂、蚂蚁、驴、鹅等。这种突破“常规”的变形描写，大大丰富和扩展了艺术表现力，因而也对传统的现实主义的发展起了推动和促进的作用。而在本篇小说的结构上，全书分为两个部分记叙了四个历史时期：一、黑人受尽法国白人殖民者的欺凌，在麦克康达尔的率领下奋起反抗，发动起义，但不幸失败，麦克康达尔被活活烧死；二、牙买加黑人布克芒率领黑奴继续斗争，但也遭失败，布克芒牺牲；三、亨利·克里斯托夫独吞胜利果实，背叛了自己的种族，搬用欧洲的君主制，使黑奴再次陷入水深火热的痛苦深渊，引起一场新的暴动；四、克里斯托夫被消灭，共和派的黑白混血种人建立起新的制度，但对黑人的欺压有过之而无不及。为了把全篇四个部分有机地连为一体，作家巧妙地安排了黑奴蒂·诺埃尔作为这四个时期的历史见证人。尽管如此，蒂·诺埃尔仍然不是全篇的主角，作家所描绘的也不是他个

人的荣辱恩怨，而是如火如荼的群众革命和民族起义；蒂·诺埃尔仅仅是汇成波涛汹涌的大海的一滴水珠，燃起熊熊烈火的一朵火苗。应该说，卡彭铁尔从这个高度来把握全局，是因为作家并没有忘记他本人一贯遵循的创作原则：作家的职责是提醒公众牢记民族的历史。

（林一安）

## 阿·卡彭铁尔 方法的根源（1974）

**作者简介** （见“人间王国”条）。

**内容概要** 清晨，旅居巴黎的拉丁美洲某国独裁者（首席执政官）在豪华的卧室里悠然醒来，侍者随即端来咖啡和早点，考究的丝绒窗帘被徐徐拉开，阳光透进金碧辉煌的寓所。首席执政官一边阅报，一边品尝法式早点。他精通法语，酷爱书本，有很高的艺术造诣。他崇拜西方文明，曾广泛涉猎欧洲哲学、文学和历史著作。他拥有数不清的财产。他终日出没于巴黎最高级社交场所，挥金如土。为了维护他的权贵与奢侈，他豢养了一大批走狗——六百五十六名将军和一支装备精良的队伍，藉以控制远隔万水千山的祖国。至于那些将军如何为非作歹、互相倾轧、使人民惨遭涂炭，他全然置若罔闻，无动于衷。然而，好景不长，部下阿道夫·加尔万将军在国内发动了武装叛乱，要推翻他的统治。消息传来，他暴跳如雷，当即启程回国。为了给叛乱者以致命的打击，他神不知鬼不觉地在一个出人意料的海滩登陆，并用假护照瞒过海关。他用最秘密、迅捷的方式组织力量戡乱，居然很快击溃了叛军，活捉了加尔万，并将他扔进海里喂了沙鱼。此后，他下令将一切图谋不轨、行迹可疑者处以极刑。于是白色恐怖的阴霾笼罩了全国。一些散兵游勇被抓住后，当即被开膛示众；有的则被剥去衣服拉到屠宰场用钩子倒挂起来。大屠杀的消息传到国外，立即引起了国际舆论的谴责。欧洲报刊连篇累牍地报道了这次惨绝人寰的暴行，甚至刊登了大量散发着血腥味儿的照片。人们称首席执政官为杀人魔王。在一片责难声中，首席执政官无颜再回巴黎，他病倒了，被送往美国治病。然而他对美国人极不信任，因为在他看来，美国仍是个未开化的野蛮国家。不久，世界大战爆发了。欧洲在战火中燃烧，却给首席执政官带来了意想不到的好运。蔗糖、咖啡、可可和香蕉在国际市场的价格直线上涨，加上外国资本大量涌入，首席执政官的国家空前地繁荣起来，钱多得花不完。面对自天而降的繁荣景象，首席执政官乐不可支。他误认为所有这些都是自己英明统治的结果，况且，他的部长、将军们不断为他歌功颂德、便忘乎所以，以超人自居并异想天开地要一展宏图，把全国的农村都变成花园城市。为此，他一一罢免了各部部长，废除了议会，独揽了大权。谁知大战刚一结束，咖啡、蔗糖、可可和香蕉的价格就急剧下跌，形势急转直下，国民经济一蹶不振，首席执政官的奢侈生活眼看就要难以为继。而且祸不单行，民主进步思想潮水般涌进他的国家，人民觉醒了。终于，在全国人民的一片讨伐声中，首席执政官仓皇出逃，孑然一身回到巴黎。在那里，在他唯一的美洲家具——吊床上孤独地死去。

**作品鉴赏** 《方法的根源》所描写的历史环境是1913年至1927年，也就是作者的青少年时代。小说前几章主要采用了第一人称，即由主人公、拉丁美洲某国总统——首席执政官介绍他在巴黎的奢侈生活。不久，由于国内发生了武装暴乱，总统被迫离开法国回到美洲。

作品从而改用第三人称叙述独裁者如何打着寻求国泰民安的幌子，按照其“生存的法则”和“方法的根源”，不择手段地镇压异己。《方法的根源》是当代拉丁美洲反独裁小说的代表作之一。首席执政官是它的主人公，他再也不是十九世纪文学中枯朽干瘦、不学无术的考迪罗，而是一位跻身于巴黎上流社会，道貌岸然，风度翩翩，在古典音乐、歌剧、雕塑、绘画和近代科学、哲学、外交方面颇有造诣，并且精通法语的某国元首。他博学多才，是

个极为复杂而矛盾的人物。他有聪明、能干、慷慨、大度和不乏理智的一面，也有野蛮、残忍、虚伪、愚蠢和原始的另一面。他既是个注重礼节、举止不凡的人物、又是个嗜血成性、武断专横的暴君。卡彭铁尔本人曾多次表示，首席执政官是典型的拉丁美洲独裁者，他集中了马查多、古斯曼·布兰科、西普里亚诺·卡斯特罗、埃斯特拉达·卡夫雷拉、特鲁希略·莫利纳、波菲利奥·迪亚斯、安纳斯塔西奥·索摩查和胡安·维森特·戈麦斯的特征。卡彭铁尔抓住了拉丁美洲独裁者的主要特征，用客观的、一分为二的笔触让自己的情感在刻画人物形象的过程中自然地流露出来。为此，《方法的根源》不仅摈弃了十九世纪反独裁小说的脸谱化的夸张，而且较本世纪前两部重要的反独裁小说《暴君班德拉斯》和《总统先生》也有了新的突破。首先，《方法的根源》先后用近三分之一的篇幅渲染了拉丁美洲独裁者赖以存活的历史和现实环境。而且写得既深刻又形象。譬如：“一切都在变，而且变得匆忙。战争（指第一次世界大战）才打响几个月）电灯就取代了油汀，浴盆取代了池塘，可口可乐取代了水果汁，轮盘赌取代了老骰子，葫蒜店变成了鳞粉店，赶驴送信的驾驶起了邮车，赶马车的开起了轿车，它们在日渐狭窄和弯曲不平的马路上不停地响着喇叭，许久才好不容易驶进那新命名的，林荫道，于是成群的山羊四处逃窜……”疏疏几笔，二十世纪初叶拉丁美洲某国的历史状貌跃然纸上。一战带来的繁荣、社会生活的欧化和与之并存的原始状态在作者敏捷而又风趣的笔下一目了然，同时又令人大可回味。典型的环境为刻画典型的人物奠定了基础。卡彭铁尔正是在这一基础上极力避免了口号式语言和宣言式议论，力求客观，逼真，以便使人物成为既有个性又有共性的拉丁美洲独裁者的典型形象。小说为此常常借助独裁者的内心独白，以表现他的性格特征。于是遂有了我们眼前的首席执政官。他十分推崇法兰西文化，熟谙西方哲学扣古代历史，他的足迹遍及巴黎的展览馆、歌剧院。他非常崇拜那些“发达民族”，喜爱巴黎的艺术品、巴黎女人以及她们身上的华丽服饰。他沉醉于法国上流社会的奢侈生活，但却无论如何改不了那睡吊床的习惯。他生活考究且有规律，早上喝什么、中午吃什么都有规定，洗澡的时间是每天晚上六点三十分。同时他又很迷信，他认为国内长期不宁以致发生武装叛乱，“跟遇到倒运的圣维森特·德保尔的修女有关，还有她的头巾、她的披肩，还有自己在一家老古玩店看到的橡皮骷髅……”。然而，他最终又是个迫害狂，是个权欲熏心的刽子手。面对四起的叛军，他不再考虑新科尔多瓦的女牧神会不会饶恕他、接受他的忏悔，而是无情地镇压，使生灵涂炭。为了维护其反动统治，他原形毕露，判若两人。他枪毙了起义将领，然后将其尸体抛入大海喂沙鱼。他残酷地屠杀了肇事的学生和群众，并且禁止其家属为之恸哭哀伤。同样，为了切身利益，他甚至很不欢迎美国人的“帮助”，说：“这些美国佬总是空手而来，满载而归”。总之，《方法的根源》是一部不可多得的反独裁佳作，大胆地剖析和针砭了独裁统治，塑造了迄今为止拉丁美洲文学史上最完满、最生动的艺术形象之一，首席执政官，它反映了作者高度的洞察力，体现了人民的力量。它是拉丁美洲反独裁小说中第一部以人民的胜利和独裁者的失败而告终的现实主义的作品。

（陈众议）

## 哥伦比亚文学

### 加·加西亚·马尔克斯 百年孤独（1967）

**作者简介** 加夫列尔·加西亚·马尔克斯（1927—），哥伦比亚小说家、记者。生于马格达莱纳省阿拉卡塔卡镇。父亲是电报报务员兼顺势疗法医生，曾经营药店。作家自小在外祖父家中成长。外祖父当过上校军官，性格善良倔强，思想比较激进。外祖母博古通今，善讲神话传说及鬼怪故事，这对作家日后的文学创作有着重要的影响。1910年，只身赴波哥大北部的锡帕基姆寄宿学校读朽，开治涉猎世界文学名著。1946年中学毕业。1947年入国立波哥大大学攻读法律，但对此并无兴趣。1948年，哥伦比亚发生内战，全国大乱，他中途辍学。不久，入卡特赫纳大学继续攻读法律，同时开始他日后赖以维持生计的记者职业。1954年任《观察家报》正式记者，后被派驻欧洲。1961年起任拉丁美洲社记者。1961至1967年侨居墨西哥，从事文学、新闻和电影工作。1971年获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名誉文学博士称号，1972年获拉美文学最高奖——委内瑞拉加列戈斯文学奖，1982年获诺贝尔文学奖和哥伦比亚语言科学院名誉院士称号。加西亚·马尔克斯创作的主要特色是幻想与现实的巧妙结合，反映社会现实生活，从独特的角度审视人生和世界。重要作品有长篇小说《百年孤独》（1967）、《家长的没落》（1975）、《霍乱时期的爱情》（1985）、《迷宫中的将军》（1989），中篇小说《枯枝败叶》（1955）、《恶时辰》（1961）、《没有人给他写信的上校》（1961）、《一件事先张扬的凶杀案》（1981），通篇小说集《蓝宝石般的眼睛》（1955）、《格兰德大妈的葬礼》（1962），电影文学剧本《绑架》（1984），文学谈话录《番石榴飘香》（1982），报告文学集《一个海上遇难者的故事》（1970）、《米格尔·利廷历险记》（1986）等。

**内容概要** 自由党人奥雷良诺·布恩地亚上校与保守党军队作战失败被捕并被判处死刑。面对枪毙行刑队，上校回想起故乡马贡多村的往事和自己的身世，原来，马贡多村是他父亲何塞·阿卡迪奥·布恩地亚带了一些年轻人在人烟绝迹的一条小河边建立起来的。何塞·阿卡迪奥·布恩地亚和表妹乌苏拉成了亲。因为是近亲结婚，乌苏拉怕生下长有猪尾巴的孩子，不肯和丈夫同房。慢慢地村里人都传说布恩地亚不通人道。一次在斗鸡时，他赢了邻居普罗登肖，后者心里窝了一团火，当众奚落他不能讨好老婆。布恩地亚不堪侮辱，便拿起长矛跟他决斗。普罗登肖被刺中咽喉，顿时毙命。从此，死者的鬼魂经常在他家中纠缠。夫妇俩只得远走他乡，村里一些同龄年轻人怀着冒险的乐趣，也跟着他们走了。他们翻山越岭，长途跋涉了两年多，有一天在荒无人烟的一条小河边安营。当晚，布恩地亚做了个梦，梦见这儿建起了一座城市，房子都是用镜子做的，叫什么“马贡多”。于是，他决定在此定居建村，名字就用“马贡多”。乌苏拉生了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大儿子何塞·阿卡迪奥是在旅途中生的；小儿子奥雷良诺是第一个在马贡多诞生的人，女儿叫阿玛兰达，从小由一个印第安女仆看管。三个孩子都很正常。几年之后，马贡多人口增至300人。每年3月，总有一伙吉卜赛人到村里来，带来村民们从来未见识过的磁铁、望远镜、放大镜等新鲜玩意儿甚至冰块，最后，还送来了一座炼金试验室。布恩地亚对炼金着了迷，成天足不出户，埋头捣鼓。小儿子奥雷良诺即后来的奥雷良诺·布恩地亚上校跟着父亲整天



泡在试验室里。大儿子何塞·阿卡迪奥不久跟一个经常来家里帮活的用纸牌算命的女人庇拉发生了两性关系。当她告诉情人说他快做爸爸了时，何塞·阿卡迪奥惶恐万分。后来他去看新来的吉卜赛部落表演节目，却看中了一个吉卜赛杂娘。从此，他不辞而别，跟着吉卜赛人远走高飞了。乌苏拉得知何塞·阿卡迪奥出走的消息后，赶紧追去寻找。五个月后她领了一帮子男男女女回到马贡多，原来她没有找到儿子，却不意中找到了她丈夫吃尽千辛万苦没有找到的与外界的通道。马贡多人丁兴旺，从此繁荣起来。不久，家里由人领来了一个小女孩，她带着一张摇椅和一只装着她父母骨殖的口袋。布恩地亚夫妇收养了她，取名雷蓓卡。这女孩有嗜食泥土和石灰的怪癖，还患了会传染的不眠症。旋即全家、全村的人都得了这种病。村上的人整日整夜地不想睡觉，毫无倦意，但严重的是，得了这种病会失去记忆。于是布恩地亚想了种种办法在全村开展了一场跟遗忘作战的运动。幸亏老吉卜赛人墨尔基阿德斯来到村里，配制药水让大家喝，使众人恢复了记忆。布恩地亚因孩子长大，人口增多，决定扩建新房，门面漆成白色。这时新任镇长莫科特命令所有房子都要刷成蓝色。从马贡多创世起，布恩地亚就是村里的当然权威，他不能容忍别人来对他发号施令。一怒之下，他把镇长赶走。不料没过几天镇长带了六个赤着脚的士兵及一辆载着他老婆和七个女儿的马车又回来了。后来双方妥协，莫科特一家住了下来。奥雷良诺随父亲去镇长家谈判，爱上了镇长未成年的小女儿雷梅苔丝。两人结了婚。跟大家所担心的相反，雷梅苔丝表现得出奇的自然、庄重和熟谙世务，很快便赢得了布恩地亚全家的喜爱和敬重。但后来雷梅苔丝却误服了阿玛兰达对雷蓓卡下的毒药，不幸暴卒，腹中还怀着双胞胎。此后，奥雷良诺便天天和岳父打牌，消磨时间。其时，适逢保守党和自由党竞选。莫科特倾向保守党。奥雷良诺同情自由党。自由党和保守党打了起来。保守党军队开到马贡多，占据学校做司令部，严厉搜查武器，枪毙自由党分子。奥雷良诺带人冲进学校，杀了保守党军官和士兵，委派侄儿阿卡迪奥（即其兄何塞·阿卡迪奥之子）镇守马贡多，自己则投奔自由党梅迪纳将军的部队。后来，成为闻名全国的奥雷良诺上校。自由党成败，奥雷良诺被捕并被判处死刑。此时，他回想起儿时他父亲带他去见识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想起他不平凡的戎马生涯：上校发动过32次武装起义，32次都失败了。他跟17个女人生了17个儿子，但一夜之间，一一惨遭杀害，其中最大的还不到32岁。奥雷良诺躲过14次暗杀，73次埋伏和一次行刑队的枪决。正要执刑之际，奥雷良诺被其兄何塞·阿卡迪奥救出，然后两人一起再去解救梅迪纳将军。他们赶到军中，将军已经被害。大家便推选奥雷良诺为加勒比海革命军总司令。阿卡迪奥被保守党军队枪毙后，乌苏拉把他的妻子圣女索菲娅及其子女接到家里。她不顾死看的意愿，把他的长女取名为雷梅苔丝，一对孪生遗腹子取名为何塞·阿卡迪奥第二和奥雷良诺第二。何塞·阿卡迪奥和雷蓓卡搬到阿卡迪奥新盖的房子里去住。一天他像往日那样攥着双筒猎枪，提着一串野兔回家。雷蓓卡去洗澡了。突然，何塞·阿卡迪奥房里传出一声枪响，血从门下流出，淌到大街上，穿街过巷，一直流进布恩地亚家的厨房。何塞·阿卡迪奥的尸体一抬出，雷蓓卡就把自己关在屋里，与世隔绝。慢慢地，人们也就把她遗忘了。奥雷良诺上校走后八个月，差人送来一封火漆封口的信说爸爸快死了，要家人好好照顾。乌苏拉叫来七个人，好不容易把何塞·阿卡迪奥·布恩地亚从大栗树下拖到房里的床上，但第二天，他又回到栗树下去了。两星期后的一天凌晨，他死了。当木匠来量尺寸

做棺材时，天上掉下许多小黄花，在地上铺了厚厚一层。10月初，奥雷良诺率兵打回马贡多，保守党守军司令战败披俘。革命法庭将所有参与抵抗的保守党人判处死刑。奥雷良诺当上了总司令。就在他的权威被全体起义者承认的当晚，一阵侵入肌骨的寒气袭击了他，使他好几个月不得安寝，终日要用一条毯子从头到脚裹起来。他越来越孤独，越来越厌烦战争。经过一年多的斡旋，保守党和自由党终于签订了停战协定，奥雷良诺却用手枪自杀，但侥幸重伤未死。伤愈后，他闭门不出，在家里做金制小鱼，做了化掉，化了再做，一年，在政府宣布将为奥雷良诺举行庆典后，他在战争期间所生的儿子都回到马贡多来。神父在他们额上画十字，结果他们额上的灰十字成了永远洗不掉的标记。其中两人留了下来，在马贡多开办家庭制冰厂，发明了冷饮，还修筑铁路，使火车开进了马贡多。何塞·阿卡迪奥第二也招来一批工人，从事挖河道、修码头等工程，马贡多逐渐现代化。有一个美国人到马贡多来，吃了这里主产的香蕉，研究了这里的土地和气候条件走了。不几天，来了一大批带着家属的外国技术人员，铁皮屋顶的屋子盖起来了，土地被铁丝网围起来了，马贡多变成了一个香蕉种植园。美国佬在马贡多专横跋扈。草菅人命。奥雷良诺极为气忿，心想总有一天要把孩子们武装起来赶走这群外国佬，但这时掌握市政大权的美国老板布朗已下令把他的17个孩子统统杀掉。总统致电慰问，镇长送来花圈。奥雷良诺极为颓丧，从此关在屋子里又做起金制小鱼来，做满17个比掉再重做，反复不已。一天，他到一棵大桑树下小便，死在那里，何塞·阿卡迪奥第二领导的工会组织香蕉工人举行大罢工，要求每周有一天休息，改善工人生活待遇。政府与美国老板勾结，派兵镇压。他们在马贡多广场杀了8000人，把尸体装上200节车皮，运到海岸，丢进大海。何塞·阶卜迪奥第二在火车上苏醒过来，跳车逃回马贡多。这时，下起了滂沱大雨。这而下了4年11个月零2天，香蕉园一片汪洋，马贡多回到田园荒芜的状态。布恩地亚家族的第六代孙奥雷良诺·布恩地亚破译了老吉卜赛人墨尔基阿德斯提前一百年在羊皮纸上写就的这个家族的历史：家族的第一人被绑在一棵树上，最后一人正被蚂蚁吃掉。果然，此时，全世界的蚂蚁一起出动，把布恩地亚家族最后一代人——一个长有猪尾巴的婴儿拖到蚁穴中去，而马贡多也在一阵旋风中消失。

**作品鉴赏** 本书是加西亚·马尔克斯的代表作，也是拉丁美洲魔幻现实主义文学作品的代表作，被誉为“再现拉丁美洲历史社会图景的鸿篇巨著”。全书近30万字，内容庞杂，人物众多，情节曲折离奇，令人眼花缭乱。但阅毕全书，读者可以领悟，作家是要通过布恩地亚家族七代人充满神秘色彩的坎坷经历来反映哥伦比亚乃至拉丁美洲的历史演变以及社会现实，要求公众思考造成马贡多百年孤独的原因，从而去寻找摆脱命运播弄的途径。从1830年至上世纪末的70年间，哥伦比亚爆发过这几十次内战，使数十万人丧生。本书以很大的篇幅描述了这方面的史实，并且通过书中主人公带有传奇色彩的生涯集中表现出来。政客们的虚伪，统治者们的残忍，民众的盲从和愚昧等等都写得淋漓尽致。作家以生动的笔触，刻画了性格鲜明的众多人物，描绘这个家族的孤独心态。在这个家族中，夫妻之间、父子之间、母女之间、兄弟姐妹之间，没有感情沟通，缺乏信任和了解。尽管很多人为了打破孤独进行过种种艰苦的探索，但由于无法找到一种有效的办法把分散的力量统一起来，最后均以失败告终。这种孤独不仅弥漫在布恩地亚家族和马贡多镇，而且还由于渗入了狭隘思想，成为阻碍民族向上、国家进步的绊脚石。作家写

出这一点，是希望拉美民众团结起来，共同努力摆脱孤独，其中包括自身形成的孤独以及外来势力对其强加的孤独。所以，《百年孤独》中浸淫着的孤独感，其主要内涵应该是对整个苦难的拉丁美洲被排斥于现代文明世界进程之外的愤懑与抗议，是作家在对拉丁美洲近百年的历史、以及这块大陆上人民独特的生命力、生存状态、想象力进行独特的研究之后形成的倔强的自信。加西亚·马尔克斯在领取诺贝尔文学奖时也透露出他对布恩地亚家族的期望：“命中注定一百年处于孤独的世家最终会获得并将永远享有出现在世上的第二次机会。”加西亚·马尔克斯遵循“变现实为幻想而又不失其真”的魔幻现实主义创作原则，经过巧妙的构思和想象，把触目惊心的现实和源于神话、传说的幻想结合起来，形成色彩斑斓、风格独特的图画，使读者在“似是而非，似非而是”的形象中，获得一种似曾相识又觉陌生的感受，从而激起寻根溯源去追索作家创作真谛的愿望。魔幻现实主义必须以现实为基础，但这并不妨碍它采取极端夸张的手法。如本书写外部文明对马贡多的侵入，是现实的，但又魔幻化了；吉卜赛人抱着两块磁铁”……挨家串户地走着……铁锅、铁盆、铁钳、小铁炉纷纷从原地落下，木板因铁钉和螺钉没命地挣脱出来而嘎嘎作响……跟在那两块魔铁的后面乱滚”；又如写夜的寂静，人们居然能听到“蚂蚁在月光下的哄闹声、蛀虫啃食时的巨响以及野草生长时持续而清晰的尖叫声”；再如写政府把大批罢工者杀害后，将尸体装上火车运到海里扔掉，那辆火车竟有200节车厢，前、中、后共有三个车头牵引！作家似乎在不断地变换着哈哈镜、望远镜、放大镜甚至显微镜，让读者看到一幅幅真真假假、虚实交错画面，从而丰富了想象力，收到强烈的艺术效果。本书中象征主义手法运用得比较成功且有意义的，应首推关于不眠症的描写。马贡多全体居民在建村后不久都传染上一种不眠症。严重的是，得了这种病，人会失去记忆。为了生活，他们不得不在物品上贴上标签。例如他们在牛身上贴标签道，“这是牛，每天要挤它的奶，要把奶煮开加上咖啡才能做成牛奶咖啡。”这类例子在小说中比比皆是。虽然这种描写似乎有点牵强：既然健忘，失去记忆，何以文字不忘呢？但作家的本意在提醒公众牢记容易被遗忘拉美大陆的历史。加西亚·马尔克斯认为，“小说是用密码写就的现实。”他和许多拉美作家一样，通过古代神话与印第安神话的结合，建立了一种现代神话的开放体系。神话作为隐喻，加注了作品的艺术思维，扩大了作品的时空范围；神话作为一种文化积淀，使一定文化范围的读者产生文化认同感；神话的神秘感本身又与现代意识中的反理性成分以及开放性思维接通。《百年孤独》也可以被理解为这样一个神话模式。它既可以是一个基督教神话：创世纪——人类因原罪所遭受的惩罚——启示录，也可以是拉丁美洲历史，氏族社会末期及新大陆的发现——共和国年代——新殖民主义时期；又可以是拉丁美洲文化史：乌托邦时代——英雄史诗时代——神秘论时代；还可以是整个西方文化史：猜测（无文字）时代—科学（有文字）时代——神秘（反文字）时代。另外，作家还独创了从未来的角度回忆过去的新颖倒叙手法。例如小说一开头，作家就这样写道：“许多年之后，面对行刑队，奥雷良诺·布恩地亚上校将合回想起，他父亲带他去见识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短短的一句话，实际上容纳了未来、过去和现在三个时间层面，而作家显然是“隐匿”在“现在”的叙事角度里。紧接着，作家笔锋一转，把读者引回到马贡多的初创时期。这样的时间结构，在小说中一再重复出现，一环接一环，环环相扣，不断地给读者造成新的悬念。最后，值得注意时是，

本书凝重时历史内涵、犀利的批判眼光、深刻的民族文化反省、庞大的神话隐喻体系是以一种让人耳目一新的神秘语言贯穿始终时。有的评家认为这部小说的叙述语言仿佛出自一个 8 岁儿童之口，这是根深刻的评判目光。因为这种直观的，简约的语言确实锁地反映了一种新的视角，一种落后民族（人类儿童）的自我意识。当亨人的苦笑代替了旁观者的眼泪，“愚者”自我表达的切肤之痛取代了“智者”貌似公允的批判和分析，更能收到唤起被愚弄者群体深刻反省的客观效果。阿根廷著名作家科塔萨尔称赞《百年孤独》“有一种非凡的想象力，它以锐不可当之势闯入了南美小说领域，并使其摆脱了专人乏味的叙事状物的果板陈旧模式。”

（林一安）

## 加·加西亚·马尔克斯 家长的没落（N 阳）

作者简介（见“百年孤独”条）

**内容概要** 周末，成群的兀鹫在总统府上空盘旋，有的竟从阳台飞进室内。耕牛在屋子里大摇大摆，肆无忌惮地踩破地毯，糟踏家什。在一间密室里，共和国总统尼卡诺尔趴在地上，头枕右臂，死了。他的卫队丢盔弃甲，狼狈溃逃。院子里，车辆上结满蜘蛛网，玫瑰树上覆盖尘土，到处是鸡屎、牛粪、人粪，臭气熏天。尽管总统的尸体被兀鹫啄得稀烂，但谁也不相信真的是他，因为他已经假死过一次，人们不愿再上当受骗了。事情是这样的：他有一个死心塌地的替身，名叫帕特里西奥·阿拉贡内斯，除了手掌上的寿纹没有他长以外，跟他长得一模一样，即使他的情妇们也分辨不清。这家伙曾经帮助他安度了六次政变，竭尽犬马之劳；但他仍不放心，要阿拉贡内斯和他同碗吃饭，万一餐中下毒，他们俩就同归于尽，谁也得不到便宜。有一天，阿拉贡内斯突然被有毒的爆炸炸伤，一命归阴。为了造成他自己在睡梦中死去的假象，尼卡诺尔给阿拉贡内斯换上他的衣服，摆成他平时睡觉的姿势。这么一来，人们还真以为暴君呜呼哀哉了。“死讯”传开，教堂立即敲起丧钟，人们在百年沉寂中清醒过来，蜂拥到总统府来吊唁。老奸巨猾的尼卡诺尔藏身卧室，隔着门缝窥探动静。人们被假象所迷惑，以为躺在棺柩里的就是暴君本人。有人突然高呼：“就是他！”顿时，锣鼓齐鸣，鞭炮声大作，群情沸腾，吊唁变成了欢乐。群众冲进总统府，打开棺柩，拖出尸体，横陈街头。大家都冲它吐唾沫、泼屎尿。他的肖像在阅兵场当众焚烧。他的情妇们牵着牛、扛着家具、捧着蜜罐，兴高采烈地溜之大吉。甚至他的儿子们也敲着锅碗瓢勺、舞着刀叉，又唱又叫，“爸爸死了，自由万岁！”他不由得怒从心起，决计报复。他清除了图谋不轨的危险分子，严惩了带头肇事的叛逆者，对他效忠的人则一一论功行赏，提拔晋升。这个暴君权欲极大，性情阴郁，心地歹毒。据说，他不同凡响，身体一直长到 100 岁，150 岁那年还第三次换了牙。他曾经让人算过命寿数在 107 岁到 232 岁之间。他的脚特别大，方正扁平，与身体不成比例；指甲已经石化，长得像鹰爪铁钩一般弯曲。他一生中和他的无数个情妇总共生了 5000 多个儿子，而且都是怀孕七个月就出生的，故名七月子。尼卡诺尔不知道谁是自己的父亲，即使他母亲本迪松·阿尔瓦拉多也搞不清楚到底哪个过路客人是他的亲爸爸。本迪松·阿尔瓦拉多是个弄虚作假、骗取钱财的鸟贩子，她常常把雏鸡涂上颜色，当作夜莺卖。她死后，暴君命令全国举哀 100 天，诰封她为俗圣、护国至尊、神医、鸟仙，又把她的诞辰定为国庆日。尼卡诺尔饱食终日，无所用心。他身边总是围着阿谀奉承的马屁精和寡廉鲜耻的政客。他的政务公事极为简单，不过就是让人把这边的门卸下来安到那边去，然后再卸下来安回原处；让钟楼到 2 点的时候敲 12 下，以便使生命显得更长一些；要不他就钻到某一个情妇的房间里去发泄一通性欲——仅此而已。他还有一个亲信，名叫罗德里戈·德阿吉拉尔，是国防部长、总统卫队长、国家安全事务负责人和唯一被特许在打多米诺骨牌时可以赢他一盘的人。德阿吉拉尔虽然为他出生入死，赤胆忠心，但他仍心怀疑惧，怕遭暗算。某次尼卡诺尔遇刺，虽然未损皮肉，却吓得屁滚尿流。他疑心刺客受了德阿吉拉尔指使，于是不动声色，伺机行事。三天之后，在 3 月 1 日保镖节那天晚上，他照例接见他的私人卫队，设宴犒赏。入席后，他请大家先喝开胃酒，然后宣布，只等德阿吉拉尔一到，

就正式开宴。好不容易熬到 12 点钟，门帘掀开了，通报德阿吉拉尔将军驾到。只见将军阁下平躺在银托盘里，烤得焦黄，四周摆满了菜花和桂枝，被送上餐桌。尼卡诺尔刚愎自用，但对他宠爱的正式夫人莱蒂西娅·纳萨雷诺却言听计从，百依百顺。莱蒂西娅原是个修女，是他看中后派人到牙买加抢来的。既然能当上第一夫人，莱蒂西娅也就半推半就，顺势同意了。他们俩在莱蒂西娅怀孕快满七个月时秘密结婚。当晚，莱蒂西娅生下一个男孩，他立即宣布这个婴儿是他唯一合法的儿子并授予少将军衔。尼卡诺尔年迈昏聩，什么都得夫人指点。她教他背书读报，甚至连左手举叉、右手拿刀这样起码的进餐礼节也要由她亲自训练。他通过莱蒂西娅给部长们发指示、下命令，部长们又通过她上达下情。她成了他灵敏可靠的耳目、最高意图的解释人。为了博取莱蒂西娅的欢心，他给她不胜枚举的亲属提供方便，捞取油水，让他们霸占了盐场、烟店、自来水公司，享受军队司令官们的各种特权。一天，莱蒂西娅戴上蓝狐皮围脖，带着孩子，照例上市场采购，不料被 60 只专门捕捉蓝狐的猎狗活活吃掉。暴君闻讯大怒，下令搜捕凶手。主谋者当场毙命，另外两个帮凶被捕后判处五马分尸酷刑。但尼卡诺尔余恨未消，立誓报仇，定要缉拿真正的凶手归案。一个名叫何塞·伊格纳西奥·萨思斯·德拉巴拉的人，求见暴君，声称如能得到 8 亿 5 千万元的酬金，保证能在两周之内叫凶手身首异处。他们刚刚拍板成交，就收到六颗人头，以后又陆续收到 918 颗，每颗都附有一张详细说明。德拉巴拉说，每六颗人头要树敌 60 人，60 变 600，6000，600 万乃至全国，只要不把他们斩尽杀绝，总能雪恨。从此，德拉巴拉深受尼卡诺尔信任，被视为心腹。这个大独裁者横征暴敛，穷奢极侈，把国家糟踏得不成样子，百姓遭殃。他债台高筑，但是国家已一无所有，无法偿还外债。于是他竟把金鸡纳霜、烟草、橡胶、可可的专利权，山区铁路、内河的航行权，地下资源的开采权，统统拱手让给外国人。同时，他利用忠实爪牙德拉巴拉，建立情报网，向世界各个角落派遣特务严密监视人民行动；又设立刑讯室，残酷镇压颠覆活动。但是，暴君防不胜防，不久军队哗变，三军司令组成政府委员会。作为替罪羊，德拉巴拉被处死。新政府上台后，同样争权夺利，贪图富贵荣华，并未使他摆脱内外交困的窘境。于是，他宣布全国处于瘟疫状态，封锁港口，取消节假日，禁止哀乐哭丧。他授意部队任意处置病人。彼怀疑对政府不满的人，不分青红皂白，统统惨遭屠杀。死亡的数字达到了可怕的程度，尸体腐烂引起一场真正的瘟疫。

外国占领军全给瘟疫吓跑了。临走时，他们把住宅拆成块块，编上号码，装进箱子运走。他们把草原整个揭起来，像卷地毯似地卷走。他们还把大海分成块块，编上号拿走，把海中的生物、海风也统统带走，只留下一片像月球表面一样的荒原。尼卡诺尔四面楚歌，孤立无援。

某晚 12 点钟，他独自走进密室，把房门门上三道，锁上三道，扣上三道，然后趴在地上，头枕古臂；只见死神正向他召唤。这时，这个专制的家长没落的日子才真正到来。

**作品鉴赏** 《家长的没落》从 1968 年动笔到 1975 年成书，历时长达八年，所以被公众誉为“盼望已久的作品”。小说面世后，再次轰动拉美和世界文坛。美国《时代》周刊推荐该书为 1976 年世界十大化秀著作之一。拉丁美洲有的文学评论家把它推崇为加西亚·马尔克斯“又一部新的经典性著作”，认为“这部小说无论从结构还是语言来看，在拉美文学界以及作家本人的作品中，都可以说是史无前例的”，赞扬作者“是无与伦比的语言巨匠”。

1990年9月，日本著名电影导演黑泽明与作家合作，着手把这部巨著搬上银幕。以描绘暴君的专制统治为题材的文学作品。在拉丁美洲屡见不鲜。但加西亚·马尔克斯认为，“描写拉丁美洲独裁者的长篇小说至今尚未问世”，至于危地马拉作家阿斯图里亚斯的《总统先生》，“不能算数，它糟透了”。因此，作家大量阅读独裁者的传记，力图对拉丁美洲独裁者，特别是加勒比地区的独裁者作一个全面的概括，写出“一部像样的小说”来。的确，这部小说刻画的独裁者实际上是集两个不同的历史人物于一身：一个出身农家的“考珂罗”（即军事专制强人），像委内瑞拉军事独裁者戈梅斯那样，他从拉丁美洲内战的一片混乱中杀将出来，而在一段时间内，他还代表了要求民族安定团结的愿望，另一个则是尼加拉瓜独裁者索莫查式或多米尼加独裁者特鲁希略式的人物，也就是说，他原来是一个默默无闻、毫无才干的低级军官，是靠美国海军陆战队扶植上台的。刻画独裁者是拉丁美洲文学有史以来一个永恒的主题，因为它不仅仅是一个历史事实，而且还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何况，独裁者是拉丁美洲特有的、唯一有神话色彩的人物。加西亚·马尔克斯曾经说过：“我们必须向反动的社会制度作斗争。我好比一头急急忙忙冲进沙场的斗牛，随时准备发起进攻。”加西亚·马尔克斯确实身体力行。在他锋利的笔下，一个阴险、虚伪、奸诈、残忍、多疑、好色昏愤的暴君形象跃然纸上，但作家并非凭空虚构，而是以拉美的现实为依据的：拉美的独裁者，有的曾下令把全国的黑狗斩尽杀绝，因为据说他的一个政敌为了逃避暗杀和逮捕，竟变成了一条黑狗，有的让人把全国的路灯统统用红纸包起来，说是可以防止麻风流行；有的发明一种钟摆，进食前先在食物上摆两下，便可知道食物是否下过毒药；有的把他的国家当成一幢房子关起来，只许打开一扇窗户递送邮件；有的让人宣布自己的死讯，后来又突然复活……这种种荒诞不经、魔幻般的事情竟是拉丁美洲的历史真实！作家几乎可以原封不动地写进小说，就能令读者感到神奇。难怪巴拿马已故政治家托里霍斯将军读了《家长的没落》之后对作家承认：“我们确实像你描写的那样。”本书不用数字来表示各章的次序，也并不分章，只分六个自然大段，中间不分小段，最后一个自然大段也即一个长句竟达52页。除了西班牙文一些词汇必须标明的重音符号之外，只有逗号和句号，其他标点符号一概废弃不用。全书句子还没有直接引用语，只有间接引用语，人物的对话差不多都用间接引用语去介绍。每一个自然大段都引出一个比较重要的角色，而且几乎都是借这个人物之口来叙述介绍主人公尼卡诺尔总统的身世故事。小说用不同的叙述视点即“多人称独白”来串连衔接。而“多人称独白”不用文化身份，各种声音笑貌迥异的人物都能出场亮相，读者并不难于辨别，而且还跟历史上发生的奇事相仿，起到了极好的艺术效果。在时间和地理方面，作家也打破了束缚。如写独裁者打开一扇朝着大海的窗户，看到哥伦布为三艘三桅轻快帆船正停靠在美国海军陆战队遗弃的装甲舰旁边。这就牵涉到两个历史事件：哥伦布到达美洲以及美国海军陆战队登陆，作家把发生在不同时期内的历史事件糅合在一起了。独裁者的所在国是一个加勒比地区的国家，作家把那个地区的风土人情都概括了进去：巴兰基利亚的妓院、卡塔赫纳海港小酒店、满载妓女去阿鲁巴岛的纵帆峪、巴拿马商业区的街道，等等。这种时空的转换和浓缩，实际上令读者仿佛感到重温了一堂高度概括和精练的史地课。加西亚·马尔克斯小说创作的成书原因，往往是基于他一个目睹的形象，形象的取舍选择，又常常是小说的成败关键。《家长的没落》基于的是一个非常衰老的独

裁者形象，他衰老得令人难以想象，孤零零地呆在一座母牛到处乱闯的宫殿里。据此，作家决定了全书的框架结构、情节、人物、句法乃至篇幅。这是加西亚·马尔克斯的成功之道。

（林一安）



## 秘鲁文学

### 马·巴尔加斯·略萨 绿房子（1966）

**作者简介** 马里奥·巴尔加斯·略萨（1936—），当代秘鲁作家，1936年3月28日生于秘鲁第二大城市阿列基帕。早在出生前父母即已离异，出生后一年随母去玻利维亚的柯恰潘帕，与外祖父住在一起。1945年其父母重归于好，巴尔加斯随母返回秘鲁，在皮乌拉定居。1946年全家迁居利马。1950年迫于父命入莱昂修·普腊多军事学校，对军队中的黑暗深恶痛绝。1957年他毕业于利马圣马可大学文学系，1959年到法国深造。在巴黎他一方面开始进行写作，一方面工作，并大量阅读和研究法国文学，深受福楼拜和萨特，以及骑士小说的影响。在巴黎期间还结识了许多拉美作家，如科塔萨尔、卡彭铁尔等，并承认自己在创作中也受到这些作家的影响。他的成名著《城市与狗》发表于1963年，该作品获得西班牙“小丛书”奖和“批评”奖。《绿房子》是他的代表著，发表于1966年，当年获“批评奖”，次年获“罗慕洛·列戈斯国际文学奖”。此后连续发表的长篇小说有《酒吧长谈》（1969）、《潘达雷昂上尉与劳军女郎》（1973）、《胡莉娅姨妈和作家》（1977）、《世界末日之战》（1981）、《迈塔的故事》（1984）、《谁是杀人犯？》（1986）、《后母的奖赏》（1988），此外，他还著有短篇小说集《首领们》（1959）、《小崽子》（1967）；剧本《塔克纳城的小姐》（1981）、《凯蒂与河马》（1983）和《琼加》（1986）以及论文集《加西亚·马尔克斯——弑神者的故事》（1971）、《永恒的狂欢：福楼拜和包法利夫人》（1975）和《逆风顶浪》（1983）。由于他在文学创作上的成就，于1976年当选为国际笔会主席，这是第三世界作家第一次当选为这个组织的主席。此外，他还担任秘鲁语言科学院院士、伊比利亚世界合作学会理事会理事。并多次应邀到世界许多著名大学任客座教授。

**内容概要** 荒凉的皮乌拉城来了一个身分不明的外乡人堂安塞尔莫。此人能言健谈，慷慨大方，弹得一手好三角琴，很快就赢得了当地人的好感。他定居下来并了解了当地的风俗习惯后，就在城郊曼加切利亚区盖了一幢外表刷成绿色的房子。这就是该城的第一座妓院。于是城里的年轻人，甚至老年人开始了荒唐的生活。富商基罗加夫妇在一次旅行中被土匪杀害，其养女安东妮娅亦被兀鹫叼瞎了双眼。众人救活了安东妮娅，由洗衣妇胡安娜·保拉收留抚养。光阴似箭，安东妮娅长大成人后，一次在广场上被堂安塞尔莫诱至绿房子。不久安东妮娅怀了孕，生下琼加后死去，堂安塞尔莫受到良心谴责，将此事告诉了保拉。消息传开后，群情激愤，加亚亚神父率众烧了绿房子。从此堂安塞尔莫一蹶不振，带着私生女琼加在曼加切利亚区的各酒店中游荡。洗衣妇保拉出于同情又收养了琼加。皮乌拉城不断发展，日益现代化，高楼大厦盖起来了，柏油马路铺起来了，而且有了四个妓院。此时琼加也发了迹，开了个妓院，亦称“绿房子”，堂安塞尔莫同另外两个人，“年轻人”阿历抗德罗和汽车司机“圆球”组成了一个乐队，就在琼加的妓院舞厅中伴奏。巴西籍日本人伏屋抱着“穷人胆小就一辈子也富不起来”的人生哲学，从巴西越狱，来到亚马逊河流域的秘鲁境内，在依基托斯市结识了商人列阿德基，一同作走私橡胶的生意，他们来往于上著部落之间，贱买贵卖，从土著手中搞到橡胶、皮毛，转手卖给美国人。琼丘族印第安人的一个村社

首领胡姆就是由于反抗这种掠夺和剥削，想组织合作让直接进城贩卖橡胶，而遭到列阿德基（当时是圣玛丽亚·德·聂瓦镇镇长）等商人和警察的镇压。走私活动引起了政府的注意，走私犯和商人遭到政府的追捕，但列阿德基与官府有勾结，几次都安然无恙，而伏屋却不得不东躲西藏，他带着从依基托斯诱拐来的情妇拉丽达来到一个岛上，占岛为王，杀人越货，无所不为。他以此岛为据点，在其左右手潘达恰和阿基里诺的帮助下干着烧杀掠淫的勾当。一日，他和情妇拉丽达搭救了一个遭土著居民的袭击，跳水逃脱的士兵聂威斯。备受伏屋虐待的拉丽达同聂威斯发生了爱情。在伏屋息了麻风病，不得不接受阿基里诺的劝告而去某地接受隔离治疗的前夕，二人双双私奔。拉丽达随聂威斯来到圣玛丽亚·德·聂瓦镇定居下来，生儿育女，日子过得倒也不错。这个镇上有西班牙修女办的传教所，修女们为了“开化”土著居民，开办了一个女子学校，土著居民不愿把女儿送来学习，她们就请警察帮助四处搜捕学龄女童。女童入学后，学习西班牙文，学习文化和教义，二三年后，由于同家人失去联系，就只能被当地军官和过路的橡胶商人和工程师带去作女佣人。一日孤女鲍妮，法西娅出于同情，打开传教所的后门，放走了思念故乡的小姑娘们，而她本人则因此被驱逐出传教所，聂威斯和拉丽达收留了她，并有意安排让她认识了当地警长利杜马。利杜马非常爱她，最后同她结为夫妇。婚后二人迁回利杜马的老家皮乌拉城。在此之前，利杜马曾受命率领四名警察去逮捕被认作是开小差和伏屋帮凶的聂威斯。由于二人是要好朋友，利杜马有意放掉他，于是命手下警察包围聂威斯的住处，自己则借口打探虚实进去通知聂威斯逃跑，正在此时，警察们破门而入，聂威斯逃跑未成，被捕入狱。出狱后去了巴西。拉丽达则同一名外号叫讨厌鬼的警察结婚，一起去故乡依基托斯与自己同伏屋生的儿子住在一起，有了归宿。

利杜马携鲍妮法西娅回到皮乌拉，仍然当警察，但也继续同以前的老朋友猴子、何塞、何塞费诺混在一起，这四个人本来就是能把全城闹得鸡犬不宁的二流子。一日利杜马同当地庄园主塞米纳里奥发生口角，最后二人赌起俄式决斗左轮枪，塞米纳里奥对自己脑袋开了一枪，恰中子弹。利杜马因此被捕，被解往利马坐牢。鲍妮法西娅则落入何塞费诺手中，成了他的情妇，并被送进琼加的妓院“绿房子”当了妓女，艺名为“塞尔瓦蒂卡”（意为丛林中的女人）。利杜马披释回来后，得知此事大发雷霆，但木已成舟，他也无奈何，只得满足于靠塞尔瓦蒂卡生活，终日鬼混游荡。堂安塞尔莫活了八十岁，一日在演奏时死去。为之守灵的有其私生女琼加、利杜马等四个二流子、抢救过安东妮娅的当地医生塞瓦约、塞尔瓦蒂长，还有曾经率众烧掉第一所绿房子的神父加西亚。

**作品鉴赏** 《绿房子》这部长篇小说概括了本世纪二十年代以来整个秘鲁北部，从森林地区到沙漠地区长达四十年的社会生活。其结构设想是庞大的，它感情充沛、文笔流畅，雄浑有力，每一页中所表现的想象力有如高山瀑布。一个庞大的血液循环系统通过布遍全书的无数毛细血管维持着作品的生命。书中的情节与事件仿佛间歇性的岩浆喷射，形成一股难以阻挡的巨流。全书由五个故事组成：1、鲍妮法西娅的故事，包括她同利杜马的婚姻；2、伏屋的一步（这是通过他同阿基里诺在前往隔离区的船上谈话叙述出来的）；3、安塞尔莫的一生以及绿房子的兴衰史；4、胡姆的反抗；5、四个二流子的故事。五个故事是分别在皮乌拉城、圣玛丽亚·德·聂瓦镇和玛腊尼昂河各支流上发生的。作者把这五个故事加以小块切割，然后把把这些小块打乱时次

序巧妙地安排在四个部分和一个尾声之中。其中每一部分的开始主要是叙述圣玛丽亚·德·聂瓦镇和圣地亚哥河上发生的事。第一、三两个部分中，每章各包括五个场景，这五个场景就是被切割出来的五个故事的小块。第二、四两个部分中，每章各包括四个场景，因为到后来胡姆的故事消失了，鲍妮法西娅的故事同二流子的故事合并到一起了。尾声部分的各章则是全部故事的结局。在这样的结构的安排过程中，时间和空间被分割成若干小块，然后打乱次序被安排在各个场景之中。初读越来越感吃力，但越往下读，就会逐渐发现每章每个场景都是经过精心安排的，读者会被几个悬念同时抓住，产生一种非一气读完不可的好奇心，直到最后得到一种恍然大悟的感觉，因而觉得回味无穷，如果说有的小说一个章节代表一个场景，几个章节变来变去，使读者如同在看一部电影，那么《绿房子》的一个特点，就是它场景的转换就象镜头的转换一样，并且是镜头的急剧转换。如在北方星旅馆中安塞尔莫同欧塞比奥抢着付钱，镜头一转，转到过去，使人看到那是欧塞比奥在绿房子里嫖后付帐。有时两人对话，镜头一转插入了第二者，第四者，甚至第五者，由后者来回警或解释前看的提问。有时一组人的对话是描述一个事件，而另一组人就是当事人，正在进行前一组人所描述的事；两组对话同时出现，使读者仿佛一边听着前一组的描述，一边用望远镜观看后一组在过去的行动。作者把这种写作技巧称为“中国套盒式”的写法。凡此种种多角度的镜头的转换，都是在瞬息间完成的，既无区分章节的符号，也没有标点符号。对白与独白混在一起，对话与叙述混在一起，幻想与现实混在一起，所以读者不能象读一般小说那样一字一字地，一行一行地去“读”，而是要象看多镜头的影响画面，或是看万花筒那样几个场景同时去“看”。此外，作者在写到人物在喝醉，垂死，或者极端惊恐紧张时，就使用了乔伊斯式的语言，如直接引语与间接引语不分，人称互相变换等等，以渲染气氛。作者使用上述种种写法，一是能使读者进入并置身于作品的气氛之中，与书中人物息息相通，即巴尔加斯·略萨所说的缩短作者、作品与读者的距离。二是节约文字，本来需要经过叙述或解释才能使读者跟得上的情节，只要人称一变，读者就能明白，原来是换了镜头，这就解决了问题。这种方法，可以说是一种浓缩式的写法，也是巴尔加斯·略萨“结构现实主义”的一个特色。

（孙家孟）

## 马·巴尔加斯·略萨 酒吧长谈（1969）

作者简介（见“绿房子”条）

内容概要 故事发生在秘鲁 1948—1956 奥德利亚独裁统治期间。出身大资产阶级的圣地亚哥·萨瓦拉（朋友们都称他为小萨，他有时也称自己为小萨）中学毕业后违抗父命未去投考贵族他的天主教大学，而是根据自己的意愿进了圣马可大学。圣马可大学是所国立的平民化学校，学校里思想活跃，是各派政治力量的斗争场所，在学习期间他结识了共产党的地下党员，加入了共产党的外围组织读书会，参加了共产党的秘密组织“卡魏德”的各种活动。在此期间他还爱上了同学阿伊达，但女友却被另一男同学哈柯沃施用计谋夺走。另一方面，由于对一些问题想不通，如文学创作上的社会主义现实主义这一提法，最后并未申请加入共产党。但仍照样参加各种活动。有一次，“卡魏德”秘密集会研究圣马可大学声援电车工人罢工的斗争失败后的对策，在这次集会上全体人员被捕。其父费尔民·萨瓦拉在经济上拥有雄厚的势力，与全国垄断资产阶级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在政治上颇有影响，能够左右秘鲁的政局，正是他支持，奥德利亚的政变。但在当时他同以内政部长卡约·贝尔穆德斯为代表的当局有着深刻的矛盾。儿子被捕，他不得不屈尊向卡约·贝尔穆德斯求情，将儿子保释出狱。在一起回家的路上，费尔民·萨瓦拉打了儿子一记耳光。圣地亚哥的自尊心受到了很大的伤害，再加上爱情上的失败，政治上的幻灭，他感到万念俱灰，乃于次日清晨，只身离家出走。后经过其伯父克洛多米罗的介绍在《纪事》报社当了一名碌碌无为的记者，并从此割断了与共产党的联系。在一次采访一个凶杀案的过程中，他发现受害者是一名歌女，而凶手则是自己父亲的司机，安布罗修。

歌女名叫奥登希奴，艺名缪斯，曾红极一时，后被卡约·贝尔穆德斯看中，蓄为情妇。卡约·贝尔穆德斯是钦恰一个高利贷者的儿子，青年时代是个浪荡哥儿，劫持了卖牛奶女人的女儿罗莎，并与之结为夫妇，从此与父亲断绝了往来。父死后，他在钦恰与当地庄园主做买卖拖拉机的生意。奥德利亚政变上台后，其中学同学埃斯皮纳因在政变中有功，当上了内政部长，并推荐他做了内政部办公厅主任。后来埃斯皮纳因参加了谋反活动被解职，他又爬上了内政部长的宝座。曾为其抢亲出过力的安布罗修前来投靠，被收留充当其汽车司机兼保镖。奥德利亚的统治都是通过卡约·贝尔穆德斯进行的。在他的统治下整个秘鲁变成了一座大监狱，他豢养打手，有着自己的“团体、特务满天飞。是他镇压了密谋反对奥德利亚的军官；是他逮捕、监禁和放逐了许多进步人士；是他宣布阿普腊和共产党为非法政党。这个人生活腐化堕落，他利用职权向娱乐场所收取“月钱”，他抛弃结发妻子，在利马营养情妇缪斯，还想染指他人妻女，是个典型的色情狂。最后，由于各反对党组织的联合党在秘鲁第二大城市阿列基帕举行示威游行，卡约·贝尔穆德斯镇压未逞，奥德利亚才抛车保帅将他解职，他则甩下缪斯携款逃往国外。缪斯迫于生计，重操旧业，但人老珠黄，每况愈下。结交了一个叫做卢卡斯的花花公子，此人又把她偷盗一空逃往墨西哥。缪斯为了筹措去墨西哥的旅费去寻找卢卡斯，乃向费尔民·萨瓦拉进行敲诈勒索。原来费尔民·萨瓦拉也是风月场中的老手，在娱乐场所被称作“金球”，且有龙阳之癖。在与卡约·贝尔穆德斯的交往过程中对其司机兼保镖安布罗修表现了极大的兴趣，卡约·贝尔穆德斯役其所好，把安布罗修转让给费尔民·萨瓦拉。潦倒的缪斯即以此

相威胁，向费尔民·萨瓦拉进行讹诈。安布罗修是个有奶便是娘的人，早在为卡约·贝尔穆德斯当保镖的时候，就干了不少坏事，如强迫贫民区居民参加纪念政变周年的广场集会，为卡约·贝尔穆德斯向各妓院收取“月钱”等。在为费尔民开车期间，由于满足了他的兽欲，受到很好的待遇，感激涕零，他见到费尔民、萨瓦拉受到讹诈，遂起杀意。一日闯进罢斯家，连捅数刀，将纓斯杀死。事后携其在纓斯家作佣人的情人阿玛莉娅及女儿逃往普卡尔帕。此案由于涉及利马社会的上层人物，调查工作乃被搁置，案子不了了之。

圣地亚哥·萨瓦拉内心也想同父亲和解，但通过调查此凶杀案，他发现了父亲原来是个外表道貌岸然，内里男盗女娼的人，更加鄙视其人，毅然拒绝其父提出的让他返家居住的要求，继续干着单调无聊的记者工作。后来在一次外出采访时，发生了车祸，圣地亚哥受了重伤，住院治疗期间结识了女护士安娜，并与之结为夫妇。婚后他带安娜回家看望父母，母亲看不起安娜的出身，对她极为冷淡，这使安娜极为难堪，圣地亚哥愤然携妻离去。从此更加坚定了与家庭割断一切联系的决心，甚至连妹妹的婚礼也拒绝参加，不久，其父费尔民·萨瓦拉病逝，他在同哥哥奇斯帕斯的一次谈话中也拒绝了他份内的遗产。一日，圣地亚哥从报社回家，见安娜在哭，原来，安娜在去买醋的时候，所携带的爱犬被捕狗人抢去。圣地亚哥吃了饭一口气赶到狗场与负责人理论。在寻找失犬的时候，他与安布罗修相遇了。原来安布罗修在普卡尔帕与人合伙开了一个汽车运输公司，后来上当受骗，失去了所有的投资。阿玛莉娅也死于难产。于是安布罗修遂起报仇之心，偷了其合伙人的汽车，随便卖了几个钱，就只身一人回到了利马。在利马生怕盗车之事暴露，到处流浪，后经明友介绍进狗场作了临时工。二人相遇后，来到一家名叫“大教堂”的酒吧，饮酒长谈，回忆往事，不胜感慨。整个故事就是在二人长达四小时的谈话中叙述出来的。

**作品鉴赏** 《酒吧长谈》发表于1969年，这是一部反映1948—1956年奥德利亚将军独裁时期的秘鲁社会现象的作品。如果说《城市与狗》反映的是一所军事学校的现实，《绿房子》反映的是一个地区的现实，那么《酒吧长谈》则是皮映了整个一个历史时期的整个秘鲁国家的现实。它所涉及的范围更广，它所涉及的问题更深，因而它的容量也更大。这部作品从时间上讲，包括了整整八年的奥德利亚独裁时期（实际上小说的时间跨度要延伸至1963年，即奥德利亚下台，第二届普拉多政府组阁以及贝朗德执政初期），从地点上讲，包括了利马、阿列基帕、钦恰、普卡尔帕等秘鲁重要城市，从人物上讲，它写了从部长、将军直到流氓、妓女大约70个人物，无论从广度上还是从深度上讲，都超过了巴尔加斯、略萨以前的作品。

《酒吧长谈》全书共分四个部分，每部又分若干章，有的章还分为若干场景。第一部可以说是个纲，介绍人物，提出线索，主要集中在圣地亚哥大学生活中所发生的事。第二部主要是通过阿玛莉娅的眼睛所看到的卡约·贝尔穆德斯的各种丑行和罪恶活动。第三部描述了圣地亚哥在报社中的记者生涯，纓斯的被害、军人谋反和阿列基帕事件。第四部是安布罗修向妓女凯姐陈述自己同费尔民·萨瓦拉的关系，他在普卡尔帕的经历和圣地亚哥的婚姻，悬念解开，全书结束。作品的整个结构是由“对话波”组成。也就是说《绿房子》所使用的“情节小块”组合，在这里变成了一种波状的“涟漪”组合，第一部第一章中圣地亚哥和安布罗修的谈话（历时四小时，涉及奥德利亚统治八年中所发生的各种事件，原文用现在时态写成）是全书的中心，由此中

心蔓延开去，一个涟漪接着一个涟漪，每个涟漪都是情节的一部分，都是由一组对话或若干组对话，甚至多达 18 组对话（如第三部第四章）构成。在大部分“对话波”中，各组对话都常常插入第一部第一章中的圣—安谈话扣圣地亚哥在谈话中的回想，其作用在于不时地提醒读者，所有这些组的对话都是由圣—安谈话这一中心派生出来的。

圣—安谈话是以两种形式出现在其它对话中的。一种形式是直接对话，如第一部第三章中，埃斯皮纳派一个中尉到钦恰接卡约·贝尔穆德斯去利马，中尉和贝尔穆德斯在汽车中进行了谈话，这个谈话中就不时地插入圣—安的谈话：“您很久没去利马了吧？”中尉尽量显得和气些。

“我每年去两三趟，去做生意。”贝尔穆德斯不动声色，平淡地说，声音轻微、机械，仿佛对全世界都感到不满，“是代表这儿的几个农业公司去的。”

“我们并没有正式结婚，但是我总算有过老婆了。”安布罗修说道。

“您的生意怎么会不顺手呢？”中尉说道，“这儿的庄园主不都是大富翁吗？这儿的棉花产量很高，不是吗？”

“你有过老婆？”圣地亚哥说道，“也就是说你现在跟老婆散伙了？”

“在过去的时代里生意还顺手，”贝尔穆德斯说道……

另一种形式是以间接引用形式出现的。在一段叙述文字中，圣—安谈话以间接引用形式插进来，如第一部第二章中，圣地亚哥同其未来的妹夫在一家冰激凌店谈话，中间就插入了酒吧中的圣—安谈话，而且插得巧妙：

圣地亚哥和波佩那旁边桌上的一对男女站了起来。安布罗修指着女的说，那是个夜蝴蝶，成天到“大教堂”来拉客。二人看到那一对走到了拉尔柯路上，穿过雪尔大街。汽车站上这时已经没有人了，公共汽车和私人汽车驶过去，一半都空着。二人唤来侍者，分摊着付了帐。你怎么知道那女人是妓女？“大教堂”是个酒吧、饭店，还兼幽会旅馆，少爷，厨房后面有一间小屋子，租金是每小时两索尔。圣地亚哥和波佩耶沿拉尔柯路一面走着……

如前所述，在以后各章中还插入了圣地亚哥以回想形式的倒叙。“回想”两字也是用现在时态，它告诉读者，这是圣地亚哥在同安布罗修谈话时谈到有关事件时的回忆，如第一部第四章中：

阿伊达：要是口试通过了，我就可以进圣马可，到那时候我就进行调查，同幸存者建立联系，研究马克思主义，然后加入共产党。圣地亚哥回想，她那时用挑战的目光看着我，仿佛在说：来吧，跟我辩论吧。

此外，在所有的“对话波”中，除了圣—安对话起着中心作用外，还有两组对话也是很关键的，一是费尔民·萨瓦拉同安布罗修的对话，一是圣地亚哥同报社同事卡利托斯的对话。在圣—安对话（以对话中出现“老爷”字样为标志）中，作者通过安布罗修之口讲述了贝尔穆德斯的出身，当上政府官员之后所干的各种卑鄙勾当，以及引出凶杀缪斯的始末等。通过圣—安对话，作者使我们了解了圣地亚哥在圣马可大学的一段经历，为了记者后的活动，以及调查缪斯被害案的经过等。

此外，作者在这部作品中，在运用“通管法”、“质的跳跃”、“戏剧旁白”上和制造悬念上都有新的发展。这部小说比较集中地运用了现代小说的各种技巧。一般认为，这部作品是作者的写作技巧达到了高峰的标志。

（刘家孟）

## 马·巴尔加斯·略萨 世界末日之战（1981）

作者简介 （见“绿房子”条）

内容概要 《世界末日之战》于1981年10月在西班牙出版，全书约合中文50万字。关于这部作品的创作动机，作者是这样解释的：“我构思这本书的主要兴奋点来自欧克里德斯·达·库尼亚的《腹地》，他对卡奴杜斯事件做了精辟的历史和社会的分析，他的书是拉美文学的经典著作，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这个十分复杂的大陆。”《世界末日之战》就是根据19世纪末巴西北部的腹地农村卡奴杜斯地区农民起义而写成的。主要内容如下：19世纪80年代，一个名叫安东尼奥·贡塞也罗的传教士在腹地乡村游荡，他宣传原始基督教义，预言“世界末日的审判即将来临”。深受天灾人祸之苦的农、牧民看到今生无法脱离苦海，便把希望寄托来世，因而狂热地信仰并追随安东尼奥。不久，他们便会聚成一股声势浩大的力量。于是，安东尼奥就以卡奴杜斯镇为中心，建立起一个近平原始公社式的营地。四乡的饥民、逃犯和盗匪也纷纷来投。此种形势大大地震动了政府及其代表的贵族阶级。于是，军事当局决定派兵围剿。首次战斗发生在乌亚乌亚：“狂热的信徒们一面高呼‘好耶稣万岁！’和‘安东尼奥万岁！’，一面挺着牛叉和弯刀向敌人猛扑过去”。政府军遭到突然袭击，慌忙应战，但终应寡不敌众而败走。第2次交战发生在康巴奥山，这一次围剿是由布里陀指挥的，他率领543名士兵和14名军官，携带大炮和机关枪，向卡奴杜斯进发。但起义者有基督精神做支柱，在足智多谋的“司令”阿巴德领导下，经过三次较量，使政府军遭到惨重伤亡，最后不得不撤出战斗。第3次围剿发生在1887年2月3日，由西塞上校率领1300名官兵，携带四门克虏伯大炮，向卡奴杜斯进军。但阿巴德“司令”及其部下早已撒下天罗地网；他们一面修筑了许多防御工事，一面派出小股部队去袭扰政府军，致使敌人在厅军路上就有了不少伤亡。结果当政府军到达卡奴杜斯外围时，早已因惊恐、炎热和饥渴而疲惫不堪了。而当他们勉强发起进攻时，起义军给予迎头痛击，队伍眼看就要败下阵来。西塞上校为挽救败局，连忙策马上阵，但还没走到半路，就被枪弹打中。这时起义军又发起了进攻，失去了指挥的政府军便全线溃败了。第3次围剿的失败使资产阶级为之震动，舆论大哗，人们纷纷猜测，这样一支人数众多、装备精良的大军，怎么会遭到如此惨重的失败呢？凉恐万状的统治阶级深知这场烈火的危险性，便决心不惜任何代价要将其扑灭下去。于是政府委派了一名元帅和3名将军，统率两路纵队6个团的兵力，发动了又一次围剿。经过一百天的大小战斗，政府军以伤亡2500人的巨大代价，攻陷了卡奴杜斯镇。他们以十倍的仇恨和百倍的疯狂进行了大屠杀，一个军官对部下说：“每块石头都要过过刀枪！”全镇的居民，除少数妇孺外，几乎都被杀害；全镇5000座房屋都被夷为平地。废墟、瓦砾、死尸横陈遍地，秃鹰、野狗、老鼠到处在啄食和撕咬着腐肉，一片惨绝人寰的景象。这次起义虽然失败了，但广大农民坚信“算总帐的日子”一定会来到。在介绍围剿与反围剿斗争同时，作者还用了较长的篇幅讲述了一个无政府主义者、巴枯宁和普鲁东的信徒、苏格兰医生加利雪奥在巴西腹地的奇遇，此人曾经参加过巴黎公社的战斗，在西班牙组织过暴动，在法国、美国、土耳其、埃及等国宣传无政府思想，几次被捕并判处死刑，都侥幸逃脱。1894年，在他担任一艘德国货船的医生时，由于轮船在巴西海面触礁，他方在巴伊亚州首府萨尔瓦多上岸。但是他并不甘

寂寞，又企图在巴西组织颠覆活动，结果被巴西政府发觉，命令他立即离境。这时他获悉了卡奴杜斯事件的发生，便认为起义农民正在实现“全人类解放的伟大事业”，很想亲身参加革命，但是苦于没有门路。这时巴依亚州进步共和党主席、消息报社长、众议员埃巴米农出于不可告人的目的，主动愿意为加利雷奥提供方便，并请他给卡奴杜斯运去一批枪枝，企图以此诬陷执政的自治主义党通过“英国间谍”与叛乱分子勾结。这样，加利雷奥便带着枪枝跟着一个名叫鲁菲诺的向导上路了。谁知这是一个阴谋，埃巴米农为了向军方证明自治主义党与卡奴杜斯有勾结，便派遣杀手去谋害加利雷奥，准备连同尸首与枪枝一道交给军队。不料，加利雷奥已有察觉，在搏斗中他打死了两名杀手。但是第三名将他击伤了。多亏向导鲁菲诺将他救出并安排在自己家中养伤。出人预料的是，满口革命的加利雷奥竟然趁鲁菲诺外出之机将向导的妻子胡莱玛给奸污了。鲁菲诺闻讯后立刻回家报仇，但这时加利雷奥已经带着胡莱玛向卡奴杜斯走去。鲁菲诺当即跟踪前往。不久便在丛林里追上了加利雷奥和胡莱玛。结果两个男子汉在搏斗中同归于尽。只剩下可怜的胡莱玛在兵慌马乱中躲西藏。可是后来还是被溃兵轮奸了。就在她欲死不能、欲活无望的情况下，一位吉卜赛侏儒帮助了她。后来他们在战火中遇见了有高度近视的记者。从此三人互相帮助，辗转来到了卡奴杜斯。这位记者本来是随政府军做战地采访的，来到起义者中间以后，他对这场战争的态度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从敌视起义农民到怀疑政府的做法，进而反对围剿，支持卡奴杜斯群众的英勇斗争。在全书的最后一章里，近视记者采访了大贵族的代表人物卡尼亚布拉沃男爵，后者表现了对起义农民的刻骨仇恨，而记者则以大量的事实说明农民造反是有理的，二人的态度截然相反。全书是这样结尾的：巴依亚州警察大队的马塞多上校到俘虏营地去追查起义者首领若安·阿巴德的下落。他问一位老妇人阿巴德是否死了。老太太摇摇头，一面咂咂嘴唇。他又问：“是不是逃跑了？”老人家再次摇摇头。最后，她环视着周围的人群说：“天使已经把他接到天上去了，这是我亲眼看见的。”

**作品鉴赏** 《世界末日之战》全书分为4章23节，以现实主义手法描绘了卡奴杜斯起义的全貌，并且生动地塑造了安东尼奥·贡赛也罗、加利雷奥、西塞上校、卡尼亚布拉沃男爵等一系列人物。它与库尼亚的名著《腹地》的区别主要在于：后者以新闻纪事的手法、社会政治的角度详尽地介绍了卡奴杜斯地区的地理环境、风土人情以及农民起义的原因和四次围剿与反围剿的经过。《世界末日之战》则着重塑造人物性格，因此虚构了不少情节，比如：加利雷奥的冒险故事，胡莱玛与近视记者的奇遇与爱情，卡尼亚市拉沃的糜烂生活，起义者的精神领袖安东尼奥·贡赛也罗的乖癖，等等，显而易见，作者对这一历史题材进行了艺术加工。为了写好这本书，巴尔加斯·略萨用了四年的时间积累素材，并且直接深入到巴西腹地的20几个村庄去调查研究，他访问了卡奴杜斯镇，同许多居民谈了话，发现安东尼奥·贡赛也罗在当地至今还有影响，比如有关他的事迹还在流传，不少人能指出当年的战场和安东尼奥领导修建的教堂等等。毫无疑问，这些宝贵的素材是《世界末日之战》创作的重要源泉。在此基础上，作者运用了传统的现实主义手法来处理这一重大题材，他解释说：“我这本小说用的是传统结构，当然并没有忘记当代小说的技巧。这本书的主线是一部历险记，由于人物众多、情节复杂，我不得不做出最大努力使之简化，否则真要变成一座迷宫了。我花的最大力气就在于找到鲜明、简洁的表现手法。”正如作者所言，《世界末日之



战》的特点之一就是结构简洁。全书虽有 50 多万字，却分成四章。在每一章中，按人物故事分若干小节，比如：第一章有七节，一、二节主要介绍传教士安东尼奥·贡塞电罗的生平与传教活动，三、四节介绍安东尼奥手下主要将领出身和参加起义经过；五、六、七节介绍无政府主义者加利雷奥来巴西的缘由以及政府军两次围剿失败的经过。到此为止，近百个人物便栩栩如生地展现在读者面前了。此外，情节曲折是该作品的又一特点，如：安东尼奥的生死消息若明若暗，给人以扑朔迷离的感觉，近视记者与胡莱玛的相遇，使人感到出乎意料，但又在情理之中；加利雷奥的巴西历险看似荒唐，实际上完全符合欧洲无政府主义者的言行。对于这些特点，拉美文学评论界普遍给予高度评价。秘鲁著名作家、评论家、历史学家、语言科学院院士路易斯·阿尔贝托·桑切斯的评价，可以说是具有代表性和权威性的，他说：“《世界末日之战》是巴尔加斯·略萨已出版的十部作品中的最佳之作，它的结构完整，情节曲折，语言生动，以经过锤炼的艺术风格将魔幻与历史结合起来，成功地塑造了一个充满活力、丰富多彩、热情激荡的 1890 年的巴西形象，即一个从君主制向共和制过度的形象。”

（赵德明）

## 巴西文学

### 吉·菲格雷多 伊索 (1953)

**作者简介** 吉列尔梅·菲格雷多 (1915—) 是巴两现代著名剧作家，生于圣保罗，后在里约热内卢上学。他父亲是一名军官，第二次世界大战前，曾因反对法西斯专制而长期入狱。菲格雷多从 13 岁起当记者，继承了父亲的战斗传统，以笔作武器，宣传民主自由的思想。1936 年起，对文学产生兴趣，开始写作诗歌、散文、小说、戏剧等，但他的主要成就是戏剧。剧作多以古希腊神话故事为题材，并溶入人生哲学和巴西现实。其第一个剧本《格基瓦夫人》描写诺曼列奥弗利克伯爵夫人忍受侮辱，牺牲自己，从而使同胞们得到平安和幸福的故事。第二个剧本《神在家里过夜了》是以希腊神话故事中的人物格拉库利斯的奇妙诞生为题材而写成的。著名寓言剧《伊索》(又名《狐狸与葡萄》)发表于 1953 年，曾获巴西国家金盾奖章及最优秀剧作家奖，作者因此而跻身于现代世界优秀剧作家的行列。1961 年发表另一个重要剧作《疯子》，作品描写一个政治家的没落。其他主要作品还有散文《两个聊天的人》(1962)，小说《巴黎蒂尔西街十四号》(1975)等。此外还翻译过莎士比亚，萧伯纳等人的作品。菲格雷多曾当过外交官，担任过巴文西学戏剧教授和巴西作家协会主席。

**内容概要** (第一幕)萨摩斯岛克桑弗之家，女奴梅丽塔一面给哲学家克桑弗的妻子克列娅梳头，一面给她讲述外边发生的奇闻趣事。克桑弗从后门上他吻过妻子之后对她说，他又给她带来一件礼物，随即唤进一个奴隶，他便是相貌丑陋然而聪明机智的伊索。克列娅嗔怪这件礼物的丑陋，伊索则从容不迫地给她讲了个狐狸见狮子的寓言，得出结论说，人们的眼睛会逐渐习惯于丑陋的东西。紧接着又给她讲了个老虎与狐狸比美的寓言，说明自己的美不在外表上，而在心灵里。在回归萨摩斯岛的途中，伊索多次帮助克桑弗摆脱困境，为了换取自由，他把找到的财宝全部交给了主人，然而，他所得到的却是严厉的惩罚。趁克桑弗离开的机会，克列娅主动提出释放伊索，但伊索不要这种牺牲他人而得来的自由，他给她讲了个《狐狸与葡萄》的寓言。这时，克桑弗兴冲冲地回来，带来了他的朋友阿格诺托斯卫队长，并置酒款待。席间，克桑弗让伊索去市场上买最好吃的东西。伊索买来一盘清蒸舌头，克桑弗非常满意，说这是世界上最情美的食品。但接下来第二道菜是舌头，第三道菜是红烧舌头，主人发火了，伊索则说，舌头是科学的钥匙，真理和理智的武器，世界万物都是用人的语言所创造的，而语言还要世代地流传下去，没有舌头，则什么意思也表达不出来。克桑弗听罢高兴至极，又让伊索再去市场上把最坏的菜买来。片刻之后，伊索还是端来一盘舌头，主人又发火了。伊索不慌不忙他说，舌头是世界上最坏的东西，它是一切阴谋的源泉，一切争论的开端，它能撒谎，掩饰，颠倒是非，诱人堕落，克桑弗又被说服了。他醉醺醺地向卫队长宣称，他是一个富翁，又有这样聪明的一个奴隶，真是幸福得能喝掉世界上的所有美酒，能把整个大海喝干。卫队长摇手否认，克桑弗则坚持己见，并固执地要和卫队长打赌，于是，两人当即立下字据。大醉中的克桑弗还扬言要烧死自己的妻子。(第二幕)第二天早晨，清醒过来的克桑弗见妻子已经弃他而去，便绝望地大喊大叫，询问伊索有何办法找回妻子，伊索提出只要给他自由，他可以为他找回妻子，克桑

弗满口答应。于是，伊索为主人买回许多结婚用品，克列奴闻知此事，果然回到了丈夫身边，伊索要求主人兑现诺言，给他自由。克桑弗无理狡辩，他让伊索到门口去看天空，如果那里正巧出现两只喜鹊，他便给他自由，伊索的愿望再次落空。克桑弗吻过妻子，到学校去了。这时，克列奴请求伊索爱她，拥抱她，以此作为对言而无信的主人的报复。但伊索拒绝了，他又一次给她讲了《狐狸与葡萄》的寓言，而这次却是狐狸没有理睬那熟透了的葡萄，这使克列奴老羞成怒，决心对他施行报复。正在此时，克桑弗气喘吁吁地跑了回来，急呼伊索救他，发誓愿以自由为交换条件。原来，前一天他与卫队长打赌喝掉大海的诺言今日要兑现，否则，他将失去所有财产。克列奴却插话要求丈夫惩罚伊索，因为伊索试图引诱她。但克桑弗对此并不理会，他一心想着怎样保住自己的财产。在克桑弗再三恳求下，伊索终于告诉他，你既然答应要喝掉大海，那就强调“大海”这两个字，只有大海，没有那汇流进它里边的河水。克桑弗恍然大悟，随即向外走去。他不仅没有给伊索自由，反而屈服于妻子的要挟，命令奴隶阿比西尼亚鞭打伊索。（第三幕）阿比西尼亚站在舞台中间，双手交叉。女奴梅丽塔见四下无人便趁机挑逗他。此刻克列奴恰巧从外面进来，见此情景，她鼓动女奴去勾引她的丈夫，自己则打算和将要获释的伊索一同出走。紧接着，克桑弗同卫队长上，卫队长代表人们的意志，要求克桑弗给伊索以自由。克桑弗却百般抵赖，拒不践约，以致妻子以离开他相威胁，他才写下文书，同意释放伊索。伊索即刻背起小行囊，告别了众人。伊索走后，克桑弗学着伊索的样子，给克列奴讲寓言，但他的神志腔调都远逊于伊索。正在他发愁讲完伊索的寓言之后怎么办时，伊索被守卫队押回来了。原来，伊索给阿波罗神庙的祭司们讲了个《蝉与甲虫》的寓言，祭司们认为他侮辱了阿波罗神庙，便把他抓了起来，并偷偷将一金器放入他的行囊，栽赃陷害他。偷金器是犯罪行为，按法律规定，自由人犯了罪，就把他从悬崖的顶端抛下无底深渊，奴隶犯了罪，则可由其主人酌情惩处。为此，阿波罗神庙的祭司们前来征求克桑弗的意见。克桑弗夫妇满心欢喜，他们正想把伊索作为奴隶留在身边，然而伊索拒绝了他们的好意。他对克列奴说，他之所以没有亮出获释文书是为了在临死前再见她一面。说完，他一手拿起盒器，一手拿着那张使他得到自由的文书，毅然走向门民最后一次给大家讲了《狐狸与葡萄》的寓言，得出结论说，知道吗？你们自由的！无论哪一个人人都成熟得可以得到自由了，而且只要是需要的话，就能为它而死。对于爱情，对于生后来说，我还太年轻而嫩绿！但对自由来说，我已经成熟了，我是自由人。随即，迈开果敢的步伐朝着为自由人准备的深渊走去……

**作品鉴赏** 《伊索》是一出闪烁着哲学智慧光芒的历史剧，也是一首激动人心的自由之神的赞歌，它具有阐释不尽的深远意义和体味不完的悠长韵味。本剧以古希腊奴隶寓言家伊索的生活遭遇为基础，塑造六个活生生的人物形象，并通过他们之间的复杂关系和矛盾冲突，写出了“伊索”宁为自由而死，不为奴隶而生”的宏伟气魄和崇高意志。伊索是个奴隶，或者说，比奴隶还不如，因为他是被作为奴隶商人的添头奉送，白饶给买主克桑弗的。伊索地位低下，相貌丑陋，但是在奴隶主面前，他丝毫不认为自己低人一等。克桑弗的妻子克列奴嗔怪丈夫这件礼物的丑陋，他便给她讲了个《老虎与狐狸比美》的寓言，说明自己的美不在外表上，而在心灵里，克列奴为伊索那些具有深刻哲理性的语言所倾倒，又因丈夫拒不兑现诺言而为伊索打抱不

平，她主动提出放走伊索，但伊索不要这种以牺牲他人而换来的自由，于是他给克列娅讲了个《狐狸与葡萄》的寓言。当伊索为克桑弗找回妻子，克桑弗再次违约后，克列娅鼓动伊索爱她，拥抱着她，并担保她会说服丈夫给他自由，但伊索认为自由是纯洁的东西，只能用纯洁的手去接触它。他又给她讲了《狐狸与葡萄》的寓言，而这一次却是狐狸没有理睬那熟透了的葡萄。伊索执着地追求自由，但他决不要别人施舍的自由，这与女奴梅丽塔追求自由的手段形成鲜明对照。梅丽塔也在追求自由，她想成为又自由，又有钱，又被人爱着的女人，但她的最终目标只是希望挤走女主人，跟男主人结婚。这同伊索所追求的目标相差甚远。克桑弗号称哲学家，他虚伪，自私，不学无术，作者将他作为奴隶主统治阶级的代表进行了辛辣的讽刺，第三幕是全剧的高潮。伊索历尽曲折，终于获得了自由，但由于他讲了个《蝉与甲虫》的寓言而冒犯了阿波罗神庙的祭司们，当即被栽赃陷害，从而把他推向了生与死的矛盾焦点之中。本来，只要伊索藏起获释文书，承认自己仍是奴隶，便可以安然地活下来，但伊索一生追求自由和真理，他把真理和自由看得比生命还重要，因而果断地选择了对自由人的惩罚，大义凛然地朝着为自由人准备的深渊走去。他再一次给大家讲了《狐狸与葡萄》的寓言，告诉大家，发绿的葡萄已经成熟，而在场的每个人都成熟得可以得到自由了，而且只要是需要的话，就应该为它而死。此剧的中心思想是歌颂自由与人的尊严，要求解放被束缚着的、真正具有无比智慧和创造力的普通人。本世纪五六十年代，拉丁美洲人民反对奴役压迫，争取民主进步的斗争风起云涌，作者菲格雷多以其出色的戏剧创作加入了这一斗争洪流。他在《伊索》中，运用隐喻的语言和手法尖锐地讽刺揭露了现代殖民主义者和新寡头政治的狰狞面目，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凝结着血泪的笔触，谱写了一曲奴隶解放的赞歌，伊索对自由的呼唤，传达了被压迫和奴役的人民的心声。

（胡真才）

## 若·亚马多 加布里埃拉（1958）

**作者简介** 若热·亚马多（1912—），巴西小说家、巴西文学科学院院士。曾任世界和平理事会理事。生于巴伊亚州伊塔布纳市。少年时期曾在可可种植园生活。1930年入里约热内卢大学攻读法律，两年后因经济困难辍学。1936年起，因参加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斗争，曾多次被捕入狱。1945年任《圣保罗报》主编，当选国会议员。1948年被国会开除，流亡欧洲。18岁起发表作品，名著有长篇小说20余部，中短篇小说、诗集、剧本、传记、散文等各种体裁的文学作品数十种，发行总数逾400万册，被译成近40种外国文学。其作品有五个方面：1. 描写巴伊亚城市和农村的苦难生活，如《可可》（1933）、《汗珠》（1934）；2. 刻画海员和渔民的遭遇，如《拳王的觉醒》（1935）、《死海》（1936）、《沙滩上的船长们》（1937）；3. 政治人物传记，如《希望的骑士》（1942）；4. 刻画巴西庄园主掠夺土地的史实、资本家并吞上地的过程以及破产农民和失业雇工的苦难，如三部曲长篇小说《无边的土地》（1943）、《黄金果的土地》（1944）、《饥饿的道路》（1945）；5. 社会风俗小说，如代表作《加布里埃拉》（1958）、《金卡斯之死》（1959）、《弗洛尔和她的两个丈夫》（1966）、《乡姑蒂埃塔》（1977）等。亚马多晚年乃笔耕不辍，1984年还出版一部长篇小说《大埋伏》。

**内容概要** 1925年春，巴西巴伊亚州伊列乌斯市。近年来，随着可可产量的不断提高，伊列乌斯市正日新月异地迅速发展。年轻的可可出口商蒙迪尼奥是首都里约热内卢人，他一个哥哥是国会议员，另一个哥哥是大企业家。蒙迪尼奥不愿守在家里过公子哥儿的生活，他立志靠个人的努力去开辟自己的前程，便独自来到伊列乌斯。他眼界开阔，力主革新。在他的努力下，市内铺上了柏油马路并买来汽车，成立了“进步俱乐部”，出版了该市第一份报纸《伊列乌斯日报》，创办了经营该市与另一城市伊塔布纳之间公路客运业务的运输公司，还计划疏通港口，以便直接出口可可赚取外汇，给伊列乌斯带来进一步的发展和繁荣。然而，蒙迪尼奥这些有利于城市建设的进步措施却遭到了以州议员拉米罗上校为首的地方保守势力的极力反对和百般阻挠。拉米罗82岁，伊列乌斯初建时期，在为争夺土地而进行的野蛮激烈的武装械斗中，成为大庄园主们的首领。他曾两次出任市长，现为该州议员。他的全身像至今还挂在市政大厅。20多年来，以拉米罗为首的一批人以该市开创看自居，发号施舍，控制着市政大权。他们对新生事物总看不顺眼，极力反对。近来，拉米罗感到自己的权威受到挑战，蒙迪尼奥这个外来客竟然不听他的指挥。心中极为恼火。雨季结束的前一天，公路运输公司为庆贺首次通车成功，决定宴请包括两市市长在内的地方头面人物，酒店老板纳西布觉得这是讨好两地主顾的极好机会，慨然答应承办宴席。不料事不凑巧，他的厨娘辞职出走告老还乡了。纳西布四处奔波，无意间在人方雇下了自称能做一手好菜的混血姑娘加布里埃拉。这个原来蓬头垢面的乡下姑娘来到纳西布家，经过梳洗，竟出落成一位长着肉桂色皮肤、散发着丁香浓郁味道的漂亮少女！而且，她做的饭菜果然十分可口。纳西布不由得喜出望外。宴会如期举行。拉米罗和蒙迪尼奥两派头面人物都践约赴宴。两派都回避谈论《伊列乌斯日报》上前不久发表的抨击拉米罗、赞扬蒙迪尼奥的文章，席面上没有发生不快事端。纳西布如释重负，他轻松愉快地回家，送给加布里埃拉一件新衣，姑娘含羞投进了他的怀抱……拉米罗百般阻挠疏通港口，并亲赴该州

首府说服州长反对。蒙迪尼奥则利用哥哥的影响奋力反击，最后还活动总统干预此事，工程师终于来到伊列乌斯。后拉米罗施出种种手腕进行破坏，但均未得逞，疏通港口得以顺利进行。蒙迪尼奥决定进一步向拉米罗挑战，宣布竞选联邦国会议员。他把表面上听命于拉米罗，实质上不满拉米罗家长式专横作风的伊塔梆市市长拉到自己一边，争取获得两市市民的支持。拉米罗获悉后恼羞成怒，策划暗杀市长。市长遇刺受伤住院。消息传开，舆论大哗，形势对拉米罗极为不利。纳西布时竞选中两派斗争不感兴趣，他关心的只是加布里埃拉如何能具备一个贵妇人的气质，如何经营他的新餐厅。哪知加布里埃拉在与纳西布结婚之后因不惯所谓“上等人”的生活而与他的好友托尼科有私，纳西布盛怒之下把加布里埃拉痛打一顿逐出家门。加布里埃拉很为自己使纳西布伤心而难过。虽然不少男子这时纷纷向她表示爱慕，并许以重金、土地和房产，但均被她一一回绝，她一心想有朝一日能再次回到纳西布的厨房继续为他洗衣做饭。纳西布的新乐厅就要正式开张了。他虽然从首都用高薪雇来了一名新厨师，但当地人却一点也不喜欢他做的饭菜，何况，就在餐厅正式开业的前一天，厨师突然被从首都来的一伙人强行押走。一筹莫展的纳西布接受了朋友们的建议，决定重新雇用加布里埃拉。烹饪技艺高超的加布里埃拉重新回到纳西布的厨房，二人重温旧情。竞选激烈进行，拉米罗猝然去世。其支持者们感到至此已尽完了朋友们的义务，就一致决定也支持蒙迪尼奥。正式选举前的第三天，港口工程竣工，蒙迪尼奥和拉米罗主前最好的朋友阿曼西奥两人在全市欢腾声中把第一袋直接从该市出口的可可装进船舱。伊列乌斯市从此更加兴旺。

**作品鉴赏** 《加布里埃拉》（原著书名为《味似丁香、色如肉桂的加布里埃拉》）出版于1958年，是亚马多写得最成功的一部作品，也是作家50年代以来的代表作。小说面世后，立即受到巴西文艺评论界的高度赞扬和读者的热烈欢迎，很快被改编为电影、电视连续剧和连环画，还被编排成音乐舞蹈节目在狂欢节上演，几达家喻户晓的程度，旋即，又被译成别种外国文字在世界各国发行。本小说以1925年巴西东北部地区盛产可可的伊列乌斯市为背景，通过主张革新的进步力量与反对革新的保守势力之间的一系列斗争，以文学艺术形式再现了伊列乌斯市的发展过程和随之而来的社会风俗方面的变化。20世纪初期，从巴西各地来的冒险家们纷纷涌入伊列乌斯，为了争夺土地，彼此间展开了令人恐怖的、激烈而又野蛮的搏斗。一些家族雇用凶残的武装打手，通过杀人放火等一系列骇人听闻的暴行，占据了大量的土地，在无数的尸首上面开辟出一片片可可种植园，成了当地为所欲为、主宰一切的大庄园主。小说中的拉米罗上校就是这样的人物。以他为首的一批大庄园主一直以伊列乌斯开创者自居，控制市政大权，他们顽固保守，对新生事物看不顺眼，对革新派恨之入骨。以蒙迪尼奥为代表的革新力量反映了巴西社会中下层阶级迫切要求改革的愿望。作家把进步力量和保守势力之间错综复杂的斗争编织成全书的一条主线，而蒙迪尼奥的成功与拉米罗的失败则雄辩地说明，凡是企图阻挡社会前进的人终究是要垮台的。而这正是小说所要表达的主题思想。小说还有一条副线，即作家有机地安插了酒店老板纳西布与他的厨娘加布里埃拉之间曲折动人的爱情纠葛，从而增添了作品的生活气息。加布里埃拉虽非小说中的主角，但却被作为书名，地位也很突出。据作家自称，这是因为他觉得“这个名字好叫罢了。”小说的故事情节引人入胜，许多事情都发在1925年春天之雨初晴的第一天：连结两市的公共汽车

试车成功，即将正式运行；运输公司决定宴请包括两市市长在内的地方头面人物，以示庆贺；蒙迪尼奥从首都回到伊列乌斯，决定参加市长竞选；酒店老板纳西布在人市巧遇加布里埃拉，等等，都紧紧吸引着读者。时隔一天，故事便向纵深发展：《伊列乌斯日报》载文抨击拉米罗，赞扬蒙迪尼奥，新旧两派之间的斗争正式公开化：宴会在剑拔弩张的气氛中进行；纳西布和加布里埃拉开始了甜蜜的爱情生活。小说的前两章虽然只讲述了两天的活动，然而作家通过众多的线索，开合自如地把各种人物巧妙地编织在一起，并随着作品故事情节的展开，把他们——介绍出场，把伊列乌斯的历史和现状、社会风貌和风俗极为生动地展现在读者面前。随后，故事情节更为紧张，矛盾层层激化，更为扣人心弦：《伊列乌斯日报》被焚；伊塔布纳市市长被刺；纳西布与加布里埃拉结婚三个月之后分手，从首都聘请来的高级厨师在纳西布的新餐厅行将开业的前一天突然失踪，竞选市长的工作激烈进行；加布里埃拉戏剧性地再次成为纳西布的厨娘，两人言归于好，等等。小说情节跌宕起伏，悬念迭生，使读者爱不释手，非卒读不可。这正是亚马多文学创作的艺术魅力。本篇的人物刻画细腻、深刻。随着故事情节的展开，一幅幅栩栩如生育血有肉的群像跃然纸上：立志改革创新的可可出口商蒙迪尼奥，专横保守的老庄园主拉米罗上校，不畏强暴、勇气十足的上尉，心地善良，但又一心想发财的纳西布，等等。但加布里埃拉的形象塑造得最为成功。她个性独特、心地善良、性格开朗、勤劳朴实；她不会装腔作势，不为金钱所动，心灵纯洁无邪。她酷爱自由自在的生活，宁可继续当老板的厨娘，和他同居，也不愿做他的附属品，受到约束。巴西很多文学评论家把她赞为“巴西人民的化身”，“巴西整个文学史上不可磨灭的妇女形象”，是公允扣中肯的，绝非“溢美之词”。另外，在文体结构和布局上，这篇小说也颇为新颖别致。作品分两卷，由4大章8节组成，每卷卷首均有内容提要，而每章前面都有抒情诗文，每节又有醒目的标题，令读者一目了然。作品的章节之间相互照应，每一波谰的兴起都有预先的伏笔，用来烘托和突出主要人物。通过对比、内心活动来展现人物性格。全书具有浓厚的乡土气息和异国情调，一如原著书名描绘加布里埃拉的形容词那样，真是“味似丁香，色如肉桂”。

（林一安）

## 若·亚马多 金卡斯之死（1959）

作者简介 （见“加布里埃拉v条”）

内容概要 金卡斯究竟死于何时何地，临终前究竟有无留下遗言，至今众说纷纭。死者亲属断言，他是在清晨安静地死于床上的，并有医生开具的死亡证明为凭。临终时没有任何人在场，也没有留下任何遗言。死者生前的一些好友却坚称，他是在其亲属们所说死亡时间的20个小时之亏，从船上纵身跳过大海而身亡的、当时有不少人在场，他们均可作证。金卡斯原在国家某机关供职。工作上忠于职守，在家里也称得上是个温顺的好丈夫和慈祥的好父亲，因此，颇受同事及邻里们的敬重。50岁离职退休的那一年，不知何故，在与妻子、女儿和女婿大吵大闹一顿之后离家出走，并且一去不再复返，甚至连他的妻子去世竟也未肯回家看她一眼，离家之后，他成了一个有名的流浪汉，当地报纸都刊登过他的照片，称他为“流浪汉之王”。整整十年，他那放荡的流浪汉生涯不知给原来的家庭带来多少难堪与苦恼。女儿女婿从不肯在孩子们面前提起外祖父的名字，对孩子们来说，几年前金卡斯早已不在人世了。当金卡斯的女儿万达从前来报信的圣像商人口中得知他已死去的消息时，顿时感到如释重负地深深松了口气。据圣像商人讲，是一个黑人妇女清晨来到金卡斯住处时，发现他已经身亡的。万达立刻随同圣像商人第一次来到父亲生前居住的窄小而简陋的房间。金卡斯能在一脏又乱的床板上，满面胡须，脸上露出轻浮的微笑；衣衫破烂，一只脚的大拇指露出袜子外面。看到父亲这副流浪汉的狼狈相，衣着华丽的万达感到十分难过和尴尬。她立即着手料理后事，请来医生开具了死亡证明，通知殡仪馆准备棺柩与寿衣。她准备第二天将遗体运回家中，做完祈祷仪式之后和母亲合葬一处。万达的丈夫莱昂纳多、叔叔爱德华多以及姑姑马罗卡斯也先后赶来。协商结果，他们三人都不同意万达的意见，主张就地埋葬了事。金卡斯生前已经给全家带来无数难堪与痛苦，死后何必受他的牵连让全家再受一次折磨，丢一次丑呢？况且这是要花一大笔钱的。万达终于让了步。于是他们决定万达和姑姑白天守灵，女婿和叔叔夜里替换，第二天就在当地入葬。死者已经整过容，浑身上下都换上了崭新的衣服，房间里还点起了守灵用的蜡烛，万达十分满意，她已尽了作女儿的义务，同时金卡斯给全家带来的耻辱与苦恼也终于彻底结束了。金卡斯突然死去的消息迅速传播开来。傍晚下工时分，金卡斯四个最要好的朋友一起来到死者房间。万达和姑姑天黑前就回家去了，莱昂纳多和爱德华多留下来守灵。晚上10点钟，莱昂纳多托词回家，房间里只剩下爱德华多和金卡斯主前的四个好友。当爱德华多得知这四个人将整夜守在这里之后，嘱咐他们天亮之前不要离开，自己先回家休息去了，金卡斯的四个好友围着棺柩做了祈祷，但金卡斯却对此无动于衷。为了使她高兴，他们把金卡斯扶坐起来给他喝酒。酒一落肚，金卡斯的脑袋便一摇一摆，鲁笑颜开。他们又对他议论说，新衣服与其埋在地下烂掉，不如留给他们穿用。金卡斯频频点头表示同意。于是他们就把他的新衣服扒去，又换上了原来的服装。恢复了旧貌的金卡斯此时更加高兴了。突然，他们想起水手曼努埃尔今夜要在船上请客，就扶起金卡斯，五个人一起走出房间前去赴宴。主卡斯十分开心，不时地向路上遇到的行人吐吐舌头。今晚与往常不同，酒店和妓院都失去了昔日的喧闹。他们派出一个人前去看个究竟，其余的人就在教堂的台阶上坐下等候。金卡斯躺在台阶上望着月光微笑。一会儿功夫，派出的人



跟着一伙人欢呼着向他们走来，为首的是金卡斯的相好、妓女基特利娅。她穿着一身孝服，由两个女人搀扶着。一见到金卡斯，她立刻挣脱她们的胳膊向他跑来。金卡斯还活着！她就势坐在金卡斯身边，一个劲地抱怨他为什么用假死吓唬人。休息片刻之后，大家又一起向海边走去，到曼努埃尔的船上去赴宴。半路上，他们在卡祖扎酒店停下来，想搞一点酒带到船上去。这时酒店里一群烟鬼正在吞云吐雾。金卡斯的头倚在基特利娅胸前，两条腿直挺挺地伸出挡住了过往顾客的道路。据说有个女人走过时曾碰到他的腿差一点绊倒。几分钟后，又有个烟鬼要从这儿走过，请金卡斯把腿收一收。金卡斯佯装没有听见，这个人嘴里不干不净地骂着什么，还用力推了他一下。金卡斯勃然大怒，一头向他撞去。酒店里立刻发生了一场混战。金卡斯的一伙人大打出手，把烟鬼们统统赶出了酒店。这时人们发现金卡斯躺在地上，头撞在走廊上的一块石头上。他们立刻给他灌了一大口酒。酒一落肚，金卡斯又振作起来。他们离开酒店来到码头。水手曼努埃尔根本不相信主卡斯会死在陆地上，他正在这里等着他们。众人上了船。然后，慢慢驶离码头来到一望无际的大海。人们又吃、又喝、又唱，只有金卡斯和基特利娅两个躺在船头上。基特利娅吻着金卡斯的眼睛向他情意绵绵地窃窃私语。突然，乌云涌起，把月亮和星星遮掩了。阵阵海风过后，一场暴风雨立刻降临海上。谁也不知道金卡斯是怎么站起来的，他靠在桅杆上微望地青着翻滚的海浪冲刷船头。一个巨浪劈头打来，把船打入旋涡。船上的人们不禁失声惊叫。一道闪电划破黑沉沉的夜空，人们看到金卡斯一下子纵身跳进大海，并且听到他的最后的遗言：“我已下定决心，按我自己的意志埋葬自己。”

**作品鉴赏** 《金卡斯之死》原名《死与金卡斯·贝罗·达阿爪之死》，于1959年4月初版，是亚马多的一部内容比较严肃的中篇小说。小说自问世至今，印行逾40版，被译成英、法、德、俄、西班牙、意大利以及阿拉伯等十余种文字，并曾先后搬上舞台、电视屏幕和电影银幕。亚马多在创作手法上的独到之处，是他能不拘文体，而着墨于刻画人物。在他的笔下，人物形象饱满、性格鲜明。《金卡斯之死》已体现了作家的这一艺术风格。他通过对主人公金卡斯及其家人和流浪汉朋友的勾勒，相当主动地向读者展示了当代巴西社会错综复杂的世态人情。自长篇小说《加市里埃拉》以来，亚马多文学创作中的主人公或者说主要描写对象有了较为明显的变化，40年代作品中的所谓英雄人物逐渐为妓女、流浪汉等一类被人们所不齿的人物所代替。作家曾不止一次他说，“我是写人民的小说家。人民，特别是巴伊亚州的贫困人民，是我创作的对象。”作家的这一倾向，在中篇小说《金卡斯之死》中表现得尤为明显。读者不难看出，作家对这些生活在社会底层的芸芸众生倾注着深切的同情。作家启迪人们：在病态的社会里，正常的人已经失去人性，而疯疯癫癫的流浪汉以及浪迹烟花的妓女倒还保持着真正的人性。金卡斯原本生活在一个满不错的家庭，成员极为简单：妻子、一个已经嫁人的女儿和他自己。他本人是州财政厅的一位模范的政府公职人员，走起路来斯斯文文，胡子刮得干干净净。他工作勤奋，生活检点，简直可以为人师表。但是，就是这么一位好丈夫和好父亲，在一次和家人吵架之后，一气之下，毅然出走。其实，原因很简单：他越来越看不惯他的家人的虚伪、自私、贪财和对劳动民众的偏见。他们既看不起流浪汉等下层人民，不屑与之伍，也反对金卡斯和他的流浪汉朋友来往，更不愿让自己的子女们知道有这么一位“不体面”的外祖父，免得“辱没家”，金卡斯“死”后，他们先是吃了一

惊，但旋即流露出内心中的真情：死了更好，从此，压抑在他们心头的那种耻辱仿佛一块巨石落地，永远也不会折磨人了，可金卡斯毕竟是他们的长辈，表面上还要尽点孝道，在埋葬金卡斯之前，几个还保持着亲缘关系的家属还要守灵，起码让人觉得，他们还出自体面知理之家，可等他们一旦知道全卡斯身边还有他四个生前友好在那里傻乎乎地苦熬黑夜时，便一个个托词溜之大吉了。作家在他的这部小说中，状如剥笋一般，一层层地把这些“上等人”卑鄙龌龊的五脏六腑向读者清清楚楚地流露开来。与之形成鲜明对照的，则是那些流浪汉和妓女的高大形象：与金卡斯亲属们冷漠无情的态度截然相反，他们在惊悉金卡斯死讯之后，立即感到悲痛和失望。出售炸糕的迷人的黑人妇女帕乌拉在她的货摊前哭成了泪人儿，妓女们悲痛欲绝，“流下了最伤心的眼泪。”哭哭啼啼地像失去了亲人，大眼睛基特利娅的哭喊声更是响彻云霄，听了叫人心肝欲裂；金卡斯生前四个最要好的朋友不是像在胸口上狠狠地挨了一拳，就是长吁短叹，或者嚎啕大哭，总之，没有一个是无动于衷的。对于他笔下所捅摩的人物，诚如作家所言，他是“爱憎分明”的。金卡斯究竟有没有死？小说中的人物固然众说纷坛，莫衷一是，就是亚马多本人也确实运用了他那支如椽之笔，造成了一种真真假假、虚虚实实的氛围，令人回味无穷。说金卡斯死了，也非谣言，因为有人亲眼目睹，有人从大老远来向万达通报，说他在清晨与世长辞，违有人见到他纵身跳进大海，见证人可见是不少的。然而，说他没有死，也有充分的理由，而且更令人信服。因为这不仅反映了朋友们良好的心愿，而且还揭示了金卡斯的家属们因虚情假意的伪善而感到心虚的一种心态。你看，在万达无可奈何地在为他父亲守灵时，清晰地听到他在骂她：“毒蛇”，吓得她脸色煞白。姑姑马罗卡斯则听到她弟弟金卡斯在嘲笑他那肥大的臀部：“屁篓子”。金卡斯由他的四个好朋友扶起来，坐好，喝过酒后，他的头摇来晃去，笑得很厉害。然后，由他们扶着，走出家门，他走起路来跟跳舞似的。在去船老大曼努埃尔船上的半道，大伙歇了一会儿，金卡斯则躺下来，仰望夜空。在卡祖扎酒店，金卡斯也“参加了打斗”，他“一头向人撞去”，但后来躺倒在地，脑袋撞在一块石板上……这一切都烘托出金卡斯又生又死的形象，而这也正是作家的创作初衷，地位卑贱、心地善良、与群众共苦乐的人永远活在人们的心里，而却为“高贵者”所不容，但在他们心里，金卡斯即便“死”，又何足惜哉！

（林一安）

## 埃·维利西莫 大使先生（1965）

**作者简介** 埃里科·维利西莫（1905—1977），出生在巴西南里约格朗德州的一个名叫上克鲁斯的小城里。由于家贫，中学未毕业便开始独立谋生，先后当过店员、银行职员，还经营过药店。艰难的生活并未能影响他对文学的热爱。从少年时起，他就阅读了大量的文学作品，英国的赫胥利，美国的海明威和多斯·帕索斯等都是他喜爱的作家。他曾经把赫胥利的小说《对比》译成葡文介绍给巴西读者。1930年，他开始在南部最大的港口阿雷格里港工作，担任《环球》杂志编辑部的秘书和编辑。他的第一个短篇小说《偷牛贼》就是同年在该杂志上发表的。三年以后，他便进入创作的旺盛时期。从1933年至1943年间，维利西莫以充沛的精力陆续写出了《克拉丽萨》（1933），《十字路口》（1935），《远方的音乐》（1935），《太阳下的一处他方》（1936），《传说》（1940），《余下的是沉默》（1943）等一系列以南里约格朗德州为背景的城市生活小说，获得了巨大成功，声誉鹊起，名噪全国，成了巴西文坛上一颗耀眼的新星。1949年到1961年，《时间与风》三部曲问世，即：《大陆》，《肖像》和《群岛》。其中尤以《大陆》最受推崇，被译成七种文字在世界许多国家出版。这部长达670页的小说是以联邦党和共和党在小城圣菲的攻防战为线索，利用时空跳跃法，描写了两个家族五代人在一百五十年间的矛盾冲突和兴衰荣辱。实际上，小城里发生的一切是那一个时期整个巴西社会生活的缩影。1965年，《大使先生》问世，再次轰动巴西文坛。1971年，长篇小说《安德列斯事件》出版，通过一次工人罢工事件，揭露了统治阶级的凶残面貌。该作深受广大工人群众的好评。除小说外，维利西莫还著有游记、童话、回忆录等作品。

**内容概要** 《大使先生》全书共分四章：《递交国书》，《招待会》，《外交圈》和《山上》。前三章叙述了拉美某国驻美国大使馆里发生的故事；最后一章介绍主要人物回到国内之后的事件。整个小说是以该国驻美大使加夫列尔·埃略多罗上任一年间的经历为主要线索，以一等秘书巴勃罗·奥尔特加的活动为副线，以大使馆为主要舞台逐渐展开的。通过对大使、武官、参赞、秘书、美籍雇员和他们的夫人、情妇间关系的描述和后来发生的游击队进军首都夺取政权的全过程的介绍，让人们看到了那个世界的外交圈内尔虞我诈、勾心斗角的内幕，让人们看到种种虚伪的假面和各派政治力量间冲突的实质。主要人物有两位：一位是大使加夫列尔·埃略多罗，他忠于独裁政权，曾“为共和国作出杰出的贡献”；他踌躇满志、官运亨通，正处于飞黄腾达的事业巅峰。但实质上，他面善心毒，口蜜腹剑，野心勃勃，期望有一天当上华盛顿式的人物。可惜好景不长，他所依附的独裁政权很快处于危机之中，这时他本可以远走他乡，可是共同的利益和命运使他不得不回国参战，结果落得个被“革命”政权处决的悲惨下场。另一位重要人物是一等秘书巴勃罗·奥尔特加，他是一个有着民主和自由思想的热血青年。他厌恶这虚伪的外交圈，更不愿为独裁政权卖命，以致最后毅然辞去了使馆的职务。随后，他几经周折回到祖国参加了游击队，投入了推翻独裁政权的战斗。但不久之后，游击队领导人的极左表现使他对未来感到忧虑，他决心迫使“革命”的领导人要履行对人民许下的诺言：实现社会公正，组成民主政府，给人民以自由。他悲愤他说：“我们这个民族不能，也不应再受欺骗了。”然而，孤掌难鸣，当权派不但不予以理睬，反而派人监视他的行动。大使和一秘

是两个水火不容的人物，他俩的活动在作品中交叉进行并贯彻始终“在使馆里，他们分属于两派，当独裁政权面临危机、使馆人员作鸟兽散时，他俩又都回国参加了互相对立的营垒。但在书的结尾，他俩又意外地相遇了。加夫列尔·埃略罗多被游击队抓获了，随后被送上“人民法庭”受审。巴勃罗·奥尔特加这时正在游击队里工作，但他对极左政策不满，坚持按法律程序审理，便决定为前大使出庭辩护。然而，在极左政策的高压下，不仅前大使被判处死刑，而且巴勃罗·奥尔特加也受到了“革命中央委员会”的指责。

**作品鉴赏** 从争取民主、反对军事独裁、拥护社会进步的角度来看，《大使先生》的确是一部有进步意义的作品。代表进步思想的主要人物就是巴勃罗·奥尔特加，他追求的目标十分明确：“我不要地位和个人好处，而是要这个饱经苦难的人民的大多数可以分享他们应得的利益。”为此，他不赞成革命中央委员会的极左方针。而且公开批评总书记巴伦西亚，坚决反对他的个人独裁：“今天上午，许多战友来找我，说他们的想法跟我一样，绝不接受巴伦西亚的个人独裁。”“革命委员会”当然不能容忍这种“反革命行径”，除指责他“右倾”和“动摇”之外，还派人监视他的行动。但他态度十分坚决：“我不怕他（总书记）心毒手狠，决心对付他。我几乎把一切都献给革命了，但我不要地位和个人好处，而是要这个饱经苦难的人民的大多数应该分享的利益。我不打算流亡，更不想朝脑袋上开一枪，而是要留下来斗争。我比我本人原先想象的要固执得多。如果说这场革命白搞了，至少它使我更清楚地认识了自己。”巴勃罗·奥尔特加的顿悟绝非个人的觉悟的提高，而是代表了进步的知识阶层。在创作手法上，善于安排情节是本书的一大特点，作者解释说：“这部小说可以比做一枚火箭，点燃之后，它是缓缓上升的，但很快便带着巨大的轰鸣声冲上天际，最后在高空爆炸作为悲剧式的结束。”作品是从大使先生在华盛顿向美国总统递交国书的那天上午开始的。通过这一天的活动，读者对主要人物便有了一个初步的了解。在第二和第三章里，各种政治力量展开角逐，错综复杂的人际关系一一展现在读者面前。游击队进军首都并推翻独裁政权是全书的高潮，而审判前大使加夫列尔·埃略多罗则是悲剧式的结尾。这样，情节发展由低到高，其中又有出入意外的场景，如大使与他情妇的暧昧关系，巴勃罗·奥尔特加与格伦达的爱情故事等等，从而产生一股吸引力，使得读者一经开卷，便难释手。此外，善于描写人物的心理活动，因而使人物性格有棱有角，十分鲜明；善于运用渊博的知识对政治、科学、艺术、哲学等问题作出鞭辟入里的深刻分析，善于使用寓意深刻、充满哲理与幽默的语言，这些艺术特点使得《大使先生》成为巴西广大读者喜爱的作品之一，据统计，仅在作家的故乡阿雷格里港一个城市，从1965年到1980年，就发行了13版，而在全国则印刷了二百万册之多。作家本人则被认为是巴西当代最负盛名的小说家之一。

（赵德明）

## 若·亚马多 弗洛尔和她的两个丈夫（1966）

**作者简介** （见“加布里埃拉”条）

**内容概要** 《弗洛尔和她的两个丈夫》于1966年问世，仅12年间，就重印30多次；作品被搬上银幕后，在巴西更是家喻户晓。现在该书已被译成英、法、俄、德、西班牙、中文等外国文字。从而引起世界各国读者对巴西文学的浓厚兴趣。作品的主要情节是：美丽的姑娘弗洛尔与流浪汉瓦迪尼奥一见钟情，并且不顾母亲的反对与这个不务正业的小伙子结了婚。瓦迪尼奥放荡不羁的生活方式给弗洛尔带来种种烦恼与不安，但他那男性的狂热又使弗洛尔饱尝了夫妻生活的欢乐与甜美。七年后，瓦迪尼奥突然死去，弗洛尔无法忍受寡居的孤寂，便又嫁给了学识渊博的特奥多罗博士。这位大才子与那位流浪汉在各个方面大为不同，他给弗洛尔带来了宁静与舒适。然而，日复一日的单调生盾却使不甘寂寞的弗洛尔产生了厌倦。这使她怀念起瓦迪尼奥来了。就在她与第二个丈夫结婚周年纪念之日，她在深深的怀念中不由得呼唤起第一个丈夫的名字，结果死去的瓦迪尼奥竟然奇迹般地与她来幽会了。这样，弗洛尔得以同时和两个丈夫相处（只有她才能看到瓦迪尼奥），俱这使她陷入矛盾之中：第一个丈夫使她在性爱方面感到满足，而在精神方面不足；第二个丈夫昧乏阳刚之美，但精神世界丰富异常。如果仅仅爱恋第一个丈夫，不但会失去精神食粮的补充，而且会伤害她敬重的博士，假若只爱第二个丈夫，又会失去性爱的欢乐。怎样才能两全其美呢？只有同时与两个丈夫生活，她才能够感到完全的幸福与满足。最后，在巫师的帮助下，弗洛尔可以做到：与第二个丈夫手挽着手散步的同时，可以感到第一个丈夫如轻风般地在她身边拂动。她心满意足了，为拥穹两种爱情而露出幸福的微笑。

作晶登贷亚马多是一直中常筹于刘面人物的大作家。在《弗洛尔和她的两个丈夫》中，池通过跌宕起伏的曲折情节和富有鲜明个性的生动语言塑造了一系列栩栩如生的人物，如：外表姻静捻重而内心却充满激情的弗洛尔，豪爽、放荡、乐天的瓦迪尼奥，忠实、严肃、认真的待奥多罗博士，居心叵测、野心勃勃的岁济尔达大大，心地善良、乐于助人的诺尔玛太太等等。他们个性鲜明·言谈笑语、举手投足，仿佛跃然纸上。此外，书中还出现了其他各种人物，诸如：百万富翁、政界头面人物、赌场老板、妓院老鸨、律师、记者、歌星、妓女、普通百姓等近三百余人。如此人物众多的社会图画是需要高超的艺术技巧和深厚的文学功底才能的。通过这幅色彩斑斓的图画，读者可以看到一个充满真、善、美与假、恶、丑，光明与黑暗，压迫与反抗的巴西社会。亚马多还是一位善于结构的大师。这部小说以弗洛尔的第一个丈夫猝然死去为开端，通过回忆倒叙的手法，追述弗洛尔和瓦迪尼奥婚前、相恋和婚后的生活，然后才依时间顺序讲述弗洛尔的寡居生活以及第二火结婚的故事。情节发生到此似乎山穷水尽了，俱作者笔锋一转，却出乎意料地止瓦迪尼奥灵魂显。这样，爱情与道名的波澜突起，进而掀起一次次轩然大波，带出一系列斩人新事，最后把故事推向高潮，而高潮一过，作者骤然停笔，结束了全书。这使得读者不忍释手，而掩卷深思之余，则不能不为这匠心独具的谋篇布局拍案叫绝。对语言有着高超的驾驭能力是亚马多创作成功的重要因素之一。文笔生动准确、活泼流畅是这部小说的又一特点。叙事部分简洁明快，如在介绍黑社会头目贝朗西·莫拉斯时，作者这样写道：“他略施小计，便养活了包括警察局长在内的政界、文化界和军界的头面人物。

在他面前，州长、市长、海陆空三军将领以及头戴冠冕手戴戒指的大主教又算得了什么呢：对话部分完全按照人物的身分、地位、教养和性格来安排。特别需要指出的是，诙谐与幽默经常流露在字里行间，往往使读者发出会心的笑，比如作者是这样“骂”一个大富商的：“此时此刻，这个干瘪的百万富豪、教皇册封的骑士正手扶着大提琴，忘记了世界，忘记了一切，似乎突然间变成了一个有人性的‘人’。”高超的艺术技巧是为表现主题思想服务的。作者在这本书的中译本问世时写道：“巴西妇女遭受双重压迫：阶级的与性别的。弗洛尔太太也是这种情况，她的故事告诉我们，爱情的力量大于死亡。她象征着巴西妇女反对奴役和限制她们自由、摧残她们意愿的现象而进行的斗争。”鲜明的思想倾向用高超的艺术技巧加以表现，这大概就是《弗洛尔和她的两个丈夫》成功的秘诀吧。

（赵德明）

## 智利文学

### 巴·聂鲁达 漫歌集（1950）

**作者简介** 巴勃罗·聂鲁达（1904—1973），原名内夫塔利·里卡多·雷那斯·巴索阿尔托，生于智利中部的帕拉尔城。在他刚刚满月的时候，母亲就去世了。1906年他随父亲迁往南部新开发的特木科小镇。虽然有个同父异母的妹妹，但他最亲密的童年伙伴却是森林中的花草树木、鸟兽虫鱼。聂鲁达从14岁开始正式发表作品，19岁时出版的《黄昏》和次年发表的《二十首情诗和一支绝望的歌》奠定了他在诗坛上的地位。紧接着他又发表了诗集《无限之人的努力》（1925）、《戒指》（1926）和小说《居民及其希望》（1926）。从1927年起，他开始在外交界供职，先后担任驻仰光、科伦坡、雅加达、新加坡、布宜诺斯艾利斯、巴塞罗耶。马德里和墨西哥城的领事或总领事。在马德里期间，他主办了《绿马诗刊》。这个时期的诗作有《大地上的居所》（1933）及其第二集（1935）。1936年6月，西班牙内战爆发，他积极参加保卫共和国的战斗，并为此被迫离职。1937年他发表了著名诗集《西班牙在我心中》，从此诗风产生了深刻的变化。《献给斯大体格勒的情歌》等诗篇就是那时的代表作，1945年在聂鲁达的人生旅途中是个重要的里程碑：当选国会议员，荣获智利国家文学奖，加入智利共产党。1946年他遭到反动政府通缉，被迫转入地下，隐蔽在人民中间。1950年《漫歌集》在墨西哥城出版。这部巨著的创作于1948年完成，时断时续地经历了十个年头。1949年2月他离开智利，先后出访欧美各国，投身于保卫和平运动，曾获加强国际和平奖金（1950）。1952年智利政府撤销了对他的通缉令，人民以盛大的集会和游行欢迎他归来。回国后专心致志地从事诗歌创作，先后出版了《元素的颂歌》（1954）、《元素的新颂歌》（1956）和《颂歌第三集》（1957）。1957年他当选为智利作家协会主席。60年代以后，国际政治风云的变幻，个人生活条件的优越，不能不对他的创作灵感产生影响。然而在一个历尽沧桑的诗人的心中，希望之光不会泯灭的。他从未停止对人生和自然的探索，并将自己的感受提炼为诗。1969年他是智利共产党提名的总统候选人。当人民联盟推举阿连德为共同候选人时，他立即退出竞选，并支持阿连德直至取得胜利。1971年4月阿连德政府任命他为驻法国大使，同年获诺贝尔文学奖。1973年9月11日智利发生军事政变，阿连德总统以身殉职。同年9月23日聂鲁达在智利圣地亚哥逝世。他的主要作品还有《葡萄与风》（1954）、《爱情十四行诗100首》（1959）、《英雄事业的赞歌》（1960）、《智利的岩石》（1961）、《黑岛纪事》（1964）、《鸟的艺术》（1966）、《世界的终结》（1969）、《烧红的剑》（1970）、《孤独的玫瑰》（1972）以及回忆录《我承认，我历尽沧桑》（1974）和散文集《我命该出世》（1974）等。

**内容概要** 《漫歌集》于1938年开始创作，1948年完成，1950年在墨西哥城问世，同时在智利秘密出版发行。后来再版时又进行了扩充。这是聂鲁达最重要的诗作之一。这部诗集又译作《全体的歌》、《诗歌总集》等。诗人创作的初衷在于以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来观察和反映拉丁美洲的历史：将矿工、农民、士兵等波压迫的劳动人民作为社会历史舞台的主要人物，同时却将总统、司令、将军、征服者、统治者作为他们的陪衬。全书由15部长短不一的组诗构成，内容大致可以分为三部分。诗集的前六章（《大地上的灯》、

《马丘、碧丘之巅》、《征服者》、《解放者》、《背叛的沙子》、《亚美利加，我不是徒然地呼唤你的名字》）、是第一部分。其中第一至第五组诗基本上是按照时间顺序写的（个别时候，也有例外）。它反映了诗人对拉丁美洲历史的看法。《大地上的灯》向我们描述了拉丁美洲的诞生（当然，“在礼眼和假发”到来之前，是无所谓拉丁美洲的）和那里的自然风貌（“植物”、“兽类”、“鸟儿”、“河流”、“矿藏”和“人类”）。第二组诗《马丘、碧丘之巅》可以独立成章，是全书的精华，是大史诗中的小史诗。它反映了诗人从空虚的个人主义者变成被压迫者的代言人的转变过程。这组诗分为12小节，描写了坠入深渊的“我”又登上了印加帝国的古城马丘、碧丘的顶峰。这是一次在历史中的遨游，表达了诗人对建造这座古城的无名英雄们的崇敬。马丘·碧丘是人类向大自然挑战的象征。它是用“巨石和语言”构成的永恒的丰碑，然而它又是“由那么多人的尸骨堆成的”。正是这座宏伟、壮观的建筑将深渊与高峰、死亡与永恒融为一体。在登上马丘、碧丘高峰之后，诗人便开始褒贬“征服者”、歌颂“解放者”、谴责“背叛者”，并在《亚美利加，我不是徒然地呼唤你的名字》中，抒发了自己与劳动群众的手足之情。从第七到第九组诗是全书的第二部分。在《智利漫歌》（这是全书的原始部分）和《名叫胡安的土地》中，诗人表达了自己对故土的热爱相对那些默默无闻、辛勤劳作的工人和农民的敬意。第九章《伐木者醒来》同样可以独立成篇，这里的伐木者指的是美国总统（1861—1865）亚伯拉罕·林肯。他在青年时期曾以劈柵木为生。聂鲁达认为林肯是美国民主、自由的象征。他呼吁林肯重现人间，使美洲恢复民主与自由。在这首著名的长诗中，作者将美洲大地的山川、景物人格化，并巧妙地运用历史典故，表现拉丁美洲人民渴求解放的迫切心情。全书的第三部分，也就是第十到第十五组诗，记述了聂鲁达个人的经历。在第十组诗中，诗人回顾了自己的“流亡”生涯，字里行间充满着对独裁统治的憎恨，洋溢着与人民群众血肉相连的阶级感情。

《布尼塔基的花朵》反映了农民和矿工的苦难生活和英勇斗争。《歌的河流》是诗人致友人米格尔·奥特罗·席尔瓦（委内瑞拉诗人）、拉斐尔·阿尔维蒂（西班牙诗人）、贡萨莱斯·卡巴略（阿根廷诗人）、席尔维斯特·雷布埃尔塔斯（墨西哥作曲家）、米格尔·埃尔南德斯（西班牙诗人）的诗篇。

《新年大合唱，献给我黑暗中的祖国》和《汪洋大海》表达了诗人对处在水深火热之中的祖国的赤子之心。全书的最后一组诗《我是》与美国诗人惠特曼的《自己之歌》异曲同工，描述了诗人的人生历程：从出生一直写到1949年2月5日——《漫歌集》完成的时候，其中包括诗人的家庭、童年、爱情、外交生涯的见闻、西班牙内战期间的感受……乃至诗人的《遗嘱》与《后事》。

**作品鉴赏** 《漫歌集》，是一部宏伟巨著。诗人在这部作品中倾注了全部感情、全部经验和全部理想。这是聂鲁达诗歌创作的顶峰，显示了他广阔的视野、博大的胸怀和卓越的天赋。就其规模和深度而言，在拉丁美洲诗坛上是空前未有的。《漫歌集》是聂鲁达的代表作，是他创作生涯的里程碑，是他献给整个拉丁美洲，当然首先是献给智利的史诗。在这部庞大的诗集中，聂鲁达已经成了人类的代言人。就其本质而言，《漫歌集》是一部政治性很强的作品，然而它不是政治口号的堆积，它不是简单的宣传手册，而是神话与历史、政治与艺术、内容与形式的完美的结合。聂鲁达不是形式主义者。对他来说，诗歌创作不是自我表现、自我雕塑、自我满足的工具，而是一跃传递和表达思想信息的手段。因此，他从不过多地注意语言本身，而是始终



瞄准现实，无论是主观的、客观的、个人的、社会的或者自然界的现实。他的语言不过是准确或者近似，清晰或者磅礴地表述现实的符号。通过《漫歌集》，我们可以看到，聂鲁达的创作意图不仅：是表现世界，而且要理解世界并揭示理解的过程和途径，以达到改造世界的最终目的。他作品中的“我”是既有共性又有个性的实实在在的“我（而不是抽象的、泛指的、中性的“我”不是故作姿态，不是无病呻吟，不是“为赋新诗强说愁、因而富有感染力。聂鲁达的诗又是美的结晶：他恨注意诗的形象、节奏、词藻、句式和神韵。聂鲁达是一个既瞄准现实又富于联想的诗人，因而他的诗歌世界是多姿多彩的。当他要表现通过自己神秘、原始的视觉所观察到的日常的、自然的现实世界时，他的语言是形象的、脉脆的、模棱两可的；而当他要表现通过非个人的、客观的视觉所观察到的历史的、进化的、社会的现实世界时，他的语言则是清晰的、规范的、不容混淆的。这两种倾向在《漫歌集》的诗作中交替出现。或者在一首诗中同时并存。它们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互相依存又互相转化，时而象互相吸引的两极一样互相撞击，放射出耀眼的火花，这正是《漫歌集》所特有的艺术魅力，应当说）这是两种截然不同的诗歌。一个是虚幻的、怀古的，它将我们置于原始的、停滞的状态中，那里的、一切都是可以超越的，就连“生”与“死”都是可以转化的。另一个是历史性的、展望性的、不断前进的，它将我们引向未来，那里的一切都可以充分地发展，那里的黄金时代不在起始，而在终极，在社会革命完成之日。对诗人来说，历史就像一部发动机，在克服重重艰难险阻之后，将达到幸福的目的地。白是鲁正创作《漫歌集》时，他已经不再苦闷、滂惶，已经经受了生活的磨炼和斗争的洗礼，已经把个人的命运与人类的命运紧密地连在一起。在谈到《马丘、碧丘之巅》“一诗的创作时，他在回忆录《我承认，我历经沧桑》中写道：“我在秘鲁停下未并登上了马丘、碧丘遗址。因为当时没有公路，我们是骑马上去的。我从高处看到石砌的古老建筑跃在青翠的安第斯高耸的群峰之间。激流自风雨侵蚀了千百年的城堡奔腾而下。维尔卡玛约河上的白雾袅袅升起。在这岩石的脐心，在这傲然矗立、似乎是我所归属的、被遗弃的世界的脐心，我感到自己无限渺小。在遥远的时间里的某一点，我的手似乎曾在这里掘过沟壑、磨过岩石。我觉得自己属于智利，属于秘鲁，属于美洲。在这崎岖的高地，在这辉煌的、分散的废墟，我找到了继续创作诗歌的信念。《马丘、碧丘之巅》就是在那里诞生的。”在《漫歌集》中，这首史诗中的史诗是最引人瞩目的一章。这是一首抒情的政治诗，将聂鲁达诗歌的两种倾向、两种风格熔为一炉。它既不同于《西班牙在我心中》的明朗，也不同于《大地上的居所》的晦涩。它的结构严谨，文字凝练，意境清新，视野开扩。这是泥土与岩石的赞歌。这是对自然与人生的思考。这是一次寻根之旅。诗人对于现代人单纯追求物质文明的悲悯，对于轰轰烈烈的战斗和牺牲的向往，都通过丰富的想象和隐喻表露出来。这不是梦，不是呓语，也不是单纯的怀古诗。它的确不易读，但的确具有鲜明的主题。读者只要把想象的触须伸长些，就不难捕捉诗人发出的扑朔迷离的信号。

《屋歌集》所展示的历史画卷是绚丽多姿、雄浑悲壮的。在这部煌煌巨著中，聂鲁达继承并发扬了贝略、奥尔梅多、卢贡内斯的诗歌传统，同时又没有摒弃自己作为先锋派诗人的艺术风格。因此，这部作品不仅是内容与形式统一的典范，也是继承与创新的楷模。

（赵振江）

## 伊·阿连德 幽灵之家（1982）

论者简介伊莎贝尔·阿连德（1942—）智利女作家、新闻记者。1942年出生于秘鲁首都利马。她父亲托马斯·阿连德是位外交官。在她三岁的时候，父母离异，母亲把她带回智利，住在外祖父家中。伊莎贝尔·阿连德从小起即受到多方面的良好教育，尤其对文学表现出浓厚的兴趣。后来，母亲改嫁给一名外交官，她随继父遍游拉美、欧洲和中东各国，眼界大开。1957年，她回到智利首都圣地亚哥，翌年，在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驻智利机构中任秘书。从17岁起，她开始了记者生涯，广泛接触了拉美国家的社会各界，深入调查了解了许多现实问题。这段记者生涯对她日后的文学创作影响极为深刻。1970年，她的伯父、社会党领袖萨尔瓦多·阿连德在全国大选中当选为智利共和国总统，开始进行民主改革。1973年9月11日，发生军事政变，阿连德总统以身殉职。伊莎贝尔·阿连德举家流亡到委内瑞拉。在委内瑞拉期间，她仍从事新闻工作，生活十分艰苦。1982年，她的处女作、长篇小说《幽灵之家》问世，立即受到读者极大的欢迎，同时也轰动了欧美文坛。文学评论界认为，《幽灵之家》是魔幻现实主义的又一杰作。这部小说一版再版，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一直是畅销书。伊莎贝尔·阿连德一举成名，被誉为“穿裙子的加西亚·马尔克斯。”“1984年，作者发表了第二部长篇小说《爱情与阴影》；1987年，第三部长篇小说《月亮部落的夏娃》问世。这两部作品同样受到文学界的重视和广大读者的欢迎，并被译成多种外语出版。1990年，她又出版了新作《月亮部落的夏娃故事集》。伊莎贝尔·阿连德成为拉美“爆炸后文学”中成绩斐然的女作家。

内容概要埃斯特万·特鲁埃瓦是个有志青年。因家道中落，中途辍学，在首都一家公证处当上一名书记员，和姐姐菲鲁拉一起养活年迈多病的母亲。一天，他偶然遇见瓦列家族的俏姑娘罗莎。为了能和罗莎体面地结婚，他抛下母亲和姐姐，只身去到荒无人烟的北方开采金矿。经过两年的艰苦努力，攒下一大笔钱。就在这个时候，接到从首都传来的噩耗：罗莎误饮毒酒，身遭不测之祸。埃斯特万悲痛万分，赶回首都。为罗莎送葬后，他决定到父亲遗下的三星庄园了此一生。当他到达农村时，庄园里一片破败景象。在佩德罗·加西亚第二的协助下，埃斯特万着手重整家业。经过十年的惨淡经营，三星庄园终于振兴起来，成为那7带的“模范庄园。随着事业的发达，埃斯特万越来越专横，宜发展到强奸妇女，连佩德罗，加西亚第二的妹妹也鹰蹂躏。另外，他还结识了当地的妓女待兰希托·索托，并赠给她60比索，帮她去首都谋生。后来，母亲病危，埃斯特万回到首都。遵从母亲临终遗言，他又到瓦列家中，向瓦列夫妇的个女儿克拉腊求婚。那年，克拉腊已经是个19岁的大姑娘了。从小，她就显出许多不同常人的地方。她具有意念致动功能、超感官能力，善卜吉凶祸福，能与幽灵交往。埃斯特万和克拉腊婚后，生下一个女儿，名叫布兰卡。有一年，埃斯特万·特鲁埃瓦全家到三星庄园过夏天。布兰卡和佩德罗·加西亚第三——即佩德罗·加西亚第二的儿子——相遇，并结成密友。接着，克拉腊再次怀孕，生下一对孪生兄弟：海梅和尼古拉斯。此后，埃斯特万的生意日益兴隆。他以保守立场涉足政界，在家庭生活中也成了说一不二的专制家长，与克拉腊之间产生裂痕。布兰卡在和佩德罗·加西亚第三的频繁接触中渐渐萌生爱情。但埃斯特万对佩德罗·加西亚第三的叛逆精神极为不满，坚决不许他们接触。此时，发生了一场大地震。

全国居民死伤无数。埃斯特瓦波倒塌的房屋压得骨断筋折。幸赖老佩德罗·加西亚——即佩德罗·加西亚第二的父亲——用土法医治才得死里逃生。地震后，埃斯特万依然以自我为中心，性情越发暴躁。夫妻间的裂痕日益加深。不久，老佩德罗·加西亚去世了。在送葬人中有个行动诡秘的神父。他鼓动雇工在大选中投社会党候选人的票，还在河边与布兰卡多次幽会。原来他就是佩德罗·加西亚第三。此事被一个名叫让·德·萨蒂尼的“法国伯爵”告发，埃斯特万一怒之下打了妻子和女儿，还找到木场，用斧头削去佩德罗·加西亚第三的三个手指。克拉腊忍无可忍，带着女儿返回首都。布兰卡怀孕迹象日益明显。为了遮盖家丑，埃斯特万强令布兰卡嫁给“法国伯爵”，并让他们到北方一个荒凉省份过活。“伯爵”大搞走私文物、倒卖干尸的活动，而且是个性变态者。布兰卡无法忍受，才逃离夫家，赶回首都，刚进家门就生下女儿阿尔芭。此时，海梅已从医学系毕业也养成了扶危济贫的习惯。尼古拉斯终日闲荡，异想天开，学会些玄妙的玩意儿。阿尔芭七岁那年，克拉腊离开人世。特鲁埃瓦家族陷入一片混乱。尼古拉斯为抗议父亲的专横行为，赤身露体在大街上示威，终被父亲送往国外。海梅和社会党交往密切，结识了民间进步歌手佩德罗·加西亚第三相社会党推出的总统候选人。帝兰卡和旧情人佩德罗·加西亚第三频繁幽会。特鲁埃瓦家族面临分崩离析的危险。阿尔芭18岁进入大学学习，认识了激进的革命青年米格尔，她出于对米格尔的爱情，开始参加学生运动。总统大选来临，社会政治斗争日趋激烈。最后，社会党联合其他左派力量在大选中获胜。为了打击左翼政府，右派势力制造经济恐慌，引起市民对政府的不满。土改中，三星庄园的土地分给了雇工。埃斯特万带领几名打手赶往庄园，企图夺回失去的土地。结果反被雇工扣留为人质，布兰卡找到当了政府部长的佩德罗·加西亚第三，经过一番交涉才把人质救出。右派势力未能用和平手段推翻合法政府，军人遂发动了军事政变。政变中，总统壮烈牺牲，海梅和一批总统的追随者被军人抓住，受尽酷刑，最后惨遭杀害。埃斯特万·特鲁埃瓦本以为经过政变，政权会落入他和其他支持政变的大资本家、大庄园主手中。不料，军人上台是要自己执政。埃斯特万得知海梅遇害，才下决心凭借朋友的关系把佩德罗·加西亚第三和女儿布兰卡偷送到一个北欧国家。阿尔芭坚决反对军事政变。她竭尽全力救助受到迫害的人，还把过去偷藏的武器提供给担任了游击队领导人的米格尔。一天，警察闯进了特鲁埃瓦家，当着老人的面抓走了他唯一的亲人阿尔芭。阿尔芭在狱中受尽百般折磨。一个名叫埃斯特万·加西亚的上校对她尤其狠毒。原来此人正是埃斯特万在三星庄园强奸民女种下的孽根。他借政变成功之机，在阿尔芭身上公报私仇。埃斯特万·特鲁埃瓦四处求情，希望救出阿尔芭。但处处碰壁，毫无结果。有一天，米格尔突然来到特鲁埃瓦家中，告知他：惟有和军事当局保持微妙关系的名妓特兰希托·索托才有办法搭救阿尔芭。埃斯特万拢到年轻时的旧相好，向她苦苦哀求，特兰希托·索托答应帮忙，以报答当初埃斯特万赠给她50比索的恩情。阿尔芭获救后，回到家中。祖孙相见，悲喜交集。

阿尔芭找出外祖母的生活记事簿，整理出特鲁埃瓦家族的兴衰史。埃斯特万作为当事人，表白了自己当时的内心想法。由此诞生了这部《幽灵之家》。最后，埃斯特万·特鲁埃瓦在孤寂中溘然长逝。

**作品鉴赏** 《幽灵之家》是一部气度恢宏的全景式小说。它以30万字的篇幅展现了一个拉丁美洲国家从本世纪初到1973年为止风云变幻的历

史。以埃斯特万·特鲁埃瓦家族的兴衰变化为中心线索讲述了两个家族四代人之间的恩怨纠葛，生动形象地描写了在历史大变迁中各个阶级、各个阶层人物为生活、思想状况。《幽灵之家》的故事是在广阔的社会背景下展开的。开发金矿，振兴农村，党派斗争，学生运动，直至社会党在总统大选中取胜，土地改革，军事政变……组成了全书庞大的历史框架。其中活动着九十多个与这些重大历史事件血肉相连的人物，有总统、部长、将军、者员、军官、士兵、地主、农民、教员、学生、医生、歌手以至者鸨、妓女。随着历史的嬗变，每个人物不断作出反应，作出抉择，在有意和无意、直接和间接的竞争当中经历了起伏升降的复杂变化。从题材、人物的选择上，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作者创作这部小说意在从 80 年代的历史高度，对拉美社会 70 余年的历史演变进行冷静而深沉的反思，并在反思的基础上探索拉美国家未来的发展道路。作者继承了拉美文学“贴近现实”的优良传统，同“文学爆炸”中杰出的作家保持着同一创作方向，表现出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尤其可贵的是，作者一方面对描写的事件、人物保持着清晰的认识，爱憎分明；另一方面又没有囿于个人好恶，使对事件的评价流于简单化，对人物的刻画流于脸谱化。

《幽灵之家》出版后，受到了广大读者的欢迎，并引起文学界的重视，原因之一是作者不拘一格地综合运用了传统的和时兴的写作技巧和创作方法，收到了雅俗共赏的效果。塑造典型环境中的典型性格，是伊莎贝尔·阿连德刻意追求的目标。她曾说过，她的小说中，“有些人物没有名字，他们似乎是象征，差不多是典型”。像温厚善良的民间歌手佩德罗·加西亚第三、逆来顺受的家庭妇女布兰卡、慷慨激昂的革命青年米格尔……都是栩栩如生、真实可信的典型人物。尤其是埃斯特万·特鲁埃瓦这个贯串全书的中心人物更是拉丁美洲社会环境造就的性格极其复杂的典型，埃斯特万·特鲁埃瓦是个彻头彻尾的个人主义者。脾气暴躁，意志坚强，一旦认准目标，不达目的绝不罢休。在拉美国家早期经济开发阶段，他顺应社会发展的要求，不畏艰难险阻在荒无人烟的北方开采金矿，振兴愚昧落后的农村，获得极大成功。随着事业的发达，他变得越来越自信，越来越专横。在日趋激烈的社会政治斗争中，他为了维护既得利益，从不许雇工反抗发展到反对一切社会进步，直至成为极端的保守派。在家庭生活中，他说一不二，扮演了专制家长的角色。但是，社会发展毕竟是谁人阻挡不了的；家庭成员的思想变化也是凭暴力逼上下住的。埃斯特万·特鲁埃瓦机关算尽，精力耗光，最后还是成了政治斗争的可悲的牺牲品、一个辗转病榻的孤苦伶仃的者头子。作者还描写了他对爱情的执著追求，对外孙女儿的舐犊之情，充分展示了这个主要人物的有血有肉的多样化性格。这部小说具有很强的故事性。伊莎贝尔·阿连德不愧是个讲故事的能手，在书中引人入胜的故事一个接着一个，或离奇，或荒诞，或惊心动魄，或缠绵悱恻，读起来令人不忍释卷。拉丁美洲文学评论家把《幽灵之家》归入魔幻现实主义文学流派。把它誉为继《百年孤独》之后魔幻现实主义的又一部力作。作者在小说中安排了不少“魔幻现实”的情节，运用了许多魔幻现实主义的写作技巧。这集中表现在塑造克拉腊这个人物形象上。她能用意念的力量搬动三条腿的桌子和其它物件；时常和鬼魂对话，善干预卜夫来的吉凶祸福。另一个带着浓重的魔幻色彩的人物是者佩德罗·加西亚。他用“劝说”的办法引走在三星庄园造成灾祸的蚂蚁；用身体能测试出地下是否潮湿，是否有水；用土法治愈在地震中被砸得骨断筋折的主人。这类情节在克拉腊和者佩德罗·加西亚出现的场合的确屡见不鲜。而作者认

为，这些并非出于虚构，同样是拉丁美洲这块大陆的现实。

（刘习良）

## 阿根廷文学

### 奥·库塞尼 中锋在黎明前死去（1955）

**作者简介** 奥古斯丁·库塞尼（1924—）是阿根廷现代著名剧作家。生于布宜诺斯艾利斯。他的文学创作是以写散文和小说开始的。1952年发表第一个剧本《达里拉》从此走上戏剧创作的道路。为了写好剧本，他深入研究戏剧史、戏剧创作及舞台表现技巧，探讨现代戏剧的各种问题，同时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一些戏剧学校讲授话剧艺术和戏剧创作美学。1954年，他的黑色幽默剧《一磅肉》在首都上演，获得巨大成功。次年又创作了《中锋在黎明前死去》当年上演，再次轰动首都。其后的重要剧作还有《愤怒的印第安人》（1958），《森普罗尼奥》（1962）和《为的写完这些作品》（1965）等。库塞尼的创作多以现实生活为题材，加以讽刺夸张的艺术手法，把批判的锋芒直指不合理的资本主义社会制度，鲜明地表现出对资产阶级的鄙夷和对劳动人民的同情。由于他的作品反映现实，切中时弊，因而深受阿根廷人民的喜爱，同时也得以在世界许多国家流传。

**内容概要** [第一幕]一大型街心公园，舞台背景是一座监狱的高大齿形墙，从紧靠房檐的一个小小的牢房窗口里一直射出灯光。黎明前夕，看守一手挥舞手杖，一手持手电筒，吹着口哨从右面上。看守用手杖敲敲长椅的靠背，叫起在此睡觉的流浪者，告诉他这里要举行一个重要仪式。流浪者起身往前走，走过射出灯光的窗口时，窗口里丢出一个笔记本，他拾起本子，背靠墙，高声诵读起来：写给读到这个小册子的人，我被判处死刑，今天黎明就要被绞死，我写这本小册子，是希望过路人捡到它后，把我所遭遇的真实情况告诉人们。远处传来木匠合唱声，歌声由远及近，木匠们在工头的指挥下，很快便搭成了一座绞刑架，流浪者读完笔记，遵照囚犯嘱托，将笔记内容告诉公众。故事的主人公叫别里特兰，是当代最杰出的中锋，他的照片时常显赫地登在报纸的体育专栏里。但是，有一天，他的名字突然出现在警察新闻栏里。舞台一边的一架收音机里传来体育解说员的声音：别里特兰带球前进，闪过对方一个又一个运动员……射门！球进了！看台上人声鼎沸，收音机旁的捧场者们如醉如痴，流浪者接着说，别里特兰当时在瑙威尔体育俱乐部踢球，这个俱乐部设备简陋，技术落后。但由于别里特兰的精湛球艺，瑙威尔球队一次又一次获得惊人胜利，成为全国一流球队。然而，俱乐部的财务状况不佳，早已债台高筑，球星别里特兰也没有得到任何报酬。此时，舞台深处的上下左右都响起了猛烈的电话铃声，债主们从四面八方俱乐部主席逼债。俱乐部秘书也匆匆赶来告诉主席说，圣伯纳特俱乐部来人商谈，想买球员别里特兰，一筹莫展的俱乐部主席有些动心。又一场精彩球赛结束后，别里特兰正在计议如何使俱乐部摆脱困境，一债主带着两个法警登门造访，他们根据“互信”股份公司对瑙威尔俱乐部的起诉所作的判决，依法将职业球员别里特兰暂时查封。公开拍卖的一日终于来临，别里特兰被作为其俱乐部的抵押品以170万的售价拍卖给了收藏家鲁普斯。看到这里，流浪者笑出声来，一面叫着别里特兰的名字，看守莫名其妙地问，是不是别里特兰又踢进球了，流浪者说，不，是人们把他变成球了，并把这个球踢进了自己的大门。他手指绞刑架说，你瞧，这就是大门。[第二幕]幕启前，流浪者拿笔记本上。他说，瑙威尔俱乐部还清了债，有关各方都从拍卖收入中分到了

好处，俱乐部却仍旧一贫如洗。然而，别里特兰与绞刑架究竟有什么关系，还得听他细纲道来。流浪者躲入暗角。第二天早上，被装进大木箱的别里特兰，由两个搬运工抬到了鲁普斯家，别里特兰被取出木箱后，鲁普斯给他介绍了他已经购买的几位“物品”。他们是：芭蕾舞演员诺拉，物理学家兼数学家冯·威斯特豪森教授，马戏团的人猿钦克·匡克，扮演丹麦王子的演员汉姆莱特。他还告诉别里特兰，他是个收藏家，但他所收藏的不是什么美国烟灰盒、土耳其圆顶帽或菲律宾邮票这种玩艺，而是高度发展的有生物体——人，即从每一类人中挑选一个最优秀的代表。他既花钱买下别里特兰，那么，这件物品自然由他支配，他不会让他再去踢球，而是把他作为收藏品保存起来。灯光熄灭，台口出现流浪者。他说，鸟儿即使被关进笼子里，人们还仍旧让它唱歌，而别里特兰却被禁止踢球。当然，有时一只笼子里也会同时关进几只鸟，那将会是什么情景。灯光重又亮起，流浪者躲入幕内。汉姆莱特上，他疯疯癫癫地发表了一通议论，差点一剑刺杀别里特兰。汉姆莱特原来是一个演员，因他把丹麦王子这个角色演得维妙维肖，鲁普斯便花了20万块钱，把他连同他的服饰，宝剑和郁利克的骷髅一同买了下来，作为一件收藏品，当时也是装在箱子里抬来的。诺拉当初是个天才舞蹈学生，18岁便成为一个剧院的首席芭蕾舞演员，只因当时剧院经理经济拮据，便以200万比索的价钱将她卖给了鲁普斯，从此，她便失去了跳舞的权利。而钦克·匡克以前在一个马戏团工作，人们叫他“人猿”，马戏团破产后，他被当作一只学会了特技的猴子登入财产清单，鲁普斯只花了300比索便买下了他。威斯特豪森教授本来是个科学工作者，只因他可以制造原子弹，也被收藏家买了下来。别里特兰奇怪他们竟然习惯过这种囚徒般的日子，他则渴望冲破这牢笼般的宫殿。[第三幕]流浪者持笔记本出现在幕前，继续讲述别里特兰的故事。幕启，别里特兰双手捂脸坐在地上，诺拉轻轻走到身边和他交谈。别里特兰突然劝诺拉同他一起逃跑，这使诺拉非常激动，但她立即意识到这是不可能的事情，但别里特兰发誓一定要毁掉这座堡垒，带着诺拉一道冲出去。突然间，远处传来爆炸声，教授披头散发地走来。原来是他失手点燃一颗小炸弹，结果将整整一堵院墙炸塌。别里特兰和诺拉顿时喜出望外，正当他们为这一偶然机遇而热烈拥抱时，鲁普斯出现了，他很高兴演员和中锋变成一个整体，忽然灵机一动，要为他们办一个繁殖场，让他们为他繁殖新一代，然后再拿到市场上去卖高价。狡猾的鲁普斯看出两人想趁机逃跑的意图后，立即要格他们强行分开，并迁往别处。别里特兰起而反抗，鲁普斯凶相毕露，要给他以最严厉的惩罚。愤怒的别里特兰向鲁普斯猛扑过去，抓住他的喉咙，将他掐死。暗场。聚光灯照着流浪者。他说，他感谢大家为鲁普斯之死而鼓掌。舞台中心的灯亮起来，首席法官宣称，工业大王鲁普斯之死诚然可悲，但是，本案的特点还不在于杀死一个伟大的人物，而在于企图颠覆现行社会制度，颠覆私有财产这一神圣原则。别里特兰被押赴刑场，他缓慢地登上绞刑台，昂首眺望远方。此时，四下里晨光升起。

作吕鉴赏《中锋在黎明前死去》是一出辛辣的政治讽刺剧，它通过带有寓言色彩的情节和象征性的表现手法，痛斥了资产阶级贪得无厌的占有欲和资本主义社会中支配一切的金钱势力，从而有力地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制度的丑恶本质。剧中主人公别里特兰是瑙威尔体育俱乐部的一个中锋球员，他热爱自己的球队，不计报酬地为俱乐部踢球，然而，正当他筹划着如何扭转俱乐部的经济状况时，却被作为俱乐部的抵押品拍卖给了收藏家鲁普斯。诚

然，在当今的拉丁美洲，公开拍卖人的亭或许早已不存在了，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一切商品化的条件下，人实际上是可以当作商品进行买卖的，类似拍卖人的交易其实每天都在发生，只不过是表现形式不同罢了。鲁普斯以收藏优秀人物为乐事的荒唐怪癖，自然是剧作者有意识的艺术夸张，但在金钱万能的资本主义社会里，穷奢极欲、为所欲为的大资本家和工业巨头则确实存在，因此，这种夸张也是建立在生活的真实这个基础上的。别里特兰是个普通运动员，他只知道踢球，从来不理解，也不想理解社会的悲剧，当悲剧在他身上发生之后，他便走过了一段“从毫无社会意识，变成觉醒了的人”的发展道路，这种觉醒的标志，表现在他掐死凶恶的鲁普斯这一果敢行动上，也说明他的思想觉悟已经达到了一定的高度。正如首席法官所宣判的，本案的特点不在于杀死一位伟大人物，而在于企图颠覆现行社会制度，颠覆私有财产这一神圣原则。在执行绞刑的时刻，作者插入了绳索大王密斯特阡尼斯出场时的一段介绍，密斯特阡尼斯的工厂遍布全球，不论在什么地方，如果有了不驯服的个人或者叛乱的人民，需要用绞索去套他们的脖子的时候，密斯特阡尼斯总是一呼即至的。这段话明显地表现了作者反对美国殖民主义政策的思想，并形象地揭示了美国充当国际宪兵，奴役压迫拉丁美洲人民这一事实。由此可以看出，别里特兰的悲剧决不是他一人一身的悲剧，而是整个拉丁美洲人民的悲剧。别里特兰在个人悲剧中，逐渐认清了社会，同时也意识到了自身的价值相力量，剧本结束时，他不仅已经觉醒，还从实践中得出一个重要结论：必须斗争，联合起来斗争，必须参加到人民的斗争中去。别里特兰没有看到胜利的曙光，如同无名的科学殉难者，人类一切成就的没没无闻的先驱一样，他在黎明前死去了。然而，正像作者在《代题词》中所写的：黎明的到来必须经过苦难和斗争，人类的历史是由无数想把世界变好的人用鲜血写成的，这些英雄们代表着人民的意志，正是他们在推动着历史前进并成为光明未未的助产士。本世纪 50 年代，拉丁美洲人民正在进行如火如荼的反美反殖和争取独立自由的斗争，产生于这个时代的《中锋在黎明前死去》，既反映了拉丁美洲人民所遭受的奴役和压迫，又热情歌颂了敢于起而反抗的英雄斗士们，对当时蓬勃兴起的革命运动产生了巨大影响。

（胡真才）



## 胡·科塔萨尔 跳房子游戏（1963）

**作者简介** 胡利奥·科塔萨尔（1914—1984），阿根廷作家，生于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父亲是阿根廷驻比利时大使馆商务处的一名官员。此时第一次世界大战已经爆发，全家辗转瑞士和西班牙，于科塔萨尔7岁时返回阿根廷。科塔萨尔1932年毕业于布宜诺斯艾利斯的玛利阿诺·阿科斯塔师范学校，三年后又学了文学。1939年到1945年先后在玻利瓦尔师范学校和市宜诺斯艾利斯省的一个乡村中学任教。这种乡村教师的生活固然使他与世隔绝，但却使他有充分的时间大量阅读各种世界文学名著，为他打下了深厚的文学基础。1945年他回到布宜诺斯艾利斯，受聘在阿根廷图书委员会工作。1951年移居法国，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中任译员。1968年他在一封公开信中宣布接受社会主义，认为社会主义是创造新人的唯一之路。1974年获梅迪齐文学奖，1984年逝世于巴黎。

可以说科塔萨尔是个大器晚成的作家，尽管他从小就对文学感兴趣，写作了一些诗歌，并发表了一个诗集，但他自己认为真正值得发表的作品却是1948年出版的诗剧《诸王》。移居法国后，一面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工作，一方面从事文学创作。在此期间，他先后发表了短篇小说集《兽笼》（1951）、《游戏的结局》（1956）、《秘密武器》（1959）、《克罗诺比奥人和法马人的故事》（1962）、《一切火都是火》（1966）、《八十世界环游一日》（1967）等；长篇小说《彩票》（1960）、《跳房子游戏》（1963）、《武装60型》（1968）和《曼努埃尔记》（1973）和政论集《充满暴力与温柔的尼加拉瓜》。在其生病期间正在撰写一部关于阿根廷的政论文集和一部题为《关于黎明》诗集。可惜未来得及发表，他就与世长辞了。

**内容概要** 阿根廷青年奥拉西奥·奥里维拉为了追求人生的真谛，来到了巴黎，与为了逃避对过去的回忆亦携子来到巴黎的乌拉圭女青年玛佳邂逅，从相爱而同居。奥里维拉同朋友们组织了一个“蛇”俱乐部，这个俱乐部的成员职业不同，志趣不同，其中有阿根廷人、南斯拉夫人、法国人、美国人，还有一个华人。在俱乐部的聚会上，他们谈论美术、音乐、爵士乐、禅宗、文学、哲学，共司探讨人生的真谛，然而这些人通过理性思维所探讨的问题，却总也得不出一个结论。相反，玛佳不进行任何思辨，却不知不觉地在自己所认为的真谛中生活着，正如主人公所说：“有几条形而上的河流，她（指玛佳）正在象燕子飞翔于空中一样，在其中游泳，而我，尽管写作，下定义，却只能是永远希冀着。”玛佳代表着一种希望：被寻求的新秩序是存在的玛佳的儿子患病死去，以后又发生了一系列的事，这些都造成了两人的破裂。玛佳不辞而别，俱乐部解散。一次奥里维拉同一流浪女在街头相遇，被警察捉去，放出后，他回到了自己的祖国阿根廷。

奥里维拉回到布宜诺斯艾利斯后，同自己原先的女友赫克列普顿住在一起，但却与老朋友特拉维勒尔和达丽塔夫妇来往甚密。他与女友就住在特拉维勒尔夫妇对面的一幢楼房里。奥里维拉、特拉维勒尔和达丽塔三人同在马戏团工作，后来又共同管理一个疯人院。一次奥里维拉吻了达丽塔，为防止特拉维勒尔报复，他逃回自己的房间，在房间中挂满了布条，地上放了许多脸盆，自己则坐在窗台上等着。最后他失去了理性，从窗台上一跃而下。

作品多用对话和内心独白的形式来表现人物在探索中的思辨。但也写了一些荒诞的，但却具有象征意义的故事，现举三例：一次，奥里维拉同“蛇”

俱乐部里的两个朋友到饭馆去吃饭，在喝咖啡的时候，一个糖块从奥里维拉的手中滑落，滚到较远的一张桌子底下。奥里维拉一面心中感到纳闷：糖块是方形的，怎么会滚得这么远，一面赶去趴在地上寻找。侍者以为他掉了一支派克笔或是一枚金路易，也趴在地上为他寻找。二人在客人腿间翻来翻去，惹得客人很恼火。当侍者知道他找的是一个糖块时，愤然离去。奥里维拉终于在众人的嘲笑声中，从地毯毛间找出了糖块，但糖块已经化掉，粘在他汗渍渍的手上。也是去巴黎，奥里维拉一次单独去听一个钢琴独奏会，年老的女钢琴家演奏得很蹩脚，曲子也不受欢迎，听众渐渐离席而去，到了最后只有奥里维尔留了下来。他看到女钢琴家伤心的样子，顿生同情之心，就陪她回家。到了家门口，她那同性恋者的丈夫正在里面同人乱搞，不给她开门。此时又下着大雨，奥里维尔建议她去旅馆开个房间。女钢琴家在连问了他几声“你要干什么？”之后给了他一记耳光，奥里维拉回到布宜诺斯艾利斯之后，同自己的女友住在老朋友特拉维勒尔和达丽塔夫妇对面的楼房里。一日，女友外出，奥里维拉在家修理东西，需要钉子；另外，由于口渴，也需要一些马黛茶，就隔街向特拉维勒尔喊话，要钉子和茶。但由于二人都不愿意下楼、上楼，上上下下，就决定在两家窗台上搭一块木板，让达丽塔爬过木板，把钉子和茶送给奥里维拉。达丽塔爬到木板中间害怕了，再加上中午赤日炎炎，使得她进退维谷。最后她把包着钉子和茶的纸包抛进奥里维拉的窗口，自己又一点一点地退回房间。

**作品鉴赏** 科塔萨尔同阿根廷本世纪四十年代的作家一样，也受到了1930年9月的阿根廷政变，西班牙内战、第二次世界大战、1943年劳松将军发动的军事政变和1916年开始的庇隆执政初期的冲击。在这段时间内，阿根廷国内政治动荡不安，文化气氛令人窒息，对知识分子的限制和迫害有加无已，许多知识分子纷纷移居国外。科塔萨尔也正是在这种气氛中移居法国的（1951年）。他之移居法国，一方面固然是为了逃避国内令人窒息的政治气氛，另一方面也是由于受到“欧洲中心”论的影响，认为在西方，尤其是在法国，可以得到西方文明的认同。然而事与愿违，二战后的法国现实，使他产生了许多疑问，使他重新思考起原有的价值观，在这重新思考的过程中，他对西方的“理性王国”，资产阶级的世俗习惯，以及由此派生出来的一切旧秩序，甚至包括语言和文学创作，提出了挑战。《跳房子游戏》中的主人公正是这样一代拉丁美洲知识分子的真实写照。

《跳房子游戏》的主题是追求、探索，一开始科塔萨尔曾想把书名题为“曼荼罗”（佛教名词，亦义译为“坛场”），即在一块布或一张纸上划上若干格，每格中画一佛像，为的是在人们修行的时候，防止众魔侵入，同时也是为了一格一格地集中思想，最后达到中心。后来发表时取名《跳房子游戏》。跳房子是一种儿童游戏，同我国儿童玩的大同小异。用粉笔在地上划上若干格子（亦称“间”）最上一格为“天”，最下一格为“地”，天地之间还有九格。玩耍时首先把小石块顺着一、二、三……次序单脚踢到“天”格中，而中间又不踢出格外的人是为胜者。无论是“曼荼罗”，还是“跳房子”，顾名思义，都是要经过上下求索，达到“中心”或是“天”。奥里维拉怀着对祖国命运的关心，抛弃舒宜的生活条件，离开阿根廷到巴黎去寻找真理，但是到了巴黎，（也就是小说的第一章“那边”和跳房子游戏中的“天”）就被虚伪的价值观念和残酷的社会风气碰得头破血流，西方资本主义的日益没落使他的梦幻变成了泡影，最后只好割断与玛佳的爱情，重返祖国，开始

新的探索。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也就是作品的第二章“这边”和跳房子游戏中的“地”，他继续探求，直至失去理性，从窗口跳下。有意思的是，在跳下之前他看到庭院里地上划着跳房子游戏的格子，他想：“我要是跳下，我一定能落入“天”格中。这表明，拉丁美洲知识分子，上下求索，失望而不绝望，不停地追求，“跳下”变成了“上天”这种精神正是拉丁美洲希望的所在。科塔萨尔把作品题为《跳房子游戏》即象征了追求、探索这一主题，又形象地体现了这部小说的整体结构，作品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题为“那边”，包括从第一章到第36章，写的是奥里维拉在巴黎的生活，第二部分题为“这边”，包括第37章到第56章，写的是主人公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生活；第三部分题为“其它地方”包括从第57章到第155章，这部分包括主人公的朋友莫莱利阐述的文学理论、作者的自我剖析、各种报刊、文学作品、哲学作品的引文、歌曲以及对上两章的补充和评论。根据作者的提示，这部小说有两种读法，一种是按目录上的次序，从第一章开始循序读完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后，第三部分可以略去不读。这是为“雌性读者”（作者把读者分为“雄性”和“雌性”）准备的，这一类的读者被动地接受作者安排的一切，舒舒服服，从头到尾不费脑筋的读完一部小说。作者对这类读者不抱希望，甚至劝他们不必去读第三部分。第二种读法是跳跃式的读法，作者又另外安排了一个次序表，从第73章开始，跳来跳去，犹如跳房子，跳到第131章结束，其中把第三部分各章有机地穿插进去。这种读法是为“雄性读者”准备的，这种安排给读者设置了一系列的悬念、疑惑点，迫使读者深入人物的探索和思考，进入小说的境界，成了书中人物和作者在创作上的“同谋者”，等于参加了小说的创作。科塔萨尔是想通过这后一种安排，打破传统小说的结构，创造一种“反小说”，所谓“反小说，就是一种开放性的小说，其宗旨在于通过结构革命建筑一座把读者和作者联系在一起的桥梁。既然作者可以给读者另外安排一种次序，那么读者也可以自己给自己安排种种其它读法，一部小说多种读法，这就是开放性。

除了大的构架外、作者在每一章中广泛地采用了一些现代文学创作技巧，如多角度、多人称、多层次、多时序等，打破了传统小说的单线叙述形式，使作品具有很强烈的立体感。在第34章中奥里维拉同玛佳分手后又来到她的住处，玛佳不在，他在玛佳的床头柜上发现了一本西班牙作家佩雷斯·加尔多斯的作品《被禁止的》。他拿起来一面阅读，一面评论。这段的写法很特殊，不是按传统的写法，读完了再作评论，而是同时进行。这段文字的单行是加尔多斯小说的原文，双行是奥里维拉的内心评论，评论玛佳的阅读口味。这样既渲染了气氛，使读者知道，同玛佳的关系仍是占据着奥里维拉的心头，又迫使读者去发现代码，参与写作，当读者读串了行的时候，又产生一种幽默的效果。

《跳房子游戏》发表后，引起了世界文坛的瞩目，造成了“火山爆发”效果，怦家蜂起，有热情的赞扬，也有猛烈的抨击。然而经过二十多年的时间考验，这部作品不仅成为最受读者欢迎的作品之一，而且被誉为拉丁美洲的《尤利西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意识及感情的最强劲的百科全书。

（孙家孟）

## 曼·普伊格 蜘蛛女之吻（1976）

**作者简介** 曼努埃尔·普伊格（1932—1990），阿根廷作家，生于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省的赫内拉尔——维列加斯。1951年就读于布宜诺斯艾利斯大学，后获罗马电影实验中心提供的奖学金，赴意大利专攻电影导演专业。毕业后曾担任过助理导演，拍摄过几部故事片。1968年发表了她的处女作长篇小说《丽塔·海沃思的背叛》，旋即成为拉丁美洲文坛所注目，被认为是“爆炸”文学后一代作家中的杰出代表。翌年他又发表了另一部长篇小说《红红的小嘴巴》。这两部小说均被改编成广播剧和电视剧，在阿根廷国内广为传播，引起了很大的反响。进入70年代后，普伊格又次第推出了长篇小说《布宜诺斯艾利斯事件》（1933）、《蜘蛛女之吻》（1976）、《天使的命运》（1979）、《永远诅咒阅读本书的人》（1980）和《恋人的血》（1982）。在搁笔若干年后，作者又于1988年出版了一部长篇小说《热带地区的夜幕已经拉开》。此书一问世，便获得读者的好评，被确认为1989年度拉下美洲读者最喜爱的十大小说之一。

除小说创作外，普伊格还写过剧本。1983年他将长篇小说《蜘蛛女之吻》改编成电影文学剧本，同年又发表了电影文学剧本《村夫之脸》和《地华那的回忆》。

普伊格的作品往往有一个引人入胜、清趣盎然的情节。题材从表面看，多属男女情思，实则常常反映一些严肃的耐人寻思的社会问题。人物大多来自社会的中下层。艺术形式多样，尤其擅长运用对话。

**内容概要** 在布宜诺斯艾利斯某监狱4区第7号牢房里，关押着囚犯有“腐蚀青少年”罪的同性恋者莫利纳和地下工作者瓦伦第，后者的罪名是“煽动工人罢工，制造事端”。这两个身份不同、性格迥异的犯人同住一囚室，倒也和睦相处。莫利纳自命为女人，装束与性格也仿佛是个女人。他就象女人一样关心体贴同室难友，虽说后者总是对他保持着警惕，怀疑他负有某种特殊的使命。

在那沉闷、漫长，似乎永无止境的监狱生活中，为了消磨时间，打发日子，莫利纳每晚向瓦伦第讲述他人狱前看过的电影故事。随着莫利纳日复一日的娓娓动听的叙述，他们俩的关系日趋融洽，原来的隔阂渐趋消失。瓦伦第向莫利纳讲述了自己过去的革命经历，道出了对女友（也是革命战友）的无比思念。莫利纳也向难友袒露了自己的心怀——他如何在思念他的男友以及他们如何“相爱”的情景。

一天瓦伦第忽然食物中毒，腹泻不止。为了防止当局乘机对他施用麻醉药，让他在神志失常的情况下说出真话，泄露革命机密，他拒绝就医，结果，肚子拉得越来越严重。全靠莫利纳对他的精心照料，终于使他转危为安。之后，他俩的关系更为密切了。

瓦伦第的身体仍然十分虚弱，但监狱里的伙食十分糟糕，莫利纳非常希望得到有营养的食品以滋补瓦伦第的身体。正在此时，莫利纳被典狱长叫走了，原来政府当局为了从瓦伦第的口中取得线索，以破获地下革命组织，早已绞尽了脑汁，但无论是严刑拷打，还是威迫利诱，均无济于事。这会儿典狱长注意到了莫利纳与瓦伦第之间的良好关系，便想利用前者去软化后者的意志。莫利纳将计就计，借机从典狱长那儿弄到大量的精美食品，带回牢房，与瓦伦第共享。瓦伦第一案当局催迫得越来越急。于是，内务部某处长只好

亲自出马。他传唤了莫利纳，先对他施加了一番压力，让他一定要听从政府当局的安排。随后便出乎意料地向他宣布，他立即可以假释出狱了。原来这又是当局的一计，目的是让已成莫逆的这两个难友在叙离情别意的过程中，使瓦伦第说出一些肺腑之言，从中可以获得一些当局渴望的情报。

临别前一夜，莫利纳拿出母亲给他送来的全部美酒佳肴款待瓦伦第。在吃饭的过程中，莫利纳告诉他，自己已得到了假释。这突如其来的消息使瓦伦第痛苦不堪。入夜，这一对已一起度过了许多个日日夜夜的难友辗转反侧，难以入睡，他们互相安慰着，排解着对方内心的忧伤。他们的两颗心越来越贴近了，最后在难舍难分中两人发生了“性关系”。

莫利纳就要出狱了。瓦伦第自然地想到利用难友出狱的机会与他的革命组织取得联系，起初，一向标榜不问政治的莫利纳表示难以接受难友的这一重托。后经瓦伦第一再坚持，莫利纳终于下定决心，冒死完成难友的嘱托。

当局深知莫利纳出狱必然负有替瓦伦第当联络员的使命。一个组织严密的特务网在密切地监视着莫利纳的一举一动。莫利纳遵照瓦伦第的嘱咐，在出狱的前几天不动声色，以麻痹监视他的特务。过了相当一段时间后，莫利纳以为监视已经放松，可以进行活动了。但就在他与瓦伦第的同志们将要接上头的这一霎那，警车突然朝他驶来。在一场混战中莫利纳中弹死去。

瓦伦第又一次遭到了当局的严刑拷打，但莫利纳之死给他造成的心灵的创伤更甚于肉体的痛苦。昏迷中的他似乎看到了一个女人陷进了一张巨大的蜘蛛网中，网从她身体的各个部位展开，象无数股绳索，这就是书名中说的“蜘蛛女”……

小说的大部分篇幅用来记述莫利纳讲的一个个动人的电影故事。第一个电影题为《金钱豹女人》，这是个起源于中世纪的古老传说。在一个几乎与世隔绝的边远山村，男人们都上了前线，村中食品奇缺，人们死于饥馑的越来越多。一天，有一魔鬼来村里向村民们分发食物，他提出一个条件，每发一次食物，村民们一定要交给他一个女人，供他玩乐，村里一个最勇敢的女人站出来告奋勇愿跟魔鬼走。魔鬼身边站着一只饥肠辘辘、凶狠无比的金钱豹。战事结束后，上前线的男人们均先后回到了村庄，那个勇敢的女人的丈夫也回到家里。当他与妻子接吻时，却被她活活地撕成了碎片。原来她早已变成了一只金钱豹，确切他说，她已变成了金钱豹女人，莫利纳给瓦伦第讲的这个《金钱豹女人》的电影故事便是以这个古老的传说为背景展开的。女主人公伊雷娜便是这样的一个金钱豹女人。她与异性接触仅仅是为了取得对方的保护和同情，而不是性爱。一旦有了两性间的情感的冲动，特别是当她被某一男性搂抱接吻时，便会立即变成凶残的金钱豹，将对方撕烂。若干名男人（其中包括一位给她治病的精神分析医生）均死在她的利爪下。这样的电影故事莫利纳断断续续他讲了五、六个。

**作品鉴赏** 普伊格以其杰出的小说《蜘蛛女之吻》和其他作品取得的成就，于1986年击败美国著名作家冯尼格和多克托罗，荣获意大利第四届库尔齐奥·马拉巴尔泰文学奖。该奖以意大利著名作家库尔齐奥·马拉巴尔泰（1898—1957）命名，用以奖掖有突出文学成就的外国作家，被认为是“意大利版的诺贝尔文学奖”。

《蜘蛛女之吻》出版后，立即在国际上引起巨大的反响，被译成十余种外国文字，在世界各国广为流传。1985年著名导演赫克特·巴班科将小说改编成电影剧本搬上银幕，获得高度评价，美国影星威廉·赫特因出色地表演

了片中的同性恋者莫利纳而获 1985 年度奥斯卡男演员奖。

同性恋在西方早已司空见惯，几乎已成一大“社会公害”，但在文艺作品中却很少得到反映。正如小说中所说，同性恋者在西方各国政府和民众的眼中比酒徒、赌棍甚至窃贼更遭厌弃。然而，这种现象始终存在，而且有日益发展的趋势。原因何在？除了社会方面的问题外，是不是还有心理、生理等方面的原因？对此，作者抱着严肃的态度进行了探求。当然，这仅仅是一种探索，因为作者在书中没有提出任何结论。对象莫利纳这样的具体的同性恋者，普伊格的态度是明朗的：社会不应对他（她）们进行排斥和歧视，就象对待犯有别的方面社会公德错误的人一样。一般说来，他们并非坏人，公众舆论不能对他们不分皂白，一味加以谴责。

和普伊格的其他的小小说一样，《蜘蛛女之吻》使用的主要表现手法是对话。开卷伊始，便是莫利纳与瓦伦第的对话——前者在向后者讲述电影故事。那高潮迭起、扣人心弦的故事很决就把读者给吸引住了。普伊格原是从事电影编导的、深知如何吸引读者的注意力。每讲到节骨眼上，瓦伦第便开始插科打诨，而莫利纳则趁机卖起关于，就象章回小说一样，来个“且听下回分解”，让读者再接下去看“下一回”。贯穿于全书的这六个跌宕起伏、引人入胜的电影故事大多通过这种方式加以叙述。其次，人们可以看到，普伊格通过莫利纳之口讲述出来的这几个电影均有其合意。如果第一个故事《金钱豹女人》反映了莫利纳这个同性恋者的心态的话，那么，小说中出现的第二个关于法国女歌唱家与德国法西斯军官的恋爱故事则从某一角度表明了两位书中人的政治态度——莫利纳对政治不感兴趣，对这种“爱情”津津乐道，然而作为革命家的瓦伦第则对这种超政治的恋爱十分反感，斥之谓“法西斯宣传”。小说正是通过一个个电影故事的讲述来介绍人物（心理活动、政治态度和生活经历等）推动情节的发展的。

作者除了运用对话这一主要的表现手段外，还巧妙地运用了公文佐证、注释引证和意识流以及倒叙等现代小说常用的手法。

普伊格的意识流运用得颇为得心应手。莫利纳在向瓦伦第讲述《索比女人的回归》这一充满魔幻色彩的影片时，双方的脑海里出现了种种断续的意念：

莫利纳：……这时，船长对她说，千万不能让这种鼓声给欺骗了。有时，鼓声传播的乃是死亡的判决书。（可是，心脏不好，一个有病的老太太……）

瓦伦第：（警察巡逻队，快躲起来……门开了，机枪口，令人窒息的黑血涌到口腔）讲下去，你为什么不讲了？

从上面的这一段引文中可以看出，括号内的这一部分系人物的内心活动，也就是说，他们一边讲故事，一边还在各想各的心事（莫利纳在想他患有心脏病的母亲，瓦伦第则在回忆警察捕人的场面），极富立体感。

小说用相当大的篇幅（有时占书页的下半页，有时使用整页）精心选注了国际上颇有名望的心理学家和精神分析专家（如弗洛伊德）有关同性恋的种种论述。这种注释与小说的正文同步进行，两者相互补充，相辅相成。这一方面体现了作者提出问题的严肃性，另一方面也可以使读者从科学的角度去了解同性恋问题。

小说的后面几章运用了公文佐证法，即部分地或全文摘引了莫利纳与处长的谈话纪要和安全委员会的特务跟踪监视假释后的莫利纳时所写的情况汇报，这不仅使小说的表现手法多样化，而且，使叙述的事情更具真实感。

(屠孟超)

## 曼·普伊格 天使的命运（1979）

作者简介 （见“蜘蛛女之吻”条）

内容概要 《天使的命运》的故事情节由两个层面（现实的和梦幻的）展开。

第一个层面即现实的层面叙述一个名叫安娜的青年女子因和丈夫（布宜诺斯艾利斯一家公司的经理）不和离异。后安娜得癌症，赴墨西哥城一家医院住院治疗。她孤身一人处身异国，又得了重病，倍感孤寂、凄凉。她有一名叫波齐的男友，律师，政治上是个庇隆主义者，他对在台上的军政府诗对立的态度，常为遭当局迫害的分子和民众主持正义，为政治犯进行辩护。安娜在医院动完手术后，波齐赴墨西哥，名义上是探视女友，实际上另有所图。原来安娜还有一男友，名亚历山大，此人系政府要员。波齐希望安娜能将亚历山大诱来墨城，然后将他加以绑架，以赎取被政府夫押的同伴，安娜考虑自身和家庭的安全，加以她对波齐皈依的庇隆主义持有异议，便对男友的请求断然加以拒绝。波齐多方相劝，终难使安娜改变主意。波齐回国不久，即遭警方以恐怖主义分子的名义杀害，安娜闻讯，甚感悔恨。安娜的病情已相当严重。第一次手术因肿瘤已经扩散，医生不得不又进行了第二次手术。她听朋友说，这次手术十分成功，很有希望康复。对这种说法安娜似信非信。手术后极度虚弱的她此时唯一的希望是能见一眼她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亲人——母亲和女儿。与现实的这个层面相并行的另一个层面为梦幻的场面。安娜进行手术后，因疼痛服用了大量的镇静剂，沉沉入睡。梦中的她是本世纪三四十年代中欧某国一巨商的妻子，美貌绝恰，丈夫为保护她，将她安置在一座闲入难以进入的海岛上，还为她修建了一座豪华的别墅，防卫森严，还给她找了个面貌与她酷似的替身。新婚良宵来过，忙于商务的丈夫即离她外出。优裕的生活条件却难以安抚她那颗孤寂的心。她渴望自由地生活，希望得到真正的爱情。此时，与女主人形影相随的贴身使女瑞奥突然宣称自己是个男子，是某一大国派来的间谍。还说他早已如醉若痴般地爱上了她，表示愿意放弃间谍活动，与她私奔。她也钟情于这个漂亮的男子，且意欲尽快结束这种笼中鸟似的生活，便毅然同意与他一起离开海岛。经过一场惊心动魄的争斗，瑞奥杀死了巨商派来监视女主人的人后，即与女主人双双上了即将启航的海轮。在地中海的途中她终于发现瑞奥带她出走怀有不可告人的目的。于是，她利用他的一时疏忽，将安眠药放入他的饮料中，在他陷入朦胧之际，将他推入大海。此时，同船航行的一位好莱坞电影制片人看中了女主人阿娜多姿的美色，立即与她签约，让她去拍影片。到了好莱坞，她虽很快走红，成为明星，但一切均得听从制片人的摆布，仍然得不到她渴望已久的自由，却招来了同行们的嫉妒，最后被另一名女演员驰车碾死了。一梦既息，另一梦又起。此时，小说的情节显得更为离奇了。时间可能已进入了二十一世纪。随着科学技术长足的发展，人类进入了计算机时代，科学也给人类自己带来了灾难——大气严重污染后，产生了“温室效应”，地球表面温度剧烈上升，引起南北极冰山融化，海平面上升，将地球上的五大洲都淹没了，只留下了南北两踉的陆地，出现了“南北极时代”。已进入计算机化的人类，连名字也用上了代号。这时的女主人公是个代号为w218的服务生，她义务服务于一家医院。这家医院专门收治一些老年患者与残废人。w218是个美貌少女，她的义务是在两性关系上满足这些患者的要求，以此来“温暖”这些被



社会唾弃的人的心，她实施的是“爱情疗法”。不久，w218 与一个代号为 LKJS 的青年男子邂逅，两人很快堕入情网。但当她千里迢迢去他的国家打算与他成婚时，却发现他早有妻室。此人原系间谍，他负有监视 w218 的使命。原来她有一种潜在的“特异功能”——她满 30 岁后便能“看出”每个人头脑中在想些什么。这种特异功能很可能被用于军事目的，因而，LKJS 所在国政府千方百计试图控制她，甚至消灭她。她已“看出”了她情人负有的这项使命，便愤怒地向他的背部刺了一刀。他受了重伤。w213 以故意杀人罪被判处无期徒刑。应她本人的请求，法院同意她去位于冰天雪地的极地的一家医院继续当她的服务生，以“服务”代替苦役。这是一家传染病院，患者进入这家医院，犹如进入死牢。三个月后，w218 已染上了传染病，住进了病房。在病房内地与一老妇进行交谈。后者告诉她。患者入院后几乎无一生还。只有一个年轻妇女，因思念女儿心切，身穿睡衣冒死逃出医院，后被寒冷和悲伤“溶解”，却又在她的故国重新“聚台”，成了一个天使——一个和平小天使。这时，原来用第三人称讲述的老妇，突然改用第一人称，仿佛这个天使就是她本人的化身。天使的突然出现，使这个陷于内战的国家立即出现了和平。但那位从医院里逃出来寻找自己小女儿的年轻妇女（这时她又由天使恢复到自己的原形）终于发现，她如此渴望见到的这个女儿却早已在战乱中死去。

w218 的命运如何呢？她此时已得了不治之症，等待她的是什么，人们完全可以想见。

**作品鉴赏** 进入本世纪 30 年代，拉丁美洲文坛出现一派空前繁荣的局面，流派纷呈，思想含义深刻，艺术技巧独特的作品次第涌现，层出不穷，评论家们称这种现象为文学“爆炸”。“爆炸”文学在 60 年代经历了巨大的发展后，进入 70 年代因拉美一些国家政坛发生剧变，有的国家发生了军事政变，出现了军事独裁政权、进步作家受到迫害，繁荣的丈坛出现了短时间的萧条。人们一般认为，“爆炸”文学已进入尾声。然而，尖锐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是无法用武力强行使之平息下来的。有压迫，必有反抗，有反抗，必有文学。70 年代中期起，在拉丁美洲广袤的土地上再次涌现了一大批文学新人。评论家们称他们为“爆炸后的新一代”作家。曼努埃尔·普伊格便是这一代作家的杰出代表。普伊格小说创作的一个显著的特点是他常常喜欢用写通俗小说的方法进行写作。他的小说都有一个引人入胜、娓娓动听的故事，以吸引读者。与此同时，却又在作品中提出一些严肃的社会问题，发人深思。在《天使的命运》中。安娜在梦幻中所经历的一个个惊心动魄、扑朔离奇的场面，完全可以独立成篇，看成是一部部小说中的小说。诚然，因其属梦幻，显得荒诞不经，缺乏现实性、严密的逻辑性和连贯性，就象人们在梦中见到的事物一样，时而出现这个场面，时而又出现另一个场面。这儿需要读者的合作。在阅读小说的过程中，读者需要开动脑筋，发挥自己的想象力，将小说中出现的这一个个场面加以联贯，使之成为一个完整的故事。值得指出的一点是，在《大使的命运》里那一幕幕梦景虽属荒唐，却总以现实生活为基础。安娜的这一个个梦正是她现实生活的折射。现实中的安娜是个不幸的女人。她没有真正的爱情。丈夫只将她看成“长期包下的妓女”，以满足个人的欲望为唯一的目的，男友们与她相好，初时显出一片真心，日后渐渐露出真面目：或仅仰慕她的美色，将她作为玩物；或为达到某种政治目的。安娜也没有自由，没有家庭的幸福。梦幻中的安娜又是怎样呢？她成了贵妇人，但仍然是只“笼中鸟”，幽禁在海岛上；与瑞典出走，原以为找到了心上人，

能过上幸福的日子，却又发现他是个另有使命的人；到了好莱坞，当了电影明星，金钱有了，名声大了，仍然没有她最需要的东西——自由与爱情。小说正是通过两个不同的层面对安娜这个女主人公遭到的种种厄运的描述，从一个侧面反映了70年代阿根廷的社会情况，指出了妇女在社会上的不平等地位以及她们的悲惨遭遇。

《天使的命运》这部小说的基本表现手法是对话、日记和第三人称的叙述。普伊格原来是搞电影的，因而，在他的小说里对话均占有相当大的分量，而且，犹如戏剧和电影里的人物对白一样，有时整章整章地让甲乙两人在那儿对谈，作者丝毫不露面。在《天使的命运》里，这种对白主要是在安娜与其女友贝娅特里斯和其男友波齐之间进行的。小说一开始，安娜已住院，她的这两位朋友前来探视，他们之间的谈话就这样开始。谈话的内容多属日常生活琐事，有时也涉及时政，有时平心静气，仿佛在叙友情，有时也有激烈争论。一切显得是那样自然，就仿佛作者用一架录音机将书中人日常之间的言谈录下音来，然而加以记录整理而成一般。主人公的心态有时光凭对话难以全面展现，这时，作者使用日记——安娜自白的一种形式加以补充。简言之，小说正是通过对话和“独白”使女主人公的身世、境遇和复杂的心理活动清楚地展现在读者的面前。

（屠孟超）

## 巴拉圭文学

### 阿·罗亚·巴斯托斯 人子（1960）

**作者简介** 阿·罗亚·巴斯托斯巴拉圭当代作家（1917—）他的文学道路是从诗歌创作开始的。1942年，诗集《歌唱黎明的夜莺》问世，受到读者与评论界的好评。曾任巴拉圭《祖国》杂志的编辑和记者。1947年，因反对军事独裁政权被流放，只好长期侨居在阿根廷。他的文学成就，在小说方面尤为突出。1960年，长篇小说《人子》问世，该作以其鲜明的思想性和浓厚的乡上气息而享誉拉美文坛。此后，又先后创作了《闲汉》（1966）、《水上行》（1967）《莫利恩西娅》（1969）三部小说。1974年，一部运用魔幻现实主义手法创作的长篇小说问世了，它的名字本身就是意味深长的：《我，至高无上者》。这部作品描写了一个真实的历史人物，即统治巴拉圭二十六年的独裁者弗朗西亚。小说的主要内容是弗朗西亚写的或口授给秘书帕蒂尼奥的记录，在书中被称作“历史文献”。其中，还穿插着弗朗西亚和秘书的谈话摘要。此外，书中还有一应无所不知的叙述者，由他做些必要的解释和补充。正文之外，还有一位“编纂者”，对重大的事件和人物加以注释和说明。这样，整个作品的结构就变得错综复杂了。小说是这样开始的：一张匿名传单贴在大教堂的墙壁上，写着：“我，共和国的最高独裁者，命令：在我死后，我的尸体必须身首异处，将头颅插在长矛之上，必须在共和国广场上暴晒三日，届时要用钟声召集百姓前往观看。我手下的全体军政官员一律要受绞刑。他们的尸体要埋葬在郊外牧场，不得安置任何纪念性质的十字架和标志。三日之后，我的遗体必须大化，其骨灰抛入大河之中……”作品立刻把被压迫群众的愤怒情绪表现了出来。接着，作者运用意识流、内心独白等手法集中刻画这个独裁者的忧心忡忡、残酷暴戾、武断专横的心理状态。尤其是在他从马背上摔下来之后，由于脑震荡，神志恍惚，出现了复视现象。作者巧妙地利用了这一病态，使他的人格双重化：一个是“我”；另一个是“至高无上者”，二者互相冲突。“我”表现了独裁者的色厉内荏和对人民的恐惧心理；“至高无上者”则描写弗朗西亚的刚愎自用和武断专横，这样，双重人格集于一身，使得人物性格复杂并丰满起来。鉴于《我，至高无上者》鲜明的思想倾向与高超的艺术技巧相结合，拉美文学评论界认为，它是七十年代拉美文学中反军事独裁统治的优秀长篇小说之一。同时，它也被看作是罗亚·巴斯托斯的代表作。

**内容概要** 《人子》全书分为九章，标题是“人子”，“木头和肉体”，“车站”，“迁徙”，“家”，“联欢”，“流放者”，“使命”和“从前的战士”。第一章以“我”回忆的形式主要介绍独裁者弗朗西亚的一个奴隶的儿子——马卡里奥老人的故事。接着，通过老人的讲述描绘了伊塔佩村的发展史。马卡里奥的父亲本是独裁者弗朗西亚的仆役，只是由于马卡里奥拿了元首的一枚金币而被赶回伊塔佩村。随后，在“我”和几个村童的一再要求下，“马卡里奥讲起他的外甥加斯帕尔·莫拉的故事：加斯帕尔是个会制做吉他的琴师，“人们从很远的地方到这里买他的乐器，而且从不跟他讨价还价。因为他不是吝啬鬼，他留移买材料和工具的钱之启，把剩余的钱全部分给那些比他更穷的人。他替那些被大火、冰雹和蝗虫毁掉庄稼的农夫偿还债务，他为那些孤儿寡妇购买衣服和食物。孩子们挤在他的作坊里看他干活。

他教那些有兴趣的孩子作木工和唱歌。他建造了学校……”总之，加斯帕尔·莫拉是个为民造福、受人爱戴的好青年。但是，他不幸得了麻风病，为了不把疾病传染给村民，他悄悄躲进山里去了。他的夫踪引起人们的震动，纷纷进山求他回家。他婉言谢绝了大家的好意，不久便死在一条小溪旁了。为了纪念他，村民们把他生前雕刻的基督像搬回村中的教堂里，但遭到神父的反对。于是，大家决定把圣像竖在村旁的山顶上。第一章以马卡里奥之死而告结束。第二章主要讲述阿列克赛·杜布洛夫斯基的故事。萨普开村来了一个外国人，村民们对此议论纷纷：“他不是一个一般的流浪汉。我看他是从某个欧洲国家逃出来的大官。”“这是个特殊的人……”“这是个神秘的人……。”但最了解情况的人是镇长阿塔纳西奥·加尔万，此人从前是个发报员，1912年3月1日，当农民起义军准备从萨普开出发去攻打首都的独裁政权时，发报员阿塔纳西奥·加尔万把行动计划秘密地通知了政府控制的兵营。事后，他被提升为镇长。他经过调查，知道阿列克赛·杜布洛夫斯基是个俄国侨民，据此，神父推测，这个俄国人是因“逃避布尔什维克党人的革命，才来到巴拉圭的。有一天，掘墓人的女儿马丽亚·雷加拉达得了急病，多亏了阿列克赛及时给她做了手术，她才得救。此事迅速传开来；村民们开始改变对阿列克赛的看法：“怀疑、嘲弄和流言蜚语渐渐变成了尊敬和敬仰。谁也不再说他坏话了。”但是，几个月之后，马丽亚·雷加拉达发现阿列克赛砍坏了基督雕像，甚至粗暴地奸污了她，她不明白“为什么会发生那一切。她当时不知道，也许永远也不会知道。”第三章讲述了“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穿新鞋去首都上学的事情。登上火车以后，通过“我”和乘客的闲谈，介绍了铁路沿线的风光和一些趣闻逸事，比如：列车上的乞丐和小偷，新婚夫妻，庄园主等等，特别是乘客不得不在萨普开镇过夜时对当年农民起义的回忆。第四章主要介绍马黛茶园主对工人的残酷剥削和压迫。雇工们实在难以忍受那非人的待遇，便千方百计地逃走。可是，“没有任何人能够逃得掉。”“连孩子也逃不过子弹、砍刀和绳索的惩罚。”这一章着重描述了新婚不久的卡西亚诺和纳蒂夫妇如何被招工潮卷入茶园后来又如何不堪压榨与侮辱而逃亡的。第五章介绍卡西亚诺和纳蒂侥幸逃出茶园后在一辆破车厢安家的故事并且通过这辆车厢再次回顾了1912年农民起义失败的经过。第六章讲述了政府骑兵队对一名政治流亡者的追捕，村民们巧妙地掩护了他，尤其是马丽亚·雷加拉达给流亡者帮了大忙。第七章“我”由于支持游击队而被判刑，他在集中营里目睹了反动政权对政治犯的迫害。在服刑期间，玻利维亚对巴拉圭发动了入侵。囚徒们个个义愤填膺，纷纷表示抗敌的要求。面临玻利维亚侵略者的威胁，巴拉圭军事当局只好答应了犯人们的要求。于是，“我”被编入正规军，开赴前线作战。第八章通过士兵克里斯托瓦尔·哈拉驾驶卡车往前线送水、食物和药品的经历，揭露了巴拉圭军队内部的黑暗与战争给人民带来的灾难。最后一章，讲述了戈伊布鲁兄弟从前方回到家乡后惩罚恶霸镇长梅利顿·伊萨西的故事，从而说明战争教育了人民，广大群众开始懂得“必须为这种可怕的人吃人的不合理现象找到一条出路。”

**作品鉴赏** 《人子》以巴拉圭和玻利维亚之间的格兰查科战争为背景，描述了巴拉圭人民为这场战争做出的巨大牺牲。作者当时是一名新闻记者，参加了这场战争，耳闻目睹，亲身体验，从而积累了大量的感性认识；在这场战争前后，作者对人民群众的悲惨处境有着深刻的了解，这两个方面构成了创作《人子》的基本素材。本书的结构就是为奉现这两个方面服务的，因

此作品中没有一个主人公是贯彻始终的，也没有一个中心事件统率全书。它的布局是散式的，即由多个人物故事组成，而每组故事之间是相对独立的。从表面上看，这种谋篇的办法似乎有些散乱，容易使读者感到头绪难觅。但是，就每一章而言，无论人物还是故事是十分完整的。侍读完全书，读者眼前便出现了一幅完整的因面，每个人物和故事在全局中的地位也就明白了。这种散文抒情诗式的写法还有一大特点，即：作者把叙事、写景、议论和心理描写有机地融合在一起，比如：“我”乘火车去首都时，书中是这样写的：“小山飞速地向后面跑着。我想，那是由于基督在纵马飞奔。它终于消失在随着列车的奔驰而转动的绿色植物背后，这些植物象一个笨重的大陀螺，在铁轨的抽打下转动着。这时我才注意到坐在对面座位上打吨的一个人。我好不容易辨认出他是人。因为阳光和着大量灰尘从车窗灌进来只有从尘往的另一面才能看得清楚，那是一个消瘦的外国人。他既不象波兰侨民，也不象战前来这里建工厂，战争开始后返回祖国的德国人。但是，很明显，他是一个外国人。由于两条腿无法伸直，他只好蜡曲在硬邦邦的木椅上。他的膝盖几乎触到了对面的座位，因此达米亚娜无法靠近车窗。从毡帽下面露出他一缕缕象玉米槽上吐出的缨子一样的淡黄色头发。衣服和靴子都很旧。他的粗呢外套放在腿上。口袋里装着一本磨破了边角的蓝皮书，封面上有几个金字，但谁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衬衣紧贴着身子，突出的肋骨显得格外清楚，当他在座位上更换姿势时，天蓝色的眼珠在由于团倦而肿胀的眼睑下闪闪发光。阳光照得他难受，于是他抬手关上满是泥土的百叶窗，又局促不安地蜡缩在布满阴影的角落里……。”尤其需要指出的是，罗亚·巴斯托斯在文学语言方面的创新。巴拉圭的官方语言是西班牙语，但是下层百姓大多讲瓜拉尼印第安上语，为了使作品更生动、逼真，富于印第安民挨的乡上气息，罗亚·巴斯托斯巧妙地将方言上语糅进了西班牙语之中。对此，乌拉圭著名文学批评家安赫尔·拉马指出：“直到现在这个时代，在语言方面，在使用自发的民间口语方面才出现一次巨大的飞跃，那就是作家深入到作品人物的语言中去。……最能向我们表达这种变化的是这样一些小说家，他们已从当地语言中“走”了出来，而“进”入了西班牙语。具体他说，罗亚·巴斯托斯的情况便是如此，为了找到一种相应的西班牙语来表达讲瓜拉尼语的人物的经历，他曾遇到过不少难题。但在他的长篇小说《人子》中，终于找到了一种办法：“西班牙语和瓜拉尼语交替使用，在西班牙语行文中间插入瓜拉尼悟词句，努力使两种语言在叙述过程中融合起来。”此外，从不同角度描写同一事件也是罗亚·巴斯托斯的常用手法，比如，1912年农民暴动这一事件就多次出现在前五章之中，但描写的角度是不同的，在第一章里，这次暴动是这样被提及的：

“最后一支游击队在塞罗科拉打了败仗，马卡里奥是从那场大屠杀中复活的拉撒路。”这里描写的重点是马卡里奥，但读者会从此处提出问题。第二章一开始便提起这次暴动：“村里的男人已经差不多了，因为那些没有被炸死或者没有在随之而来的砍头和枪杀中丧主的人，都已飘零于异乡。砖瓦场已杳无人迹。谁电没有留下来，因为所有的工人都参加了那次暴动。”但是，这是为俄国人呵列克赛的出场做铺垫的。读者则从这个角度了解了农民暴动。第三章里，作者再次提起这次暴动：“他正在讲述那次暴动的故事。满载革命者的列车要完成一次突然袭击的任务。政府军从帕拉瓜里开出一辆装着弹药的机车，在这个车站把革命军的列车炸毁了。”这一次是由一个庄园

主的口中说出的，从而反映了不同阶级的人对暴动的不同看法，第四章里，从茶园工人的角度提起暴动：“1912年农民起义被镇压之后不久，工业公司的代理人利用起义者逃亡和居民迁徙的机会，招收了一批又一批的雇工。”这种多角度描写的手法，由于在不同章节的多次重复，因而可以给读者留下强烈印象，其艺术效果是十分明显的。综观《人子》全书，它的特点可以归纳成这样一句话：思想鲜明，形式简练，语言生动。

（赵德明）

## 乌拉圭文学

### 胡·卡·奥内蒂 造船厂（1981）

**作者简介** 胡安·卡洛斯·奥内蒂（1909—），乌拉圭著名小说家。生干蒙得维的亚。当过记者、编辑，翻译过福克纳和乔伊斯的作品，是“45年一代”的中坚人物。1939年发表第一部小说《井》并一举成名。1941年创作《无主之地》，获阿根廷罗萨达征文奖第二名。1943年，标志着奥内蒂风格已然形成的《为了今宵》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出版后，反响强烈。小说以布宜诺斯艾利斯为背景，写“联合军官团”上台前“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压抑气氛，时序和结构也颇具新意。此后，随着“圣塔玛丽亚”系列小说的陆续问世，他在拉丁美洲文坛的地位日益提高。系列小说包括《短暂的生命》（1950）、《生离死别》（1954）、《无名氏墓志》（1959）、《造船厂》（1961）和《收尸馆》（1964）等，被视为拉丁美洲“文学爆炸”时期的重要作品。它们不但是二战后南美社会病态发展的写照，同时也是作者生活感受的外化和内心世界的袒露，情调有些悲观，时空被高度浓缩，福克纳和乔伊斯的影响自不待说，萨特的印迹也是显而易见的。其他作品有《多么可怕的地狱》（1962）、《象她那样悲哀》（1963）、《被窃的未婚妻》（1967）、《障碍》（1973）等中、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集多种。由于作品多以布宜诺斯艾利斯和蒙得维的亚为背景，奥内蒂素有“城市作家”之称。1979年获塞万提斯奖。

**内容概要** 故事发生在南美“圣塔玛丽亚”市。五年前，病魔缠身、一文不名的拉森（绰号“收尸值”）被市长大人宣布为“不受欢迎的人”，而下得不亡命他乡。当时，有人预言他还会回来，而且将重新领导圣塔玛丽亚市的新潮流。据说，拉森曾“作法经营下流生意”（说穿了是开妓院），把一个好端端的城市弄得乌烟瘴气。眼下，他真的回来了。故地重游，或喜或悲，一般人是要大大地感慨一番的。拉森却不然。他回阔别的圣塔玛丽亚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报仇雪恨。他先去了该去了地方——家滨海旅馆，租了一个房间，安睡了两宿，第三天一早起来再去做该做的事——挨个儿逛酒吧，以便了解情况，伺机行事。然而，鬼使神差，他见到了船厂老板赫雷米阿斯·彼得鲁斯的独生女儿安赫丽卡·伊内斯。她是个妙龄十六的美丽姑娘，终日足不出户，可惜她母亲神经不大正常，而且不久前患脑溢血溢然死去，父亲又是个大忙人，很少顾家，撇下安赫丽卡伶仃一人，同女佣何塞菲娜相依为命。由于安赫丽卡·伊内斯生性孤僻，母亲死后则更是沉默寡言、神情恍惚，人说是母亲把不健全的神经遗传给了她。这一天，与拉森的邂逅，竟使她空灵的目光中透出了几分希冀、几分激情。说来也怪，拉森这个对女色早已厌倦、腻烦了的不惑男人居然也莫名其妙、一见钟情地迷恋上了安赫丽卡。复仇的火焰于是日渐熄灭，取而代之以愈来愈强烈的生活欲望。他要娶安赫丽卡，他要干一番事业，他要重新做人，他要生存，他在寻找生存的价值。他找到船厂老板彼得鲁斯。彼得鲁斯是个自称拥有三千万元资产的赫彼（即赫雷米阿斯；彼得鲁斯）造船厂主。为实际上已然衰败倒闭、破烂不堪的造船厂，他奔忙于圣塔玛丽亚和布宜诺斯艾利斯之间，同事实上早已不复存在的“董事会”商者对策，运筹操劳。他还不厌其烦地敲开政府机关的大门，要求对“暂时处于不景气状态”的船厂免税。他甚至在异想天开地聘

用了一名技术经理和一名行政管理人员之后，正物色能使船厂起死回生的总经理人选。对他说来，拉森是最合适不过的。他精明能干，有干大事业的雄心和经验。于是他们一拍即合，签订了一个为期五年、月薪六千的君子协定。从此，拉森便以总经理的身份出现在遍地瓦砾、一片废墟的“赫波造船厂”。他的全部人马是技术经理孔茨和总管加尔维斯。前者是德国工程师，正潜心“研制新的造船材料”；后者是总管，顾名思义，掌管着全厂行政事务，上至董事长、总经理的例常“开支”，下至工人侍者的“月薪酬劳”，事无巨细，样样经手，件件过目。拉森见他们忙得不亦乐乎，也便一头扎进积满尘埃的文件堆里，象清点文物似地开始清理船厂间有关企业、主顾的业务往来、财经关系等等。然而，他着实忙了好几个月，却未获得分文报酬。他开始变卖自己的所有，与此同时，拉森以未婚夫自居，每天都抽空去看望安赫丽卡。很快，拉森花完了积蓄。生活，眼看就要无以为继。这时，他发现了加尔维斯和孔茨的秘案：他们表面上兢兢业业，埋头工作，实际上却合伙干着盗窃、变卖船厂器械物资的勾当。他于是义正辞严地警告他们，不料他们反唇相讥，说彼得鲁斯是个骗子，不但欺骗了董事会，导致造船厂破产倒闭，而且欺骗了拉森，教他做殉葬品。不久，彼得鲁斯锒铛入狱，加尔维斯去向不明，孔茨也突然销声匿迹。拉森被眼前的一切搞得晕头转向。他发现圣塔玛丽亚疯了。

**作品鉴赏** 毫无疑问，《造船厂》是胡安·卡洛斯·奥内蒂的代表作。这不仅由于奥内蒂本人格外垂青于它，文学史家们以及卡洛斯·富思特斯（《西语美洲新小说》，1976年）、路易斯·哈斯（《我们的作家》，1986年）等深负众望的作家、评论家曾把它誉为拉丁美洲“文学爆炸”时期的上乘之作；而且还因为作品本身在“圣塔玛丽亚”系列小说和奥内蒂整个创作生涯中所占有的非常特殊的位置。首先，《造船厂》是“圣塔玛丽亚”系列小说中名副其实的“高潮”和“终局”，尽管其创作、出版时间先于《收尸馆》。也就是说，就情节而言，《收尸馆》在先，《造船厂》在后。《收尸馆》起于主人公拉森“经营下流生意”，终于他被驱逐出城；《造船厂》起于他回到阔别的圣塔玛丽亚后准备重新做人，终于他幻想破灭后在绝望中死去。为此，智利作家何塞·多诺索声称，要想真正理解《造船厂》，就必须“倒过来”读奥内蒂。然而《造船厂》又分明是一个自成体系的独立本文。它一反常态，既没有前期作品的道德说教和人为的矛盾冲突，亦无后来者《收尸馆》充满喜剧色彩的喧闹，情绪和氛围都是“空前绝后”的。它俨然是一出萨特式的现代悲剧，生存的欲望和完全异己的力量默默较量。而二者的悬殊又不可避免地决定了生活不可选择、不可逆转、不能周而复始。前面说过，拉森有过前科，曾受到准道德法庭的谴责和审判，然而他“浪子回头”，他要干一番事业——重振造船厂——，他试图被人理解也想理解别人——同加尔维斯及其妻子、彼得鲁斯及其女儿（即便人说她是个傻瓜蛋）友好往来，以诚相待——，他希望做一个正常的、普通的人——他要建立家庭，要娶安赫丽卡——，但是悲剧恰恰产生于希望和绝望之间。希望和绝望只一线之隔，一字之差（在西语中，绝望比希望只多一个前缀）。当拉森在残酷的现实中惊醒，梦幻已然破碎，希望荡然无存：造船厂是堆无可救药的废墟，彼得鲁斯是个地地道道的骗子，加尔维斯是个道貌岸然的小偷，安赫丽卡是具没有灵魂的躯壳……他于是不能不发出慨叹：圣塔玛丽亚疯了！然而圣塔玛丽亚在西班牙语中也即圣母玛丽亚。如果说尼采惊世骇俗地宣称“上帝死了”指的是



“理性王国”的土崩瓦解，那么圣塔玛丽亚疯了岂不更可怕，更给人以世界末日即将来临的天启式终局定势之感。所有这些无不应证了奥内蒂的创作意图：让世人看到生活面临的威胁，“给世人敲响警钟”。其次，《造船厂》分明又是奥内蒂风格的完美体现。《造船厂》是一部典型的“后现代主义”作品，具有伊哈布·哈桑所说的模糊性、断裂性和凌乱性（《后现代转折》，1987年）。就人物而论，拉森便是个十分模糊的、难以捉摸的不确定形象，而且其不确定性决不只是他本身的性格矛盾和表里差异所使然的。其他人物，如彼得鲁斯·加尔维斯·安赫丽卡亦如此。他们的不确定性主要是由本文话语的含混性引起的。奥内蒂惯于运用虚拟式和模棱两可的形容词，在《造船厂》中尤甚。它们在人物与人物之间既架桥也筑墙，形成一种似能沟通却难沟通的尴尬局面。而且这种局面不可避免地导致了本文和读者、读者和人物之间关系的断裂。或许这种断裂现象正是奥内蒂所追求、所希望的。此外，作品的凌乱性也是明摆着的。且不说情节如何散碎，时序如何颠倒，叙述者的角度如何变换，即便是人物对白也常常是断裂的、凌乱的（对白与独白混杂、独白与叙述交叉）。于是，“客观现实”和主观现实任意移位（以致读者很难把握哪是人物的内心独白，哪是叙述者的客观叙述），人物、事件被无限分割，给人以游动、琐碎的印象。显而易见，奥内蒂比起其他拉美作家，更接近博尔赫斯，尽管他所追求的是一种与现实拉开了距离的超前艺术，表现了工业社会中跨国公司压垮民族工业、自我被无情阉割、抹杀的残酷现实；而博尔赫斯则高高在上，俯视人生和世界，表现出非凡的空灵和超脱。

（陈众议）

## 马·贝内德蒂 情断（1969）

**作者简介** 马里玛·贝内德蒂（1920—）乌拉圭当代著名小说家、诗人和散文作家。1920年9月14日生于乌拉圭。1949年出版第一部短篇小说集《今天早晨》，主要反映城市中产阶级的生活。1953年发表第一部长篇小说《我们之中的谁》。从1954年到1960年，曾三次担任乌拉圭《前进》周刊的主编。在此期间，创作了不少诗、散文和短篇小说，获得相当成功，奠定了他在乌拉圭文学界的地位，被认为是乌拉圭最有观察力的作家之一。1967年后，在古巴革命政府的国际文化机构中任职。他的《古巴笔记》记录了他在古巴生活时期的印象。1973年6月乌拉圭军事政变后，贝内德蒂长期流亡国外，直到1988年才回到阔别多年的祖国。他对独裁统治、流亡生活和社会不公正有切肤之痛，对受压迫的普通人怀有深切的同情。在许多作品中，他把讽刺和谴责的锋芒指向军事独裁及其走狗，同时热情歌颂那些主持社会正义的普通人及革命者。在文学创作上，贝内德蒂受到被誉为“拉丁美洲短篇小说之王”的乌拉圭作家奥拉西奥·基罗加（1878~1937）和阿根廷当代最著名的作家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1899~1986）的深刻影响。贝内德蒂的近作受到欧美许多国家的高度重视，不少作品被译为英、法、德、俄等十几种文字出版。近作主要有短篇小说集《有无乡愁》（1977）、长篇小说《破了一角的春天》（1982）、《被遗忘的回忆》（1988）和《昨天和明天》（1988）。其他重要作品有《佩德罗和船长》、《最高家长的回忆》、《房子和砖》、《胡安·安赫尔的生日》等。

**内容概要** 马丁·圣托梅是乌拉圭首都蒙得维的亚一家私营汽车零部件进口商行的会计科长。他已经49岁了，照商行规定，再过六七个月就可以退休。回顾平平庸庸的一生，展望即将来临的无所事事的退休生活，心中不免感到阵阵空虚、怅惘。1930年，他同伊莎贝尔结婚，五年后，妻子因病去世，撒下了二子一女，为了免受社会的指责，圣托梅不敢续弦，独自承担了抚养子女的重任，劳碌一生，总算把孩子拉扯成人，大儿子埃斯特万平步青云，当上了一个俱乐部的主任。他对父亲感情淡薄，态度冷漠，不时冲撞父亲。小儿子海梅结交了一些不三不四的朋友，搞同性恋，和父亲若即若离，惟有女儿布兰卡尚知体恤父亲。但她也有了未婚夫，还为自己一事无成而烦恼，不可能全力以赴地照料家庭。两代人之间难以沟通，圣托梅感到家庭缺少乐趣，心情十分孤寂。商行里，无论是上下级之间，还是同事之间，都笼罩着一派虚伪的气氛，着实令人不快。董事会和经理高高在上，对几位科长颐指气使，百般挑剔，几位科长为争夺副经理的宝座勾心斗角。有的甚至和某董事的千金保持暧昧关系；有的借端向上级告密买好。同事间轮番互相提弄，寻寻开心。毫无真诚相待的意思。这些自然都使圣托梅感到十分厌烦。人到老年，与年轻时的旧友重逢本来是件乐事。可惜，圣托梅的几位旧友也都历尽坎坷，有的变得庸俗无聊，与内弟媳勾勾搭搭，有的灰心丧气，意志消沉。正当他百无聊赖、孤独寂寞的时候，商行招进七名新职员。其中一位名叫劳拉·阿维雅内达的24岁的姑娘分在会计科，成为圣托梅的第一个女部下。阿维雅内达生性腼腆，显得涉世不深。但工作勤恳，也颇为聪颖，作为科长，马丁·圣托梅对这位异性的年轻下属很快产生了好感。阿维雅内达已经有了男友，把比自己年长25岁的圣托梅先生只是视为有经验的上司和父辈，对他深怀敬意而已。阿维雅内达的出现，勾起圣托梅对往事的回忆。在和伊莎贝

尔结婚时，尚不真正懂得爱情；加上当时生活困窘，终日劳累，也无暇享受甜蜜的爱情生活。如今，韶华已逝，空余一片遗憾。过了三个月，劳拉·阿维雅内达和男友之间发生龃龉，终至破裂，姑娘陷入无比悲痛之中，这时，马丁·圣托梅对她的好感陡然升华，化做火一般的爱恋之情。但他顾虑重重，几经犹豫，才胆怯地向姑娘表露了内心的想法。其实，阿维雅内达早已察觉。在对方正式提出要求后，她也迟疑再三，终于接受了比自己大 25 岁的男人的爱，这对年龄相差悬殊的情侣从此坠入矛盾的漩涡。对这种“老夫少妇”式的恋爱，社会舆论持什么态度？圣托梅的子女是否赞成？阿维雅内达的父母是否同意？圣托梅尤其担心 10 年后可能发生的变化。阿维雅内达面对困难的选择，同样感到困惑。她把情况如实地告诉了自己的母亲。她母亲对她讲述了幸福永远不会完美无缺的观点，她终于拿定主意和自己心爱的人好下去。为了兼顾“爱情”和“个人自由”，圣托梅提出二人秘密同居，阿维雅内达无可奈何地接受了，她不想给自己的恋人的家庭带来麻烦。于是，圣托梅花去一大笔钱，租下一套公寓房。瞒着同事、瞒着亲人，两个人开始同居，柔情蜜意，过得十分美满。但是，在欢乐的同时，又共同承担着沉重的精神压力。过了不久，圣托梅将此事告诉了布兰卡，得到女儿的理解和同情。圣托梅进一步巧妙地安排了布兰卡和阿维雅内达在一家咖啡馆里会面。两个年龄相仿的女人谈得十分融洽，给了圣托梅莫大的鼓励。8 月间，商行董事会决定提拔马丁·圣托梅为副经理。这意味着增加薪水，扩大权力，还可以延长工作期限。但是，圣托梅不愿为此付出个人自由安排的代价，宁肯和阿维雅内达过上闲适安宁的生活。他没有接受新的任命，但也没下决心和阿维雅内达正式结婚。此时，他的家庭又发生了重大变故。海梅为家人不许他过放荡生活，一气出走。埃斯特万遭到同事排挤，生了一场大病，辞去公职。布兰卡和未婚夫为海梅的亭吵了嘴，几乎闹翻。9 月 16 日，阿维雅内达偶感风寒，一连三天没去上班。圣托梅感到怅然若失，整日坐卧不宁，这才真正认识到阿维雅内达对他来说是多么重要。他得不到阿维雅内达的一点音信，又不便贸然登门拜访。最后，他打定主意不顾一切后果和阿维雅内达正式结为夫妻。然而，为时已晚！9 月 23 日，从电话里传来阿维雅内达病逝的噩耗。圣托梅开始不愿相信，继而悲痛欲绝，昏倒在办公室。四个多月过去了。马丁·圣托梅知道阿维雅内达的父亲是个蹩脚的裁缝。他就以做衣服力借口，找到阿维雅内达的家。从她父母的口中，进一步了解到阿维雅内达的身世，原来她是随被人抛弃的母亲改嫁到裁缝家的。在她家里，圣托梅只看到了和自己相亲相爱四个月的姑娘的遗像。随后，他又来到二人同居不到三个月的公寓。“物在人亡空有泪，时殊事变独伤心。”圣托梅只能慨叹：“上帝赐给我一个灰暗的命运。”和阿维雅内达相遇本应是个幸福的良机；然而，到头来，不过是命乖运蹇的人生旅途中的一次“歇息”。2 月底，马丁·圣托梅退休了，重新陷入一年前的空虚、怅惘情绪之中。

**作品鉴赏** 《情断》是一部日记体小说，出版于 1969 年。日记从 1957 年 2 月 11 日开始到 1958 年 2 月 28 日结束。小说以一对年龄相差悬殊的恋人的爱情悲剧为主线，广泛地描写了乌拉圭开始向现代社会转变时人际关系（家庭、夫妻、父子、恋人、同事、朋友、亲戚、上下级……）、道德观念和价值观念发生的深刻变化。一方面，传统观念，包括其合理部分和不合理部分，还在人们——特别是老一辈人——的头脑中牢牢地守住自己的阵地，还在左右着人们的社会行为，还继续作为人们判断是非曲折的标准。像 8 月 16 日那

篇日记中描写的那位“四方脸、戴圆帽的老太太”一听到“离婚”二字，立刻火冒三丈，破口大骂，简直到了不分青红皂白的程度。另一方面，一些年轻人根本无视传统道德观念和价值观念，希图摆脱一切约束，在行动上自然表现为我行我素，采取一些“出格的”做法。例如，海梅不听父兄的劝阻，硬是要搞同性恋，甚至愤然离家出走；桑蒂尼的小妹妹为了唤起哥哥的正常的性意识，竟时常当着他的面跳裸体舞，如此等等。处在这两个极端之间的社会成员既不愿意或不敢于完全冲破传统的束缚，又不甘心原封不动地照老样子生活下去。他们或则找到一条既保持优良传统又适应时代潮流的生活之路，恰如其分地把握自己的行动，这样，就能活得怡然自得；或则时时被动地受他人冲击，在行动上显得犹疑不决：进进退退，欲行又止，经常处在痛苦的漩涡之中。书中日记的主人马丁·圣托梅就是后一种人的典型形象。他具有比较浓厚的传统伦理观念，行为上循规蹈矩，宁肯鳏居 20 余载，庸庸碌碌地度过大半生，也要独力把子女拉扯成人，免得受到社会舆论的指责。其实，在内心深处，他既不满意自己的过去，也不满意自己的现在，希望过上更惬意的生活。因此，阿维雅内这一闯进他的生活，立即点燃了他久蓄心中的火种。只是他缺乏应有的勇气，迟迟疑疑地选择了“同居”的办法，殊不知这样一来，把到手的主活转机变成了烦恼人生的一次“歇息”。待到他醒吾过来，为时已晚，只有抱恨终天而已。小说的第二位主人公劳拉·阿维雅内达的形象说不上多么丰满。但是，拉丁美洲文学评论界的一些人还是十分偏爱她，称之为“近年来拉丁美洲叙事文学创造的最动人的女性形象之一”。这大约是因为阿维雅内达既有温柔娴静的性格，又能不顾世俗偏见，大胆地爱上自己喜爱的人。60 年代后期正是拉美文学爆炸最热闹的时期，以魔幻现实主义和结构现实主义为主的各大文学流派的代表作家已纷纷推出各自的传世之作。马里奥·贝内德蒂没有赶潮流、凑热闹，依然坚持用传统的现实主义手法进行创作，着力塑造典型形象，注意编排故事情节，以清新的文字、朴实的风格受到读者的青睐。在《情断》中，他充分利用了“日记体小说”这种表现形式的优越性。在叙事上，围绕着主要情节忽东忽西，忽前忽后，自由驰骋，“遇”见什么写什么，想到什么记什么。在反映社会变化的深度上或有不到之处；广度上确实令人赞叹，除了两个主要人物之外，作者还描写了几十个次要人物。像马里奥·维纳尔的庸俗无聊；商行经理的世故圆滑，埃斯卡拉约的失意潦倒，都通过各自的言谈举止给读者留下难忘的印象。圣托梅的二子一女和商行的几位年轻职员性格各异，都有自己特殊的不安，构成丰富多采的蒙得维的亚中下层青年的群像。在达意上、作者借叙事人自述之便，深入细致地剖析了男主人公灵魂深处的隐情，痛快淋漓地表达了一个小人物对各种社会现象的评价，抒情性、哲理性相当强烈。圣托梅是在重重压力下性格被扭曲了的小人物。他的活动范围十分有限，无力采取抗争行动。但这一切并不妨碍他对周围事物有自己的见解。在人前无法直抒胸臆，只能在日记中坦露心曲。他对社会消极现象的谴责和鞭挞，对前妻的冷漠以及由此引起的自责，对晚年巧遇知音的喜悦，对进一步发展关系的迟疑和顾忌以及对失去良机的悔恨，读者能深入其内心，看到主人公的完整的人格。

（刘习良）

